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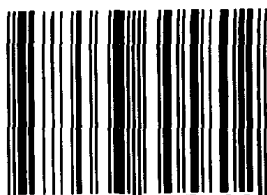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經部
第六九冊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580-9



9 787533 305802 >

2011/01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經部六九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 毫米 16開本 47.125 印張

1997年3月第1版 1997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100

ISBN 7-5333-0580-9

Z·55 經部定價：66000 圓

經部第六九冊目次

經部·詩類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三十四卷(一)

〔明〕張溥撰
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明崇禎刻本

.....
一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三十四

卷(一)

〔明〕張溥撰

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明崇禎刻本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序

王浚儀稱朱公集傳閔意眇指卓然
千載之上言關雎則取匡衡栢舟婦
人之詩則取劉向笙詩有聲無詞則
取儀禮上天甚神則取戰國策何以
恤我則取左氏傳抑戒自警昊天有
詩經
序
一
成命道成王之德則取國語陟降庭
止則取漢書注賓之初筵飲酒悔過
則取韓詩序不可休思是用不就彼
咀者岐皆從韓詩禹敷下土方又證
諸楚辭一洗末師專已守殘之陋今
學者宗之尚矣然考諸毛詩釋鴟鴞

與金滕合釋北山烝民與孟子合釋
昊天有成命與國語合釋碩人清人
黃鳥皇矣與左傳合序由庚等六章
與儀禮合則朱子所見未嘗不本毛
詩不可謂其排漢儒而獨出也詩序
之作或以爲孔子或以爲子夏或以
爲國史皆無明文惟後漢儒林傳云
出衛宏厥後群儒獻疑議論不一歐
陽本義辯毛鄭之失斷以已見蘇頌
濱詩解云詩序斷自衛作非孔氏之
舊每序止存其首一言餘盡刪之至
鄭夾漈爲詩傳更作辨妄六卷專攻

毛鄭詆小序非出子夏遂盡削去而
以已意爲序朱子從之廣爲辨說毛
舉癥索小序之言幸而得是者十無
二三甚而詩辭之正者必以邪視之
如木瓜爲美齊桓公采葛爲懼讒遵
大路風雨爲思君子褰裳爲思見正
子衿爲刺學較廢揚之水爲閔無臣
詩中首尾無一言及於婦人而俱斥
爲男女淫奔戲謔贈答之詞後人篤
信朱子遂疑孔子於鄭衛絕其聲不
宜存其詞是將以廢序之故晦刪詩
之指豈朱傳始願哉夫詩必有序古

之序今之題也詩序首句爲詩根柢
下文則申明首句之意故先儒以首
句屬子夏下文屬毛公毛之傳詩間
與序不合鄭遵毛學表明毛言記識
其事特稱爲箋與傳刺謬者不少蓋
古人之學不貴苟同是非兩存俟諸

詩經

序

四

君子志在明經無取獨申已長也詩
序與詩本各一書毛公取而列諸詩
首猶書序爲孔子作孔安國始遷之
逐篇之首易有序卦象象爻辭王弼
遷之每卦之中也朱子舍序言詩但
期有功於詩不辭得罪於序用意誠

深然依序論詩尚有鑿空之惑并序
去之未知據何者以說詩也齊魯韓
毛詩之四家不容偏廢然齊詩亡於
魏魯詩亡於晉韓詩亡於唐毛學獨
存去古不遠沒幸存之毛鄭而追久
亡之三家則有訟諸地下耳毛距孔

詩經

序

五

子刪詩僅四百年立解不能無謬來
際又後千五百年而獨成其是不敢
信也呂東萊讀詩記最號詳正書宗
毛鄭采及朱氏紫陽序之云歷時旣
久自知說有未安爲伯恭誤取欲更
定而未及則集傳之作朱子尚思求

進而讀者反畫守不變訾毀毛學與趙賓之易張霸之書同類而譏非所聞也予謂欲明朱氏之詩必宜取古之說詩者盡發其藏比類而觀著彼之失明此之得然後三家可續毛鄭可屈方幸大全登講衆喙息鳴必有

詩經

序

六

博雅畫一之傳足輔朱子於不朽者乃載繙閱大都鄱陽朱克升疏義舊本耳克升生元之季專精學經云詩至程明道先生說雄雉兩章得孔孟遺法後數十年而得朱子能以虛辭助字發明三百篇之蘊又愛輔慶源

書加以擴充名曰詩傳疏義黃文獻

公潛絕歎賞之固詩家之正裔也館

閣群賢既大詩傳何不取克升之書

廣其未備而損益襲常又秘鄱陽所

自來得毋使縫掖枯骨懷憾後死乎

唐孔仲達正義據二劉疏爲本刪煩

詩經

序

七

增簡合南北解毛鄭詳哉言之庶乎

無遺大全宗朱采釋頗略今同次列

使學者於詩首先觀序而後辨說於

本詩先觀傳箋疏而後集傳及諸儒

則古今異同漢宋曲直亦過半矣然

予於註疏刪尚恨多於大全存尚恨

寡而吾友徐克勤氏沉潛詩學先爲
標指考訓總期毋爲古詩罪人則予
兩人有厚幸焉

婁東張溥題

詩經

序

人



毛詩正義序

唐孔穎達撰

夫詩者論功頌德之歌止僻防邪之訓雖無爲
而自發乃有益於生靈六情靜於中百物盪於
外情緣物動物感情遷若政遇醇和則歡娛被
於朝野時當慘黷亦怨刺形於詠歌作之者所
以暢懷舒憤聞之者足以塞違從正發諸情性
諧於律呂故曰感天地動鬼神莫近於詩此乃
詩之爲用其利大矣若夫哀樂之起冥於自然

詩經

正義序

喜怒哀端非由人事故燕雀表啁噍之感鸞鳳
有歌舞之容然則詩理之先同夫開闢詩述所
用隨運而移上皇道質故諷論之情寡中古政
繁亦謳誦之理切唐虞乃見其初犧軒莫測其
始於後時經五代篇有三千成康沒而頌聲寢
陳靈興而變風息先君宣父釐正遺文緝其精
華褫其煩重上從周始下暨魯僖四百年間六
詩備矣卜商闡其業顛頭與金石同和秦正燎

其書簡牘與煙塵共盡漢氏之初詩分為四申
公騰芳於鄆郢毛氏光價於河間貫長卿傳之
於前鄭康成箋之於後晉宋二蕭之世其道大
行齊魏兩河之間茲風不墜其近代為義疏者
有全緩何胤舒瑗劉軌思劉醜劉焯劉炫等然
焯炫並聰穎特達文而又儒擢秀幹於一時聘
絕響於千里固諸儒之所揖讓目下之無雙於
其所作疏內特為殊絕今奉 勅刪定故據以

詩經

正義序

一

為本然焯炫等負恃才氣輕鄙先達同其所異
異其所同或應略而反詳或宜詳而更略準其
繩墨差忒未免勘其會同時有顛躓今則削其
所煩增其所簡唯意存於曲直非有心於愛憎
謹與朝散大夫行太學博士臣王德韶徵事郎
守四門博士臣齊威等對共討論辨詳得失至
十六年又奉 勅與前脩疏人及給事郎守太
學助教雲騎尉臣趙乾叶登仕郎守四門助教

雲騎尉臣賈普曜等對 勅使趙弘智覆更詳
正凡為四十卷庶以對揚 聖範垂訓幼蒙故
序其所見載之於卷首云爾

詩經

正義序

三

詩譜序

漢鄭玄著

詩之興也。諒不於上皇之世。大庭軒轅。逮於高辛。其時有無。載籍亦茂。云焉。虞書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然則詩之道。放於此乎。有夏承之。篇章泯棄。靡有子遺。邇及商王。不風不雅。何者。論功頌德。所以將順其美。刺過譏失。所以匡救其惡。各於其黨。則為法者彰顯。為戒者著明。周自后稷播種百穀。黎民阻飢。茲時乃粒。

詩經

詩譜序

自傳於此名也。陶唐之末。中葉公劉。亦世修其業。以明民共財。至於太王。王季克堪。顧天文武之德。光熙前緒。以集大命於厥身。遂為天下父母。使民有政。有居。其時詩風有周南召南。雅有鹿鳴。文王之屬。及成王周公。致太平。制禮作樂。而有頌。聲與焉。盛之至也。本之由此。風雅而來。故皆錄之。謂之詩之正經。後王稍更陵遲。懿王始受譖。享齊哀公。夷身失禮之後。邴不尊賢。自

是而下。厲也幽也。政教尤衰。周室大壞。十月之交。民勞板蕩。勃爾俱作。眾國紛然。刺怨相尋。五霸之末。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善者誰賞。惡者誰罰。紀綱絕矣。故孔子錄懿王夷王時詩。訖於陳靈公淫亂之事。謂之變風。變雅。以為勤民恤功。昭事上帝。則頌聲弘。福如彼。若違而弗用。則被劫殺大禍。如此吉凶之所由。憂娛之萌漸。昭昭在斯。足作後王之鑒。於是止矣。夷厲已上。歲數

詩經

詩譜序

不明。太史年表。自共和始。歷宣幽平王。而得春秋次第。以立斯譜。欲知源流清濁之所處。則循其上下而省之。欲知風化芳臭氣澤之所及。則傍行而觀之。此詩之大綱也。舉一綱而萬目張。解一卷而眾篇明。於力則鮮。於思則寡。其諸君子。亦有樂於是與。

疏 上皇謂伏羲。三皇之最先者。上皇之時。舉代淳朴。田漁而食。與物未殊。居上者設言。而莫違在下者。群居而不亂。未有禮義之教。刑罰之威。為善則莫知其善。為惡則莫知其

詩經

詩譜序

三

惡其心既無所感其志有何可言故知爾時未有詩詠鄭注中候勅省圖以伏犧女媧神農三代為三皇以軒轅少昊高陽高辛陶唐有虞六代為五帝德合北辰者皆稱皇感五帝神農之別號大庭軒轅疑其有詩者大庭以還漸有樂器樂器之音逐人為醉則為為詩之漸故疑有之也禮記明堂位曰土鼓黃軒草籥伊耆氏之樂也注云伊耆氏古天子號禮運云夫禮之初始諸飲食黃軒而土鼓注云中古未有釜餽而中古謂神農時也郊特牲云伊耆氏始為蜡蜡者為田報祭案易繫辭稱神農始作耒耜教天下則田起神農矣二者相推則伊耆神農並與大庭為一大庭有鼓籥之器黃帝有雲門之樂至周而有雲門明其音聲和集既能和集必不空絃

絃之所歌即是詩也但事不經見故總為疑辭案古史考云伏犧作瑟明堂位云女媧之笙簧則伏犧女媧已有樂矣鄭既信伏犧無詩又不疑女媧有詩而以大庭為首者原夫樂之所起發於人之性性情之生斯乃自然而有故嬰兒孩于則懷嬉戲作躍之心玄鶴蒼鷺亦合歌舞節奏之應豈由有詩而乃成樂樂作而必由詩然則上古之時徒有謳歌吟呼縱令土鼓葦籥必無文字雅頌之聲故伏犧作瑟女媧笙簧及黃軒土鼓必不因詩詠如此則時雖有樂容或無詩鄭疑大庭有詩者正據後世漸文故疑有爾未必以土鼓葦籥遂為有詩若然詩序云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乃永歌嗟嘆聲成文謂之音是由詩乃為樂者此據後代之詩因謂為樂其上古之樂必不如此鄭說既疑大庭有

詩經

詩譜序

四

詩則書契之前已有詩矣而六藝論詩云詩者弦歌諷喻之聲也自書契之興朴略尚質面稱不為諂目諫不為諂君臣之接如朋友然在於懇誠而已斯道稍衰姦偽以生上下相犯及其制禮尊君卑臣君道剛嚴臣道柔順於是箴諫者希情志不通故作詩者以誦其美而譏其過彼書契之興既未有詩制禮之後始有詩者藝論所云今詩所用誦美譏過故以制禮為限此言有詩之漸述情歌詠未有箴諫故疑大庭以還由至意有異故所稱不同禮之初與天地並矣而藝論論禮云禮其初起蓋與詩同時亦謂今時所用之禮不言禮起之初也舜典命樂已道歌詩經典言詩無先此者益稷稱舜云工以納言時而屬之格則乘之庸之否則威之彼說舜誠詳臣使之用詩是用詩規諫舜時已然大舜之聖任賢使能目諫而稱似無所忌而云情志不通始作詩者六藝論據今時而論故云誦美譏過其庶虞之詩非由情志不通直對面諷詩以相諷諫且為濫觴之漸與今詩不一故臯陶謨說臯陶與舜相答為歌即是詩也虞書所言雖是舜之命夔而舜承於堯明堯已用詩矣故六藝論云唐虞始造其初至周分為六詩亦指堯典之文謂之造初謂造今詩之初非謳歌之初謳歌之初則疑其起自大庭時矣然謳歌自當久遠其名曰詩未知何代雖於舜世始見詩名其名必不初起舜時也名為詩者內則說負子之禮云詩負之注云詩之言承也春秋說題辭云在事為詩未發為謀恬澹為心思慮為志詩之為言志也詩緯合神務云詩者持也然則詩有三訓承也志也持也作者承君政之善惡述

詩經

詩譜序

五

已志而作詩。為詩所以持久之行。使不失隊。故一名而三訓也。有商頌而無夏頌。蓋周天子商頌成湯命於下國。封建厥福。明其政教。漸興亦有風雅商周相接。年月未多。今無及商王不風不雅。言有不取之。此論周室不存商之風雅之意。風雅之詩。止有論功頌德。刺過。識失之二事耳。黨謂族親。此二事各於已之族親。同人自錄。則風雅則法足彰顯。戒足著明。不假復錄。先代之風雅也。則前代至美之詩。敬先代。故錄之。此總言文武之詩。皆述文武之政。未必皆文武時作也。故文王大明之等。檢其文皆成王時作。春官樂師職云。及徹帥學士而歌。徹玄謂徹者。歌雍也。是頌詩之作。有在制禮前者也。

此解周詩并錄風雅之意。以周南召南之風。是王化之基本。鹿鳴文王之雅。初興之政教。今有頌之成功。由彼風雅而就。故皆錄之。謂之詩之正經。以道衰乃作者名之為變。此詩謂之為正。此等正詩。昔武王采得之後。乃成王即政之初。於時國史自定其篇。屬之太師。以為帝樂。非孔子有去取也。儀禮鄉飲酒。工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笙入奏。南陔。白華。華黍。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合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采蘋。燕禮。用樂與鄉飲酒文同。唯采蘋。越草蟲之篇。其餘在於今詩。悉皆大比。又左傳及國語。稱魯叔孫穆子聘於晉。晉人為之歌。文王大明。編又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亦各取三篇。風雅異奏。明其先自。大比。非孔子定之。故譜於此。不言孔子。其變風。

詩經

詩譜序

六

變雅皆孔子所定。故下文特言孔子錄之。春官大師職。鄭司農注云。古而自有風雅頌之名。故延陵季子觀樂於魯。時孔子尚幼。未定詩書。而曰為之歌。鄭鄒衛曰。是其衛風乎。又為之歌。小雅大雅。又為之歌。頌。論語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時禮樂自諸侯出。頌有謬亂不正者。孔子正之耳。是司農之意。亦與鄭同。以為風雅先定。非孔子為之。襄二十九年左傳。服虔注云。哀公十一年。孔子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距此六十二歲。當時雅頌未定。而云為之歌。小雅大雅頌者。傳家據已定錄之。此說非也。六詩之目。見於周禮。蓋由孔子始定其名乎。儀禮歌召南三篇。越草蟲。而取采芣。蓋采芣。舊在草蟲之前。孔子以後。簡札始倒。或者草蟲有憂心之言。故不用為常樂耳。變風之作。齊衛為先。齊哀公當懿王。衛頃公當夷王。故先言此也。衛世家云。貞伯卒。子頃侯立。頃侯厚賂周夷王。夷王命為衛侯。是衛頃公當夷王時。郊特牲云。觀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下堂而見諸侯。天子之失禮也。由夷王以下。是夷王身失禮也。柏舟言仁而不遇。是鄭不尊賢也。大率變風之作。多在夷厲之後。故云眾國紛然。刺怨相尋。擊鼓序云。怨州吁。怨亦刺之類。故連言之。此言則室極衰之後。不復有詩之意。五霸之字。或作五伯。成二年左傳云。五伯之霸也。中候霸免注云。霸猶把也。把天子之事也。然則言伯者長也。謂與諸侯為長也。五伯者三代之末。王政衰微。諸侯之強者。以把天子之事。與諸侯為長。三代共有五人。服虔云。五伯。謂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豸韋。周伯齊桓。晉文也。鄭語注云。祝融之後。

詩經

詩譜序

七

昆吾為夏伯矣。大彭、豳、韋為商伯矣。論語云：管仲相桓公，霸諸侯，昭九年傳云：文之伯也。是五者為霸之文也。此正謂周代之霸，明不在夏殷之霸。齊晉最居其末。故言五霸之末耳。傳元年公羊傳云：上無天子，下無方伯，天下諸侯有相滅亡者，桓公不能救，則桓公恥之。是齊桓公文能賞善罰惡也。其後無復霸君，不能賞罰，縱使作詩，終是無益。故賢者不復作詩。由其王澤竭，故也。懿王時詩齊風是也。夷王時詩邶風是也。陳靈公魯宣公十年，為其臣夏徵舒所弑，變風齊邶為先。陳最在後。變雅則處其間。故鄭舉其終始也。史記孔子世家云：古者詩本三千餘篇，去其重，取其可施於禮義者三百五篇，是詩三百者，孔子定之。如史記之言，則孔子之前詩篇多矣。案書傳所引之詩，見在者多，亡逸者少，則孔子所錄不容十分去九。馬遷言古詩三千餘篇，未可信也。據今者及亡詩六篇，凡有三百一十一篇，皆子夏為之作序。明是孔子舊定。而史記漢書云三百五篇者，闕其亡者，以見在為數也。樂緯勳聲儀詩緯合神務尚書璿璣鈴皆云三百五篇者，漢世毛學不行，三家不見詩序，不知六篇亡失，謂其唯有三百五篇。織緯皆漢世所作，故言三百五耳。此言訖於陳靈，則在魯僖之後。藝論云：孔子錄周衰之歌，及眾國聖賢之遺風，自文王創基，至於魯僖，四百年間，凡取三百五篇，合為國風雅頌。唯言至於魯僖者，據詩之首君為文也。陳靈公非陳詩之首，曹昭公以僖七年卒，即位在即之前，故舉魯僖以為言也。藝論云：文王創基，至於魯僖，則商頌不在數矣。而以周詩是孔子所錄商頌，則篇數先定，論錄則獨舉

詩經

詩譜序

八

周代數篇則兼取商詩，而云合為國風雅頌者，以商詩亦周歌所用，故得稱之。孔子刊定，則應先後依次，而鄭風清人，是文公詩處昭公之上。衛風伯兮，是宣公之詩。在惠公之下者，鄭荅張逸云：詩本無文字，後人不能盡得其次第，錄者直錄存義而已。然則孔子之後，始顛倒雜亂耳。此言孔子錄詩，唯取三百之意，弘福如彼，謂如文武成王世修其德，致太平也。大綱如此，謂如幽厲陳靈惡加於民，被放弑也。用詩則吉，不用則凶。用詩則樂，不用則憂。此二事皆明明在此，故唯錄三百一十一篇。庶今之明君良臣，欲崇德致治，克稽古於先代，視成敗於行事，又疾時薄士之說詩，既不精其研覈，又不觀其終始，講於鄉黨，無昭哲，陳於朝廷，不煥炳，故將述其國土之分，列其人之先後。自此以下，論作譜之意。

本紀夷王已上，多不記在位之年，是歲數不明。周本紀云：厲王三十四年，王益嚴，又三年，王出奔于彘，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十二諸侯年表起自共和元年，是歲魯真公之十四年，齊武公之十年，晉靖侯之十八年，秦仲之四年，宋釐公之十八年，衛僖侯之十四年，陳幽公之十四年，蔡武公之二十四年，曹夷伯之二十四年，鄭則于時未封，是大史年表自共和始也。又案大紀，共和十四年，厲王死於彘，宣王即位，四十六年崩，子幽王立，十一年為犬戎所殺，子平王立，四十九年，當魯隱公元年，計共和元年，距春秋之初，一百一十九年，春秋之時，年歲分明，故云歷宣幽平王，而得春秋次第，以立斯譜。鄭於三禮論語為之作序，此譜亦是序類。避子夏序名，以其列諸侯世及詩之次，故名譜也。易有序卦

書有孔子作序，故鄭避之，謂之為贊，贊明也。明已為註之意，此詩不謂之贊，而謂之譜，譜者普也。註序世數，事得周普，故史記謂之譜，燦是也。此又總言為譜之理也。若魏有儉，齊之俗，唐有殺禮之風，齊有太公之化，衛有康叔之烈，述其土地之宜，顯其始封之主，省其上下，知其泉源所出，識其清濁也。屬其美刺之詩，各當其君，君之化，傍觀其詩，知其風化得失，識其芳臭，皆以喻善惡耳。哀十四年，公羊傳，說孔子制春秋之義，以俟後聖，以君子之為，亦有樂乎。此鄭取彼意也。

詩經

詩譜序

九

詩經集傳序

或有問於子曰：詩何為而作也？予應之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於物而動，性之欲也。夫既有欲矣，則不能無思；既有思矣，則不能無言。既有言矣，則言之所不能盡，而發於咨嗟咏歎之餘者，必有自然之音響節族而不能已焉。此詩之所以作也。曰：然則其所以教者，何也？曰：詩者，人心之感物而形於言之餘也。心之所感有邪正，故言之所形有是非。惟聖人在上，則其所感者無不正，而其言皆足以為教。其或感之之雜，而所發不能無可擇者，則上之人必思所以自反，而因有以勸懲之，是亦所以為教也。昔周盛時，上自郊廟朝廷，而下達於鄉黨閭巷，其言粹然無不出於正者。聖人固已協之聲律，而用之鄉人，用之邦國，以化天下。至於列國之詩，則天子巡守亦必陳而觀之，以行黜陟之典，降自昭穆

詩經

集傳序

故言之所形有是非。惟聖人在上，則其所感者無不正，而其言皆足以為教。其或感之之雜，而所發不能無可擇者，則上之人必思所以自反，而因有以勸懲之，是亦所以為教也。昔周盛時，上自郊廟朝廷，而下達於鄉黨閭巷，其言粹然無不出於正者。聖人固已協之聲律，而用之鄉人，用之邦國，以化天下。至於列國之詩，則天子巡守亦必陳而觀之，以行黜陟之典，降自昭穆

而後寢以陵夷。至於東遷而遂廢不講矣。孔子生於其時。既不得位。無以行勸懲黜陟之政。於是特舉其籍而討論之。去其重複。正其紛亂。而其善之不足以爲法。惡之不足以爲戒者。則亦刊而去之。以從簡約。示弘遠。使夫學者卽是而有以考其得失。善者師之。而惡者改焉。是以其政雖不足以行於一時。而其教實被于萬世。是則詩之所以爲教者然也。曰。然則國風雅頌之體其不同若是何也。曰。吾聞之。凡詩之所謂風者。多出於里巷歌謠之作。所謂男女相與詠歌。各言其情者也。唯周南召南。親被文王之化。以成德。而人皆有以得其性情之正。故其發於言者。樂而不過於浮。哀而不及於傷。是以二篇獨爲風詩之正經。自邶而下。則其國之治亂不同。人之賢否亦異。其所感而發者。有邪正是非之不齊。而所謂先王之風者。於此焉變矣。若夫雅

詩經

集傳序

二

頌之篇。則皆成周之世。朝廷郊廟樂歌之詞。其語和而莊。其義寬而密。其作者往往聖人之徒。固所以爲萬世法程而不可易者也。至於雅之變者。亦皆一時賢人君子。閔時病俗之所爲。而聖人取之。其忠厚惻怛之心。陳善閉邪之意。尤非後世能言之士。所能及之。此詩之爲經。所以人事決於下。天道備於上。而無一理之不具也。曰。然則其學之也。當奈何。曰。本之二南以求其端。參之列國以盡其變。正之於雅。以大其規。和之於頌。以要其止。此學詩之大旨也。於是乎章句以綱之。訓詁以紀之。諷詠以昌之。涵濡以體之。察之情性隱微之間。審之言行樞機之始。則脩身及家。平均天下之道。其亦不待他求而得之於此矣。問者唯唯而退。余時方輯詩傳。因悉次是語以冠其篇云。淳熙四年丁酉冬十月戊子新安朱熹書

詩經

集傳序

三

安成劉氏曰此言國風之體而有正變也蓋
 二南之詩皆得性情之正如關雎一篇樂不
 淫哀不傷全體兼備他如卷耳汝墳草蟲行
 露股其雷標有梅小星江有汜之類亦皆哀
 而不傷如樛木蟋蟀桃夭采芣漢廣羔羊何
 彼穠矣之類又皆樂而不淫故二篇獨為正
 風其餘自邶至幽十三國之詩雖亦有得性
 情之正者而君臣民庶之間不能如二南風
 俗之純故雖邶風亦不得為正也又曰此言
 風雅正變及周頌等篇之體不兼言商魯頌
 者其體異同可類推也夫正雅周頌諸篇如
 常棣文王清廟時邁等詩皆周公作公劉河
 酌卷阿皆召公作則所謂聖人之徒者也至
 其變雅之作則有家父及宜曰之傳及蘇公
 衛武公召穆公凡伯芮伯之
 輩又皆所謂賢人君子者也

詩經

集傳序

四

先儒姓氏

註疏

毛氏傳 萇

鄭氏箋 康成

陸氏釋文 德明

孔氏疏 穎達

大全

陸氏 璣

詩經

姓氏

杜氏 預 元凱

廬陵歐陽氏 修 永叔

程子 顥 伯淳 明道 正叔 伊川

張子 戴 子厚 橫渠

眉山蘇氏 轍 子由

臨川王氏 介甫 安石

南豐曾氏 鞏 子固

華陽范氏 祖禹 淳夫

藍田呂氏	大鈞	和叔
上蔡謝氏	顯道	良佐
龜山楊氏	時	中立
元城劉氏	安世	器之
永嘉陳氏	鵬飛	少南
山陰陸氏	佃	農師
三山李氏	樛	迂仲
黃氏	實夫	姓氏
永嘉鄭氏		
長樂王氏		
建安胡氏	安國	康侯
長樂劉氏	彛	執中
渤海胡氏	旦	
莆田鄭氏	樵	來添
致堂胡氏	寅	明仲
南軒張氏	楨	敬夫 廣漢

東萊呂氏	祖謙	金華
董氏	伯恭	
丘氏		
徐氏		
三山林氏	少穎	之奇
止齋陳氏	傳良	君舉
廬陵李氏	如圭	寶之
胡氏	泳	伯量 南康
北溪陳氏	淳	安卿 臨漳
慶源輔氏	廣漢	漢卿 潜庵
覺軒蔡氏	模	仲覺 建安
格庵趙氏	順孫	括蒼
天台潘氏	時舉	子善
雙峯饒氏	魯	伯輿 廣信
龍舒王氏	日休	
潜室陳氏	壻	器之 永嘉

西山真氏	德秀 景元	建安
曹氏		
顏氏	達龍	江陵
容齋項氏	安世	平甫 江陵
錢氏		
華谷嚴氏	祭	坦叔
濮氏	一之	斗南
新安王氏	炎	晦叔
段氏		
劉氏		
東齋陳氏	大猷	
建安熊氏	剛大	
疊山謝氏	枋得	君直 廣信
勿軒熊氏	禾	去非 建安
須溪劉氏	會孟	辰翁
建安何氏	士信	

詩經

姓氏

四

竹房張氏	學龍	
廬陵彭氏	執中	
新安胡氏	一桂	庭芳 雙湖
鄱陽董氏	鼎	
定宇陳氏	標	壽翁 新安
東陽許氏	謙	益之 白雲
安成劉氏	瑾	公瑾
廬陵羅氏	中行	
廬陵曹氏	居貞	
豐城朱氏	善	備萬
先儒姓氏終		

詩經

姓氏

五

諸國世次圖

商宋附

契 昭明 相土 昌若

曹圍 寘 振 微

報丁 報乙 報丙 壬壬

王癸 湯 外丙湯次子 仲壬外丙弟

太甲湯嫡孫 沃丁 大庚沃丁弟 小甲

雍巳小甲弟 太戊雍巳弟 仲丁 外壬仲丁弟

詩經

諸國世次圖

河亶甲外壬弟 祖乙 祖辛

沃甲祖辛弟 祖丁祖辛子 南庚沃甲子 陽甲祖丁子

盤庚陽甲弟 小辛盤庚弟 小乙 武丁

祖庚 祖甲祖庚弟 廩辛 庚丁廩辛弟

武乙 大丁 帝乙 紂

宋微子啟紂庶子 微仲微子啟弟 宋公稽

丁公 湣公丁公弟 煬公湣公弟 厲公湣公子

釐公 惠公 哀公 戴公

武公 宣公 穆公宣公弟 殤公

莊公穆公子 湣公 公子游穆公子

桓公 襄公 成公 昭公

文公昭公弟 共公 平公 元公

景公 昭公元公庶孫 悼公 休公

辟公 剔成 偃

周幽附

后稷 不窋 鞠陶 幽公劉

詩經

諸國世次圖

慶節 皇僕 老弗 毀隄

公非 高圉 亞圉 公叔祖類

岐周大王 王季 文王

武王 成王 康王 昭王

穆王 共王 懿王 孝王懿王弟

夷王懿王子 厲王 宣王 幽王

平王 桓王平王孫 莊王 釐王

惠王 襄王 頃王 匡王

召公封燕 <small>侯爵</small>	平	穆	定 <small>昭弟</small>	宣	莊	孝	真	幽公	周公	周公封魯 <small>侯爵</small>	赧王	安王	哀王	悼王	定王 <small>匡弟</small>
	傾	共	哀	成	閉	惠	武 <small>真弟</small>	魏公 <small>幽弟</small>	伯禽			烈王	思王 <small>哀弟</small>	敬王	簡王
		康	悼	襄	倍 <small>閉庶弟</small>	隱	懿	厲公	考公			顯王	考王 <small>哀弟</small>	元王	靈王
		景	元	昭	文	桓 <small>隱弟</small>	伯御 <small>懿弟</small>	獻公 <small>厲弟</small>	煬公 <small>考弟</small>			慎靚王	威烈王	貞定王	景王

桓	蘆侯	走伯	康	衛 <small>侯爵</small>	鄆 <small>二國封爵世次未詳</small>	邶	武成	易王	滑	簡	惠	昭	桓	哀	召公 <small>九世至</small>
宣 <small>桓弟</small>	共伯	靖伯	康伯				孝	子噲	蘆	獻	悼	武	莊公	鄭	惠侯
惠	武公 <small>共弟</small>	貞伯	考伯				王喜	昭	桓	孝	共	文	襄	繆	釐
黔牟 <small>羣公弟</small>	莊	項伯	嗣伯					惠	文	成	平	懿	宣	宣	頃

厲	悼	平	昭	項	定	出	哀	幽	烈	孝	靜	秦	伯	非子	秦	侯	公	伯	秦	仲	莊公	襄公	文	寧	文	孫	出子	武	出子	德公	武	宣	成	弟	穆	成	弟	康	共	桓	景	哀	惠	哀	孫	悼	厲	共	躁	懷	哀	孫	靈	懷	簡	靈	季	惠	出	獻	子	靈	孝	惠	文	王	武	王	昭襄	弟	武	孝	文	莊襄	始皇	二世	子	嬰	陳	侯	爵	胡公	申公	相公	弟	申	孝	子	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慎	幽	釐	武	夷	平	夷	文	桓	厲	桓	莊	厲	宣	莊	穆	共	靈	成	哀	惠	哀	孫	懷	潛	檜	祝融之後封爵世次未詳	曹	伯	爵	振鐸	太	伯	仲	君	宮	伯	孝	伯	夷	伯	幽	伯	戴	伯	惠	伯	石	甫	繆	公	甫	桓	莊	釐	子	羣	公	昭	共	文	宣	成	武	平	悼	聲	弟	悼	隱	弟	平	靖	伯	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作詩時世圖

商詩 五篇

太甲 以後

頌 三篇

那

烈祖

長發

祖甲 以後

頌 二篇

玄鳥

殷武

詩經

作詩時世圖

九

周詩 三百六篇

文王 世

正風 二十四篇

周南關雎

葛覃

卷耳

樛木

蟋斯

麟之趾

桃夭

采芣

兔置 並周國詩

漢廣

汝墳 並南國詩

召南鵲巢

采芣

草蟲

采蘋

甘棠

行露

羔羊

殷其雷

標有梅

小星

江有汜

野有死麕

騶虞

並南國詩

武王 世

頌 二篇

時邁

離

武王 以後

詩經

作詩時世圖

十

正風 一篇

召南何彼穠矣 南國詩

正小雅 二十二篇

鹿鳴

四牡

皇皇者華

常棣

伐木

天保

采芣

出車

杖杜

南陔

白華

華黍

魚麗

由庚

嘉魚

頌 二十六篇	篤公劉	既醉	文王有聲	皇矣	棫樸	文王	正大雅 十八篇	狼跋	破斧	團七月	變風 七篇	成王 世	菁菁者莪	蓼蕭	崇丘
	洞酌	鳧鷖	生民	靈臺	早麓	大明			伐柯	鴟鴞			淇露	南山有臺	
	卷阿	假樂	行葦	下武	思齊	絲			九罭	東山			彤弓	由儀	
							十一								

厲王 世	執競	頌 二篇	昭王 以後	昊天有成命	康王 以後	賚	商	綵衣	小毖	閔予小子	載見	豐年	思文	烈文	清廟
			噫嘻			般		酌	載芟	訪落	有客	有瞽	臣工	天作	維天之命
								桓	良耜	敬之	武	潛	振鷺	我將	維清
							十二								

變大雅 四篇	民勞	板	蕩
柔柔	厲王 以後	變小雅 十篇	鴻鴈
庭燎	沔水	鶴鳴	祈父
白駒	黃鳥	我行其野	斯干
無羊	宣王 世	變風 一篇	鄘 柏舟 衛 侯時
變小雅 五篇	六月	采芑	車攻
吉日	黍苗	變大雅 六篇	

雲漢	崧高	烝民
韓奕	江漢	常武
幽王 世	變小雅 八篇	節南山
十月之交	小弁	何人斯
巷伯	白華	召之華
何草不黃	變大雅 二篇	瞻印
召旻	幽王 以後	變風 二篇
衛 淇奧 武公 時	鄭 緇衣 桓公 武 公時	變小雅
正月	雨無正	賓之初筵 衛 武 公詩
平王 世		

變風 十一篇

邶 柏舟 綠衣 日月

終風 並衛莊公時

衛 碩人 莊公時

王 黍離 揚之水

鄭 叔于田 大叔于田

唐 揚之水 晉昭公時

秦 小戎 襄公時

十五

變大雅

抑 衛武公詩

平王 以後

變風 十二篇

王 君子于役 君子陽陽

中 谷有蕓 兔爰 葛藟

采 葛 大車 丘中有麻

唐 椒聊

秦 車鄰 駟鐵 終南

桓王 世

變風 六篇

邶 燕燕 擊鼓 並衛州吁時

新臺 二子乘舟 式微

旄丘 並衛宣公時

桓王 以後

變風 三篇

詩經

作詩卷四

十六

邶 墉有茨 君子偕老

鶉之奔奔 並衛惠公時

莊王 世

變風 四篇

齊 南山 敝笱 載驅

猗嗟 並襄公時

釐王 世

變風 一篇

匡王 以後	曹侯人 時共公	秦渭陽 時穆公	衛河廣 宋襄公時	變風 四篇	襄王 世	閼宮 僖公時	朔 有駢 泮水	詩經 集解 十七	魯頌 四篇	惠王 以後	鄭清人 文公時	蝦蟇 相鼠 干旄 並衛文公時	鄘載馳 衛戴文公時	變風 六篇	惠王 世	唐無衣 曲沃武公時
----------	------------	------------	-------------	----------	---------	-----------	---------------	----------------	----------	----------	------------	-------------------------	--------------	----------	---------	--------------

子衿 揚之水 出其東門	手 東門之墀 風雨	蕻兮 狡童 褰裳	女曰鷄鳴 有女同車 山有扶蘇	鄭將仲子 羔裘 遵大路	木瓜	芄蘭 伯兮 有狐	衛考槃 氓 竹竿	詩經 集解 十八	那桑中	北門 靜女	谷風 簡兮 泉水	邶凱風 雄雉 匏有苦葉	變風 七十五篇	特世未詳	陳株林 靈公時	變風 一篇
-------------------	-----------------	----------------	----------------------	-------------------	----	----------------	----------------	----------------	-----	----------	----------------	-------------------	------------	------	------------	----------

野有蔓草 溱洧

齊鷄鳴 還 著

東方之日 東方未明 甫田

虛令

魏葛屨 汾沮洳 園有桃

陟岵 十畝之間 伐檀

碩鼠

唐蟋蟀 山有樞 綢繆

詩經

作詩時世圖

十九

杕杜 羔裘 揚羽

有杕之杜 葛生 采芩

秦蒺藜 晨風 無衣

權輿

陳宛丘 東門之枌 衡門

東門之池 東門之揚 墓門

防有鵲巢 月出 澤陂

檜羔裘 素冠 濕有萋楚

匪風

曹蜉蝣 鴟鳩 下泉

變小雅 三十二篇

小旻 小宛 巧言

谷風 蓼莪 大東

四月 北山 無將大車

小明 鼓鐘 楚茨

信南山 甫田 大田

詩經

作詩時世圖

二十

瞻彼洛矣 裳裳者華 桑扈

鴛鴦 頍弁 車輦

青蠅 魚藻 采芣

角弓 菀柳 都人士

采芣 隰桑 絲蠻

瓠葉 漸漸之石

圖終

詩經大全圖

思無邪魯頌駉篇之辭夫子讀詩至此而有

言善者可以感發人之善心

情性是貼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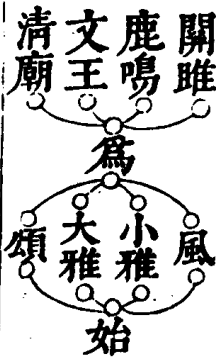
孔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其用歸於使人得其情性之正

言惡者可以懲創人之惡志

正是貼無邪

合於其心焉是以取之蓋斷章摘句云耳

思無邪圖四始圖



朱子曰詩之所以為詩者至是無餘蘊矣後世雖有作者其孰能加於此乎邵子曰刪詩之後世不復有詩者正謂此也

詩經

正風 變風 正小雅 變小雅 正大雅 變大雅

周南 召南 二十五篇

邶至幽 十三國 百三十五篇

鹿鳴至 善我 二十二篇

六月至 何草不實 五十八篇

文王至 卷阿 一十八篇

民勞至 召旻 一十三篇

朱子曰先儒正變之說經無明文可考今姑從之其可疑者則具於本篇云

二南為正風所以用之國門廟堂邦國而化天下也

十三國為變風則亦領在樂官以時存往觀省而為樂耳

正小雅燕樂之樂正大雅會朝之樂受釐陳戒之辭也故或

歡欣和悅以盡羣下之情或恭敬齊莊以發先王之德詞

氣不同音節亦異多周公制作時所定也及其變也則事未必同而各以其聲附之其次序時世則有不可考者矣

義之圖

賦比興兼義

賦而比 小弁八章

賦而興 黍離六章 小弁七章

比而興 下泉 氓三章

興而比 關雎 淇水 巧言四章

賦而興比 頍弁

賦其事 泂水首三章 以起興

詩經

詩有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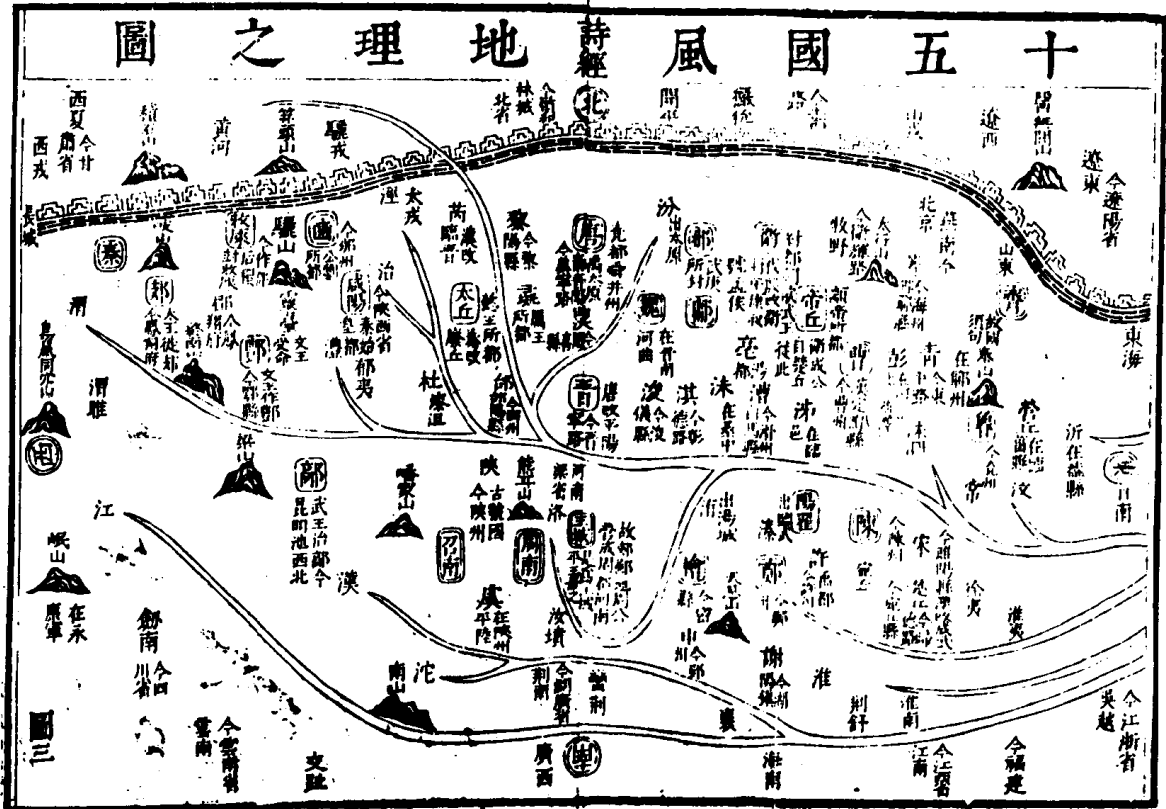
三經 三緯

風雅頌賦比興

十五國風
風者如物因風之動以有聲而其用昭大節故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
賦又足以勸物也
因小三經
雅者正也正樂之歌也本有大小之殊而先儒說又各有正變之別
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
賦者直陳其事如騶虞卷耳之類
韻三直指其名直敘其事者
賦也
比者以彼狀此如黍離新婦衣之類
興者託物興詞如關雎魚且之類
韻三直指其事而虛用兩句
約起因而接續去者興也

六義三經三緯
風雅頌賦比興
賦者直陳其事如騶虞卷耳之類
韻三直指其名直敘其事者
賦也
比者以彼狀此如黍離新婦衣之類
興者託物興詞如關雎魚且之類
韻三直指其事而虛用兩句
約起因而接續去者興也

二



詩經 皋門應門圖泮宮圖

太王遷岐胥宇築室作廟
 立皋門應門立冢土
 古公亶父後追稱太王
 之郭門曰皋門王之正門
 曰應門大王之時未有制
 度作二門如此及周有天
 下遂尊以為天子之門而
 諸侯不得立焉
 泮水泮宮之水諸侯之學
 鄉射之宮謂之泮宮其東
 西南方有水形如半壁以
 其半於辟廱故曰泮水而
 宮亦以名也

詩經 靈臺辟廱圖

靈臺文王所作所以望
 氛祲察災祥時觀游節
 勞佚也
 辟廱辟壁通廱澤也天
 子之學大射行禮之處
 也木旋丘如壁以節觀
 者故曰辟廱
 朱子初解云張子曰辟
 廱古無此名則其制蓋
 始於此及周有天下遂
 以名天子之學而諸侯
 不得立焉

大東總星之圖



織女天女也牽牛服
駕也啟明長庚皆金
星也以其先日而出
故謂之啟明以其後
日而入故謂之長庚
天畢畢星也狀如梳
兔之畢也箕斗二宿
以夏秋之間見於南
方云北斗者以其在
箕之北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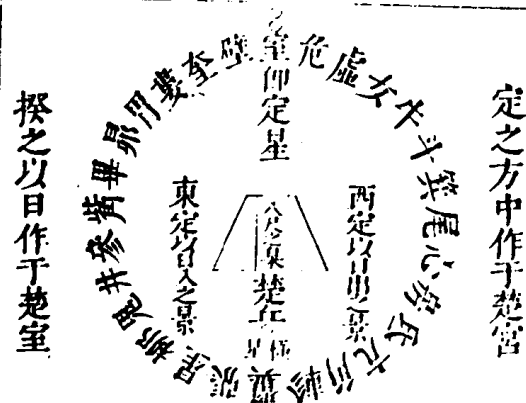
五

七月流火之圖



大火心星也以六
月之昏加於地之南
方至七月之昏則下
而西流矣
火伏於九月至十月
昏且並不見唯冬至
後且中至正二三四
皆見且後也
左傳張耀曰火星中
而寒暑退服虔注云
且中而寒退昏中而
暑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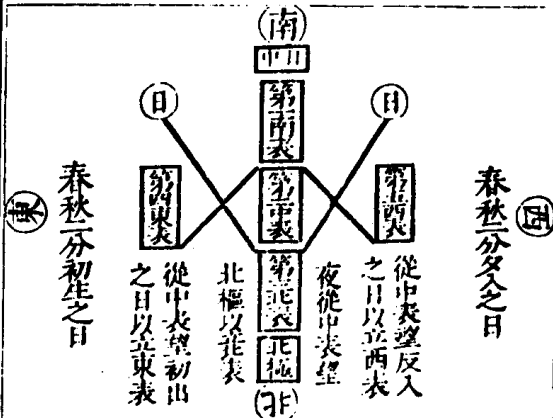
楚丘定之方中之圖



定北方之宿營室星
也此星昏而正中夏
正十一月也建亥之月小
雪中氣之時於是時
可以營制宮室故謂
之營室衛為狄所滅
文公徙居楚丘營立
宮室樹八尺之臬而
度其日出入之景以
以定東西又參日中
之景以正南北也

六

公劉相陰陽之圖



經云既景乃岡又云
相其陰陽度其夕陽
傳云景則日景以正
四方也相視也陰陽
向背寒暖之宜也山
西曰夕陽嚴氏曰幽
在梁山西公劉相此
夕陽地以建廟居也
今得西山真先生儒
家武庫所著公劉相
陰陽圖謹按其式作
圖如上以備讀詩者
考焉

圖之化風月七公

○謹按朱子集傳所載王氏總論七月之義一段分布為圖


仰觀星日俯察其蟲以知天時女服事車內上以設下奉而恭勤其祭祀也時霜露之變草木之化以授民事以服事外下以均利土食力而助其稼穡也節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春日載陽有暉倉庚 春日遲遲 秀妻	鳴咽 斯禽動股	莎雞 振羽 鳴咽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在野
春月柔桑 女織筐 新代遺蠶	麥田 食麥 食瓜 食瓜	食麥 食瓜 食瓜	食麥 食瓜 食瓜	食麥 食瓜 食瓜	食麥 食瓜 食瓜	食麥 食瓜 食瓜


一月之謂一陽之月二月之謂二陽之月三月之謂三陽之月也餘按此曰張氏曰七月之謂一陰之月八月之謂二陰之月九月之謂三陰之月也此按詩中載一歲事獨摘其辭布于三月四月之謂非成禮以爲三月也特以備見而風春日之事云

冠服圖


詩經




文王
冠名殷曰冔周
洪興



都人士
臺
臺夫須也即莎
草也古注謂以
夫須皮爲笠所
以禦暑禦雨



都人士
緇
緇布冠也撮者
其制小僅可撮
其髻也古注云
太古冠



洪興
弁
弁如星會縫
中也王之皮弁
縫中每貫結五
采五十二以爲
飾武公諸侯則
五用三采

衣裳圖

詩經

繪龍山華蟲火宗彝
五章天子之龍一升
九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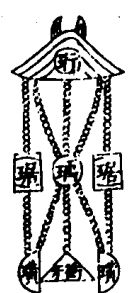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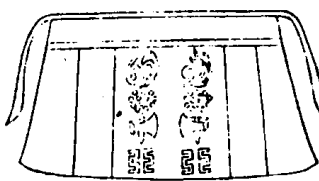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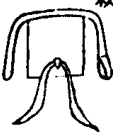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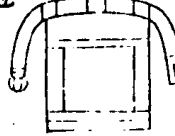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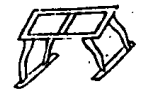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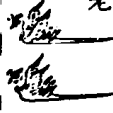







裘
唐羔裘
君純羔大
夫以豹飾
祛裘祛裘
皆袂也然
袂大而祛
袖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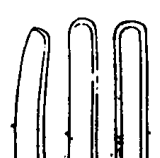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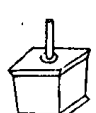

狐裘
檜羔裘
朝天子之
服蘇氏曰
此狐裘狐
白裘也

一降上公但有降龍
龍首卷然故謂之裘

 <p>觥 芄蘭</p>	<p>雜佩 女曰雜鳴</p> 	<p>詩經 佩用之圖</p>	<p>璊 君子借老</p> 	<p>九段 裳繡</p> 
<p>狀如錐角以象骨為之所解結</p>	<p>維佩者左右佩玉也上橫曰珩繫三組貫以珠中組之半貫珩未懸珩牙兩旁組各懸珩瑇瑁又兩組交貫於珩上繫珩下繫橫行則銜牙珩瑇瑁而有聲也</p>	<p>九</p>	<p>正義註云瑇瑁耳也充耳是已天子以玉諸侯以石充耳以紵懸瑇瑁耳也統用綵線織之天子諸侯五色臣三色君子借老篇瑇瑁言夫人服飾</p>	<p>五色備謂之繡前三幅後四幅繡以藻粉米繡黻四章</p>
<p>芄蘭</p> 	<p>古注云鞀亦也以朱草為之射以彈指右手食指指無名指以遂弦也</p>	<p>九</p>	<p>正義註云瑇瑁耳也充耳是已天子以玉諸侯以石充耳以紵懸瑇瑁耳也統用綵線織之天子諸侯五色臣三色君子借老篇瑇瑁言夫人服飾</p>	<p>素冠 鞀 鞀</p>  
<p>芃蘭</p>	<p>維佩者左右佩玉也上橫曰珩繫三組貫以珠中組之半貫珩未懸珩牙兩旁組各懸珩瑇瑁又兩組交貫於珩上繫珩下繫橫行則銜牙珩瑇瑁而有聲也</p>	<p>九</p>	<p>正義註云瑇瑁耳也充耳是已天子以玉諸侯以石充耳以紵懸瑇瑁耳也統用綵線織之天子諸侯五色臣三色君子借老篇瑇瑁言夫人服飾</p>	<p>芃太古蔽膝之象字當作鞀古字通用見服謂之鞀其他服謂之鞀以鞀為之</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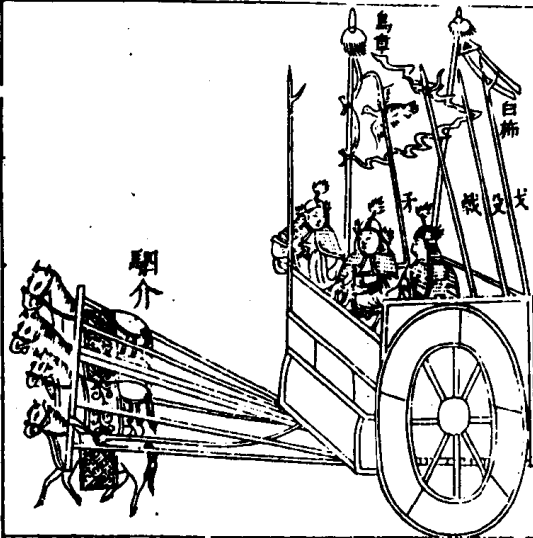
<p>行鞀 鞀</p> 	<p>生民 登</p> 	<p>楚茨 俎</p> 	<p>伐柯 籩</p> 	<p>君子借老 笄</p> 	<p>東山 綈</p> 
<p>瓦器如豆以薦大羹徑尺八寸高二尺四寸</p>	<p>瓦器如豆以薦大羹徑尺八寸高二尺四寸</p>	<p>木為之以載牲體大房宇體之俎足下之俎如堂房也</p>	<p>竹為之以薦果棗豆四升</p>	<p>說文簪也其端刻雞形</p>	<p>爾雅云婦人之禮謂之綈孫氏云律說巾也故集傳曰婦人之禮毋戒女而為之施衿結帨也</p>
<p>卷耳 罍</p> 	<p>簡兮 爵</p> 	<p>權輿 簋</p> 	<p>伐柯 豆</p> 	<p>君子借老 掃</p> 	<p>野有死麇 帨</p> 
<p>飲器受一升上兩柱取飲不盡之義戒其過也木爵玉爵同制酒器刻為雲雷以象飾之孔氏曰天子至諸侯金士皆</p>	<p>飲器受一升上兩柱取飲不盡之義戒其過也木爵玉爵同制酒器刻為雲雷以象飾之孔氏曰天子至諸侯金士皆</p>	<p>瓦器以盛黍稷容斗二升方曰簋圓曰簋</p>	<p>木為之以薦果棗豆四升</p>	<p>掃所以摘髮以象骨為之若今之篋兒</p>	<p>禮記婦事舅姑左佩紛帨注紛帨拭手之中也</p>

<p>圭瓚 早麓 椹模</p> 	<p>璧 璧穀 璧蒲</p> 	<p>圭 桓圭 信圭 躬圭</p> 	<p>詩經</p>	<p>鬯 鬱鬯</p> 	<p>秬 江漢</p> 	<p>犧尊 鬯官</p> 
<p>韓奕介圭諸侯之封圭執之為贊以合瑞於王也曹氏曰周官典瑞五等諸侯各執其圭璧公執桓圭侯執信圭伯執躬圭子執穀璧男執蒲璧以朝親宗遇會同于王○雲漢圭璧禮神之玉也孔氏曰大宗伯以蒼璧禮天黃琮禮地青圭禮東方赤璋禮南方白琥禮西方玄璜禮北方圭璧其總稱也</p> <p>玉瓚圭瓚以圭為柄黃金為勺酌也裸也王裸以圭瓚諸臣酌以亞裸以璋瓚左右奉之半圭曰璋以為瓚柄祭統云君執圭瓚裸尸大宗執璋瓚亞裸</p>			<p>十一</p>	<p>福衡 鬯官</p> 	<p>白</p> 	<p>壺 韓奕</p> 
				<p>鬯而和之使芬芳條暢酌而禱神也黃庭在中雷也</p>	<p>秬黍為酒蔡鬱金草</p>	<p>畫牛於尊順也或曰專作牛形鑿其背以受酒也</p>
				<p>鬯而和之使芬芳條暢酌而禱神也黃庭在中雷也</p>	<p>鬯而和之使芬芳條暢酌而禱神也黃庭在中雷也</p>	<p>鬯而和之使芬芳條暢酌而禱神也黃庭在中雷也</p>

<p>圉</p> 	<p>柷 有磬</p> 	<p>管 有磬</p> 	<p>詩經</p>	<p>瑟</p> 	<p>琴</p> 	<p>樂器圖</p>
<p>木長尺標之以止樂者</p>	<p>起樂者以木為之中有椎連底僅令左右擊以</p>	<p>管六孔如篳篥而吹之者也遂今之笛也</p>	<p>十二</p>	<p>瑟長八尺一十廣一尺八寸二十五弦其常用者十九弦頌瑟長七尺一寸廣一尺八寸廿五弦盡用</p>	<p>琴瑟皆絲屬琴長三尺六寸六分五弦後加文武二弦雅瑟長八尺一十廣一尺八寸二十五弦其常用者十九弦頌瑟長七尺一寸廣一尺八寸廿五弦盡用</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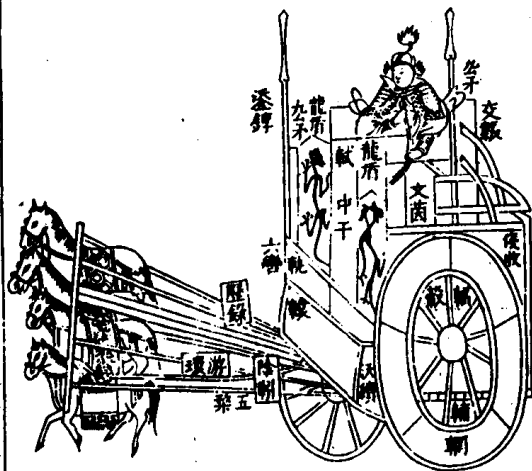
六月

周元戎圖



元戎十乘
以先啓行
元大也戎
戎車先軍
之前鋒也
元戎甲士
三人同載
左持弓右
持矛中御
戈及戣矛
插於騎機
畫鳥集之
章

秦小戎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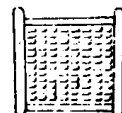
小戎篇云小
戎伐收五藥
梁翰游環會
驅陰朝登續
文茵暢駑駕
我駢鼻又云
四牡孔阜六
轡在手龍盾
之合塗以履
輔伐駟孔羣
公牙鑿鏗虎
輶鑣廣交輶
二弓

詩經

十五

兵器服圖

甲



秦無衣
古者三甲以重
爲之犀角壽可
百年兕角壽二
百年合角壽三
百年後世乃用
金耳

胄



說文曰胄兜
蓋也兜蓋首
禮也

干



干楯也自關而東或謂之
干或謂之楯關西謂之楯

戈



戈秘長六尺有六寸戈圭
於刺

詩經

十六

戚



戚揚二者斧鉞之別名

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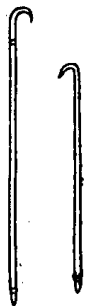
戚爲斧揚爲鉞鉞大斧小

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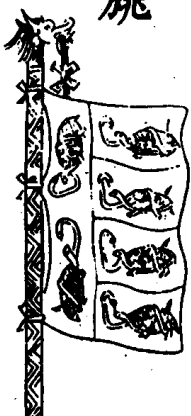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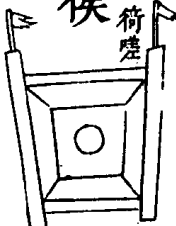




戣卽殺也長丈二而無刃
伯兮
主於擊禮書作八觚形

矛



茵矛長二丈
夷矛長二丈四尺

<p>旒</p>  <p>旗</p>  <p>出車</p> <p>鳥隼曰旗 龜蛇為旒 曲禮所謂前朱雀而後玄武也</p>	<p>矢</p>  <p>釋名云矢稍也有所指而後發</p> <p>說文弓弩矢也象擣括羽之形</p>	<p>弓</p>  <p>小戎</p> <p>敦弓天子之弓彤弓諸侯之弓 弓長六尺六寸謂之上制六尺 三寸謂之中制六尺謂之下制 取幹角以膠漆筋絲為之</p>
<p>侯</p>  <p>荷陸</p> <p>張侯布而射之者也 侯中之的曰正大射 則張皮侯而設鵠實 射則張布侯而設正</p> <p>五正之侯中畫朱次 白次蒼黃玄居外三 正則損玄黃二正則 畫朱綠</p>	<p>服魚</p>  <p>背皮斑文可為矢服</p> <p>服盛矢器魚獸名其</p>	<p>鞬虎</p>  <p>車攻</p> <p>虎鞬以虎皮為弓室也交 鞬二弓交二弓於鞬中也</p>

<p>圖之駟儷</p> 	<p>旌</p>  <p>干旌</p> <p>旌析翟羽設於旗干之首</p>	<p>旂</p>  <p>出車</p> <p>交龍為旂所謂左青龍也</p>
<p>出前四馬皆 如此欲辨馬 名故不畫甲</p>	<p>鞬</p>  <p>瞻彼 洛矣</p> <p>也鞬上飾必下 飾戎服也</p>	<p>拾</p>  <p>車攻</p> <p>拾以皮為之者于 左臂以遂弦</p>

詩經大全綱領

大序解

心之所之謂之志，而詩所以言志也。黃氏曰：自有天地，有萬物，而詩之理已寓。嬰兒之嬉笑，童子之謳吟，皆有詩之情而未動也。孺以篋鼓以土，簫以葦，皆有詩之用而未文也。康衢順則之誦，元首歌肱之歌，皆詩也。故曰：詩言志。至於五子述大禹之戒，湘與歌詠，傷今而思古，則變風變雅已備矣。

情者性之感於物而動者也，喜怒哀懼愛惡欲謂之七情。形見，永長也。

聲不止於言，凡嗟歎永歌皆是也。成文謂其清濁高下疾徐疏數之節，相應而和也。然情之所感不同，則音之所成亦異矣。臨川王氏曰：治亂言世言政，而亡國不言者，世絕而無政也。

事有得失，詩因其實而諷詠之，使人有所創艾興起，至其和平怨怒之極，又足以達於陰陽之氣，而致祥召災，蓋其出於自然，而不假人力，是以入人深而見功速，非他教之所及也。

也。

先王指文武周公成王，是指風雅頌之正經，經常也。女正乎內，男正乎外，夫婦之常也。孝者子之所以事父，敬者臣之所以事君，詩之始作，多發於男女之間，而達於父子君臣之際。故先王以詩為教，使人興於善而戒其失，所以道夫婦之常，而成父子君臣之道也。三綱既正，則人倫厚，教化美，而風俗移矣。慶源補氏

詩經

曰或疑指周公為先王，先生曰：此無甚害，蓋周公行王事，制禮樂，若止言成王，則失其實矣。

詩有六義一條，本出於周禮大師之官，蓋三百篇之綱領管轄也。風雅頌者，聲樂部分之名也。風則十五國風，雅則大小雅，頌則三頌也。賦比興，則所以製作風雅頌之體也。賦者，直陳其事，如葛覃卷耳之類是也。比者，以彼狀此，如螽斯綠衣之類是也。興者，託物興詞。

也。

也。

也。

也。

也。

也。

如關雎兔置之類是也。蓋衆作雖多。而其聲音之節。製作之體。不外乎此。故大師之教國子。必使之以是六者。三經而三緯之。則凡詩之節奏指歸。皆將不待講說。而直可吟咏以得之矣。六者之序。以其篇次。風固爲先。而風則有賦比興矣。故三者次之。而雅頌又次之。蓋亦以是三者爲之也。然比興之中。螽斯專於比。而綠衣兼於興。兔置專於興。而關雎兼

詩經

綱領

三

於此。此其例中又自有不同者。學者亦不可以不知也。廬陵彭氏曰李賢良云詩者古之始。或爲風爲小雅。爲大雅。爲頌。風之聲不可以入雅。雅之聲不可以入頌。不待大師與孔子而後分也。風雅頌乃其音。而賦比興乃其體也。朱子曰如葉枯今何在。何日大刀頭。此是比體。與之爲言。起也。言興物而起意。後來古詩。猶有此體。如青青源上柏。磊磊澗中石。人生天地間。忽如遠行客。又如高山有厓。林木有枝。憂來無端。人莫之知。皆是也。與體不一。或借眼前事說起。或別將一物說起。如唐詩尚有此體。如青青河畔草。青青水中蒲。皆是借彼興起。其詞非必有感。有見於此物也。詩之比興。舊來以關雎之類爲典。

鶴鳴之類爲比。嘗爲之說甚詳。大槩與詩不甚取義。特以上句引起。下句亦有取義者。此詩則全以彼物譬喻此物。有都不說破者。有下文却結在所比之事上者。其體蓋不同也。上蔡言學詩要識六義。而諷詠以得之。此學詩之要。若迂迴穿鑿。則便不濟事矣。慶源輔氏曰。綠衣雖以比妾。又因以興起其詞。唯鳩雖以起興。又以羣而有別。比后妃之德也。獨舉二者以例其餘耳。

風者。民俗歌謠之詩。如物被風而有聲。又因其聲以動物也。上以風化下者。詩之美惡。其風皆出於上。而被於下也。下以風刺上者。上

詩經

綱領

四

之化有不善。則在下之人又歌詠其風之所自。以譏其上也。凡以風刺上者。皆不主於政事。而至於文詞。不以正諫。而託意以諫。若風之被物。彼此無心。而能有所動也。臨川王氏諫有與入之。道故曰風。先儒舊說二南二十五篇爲正風。鹿鳴至菁莪二十二篇爲正小雅。文王至卷阿十八篇爲正大雅。皆文武成王時詩。周公所定樂歌。

之詞，邶至幽十三國為變風，六月至何草不黃五十八篇為變小雅，民勞至召旻十三篇為變大雅，皆康昭以後所作。故其為說如此。國異政家殊俗者，天子不能統諸侯，故國國自為政，諸侯不能統大夫，故家家自為俗也。然正變之說，經無明文可考，今姑從之，其可疑者，則具於本篇云。

詩之作，或出於公卿大夫，或出於匹夫匹婦。

詩經

綱領

五

蓋非一人而序以為專出於國史，則誤矣。說者欲蓋其失，乃云國史紬繹詩人之情性，而歌詠之以風其上，則不唯文理不通，而考之周禮太史之屬，掌書而不掌詩。其誦詩以諫，乃大師之屬，瞽矇之職也。故春秋傳曰：史為書，瞽為詩，說者之云兩失之矣。情者，性之動，而禮義者，性之德也，動而不失其德，則以先王之澤，人人者深，至是而猶有

不忘者也。然此言亦其大槩有如此者，其放逸而不止乎禮義者，固已多矣。

所謂上以風化下，

形者，體而象之之謂。小雅皆王政之小事，大

雅則言王政之大體也。朱子曰：正小雅二十

大雅十八篇，意不主於一事，大抵皆詠歌先王之功德，中固福祿之辭，而政之大本繫焉。

其音節亦不同矣。及其變也，則亦各以其聲而附之也。歟。華谷嚴氏曰：以政之大小為二雅之別，驗之經而不合，竊謂雅之大小，特以其體之不同耳。蓋明白正大，直言其事者，

詩經

綱領

六

雅之體也。純乎雅之體者，為雅之大，雜乎風之體者，為雅之小。太史公稱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若離騷可謂兼之言，離騷兼國風小雅，而不言兼大雅，見小雅與風可與風騷並言也。

頌皆天子所制郊廟之樂歌，頌容古字通，故

其取義如此。盧陵彭氏曰：盛德不可見也，故美其形容，成功不可忘也，故告

于神

史記曰：關雎之亂以為風始，鹿鳴為小雅始，

文王為大雅始，清廟為頌始，所謂四始也。詩

之所以為詩者至是無餘蘊矣。後世雖有作者，其孰能加於此乎？邵子曰：刪詩之後，世不復有詩矣。蓋謂此也。朱子曰：關雎是樂之卒章，故曰關雎之亂。楚辭亦有亂曰是也。自關雎離鳩至鐘鼓樂之皆謂夫子不取耳。故康節云：自從刪後更無詩。蓋伯樂之所不顧，則謂之無馬可矣。夫子之所不取，則謂之無詩可矣。臨川王氏曰：風也，二雅也，頌也，雖相因而成，而其序不相襲也。故謂之四始。

書舜典：帝曰：夔，命汝典樂，教胥子。直而溫，寬而

詩經

綱領

七

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

夔，舜臣名。胥子，謂天子至卿大夫子弟，教之。

因其德性之美而防其過。

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

聲謂五聲，宮商角徵羽，宮最濁而羽極清。所

以協歌之上下，律謂十二律，黃鍾大呂大簇

夾鍾姑洗仲呂蕤賓林鍾夷則南呂無射應

鍾，黃最濁而應極清。又所以旋相為宮而節

其聲之上下。朱子曰：人聲自有高下，聖人制商，羽聲輕清，其次為徵，清濁洪纖之中為角。此五聲之制，以括人聲之高下，又制十二律，以節五聲，又各有高下，每聲又分十二等，謂如以黃鍾為宮，則是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鍾為徵，南呂為羽，還至無射為宮，便是黃鍾為商，太簇為角，中呂為徵，林鍾為羽，然而無射之律，只長四寸八分有奇，而黃鍾長九寸，太簇長八寸，林鍾長六寸，則宮聲繁下面商，羽角三聲不過，故有所謂四清聲夾鍾大呂黃鍾太簇是也。蓋用其半數，謂如黃鍾九寸，只用四寸半，餘三律亦然。如此則宮聲可以繁之，其聲和矣。看來十二律書有清聲，只說四者，意其取數之甚多者言之耳。安成劉氏曰：黃鍾屬子，大呂丑，太簇寅，夾鍾卯，姑洗辰，仲呂巳，蕤賓午，林鍾未，夷則申，南呂酉，無射戌，應鍾亥，一律一呂，陰陽相間，黃鍾生林鍾，自子至未凡八位，林鍾生大簇，自未至寅亦八位，餘律皆然，所謂隔八者也。黃鍾林鍾太簇南呂姑洗應鍾蕤賓相生，則三律下生三呂皆三分損一，二呂上生三律皆三分益一，蕤賓大呂夷則夾鍾無射中呂黃鍾相生，則三律下生三呂反三分益一，三呂上生三律反三分損一，通六下六上，而十二律旋相為宮焉。每律備五聲，則成六十聲，每律加變宮變徵，則成八十四聲矣。

詩經

綱領

八

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神人以和。朱子曰：金、鐘、錘、石、磬、匏、絲、竹、匏、土、革、木也。也。石、磬、匏、絲、琴、

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神人以和。

八音，金石絲竹匏土革木也。

瑟也竹管蕭也匏笙也土
塤也革鼓也木祝敔也

周禮大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

以六德為之本

中和祗庸孝友

以六律為之音

六律謂黃鍾至無射六陽律也大呂至應鍾

為六陰律與之相間故曰六間又曰六呂其

詩經

綱領

九

為教之本末猶舜之意也

安成劉氏曰間者言其陰陽相間呂

者言其陰陽相偁周禮又謂之六間不言六陰律者陽統陰也

禮記王制天子五年一巡狩命大師陳詩以觀

民風鄭氏曰五年者虞夏殷之制也周則十年一巡狩陳詩者采其詩而觀之

論語孔子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

其所

前漢禮樂志云王官失業雅頌相錯孔子論

而定之故其言如此史記云古者詩本三千

餘篇孔子去其重取其可施於禮義者三百

五篇孔穎達曰按書傳所引之詩見在者多

亡逸者少則孔子所錄不容十分去九馬遷

之言未可信也愚按三百五篇其間亦未必

皆可施於禮義但存其實以為鑒戒耳歐陽

氏曰周南召南邶鄘衛王鄭齊魯秦魏唐陳

鄭曹小雅大雅頌此孔子未刪之前周大師

樂歌之次第也周召邶鄘衛王鄭齊魏唐秦

陳檜曹幽此今詩次第也周召邶鄘衛檜鄭

齊魏唐秦陳曹幽王此鄭氏詩譜次第也

程子曰虞之君臣迭相廢和始見於書夏殷

之世雖有作者其傳鮮矣至周而益文人之

怨樂必形於言政之美惡必有刺美至夫子

時所傳者多矣天子刪之得三百篇可以垂

世立教諸國之風先後各有義周南召南

陳正家之道人倫之端王道之本風之正也

故為首二南之風行則人倫正朝廷治及乎

周道衰政教失風遂變矣於是諸侯擅相侵

代衛首并邶鄘之地故為變風之首也且一

國之詩而三其名得於衛地者為衛得於邶

邶者為邶邶所以見其首亂也刑政不能治

天下諸侯放恣擅相并滅王跡熄矣故雅亡

而為一國之風廢法失道則王畿之內亦不

能保鄭本畿內之封因周之衰遂自為列國

故次以鄭君臣上下之分失則人倫亂而入

於禽獸人君身為禽獸之行其風可知故次

以齊天下之風至於如此則無不亂之國無

詩經

綱領

十

怨樂必形於言政之美惡必有刺美至夫子

時所傳者多矣天子刪之得三百篇可以垂

世立教諸國之風先後各有義周南召南

陳正家之道人倫之端王道之本風之正也

故為首二南之風行則人倫正朝廷治及乎

周道衰政教失風遂變矣於是諸侯擅相侵

代衛首并邶鄘之地故為變風之首也且一

國之詩而三其名得於衛地者為衛得於邶

邶者為邶邶所以見其首亂也刑政不能治

天下諸侯放恣擅相并滅王跡熄矣故雅亡

而為一國之風廢法失道則王畿之內亦不

能保鄭本畿內之封因周之衰遂自為列國

故次以鄭君臣上下之分失則人倫亂而入

於禽獸人君身為禽獸之行其風可知故次

以齊天下之風至於如此則無不亂之國無

不變之俗。魏舜禹之都。唐帝堯之國。久被聖人之化。漸成美厚之俗。歷二叔之世。而遺風尚存。今亦變矣。故因其舊名。而謂之唐。所以見唐魏之風。且變。則先代之風化。中國之禮義。消亡極矣。是以夷狄強大。天下亦相胥而夷矣。故次以秦。秦之始封。秦谷西戎之地。國亂乃東侵。而始大。其俗尚夷。故美其始。有車馬禮樂。而刺其未能用周禮也。禮義之俗。亡矣。狄之風行。先聖王之流風。遺俗盡矣。故次以陳。陳舜之後也。聖人之都。風化所厚也。聖人之國。典法所存也。王澤竭而風化息矣。夷人之道行也。聖人之道絕。則危亡至矣。人情迫於危亡。則思治安。故思治者。亂之極也。禮曹懼於危亡。而思周道。故為亂之終。亂既極。必有治之之道。危既甚。必有安之之理。自昔天下何嘗不極亂而興治。革危而為安。國家之先。由是道也。其居幽也。趨時務農。以厚民生。善政美化。由茲而始。王業之所興也。故次以商。王業成而為政於天下。故次以雅。雅者王者之政也。小之先大。固其敘也。政之衰。則至於亡。詩之亡。王道之亡也。天下之治。始於正。以風。風天下。其終也。盛德之著。而成功。可以告於神明。始終之義也。故次以頌。頌之有魯。蓋生於不足。王道隆。所歌頌者。如是。及其衰也。如魯之事。一已足矣。商則頌前代之美。不可廢也。故附其後焉。臨川吳氏曰。風雅頌。乃樂章之名。其音節各異。如今慢詞小令之分。雖欲以彼為此。以此為彼。而不可得。非編詩者。可以已意移易。今若曰。七月本可列於雅。然雅有篤公劉矣。故寘之。幽風。生民本可以列於頌。然頌有思文后稷矣。故寘之。於

詩經

綱領

十一

雅如此。則是風雅頌。初無一定。由人以意安排也。生民乃郊祀之後。飲酒受釐。時所歌。施於人而非施於鬼神者。頌詩也。受釐之時。歌之於生人者。雅詩也。况頌詩與雅詩之體製。亦自判然有不同也哉。子所雅言。詩書執禮。皆雅言也。嘗獨立。鯉趨而過庭。子曰。學詩乎。對曰。未也。不詩。無以言。鯉退而學詩。子曰。興於詩。興起也。詩本人情。其言易曉。而諷詠之間。優柔浸漬。又有以感人。而入於其心。故誦而習焉。則其或邪或正。或勸或懲。皆有以使人志意油然而興。起於善。而自不能已也。廣平游氏曰。學詩者。可以感發人之善心。如觀天保之詩。則君臣之義脩矣。觀常棣之詩。則兄弟之愛篤矣。觀伐木之詩。則朋友之交親矣。觀關雎鵲巢之風。則夫婦之經正矣。昔王哀有至性。而弟子至於廢講。蒙我。則詩之興發善心。於此可見矣。子曰。小子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莫

詩經

綱領

十二

木之名

廬陵歐陽氏曰詩述商周自玄鳥生民上陳搜粟下訖陳靈于五六百年之間旁及列國君臣世次國地山川封域圖牒鳥獸草木蟲魚之名與其風俗方言訓詁盛衰治亂美刺之由無所不載

子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

凡詩之言善者可以感發人之善心惡者可以懲創人之逸志其用歸於使人得其情性之正而已然其言微婉且或各因一事而發求其直指全體而言則未有若思無邪之功

詩經

綱領

十三

者故夫子言詩三百篇而惟此一言足以盡蓋其義

南容三復白圭孔子以其兄之子妻之

白圭大雅抑之五章也

子曰誦詩三百授之以政不達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

子貢曰貧而無諂富而無驕何如子曰可也未若貧而樂富而好禮者也

子貢蓋自謂能無諂無驕者故以二者質之

夫子夫子以爲二者特隨處用力而免於顯過耳故但以爲可蓋僅可而有所未盡之辭也又言必其理義渾然全體貫徹貧則心廣體胖而忘其貧富則安處善樂循理而不自知其富然後乃可爲至爾

子貢曰詩云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其斯之謂與治骨角者既切之而復磋之治玉石者既琢

詩經

綱領

十四

之而復磨之治之之功不已而益精也子貢因夫子告以無諂無驕不如樂與好禮而知凡學之不可少得而自足必當因其所至而益加勉焉故引此詩以明之

子曰賜也始可與言詩已矣告諸往而知來者往者其所已言者來者其所未言者

子夏問曰巧笑倩兮美目盼兮素以爲絢兮何謂也

此逸詩也。倩，好口輔也。盼，目黑白分也。素，粉地畫之質也。絢，采色畫之飾也。言人有此倩盼之美質，而又加以華采之飾，如有素地而加采色也。子夏疑其反謂以素爲飾，故問之。子曰：繪事後素。

繪事，繪畫之事也。後素，後於素也。考工記曰：繪畫之事，後素功是也。蓋先以粉地爲質，而後可施以五采。猶人有美質，然後可加以文

繪事

繪領

十五

曰：禮後乎。子曰：起予者商也，始可與言詩已矣。禮必以忠信爲質，猶繪事必以粉素爲先，起猶發也。起予，言能起發我之志意。

孟子咸丘蒙問曰：詩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而舜既爲天子矣，敢問瞽瞍之非臣，如何？孟子曰：是詩也，非是之謂也。勞於王事而不得養父母也，曰：此莫非王事，我獨賢

勞也。故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爲得之。如以辭而已矣。雲漢之詩曰：周餘黎民，靡有子遺，信斯言也。是周無遺民也。

程子曰：舉一字是文，成句是辭，愚謂意謂已意，志謂詩人之志，逆，迎之也。其至否遲速，不敢自必，而聽於彼也。

程子曰：詩者，言之述也。言之不足而長言之，諫歌之所由興也。其發於誠感之深，至於不知手

詩經

繪領

十六

之舞，足之蹈，故其入於人也亦深。古之人幼而聞歌誦之聲，長而識美刺之意，故人之學由詩而興。後世老師宿儒，尚不知詩之義，後學豈能興起乎？又曰：興於詩者，吟詠情性，涵暢道德之中，而歆動之，有吾與點也之氣象。又曰：學者不可不看詩，便使人長一格。

張子曰：置心平易，然後可以言詩。涵泳從容，則忽不自知而自解，願矣。若以文害辭，以辭害意，

則幾何而不為高叟之固哉。又曰求詩者貴平易。不要崎嶇求合。蓋詩人之情性溫厚。平易老成。今以崎嶇求之。其心先狹隘。無由可見。又曰詩人之志至平易。故無艱險之言。大率所言皆目前事。而義理存乎其中。以平易求之。則思遠以廣。愈艱險則愈淺近矣。

上蔡謝氏曰學者須先識得六義體面。而諷味以得之。

詩經

綱領

十七

愚按六義之說見於周禮大序。其辨甚明。其用可識。而自鄭氏以來諸儒相襲。不唯不能知其所用。反引異說而汨陳之。唯謝氏此說為庶幾得其用耳。

古詩即今之歌曲。往往能使人感動。至學詩却無感動興起處。只為泥章句故也。明道先生善說詩。未嘗章解句釋。但優游玩味。吟哦上下。便使人有得處。如曰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

遠。曷云能來。思之切矣。百爾君子。不知德行。不忒不求。何用不臧。歸于正也。又曰明道先生

談詩。並不曾下一字訓詁。只轉却一兩字。點撥地念過。便教人省悟。朱子曰。伊川有詩解數篇。

王公大人。好生地做。都是識道理人言語。故他裏面說得儘有道理。非如國風。或出於婦人小子之口。但可觀其大槩也。學者於詩。須先去。了。小序。只將本文熟讀玩味。仍不可先看諸家注解。看得久之。自然認得此詩是說箇甚事。謂如拾得箇無題目詩。說此花既白。又香。是盛寒開。必是梅花詩也。卷阿召康公戒成王。其始只說箇好意思。如豈弟君子。

詩經

綱領

十八

皆指成王。純假爾常之類。皆說優游享福之事。至有馮有翼以下。方說用賢。大抵告人之法。亦當如此。須先令人欲慕此事。則其肯從吾言。必樂為之矣。讀書須是有自得處。說與人也。不得某舊讀仲氏。任只其心。塞淵。終溫且惠。淑慎其身。先君之思。以勗寡人。既破我斧。又缺我斨。周公東征。四國是皇。哀我人斯。亦孔之將。如此等處。直為之廢卷。慨想而不能已。或問諸章句起於誰。曰有故言者。是指毛公。無故言者。是指鄭康成也。或問吳才老。協韻何據。曰他皆有據。泉州有其書。每一字多者。引十餘證。少者引兩三證。然亦有推不去者。因言商頌。下民有嚴。協不敢怠。邊。吳氏音嚴為莊。云避漢諱。却無道理。某後讀楚辭。天問。見嚴字。乃押從莊。剛方字。去乃知是叶韻。嚴韻作早也。又此間鄉音嚴作戶。

詩經

綱領

十九

剛反天問才老豈不讀，往往偶然失之。古
 人情意溫厚，寬和言語自恣，地好當時協韻。
 只是要便於諷詠而已。到得後來，一向於字
 韻上嚴切，却無意思。漢不如周，魏晉不如漢。
 唐不如魏晉，本朝又不如唐。如元微之劉禹
 錫之徒，和詩猶自有相重密。本朝和詩便皆
 不要一字相同，不知却愈壞了詩。問詩叶
 韻，是當時如此，作是樂歌當如此。曰：當時如
 此，作古人文字多有如此者。如正考父鼎銘
 之類。周頌多不可韻，疑自有和底篇相叶。
 清廟之瑟，朱絃而疏越，一唱而三歎，歎即和
 聲也。叶韻恐當以頭一韻為準，且如華字
 叶音敷，如有女同車，是第一句，則第二句韻
 如舜華，當讀作敷字，然後與下文珮玉瓊瑤
 洵美且都，皆叶。至如何彼穠矣，唐棣之華，是
 第一韻，則當依本音讀，而下文王姬之車，却
 當作尺奢反。如此方是。今只從吳才老舊說
 不能又創得此例，然楚辭紛余既有此內美
 兮，又重之以脩能音耐，然後下文綉秋蘭
 以為佩，叶若能字，只從本音，則佩字遂無音
 如此，則又未可以頭一韻為定也。古人作
 詩，皆狎韻，與今人歌曲一般。今人信口讀之，
 全失古人詠歌之意。詩音韻間有不可曉
 處，因說如今所在方言，亦自有音韻與古今
 處，問今陽字却與唐字通，清字却與青字分
 之類，亦自不可曉。曰：古人韻疎，後世韻方嚴
 密，見某人好考古字，却說青字音自是親如
 此類極多。漢書傳訓皆與經別行，三傳之
 文不與經連，故不經書公羊傳皆無經文。藝
 文志云：毛詩經二十九卷，毛詩詁訓傳三十
 卷，是毛為詁訓，亦不與經連也。馬融為周禮
 注，乃云欲省學者兩讀，故具載本文，然則後

漢以來，始就經為注，未審此詩引經附傳，是
 誰為之。其毛詩二十九卷，不知併何卷也。
 歐陽公有詩本義二十餘篇，然說得有好處
 有詩本末論，又有論云：何者為詩之本，何者
 為詩之末，詩之本不可不理會，詩之末不理
 會得也。無妨其論甚好，近世自集注文字出，
 此等文字都不見了也。害事如呂伯恭讀詩
 記，人只是看這箇他上面有底便看，無底更
 不知看了。

詩經大全綱領終

詩經

綱領

二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一

明 後學張為纂

國風一

集傳國者諸侯所封之域而風者民俗歌
謠之詩也謂之風者以其被上之化以有
言而其言又足以感人如物因風之動以
有聲而其聲又足以動物也是以諸侯采
之以貢於天子天子受之而列於

詩經

卷一 國風

以考其俗尚之美惡而知其政治之得失
焉舊說二南為正風所以用之闈門鄉黨
邦國而化天下也十三國為變風則亦領
在樂官以時存肄備觀省而垂監戒耳合
之凡十五國云

朱子曰男女相與詠歌以言其情行人振
木鐸狗路采之何休云男年六十女年五
十無子者官衣食之使采詩
邑移於國國以聞于天子
安成劉氏曰男女亂倫而邯鄲衛鄭之風
變君臣失道而王幽之風變政遊荒淫而

齊國之風變儉嗇福急而魏國之風變以
至唐風變而憂傷秦風變而武勇陳風變
而淫遊歌舞槍曹之風變而亂極思治此
十三國風之大槩也然變詩雖不可以風
化天下而亦各有音節如季札所觀是已
故樂官兼掌其詩使學者時習之以自省
而知所戒莫非
所以為教也

周南召南譜

漢鄭玄著

周召者禹貢雍州岐山之陽地名今屬右
扶風美陽縣地形險阻而原田肥美周之
先公曰大王者避狄難自豳始遷焉而修

詩經

卷一 國風

德建王業商王帝乙之初命其子二季為
西伯至紂又命文王典治南國江漢汝旁
之諸侯於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
故雍梁荆豫徐揚之人咸被其德而從之
文王受命作邑於豐乃分岐邦周召之地
為周公旦召公奭之采地施先公之教於
已所職之國武王伐紂定天下巡守述職
陳誦諸國之詩以觀民風俗六州者得二

公之德教尤純故獨錄之屬之大師分而國之其得聖人之化者謂之周南得賢人之化者謂之召南言二公之德教自岐而行於南國也乃棄其餘謂此爲風之正經初古公亶父聿來胥宇爰及姜女其後太任思媚周姜大妣嗣徽音歷世有賢妃之助以致其治文王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是故三國之詩以后妃夫人之

詩經

卷一 國風

三

德爲首終以麟趾騶虞言后妃夫公有斯德與助其君子皆可以成功至于獲嘉瑞風之始所以風化天下而正夫婦焉故周公作樂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或謂之房中之樂者后妃夫人侍御於其君子女史歌之以節義序故耳射禮天子以騶虞諸侯以狸首大夫以采蘋士以采芣爲節今無狸首周衰諸侯並僭而去之孔子錄

詩不得也爲禮樂之記者從後存之遂不得其次序周公封魯死謚曰文公召公封燕死謚曰康公元子世之其次子亦世守采地在王官春秋時周公召公是也問者曰周南召南之詩爲風之正經則然矣自此之後南國諸侯政之興衰何以無變風答曰陳諸國之詩者將以知其缺失省方設教爲黜陟時徐及吳楚僭號稱三不承

詩經

卷一 國風

四

天子之風今棄其詩夷狄之也其餘江黃六蓼之屬既驅陷於彼俗又亦小國猶邠滕紀莒之等夷其詩蔑而不得列於此

疏 禹貢雍州云荆岐既族絲之篇說大王遷於周原闕宮言太王居岐之陽孟子云文王以百里而王則周召之地共方百里而皆名曰周其召是周內之別名也大王始居其地至文王乃徙於豐周書稱王季宅程皇矣說文王既伐密須度其鮮原居岐之陽不出百里則王季居程亦在岐南程是周地之小別也皇南謚云今美陽西北有岐城舊趾本或作杜陽案志扶風自別有杜陽縣而岐山在美陽不在杜

詩經

卷一 國風

五

陽鄭於禹貢注云岐山在扶風美陽西北則作杜者誤也皇矣稱居岐之陽在渭之將是其處險阻也絲云周原應應董茶如怡是地肥美也早麓說大王王季之事云瑟彼玉瓚黃流在中言王季受玉瓚之賜也尚書謂文王為西伯當是繼父之業故知王季亦為西伯殷之州長曰伯謂為雍州伯也周禮八命作牧殷之州伯蓋亦八命也如早麓傳云九命然後錫以秬鬯圭瓚孔叢云羊容問於子思曰古之帝王中分天下而二公治之謂之二伯周自后稷封為王者之後大王王季皆為諸侯奚得為西伯乎子思曰吾聞諸子夏云殷王帝乙之時王季以九命作伯於西受主瓚而伯之賜故文王因之得專征伐此諸侯為伯猶尚召分陝皇甫謐亦云王季於帝

詩經

卷一 國風

六

二州合之於雍青分冀州之地以為幽并爾雅釋地九州之名有冀豫雍荆揚兗徐幽營周禮有幽并無徐營此不言殷周九州而遠指禹世者孫炎以爾雅之文與禹貢不同於周禮又異故疑為殷制耳地理志云殷因於夏無所變改班固不以爾雅為世法又周禮冀幽并於禹貢唯一州耳相率三分無一故從岐而橫分之據禹貢正經之文取六州以為三分之二準禹貢之境論施化之處不言當時有此州名也序言化自北而南則於岐東西之南得有三分二者岐於土中近北故也地理志云京兆鄠縣東豐水出其東南皇甫謐云豐在京兆鄠縣東豐水之西文王自程徙此集皇矣篇云文王既伐密須徙於鮮原從鮮

王道大王王季是其祖父皆有仁賢之行已之聖化未可盡行乃取先公之教宜於今者與已聖化使二公雜而施之又六州之民志性不等或得聖人之化或得賢人之化由受教有精麤故歌詠有等級大師曉達聲樂妙識本源分別所感以為二國序云關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風故繫之周公鵲巢騶虞之德諸侯之風故繫之召公以聖人宜為天子賢人宜作諸侯以尚公聖人故以聖人之風繫之以召公賢人故以賢人之風繫之以六州本得二公之教因有天子之風繫一聖一賢事尤相繫故繫之二公既分繫三公以優劣為次先聖後賢故先周後召也此實文王之詩而繫之二公故周召二國並皆云南見所化之

詩經

卷一 國風

七

即二公為其詩至若有美二公則各從其國甘棠之在召南是其事也周南無美周公或時不作或錄不得也武王徂陳諸國之詩今唯二南在矣明是棄其餘也后妃夫人皆大姬也一人而二名各隨其事立稱禮天子之妃曰后諸侯之妃曰夫人以周南王者之化故稱后妃召南諸侯之化故云夫人直以化感為名非為先後之別有陳聖化雖受命前事猶稱后妃有說賢化雖受命後事尚稱夫人二國別稱而文王不異文者召南夫人為首后妃變稱夫人足知賢聖異化於文王不假復異其辭故鵲巢之序言國君以著義於後皆以常稱言之麟趾言公子之信厚騶虞數國君之仁心自取獸名別為與喻非數瑞應與前篇共相終始但君子之道作事可

法垂憲後昆大師比之於末序者申明其意因言關雎之應鵲巢之應耳其實作者本意不在於應而使詩有龍鳳之文亦將以之為應非獨麒麟白虎也鄭答張逸云文王承先公之業積脩其德以致風化述其美以為之法能行其本則致末應既致其應設以為法是其不實致也周南關雎至益斯皆后妃身事桃夭兔置采芣苢后妃化之所及漢廣汝墳變言文王之化見其化之又遠也召南鵲巢采芣夫人身事草蟲采蘋朝廷之妻甘棠行露朝廷之臣大夫之妻與夫人同為陰類故先於召南皆是夫人化之所及也羔羊以下言召南之國江沱之間亦言文王之政是又化之遠也篇之大率自以遠近為差周南上人篇言后妃漢廣汝墳言文王召南上二篇

詩經

卷一 國風

八

言夫人羔羊標有梅江有汜騶虞四篇言文王所以論后妃夫人詳於周南而畧於召南者以召南夫人則周南后妃既於后妃事詳所以召南於夫人遂畧其文王之德化多少不同者自由作不有別又采芣多少不同又桃夭致後三篇有后妃之化羔羊致後無夫人之化者亦是周南后妃既詳於召南夫人遂畧致者行化於已自已致人二風皆是文王之化大姬所贊周南以桃天至芣苢三篇為后妃所致漢廣以下其事差遠為文王之致召南以草蟲至行露四篇為夫人所致羔羊以下差遠為文王之致各舉其事互相發明此二南之詩文王時作文王即位至受命之時已四十餘年諸侯從之蓋亦早矣鄭答張逸云文王以諸侯而有王者之化卒以受命

詩經

卷一 國風

九

是受命之誦。已行王德。當此之時。詩已作也。何則。化被於下。則民述其志。何須待布王號。然後作歌。武王采得之時。二公已有爵土。命其行化。遂分黎之。非由二公有土。此詩始作也。周召二十五篇。唯甘棠與何。彼穰矣。二篇。乃是武王時作。武王伐紂。乃封太公為齊侯。令周召為二伯。而何彼穰矣。經云。齊侯之子。太公已封於齊。甘棠。經云。召伯召公為伯之後。故知二篇皆武王時作。其所美之事。亦武王時也。此二篇得入召南風者。以其至美。召伯。因即錄於召南。王姬以天子之女。降尊適卑。不失婦道。召南多陳人倫。事與相類。又王姬賢女。召南賢化。又作在武王之世。不可入文王至聖化之風。故錄之於召南也。二南之風。言后妃樂得淑女。無嫉妬之心。夫人德如鳩。鳩可以承奉祭祀。能使夫婦有義。妻妾有序。女史歌之。風切后夫人以節此義。序故用之耳。王風云。君子陽陽。左執簧。右招我由房。謂路寢之房。以人君有房中之樂。則后夫人亦有房中之樂。以后夫人房中之樂。樂歌周南。召南。則人君房中之樂。亦歌周南。召南。故譜下文云。路寢之常。樂風之正。經也。天子歌周南。諸侯歌召南。后夫人用之。亦當然也。王肅云。自關雎至采芣。后妃房中之樂。然則夫人房中之樂。當用鸚鵡巢采芣。鄭無所說。義亦或然。禮記射義注。騶虞取其一。發五祀。喻得賢者多。經首取小大莫處。御于君所。采蘋取其循澗以采。蘋。喻循法度以成君事。采芣取風夜在公。各取其篇之義。以為戒也。為節者。謂射之進退。當樂節相應。大射注云。聖之言不

詩經

卷一 國風

十

來也。其詩有射諸侯。首不朝者之言。因以名篇。後世失之。然則於時。諸侯不肯朝事天子。惡其被射之言。故棄之。射義注云。狸首逸詩。曰。魯孫侯氏。四正具舉。大夫君子。凡以庶士。小人莫處。御于君所。以燕以射。則燕則譽。彼說諸侯射法。而引此詩。其下又云。君臣相與。盡志於射。以習禮樂。則安則譽也。是以天子制之。而諸侯務焉。周語引棠棣為周文公之詩。是周公謚曰文也。公劉序云。召康公戒成王。是召公謚曰康也。闕宮云。建爾元子。乃命魯公。燕世康。云。自召公以下。九世至惠公。當厲王之時。則是失其世次。不得召公元子名謚。傳九年公會。宰周公于葵丘。文五年召伯來會葬。是春秋時。周公召公也。經傳皆言。周公謂為三公。不知何爵也。召稱伯。則伯爵

國也其魏與檜曹當時稱大於其昔故得錄之春秋時燕蔡之屬國大而無詩者薛綜答韋昭云或時不作詩或有而不足錄

周南一之一 召南 說附

集傳周國名南南方諸侯之國也周國本

在禹貢雍州境內岐山之陽格庵趙氏曰岐山蓋今箭

括嶺山南有周原則舊岡也后稷十三世孫古公亶父

始居其地安成劉氏曰棄為后稷封於鄠其後公劉遷豳至古公又遷于

岐山傳子王季歷至孫文王昌辟國寢廟

詩經

卷一 四風

十一

於是徙都于豐而分岐周故地以為周公

且召公奭之采顏氏曰采官也因邑且使官食地故曰采地

周公為政於國中而召公宣布于諸侯於

是德化大成於內而南方諸侯之國江沱

汝漢之間莫不從化蓋三分天下而有其

二焉至子武王發又遷于鎬遂克商而有

天下武王崩子成王誦立周公相之制作

禮樂乃又王之世風化所及民俗之詩

被之箎弦以為房中之樂而又推之以及

於鄉黨邦國所以著明先王風俗之盛而

使天下後世之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者

皆得以取法焉蓋其得之國中者難以南

國之詩而謂之周南言自天子之國而被

於諸侯不但國中而已也其得之南國者

則直謂之召南言自方伯之國被於南

而不敢以繫于天子也安成劉氏曰其詩得於國中者多焉

詩經

卷一 四風

十一

文王后妃而作故雖以南國漢廣汝墳二

詩而謂之周南所謂自天子之國被於諸

侯者不敢使周公食邑之號專主其風也

然周公之事固統於其所尊矣觀下文實

取小序繫之周公之說可互見也若召公

則宣化於諸侯故以侯國之詩繫之而謂

之召南正以其食邑之號專主之也謂召

公為方伯之國謂豐邑為天子之國者皆

通乎追王之後制岐周在今鳳翔府岐山

作之時而言也豐在今京兆府鄠縣終南

縣即今陝西鳳 山北即今陝西 南方之國即今興元府

京西湖北等路諸州宋興元府諸州即今

府蓬金等州廣元巴及太安縣之地也京
西路諸州即今湖廣襄陽府安陸隨均等
州之地也湖北等路諸州即今湖廣武昌
德安漢陽常德岳州辰州等府澧沅靖荆
門夷陵房陽等州之地也鑄在豐東二十五里安成劉
亦在今鄂縣先儒小序曰關雎麟趾之化
以為即鎬池之地王者之風故繫之周公南言化自北而南
也鵲巢騶虞之德諸侯之風也先王之所
以教故繫之召公斯言得之矣朱子曰
德者繫之周公以周公王內治故也言諸
侯之國被文王之化以成德者繫之召公

詩經

卷一 四風

十二

以召公長諸侯故也文王治岐其東有紂
其西昆夷其北獫狁故其化自北而南先
被于江漢之域也三山李氏曰二南皆
文王之風化周南之詩多為文王而作故
言王者之風召南之詩多為諸侯而作故
言諸侯之風雖曰諸侯之風其實文王教
化之所及故言先王之
所以教先王即文王也

周南關雎詁訓傳第一

釋文 陸德明音義曰周南周者代名其地
在禹貢雍州之域岐山之陽於漢屬
扶風美陽縣南者言周之德化自岐陽而
先被南方故序云化自北而南也漢廣序
又云文王之道被於南國是也關雎目
邊佳旁或作鳥詁訓舊本多作故今或作

詁案詁故皆是古義然前儒多作詁解而
章句有故言郭景純注爾雅則作釋詁樊
孫等爾雅本皆為釋故
今宜隨本不煩改字

疏 關雎者詩篇之名既以關雎為首遂以
貽王名之曰鵲鳴然則篇名皆作者所自
名或偏舉兩字或全取一句偏舉則或上
章中之一言或復都遺見文假外理以定
稱黃鳥顯絲蠻之貌草蟲棄啜之聲爪
取取綿綿之形飄葉拾香之狀天天與
桃名而俱舉蟲豳從氓狀而見遺召旻
奕則采合上下騶虞權輿則并舉篇末其
中踏駭不可勝論豈古人之無常何立名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四

之異與以作非一人故名無定目詁者古
也古今異言通之使人知也訓者道也道
物之貌以告人也毛傳不訓序者以分置
篇首義理易明性好簡畧故不為傳鄭以
序下無傳不須辨
嫌故註序不言箋

毛詩國風

釋文 毛詩詩是此書之名毛者傳詩人姓
既布齊魯韓三家故題姓以別之或
云小毛公加毛詩二字又云河間獻王所
加故大題在下案馬融盧植鄭玄註三禮
並大題在下班固漢書陳壽三國志題亦
然國風國者總謂十五國風者諸侯之詩
從關雎至騶虞二
十五篇謂之正風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五

疏 詩國風舊題也。毛字漢世加之。六藝論云。河間獻王好學。其博士毛公善說詩。獻王號之曰毛詩。范曄後漢書云。趙人毛長傳詩。是為毛詩。諸云魯人大毛公為詁訓。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為博士。然則大毛公為其祖。田小毛公而題毛也。鄭注三禮。周易中。候尚書。皆大名在下。孔安國馬季長。盧植王肅之徒。其所注者。莫不盡然。言國風者。因是風化之界。詩以當國。為別。故謂之國風。其雅則天子之事。政教刑于四海。不須言國也。周召風之正經。固當為首。自衛以下。十有餘國。欲言先後。為次。則齊先。衛後。鄭武後於檜。國而衛在齊先。檜處鄭後。欲以國地為序。則鄭小於齊。魏於齊而齊後。於鄭魏先。於唐欲以采得為次。則雞鳴之作。遠在緇衣之前。鄭國之風。必處檜詩之後。何當後作先系。先作後采乎。諸國所次。別有意焉。蓋迹其先封善否。參其詩之美惡。驗其時政得失。詳其因之大小。斟酌所宜。以為其次。即鄭衛者。商紂畿內千里之地。相舟之作。夷王之時。有康叔之遺烈。武公之盛德。資母弟之戚。成入相之勳。文公則滅而復興。徒而能富。土地既廣。詩又早作。故以為變風之首。既以衛與為首。則鄭則衛之所滅。風俗雖異。美刺則同。侯其作之先後。故以鄭鄭先衛也。周則平王東遷。政遂微弱。化之所被。纒及郊畿。詩作後於衛項。國地狹於千里。徒以天命未改。王爵仍有不可過。于後諸侯。故使次之於衛也。鄭以史伯之謀。列為大國。相為司徒。甚得周衆。武公夾輔平王。克成大業。有屬宜之親。有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六

緇衣之美。其地雖狹。既親且勳。故使之次。王也。齊則異姓諸侯。世有哀德。哀公有荒淫之風。襄公有鳥獸之行。辭有怨刺。篇無美者。又以大師之後。國士仍大。故使之次。鄭也。魏國雖小。儉而能勤。踵虞舜之舊風。有夏禹之遺化。故季札觀樂。美其詩音云。大而婉。儉而易行。以德輔此。則明主也。故次於齊。唐者。叔虞之後。雖為大國。昭公則五世交爭。獻後則喪亂弘多。故次於魏。秦以秦仲始大。襄公始命。穆公遂霸西戎。卒為強國。故使之次。唐也。陳以三恪之尊。食侯爵之地。但以民多淫昏。國無令主。故使之次。秦也。檜則其君淫恣。曹則小人多寵。國小而君奢。民執而政僻。季札之所不諷。國風次之。於未宜。燕南者。周公之事。欲尊周公。使專一國。故次於衆國之後。小雅

鄭氏箋

釋文

鄭氏箋本亦作賤。字林云。箋表也。識也。案鄭六藝論云。註詩宗毛為至。毛

義若隱畧則更表明如有不同即下已意
使可識別也然此題非毛公馬鄭王肅等
題相傳云是雷次宗題承用既久未敢為
異又案周續之與雷次宗同受慧遠法師
詩義而續之釋題已如此又
恐非雷之題也疑未敢明之

疏鄭氏名玄字康成北海高密人當後漢
桓靈之時注此書也漢承滅學之後與
籍出於人間各專門命氏以顯其家之學
故諸為訓者皆云氏不言名鄭以毛學審
備遵暢厥旨所以表明毛意記識其事故
特稱為箋餘經無所遵未故謂之註註者
著也漢初為傳訓者皆與經別行三傳之
文不與經連故石經書公羊傳皆無經文
藝文志云毛詩經二十九卷毛詩故訓傳
三十卷是毛為註訓亦與經別也及馬融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七

為周禮之註乃云欲省學者兩讀故具載
本文然則後漢以來始就經為註未審此
詩引經附傳是誰為之其鄭之箋當元在
經傳之下矣其毛詩經二十九卷不知併
何卷也自周南至鄭氏箋凡一十六字所
題非一時也周南關雎至第一詩國風元
是太師所題也詁訓毛自題之毛
一字獻王加之鄭氏箋鄭自題之

正夫婦也故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風風也
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詩者志之所之也在
心為志發言為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

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
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情發於聲聲成
文謂之音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
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
得失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先王以是經夫
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俗故詩有六義
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
頌上以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誦諫言之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八

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故曰風至于王道衰禮
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
國史明乎得失之迹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
吟詠性情以風其上達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
也故變風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
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是以一國之事帶一人
之本謂之風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
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政有小大故

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是謂四始。詩之至也。然則關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風。故繫之周公。南言化自北而南也。鵲巢騶虞之德。諸侯之風也。先王之所以教。故繫之召公。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是以關雎樂得淑女以配君子。憂在進賢。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賢才。而無傷善之心焉。是關雎之義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九

箋關雎舊解云三百一十一篇詩並是作者自為名風之始。此風謂十五國風。風是諸侯政教也。下云所以風天下。論語云君子之德風。並是此義。發猶見也。聲謂宮商角徵羽也。聲成文者。宮商上下相應。風化風刺。皆謂譬喻。不斥言也。主文。主與樂之宮商相應也。諫。諫詠歌。依違不直諫。始者。王道興衰之所由。自從也。從北而南。謂其化從岐周被江漢之

域也。先王斥大王王季。哀蓋字之誤也。當為衷。衷謂中心恕之。無傷善之心。謂好逮也。

釋文

后妃。芳非反。爾雅云。妃。姬也。對也。左傳云。嘉耦曰妃。禮記云。天子之妃曰后。之德也。舊說云。起此至用之邦國焉。名關雎序謂之小序。自風風也。說末名為大序。沈重云。案鄭詩譜意。大序是子夏作。小序是子夏毛公合作。卜商意有不盡。毛更足成之。或云小序是東海衛敬仲所作。今謂此序止是關雎之序。總論詩之綱領。無大小之異。解見詩義序。並是鄭注。所以無箋云者。以無所疑。既故也。所以風。如字。徐福風反。今不用。風風也。蓋如字。徐上如字。下福風反。崔靈思集註。本下即作諷字。劉氏云。動物曰風。託音曰諷。崔云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十

用風感物。則謂之諷。沈云。上風是國風。即詩之六義也。下風即是風伯鼓動之風。若上風。教能鼓動萬物。如風之偃草也。今從沈說。風以動之。如字。沈福風反。云謂自下刺上。感動之名。變風也。今不用。嗟。嗟。嗟也。歎。歎息也。隨動足履地也。其政和一。讀安字。上屬以樂其政和為一句。下放此。正得失。周云。正齊人之得失也。本又作政。謂政教也。兩通。厚音后。本或作序。非刺本。又作刺。諷許也。苛。本亦作荷。苛。虐也。吟。動聲曰吟。騶。本亦作騶。召本亦作邵。同哀。前儒並如字。論語云。哀而不傷是也。鄭氏改作衷。疏。諸序皆一篇之義。今分為十五節。曲禮曰。天子之妃曰后。註云。后之言後也。執理內事。在夫之後也。釋詁云。妃。嬖也。言嬖匹於夫也。天子之妻唯稱后耳。妃。則上下通。各此篇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一

言后妃性行和譜貞專化下寤寐求賢供奉職事是德也二南之風實文王之化而美后妃者以夫婦之性人倫之重故夫婦正則父子親父子親則君臣敬詩者歌其性情陰陽為重所以詩之為體多序男女之事不言美后妃者此詩之作感其德澤歌其性行欲以發揚聖化示語未知非是襄實后妃正經倒不言美皆此意也其變詩則政教已失為惡者多苟能為善則賞其善事征伐獵狝始見憂國之心瞻仰昊天方知求而之切故序每篇言美也言文王行化始於其妻故用此為風教之始所以風化天下之民而使之皆正夫婦焉周公制禮作樂用之鄉人焉令鄉大夫以之教其民也又用之邦國焉令天下諸侯以之教其臣也鄭譜云天子諸侯燕其羣臣皆歌鹿鳴合鄉樂儀禮鄉飲酒禮者鄉

大夫三年賓賢能之禮其經云乃合樂周南關雎是用之鄉人也燕禮者諸侯飲燕其臣子及賓客之禮其經云遂歌鄉樂周南關雎是用之邦國也老子云修之家其德乃餘修之邦其德乃豐修之天下其德乃普亦自狹至廣與此同意也風訓諷也教也諷謂欲加曉告教謂殷勤誨示言王者施化先依違諷諭以動之民漸開悟乃後明教命以化之風之所吹無物不扇化之所被無往不露故取名焉作詩者所以舒心志憤懣而卒成於歌詠故虞書謂之詩言志也包管萬慮其名曰心感物而動乃呼為志志之所適外物感焉言悅豫之志則和樂與而頌聲作憂愁之志則哀傷起而怨刺生藝文志云哀樂之情感歌詠之聲發此之謂也虞書曰歌永言注云歌所以長言詩之意是永歌長言為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一

一事也樂記注云嗷歎和續之也謂發言之後咨嗟歎息為聲以和其言而繼續之也藝文志云誦其言謂之詩詠其聲謂之歌然則在心為志出口為言誦言為詩詠聲為歌猶於八音謂之為樂皆始末之異名耳哀樂之情發見於言語之聲雖言哀樂之事未有宮商之調至於作詩之時則次序清濁節奏高下使五聲為曲似五色成文據其成文之響即是為音被諸絃管乃名為樂雖在人在器皆得為音此聲成文謂之音謂樂之音也人音有小大高下之殊樂器有宮徵商羽之異依人音而制樂託樂器以寫人是樂本於人非人故樂但樂曲既定規矩先成後人作詩模準舊法此聲成文謂之音若據樂初之時則人能成文始入於樂若據制樂之後則人之作詩先須成樂之文乃成為音聲能寫

情情皆可見聽音而知治亂觀樂而曉盛衰故神瞽有以知其趣也設有言而非志謂之矯情情見於聲矯亦可識若夫取彼素絲織為綺縠或色美而材薄或文惡而質良唯善賈者別之取彼歌謠播為音樂或辭是而意非或言邪而志正唯達樂者聽之樂記曰其哀心感者其聲嗷以殺其樂心感者其聲發以散是情之所感入於樂也季札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民乎是樂之聲音得其情也若徒取辭賦不達音聲則身為桀紂之行口出堯舜之辭不可得而知也是以楚茨大田之徒並陳成王之善行露汝墳之篇皆述紂賤之惡以汝墳為王者之惡楚茨為刺過之雅大師曉其作意知其本情故也五聲之配五方也於月令角東南商西徵南羽北宮在中央立名還以其方為義漢書律

詩經

卷一 周南

五十五

曆志云商之為言章也。物成然可章度也。角屬也。物觸地而出。載芒角也。宮中也。居中夾。暢四方。唱始施生。為四聲之綱也。徵。社也。物盛大而蕃。社也。羽。宇也。物聚藏宇覆之也。又云宮為君。君是陽。陽數極於九。故宮數八十一。三分去一。以生徵。徵數五十四。三分益一。以生商。商數七十二。三分去一。以生羽。羽數四十八。三分益一。以生角。角數六十四。樂記云聲相應。故生變。變成方。謂之音。註云。方猶文章也。樂之器。彈其宮則眾宮應。然不足樂。是以變之。使難也。此言聲成文。謂之音。則聲與音別。樂記註難。比曰音。單出曰聲。記又云。審聲以知音。審音以知樂。則聲音樂三者不同矣。以聲變乃成音。音和乃成樂。故別為二名。對文則別。散則可通。季札見歌。奏曰。此之謂夏聲。公羊傳云。十一而稅。須聲作聲。即音也。下云治世之音。音即樂也。是聲與音。樂名得相通也。樂記云。淫樂惡禮。子夏亦云。古樂之發。新樂之發。是鄭衛之音。亦為樂也。序既云。情見於聲。又言聲隨世變。樂記云。其哀心感者。其聲嗷。以殺其樂。心感者。其聲噉。以緩此安。以樂怨。以怒亦與彼同。良邦云。百室盈止。婦子寧止。安之極也。湛露云。厭厭夜飲。不醉無歸。樂之至也。天保云。民之質也。日用飲食。是其政和也。蓼莪云。民莫不穀。我獨何辜。怨之至也。巷伯云。取彼諂人。投畀豺虎。其甚也。十月云。徹我牆屋。田卒汗萊。是其喪也。大東云。瞻言顧之。潛焉出涕。思之篤也。正月云。民今之無祿。天是秌。是其民困也。亂世。謂世亂而國存。亡國。則國亡而世絕。亂世言政。亡國不言政。有民困必政。暴舉其民困。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十四

為甚。辭故不言政也。亡國。非已亡也。賢人君子。聽其樂音。知其亡亂。故謂之亂世之音。亡國之音。樂記所云鄭衛之音。亂世之音。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與此異也。淫恣之人。肆於民上。滿志縱欲。甘酒嗜音。作為新聲。以自娛樂。其音皆樂而為之。無哀怨也。樂記云。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彼樂得其欲。所以謂之淫樂。為此樂者。必亂必亡。故亦謂之亂世之音。亡國之音耳。此二者言哀樂。出于民情。樂音從民而變。乃是人能變樂。案樂記。稱人心感於物。而後動。先王慎所以感之者。故作樂以和其聲。樂之感人深。其移風易俗。又云。志微嗷殺之音。作而民思憂。廉直莊誠之音。作而民肅敬。寬裕順成之音。作而民慈愛。流僻邪散之音。作而民淫亂。又是樂能變人。樂由王者所制。民逐樂音而變。此言民能變樂。彼言樂能變人者。以賢哲歌誦。采詩定樂。以賢者所樂。教愚者為樂。取智者之心。變不智者之心。制禮之事。亦猶是也。禮者。稱人之情。而為之節文。賢者循而就之。不肖者企而及之。禮記問喪。稱禮者。非從天降。非從地出。人情而已矣。是禮之本意。出於民也。樂記又曰。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樂者。樂其所自生。是樂之本意。出於民也。樂記又曰。夫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是物至而人化。物也。人化物也。則滅天理。而窮人欲者也。於是。有悖逆詐僞之心。有淫泆作亂之事。故先王制禮作樂。為之節。是王君采民情。制禮樂之意。禮樂本出於民。還以教民。與夫雲出於山。復雨其山。大生於水。反養其水。復何異哉。公羊傳云。撥亂世。反諸正。莫近諸春秋。何休云。莫近。猶莫過之也。詩者。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五

精誠之至。以類相感。詩人陳得失之事。以為勸戒。善正人之得。失非獨正人君也。人君誠能用詩。人之美道。聽嘉樂之正音。使賞善伐惡之道。舉無不當。則可使天地效靈。鬼神降福也。故樂記云。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淫樂興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和樂興焉。又曰。歌者直己而陳德也。動已而天地應焉。四時和焉。星辰理焉。萬物育焉。此說聲能感物。能致順氣逆氣者也。周禮之例。天曰神。地曰祇。人曰鬼。鬼神與天地相對。唯謂人之鬼神耳。此正得失。與雅者正也。正始之道。本或作政。皆誤耳。經。常也。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德音莫違。是夫婦之常室。家離散。夫妻反目。是不常也。教民使帝此。夫婦猶商書云。常厥德也。孝以事親。可移於君。敬以事長。可移於貴。若得罪於君親。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五

易其器械。同其言音。故言不易其俗。與此異也。然則詩樂相將。無詩則無樂。周存六代之樂。豈有黃帝之詩。有樂而無詩。何能移風易俗。斯不然矣。樂雖逐詩為曲。傲詩為音。曲有清濁。次第之序。音有宮商相應之節。其法既成。其音可久。是以昔日之詩。雖絕。昔日之樂。常有。樂本出詩而生。所以樂能移俗。歌其聲。謂之樂。誦其言。謂之詩。聲言不同。故異時別教。王制稱。春教樂。夏教詩。經解稱。溫柔敦厚。詩教也。廣博易良。樂教也。由其事異。故異於也。據五帝以還。詩樂相將。故有詩。則有樂。若上皇之世。人性醇厚。徒有嬉戲之樂。未存歌詠之詩。太師六詩。註。風云。賢聖之遺化。謂變風也。雅云。言今之正。以為後世法。謂正雅也。其實正風亦言當時之風化。變雅亦是賢聖之遺法也。頌訓為容。止云。誦今之德。廣以美之。不解容之義。謂天子美有形容。下云。美盛德之形容。是也。賦云。鋪陳今之政教善惡。其言通正。變兼美刺也。比云。見今之失。取比類以言之。謂刺詩之比也。興云。見今之美。取善事以勸之。謂美詩之興也。其實美刺俱有。比興者也。鄭以唐有堯之遺風。故於風言賢聖之遺化。賦者直陳其事。無所避諱。故得失俱言。此者不致正言。似有所畏懼。與者興起。志意讚揚之辭。雅以齊正為名。其意如此。詩皆用之。於樂言之者。無異賦。賦則直陳其事。於此興云。不敢斥言。嫌於媚諛者。據其辭。不指斥。若有嫌懼之意。其實作文之體。理自當然。非有所嫌懼也。詩之四始。以風為先。故曰。風風之所用。以賦比興為之。辭故於風之下。即次賦比興。然後次以雅頌。雅頌亦以賦比興為之。既見賦比興於風之下。明雅頌亦同之。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十七

詩文直陳其事不譬喻者皆賦辭也此方於物者皆比辭也詩文諸舉草木鳥獸以見意者皆興辭也言事之道直陳為正故詩經多賦在比興之先比顯而興隱當先顯後隱故比居興先也毛傳特言興也為其理隱故也風雅頌者皆是施政之名也上云風風也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是風為政名也下云雅者正也政有小人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是雅為政名也周頌譜云頌之言容天子之德光被四表格于上下此之謂容是頌為政名也人君以政化下臣下感政作詩故遺取政教之名以為作詩之目教化之道必先誠動之物情既悟然後教化使之齊正言其風動之初則名之曰風指其齊正之後則名之曰雅風俗既齊然後德能容物故功成乃謂之頌先風後雅頌為此大故也一國之事為風天下之事為雅者以諸侯列土封疆風俗各異故唐有堯之遺風魏有儉約之化由隨風設教故名之為風天子則威加四海齊正萬方政教所施皆能齊正故名之為雅政教不同詩亦異體故七月之篇備有風雅頌頌序云史克作是頌明作者本意自定為風體非采得之後始定體也詩體既異其聲亦殊公羊傳曰十一而稅頌聲作史記稱微子過殷墟而作雅聲譜云師學之始關雎之亂早失風聲矣樂記云人不能無亂先王取其亂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是其各自別聲也詩各有體體各有聲大師聽聲得情知其本意周南為王者之風召南為諸侯之風是聽聲而知之也然則風雅頌者詩篇之異體賦比興者詩文之異辭耳非別有篇卷也鄭志張逸問何詩近於比賦興答曰比賦興吳札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十八

觀詩已不歌也孔子錄詩已合風雅頌中難復摘別篇中義多興言篇中義多興者以毛傳於諸篇之中每言興也以興在篇中明此賦亦在篇中藝論云至周分為六詩者據周禮六詩之文而言之耳唐虞之世治致升平周於太平之世無諸侯之風則唐虞之世必無風也雅雖王者之政乃是太平前事以堯舜之聖黎民時雍亦似無雅於六義之中唯應有頌耳夏在制禮之後不復而稱曰諫或當有雅夏氏之衰比吾作稱諸侯疆盛或當有風但篇章派滅無以言之藝論云唐虞始造其初至周分為六詩據周禮成文而言之詩之六義非起於周也感而不切微動若風言出而過改猶風行而草偃故曰風是政教之初六義風居其首故六義總名為風隨事生稱耳六義有正變唯說判詩者以詩之作皆為正邪防失雖論功謂德莫不匡正人君故王說作詩之意耳襄十六年左傳齊人伐魯求救於晉晉人不許穆叔見中行獻子賦折父獻子曰偃知罪矣穆叔賦而晉人不得怨之是言之者無罪也獻子服罪是聞之者足以戒也俗本戒上有自字者誤定本直云足以戒也上言聲成文此言王文如上所說先為詩歌樂逐詩為曲則是宮商之韻學詩文而為之此言作詩之文王應於宮商者初作樂者准詩而為聲聲既成須依聲而作詩也諸者權詐之名託之樂歌侯達而諫亦權詐之義禮義言廢者與法仍存但廢而不行耳政教言失者非無政教但施之失理耳禮義者政教之本故先禮義而後政教定本禮義廢俗本有作儀字者非也此家謂天下民家孝經云非家至而目見之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九

也亦謂天下民家非大夫稱家也民隨君上之欲故稱俗若大夫之家不得謂之俗也變風變雅必王道衰乃作者夫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治平累世則美刺不興何則未識不善則不知善為善未見不惡則不知惡為惡太平則無所更善道絕則無所復善人情之常理也故初變惡俗則民歌之風雅正經是也始得太平則民頌之周頌諸篇是也若其王綱絕紐禮義消亡民皆逃死政盡紛亂易稱天地閉賢人隱於此時也雖有智者無復議刺成王太平之後其美不異於前故頌聲止也陳靈公淫亂之後其惡不復可言故變風息也班固云成康沒而頌聲衰王澤竭而詩不作此之謂也然則變風變雅之作皆感道始衰政教初失尚不可匡而革之追而復之故執彼舊章絕此新失觀望自悔其心更道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九

公之風衛有康叔之化其遺法仍在詩人懷挾之也詩人既見時世之變改舊時之條故依準舊法作詩戒之而詩體不同或陳者政治或指世淫荒雖復屬意不同俱懷匡救之意故各發情性而皆止禮義也先王有德澤而流及於後世詩人得其餘化故能懷其舊俗也鄭答張逸云舊俗者若晉有堯之遺風先王之澤衛有康叔餘烈如此言則康叔當云先公而云先王者以變雅有先王之澤變風有先公之澤故季札見歌齊曰表東海者其太公乎見歌小雅曰猶有先王之遺民是其風稟先公雅稟先王也上舉變風下言先王風雅互相見也上言國史作詩此言民之性明作詩非獨國史亦互見也作詩止於禮義而變風所陳多說姦淫之狀者男淫女奔傷化敗俗詩人所陳者皆亂狀淫形時政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一

之疾病也。所言者皆忠規切諫。救世之針藥也。尚書之三風十愆。疾病也。詩人之四始六義。救藥也。若夫疾病尚輕。有可生之道。則醫之治也。用心銳。病鵠之瘳。太子知其必可生也。疾病已重。有將死之勢。則醫之治也。用心緩。秦和之視平公。知其不可為也。詩人救世亦猶是矣。典刑未亡。觀可追改。則箴規之意切。鶴鳴汜水。殷勤而責上也。淫風大行。莫之能救。則匡諫之志微。汜和泉中。所以咨嗟歎息。而閉世陳鄭之俗。亡形已成。詩人度已。不規。必不變改。且復賦已之志。哀歎而已。不敢望其存。故季札見歌陳曰。國無主。其能久乎。見歌鄭曰。美哉。其細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亡乎。一人者。作詩之人。詩人。一國之意。以為已心。所言者。直是諸侯之政。行風化於一國。故謂之風。以其狹故也。詩人總天下之心。四方風俗。以為已意。而詠歌王政。所言者。乃是天子之政。施齊政於天下。故謂之雅。以其廣故也。張逸問。一人作詩。何謂。答曰。作詩者。一人而已。其取義者。一國之事。變雅則兼王政得失。閔風俗之衰。所憂者。廣發於一人之本身。言風雅皆一人之言耳。一人美則一國皆美之。一人刺則天下皆刺之。谷風黃鳥。妻怨其夫。未必一國之妻皆怨夫耳。北門北山下。怨其上。未必一朝之臣皆怨上也。但舉其夫婦離絕。則知風俗敗矣。言已獨勞從事。則知政教偏矣。莫不取眾之意。以為已能。一人言之。一國皆悅。假使聖哲之君。功齊區宇。設有一人。獨言其惡。如舟隨務光之羞。見廢湯伯夷叔齊之恥。事周武海內之心。不同也。無道之至。惡加萬民。設有一人。獨稱其善。如張竦之美。王莽蔡邕之惜董卓。天下之意。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十一

不與之也。必是言當舉世之心。動合一國之意。然後得為風雅。載在樂章。不然。則國史不錄其文也。天下無道。政出諸侯。而變雅亦稱雅者。當作變雅之時。王政仍被邦國。大學曰。堯舜率天下以仁。而民從之。桀紂率天下以暴。而民從之。是善政惡政。皆能正人。所以幽厲之詩。亦名為雅。及平王東遷。政遂微弱。其政纒行境內。是以變為風焉。王之齊正天下。得其道。則述其美。雅之正經。及宣王之美。詩是也。若王之齊正天下。失其理。則刺其惡。幽厲小雅是也。文武用詩。道則與。幽厲不用。詩道則廢。小雅所陳。有飲食賓客。勞苦。燕賜。以懷諸侯。征伐。以強中國。樂得賢者。命作。周代殷。繼伐。荷先王之福。祿。事。祖。考。以配天。醉。酒。飽。德。能。官。用。士。澤。被。昆。蟲。仁。及。事。

詩經

卷一周南

三五

政所由廢興俗本王政下有之字誤也易
 稱聖人擬諸形容象其物宜則形容者謂形
 狀容貌也作頌者美盛德之形容則天子政
 教有形容也可美之形容正謂道教周備也
 故頌譜云天子之德先被四表格于上下無
 不覆燾無不持載此之謂容成功者營造之
 功畢也天之所營在於命聖聖之所營在於
 任賢賢之所營在於養民民安而財豐衆和
 而事節如是則司牧之功畢矣于戈既戢夷
 狄來賓嘉瑞悉臻遠亦成服羣生盡遂其性
 萬物各得其所即是成功之驗也萬物本於
 天人本於祖天之所命者牧民也祖之所命
 者成業也民安業就須告神使知雖社稷山
 川四嶽河海皆以民為主欲民安樂故作詩
 歌其功備告神明所以報神恩也王者政有
 興廢未嘗不祭羣神但政未太平則神無恩
 九故太平德洽始報神功頌詩直述祭祀之
 狀不言得神之力但美其祭祀是報德可知
 商頌祭其先王之廟述其生時之功正是死
 後頌德非以成功告神其體異於周頌魯頌
 王誦僖公功德穰如變風之美者耳又與商
 頌異頌者美詩之名王者不陳魯詩魯人不
 得作風以其得用天子之禮故借天子美詩
 之名故稱為頌非周頌之流也孔子以其同
 有頌名故取備三頌耳置之商頌前者以魯
 是周宗親同姓故使之先前代也鄭荅張
 逸云風也小雅也大雅也頌也人君行之則
 為與廢之則為衰然則此四者是人君與廢
 之始故謂之四始也詩理至極盡於此也案
 詩緯汎歷樞云大明在亥水始也四牡在寅
 木始也嘉魚在巳火始也鴻雁在申金始也
 與此不同者緯文因金木水火有四始之義

詩經

卷一周南

三五

以詩文託之又鄭作六義論引春秋緯演孔
 圖云詩含五際六情者鄭以汎歷樞云午亥
 之際為革命卯酉之際為改正辰在天門出
 入候聽卯天保也酉新父也午采芑也亥大
 明也然則亥為革命一際也亥又為天門出
 入聽候二際也卯為陰陽交際三際也午為
 陽謝陰興四際也酉為陰盛陽微五際也其
 六情者則春秋云喜怒哀樂好惡是也詩既
 含此五際六情故鄭於六義論言之然則
 關雎麟趾是王者之風文王之所以教民也
 王者必聖周公聖人故繫之周公鵲巢虞
 是諸侯之風先王大王王季所以教化民也
 諸侯必賢召公賢人故繫之召公志張連開
 王者之風王者當在雅在風何答曰文王以
 諸侯而有王者之化述其本宜為風此連開
 事殷時王業基本之事故云述其本宜為風
 也文王纔得六州未能天下統一正是諸侯
 之大者耳此二南之人猶以諸侯待之為作
 風詩不作雅體文王末年身實稱王又不可
 以國風之詩繫之王身名無所繫詩不可繫
 因二公為王行化是故繫之二公天子嫁女
 於諸侯使諸侯為之王亦此義也其鹿鳴安
 王詩人本以天子待之作雅非基本之事故
 不為風也詩者志也各言其志文王於時未
 稱王號或為作雅或為作風人志不同故也
 文王之國在於岐周東北近於紂都西北
 迫於戎狄故其風化南行也漢廣序云美化
 行乎江漢之域是從岐周被江漢之域也
 周南召南二十五篇之詩皆是正其初始之
 大道王業風化之基本也高以下為基遠以
 近為始文王正其家而後及其國正其始
 也化南土以成王業是王化之基也季札見

詩經

卷一周南

三五

歌周南召南曰始基之矣猶未也服虔云未
有雅頌之成功亦謂二南為王化基始也
后妃樂得此賢善之女以配已之君子憂在
進舉賢女不自淫恣其色又哀傷處窮窶幽
間之女未得升進思得賢才之人與之共事
君子勞神苦思而無傷害善道之心毛意當
然鄭以哀為衷言后妃衷心念怨在窮窶幽
閑之善女思使此女有賢才之行欲令宮內
和協而無傷害善人之心餘與毛同過其度
量謂之淫男過愛女謂淫女色女過求寵是
自淫其色唯后妃之心憂在進賢賢人不進
以為已憂不縱恣已色以求專寵此生民之
難事而后妃之性能然所以歌美之也箋
后妃之求賢女直思念之耳無哀傷之在
其間故云蓋字之誤箋所易字多矣皆証云
當為某字此在詩初故云蓋為疑辭衷與忠

字異而義同於文中心為忠如心為恕故云
怨之言不忌勝已而害賢也經稱衆妾有違
怨欲令窮窶之女和諧不用使之相傷害故
云謂好述也論語云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
傷即此序之義也論語註云哀世夫婦不得
此人為減傷其愛此以哀為衷彼仍以哀為
為義者鄭以為疑故兩解之也毛既以哀為
義則以下義勢皆異於鄭思賢才謂思賢才
之善女也無傷善之心言其能使善道全也
庸人好賢則志有懈倦中道而廢則善心傷
后妃能寤寐而思之反側而憂之不得不已
未嘗懈倦是其善道必全無傷缺之心然則
毛意無傷善之心當謂三章是也王肅云哀
窮窶之不得思賢才之良質無傷善之心焉
若苟慕其色則善心傷也

詩經

卷一周南

三五

朱子辯說后妃文王之妃大妣也天子之妃
曰后近世諸儒多辯文王未嘗稱王則大妣
亦未嘗稱后序者蓋追稱之亦未害也但其
詩雖若專美太妣而實以深見文王之德序
者徒見其詞而不察其意遂壹以后妃為王
而不復知有文王是固已失之矣至於化行
國中三分天下亦皆以為后妃之所致則是
禮樂征伐皆出於婦人之手而文王者徒擁
虛器以為寄生之君也其失甚矣惟南豐曾
氏之言曰先王之政必自內始故其閨門之
治所以施之家火者必為之師傳保姆之助
詩書圖史之戒珩璜瑤瑁之節威儀動作之
度其教之者有此具然古之君子未嘗不以
身化也故家人之義歸于反身二南之業本
於文王豈自外至哉世皆知文王之所以興
能得內助而不知其所以然者蓋本於文王
之躬化故內則后妃有關雎之行外則羣臣
有二南之美與之相成其推而及遠則商辛
之昏俗江漢之小國兎置之野人莫不好善
而不自知此所謂身脩故國家天下治者也
竊謂此說庶幾得之所謂關雎之亂以為
風始是也蓋謂國風篇章之始亦風化之所
由始也總論邦國謂諸侯之國明非獨天
子用之也承上文解風字之義以象言則
曰風以事言則曰教卷首關雎麟趾言化
者化之所自出也鵲巢騶虞言德者被化而
成德也以其被化而後成德故又曰先王之
所以教先王即文王也舊說以為太王王季
誤矣程子曰周南召南如乾坤乾統坤承
乾也王者之道始於家終於天下而二南
正家之事也王者之化必至於法度彰禮樂
著雅頌之聲作然後可以言成然無其始則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七

亦何所因而立哉。基者堂宇之所因而立者也。程子曰：有闕雕鏤趾之意，然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其為是歟？按論語：孔子嘗言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蓋淫者樂之過，傷者哀之過，獨為是詩者，得其性情之正，是以哀樂中節，而不至於過耳。而序者乃析哀樂淫傷各為一事，而不相須，則已失其旨矣。至於傷為傷善之心，則又大失其旨，而全無文理也。或曰：先儒多以周道衰，詩人本諸衽席而闕雕作，故揚雄以周康之時，闕雕作為傷始亂。杜欽亦曰：佩玉晏鳴，闕雕數之，說者以為古者后夫人雞鳴佩玉，去若所，周康后不然。故詩人歎而傷之，此魯詩說也。與毛異矣。但以哀而不傷之意推之，恐其有此理也。曰：此不可知矣。但儀禮以闕雕為鄉樂，又為房中之樂，則是周公制作之時，已有此詩矣。若如魯說，則儀禮不得為周公之書，儀禮不為周公之書，則周之盛時，乃無鄉射燕飲房中之樂，而必有待乎後世之制詩也。其不然也明矣。且為人子孫，乃無故而播其先祖之失於天下，如此而尚可以為風化之首乎？安成劉氏曰：大奴之稱，后亦如雅頌稱文王之王，皆追稱之詞也。

臨川王氏曰：凡詩用於天子者，諸侯不得用。用於諸侯者，大夫不得用。若三家以雍、獻而孔子非之也。此闕雕，鄉人邦國皆得用者，以之正夫婦也。

三山李氏曰：詩之雅頌，惟用於宗廟朝廷。郊祀宴享，非其所用者，不得用也。至於正夫婦之道，自天子達於庶人，未嘗有二道也。

陸陵歐陽氏曰：齊魯韓三家皆以為康王政衰之詩。前漢杜欽傳曰：佩玉晏鳴，闕雕數之。

關關雎鳩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詩經

卷一 周南

三八

璞曰：此魯詩也。後漢明帝詔曰：昔應門失守，關雎刺世。注薛君韓詩章句曰：人君退朝后，妃御見有度，應門擊柝，故人上堂，今內傾于色，故詠關雎說淑女以刺時。

勿軒熊氏曰：按儀禮，鄉飲酒，鄉射篇有乃合樂，周南關雎之文，又燕禮有遂歌鄉樂，周南關雎之文，儀禮乃周公相成王治定功成，經制大備之書，小序所謂用之鄉人者，鄉飲射禮也。用之邦國者，燕禮也。

今當據儀禮經文為定。

傳興也。關關，和聲也。雎鳩，王雎也。鳥摯而有別，水中可居者曰洲。后妃說樂君子之德，無不和諧，又不淫其色，慎固幽深，若關雎之有別焉。然後可以風化天下。夫婦有別，則父子親，父子親則君臣敬，君臣敬則朝廷正。朝廷正則王化成，窈窕，幽閒也。淑，善，逑，匹也。言后妃有關雎之德，是幽閒貞專之善女，宜為君子之好匹。

箋摯之言至也。謂王雎之鳥，雌雄情意至然而有別怨耦曰仇。言后妃之德和諧，則幽閒

處深宮貞專之善女。能為君子和好眾妾之怨者。言皆化后妃之德不嫉妬。謂三夫人以下。

釋文 典是譬諭之名。意有不盡。故題曰與擊。本亦作鷲音至好。毛如字。鄭呼報反。兎

置詩放此。速。毛云匹也。本亦作仇。音同。嫉音疾。徐音自。

疏 毛以為關關然聲音和美者。是雉鳩也。此

洲不乘匹而相隨也。以典情至性行和諧者。是后妃也。后妃雖說樂君子。猶能不淫其色。

退在深宮之中。不棄噴而相慢也。后妃既有是德。又不妬忌。思得淑女以配君子。故窈窕

詩經

卷一周南

三九

然處幽閒貞專之善女。宜為君子之好匹也。以后妃不妬忌。可共以事夫也。鄭唯下二句為異言。幽閒之善女。謂三夫人九嬪既化。后妃亦不妬忌。故為君子文王和好眾妾之怨耦者。使皆說樂也。釋詁云。關關。雉音聲和也。雉鳩。郭璞曰。鷓類也。今江東呼之為鷓。好在江邊。泚中亦食魚。陸機云。雉鳩。大小如鷓。深目。目上骨露。幽州人謂之鷓。而揚雄計慎皆曰。白鷓似鷓。尾上白。鷓而有別。謂鳥中雄雌情意至厚。而猶能有別。洲。李邕曰。四方皆有水。中央獨可居。釋水小洲曰。渚。小渚曰。泚。泚曰。砥。兼葭傳文云。砥。小渚也。不言小泚者。砥亦小於渚。故舉渚以言之。淑女所居之官。形狀窈窕。然故箋言幽閒深宮。傳以淑女已為善稱。則窈窕宜為居處。故云幽閒。言其幽深而閒靜也。揚雄云。善心為窈。

善容為窈者。非也。速。孫炎云。相求之匹。詩本作速。爾雅多作仇。九嬪以下。總謂眾妾。三

夫人以下。唯燕九嬪。以其淑女和好眾妾。殊

尊者。故唯指九嬪以上也。求。某論皆樂后妃

之事。故兼言九嬪以下。總百二十人也。周禮

註云。世婦。女御。不言數者。君子不苟於色。有

婦德者。充之。無則闕。所以得有怨者。以其職

卑。德小。不能無怨。故淑女和好之。見后妃和

諧。能化羣下。雖有小怨和好從化。亦所以明

德也。文王為諸侯早矣。豈先無嬪妾一人。皆

須后妃求之。且百二十人之數。周禮始置。鄭

於檀弓。差之。帝嚳立四妃。帝堯因焉。舜不告

而娶。不立正妃。夏增以九女。為十二人。殷則

增以二十七人。為三十九人。至周增以八十

一人。為百二十人。當殷之時。唯三十九人。

况文王為諸侯世子。豈有百二十人也。

集傳 興也。關關。雌雄相應之和聲也。雉鳩。水

鳥。一名王雉。狀類鳧鷖。今江淮間有之。生有

定偶而不相亂。偶常並遊而不相狎。故毛傳

以為摯而有別。列女傳以為人未嘗見其乘

居而匹處者。蓋其性然也。河。北方流水之通

名。洲。水中可居之地也。窈窕。幽閑之意。淑。善

也。女者。未嫁之稱。蓋指文王之妃太姒為處

詩經

卷一周南

四十

匹也。毛傳之摯字與至通。言其情意深至也。興者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周之文王生有聖德。又得聖女。妣氏以爲之配。官中之人於其始至。見其有幽閑貞靜之德。故作是詩。言彼關關然之雉鳩。則相與和鳴於河洲之上矣。此窈窕之淑女。則豈非君子之善匹乎。言其相與和樂而恭敬。亦若雉鳩之情摯而有別也。後凡言興者。其文意皆放此。

詩經

卷一 周南

四十一

云漢匡衡曰。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言能致其貞淑。不貳其操。情欲之感。無介乎容儀。宴私之意。不形乎動靜。夫然後可以配至尊而爲宗廟主。此綱紀之首。王教之端也。可謂善說詩矣。

朱子曰。嘗見淮人說淮上有之。狀如鳩。差小而長。常是雌雄兩兩相隨。不相失。然亦不曾相近。立處須隔丈來地。乘居是四箇同居。引此起興。猶不甚遠。其他亦有全不相類。只借物而起。吾意者。雖皆是興。與此又略不同也。

列女傳曲沃負曰。妾聞男女之別。固之大節。故以雉鳩起興。夫雉鳩之鳥。人猶未嘗見。乘居而匹處也。

華谷嚴氏曰。左傳鄒子五鳩。備見詩經。雉鳩氏司馬。此雉鳩是也。視鳩氏司徒。鶉鳩也。四牡嘉魚之。雖是也。鳴鳩氏司空。布穀也。曹風之鳴鳩是也。秦鳩氏司寇。大明之鷹是也。鶉鳩氏司事。鶉鳩也。卽小班鳩小宛之鳴鳩。與螟食桑。甚之鳩是也。左傳雉作鶉。杜預云。擊而有別。故爲司馬。王法則鶉音骨。鶉音學。廬陵羅氏曰。有莘國之女。地理攷異。故莘城在汴州陳留縣東北三十五里。安成劉氏曰。商書大命。不摯。曲禮庶人之摯。亦訓爲至。

詩經

卷一 周南

四十二

是興且如關關雉鳩。本是興起。到得下面說。窈窕淑女。此方是入題。說那實事。蓋興是以一箇物事。貼一箇物事。說上文興起。下文便接說實事。及此則不然。便入題了。東萊呂氏曰。首章以雉鳩發興。後章以荇菜發興。至於雉鳩之和。難荇菜之柔順。則又取以爲比也。興與比相近。而難辨。興之兼比者。徒以爲比。則失其意味矣。興之不兼比者。誤以爲比。則失之穿鑿矣。豐城朱氏曰。文王聖人。其德曰敬。大如聖女。其德曰淑。蓋能敬則能自強不息。純一不已。所以爲乾之健也。能淑則足以配至尊。奉宗廟。所以爲坤之順也。言能體坤道之順。以承乾也。

參差荇菜。左右流之。窈窕淑女。寤寐求之。求之

不得寤寐思服。悠哉悠哉。輾轉反側。

傳符接余也。流末也。后妃有關雎之德。乃能共荐菜備庶物以事宗廟也。寤。覺。寐。寢也。服。思之也。悠。思也。

箋。左右助也。言后妃將共荐菜之菹。必有助而求之者。言三夫人九嬪以下。皆樂后妃之事。言后妃覺寤。則常求此賢女。欲與之共已職也。服。事也。求賢女而不得。覺則思已職事。

詩經

卷一 周南

四

當誰與共之乎。思之哉。思之哉。言已誠思之。

臥而不周曰輾。

釋文。荇。本亦作蒼。左右。王申。毛如字。鄭上音。作供。下共。若菜。同。菹。又作菹。嬪。內官名。鄭云。不周。曰輾。注。本或作臥。而不周者。刺二字也。疏。毛以為后妃性既和諧。堪居后職。當共荐菜。須嬪妾左右。佐助而求之。故思求淑女。寤寐之時。常求之也。鄭以為夫人九嬪。既不知忌。世婦女御。以無怨爭。上下說樂。同化。后妃。故於后妃將共荐菜。以事宗廟。則嬪御等皆競。佐助后妃而求之。后妃得佐助者。由此善。女未得之時。后妃於覺寐之中。常求之。欲

與之共已職事也。釋草云。蒼。接余。其葉符。陸機疏云。接余。白莖。葉紫赤色。正員。莖寸餘。浮在水上。根在水底。與水深淺等。大如釵股。上青下白。鬻其白莖。以苦酒浸之。肥美可案。酒是也。案。天官醢人。陳四豆之實。無荐菜者。以殷禮詩。詠時事。故有之。禮記祭統曰。水草之菹。陸產之醢。小物備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實。美物備矣。昆蟲之異。草木之實。陰陽之物。備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苟可薦者。莫不咸在。示盡物也。序。無言祭事。知事宗廟者。若非祭菜。后不親采。采。蔡言夫人奉祭。明此亦祭也。此章未得荐菜。故助而求之。既得。故四章論采之。采之既得。故卒章言擇之。皆是淑女助后妃。故每云左右。天官九嬪職云。凡祭祀。贊后薦。徹豆。遵世婦職云。祭之日。世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女御職曰。凡祭祀。贊

與之共已職事也。釋草云。蒼。接余。其葉符。陸機疏云。接余。白莖。葉紫赤色。正員。莖寸餘。浮在水上。根在水底。與水深淺等。大如釵股。上青下白。鬻其白莖。以苦酒浸之。肥美可案。酒是也。案。天官醢人。陳四豆之實。無荐菜者。以殷禮詩。詠時事。故有之。禮記祭統曰。水草之菹。陸產之醢。小物備矣。三牲之俎。八簋之實。美物備矣。昆蟲之異。草木之實。陰陽之物。備矣。凡天之所生。地之所長。苟可薦者。莫不咸在。示盡物也。序。無言祭事。知事宗廟者。若非祭菜。后不親采。采。蔡言夫人奉祭。明此亦祭也。此章未得荐菜。故助而求之。既得。故四章論采之。采之既得。故卒章言擇之。皆是淑女助后妃。故每云左右。天官九嬪職云。凡祭祀。贊后薦。徹豆。遵世婦職云。祭之日。世陳女宮之具。凡內羞之物。女御職曰。凡祭祀。贊

於王。坐而論婦禮。無官職之事。明祭時皆在。故下章論祭時。皆有淑女之文也。毛以為后妃求此賢女之不得。則覺寐之中。服膺念慮而思之。鄭以服為事求賢女而不得。寤寐則思已職事。當誰與共之。書傳曰。帝猶反側。晨興。則反側亦臥而不正也。澤陵云。輾轉伏枕。伏枕。據身伏而不周。則輾轉同為不周明矣。反側。猶反覆。輾轉。猶婉轉。俱是迴動。故何人斯箋。反側輾轉。

詩經

卷一 周南

四

集傳。興也。參差。長短不齊之貌。荇。接余也。根生水底。莖如釵股。上青下白。葉紫赤。圓莖寸餘。浮在水面。或左或右。言無方也。流。順水之

集傳。興也。參差。長短不齊之貌。荇。接余也。根生水底。莖如釵股。上青下白。葉紫赤。圓莖寸餘。浮在水面。或左或右。言無方也。流。順水之

流而取之也。或寤或寐，言無時也。服猶懷也。悠長也。輾者轉之半，轉者輾之周，反者輾之過，側者轉之留，皆臥不安席之意。此章本其未得而言，彼參差之荇菜，則當左右無方以流之矣。此窈窕之淑女，則當寤寐不忘以求之矣。蓋此人此德，世不常有，求之不得，則無以配君子而成其內治之美。故其憂思之深，不能自己，至於如此也。

詩經

卷一周南

四十五

三山李氏曰：荇菜是木，有之黃花，葉似蓴，可為菹。南軒張氏曰：荇菜取其柔順，芬潔可薦之意。朱子曰：此詩看來是妾媵做，所以形容得寤寐反側之事，外人做不到此。

參差荇菜，左右采之。窈窕淑女，琴瑟友之。參差荇菜，左右芼之。窈窕淑女，鐘鼓樂之。

傳宜以琴瑟友樂之。芼，擇也。德盛者宜有鐘鼓之樂。

箋言后妃既得荇菜，必有助而采之者，同志

為友。言賢女之助后妃共荇菜，其情意乃與琴瑟之志同。共荇菜之時，樂必作。后妃既得荇菜，必有助而擇之者。琴瑟在堂，鐘鼓在庭，言共荇菜之時，上下之樂皆作，盛其禮也。

釋文：芼，毛報反，樂之音洛，又音。

疏：毛以為后妃本已求淑女之意，言既求得善女若來，則琴瑟友而樂之，思設樂以待之。

親之至也。鄭以為后妃化感羣下，既求得之，又樂助采之，故當共荇菜之時，作此琴瑟之樂。樂此窈窕之淑女，其情性之和，上下相

詩經

卷一周南

四十六

親與琴瑟之音，宮商相應無異，若為友然。琴瑟樂之細者，先言之，見其和親。鐘鼓樂之大者，故卒章言之，顯其德盛。毛氏於序不破哀字，則此詩所言思求淑女而未得也。若得則設琴瑟鐘鼓以樂此淑女，孫毓述毛云：思淑女之未得，以禮樂友樂之，是樂為淑女設也。若在祭時，則樂為祭設，何言德盛設女德不盛，豈祭無樂乎？又琴瑟樂神，何言友樂也。豈得以祭時之樂友樂淑女子乎？以此知毛意思淑女未得，假設之辭也。人之朋友，執志協同，今淑女來之，雍穆如琴瑟之聲和，二者志同，似於人友。故曰同志為友。琴瑟與鐘鼓同為祭時，但此章言采之，故以琴瑟為友。以韻之卒章云：芼，故以鐘鼓為樂，以韻之，俱祭時所用，而分為二等耳。此箋樂必作，兼下鐘鼓也。以琴瑟和，和似人情，志故以友言之。鐘

鼓鑿宏非情志可比故以樂言之見祭時淑
女情志之和而因聽祭樂也釋言云笙
也孫炎曰皆擇菜也某氏曰笙猶拔也郭璞
曰拔取菜也史記云斬將率旗謂拔取敵人
之旗也此云笙之拔菜而擇之也臯陶謨
云琴瑟以詠祖考來格乃云下管鼗鼓明琴
瑟在上鼗鼓在下大射禮頌鐘在西階之西
笙鐘在東階之東是鐘鼓在庭也上下樂作
盛此淑女所共之禮也樂雖
主神因共苻菜歸美淑女耳

集傳興也采取而擇之也笙熟而薦之也琴
五弦或七弦瑟二十五弦皆絲屬樂之小者
也友者親愛之意也鐘金屬鼓革屬樂之大

詩經

卷一周南

四十七

者也樂則和平之極也此章據今始得而
言彼參差之苻菜既得之則當采擇而烹苻
之矣此窈窕之淑女既得之則當親愛而娛
樂之矣蓋此人此德世不常有幸而得之則
有以配君子而成內治故其喜樂尊奉之意
不能自己又如此云

眉山蘇氏曰未得而采采得而笙先後之序
也凡詩之敘類如此
爾雅釋樂曰琴長二尺六寸六分五弦後加
文武二弦雅瑟長八尺一寸廣一尺八寸二

十五弦其常用者十九弦頌瑟長七尺二寸
廣一尺八寸二十五弦盡用
慶源輔氏曰蓋以見友友弟之友言也又曰
此詩皆興而比但先儒皆取於苻菜之潔淨
柔順而集傳不言只言其不可不求之意者
豈非所謂不可不求者正以其潔淨與柔順
之故乎

關雎五章章四句故言三章一章章四句

二章章八句

傳五章是鄭所分故言以下是毛公本意
後放此

詩經

卷一周南

四十八

疏自古而有篇章之名與詩禮俱興也故
那序曰得商頌十二篇東山序曰一章
言其完是也句則古者謂之為言論語云
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左氏曰臣
之業在揚之水卒章之四言謂第四句不
敢告人也及趙簡子稱子大叔遺我以九
言皆以一句為一言也秦漢以來衆儒各
為訓詁乃有句稱論語註云此我行共野
之句是也句必聯字而言句者局也聯字
分疆所以局言者也章者明也總義包體
所以明情者也篇者備也言出情鋪事明
而備者也然字之所用或全取以制義關
關雎鳩之類也或假辭以為助者乎而只
且之類也詩者申志一字則言蹇而不會
故詩之見句少不減二即祈父肇禋之類
也三字者絃萬那屢豐年之類也四字者

詩經

卷一周南

四九

關關雎鳩窈窕淑女之類也五字者誰謂
 先王受命有如召公之臣之類也七字者
 如彼築室於道謀尚之以瓊華乎而之類
 也八字者十月蟋蟀入我牀下我不敢放
 我友自逸是也其外更不見九字十字者
 摯虞流外論云詩有九言者泐酌彼行潦
 挹彼注兹是也徧檢諸本皆云泐酌三章
 章五句則以為二句也顏延之云詩體本
 無九字者將由聲度闡緩不協金石仲治
 之言未可據也句字之數四言為多唯以
 二三七八者將由言以申情唯變所適播
 之樂器俱得成文故也詩之大體必須依
 韻其有乖者古人之韻不協耳之兮矣也
 之類本取以為辭雖在句中不以為義故
 處末者皆字上為韻之者左右流之寤寐

以上即騶虞渭陽之類是也多則十六以
 下正月桑柔之類是也唯周頌三十一篇
 及那烈祖玄鳥皆一章者以其風雅敘人
 事勅過論功志在匡救一章不盡重章以
 申殷勤故風雅之篇無一章者頌者太平
 德洽之歌述成功以告神直言寫志不必
 殷勤故一章而已魯頌不一章者魯頌美
 僖公之事非告神之歌此則論功頌德之
 詩亦殷勤而重章也雖云盛德所同魯頌
 實不及制故頌體不一也高宗一人而玄
 鳥一章長發殷武重章者成詩人之意所
 作不同或以武丁之德上不及成湯下又
 論於魯僖論其志者同於太平之歌述其
 祖者同於論功之頌明成功有大小其篇
 詠有優劣采立章之法不常厥體或重章
 共述一事采頌之類或一事疊為數章甘
 棠之類或初同而未異東山之類或首異
 而未同漢廣之類或事訖而更申既醉之
 類或章重而事別鷓鴣之類何草不黃
 時而喚色文王有聲因事而變文采采芣
 苢一章而再言賓之初筵三章而一發或
 篇有數章章句寡寡不等章有數句句字
 多少不同皆由各言其情故體無恒式也
 東山序云一章二章三章四章不謂末章
 為卒章及左傳曰七月之卒章又揚之水
 卒章者東山分別章意從一而終於四故
 不言卒章也左傳言卒章者對始也終篇
 為卒章則初篇為首章矣故鄭注禮記云
 緇衣之首章是也武唯一章而左傳曰作
 武其卒章曰者定爾功者以者定爾功是
 章之卒句故也大同樂注云騶虞樂章名
 在召南之卒章者正謂其卒篇謂之章者

乘上騶虞為樂章故言在召南之卒章也
定本章句在篇後六義論云未有若今傳
訓章句明為傳句以來始辨章句或
毛氏印題或在其後人未能審也

集傳孔子曰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愚
謂此言為此詩者得其性情之正聲氣之
和也蓋德如雕鳩摯而有別則后妃性情
之正固可以見其一端矣至於寤寐反側
琴瑟鐘鼓極其哀樂而皆不過其則焉則
詩人性情之正又可以見其全體也獨其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十一

聲氣之和有不可得而聞者雖若可恨然
學者姑即其詞而玩其理以養心焉則亦
可以得學詩之本矣 匡衡曰妃匹之際
生民之始萬福之原婚姻之禮正然後品
物遂而天命全孔子論詩以關雎為始言
大上者民之父母后夫人之行不侔乎天
地則無以奉神靈之統而理萬物之宜自
上世以來三代興廢未有不由此者也

朱子曰只取篇首二字以名篇後皆倣此
又曰有那性情方有那詞氣聲音又曰樂
止於琴瑟鐘鼓是不淫也若沉湎淫泆則
淫矣憂止於輾轉反側是不傷也若憂愁
哭泣則傷矣又曰讀關雎詩便使人有青
莊中正意思所以冠手三百篇與記言毋
不敬書言欽明文思皆同又曰讀詩只是
將意思像去看不如他書字字要捉縛致
定詩意只是疊疊推上去如關雎形容后
妃之德如此又當知君子之德如此又當
知詩人形容得意味深長如此又當知所
以齊家所以治國所以平天下人君則必
當如文王后妃則必當如太妃其原如此
又曰關雎一詩文理深奧如乾坤卦可蒸
讀詳味不可說至如葛覃卷耳
其言迫切至於一事便不如此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十二

雙峰饒氏曰自他詩觀之言哀者易至於
悲傷如澤陂之詩曰有美一人傷如之何
寤寐無為涕泗滂沱是也言樂者易至於
淫泆如秦泆之詩曰泆之外詢許且樂惟
士與女伊其相謔贈之以芍藥是也惟此
詩得性情之正
須溪劉氏曰夫子自衛反魯考禮正樂其
時師摯在魯為夫子歌周南故曰師摯之
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哉又曰關雎樂
而不淫哀而不傷嘗謂今世所存之詩特
其詞與義耳詩之詞未嘗亡也其聲亡也
前漢外戚傳曰自古受命帝王非獨德茂
亦有外戚之助焉夏之興也以塗山而桀
之放也用妹喜殷之興也以有嬖而紂之
滅也嬖妲己周之興也以大姪大妲而幽
王之禽也淫褒姒故易基乾坤詩首關雎

書美聲除夫婦之際人
道之大倫也可不換歟

序葛覃后妃之本也。后妃在父母家則志在於
女功之事。躬儉節用。服澣濯之衣。尊敬師傅。則
可以歸安父母。化天下以婦道也。

箋躬儉節用。由於師傅之教。而後言尊敬師
傅者。欲見其性亦自然。可以歸安父母。言嫁
而得意。猶不忘孝。

釋文 覃本亦作覃。延
也。澣本又作浣。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十五

疏 作葛覃詩者。言后妃之本性也。謂貞專節
儉。自有性也。教又申說之。后妃先在父母
之家。則已專志於女功之事。復能身自儉約。
謹節財用。服此澣濯之衣。而尊敬師傅。在家
本有此性。出嫁而後不改。婦禮無愆。當於夫
氏。則可以歸問安否於父母。化天下以為婦
之道也。言在父母之家者。首章是也。志在女
功之事者。二章治葛以為締紵是也。躬儉節
用。服澣濯之衣者。卒章汗私澣衣是也。尊敬
師傅。卒章上二句言告師氏是也。可以歸安
父母者。即卒章下一句歸寧父母是也。箋
知躬儉節用。由於師傅之教者。以經汗私澣
衣。在言告師
氏之下故也。

朱子詳說此詩之序。首尾皆是。但其所謂在
父母家者。一句為未安。蓋若謂未嫁之時。即

詩中不應遂以歸寧父母為言。况未嫁之時
自當服勤女功。不足稱述。以為盛美。若謂歸
寧之時。即詩中先言刈葛。而後言歸寧。亦不
相合。且不常為之於平居之日。而暫為之於
歸寧之時。亦豈所謂庸行之
謹哉。序之淺拙。大率類此。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萋萋。黃鳥于飛。集于
灌木。其鳴喈喈。

傳興也。覃延也。葛所以為締紵。女功之事。煩
辱者。施。移也。中谷。谷中也。萋萋。茂盛貌。黃鳥
搏黍也。灌木。叢木也。喈喈。和聲之遠聞也。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十四

箋葛者。婦人之所有事也。此因葛之性。以興
焉。興者。葛延蔓于谷中。喻女在父母之家。形
體浸浸日長大也。葉萋萋然。喻其容色美盛
也。葛延蔓之時。則搏黍飛鳴。亦因以興焉。飛
集叢木。興女有嫁于君子之道。和聲之遠聞
興女有才美之稱。達于遠方。

釋文 施。毛以政反。鄭如字。搏。黍鳥
名也。叢。俗作菜。一本作最。

疏 言葛之漸長。倚附延蔓。今而移於谷中。非
直枝幹漸長。維葉則萋萋然茂盛。以興后

詩經

卷一 周南

五五

妃之生浸浸日大而長於父母之家非直形體日大其容色又美盛當此葛延蔓之時有黃鳥行飛集於叢木之上其鳴之聲喈喈然遠聞以與后妃形體既大宜行歸嫁於君子之家其才美之稱亦達於遠方也傳既云興也復言葛所以為飾俗者欲見此章因事為興也采葛傳亦云葛所以為締綌彼不為因興亦言之者彼對蕭為祭祀又為療疾故也施移也言引蔓移去其根也此言萋萋取木成之時喻女之少壯故云茂盛貌下章指採用之時故以莫莫為成就貌也以谷中是葛生之處故以谷中喻父母之家技藝猶形體故以葉比容色也王肅云葛生於此延蔓于彼猶女之當附成也案下句黃鳥于飛喻女當嫁若此句亦喻外戚於文為重毛意必不然釋鳥云皇黃鳥舍人曰皇名黃鳥

郭璞曰俗呼黃離留亦名搏黍陸機疏云黃鳥黃鸝留也或謂之黃栗留幽州人謂之黃鸝一名倉庚一名商庚一名鷓黃一名楚雀齊人謂之搏黍當甚熟時來在桑間故里語曰黃栗留看我麥黃甚熟亦是應節起時之鳥也木族生為灌孫炎曰族叢也女子之名不出於闕才美之稱得達遠方者其名繫於父兄故大明云大邦有子

集傳賦也葛草名蔓生可為締綌者覃延施移也中谷谷中也萋萋盛貌黃鳥鸝也灌木叢木也喈喈和聲之遠聞也賦者敷陳其事而直言之者也蓋后妃既成締綌而賦其

事追敘初夏之時葛葉方盛而有黃鳥鳴於其上後凡言賦者放此

葛之覃兮施于中谷維葉莫莫是刈是漙為締為綌服之無斃

傳莫莫成就之貌漙漙之也精曰締麤曰綌斃厭也古者王后織玄統公侯夫人加紘經卿之內子為大帶命婦服祭服士妻朝服庶士以下各衣其夫

詩經

卷一 周南

五六

箋成就者其可採用之時服整也女在父母之家未知將所適故習之以締綌煩辱之事乃能整治之無厭倦是其性貞專

釋文 艾本亦作刈韓詩云刈取也漙韓詩云漙漙也斃本亦作斃統織五采如緇狀用縣瑱也紘纓之無紘者從下仰屬於冠經音延冕上覆也庶士謂庶人在官者本或作庶人

疏 言葛之漸延蔓兮所移在於谷中生長不已其葉則莫莫然成統已可採用故后妃於是以刈取之漙漙之乃締綌之整治此葛以為締綌志無厭倦舍人曰是刈刈取之是

漢熒治之孫炎曰莫葛以為締綌以熒之於
漢故曰漢熒非訓漢為熒曲禮云為天子制
瓜巾以締諸侯巾以綌玉藻云浴用二巾上
締下綌皆貴締而賤綌是締精而綌麤統縣
項之物織五采為之故者箋云人君五色則
天子之統五色獨言玄者以玄為尊故舉以
言焉絛者纓之無綬從下而上者也祭義曰
天子冕而朱紕諸侯冕而青紕此諸侯當以
青為組注冕下仰屬之故士冠禮注云有笄
者屈組為紕雖為飾無笄者纓而結其條是
也經者冕上覆論語注云緝麻三十升以為
冕夏官弁師注云緝冕上覆玄表纁裏是也
內子卿之適妻信二十四年左傳趙姬請以
叔隗為內子而已下之是也大帶者玉藻所
云大夫以玄華華黃也以素為帶飾之外以
玄內以黃也大夫命婦成祭服者大夫助祭

詩經

卷一周南

五七

集傳賦也莫莫茂密貌刈斬漢熒也精曰締

麤曰綌教厭也此言盛夏之時葛既成矣
於是治以為布而服之無厭蓋親執其勞而
知其成之不易所以心誠愛之雖極垢弊而
不忍厭棄也
華谷嚴氏曰婦人驕奢之情何有紀極苟萌
一厭心雖窮極靡麗耳目日新猶以為不足
也味服之無數一語可見后妃之德性
慶源輔氏曰唯其身親為之故能愛之而不
厭

言告師氏言告言歸薄汗我私薄澣我衣害否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八

害否歸寧父母

傳言我也師女師也古者女師教以婦德婦
言婦容婦功祖廟未毀教於公堂三月祖廟
既毀教于宗室婦人謂嫁曰歸汗煩也私燕
服也婦人有副禕盛飾以朝事舅姑接見于
宗廟進見于君子其餘則私也害何也私服
宜澣公服宜否寧安也父母在則有時歸寧
耳

箋我告師氏者我見教告于女師也教告我以適人之道重言我者尊重師教也公官宗室於族人皆為貴煩煩擗之用功深澣謂澣之耳衣謂禕以下至祿衣我之衣服今者何所當見澣乎何所當否乎言常自潔清以事君子

釋文 副婦人首飾之上王后六服一曰禕衣之最下者害戶葛反清如字沈音淨

詩經

卷一周南

五十九

疏 毛以為后妃言我身本見教告於師氏我師氏告我以歸嫁人之道欲令我躬儉節用不務鮮華故今日薄欲煩擗我之私服薄澣澣濯我之衰衣然我之衣服有公有私議量而言我之衣服何者當見澣乎私服宜澣之何者當不澣乎公服宜否既以受師教誨澣衣節儉復以時歸寧父母鄭下三句為異言師氏告我欲令節儉故已今薄欲煩擗其私服薄澣濯其公衣所以公服私服並澣之者即云同是我之衣服知何所當見澣乎何所當見否乎私服公衣皆悉澣之由已常自潔清以事君子故也衣裳既澣身復潔清故當以時歸寧父母耳言我釋詁文女師者教女之師以婦人為之昏禮云姆纒笄緡衣在其右注云姆婦人五十無子出而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若今時乳母矣襄三

詩經

卷一周南

六十

十年公羊傳曰宋災伯姬存焉傳至母未至逮火而死若非出而不嫁何以得隨女在夫家若非無子而出則身自無禮何能教人母既如此傳亦宜然南山箋云姜與姪娣及傅姆同處襄公不宜狂雙之則傳亦婦人也何休云選老夫為傅大夫妻為母禮重男女之別大夫不宜教女子大夫之妻當從夫氏不當隨女而適人事無所出其言非也此師教女之人內則云大夫以上立師慈保三母者謂子初生保養教視男女並有三母昏禮注云婦德貞順婦言辭令婦容婉婉婦功絲泉天官九嬪職注亦然二注皆以婉婉為婦容內則注云婉婉謂言語也婉之言媚也媚謂容貌也分婉婉為二者謂婉順得為言語之婉順亦為容貌之婉媚也既有其德慎辭以出之容貌以事人女功而就業故如此也也 祠廟未毀教于公宮三月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昏禮文也彼注云祖廟女高祖為君者之廟以有總麻之親就尊者之宮教之則祖廟未毀與天子諸侯共高祖者則在天子諸侯女宮中教之三月莊元年公羊傳曰羣公子之舍則以卑矣是諸侯之女有別宮矣明五屬之內女就教可知彼注又云宗室大宗之子之家則大宗者繼別為大宗百世不遷者其族雖五屬外與之同承別子者皆臨嫁三月就宗子女宮教成之內則云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則女子亦別宮故曲禮云非有大故不入其門是也若宗士未為命士教在宗子之家耳女子自少及長常皆教習故內則云女子十年不出傳姆教之但嫁前三月特就尊者之宮教成之耳汗亦澣名以澣汗垢者澣而用功深故因以汗為澣私服之名

詩經

卷一周南

六十一

澣垢衣者用功煩多亦以煩為澣名言私燕
 服謂六服之外常著之服則有汗垢故須澣
 公服則無垢汗矣副者首服之尊禕衣六服
 之首王后之上服故言婦人有副禕盛飾毛
 之六服所施不明內司服注鄭氏禕衣從王
 祭先王禕翟祭先公闕翟祭羣小祀鞠衣以
 告桑展衣以禮見王及賓客祿衣以御于王
 特牲云士妻祭用纁笄縮衣而士昏禮云纁
 笄縮衣見於舅姑是朝舅姑助祭其服同也
 王后禕衣以祭先王明朝事舅姑亦服之矣
 檀弓云婦人不飾不敢見舅姑將有四方之
 賓來褻衣何為陳于斯似朝舅姑與見四方
 賓同服展衣者彼以大夫之妻賓客有尊于
 舅姑者王后則賓客無與舅姑敵者朝事舅
 姑得申上服也接見于宗廟謂以助祭用禕
 衣也進見于君子義與鄭同朝于王則展衣

詩經

卷一周南

六十二

者何以亦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言父
 母雖沒有時來歸故不降為父後者謂大夫
 以下也故鄭志荅趙商云婦人有歸宗謂自
 其家之為宗者大夫稱家言大夫如此其夫
 人王后則不然也天子諸侯位高恐其非宗
 淫亂故父母既沒禁其歸寧大夫以下位卑
 畏威故許之耳以私為私服明衣是公衣
 不從傳也若然三狄之事故知公私皆澣所以
 五色所以得澣者言公服有滑者其不必六
 服皆澣也三狄不可澣鞠
 展祿絕色之衣得澣之也
 集傳賦也言辭也師女師也薄猶少也汚煩
 擗之以去其汚猶治亂而曰亂也澣則濯之
 而已私燕服也衣禮服也害何也寧安也謂
 問安也上章既成絺綌之服矣此章遂告
 其師氏使告于君子以將歸寧之意且曰盍
 治其私服之汚而澣其禮服之衣乎何者當
 澣而何者可以未澣乎我將服之以歸寧於
 父母矣
 安成劉氏曰如言采言念薄言駕言之類皆
 語辭也又曰周禮王后禮服有六文王未嘗
 稱王則大奴亦未必備此六服但泛言禮服
 而已

釋文曰：頌猶猶接也。接音那。稜慶源輔氏曰：薄汚薄澣者，不為甚飾之辭。澣澣者，又見其不苟之意。豐城朱氏曰：師氏導我者也，則必每事而詢訪，見其不敢專也。父母生我者也，則必及時而問安，見其不敢忘也。君子宗我者也，則必因師以致告。見其不敢棄也。

葛覃三章章六句

集傳：此詩后妃所自作，故無贊美之詞。然於此可以見其已貴而能勤，已富而能儉。已長而敬不弛於師傅，已嫁而孝不衰於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三

父母是皆德之厚而人所難也，小序以為

后妃之本，庶幾近之。

南軒張氏曰：后妃之貴，亦必立師傅以訓之。法家拂士，非惟人主不可一日無，后妃亦然也。周自后稷以農為務，歷世相傳，其君子則重稼穡之事，其室家則重織紉之勤，相與服習，其艱難詠歌其勞苦，此實王業之根本也。故誦服之無殺之章，則知周

之所以與誦休其蠶織之章，則知周之所以衰。

序卷耳后妃之志也。又當輔佐君子，求賢審官，知臣下之勤勞，內有進賢之志，而無險詖私謁。

之心朝夕思念，至於憂勤也。

箋：謁，請也。

釋文：該，妄加人以罪也。崔云：險詖，不正也。

疏：卷耳詩者，言后妃之志也。后妃非直憂在進賢，躬率婦道，又當輔佐君子，欲令求賢德之人，審置於官位，錄其臣下出使之勤勞，賞之內，惟賢德是用，而無險詖不正，私請用共親戚之心。又朝夕思此，至於憂思而成，是后妃之志也。險詖者，情實不正，譽惡為善之辭也。私謁者，婦人有寵，多私薦親戚，故厲王以嬖妻方嬭，七子在朝，成湯謝過，婦謁盛與，險詖私謁，是婦人之常態。后妃能無此心，故美之也。至於憂勤，即首章上二句是也。求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四

賢審官，即首章下二句是也。

朱子辨說：此詩之序，首句得之，餘皆傳會之。蓋說后妃雖知臣下之勤勞，而憂之，然曰嗟我懷人，則其言親暱，非后妃之所得施於使臣者矣。且首章之我，獨為后妃，而後章之我，皆為使臣，首尾衡夾，不相承應，亦非文字之體也。

采采卷耳不盈頃筐嗟我懷人寘彼周行

傳：憂者之興也。采采，事采之也。卷耳，苓耳也。頃筐，畚屬，易盈之器也。懷，思寘，置行列也。思君子，官賢人，置周之列位。

箕器之易盈而不盈者。志在輔佐君子。憂思深也。周之列位。謂朝廷臣也。

左傳能官人也。王及公侯伯子男采衛大夫各居其列。所謂周行也。

釋文韓詩云。頃筐。畚筐也。畚音本。何休云。草器也。實之。鼓反。行。戶康反。

疏言有人事采此卷耳之菜。不能滿此頃筐。由此人志有所念。憂思不在於此。故也。以

與后妃志在輔佐君子。欲其官賢實勞。憂思深遠。亦如采菜之人也。后妃嗟呼而歎。欲令君子置此賢人於彼周之列位。以為朝廷臣也。我者。后妃自我也。下箋云。我我使臣。我我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十五

君此不解者。以詩至美。后妃故不特言也。言彼者。后妃至求賢人為此。故以周行為彼也。餘與言采菜。即取采菜喻。言生長。即以生長喻。此言采菜而取憂為興。故特言憂者之興。言興取其憂而已。不取其采菜也。言事采之者。言勤事采此菜也。此與采菜俱言采。采此謂一人之身。念采非一。彼謂采人衆多非一也。郭璞曰。廣雅云。泉耳。亦云胡泉。江東呼常泉。或曰卷耳。形似鼠耳。叢生。似盤。陸機疏云。葉青白色。似胡荽。白葉細莖。莖生可煮為茹。滑而少味。四月中生子。如婦人耳中瑤。今或謂之耳瑤。幽州人謂之爵耳。襄十五年傳引詩曰。嗟我懷人。寔彼周行。能官人也。王及公侯伯子男采衛大夫各居其列。所謂周行也。

集傳賦也。采采非一采也。卷耳。泉耳。葉如鼠

耳。叢生如盤。頃。欹也。筐。竹器。懷。思也。人。蓋謂

文王也。寔。舍也。周行。大道也。后妃以君子

不在而思念之。故賦此詩。託言方采卷耳。未

滿頃筐。而心適念其君子。故不能復采。而寔

之大道之旁也。

本草卷耳。即今蒼耳。今人茹藥中多用之。

朱子曰。詩有三周行。此及大東者。皆道路之道。鹿鳴乃道義之道。

問卷耳。葛覃。同是賦體。又似畧不同。蓋葛覃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十六

直序其所嘗經歷之事。卷耳。則是託言也。朱子曰。雖不自經歷。而自言我之所懷者。如此。則亦是賦體也。

陟彼崔嵬。我馬虺隤。我姑酌彼金罍。維以不永

懷。

傳。陟。升也。崔嵬。土山之戴石者。虺隤。病也。姑。

且也。人君黃金罍。永。長也。

箋。我。我使臣也。臣以兵役之事。行出離其列

位。身勤勞于山險。而馬又病。君子宜知其然

我君也。臣出使功成而反。君且當設饗燕之禮。與之飲酒以勞之。我則以是不復長憂也。言且者。若賞功臣。或多于此。

釋文 馳說文作癘。賸孫炎云。馬退不能升之。病也。說文作頤。鬻酒。韓詩云。天子以玉飾。諸侯大夫皆以黃金飾。士以梓。禮記云。夏曰山。壘其形似壺。容一斛。刻而畫之。為雲雷之形。

疏 后妃言升彼崔嵬。山嶺之上者。我使臣也。山險。身已勤苦矣。其馬又馳賸而病。我之君子。當宜知其然。若其還也。且酌彼金鬻之酒。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十七

饗燕以勞之。我則維以此之故。不復長憂。思矣。我所以憂。思恐君子不知之耳。君子知之。故不復憂也。釋山云。石戴土謂之崔嵬。孫炎曰。石山上。有石者。此及下。傳云。石山戴土曰。山。與兩雅正。反者。或傳寫誤也。釋詩云。馳賸。玄黃。病也。孫炎曰。馳賸。馬罷不能升高之病。玄黃。馬更黃色之病。二章互言之也。序云。知臣下之勤勞。故知使臣也。定本云。我我臣也。無使字。事莫勞於兵役。故舉其尤苦而言之。其實聘使之勞。亦閉念之。四牡之篇是也。韓詩說金鬻。大夫器也。天子以玉。諸侯大夫皆以金。士以梓。毛詩說金鬻。酒器也。諸侯之所酢。人君以黃金飾。尊大一碩。金飾龜。且蓋刻為雲雷之象。謹案韓詩說天子以玉。經無明文。謂之雷者。取象雲雷。博施如人。君下

及諸臣。又司尊彝。云皆有壘。諸臣之所酢。註云。鬻亦刻而畫之。為山雲之形。言刻畫則用木矣。故禮圖依制度云。刻木為之。韓詩說言士以梓。士無飾。言其木體。則以上同。用梓而加飾耳。毛說言大一碩。禮圖亦云大一斛。則大小之制。尊卑同也。毛詩說諸臣之所酢。與周禮文同。則人君黃金飾。而天子也。周南王者之風。故皆以天子之事。言臣出使。功成而反者。聘義云。使者。將而誤。主君不親。饗。明功不成。不勞之也。將之敗。非徒無賞。亦自有罪。故知功成而反也。言且者。或當更有賞賜。非徒饗燕而已。傳二十三年。鄒缺獲白狄子。受一命之服。宜十五年。荀林父滅路。晉侯賜以千室之邑。是其多也。

集傳賦也。陟升也。崔嵬。土山之戴石者。馳賸。

詩經

卷一 周南

六十八

馬罷不能升高之病。姑且也。鬻酒器。刻為雲雷之象。以黃金飾之。永長也。此又託言欲登此崔嵬之山。以望所懷之人。而往從之。則馬罷病而不能進。於是且酌金鬻之酒。而欲其不至於長以為念也。慶源輔氏曰。且。且日欲其亦可見其託言之意。傷。陟彼高岡。我馬玄黃。我姑酌彼兕觥。維以不永。

傳山春曰罔玄馬病則黃。兕觥，角爵也。傷思也。

箋此章為意不盡申殷勤也。觥，罰爵也。饗，燕

所以有之者。禮自立司正之後。旅醕，必有醉

而失禮者罰之。亦所以為樂。

釋文 兕字又作尖。爾雅云：兕似牛，觥以兕角

為之。字又作觥。韓詩云：容五升。禮圖云

升。疏 釋山云：山春罔，孫炎曰：長山之春也。釋獸

云：兕似牛，郭璞曰：一角青色，重千斤。觥者，

爵稱也。爵總名。故云角爵也。韓詩說一升

曰爵，爵盡也。足也。二升曰觥，觥寡也。飲當寡

少。三升曰觶，觶適也。飲當自適也。四升曰角

觶，觶也。不能自適，觸罪過也。五升曰散，散，訓

也。飲不自節，為人誇訕。總名曰爵，其實曰觥。

觥者，餉也。觥亦五升，所以罰不敬。觥，席也。所

以著明之貌。君子有過，靡然著明，非所以餉

不得名。觥，詩毛說：觥大七升。許慎謹案：觥罰

有過，一飲而盡。七升為過多。由此言之，則觥

是觥，觥角散之外，別有此器。故禮器曰：宗廟

之祭，貴者獻以爵，賤者獻以散。尊者舉觥，卑

詩經

卷一 周南

本九

詩經

卷一 周南

本十

者失禮之罰也。春官小胥職亦云：觥其不敬

者，是以觥罰人之義也。故桑扈絳衣皆云：兕

觥其觶，明為罰而不犯矣。饗，燕之禮。立司正

之後，旅醕無筭，必有醉而失禮者，以觥罰之。

亦所以為樂也。七月云：朋酒斯饗，稱彼兕觥。

成十四年左傳：爵侯饗吉，成成叔，寧惠子引

詩云：兕觥其觶，言酒思柔，故知饗有觥也。饗

以訓恭儉，不應醉而用觥者，饗禮之初示敬

故酒清而不敢飲，肉乾而不敢食，其末亦如

燕法，鄉飲酒大夫之饗禮，亦有旅醕無筭。薛

則饗士亦有旅醕，恐其失禮，故用觥也。昭元

年左傳：鄭人燕趙孟穆叔子皮及曹大夫與

拜舉兕觥，是燕有兕觥也。鄉飲酒禮無觥者，

說行禮，不言其有過之事，故也。又知用觥在

立司正之後者，燕禮立射人為司正之後，乃

云：北面命大夫，君曰：以我安，鄉大夫皆對曰：

諾，敢不安。又曰：賓反入，及鄉大夫皆脫屣升

就席，公以賓及鄉大夫皆坐，乃安。又司正升

受命，君曰：無不醉，賓及鄉大夫皆與對曰：諾

敢不醉。以此言之，立司正之後，君命安賓，又

升堂皆坐，命之無不醉於此，以

後恐其失禮，故知宜其觥也。

集傳賦也。山春曰：罔玄黃，玄馬而黃，病極而

變色也。兕，野牛，一角，青色，重千斤。觥，爵也，以

兕角為爵也。

陟彼烝矣。我馬瘠矣。我僕痡矣。云何吁矣。

傳石山戴土曰：烝，瘠病也。痡，亦病也。吁，憂也。

箋此章言臣既勤勞于外，僕馬皆病，而今云

何吁其亦憂矣，深閔之辭。

釋文

確本亦作疇，疇音塗，本又作疇，非，疇本又作鋪，病也，一木作疇，亦病也者，非。

集傳賦也，石山戴土曰疇，疇，馬病不能進也。

疇，人病不能行也，吁，憂歎也，爾雅注引此作

肝，張目遠望也，詳見何人斯篇。

安成劉氏曰，集傳從毛氏而不從爾雅者，豈以其書後出也歟。

卷耳四章章四句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一

集傳此亦后妃所自作，可以見其貞靜專

一之至矣，豈當文王朝會征伐之時，姜里

拘幽之日而作歟，然不可考矣。

慶源補氏曰，大意與草蟲詩相似。

安成劉氏曰，又案姜里先儒以其地在相州，鄴都，因姜水得名，昔紂信崇侯虎

之讖，囚文王於此，文王因作拘幽操。

序，穆木，后妃逮下也，言能逮下而無嫉妬之心

焉。

箋后妃能和諧眾妾，不嫉妬其容貌，恒以善

言逮下而安之。

釋文

木下曲曰穆，馬融韓詩本並作科，說文以科為木高。

疏

作穆，木詩者，言后妃能以恩意逮下者，三章章首二句是也。

朱子辨說此序稍平，後不注者放此。

南有穆木，葛藟之樂，只君子，爾履綏之。

傳興也，南，南土也，木下曲曰穆，南土之葛藟

茂盛，履，綏安也。

箋木枝以下垂之故，故葛也，藟也得繫而蔓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一

之而上下俱盛興者，喻后妃能以意下逮眾

妾，使得其次序，則眾妾上附事之，而禮義亦

俱盛，南土，謂荆揚之域，妃妾以禮義相與和

又能以禮樂樂其君子，使為福祿所安。

釋文

藟，本亦作樂，樂纏繞也，只之氏反，猶是也，綏之音雖，樂樂上音岳，下音洛。

疏 諸言南山者，皆據其國內，故傳云，周南山

藟，一名巨瓜，似藟，藟亦延蔓，生葉似艾，白色

其子赤，亦可食，酥而不美，禹貢淮海惟揚州，厥木惟喬，厥草惟夭，是揚州草木美茂也，又尚宮正南曰荊州，二曰東南曰揚州，二州

境界接連故皆有江漢俱宜稻麥則生草木大同又荆州在正南此言南土故以為荆揚也此南與下南有喬木同彼喬木與厥木惟喬亦同據荆揚矣所以得樂君子者以內和而家治則天下化之四方感德樂事文王也南山有臺箋云只之言是此箋云樂其君子猶言樂是君子矣祭統曰福者富也大順之顯名孝經援神契云祿者錄也取上所以敬錄接下下所以謹錄事上堯典曰天祿永終及此以樂君子皆謂保王位為福祿天保云降邇遐福天下普蒙則下民遇善時亦曰福祿故正月云民今之無祿是福祿之言無定分矣福履將之毛以為福祿是福祿之言無所大鄭以為福祿之所扶助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十三

集傳興也南南山也木下曲曰樛葛藟類

猶繫也只語助辭君子自衆妾而指后妃猶

言小君內子也履祿綏安也后妃能逮下

而無嫉妬之心故衆妾樂其德而稱願之曰

南有樛木則葛藟纍之矣樂只君子則福履

綏之矣

本草注曰蔓延木上葉如葡萄而小五月開花七月結實青黑微赤即詩云藟也此藤大者盤薄又名千歲藥朱子曰夫人稱小君大夫妻稱內子妾謂嫡曰女君則后妃有君子之德固可以君子目之

慶源輔氏曰此詩雖是興體然亦兼比意與關雎同

南有樛木葛藟荒之樂只君子福履將之

傳荒奄將大也

箋此章中殷勤之意將猶扶助也

集傳荒奄也將猶扶助也

東萊呂氏曰芘芘也

南有樛木葛藟繫之樂只君子福履成之

傳繫旋也成就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十四

釋文 繫本又作帶說文作芘

集傳興也繫旋成就也

樛木三章章四句

慶源輔氏曰曰繫曰荒曰繫曰綏曰將曰成亦皆有淺深繫繫也荒則奄之也繫旋則奄之周也綏安也將則扶助之也成則有終久之意其美夫人也無夸辭其禱夫人也無侈說此又可見衆妾性情之正也東萊呂氏曰漢之二趙隋之獨孤唐之武后禍至亡國樛木后妃詩人安得不深嘉而屢歎之乎

序螽斯后妃子孫衆多也言若螽斯不妬忌則

子孫衆多也

箋忌有所諱惡于人

釋文 益音終附雅

疏 不妬忌則嬪妾俱進所生亦后妃之子孫故得衆多也思齊云大奴謂微音則百斯

男傳云大奴十子衆妾則宜百子是也忌者人有勝已已則諱其不如惡其勝已小星

箋云以色曰妬以行曰忌故傳十年左傳說晉侯其言多忌是忌不謂色也嫉者色行俱

有又取怨憎之名則又甚於妬忌也

朱子辨說益斯聚處和一而邪有蕃多故以為不妬忌則子孫衆多之比序者不達此詩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五

歸之益斯其亦誤矣

益斯羽說說今宜爾子孫振振兮

傳益斯蛇蟻也說說衆多也振振仁厚也

箋凡物有陰陽情慾者無不妬忌惟蛇蟻不

耳各得受氣而生子故說說然衆多后妃之

德能如是則宜然后妃之德寬容不嫉妬則

宜女之子孫使其無不仁厚

釋文 說說文作說音同蛇字林作蟻蟻栗居反許慎呂忱並先呂反郭璞才與反案

一名斯益七月詩云斯益動股是也楊雄許慎皆云春黍草木疏云幽州謂之春其蝗類也長而青長股肱鳴者也郭璞註方言云江

東呼為蚱蟻不耳本或作不然振音真疏 益斯之蟲不妬忌故諸蛇蟻皆共交接各

受氣而生子以與后妃之身不妬忌故令衆妾皆共進御生子多非直子多則又宜汝

之子孫使之振振兮無不仁厚也言羽者益斯羽蟲故舉羽以言多也釋蟲云蜚矣蛇

蟻舍人曰今所謂春黍也陸機疏云幽州人謂之春箕春箕即春黍蝗類也長而青長角

長股肱鳴者也或謂似蝗而小斑黑其股似瑋瑋又五月中以兩股相切作聲剛數十步

是也此實與也傳不言與者鄭志答張逸云若此無人事實與也文義自解故不言之衆

篇皆然傳言與也箋言與者喻言傳所與者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六

欲以喻此事也與喻名異而實同或與傳與同而義異亦云與者喻標有梅之類也亦有

與也或便文徑喻若綠衣之類或同與箋略不類或便文徑喻若綠衣之類或同與箋略不

言喻者若耶風習習谷風之類也或疊傳之文若葛覃箋云與焉之類是也然有與也不

必要有與者而有與者必有與也亦有毛不言與自言與者若四月箋云與人為惡有漸

是也或與喻並不言直云猶亦若者雖大局有準而應機無定鄭云喻者喻猶鹿也取事

比方以鹿人故謂之為喻也昭十年左傳曰凡有血氣皆有爭心是有情慾者無不妬

也麟趾股其肅傳曰振振信厚者以麟趾序云雖衰世之公子皆信厚殷其肅其妻勸

夫以義臣成君事亦信故皆以為信厚也此言后妃子孫仁厚然而有管蔡作亂者此詩

人盛論之據其
仁厚者多耳。

集傳比也。螽斯蝗屬。長而青。長角長股。能以
股相切作聲。一生九十九子。詵詵和集貌。爾
指螽斯也。振振盛貌。比者以彼物比此物
也。后妃不妬忌。而子孫衆多。故衆妾以螽斯
之羣處和集。而子孫衆多比之。言其有是德
而宜有是福也。後凡言比者放此。

問螽斯即是春秋所書之螽。切疑斯字只是語
辭。朱子曰。詩中固有以斯為語辭者。如鹿斯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七

之奔。湛湛露斯之類是也。然七月詩乃云斯
螽動股。則恐螽斯是名也。

釋文曰。郭璞云。江東呼為蚱蟴。

永嘉陳氏曰。言羽者。螽斯羽蟲也。無羊之詩。
羊言角牛言耳。狀物多如此。

朱子曰。比便是說實事。如螽斯羽之句。是說
那人下便接宜爾子孫。依舊是就螽斯上說。

更不用說實事。此所以謂之比。益此詩多不
說破這意。然亦有說破者。此

前數篇賦比興皆已備矣。

螽斯羽。薨薨兮。宜爾子孫繩繩兮。

傳薨薨衆多也。繩繩戒慎也。

釋文 薨呼
弘反。

集傳比也。薨薨羣飛聲。繩繩不絕貌。

螽斯羽。揖揖兮。宜爾子孫螻螻兮。

傳揖揖會聚也。螻螻和集也。

集傳比也。揖揖羣聚也。螻螻亦多意。

藍田呂氏曰。螽斯始化。其羽詵詵然。比次而
起。已化則齊飛。薨薨然有聲。既飛復斂羽。揖
揖然而聚。歷言衆多
之狀。其變如此也。

螽斯三章章四句

永嘉鄭氏曰。婦人之德。莫大於不妬忌。益
功容可勉。而根於情者。難自克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七六

安成劉氏曰。管蔡世家云。武王同母兄弟
十人。長伯邑考。次武王發。次管叔鮮。次周
公旦。次蔡叔度。次曹叔振鐸。次郕叔武。次
霍叔處。次康叔封。次聃季載。此其多子之
驗。誠后妃之
德所致也。

序。桃夭后妃之所致也。不妬忌。則男女以正。婚
姻以時。國無鰥民也。

箋。无而無妻曰鰥。

釋文 桃木名。說文作杕。云木
少盛貌。鰥本亦作矜。

疏 后妃內脩其化。贊助君子。致使天下有禮
男女年不過限。婚姻行不踰月。言致從家

至則亦自近致遠之辭也。男女以正，三章上二句是也。昏姻以時，下二句是也。劉熙釋名云：無妻曰鰥者，愁悒不寐，曰恒鰥。鰥然故其字從魚。魚口不閉也。無夫曰寡，寡，寡也。單獨之名。鰥或作矜，同。王制曰：老而無妻謂之矜，老而無夫謂之寡。孝經注云：丈夫六十無妻曰鰥，婦人五十無夫曰寡也。內則云：妾雖老年未滿五十，必與五日之御，則婦人五十不復御，明不復嫁矣。士昏禮註云：姆婦人年五十出而無子者，亦出於此也。巷伯傳曰：吾聞男女不六十，不間居，謂婦人也。內則曰：唯及七十，同藏無間，謂男子也。白虎通云：鰥之言，鰥，鰥無所親，則寡者少也。言少匹對耳。故鴻鴈傳偏表曰：寡，此其對例也。襄二十八年傳曰：崔杼生，成及疆而寡，故爾雅云：無夫無婦，並謂之寡。丈夫曰索，婦人曰厲，又許慎曰：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九

楚人謂寡婦為霜，寡之名，以老為稱，其有不得及時為室家者，亦同名焉。舜年三十不娶，書曰：有鰥在下，曰虞舜。唐傳孔子曰：舜父頑，母嚚，不見室家之端，故謂之鰥。又何草不黃云：何人不矜，尚從軍未老，不早還見室家，亦謂之矜。易大過九二：老夫得其女妻，九五老婦得其士夫。禮宗子雖七十無主婦，是年過可以改娶，則婦人五十或可以更嫁者，言寡寡據其不得嫁娶者耳。傳言崔杼為寡，則有子亦稱寡。寡據其困者，多是無子，故王制及周禮皆云：天民之窮而無所告者，標有梅卒章傳曰：三十之男，二十之女，不待禮會而行之，謂期盡之法，則男女以正，謂男未三十，女未二十也。此三章皆言女得以年盛時行，則女自十五至十九也。女年既盛，則男亦盛矣。自二十至二十九也。東門之楊傳曰：男

女失時不逮，秋冬則秋冬嫁娶正時也。言宜其室家，無踰時，則三章皆為秋冬時矣。鄭以三十之男，二十之女，仲春之月為昏，是禮之正法。則三章皆上二句言婦人以年盛時行，謂二十也。下句言年時俱當。謂行嫁，又得仲春之正時也。朱子辨說序首句非是，其所謂男女以正，婚如以時，國無鰥民者得之，蓋此以下諸詩皆言文王風化之盛，山家及國之貴，而序者失之，皆以為后妃之所致，既非所以正男女之位，而於此詩又專以為不妬忌之功，則其意愈狹，而說愈疎矣。

桃之夭夭，灼灼其華。之子于歸，宜其室家。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八

傳興也。桃，有華之盛者。夭夭，其少壯也。灼灼，華之盛也。之子，嫁子也。于，往也。宜，以有室家。無踰時者。箋興者，喻時婦人皆得以年盛時行也。宜者，謂男女年時俱當。

疏毛以為小壯之桃，夭夭，復有灼灼然之盛華，以興少壯之女，亦夭夭，復有灼灼之美色，正於秋冬行嫁，然是此行嫁之子，往歸嫁於夫，正得善時，宜其為室家矣。鄭唯據年月不同，又宜者，謂年時俱善為興，桃或少而未華，或華而不少，此詩夭夭灼灼並言之，則是少而有華者，言桃有華之盛者，由桃少故華盛，以喻女少而色盛也。言年盛

時謂以年盛二十之時下云宜其室家乃據時月耳。易傳者以既說女年之成又言之。子于歸後言宜其室家則總上之辭故以為年時俱當。

集傳興也。桃木名華紅實可食。天天少好之貌。灼灼華之盛也。木少則華盛之子是子也。此指嫁者而言也。婦人謂嫁曰歸。周禮仲春

令會男女。然則桃之有華正婚姻之時也。宜者和順之意。室謂夫婦所居家。謂一門之內。

文王之化。自家而國。男女以正。婚姻以時。

詩經

卷一周南

十一

故詩人因所見以起興。而歎其女子之賢。知其必有以宜其室家也。

華谷嚴氏曰灼灼鮮明貌。

孔氏曰之子。桃夭謂嫁者之子。漢廣則貞潔之子。東山言其妻。白華斥幽王。各隨其事而名之。

媒氏注曰陰陽交以成昏禮。順天時也。慶源輔氏曰婦人之賢莫大於宜家。使二家

之人相與和順無一戾心。始可謂之宜。

桃之天天有蕢其實之子于歸宜其家室。

傳蕢實貌。非但有華色。又有婦德。家室猶室

家也。

釋文 蕢反。

集傳蕢實之盛也。家室猶室家也。

桃之天天其葉蕢蕢之子于歸宜其家人。

傳蕢蕢至盛貌。有色有德形體至盛也。一家之人盡以為宜。

箋家人猶室家也。

疏 易傳者明據宜其為夫婦不宜構為一家之人。桓十八年左傳曰女有柔男有室室

詩經

卷一周南

十二

家謂夫婦也。

集傳興也。蕢蕢葉之盛也。家人一家之人也。

朱子曰室家家室家。人變文以叶韻耳。

桃夭三章章四句

止齋陳氏曰既曰宜其室家又曰宜其家人。則可見男女以正之義也。如父母國人皆賤之。則非所謂宜矣。血氣之使尤甚於少年。故少艾之女。不閉於婦道。鑿鏡之士。不墜於臣節。

豐城朱氏曰宜者和順之意。和則不乖。順則無逆。非勉強所能。必孝不棄於舅姑。敬不違於夫子。慈不遺於卑幼。義不拂於夫

之兄弟而後可謂宜然由后妃教化行而倡于上之子則做而應於下故于歸之際見者知其必有以宜室宜家焉可以觀感應之機矣

序兔且后妃之化也關雎之化行則莫不好德賢人衆多也

釋文 兔又作兔

疏 經直陳兔且之人賢而云多者舉微以見著也桃夭言后妃之所致此言后妃之化宋首言后妃之美以蠡斯以前皆后妃身事桃夭則論天下婚姻得時為自近及遠之離故云所致也此兔且又承其後已在致限故變言之化則后妃化之使然也宋首以后妃

詩經

卷一 周南

八十五

事終故總言之美其實是化美所以致也桃夭說昏姻男女故言不妬忌此說賢人衆多以關雎求賢之事故言關雎之化行宋首則婦人樂有子故云和平序者隨義立文其實總上五篇致此三篇

朱子辨說此序首句非是而所謂莫不好德賢人衆多者得之

肅肅兔且椽之丁丁 赴赴武夫公侯干城

傳 肅肅敬也兔且兔罟也丁丁椽杙聲也赴

赴武貌干杆也

箋 且兔之人鄙賤之事猶能恭敬則是賢者

衆多也干也城也皆以禦難也此且兔之人賢者也 有武力可任為將帥之德諸侯可任以國守杆城其民折衝禦難于未然

釋文 李巡云城也橫音特賦音其月反赴爾雅云勇也干如字孫炎注云干楯所以自蔽杆也

疏 毛以為肅肅然恭敬之人乃為兔作且身自椽杙其聲丁丁然此人非直能自肅敬又是赴赴然威武之夫可以養屏公侯為之防固也鄭唯干城為異言此兔且之人有赴赴然威武之德公侯可使之與我作杆城也肅肅敬也釋訓文此美其賢人衆多故

詩經

卷一 周南

八十五

為敬小星云肅肅宵征故傳曰肅肅疾貌鶴羽鴻雁說鳥飛文連其羽故傳曰肅肅羽聲也黍苗說宮室箋云肅肅嚴正之貌各隨文勢也釋器云兔罟謂之且李巡曰兔自作徑路張且捕之也釋宮云檝謂之杙李巡云杙謂檝也此丁丁連椽之故知椽杙聲故伐木傳亦云丁丁伐木聲

集傳 與也肅肅整飭貌且罟也丁丁椽杙聲

也赴赴武貌干盾也干城皆所以杆外而衛內者 化行俗美賢才衆多雖且兔之野人而其才之可用猶如此故詩人因其所事以

起興而美之，而文王德化之盛，因可見矣。

東陽許氏曰：擊楫於地中，張其上也。

朱子曰：此詩極其尊稱，不過曰公侯而已，亦

文王未嘗稱王之一驗也。凡雅頌稱王者，皆

追王後所作爾。

問免且詩作賦，看得否，曰亦可，但其辭上下

相應，恐當為興，然亦是興之賦也。

肅肅兔且，施于中逵，赳赳武夫，公侯好仇。

傳：逵，九達之道。

箋：怨耦曰仇。此兔且之人，敵國有來侵伐者。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五

可使和好之，亦言賢也。

釋文

施如字，逵，求龜反，杜預注春秋云：塗方九軌。

疏

釋宮云：一達謂之道，二達謂之岐，郭氏云：岐道旁出，三達謂之劇，郭氏云：交道四

出岐多，故曰劇。四達謂之衢，郭氏云：交道四

出五達謂之康，孫炎云：康，樂也。交會樂道也。

六達謂之莊，孫炎云：莊，盛也。道煩盛，七達謂

之劇，孫炎云：三道交復，有一岐出者，八達

謂之崇，郭氏云：四道交出，九達謂之逵。郭

璞云：四道交出，復有旁通者，莊二十八年，左

傳：楚伐鄭，入自純門，及逵市，杜預云：逵，並九

軌，案周禮：經塗九軌，不名曰逵，杜意蓋以鄭

之城內不應有九出之道，故以為並九軌，於

爾雅則不合也。毛以為姓，杜然有威武之

夫有文有武，能匹耦於公侯之志，為公侯之好匹。此雖無傳，以毛仇皆為匹，鄭唯好仇為異。

集傳：興也。逵，九達之道。仇，與逮同。匡衡引關

雎亦作仇字。公侯善匹，猶曰聖人之耦，則非

特干城而已，歎美之無已也。下章放此。

肅肅兔且，施于中林，赳赳武夫，公侯腹心。

傳：中林，林中，可以制斷公侯之腹心。

箋：此兔且之人，於行攻伐，可用為策謀之臣。

詩經

卷一 周南

十六

使之慮無，亦言賢也。

疏

毛以為兔且之人，有文有武，可以為腹心

之臣，言公侯有腹心之謀，能制斷其是非。

鄭以為為此且免之人，賢者若公侯行攻

伐時，可使之為腹心之計，謀慮前事。箋以

首章為禦難，謂難未至而預禦之。二章為和

好，怨耦謂已被侵伐，使和好之也。皆是用兵

之事，故知此腹心者，謂行攻伐，又

可以為策謀之臣，使之慮無也。

集傳：興也。中林，林中，腹心，同心同德之謂，則

又非特好仇而已也。

兔且三章章四句

詩經

卷一

周南

八

則其在官使者從可知矣。

序芣苢后妃之美也。和平則婦人樂有子矣。

箋天下和政教平也。

釋文芣苢音浮苢本亦作苢音以韓詩云直曰車前瞿曰芣苢

疏若天下亂離兵革不息則我躬不閱於此之時豈思子也。今天下和平於是婦人始

樂有子矣。經三章皆樂有子之事也。定本和平上無天下二字。據箋則有者誤也。言天下者以其稱王。王必以天下之辭。文王平六州。武王平天下。事實平定。唯不得言太平耳。王道大成。圖瑞畢至。故曰太平。雖武王之時亦非太平也。故論語曰武蓋美矣。未盡善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八

以承其大耳。撥將事殊。枯禰用別明非一人而為此六事而已。

采采芣苢薄言采之采采芣苢薄言有之。

傳采采非一辭也。芣苢馬舄馬舄車前也。宜懷妊焉。薄辭也。采取也。有藏之也。

箋薄言我薄也。

疏郭璞曰今車前草大葉長穗好生道邊。江東呼為蝦蟆衣。陸機疏云馬舄一名車前一名當道。喜在牛跡中生。故曰車前當道也。今藥中車前子是也。幽州人謂之牛舌草。可齋作茹。大滑。其子治婦人難產。王肅引周書王會云芣苢如李出於西戎。王基駁云王會

註云謂未致太平是也。武王平定天下。四海貢職。比於文王之世。亦得假稱太平。故魚麗傳魚藻箋皆云武王太平。比於周公之時。其實未也。太平又名隆平。隆平者亦據頌聲既作。盛德之隆。故嘉魚既醉維天之命序及詩。諸皆言太平。惟鄭康誥注云隆平已至。中候序云帝舜隆平。此要而時和乃得稱也。此三章皆再起采采之文。時婦人樂有子者。衆故頌言采采見其采者多也。六者互而相須。首章言采之有之。采者始往之辭。有者已藏之稱。總其終始也。二章言采時之狀。或被拾之。或將取之。卒章言所藏之處。或枯之。或頰之。首章采之。據初往。至則撥之。持之。既得則結之。頰之。歸則有藏之。於首章先言有之者。欲急明婦人樂采而有子。故與采之為對。所以總終始也。六者本各見其一。因相首尾。

所記雜物奇獸皆四夷遠國各貴土地異物以爲貢贊非周南婦人所得采是茅首爲馬馬之草非西戎之木也言宜懷妊者即陸機疏云所治難產是也言我薄者我薄欲如此於義無取故爲語辭傳於薄汗我私不釋者就此衆也時邁云薄言震之箋云薄猶甫也甫始也亦有客曰薄言追之箋云王始言從之詩之薄言多矣唯此二者以薄爲始餘皆爲辭也

集傳賦也茅首車前也大葉長穗好生道旁

采始求之也有既得之也化行俗美家室

和平婦人無事相與采此茅首而賦其事以

詩經

卷一周南

十九

相樂也采之未詳何用或曰其子治難產

本草曰強陰益精令人有子

采采茅首薄言掇之采采茅首薄言捋之

傳掇拾也捋取也

集傳賦也掇拾也捋取其子也

采采茅首薄言結之采采茅首薄言禰之

傳結執衽也扱衽曰禰

釋文詩示際也禰一本作禰同

疏釋器云執衽謂之結孫炎曰持衣上衽又云扱衽謂之禰李巡曰扱衣上衽於帶衽者裳之下也置衽謂手執之而不扱禰則扱於帶中矣

集傳賦也結以衣貯之而執其衽也禰以衣貯之而扱其衽於帶間也

安成劉氏曰衽者衣之襟也帶者腰之帶也自采之至禰之有無多寡之序如此

茅首三章章四句

慶源輔氏曰薄猶少畧也雖薄言采之而采之之多以至於結與禰焉其形於歌詠意簡而辭複如此則又可見其和平之意矣曰采曰有則始求而既得之辭曰扱曰捋曰正采而拾取其子之辭曰

詩經

卷一周南

九十

捋則正采而拾取其子之辭曰

序漢廣德廣所及也文王之道被于南國化行

于江漢之域無思犯禮求而不可得也

箋紂時淫風徧於天下維江漢之域先受文

王之教化

釋文漢廣漢水名也尚書云

疏此與桃夭皆文王之化后妃所贊於此言變后妃而言文王爲遠近積漸之義言南國

則六州猶羔羊序云召南之國也彼言召南

此不言周南者以天子事廣故直

言南彼論諸侯故止言召南之國

朱子辨說此詩以篇內有漢之廣矣一句得

名而序者謬誤乃以德廣所及為言失之遠

矣然其下文復得詩意而所謂文王之化者

尤可以正前篇之誤先人嘗謂序非出於一

人之手者此其一驗但首句未必是下文未

必非耳蘇氏乃例取首句而去其下文則於

此類兩失之矣

南有喬木不可休息漢有游女不可求思漢之

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傳興也南方之木美喬上竦也思辭也漢上

詩經

卷一 周南

九十一

游女無求思者潛行為泳永長方泂也

窈不可者本有可道也木以高其枝葉之故

故人不得就而止息也興者喻賢女雖出遊

流水之上人無欲求犯理者亦由貞潔使之

然漢也江也其欲渡之者必有潛行乘泂之

道今以廣長之故故不可也又喻女之貞潔

犯禮而往將不至也

釋文 喬本亦作橋休息並如字古本皆爾本
或作休思此以意改爾流水本或作虞

水泂本亦作泂又作穉或作柎並同沈旋音

附方言云泂謂之穉穉謂之穉穉秦晉通語

也孫炎注爾雅云方木置水為泂穉也郭璞

云水中穉穉也又云木曰穉竹曰穉小穉曰

泂泂穉同音伐樊

先爾雅本作泂

疏 木所以庇廕本有可息之道今南方有喬

木以上竦之故不可就而止息以興女以

定情本有可求之時今漢上有游女以貞潔

之故不可犯禮而求此言游女尚不可求則

在室無敢犯禮可知也山者猶能為貞處者

自然尤潔又言水所以濟物本有泳思方思

之道今漢之廣闊矣江之永長矣不可潛行

乘泂以求濟以興女皆貞潔矣不可犯禮而

求思然則方泳以渡江漢雖往而不可齊喻

犯禮以思貞女雖求而將不至是為女皆貞

詩經

卷一 周南

九十二

潔求而不可得故男子無思犯禮也定本遊

女作游以泳思方思之等皆不取思為義

故為辭也經求思之文在游女之下傳解喬

木之下先言思辭然後始言漢上疑經休息

之字作休思也何則詩之大體韻在辭上疑

休求字為韻二字俱作思但未見如此之木

不敢輒改耳內則云女子居內深宮閨門此

漢上有游女者內則言關寺守之則貴家之

女也庶人之女則執筐行饋不得在室故有

出泂之事既言不可求明人無求者定本喬

上竦無木字女先貞而男始息者以姦淫

之事皆男唱而女和由禁嚴於女法緩於男

故男見女不可求方始息其邪意召南之篇

女既貞信尚有彊暴之男是也泳郭璞曰

水底行也晏子春秋曰潛行逆流百步順流

七里方泂論語曰乘桴浮于海註云桴編竹

大曰概小曰杼是也。

集傳興而比也。上竦無枝曰喬。思語辭也。篇

內同。漢水出興元府嶓冢山。至漢陽軍大別

山入江。江漢之俗。其女好遊。漢魏以後猶然。

如大堤之曲可見也。泳。潛行也。江水出永康

軍岷山。東流與漢水合。東北入海。永長也。方

杼也。文王之化。自近而遠。先及於江漢之

間。而有以變其淫亂之俗。故其出游之女人

詩經

卷一 周南

九三

望見之。而知其端。莊靜一。非復前日之可求矣。因以喬木起興。江漢為比。而反復詠歎之也。

爾雅曰。小枝上總為喬。注細枝皆翹。絲向上。安成劉氏曰。集傳既載吳氏之說。而於此復先釋思字。其下方釋漢水。不從經文之大。正用毛傳之意也。又曰。李太白詩注曰。大堤。漢水之堤。大堤。曲。宋隋王誕為襄州時。作樂府。遺聲都邑。三十四曲。有大堤。曲古詞云。朝發襄陽城。暮至大堤宿。大堤。諸兒女。花艷驚。郎月。又曰。上四句以喬木不可休。對游女不可求。而言。故屬興。下四句但言漢廣不可泳。江永不可方。以比貞女不復可求之意。而不說

其所比之事。故屬比。比其興比。體製之殊。備見於一章之內。

永康軍。即今成都府灌縣。隸四川。東陽許氏曰。漢言廣。謂橫濶也。江。口。泳。謂沿

沂也。問。文王時。紂在河北。故化只行于江漢。朱子

曰。然。北方亦石。狹狹。慶源輔氏曰。江漢之俗。其女好游。詩人必以

游女為言者。出游之女。猶如此。况於閨闈之內乎。自豐鎬而南。即今興元府京西湖北等

路。皆江漢之所經由也。華谷嚴氏曰。喬。杼。之木。不可休。與高潔之女

不可求。漢廣。不可泳。江永。不可方。以比見其貞潔之意。使人暴慢之意。不作

朱子曰。至意。只說漢有游女。不可求。思。兩句。除六句。是反覆比興。詔如奕奕。寢廟。至遇大

詩經

卷一 周南

九四

獲之。上下六句。亦只興出。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兩句。

翹翹錯薪。言刈其楚。之子于歸。言秣其馬。漢之

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傳。翹翹。薪貌。錯。雜也。秣。養也。六尺以上曰馬。

箋。楚。雜薪之中。尤翹翹者。我欲刈取之。以喻

眾女皆貞潔。我又欲取其尤高潔者之子。是

子也。謙不敢斥其適已。於是子之嫁。我願秣

其馬。致禮餼。示有意焉。

釋文

翹，邠，遙反。沈，其，堯反。尤，高，潔者。一本無。潔字。秣，說文云：食馬穀也。牲，腥曰。儀。

疏

翹，翹然而高者。乃是雜薪。此薪雖皆高，我欲刈其楚，所以然者，以楚在雜薪之中，尤翹而高故也。以與貞潔者，乃是眾女。我欲取其尤貞潔者，又言是其尤潔者之子。若往歸嫁，我欲以粟秣養其馬，乘之以致禮儀。示已有意欲求之。鳴，鴉云：子室翹翹，即云風雨所漂搖。故傳曰：翹翹危也。莊二十二年左傳引逸詩曰：翹翹車乘，即云招我以弓，明其遠。故服虔云：翹翹，遠貌。薪，木稱。故月令云：收秩薪柴。注云：大者可析謂之薪。下章蕒草亦云：薪者，因此通其文。楚，亦木名。故學記注以楚為荆。王風鄭風並云：不流束楚，皆是也。人言之子者，猶云：是此子也。桃夭傳云：嫁子，彼說嫁事，謂嫁者之子。此則貞潔者之子。

詩經

卷一周南

九十五

東山之子，言其妻。白華之子，斥幽王。各隨其事而名之。言謙不敢斥其適已，謂云：往嫁，若斥適已，當言來嫁。言致禮儀者，昏禮下達，納采用鴈，問名納吉，皆如之。納徵用玄纁束帛。儷皮，是土禮也。媒氏云：純帛無過五兩，謂庶人禮也。儷，謂牲也。昏禮不見用牲，文鄭以時事言之，或亦宜有也。

集傳興而比也。翹翹，秀起之貌。錯雜也。楚木名。荆屬之子，指游女也。秣，飼也。以錯薪起興，而欲秣其馬，則悅之至，以江漢為比，而歎其終不可求，則敬之深。

廬陵歐陽氏曰：願秣其馬，猶古。人言雖為執鞭，猶祈慕焉者也。

翹翹錯薪，言刈其蕒。之子于歸，言秣其駒。漢之廣矣，不可泳思。江之永矣，不可方思。

傳蕒，草中之翹翹然，五尺以上曰駒。

疏：釋草云：購蕒，蕒舍人曰：購一名蕒，郭云：蕒蕒蕒蒿也。生下田，初生可啖。江東用蕒魚也。陸機疏云：其葉似艾，白色，長數寸，高丈餘，好生水邊及澤中，正月根芽生，旁莖，正白，生食之，香而脆美，其葉又可蒸為茹，是也。庾人云：八尺以上為龍，七尺以上為騾，六尺以上為馬，故上傳曰：六尺以上曰為馬。此駒以丈差之，故知五尺以上也。五尺以上，即六

詩經

卷一周南

九十六

又以下，故林林箋云：六尺以下曰駒，是也。翰人注：因馬謂種戎，齊道高八尺，田馬高七尺，駕馬高六尺，即庾人三等龍騾馬是也。何休注：公羊云：七尺以上曰龍，不合周禮也。集傳興而比也。蕒，蕒蒿也。葉似艾，青白色，長數寸，生水澤中，駒馬之小者。

漢廣三章章八句

朱子曰：漢廣，汝墳諸詩，皆是說婦人，豈是文王之化，只化及婦人，不化及男子，亦是偶然有此詩，說得一邊耳。慶源輔氏曰：三章之末，皆終之以不可求之意，所謂言之詳，辭之複，所以見其敬慕有不能自己之意也。

建安何氏曰劉氏云文王教化其民惟天歌其男女以正漢廣歌其美化行乎江漢之域汝墳歌其婦人能勉其君子以正苟非防微之道習以性成風以成俗其能然乎

豐城朱氏曰天下之治正家為先錄一漢下之家正而天下治矣天

序汝墳道化行也文王之化行乎汝墳之國婦人能閱其君子猶勉之以正也

箋言此婦人被文王之化厚事其君子

疏婦人能閱念其君子勸勉之以正義不可逃亡為文王道德之化行也上文德廣所

及先德後道事之次也言汝墳之國以汝墳之厓表國所在猶江漢之域非國名也

遵彼汝墳伐其條枚未見君子怒如調飢

傳遵循也汝水名也墳大防也枚曰條幹曰

枚怒飢意也調朝也

箋伐薪于汝水之側非婦人之事以言君子

賢者而處勤勞之職亦非其事怒思也未見

君子之時如朝飢之思食

釋文枚幹也怒木又作怒韓詩作渴音同調又作鞠音同

疏言大夫之妻身自循彼汝水大防之側伐其條枚故餘之薪以為已伐薪汝水之側

非婦人之事因閱已之君子賢者而處勤勞之職亦非其事也既閱其勞遂思念其事言

已未見君子之時我之思君子怒然如朝飢之思食也釋水云汝為墳傳曰濟汝固知

是水名也李巡曰墳謂厓岸狀如墳墓名大防也故常武傳曰墳厓大司徒注云水厓曰

墳則此墳謂汝水之側厓岸大防也釋水云水自河出為灘江為沱又云江有沱河有灘

汝有清李巡曰江河汝旁有肥美之地名郭璞曰詩云遵彼汝墳則郭意以此汝墳為清

汝所分之處有美地因為之墳彼墳從水此墳從土且伐薪宜於厓岸大防之上不宜在

汝汝之間也枚者木大不可伐其幹取條而已枚細者可以全伐之也周禮有銜枚氏注

云枚狀如箸是其小也終南云有條有梅則條亦木名也故傳曰條捐與此異也下章言

條肄肄餘也斬而復生是為餘也大夫之妻尊為命婦而伐薪者山世亂時勞君子不

在猶非其宜婦人之事深宮固門紡績織紉之謂也不賢而勞是其常故以賢者處勤為

非其事也釋話云怒思也舍人曰怒志而不得之思也釋言云怒飢也李巡曰怒宿不

食之飢也但飢之思食意又怒然故怒是飢之意非飢之狀小弁云怒然如擣無飢事故

箋直訓為思也

集傳賦也遵循也汝水出汝州天息山逕蔡潁州入淮墳大防也枚曰條幹曰枚怒飢意

詩經卷一周南 九七

也。謂一作輜重也。汝旁之國亦先被文王

之化者。故婦人喜其君子行役而歸。因記其

未歸之時。思望之情如此。而追賦之也。

汝州今南陽府汝州。蔡州今汝寧府。並隸河南。穎州今鳳陽府。穎州直隸。

釋文曰。輜重載也。韻注曰。輜重載也。

遵彼汝墳。伐其條肄。既見君子。不我遐棄。

傳。肄餘也。斬而復生曰肄。既已遐遠也。

箋。已見君子。君子反也。于已反得見。知其不

詩經

卷一 周南

九十九

遠棄我而死亡。我於思則愈。故下章勉之。

釋文。自反。

疏。婦人以君子處勤勞之職。恐避役死亡。今

知不遠棄我而我憂思愈也。君子或不堪

其苦。避役死亡。或自思公義。不避勞役。不由

於婦人。鄭知不直。遠棄已而去。知為王事死

亡者。以閔其勤勞。豈為棄已而憂也。下章云

父母孔邇。是勉勸之辭。由此畏其死亡。故下章勉之。

歸而喜其不遠棄我也。

魴魚頰尾。王室如燬。雖則如燬。父母孔邇。

傳。頰赤也。魚勞則尾赤。燬火也。孔甚邇近也。

箋。君子仕於亂世。其顏色瘦病。如魚勞則尾

赤。所以然者。畏王室之酷烈。是時紂存。辟此

勤勞之處。或時得罪。父母甚近。當念之以免

于害。不能為疏遠者計也。

釋文。頰。說文作頰。又作頰。並同。燬音毀。齊人

詩經

卷一 周南

一

說文同。一音火尾。反或云楚人名曰燬。齊人

曰燬。吳人曰焮。此方俗訛語也。辟此一本作

疏。婦人言魴魚勞則尾赤。以與君子苦則容

憔悴。所以然者。由畏王室之酷烈故也。既言

君子之勤苦。即勉之。言今王室之酷烈。雖則

如火。當勉力從役。無得逃避。若其避之。或時

得罪。父母甚近。當自思念。以勉於害。無得死

亡罪及父母。所謂勉之以正也。釋器云。再

染謂之頰。郭云。頰。淺赤也。哀十七年左傳曰

如魚頰尾。橫流而彷彿。鄭氏云。魚肥則尾赤

以喻剛贖。注。縱此魴魚尾本不赤。赤故為勞

世是為大夫矣。若庶人之妻，扶柱言我心傷悲。伯兮則云：甘心首疾，憂思在在。情性豈有勸以德義，恐其死亡，若是乎序稱勉之以正，則非庶人之妻。言賢者不宜勤勞，則又非為士。尚南召南，連本大同，而殷其雷，召南之大夫，遠行從政，其妻勸以義，此引父母之甚近。傷王室之酷烈，聞之則恐其死亡，勉之則勸其盡節，比之於殷，其志遠而義高，大夫妻於是明矣。

集傳比也。魴，魚名，身廣而薄，少力，細鱗，頰赤也。魚勞則尾赤，魴尾本白，而今赤，則勞甚矣。王室指紂所都也。燬，焚也。父母指文王也。孔

詩經

卷一周南

一百一

甚邇近也。是時文王三分天下有其二，而率商之叛國以事紂，故汝墳之人，猶以文王之命供紂之役。其家人見其勤苦而勞之曰：汝之勞既如此，而王室之政方酷烈而未已，雖其酷烈而未已，然文王之德如父母然，望之甚近，亦可以忘其勞矣。此序所謂婦人能閔其君子，猶勉之以正者。蓋曰：雖其別離之久，思念之深，而其所以相告語者，猶有尊君

親上之意，而無情愛狎昵之私，則其德澤之深，風化之美，皆可見矣。一說：父母甚近，不可以懈於王事，而貽其憂，亦通。

陸氏曰：魴一名魴，江東呼為魴。

山陰陸氏曰：魴，青鱗，細鱗，縮頭，闊腹，其廣方，其厚福，故曰魴。亦曰魴，魴方也。魴，福也。

蓋田呂氏曰：鯉尾赤，魴尾白，今亦赤，則勞甚矣。

南軒張氏曰：玩此詩，則民心雖怨乎紂，而尚

以周之故，未至於泮散也。是文王以盛德為

商之方伯，與商室係民心而繼宗社者也。其

德可不謂至乎。列女傳曰：妻恐其懈於王事，言國家多難，惟

勉強之，無遺父母憂，蓋生於亂世，迫於暴虐

故也。須溪劉氏曰：父母行役者之父母也。

詩經

卷一周南

一百二

汝墳三章章四句

臨川王氏曰：前二章篤於夫婦之仁，後一章篤於君臣之義。

止齋陳氏曰：汝墳是已被先王之化者，江漢是聞文王之化，而未被其澤者，却有意

思。

豐城朱氏曰：周南十一篇而南國之詩，僅

居其二，何也？曰：漢廣汝墳之間，是非一國

也，而其被聖人之化，則一而已矣。不錄則無以見其風俗之美，盡錄則又有不勝其

可錄者焉，故錄一漢廣以見其德之端莊。

其性之靜一者，非特一女而已也。錄一汝墳，以見其意之忠厚，其志之專慈者，又非特一行役之婦人而已也。是時王化自北而南，故觀於桃夭而見化之行於國中者，如此觀於鹿、漢、汝墳而見化之行於南國者，又如此。詩亦何以多為哉。

序麟之趾，闕雉之應也。關雎之化行，則天下無犯非禮。雖衰世之公子，皆信厚如麟趾之時也。箋：關雎之時，以麟為應。後世雖衰，猶存關雎之化者，君之宗族猶尚振振然，有似麟應之時，無以過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五

釋文 麟，瑞獸也。序本或直云麟趾，無之字。

疏 此篇本意，直美公子信厚，似古致麟之時。太師編之，以象應序者，述以示法。案中候，據河紀云：帝軒題象，麟在圃，又唐傳云：堯時麒麟在郊，數又孔叢云：唐虞之世，麟鳳遊於田，由此言之，黃帝堯舜致麟矣。然俱行關雎之化，而致否異者，亦時勢之運殊。古太平時，行關雎之化，至極能盡人之情，能盡物之性，太平化洽，故以致麟。文王之時，殷紂尚存道未盡行，四靈之瑞不能悉至。成康之時，天下太平，亦應致麟，但無文證，無以言之。孔子之時，所以致麟者，自為制作之應，非化洽所致也。先言麟之趾，次定次角者，麟是走獸，以足而至，故先言趾。因從下而上，次見其類，次見其角也。同姓疎於同祖，而先言姓者，取

其與定為韻，故先言之。

朱子辨說之時二字可刪。

麟之趾，振振公子，于嗟麟兮。

傳 興也。趾，足也。麟，信而應禮，以足至者也。振，仁厚也。于嗟，歎辭。

箋 興者，喻今公子亦信厚，與禮相應，有似於麟。

釋文 振，音真，相應音，鷹當也。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五

疏 言古者麟之趾，猶今之振振公子也。麟之為獸，屬信而應禮，以喻今公子亦振振然，信厚與禮相應，故于嗟乎歎今公子信厚如麟。今言似古致麟之時，今雖時不致麟，而信與之等，反覆嗟歎，所以深美之也。哀十四年左傳，服虔注云：視明禮修而麟至，思齊信立，白虎據言從，又成則神龜在沼，聽聰知正，而名山出龍，貌恭體仁，則鳳凰來儀，騶虞傳云：有至信之德，則應之，是與左傳說同也。說者又云：人臣則修母致子應，以昭二十九年左傳云：水官不修，則龍不至，故也。人君則當方來應，是以駁異義云：玄之聞也，洪範五事一曰：言於五行，屬金，孔子時，周道衰，於是作春秋，以見志，其言可從，故天應以金獸之瑞，是其義也。

義也。

安成劉氏曰公同高祖與文王同高祖也蓋
亞圉之玄孫文王之三從兄弟至武王時然
後亞圉服盡也

麟之趾三章章三句

集傳序以為關雎之應得之

華谷嚴氏曰應效應也公子生長富貴宜
其驕淫輕佻也今乃仁厚豈非關雎風化
之效歟公子猶仁厚則他人可知
南軒張氏曰麟出於上古之時蓋極治之
日也以紂之在上而周之公子振振仁厚
不減於極治之日故詩人歌之以為是乃
麟也周公取之以為關雎之應
董氏曰麒麟在郊藪禮運以為四靈孔叢

詩經

卷一周南

一章

子曰唐虞之時麒麟遊于田蓋古人言治
之極必假此為應
廬陵彭氏曰黃氏云麟之趾不踴定不抵
角不觸猶公子宜貴不期驕富不期侈也
而乃至於仁厚又曰或云關雎之應雖無
麟而若麟之時春秋之作雖有麟而非麟
時之

周南之國十一篇三十四章百五十九

句

集傳按此篇首五詩皆言后妃之德關

雎舉其全體而言也葛覃卷耳言其志

行之在已。穆木蠡斯。美其德惠之及人。皆指其一事而言也。其詞雖至於后妃。

然其實則皆所以著明文王身脩家齊之效也。至於桃夭兔置芣苢則家齊而國治之效。廣漢汝墳則以南國之詩附焉。而見天下已有可平之漸矣。若麟之趾則又王者之瑞。有非人力所致。而自至者。故復以是終焉。而序者以為關雎

詩經

卷一周南

一章

之應也。夫其所以至此。后妃之德固不為無所助矣。然妻道無成則亦豈得而專之哉。今言詩者或乃專美后妃而不本於文王。其亦誤矣。

安成劉氏曰已上十一篇詩原其所以作皆本於文王之身蓋關雎至蠡斯五篇則刑于寡妻之效也。桃夭以下六篇所謂至于兄弟御于家邦者也。后妃之德固在其中矣。然而妻者陰道也。陰道無成有終則后妃豈得專成功之名哉。此所以一國之事係一人之本而謂之風也。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一終

詩經

卷一 周南

二十一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二

明 後學張溥纂

召南一之二

集傳召地名，召公奭之采邑也。舊說扶風

雍縣南有召亭，即其地。今雍縣析為岐山

天興二縣，未知召亭的在何縣。餘已見周

南篇。史記正義召亭在岐山縣西南

召南鵲巢詁訓傳第二

詩經

卷二 鵲巢

序。鵲巢夫人之德也。國君積行累功以致爵位

夫人起家而居有之德如鳴鳩乃可以配焉。

窈起家而居有之謂嫁于諸侯也。夫人有均

壹之德如鳴鳩然而後可以配國君。

釋文鵲字林作雉。尸鳩本又作鵲。草木疏云：一名擊穀。尸鳩飼其子，且從上而下，暮

從下而上。

疏經三章皆言起家而來居之。文王之迎太

故以夫人。爾未為諸侯而言國君者，召南諸侯之風，爾君言之。

維鵲有巢。維鳩居之。之子于歸。百兩御之。

傳與也。鳩，陽鳩。結，鞠也。陽鳩不自為巢，居鵲

之成巢。百兩，百乘也。諸侯之女嫁于諸侯，送

御皆百乘。

箋：鵲之作巢，冬至架之。至春乃成。猶國君積

行累功，故以興焉。興者，陽鳩因鵲成巢而居

有之，而有均壹之德。猶國君夫人來嫁，居君

子之室，德亦然。室，燕寢也。之子，是子也。御，迎

詩經

卷二

二

也是如鳴鳩之子。其往嫁也，家人送之，迎之。

車皆百乘，象有百官之盛。

釋文：結，爾雅作鵲。鞠，爾雅作鵲。架，俗本或作

也。

疏：言維鵲自冬歷春功著，乃有此巢。巢，陽鳩

爵位。維夫人往處之。今陽鳩居鵲之巢，有均

壹之德，以興夫人亦有均一之德，故可以配

國君。又本其所起之事，是子有陽鳩之德，其

往嫁之時，則夫家以百兩之車往迎之。言夫

人有德，禮迎其備。釋鳥云：陽鳩結鞠。郭氏

曰：今布穀也。江東呼穀穀，卑倉云：鵲鵲，方言

云：戴勝，謝氏云：布穀類也。諸說皆未詳。布穀

者，近得之。推度災曰：鵲以復至之月始作

室家。陽鳩因成事。天性如此也。復於消息十

一月卦，故知冬至加功也。月令十二月，鵲始

巢。則季冬猶未成也。故云：至春乃成也。此與

月令不同者，大率記國中，之候不能不有。早

晚，詩緯主以釋此。故依而說焉。燕寢，夫人所

居。下傳言旋歸，謂反燕寢亦是也。書序云：

武王戎車三百兩，皆以一乘為一兩。謂之兩

者，風俗通以為車有兩輪，馬有四匹，故車稱

兩。馬稱匹。諸侯之禮，嫁女於諸侯，故迎之。百

乘，諸侯之女，故送亦百乘。若大夫之女，雖為

也。夫人其送，不得百乘，各由其家之所有。為禮

於敵國，姊妹則上卿送之。公子則下卿送之。

於大國，雖公子亦上卿送之。言太叔自幸適

周，必上卿送之。昏禮曰：在良席，在東，屈云：婦

人稱夫曰良人。綢繆傳曰：良人，美室者。以其

文對梁者，梁是三女，故良人為美室也。百乘

象百官者，昏禮人倫之本。以象國君有百官

之盛。諸侯禮亡，官屬不可盡知。唯王制云：三

詩經

卷二

三

卿大夫送迎，則無文。以言夫人之嫁，自乘

家車，故鄭笺：齊引士昏禮曰：主人爵弁，纁

裳，從車二乘。婦車亦如之。有供則士妻始嫁。

乘夫家之車也。又引此詩，乃云：此國君之禮。

夫人自乘其家之車也。然宣五年，齊高周及

子叔姬來，反馬。何彼懷矣，美王姬之車。故鄭

笺：齊自又云：禮雖散亡，以詩義論之，天子以

至大夫，皆存。留車反馬之禮，故泉水云：還車

言邁，箋云：還車者，嫁時乘來，今思乘以歸也。

言邁之者，夫自以其車迎之，送之，則其家以

車送之，故知壻車在百兩迎之中。婦車在百兩將之中明矣。

集傳興也。鵲鳩皆鳥名，鵲善為巢，其巢最為完固，鳩性拙，不能為巢，或有居鵲之成巢者，之子指夫人也。兩一車也，一車兩輪，故謂之兩御，迎也。諸侯之子嫁於諸侯，送御皆百兩也。南國諸侯被文王之化，能正心脩身，以齊其家，其女子亦被后妃之化，而有專靜純一之德，故嫁於諸侯，而其家人美之曰：維鵲

詩經

卷二 鵲巢

四

有巢，則鳩來居之，是以之子于歸，而百兩迎之也。此詩之意，猶周南之有鸛鳴也。

南軒張氏曰：惟其能專靜，而端然享之，是乃夫人之德，有所作為，則非婦道矣。

維鵲有巢，維鳩方之。之子于歸，百兩將之。

傳將，送也。

集傳興也。方，有之也。將，送也。

維鵲有巢，維鳩盈之。之子于歸，百兩成之。

傳盈，滿也。能成百兩之禮也。

箋：燕者，言衆媵姪娣之多，是子有鳩鵲之德，宜配國君，故以百兩之禮送迎成之。

釋文 國君夫人有左右媵，兄女曰姪，謂吾姑者，吾謂之姪，弟女弟也。

疏 公羊傳曰：諸侯一娶九女，二國往媵之，以姪娣從，凡有八人，是其多也。傳言夫人有鳩鵲之德，故能成此百兩迎之禮。箋以送為迎，夫人將之謂送，夫人成之謂成，夫人故易以百兩之禮送迎成之。

集傳興也。盈，滿也。謂衆媵姪娣之多，成其禮也。

詩經

卷二 鵲巢

五

鵲巢三章章四句

序采芣，夫人不失職也。夫人可以奉祀，則不失職矣。

箋：奉祭祀者，采芣之事也。不失職者，夙夜在公也。

于以采芣，于沼于沚。于以用之，公侯之事。

傳 芣，繒蒿也。于，於沼池沚渚也。公侯夫人執芣菜以助神，享德與信，不求備焉。沼，沚，溪澗。

之草猶可以薦。王后則行菜也之事。祭事也。

箋于以猶言往以也。執繁菜者以豆薦繁。菹

言夫人於君祭祀而薦此豆也。

疏言夫人往何處乎。此繁菜乎。於沼池於泚

用之乎。於公侯之宮祭事。夫人當薦之也。此

章言其采取故卒章論其祭事。自蒿非水

非水中也。左傳曰苟有明德。淵祭沼泚之

毛可薦於鬼神。彼言毛。此傳言草。皆菜也。

經有三于。傳訓為於。不辨上下。箋明下二于

為於。上于為往。醢人云。四豆之實。皆有菹。菹

在豆。故知以豆薦繁。菹。特性云。主婦設兩敦

黍稷于菹。南。西。上。及。兩。劍。劍。毛。設。于。豆。南。南

陳。即。主。婦。亦。設。羹。矣。知。繁。不。為。羹。者。祭。統。云。

夫人薦豆。九。嬪。職。云。贊。后。薦。徹。豆。籩。即。王。后

夫人。以。豆。為。重。故。關。雎。箋。云。后。妃。供。苜。菜。之

菹。亦。不。為。羹。采。蘋。知。為。羹。者。以。教。成。之。祭。牲

用。魚。毛。之。以。蘋。蕭。故。知。為。羹。且。使。季。女。設。之

不以薦事。為

重。與。此。異。也。

詩經

卷二

六

詩經

卷二

七

之禮。此詩亦猶周南之以有葛覃也。

本草曰蓬蒿也。似青蒿而葉麤。上有白毛。從

初生至枯。白於衆蒿。頗似細艾。三月採。爾雅

所謂蓬蒿也。秋香美。可生食。又可蒸為菹。

長樂劉氏曰。草祭祀。故。並。謂。之。率。春。秋。存。事

于太廟。是也。

問采繁。只作祭祀說。自是曉然。若作蠶事。雖

與葛覃同類。而恐實非也。葛覃是女功。采繁

是婦職。以為同類。亦無不可。何必以為蠶事

而後同耶。朱子曰。此

說亦姑存之而已。

于以采繁。于澗之中。于以用之。公侯之宮。

傳。山夾水曰澗。宮。廟也。

集傳賦也。山夾水曰澗。宮。廟也。或曰。即記所

謂公桑蠶室也。

禮記祭義曰。天子諸侯必有公桑蠶室。築宮

仍有三尺。卜三宮。夫人世婦之吉者。使入蠶

于蠶室。桑

于公桑。

記主婦髮髻言我也祭事畢夫人釋祭服而去髮髻其威儀祁祁然而安舒無罷倦之失我還歸者自廟反其燕寢

釋文 韓酒食也髮鄭音髮髻本亦作髻鄭注

被婦人之紒因以名焉春秋

疏 言夫人首服被髮之節儻儻然甚疎敬乎

何時為此疎敬謂先祭之時早夜在事常

視濯既饗之時甚疎敬矣至於祭畢釋祭

服又首服被髮之釋祁祁然有威儀何時為

此威儀乎謂祭事既畢夫人云薄欲還歸反

其燕寢之時明有威儀矣髮髻少牢作被

為副編次注云次次弟髮長短為之特性云

主婦纒笄少牢云被錫纒笄笄上有次也

別髮以被首也少牢云主婦衣修袂注云衣

綯衣而修其袂耳修者益半士妻之袂以益

之衣三尺三寸祛尺八寸此夫人首服與之

同其衣即異何者夫人於其國與王后同侯

衣以見君祿衣御序於君此雖非正祭亦隨

祭事宜與見君相似故緣衣士視壺濯以

弁則此夫人視濯蓋展衣否則祿衣也知

詩經

卷二 采芣

八

士妻結衣大夫妻言修袂對士而言故修袂

衣之袂以無明文故追師之注更別立說見

士祭玄端其妻結衣大夫祭朝服其妻亦宜

與士異故為修袂衣之袂也知非助祭自祭

為異者以助祭申上服御妻鞠衣大夫妻展

衣不得修袂衣之袂此主婦髮髻在少牢之

經箋云禮記者誤也知儻儻不為被服者

以下祁祁據夫人之安舒故此為疎敬而恭

敬也 早謂祭日之晨夜謂祭祀之先夕之

期也夜在事謂先視濯既早夜在事謂朝視

備祭末下不宜復言祭末之事故鄭引髮髻

與被為一非祭時所服解在公為視濯非正

祭之時也諸侯之祭禮亡正以言夙夜是祭

前之事案特牲夕陳鼎於門外宗人升自西

階視壺濯及籩豆即此所云夜也又云夙典

主婦親視饋饗於西堂下即此所云夙也特

牲言濯不言灑注云濯灑也鄭并言耳特牲

宗人視濯非主婦此引之者諸侯與士不必

詩經

卷二 采芣

九

集傳賦也被首飾也編髮為之儻儻疎敬也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即副矣故知祭畢皆釋祭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知祭畢釋祭服者以其又言被與上同若祭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服矣 燕寢夫人常居之處

夙早也。公公所也。祁祁舒遲貌。去事有儀也。祭義曰：及祭之後，陶陶遂遂，如將復入然，不欲遽去，愛敬之無已也。或曰：公，卽所謂公桑也。

華谷嚴氏曰：王后六服，祿衣爲進朝於王之服，首則服次，諸侯夫人於其因衣服與王后同。夫人祭祀不應服次，曹氏謂此在商時與周禮異。

長樂劉氏曰：僮，僮步，雖移而被不動之貌。朱子曰：公，謂宗廟之中，非私室也。

壘山謝氏曰：公，齊廬之類。鄭氏曰：祭畢，思念既深，如親親將復入也。陶

詩經

卷二 采芣

十

陶遂遂，相隨行之貌。慶源輔氏曰：采芣以供祭，是未祭以前事也。被之僮僮，夙夜在公，是正當祭時事也。被之祁祁，薄言還歸，是既祭畢時事也。夫銳始而怠終者，常人之情也。事自始終，敬無間斷，此夫人之所以爲賢也。

采芣三章章四句

止齋陳氏曰：采芣，其家人之六二乎。無攸遂，在中饋，言婦人無遂事，惟飲食薦享而已。采芣于沼澗，而用之于祭祀，其未事則夙夜以致吾力，其既事則舒遲以言歸而已。廬陵彭氏曰：呂氏云一章二章言其事也，三章言其容也。

序草蟲，大夫妻能以禮自防也。

釋文

蟲，本或作虫，非也。草木疏云：一名負蠶，大小長短如蝗而青也。

疏

經言在室則夫唱乃隨，既嫁則愛不當其禮，皆是以禮自防之事。

朱子辨說此恐亦是夫人之詩，而未見以禮自防之意。

嘒嘒草蟲，趯趯阜螽，未見君子，憂心忡忡，亦既見止，亦既覯止，我心則降。

傳：興也。嘒嘒，聲也。草蟲，常羊也。趯，趨躍也。阜螽，蟻也。卿大夫之妻待禮而行，隨從君子，忡忡，猶衝衝也。婦人雖適人，有歸宗之義，止，辭也。覯，遇降下也。

箋：草蟲，鳴阜螽，躍而從之，異種同類，猶男女嘉時以禮相求，呼未見君子者，謂在塗時也。

詩經

卷二 草蟲

十

在塗而憂，憂不當君子，無以寧父母，故心衝衝，然是其不自絕于其族之情，既見，謂已同牢而食也。既覯，謂已昏也。始者憂於不當，今君子待已以禮，庶自此可以寧父母，故心下

君子待已以禮，庶自此可以寧父母，故心下

前則明廷之妻大夫不越境迎女婦人自
見明在周地故云周南山知非召地者周
百里雖召地亦屬周不分別采地之周召也
舍人曰蕨一名鼈郭璞云初生無葉可食
此婦人歸嫁必不自采驚故以在塗見之因
與知者以大夫之妻待禮而嫁明及仲春采
蕨之時故也

集傳賦也登山蓋託以望君子蕨繁也初生
無葉時可食亦感時物之變也惓憂也

慶源輔氏曰草蟲之鳴阜蟲
之躍蕨薇之生皆時物之變

陟彼南山言采其薇未見君子我心傷悲亦既
見止亦既覯止我心則夷

傳薇菜也嫁女之家三日不息火思相離也

箋維父母思已故已亦傷悲夷平也

釋文薇草也
亦可食

疏陸機云山菜也莖葉皆似小豆蔓生其味
亦如小豆藿可作羹亦可生食今官園種
之以供宗
廟祭祀

集傳賦也薇似蕨而差大有苦而味苦山間
人食之謂之迷蕨胡氏曰疑卽莊子所謂迷

陽者夷平也

慶源輔氏曰蕨薇皆是山之所有登山采薇
亦皆託言也凡詩中所言采掇之事多是託
言
致堂胡氏曰荆楚之間有草叢生脩條四時
發穎春夏之交花亦繁麗條之腴者大如巨
擘割而食之甘美野人呼爲迷陽疑莊子所
謂迷陽迷陽無傷吾行卽此蕨也
容齋項氏曰薇今之野豌豆蜀人謂之巢菜

草蟲三章章七句

詩經 卷二 草蟲 十五
豐城朱氏曰卷耳后妃之思其君子也草
蟲大夫妻之思其君子也曰汝墳曰履其
雷又行役者之妻之思其君子也草蟲之
分雖殊而室家之情則一然以行役之久

雖有別離之思而無怨恨
之情所以爲風之正也

序采蘋大夫妻能循法度也能循法度則可以
承先祖共祭祀矣

箋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婉聽從執麻泉治

絲繭織紵組紃學女事以共衣服觀於祭祀
納酒漿籩豆殖醢禮相助奠十有五而笄二

十而嫁此言能循法度者今既嫁爲大夫妻
能循其爲女之時所學所觀之事以爲法度

釋文 韓詩云沈者曰蘋浮者曰蕡共音恭本

作金註縹帛之屬組音

疏 此謂已嫁為大夫妻能循其為女時事也

互相明也從二十而嫁以上皆內則文也

言女子十年不出者對男子十年出就外傳

也內則注云婉謂婦言婉謂婦容聽從者聽受

容貌也則婉謂婦言婉謂婦容聽從者聽受

之事泉麻也釋草云泉麻孫炎曰麻一名泉

是也治絲繭者繭則纈之絲則絡之織紵組

綱者組也組也組也二者皆織之服度注左

傳曰織紵治縹帛者則紵謂縹帛也內則注

云組條也組亦條之類學女事者謂治葛纈

線之事皆學之所以供衣服是謂婦功也此

已上謂女所學四德之義又觀於父母之家

祭祀之事納酒漿籩豆菹醢之禮謂當薦獻

之節納以進尸虞夏傳曰納以教成內則云

納酒漿與納以教成文同菹醢以薦酒漿以

獻納者進名故知薦獻之時也禮相助奠者

言非直觀薦獻又觀祭祀之相佐助奠設器

物也十五許嫁故笄未許嫁二十而笄女之

四德十年以後傳姆當教至於先嫁三義又

重教之此引內則論十年之後下箋引義

論三月之前皆是為女之時法度二注乃具

也鄭知經非正祭者以昏義教成之祭言毛

之以蕡藻此亦言蘋

蕡故知為教成祭也

臨川王氏曰自所薦之物所采之處所用之

器所奠之地皆有常而不敢變所謂能循法

度

于以采蘋南澗之濱于以采藻于彼行潦

傳蘋大萍也濱厓也藻聚藻也行潦流潦也

箋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

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

功教成之祭牲用魚毛用蘋藻所以成婦順

也此祭女所自出也法度莫大于四教是又

祭以成之故舉以言焉蘋之言賓也藻之言

戒

澡也婦人之行尚柔順自潔清故取名以為

戒

釋文 藻水菜也萍本又作萍

一本作萍涯亦作厓

集傳 賦也蘋水上浮萍也江東人謂之蘋濱

厓也藻聚藻也生水底莖如釵股葉如蓬蒿

行潦流潦也南國被文王之化大夫妻能

奉祭祀而其家人叙其事以美之也

華谷嚴氏曰本草水萍有三種大者曰蘋葉

圓潤寸許季春始生可糝蒸為茹中者曰荇

詩經

卷二 采蘋

十六

詩經

卷二 采蘋

十七

菜小者水上浮萍，毛氏以蘋為大萍是也。其傳以蘋為水上浮萍，是以小萍為大萍，誤矣。蘋可茹而萍不可茹，豈有不可茹之萍而乃用以供祭祀乎。

臨川王氏曰：采蘋必於南澗，采藻必於行潦。言其所薦有常物，所采有常處也。

于以盛之，維筐及筥。于以湘之，維錡及釜。

傳方曰：筐，圓曰筥，湘，烹也。錡，釜屬，有足曰錡。

無足曰釜。

箋：亨，蘋藻者，於魚潛之中，是錡羹之毛。

釋文：錡，三足釜也。亨，本又作烹，煮也。清，汁也。錡，木或作銅。鄭云：三足，兩耳，有蓋和羹。

詩經

卷二 采蘋

十八

之

集傳：賦也。方曰：筐，圓曰筥，湘，烹也。蓋粗熟而

淹之為菹也。錡，釜屬，有足曰錡，無足曰釜。

此足以見其循序有常，嚴敬整飭之意。

曹氏曰：皆竹器。

慶源輔氏曰：知粗熟而淹以為菹者，祭祀之禮。主婦薦豆而實以菹醢故也。

安成劉氏曰：必采而後盛，以筐筥必盛而後烹，以錡釜則非循序有常者不能也。曰采曰盛曰湘，無一不親，曰筐曰筥曰錡曰釜，無一不具，則非嚴敬

整飭者不能也。

于以奠之，宗室牖下。誰其尸之，有齊季女。

傳：奠，置也。宗室，大宗之廟也。大夫士祭於宗

室，奠于牖下。尸，主齊敬，季，少也。蘋藻，薄物也。

澗潦，至質也。筐筥錡釜，陋質也。少女，微主也。

古之將嫁女者，必先禮之於宗室，牲用魚芼

之以蘋藻。

箋：牖下，戶牖間之前。祭不于室中者，凡昏事

于女禮，設几筵于戶外，此其義也。與宗子主

詩經

卷二 采芣

十九

此祭，維君使有司為之。主設羹者，季女則非

禮也。女將行，父禮之，而候迎者，蓋母薦之。無

祭事也。祭事，主婦設羹，教成之祭，更使季女

者，成其婦禮也。季女，不主魚，魚，俎實，男子設

之，其案盛，蓋以黍稷。

釋文：牖，音酉，下如字。協韻則音戶，後皆放

疏：三章勢連，須通解之也。大夫之妻，將行，嫁

南澗之屋，采之，往何處采，此蘋藻於彼，流潦之中，采之，南澗言流行潦，言彼五言也，既得

詩經

卷二 采蘋

二十

此菜在何器盛之維筐及苜盛之既盛此菜而還往何器亨煮之維錡及釜之中煮之也既煮之為羹在何處置設之於宗子之室戶外備下設之富設置之時使誰王之有齊莊之德少女王設之釋草云羊萍其大者蘋舍人曰羊一名萍郭璞曰今水上浮萍也江東謂之萍音飄左傳曰蘋蘩蕰藻之菜蘩聚也故言藻聚藻陸機云藻水草也生水底有二種其一種葉如雞蕪莖大如箸長四五尺其一種莖大如釵股葉如蓬蒿謂之聚藻然則藻聚生故謂之聚藻也行者道也說文云潦雨水也然則行潦道路之上流行之水乃在廟也祭女所出祖者以其言祖廟既毀明未毀祭其廟也與天子諸侯同高祖祭高祖廟同曾祖祭曾祖廟宗室宗子之家也然

則太宗之家百世皆往宗子尊不過卿大夫立三廟二廟而已雖同曾高無廟可祭則五屬之外同告於壇故釋義注云若其祖廟已毀則為壇而告焉是也以魚為牲者鄭云魚為俎實蘋藻為羹菜祭無牲牢告事耳非正祭也祭獨以蘋藻者蘋之言賓賓服也欲使婦人柔順服從藻之言澡澡浴也欲使婦人自潔清左傳曰女贊不過榛栗棗脩以告虔言以告虔取早起戰栗脩治法虔敬之義也則此亦取名為戒明矣釋義注云魚蘋藻皆水物陰類者義得兩通說文曰江淮之間謂釜曰錡定本有足曰錡下更無傳俗本錡下又云無足曰釜少牢禮用羊豕也經云上利執羊俎下利執豕俎下乃云上佐食羞兩餽取一羊餽於房中下佐食又取一豕餽於房中皆羊注云羊菜也羊用若豕用薇

詩經

卷二 采蘋

二十一

皆有滑性體在俎下乃設羊餽豕餽云皆毛煮於所亨之滑始盛之餽器也故特性注云餽肉味之有菜和者令教成祭牲用魚毛之蘋藻則魚體亦在俎蘋藻享於魚滑之中矣故鄭云魚為俎實蘋藻為羹菜以準少牢之禮故知在餽中為餽羹之毛知非大羹盛在餽者以大羹不和貴其質也此有菜和不為大羹矣魯頌曰毛豆臠羹俎羹大羹餽羹也以經單言羹故得兼二也特牲禮云設大羹清於醴此注云大羹清煮肉汁則清汁也傳以昏義云教於宗室是大宗之家有朝則亦為大夫士矣言大夫士祭於宗室謂祖廟已毀或非君同姓故祭大宗之家也知非宗子之女自祭家廟者經言于以奠之宗室備下若宗子之女自祭家廟何須言於

宗室乎知備下戶牖間之前者以其正祭在與西南隅不直繼牖言之今此云備下故為戶牖間之前戶西牖東去牖近故云備下又解正祭在室此所以不於室中者以其凡祭事皆為於女行禮設几筵於戶外取外成之義昏禮云納采主人筵於戶西上右几問名納吉約徵請期皆如初昏禮又云主人筵於戶西上右几是其禮皆戶外設几筵也知宗子至此祭者以其就宗子家明告神宗子所主季者少也以將嫁故以少言之未必伯仲處小也襄二十八年左傳濟澤之阿行潦之蘋藻實諸宗室季爾尸之敬也隱三年左傳曰苟有明信澗谿沼沚之毛蘋蘩蕰藻之菜筐筥錡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風有采蘋采蕰雅有行葦洞酌昭忠信也毛意以教成之祭與禮

詩經

卷二 采蘋

三三

女爲一者蓋見昏禮記將嫁女之日父醴女而俟迎者更不見有教成之祭故謂與禮女爲一也父醴女以醴酒禮之今毛傳作禮儀之禮者司儀注云上於下口禮故聘禮用醴酒禮賓作禮儀之禮定本禮作醴案昏禮女將行嫁父醴女而俟迎者其時蓋母薦之更無祭事不得有羹矣今經陳季女設羹正教成之祭不得爲禮女蓋母薦之者以士昏禮云饗婦姑薦鄭注云舅獻爵姑薦脯醢舅饗婦既姑薦明父醴女母薦之可知故昏禮注云父醴之於房中南面蓋母薦焉重昏禮是也以無正文故云蓋知禮之於房中者以母在房外故也祭禮主婦設羹謂特牲云主婦人及兩銅銅毛設於豆南是也少牢無主婦設羹之事此宗子或爲大夫其妻不必設羹要非此祭不得使季女設羹因特牲有主

詩經

卷二 采蘋

三三

士祭於宗室若非教成之祭則大夫之妻自祭夫氏何故云大宗之廟大夫豈皆爲宗子也且大夫之妻助大夫之祭則無士矣傳何爲兼言大夫士祭於宗室乎又經典未有以與爲牖下者矣據傳禮之宗室與大夫士祭於宗室文同毛之以蘋藻與經采蘋采藻文協皆是毛實以此篇所陳爲教成之祭矣孫毓以主爲長謬矣

集傳賦也奠置也宗室太宗之廟也大夫士祭於宗室牖下室西南隅所謂與也尸主也齊敬季少也祭祀之禮主婦薦豆實以菹醢少而能敬尤見其質之美而化之所從來者遠矣

安成劉氏曰諸侯之庶子爲別子別子之嫡子爲大宗即大夫之始祖也故祭於其廟朱子曰古人廟堂南向室在其北東戶西牖皆南向室西南隅爲與尊者居之故神主在焉所謂牖下者也此廟皆南向而主皆東向廬陵李氏曰堂屋五架中脊之架曰棟次棟之架曰楹後楹之下以南爲堂以北爲室與房大夫房東室西相連爲之室又戶東而牖西戶不當中而近東則西南隅最爲深隱故謂之與而祭祀及尊者常處焉牖穿壁爲交牕以取明也

儀禮少牢曰饋食主婦薦韭菹醢醢奠於庭前葵菹羸醢醢陪設于東

建安熊氏曰菹菜茹醢肉汁周禮有七菹七

蒂其楞，箋云：楞之蔽蒂始生，謂楞葉之始生，形亦小也。釋木云：杜甘棠，郭璞曰：今之杜梨。又曰：杜赤棠，白者棠，舍人口杜赤色，名赤棠。白者亦名棠，然則其白者為棠，其赤者為杜。唐禮仲夏教，萎舍注云：舍草止也。軍有草止之法，然則萎者草也。草中止舍，故云萎舍。載馳傳曰：草行曰跋，以其對步是木行，故以跋為草行。且跋字從足，與此異也。定本集注於注內並無，箋云：知聽男女訟者，以此舍於棠下，明有决斷，若餘國政不必於棠下斷之。故大車刺周大夫言古者大夫山聽男女之訟，明王朝之官有出聽男女獄訟之理也。且下行露亦召伯聽男女之訟，以此類之，亦男女之訟可知。武王時猶未刑措，寧能無男女

詩經

卷二 甘棠

王六

集傳賦也，蔽蒂盛貌，甘棠杜梨也，白者為棠，赤者為杜，翦其枝葉也，伐其條幹也，伯方伯也，萎草舍也，召伯循行南國以布文王之政，或舍甘棠之下，其後人思其德，故愛其樹而不忍傷也。

山陰陸氏曰：其子有赤白美惡，白色為甘棠，赤色澀而酢，俗語澀如甘棠是也。盧陸羅氏曰：伯長也，為諸侯之長也，又曰：止於其下以自蔽，猶草舍耳，非謂作舍也。元城劉氏曰：息甘棠之下耳，說者乃謂召公不重煩勞百姓，止舍棠下，是為墨子之道。

也

蔽蒂甘棠，勿翦勿敗，召伯所憩。

傳：憩，息也。

釋文：憩，本又作揭。

集傳賦也，敗折憩息也，勿敗則非特勿伐而已，愛之愈久而愈深也，下章放此。

盧陵羅氏曰：必邁反，凡物自毀則如字，毀之必邁反。

蔽蒂甘棠，勿翦勿拜，召伯所說。

詩經

卷二 甘棠

王七

傳說舍也。

箋：拜之言拔也。

釋文：說本或作我，又作說，同，始銳反，舍也。

集傳賦也，拜屈說舍也，勿拜則非特勿敗而已。

董氏曰：如人之拜，小低屈也。

甘棠三章章三句

史記燕世家曰：召公甚得兆民和，巡行鄉邑，有棠樹，次政事其下，人思召公，懷棠樹

不致伐歌詠之
孔氏曰括地志云召伯廟在濟州壽安縣

西北人懷其德因立廟
考索曰周南天子所都周公不得專有其

美召公專主諸侯則南國之教得以稱召
伯也在易二與四同功而異位二多譽遠

也四多慎近也周公遜召公遠存詩無詩
此其異也

慶源輔氏曰蘇氏謂周公在內近於文王
雖有德而不見故其詩不作召公在外遠

於文王功業明著則詩作於下此理之最
明者此其說似可采而詩傳不取者蓋二

南皆周公所集其實皆
所以明文王之德化也

序行露召伯聽訟也衰亂之族微貞信之教興

詩經 卷二 行露 二十八

彊暴之男不能侵陵貞女也

箋衰亂之俗微貞信之教興者此殷之末世

周之盛德當文王與紂之時

疏 男雖侵陵貞女不從是以貞女被訟而召
伯聽斷之鄭志張逸問行露召伯聽訟察

民之意化耳何訟乎答曰實訟之辭也民被
化久矣故能有訟經三章下二章陳男女對

訟之辭首章言所以有訟由
女不從男亦是聽訟之事也
黃氏曰周家教典商俗未殄此如一陽來復
之時自二南極而王道成則自復而臨自臨
而泰之時也

厭浥行露豈不夙夜謂行多露

傳興也厭浥濕意也行道也豈不言有是也

箋夙早也厭浥然濕道中始有露謂二月中

嫁取時也言我豈不知當早夜成昏禮與謂

道中之露大多故不行耳今彊暴之男以此

多露之時禮不足而強來不度時之可否故

云然周禮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之無夫家者

行事必以昏昕

詩經 卷二 行露 二十九

釋文 泥本又作把莫本又作慕
昏昕至禮用昕親迎用昏

疏 毛以為厭浥然而濕道中有露之時行人
豈不欲早夜而行所以不行者以為道中

之露多懼濡已耳以與彊暴之男今來求已
我豈不欲與汝為室家乎所以不為者室家

之禮不足懼違禮之汗身耳似行人之懼露
命貞女之畏禮鄭以為昏用仲春之月多

露之時而來謂三月四月之中既失時而禮
不足故貞女不從知始有露二月中者以

二月八月春秋分陰陽中也禮九月霜始降
八月仍有露也則二月始有露矣詩云蒹葭
蒼蒼白露為霜是草既成露為霜則二月草
始生霜為露可知此述女之辭言多露者謂
三月四月也汝彊暴之男不以禮來雖二月
來亦不可矣周禮地官媒氏職云仲春之月

令會男女。又曰。司男女之無夫家者而會之。而會之謂於寡者也。此行事必以昏所儀禮。箋云。納采至請期用。明其女也。親迎用昏。明是婿也。經言夙夜。明其女也。禮不足。而來。疆暴。故貞女拒之。云。汝若仲春。以禮而來。我豈不且受爾禮。夕受爾迎。何故不度。時之可。否。今始來乎。既不受其禮。亦不受其迎。故夙夜兼言之。

集傳賦也。厭浥濕意。行道夙早也。南國之人。遵召伯之教。服文王之化。有以革其前日淫亂之俗。故女子有能以禮自守。而不為強

詩經

卷二 行露

三十

暴所汚者。自述已志。作此詩以絕其人。言道間之露方濕。我豈不欲早夜而行乎。畏多露之沾濡。而不敢爾。蓋以女子早夜獨行。或有強暴侵陵之患。故託以行多露而畏其沾濡也。

誰謂雀無角。何以穿我屋。誰謂女無家。何以速我獄。雖速我獄。室家不足。

傳不思物變而推其類。雀之穿屋。似有角者。

速。召獄。塙也。昏禮紵帛不過五兩。

箋。女。女疆暴之男。變異也。人皆謂雀之穿屋似有角。疆暴之男。召我而獄。似有室家之道于我也。物有似而不同。雀之穿屋。不以角。乃以味。今疆暴之男。召我而獄。不以室家之道于我。乃以侵陵物與事。有似而非者。士師所當審也。幣可備也。室家不足。謂媒妁之言不和。六禮之來。疆委之。

詩經

卷二 行露

三十

釋文。穿。本亦作穿。塙。盧直云。相質。嚴爭訟者。也。崔云。塙者。塙正之義。一云。獄。各味。本亦作喝。鳥口也。紵。帛。依字。系。旁。才。後。人。遂。以才為屯。因作純。字。媒。謀也。廣雅云。灼。酌也。疏。此疆暴之男。侵陵貞女。女不肯從。為男所。雖召我來。至與我塙。實其情。而室家之道不足。已終不從之。獄。塙者。鄭與義。駁云。獄者。塙也。囚。證於角。核之處。周禮之圓土。然則獄者。核實。道理之各。臯。陶。造。獄。謂此也。既囚證。未定。獄事。未決。繫之於圓土。因謂圓土亦為獄。此章言。獄。下章言。訟。司。冠。職。云。兩。造。禁。民。訟。兩。劑。禁。民。獄。對。文。則。獄。訟。異。也。故。彼。注。云。訟。謂。以。財。貨。相。告。者。獄。謂。相。告。以。罪。名。是。其。對。例。也。敬。其。通。也。此。詩。亦。無。財。罪。之。異。重。章。變。其。文。耳。此。召。伯。謂。之。士。師。者。以。其。聽。訟。

故以獄官言之。士師注云：十察也。主審察獄訟之事者。其職曰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鄭以士師有察獄之事。因言士師所當察。非召伯即為士師也。大車云：古者大夫出聽男女之訟。則王朝之官皆得出外聽訟。不必要為士師矣。且士師司寇之屬。佐成司寇者也。寧召伯公卿所當為乎。禮言純帛。不過五兩。多不過之。則少有所降耳。明雖少而不為不足。不足者謂事不同。彊暴之謂。故箋申傳意。乘其文而為之。說云：是非謂幣不足也。媒氏注云：純實緇字也。古緇以才為聲。納幣用緇。婦人陰也。凡於娶禮。必用其類。五兩。十端也。必言兩者。欲得其配合之名。十者象五行十日相成也。士大夫乃以玄纁束帛。天子加以穀圭。諸侯加以大璋。雜記曰：納幣一束。束五兩。兩五尋。注云：十箇為束。責成數也。禮尚

詩經

卷二 行露

三十三

儉。兩兩合其卷。是謂五兩。八尺曰尋。一兩五尋。則每卷二丈。合為四十八。今謂之匹。猶匹耦之云。與則紉帛亦細也。傳取媒氏以故合其字。定本作紉字。此五兩。庶人禮也。故士昏禮用玄纁束帛。注玄用玄纁者。象陰陽備也。然則庶人卑。故直取陰類而已。大夫用幣無文。準士昏而言。玉人曰：穀圭。天子以聘女。大璋。諸侯以聘女。是天子諸侯加圭璋之文也。知不為幣不足者。以男速女而獄幣若不備。不得訟也。以訟拒之。明女不肯受。男子疆委其禮。然後訟之。言女受已之禮而不從已。故知幣可備而云不足。明男女賢與不肖。各有其耦。野有死麕。箋云：不由媒妁。知此有媒妁者。以此相訟。明其使媒。但不和而致訟耳。野有死麕。以亂世民貧。思屬肉為禮。明無媒可知。箋云：劫脅以成昏。與此不同也。說文云：

媒謀也。謀合二姓。如酌也。斟酌二姓。六禮者。納采至親迎。女既不受。可疆委之。納采之。則女不告名。無所卜。無問名納吉之禮。納徵之幣。可疆委。不和不得請期。期不從。不得親迎。言六禮之來。疆委者。以方為岸。必行六禮。故以六禮言之。其實時所委者。無六禮也不過。屬以納采幣。以納徵。取女為父母所嫁。媒妁和否。不錄於已。而經肯陳女與男訟之辭。疆暴之男。與之爭訟。詩人假其事而為之辭。

集傳與也。家謂以媒聘。求為室家之禮也。速召致也。貞女之自守如此。然猶或見訟而

詩經

卷二 行露

三十三

召致於獄。因自訴而言。人皆謂雀有角。故能穿我屋。以與人皆謂汝於我嘗有求。為室家之禮。故能致我於獄。然不知汝雖能致我於獄。而求為室家之禮。初未嘗備。如雀雖能穿屋。而實未嘗有角也。

誰謂鼠無牙。何以穿我墉。誰謂女無家。何以速我訟。雖速我訟。亦不女從。

傳墉。墉也。視墉之穿。推其類。可謂鼠無牙。不

終從不棄禮而隨此彊暴之男

疏釋宮云精謂之墉李巡曰謂垣牆也郭特

也亦為城王制注云小城曰墉

集傳與也牙牡齒也墉墻也言汝雖能致

我於訟然其求為室家之禮有所不足則我

亦終不汝從矣

山陰陸氏曰鼠有齒而無牙
朱子曰使貞女之志得以自伸者召伯聽訟

詩經

卷二 行露

三十四

行露三章一章三句二章章六句

朱子曰召南非一國其被化必有淺深此
詩之作其破化之未純者歟故未免有強
暴侵陵之犯必待聽之明而後察若周南
則固無是詩然騶虞純被之後召南亦不
宜有是詩矣
安成劉氏曰此詩貞女乃訟之初六強暴
之男則訟之九四也初六陰深不永於訟
而九四以剛不中正應之貞女自守非所
以召訟而男子以強暴陵之然曰室家不
足則訟六之辭明矣曰亦不女從則九四
不克訟矣所以能然者以有召伯為九五
之大人也然以此詩之貞女猶周南漢廣
之貞女也而彼之出遊人自不犯此雖早
夜自守而猶有強暴之訟是又被化有遠

近作詩有先後未可遽分優劣也

豐城朱氏曰行露之女子真信而男強暴

豈文王召伯之教化能行之女而不能行

之男耶蓋當是時南國之人染商之惡深

被周之政淺則或變或不變固不可以一

律齊也漢廣之游女嘆其終不可求此彼

化而先變者也行露之貞女見訟而致於

獄此被化而未純者也文王之化譬之太

陽雖無私而其照陰崖也獨後陽春雖

無私而其至陰谷獨遲其勢則然也

序羔羊鵲巢之功效也召南之國化文王之政

在位皆節儉正直德如羔羊也

箋鵲巢之君積行累功以致此羔羊之化在

位卿大夫競相切化皆如此羔羊之人

疏大夫有德自君之功是鵲巢之功所致也

言南者總謂六州也以篇在召南故連言

召耳云德如羔羊者麟趾序云如麟趾之時

騶虞序云仁如騶虞皆如其經也經陳大夫

為裘用羔羊之皮此云德如羔羊者詩人因

事託意見在位者裘得其制德稱其服宗伯

注云羔取其群而不失其類士相見注云羔

取其群而不黨公羊傳何休云羔取其贊之

詩經

卷二 羔羊

三十五

位卿大夫競相切化皆如此羔羊之人

取其群而不黨公羊傳何休云羔取其贊之
不鳴殺之不號乳必跪而受之死義生禮者
此羔羊之德也毛以儉素內於心服制形於
外章首二句言裘得其制是節儉也無私存
於情得失表於行下二句言行可蹤迹是正
直也鄭以退食為節儉自公為正直羔裘言
德能稱之委蛇者自得之貌皆亦節儉正直

之事也。
朱子辨說此序得之，但德如羔羊一句，為行說耳。

羔羊之皮素絲五純退食自公委蛇委蛇。

傳小曰羔大曰羊素白也純數也古者素絲以英裘不失其制大夫羔裘以居公公門也委蛇行可從迹也。

箋退食謂減膳也自從也從於公謂正直順於事也委蛇委曲自得之貌節儉而順心志

詩經
卷二 羔羊
定故可自得也

釋文地又作蛇讀此兩句當云委蛇委蛇沈讀作委委蛇蛇韓詩作逶迤云公正貌

疏毛以為召南大夫皆正直節儉言用羔羊之皮以為裘縫殺得制素絲為英飾其純數有五既外服羔羊之裘內有羔羊之德故退朝而食從公門入私門布德施行皆委蛇

然動而有法可使人蹤迹而效之言其行服相稱內外得宜此章言羔羊之皮卒章言羔羊之縫互見其用皮為裘縫殺得制也鄭唯下二句為異言大夫減退膳食順從於事心志自得委蛇然此言純數下言總數謂純總之數有五非訓純總為數也二章傳云絨縫者釋訓云絨羔羊之縫也孫炎曰絨之為界絨然則縫合羔羊皮為裘縫即皮之界

絨五絨既為縫則五純五總亦為縫也古者素絲以得英裘者織素絲為組訓以英飾裘之縫中清人傳曰子有英飾闕宮傳云朱英為飾則此英亦為飾可知素絲為飾維組

素絲若為線則所以縫裘非飾也故干旄曰矣傳知素絲不為線而得為飾者若線則凡示皆用非可美故素絲以英裘非線也言大夫羔裘以居者謂居於朝廷非居於家也論語曰狐貉之厚以居注云在家所以接賓客

則在家不服羔裘矣論語注又云緇衣羔裘諸侯視朝之服卿大夫朝服亦羔裘唯豹祛與君異耳傳以言退者自朝之辭故知公謂出門少儀云朝廷曰退是也行可從迹者謂出言立行有始有終可從迹也故也大夫常膳日特豚朔月少牢王肅云自減膳食

詩經
卷二 羔羊
三七

聖人有退下之讓孫毓云自非天災無減膳之制所以得減膳食者以序云節儉明其減於常禮經言退食是減膳可知禮者若人之奢制其中法若車服之文物祭祀之犧牲不可逼下是故此論羔裘美其得制至於奉養已食容得減退故趙盾食魚殽公孫弘脫粟之飯前史以為美談。

集傳賦也小曰羔大曰羊皮所以為裘大夫燕居之服素白也純未詳蓋以絲飾裘之名也退食退朝而食於家也自公從公門而出也委蛇自得之貌南國化文王之政在位

皆節儉正直。故詩人美其衣服有常而從容自得如此也。

錢氏曰：兩皮之縫不易合，故織白絲為綱。施之縫中，連屬兩皮，因以為飾。曹氏曰：裘必合衆皮而成，故以縫殺不一。疊山謝氏曰：委蛇委蛇，此泰然自得之貌也。使胸中微有愧怍，其步趨非蹠則急，不遲則速，安能委委蛇蛇哉？南軒張氏曰：重言委蛇，舒泰而有餘裕也。獨賦其退食之際，蓋於此時而然，則其在公之正直可知矣。

羔羊之革，素絲五緇。委蛇委蛇，自公退食。

詩經

卷二 羔羊

三

傳革猶皮也，絨縫也。

箋自公退食猶退食自公。

釋文

孫炎云：絨縫之界域，域縫也。爾雅云：絨羔裘之縫也。

疏

對文則皮革異，故掌皮云：秋斂皮。冬斂革。異時斂之，明其別也。許氏說文曰：獸皮治去其毛曰革。革更也。對文言之，異散文則皮革通。司裘曰：大裘飾皮車，謂革輅也。去毛得稱革，則是有毛得稱革。故攻皮之工有函鮑。函革裘，是皮革通言也。此以為裘，明非去毛。故云革猶皮也。依月令：孟冬始裘，天子祭天則大裘而冕。故司服云：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鄭注：大裘，黑羔裘是也。其五冕之裘亦同。黑羔裘，司裘職云：掌

為大裘，以供王祀天之服，更不別言裘冕已下之裘。明六冕與爵弁同用黑羔裘。若天子視朝，及諸侯朝天子，皆以狐白裘。玉藻云：君視朝，衣狐白裘。錦衣以裘象衣色。皮弁服，白布衣，故也。其卿大夫在朝及聘，問亦衣狐白裘。玉藻云：士不衣狐白，故也。其祿蓋用素衣。鄭注：玉藻云：非諸侯，則不用素。錦為楊故也。士則麋裘。青豸裘，以狐白之外，惟麋裘素也。其諸侯視朝，及卿大夫等，同用黑羔裘。以玉藻云：羔裘緇衣，以楊之。又鄭注論語云：緇衣羔裘，諸侯視朝之服是也。若諸侯視朝，君臣用麋裘。鄭注論語云：素衣麋裘，諸侯視朝之服。其臣則青豸裘。絳衣為裼，若兵事，既用韎韐衣，則用黃衣。狐裘及狸裘，象衣色故也。又襄四年傳云：緇之狐裘，敗我於狐駘。又定九年傳云：皆

詩經

卷二 羔羊

三

積而衣，釋製是也。若天子以下，用狐則羔裘。緇衣以楊之，司服云：凡用冠弁服，注云：冠弁委貌。則諸侯朝服，故也。其天子諸侯燕居，同服玄端，則亦同服羔裘矣。凡裘人君，則用全其臣，則襄飾為異。故唐詩云：羔裘豹袂，鄭云：卿大夫之服是也。若崔靈恩等，以天子諸侯朝祭之服，先者明衣，又加中衣，又加表，表外又加裼衣。裼之上，乃加朝祭之服。其二劉等，則以玉藻云：君衣狐白裘，錦衣以裼之。又云：以帛裹布，非禮也。鄭注云：冕服中衣用素，朝服中衣用布。若皮弁服之下，即以錦衣為裼。便是以帛裹布。故知中衣在裼衣之上明矣。又以司服職云：王祀昊天上帝，則服大裘而冕。以下冕不復云裘，司裘職云：掌為大裘，以供王祀天之服，亦不別言裘冕。以下之裘，明六冕與爵弁同用大裘之羔裘矣。案玉藻云：

六冕與爵弁同用大裘之羔裘矣。案玉藻云：

君子狐青裘豹袞玄縮衣以褐之注云君子大夫士狐青裘蓋玄衣之裘然袞與衣玄知不用狐青裘者以司裘職云季秋獻功裘以待頒賜注云功裘人功微愈謂狐青麋裘之屬鄭以功裘以待頒賜大夫士明非冕服之裘矣

集傳賦也革猶皮也絨裘之縫界也

新安胡氏曰絨絨總稱意各義微異縫之突元謂之絨有界限謂之絨合二為一謂之總

羔羊之縫素絲五總秀安蛇還食自公

傳縫言縫殺之大小得其制總數也

集傳賦也縫縫皮合之以為裘也總亦未詳

詩經

卷二 召南

卑

羔羊三章章四句

安成劉氏曰此詩之言賢才猶周南之有免且也蓋文王作人之效驗諸在野則起起之武夫公侯腹心觀諸在朝則委蛇之大夫節儉正直此文王之化不可以淺深遠近論者也

序殷其雷勸以義也召南之大夫遠行從政不遑寧處其室能閑其勤勞勸以義也

箋召南大夫召伯之屬遠行謂使出邦畿

釋文雷亦作雷

疏定本能閑其勤無勞字召南之大夫遠行從政經三章章首二句是也不遑寧處其

室家閑其勤勞次二句是也詩本美其勤以義即具陳所勸之由文王未稱王召伯為諸侯之臣其下不得有大夫此言召南大夫則是文王都豐召伯受采之後也言召伯之屬者召伯為王者之卿士周禮六卿其下皆有大夫各屬其卿故云之屬左傳曰伯與之大夫取禽亦此之類也知非六州諸侯之大夫者經云殷其雷雷以喻號令則此遠出封畿行號令者也若六州大夫不得有出境行令之事知非聘問者聘問結好非殷雷之取喻有時而歸非室家所當閑念言遠行從政無期以反室家閑之明是召伯之屬從行化於南國也時未為伯筭因行雷之序從後言之耳朱子辨說按此詩無勸以義之意

詩經

卷二 召南

卑

殷其雷。在南山之陽。何斯違斯。莫敢或違。振振

君子。歸哉歸哉。

傳殷雷聲也。山南曰陽。雷地奮。震驚百里。山

出雲雨。以潤天下。何此君子也。斯此違去。違

暇也。振振。信厚也。

箋雷以喻號令。於南山之陽。又喻其在外也。

召南大夫以王命施號令于四方。猶雷之殷

殷然發聲于山之陽。何乎此君子。適居此。復

去此轉行遠從事於王所命之方無敢或間
暇時閱其勤勞大夫信厚之君子為君使功
未成歸哉歸哉勤以為臣之義未得歸也

疏言殷殷然雷聲在南山之陽以喻君子行
號令在彼遠方之國既言君子行王政於
遠方故因而閱之云何乎我此君子既行王
命於彼遠方謂適居此一處今復乃去此更
轉遠於餘方而無敢或間暇之時何為勤勞
如此既閱念之又因勸之言振振然信厚之
君子今為君出使功未成可得歸哉勸以為
臣之義未得歸也雲漢傳曰隆隆而雷非
雨雷也箋云雨雷之
聲尚殷殷然是也

詩經

卷二 召南

聖三

集傳與也。殷雷聲也。山南曰陽。何斯斯此人
也。違斯斯此所也。遑暇也。振振信厚也。南
國被文王之化。婦人以其君子從役在外而
思念之。故作此詩。言殷殷然雷聲。則在南山
之陽矣。何此君子獨去此而不敢少暇乎。於
是又美其德。且冀其早畢事而還歸也。
張子曰如鶴鳴婦歡之義。將風雨則思念行
者。廬陵彭氏曰或云行者遇雨則思居者之安
居者遇雨則思行者之勞也。

豐城朱氏曰何斯違斯念其久也莫敢或違
閱其勞也振振君子美其德也婦哉歸哉望
其至也往役者君子事上之義思念者婦
人愛夫之情二者固並行而不相悖也

殷其雷在南山之側何斯違斯莫敢違息振振
君子歸哉歸哉

傳亦在其陰與左右也息止也

疏上陽直云山南此云側不復為山南三
方皆是陰謂山北左謂東右謂西也
集傳與也息止也

殷其雷在南山之下何斯違斯莫或違處振振

詩經

卷二 召南

聖三

君子歸哉歸哉

傳或在其下處居也

箋下謂山足

集傳與也

疊山謝氏曰始不敢暇中不敢止終不
暇居處一節緊一節此詩人法度也

殷其雷三章章六句

問此詩比君子于役
之類莫是寬緩和平

故入正風朱子曰固然但正變風亦是後
人如此分別當時亦只是大約取之聖人
之言在春秋易書無一字虛至於詩則發
乎情不同安成劉氏曰此詩之念行役

猶周南之有汝墳也然視汝墳則無尊君
親上之意者蓋彼詩作於既見君子之時
故得慰其勞而勉以正此詩作於君子未
歸之日故但念其行役之勞然而無怨咎
之辭則其婦人之賢文王之化亦皆可見
矣豐城朱氏曰二南言振振者凡三自
子孫之衆多而言故取其盛自聖化之漸
濡而言故取其仁自室家之別離而言故
取其信言固
各有所指也

序標有梅男女及時也召南之國被文王之化
男女得以及時也

釋文 梅木名也韓詩作棋說文棋亦梅字男
女及時也木或作得以及時者從下而

詩經

卷二召南

四四

誤

疏 紂時俗衰政亂男女喪其配耦嫁娶多不
以時今被文王之化故男女皆得以及時
毛以卒章云三十之男二十之女為蕃育法
二章為男年二十八九女年十八九首章言
男年二十六七女年十六七以梅落喻男女
年衰則未落宜據男年二十五女年十五矣
則毛以上二章陳年盛正昏之時卒章蕃育
法雖在期盡亦是及時東門之楊傳云不逮
秋冬則毛意以秋冬皆得成昏孫卿曰霜降
逆女水泮殺止霜降九月也水泮正月也孫
卿毛氏之師明毛亦然又家語曰霜降而婦
功成而嫁娶者行焉水泮農業起昏禮殺於
此又云冬合男女春班爵位邱詩曰士如婦
妻迨水未泮是其事也其周禮言仲春夏小

詩經

卷二召南

四五

正言二月者皆為期盡蕃育之法禮記云二
十日弱冠又曰冠成人之道成人乃可為人
父矣喪服傳曰十九至十六為長殤禮子不
殤父明男二十為初娶之端又禮記曰女子
十五許嫁而笄以十五為成人許嫁不為殤
明女十五為初昏之端矣王肅述毛曰前賢
有言丈夫二十不敢不有室女子十五不敢
不事人譙周亦云是故男自二十以及三十
女自十五以至二十皆得以嫁娶先是則速
後是則晚矣凡人嫁娶或以賢淑或以方類
豈但年數而已此皆取說於毛氏矣又男女
之昏為賢淑與方類但男年二十以後女年
十五以後隨任所當嘉好則成不必要以十
五六女配二十一男也雖二十女配二十
之男三十之男配十五之女亦可也傳據其
並期盡者依周禮文為正鄭據周禮仲春為
昏是其正此序云男女得以及時言及者汲
汲之辭故三章皆為蕃育之法非仲春也上
二章陳及夏行嫁卒章言夏晚大衰不復得
嫁待明年仲春亦是及時也以梅實喻時之
盛衰不以喻年若梅實未落十分皆在喻時
未有衰即仲春之月是也首章其實七今謂
在樹者七梅落仍少以喻衰猶少謂孟夏也
以去春近仍為善時故下句言迨其吉今欲
及其善時也二章言其實三今謂在者惟三
梅落益多謂仲夏也過此則不復可嫁故云
迨其今今急辭恐其過此故急也又卒章
項篋之謂梅十分皆落梅實既盡喻去春
尤遠善亦盡矣謂季夏也不可復昏待至明
年仲春故下句云迨其謂之四月五月去春
未一時故可以嫁季夏去春遠矣故不得為
昏周禮媒氏仲春之月奔者不禁故知明年

得行也。鄭以仲春為昏月，故行露野有蔓草，皆引周禮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之無夫家者。又夏小正二月，綏多女士，下云有女懷春，故以仲春為昏月也。此首章箋云：女年二十，則依周禮書傳，穀梁禮記皆言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故不從毛傳。且女子十五，正言許嫁，不言即嫁也。越語曰：女子十七不嫁，丈夫二十不娶。父母有罪，越王謂欲報吳之故，特下此令。又若女年皆十五而嫁，越王欲速為昏，何由乃下十七之期乎？又諸經傳所以皆云三十二，都不言正嫁娶之年，而皆為期盡也。孫卿家語：未可據信，故據周禮三十之男，二十之女，昏用仲春也。案異義：人君年幾而娶，今大戴禮說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天子以下及庶人同禮。又左傳說：人君十五生子，禮三十而娶，庶人禮也。謹案舜生

詩經

召南

四六

三十不娶，謂之鰥。禮文王世子曰：文王十五生武王，武王有兄伯邑考，故知人君早昏，所以重繼嗣。鄭玄不駭，明知天子諸侯十二而冠，冠而生子，大夫以下，明從庶人法也。行露之篇，女以多露拒男，此四月五月而云，猶可嫁者。鄭志答張逸云：行露以正言也。標有梅以蕃育人民，然則行露為不從男，故以禮拒之。此為有故不及正時，許之所以蕃育人民故也。綱繆箋與此三章之喻大同，彼云不得其時，此云及時者，此文王之化有故，不得以仲春者許之，彼正時不行，故為違禮事同意異，故美刺有殊。朱子辨說：此序末句未安，止齋陳氏曰：婚欲及時者，所以全節行於未破之日。學欲及時者，所以全智慮於未分之時。

標有梅其實七兮求我庶士迨其吉兮

傳興也。標，落也。盛極則墮落者，梅也。尚在樹者七，吉善也。

箋：興者，梅實尚餘七未落，喻始衰也。謂女二十春盛而不嫁，至夏則衰，我當嫁者，庶衆迨及也。求女之當嫁者之衆，士宜及其善時。善時，謂年二十雖夏未大衰。

釋文 迨韓詩云顧也。

詩經

卷二 召南

四七

疏：毛以為墮落者是有梅，此梅雖落其實十之衆，上宜及其此善時以為昏，此十五為衰對十八九故為善。此同興男女年舉女年則男年可知矣。鄭言墮落者是有梅，此梅雖落其實十分之中尚七分未落，已三分落矣。而在者衆，以興漸衰者善時，此時雖衰其十分之中尚七分未衰，唯三分衰耳。而善者猶多，謂孟夏之月初承春後，仍為善時，求我當嫁者之衆，士宜及孟夏善時以成昏事。箋：知不以梅記時者，以序云男女得以及時而經有三章，宜一章喻一月，若為記時，則梅已有落不久則盡，其實七兮與項筐壁之正同一月，非本歷陳及時之意，故為喻也。女被文王之化，貞信之教，興必不自呼其夫，令及時

取已鄭恐有女自我之嫌故辯之言我者詩人我此女之當嫁者亦非女自我

集傳賦也標落也梅木名華白實似杏而酢

庶衆迨與也吉吉日也南國被文王之化

女子知以貞信自守懼其嫁不及時而有強

暴之辱也故言梅落而在樹者少以見時過

而太晚矣求我之衆士其必有及此吉日而

來者乎

標有梅其實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

詩經

卷二 召南

東

傳在者三也今急辭也

箋此夏鄉晚梅之隋落差多在者餘三耳

釋文 鄉本亦作 鄉又作向

集傳賦也梅在樹者三則落者又多矣今今

日也蓋不待吉矣

標有梅頃筐堅之求我庶士迨其謂之

傳堅取也不待備禮也三十之男二十之女

禮未備則不待禮會而行之者所以蕃育人

民也

箋頃筐取之謂夏已晚頃筐取之於地謂勤

也女年二十而無嫁端則有勤望之憂不待

禮會而行之者謂明年仲春不待以禮會之

也時禮雖不備相奔不禁

疏毛以為隋落者是有梅此梅落盡故以頃

筐取之以與女年二十顏色甚衰而用蕃

育之禮以取之求我當嫁者之衆士宜及其

此時而謂之以成昏謂者以言謂女而取之

不待備禮鄭以隋落者是梅此梅落故頃

筐取之於地以與漸衰者善時此善時已盡

故待至明年仲春以時已過不可復昏故也

求我當嫁者之衆士宜及明年仲春女勤望

之時謂女年二十而不嫁至明年仲

春則有勤望之憂宜及此時取之

集傳賦也堅取也頃筐取之則落之盡矣謂

之則但相告語而約可定矣

黃氏曰迨其謂之以為男女固欲及時而亦

必以正必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也

慶源輔氏曰其辭雖若汲汲然必待夫士之

求也懼時之過者情也待士之求者禮也祭

乎情止乎禮義蓋

不獨變風為然矣

標有梅三章章四句 問此詩固出於正風

如此急迫何耶朱子

日亦是人之情嘗見晉魏間有怨父母之詩讀詩者於此亦欲達男女之情向見東萊麗澤詩有唐人女言兄嫂不以嫁之詩鄙俚可惡後來思之亦自是人之情處為父母者能於是而察之則必使之及時矣此所謂詩可以觀女子之情欲婚姻之及時視桃夭則少貶矣行露死靡於漢廣亦然東萊呂氏曰是詩也其詞汲汲如將失之豈習亂而喜始治者耶

序小星惠及下也夫人無妬忌之行惠及賤妾進御於君知其命有貴賤能盡其心矣

箋以色日妬以行日忌命謂命貴賤

詩經

卷二 召南

五十

疏言夫人惠及賤妾使進御於君二章上二句是也衆妾自知卑賤故抱衾而往御不當夕下三句是也此賤妾對夫人而言則總指衆妾賤與姪婦皆為賤妾也曲禮下云公侯有妾謂在九女之外若內司服女御注以衣服進者彼暫時之事不得次序進御明不在此賤妾之中夫人禮命貴與君同故稱曰小君衆妾則賤故喪服注云貴者視卿賤者視大夫也妾之貴者夫人姪婦也即喪服所謂貴臣賤妾也左氏皆言以夫人之姪婦為繼室明其貴也何休云夫人無子立右媵之子右媵無子立左媵之子以二媵為貴與禮不合故韓奕箋獨言姪婦舉其貴者是姪婦貴於媵之義

嘒彼小星三五在東肅肅宵征夙夜在公寔命

不同

傳嘒微貌小星衆無名者三心五嘒四時更見肅肅疾貌宵夜征行寔是也命不得同於列位也

箋衆無名之星隨心嘒在天猶諸妾隨夫人以次序進御于君也心在東方三月時也嘒在東方正月時也如是終歲列宿更見夙早也謂諸妾肅肅然夜行或早或夜在於君所

詩經

卷二 召南

五十

以次序進御者是其禮命之數不同也凡妾御於君不當夕

釋文爾雅云嘒謂之柳寔言嘒然微者彼小星此星雖微亦隨三星與禮雖卑者是彼賤妾雖卑亦隨夫人以次序進御於君所由夫人不妬忌惠及故也衆妾自知已賤不敢同於夫人故肅肅然夜行或早或夜在於君所夜來早往或夜往而早來不敢當夕是禮命之數不得同於夫人故也此言小星故為微貌雲漢傳曰嘒星貌以宣王仰視不止小星故直言星貌兼大星皆在也嘒之為貌不甚大明比於日月為小

詩經

卷二 召南

五十一

故大星小星皆得為小貌。知三為心者，下章云維參與昂，昂不五星，則五非下章之節也。五既非昂，則三亦非參，列星之大房心參伐三既非參而心亦三星，故知三謂心也。綱繆傳曰：三星參也，以其刺昏姻不得其時，舉正時以刺之，冬日之昏在天在房，唯參為然，故知非心也。三星在天，皆為心，心實三星，而傳不明說，蓋從此為心，以其心稱三為正，故此稱三以對參也。箋則三皆為心，以其心實三星，而列宿之尊，故元命苞曰：心為天王，公羊又云：心為大辰，故言三星，此及綱繆荅之華皆云：心也，知五星，囑者元命苞云：柳五星，釋天云：味謂之柳，天文志云：柳謂鳥喙，則喙者柳星也，以其為鳥星之口，故謂之喙，心東方之宿，柳南方之宿，若明者，故以比夫人也，言四時更見者，見連言在東，恐其俱時在東，故

云四時之中更迭見之。經云在東，箋云在天，綱繆言三星在天，傳曰見於東方，經取其韻，注說其義，故皆反其經也。書傳曰：古者后夫人將侍君，前息燭，後舉燭，至於房中，釋朝服，襲燕服，然後入御於君，雞鳴，大師奏，雞鳴於階下，然後夫人鳴佩玉於房中，告去，由此言之，夫人往來舒而有儀，諸妾則肅肅然夜而疾行，是其異也，言或早或夜在於君所者，謂諸妾夜晚始往及早來也，亦異於夫人也，內則曰：妻不在，妾御莫敢當夕，注女避女君之御日，與此不同者，彼妻不在，妾不往御，此自往御之時，不敢當夕而往，文取於彼義，隨所證亦斷章之義也。

集傳興也，嘒微貌，三五言其稀，蓋初昏或將

詩經

卷二 召南

五十二

旦時也，肅肅齊遯貌，宵夜征行也，寔與實同，命謂天所賦之分也，南國夫人承后妃之化，能不妬忌，以惠其下，故其眾妾美之如此，蓋眾妾進御於君，不敢當夕，見星而往，見星而還，故因所見以起興，其於義無所取，特取在東在宮兩字之相應耳，遂言其所以如此者，由其所賦之分不同於貴者，是以深以得御於君為夫人之惠，而不敢致怨於往來之不猶。

傳參伐也，昂留也，衾被也，裯禪被也，猶若也，箋此言眾無名之星，亦隨伐留在天，裯牀帳也，諸妾夜行，抱衾與牀帳，待進御之次序，不若亦言尊卑異也。

釋文 參星名也，一名代，昂音卯，徐又音萊，一名留，二星皆西方宿也。

疏 天文志云參白虎宿三星直下有三星銳

故網繆傳曰三星參也以伐與參連體參為

列宿統名之若同一宿然但伐亦為大星與

參互見皆得相統故周禮熊旂六旒以象伐

注云伐屬白虎宿與參連體而六星言六旒

以象伐明伐得統參也是以演孔圖云參以

斬伐公羊傳曰伐為大辰皆五舉相見之文

也故言參伐也見同體之義元命苞云昂六

星昂之為言留言物成就繫留是也彼昂留

為一則參伐明亦為一也 葛生曰錦衾網

今今名曰被古者曰衾論語謂之寢衣也以

衾既是被衲亦宜為卧物故為禪被也 鄭

志張逸問此箋不知何以易傳又諸妾抱懷

進御於君有常寢何以碎答曰今人名帳為

衲雖古無名被為衲諸妾何心人抱一帳施

者因之如今漢抱帳也內則注云諸侯取九

女姪婦兩兩而御則三日也次兩媵則四日

也次夫人連夜則五日也是五日之中一夜

夫人四夜媵妾夫人御後之夜則次御者抱

衾而往其後三夜御者因之不復抱也四夜

既滿其來者又抱之而還以後夜夫人所傳

集傳與也參昂西方二宿之名衾被也衲禪

被也與亦取與昂與衲二字相應猶亦同也

程子曰賤妾得御於君是其借恣可行而分

限得踰之時也乃能謹於抱衾與衲而知命

之不猶則 教化至矣

小星二章章五句

集傳呂氏曰夫人無妬忌之行而賤妾安

於其命所謂上好仁而下必好義者也

安成劉氏曰此為衆妾美夫人之

詩則亦周南樛木螽斯之類也

序江有汜美媵也勤而無怨嫡能悔過也文王

怨嫡亦自悔也

箋勤者以已宜媵而不得心望之

釋文 汜音祀江水名媵古者諸侯娶夫人則

同姓二國媵之嫡正夫人也下同汜江

水之別也

篇內同

疏 士昏禮注云媵送也古者女嫁必姪婦從

謂之媵也士昏禮云雖無婦媵先言姪若

無姪婦猶先媵是上有婦媵但不必備耳喪

大記大夫無姪婦是大夫有姪婦矣公羊傳

日諸侯一取九女二國媵之異國主為媵故

特名之其實雖夫人姪婦亦為媵也勤勞一

詩經

卷二 召南

五十五

也勤者心企望之望之而不
得所以成勞故云遇勞也
朱子辨說詩中未
見勤勞無怨之意

江有汜之子歸不我以不我以其後也悔

傳興也決復入爲汜嫡能自悔也

箋興者喻江水大汜水小然得並流似嫡媵
宜俱行之子是子也是子謂嫡也婦人謂嫁
曰歸以猶與也

集傳興也水決復入爲汜今江陵漢陽安復

詩經

卷二召南

五十六

之間蓋多有之之子媵妾指嫡妻而言也婦
人謂嫁曰歸我媵自我也能左右之曰以謂
挾已而偕行也是時汜水之旁媵有待年
於國而嫡不與之偕行者其後嫡被后妃夫
人之化乃能自悔而迎之故媵見江水之有
汜而因以起興言江猶有汜而之子之歸乃
不我以雖不我以然其後也亦悔矣

爾雅疏曰凡水之岐流復還本水者曰汜
朱子曰夏水自江水而別以通于漢漢復入

江冬竭夏流故謂之夏而其入江處今名夏
口卽所謂江有汜也宋安州卽今之德安
府復州今沔陽州並隸湖廣
公羊傳注曰待年父母國也婦人入歲備數
十五從嫡二十承事君子

江有渚之子歸不我與不我與其後也處

傳渚小洲也水岐成渚處止也

箋江水流而渚留是嫡與已異心使已獨留
不行嫡悔過自止

釋文渚韓詩云一溢一否曰
渚渚小洲也本或無此

詩經

卷二召南

五十七

集傳興也渚小洲也水岐成渚與猶以也處
安也得其所安也

江有沱之子歸不我過不我過其嘯也歌

傳沱江之別者

箋岷山道江東別爲沱嘯感口而出聲嫡有
所思而爲之既覺自悔而歌歌者言其悔過
以自解說

釋文岷本又作嶧山名在蜀道
本亦作導感本亦作蹠

集傳興也。沱江之別者，過謂過我而與俱也。

嘯感口出聲，以舒憤懣之氣，言其悔時也。歌

則得其所處而樂也。

爾雅曰：水自河出為滌，漢為潛，江為沱。孔氏曰：皆大水別為小水之名。禹貢荆揚皆沱，潛者以其從江漢出者。皆曰沱，故二州皆有也。

江有沱三章章五句

集傳陳氏曰：小星之夫人，惠及媵妾，而媵

妾盡其心，江沱之嫡，惠不及媵妾，而媵妾

不怨，蓋父雖不慈，子不可以不孝，各盡其

道而已矣。

道而已矣。

黃氏曰：居上者當如小星之夫人，居下者當如江沱之媵妾，凡為人子，為人弟，為人

臣，皆當以此詩為法。東萊呂氏曰：一章曰悔，二章曰處，三章曰

歌，始則悔悟，中則相安，終則相歡，言之序也。

序野有死麕，惡無禮也。天下大亂，彊暴相陵，遂

成淫風，被文王之化，雖當亂世，猶惡無禮也。

箋無禮者，為不繇媒妁，雁幣不至，却脅以成

昏謂紂之世。

釋文：麕，本亦作麕，麕，麕獸名也。草木

疏：經言吉士誘之，女思媒氏導之，故知不由

媒妁也。思其麕肉為禮，故知屬幣不至也。

欲令舒而脫，脫今故知却脅以成昏也。箋反

經為說，而先媒後幣，與經倒者，便文見婚禮

先思，經主惡無禮，故

朱子辨說此序得之，但所謂無者，言

淫亂之非禮耳，不謂無聘幣之禮也。

野有死麕，白茅包之，有女懷春，吉士誘之。

傳：郊外曰野，包，裹也。凶荒則殺禮，猶有以將

之野有死麕，羣田之獲而分其肉，白茅取潔

清也。懷，思也。春，不暇待秋也。誘，道也。

箋：亂世之民貧，而彊暴之男多行無禮，故貞

女之情，欲令人以白茅裹束野中田者，所分

麕肉為禮而來，有貞女思仲春以禮與男會，

吉士使媒人道成之疾，時無禮而言然。

疏：毛言凶荒則殺禮，猶須禮以將之，故貞女

欲男於野田中有死麕之肉，以白茅製之，

為禮而來也。既欲其禮，又欲其及時，故有貞

女思開春以禮與男會，不欲過時也。又欲令

詩經

卷二 召南

六十一

此吉士先使媒人導成之不欲無媒灼而自行也。鄭唯懷春為異言。思仲春正昏之時。以禮與男會也。言春據成昏之時。吉士誘之。乃於納采之先在春前矣。但以昏時為重。故先言懷春也。此詩所陳皆是女之所欲。但春是合昏之時。故以女懷配春為句。昏禮五禮用鴈。唯納徵用幣。無麋鹿之肉。言死麋者。因荒滅殺其禮。不如豐年也。故有狐序曰。古者凶荒則殺禮。多昏。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故曰多昏。續人注云。齊人謂麋為獐。則麋是獐也。易曰。藉用白茅。无咎。傳曰。爾貢包茅不入。王祭不供。無以縮酒。以供祭祀。明其潔清。傳以秋冬為正昏。此云春者。此女年二十期已盡。不暇待秋也。此思春思開春。欲其以禮來。若仲春則不待禮會而行之。無為思麋肉矣。此女惡其無禮。恐其過晚。故舉春

而言其實往歲之秋冬。亦可以為昏矣。釋詁云。誘進也。曲禮注。進客謂導之。故以誘為導也。言吉士誘之者。女欲令吉士使媒人導。達成昏禮也。疾時無媒。故言然也。言誘之。自吉士遣媒也。女十五許嫁。已遣媒以納采。二十仲春始親迎。非仲春。月始思媒也。吉士者。善士也。述女稱男之意。士如歸妻。求我庶士。皆非女所稱。故不言吉。卷阿云。用吉士。謂朝廷之士有善德。故稱吉士也。

集傳 興也。麋。獐也。鹿屬。無角。懷春。當春而有懷也。吉士。猶美士也。南國。被文王之化。女子有貞潔自守。不為強暴所污者。故詩人因

所見以興其事而美之。或曰賦也。言美士以白茅包其死麋。而誘懷春之女也。

本草注云。麋類甚多。麋其總名也。須溪劉氏曰。稱其人曰吉士。厚也。又愧之也。華谷嚴氏曰。言野有死麋。人欲取其肉。猶以白茅包裹之。有女懷春。汝吉士。何不以其禮娶之。乃誘之。乎。無禮者。豈吉士。但美其稱以責之。言汝本善良。何乃如此。

朱子曰。野有死麋。濬叔恭謂強暴者。欲以不備之禮為侵陵之具。得之。

林有樸楸。野有死鹿。白茅純束。有女如玉。

傳 樸楸。小木也。野有死鹿。廣物也。純束。猶包

詩經

卷二 召南

六十二

之也。德如玉也。

箋 樸楸之中。及野有死鹿。皆可以白茅包裹。束以為禮。廣可用之物。非獨麋也。純。讀如屯。如玉者。取其堅而潔白。

釋文 沈云。屯。聚也。

疏 言凶荒殺禮。非直麋肉可用。貞女又欲男羣。田所分。死鹿之肉。以白茅純束而裹之。以為禮而來也。由有貞女。堅而潔白。德如玉。然故惡此無禮。欲有以將之。釋木云。樸楸。心。某氏曰。樸楸。射楸也。有心能溼。江河間以作

杜孫炎云，樸楸一名心，是樸楸為木名也。純讀為屯者，以純非束之義，讀為屯，取肉而裹束之。故傳云純束猶包之。弁師云五采玉則非一色，獨以白玉比之者，比其堅而潔白，不可汗以無禮小戎箋云，玉有五德，不云堅而潔白者，以男子百行不可止貞潔故也。

集傳 興也。樸楸，小木也。鹿獸名，有肉純束猶包之也。如玉者，美其色也。上三句興，下一句也。或曰賦也，言以樸楸藉死鹿，束以白茅而誘此如玉之女也。

詩經

卷二 召南

空三

舒而脫脫兮，無感我悅兮。無使尫也吠。

傳 舒，徐也。脫脫，舒緩也。感，動也。悅，佩中也。尫，狗也。非禮相陵則狗吠。

箋 貞女欲吉士以禮來，脫脫然舒也。又疾時

無禮彊暴之男相劫脅，奔走失節，動其佩飾。

疏 此貞女思以禮來，我則從之。疾時劫脅成，也吠。已所以惡之，是謂惡無禮也。脫脫，舒遲之貌，不言貌者，畧之。宋紫傳曰：僮僮，疎敬

祁祁舒遲，亦畧而不言貌，定本脫脫舒貌，有貌字與俗本異。內則云：子事父母，婦事舅姑，皆云左佩紛悅。注云：悅，拭物之中，又曰女子設悅於門右，然則悅者是中為拭物名之。曰悅，紛其自佩之，故曰佩巾。李巡曰：尫，一名狗，非禮相陵，主不迎客，則有狗吠，此女願其禮來，不用驚狗，故鄭志答張。

集傳 賦也。舒，遲緩也。脫脫，舒緩貌。感，動也。悅，巾尫，犬也。此章乃述女子拒之之辭，言姑徐徐而來，毋動我之悅，毋驚我之夫，以甚言其不能相及也。其凜然不可犯之意，蓋可見矣。

詩經

卷二 召南

空三

野有死麕，三章二章章四句一章三句

序何彼穠矣，美王姬也。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一等，猶執婦道以成蕭雝之德也。

箋 下王后一等，謂車乘厭翟，勒面績總，服則

綸翟

釋文 穠，韓詩作茂。說文云：衣厚貌。王姬，武王女，姬，周姓也。杜預云：王姬以上為尊，雖

王姬一本作雖則王姬釋名云古者曰車聲如居所以居人也今日車音尺奢反云舍也韋昭曰古皆音天奢反從漢以來始有居音繫本或作繼下王遐嫁反注同厭翟王后五路之第二者也翟雉也次其羽相迫故曰厭也繪本又作績畫文也總作孔反禴翟音遙翟或作狄王后六服之第二也

疏王姬者王女而姬姓春秋築王姬之館于外杜預云不稱字以王為尊也上無二王王姬必當嫁於諸侯雖嫁於王者之後亦是也禮記注云周女因尊嫁卒服之如內女天子為之無服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則王姬嫁於王者之後似非下嫁言王姬必下嫁者必二王之後通天三統自行正朔有與天子敵義其實列土諸侯不得純敵天子亦為下

詩經

卷二 召南

李西

嫁也。因姑姊妹女子有恩。二王後有敵義。故服之。非實敵也。若二王之後。嫁女於諸侯。爵雖尊。非下嫁也。故魯之孝惠。娶於商。及宋人來賤。皆無異於諸侯也。然得行禮樂。唯祭為然也。此王姬體王之尊。故下王后一等。不繫夫之尊卑。唯二王後之夫人。得與王后同。亦降一等。不繫於夫也。此時齊侯子未為諸侯。若為諸侯。其夫人車服自當下王后一等。要本王姬車服不為繫於夫也。天子尊無二上。故其女可下王后一等。若諸侯之女下嫁。則各從夫之爵。不得下其母一等也。何休云。天子嫁女於諸侯。備姪娣如諸侯禮。義不可以天子之尊。絕人繼嗣之路。皇甫謐云。武王五男二女。元女妻胡公。王姬宜為賤。今何得適齊侯之子。何休事無所出。未可據信也。或以尊故命同族為賤。王后五路。重翟為上。厭

翟次之。六服禕衣為上。餘翟次之。今言下王后一等。故知車乘厭翟。服則禴翟也。巾車職云。王后之五路。重則錫而朱。總厭翟。勒而績。總安車。彤面。鷩總。皆有容蓋。注云。重翟。重翟雉之羽也。厭翟。次其羽。使相迫也。勒面。謂以如玉龍勒之韋為當面飾也。彤者。畫之。不能其韋。安車。坐乘車。凡婦人車。皆坐乘。鄭司農云。錫馬面錫也。鷩總者。青黑色。以緇為之。總者。馬勒直兩耳與兩鑣。容謂轡車。山東謂之裳幃。或曰潼容。玄謂朱總績總。其施之如鷩總。車衡轡亦宜有馬績畫文也。蓋如今小車蓋也。皆有容蓋。則重翟。厭翟。謂蔽也。重翟后從王祭祀所乘。厭翟后從王賓。諸侯所乘。安車無蔽。后朝見於王所乘。謂去飾也。國風碩人曰。翟蔽以朝。謂諸侯夫人始來乘翟蔽之車。以朝見於君。以盛之也。此翟蔽蓋厭

詩經

卷二 召南

李西

翟也。然則王后始來乘重翟矣。巾車又云。翟車。貝面。組總。有握鞶。車組。統有斐羽。蓋注云。翟車。以出桑。鞶車。宮中所乘。此王后五等車所用也。其諸侯之夫人始嫁。及常乘之車。則無文說者。各為其見。崔靈思以為二王之後。夫人各乘本國先王之上車。魯之夫人乘重翟。以魯夫人服禕衣與王后同。故知車亦同也。其同姓異姓。侯伯夫人皆乘厭翟。子男夫人乘翟車。所用助祭饗賓。朝見各依差次。其初嫁之時。侯伯以下夫人所乘車。皆上攝一篋。以士妻乘墨車。上攝大夫之車。故也。崔又一解云。諸侯夫人初嫁。不得上攝。以其逼王后故也。卿大夫之妻得上攝。一等。案鄭注。巾車引詩。翟氏後解。與鄭注同。既不上攝。鄭注巾車云。乘翟車之車。以盛之者。以乘祭祀之車。故

詩經

卷二 召南

李本

言盛也。二劉以五等諸侯夫人初嫁皆乘厭翟與鄭不合。其三公之妻與子男同。其孤妻夏篆卿妻夏緜大夫墨車。士乘棧車。初嫁皆上攝一等。其始嫁之衣皆以祭服。加以繡衿約。士昏禮女次純衣。繡衿故也。其諸侯夫人用自祭之服。卿大夫之妻用助祭之服。此序以經有王姬之車。故因言車服。謂嫁時之車服耳。若其在國則繫於其夫。各從其爵也。朱子辨說此詩時世不可知其說已見本篇。但序云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說者多笑其陋。然此但讀為兩句之失耳。若讀此十字合為一句。而對下文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二等為義。則序者之意亦自明白。蓋曰王姬雖嫁於諸侯。然其車服製度與他國之夫人不同。所以其言其貴盛之極。而猶不敢挾貴以驕其夫家也。但立文不善。終費詞說耳。鄭

何彼穠矣。唐棣之華。曷不肅雝。王姬之車。

傳興也。穠猶戎戎也。唐棣移也。肅敬。雝和。

箋何乎彼戎戎者。乃移之華。興者。喻王姬顏色之美盛。曷何之往也。何不敬和乎。王姬往

乘車也。言其嫁時始乘車。則已敬和。

釋文 接郭璞云今白移也。似白楊江東呼夫棣。

氏曰下王后一等。謂車乘厭翟。勒而續總。服則禴翟。然則公侯夫人翟。第者其翟車貝面。組總有。幄也。歟。

疏 何乎彼戎戎者。乃唐棣之華。以興王姬之顏色。亦如此華。然王姬非直顏色之美。又能執持婦道。何事不敬和乎。王姬往乘車時。則已敬和矣。以其尊而適卑。恐有傲慢。今初乘車時。已能敬和。則每事皆敬和矣。

集傳 興也。穠盛也。猶曰戎戎也。唐棣移也。似

白楊肅敬。雝和也。周王之女姬姓。故曰王姬。

王姬下嫁於諸侯。車服之盛如此。而不敢挾貴以驕其夫家。故見其車者。知其能敬。且和以執婦道。於是作詩以美之。曰何彼戎戎。而盛乎。乃唐棣之華也。此何不肅肅而敬。雝。雖而和乎。乃王姬之車也。此乃武王以後之詩。不可的知其何王之世。然文王太姒之教。久而不衰。亦可見矣。

詩經

卷十一 召南

李本

慶源輔氏曰。東萊曰。不言王姬。而曰王姬之車者。不敢指切之也。二南多言后妃夫人。大夫妻之美。而此詩乃美王姬下嫁而作。故取而附之。或近或遠。皆所以見文王太姒之教也。

何彼穠矣。華如桃李。平王之孫。齊侯之子。

傳平正也武王女文王孫適齊侯之子

箋華如桃李者與王姬與齊侯之子顏色俱

盛正王者德能正天下之王

疏言何乎彼戎戎者其華之色如桃李華也

此顏色者是平王之孫與齊侯之子耳上章

言唐棣之華此章不言木名直言華如桃李

則唐棣之華如桃李之華也以王姬顏色如

齊侯之子顏色故舉二木也箋云華如桃李

者與王姬與齊侯之子顏色俱盛是以華比

華然後為與文者證之正名也稱之則隨

德不一故以德能正天下則稱平王鄭志張

逸問箋云德能正天下之王然則不必要文

詩經

王也答曰德能平天下則稱為平故以

文王焉又大誥注受命曰寧王承平日平王

故君與云訓申勸寧王之德是文王也又潘

詰云平來茲殷乃命寧即云予以拒豐二貞

日明禮文王駢牛一武王駢牛一則乃命寧

兼文武矣故注云周公謂文王為寧王成王

受命故亦稱寧王理亦得稱平王但無文耳

安成劉氏曰二南乃周公制作時所定則有

武王以後之詩固無可疑其稱文王為平王

猶棣之稱文王初不稱於謚也又如商頌

江漢之稱武王稱契為玄王文王有聲稱武王

稱湯為武王稱契為玄王文王有聲稱武王

為皇王韓奕稱厲王為汾王詩人之詞類如

此莊公十有一年冬王姬歸于齊左氏傳曰齊

侯來逆其姬

新安胡氏曰以為東遷之王齊國之侯與春

秋甚協然以東周之詩得入召南之風而黃

氏所謂周太師編修經吾夫子手不應若此

其失倫者誠為可疑豈泰火之餘漢儒修補

不免簡編之雜耶

考索曰此詩乃是平王以後事大抵詩之所

載上起文王下訖陳靈則陳靈之世詩之篇

目皆未定也二南雖為文王之風而文王之

後以至陳靈凡詩之主乎夫婦而言乎人倫

則後世取而附之二南之末亦勢之所不免

也安成劉氏曰集傳疑齊侯為襄公則所謂齊

侯之子蓋指桓公小白也莊公十一年即莊

王十四年以其姬妻桓公莊王乃平王曾孫

其鈞維何維絲伊緝齊侯之子平王之孫

傳伊維緝綸也

箋釣者以此有求於彼何以爲之乎以絲之爲綸則是善釣也以言王姬與齊侯之子以善道相求

釋文 綸繩也

疏 釣者以此有求於彼執絲屬以求魚娶者道相求呼者乃齊侯之子求平王之孫上章主美王姬適齊侯之子故先言平王之孫此章主說齊侯之子以善道求王姬故先言齊侯之子 傳緝綸孫炎云皆繩名也故采絲箋云綸釣繳柳又云言緝之絲傳曰緝被者以荏菜木宜被之以弦故云緝被謂被絲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一

爲弦也綸禮記云王言如絲其出如綸謂齊夫所佩與此別

集傳興也伊亦維也緝綸也絲之合而爲綸猶男女之合而爲昏也

何彼穠矣三章章四句

建安胡氏曰王姬嫁於諸侯車服不

繫其夫禮亦隆矣夫陽唱而陰和夫先而婦從則雖以王姬之貴當執婦道與公侯大夫士庶人之女何以異哉故舜爲匹夫妻帝二女而曰嬪于虞王姬嫁於諸侯而亦成肅離之德自秦而後列侯之尚公主使男事女夫屈於婦人倫悖於上風俗壞於下又豈所以爲治也哉永嘉陳氏曰吾於是詩得君子善善之意不惟及其身

而又及其親矣美王姬則曰平王之孫齊侯之子美莊姜則曰齊侯之子衛侯之妻美大任則曰文王之母京室之婦美韓侯取妻則曰汾王之甥厥父之子美僖公則曰周公之孫莊公之子蓋曰其子如此以其父母如此也其孫如此以其祖父如此也其妻如此以其夫如此也其甥如此以其舅如此也君子之善善也周矣

序 駒虞鵲巢之應也鵲巢之化行人倫既正朝廷既治天下純被文王之化則庶類蕃殖蒐田以時仁如駒虞則王道成也

箋應者應德自遠而至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一

釋文 駒周書王會草木疏並同又云尾長於身不履生草尚書大傳云尾倍於身蓋多也春獵爲蒐田獵也杜預云蒐索擇取不孕者也穀梁傳云四時之田春日田夏日苗秋曰蒐冬曰狩

疏 鵲巢之化謂國君之化行於天下也人倫既正謂夫人均一不失其職是也朝廷既治謂以禮自防聽訟決事是也天下純被文王之化謂羔羊以下也故得庶類蕃殖即紀從是也國君蒐田以時即章首一句是也仁如駒虞下二句是也朱子辨說此序得詩之大指然語意亦不分明楊氏曰二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蓋一體也王者諸侯之風相須以爲治諸侯所以代其終也故召南之終至於仁如駒虞然後王

道成焉夫王道成非諸侯之事也然非諸侯有騶虞之德亦何以見王道之成哉歐陽公曰賈誼新書曰騶者文王之囿名虞者圃之司獸也陳氏曰禮記射義云天子以騶虞爲節樂官備也則其爲虞官明矣微以虞爲主其寶歎文王之仁而不斥言也此與舊說不同今存於此

永嘉陳氏曰始於鵲巢之夫婦而人倫正終於羔羊之君子而朝廷治人倫既正朝廷既治使天下皆被文王之化而有騶虞之仁心則王道成矣

廬陵歐陽氏曰漢世詩說四家毛最後當毛詩未出之前說者不以騶虞爲獸也文帝時賈誼新書以騶爲文王囿名亦不經見書言騶虞者多矣如七騶六騶蓋馬御澤虞山虞則山澤之官月令季秋教田獵命僕及

詩經

卷二 召南

七

七騶成駕周官山澤虞皆當田獵則致禽獸易亦有卽鹿無虞之說而射義言天子以騶虞爲節樂官備也則騶虞二官田獵之時乃其職事當以多殺爲心今也五豕而一取故詩人曰于嗟乎而能如是乎又曰詩首句言田獵之得時次言君仁不盡殺卒嘆虞人之禮得

彼茁者葭發五豕于嗟乎騶虞

傳茁出也葭蘆也豕牝曰豕虞人翼五豕以待公之發騶虞義獸也白虎黑文不食生物有至信之德則應之

箋記蘆始出者著春田之早晚君射一發而翼五豕者戰禽獸之命必戰之者仁心之至于嗟者美之也

釋文

蘆草也

疏言彼茁茁然出而始生者葭草也國君於五豕唯一發者不忍盡殺仁心如是故于嗟乎歎之歎國君仁心如騶虞草生茁茁然出故云茁出也非訓爲出葭蘆李逵曰葭初生君射一發而翼五豕者由虞人翼驅五豕以待公之發矢也多士云取翼殷命注云翼驅也則此翼亦爲驅也吉日云漆沮之從

詩經

卷二 召南

七

天子之所傳曰驅禽而至天子之所又曰悉率左右以燕天子傳曰驅禽之左右以安待天子之射又易曰王用三驅失前禽也山虞云若大田獵則萊山田之野澤虞曰若大田獵則萊澤野諸侯亦然故駟賦箋云本是時壯者謂虞人田僕云設驅逆之車則僕人設車虞人乘之以驅禽也今五豕止一發中則殺一而已亦不盡殺之猶如戰然故云戰禽獸之命也白虎西方毛蟲故云義獸鄭志張逸問傳曰白虎黑文又禮記曰樂官備何謂答曰白虎黑文周史王會云備者取其一發五豕言多賢也射注及蒼志皆喻得賢多引詩斷章也陸機云騶虞尾長於驅不食生物不履生草應信而至集傳賦也茁生出壯盛之貌葭蘆也亦名葦

發發矢，犯牡豕也。一發五犯，猶言中必疊雙也。騶虞，獸名，白虎黑文，不食生物者也。南國諸侯承文王之化，修身齊家以治其國，而其仁民之餘恩，又有以及於庶類，故其春田之際，草木之茂，禽獸之多，至於如此，而詩人述其事以美之，且歎之曰：此其仁心自然，不由勉強，是即真所謂騶虞矣。

華谷嚴氏曰：葦葦，又名華，一物四名。朱子曰：於田獵之際，見動植之蕃茂，因以贊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五

詠文王仁澤之所及，而非指田獵之事為仁也。禮曰：無事而不田，曰不敬。故此詩彼苗者，葦仁也。仁在一發之前，一發五犯，義也。東萊呂氏曰：彼苗者，葦，記蒐田之時，蓋曹子桓所謂句芒司節和風扇物，草淺獸肥之時也。一發五犯，獸之多也。反三隅而觀之，則天壤之間，和氣可見，化育之仁，其何以形容。曰于嗟乎騶虞，非騶虞自然不勉之仁，殆不足以形容之也。

出者蓬，壹發五縱，于嗟乎騶虞。

傳蓬，草名也，一歲曰縱。

箋豕生二曰縱。

疏：傳以七月云言私其糝，獻糝於公，大司馬云：大獸公之，小獸私之。糝，言私，明其小，故彼亦云一歲曰縱，獻糝於公，明其大，故彼與還傳皆云三歲曰糝，伐檀傳曰三歲曰特，蓋異獸別名，故二歲者有二名也。大司馬職注云：一歲為縱，二歲為犯，三歲為特，四歲為肩，五歲為慎，其說與毛或異，或同，不知所據。箋以縱者豕生之數，非大小之名，故釋獸云：豕生三縱，二師一特。郭璞曰：豬生于常多，故別其少者，鄭志張逸問豕生三曰縱，不知豕也。豚也。荅曰：豚也。過三以往，猶謂之縱，以自三以上，更無名也。一解雖生數之名，大小皆得名之言，私其糝謂小時，此國君蒐田，所射未必小也。釋獸麋鹿皆云：絕有力者，麋則有懸特，謂豕生一名獸，糝從兩肩為麋，麋鹿也。絕有力者，非二歲矣。肩也。字雖異，音實同也。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五

集傳賦也，蓬，草名，一歲曰縱，亦小豕也。

豐城朱氏曰：于嗟騶虞之辭，與于嗟麟兮無以異，而彼以為與此以為賦者，于嗟麟兮，此與中之比也。于嗟騶虞，此賦中之比也。公子之仁，無以異於麟趾，所以見家道之成，諸侯之仁，無以異於騶虞，所以見王道之成，斯是而法度彰，禮樂著，由是而雅頌之聲作，豈徒曰風而已哉。

騶虞二章章三句

集傳文王之化，始於關雎，而至於麟趾，則

其化之入人者深矣。形於鵲巢而及於騶虞，則其澤之及物者廣矣。蓋意誠心正之功，不息而久，則其熏蒸透徹，融液周遍，自有不能已者。非智力之私所能及也。故序以騶虞爲鵲巢之應，而見王道之成，其必有所傳矣。

安成劉氏曰：此詩之應鵲巢，亦猶麟趾之終周南也。但作詩者非同一人，而皆以仁獸爲喻，皆以干嗟爲詞，皆以三句成章，皆詞簡而意深，豈其同被文王之化，而吟詠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七

情性亦有同然者，歟。編詩者分置二南之末，得無意乎。

召南之國十四篇四十章百七十七句

集傳 愚按鵲巢至於采蘋，言夫人大夫

妻以見當時國君大夫被文王之化，而

能修身以正其家也。甘棠以下，又見由

方伯能布文王之化，而國君能修之家

以及其國也。其詞雖無及於文王者，然

文王明德新民之功，至是而其所施者

溥矣。抑所謂其民皞皞而不知爲之者

與，唯何彼穠矣之詩，爲不可曉當闕所

疑耳。周南召南二國，凡二十五篇，先

儒以爲正風，今始從之。孔子謂伯魚

曰：女爲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爲周南

召南，其猶正牆面而立也與。儀禮鄉

飲酒鄉射燕禮，皆合樂。周南關雎、葛覃、

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采蘋、燕禮又有房

詩經

卷二 召南

十七

中之樂。鄭氏注曰：弦歌周南召南之詩，

而不用鐘磬。云房中者，后夫人之所賦

誦以事其君子。程子曰：天下之治，正

家爲先。天下之家正，則天下治矣。二南

正家之道也。陳后妃夫人大夫妻之德，

推之士庶人之家一也。故使邦國至於

鄉黨皆用之。自朝廷至於委巷，莫不詠

吟諷誦，所以風化天下。

詩經

卷二 召南

主

豐城朱氏曰：南方之諸侯，罔非一國也。而國君之夫人，有鵲巢之德，大夫之妻，有采蘋之敬，立乎朝廷者，無不節儉而正直。處乎閨門者，無不專靜而純一。為嫡妻者，有逮下之仁。為媵妾者，有安分之義。雖里巷僻遠之處，民庶微賤之家，而其女子之賢，猶以貞信而自守。無強暴之相陵，則推而上之，從可知也。積而至於仁，如騶虞，則王道成矣。先儒所謂舉一世而言，罔無一人之不仁，舉一人而言，又無一事之不仁者，惟此時為然。是雖文王意誠心正之功，而召伯循行宣布之力，亦不可誣也。

華谷嚴氏曰：詩首二南，見夫婦之倫焉。見王道之端焉。二南係周召，見君臣之倫焉。見文王心德之微，盛德之至焉。

眉山蘇氏曰：二南皆出於文王，而有內外之異，內得之深，外得之淺，故召南之詩，不及周南之深也。

廬陵李氏曰：鄉飲酒禮，諸侯之鄉大夫三年大比，獻賢能於君，以禮賓之，與之飲酒之禮。鄉射禮，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禮也。合樂謂堂上歌瑟，堂下鐘磬合奏此詩也。燕禮，遂歌鄉樂，諸侯與羣臣燕飲酒之禮，歌者亦與衆音俱作而歌之。鄉飲酒，鄉射自歌其樂，故言合樂不言鄉樂也。

廬陵李氏曰：與四方賓燕，則有之。南軒張氏曰：二南皆文王時詩，周公取以為萬世后妃夫人大夫士庶人妻之法，夫刑家之法，雖自於已，而於其配必謹所擇，是蓋禍福之基，所以重宗廟，重

其身正，夫婦而為正家之本也。
慶源輔氏曰：正妻之風，雖經無明文，然無害於我，故姑從之。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二終

詩經

卷二 召南

主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三

明 後學張溥

纂

邶鄘衛譜

漢鄭玄著

邶鄘衛者商紂畿內方千里之地其封域

在禹貢冀州大行之東北踰衡漳東及兗

州桑土之野周武王伐紂以其京師封紂

子武庚為殷後庶殷頑民被紂化日久未

可以建諸侯乃三分其地置三監使管叔

詩經

卷三 國風

一

蔡叔霍叔尹而教之自紂城而北謂之邶

南謂之鄘東謂之衛武王既喪管叔及其

羣弟見周公將攝政乃流言於國曰公將

不利于孺子周公避之居東都二年秋大

孰未獲有雷電疾風之異乃後成王悅而

迎之反而遂居攝三監導武庚叛成王既

黜殷命殺武庚復伐三監更于此三國建

諸侯以殷餘民封康叔于衛使為之長後

世子孫稍并彼二國混而名之七世至項

侯當周夷王時衛國政衰變風始作故作

者各有所傷從其國本而異之為邶鄘衛

之詩焉

疏地理志云河內本殷之舊都周既滅殷

畿內故知有千里也案禹貢大行屬冀

州地理志云大行在河內山陽縣西北以

詩言頓丘桑中淇水漕浚皆在山東故皆

詩經

卷三 國風

二

在上黨潞縣夫龜谷東北至安平阜城人

河衛漳承自上黨而過鄴城之北南距封

都百餘里耳故知踰衛禹貢兗州云桑

土既蠶注云其地尤宜蠶桑因以名之今

濮水之上地有桑間者倍二十一年衛遷

于帝丘杜預云帝丘今東都濮陽縣也濮

陽在濮水之北是有桑土明矣地理志

云邶以封紂子武庚鄘管叔尹之衛蔡叔

志為說鄭不然者以書傳曰武王殺紂立

武庚繼公子祿父使管叔蔡叔監祿父祿

父及三監叛則祿父已外更有三人為監

矣古文尚書蔡仲之命曰惟周公位冢宰

正百工羣叔流言乃致辟管叔于商囚蔡

叔于郭鄰降霍叔于庶人三年不齒則以

管蔡霍三叔為三監明矣書敘唯言代管

詩經

叔蔡叔不言霍叔者鄭云蓋赦之也王制使大夫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謂使大夫三人監州長也此為殷民難化且使監之武庚又作方伯不與王制同也史記云武王為武庚未集恐其有賊心乃令弟管叔蔡叔傅相之三分其地置三監則三叔各監一國不知所監之國為誰也地理志雖云管叔尹鄘蔡叔尹衛以武庚在三監之中未可據信則管蔡所監不足明矣故鄭不指言之監者且令監之非所封也封即管蔡霍是也自紂城而北謂之邯南謂之鄘東謂之衛此無文也以詩人之作自歌土風驗其水土之名知其國之所在衛曰送子涉淇至于頓丘頓丘今為郡名在朝歌村都之東也紂都河北而鄘曰在後中河鄘境在南明矣都既近西明不分屬

故以為鄘在北三國之境地相連接故鄘日亦流于淇鄘日送我乎淇之上矣衛日瞻彼淇奧是以三國皆言淇也戴公東徙渡河野處漕邑則漕地在鄘也而鄘日土國城漕國人所築之城也思須與漕衛女所經之邑也河水瀾瀾宣公作臺之處也此詩人本述其事作為自歌其土也王肅服虔以為鄘在紂都之西孫毓云據鄘風定之方中楚丘之歌鄘在紂都之南相證自明而城以西無驗其城之西迫於西山南附洛邑檀伯之封溫原樊州皆為列國鄘風所興不出于此鄭義為長鄭注金縢周公初出成王年十三遷居二年成王年十四秋大熟遭雷風成王迎而反之是成王年十五避居三年云二年者不數初出之年故也書序云武王崩三監及淮

書三國風

三

詩經

夷叛注云周公還攝政懼誅因開導淮夷與俱叛居攝一年之時繫之武王崩者其惡之初自崩始也又書傳曰使管叔蔡叔監祿父武王死成王幼管蔡疑周公而流言奄君蒲姑謂祿父曰武王既死矣成王尚幼矣周公見疑矣此百世之時也請舉事然後祿父及三監叛奄君導之祿父遂與三監叛則三監亦導之矣故左傳曰管蔡啓商基間王室是也成王既黜殷命殺武庚書序文也注云黜殷命謂誅武庚是也既殺武庚復伐三監為異時伐者以書序黜殷命伐管蔡別文言之明非一時也殺武庚伐三監皆在攝政二年故書傳曰二年克殷注云誅管蔡及祿父等也以未可建諸侯故置三監今既伐三監明於此建諸侯矣書序曰成王既伐管叔蔡叔以殷餘民封康叔作康誥攝政二年伐管蔡四年建侯於衛則伐管蔡封康叔異年而書序連言之者注云言伐管蔡者為因其國也王肅康誥注云康國名在千里之畿內既滅管蔡更封為衛侯鄭無明說義或當然或者康誥也言為之長者以周公建國不過五百里明不以千里之地盡封康叔故知更建諸侯也妹邦於諸國屬鄘酒誥命康叔云明大命于妹邦注云妹邦者紂都所處其民尤化紂嗜酒今祿父見誅康叔為其連屬之監是康叔并監鄘也又季札見歌鄘衛言康叔武公之德如是故知為之長頃公之惡邠人刺之則頃公以前已兼鄘淇鄘或亦然矣周自昭王以後政教陵遲諸侯或強弱相陵故得兼彼二國也此殷畿千里不必鄘鄘之

書三國風

四

詩經

卷三 國風

五

地止建二國也。或多建國數漸并於衛。不
 必一時滅之。故云稍并兼也。地理志云。武
 王崩。三監叛。周公誅之。盡以其地封弟康
 叔。號曰孟侯。遷邶鄘之民於洛邑。故邶鄘
 衛三國之詩。相與同風。如志之言。則康叔
 初仰兼彼二國。非子孫矣。服虔依以為說。
 鄭不然者。以周之大國。不過五百里。王畿
 千里。康叔與之同。反過周公。非其制也。
 衛世家云。康叔卒。子康伯立。卒。子孝伯立。
 辛。子嗣伯立。卒。子夷伯立。卒。子靖伯立。卒。
 又曰。項侯厚賂周夷王。夷王命為衛侯。故
 知當夷王時。此鄭數君世諸國不同。齊陳
 并數有詩之君。此及曹不數項公共。公又
 不數及魯。則并數此皆隨便而言。不為例
 也。錄云。日月終風。燕燕。柏舟。河廣。泉水。

詩經

卷三 國風

六

國小二風不異。不似邶鄘之地。大與衛同。
 又先有衛名。故分之也。雖分從邶鄘。其實
 衛也。故序每篇言衛明是衛詩。猶唐實是
 晉。故序亦每篇言晉也。其奉仲陳作。皆以
 字配國。當諡號之稱。舜為國名而施也。若
 異國之君。必以國配諡。恐與其君相亂。若
 河廣。宋襄。木瓜。齊桓。猗嗟。魯莊公之輩。是
 也。三國如此。次者。以君世之首。在前者為
 先。故世家項侯卒。子釐侯立。四十二年。卒。
 子共伯餘立。為君。共伯弟和襲攻共伯於
 墓上。共伯自殺。衛人立和為衛侯。是為武
 公。以項公三國詩之最先。故邶在前也。鄭
 栢舟與淇奧。雖同是武公之詩。共姜守義
 事在武公。政美入相之前。故邶次之。衛為
 後也。凡編詩以君世為次。此三國當其君
 之時。或作或否。其有詩者。各於其國以君
 世為次也。世家曰。武公即位。脩康叔政。百
 姓和集。五十年。卒。子莊公揚立。二十三年。
 卒。太子完立。是為桓公。二年。弟州吁驕奢。
 桓公黜之。十六年。州吁襲殺桓公而自立。
 九月。殺州吁于濮。迎桓公子晉於邢。而立
 之。是為宣公。十九年。卒。太子朔立。是為惠
 公。四年。奔齊。立公子黔牟。黔牟立八年。惠
 公復入。三十三年。卒。子懿公赤立。九年。為
 狄所滅。立昭伯頑之子申為戴公。元年。卒。
 立弟燬。是為文公。此其君次也。序者或以
 專明主。或言其諡。或終始備言。或與初見
 末義相發明。要在理著而已。若一君止一
 篇者。明言號諡。多則文有詳略。邶柏舟云。
 項公之時。則項公詩也。錄云。莊姜傷已。妾
 上僭。當莊公時。則莊公詩也。詩述莊姜而
 作。故序不言莊公也。燕燕云。莊姜送歸妾。

詩經

卷三

國風

七

也。妾非夫人所當出，出不當夫人。送，今云送歸妾。明子死乃送之，是州吁詩也。日月終風擊鼓，序皆云州吁。凱風從上，明之皆州吁詩也。雄雉，匏有苦葉，序言宣公舉其始，新臺，二子乘舟，復言宣公詳其終。則谷風式微，旄丘，簡兮，泉水，北門，北風，靜女，在其間，皆宣公詩也。鄘，柏舟，云共伯蚤死，其妻守義，明武公時作，則武公詩也。牆有茨，公子頑，通於君母，君母則惠公母，則惠公詩也。鶉之奔奔，云宣姜亦是惠公之母，則君子偕老，桑中，在其間，亦皆惠公詩也。定之方中，蝮螭，相鼠，于旄，序皆云文公，文公詩可知。載馳，序云懿公為狄人所滅，露於漕邑，則戴公詩也。在文公下者，後人不能盡得其次第，屬於下耳。衛淇奧，云美武公，則武公詩矣。考槃，碩人，序皆云莊公，則莊公詩也。玼，云宣公之時，則宣公詩也。竹竿，從上言之，亦宣公詩也。芄蘭，刺惠公，則惠公詩也。河廣，云宋襄公母歸于衛，母雖父所出，而文繫於襄公，明襄公即位乃作。襄公以魯僖十年即位，二十一年卒，終始當衛文公，則文公詩矣。伯兮，云為王前驅，有狐序，云衛之男女失時，皆不言，在河廣木瓜之間，則似文公詩矣。但文公惠公之時，無從王征伐之事，惟桓五年秋，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當宣公時，則伯兮宣公詩也。伯兮既為宣公詩，則有狐亦非文公詩也。文公滅而復興，詩無刺者，不得有男女失時之歌，則有狐亦宣公詩也。與伯兮俱爛於此，本在芄蘭之上，序者於玼舉國公以明下，故不復言宣公耳。推此，則換爛在作序之後，故舉上明下，君本第於此，則

詩經

卷三

國風

八

伯兮宜言，諱以辨嫌，不宜越芄蘭河廣而蒙玼詩之序也。木瓜，云齊桓公救而封之，則文公詩也。故鄭於定方中，皆以此知之也。然鄭於其君之下，云某篇某作者，準其時之事而言，其作未必即此君之世作也。何則？文王之詩，有在成王時作者，是不必其時即作也。春秋之義，未踰年不成君，而州吁以春殺君，九月死於濮，不成君，而有詩者，以其已在君位，百姓蒙其惡，故得作詩以刺之也。柏舟，共姜自誓，不為共伯詩者，以共伯已死，其妻守義，當武公之時，非共伯政教之所及，所以為武公詩也。諸變詩，一君有數篇者，大率以事之先後為次。故衛宣公先烝於夷姜，後納伋姜，邶詩先匏有苦葉，後次新臺，是以事先後為次也。舉此而言，則其餘皆以事次也。牆有茨，鶉之奔奔，皆刺宣姜，其篇不次，而使桑中問之，則編篇之意，或以事義相類，或以先後相次，序注無其明說，難以言之。

邶一之三

集傳邶，鄘，衛，三國名，在禹貢冀州，西阻太行，北逾衡漳，東南跨河，以及兗州桑土之野，及商之季，而紂都焉。武王克商，分自紂城朝歌，而北謂之邶，南謂之鄘，東謂之衛，以封諸侯。邶，鄘，不詳其始封，衛則武王弟

康叔之國也。康叔而曰明大命于妹邦，妹

邦即紂都則康叔封衛明在武王時矣。邶

邶之地，豈始為武庚三叔之封，至成王滅

武庚誅三監，乃復以封他國。衛本都河北

而其後又并入於衛也。故衛本都河北

朝歌之東，淇水之北，百泉之南，其後不知

何時并得邶邠之地，至懿公為狄所滅，戴

公東徙渡河，野處漕邑，文公又徙居于楚

丘，朝歌故城在今衛州衛縣西二十二里，

所謂殷墟，衛故都，即今衛縣漕楚丘皆在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

滑州大抵今懷衛澶相滑濮等州，開封大

名府界皆衛境也。懷州今懷慶府衛州今

開封府今仍舊並隸河南大名府今仍舊

澶州今開州滑州今滑縣並隸北京濮州

今東昌府濮州隸山東但邶邠地既入衛其詩皆為

衛事而猶繫其故國之名則不可曉。朱子

其舊號者豈其聲之異歟又曰衛有衛音

邶有邶音邠有邠音故詩有邶音者係之

邠之名不與衛之滅國也。華谷嚴氏曰存邶

綠衣燕燕等詩莊姜自作共姜作柏舟系

中言沫邶皆正作于衛國而或係邶或係

邶泉水載馳竹竿皆作於外國而一係邶

一係邠一係衛意大師各從得詩之地而

係之也其所以必係邶邠故名者無乃欲

寓興滅繼絕之心如春秋昭公八年楚既

滅陳而九年經書陳災穀梁以為存陳亦

此意也是以大師存邶邠之名置於衛前

亦如魏風先於唐之例夫子存而舊說以

其名而不削因其序而不革耳。而舊說以

此下十三國皆為變風焉。華谷嚴氏曰關

篇綱領風之正也反乎此者變也邶邠衛

皆衛風也衛禍機於社庶單及宗社居變

風之首二南之變也。竹房張氏曰正風

以關雎為首者得夫婦人倫之至正者也

之變者次邶邠舟為首者莊姜處夫婦人倫

之變者也次邶邠舟者處母子之變者也

眉山蘇氏曰春秋所見百七十餘國變風

之作春秋數世矣而載於大師者獨十三

國意者列國不皆有詩其有詩者雖

捨曹之小邶邠之亡而有不能已也

邶柏舟詁訓傳第三

釋文 邶本又作邶 柏字亦作栢

序 柏舟言仁而不遇也 衛頃公之時 仁人不遇

小人在側

箋 不遇者君不受已之志也 君近小人則賢

者見侵害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

疏 仁人不得進仕，言亦汎其流，明與小人並列也。言不能奮飛，是在位不忍去也。穀梁傳曰：遇者何？志相得是。不得君志，亦為不遇也。

朱子辯說詩之文意事類，可以思而得其時。世名氏則不可以強而推，故凡小序，唯詩文明白，直指其事，如甘棠定中南山，山林之屬，若證驗的切，見於書史，如載馳頌人，清人黃鳥之類，決為可無疑者。其次則詞旨大槩可知，必為某事，而不可知其為某時某人者，尚多有之。若為小序者，姑以其意推尋，探索依約而言，則雖存所不知，亦不害其為不自欺。雖有未當人，亦當恕其所不及。今乃不然，不知其時者，必強以為某王某公之時，不知其人者，必強以為某甲某乙之事，於是傳會書史，依託名諡，鑿空妄語，以誑後人，其所以

經

卷三 邶風

十一

然者，特以恥其有所不知，而惟恐人之不見信而已。且如柏舟，不知其出於婦人，而以爲男子，不知其不得於夫，而以爲不遇於君，此則失矣。然有所不及，而不自欺，則亦未至於大害理也。今乃斷然以爲衛頃公之時，則其故爲欺罔，以誤後人之罪，不可揜矣。蓋其偶見此詩，冠於三衛，變風之首，是以求之春秋之前，而史記所書莊桓以上衛之諸君，事皆無可考者，諡亦無甚惡者，獨頃公有賂王請命之事，其諡又爲甄，心動懼之名，如漢諸侯王必其嘗以罪誡，然後加以此諡，以是意其必有棄賢用佞之失，而遂以此詩予之。若將以衛其多知，而必於取信不知，將有明者，從旁觀之，則適所以暴其真不知，而啟其深不信也。凡小序之失，以此推之，什得八九矣。又其爲說，必使詩無一篇不爲美刺，時君國政

而作固已不切於情性之自然，而又拘於時世之先後，其或書傳所載，當此之時，偶無賢君美諡，則雖有詞之美者，亦例以爲陳古而刺今，是使讀者疑於當時之人，絕無善則稱君，過則稱已之意，而一不得志，則扼腕切齒，嘻笑冷語，以對其上者，所在而成羣，是其輕躁險薄，尤有害於溫柔敦厚之教，故予不可以不辨。

汎彼柏舟，亦汎其流。耿耿不寐，如有隱憂。微我無酒，以敖以遊。

傳 興也。汎，汎貌。柏舟，所以宜爲舟也。亦汎，汎其流，不以濟渡也。耿耿，猶微微也。隱，痛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二

非我無酒，可以敖遊忘憂也。

箋 舟載渡物者，今不用而與衆物汎汎然俱

流水中，興者喻仁人之不見用，而與羣小並

列，亦猶是也。仁人既不遇，憂在見侵害。

釋文 汎，流貌。本或作汎。汎，流貌者。

疏 此從王肅注加。敖，本亦作遊。衆物俱流水中，以興仁德之人，宜用輔佐。

今乃不用，與衆小人並列於朝，仁人既與小人並列，恐其害於已，故夜做微微然不能寐，如人有痛疾之憂，言憂之甚也。非我無酒，可以敖遊而忘此憂，但此憂之深，非敖遊可釋也。

竹竿云檜楫松舟菁菁者莪云汎汎揚舟則松楊皆可為舟言柏木所以宜為舟猶仁人所以宜為官非謂餘木不宜也

集傳比也汎流貌栢木名耿耿小明憂之貌也隱痛也微猶非也婦人不得於其夫故以栢舟自比言以栢為舟堅緻牢實而不以乘載無所依薄但汎然於水中而已故其隱憂之深如此非為無酒可以放遊而解之也

列女傳以此為婦人之詩今考其辭氣卑順柔弱且居變風之首而與下篇相類豈亦莊姜之詩也歟

慶源輔氏曰人有所憂則其心耿耿然唯於憂之一路分明耳其他固有所不及也

安成劉氏曰有全章皆比者如螽斯之類固專屬比矣亦有比意之外繼陳其事如此章之類者今以集傳賦而比之體反觀之比而與之體例求之則此類恐亦可以為比而賦也又曰薄字訓附以說封雷風相薄證之只讀作伯若以離騷九章芳不得薄之薄證之則音為傳而亦訓為附也

新安胡氏曰列女傳以為衛宣夫人之詩此魯詩說也此詩詞氣誠為卑弱而未云不能奮飛可見婦人詩何則人臣道不合則上是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三

有可去之義若姜氏則無可去之義矣故曰不能奮飛况以下四篇皆婦人作二南與鄘邶栢舟皆首婦人亦是一證

我心匪鑿不可以茹亦有兄弟不可以據薄言

往愬逢彼之怒

傳鑿所以察形也茹度也據依也彼彼兄弟箋鑿之察形但知方圓白黑不能度其真偽

我心非如是鑿我於眾人之善惡外内心度知之兄弟至親嘗相據依言亦有不相據依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四

以為是者希耳責之以兄弟之道謂同姓臣也

釋文 鑿本又作

疏 仁人不過故自稱己德宜所親用鑿之察形但能知外之方圓白黑不能度知內之善惡真偽我心則可以度知內之善惡非徒如鑿然又與君同姓當相據依天下時亦有兄弟不可以據依者猶尚希耳庶君應不然何由亦不可以據乎我既有德又與君至親而不遇我薄往君所愬之反

逢彼君之悲怒不受已志也

集傳賦也鑿鏡如度據依愬告也言我心

既匪鑒而不能度物雖有兄弟而又季也

以為重故往告之而反遭其怒也

廬陵羅氏曰量也謀也計也料也付也惟分寸丈尺引曰五度

我心匪石不可轉也我心匪席不可卷也威儀

棣棣不可選也

傳石雖堅尚可轉席雖平尚可卷君子望之儼然可畏禮容俯仰各有威儀耳棣棣富而閑習也物有其容不可數也

閑習也物有其容不可數也

詩經

卷之三

十五

箋言已心志堅平過于石席稱已威儀如此

者言已德備而不遇所以愜也

釋文

棣本或作逮

疏仁人既不過故又陳已德以怨於君言我心非如石然石雖堅尚可轉我心堅不可轉也我心又非如席然席雖平尚可卷我心平不可卷也非特心志堅平過於石席又有儼然之威俯仰之儀棣棣然富備其容狀不可具數內外之稱其德如此今不見用故已所以怨左傳云有成而可畏謂之威有儀而可象謂之儀不可選者物各有其容遭時制宜不可數昭九年左傳曰服以袪禮禮以行事事有其物物有其容是也

禮以行事事有其物物有其容是也

集傳賦也棣棣富而閑習之貌選簡擇也

言石可轉而我心不可轉席可卷而我心不

可卷威儀無一不善又不可得而簡擇取舍皆自反而無闕之意

憂心悄悄愠于羣小覲閱既多受侮不少靜言

思之寤辟有標

傳愠怒也悄悄憂貌閔病也靜安也辟拊心也標拊心貌

也標拊心貌

詩經

卷之三

十六

箋羣小衆小人在君側者言我也

疏言仁人憂心悄悄然而怨此羣小人在於君側者又小人見困病於我既多又我受害故我於夜中安靜而思念之則寤覺之中拊心而標然言怨此小人之極也覲閱既多受侮不少言親自彼加之辭言受從已矣彼之稱標拊心貌謂拊心之時其手標然

集傳賦也悄悄憂貌愠怒意羣小衆妾也言見怒於衆妾也覲見閔病也辟拊心也標拊

心貌

日居月諸胡迭而微。心之憂矣。如匪澣衣。靜言思之。不能奮飛。

傳曰。君象也。月。臣象也。微。謂虧傷也。君道當常明如日。而月有虧盈。今君失道而任小人。大臣專恣。則日如月。然如衣之不澣矣。不能如鳥奮翼而飛去。
箋。衣之不澣。則積辱無照。察臣不遇於君。猶不忍去厚之至也。

卷三 邶風 十七

疏曰。當常明月。即有虧。今日何為與月更迭。而虧傷乎。猶君何為與臣更迭而屈伸乎。日實無虧傷。但以日比君。假以言之耳。君既失道。小人縱恣。任人不遇。故心之憂矣。如不澣之衣。衣不澣。積辱無照。察似已之憂。煩憤無容樂。仁人憂不自勝。言我安靜而思君惡。如是意欲逃亡。但以君臣之故。不能如鳥奮翼而飛去。鳥能擇木。故取譬焉。禮器曰。犬明生於東。月生於西。陰陽之分。夫婦之位。則日月喻夫婦也。孝經。日兄月姊。日月又喻兄弟。以其陰陽之象。故隨尊卑為喻。檀弓云。何居。我未之前聞也。注云。居。語助也。左傳曰。阜陶庭堅。不祀。忽諸。服虔云。諸。辭。禮運云。三五而盈。三五而闕。注云。一盈一闕。屈伸之義。是也。十月之交云。彼月而微。此日而微。箋云。微。謂不明也。以為日月之食。知此微非食者。

若食。則日月同有。何責云。胡迭而微。故知謂虧傷也。此仁人以兄弟之道責君。則同姓之臣。故思厚之。至不忍去也。以箴膏肓云。楚需奉同姓。有不去之恩。論語注云。箕子比干。不忍去。皆是同姓之臣。有親屬之恩。君雖無道。不忍去之。然君臣義合。道終不行。雖同姓有去之理。故微子與箕子比干同稱三仁。

集傳比也。居諸。語辭。迭。更微。虧也。匪澣衣。謂垢汗不濯之衣。奮飛。如鳥奮翼而飛去也。

言日常常明月。則有時而虧。猶正嫡當尊。眾妾當卑。今眾妾反勝正嫡。是日月更迭而虧。

卷三 邶風 十八

是以憂之。至於煩。寃憤。耗如衣不澣之衣。恨不能奮起而飛去也。

柏舟五章章六句

朱子曰。婦人不得於其夫。宜其怨之深矣。而曰我思古人。實獲我心。又曰靜言思之。不能奮飛。其詞氣忠厚。惻怛。怨而不過。如此。所謂止乎禮義。而中喜。怨哀樂之節者。雖為變風。而繼二南之後者。以此。臣之不得於君。子之不得於父。弟之不得於兄。朋友之不相備。皆當以此為法。如屈原不忍其憤。揀沙赴水。此賢者之過也。賈誼云。歷九州而相其君兮。何必懷此都也。又失之遠矣。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九

問靜言思之不能奮飛猶似未有和平意
 日舜號泣于旻天更布甚於此者喜怒哀
 樂但發之不過其則耳如綠衣言我思古
 人實獲我心意思却又分外好
 竹房張氏曰莊姜處夫婦之變正靜自守
 而不忍斥言其夫共姜處母子之變以死
 誓無他感動其母然母之慈愛猶可回也
 故共姜處之易夫之昏惑不可移也故莊
 姜處之難所以冠鄙衛居變風之首也
 豐城朱氏曰莊姜不得志於夫而無怨夫
 之意不見禮於兄弟而無絕兄弟之情不
 見愛於衆妾而無怒衆妾之心所以自反
 者惟知心志不可以不專一威儀不可以
 不閑習使惡我者無得而簡擇怒我者無
 得以瑕疵亦可謂善自處矣此所以居變
 風之首也歟又曰莊姜之憂憂已之不得

於其夫也己之不得於其夫似若未害也
 而夫婦之道於此乎始虧嫡妾之分於此
 乎始亂事始於閨門而毒流於一國怨生
 於社席而禍延於後世則其憂也豈惟一
 人之憂乃邦國無窮之憂也而亦何能自
 已於言乎夫子錄之且列於變風之首固
 將以垂戒於天下後世也歟

序綠衣衛莊姜傷已也妾上僭夫人失位而作
 是詩也
 箋綠當為祿故作祿轉作綠字之誤也莊姜
 莊公夫人齊女姓姜氏妾上僭者謂公子州

吁之母母嬖而州吁驕

釋文

綠毛如字綠東方之間色也鄭改作祿
 篇內各同諡法云賤而得愛曰嬖嬖卑

也嬖

疏四章皆傷辭此言而作是詩及故作是詩
 皆序作詩之由不必即其人自作也故清

人序云危國士師之本故作是詩非高克自
 作也雲漢云百姓見憂故作是詩非百姓作

之也若新臺云國人惡之而作是詩碩人云
 國人憂之而作是詩即是國人作之各因文

勢言之非一端不得為例也知綠誤而祿
 是者此綠衣與內司服祿衣字同內司服掌

王后之六服五服不言色唯祿衣言色明其
 誤也內司服注引雜記曰夫人復稅衣禴翟

詩經

卷三 邶風

二十

又喪大記曰士妻以祿衣言祿衣者甚衆字
 或作稅此祿衣者實作祿衣也內司服無祿
 衣而禮記有之則祿衣正也詩者詠歎宜
 因其所有之服而言不宜舉實無之祿衣以
 為喻故知當作祿也隱三年左傳曰衛莊公
 娶於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又曰公子州
 吁嬖人之子有寵而好兵
 石碯諫曰寵而不驕鮮矣
 朱子辨說此詩下至終風四篇序皆以為莊
 姜之詩今姑從之然唯燕燕一篇詩文畧可
 據

綠兮衣兮綠衣黃裏心之憂矣曷維其已

傳與也綠間色黃正色憂雖欲自止何時能

止也。

箋綠兮衣兮者言祿衣自有禮制也。諸侯夫人祭服之下。鞠衣為上。展衣次之。祿衣次之。次之者。眾妾亦以貴賤之等服之。鞠衣黃。展衣白。祿衣黑。皆以素紗為裏。今祿衣反以黃為裏。非其禮制也。故以喻妾上僭。

釋文 鞠言如菊花之色也。又去六反。言如麴塵之色。王后之服。四曰鞠衣。色黃也。展字亦作禮。音同。王后之服。五曰禮衣。毛氏馬融皆云。色赤。鄭云。色白。

詩經

卷三 邶風

二十五

疏 毛以間色之絲。不當為衣。猶不正之妾。不宜嬖寵。今絲兮乃為衣兮。間色之絲。今為衣而見。正色之黃。反為裏而隱。以與今妾兮。乃蒙寵兮。不正之妾。今蒙寵而顯。正嫡夫人。反見疏而微。絲衣以邪干。正嫡妾以賤。陵貴夫人。既見疏遠。故心之憂矣。何時其可以止也。鄭以為婦人之服。有祿衣。今見妾上僭。因以祿衣失制。喻嫡妾之亂。言祿兮衣兮。祿衣自有禮制。當以素紗為裏。今祿衣反以黃為裏。非其制也。以喻賤兮妾兮。賤妾自有定分。當以謙恭為事。今賤妾反以驕僭為事。亦非其宜。妾之不可陵尊。猶衣之不可亂制。汝賤妾何為上僭乎。餘同。絲蒼黃之間色。黃中央之正色。言間正者。見衣正色。不當用間。故玉藻云。衣正色。裳間色。內司服。掌王后之六服。祿衣。綸翟。闕翟。鞠衣。展衣。祿衣。素紗。

詩經

卷三 邶風

二十五

注云。后從王祭先王。則服禕衣。祀先公。則服綸翟。祭羣小。祀則服闕翟。后以三翟為祭服。夫人於其國。衣服與王后同。亦三翟為祭服。眾妾不得服之。故鞠衣以下。眾妾以貴賤之等服之也。內司服。又曰。辨外內命婦之服。鞠衣。九衣。展衣。祿衣。素紗。注云。內命婦之服。鞠衣。九嬪也。展衣。世婦也。祿衣。女御也。鄭以經稱命婦之服。王之三夫人。與諸侯夫人名同。則不在命婦之中矣。故注云。三夫人。其闕翟以下。手。自九嬪以下。三等。故為此也。此服既有二。則眾妾亦分為三等。蓋夫人下。姪婦。鞠衣。爵弁。服皮弁。服玄端。及士。喪禮。陳襲事於房中。爵弁。服皮弁。服祿衣。以祿衣當玄端。玄端黑。則祿衣亦黑也。故內服。注以男子之祿衣黑。則知婦人之祿衣亦黑也。又子羔之襲。祿衣。纁。補用纁。則衣用黑。明矣。祿衣既黑。以四方之色。逆而差之。則展衣白。鞠衣黃。可知。皆以素紗為裏者。以周禮六服之。外別言素紗。明皆以素紗為裏也。

集傳比也。絲蒼勝黃之間色。黃中央土之正色。間色賤而以為衣。正色貴而以為裏。言皆失其所也。已止也。莊公惑於嬖妾。夫人莊姜賢而失位。故作此詩。言絲衣黃裏。以此賤妾尊顯。而正嫡幽微。使我憂之。不能自己也。安成劉氏曰。青黃赤白黑。五方之正色也。絲紅碧紫纁。五方之間色也。蓋以木之青。克土。

之黃合青黃而成綠。為東方之間色。豈山謝氏曰。嫡妾易位。尊卑不明。家不齊。則國不治。莊姜之心。豈但憂一身哉。為君憂。為君之子憂。為國家後日憂。其憂何時能止也。

綠兮衣兮。綠衣黃裳。心之憂矣。曷維其亡。

傳上曰衣。下曰裳。

箋婦人之服不殊。衣裳上下同色。今衣黑而

裳黃。喻亂嫡妾之禮。亡之言忘也。

釋文 嫡本亦作適。

疏 毛以為間色之綠。今為衣而在上。正色之黃。反為裳而處下。以與不正之妾。今蒙寵

詩經

卷三 邶風

二十三

而尊。正嫡夫人。反見疏而卑。前以表裏與。顯則此以上下。喻尊卑。雖嫡妾之位不易。而莊公禮遇有厚薄也。鄭以婦人之服不殊。妾。祿衣當以黑為裳。今反以黃為裳。非其制。以喻賤妾當以謙恭為事。今反上僭為事。亦非其宜。言不殊裳者。謂衣裳連。連則色同。故云上下同色也。定本集注皆云不殊衣裳。喪服云女子在室。為父母總。箭筈。髮三。年。直言衰。不言裳。則裳與衰連。故注云不言裳者。婦人之服不殊裳是也。上昏禮云。女次純衣。及禮記子羔之襲。祿衣。總補為一。稱。讓。襲。婦服。皆不言裳。是古服亦不殊裳也。若男子朝服。則緇衣。素裳。表服。則斬衰。素裳。吉凶皆殊衣裳也。

集傳比也。上曰衣。下曰裳。記曰。衣正色。裳間

色。今以綠為衣。而黃者自裏轉而為裳。其失所益甚矣。亡之為言忘也。

綠兮絲兮。女所治兮。我思古人。俾無訛兮。

傳綠末也。絲本也。俾使說過也。

箋女。女妻上僭者。先染絲。後製衣。皆女之所

治為也。而女反亂之。亦喻亂嫡妾之禮。責以

本末之行。禮大夫以上衣織。故本末絲也。古

人。謂制禮者。我思此人。定尊卑。使人無過差

詩經

卷三 邶風

二十四

之行。心善之也。

釋文 女崔云。毛如字。鄭音汝。試本或作尤。

疏 毛以為言絲兮。而由於絲兮。此女人之所治。由絲以為絲。即絲為末。絲為本。猶承嫡而治。由絲以為絲。而嫡為尊。公定尊卑。不可亂。使妾。則妾為卑。而嫡為尊。公定尊卑。不可亂。猶女治絲。本末不可易。今公何為使妾。上僭而令尊卑亂乎。莊姜既見公。不能定尊卑。使已微。而妾顯。故云我思古之君子。妻妾有序。自使其行無過差者。以莊公不能然。故思之。鄭言為祿衣。當先染絲。而後製衣。是汝婦人之所為。汝何故亂之。先製衣。而後染。使失制度也。莊姜既見此妾。上僭違於禮制。故我思古制禮之人。令下不僭上。故思之。織

絲而為縗，染之以成緜。故云：絲末，絲本。以喻
妾卑嫡尊也。上章言其反幽顯，此章責公配
尊卑。箋本末者，以先染絲為木，後製衣為
末。大意與毛同，但毛以染絲為末，箋以製衣
為末耳。箋亦以木喻嫡，以末喻妾，故云：亂嫡
妾之禮。玉藻云：士不衣織，士不得明大夫
以上得也。染人掌染絲。
帛，染絲謂衣織者也。

集傳 比也。女指其君子而言也。治，謂理而織
之也。俾，使。說過也。言緣方為絲，而女又治
之，以比妾方少艾，而女又嬖之也。然則我將
如之何哉？亦思古人有嘗遭此而善處之者。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五

以自勵焉。使不至於有過而已。

絺兮綌兮，淒其以風。我思古人，實獲我心。

傳 淒，寒風也。古之君子，實得我之心也。

箋 絺，綌。所以當暑。今以待寒，喻其失所也。古

之聖人制禮者，使夫婦有道，妻妾貴賤，各有

次序。

疏 毛以為絺兮綌兮，當服之以暑時。今用之
於淒，其以風之月，非其宜也。以與嫡今妾
於當節之以禮，今使之驟然以亂之，亦非其
宜也。言絺綌不以當暑，猶嫡妾不以其禮，故

莊姜云：我思古之君子，定尊卑，實得我心。
鄭以為言絺兮綌兮，不當也。今以待淒然
寒風，失其所，以與賤兮妾兮，所以守職分，以
妾處於尊位，亦失其所，故思古之人制禮使
妻妾貴賤有次序，衆妾不得上僭者，實得我
之心也。四月云：秋日淒淒，皆寒涼之名也。

集傳 比也。淒，寒風也。 絺，綌。而遇寒風，猶已
之過時，而見棄也。故思古人之善處此者，真
能先得我心之所求也。

集傳 莊姜事見春秋傳。此詩無所考。姑從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五

序說，下三篇同。

序 燕燕，衛莊姜送歸妾也。

箋 莊姜無子，陳女戴媽生子，名完。莊姜以為

已子。莊公薨，完立，而州吁殺之。戴媽於是大

歸，莊姜遠送之于野。作詩見已志。

釋文 戴，讀也。媽，陳姓也。完，字又

疏 隱三年，左傳曰：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
之妹曰莊姜，美而無子，又娶于陳曰厲嬀，
生孝伯早死，其姊戴媽生桓公。莊姜以為已
子。四年春，州吁殺桓公，經書弑其君完，由其

子見殺故戴媽於是歸。莊姜養其子與之相善，故越禮遠送於野。作此詩見志，知歸是戴媽者。經云先君之思，則莊公養矣。桓公之時，母不當輒歸，雖歸非莊姜所當送歸也。言大歸者，不反之辭，故文十八年，夫人姜氏歸於齊。左傳曰大歸也，以歸寧者有時而反，此即去不復來，故謂之大歸也。衛世家云，莊公娶齊女為夫人，美無子，又娶陳女為夫人，生子早死，陳女女弟亦幸於莊公而生子完，完母死，莊公命夫人齊女子之，立為太子，禮諸侯不再娶。且莊姜仍在，左傳唯言又娶於陳，不言為夫人，世家云又娶陳以為夫人，非也。左傳唯言戴媽生桓公，莊姜養之以為已子，而言其死云完母死亦非也。然傳言又娶者，蓋謂廢也。左傳曰同姓廢之，異姓則否。此陳女得廢，莊姜表春秋之世，不能如禮。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七

朱子辨說遠送于南一句，可為送戴媽之驗。

燕燕于飛，差池其羽。之子于歸，遠送于野。瞻望弗及，泣涕如雨。

傳燕燕，凱也。燕之于飛，必差池其羽。之子，去者也。歸，歸宗也。遠送過禮于於也。郊外曰野。瞻視也。

箋差池其羽，謂張舒其尾翼。與戴媽將歸，顧視其衣服婦人之禮。送迎不出門，今我送是

子乃至于野者舒已憤盡已情

疏上二句謂其將行，次二句言已在路，下二句言既訣之後。釋鳥舊周燕燕，凱孫炎曰，別三名，舍人曰，舊周名燕燕，又名凱，郭璞曰，一名玄鳥，齊人呼凱，北燕即今之燕也。古人重言之，漢書童謡云，燕燕尾涎涎，是也。凱乙字異音義同，郭氏一音鳥，反，差池者，往飛之貌，翼也，兼言尾者，以飛時尾亦舒張也。鳥有羽翼，猶人有衣服，既飛而有上下，故以鴝之鴝之，喻出入前却，既上下而有音聲，故以上下其音，喻言語大小，取譬連類，各以其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八

集傳興也，燕，凱也，謂之燕燕者，重言之也，差

池，不齊之貌，之子，指戴媽也，歸，大歸也，莊

姜無子，以陳女戴媽之子完為已子，莊公卒，

完即位，嬖人之子州吁弑之，故戴媽大歸于

陳，而莊姜送之，作此詩也。

公羊傳註曰，大歸者，廢棄來歸也。臨川王氏曰，燕方春時，以其匹至，其羽相與

差池，其鳴一上一下，故感以起興。南軒張氏曰，獨言泣涕之情者，蓋家國之

有不可勝悲者，晉褚太后批桓溫廢立詔，

未亡人不幸罹此百憂，感念存沒，心焉如割，有合於詩人之情歟。華谷嚴氏曰，風人含不盡之意，此但敘離別

之恨而于弑國危之戚皆隱然在不言之中矣。

燕燕于飛。頡之頡之。之子于歸。遠于將之。瞻望弗及。佇立以泣。

傳 飛而上曰頡。飛而下曰頡。將行也。佇立。久立也。

箋 頡頡。與戴媽將歸。出入前却。將亦送也。

集傳 興也。飛而上曰頡。飛而下曰頡。將送也。佇立。久立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九

燕燕于飛。下上其音。之子于歸。遠送于南。瞻望弗及。實勞我心。

傳 飛而上曰上音。飛而下曰下音。陳在衛南。

箋 下上其音。興戴媽將歸。言語感激聲有大。小。

釋文 實是也。本亦作寔。

集傳 興也。鳴而上曰上音。鳴而下曰下音。送于南者。陳在衛南。

慶源輔氏曰。泣涕如雨。初別時也。佇立以泣。已別而久立以泣也。實勞我心。既去而思之不忘也。

仲氏任只。其心塞淵。終溫且惠。淑慎其身。先君之思。以勗寡人。

傳 仲戴媽字也。任。大塞。塞淵。深也。惠。順也。勗。勉也。

箋 任者。以恩相親信也。周禮六行。孝友睦姻。任恤。溫。謂顏色和也。淑。善也。戴媽思先君莊。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九

公之故。故將歸。猶勸勉寡人。以禮義。寡人。莊姜自謂也。

釋文 塞。崔集註。本作寔。

疏 莊姜既送戴媽。而思其德行。及其言語。乃稱其字。言仲氏有大德行也。其心誠實而深遠也。又終當顏色溫和。且能恭順。善自護。慎其身。內外之德。既如此。又於將歸之時。思先君之故。勸勉寡人。以禮義也。鄭唯任字為異。言仲氏有任之德。能以恩相親信也。婦人。不以名行。今稱仲氏。明是其字。禮記。男女異長。注云。各自為伯季。故婦人稱仲氏也。定本任大之下。云塞。瘞也。俗本塞。實也。箋以此二句說戴媽之操行。故知為任恤。周禮。

注云善於父母為孝，善於兄弟為友，睦親於九族，姻親於外親，任信於友道，恤振於憂貧。坊記引此詩，注以為夫人定姜之詩，不同者，鄭志答吳模云，為記注詩就盧君先師亦然，後乃得毛公傳記古書義。

又且然，記注已行不復改之。

集傳賦也。仲氏，戴媽字也。以思相信曰任。只語辭，塞實淵深，終竟溫，和惠順淑，善也。先君謂莊公也。勗也，寡人。寡德之人，莊姜自稱也。言戴媽之賢如此，又以先君之思勗我。

使我常念之而不失其守也。楊氏曰：州吁之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一

暴桓公之死，戴媽之去，皆夫人失位，不見於先君所致也。而戴媽猶以先君之思勗其夫人，真可謂溫且惠矣。

朱子曰：古人文字之美，詞氣溫，和理義精密。如此秦漢以後，無此等語。其讀詩於此數語，讀書至先王肇脩人紀，至此惟繫哉，深誦數之。

燕燕四章章六句

新安胡氏曰：國風雖變，猶有如是之婦人。此所謂先王之澤未泯，而康叔之餘烈猶在也。

豐城朱氏曰：余讀是詩，未嘗不歎莊公之

狂惑也。使其翻然悔悟，立莊姜以為之王，俾戴媽以為之助，則閭門正矣。立于完，以為之輔，命石碯以為之輔，則國本定矣。若州吁者可教，則姑教之，不可教，則去之。夫如是，則衛非今日之衛，即康叔武公之衛矣。顧乃以寵奪正，以孽奪宗，卒貽國家無窮之禍，不謂之狂惑而可乎。

序日月，衛莊姜傷已也。遭州吁之難，傷已不見於先君，以至困窮之詩也。

釋文：以至困窮之詩也。舊本皆爾，俗本或作以至困窮而作是詩也。誤。

朱子辨說：此詩序以為莊姜之作，今未有以見其不然，但謂遭州吁之難而作，則未必然耳。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二

蓋詩言寧不我顧，猶有望之之意。又言德音無良，亦非所宜施於前人者。明是莊公在時所作，其篇次亦當在燕燕之前也。

日居月諸，照臨下土，乃如之人兮，逝不古處，胡能有定，寧不我顧。

傳：日乎月乎，照臨之也。逝，逮古故也。胡，何定止也。

箋：日月喻國君與夫人也。當同德齊意以治國者，常道也。之人，是人也。謂莊公也。其所以

接及我者。不以故處甚違其初時寧猶曾也。君之行如是。何能有所定乎。曾不顧念我之言。見其所以不能定完也。

釋文 頤本又作頤如字徐音古此亦協韻也後放此

疏 言日乎以照晝月乎月以照夜故得同耀齊明而照臨下土以與國君視外治夫人視內政常亦同德齊意以治理國事是其常道今乃如是人莊公其所接及我夫人不以古時恩義處遇之是不與之同德齊意失月配日之義也公於夫婦尚不得所於眾事亦何能有所定乎適曾不顧念我之言而已無能有所定也莊公是不能定事之人鄭引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三

不能定事之驗

集傳 賦也。日居月諸呼而訴之也。之人指莊公也。逝發語辭古處未詳。或云以古道相處也。胡寧皆何也。莊姜不見答於莊公。故呼日月而訴之。言日月之照臨下土久矣。今乃有如是之人。而不以古道相處。是其心志回惑。亦何能有定哉。而何為其獨不我顧也。見棄如此。而猶有望之之意焉。此詩之所以為

厚也。

慶源輔氏曰。觀綠衣之詩。所謂我思古人。則於此歎莊公不以古道處已者宜也。即處以古人為法。而望人以古道處已。莊姜之處已望人。皆有明矣。

日居月諸下土是冒乃如之人兮。逝不相好。胡能有定。寧不我報。

傳冒覆也。不及我以相好。盡婦道而不得報。箋覆猶照臨也。其所以接及我者。不以相好之恩情。甚于已薄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四

集傳 賦也。冒覆也。報答也。

日居月諸。出自東方。乃如之人兮。德音無良。胡能有定。俾也可忘。

傳日始月盛皆出東方。音聲良善也。無善恩意之聲語于我也。

箋自從也。言夫人當盛之時。與君同位。君子行如此。何能有所定。使是無良可忘也。

疏 言日乎月乎。日之始照。月之盛望。皆出東方。言月盛之時。有與日同。以與國君之平

常夫人之隆盛皆乘其國事夫人之盛時亦當與君同如此是其常今乃如之人莊公曾無良善之德音以處語夫人是疏遠已不與之同位失月配日之義君之行如是何能有所定使是無良之行可忘也日月雖分照晝夜而日月恒明月則有盈有闕不常盛盛則與日皆出東方猶君與夫人雖各聽內外而君恒伸夫人有屈有伸伸與君同若尊位故箋云夫人當盛之時與君同位如箋所云則當倒讀云無良德者謂無善恩意之音聲處語我夫人也

集傳賦也日且必出東方月望亦出東方德音美其辭無良醜其實也俾也可忘言何獨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五

使我為可忘者邪

華谷嚴氏曰此德音無良及邶谷風德音莫違皆婦人言其夫待已之意

日居月諸東方自出父兮母兮畜我不卒胡能有定報我不述

傳述循也

箋畜養卒終也父兮母兮者言已尊之如父又親之如母乃反養遇我不終也不述不循禮也

集傳賦也畜養卒終也不得其夫而歎父母養我之不終蓋憂患疾痛之極必呼父母人之至情也述循也言不循義理也

安成劉氏曰日居月諸呼日月而訴之也父兮母兮呼父母而訴之也猶舜號泣于旻天于父母之意

日月四章章六句

集傳此詩當在燕燕之前下篇放此

慶源輔氏曰呼日月而但云照臨下土尊之謂也呼父母而遂言畜我不卒親之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五

之詞也一章云寧不我顧言不相顧盼也二章言寧不我報言不相酬答也三章云俾也可忘則蒙上句胡字言何獨使我為可忘者耶詠雖緩而意則切矣四章言報我不述則又言莊公雖有暇報我而都不循乎義理也雖為莊公所棄而猶有望之意焉是其性情之正也

新安胡氏曰此篇分明作於莊公之時胡能有定只是說莊公心志回惑反覆無定之意故不我顧不我報俾也可忘而報我不述也
問日月終風二篇據集傳云當在燕燕之前以某觀之終風當在先日月當次之蓋詳終風之詞莊公於姜猶有往來之時至日月則見公已絕不顧姜而姜不免微怨矣燕燕則莊公薨後送歸安情不能堪耳

以此視之，則終風當先日，月當次。朱子曰：恐或如是。

豐城朱氏曰：變風之始於莊姜何也？曰：婦人夫其所天也，以夫則狂惑，妾其所使也，以妾則上僭。子其所恃賴以終身也，以子則暴而無禮。莊姜之處此亦難矣。雖遭人倫之變，而不失乎天理之常，則莊姜亦賢矣哉。是可以為處變者之法矣。

序終風，衛莊姜傷已也。遭州吁之暴，見侮慢不能正也。

箋正猶止也。

疏：暴與難一也。遭困窮是厄難之事，故上篇言難。見侮慢是暴戾之事，故此篇言暴。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七

朱子辨說詳味此詩，有夫婦之情，無母子之意。若果莊姜之詩，則亦當在莊公之世，而列於燕燕之前，序說誤矣。須溪劉氏曰：州吁無戲笑之理，分明是怨莊公也。

終風且暴，顧我則笑。詭浪笑傲，中心是悼。

傳：興也。終日風為終風，暴疾也。笑，侮之也。言戲謔不敬。

戲謔不敬。

箋：既竟日風矣，而又暴疾興者，喻州吁之為不善。如終風之無休止，而其間又有甚惡其

在莊姜之旁，視莊姜則反笑之，是無敬心之甚。悼者，傷其如是，然而已不能得而止之。

釋文：終風，韓詩云西風也。浪，韓詩云起也。笑，本又作咲，俗字也。

疏：釋天云：日出而風為暴，孫奕曰：陰雲不興而大風暴起。釋詁云：詭浪，笑傲戲謔也。舍人曰：詭，戲謔也。浪，意萌也。笑，心樂也。教，意舒也。戲笑，邪笑也。詭笑之貌。郭璞曰：謂調戲也。此連云笑教，故為不敬。洪與云善戲謔，今明非不敬也。

集傳：比也。終風，終日風也。暴疾也。詭，戲言也。浪，放蕩也。悼，傷也。莊公之為人，狂蕩暴疾。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八

莊姜蓋不忍斥言之，故但以終風且暴為比。言雖其狂暴如此，然亦有顧我則笑之時，但皆出於戲慢之意，而無愛敬之誠，則又使我不敢言，而心獨傷之耳。蓋莊公暴慢無常，而莊姜正靜自守，所以忤其意而不見答也。

終風且霾，惠然肯來。莫往莫來，悠悠我思。

傳：霾，雨土也。言時有順心也。人無子道以來，事已已，亦不得以母道往加之。

箋肯可也。有順心然後可以來至我旁。不欲

見其戲謔。我思其如是。心悠悠然。

釋文 肯來如字。古協思韻。多音。黎他皆放此。我思如字。

疏 毛以為天既終日風且又有暴甚雨土之

時。州吁之暴既如是。又不肯數見莊姜。時有

順心。然後肯來。雖來復侮慢之。與上互也。州

吁無子道以來事已。已不得以母道往加之。

既莫往莫來。母子恩絕。思其如是。則悠悠然

也。鄭唯惠然肯來為異。以為若有順心。則

可來我旁。既無順心。不欲見其來而戲謔也。

釋 天云風而雨土為霾。孫炎曰大風揚塵。土從上下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三十一

集傳比也。霾。雨土蒙霧也。惠。順也。悠悠。思之

長也。終風且霾。以比莊公之狂惑也。雖云

狂惑。然亦或惠然而肯來。但又有莫往莫來

之時。則使我悠悠而思之。望其君子之深厚

之至也。

終風且曠。不日有曠。寤言則寐。願言則嚏。

傳 陰而風曰曠。嚏。哈也。

箋有。又也。既竟日風且復曠。不見日矣。而又

曠者。喻州吁闇亂甚也。言我願思也。嚏。當為

不敢嚏咳之嚏。我其憂悼而不能寐。女思我

心如是。我則嚏也。今俗人嚏云人道我。此古

之遺語也。

釋文 曠。本又作曠。又作曠。劫也。鄭作嚏音都

業反。孫毓同。崔云。毛訓。妻為故。今俗人云

久欠故。故是也。不作劫字。人體倦則伸。志倦

則故。案音丘。據反。玉篇云。故。欠張口也。

疏 毛以為天既終日風且復陰而曠。不見日

光矣。而又曠。以與州吁既常不善。且復怒

而甚。不見喜悅也。而又甚。莊姜言我寤覺而

不能寐。願以母道往加之。我則嚏哈而不行

鄭唯下一句為異。孫炎曰。雲風曠日光

則日曠也。復云晴則陰。雲益甚。天氣彌闇。故

云喻州吁之闇亂甚也。王肅云。願以母道

往加之。則嚏劫而不行。哈與劫音義同也。定

本集注並同。內則云。子在父母之所。不敢

嚏咳。

集傳比也。陰而風曰曠。有。又也。不日有曠。言

既曠矣。不旋日而又曠也。亦比人之狂惑。暫

開而復蔽也。願。思也。嚏。孰。音仇。病寒

鼻窒也。嚏也。人

氣感傷閉鬱，又為風霖所襲，則有是疾也。

蘇氏曰古有又通。

瞻瞻其陰，虺虺其雷。寤言不寐，願言則懷。

傳如常陰瞻瞻然，暴若震雷之聲。虺虺然，懷

傷也。

箋：懷，安也。女思我心，如是我則安也。

釋文：女音汝，下同。後可以意求之，疑者更出。

疏：毛以為天既瞻瞻然，其常陰，又虺虺然，其震雷也。以興州吁之暴，如是故莊姜言我

詩經

卷三

邶風

四十一

夜覺常不寐，願以母道往加之。我則傷心，鄭唯下句為異。上終風且曠，且其間有曠

時不常陰，此重言瞻瞻連云其陰故云常陰也。言瞻復瞻則陰瞻之甚也。雨雷則殷殷

然此喻州吁之暴，故以為震雷奮擊之聲。虺虺然，十月之交曰：曠曠震電，皆此類也。

集傳：比也。瞻瞻，陰貌。虺虺，雷將發而未震之

聲。以比人之狂惑愈深而未已也。懷，思也。

東萊呂氏曰：驟雨迅雷，其止可待。至於瞻瞻之陰，虺虺之雷，則殊未有開霽之期也。

終風四章章四句

集傳說見上

安成劉氏曰：一章言莊公狂暴，二章言其狂惑，皆止一句為比，而莊公猶有顧笑惠來之時，所謂暴慢無常，狂惑暫開者也。三章則暫開而復蔽，四章則愈深而未已，皆是以兩句為比。若以此詩繼綠衣之後，次日月，次燕燕，讀之，尤可備見。

序：擊鼓，怨州吁也。衛州吁用兵暴亂，使公孫文

仲將而平陳與宋，國人怨其勇而無禮也。

箋：將者，將兵以伐鄭也。平成也，將伐鄭先告

陳與宋以成其伐事。春秋傳曰：宋殤公之卽

位也，公子馮出奔鄭，鄭人欲納之，及衛州吁

詩經

卷三

邶風

四十二

立，將修先君之怨於鄭，而求寵於諸侯，以和

其民，使告於宋曰：君若伐鄭以除君害，君為

主，敝邑以賦與陳蔡從，則衛國之願也。宋人

許之，於是陳蔡方睦於衛，故宋公陳侯蔡人

衛人伐鄭是也。伐鄭在魯隱四年。

疏：怨與刺皆自下怨上之辭，怨者情所悲恨，刺者責其愆，故論語注云：怨謂刺上，政

謂云：刺怨，謂尋是也。古者謂戰器為兵，左傳曰：鄭伯朝於楚，楚子賜之金，曰：無以鑄兵，兵

者人所執，因號人亦曰兵。左傳曰：敗鄭徒兵，此箋云：將者將兵是也。然則此序云：用兵者

謂用人兵也。經云踴躍用兵，謂兵器也。經五章，皆陳兵役之怨辭。州吁以隱四年春弑君，至九月被殺，其中唯夏秋而有伐鄭之事。此言州吁用兵暴亂，是伐鄭可知。宋殤公之即位，公子馮所以出奔鄭者，殤公宋穆公之兄子，公子馮其子也。穆公致位於殤公，使馮避之，出居於鄭也。鄭人欲納之，欲納於宋以爲君也。先君之怨，服杜皆云隱二年鄭人伐衛是也。譜依世家以桓公爲平王三十七年即位，則鄭以先君爲桓公矣。服虔云莊公非也。言求寵於諸侯者，杜預云諸侯雖篡弑而立，既列於會，則不得復討。微宗此寵也。言以除君害者，服虔云公子馮將爲君之害，言以賦與陳蔡從者，服虔云賦兵也。以田賦出兵，故謂之賦。陳蔡亦從者是時，陳蔡方親睦於衛，故宋公陳侯蔡人衛人伐鄭，春秋之例。

詩經 卷三 鄘風 四三

首兵者爲王，今伐鄭之謀，則吁爲首，所以衛人敘於陳蔡之下者，服虔云，衛使宋爲王，使大夫將，故敘衛於陳蔡下。傳唯云告宋使爲王，此箋先言告陳與宋者，以陳亦從之。衛告可知。

朱子辯說春秋隱公四年，宋衛陳蔡伐鄭，正州吁自立之時也。序蓋據詩文平陳與宋而引此爲說，理或然也。然傳記魯衆仲之言曰：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叛親離，難以濟矣。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夫州吁弑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按州吁篡弑之賊，此序但譏其勇而無禮，因爲淺陋而衆仲之言亦止於此，蓋君臣之義不明，於天下久矣。春秋其得不作乎。

擊鼓其鏜，踴躍用兵。土國漕，我獨南行。

傳：鏜然，擊鼓聲也。使衆皆踴躍用兵也。漕，衛邑也。

箋：此用兵，謂治兵時。此言衆人皆勞苦也。或役土功於國，或修理漕城，而我獨見使從軍南行伐鄭，是尤勞苦之甚。

疏：司馬法云：鼓聲不過間，左傳曰：夫戰，勇氣也。一鼓作氣，又曰：金鼓以聲氣，故先擊其鼓，而衆皆踴躍用兵也。以下始云從孫子仲在路之事，故知此謂治兵時。殺梁傳曰：出日治兵，入日振旅。禮記曰：五十不從力政，六十不與服戎，注云：力政，城郭道渠之役，則戎事六十始免，輕於土功而言尤苦者，以州吁用兵暴亂，從軍出國，恐有死傷，故爲尤苦。若力政之役，則二十受之，五十免之，故韓詩說二十從役，王制云五十不從力政是也。戎事則韓詩說曰三十受兵，六十還兵，王制云六十不與服戎是也。蓋力政用力，故取丁壯之時，五十年力始衰，故早役之，早捨之，戎事當須開習三十年，始從役，未六十年力雖衰，戎事希簡，猶可以從軍，故受之既晚，捨之亦晚，戎事非輕於力役。

集傳：賦也。鏜，擊鼓聲也。踴躍，坐作擊刺之狀也。兵，謂戈戟之屬。土，土功也。國，國中也。漕，衛

詩經 卷三 鄘風 四四

邑名。衛人從軍者，自言其所為，因言衛國之民，或役土功於國，或築城於漕，而我獨南行，有鋒鏑死亡之憂，危苦尤甚也。

華谷嚴氏曰：漕，鄭地也，在河南。鄭氏曰：南行從軍，南行伐鄭。

從孫子仲，平陳與宋，不我以歸，憂心有忡。

傳：孫子仲，謂公孫文仲也。平陳於宋，憂心忡忡然。

箋：仲，字也。平陳于宋，謂使告宋曰：君為主，敝

詩經

卷三 邶風

四十五

邑以賦，與陳蔡從，以猶與也。與我南行，不與

我歸期，兵凶事，懼不得歸，豫憂之。

疏：國人從軍之士云：我獨南行，從孫子仲，成

宋與之俱行也。當行之時，不於我以告歸期，不知早晚得還，故我憂心忡忡然。豫憂不得

歸也。箋云：子仲，字仲，長幼之稱，故知是字。則文是謚也。國人所言時未死，不言謚，原從

後言之，故以謚配字也。采薇云：日歸，日歸，歲亦莫止，是與之歸期也。

集傳賦也。孫子仲，字仲，時軍帥也。平和也，合

二國之好也。舊說以此為春秋隱公四年州

吁自立之時，宋衛陳蔡伐鄭之事，恐或然也，以猶與也，言不與我而歸也。

鄭氏曰：謂使告宋曰：君為主，敝邑以賦與陳蔡從。

新安胡氏曰：必先和陳宋而後進兵也。

爰居爰處，爰喪其馬，于以求之，于林之下。

傳：有不還者，有亡其馬者，山木曰林。

箋：爰於也不還，謂死也。傷也。病也。今於何居

乎。於何處乎。於何喪其馬乎。于於也。求不還

詩經

卷三 邶風

四十六

者及亡其馬者，當于山林之下，軍行必依山

林，求其故處，近得之。

疏：從軍之士，懼不得歸，言我等從軍，或有死

乎。於何喪其馬乎。若我家人，於後求我，往於何處求之。當於山林之下，以軍行必依山

死傷病亡，當在其下也。古者兵車十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則死傷及病兼步卒

亡其馬，唯甲士耳。以軍行為所取，給易必

依險阻，故於山林也。是以肆師云：祭兵于山川。注云：蓋軍之所依止也。求其故

處，謂求其所依止之處，近於得之。

爰喪其

馬而求之於林下見其失伍離次無關志也
死生契濶與子成說執子之手與子偕老

傳契濶勤苦也說數也偕俱也

箋從軍之士與其伍約死也生也相與處勤

苦之中我與子成相說愛之恩志在相存救

也執其手與之約誓示信也言俱老者庶幾

俱免於難

釋文 契本亦作契濶 詩云約束也

詩經

卷三

北風

四一七

疏 毛以為從軍之士與其伍約云我今死也

生也共處契濶勤苦之中親莫是過當與

子危難相救成其軍伍之數勿得相背使非

理死亡也於是執子之手殷勤約誓庶幾與

子俱得保命以至於老不在軍陳而死王肅

云言國人室家之志欲相與從生死契濶勤

苦而不相離相與成男女之數相扶持俱老

此似述毛非毛吉也卒章傳曰不與我生活

言與是軍伍相約之辭則此為軍伍相約非

室家之謂也鄭唯成說為異言我與汝共

受勤苦之中皆相說愛故當與子成此相悅

傳曰不死伍乘軍之大刑也
是同伍相救故舉以言之

集傳賦也契濶隔遠之意成說謂成其約誓

之言 從役者念其室家因言始為室家之

之時期以死生契濶不相忘棄又相與執手而

期以偕老也

于嗟濶兮不我活兮于嗟洵兮不我信兮

傳不與我生活也洵遠信極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四一八

親離軍士棄其約離散相遠故吁嗟歎之闕

兮女不與我相救活傷之歎其棄約不與我

相親信亦傷之

釋文 洵本或作詢誤也詢音荀韓詩作曼曼

亦遠也信毛音申案信即古伸字也鄭

如

疏 毛以為既臨伐鄭軍士棄約而乖散故其

人今日與我乖離兮不與我相存救而生活

兮又重言之云于嗟乎此軍伍之人與我相

疏遠兮不與我相存救使性命得申極兮乖

離疏遠及性命不得申極與不得生活兮一

也。下句配成上句耳。鄭唯信今為異。言從軍之人。與我疏遠。不復與我親信。由不親信。故不與已相救活。義相接成也。案左傳伐鄭圍其東門五日而還。則不戰矣。而軍士離散者。以其民不得用。雖未對敵。亦有難心。故有闕兮。洵兮之歎也。信古伸字。故易曰引而信之。伸即終極之義。故云信極也。

集傳賦也。于嗟。歎辭也。闕。契闕也。活。生。洵。信也。信與申同。言昔者契闕之約如此。而今不得活。借老之信如此。而今不得伸。意必死亡。不復得與其室家遂前約之信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擊鼓

擊鼓五章章四句

安成劉氏曰。按左傳伐鄭圍其東門五日而還。出師不為久。而衛人之怨如此。躬犯大逆。衆叛親離。莫肯為之用。爾。豐城朱氏曰。役土功於國者。此民也。築城於漕者。亦此民也。南行而平陳與宋者。又此民也。先王之於民也。不得已而用之。則必先其所急。後其所緩。未聞衆役並興。罷民之力以逞已之志。若斯之甚者也。是亦可謂忍矣。其卒至於敗亡也。宜哉。

序。凱風美孝子也。衛之淫風流行。雖有七子之母。猶不能安其室。故美七子能盡其孝道。以慰

其母心。而成其志爾。

箋。不安其室。欲去嫁也。成其志者。成言孝子自責之意。

疏。此母欲有嫁之志。孝子自責。已無令人不能安母之心。母遂不嫁。故美孝子能慰其母心也。

朱子辯說以孟子之說證之。序說亦是。但此乃七子自責之辭。非美七子之作也。

凱風自南。吹彼棘心。棘心夭夭。母氏劬勞。

傳。興也。南風謂之凱風。樂夏之長養。棘難長。

詩經

卷三 邶風

燕

養者。天天。盛貌。劬勞。病苦也。

箋。興者。以凱風喻寬仁之母。棘猶七子也。夭以喻七子少長。母養之病苦也。

疏。言凱樂之風。從南長養之方而來。吹彼棘木之心。故棘心天天。然得盛長。以興寬仁之母。以已慈愛之情。養我七子之身。故七子皆得少長。然棘木之難長者。凱風吹而漸大。猶七子亦難養者。慈母養之以成長。我母氏實亦劬勞病苦也。李巡曰。南風長養萬物。萬物喜樂。故曰凱風。凱樂也。傳以風性樂養萬物。又從南方而來。故云樂夏之長養也。

集傳。比也。南風謂之凱風。長養萬物者也。棘

小木叢生多刺難長而心又其稚弱而未成者也。夭夭少好貌。劬勞病苦也。衛之淫風流行雖有七子之母猶不能安其室故其子作此詩以飢風比母棘心比子之幼時蓋曰母生眾子幼而育之其劬勞甚矣本其始而言以起自責之端也。

字書棘如棗而多刺木堅色赤色白為白棘實酸為棘棘

飢風自南吹彼棘薪。母氏聖善我無令人。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一

傳棘薪其成就者聖人也。

箋獻作聖令善也。母乃有獻知之善德我七子無善人能報之者故母不安我室欲去嫁也。

疏 上章言棘心夭夭是棘之初生風長之也。此不言長之狀而言棘薪則棘長已成薪矣。月令注云大者可析謂之薪是薪者木成就。聖者通智之名故言獻也。箋引洪範以證之由獻作聖故得為獻也。洪範云思曰獻注云獻通於政事又曰獻作聖注云若思獻則臣賢智是也。然則彼獻謂君也。聖謂臣也。所以得為一者以彼五行各以事類相感由

君獻而致臣聖則獻聖義同此母氏聖善人之齊聖皆以明智言之非必要如周孔也。集傳與也聖獻令善也。棘可以為薪則成矣。然非美材故以與子之壯大而無善也復以善聖稱其母而自謂無令人其自責也深矣。

安成劉氏曰上章言飢風棘心而下句無應故屬比此章言風與棘而下文以母與子應故屬

爰有寒泉在浚之下。有子七人母氏勞苦。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二

傳浚衛邑也在浚之下言有益于浚。

箋爰曰也。曰有寒泉者在浚之下浚潤之使浚之民逸樂以與七子不能如也。

疏 此孝子自責無益於母使母不安也。言曰有寒泉在浚邑之下以喻七子在母之前寒泉有益於浚浚潤浚民使得逸樂以與七子無益於母不能事母使母勞苦乃寒泉之不如又自責云母無子者容可勞苦今乃有子七人而使母氏勞苦思欲去嫁是其七子之咎也。母欲嫁者本為淫風流行但七子不可斥言母淫故言母為勞苦而思嫁也。干旄云在浚之都傳曰下邑曰都是衛邑也。而爰曰釋詁文知不以寒泉與母之長養已而

云喻七子不能如者。以上棘薪為喻。則子已成長矣。此及下章皆云有子七人。則以寒泉黃鳥喻七子可知也。

集傳興也。浚衛邑。諸子自責。言寒泉在浚之下。猶能有所滋益於浚。而有子七人。反不能事母。而使母至於勞苦乎。於是乃若微指其事。而痛自刻責。以感動其母心也。母以淫風流行。不能自守。而諸子自責。但以不能事母。使母勞苦為詞。婉詞幾諫。不顯其親之惡。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五

可謂孝矣。下章放此。

睨睨黃鳥。載好其音。有子七人。莫慰母心。

傳。睨睨。好貌。慰。安也。

箋。睨睨。以興顏色。說也好其音者。以興辭令。順也。以言七子不能如也。

疏。言黃鳥有睨睨之容貌。則又和好其音。聲以興孝子當和其顏色。順其辭令也。今有子七人。皆莫能慰母之心。使有去嫁之志。言母之欲嫁。由顏色不悅。辭令不順故也。自責言黃鳥之不如也。論語曰。色難注云。和顏悅色。是為難也。又內則云。父母之所。下氣怡

聲。是孝子當和其顏色。順辭令也。

集傳興也。睨睨。清和圓轉之意。言黃鳥猶能好其音以悅人。而我七子獨不能慰悅母心哉。

反源輔氏曰。三章以無情興。有情四章以無知興。有知。

凱風四章章四句

止齋陳氏曰。替叟日頑。舜則負罪。聖人豈緣飾哉。其心誠曰。吾罪焉而已矣。此詩母曰。有子七人。蓋曰。吾屬在此無益也。抑以見一門昆弟。皆舜耕歷山氣象。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四

慶源輔氏曰。其曰聖善。過為歸美之詞耳。此唯子可以施之於母。臣而事君如此。則未安也。韓退之作。美里操云。臣罪當誅。今天王聖明。雖程子亦以此言為得文王之心。而先生常云。看得文王之心。不解如此。蓋聖人之處。患難其樂。天知命。尊君親上之意。固自不能無。豈有紂如是無道。而乃強以為聖明者哉。

序。雄雉。刺衛宣公也。淫亂不恤國事。軍旅數起。大夫久役。男女怨曠。國人患之。而作是詩。

箋。淫亂者。荒放於妻妾。烝於夷姜之等。國人久處軍旅之事故。男多曠。女多怨也。男曠而

苦其事女怨而望其君子

釋文 內多此音更不重出

疏 上二章男曠之辭下二章女怨之辭

外內亂鳥獸行則滅之注引黃霸記曰悖人

淫亂者謂宣公上烝夷姜下納宣姜公子頑

行淫於其妹則亂可知若非其匹配與疏遠

私通者直謂之淫故澤陂云靈公君臣淫於

其國株林云淫於夏姬不言亂是也言荒淫

者故恣情欲荒廢政事故雞鳴云荒淫怠慢

五子之歌云內作色荒外作禽荒是也言烝

者服虔云上淫曰烝則烝進也自進上而與

之淫也左傳曰文姜如齊齊侯通焉服虔云

傍淫曰通言傍者非其妻妾傍與之淫上下

通名也藉有茨云公子頑通於君母左傳曰

孔懼之母與其豎渾良夫通皆上淫也蘇莊

公通於崔行之妻蔡景侯為太子般娶於楚

通焉皆下淫也以此知通者總名故服虔又

云凡淫曰通是也又宣公三年傳曰文公報

鄭子之妃服虔曰鄭子文公叔父子儀也報

復也淫親屬之妻曰報漢律淫季父之妻曰

報則報與亂為類亦鳥獸之行也宣公納伋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五

婦人

朱子辨說序所謂大夫久役男女怨曠者得

雄雉于飛泄泄其羽我之懷矣自詒伊阻

傳與也雄雉見雌雉飛而鼓其翼泄泄然詒

遺伊維阻難也

箋與者喻宣公整其衣服而起奮訊其形貌

志在婦人而已不恤國之政事懷安也伊當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五

作繫繫猶是也君之行如是噦安其朝而不

去今從軍族久不得歸此自遺以是患難

釋文 胎本亦

疏 伊訓為維毛為語助也箋以宣二年左

明云自詒伊阻為義既同明伊有義為繫者

故此及蒹葭東山自駒各以伊為繫小明不

易者以伊賦之文與傳正同為繫可知此云

自詒伊阻小明云心之憂矣宣子所引並與

此不同者杜預云逸

集傳與也雉野雞雄者有冠長尾身有文采

善闢泄泄飛之緩也。懷思詒遺阻隔也。婦人以其君子從役于外。故言雄雉之飛舒遲自得如此。而我之所思者。乃從役於外。而自遺阻隔也。

慶源輔氏曰。我之懷矣。指其夫也。自貽伊阻。不以怨人也。

雄雉于飛。下上其音。展矣君子。實勞我心。

傳展誠也。

箋下上其音。與宣公小大其聲。怡悅婦人。誠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七

矣。君子。愬于君子也。君之行如是。實使我心勞矣。君若不然。則我無軍旅之事。

疏言雄雉飛之時。下上其音聲。以怡悅雌雉。以與宣公小大其言語。以怡悅婦人。宣公

既志在婦人。不恤政事。大夫憂之。故以君子訴於君子。言君之誠如是。志在婦人矣。君子聞君行如此。實所以病勞我心也。此大夫身既從役。乃追傷君行者。以君若不然。則無今日之役。故也。

集傳興也。下上其音。言其飛鳴自得也。展誠也。言誠又言實。所以甚言此君子之勞我心也。

也。

瞻彼日月。悠悠我思。道之云遠。曷云能來。

傳瞻視也。

箋日月之行。迭往迭來。今君子獨久行役。而不來。使我心悠悠然思之。女怨之辭。曷。何也。何時能來。望之也。

集傳賦也。悠悠。思之長也。見日月之往來。而思其君子從役之久也。

思其君子從役之久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八

程子曰。日月。取其迭往迭來之意。又日月陰陽相配。又且暮所見。動人情思。總包意其間。鄭氏曰。視日月之行。迭往迭來。今君子獨久行役。而不來。使我心悠悠然思之。

百爾君子。不知德行。不忮不求。何用不臧。

傳忮。害臧。善也。

箋爾。女也。女衆君子。我不知人之德行。何如者。可謂為德行。事君或有所留。女怨。故問此焉。我君子之行。不疾害。不求備于一人。其行何用為不善。而君獨遠使之在外。不得來歸。

亦女怨之詞。

釋文 枝字書云狠也。韋昭音泊。

疏 婦人念夫。心不能已。見大夫或有在朝者。而已。君子從役。故問之云。汝為眾之君子。我不知人何者。謂為德行。若言我夫無德。而從征也。則我之君子不疾害人。又不求備於一人。其行如是。何用為不善。而君獨使之在外乎。

集傳賦也。百猶凡也。枝害求貪。臧善也。言

凡爾君子。豈不知德行乎。若能不枝害。又不貪求。則何所為而不善哉。憂其遠行之犯患。

詩經

卷三 邶風

季九

冀其善處而得全也。

慶源輔氏曰。不知德行之不。與邪不韡韡之不同。

止齋陳氏曰。枝心生於忿怒。求心生於貪慕。故人之耻貧賤患難者。能不枝則或入於求。能不求則或入於枝。故枝者常由嫉人。求者常至於枉已。

雄雉四章章四句

上蔡謝氏曰。君子之於詩。非徒誦其言。又將以考其情性。非徒以考其情性。又將以考先王之澤。蓋法度禮樂雖亡於此。猶能併與其深微之意而傳之。故其為言。率皆樂而不淫。憂而不困。怨而不怒。哀而不傷。如綠衣傷已之詩也。不遇曰我思古人。俾

無說兮。擊鼓怨上之詩也。不過曰土國城漕。我獨南行。至軍旅數起。大夫久役。止曰自詒伊阻。行役無期。度思其危。難以風焉。不過曰苟無餓渴而已。作詩者如此。讀詩者其可以邪心讀之乎。

豐城朱氏曰。不枝不求。此孔門克己之術。求仁之方。而行役之婦。人能言之。可謂賢已。

序 匏有苦葉。刺衛宣公也。公與夫人並為淫亂。

箋 夫人謂夷姜。

疏 故經首章三章責公不依禮以娶。二章卒章責夫人犯禮求公。知非宜姜者。以宣姜本適伋子。但為公所惡。故有魚網離鴻之刺。此責夫人云。雉鳴求其牡。明是夷姜求宜公。故云並為淫亂。

詩經

卷三 邶風

季十

朱子辨說未有以見其為刺宜公夫人之詩。

匏有苦葉。濟則深涉。深則厲。淺則揭。

傳 興也。匏謂之瓠。瓠葉苦不可食也。濟。渡也。由膝以上為涉。以衣涉水為厲。謂由帶以上

也。揭。褰衣也。遭時制宜。如遇水深則厲。淺則揭矣。男女之際。安可以無禮義。將無以自濟也。

箋 瓠葉苦而渡處深。謂八月之時。陰陽交會。

始可以為昏禮。納采問名。既以深淺記時。因以水深淺喻男女之才性。賢與不肖及長幼也。各順其時之宜。為之求妃耦。

釋文。厲。韓詩云。至心曰厲。說文作咏。云履石反。下同。一云下揭字音起。列反。一

本。作揭。妃音配。本亦作配。下同。

疏。毛以為匏有苦葉。不可食。濟有深涉。不可渡。以與禮有禁法。不可越。又云。若過深水。則厲。淺水則寒。衣過水。隨宜期之。必渡。以與禮。當隨豐儉之異。若時豐。則禮隆。時儉。則禮殺。遭時制宜。不可無禮。若其無禮。將無以自濟。故雖貧儉。尚不可廢禮。君何為不以正。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

禮要夫人而與夷。姜淫亂乎。鄭以為匏葉先不苦。今有苦葉。濟處先不深。今有深涉。此匏葉苦。渡處深。謂當八月之中。時陰陽交會之月。可為昏禮之始。行納采問名之禮也。行納采之法。如過水深。則厲。淺則揭。各隨深淺之宜。以與男女相配。男賢則娶賢女。男愚則娶愚女。各順長幼之序。以未昏。君何不八月行納采之禮。取列國之女。與之相配。而反犯禮。而烝於夷。姜乎。陸機云。匏葉少時可為羹。又可淹煮。極美。故詩曰。幡幡瓠葉。采之烹之。今河南及揚州人。恒食之。八月中。堅強不可食。故云苦葉。瓠。匏一也。故云謂之瓠。外傳。魯語曰。諸侯伐秦。及涇。不濟。叔向見叔孫穆子。穆子曰。豹之業及匏。有苦葉矣。叔向曰。若葉不材於人。供濟而已。韋昭注云。言不可食。瓠。匏可以渡水也。彼云。取匏供濟。與此傳不。

同者賦詩斷章也。以衣涉水為厲。由膝以上為涉。由帶以上為厲。孫炎曰。揭衣。褰裳也。衣。涉。濡禪也。涉者。渡水之名。非深淺之限。故易曰。利涉大川。謂乘舟也。褰裳涉渡。謂膝下也。深淺者。各有所對。谷風云。就其淺矣。泳之游之。言泳則深於厲矣。但對方之舟之。則為淺耳。此深涉。不可渡。則深於厲矣。厲言深者。對揭之淺耳。二至寒暑極。二分溫涼中。春分。則陰往陽來。秋分。則陰來陽往。故言八月之時。陰陽交會也。昏禮。目録云。必以昏時者。取陽往陰來之義。然則二月。陰陽交會。禮云。令會男女。則八月。亦陰陽交會。可以納采。禮云。名明矣。下章。雖鳴鴈。旭日始旦。陳納采之禮。此記其時。下言其用。義相接也。納采者。昏禮之始。親迎者。昏禮之終。故皆用陰陽交會之月。然女年二十。納采之禮。雖仲春。亦得行之。不必要八月也。男女之際。謂昏姻之始。故禮記云。傳曰。異姓。主名。治際會。注云。名。謂母與婦之名。際會。謂昏禮交接之會。言遭時制宜。不可無禮。况昏姻人道之始。安可以無禮。義乎。禮者。人所以立。化行禮。乃可度世。不行禮。將無以自濟。言公之無禮。必遇禍患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

集傳。比也。匏。瓠也。匏之苦者。不可食。特可佩以渡水而已。然今尚有葉。則亦未可用之時也。濟。渡處也。行渡水曰涉。以衣而涉曰厲。褰衣而涉曰揭。此刺淫亂之詩。言匏未可用。而渡處方深。行者當量其淺深。而後可渡。以

比男女之際亦當量度禮義而行也

埤雅曰長而瘦上曰頰短頭大腹曰飽爾雅邢昺疏云此亦謂禪也言水深至於禪以上者而涉渡之名厲

有瀾濟盈有鷺雉鳴濟盈不濡軌雉鳴求其牡

傳瀾深水也盈滿也深水人之所難也鷺雉

雉聲也衛夫人有淫泆之志授人以色假人

以辭不顧禮義之難至使宣公有淫昏之行

濡漬也由軌以上為軌違禮義不由其道猶

詩經

卷三 邶風

六五

雉鳴而求其牡矣飛曰雌雄走曰牝牡

箋有瀾濟盈謂過于厲喻犯禮深也渡水深

者必濡其軌言不濡者喻夫人犯禮而不自

知雉鳴反求其牡喻夫人所求非所求

釋文軌謂車轆頭也依傳言直音犯案說文云軌車轆也從車九聲龜美反軌車軌

前也從車九聲音犯車轆頭所謂軌也相亂故具論之軌車轆也

疏有瀾然深水者人所畏難今有人濟此盈滿之水不避其難以與有儼然禮義者人所防閑今夫人犯防閑之禮不顧其難又言

夫人犯禮猶有鷺雉鳴也有鷺然求其妃耦

之聲者雌雉之鳴以與有求為淫亂之辭者是夫人之聲又言夫人犯禮既深而不自知

言濟盈者必濡其軌今言不濡軌是濟者不自知以與淫亂者必違禮義今云不違禮是

夫人不自知雌雉鳴也乃鳴求其走獸之牡非其道以與夷姜母也乃媚悅為子之公非

所求也小弁云雉之朝唯尚求其雌則雉雉之鳴曰雉也說文云軌車轆也軌車轆

前也然則軌前謂之軌也非軌也但軌聲九軌聲凡於文易為誤也少儀云祭左右軌范

乃飲注云周禮大馭祭兩軌祭軌乃飲軌與軌於車同謂轆頭也軌與范聲同謂軌前也

軌前也書或作軌玄謂軌是軌法也謂與下三面之材轆軌之所樹待車正者大馭注云

古書軌為轆軌為範杜子春云文當如此又

詩經

卷三 邶風

本甲

云軌當作軌軌為兩轆範當為軌軌車軌前鄭不易之是依杜子春軌為正也然則諸言

軌前皆謂軌也小戎傳曰陰揜軌也箋揜軌在軌前垂軌上文亦作軌非軌也中庸云車

同軌匠人云經途九軌注云軌謂轆廣是也說文又云軌輪小穿也轆車軸端也考工記

注鄭司農云軌轆也又云軌小穿也玄謂軌轆末也然則轆末軸端共在一處而有軌轆

二名亦非軌也少儀注云軌與轆於車同謂轆頭者以范當大馭之軌軌當大馭之軌故

並其文而解其義其實少儀軌字誤當為軌也釋鳥云鳥之雌雄不可別者以翼右掩左

雄左掩右雌是飛曰雌雄也釋獸云麋牡麋牝鹿是走曰牝牡也若散則通故書曰牝雉

之畏傳曰獲其雉孤是也

集傳比也。瀾水滿貌。鷺雌雉聲。軌車轍也。飛曰雌雄。走曰牝牡。夫濟盈必濡其轍。雉鳴當求其雄。此常理也。今濟盈而曰不濡軌。雉鳴而反求其牡。以比淫亂之人。不度禮義。非其配耦。而犯禮以相求也。

竹房張氏曰。說文曰。軌。車轍也。從車九軌。車軌前也。從車凡音犯。諸家辨之詳矣。然集傳獨從軌。蓋以九牡聲之叶也。軌聲則難叶矣。廡陵羅氏曰。周禮。轉人疏。轍廣謂之軌。轍末亦為軌。韻會曰。車軸謂之轡。頭也。轡即車頭之端。貫轂者。車輪廣狹高下。皆定於軌。軌同則轍迹亦同。後人因謂車轍亦曰軌。曲禮。塵不出軌。以高下言。中庸。車同軌。以廣狹言。蓋車輪崇六尺六寸。軌居輪中。若濡軌。則水涉三尺三寸。

詩經

卷三 邶風

六十五

雝雝鳴鴈。旭日始旦。士如歸妻。迨冰未泮。

傳。雝雝。鴈聲和也。納採用鴈。旭日始出。謂大

昕之時。迨。及。泮。散也。

箋。鴈者。隨陽而處。似婦人從夫。故昏禮用焉。

自納采至請期。用昕。親迎用昏。歸妻使之來

歸于已。謂請期也。冰未散。正月中以前也。二

月可以昏矣。

疏。毛以為。宣公淫亂。不娶夫人。故陳正禮以責之。言此雝雝然聲和之鳴。鴈當於旭然

日始旦之時。以行納采之禮。既行納采之等禮成。又須及時迎之。言士如使妻來歸於已。當及夫冰未散。正月中以前迎之。若何故不用正禮。及時而娶。乃烝。父妾乎。鄭唯下二句。及冰未散。請期為異。鴈生執之以行禮。故言鴈聲。舜典云。二生。注云。納采。鴈也。言納采者。謂始知采擇。舉其始。其實六禮。唯納徵。用幣。餘皆用鴈也。親迎。雖用鴈。非昕時。則此鴈不兼親迎。前經謂納采。下經謂親迎。總終始。其餘可知也。旭者。明著之名。大昕為日出。昕者。明也。日未出。已名為昕。生至日出。益明。故言大昕也。禮記注。大昕謂朔日者。以言大昕之朝。未種浴於川。若非朔日。恒日出。皆可無為。特言大昕之朝。故知朔日與恒日同。日用昕者。君子行禮。貴其始。親迎用昏。箋云。取陽往陰來之義。然男女之家。或有遠近。其近者。即夜而至于夫家。遠者。則宜昏受其女。明發而行。其入蓋亦以昏時也。儀禮。士昏禮。執燭而行。歸家。其夜即至夫氏。蓋同城郭者也。箋以冰未散。未二月。非親迎之時。故為使之來歸於已。謂請期也。以正。月尚有魚上負。水則知冰未散。正月中以前也。月令。孟春云。東風解凍。出車云。雨雪載塗。謂陸地也。其水必二月乃散。故溱洧箋云。仲春之時。冰始散。其水演。渙。然是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六十六

集傳賦也。雝雝聲之和也。鴈鳥名。似鷺。畏寒

秋南春北旭日初出貌昏禮納采用鴈親迎以昏而納采請期以旦歸妻以冰泮而納采請期迨冰未泮之時言古人之於婚姻其求之不暴而節之以禮如此以深刺淫亂之人也

廬陵李氏曰娶妻之禮以昏為期因以名焉日入二刻半為昏

鄭氏曰用鴈者取其順陰陽往來

程子曰取其不再偶也

本草注曰鴈為陽鳥蓋得中和之氣熱即北寒即南以就和氣所以為贊者一取其信一

詩經

卷三 邶風

六七

取其和也

朱子曰凡贊用生鴈左首以生色繒交絡之新安胡氏曰味士如歸妻之辭可見是刺淫者若責之曰士如欲歸妻自有婚姻之禮何得如此淫亂也若刺宣公不當以士言

招招舟子人涉卬否人涉卬否卬須我友

傳招招號召之貌舟子舟人王濟渡者卬我也人皆涉我友未至我獨待之而不涉以言室家之道非德所適貞女不行非得禮義昏姻不成

室家之道非德所適貞女不行非得禮義昏姻不成

箋舟人之子號召當渡者猶媒人之會男女無夫家者使之為妃匹人皆從之而渡我獨否

釋文 王逸云以手曰招以言曰召韓詩云招招聲也卬本或作仰

集傳比也招招號召之貌舟子舟人王濟渡者卬我也舟人招人以渡人皆從之而我獨否者待我友之招而後從之也以此男女必待其配耦而相從而刺此人之不然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李人

匏有苦葉四章章四句

慶源輔氏曰此詩意雖正而體製異於諸作若有不敢正言之意一章言為事當有所度量二章言苟不能度量則必至於反常而逆理三章則詔之以婚姻常理四章則言人當有可有不可以刺淫亂之人配常逆理而無有不可也

序谷風刺夫婦失道也衛人化其上淫於新昏而棄其舊室夫婦離絕國俗傷敗焉

箋新昏者新所與為昏禮

疏其婦既與夫絕乃陳夫之棄已見過非道淫於新昏之事

朱子辯說亦未有以見化其上之意

習習谷風以陰以雨龜勉同心不宜有怒采葑

采菲無以下體德音莫違及爾同死

傳典也習習和舒貌東風謂之谷風陰陽和而谷風至夫婦和則室家成室家成而繼嗣

生言龜勉者思與君子同心也葑須也菲芴

詩經

卷三 邶風

木九

也下體根莖也

箋所以龜勉者以為見譴怒者非夫婦之宜

此二菜者蔓菁與葑之類也皆上下可食然

而其根有美時有惡時采者不可以根惡時

并棄其葉喻夫婦以禮義合顏色相親不可

以顏色衰棄其相與之禮莫無及與也夫婦

之言無相違者則可與女長相與處至死顏

色斯須之有

釋文龜勉本亦作龜勉勉猶勉勉也葑徐音

今菘菜也紫江南有菘江北有蔓菁相似而

異芴音勿爾雅云非芴又云非息菜郭以非

芴為土瓜解息菜云似蕪菁華紫赤色可食

葉白華根如指色白可食

疏習習然和舒之谷風以陰以雨而潤澤行

生矣言已龜勉勉力思與君子同心以為

夫婦之道不宜有譴怒故也言采葑非之菜

詩經

卷三 邶風

七十

不和則風雨無節故陰陽和乃谷風至此喻

夫婦故取於生物小雅谷風以喻朋友故直

云潤澤行恩愛成而已釋草云須葑從孫

炎曰須菜名葑從坊記注云葑蔓菁也陳宋

之間謂之葑陸機云葑蔓菁幽州人或謂之

芥方言云蔓菁莢菁也陳楚謂之葑齊魯謂

之莢關西謂之蕪菁趙魏之部謂之大芥蔓

與葑字雖異音實同即葑也須也蕪菁也蔓

菁也葑從也莢也芥也七者一物也釋草又

云非芴也郭璞曰土瓜也孫炎曰葑類也本

草又云非葑菜郭璞曰非草生下濕地似芴

葑葉紫赤色可食陸機云非似葑莖蘆葉厚

而長有毛三月中蒸鬻為茹甘美可作羹幽

如陸機之言。又是一物。其氏注爾雅二處引此詩。即菲也。芴也。蔥菜也。土瓜也。宿菜也。五者一物也。其狀似菑而非菑。故云菑類也。箋云。此二菜者。蔓菁與菑之類者。蔓菁謂葑也。菑類謂菲也。坊記引此詩。證君子不盡利於人。總註云。無以其根美。則并取之。與此異也。

集傳比也。習習和舒也。東風謂之谷風。葑蔓菁也。菲似菑。莖食葉厚而長有毛。下體根也。音美譽也。婦人爲夫所棄。故作此詩。以敘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一

其悲怨之情。言陰陽和而後雨澤降。如夫婦和而後家道成。故爲夫婦者。當黽勉以同心。而不宜至於有怨。又言采葑菲者。不可以其根之惡。而棄其莖之美。如爲夫婦者。不可以其顏色之衰。而棄其德音之善。但德音之違。則可以與爾同死矣。

華谷嚴氏曰。江南有菑。江北有蔓菁。相似而異。春食菑。夏食心。秋食莖。冬食根。

行道遲遲。中心有違。不遠伊邇。薄送我畿。誰謂

茶苦其甘如齋。宴爾新昏。如兄如弟。

傳遲遲舒行貌。畿門內也。茶苦菜也。宴安也。箋徘徊也。行於道路之人。至將離別。尚舒行。其心徘徊。然喻君子於已。不能如也。邇近也。言君子與已訣別。不能遠。維近耳。送我栽于門內。無恩之甚。茶誠苦矣。而君子于已之苦。毒又甚于茶。比方之茶。則甘如齋。

釋文。遲如字。韓詩云。遲很也。訣音決。本或作決。栽於門內。一本作栽。至於門。又一本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一

作栽至於門內。疏。毛以爲相與行於道路之人。至將離別。尚遲遲舒行。心中猶有乖離之志。不忍即別。况已與君子。猶是夫婦。今棄已。訣別。送我於門內而已。是恩意不如行路之人也。夫婦坐。圖可否。有兄弟之道。故以兄弟言之。鄭唯。有違爲異。以傳訓爲離。無眷戀之狀。於文不足。故以違爲徘徊也。畿者期限之名。故周禮九畿及王畿千里。皆期限之義。故楚茨傳曰。畿期也。經云不遠。言至有限之處。故知是門內。集傳賦而比也。遲遲舒行貌。違相背也。畿門內也。茶苦菜。蓼屬也。詳見良耜。薺甘菜。宴樂

也。新昏夫所更娶之妻也。言我之被棄行於道路遲遲不進。蓋其足欲前而心有所不忍。如相背然而故夫之送我乃不遠而甚邇。亦至其門內而止耳。又言茶雖甚苦反甘如薺。以比已之見棄其苦有甚於茶而其夫方且宴樂其新昏。如兄如弟而不見恤。蓋婦人從一而終。今雖見棄猶有望夫之情。厚之至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七十三

溼以渭濁。湜湜其沚。宴爾新昏。不我屑以。母逝我梁。母發我笱。我躬不閱。遑恤我後。

傳。溼。渭相入而清濁異。屑。潔也。逝。之也。梁。魚梁。笱。所以捕魚也。閱。容也。

箋。小渚曰沚。溼以有渭。故見謂濁。湜湜。持正貌。喻君子得新昏。故謂已惡也。已之持正。守初如沚。然不動搖。此絕去所經。見因取以自喻焉。以。用也。言君子不復潔用。我當室家。母

者論禁新昏也。女母之我家。取我為室家之道。躬身。遑。暇。恤。憂也。我身尚不能自容。何暇憂我後所生子孫也。

釋文

溼。濁水也。渭。清水也。湜。音雍。說文云。水清見底。沚。音止。故見渭濁。舊本如此。一本謂作謂。後人改耳。笱。捕魚器。韓詩云。發。亂也。

疏。婦人既言君子苦已。又本已見薄之由。言見舊室惡。本溼水雖濁。未有彰見。由溼渭水相入而清濁異。言已顏色雖衰。未見醜惡。由新昏並而善惡別。新昏既駁已為惡。君子益憎惡於已。已雖為君子所惡。尚湜湜然持正。

詩經

卷三 邶風

七十四

守初其狀如沚。然不搖動。可用為室家矣。君子何為安樂。汝之新昏。則不復潔飾用我。故本而禁之。言之人。梁。發。人。笱。當有盜魚之罪。以興之。我夫家。取我婦事。必有盜寵之過。即自諫言。我身尚不能自容。何暇憂我後所生子孫乎。母子至親。當相憂念。言已無暇。所以自怨痛之極也。再貢云。溼。屬。渭。汭。注云。溼水。渭水。發源皆幾二千里。然而溼小。渭大。屬於渭。而入於河。又引地理志云。溼水。出今安定。涇陽。西開頭山。東南至京兆。陵陽。行千六百里。入渭。即溼水入渭也。漢書。溝。洫。志云。溼水。一頊。其泥數。潘岳。西征賦云。清渭濁。溼是也。此已絕去所經。見溼渭之水。因取以自喻也。鄒志。張逸。問何言絕去。答曰。衛在東河。溼在兩河。故知絕去。不復還。意以溼不在衛境。故詩宜歌。七風。故信絕去。此婦人既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五

絕至涇而自此已志，邶人為詩得言者，蓋從送者言其事，故詩人得述其意也。禮臣無境外之交，此詩所述似非庶人得越國而昏者。左傳曰：大夫越境，逆女非禮。即上以下不禁，故士昏禮云：若異邦，則贈丈夫送者，以束錦。是士得外娶，即庶人得越國娶明矣。此與小弁及散笱在梁，皆云笱者捕魚之器，即梁為魚梁明矣。何人斯云：胡逝我梁，有狐云在彼淇梁。傳曰：石絕水曰梁。候人云：維鵜在梁。傳曰：梁，水中之梁，鴛鴦云：鴛鴦在梁。箋云：石絕水之梁，白華亦云：有鴛在梁。又云：鴛鴦在梁，皆鳥獸所在，非人所往還之處，即皆非橋梁矣。故以石絕水解之，此石絕水之梁，亦是魚梁。故王制云：獺祭魚，然後虞人入澤梁。注云：梁，絕水取魚者，白華箋云：鴛也，鵜也，皆以魚為美食者也。鴛之性貪惡，而今在梁表，記

注云：鵜，澤善居泥水之中，在魚梁是梁。皆魚梁明矣。其制，敵人掌以時，敵為梁，鄭司農云：梁，水堰，堰水而為關，空以笱承其空，然則梁者，為堰以障水，空中央承之以笱也。絕水者，謂兩邊之堰，絕水堰則以上皆云石者，因山石之處，亦為梁以取魚也。月令孟冬：謹關梁。大明云：造舟為梁之類，皆謂橋梁，非絕水。故月令注云：梁，橫橋是也。角弓箋云：毋禁，離，說文云：毋，從女，象有奸之者，禁令勿奸，故毋為禁辭。

集傳 比也。涇，渭二水名。涇水出今原州百泉縣，筭頭山東南，至永興軍高陵入渭。渭水出渭州渭源縣，鳥鼠山至同州馮翊縣入河，湜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五

湜，清貌。汙，水渚也。屑，潔以與逝之也。梁，堰石障水而空其中，以通魚之往來者也。笱，以竹為器而承梁之空，以取魚者也。閱，容也。涇濁渭清，然涇未屬渭之時，雖濁而未甚見，由二水既合而清濁益分，然其別出之緒，流或稍緩，則猶有清處。婦人以自比其容貌之衰久矣，又以新昏形之，益見憔悴，然其心則固猶有可取者，但以故夫之安於新昏，故不以我為潔而與之耳。又言毋逝我之梁，毋發我之笱，以比欲戒新昏，毋居我之處，毋行我之事，而又自思我身且不見容，何暇恤我已去之後哉。知不能禁而絕意之辭也。

東萊呂氏曰：詩人多述土風，此辭詩而遠引涇渭者，蓋涇濁渭清，天下所共知，如云海鹹河淡也。

原州百泉縣，今平涼府鎮原縣。永興軍高陵，今西安府高陵縣。渭州渭源縣，今平涼府渭源縣。同州馮翊縣，今西安府同州地。並隸陝西。

就其深矣。方之舟之。就其淺矣。泳之游之。何有
何亡。龜勉求之。凡民有喪。匍匐救之。

傳舟。船也。有謂富也。亡。謂貧也。

箋。方。泝也。潛行為泳。言深淺者。喻君子之家
事無難易。吾皆為之。君子何所有乎。何所亡
乎。吾其龜勉勤力為求之。有求多亡。求有匍
匐。言盡力也。凡於民有凶禍之事。鄰里尚盡
力往救之。况我於君子家之事。難易乎。固當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七

龜勉以疏喻親也。

疏。毛以為婦人既怨君子棄已。反追說已本
勤勞之事。隨水深淺。期於必渡。以與已於
君子之家。隨事難易。期於必成。匪直於君子
之家。事無難易。又於君子之家。財業不問貧
富。吾皆勉力求之。所以皆勉力者。以其凡民
於有喪禍之事。其鄰里尚盡力以救之。况我
於君子家。事難易何得避之。鄭唯何有。何
亡為小異。舟者。古名也。今名船。易曰。利涉
大川。乘木舟。虛。注云。舟謂集板。如今自空大
木為之。曰虛。即古。又名曰虛。總名皆曰舟。
生民云。誕實匍匐。謂后稷之生為小兒。匍匐
與此不同也。問喪。注云。匍匐猶顛覆。然則匍
匐者。小兒未行之狀。其盡力顛覆似之。故取
名焉。鄰里往救。謂營護凶事。若有賄贈也。

集傳。輿也。方。桴。舟。船也。潛行曰泳。浮水曰游。

匍匐。手足並行。急遽之甚也。婦人自陳其

治家勤勞之事。言我隨事盡其心力而為之。

深則方舟。淺則泳游。不計其有與亡。而勉強

以求之。又周睦其鄰里鄉黨。莫不盡其道也。

安成劉氏曰。泳與游。今俗所謂迷與泅也。
變源輔氏曰。勤勞家事。周恤鄰里。即首章之
所謂德音。下章之所謂我德也。婦人無外事。
以執家睦鄰為德而已。此可見其勤而不怨。

不我能備。反以我為讎。既阻我德。費用不售。昔

詩經

卷三 邶風

十七

育恐育鞠。及爾顛覆。既生既育。比予于毒。

傳。備。養也。阻。難也。育。長鞠。窮也。

箋。備。驕也。君子不能以恩驕樂我。反憎惡我。

既難卻我。隱蔽我之善。我修婦道而事之。觀

其察已。猶見疏外。如買物之不售。昔育。育稚

也。及與也。昔幼稚之時。恐至長老窮匱。故與

女顛覆盡力。於眾事難易無所辟。生。謂財業

也。育。謂長老也。于。於也。既有財業矣。又既長

老矣其視我如毒螫言惡已甚也。

釋文 備毛與也說文起也。

疏 毛以為婦人云君子假不能以善道養我

不報故言既難却我而隱蔽我之善德謂先

有善德已被隱蔽矣今我更修婦道以事之

說已本勤勞以責之言我昔日幼稚之時恐

至長而困窮故我與汝顛覆盡力於家事難

易無所避今日既生有財業矣又既長老矣

汝何為視我如蟲之毒螫乎言惡已至甚不

我能儲當倒之云不能儲我鄭唯不我能儲

為異 備檢諸本皆云儲養孫疏引傳云儲

與非也爾雅不訓儲為儲由養之以至於驕

故箋訓為驕驕者至恩之辭離者至怨之稱

君子遇已至薄怨切至痛故舉至愛以駭至

惡。

詩經

卷三 邶風

七十九

手張子曰育恐謂生於恐懼之中育鞠謂生

於困窮之際亦通。

廣韻注曰售謂出手也。三山李氏曰正所謂將恐將懼惟子與汝將

安將樂汝轉棄予是也。

我有旨蓄亦以御冬。宴爾新昏。以我御窮。有洧

有潰。既詒我肄。不念昔者。伊余來暨。

傳旨美御禦也。洧洧武也。潰潰怒也。肄勞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

箋蓄聚美菜者。以禦冬月乏時也。君子亦但

以我御窮苦之時。至於富貴則棄我如旨蓄

詒遺也。君子洧洧然潰潰然無溫潤之色而

盡遺我以勞苦之事。欲窮困我。君子忘舊不

念。往昔年稚我始來之時。安息我。

釋文 蓄本亦作畜。御禦也。一本下句即作禦

字。韓詩云潰潰不善之貌。肄爾雅作勳。

疏 婦人恐其惡已得新昏而見棄。故稱人言

安樂汝之新昏。但我御窮苦之時而已。然

窮苦取我。至於富貴而見棄。似冬月蓄菜。至

於春夏則見遺也。君子既欲棄已，故有澆洗。然成武之容，有潰潰然悲怒之色於我，又盡遺我以勞苦之事，不復念昔者我幼稚始來之時，安息我也。

集傳興也。旨美蓄聚，御當也。洗，武貌。潰，怒色也。肄，勞。暨，息也。又言我之所以蓄聚美菜者，蓋欲以禦冬月乏無之時。至於春夏，則不食之矣。今君子安於新昏，而厭棄我，是但使我禦其窮苦之時。至於安樂，則棄之也。又言於我極其武怒，而盡遺我以勤勞之事，曾不

念昔者我之來息時也。追言其始見君子之時，接禮之厚，怨之深也。

容齋項氏曰：洗，水涌也。其勇如水涌，水之潰者，其勢橫暴而四出，故怒之盛者為潰。安成劉氏曰：古人塲圃同地，秋抄則築堅圃地為塲，以納禾稼。至來春又耕治之以種菜茹，故蓄菜但以禦冬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一

谷風六章章八句

豐城朱氏曰：谷風雖棄婦所作，而觀其自敘有治家之勤，睦鄰之善，有安貧之志。有周急之義，皆其節之可取者也。至於見棄矣，而拳拳忠厚之意，猶為然溢於言表。

庶幾乎夫子所謂可與怨者矣。

序式微，黎侯寓于衛，其臣勸以歸也。

箋：寓，寄也。黎侯為狄人所逐，弃其國而寄于衛，衛處之以二邑，因安之，可以歸而不歸，故其臣勸之。

釋文：黎，國名，杜預云：在上黨壺關縣。

疏：此及旄丘皆陳黎臣之辭，而在邶風者，蓋邶人述其意而作，亦所以刺衛君也。旄丘之敘，故知為狄人所逐，以經云中露泥中，知處之以二邑，勸之云胡不歸，知可以歸而不歸，春秋出奔之君，所在曰寄。左傳曰：齊以邾寄衛，侯是也。喪服傳曰：寄公者何？失地之君也。謂削地盡者與此別。朱子辯說詩中無黎侯字，未詳是否，下篇同。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一

式微式微胡不歸，微君之故，胡為乎中露。

傳：式，用也。微，無也。中露，衛邑名。

箋：式微，式微者，微乎微者也。君何不歸乎？禁君留止於此之辭。式，發聲也。我若無君，何為處此乎？臣又極諫之辭。

疏：毛以為黎之臣子責君久居於衛，言君用在此而益微，用此而益微，若何不歸乎？我

等若無若在此之故何為久處於此中露
鄭以式為發聲言微乎微者言君今在此皆
甚至微若何不歸乎左傳曰榮成伯賦式
微服虔云言君用中國之道微亦以式為用
此勸君歸國以為君用中國之道微未若君
用在此微為密也式微式微者微乎微者
也釋訓文郭璞曰言至微也以君被逐既微
又見卑賤是至微也不取式為義故云發聲
也以寄於衛所處之下又責其不來迎我
君明非衛都故知中露泥中皆衛邑也王
憂臣勞主辱臣死固常不憚淹恤今言我若
無君何為處此自言已勞以勸君歸是極諫
之

集傳賦也式發語辭微猶衰也再言之者言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三

衰之甚也微猶非也中露露中也言有露濡
之辱而無所芘覆也舊說以為黎侯失國
而寓於衛其臣勸之曰衰微甚矣何不歸哉
我若非以君之故則亦胡為而辱於此哉

式微式微胡不歸微君之躬胡為乎泥中

傳泥中衛邑也

集傳賦也泥中言有陷溺之難而不見拯救

也

式微 一章章四句

集傳此無所考姑從序說

序旄丘責衛伯也狄人迫逐黎侯黎侯寓于衛
衛不能修方伯連率之職黎之臣子以責于衛
也

箋衛康叔之封爵稱侯今日伯者時為州伯
也周之制使伯佐牧春秋傳曰五侯九伯侯
為牧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四

釋文旄丘或作古北字字林作莖云莖丘也
山部又有莖字亦云莖丘禮記云十國

以為連連有率
佐牧州牧之牧

疏狄者北夷之號此不斥其國宣十五年左
傳伯宗數赤狄路氏之罪云奪黎氏地三
也服虔曰黎侯之國此詩之作責衛宣公宣
公以魯桓二年卒至魯宣十五年百有餘歲
即此時雖為狄所逐後更復其國至宣公之
世乃赤狄奪其地耳與此不同彼奪地是赤
狄此唯言狄人迫逐不心是赤狄也王制云
五國以為屬屬有長十國以為連連有帥三
十國以為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為州州
有伯注云此長皆因賢侯為之殷之州長曰
伯虞夏及周皆曰牧又曰千里之外設方伯
公羊傳曰上無明天子下無賢方伯方伯皆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五

謂州長則此方伯亦州長矣周謂之牧而云方伯者以一州之中為長故云方伯若牧下二伯不得云方伯也連率者仰十國以為連連有帥是也言屬卒者舉其中也左傳曰晉侯享公公請屬鄆是周亦有連屬此宣公為二伯非方伯又非連率而責不能脩之者以連帥屬方伯若諸侯有被侵伐者使其連屬救之宣公為州伯佐方伯今黎侯來奔之不使連帥救已是不能修方伯連率之職也經言叔伯則責衛臣矣言責衛伯者以衛為方伯責其諸臣之廢事由君之不使也周之制使伯佐牧牧是州牧伯佐之是州伯也春秋傳曰五侯九伯是侯為牧伯佐之也宣公為侯爵見於春秋明矣今而本之康叔者以諸侯之爵皆因始封之君也顧命云乃同召太保奭畢公衛侯是爵稱侯也秦世家自康叔至貞伯不稱侯項侯賂夷王始為侯又平王命武公為公不恒以康叔言康叔之封者以康叔之後自為時王所黜項侯因康叔本侯故賂夷王而復之命武公為公謂為三公爵仍侯也此云責衛伯何以知宣公非州牧為方伯而以為牧下二伯者以周之州長曰牧以長一方言之得謂之方伯未有謂之州伯者此若是牧當言責衛牧今言責衛伯明非牧也方伯連率皆是諸侯之身相為長耳王制云使大夫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注云使佐方伯領諸侯者謂天子命人為方伯國內大夫監之非此牧伯之類王制雖是殷法於周亦當然故燕禮注云言諸公者容牧有三監是鄭言周之牧國亦有三監也一解云蓋牧國在先王之墟有舊法者聖王因而不改周之牧國則無三監矣太宰職云建其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六

牧立其監注云監謂公侯伯子男各監一國又非牧下三監也所引春秋傳曰僖四年管仲對楚辭也曰昔召康公命我先君太公五侯九伯汝實征之以夾輔周室服虔云五侯公侯伯子男九伯九州之長太公為王官之伯掌司馬職以九伐之法征討邦國故得征之鄭不然者以司馬征伐由王命乃行不得云汝實征之且夾輔者左右之辭也故因漢張逸受春秋異讀鄭云五侯侯為州牧也九伯伯為州伯也一州一牧二伯佐之太公為正官之伯二人共分陝而治自陝以東當四侯半一侯不可分故言五侯九伯則九人若王五等諸侯九州之伯是天子何異乎云夾輔之有也知侯為牧伯者周禮上公九命作伯則東西二伯上公為之八命作牧非上公也公下唯侯耳且傳當言五牧而云五侯明牧於外曰侯是牧本侯爵故曲禮下云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於外曰侯是牧本侯爵也侯既為牧其佐自然伯矣此衛侯爵而為伯者鄭志答張逸云實當用伯而侯德適任之何嫌不可命人位以德古亦然也以此言則宣公德適任伯故為伯下泉序云思明王賢伯經云四國有王鄭伯勞之傳曰鄭伯鄭侯箋云文王之子為州伯則鄭侯侯爵而有賢德亦為伯者蓋其時多賢故鄭侯亦為伯為伯言其正法耳亦有侯為伯伯為牧者故周禮八命作牧注云謂侯伯有功德者加命得專征伐謂侯與伯皆得為牧也是以雜問志云五侯九伯選州中諸侯以為牧以二伯為之佐此正法也若一州之中無賢侯選伯之賢者以為牧是也

朱子辯說序見詩有伯兮二字而以爲青衛伯之詞誤矣。陳氏曰說者以此爲宣公之詩然宣公之後百餘年衛穆公之時晉滅赤狄潞氏數之以其奪黎氏地然則此其穆公之詩乎不可得而知也。安成劉氏曰以此詩爲作於衛宣公之時固無可考但上篇黎臣有勸歸之辭則此時黎之宗社疑未滅也。後黎侯復國至衛穆公時方爲赤狄所滅故晉人數赤狄之罪立黎侯而還以此意之式微旄丘二詩雖未有以見其必作於衛宣之時恐亦未必作於衛穆時也。

旄丘之葛兮何誕之節兮叔兮伯兮何多日也

傳興也前高後下曰旄丘諸侯以國相連屬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七

憂患相及如葛之蔓延相連及也誕濶也日月以逝而不我憂。

箋土氣煖則葛生濶節興者喻此時衛伯不恤其職故其臣於君事亦疏廢也叔伯字也呼衛之諸臣叔與伯與女期迎我君而復之可來而不來日數何其多也先叔後伯臣之命不以齒

疏毛以爲言旄丘之葛兮何爲濶之節兮以當蔓延相及以興方伯之剛兮何爲使之

連屬兮亦當憂患相及今衛伯何爲不使連屬救已而同其憂患乎又責其諸臣久不憂已言叔兮伯兮我處衛邑已久汝當早迎我而復之何故多日而不憂我哉。鄭以爲言旄丘之葛兮何由誕之節兮旄丘之土其氣和緩故其葛之生長皆濶節以興衛伯之臣兮何由廢其事兮由衛伯不恤其職故其臣於君事亦疏廢臣既廢事故責之云叔兮伯兮汝所期來迎我君而復之可來而不來何其多日數也。釋丘云前高旄丘李巡云謂前高後卑下以前高後必卑下故傳亦言後下。

集傳興也前高後下曰旄丘誕濶也叔伯衛之諸臣也。舊說黎之臣子自言久寓於衛

特物變矣故登旄丘之上見其葛長大而節疎濶因託以起興曰旄丘之葛何其節之濶也衛之諸臣何其多日而不見救也此詩本責衛君而但斥其臣可見其優柔而不迫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七

東萊呂氏曰葛始生其節蹙而密既長其節濶而疎

何其處也必有與也何其久也必有以也

傳言與仁義也必有以有功德

箋我君何以處於此乎必以衛有仁義之道

故也。責衛今不行仁義，我君何以久留于此乎？必以衛有功德故也。又責衛今不務功德也。

疏黎之臣子既責衛之諸臣，故又本已之情而責之言，我何其久處於此也，必以衛有仁義之道與我，何其久留於此也，必以衛有功德與我故也。汝今何為不行仁義，不務功德而迎我復之乎？迎已復國是有仁恩，且為義事，已得復國，由衛之功，是衛之德，則仁義功德一也，言與言以者，互文以者，且已於彼之辭與者，從彼於我之稱。

詩經

卷三 邶風

八十九

因上章何多日也而言，何其安處而不來，意必有與國相俟而俱來耳。又言何其久而不來，意其或有他故而不得來耳。詩之曲盡人情如此。

狐裘蒙戎，匪車不東。叔兮伯兮，靡所與同。

傳大夫狐蒼裘，蒙戎以言亂也。不東，言不來東也。無救患恤同也。

箋刺衛諸臣形貌蒙戎然，但為昏亂之行，女

非有戎車乎？何不東來迎我君而復之？黎國在衛西，今所寓在衛東，衛之諸臣行如是，不與諸伯之臣同，言其非之特甚。

釋文蒙戎，依左傳讀作虺若而。

疏毛以為黎之臣子責衛諸臣服此狐裘，其形貌蒙戎然，但為昏亂之行，而不務行仁義也。豈非有戎車乎？何為不來東迎我君而復之乎？言實有戎車不肯迎已，故又責之言叔兮伯兮，爾無救患恤同之心迎我也。鄭唯下二句為異。玉藻云：君子狐青裘，豹褰玄緇衣，以綈之，青蒼色同。大夫息民之服，有黃衣，狐裘，又狐貉之厚以居。在家之服，傳以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

此刺其徒服其服，明非蜡祭與在家之服，知為狐蒼裘也。蒼裘所施禮無明文，唯玉藻注云：蓋玄衣之裘，禮無玄衣之名，鄭見玄緇衣以綈之，因言蓋玄衣之裘，兼無明說。大夫士玄端，蒙雖異，衣皆玄，裘象衣色，故皆用狐青。是以玉藻注云：君子，大夫士也。此傳亦云：大夫當是大夫玄端之裘也。左傳曰：士為賦詩云：狐裘蒙戎，杜預云：蒙戎亂貌，以此傳為說。黎國在衛西，今所寓在衛東者，杜預云：黎侯國上黨壺關縣有黎亭，是在衛之西也。

集傳賦也。大夫狐蒼裘，蒙戎，亂貌，言弊也。

又自言客久而乘弊矣，豈我之車不東告於女乎？但叔兮伯兮不與我同心，雖往告之而

不肯來耳。至是始微諷切之。或曰狐裘裳戎。指衛大夫。而譏其憤亂之意。匪車不東。言非其車不肯東來救我也。但其人不肯與俱來耳。今按黎國在衛西。前說近是。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叔兮伯兮。衰如充耳。

傳瑣尾。少好之貌。流離。鳥也。少好。長醜。始而偷樂。終以微弱。衰。盛服也。充耳。盛飾也。大夫衰然有尊盛之服。而不能稱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十一

箋衛之諸臣。初有小善。終無成功。似流離也。充耳。塞耳也。言衛之諸臣。顏色衰然。如見塞耳。無聞知也。人之耳聾。恒多笑而已。

釋文

瑣。依字作瑣。流。本又作流。離。如字。衰。本亦作衰。鄭笑貌。

疏。毛以為黎之臣子。責衛諸臣。言瑣兮而少。尾兮而好者。乃流離之子也。此流離之子。少而美好。長即醜惡。以與衛之諸臣。始而偷樂。終以微弱。言無德自將。不能常為樂也。故又責之。言叔兮伯兮。汝徒。示衰然之盛服。汝有充耳之盛飾。而無德以稱之也。鄭以為衛之諸臣。初許迎黎侯而復之。終而不能。故責之。言流離之子。少而美好。長即醜惡。以與

衛之臣子。初有小善。終無成功。故又疾而言之。叔兮伯兮。汝顏也。衰然。如似塞其耳。無所聞知也。釋訓云。瑣。小也。釋鳥云。鳥少。美長醜為鶻。鶻。陸機云。流離。鳥也。自關西謂鳥為流離。其子適長大。還食其母。故張奐云。鶻。鶻食母。許慎云。鳥不孝鳥是也。流與鶻蓋古今之字。爾雅。離。或作栗。傳以上三章皆責衛不納已之辭。故以此章為黎之臣惡衛之諸臣。言汝等今好而苟且為樂。不圖納我。爾無德以治國家。終必微弱也。

集傳。賦也。瑣。細尾。末也。流離。漂散也。衰。多笑貌。充耳。塞耳也。耳聾之人。恒多笑。言黎之君臣。流離瑣尾。若此。其可憐也。而衛之諸臣。衰然如塞耳而無聞。何哉。至是然後盡其詞焉。流離。患難之餘。而其言之有序而不迫。如此。其人亦可知矣。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十一

旄丘四章章四句

集傳說同上篇

須溪劉氏曰。一章何多日也。未有怨望之意也。二章必有與也。必有以也。有望於衛。未怨也。三章靡所與同。微怨也。四章衰如充耳。不能不怨也。眉山蘇氏曰。諸侯雖異國而相為救。苟黎亡。則衛及矣。奈何靡所與同哉。蓋時衛在

河北黎衛壤地相接故狄之為患黎衛共之

三山李氏曰衛不救黎非惟失穆乃四鄰之道抑亦唇亡齒寒矣其後衛為狄所滅齊侯以管仲之言而救之觀衛之德齊為最深則知黎之怨衛為最切

序簡兮刺不用賢也衛之賢者仕於伶官皆可

以承事王者也
箋伶官樂官也伶氏世掌樂官而善焉故後世多號樂官為伶官

釋文簡字從竹或作簡是草名非也冷音零字從水亦作伶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三

疏伶官者樂官之總名經言公庭萬舞即此仕於伶官在舞職者也周禮掌舞之官有舞師箛師旄人鞀師也舞師云凡野舞則皆教之不教國子下傳曰教國子弟則非舞師也箛師掌教國子舞羽吹箛則不教萬舞經言公庭萬舞則非箛師也旄人鞀師皆教夷樂非萬舞又不教國子且夷狄之樂諸侯所無非賢者所得為也唯大司樂云以樂教國子樂師云以教國子小舞其用人則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此乃天子之官也諸侯之禮亡其官屬不可得而知燕禮註云樂正于天子為樂師也則諸侯有樂正之屬于首章傳曰非但在四方親在宗廟公庭二章傳曰祭有界釋脫罷闕守者慮下之道禮記云翟者樂吏之賤者也則此賢者身在舞位賤吏之

列必非樂正也又刺衛不用賢而箋云擇人擇人則君所置用又非府史也若府史則官長所自辟除非君所擇也祭統曰尸飲九以散爵獻士下言祭之末乃賜之一爵又非士也蓋為樂正之屬祭廟教國子皆在舞位則為舞人也若周官旄人舞者眾寡無數箛師舞者十有六人之類也周官司樂樂師其下無舞人此蓋諸侯官而有之然則此非府史而言樂吏者以賤故以吏言之故鞀師闕寺悉非府史皆以吏言之也言皆可以者見不用者非一或在其餘賤職故言皆也時周室卑微非能用賢而言可以承事王者見碩人德大堪為王臣而衛不用非要周室所能任也仕於伶官首章是也二章言多才多藝卒章言宜為王臣左傳鍾儀對晉侯曰伶人也使與之琴操南音周語曰周景王鍾成伶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十四

人告縣魯語云伶蕭詠歌及鹿鳴之三此云伶氏世掌樂官而善焉故後世多號樂官為伶官呂氏春秋及律歷志云黃帝使伶倫氏自大夏之西崑崙之陰取竹斷兩節間而吹之為黃鐘之宮周語景王鑄無射而問於伶州鳩是伶氏世掌樂官朱子辨說此序畧得詩意而詞不足以達之

簡兮簡兮方將萬舞日之方中在前上處碩人俣俣公庭萬舞

傳簡大也方四方也將行也以干羽為萬舞用之宗廟山川故言于四方教國子弟以日

中為期。碩人大德也。僕僕容貌大也。萬舞非但在四方。親在宗廟公庭。

箋簡擇將且也。擇今擇今者為且祭祀當為舞也。萬舞干羽也。在前上處者。在前列上頭也。周禮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

學舍采合舞。

釋文 僕 韓詩在扈 扈 云美貌

疏 毛以為言衛不用賢有大德之人。今大德之人。今祭山川之時。乃使之於四方。行在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十五

萬舞之位又至于日之方中。教國子弟習樂之時。又使之在舞位之前行而處上頭。親為舞事以教之。此賢者既有大德。復容貌美大。僕僕然而君又使之在宗廟公庭。親為萬舞。是大失其所也。鄭以為衛君擇人。今擇人。今為有方且祭祀之時。使之當為萬舞。又日之方中。仲春之時。使之在前列上頭。而教國子弟習樂。為此賤事。不當用賢而使大德之人。容貌僕僕。然者於祭祀之時。親在宗廟公庭。而萬舞言擇大德之人。使為樂吏。是不用賢也。萬舞名也。謂之萬者。何休云。象武王以萬人定天下。民樂之。故名之。耳。商頌曰。萬舞有奕。殷亦以武定天下。蓋象湯之伐桀也。何休指解周舞。故以武王言之。萬舞之名。未必始自武王也。萬者舞之總名。干戚與羽籥皆是。祭山川宗廟。宜干羽。前首。故云。用之宗

廟山川。由山川在外。故云於四方。周禮舞師。教羽舞帥而舞四方之祭祀。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祭祀。則山川與四方別。此言山川而云四方者。以周禮言天子法四方為四望。故注云。四方之祭祀。謂四望也。大司樂注云。四望。謂五嶽四鎮四瀆。然則除此以外。乃是山川也。故山川與四方別。諸侯之祭山川。其在封內。則祭之。非其地。則不祭。無嶽瀆之異。唯祭山川而已。故以山川對宗廟。在內為四方也。此傳干羽為萬舞。宗廟山川同用之。而樂師注云。宗廟以人。山川以干。皆非羽舞。宗廟山川。又不同。此得同者。天子之禮大。故可為之節文。別祀別舞。諸侯唯有時王之樂。禮數少。其舞可以同也。下云。公言錫爵。當祭。未則公庭萬舞。是祭時萬舞不兼羽籥者。春秋云。萬入去籥。別文。公羊傳曰。籥者何。籥舞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十六

萬者何。干舞言干。則有成矣。禮記云。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言籥則有羽矣。籥師曰。教國子舞。羽吹籥。羽籥相配之物。則羽為籥舞。不得為萬也。以干戚武事。故以萬言之。羽籥文事。故指體言籥耳。是以文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注云。干戈萬舞。象武也。羽籥籥舞。象文也。是干羽之異也。且此萬舞。并兼羽籥。則碩人故能籥舞也。下二章論碩人之才藝。無為復言左手執籥。右手秉翟也。明此言干戚舞。下說羽籥舞也。以此知萬舞唯干無羽也。孫毓亦云。萬舞干戚也。羽舞翟之舞也。傳以干羽為萬舞。失之矣。知教國子弟者。以言在前上處。在前列上頭。唯教者為然。祭祀之禮。且明而行事。非至日之方中。始在前上處也。傳言日中為期。則謂一日之中。非春秋日夜中也。若春秋言不當為期也。故

王肅云：教國子弟，以日中為期，欲其備至是也。公羊傳曰：諸侯四佾，則舞者為四列，使此碩人居前列上頭，所以教國子諸子學舞者，令法於已也。春官大胥職注云：學士謂卿大夫諸子學舞者，版籍也。大胥主此版籍，以待當召聚學舞者，卿大夫之諸子，則案此籍以召之。又云：春入學者，註云：春始以學士入學官而學之，合舞等其進退，使應節奏。月令仲春之月，命樂正習舞入學者，必釋菜以禮先師，謂蕪藻之屬也。此賢者非謂大胥也。引此者以證此日之方中，即被春入學是矣。謂二月日夜中也。尚書云：日中星鳥，左傳曰：馬日中而出，皆與此同也。

簡兮簡兮方將萬舞日之方中在前上處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七

集傳賦也。簡，簡易不恭之意。萬者，舞之總名。武用于戚，文用羽籥也。日之方中，在前上處。言當明顯之處。賢者不得志而仕於伶官，有輕世肆志之心，故其言如此。若自譽而實自嘲也。

東萊呂氏曰：萬舞，二舞之總名。于舞者，武舞之別名。籥舞者，文舞之別名也。文舞又謂之羽舞。安成劉氏曰：于，盾也。戚，斧也。羽籥，此詩三章所言者是也。皆舞者所執之物。須溪劉氏曰：簡兮簡兮，則川施施，有慢世玩

物之意味。方將，字可見。慶源輔氏曰：此章既自以為簡易，次章又自以為碩人，只此便可見其為不恭也。當明顯之處，公然為此而不以為辱，亦是不恭之意。與次章所謂公庭萬舞同。

碩人僕僕公庭萬舞有力如虎執轡如組

集傳賦也。碩，大也。僕僕，大貌。轡，今之韁也。組，織絲為之，言其柔也。御能使馬，則轡柔如組矣。又自譽其才之無所不備，亦上章之意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九八

有力如虎執轡如組左手執籥右手秉翟赫如渥赭公言錫爵

傳組，織組也。武力比於虎，可以御亂。御衆有文章，言能治衆。動於近成於遠也。籥，六孔。翟，翟羽也。赫，赤貌。渥，厚漬也。祭有界，輝，胞，翟，關寺者，惠下之道。見惠不過一散。

箋碩人有御亂御衆之德，可任為王臣。碩人多才多藝，又能籥舞，言文武道備。碩人容色

赫然如厚傅丹君徒賜其一爵而已不知其賢而進用之散受五升。

釋文 簫以竹為之長三尺執之以舞鄭注禮云三孔郭璞同云形似笛而小廣雅云

疏言碩人既有武力比如虎可以能御亂矣又有文德能治民如御馬之執轡使之有文章如織組矣以御者執轡於此使馬騁於彼織組者總紕於此而成文於彼皆動於近成於遠以與碩人能治衆施化於已而有文章在民亦動於近成於遠矣碩人既有御衆御亂之德又有多才多藝之伎能左手執管籥右手秉翟羽而舞復能為文舞矣且其類

詩經

卷三 邶風

左九

色赫然而赤如厚漬之丹藉德能容貌若如是而君不用至於祭祀之末公唯言賜一爵而已是不用賢人也治民似執轡執轡又似織組轉相如故經直云執轡如組以喻御衆有文章也大叔于田云執轡如組謂段之能御車此碩人堪為王臣不宜但為御矣釋樂云大簫謂之產郭璞曰簫如笛三孔而短小廣雅云七孔鄭於周禮笙師及少儀明堂位注皆云簫如笛三孔此傳云六孔與鄭不同蓋以無正文故不復改傳翟羽謂雉之羽也故異義公羊說樂萬舞以鴻羽取其勁輕一舉千里詩毛說萬以翟羽韓詩說以夷狄大鳥羽謹案詩云右手秉翟爾雅說翟鳥名雉屬也知翟羽舞也簫雖吹器舞時與羽並執故得舞名是以賔之初筵云簫舞笙鼓公羊傳曰簫者何簫舞是也碩人有多才

多藝又能為此簫舞言文武備也言其能而已非謂碩人實為之也何者此章至美其文德不論其在職之事淫者浸潤之名故信南山曰益之以霽霖既優既渥是也漬之久厚則有光澤以與顏色之潤終南箋云如厚漬之丹言赤而澤是也定本渥厚也無漬字祭有昇鞀胞翟關寺者惠下之道皆祭統文彼又云界之為言與也能以其餘界於下也

輝者甲吏之賤者胞者肉吏之賤者翟者樂吏之賤者關者守門之賤者注云輝周禮作鞀蓋謂鞀皮革之官周禮鞀人為鼓鮑人為甲禮記是諸侯兼官故鞀為甲吏也胞即周禮庖人故注云庖之言苞也裏肉曰苞其職供王之膳蓋是肉吏是也其官次於鞀人周禮鞀人亡庖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關人王官每門四人寺人王之正內五人以庖人

卷三 邶風

十

類之則皆非府史不在獻又非士庖人於天子為士於諸侯故亦非士引之證此碩人亦樂吏故於祭末乃是賜也知此亦是樂吏者以經云錫爵若士則尸飲九而獻之不得既祭乃賜之故知在惠下之中經云爵傳言散者禮器云禮有以小為貴者貴者獻以爵賤者獻以散祭統云尸飲九以散爵獻士士猶以散獻爵賤無過散故知不過一散散謂之爵爵總名也

左手執籥右手秉翟赫然如渥赭公言錫爵

集傳賦也執籥秉翟者文舞也籥如笛而六孔或曰三孔翟雉羽也赫然赤貌渥厚漬也赭

赤色也。言其顏色之充盛也。公言錫爵，卽後禮燕飲而獻工之禮也。以碩人而得此，則亦辱矣。乃反以其賚予之親洽爲榮，而誇美之，亦玩世不恭之意也。

燕禮：主人洗升獻工，工不與，一人拜受爵。

山有榛，隰有苓。云誰之思？西方美人。彼美人兮，西方之人兮。

傳榛，木名。下濕曰隰。苓，大苦，乃宜在王室。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百一

箋：榛也。苓也。生各得其所，以言碩人處非其位。我誰思乎？思周室之賢者，以其宜薦碩人與在王位。彼美人，謂碩人也。

疏：山之有榛，木隰之有苓，草各得其所，以與衛之有碩人，而在賤職，可謂處非其位。乃榛苓之不如碩人，既不寵用，故令我云誰思之乎？思西方周室之美人，若得彼美人，當薦此碩人，使在王朝也。彼美好之碩人兮，乃宜在王朝，爲西方之人兮，但無人薦之耳。榛陸機云：栗屬，其子小似柿子，表皮黑，味如栗。榛字或作養，蓋一木也。釋草云：蒿，大苦，孫炎曰：本草云：蒿，今甘草，蔓延生，葉似荷，青黃，其莖赤，有節，節有枝，相當，或云：蒿似地黃。

集傳：與也。榛似栗而小，下濕曰隰。苓，一名大苦，葉似地黃，卽今甘草也。西方美人，託言以指西周之盛王，如離騷亦以美人目其君也。又曰：西方之人者，歎其遠而不得見之辭也。賢者不得志於衰世之下國，而思盛際之顯王，故其言如此，而意遠矣。

安成劉氏曰：楚詞：湘夫人歌曰：沅有芷兮澧有蘭，思公子兮未敢言。越人歌曰：山有木兮木有枝，心悅君兮君不知。秋風辭曰：蘭有秀兮菊有芳，懷佳人兮不能忘。皆與此章起興。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百一

之例同。故朱子嘗曰：知此則知興體矣。竹房張氏曰：榛之實甘美，而山有之，苓之莖甘美，而隰有之，以興爲人之君而美好者，惟西周有之，所以思之者，其人也。思之而不得見之，故重歎之，而思之深也。此蓋伶官碩人之辭，其詞甚婉，而實諷衛國之無賢君也。然思盛世之聖明，而不責衰世之幽厲，此詩人之忠厚也。

簡兮四章三章章四句一章六句

集傳：舊三章章六句，今改定。張子曰：爲祿仕而抱關擊柝，則猶恭其職也。爲伶官，則雜於侏儒俳優之間，不恭甚矣。其得謂

之賢者雖其迹如此而其中固有以過人
又能卷而懷之是亦可以為賢矣東方朔
似之

問如張子之說是固可以為賢然以聖賢
出處律之恐未可以為盡善朱子曰古之
伶官亦非其賤其所執者猶是先王之正
樂故獻工之禮亦與之交酬但賢者而為
此則自不得志耳

三山李氏曰伶官者賤役耳今以賢人為
之正猶君子陽陽之詩序言君子遭亂
相招為濂仕全身遠害屈於賤役也

序泉水衛女思歸也嫁於諸侯父母終思歸寧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三

而不得故作是詩以自見也

箋以自見者見已志也國君夫人父母在則

歸寧沒則使大夫寧於兄弟衛女之思歸雖

非禮思之至也

釋文 思之至一

疏 此時宣公之世宣父莊兄桓此言父母已
終未知何君之女也言嫁於諸侯必為夫

人亦不知所適何國蓋時
簡札不記故序不斥言也

瑟彼泉水亦流于淇有懷于衛靡日不思變彼

諸姬聊與之謀

傳興也泉水始出瑟然流也淇水名也變好
貌諸姬同姓之女聊願也

箋言泉水流入淇猶婦人出嫁於異國懷

至靡無也以言我有所至念于衛我無日不

思也所至念者謂諸姬諸姑伯姊聊且畧之

辭諸姬者未嫁之女我且欲畧與之謀婦人

之禮觀其志意親親之恩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四

釋文 瑟韓詩作秘說文
作駝云直視也

疏 毛以為瑟彼然而流者是泉水亦流入於
於異國故我有所至念於衛無一日而不思

念之也我所思念者念變然彼諸姬未嫁之
女願欲與之謀婦人之禮鄭唯以聊為且

欲畧與之謀為異言且者意不盡故言畧
之辭以言諸姬是未嫁之辭又鄭衛所見宜

據未嫁者傳言同姓之女亦謂未嫁也言諸
姬容兄弟之女及五服之親故

言同姓以廣之姑姊尊故云問

集傳興也瑟泉始出之貌泉水即今衛州共

城之百泉也淇水出相州林慮縣今河南彰
德府林縣

東流泉水自西北而東南來注之。變好貌。諸姬謂姪娣也。衛女嫁於諸侯。父母終。思歸寧而不得。故作此詩。言嗟然之泉水。亦流于淇矣。我之有懷于衛。則亦無日而不思矣。是以卽諸姬而與之謀。爲歸衛之計。如下兩章之云也。

慶源補氏曰。讀首章四句。便可見其思歸之心。蓋與泉水日流於衛而不息。此是興體中說得好者。凡人之情。營私背公。故不詢謀。惟恐人之或知也。衛女思歸。博謀於諸姬。而無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百五

所隱則其情之正大可知矣。

出宿于涉。飲餞于禰。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問

我諸姑。遂及伯姊。

傳涉地名。祖而舍輶。飲酒於其側。曰餞。重始有事于道也。禰地名。父之姊妹稱姑。先生曰

姊。

箋涉禰者。所嫁國適衛之道所經。故思宿餞。行道也。婦人有出嫁之道。遠於親親。故禮緣

人情使得歸寧。寧則又問姑及姊。親其類也。先姑後姊。尊姑也。

釋文 送行飲酒也。禰地名。韓詩作堤音同。輶道祭也。

疏 衛女思歸。言我思欲出宿於涉。先飲餞於禰。而出宿於禰。而以父母既沒。不得歸寧。故言女子生而有適人之道。遠於父母兄弟之親。故禮緣人情。使得歸寧。今何爲不聽我乎。我之嚮衛爲親。問諸姑遂及伯姊。而已。豈爲犯禮也哉。而止我也。言聘禮記曰。出祖釋輶祭酒脯。乃飲酒於其側。注云。祖始也。既受聘享之禮。行出國門。上陳車騎。釋酒脯之奠於輶。爲行始。詩傳曰。輶道祭謂祭道路之神。春秋傳曰。輶涉山川。然則輶山行道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百六

之名也。道路以阻。險爲難。是以委土爲山。或伏牲其上。使者爲輶。祭酒脯。祈告。卿大夫處者。於是餞之。飲酒於其側。禮畢。乘車。轅之。而遂行。舍于近郊矣。其牲大羊可也。大馭掌馭。玉輅及犯輶。遂驅之。注云。封土爲山。象以苦芻棘柏爲神主。既祭之。以車轅之而去。喻無險難也。以此言之。輶者。本山行之名。以祭道路之神。求無險難。故取名焉。聘禮。烝民。韓奕。皆言出祖。則不在國內。祖爲行道之始。則不得至郊。故如在國門外也。以輶者。輶壞之名。與中霤行神之位同。知委土爲山。言或伏牲其上者。據天子諸侯有牲。卿大夫用酒脯而已。夫人云。伏瘞亦如之。明天子以犬伏於輶上。羊人無伏祭之事。則天子不用羊。詩云。取羝以輶。謂諸侯也。故云。其有牲。則犬羊耳。謂天子以犬。諸侯以羊。尊卑異禮也。卿大夫之

聘出國則釋輶聘禮于家又釋幣於衞注云
告將行也行者之先其古人之名未聞天子
諸侯有常祀在冬大夫三祀日門日行日厲
士喪禮有毀宗躐行出于大門則行神之位
在廟門外西方今時民春秋祭祀有行神古
之遺禮是在家釋幣告將行出廟門用酒脯
以祈告故二處不同也月令冬其祀行注依
中雷之禮云行在廟門外之西為輶壤厚二
寸廣五尺輪四尺有至有尺用特牲是天子
諸侯常祀在冬與輶異也輶祭則天子諸侯
卿大夫皆於國外為之又名祖聘禮及詩云
出祖是也又名道曾子問云道而出是也
其為犯輶祭行道之神為行道之始故一祭
而三名也先言出宿者見飲餞為出宿而設
出宿當在郊而傳云涉不言郊者下干云所
適國郊則此涉亦在郊也此涉云地名則干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頁七

亦地名矣干涉傳以為在郊則言彌蓋近在
國外耳計宿餞當各在一處而涉彌干言別
地者要足衛女所嫁國適衛之道所經見故
思之耳下傳或兼云干言所適國郊者一郊
不得二地宿餞不得同處言衍字耳以此
篇不得歸寧而自傷故為由遠親親而望歸
寧蠅蝻刺其淫奔故為禮自得嫁何為淫奔
竹竿以不見荅思而能以禮故為出嫁為常
不可違禮孫炎曰姑之言古尊老之名也
然則姑姊尊長則當已嫁父母既沒當不得
歸所以得問之者諸侯之女有嫁于卿大夫
者去歸則見之不問兄弟宗族而問姑及
其類也
集傳賦也涉地名飲餞者古之行者必有祖

道之祭祭畢處者送之飲於其側而後行也
彌亦地名皆自衛來時所經之處也諸姑伯
姊即所謂諸姬也言始嫁來時則固已遠
其父母兄弟矣况今父母既終而復可歸哉
是以問於諸姑伯姊而謀其可否云耳鄭氏
曰國君夫人父母在則歸寧沒則使大夫寧
於兄弟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頁

安成劉氏曰夫人之嫁必有姪姊二人為媵
而同姓二國往媵之亦有姪姊皆謂之媵凡
八人集傳以此詩為夫人作而以諸姬為姪
姊又謂諸姑伯姊即諸姬然則八人之中亦
有是夫人姑
好輩行者乎
出宿于干飲餞于言載脂載奉還車言邁邁臻
于衛不瑕有害
傳于言所過國郊也脂牽其車以還我行也
邁疾臻至瑕遠也
箋于言猶涉彌未聞遠近同異言還車者嫁
時乘來今思乘以歸瑕猶過也害何也我還

車疾至于衛而返。於行無過差。有何不可而止我。

釋文

秦車軸頭金也。

疏 毛以為我思欲出宿于干。先飲饑于言而歸。歸則耳。則為我脂車。則為我設棗。而還。則其車。我則乘之以行。而欲疾至衛。不得為違禮遠義之害。何故不使我歸寧乎。傳以瑕為遠。王肅云。言願疾至於衛。不遠禮義之害是也。鄭唯不瑕有害為異。古者車不駕。則脫其牽。故車牽云。間關車之牽。今傳曰。間關設牽貌是也。今將行既脂其車。又設其牽。故云脂其車。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九

集傳賦也。干。言地名。適衛所經之地也。脂。以脂膏塗其牽。使滑澤也。牽。車軸也。不駕。則脫之。設之而後行也。還。回旋也。旋其嫁來之車也。遄。疾臻至也。瑕。何古音相近通用。言如是則其至衛疾矣。然豈不害於義理乎。疑之而不敢遂之辭也。

隋志。邢州內丘縣有干山。言山。華谷嚴氏曰。載脂。謂先以脂塗其牽。其用在脂。故曰載脂。載。謂塗也。乃設牽於車。其用在牽。故曰載牽。

我思肥泉。茲之永歎。思須與漕。我心悠悠。祝言出遊。以寫我言。

傳所出同。所歸異。為肥泉。須漕。衛邑也。寫。除也。

箋。茲。此也。自衛而來所渡水。故思此而長歎。自衛而來所經邑。故又思之。既不得歸寧。且欲乘車出遊。以除我憂。

釋文 肥字或作肥音同。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百十

疏 釋水云。泉。歸異出同。流肥。須漕是衛邑。故知此肥泉是衛水。鄭云。以廬於漕。漕是衛邑。須與漕連。明亦衛邑。以此不得歸寧而出遊。不過出國。故言且出遊。竹竿不見。答故以出遊為歸。

集傳賦也。肥泉。水名。須漕。衛邑也。悠悠。思之長也。寫。除也。既不歸。然其思衛地。不能忘也。安得出游於彼而寫其憂哉。

慶源輔氏曰。思歸寧者。思之正也。謀及姪。始終一出於正。雖賢士且難之。况婦人乎。

泉水四章章六句

集傳楊氏曰衛女思歸發乎情也其卒也不歸止乎禮義也聖人著之於經以示後世使知適異國者父母終無歸寧之義則能自克者知所處矣

新安胡氏曰一章託泉水起興而謀於諸姬也二章述初嫁時宿餞衛郊既遠父母今夕母終而欲歸故以問諸姑伯姊何如耳三章又欲效初嫁時宿餞于所嫁國之正謀諸姬之語也四章既不可歸於是但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一

思肥泉思須漚以重衛國悠悠之景慕欲往遊以寫憂而已所謂發乎情止乎禮義者也
止齋陳氏曰泉水竹竿載馳皆衛女思歸也泉水竹竿歷道欲歸之意終篇唯欲出遊以驅吾愁思而已所謂止乎禮義載馳之詩其歸尤急末章無有愧止之辭蓋泉水竹竿作於無事之時故其辭緩以宛載馳賦於故罔已亡之日故其辭切以怨
豐城朱氏曰禮女子已嫁而反兄弟不與同席而坐不與同器而食所以厚別也則閨門之內所可同坐而共食者唯母姊姊妹耳使父母歿而歸寧則誰與同坐誰與共食而孰為之主乎聖人於此寧以義斷恩不以恩捨義故制為父母終不得歸寧之禮以此為防猶有會戰其行如齊襄魯

柯夫人之所為者
序北門刺任不得志也言衛之忠臣不得其志爾

箋不得其志者君不知已志而遇困苦

疏謂衛君之闇不知士有才能不與厚祿使之困苦故刺之也

安成劉氏曰朱子以此序稍平故不詳然集傳以此詩為仕者自作則序意與詩亦微不合

出自北門憂心殷殷終窶且貧莫知我艱已焉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一

哉天實為之謂之何哉

傳興也北門背明鄉陰窶者無禮也貧者困於財

箋自從也興者喻已仕于闇君猶行而出北門心為之憂殷殷然艱難也君於已祿薄終不足以為禮又近困於財無知已以此為難者言君既然矣諸臣亦如之謂勤也詩人事君無二志故自決歸之于天我勤身以事君

何哉。忠之至。

釋文 殷本又作殷。爾雅云憂也。鄉本又作鄉。宴無禮也。爾雅云貧也。案為貧無可為禮。

疏 人出自北門者。背明嚮陰而行。猶已仕於亂世。嚮於闇君而仕。若於已雖祿薄。已又不忍去之。止得守此貧困。故自決云。已焉哉。我之困苦。天實為之。使我遭此君。我止當勤以事之。知復奈何哉。傳以嚮陰者必背明耳。不取背明為義。何者。此人既仕闇君。雖困不去。非恨本不擇君。故知不以背明為喻也。釋言云。宴貧也。傳此經云。終宴且貧。為二事之辭。是以箋云。祿薄終不足以為禮。是終宴也。又近困於財。是且貧也。言近者。已所資給。

詩經

卷三 邶風

重三

故言近。對以之為禮者為遠也。二者皆無財之事。故爾雅貧宴通也。終宴且貧。言君於已祿薄。是君既然矣。莫知我艱。總謂人無知已。是諸臣亦如之。以頌祿由君。故怨已貧宴。祿薄不由諸臣。故但恨其不知已也。

集傳 比也。北門背陽向陰。殷殷憂也。宴者貧而無以為禮也。衛之賢者處亂世。事暗君。不得其志。故因出北門而賦。以自比。又嘆其貧。宴人莫知之。而歸之於天也。

王事適我。政事一埤益我。我自入外。室人交徧。

謫我已焉哉。天實為之。謂之何哉。

傳 適之埤厚也。謫責也。

箋國有王命役使之事。則不以之彼。必來之。我有賦稅之事。則減彼一而以益我。言君政徧已兼其苦。我從外而入。在室之人更迭徧來責我。使已去也。言室人亦不知已志。

釋文 徧古適字。注及下同。凡徧字從行。徧字從人。後皆放此。

詩經

卷三 邶風

重四

我使已勞於行役。若有賦稅之事。則減彼一而厚益我。使已困於資財。君既政徧已兼其苦。而我入自外而歸。則室家之人更迭而徧來責我。言君既政徧。爾何不去。此忠臣不忍去。而外為君所困。內為家人不知。故下文自決歸天。役使使我勞而彼逸。賦稅使彼少而我多。此王事不必天子。事直以戰伐。行役皆王家之事。猶鴉羽云。王事靡盬。

集傳 賦也。王事。王命使為之事也。適之也。政事。其國之政事也。一猶皆也。埤。厚。室。家。謫。責也。王事既適我矣。政事又一切以埤益我。其勞如此。而宴貧又甚。室人至無以自安。而

交徧謫我則其困於內外極矣。

華陽范氏曰關雎之化行則婦人能問其君子至於哀世則室家以見而有不知其心者

王事敦我政事一埤遺我我入自外室人交徧

摧我已焉哉天實為之謂之何哉。

傳敦厚道加也推沮也。

箋敦猶投擲也推者刺譏之言。

釋文敦毛如宗韓詩云敦迫鄭投擲也適與擲同本或作擲非推或作崔韓詩作誰音干佳子崔

二反就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五

集傳賦也敦猶投擲也遺加推沮也。

北門三章章七句

集傳楊氏曰忠信重祿所以勸士也衛之

忠臣至於窶貧而莫知其艱則無勸士之

道矣仕之所以不得志也先王視臣如手

足豈有以事投遺之而不知其艱哉然不

擇事而安之無懟憾之辭知其無可奈何

而歸之於天所以為忠臣也。

疊山謝氏曰鹿鳴四牡之燕樂出車扶杜

之勞來一人之勞苦若無不知一毫之事

功若無不報此先王所以體羣臣也北門

之忠臣至於終窶且貧祿不足以代耕矣

出則當王事之獨勞入則當政事之煩使

室人不能忍饑寒而交徧謫之此人情所

難堪者上不怨其君下不怨其室而呼

天亦無一毫怨天之辭此樂天知命之士

也。有臣如此而不能忠信重祿以勸之衛之所以亡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六

朱子辨說衛以淫亂亡國未聞其有威虐之政如序所云者此恐非是

序北風刺虐也衛國並為威虐百姓不親莫不

相携持而去焉。

莊子曰序謂百姓不親相携而去然考詩之辭乃君子見幾而作相招無及於禍患者也

北風其涼雨雪其雱惠而好我攜手同行其虛

其邪既亟只且。

傳興也北風寒涼之風雱盛貌惠愛行道也

虛虛也亟急也

箋寒涼之風病害萬物興者喻君政教酷暴

使民散亂性仁愛而又好我者與我相携持

同道而去疾時政也邪讀如徐言今在位之

人其故威儀虛徐寬仁者今皆以為急刻之行矣所以當去以此也

疏言天既為北風其寒涼矣又加之雨雪其
秀然而盛山涼風盛雪病害萬物以強君
政酷暴病害百姓也百姓既見病害莫不散
亂故皆云彼有性仁愛而又好我者我與此
人攜手同道而去欲以共歸有德我所以去
之者非直為君之臨虛而在位之臣雖先日
其寬虛其舒徐威儀謙退者今莫不盡為急
刻之行故已所以去之既盡也且語助也
釋訓云其虛其徐威儀容止也孫炎曰虛
徐威儀謙退也然則虛徐者謙虛閑徐之義
故箋云威儀虛徐寬仁者也但傳質詰訓疊
經文耳非訓虛為徐此作其邪爾雅作其徐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七

字雖異音實同故
箋云邪讀如徐

集傳比也北風寒涼之風也涼寒氣也雩雪

盛貌惠愛行去也虛寬貌邪一作徐緩也亟

急也只且語助辭言北風雨雪以比國家

危亂將至而氣象愁慘也故欲與其相好之

人去而避之且曰是尚可以寬徐乎彼其禍

亂之迫已甚而去不可不速矣

慶源輔氏曰惠而好我攜手同行不忘故舊
之仁也其虛其邪既亟且且見幾而作之智

北風其喈雨雪其霏惠而好我攜手同歸其虛其邪既亟只且

傳喈疾貌霏甚貌歸有德也

集傳比也喈疾聲也霏雨雪分散之狀歸者

去而不反之辭也

疊山謝氏曰北風怒而有聲不止於涼矣雨
雪霏霏而密不止於雩矣喻禍害愈急也

莫赤匪狐莫黑匪烏惠而好我攜手同車其虛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八

其邪既亟只且

傳狐赤烏黑莫能別也攜手就車

箋赤則狐也黑則烏也猶今君臣相承為惡

如一

疏衛之百姓疾其時政以狐之類皆赤烏之

類皆黑莫能分別赤以為非狐黑以為

非烏者以與今君臣為惡如一以狐烏相

類人莫能別其同異已所以攜持而去之
集傳比也狐獸名似犬黃赤色烏鴉黑色皆
不祥之物人所惡見者也所見無非此物則

國將危亂可知。同行同歸，猶賤者也。同車則貴者亦去矣。

慶源輔氏曰：國家將亡，觀其氣象，慘慘如北風雨雪之寒涼，目所見者無非赤狐烏鴉不祥之物，亦非有先見者不能然也。作此詩者，其意可知矣。

北風三章章六句

安成劉氏曰：詩中有同車之語，疑此為仕於衛者所作，其虛其邪，既至且且三章三言之，豈果於忘君哉？蓋見幾而作，不俟終日，若國已危，則無可去之義矣。

序：靜女刺時也。衛君無道，夫人無德。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五

箋：以君及夫人無道德，故陳靜女遺我以彤管之法，德如是，可以易之，為人君之配。

疏：經三章皆是陳靜女之美，欲以易今夫人，庶輔贊於君，使之有道，非謂陳古也。

朱子辨說：此序全然不似詩意。須溪劉氏曰：只是男女相遺之詩。

靜女其姝，俟我於城隅。愛而不見，搔首踟躕。

傳：靜，貞靜也。女德貞靜而有法度，乃可說也。

姝，美色也。俟，待也。城隅，以言高而不可踰。言

志往而行正。

箋：女德貞靜，然後可畜。美色然後可安，又能服從待禮而動自防，如城隅故可愛也。志往

謂踟躕行正，謂愛之而不往見。

釋文：姝，說文作設，云好也。

疏：言有貞靜之女，其美色姝然，又能服從君，有德如是，故我愛之，欲為人君之配。心既愛之，而不得見，故搔其首而踟躕然。東方之日傳：姝者，初昏之貌。旄傳曰：姝，順貌，亦謂色美也。周禮：王城高七雉，隅九雉，是高於常處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五

集傳：賦也。靜者，閒雅之意。姝，美色也。城隅，幽僻之處，不見者，期而不至也。踟躕，猶躑躅也。此淫奔期會之詩也。

問：淫奔之人，方相與狎暱，又何取乎閒雅？朱子曰：淫奔之人，不知其為可醜，但見其可愛耳。以女而俟人於城隅，安得謂之閒雅？而此曰靜女者，猶所謂德音無良也。無良則不足以為德音矣。而曰德音，亦愛之之辭也。

慶陵歐陽氏曰：衛俗淫亂，幽靜難誘之女，且他可知。

靜女其姝，貽我彤管。彤管有煒，說懌女美。

傳既有靜德。又有美色。又能遺我以古人之法。可以配人君也。古者后夫人必有女史。形管之法。史不記過。其罪殺之后。妃羣妾以禮御於君所。女史書其日月。授之以環。以進退之。生子月辰。則以金環退之。當御者以銀環進之。著于左手。既御著于右手。事無大小。記以成法。燁赤貌。形管以赤心正人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首五

然女史以之說釋妃妾之德美之。

釋文

貽。木又作詒。遺也。下同。下句協韻。形。赤也。管。筆管。說。本又作悅。

疏

遺我以形管之法。不違女史所書之事。成其妃妾之美。我欲易之以為人君之妃。因靜女能循形管之法。故又悅美形管之能成靜女。王肅云。嘉形管之燁。燁然喜樂其成。女美也。鄭唯說釋女美為異。以上句既言遺我

形管之法。故說形管以有法。由女史執之以筆陳說。而釋此妃妾之德美。有進退之法。而靜女不違是遺我形管之法也。周禮女史八人。注云。女史。女奴。曉書者。其職云。掌王后之禮。職掌內治之賦。以詔后治內政。逆內宮。書內令。凡后之事。以禮從。夫人女史亦如之。

女史若有不記妃妾之過。其罪則殺之。凡后妃羣妾序御。使女史書其日月。使知某日某當御。某日當次某也。生子月辰。謂將生子之月。故內則妻將生子及月辰。居側室是也。此以月辰。將產為文。實有娠。即宜退之。故生民箋云。於是遂有身而肅戒不復御是也。以赤心正人。謂赤心事夫人。而正妃妾之次序也。以女史執此赤管。而書記妃妾進退日月所次序。使不違失。宜為書記而陳釋之。成此妃妾之德美。故美之也。

集傳賦也。變好貌。於是則見之矣。形管未詳何物。蓋相贈以結殷勤之意耳。燁。赤貌。言既得此物。而又悅釋此女之美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首五

自牧歸美。洵美且異。匪女之為美。美人之貽。

傳。牧。田官也。美。茅之始生也。本之於蕘。取其有始。心終。非為其徒說美色而已。美其人能遺我法則。

箋。洵。信也。茅。潔白之物也。自牧。田歸蕘。其信美而異者。可以供祭祀。猶貞女在窈窕之處。媒氏達之。可以配人君。遺我者。遺我以賢妃。

盧陵歐陽氏曰。古者鉞筆皆有管。樂器亦有管。不知此管是何物。但形是色之美者。

也。

釋文 牧州牧之牧。

疏 毛以為詩人既愛靜女而不能見，思有人歸之，言我欲令人自牧田之所歸，我以茅蕘信美好而且又異者，我則供之以為祭祀之用，進之於君，以興我願，有人自深宮之所歸，我以貞信之女，信美好而又異者，我則進之為人君之妃，又言我非徒悅其美色，又美此女人之能遺我彤管之法，故欲易之以配人君。鄭唯下二句為異，言若有人能遺我貞靜之女，我則非此女之為美，言不美此女，乃美此人之遺於我者，愛而不見，冀於得之，故有人遺之，則美其所遺之人也。傳以茅則可以供祭祀之用，蕘者茅之始生，未可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五

供用，而本之於蕘者，欲取與女有始有終，故舉茅生之名也。言始為蕘終為茅，可以供祭祀，以喻始為女能貞靜終為婦，有法則可以配人君。

集傳 賦也。牧，外野也。歸，亦貽也。蕘，茅之始生者，洵信也。女，指蕘而言也。言靜女又贈我以蕘，而其蕘亦美且異，然非此蕘之為美，特以美人之所贈，故其物亦美耳。

東陽許氏曰：首言城隅，末言自牧，蓋不特俟於城隅，抑且相廷於野矣。

靜女三章章四句

序 新臺，刺衛宣公也。納伋之妻，作新臺于河上，而要之，國人惡之，而作是詩也。

箋 伋，宣公之世子。

釋文 新臺，脩舊曰新。爾雅云：四方而高曰臺。孔安國云：土高曰臺。

疏 此時伋妻益自齊始來，未至於衛，公聞其美，恐不從已，故使人於河上為新臺，待其至而要之，若已至國，則不須河上要之矣。

新臺有泚，河水瀾瀾，燕婉之求，遂條不鮮。

傳 泚，鮮明貌。瀾瀾，盛貌。水所以潔汗穢，及于

詩經

卷三 邶風

五十六

河上而為淫昏之行。燕，安婉，順也。遂條，不能俯者。

箋 鮮，善也。伋之妻齊女來嫁於衛，其心本求燕婉之人，謂伋也。反得遂條不善，謂宣公也。

遂條，口柔，常觀人顏色而為之辭，故不能俯者也。

釋文 泚，說文作玼，云新色鮮也。瀾，說文云水滿也。

疏 毛以為衛人惡公納伋之妻，故言所要之處，云公新作高臺，有泚然鮮明，在於河水

瀾瀾之處而要齊女以為淫昏也。水者所以潔汗穢。反於河上作臺而為淫昏之行。是失其所也。又言齊女來嫁本燕婉之人。是求欲以配伋。乃今為所要。反得行。遂除佞媚之行。不少者之宜公。是非所求也。鄭唯不鮮為異。臺此言鮮明。下言高峻。見臺體高峻。而其狀鮮明也。河瀾言盛貌。下言平地。見河在平地而波流盛也。遂除戚施。本人疾之名。故晉語云。遂除不可使俯。戚施不可使仰。但人口柔者必仰面觀人之顏色。而為辭似。遂除不能俯之人。因名口柔者為遂除。面柔者必低首下人。媚以容色。似戚施之人。因名面柔者為戚施。時宣公為此二者。故惡而比之。非宣公實有二病也。李巡曰。遂除巧言好辭。以口饒人。是謂口柔。戚施和顏悅色以誘人。是謂面柔。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五五

集傳賦也。泚鮮明也。瀾瀾盛也。燕安婉順也。簾條不能俯。疾之醜者也。蓋簾條本竹席之名。人或編以為困。其狀如人之擁腫。而不能俯者。故又因以名此疾也。鮮少也。舊說以為衛宣公為其子伋。娶於齊而聞其美。欲自娶之。乃作新臺於河上而要之。國人惡之。而作此詩以刺之。言齊女本求與伋為燕婉之好。而反得宣公醜惡之人也。

三山李氏曰。新臺臨河。今臺址尚存。壘山謝氏曰。遂除乃惡疾。宣公非有此疾。因人惡其無禮義。亂人倫。故以惡疾比之。既無人道。亦非人形也。

新臺有酒。河水浼浼。燕婉之求。簾條不殄。

傳酒高峻也。浼浼平地也。殄絕也。

箋殄當作腆。腆善也。

釋文酒韓詩作灌音同。六鮮貌。浼韓詩作泥。云盛貌。

疏殄絕言齊女反得遂除之行而不絕者。謂行不止常然。箋云。遂除口柔當不能俯。言少與不絕非類也。故以上章鮮為善。請此殄為腆。腆與殄古今字之異。故儀禮注云。

詩經

卷三 邶風

一五五

腆古文字作殄是也。

集傳賦也。酒高峻也。浼浼平地也。殄絕也。言其病不已也。

魚網之設。鴻則離之。燕婉之求。得此戚施。

傳言所得非所求也。戚施不能仰者。

箋設魚網者宜得魚。鴻乃鳥也。反離焉。猶齊女以禮來求世子而得宣公。戚施面柔。下人以色。故不能仰也。

女以禮來求世子而得宣公。戚施面柔。下人以色。故不能仰也。

集傳興也。鴻，鴈之大者。離麗也。成施，不能仰。亦醜疾也。言設魚網而反得鴻，以興求燕。婉而反得醜疾之人，所得非所求也。

新臺三章章四句

集傳凡宣姜事，首末見春秋傳，然於詩則皆未有考也。諸篇放此。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五

三山李氏曰：聖人存此以垂戒。後世宜懲其轍而乃有踵其惡者。楚平王納太子建妻，唐明皇納壽王妃，此三君者其惡一也。其後宣公之子伋壽皆為所殺，惠公奔齊，不戒哉。

序：二子乘舟，思伋壽也。衛宣公之二子相爭為死，國人傷而思之，作是詩也。

朱子辨說二詩說已各見本篇

二子乘舟，汎汎其景。願言思子，中心養養。

傳：二子，伋壽也。宣公為伋取女而美，公奪之。生壽及朔，朔與其母愬伋于公，公令伋之齊。

使賊先待於隘而殺之，壽知之，以告伋，使去之。伋曰：君命也，不可以逃。壽竊其節而先往，賊殺之。伋至曰：君命殺我，壽有何罪？賊又殺之。國人傷其涉危，遂往如乘舟而無所薄。汎汎然迅疾而不礙也。願，每也。養，養然。憂不知所定。

詩經

卷三 邶風

百五

箋：願，念也。念我思此二子，心為之憂，養養然。疏：毛以為二子伋壽爭相為死，赴死似歸，不顧其生，如乘舟之無所薄，觀之汎汎然。見其影之去，往而不礙，猶二子爭死，遂往而亦不礙也。故我國人傷之，每有所言，思此二子，則中心為之憂，養養然，不知所定。鄭唯以願言思子為念我思此二子為異。傳言二子爭死之由，與相十六年左傳小異。大同此言愬伋於公，傳言構伋子，服虔云：構，會其過惡，亦是愬之也。此言先待於隘，傳言使盜待諸莘，服虔云：莘，衛東地，則莘與隘一處也。此言君命不可逃也。壽竊其節而先往，傳言壽子告之使行不可，曰：棄父之命，惡用子矣。有無父之國則可也。及行，飲以酒，壽子載其旌，以先。此文不足，亦當如傳，飲以酒也。旌，節不。同。蓋載旌旗以為節信也。衛世家所說與左傳畧同，云壽盜其白旄而先言白旄者，或以白旄為旌節也。

集傳賦也。二子謂伋壽也。乘舟渡河如齊也。景古影字。養養猶漾漾。憂不知所定之貌。舊說以為宣公納伋之妻。是為宣姜。生壽及朔。朔與宣姜媾。伋於公。公令伋之齊。使賊先待於隘而殺之。壽知之。以告伋。伋曰。君命也。不可以逃。壽竊其節而先往。賊殺之。伋至。曰。君命殺我。壽有何罪。賊又殺之。國人傷之。而作是詩也。

詩經

卷三 邶風

重九

二子乘舟。汎汎其逝。願言思子。不瑕有害。

傳逝往也。言二子之不遠害。

箋瑕猶過也。我思念此二子之事於行無過。差有何不可而不去也。

疏此國人思念之至。故追言其本何為不去而取死。深問之之辭也。

集傳賦也。逝往也。不瑕疑辭。義見泉水。此則見其不歸而疑之也。

慶源輔氏曰。字義雖與泉水同。泉水所謂害者。害於義也。此所謂害者。害其身而已。故先

生謂此則見其不歸而疑之之辭。蓋不忍正言其死。且為君諱也。

二子乘舟二章章四句

集傳太史公曰。余讀世家言。至於宣公之子以歸。見誅。弟壽爭死以相讓。此與晉太子申生不敢明驪姬之過同。俱惡傷父之志。然卒死亡。何其悲也。或父子相殺。兄弟相殘。亦獨何哉。

詩經

卷三 邶風

重九

也。壽無救於見。而重父之過。其死也亦何為乎。但國人憐而哀之。故聖人錄國人之情。著宣公之過。亦以見二子事親之道。有未盡也。舜之事瞽瞍。烝烝又不格姦。欲使之未嘗不在側。索而殺之。未嘗可得。此舜之所以為法於天下也。

邶十九篇七十二首三百六十三句

安成劉氏曰。衛三十九篇而邶風才十有九。然觀絳衣則妾借嫡矣。燕燕則臣弑君矣。谷風則夫婦之道乖。新臺則男女之倫滅。二子乘舟則父子之恩絕。旌丘則無恤憐之義。簡兮則無尊賢之心。北門則失勸士之道。亂常敗政。莫甚於此。所以居變風之首。歟。於呼。渡河野處。已兆矣。不待讀定之方中。而后知也。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四

明 後學張溥 纂

鄘一之四

鄘柏舟詁訓傳第四

釋文 陸曰鄘音容鄭云糾都以南曰鄘王云王城以西曰鄘也

序柏舟共姜自誓也衛世子共伯蚤死其妻守義父母欲奪而嫁之誓而弗許故作是詩以絕之

詩經

卷四 鄘風

箋共伯僖侯之世子

釋文 共音恭共姜共伯之妻也婦人從夫諱姜姓也

疏 父母欲嫁之作是詩以絕止父母奪已之意此誓云已至死無他心與鄭伯誓母云不及黃泉無相見皆豫為來事之約即盟之類也言衛世子者依世家共伯之死時釐侯已葬入釐侯美自殺則未成君故繫之父在之辭言世子以別於衆子魯子問曰君薨而世子生之類也春秋公羊之說云存稱世子君薨稱子某既葬稱子左氏之義既葬稱君與此不同此詩便文說事非史策屬辭之例也共謚伯字以未成君故不稱爵早死不得為君不必年幼也世家武公和纂共伯而立五十五年卒楚語曰昔衛武公和纂共伯而立

矣猶箴微于國則未必有死年九十五以後也則武公即位四十一二以上共伯是其兄則又長矣其妻蓋少猶可以嫁喪服傳曰夫死妻稱子幼子無大功之親妻得與之適人是於禮得嫁但不嫁為善故云守義禮記云一與之齊終身不改故夫死不嫁是夫妻之義也 史記僖字皆作釐列女傳曰曹大家云釐音僖則古今字異而音同也朱子辨說此事無所見于他書序者或有所傳今姑從之

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髮彼兩髦實維我儀之死矢靡它母也天只不諒人只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

傳與也中河河中髮兩髦之貌髦者髮至眉子事父母之飾儀匹也矢誓靡無之至也至已之死信無它心諒信也母也天也尚不信我天謂父也

箋舟在河中謂婦人之在夫家是其常處兩髦之人謂共伯也實是我之匹故我不嫁也禮世子昧爽而朝亦櫛纒笄總拂髦冠綏纓釋文 髮本又作僖髦說文作鬋音同禮子生三月翦髮為鬋長大作髦以象之只音紙亮本亦作諒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

疏

伯實維是我之匹耦，同德齊意，其人雖死，我終不嫁，而父母欲奪已志，故與之誓。既夕禮云：既殯，主人脫髦。注云：兒生三月，剪髮為髻，男角女羈，否則男左女右，長大猶為之髻，存之謂之髦，所以順父母幼小之心。至此尸柩不見喪無髻，可以去之髦之形象未聞。內則注云：髦者用髮為之，象幼時鬢其制未聞。內則云：子事父母，總拂髦，是子事父母之飾也。言兩者，以象幼時髮，則知髮以挾衾，故兩髦也。喪大記云：小斂，主人脫髦。注云：士既殯而脫髦，此云小斂，蓋諸侯禮也。士之既殯，諸侯之小斂於死者，俱三日也。則脫髦諸侯小斂而脫之，此共伯之死，時侯侯已葬去髦久矣。仍云兩髦者，追本父母在之飾，故爰引世子昧爽而朝，明君在時事也。髦者，事父母之飾也。若父母有先死者，於死三日脫之。

服闋又著之，若二親並沒，則因去之矣。玉藻云：親沒不髦是也。以共伯已死，不忍斥言，故以兩髦言之也。世子昧爽而朝，君初亦如是，拂髦乃櫛，櫛乃內則注云：櫛所以韜髮者也。并今之簪，則著纒乃以簪約之。又著總，又拂髦而著之，故內則注云：拂髦振去塵而著之。既著髦，乃加冠，又著綏纒，然後朝君也。禮世子之記曰：朝夕至于寢門外，又內則云：由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昧爽而朝。文王之為世子，雞初鳴而衣，服至於寢門外者，鄭玄云：非禮之制，不與常世子同也。內則云：子事父母，雞初鳴，端韞紳。注云：端，玄端，士服也。庶人以深衣，然則命士以下，亦於雞鳴之時朝者，因早起而適父母之所，不主為朝也。異宮者，則敬多，故內則注云：異宮崇敬是也。但文王之為世子，加隆焉，故雞初鳴而至寢門。

詩經

卷四 鄘風

四

耳內則云：子事父母，雞初鳴，咸盥漱，櫛纒，并總拂髦，冠綏纒，端韞紳，搢笏，謂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昧爽而朝，更不言衣服之異，則纒并以下同。故云亦櫛纒，并總拂髦，冠綏纒也。禮記文王世子云：親疾，世子親齊，冠而養，蓋亦衣不端矣。并不引端，韞紳搢笏者，以證經之兩髦，故知首服而已。士冠禮曰：皮弁，笄，弁笄。注云：有笄者，屈組為紘，無笄者，綏而結其條。然則此冠言綏纒，則無笄矣。上言纒并者，為纒而著笄也。問喪曰：親始死，雞斯。注云：雞斯，當為笄纒是。

集傳：與也。中河，中於河也。髮，髮垂貌。兩髦者，

翦髮夾凶。音信，廣韻注曰：子事父母之飾，親頭會，屬蓋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四

死然後去之，此蓋指共伯也。我，共姜自我也。儀，匹之。至，矢誓靡無也。只，語助辭。諒，信也。

舊說以為衛世子共伯早死，其妻共姜守義，

父母欲奪而嫁之，故共姜作此以自誓。言柏

舟則在彼中河，兩髦則實我之匹，雖至於死，

誓無他心，母之於我，覆育之恩，如天罔極，而

何其不諒我之心乎。不及父者，疑時獨母在，

或非父意耳。

容齋項氏曰內則注云髦象幼時髮兒生三月翦髮為鬢男角女髻夾曰角兩髻也午達曰髻三髻也又曰髦者以髮作偽髻垂兩眉之上如今小兒用一帶連雙髻橫繫額上也

汎彼柏舟在彼河側。髮彼兩髦實維我特之死矢靡慝母也天只不諒人只

傳特匹也慝邪也

釋文 特如字韓詩作直云相當值也

集傳與也特亦匹也慝邪也以是為慝則其

絕之甚矣

柏舟二章章七句

華陽范氏曰衰亂之世淫風大行共姜得禮之正而能守義故以首鄰風也
孔叢子曰於柏舟見匹婦執志之不可易也

序牆有茨衛人刺其上。公子頑通乎君母國人疾之而不可道也

箋宣公卒惠公幼其庶兄頑烝於惠公之母生子五人齊子戴公文公宋桓夫人許穆夫

人

釋文 頑宣公庶子昭伯名也

疏 此注刺君故以宣姜繫於君謂之君母鶉不防開詩人主意異也左傳閔二年曰初惠公之即位也少齊人使昭伯烝於宣姜不可強之生齊子戴公文公宋桓夫人許穆夫人服虔云昭伯衛宣公之長庶及之兄宣姜惠公之母

牆有茨不可埽也中冓之言不可道也所可道也言之醜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六

傳與也牆所以防非常茨蒺藜也欲埽去之

反傷牆也中冓內冓也於君醜也

箋國君以禮防制一國今其宮內有淫昏之行者猶牆之生蒺藜內冓之言謂宮中所冓

成頑與夫人淫昏之語

釋文 冓本又作遯韓詩云中冓中夜謂淫僻之言也

疏 言人以牆防禁一家之非常今上有蒺藜毀家以與國君以禮防制一國之非法今宮中有淫昏之行不可滅而除之欲除而滅之

反違禮而害國夫人既淫昏矣宮中所弄成此頑與夫人淫昏之語其惡不可道所可道言之於君醜也君奈何以不防閑其姝至今有此淫昏媒氏云凡男女之陰訟聽之于勝國之社注云陰訟爭中弄之事以觸法者勝國亡國也亡國之社掩其上而棧其下使無所通就之以聽陰訟之情明不當宜露即引此詩以證之

集傳興也茨蒺藜也蔓生細葉子有三角刺人中弄謂舍之交積材木也道言醜惡也

舊說以為宣公卒惠公幼其庶兄頑烝於宣姜故詩人作此詩以刺之言其閨中之事皆

詩經

卷四 鄘風

七

醜惡而不可言理或然也

本草曰一名卽藜注云子有刺狀如菱而小軍家鑄鐵作之以布敵路亦呼蒺藜東萊呂氏曰前漢梁王共傳應劭注云中弄材構在堂之中也顏師古云構謂舍之交積材木也當從應顏說蓋閨內隱奧之處也中弄之言若曰閨門之言也

牆有茨不可襄也中弄之言不可詳也所可詳也言之長也

傳襄除也詳審也長惡長也

釋文

詳如字韓詩作揚揚猶道也

集傳興也襄除也詳詳言之也言之長者不欲言而託以語長難竟也

牆有茨不可束也中弄之言不可讀也所可讀也言之辱也

傳束而去之讀抽也辱辱君也

箋抽猶出也

疏上云不可詳則此為讀誦於義亦通必以為抽者以讀誦非宜露之義傳訓為抽箋申抽為出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八

集傳興也束束而去之也讀誦言也辱猶醜也

牆有茨三章章六句

集傳楊氏曰公子頑通乎君母閨中之言至不可讀其汙甚矣聖人何取焉而著之於經也蓋自古淫亂之君自以為審於閨門之中世無得而知者故自肆而不反聖人所以著之於經使後世為惡者知雖閨

中之言亦無隱而不彰也。其為訓戒深矣。序君子偕老。刺衛夫人也。夫人淫亂。失事君子之道。故陳人君之德。服飾之盛。宜與君子偕老也。

箋。夫人宣公夫人。惠公之母也。人君小君也。或者小字誤作人字。

疏。毛以為由夫人失事君子之道。故陳別有其服。宜與君子偕老者。刺今夫人有淫佚之行。不能與君子偕老。鄭以為由夫人失事君子

詩經

卷四 鄘風

九

子之道。故陳此夫人既有舉動之德。服飾之盛。宜應與君子俱至於老。反為淫佚之行。而不能與君子偕老。故刺之。此人君之德。謂宣姜服飾之盛。行止有儀。不謂內有其德也。夫妻一體。婦人從夫之爵。故同名曰人君。碩人傳曰。人君以朱纒。亦謂夫人也。夫人雖理得稱人君。而經傳無謂夫人為人君者。故箋云。或者小字誤作人耳。俗本亦有無此一句者。定本有之。

朱子辨說。公子頑事見春秋傳。但此詩所以作。亦未可考。鶉之奔奔。放此。

君子偕老。副笄六珈。委委佗佗。如山如河。象服是宜。子之不淑。云如之何。

傳能與君子俱老。乃宜居尊位。服盛服也。副者。后夫人之首飾。編髮為之。笄。衡笄也。珈。笄飾之最盛者。所以別尊卑。委委者。行可委曲。縱迹也。佗佗者。德平易也。山無不容。河無不潤。象服。尊者所以為飾。有子若是。何謂不善乎。

箋。珈之言加也。副。既笄而加飾。如今步搖上飾。古之制。所有未聞。象服者。謂綸翟闕翟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

人君之象服。則舜所云。子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之屬。子乃服飾如是。而為不善之行。於禮當如之何。深疾之。

釋文。委佗。韓詩云。德之美貌。綸。音遙。字又作綸。秋。本又作翟。王后第二服。曰綸。秋。

疏。毛以為言夫人能與君子俱至於老者。首服。副。飾而著。衡。笄。以六珈。玉為之。飾。既服此服。其行委委。然行可委曲。佗佗。然其德平易。如山之無不容。如河之無不潤。德能如是。以象骨飾服。而著之。是為得宜。此子之德。與服相稱。以此。可謂不善云如之何乎。言其宜善也。今之夫人。何以不善而為淫亂。不能與君子偕老乎。鄭以為言此夫人宜與君子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一

借老何者今夫人既有首服副笄而著六珈
 又能委委佻佻如山如河象服綸翟闕翟得
 其宜服飾如是宜為善以配君子今子之反
 為不善之行欲云如之何乎深疾之副者
 祭服之首飾也師掌王后之首服為副編次
 注云副之言覆所以覆首為之飾其遺象若
 今之步搖矣服之以從王祭祀編編列髮為
 之其遺象若今假紒矣服之以告桑也次大
 第髮長短所謂髮髻服之以見王是也言編
 若今假紒者編列他髮為之假作紒形加於
 首上次者亦髻他髮與已髮相合為紒是編
 次所以異也以此笄連副則為副之飾是衛
 笄也故追師又云追衛笄注云王后之衛笄
 皆以玉為之唯祭服有衛笄垂於副之兩傍
 當耳其下以純懸瑱是也編次則無衛笄言
 珈者以玉加於笄為飾后夫人首服之尤尊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二

言象服則非首服也以象骨飾服則書傳之
 所未聞下云其之翟也明此為綸翟闕翟也
 翟而言象者象鳥羽而畫之故帶之象以人
 君之服畫日月星辰謂之象故知畫翟羽亦
 為象也故引古人之象以證之皇陶謨云帝
 曰子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
 會宗彝藻火粉米
 繡紒綉紒是也
 集傳賦也君子夫也借老言借生而借死也
 女子之生以身事人則當與之同生與之同
 死故夫死稱未亡人言亦待死而已不當復
 有他適之志也副祭服之首飾編髮為之笄
 衡笄也垂於副之兩旁當耳其下以純懸瑱
 珈之言加也以玉加於笄而為飾也委委佻
 佻雍容自得之貌如山安重也如河弘廣也
 象服法度之服也淑善也言夫人當與君
 子借老故其服飾之盛如此而雍容自得安
 重寬廣又有以宜其象服今宣姜之不善乃
 如此雖有是服亦將如之何哉言不稱也
 盧陵羅氏曰純織如條上屬於衛者瑱以
 玉為之以纁縛之而屬於純懸之當耳

玼兮玼兮。其之翟也。鬢髮如雲。不屑鬢也。玉之瑱也。象之棼也。揚且之皙也。胡然而天也。胡然而帝也。

傳玼鮮盛貌。禴翟闕翟羽飾衣也。鬢黑髮也。

如雲言美長也。屑祭也。瑱塞耳也。棼所以摘

髮也。揚眉上廣皙白皙尊之如天。審諦如帝

箋侯伯夫人之服。自禴翟而下如王后焉。鬢

髮也。不潔者不用髮為善。胡何也。帝五帝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三

何由然女見尊敬如天帝乎。非由衣服之盛

顏色之莊與反為淫昏之行。

釋文 玼音此。說文云新色鮮也。字林云鮮也。

玉篇且禮反。云鮮明貌。沈云毛及呂忱

並作玼。解王肅云。顏色衣服鮮明貌。本或作

瑤。此是後文瑤兮。王肅注好美衣服潔白之

貌。若與此同。不容重出。今檢王肅本後不釋

不如沈所言也。然舊本皆前作玼。後作瑤。字

鬢說文云髮稠也。服虔注左傳云髮美為鬢

瑱充耳也。搯搯也。本亦作搯。本又作搯。又作

論並非莊

本又作壯

疏 毛以為夫人能與君子偕老者。故宜服此

雲言其美長不用髮而自潔美也。又以玉為之瑱也。又以象骨為之棼也。又其眉上揚廣且其面之色又白皙。既服飾如此。其德又稱之。其見尊敬如天帝。何由然見尊敬如天子。由其瑱實如天。何由然見尊敬如帝乎。由其審諦如帝。故能與君子偕老。今夫人何故淫亂而不瑱實。不審諦。使不可尊敬乎。鄭以指據宜。姜今為淫亂。故責之言。夫人何由見尊敬如天子。何由見尊敬如帝乎。非由衣服之盛。顏色之莊與。既由衣服顏色以見尊敬。何故反為淫昏之行乎。鄭注周禮三翟皆刻縞為翟。雉之形。而彩画之以為鮑。孫毓云自古衣飾山龍華蟲藻火粉米及周禮六服無言以羽飾衣者。羽施於旌旒。蓋則可。施於衣裳則否。蓋附人身動則卷舒。非可以羽飾故也。鄭義為長。昭二十八年左傳云。有仍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四

氏生女鬢黑而甚美。光可以鑿。名曰玄妻。

鬢一名髮。故云鬢髮也。說文云髮益髮也。言

已髮少。聚他人髮益之。哀十七年左傳曰。衛

莊公見已氏之妻。髮美。使髮之。以為呂姜鬢

是也。既夕記云。瑱塞耳。充耳是也。或曰充

耳。淇與云充耳。瑩瑩是也。以象骨搔首。因以

為飾。名之。搯故云。所以摘髮。葛屨云。佩其象

帝德。故云如帝。元命包云。天之言瑱。則此蓋

亦為瑱。取其瑩實也。二者皆取名以見德也。

此章論祭服。言其德當神明。故尊之。以比天。帝卒章論事。君子見賓客之服。故以美女言之。天帝名雖別。而一體。五帝謂五精之帝也。春秋文耀勾曰。倉帝其名靈威仰。赤帝其名赤熛怒。黃帝其名含樞紐。白帝其名白招拒。黑帝其名泝光紀。

集傳賦也。玼，鮮盛貌。翟衣，祭服。刻繒爲翟雉

之形，而彩画之以爲飾也。鬣，黑也。如雲，言多

而美也。屑，潔也。鬢，髮也。人少髮，則以鬢益

之，髮自美則不繫於鬢而用之也。瑱，塞耳也。

象，象骨也。棼，所以摘髮也。揚，着上廣也。且，助

語辭。皙，白也。胡然而天，胡然而帝，言其服飾

容貌之美，見者驚猶鬼神也。

華谷嚴氏曰：鄭氏云：江淮而西，青質五色皆備成章曰愉。愉翟則畫愉雉，爵侯爵夫人服。

詩經

卷四 鄭風

十五

愉翟，棼若今之篋兒。

嗟兮嗟兮，其之展也。蒙彼縹緜，是繼祚也。子之清揚，揚且之顏也。展如之人兮，邦之媛也。

傳：禮有展衣者，以丹毅爲衣，蒙覆也。緜之靡者爲縹，是當暑裨延之服也。清，視清明也。揚，

廣揚而頰角豐滿，展，誠也。美女爲媛。

笈后妃六服之次，展衣宜白，縹緜，緜之感，

者展衣夏則裏衣縹緜，此以禮見於君及賓

客之盛服也。展衣，字誤。禮記作禮衣，媛者，邦人所依倚以爲媛助也。疾宣姜有此盛服，而以淫昏亂國，故云然。

釋文：瑱，說文云：玉色鮮白，縹，靡也。衣，著也。下裏衣同。媛，韓詩作媛，援取也。

疏：毛以爲言夫人能與君子偕老者，故服此。嗟兮嗟兮，其鮮盛之展衣，以覆彼縹緜之上。縹緜是當暑繼去裨延，蒸熱之服也。子之夫人非直服飾之盛，又日視清明而眉上平廣，且頰角豐滿而德以稱之，誠如是德服相稱之人，宜配君子，故爲一國之美女兮。今夫人何爲淫亂失事君子之道而不爲美女之行乎？鄭以言宣姜服飾容貌如是，故一邦

詩經

卷四 鄭風

一六

之人依倚以爲媛助，何故反爲淫昏之行而亂國乎？縹者，以葛爲之，精曰縹，篋曰縹，其縹尤細靡者，縹也。言細而縹，縹是繼祚之服，展衣則非是也。繼祚者，去熱之名，故言裨延之服，裨延是熱之氣也。傳言展用丹毅，餘五服傳無其說，丹毅亦不知所出而孫毓推之以爲裨衣，赤，愉翟，青，闕翟，黑，鞞，衣，黃，展衣，赤，祿衣，黑，鞞，名與鞞同，雖毛亦當色黃，祿衣與男子之祿衣名同，則亦宜黑，然則六服逆依方色，義或如毓所言，以婦人尚華飾，赤爲色之者，因而右行以爲次，故祿衣赤，愉翟青，闕翟黑，次鞞，衣，鞞，衣，宜白，以爲疑於凶服，故越取黃而展衣同赤，因西方闕其色，故祿衣越青而同黑也。二章傳曰：愉翟，闕翟，羽飾衣，則鞞衣亦羽飾衣，鞞衣以鞞鳥羽，愉翟以搖鳥羽，闕翟次鞞翟，則亦用搖鳥羽矣，但飾之

華谷嚴氏曰此詩雅述夫人服飾之盛容
貌之尊不及淫亂之事但中獨有子之不
淑一語而諷刺之意盡見
安成劉氏曰與倚傍詩同意

序桑中刺奔也衛之宮室淫亂男女相奔至于
世族在位相竊妻妾期於幽遠政散民流而不
可止

箋衛之宮室淫亂謂宣惠之世男女相奔不
待媒氏以禮會之也世族在位取姜氏弋氏
庸氏者也竊盜也幽遠謂桑中之野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九

疏定本云而不可止止下有然字此
叙其淫亂之由經陳其淫亂之辭

朱子辨說此詩乃淫奔者所自作序之首句
以為刺奔誤矣其下云云者乃復得之樂記
之說已畧見本篇矣而或者以為刺詩之體
固有鋪陳其事不加一辭而間借懲創之意
自見於言外者此類是也豈必謙讓質責然
後為刺也哉此說不然夫詩之為刺固有不
加一辭而意自見者清人倚傍之屬是已然
嘗試玩之則其賦之之人猶在所賦之外而
詞意之間猶有賓主之分也豈有將欲刺人
之惡乃反自為彼人之言以陷其身於所刺
之中而不自知也哉其必不然也明矣又此
此等之人安於為惡其於此等之詩計其平
日固已自其口出而無慚矣又何待吾之鋪
陳而後始知其所為之如此亦豈畏吾之閱

惜而迷幡然遠有懲創之心耶以是為刺不
惟無益殆恐不免於鼓之舞之而反以勸其
惡也或者又曰詩三百篇皆雅樂也祭祀朝
聘之所用也桑中雅樂上之音鄭衛之樂也世
俗之所用也雅鄭不同部其來尚矣且夫子
答顏淵之問於鄭聲亟欲放而絕之豈其測
詩乃錄淫奔者之詞而使之合奏於雅樂之
中乎亦不然也雅者二雅是也鄭者緇衣以
下二十一篇是也衛者鄘鄘衛三十九篇是
也桑中衛之一篇桑中之詩是也二南雅頌
祭祀朝聘之所用也鄭衛桑濮里巷狎邪之
所歌也夫子之於鄭衛蓋深絕其聲於樂以
為法而嚴立其詞於詩以為戒如聖人固不
語亂而春秋所記無非亂臣賊子之事蓋不
如是無以見當時風俗事變之實而垂鑒戒
於後世固不得已而存之所謂道並行而不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十

相恃者也今不察此乃欲為之諱其鄭衛桑
濮之實而文之以雅樂之名又欲從而秦之
宗廟之中朝廷之上則未知其將以薦之何
等之鬼神用之何等之賓客而於聖人為邪
之法又豈不為陽守而陰叛之邪其亦誤矣
曰然則大序所謂止乎禮義夫子所謂思無
邪者又何謂邪曰大序指柏舟綠衣泉木竹
竿之屬而言以為多出於此耳非謂篇篇皆
然而桑中之類亦止乎禮義也夫子之言正
為具有邪正美惡之雜故特言此以明其皆
可以懲惡勸善而使人得其性情之正耳非
以桑中之類亦以無邪之思作之也曰荀卿
所謂詩者中聲之所止太史公亦謂三百篇
者夫子皆絃歌之以求合於韶武之音何也
曰荀卿之言固為正經而發若史遷之說則
恐亦未定為據也豈有哇淫之曲而可以強

合於韶武之音也邪

朱子曰孔子之稱思無邪以為詩三百篇勸善懲惡雖其要歸皆出於正然未有若此言之約而盡者耳非以作詩之人所思皆無邪也今必曰彼以無邪之思鋪陳淫亂之事而開惜懲創之意自見於言外則曷若曰彼雖以有邪之思作之而我以無邪之思讀之則彼之自伏其醜者若所以為戒警恐懼懲創之資耶而其所以為訓說而求其無邪於彼不若反而得之於心為易也巧為辨數而歸無邪於彼不若反而責於我之切也若夫雅也鄭也衛也求之諸篇固各有其自矣是則自衛反魯以來未之有改而風雅之篇說者又不可止之文與樂紀合則是詩之為桑間又

詩經

卷四 鄭風

三十一

不為無所據者今必曰三百篇皆雅而鄭風不為鄭邶鄘之風不為衛桑中不為桑間亡國之音則其篇快悞亂邪正錯捺非復孔子之舊矣且於小序之無稽可笑者篤信之而於其有據者反不之信此又何邪夫二南正風房中之樂也鄭樂也二雅之正朝廷之樂也商周之頌宗廟之樂也或見於序文或出於傳記皆有可考至於變雅則固已無施於事而變風又特里巷之歌其頌在樂官者以為可以識時變觀士風而賢於四夷之樂耳蓋古者天子巡守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固不可問其美惡而悉存以訓也然其與陳則固不容於麗雜之名畏之又太甚顧乃引夫淫放之鄙辭而文以風刺之美說必欲強而

蓋諸先王雅頌之列是乃反為麗雜之甚而不自知也夫以雅樂於鄭衛合奏簡曰不可而况強以桑中漆洧為雅樂又欲合於鹿鳴文王清廟之什而奏之宗廟之中朝廷之上乎其以二詩為猶止於中聲者太史公所謂孔子皆絃歌之以求合韶武之音其誤蓋亦如此然古樂既亡無所考正則吾不敢必為之說獨以其理以其詞推之有以知其必不然耳又以為近於勸百諷一而止乎禮義則不可而不求大車有所謂諷者若漢廣知謂禮義之止也若桑中漆洧則吾不知其何詞之諷而何禮義之止乎哉若曰孔子嘗欲放鄭聲矣不當於此又收之以備六籍此則魯南豐於戰國策劉元城於三不足之論皆嘗言之又豈俟吾言而後自也哉大抵吾說

詩經

卷四 鄭風

三十一

之病不遇得罪於桑間洧外之人而其力猶足完先王之樂彼說而善則二詩之幸而雅樂之不幸甚矣抑其於漆洧而取范氏之說則又似以鄭詩為鄭聲者豈理之自然固有不可奪者邪因讀桑中之說而借前論之不及竟又痛伯恭父之不可作也因書其後以為使伯恭父而聞此雖未必遽以為然亦當為我道然而一嘆也嗚呼悲夫
安城劉氏曰上文朱子前後辨說皆為東萊而發觀其序讀詩記曰某少時淺陋之說伯恭父誤有取焉其後歷時既久自知未安如雅鄭邪正之云者未免有所更定則伯恭父反不能不置疑於其間方將相與反覆其說以求真是之疑而伯恭父已沒世矣嗟乎東萊朱子一時同志皆大有功於詩經者也豈固欲相厄哉因附錄于此

爰采唐矣。沫之鄉矣。云誰之思。美孟姜矣。期我乎桑中。要我乎上宮。送我乎淇之上矣。

傳爰於也。唐蒙采名沫。衛邑姜姓也。言世族在位。有是惡行。桑中上宮。所期之地。淇水名也。

箋於何采唐。必沫之鄉。獲言欲為淫亂者。必之衛之都。惡衛為淫亂之主。淫亂之人誰思乎。乃思美孟姜。孟姜列國之長女。而思與淫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三

亂疾世族在位。有是惡行也。此思孟姜之愛厚已也。與我期於桑中。而要見我於上宮。其送我則於淇水之上。

疏言沫鄉唐所生。衛都淫所主。雖世族在位。之人相竊妻妾。與之期於幽遠而行淫。乃云我誰思乎。乃思美好之孟姜。孟姜愛厚於我。與我期往於桑中之野。要見我於上宮之地。又送我於淇水之上。故思之也。釋草云。唐蒙女蘿。女蘿菟絲。舍人曰。唐蒙名女蘿。女蘿又名菟絲。孫炎曰。別三名。郭璞曰。別四名。則唐與蒙或并或別。以經直言唐而傳言唐蒙也。類亦傳曰。女蘿菟絲松蘿也。則又名松蘿矣。釋草又云。蒙。王女。孫炎曰。蒙唐也。一名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四

集傳賦也。唐蒙菜也。一名兔絲。沫衛邑也。書所謂妹邦者也。孟長也。姜齊女。言貴族也。桑中。上宮。淇上。又沫鄉之中。小地名也。要猶迎也。衛俗淫亂。世族在位。相竊妻妾。故此人自言將采唐於沫。而與其所思之人相期會。迎送如此也。

爰采麥矣。沫之北矣。云誰之思。美孟姜矣。期我

乎桑中要我乎上宮送我乎淇之上矣

傳弋姓也

集傳賦也麥穀名秋種夏熟者弋春秋或作

姒春秋定姒公穀作定弋蓋杞女夏后氏之後亦貴族也

也

白虎通曰麥金也金旺而生火旺而死

爰采葑矣沫之東矣云誰之思美孟庸矣期我

乎桑中要我乎上宮送我乎淇之上矣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五

傳庸姓也

箋葑蔓菁

集傳賦也葑蔓菁也庸未聞疑亦貴族也

長樂劉氏曰采唐麥葑者欲適幽遠行其淫亂不敢正名而託以采此也

安成劉氏曰孟姜孟弋孟庸亦託言貴族以指所私之人非必當時實有此三姓之女也

桑中三章章七句

集傳樂記曰鄭衛之音亂世之音也比於

慢矣桑間濮上之音亡國之音也其政散

其民流誣上行私而不可止也按桑間卽

此篇故小序亦用樂記之語

鄭氏曰濮水之上地在桑間者亡國之音於此水出也昔殷紂使師延作靡靡之樂已而自沉於濮水後師涓過焉夜聞而寫之爲晉平公鼓之是之謂也

安成劉氏曰朱子以桑間卽此桑中詩而証以樂記之語然則鄭氏謂師涓所聞者自是濮上之音也

序鶉之奔奔刺衛宣姜也衛人以爲宣姜鶉鶉

之不若也

之不若也

之不若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十五

箋刺宣姜者刺其與公子頑爲淫亂行不如

禽鳥

釋文 鶉音純 鶉鶉鳥

疏二章皆上二句刺宣姜下二句責公不防閑也頑與宣姜共爲此惡而獨爲刺宣姜者以宣姜衛之小君當母儀一國而與子淫尤爲不可故作者意有所主非謂頑不當刺也今人之無良我以爲兄

爲兄亦是惡頑之辭

鶉之奔奔鶉之疆疆人之無良我以爲兄

鶉之奔奔鶉之疆疆人之無良我以爲兄

傳鶉則奔奔鶉則疆疆然良善也兄謂君之

兄

箋奔奔疆疆言其君有常匹飛則相隨之貌刺宣姜與頑非匹耦人之行無一善者我君反以為兄君謂惠公

釋文

疆音姜韓詩云奔奔疆疆乘匹之貌

疏言鸛則鸛自相隨奔奔然鸛則鸛自相隨疆疆然各有常匹不亂其類今宣姜為母頑則為子而與之淫亂失其常匹自鸛鸛之不如矣又惡頑言人行無一善者我君反以為兄而不禁之也惡頑而責惠公之辭未記引此證君命逆則臣有逆命故注云疆疆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十七

奔奔爭鬪惡貌也

集傳興也鸛屬奔奔疆疆居有常匹飛則

相隨之貌人謂公子頑良善也衛人刺宣

姜與頑非匹耦而相從也故為惠公之言以

刺之曰人之無良鸛鸛之不若而我反以為

兄何哉

本草曰鸛初生謂之羅鸛至初秋謂之早秋中秋以後謂之白鸛一物四名也

鸛之疆疆鸛之奔奔人之無良我以為君

傳君國小君

箋小君謂宣姜

疏夫人對君稱小君以夫人一體言之亦得日君襄九年左傳筮穆姜曰君其出乎是也

集傳興也人謂宣姜君小君也

慶源輔氏曰詩人疾惡宣姜至矣而猶不敢不以為小君也彼謂彼童頑鼠為稱其君者哉何

鸛之奔奔二章章四句

詩經

卷四 鄘風

二十八

集傳范氏曰宣姜之惡不可勝道也國人

疾而刺之或遠言焉或切言焉遠言之者

君子借老是也切言之者鸛之奔奔是也

衛詩至此而人道盡天理滅矣中國無以

異於夷狄人類無以異於禽獸而國隨以

亡矣胡氏曰楊時有言詩載此篇以見衛

為狄所滅之因也故在定之方中之前因

以是說考於歷代凡淫亂者未有不至於

殺身敗國而亡其家者。然後知古詩垂戒

之大。而近世有獻議。乞於經筵。不以國風

進講者。殊失聖經之旨矣。

三山李氏曰。淫亂非美事。而不刪之者。所以示鑒戒也。亦如春秋亂臣賊子。一一書之。亦所以示戒也。唐太子弘受左傳。至於

楚世子商臣弑其君頤。請更受他書。是不知聖人垂訓之意也。近世有建言經筵。不進國風。是亦不知聖人之意也。

序定之方中。美衛文公也。衛為狄所滅。東徙渡

河。野處漕邑。齊桓公攘戎狄而封之。文公徙居

楚丘。始建城市而營宮室。得其時制。百姓說之。

國家殷富焉。

箋春秋閔公二年冬。狄人入衛。衛懿公及狄

人戰於熒澤而敗。宋桓迎衛之遺民渡河。立

戴公以廬于漕。戴公立一年而卒。魯僖公二

年。齊桓公城楚丘而封衛。於是文公立而建

國焉。

釋文 定星名。爾雅云。營室謂之定。孫炎云。定

正也。前為狄所滅。一本作狄人。本或作

衛懿公為狄所滅。非也。

疏 言封者。衛國已滅。非謂其有若新造之。然故云封也。毛則定之方中。揆之以日。皆為

得其制。既得其制。則得時可知。鄭則定之方中。得時。揆之以日。為得其制。既營室得其

時。樹木為豫備。雨止而命駕。辭於桑田。故百姓說之。匪直也。人秉心塞淵。是悅之辭也。

國家殷富。則駉牝三千是也。國家殷富。在文公末年。故左傳曰。元年。革車三十乘。季年。乃

三百乘。明其駉牝三千。亦未年之事也。此詩蓋末年始作。或卒後為之。閔二年。左傳曰。

狄人侵衛。衛懿公好鶴。鶴有乘軒者。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余焉能戰。

公與石祁子玃與甯莊子矢使守。曰。以此贊內。擇利而為之。與夫人繡衣。日聽於二子。渠

詩經 卷四 邶風 三十

孔御戎。子伯為右。黃夷前驅。孔嬰齊殿。及狄人戰于熒澤。衛師敗績。遂滅衛。傳言滅經書

入者。賈逵云。不與夷狄得志於中國。杜預云。若死國敗。經不書滅者。狄不能赴。衛之君臣

皆盡無復。文告齊桓為之。告諸侯言狄已去。言衛之存。故但以入為文。是春秋書入之意

也。詩則據實而言。以時君死。民散。故云滅耳。言東徙渡河。則戰在河北也。禹貢豫州。滎波

既豬注云。沈水溢。出河為滎。今寨為平地。滎陽民猶謂其處為滎澤。其在縣東。春秋魯閔

公二年。衛侯及狄人戰于滎澤。此其地也。如禹貢之注。則當在河南。時衛都河北。狄來伐

而禦之。既敗。而渡河在河北。明矣。故杜預云。此滎澤。當在河北。但沈水發源河北。入于河。乃溢為滎。則沈水所溢。被河南北。故河北亦有滎澤。但在河南多耳。故指其豬水大處。則

在豫州此戰於蔡則在其北時相連故云此其地也左傳又曰及敗宋桓公逆諸河齊流之民為五千人立戴公以虛於漕杜預云盧舍也言國都亡滅且舍於此也此渡河處清戴公時也傳雅言戴公之立不言其卒而世家云戴公申元年卒復立其弟文公二十五年文公卒案經傳二十五年衛侯燬卒則戴公之立其年即卒故云一年然則狄以十二月人衛懿公死其月戴公立而卒又文公立故閏二年傳說衛文公未大布之末大帛之冠服度云戴公卒在於此年杜預云衛文公以此年冬立是也戴公立未踰年而成君稱謚者以衛既滅而立不繫於先君故臣子成其喪而為之謚而為之謚者與繫世者異也左傳無攘戎狄救衛之事此言攘戎狄者以

卷四 鄭風

三十三

衛為狄所滅民尚畏狄閏二年傳曰齊侯使公子無虧帥車三百乘以成漕至僖二年又師諸侯城楚丘於是戎狄避之不復侵衛是亦攘救之事

定之方中作於楚宮揆之以日作於楚室樹之

榛栗椅桐梓漆爰伐琴瑟

傳定營室也方中昏正四方楚宮楚丘之宮

也仲梁子曰初立楚宮也揆度也度日出日

入以知東西南視定北準極以正南北室猶

宮也椅梓屬

箋楚宮謂宗廟也定星昏中而正于是可以

營制宮室故謂之營室定昏中而正謂小雪

時其體與東壁連正四方楚室居室也君子

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廡庫為次居室為後爰

日也樹此六木于宮者日其長大可伐以為

琴瑟言預備也

釋文視字又作賦

疏毛以為言定星之昏正四方而中取則視之以其南因準極以正其北作為楚丘

詩經

卷四 鄭風

三十三

之宮也度日出之影與日入之影以知東西以作為楚丘之室也東西南北皆既方乃為宮室別言宮室異其文耳既為宮室乃樹之以榛栗椅桐梓漆六木於其中曰此木長大可伐之以為琴瑟言公非直營室得其制又能樹木為豫備故美之鄭以為文公於定星之昏正四方而中之時謂夏之十月以此時而作為楚丘之宮廟又度之以日影而營表其位正其東西南北而作楚丘之居室室與宮俱於定星中而為之同度日影而正之各於其文互舉一事耳鄭志張逸問楚宮今何地仲梁子何時人答曰楚丘在濟河間疑在今東郡界中仲梁子先師魯人當六國時在毛公前然衛本河北至懿公滅乃東徙渡河野處漕邑則在河南矣又此二章升漕墟望楚丘楚丘與漕不甚相遠亦河南明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五

矣故疑在東郡界中杜預云楚丘濟陰成武縣西南屬濟陰郡猶在濟北故云濟河間也但漢之郡境已不同鄭疑在東郡杜云濟陰也毛公魯人而春秋時魯有仲梁懷為毛所引蓋承師說而然釋天云營室謂之定孫炎曰定正也天下作宮室者皆以營室中為正此言定星昏中而正四方於是可以營制宮室故謂之營室是取爾雅為說也然則毛不取記時而名營室者為視其星而正南北以營宮室故謂之營室十二月皆有節氣有中氣十月立冬節小雪中於此時定星昏而正中也又解中得方者由其體與東壁相成故得正四方以與列宿室與壁別星故指室云其體又壁居南則在室東故因各東壁釋天云姬背之口營室東壁也孫炎曰姬背之口鄭則口間方營室東壁四方似小故因名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五

度其影也故公劉傳曰考於日影是也其術則匠人云水地以縣置禁以縣視以影為規識日出之影與日入之影畫參諸日中之影夜考之極星以正朝夕注云於四角立植而縣以水望其高下高下既定乃為位而平也於所平之地中央樹八尺之臬以縣正之視之以其影將以正四方也日出日入之影其端則東西正也又為視以識之者為其難審也自日出而晝其影端以至日入既則為現測影兩端之內規之規之支乃其審也度兩交之間中屈之以指臬則南北正也日中之影最短者也極星謂北辰也是揆日瞻星以正東西南北之事也如匠人注度日出日入之影不假於視定視極而東西南北皆知之此傳度日出入以知東西視定極以正南北者考工之文止言以正朝夕無正南北之語故規影之下別言考之極星是視極乃南北正矣但鄭因屈橫度之繩即可以知南北故細言之與此不為乖也唯傳言南視定者鄭意不然何者以匠人云畫參諸日中之影不言以定星參之經傳未有以定星正南北者故上箋以定為記時也釋宮以宮室為一謂通而言之其對文則異故上箋楚宮謂廟此楚室謂居室釋木云椅梓也舍人曰梓一名椅郭璞曰即楸也莊露曰其桐其椅桐椅既為類而梓一名椅故以椅桐為梓屬言梓屬則椅將別而釋木椅梓為一者陸機云梓者楸之疏理白色而生于者為梓梓實桐皮曰椅則大類同而小別也箋云樹此六木於宮中明其別也定本椅梓屬無桐字

集傳賦也定北方之宿營室星也此星昏而

正中、夏正十月也。於是時可以營治宮室。故謂之營室。楚宮、楚丘之宮也。揆度也。樹八尺之臬而度其日之出入之景以定東西。又參日中之景以正南北也。楚室、猶楚宮。互文以協韻耳。榛栗二木其實榛小栗大皆可供籩實。椅梓實桐皮。桐、梧桐也。梓、楸之疎理白色而生子者。漆木有液黏黑可飾器物。四木皆琴瑟之材也。爰於也。衛為狄所滅。文公徙居楚丘。營立宮室。國人悅之。而作是詩以美之。蘇氏曰。種木者求用於十年之後。其不求近功。凡此類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五

晉天文志曰。營室二星。一曰女宮。一曰清廟。又為土功事。安成劉氏曰。夏正十月建亥。春秋時十二月也。農事已畢。可以興作。而人君居必南面。故亥月昏時。見定星當南方之午位。因記此星為每歲營作之候。又因號為營室。此蓋成周以後之制。上考唐虞之時。定星以戌月昏中。歲久而差。至周時定星始以亥月昏中。下逮今日。此星又以子月昏中矣。又曰。彭魯叔云。繫柱也。懸。垂繩也。柱有四角。四中垂以八繩。

繩皆附柱。則其柱正矣。柱正然後視之以測日景也。又轉筵畫地為圖。現朝議日景。其端指西。暮識日景。其端指東。兩端長短必與規齊。測其端則東西正。就其中屈之。則南北亦可正矣。又於晝漏午時參此日中之景。可以正南方之位。因以正北方之位也。此周禮定方制度。衛文公建宮室。定四方之法。蓋亦如此。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五

本草注曰。榛樹高丈許。子如小栗。栗樹高二三丈。花青黃色。實有房。葉大者中子三五小者子唯一二。又曰。桐有四種。一種白桐。可斲琴。葉三枚。開白花。不結子。一種荏桐。子可作油。一種梧桐。今人收其子炒作果。一種岡桐。無花。不可作琴。體重。梓似桐而葉小花紫。亦有三種。漆樹高三二丈。皮白。葉似椿。花似槐。以斧斫其皮。開以竹筒承之。汁滴則成漆也。

華谷嚴氏曰。陸機言有青桐白桐赤桐。此中琴瑟者白桐也。椅桐梓漆之桐為白桐。梧桐生矣之桐為青桐。又曰。椅桐可為琴瑟。榛栗可備籩實。梓漆可供器用。但言伐琴瑟者。取成句耳。

華陽范氏曰。此詩美其新造而志於永久。碑雅云。言其所植皆能預備禮樂之用。語曰。一年之計莫如種穀。十年之計莫如種木。故文公於初作室之時。早計如此。

升彼虛矣。以望楚矣。望楚與堂。景山與京。降觀于桑。卜云其吉。終焉允臧。

傳虛。漕虛也。楚丘有堂邑者。景山。大山。京。高

丘也。地勢宏闊。可以居民。龜曰卜。允信。滅善也。建國必卜之。故建邦能命龜。田能施命。作器能銘。使能造命。升高能賦。師旅能誓。山川能說。喪紀能誄。祭祀能語。君子能此九者。可謂有德音。可以為大夫。

箋自河以東夾於濟水。文公將徙。登漕之虛。以望楚丘。觀其旁邑。及其丘山。審其高下。所依倚。乃後建國焉。慎之至也。

詩經

卷四 鄭風

三七

釋文 虛本武作墟。鄭志問曰。山川能說何謂也。答曰。兩讀。或言說。說者說其形勢也。或曰。述。述者述其故事也。述讀如述事不諫之。遂。備本又作謂。又作誄。說文云。謂壽也。累功德以求福也。誄。誄也。

為卿大夫。一本無卿字。
疏 言文公將徙。先升彼漕邑之虛矣。以望楚丘之地矣。又望其傍堂邑及景山與京丘。言其有山林之饒。高丘之阻。可以居處。又下漕墟而往。觀於其處之桑。既形勢得宜。蠶桑又茂美。可以居民矣。人事既從。乃命龜卜之。云從其吉矣。終然信善。非直當今而已。文公自漕而徙楚丘。故知升漕墟。蓋地有故墟。高可登之。以望。猶傳二十八年左傳稱晉侯登有莘之墟也。升墟而并望楚堂。明其相近。故言楚丘有堂邑。楚丘本亦邑也。但今以為

詩經

卷四 鄭風

三八

都。故以堂繫楚丘而言之。釋詩云。景大也。故知景山為大山。京與山相對。故為高丘。釋丘云。絕高為之京。郭璞曰。人力所作也。又云。非人為之丘。郭璞曰。地自然生。則丘者自然而有。京者人力所為。形則相類。故云。京高丘也。公劉箋云。絕高為之京。與此一也。皇矣傳曰。京。大阜也。以與我陵我阿相接類之。故為大阜。箋解楚丘所在。故云。自河以東夾於濟水。言楚丘在其間。禹貢云。道流水東流為濟。入于河。溢為滎。又出于陶丘北。又東至于濟。又東北會于汶。是濟自河北而南入于河。又出而東。楚丘在於其間。西有河。東有濟。故云。夾於濟水也。大卜曰。國大遷。大師則貞。遷是建國必卜之。綿云。爰契我龜。是也。大遷必卜。而筮人掌九筮。一曰筮。更注云。更謂筮遷都邑也。鄭志答趙商云。此都邑比於國為小。

既成以觀四國永啟厥後茲器維則是也大
戴禮說武王盤孟几杖皆有銘此其存者也
銘者名也所以因其器名而書以爲戒也使
能造命者謂隨前事應機造其辭命以對若
屈完之對齊侯國佐之對晉師君無常辭也
升高能賦者謂升高有所見能爲詩賦其形
狀鋪陳其事勢也師旅能誓者謂將帥能誓
戒之若鐵之戰趙鞅誓軍之類山川能說者
謂行過山川能說其形勢而陳述其狀也喪
記能誄者謂於喪記之事能累列其行爲文
辭以作謚若子家之誄楚恭之類故曾子問
云誄累也累列生時行迹以作謚是也祭
祀能語者謂於祭祀能祝告鬼神而爲言語
若荀偃禱河蒯賁禱祖之類是也獨言可以
爲大夫者以大夫事人者當賢著德盛乃得
位極人臣大夫臣之最尊故責其尤能天子

詩經

卷四 鄘風

三十九

諸侯嗣世爲君不可
盡責其能此九者

集傳賦也虛故城也楚楚丘也堂楚丘之旁
邑也景測景以正方面也與既景迺岡之景
同或曰景山名見商頌京高丘也桑木名葉
可飼蠶者觀之以察其土宜也允信滅善也
此章本其始之望景觀卜而言以至於終
而果獲其善也

傳寅群書百攷曰當是傅州堂邑
安成劉氏曰衛詩多言桑如桑中與氓詩及

此皆再三言之蓋衛地跨冀兗二州桑者尤
其土所宜而民生之所資也據楚丘在冀河
之東兗州之境則文公所觀所說其桑土之
野乎又曰建國之制必先辨方辨方之法必
考日景故謂之景此章景山與京先審其丘
山之方向也上章揆之以日復定其宮室之
方向也
三山林氏曰將遷國必考之上如綿詩曰爰
笑我龜楚丘之遷亦曰上云其吉是也
長樂劉氏曰建國之初憂民之不得其所不
敢違寧曰終焉允臧者
喜其果遂於志願也

靈雨既零命彼倌人星言夙駕說于桑田匪直
也人秉心塞淵騶牝三千

詩經

卷四 鄘風

四十一

傳零落也倌人主駕者非徒庸君秉操也馬
七尺以上曰騶騶馬與牝馬也
箋靈善也星雨止見星夙早也文公於雨下
命主駕者雨止爲我晨早駕欲往爲辭說於
桑田教民稼穡務農急也塞充滿也淵深也
國馬之制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三千四百
五十六匹邦國六閑馬四種一千二百九十
六匹衛之先君兼邠鄘而有之而馬數過禮

制。今文公滅而復興。徙而能富。馬有三千。雖非禮制。國人美之。

釋文 信說文云小臣也。星言韓詩云星精也。說毛始銳反舍也。鄭如字。辭說駉牝上音來。馬六尺已上也。

疏 此章說政治之美。言文公於善雨既落之時。命彼信人云。汝於雨止。星見。當為我早駕當乘之。往辭說於桑田之野。以教民之稼穡。言文公既愛民務農如此。則非直庸庸之人。故秉操其心。能誠實。且復深遠。是善人也。既政行德實。故能與國以致殷富。駉馬與牝馬。乃有三千。可美之極也。七尺曰駉。庚人。文也。定本云六尺。恐誤也。此三千言其總數。

詩經

卷四 鄭風

早

國馬供用。牝牡俱有。或七尺六尺。舉駉牝以互見。故言駉馬與牝馬也。輸人職注云。國馬。謂種馬。戎馬。齊馬。道馬。高八尺。田馬。七尺。駉馬。六尺。此天子國馬有三等。則諸侯國馬之制不一等。明不獨七尺也。乘車兵車及田車。高下各有度。則諸侯亦齊道高八尺。田馬高七尺。駉馬高六尺。獨言駉馬者。舉中言之。言國馬。謂君之家馬也。其兵賦。則左傳曰。元年。革車三十乘。季年乃三百乘是也。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四種。皆校人文也。其天子三千四百五十六匹。諸侯千二百九十六匹。皆推校人而計之。校人又曰。凡頒良馬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圍。三乘為阜。阜一趣馬。三阜為繫。繫一馭夫。六繫為廐。廐一僕夫。六廐成校。校有左右。駉馬三良馬之數。註云。二耦為乘。自乘至廐。其數二百一十六。

詩經

卷四 鄭風

四三

以三駉之數共廐為一閑。諸侯言六閑。馬四種。則不種為二閑。明因駉三良之數而分為三閑。與上三種各一閑。而六閑皆二百一十六匹。以六乘之。故諸侯千二百九十六匹也。是以校人又云。大夫四閑。馬二種。鄭因諸侯不種為二閑。亦分駉馬為三。故注云。諸侯有齊馬。道馬。田馬。大夫有田馬。各一閑。其駉皆分為三。是也。故鄭志。趙商問曰。校人職。天子十有二閑。馬六種。為三千四百五十六匹。邦國六閑。馬四種。為二千五百九十二匹。家四閑。馬二種。為千七百二十八匹。商案。大夫食縣。何由能供此馬。司馬法論之。一甸之田。方八里。有戎馬四匹。長轂一乘。今大夫采四甸。一甸之稅。以給王。其餘三甸。裁有十二匹。今就校人職。相覺甚矣。答曰。邦國六閑。馬四種。其數適當千二百九十六匹。家四閑。馬二種。

又當八百六十四今子何術計之乎此馬皆國君之制非民之賦司馬法有戎馬四匹長轂一乘此謂民出軍賦無與於天子國馬之數是鄭計諸侯大夫之閒數也趙商因校有左右謂二廐為一閒故其數皆倍而誤鄭以十二廐即十二閒數諸侯大夫閒數驚與良同故云子以何術計之鄭以諸侯之馬千二百九十六匹而此亦諸侯之國馬有三千過制明非始文公所從遠矣故本之先君言由衛之先君兼邶鄘而有之謂有此邶鄘之富而馬數過禮制故今文公過制也然則三千之數遠禮者也而校人注引詩云駉牝三千王馬之大數者以三千與王馬數近相當故因言之其實此數非王馬之數也

詩經

卷四 邶風

四三

星也說舍止也乘操塞實淵深也馬七尺以上為駉言方春時雨既降而農桑之務作文公於是命主駕者晨起駕車亟往而勞勩之然非獨此人所以操其心者誠實而淵深也蓋其所畜之馬七尺而牝者亦已至於三千之眾矣蓋人操心誠實而淵深則無所為而不成其致此富盛宜矣記曰問國君之富數馬以對今言駉牝之眾如此則生息之蕃

可見而衛國之富亦可知矣此章又要其終而言也

墨山謝氏曰秉心也實故事事朴實不尚高虛之談秉心也淵故事事深長不為淺近之計富國強兵豈談高虛務淺近者之所能辨哉

定之方中三章章七句

集傳案春秋傳衛懿公九年冬狄入衛懿公及狄人戰於焚澤而敗死焉宋桓公迎

衛之遺民渡河而南立宜姜子申以廬於

詩經

卷四 邶風

四四

漕是為戴公是年卒立其弟毀是為文公於是齊桓公合諸侯以城楚丘而遷衛焉文公大布之衣大帛之冠務材訓農通商惠工敬教勸學授方任能元年革車三十乘季年乃三百乘

安成劉氏曰春秋紀事用周月定星中時乃周之十二月衛懿公九年十二月狄滅衛戴公立而卒文公繼立以次年為元年至文公二年歲首之月齊桓始城楚丘則詩人所指定星方中其在文公元年之終楚丘未成之先歟然詩言終焉允臧駉牝

三千則是詩蓋作於文公之季年而追言其始遷時一事耳故二章以前皆本其始二章以後則要其終也

序蝮蝮止奔也衛文公能以道化其民淫奔之耻國人不齒也

箋不齒者不與相長稚

釋文蝮蝮爾雅作蝮蝮音同

朱子辨說定之方中一篇經文明白故序得以不誤蝮蝮以下亦因其在此而以爲文公之詩耳他未有考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聖

蝮蝮在東莫之敢指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

傳蝮蝮虹也夫婦過禮則虹氣盛君子見戒而懼諱之莫之敢指

箋虹天氣之戒尚無敢指者况淫奔之女誰敢視之行道也婦人生而有適人之道何憂於不嫁而爲淫奔之過乎惡之甚

疏釋天云蝮蝮謂之雲蝮蝮虹也郭璞曰俗名爲美人音義云虹雙出色鮮盛者爲雄雄曰虹闇者爲雌雌曰蜺此與爾雅字小異音實同是爲虹也序云止奔而經云莫之敢

指是虹爲淫戒夫婦過禮謂不以道妄淫行夫婦之事也月令孟冬虹藏不見則十月以前當自有虹言由夫婦過禮者天垂象因事以見戒且由過禮而氣更盛不謂凡平無虹也君子見而戒懼諱惡若指而視之則似慢天之戒不以淫爲懼諱然故莫之敢指也

集傳比也蝮蝮虹也日與雨交倏然成質似有血氣之類乃陰陽之氣不當交而交者蓋天地之淫氣也在東者莫虹也虹隨日所映故朝西而莫東也此刺淫奔之詩言蝮蝮在東而人不敢指以比淫奔之惡人不可道此而冒行乎

須溪劉氏曰何獨非陰陽之交而虹獨以不正之氣著見於野詩之託物如此

安成劉氏曰虹之爲質不映日不成蓋雲薄漏日日映雨氣則生也今以水異日亦成青紅之暈

東萊呂氏曰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此詩蓋言女子終當適人非久在家者何爲而犯禮也泉水竹竿蓋衛女思家言女子分當適人雖欲常在父母兄弟之側不可得也一則欲常居家而不可得一則欲亟去家而不能得其善惡可見矣

詩經

卷四 鄘風

聖

詩經

卷四 鄘風

聖

况女子有行又當遠其父母兄弟豈可不顧此而冒行乎

須溪劉氏曰何獨非陰陽之交而虹獨以不正之氣著見於野詩之託物如此

安成劉氏曰虹之爲質不映日不成蓋雲薄漏日日映雨氣則生也今以水異日亦成青紅之暈

東萊呂氏曰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此詩蓋言女子終當適人非久在家者何爲而犯禮也泉水竹竿蓋衛女思家言女子分當適人雖欲常在父母兄弟之側不可得也一則欲常居家而不可得一則欲亟去家而不能得其善惡可見矣

其善惡可見矣

其善惡可見矣

朝濟于西崇朝其雨。女子有行遠兄弟父母。

傳。濟升崇終也。從且至食時為終朝。

箋。朝有升氣於西方終其朝則雨。氣應自然。以言婦人生而有適人之道亦性自然。

疏。言朝有升氣於西方終朝其必有雨。有濟必當嫁亦性自然矣。故又責之言女子生有適人之道遠其兄弟父母何患於不嫁而為至奔乎。爾雅山東曰朝陽。今言終朝故至食時矣。左傳曰子文治兵終朝而畢。子玉終日而畢。是終朝非竟日也。視殺注云。濟虹也。詩云朝濟于西則濟亦虹也。言升氣者以

詩經

卷四 鄘風

四七

濟升也。由升氣所為。故號虹為濟。鄭司農亦云。濟者升氣是也。上蠓。蠓。虹也。色青赤。因雲而見。此言兩微則與彼同也。視殺。掌十輝之法。以觀妖祥。注云。輝謂日光氣也。則濟亦日之光氣也。蠓。蠓亦日光氣。但日在東則虹見西方。日在西方。虹見東方。無在日旁之時。鄭注。周禮見濟與此同。復引以證。非謂此為妖祥也。

集傳。此也。濟升也。周禮十輝。注以

為虹。蓋忽然而見。如自下而升也。崇終也。從

且至食時為終朝。言方雨而虹見。則其雨終

朝而止矣。蓋淫慝之氣。有害於陰陽之和也。

今俗謂虹能截雨信然。

春官注。賦。殺掌十輝之法。以觀妖祥。辨吉凶。輝謂日旁之光氣。一曰侵。陰陽氣相侵。赤雲為陽。黑雲為陰。二曰象。如赤鳥。三曰鑿。日旁雲氣刺日。四曰監。赤雲在日旁。如冠耳。五曰闇。日月食。六曰帶。日月無光。七日彌。雲氣貫日而過。八曰叙。雲氣次序。如山在日上。九曰濟。虹也。十日想。雜氣有似可形像。南軒張氏曰。蠓。蠓見則雨止。初無東西之分。驗之多矣。陰陽和則成雨。陰氣方凝聚。而日氣自他方來感。不以正陰受其感。其正反為之解散。故雨不能成也。慶源輔氏曰。淫慝之氣。害陰陽之和。以此淫奔之惡。害人道之正。蓋理所不容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四八

乃如之人也。懷婚姻也。大無信也。不知命也。

傳。乃如是淫奔之人也。不待命也。

箋。懷。思也。乃如是之人。思婚姻之事乎。言其

淫奔之過。惡之大。淫奔之女。大無貞潔之信。

又不知婚姻當待父母之命。惡之也。

集傳。賦也。乃如之人。指淫奔者而言。婚姻。謂

男女之欲。程子曰。女子以不自失為信。命。正

理也。言此淫奔之人。但知思念男女之欲。

是不能自守其貞信之節，而不知天理之正也。程子曰：人雖不能無欲，然當有以制之，無以制之而惟欲之從，則人道廢而入於禽獸矣。以道制欲，則能順命。

蝮蝮三章章四句

序相鼠，刺無禮也。衛文公能正其群臣，而刺在位承先君之化，無禮儀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聖九

疏：由文公能化之，使有禮而刺其無禮者，所以美文公也。鄘風美孝子，而反以刺君，此刺無禮而反以美君作者之本意也。在位無禮儀，文公不黜之者，以其承先君之化，弊風未革，身無大罪，不可廢之故也。

南軒張氏曰：宣公無道，國人化之，讀桑中之詩，無耻如此。文公復網，一以身率下，於是無禮者見惡於相鼠，淫奔者不齒於蝮蝮，下所趨向，係于一人如此。

相鼠有皮，人而無儀。人而無儀，不死何為。

傳：相，視也。無禮儀者，雖居尊位，猶為闇昧之行。

行

箋：儀，威儀也。視鼠有皮，雖居高顯之居，偷食

苟得，不知廉耻，亦與人無威儀者同。人以有威儀為貴，今反無之，傷化敗俗，不如其死，無所害也。

疏：視鼠有皮，猶人之無儀，何則？人行皮鼠亦有皮，鼠猶無儀，故可耻也。人無禮儀，何異於鼠乎。

集傳：與也。相，視也。鼠，蟲之可賤惡者。言視彼鼠而猶必有皮，可以人而無儀乎？人而無儀，則其不死亦何為哉。

彼鼠而猶必有皮，可以人而無儀乎？人而無儀，則其不死亦何為哉。

詩經

卷四 鄘風

聖十

相鼠有齒，人而無止。人而無止，不死何俟。

傳：止，所止息也。俟，待也。

箋：止，容止。容止，可觀。無止，則雖居尊，無禮節也。

集傳：與也。止，容止也。俟，待也。

相鼠有體，人而無禮。人而無禮，胡不遄死。

傳：體，支體也。遄，速也。

集傳：與也。體，支體也。遄，速也。

相鼠三章章四句

華谷嚴氏曰凡獸皆有皮齒體獨言鼠舉卑汚可惡之物以惡人之無禮也。

序于旄。美好善也。衛文公臣子多好善。賢者樂告以善道也。

箋賢者時處士也。

子子于旄。在浚之郊。素絲紕之。良馬四之。彼姝者子。何以畀之。

傳子子于旄之貌。注旄於干首。大夫之旄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二

浚。衛邑。古者有大功。世其官邑。郊外曰野。紕。所以織組也。總紕於此。成文於彼。願以素絲

紕組之法御四馬也。姝。順貌。畀。予也。

箋周禮孤卿建旄。大夫建物。首皆注旄焉。時

有建此旄來至浚之郊。卿大夫好善也。素絲

者。以為縷以縫紕旄旗之旒。或以維持之。

浚郊之賢者。既識卿大夫建旄而來。又識其

乘善馬。四之者。見之數也。時賢者既說此卿

大夫有忠順之德。又欲以善道與之心誠愛厚之至。

疏。毛以為衛之臣子好善。故賢者樂告之以善道。言建子子然之干旄。而食邑在於浚之郊。此好善者。我願告之以素絲紕組之法。而御善馬四轡之數。以此法而治民也。織組者總紕於此。成文於彼。猶如御者執轡於此。馬騁於彼。以裕治民。立化於已。而德加於民。使之得所有文章也。賢者既願告以御眾之德。又美此臣之好善。言彼姝然忠順者之子。知復更何以予之。言雖有所告。意猶未盡也。鄭以為浚郊處士。言衛之卿大夫。建此子子然之干旄。來在浚之郊。以素絲為縷。縫紕此旄。旗之旒。又以維持之。而乘善馬。乃四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二

見於已也。故賢者有善道。樂以告之。云彼姝然。忠順之子。好善如是。我有何善道以予之。言心誠愛之情。無所隱。釋天云。注旄首曰旒。李巡曰。旒。牛尾。著于干首。孫炎曰。析五采羽注旄上也。其下亦有旒。郭璞曰。載旄於干頭。如今之幢。亦有旒也。如是則干之首有旒。有羽也。故周禮序官。夏采注云。夏采。夏翟羽色。再貢徐州。貢夏翟之羽。有虞氏以為綬。後世或無。故染鳥羽象而用之。謂之夏采。其職注云。綬以旒。牛尾為之。綴在幢上。所謂著旄於干首者也。言大夫之旒者。以經言于旄。唯言于首有旒。不言旒。明此言于旄者。乃是大夫之旒也。周禮孤卿建旄。衛侯無孤。當是卿也。大夫者總名。故春秋書諸侯之卿。皆曰大夫是也。天子以下建旄旒者。干首皆注旒。獨以為卿之建旒者。以臣多好善。當據貴者

大夫有忠順之德。又欲以善道與之心誠愛厚之至。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三

為言故知是卿旃也。大夫得言在浚之郊，則此臣子食邑於浚也。古者臣有大功，世其官邑。左傳曰：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二章言于旃，傳曰：鳥單曰旃。於周禮則州里之所建。大司馬職曰：百官載旃。注云：百官卿大夫也。載旃者，以其屬衛主也。凡旃旗有軍象者，畫異物。然則平常建旃出軍，則建旗是卿。有建旗之時，旗亦有旃。二章五文也。言旃，則有旃。旃言旃，則亦有旃。卒章言于旃，傳曰：析羽為旃。於周禮則遊車之所載。鄉射記注云：旃，總名也。爾雅云：注旃，首曰旃，則于旃，旃一也。既設旃，有旃旗之稱。未設旃，旃空有析羽，謂之旃。卿建旃者，設旃旃而載之。遊車，則空載析羽，無旃於也。孤卿建旃，大夫建物，司常文也。又曰：通帛為旃，雜帛為物。注云：凡九旗之帛，皆用絳，則通帛大赤也。雜帛以白為飾，絳之側也。知首皆注旃者，以夏采王崩，以綏復魄，綏有旃牛尾也。注云：王祀四郊，乘玉輅，建太常。今以之復去其旃，異於此亦因先王有徒綏，是太常之干有旃也。又出車云：設此旃矣。建彼旃矣。此亦云于旃，是九旗之干皆有旃矣。故知旃物首皆注旃焉。以序言多好善，故卿大夫兼言之。以二章言旃，卒章言絳，故於此總解之。言絳所以繼組也。總絳於此，成文於彼。家語文：綏謂繫於旃旗之體。旃謂綏末之垂者，須以縷縫之。使相連。釋天云：縷帛綏。郭璞曰：衆旃所著，孫炎曰：為旃于綏是也。或以維持者，謂旃之垂數非一，故以縷相綴連之。服氏云：六人維王之太常。注云：維之以縷。王旃十二旃，兩兩以縷綴連之。傍三人持之。禮天子旌曳地，諸侯旌九旃。釋天又曰：練旃九維以縷。孫炎曰：維持

以縷不欲其曳地，然則諸侯以下旃數少而且短，維之以否，未可知也。經直言絳之，不言其所用，故言或為疑辭。

集傳賦也。子子，特出之貌。于旃，以旃牛尾注於旗干之首而建之車後也。浚，衛邑名。邑外謂之郊。紕，織組也。蓋以素絲織組而維之也。四之，兩服兩驂。凡四馬以載之也。姝，美也。子指所見之人也。界，與也。言衛大夫乘此車馬，建此旃旃，以見賢者，彼其所見之賢者，將何以界之，而答其禮意之勤乎。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四

程子曰：旃，旃旃，皆通言耳。謂卿大夫建旃而來親浚之都，禮下賢者。

子子于旃，在浚之都。素絲組之良馬五之。彼姝者子，何以予之。

傳：鳥隼曰旃，下邑曰都。總以素絲而成組也。驂馬五轡。

箋：周禮州里建旃，謂州長之屬以素絲縷縫組於旃旗以為之飾。五之者，亦謂五見之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五

疏箋以為賢者見時臣子實悲憤而來此為
 州長非卿大夫若卿大夫則將兵乃建旗
 非賢者所當見也周禮州長中大夫天子之
 州長也鄉射日錄云州長射於州序之禮經
 日釋獲者執鹿中記云士則鹿中是諸侯之
 州長士也言之屬者見鄉遂官非一司常云
 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都建旗注云師都六
 卿六遂大夫也州里縣都鄉遂之官互約言
 之如鄭之意則以鄉遂同建旗鄉之下有州
 州為第二黨為第三族為第四閭為第五比
 為第六其遂之下有縣縣為第二鄙為第三
 鄙為第四里為第五鄰為第六今云州里建
 旗則六鄉內州長黨正及六遂內鄭長里宰
 鄰長等五人同建旗也又云縣都建旗謂六
 遂內縣正師師及六鄉內族師間胥比長等
 五人同建旗也諸侯之鄉亦大夫故鄉飲酒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六

一駟更益一轅故六之也王肅云古者一轅
 之車駕三馬則五轅其大夫皆一轅車夏后
 氏駕兩謂之駟殷益以一駟謂之駟周人又
 益一駟謂之駟本從一駟而來亦謂之駟經
 言駟則三馬之名又孔晁云作者歷言三王
 之法此似述傳非毛旨也何則馬以引重左
 右當均一轅車以兩馬為服傍以一馬駟之
 則偏而不調非人情也株林曰乘我乘駒傳
 曰大夫乘駒則毛以大夫亦駕四也且殷之
 制亦駕四故王基云商頌白約軼錯衡八鸞
 鑿鑿是則殷駕四不駕三也又異義天子駕
 數易孟京春秋公羊說天子駕六毛詩說天
 子至大夫同駕四士駕二詩云四牡彭彭武
 王所乘龍旂承祀六轡耳耳魯僖所乘四牡
 駟駟周道委遲大夫所乘謹案禮王度記云
 天子駕六諸侯與卿同駕四大夫駕三士駕

集傳賦也旗州里所建鳥隼之旗也上設旌

旄其下繫旂、旂下屬縵、皆畫鳥隼也、下邑曰都、五之、五馬、言其盛也。

考工記曰、鳥旗七、旂以象鶉、火蓋畫朱鳥及隼於旂縵之上也。

子子干旌、在浚之城、素絲祝之、良馬六之、彼姝者子、何以告之。

傳、析羽為旌、城、都城也、祝、織也、四馬六轡。

箋、祝當作屬、屬、著也、六之者、亦謂六見之也。

集、傳、賦也、析羽為旌、干旌、蓋析翟羽設於旗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五

干之首也、城、都城也、祝、屬也、六之、六馬、極其

盛而言也。

朱子曰、五之六之、取協韻耳。

干旌三章章六句

集傳、此上三詩、小序皆以為文公時詩、蓋

見其列於定中、載馳之間、故爾他無所考

也、然衛本以淫亂無禮、不樂善道而亡其

國、今破滅之餘、人心危懼、正其有以懲創

往事而興起善端之時也。故其為詩如此。蓋所謂生於憂患、死於安樂者、小序之言、疑亦有所本云。

安成劉氏曰、淫亂者有蠶絲之刺、無禮者有相鼠之惡、樂善道者又有干旌之詩、非文公之更化、何以臻此。

序載馳、許穆夫人作也、閔其宗國顛覆、自傷不能救也、衛懿公為狄所滅、國人分散、露於漕邑。

許穆夫人閔衛之亡、傷許之小力不能救、思歸

唁其父兄、又義不得、故賦是詩也。

詩經

卷四 鄘風

五十八

箋、滅者、懿公死也、君死於位曰滅、露於漕邑

者、謂戴公也、懿公死、國人分散、宋桓公迎衛

之遺民渡河、處之於漕邑、而立戴公焉、戴公

與許穆夫人、俱公子頑、烝於宣姜所生也、男

子先生曰、兄

疏、作詩所以鋪陳其志、故作詩名曰賦、左傳

曰、許穆夫人賦載馳是也、此思歸唁其兄

首章是也、又義不得、二章以下是也、此實五章、故左傳叔孫豹鄭子家賦載馳之四章、四

猶未卒。明其五也。然彼賦載馳義取控引大國今控于大邦乃在卒章言賦四章者杜預云非賦四章以下賦詩雖意有所主欲為首引之勢并上章而賦之也左傳服虔注載馳五章屬鄭風許夫人問衛滅戴公夫國欲馳馳而哈之故作以自意國小力不能故在禮婦人父母既沒不得寧兄弟於是許人不喜故賦二章以喻思不遠也許人尤之遂賦三章以卒章非許人不聽遂賦四章言我遂往無我有尤也服虔既云載馳五章下歷說唯有四章者服虔意以傳稱四章義取控於太國此卒章乃是傳之所謂四章也所以差次章數以當之首章論歸哈之事總其所思之意下四章為許人所尤而作之置首章於外下別數為四章也言許大夫不嘉故賦二章謂除首章而更有二章即此二章三章是

卷四 鄭風

五

也凡詩之作首尾接連未有除去首章更為次第者也服氏此言無所案據正以傳有四章之言故為此釋不如杜氏并賦之說也春秋之例滅有二義若國被兵寇敵人入而有之其君雖存而出奔國人多喪滅則謂之滅故左傳曰凡勝國曰滅齊滅譚譚子奔莒伏滅溫溫子奔衛之類是也若本國雖存若與敵戰而死亦謂之滅故云君死於位曰滅即昭二十三年胡子見沈子逞滅之類是也朱子辨說此亦經明白而序不誤者又有春秋傳可証

載馳載驅歸唁衛侯驅馬悠悠言至于漕大夫跋涉我心則憂

傳載辭也弔失國曰唁悠悠遠貌漕衛東邑草行曰跋水行曰涉箋載之言則也衛侯戴公也夫人願御者驅馬悠悠乎我欲至于漕跋涉者衛大夫來告難于許時

釋文 韓詩云不由蹊

疏 夫人言已欲驅馳而往歸於宗國以弔唁疾至於漕邑我所以思願如是者以衛大夫跋涉而告難於我我心則憂閱其亡傷不能

詩經

卷四 鄭風

六

救故且驅馳而唁之鄭唯載之言則為異昭二十五年公孫於齊次於陽州齊侯唁公於野非穀梁傳曰弔失國曰唁唁公不得入于魯是也此據失國言之若對弔死曰弔則弔生曰唁何人斯云不入唁我左傳曰齊人獲滅堅齊侯使風沙衛唁之服虔云弔生曰唁以生見獲故唁之也左傳云跋涉山川則跋者山行之名也言草行者跋本行草之名故傳曰反首麥舍以行山必有草故山行亦曰跋集傳賦也載則也弔失國曰唁悠悠遠而未至之貌草行曰跋水行曰涉宣姜之女為許穆公夫人閔衛之亡馳驅而歸將以唁衛

侯於漕邑未至而許之大夫有奔走跋涉而
來者夫人知其必將以不可歸之義來告故
心以為憂也既而終不果歸乃作此詩以自
言其意爾

朱子曰此詩之作在不定之方中之前
則未知其為戴公時歟文公時歟

既不我嘉不能旋反視爾不臧我思不遠既不
我嘉不能旋濟視爾不臧我思不閑

傳不能旋反我思也不能遠衛也濟止也閑

詩經

卷四 鄘風

六十一

閉也

箋既盡嘉善也言許人盡不善我欲婦唁兄
爾女女許人也臧善也視女不施善道救衛

釋文 遠于
萬反

疏 夫人既欲婦唁而許大夫不聽故責之云
汝許人盡不善我欲婦唁其兄然不能旋
反我中心之思使不思婦也既不得去而又
責之言我視汝許大夫不施善道以救衛由
此故我思不遠於衛恒欲婦唁
之爾既不能救何以止我也

集傳賦也嘉臧皆善也遠猶忘也濟渡也自

許婦衛必有所渡之水也閔閉也止也言思
之不止也 言大夫既至而果不以我婦為

善則我亦不能旋反而濟以至於衛矣雖視
爾不以我為善然我之所思終不能自己也

臨川王氏曰宗廟顛覆變之者人情之至
前也夫人致其思如此然後盡於人心夫人
致其思大夫致其義非先
王之澤孰能使人如此

陟彼阿丘言采其蕪女子善懷亦各有行許人
尤之衆穉且狂

詩經

卷四 鄘風

六十二

傳偏高曰阿丘蕪貝母也升至偏高之丘采
其蕪者將以療疾行道也尤過也是乃衆幼
穉且狂進取一槩之義

○升○丘○采○貝○母○猶○婦○人○之○適○異○國○欲○得○為○助
○安○宗○國○也○善○猶○多○也○懷○思○也○女○子○之○多○思○者
○有○道○猶○升○丘○采○其○蕪○也○許○人○許○大○夫○也○過○之
○者○過○夫○人○之○欲○婦○唁○其○兄○

釋文 蕪音盲藥名也
尤本亦作說

得歸責以冬夏與誰因誰極
未通於許夫人之意是也

集傳賦也芄芄麥盛長貌控持而告之也因

如因魏莊子之因極至也大夫即跋涉之大

夫君子謂許國之衆人也又言歸途在野

而涉芄芄之麥又自傷許國之小而力不能

救故思欲爲之控告于大邦而又未知其將

何所因而何所至乎大夫君子無以我爲有

過雖爾所以處此百方然不如使我得自盡

詩經

卷四 鄘風

空五

其心之爲愈也

左傳襄公四年無終子使孟樂如晉因魏莊

子納虎豹之皮以請和諸戎
華谷嚴氏曰味詩意夫人蓋欲赴愬
於方伯以圖救衛而托歸信爲詞耳

載馳四章二章章六句二章章八句

集傳事見春秋傳舊說此詩五章一章六

句二章三章四句四章六句五章八句蘇

氏合五章三章以爲一章按春秋傳叔孫

豹賦載馳之四章而取其控于大邦誰因

誰極之意與蘇說合今從之范氏曰先王

制禮父母沒則不得歸寧者義也雖國滅

君死不得往赴焉義重於亡故也

朱子曰載馳詩煞有首尾委屈詳盡非大

段會底說不得又曰聖人錄泉木於前所

以者禮之經列載馳於後所以盡事之變

夫宗國覆滅莫大之變願以父母既終而

不得歸則事變之微於是可知矣然則許

詩經

卷四 鄘風

空六

鄘國十篇二十九章百七十六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四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五

明 後學張溥 纂

衛一之五

衛淇奧詁訓傳第五

釋文 鄭云俱云紂都之東也

序淇奧美武公之德也。有文章又能聽其規諫。以禮自防。故能入相于周。美而作是詩也。

釋文 淇水名。與隈也。草木疏云。與亦水名。

詩經

卷五 衛風

疏 汚水箋云。規者正圓之器也。司諫注云。以義正君曰規。然則方圓者度之準。禮義者德之則。正圓以規。使依度。猶正君以禮。使入德。故謂之規諫。諫于也。于君之意。而告之。卒章傳曰。重較。卿士之車。則入相為卿士也。賈

之初筵云。武公既入而作是詩也。則武公當幽王之時。已為卿士矣。又世家云。武公將兵佐周平戎。其有功。平王命為公。則平王之初。未命為公。亦為卿士矣。此云入相于周。不斥其時之王。或幽或平。未可知也。若平王則為公。而云卿士者。卿為典事。公其兼官。故顧命注。公兼官以六卿為正次是也。言美武公之德。總叙三章之義也。有文章。即有斐君子。是也。聽其規諫。以禮自防。即切磋琢磨。金錫圭璧。是也。入相于周。即充耳會弁。猗重較。兮是也。其餘皆是武公之德。從可知也。諸言美者。

美所施之政教。此乃言美其身之德。案世家云。武公以其略略士。以襲攻共伯。而殺兄篡國。得為美者。美其逆取順守。德流於民。齊桓晉文。皆纂殺而立。終建大功。亦皆類也。朱子辨說此序疑得之。

瞻彼淇奧。綠竹猗猗。有匪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瑟兮僾兮。赫兮咺兮。有匪君子。終不可諼兮。

傳與也。與隈。綠。王芻也。竹。篇竹也。猗猗。美盛貌。武公質美德盛。有康叔之餘烈。匪。文章貌。

詩經

卷五 衛風

二

治骨曰切。象曰磋。玉曰琢。石曰磨。道其學而成也。聽其規諫以自修。如玉石之見琢磨也。瑟。矜莊貌。僾。寬大也。赫。有明德赫然。咺。威儀容止宣著也。諼。忘也。

釋文 絲竹並如字。爾雅作菜音同。韓詩竹作蕤。音徒沃反。云蕤。篇筑也。石經同。隈。孫炎云。水曲中也。芻。郭璞云。今呼白脚。莎。一云

即萊。草也。蕤。音辱。篇竹本亦作扁。又音篇。竹音如字。韓詩作筑。音同。草木疏云。有草如竹。高五六尺。淇水剛人謂之菜竹也。之烈。一本作之餘烈。匪。本又作斐。韓詩作邲。美貌也。管本又作摩。僾。韓詩云。美貌。說文云。武貌。咺。

韓詩作宜宣顯也，讀音况元反，又音况遠反。

疏 視彼洪水隈曲之內，則有王芻與篇竹，倚

質美德盛，然則王芻篇竹，所以美盛者，由得

洪水浸潤之故，武公所以德盛者，由得康叔

之餘烈，故又言此有斐然文章之君子，謂武

公能學問聽諫，以禮自修，而成其美德，如骨

之見切，如象之見磋，如玉之見琢，如石之見

磨，以成其寶器，而又能瑟兮顏也，矜莊，備今

容裕寬大，赫兮明德外見，喧兮威儀宣著，有

斐然文章之君子，盛德之至如此，故民稱之

終不可以忘今。孫炎曰：隈，水曲中也。又云

匡內為隈。李巡曰：匡內近水為隈，是也。陸機

云：淇隈，二水名，非也。釋草云：茶，王芻，舍人曰

茶，一為王芻，某氏曰：茶，鹿蓐也。又曰：竹，篇蓋

李巡曰：一物二名。郭璞曰：似小藜，赤莖節好

生道傍，可食。此作竹篇竹，字異音同。故孫炎

某氏皆引此詩，明其同也。陸機云：綠竹一草

名，其莖葉似竹，青綠色，高數尺，今淇隈傍生

此人謂此為綠竹，此說亦非也。詩有終朝采

綠，則綠與竹別。草故傳依爾雅，以為王芻與

篇竹異也。郭璞曰：骨象須切磋而為器，人

須學問以成德，玉石之被琢磨，猶人自修飾

也。瑟，個者自矜持之事，故云恂慄也。言其

嚴峻戰慄也。赫，喧者容儀發揚之言，故言威

儀也。其實皆

是威儀之事。

集傳與也。淇，水名，與隈也。綠色也。淇上多竹，

漢世猶然，所謂淇園之竹是也。倚倚，始生柔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

弱而美盛也，匪斐通，文章著見之貌也。君子

指武公也。治骨角者，既切以刀斧，而復磋以

鑿錫，治玉石者，既琢以槌鑿，而復磨以沙石，

言其德之修飾，有進而無已也。瑟，矜莊貌，個

威嚴貌，喧，宣著貌，諛，忘也。衛人美武公之

德，而以綠竹始生之美盛，與其學問自修之

進益也。大學傳曰：如切如磋者，道學也。如琢

如磨者，自修也。瑟，今個，今者，恂慄也。赫，今喧

今者，威儀也。有斐君子，終不可諛，今者，道盛

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

漢志武帝塞瓠子，決河薪柴少，乃下淇園之

竹以為鍵，又寇恂傳伐淇園之竹為矢，百餘

萬。

朱子曰：切，琢，裁物使成形質，磋，磨，治物使其

滑澤，武公大段是有學問，底人，抑之一詩，義

理精密，詩中如此者，甚不易得。恂，慄者，嚴

敬之存乎中也。威，儀者，光輝之著乎外也。

北溪陳氏曰：切是窮究事物之理，遂件分折

有倫有序，磋是講究到純熟，道理瑩徹，所以

如切而又磋，琢是克去物欲之私，使無瑕額

磨是磨礪至那十分純粹處，所以如琢而又磨。

詩經

卷五 衛風

四

瞻彼淇奧。綠竹青青。有匪君子。充耳琇瑩。會弁如星。瑟兮僮兮。赫兮咺兮。有匪君子。終不可諼兮。

傳青青美盛貌。充耳謂之瑱。琇瑩美石也。天

子玉瑱。諸侯以石弁。皮弁所以會髮。

箋會謂弁之縫中。飾之以玉。皦皦而處。狀似

星也。天子之服皮弁。以日視朝。

釋文。青本或作菁。琇音秀。沈又音誘。說文作琇。云石之次玉者。瑩音榮。徐又音營。又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音瑩。磨之瑩。會說文作論。皦本又作皦。

疏。毛以爲有斐然文章之君子。謂武公。其充耳以琇瑩之石爲之。會髮之弁。文駁如星

言有其德而稱其服。故宜入王朝而爲卿相也。案冬官玉人職云。天子用全。上公用龍

侯用瓚。伯用將。鄭注云。公侯四玉。一石。伯子男三玉。二石。由此言之。此傳云。諸侯以石。謂

玉石雜也。禮記云。周弁。殷啣。夏收。言收者。所以收髮則此言會者。所以會髮可知。弁師

云。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瑱。注云。會。縫中也。皮弁之縫中。每貫結五采。玉十二。以爲飾。謂之

綦。詩云。會弁如星。又曰。其弁伊綦是也。此云武公所服。非爵弁。是皮弁也。皮弁而言會。與弁師皮弁之會同。故云。謂弁之縫中也。弁師上云。王之皮弁會五采。玉瑱。又曰。諸侯及孤

卿大夫之皮弁。各以其等爲之。注云。皮弁則侯伯瑱飾。七子男瑱飾。五玉亦三采。武公本畿外諸侯。入相於周。自以本爵爲等。則玉用三采。而瑱飾七。故云。飾之以玉。皦皦而處。狀似星。若非外土諸侯。事王朝者。則卿瑱飾六。大夫瑱飾四。及諸侯。孤卿大夫各依命數。並玉用二采。其韋弁飾與皮弁同。此皮弁天子視朝之服。玉藻云。天子皮弁以日視朝。是在朝君臣同服。故言天子之朝也。諸侯亦皮弁以視朝。以序云。又相於周。故爲在王朝之服。

集傳。典也。青青。堅剛茂盛之貌。充耳。瑱也。琇瑩。美石也。天子玉瑱。諸侯以石。會。縫也。皮

弁也。以玉飾皮弁之縫中。如星之明也。以

詩經

卷五 衛風

六

竹之堅剛茂盛。與其服飾之尊嚴。而見其德

之稱也。

瞻彼淇奧。綠竹如簣。有匪君子。如金如錫。如圭

如璧。寬兮綽兮。猗重較兮。善戲謔兮。不爲虐兮。

傳。簣。積也。金。錫。鍊而精。圭。璧。性有質。寬。能容

衆。綽。緩也。重較。卿士之車。寬。緩弘大。雖則戲

謔。不爲虐矣。

箋圭璧亦琢磨。四者亦道其學而成也。綽兮謂仁於施舍。君子之德有張有弛。故不當矜莊而時戲謔。

釋文 黃音責。倚依也。較車兩傍上出軾也。

疏 言有斐然文章之君子。謂武公器德已成。練精如金錫。道業既就。琢磨如圭璧。又性寬容。今而情綽緩。今既外修飾而內寬弘。入相為卿士。倚此重較之車。今實稱其德也。又能善戲謔。公而不為虐。今言其張弛得中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七

較謂車兩傍今謂之平較。案大車以子男入為大夫。得乘子男車服。則此重較謂侯伯之車也。但周禮無重較。單較之文。

集傳 輿也。箬棧也。竹之密比似之。則盛之至也。金錫言其鍛鍊之精純。圭璧言其生質之溫潤。寬宏裕也。綽開大也。倚嘆辭也。重較卿士之車也。較兩輪上出軾者。謂車兩傍也。善戲謔不為虐者。言其樂易而有節也。以竹之至盛。輿其德之成就。而又言其寬廣而自

如和易而中節也。蓋寬綽無餘束之意。戲謔非莊厲之時。皆常情所忽。而易致過差之地也。然猶可觀而必有節焉。則其動容周旋之間。無適而非禮。亦可見矣。禮曰。張而不弛。文武不能也。弛而不張。文武不為也。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此之謂也。

禮記檀弓注曰。箬謂床第。仰床棧也。蓋田呂氏曰。古者車箱長四尺四寸三分。前一後二橫。一木下。去車床三尺三寸。謂之式。又於式上二尺二寸橫一木。謂之較。去車床

凡五尺五寸。古人立乘。若平常則憑較。若應為敬。則落手憑下式而頭得俯。

詩經

卷五 衛風

八

止齋陳氏曰。古人張不廢弛。屏不廢。選肅肅不廢。雖僮僮不廢。邪邪有所拘者。必有所從也。安成劉氏曰。前章瑟僴赫嘒。張之時也。此章寬綽戲謔。弛之時也。

淇輿三章章九句

集傳 按國語武公年九十有五。猶箴傲于國曰。自卿以下。至于師長士。苟在朝者。無謂我老耄而舍我。必恪恭於朝。以交戒我。

遂作懿戒之詩以自警而賓之初筵亦武

公悔過之作則其有文章而能聽規諫以

禮自防也可知矣衛之他君蓋無足以及

此者故序以此詩為美武公而今從之也

序考槃刺莊公也不能繼先公之業使賢者退

而窮處

箋窮猶終也

疏言先君者雖今君之先以通於遠要利不承繼者皆指其父故晨風云忘穆公之業

詩經

卷五 衛風

九

又曰棄先君之舊臣先君謂穆公也此刺不能繼先君之業謂武公也 不以澗阿為窮處者以經皆賢者怨君之辭而言成樂在澗成其樂之所在是終處之義故以窮為終也 朱子辨說此為美賢者窮處而能安其樂之詩文意甚明然詩文未有見棄于君之意則亦不得為刺莊公矣序蓋失之而未有害于義也至于鄭氏遂有誓不忘君之惡誓不過君之朝誓不告君以善之說則其害義又有甚焉于是程子易其訓誌以為陳其不能忘君之意陳其不得過君之朝陳其不得告君以善則其意忠厚而和平矣然未知鄭氏之失生于序文之誤若但直據詩詞則與其君初不相涉也

考槃在澗碩人之寬獨寐寤言永矢弗諼

傳考成槃樂也山夾水曰澗

箋碩大也有窮處成樂在于此澗者形貌大

人而寬然有虛乏之色寤覺永長矢誓諼忘

也在澗獨寐覺而獨言長自誓以不忘君之

惡志在窮處故云然

疏此篇毛傳所說不明但諸言碩人者傳皆以為大德之人卒章碩人之軸傳訓軸為進則是大德之人進於道義也推此而言則寬過之義皆不得與箋同矣王肅之說皆述毛傳其注云窮處山澗之間而能成其樂者以大人寬博之德故雖在山澗獨寐而覺獨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

言先王之道長自誓不敢忘也美君子執德弘信道篤也歌所以詠志長以道自誓不敢過差其言或得傳旨今依之以為毛說鄭以為成樂在於澗中而不仕者是形貌大人寬然而有虛乏之色既不為君用飢乏退處故獨寐而覺則言長自誓不忘君之惡莊公不用賢者反使至飢困故刺之 傳以澗為窮處下文阿陸亦為窮處矣故釋地云大陸曰阿而下傳曰曲陸曰阿以大雅云有卷者阿則阿有曲者於隱遜為宜釋地又云高平曰陸大陸曰阜則陸與阜類亦可以隱居也

集傳賦也考成也槃盤桓之意言成其隱處

之室也陳氏曰考扣也槃器名蓋扣之以節

歌如鼓盆拊缶之為樂也。二說未知孰是。山夾水曰澗。碩大寬廣。永長矢誓。諼忘也。詩人美賢者隱處澗谷之間。而碩大寬廣。無戚戚之意。雖獨寐而寤言。猶自誓其不忘此樂也。

華谷嚴氏曰。碩人之寬。易所謂肥遯者也。永嘉陳氏曰。碩人在澗。考槃樂歌。天子不得而臣。諸侯不得而友。雖寤寐永誓。不忘此樂。

考槃在阿。碩人之邁。獨寐寤歌。永矢弗過。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一

傳曲陵曰。阿邁。寬大貌。

箋邁。飢意。弗過者。不復入君之朝也。

釋文。邁。韓詩作。邁。邁。美貌。

集傳賦也。曲陵曰。阿邁。義未詳。或云亦寬大之意也。永矢弗過。自誓所願不踰於此。若將終身之意也。

考槃在陸。碩人之軸。獨寐寤宿。永矢弗告。

傳軸。進也。無所告語也。

箋軸。病也。不復告君以善道。

疏。傳軸為進。釋詁云。進。進也。箋以與陸為韻。宜讀為逐。釋詁云。逐。病逐。逐與軸。蓋古今字異。

集傳賦也。高平曰。陸。軸。盤桓不行之意。寤宿。已覺而猶臥也。弗告者。不以此樂告人也。

眉山蘇氏曰。盤桓不行。從容自廣之謂也。

考槃三章章四句

孔叢子曰。吾於考槃。見逐世之士。無悶於世。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二

序碩人。閔莊姜也。莊公惑于嬖妾。使驕上僭。莊姜賢而不答。終以無子。國人閔而憂之。

朱子辨說此序。據春秋傳得之。

碩人其頤。衣錦褉衣。齊侯之子。衛侯之妻。東宮之妹。邢侯之姨。譚公維私。

傳頤。長貌。錦。文衣也。夫人德盛而尊。嫁則錦衣。加褉襜。東宮。齊太子也。女子後生日妹。妻之姊妹曰姨。姊妹之夫曰私。

箋碩大也言莊姜儀表長麗佼好碩頎然聚禪也國君夫人翟衣而嫁今衣錦者在塗之所服也尚之以禪衣爲其文之太著陳此者言莊姜容貌既美兄弟皆正大

釋文 裝說文作裝象屬也倭本又作姣姬姓國諱國名

疏 此毛以爲有大德之人其貌頎頎然長美衣服之以來嫁者乃見齊侯之子嫁爲衛侯之妻又是東宮太子之妹嫡夫人所生爲那侯之嫡而譚公又是其私容貌既美父母兄弟正大如此君何爲不答之也 鄭以碩人爲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三

形貌碩大爲異 倚嗟云頎而長今孔世家云頎然而長故爲長貌下箋云放放猶頎頎也故亦爲長貌王制云錦文珠玉書傳云木文錦故知錦文衣也 禪亦禪而在上 玉藻云禪爲網故知裝禪衣也國君夫人當翟衣而嫁今言錦衣則是在塗之所服也 半云錦衣錦裳庶人之妻嫁時之服非爲在塗也 士昏禮云女次紉衣繡袖士禮故不用錦衣庶人之妻得與夫人同者賤不嫌也 釋親云妻之姊妹同出爲姨孫炎云同出俱已嫁也私無正親之言然則謂吾姨者我謂之私春秋譚子奔莒則譚子爵言公者蓋依臣子之稱便

集傳賦也碩人指莊姜也頎長貌錦文衣也

裝禪也錦衣而加聚焉爲其文之太著也東宮太子所居之宮齊太子得臣也繫太子言之者明與同母言所生之貴也女子後生日妹妻之姊妹曰姨姊妹之夫曰私那侯譚公皆莊姜姊妹之夫互言之也諸侯之女嫁於諸侯則尊同故歷言之 莊姜事見邯鄲風絲衣等篇春秋傳曰莊姜美而無子衛人爲之賦碩人即謂此詩而其首章極稱其族類之

貴以見其爲正嫡小君所宜親厚而重歎莊公之昏惑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四

朱子曰裝儀禮作景禮記作綱古註以爲禪衣所以裝錦衣者沈存中謂裝與絲同是用絲麻織布爲之不知是否 華谷嚴氏曰裝以穀爲之 許山蘇氏曰那周公之後譚近齊 東萊呂氏曰白虎通云臣子於其國中皆褒其君爲公 華谷嚴氏曰風人不直言莊姜不見答之事但首章歷述其親族欲讀之者知其爲莊姜則不見答之事困人自知之不待察察言之矣

箋。敖敖，猶頎頎也。說當作禕，禮春秋之禕，讀皆空同。衣服曰禕，今俗語然。此言莊姜始來，更正衣服于衛近郊。此又言莊姜自近郊，既正衣服，乘是車馬以入君之朝，皆用嫡夫人之正禮。今而不答，莊姜始來時，衛諸大夫朝夕者皆早退，無使君之勞倦者。以君夫人新為妃，耦宜親親之故也。

釋文。敖說本或作稅，毛始銳反，舍也。憤，說文云馬纏，纏，扇汗也。纏，馬銜外鐵也。一名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七

扇汗，又曰排沫，爾雅云：纏謂之鐵，風，退韓詩退罷也。案禮記云：朝廷曰退，妃曰配。疏：毛以為言有大德之人，蒸蒸然其形貌長美，其初來嫁，則說舍於衛之近郊，而整其車飾，則乘四牡之馬，驕驕然壯健，以朱飾其纏，則纏纏然而盛美，又以翟羽為車之蔽，其車馬之飾如此，乃乘之以入君之朝，既入朝而諸大夫聽朝者皆為早退，以君與夫人新為妃耦，宜相親幸，無使君之勞倦，此言莊姜容貌之美，皆用嫡夫人之正禮，君何為不答之手，鄭以為形貌大人而倣好長麗，敖敖然欲至於國，舍其在塗之服，而更正衣服於近郊，乃馳車馬以入國，餘同。下云翟弗以朝，明此在國近郊，毛於詩皆不破字，明此說為舍孫毓述毛云說之為舍，常訓也。前章衣錦聚衣謂在塗之服，明至近郊更正翟衣。

而入國，故為禕不言禕之誤，從可知。士喪禮云：兄弟不以禕進，雜記云：禕者曰寡君，使某禕，此禮之禕，春秋文九年，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禕，隱元年公羊傳曰：衣被曰禕，穀梁傳曰：衣衾曰禕，此春秋之送也。禕於農郊之禕，與禮及春秋之禕，謂皆同也。禮與春秋之禕，謂之衣服，曰禕，贈死者，故何休云：禕猶遺也。以衣服可以遺人，因謂衣服為禕，雖遺吉之衣服，亦謂為禕，今俗語猶然，以禮文施於死者，故引俗語以證之。傳云：衣被衣衾，此云木服者，以夫人所更正而服之，不必為衾也。故云：服總名也。夫人所嫁之服，稱翟之等也。朱愔朱為飾之物，故愔為飾，又解朱所飾之狀，故言人君以朱纏，纏，扇汗，且因以為馬之飾，此纏纏之纏，自解飾之所施，非經中之纏也。故又言纏纏盛貌，言既以朱飾其纏，而四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八

牡之馬，纏纏而盛，非謂唯纏之盛，清人云：駟介庶庶，傳曰：盛貌，與此同也。車之所以有翟者，夫人以翟羽飾車，翟車蔽也。婦人乘車，不露見，車之前後設障以自隱蔽，謂之翟，因以翟羽為之飾，中車注引詩乃云：此翟弗蓋，厭翟也。厭，翟次其羽使相迫也。重翟厭翟，謂蔽是也。君聽外治，夫人聽內職，事與君皆同。大夫退然後罷，王藻云：君日出而視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君出視朝事畢，乃之路寢，以待大夫之所諮決，事之多少。大夫所主，故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罷，明非由於大夫要事畢否在夫。

集傳賦也。敖敖，長貌。說舍也。農郊，近郊也。四

牡車之四馬，驕壯貌。憤，鑣飾也。鑣者，馬銜外鐵。人君以朱纏之也。鑣，鑣盛也。翟，翟車也。夫人以翟羽飾車，蔽也。婦人之車，前後設蔽。夙，蚤也。玉藻曰：君日出而視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

此言莊姜自齊來嫁，舍止近郊，乘是車馬之盛，以入君之朝。國人樂得以為莊公之配，故謂諸大夫朝於君者，宜早退，無使君勞於政事，不得與夫人相親而歎今之不然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十九

鄭氏曰：朝，內朝。路，寢門外之正朝也。小寢，燕寢也。釋服，服玄端。

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施罝濊濊，鱣鮪發發。葭葦揭揭，庶姜孽孽，庶士有暵。

傳：洋洋，盛大也。活活，流也。罝，魚罟。濊濊，施之水中。鱣，鯉也。鮪，鮪也。發發，盛貌。葭，蘆。葦，蘆也。揭揭，長也。孽孽，盛飾。庶士，齊大夫送女者。暵，武壯貌。

武壯貌。

箋：庶姜，謂姪娣。此章言齊地廣饒，士女伎好，禮儀之備，而君何為不答夫人。

釋文：眾音孤。馬云：大魚網，目大，諸語也。韓詩與鮪全異。鮪似鱣，大者名王鮪，小者曰叔鮪。沈云：江淮間曰叔，伊洛曰鮪。海濱曰鮪。發，馬云：魚著尾發發然。韓詩作發，孽，韓詩作獻。長，貌。揭，韓詩作桀。云：健也。葭，江東呼之為葭。丘，音。

詩經

卷五 衛風

二十

疏：釋器云：魚罟謂之罝。李巡曰：魚罟，捕魚具也。鮪，鯉。鮪，謂魚有二名，釋魚有鯉。鮪，舍人曰：鯉一名鮪。郭璞曰：鯉今赤鯉魚也。鮪大魚似鯉而短，鼻口在頰下，體有邪行甲，無鱗。肉黃，大者長二三丈，今江東呼為黃魚，即是也。釋魚又有鯉鮪，孫炎曰：鯉一名鮪。郭璞曰：鯉今鯉，額白魚，鮪別名鯉。江東通呼鮪為鯉。舍人以鮪鯉為一魚，孫以鯉鮪為一魚。郭璞以四者各為一魚。陸機云：鮪鮪出江海，三月中從河下頭來上，鱗身形似龍，銳頭，口在頰下，背上腹下皆有甲，縱廣四五尺，今於盟津東石磧上釣取之，大者千餘斤，可蒸為臠，又可為鮪。魚子可為鮪。鮪魚形似鮪而青黑，頭小而尖，似鐵兜，口亦在頰下，其甲可以摩藍。大者不過七八尺，益州人謂之鮪鮪，大者為王鮪，小者為鮪鮪，一名鮪，肉色白，味不如鮪也。今東萊遠東人謂之鮪魚，或謂之仲明。仲明者，樂浪別也。溺死海中，化為此魚。葭，蘆也。葦，蘆也。李巡曰：分別葭類之異名。郭璞曰：葭，葦也。蘆似葦而小，如李巡云：蘆葦共為一草，如

郭云則蘆葦別草大車傳曰莢籬也蘆之初
生則毛意以葦莢爲一草也陸機云蘆或謂
之荻至秋堅成則謂之荻其初生三月中其
心挺出其下本大如箬上銳而細揚州人謂
之馬尾以今語驗之則蘆葦別草也桓三年
左傳曰凡公女嫁於敵國公子則下卿送之
於時齊衛敵國莊姜齊侯之子則送者下卿
也大夫卿之總名士者男子之大稱故云庶
士齊大夫送女者齊所以得有河者左傳
曰賜我先君之履西至於河是河在齊西北
也流

集傳賦也河在齊西衛東北流入海洋洋盛
大貌活活流貌施設也尻魚咎也濊濊咎入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水聲也鱣魚似龍黃色銳頭口在頷下背上

腹下皆有甲大者千餘斤鮪似鱣而小色青

黑發發盛貌莢蘆也亦謂之荻揭揭長也庶

姜謂姪娣孽孽盛飾也庶士謂媵臣媾武貌

言齊地廣饒而夫人之來士女佼好禮儀

盛備如此亦首章之意也

碩人四章章七句

華谷嚴氏曰此詩無一語及莊姜不見答
之事但言其姻族之貴容貌之美禮儀之

備又言齊地廣饒士女佼好以深寓其閱
惜之意而已惟大夫風遐無使君勞二句
微見其意而辭亦深婉風人之辭大抵然
也

新安胡氏曰黃氏云綠衣詩言嬖妾之不
當借而借碩人詩言夫人之宜見答而不
見答

慶源輔氏曰觀邸風燕燕等篇則莊姜之
德行文章皆未易及而此詩不之言何也
朱子曰此但指其所易見者以刺莊公

之美則固不止此也

序氓刺時也宣公之時禮義消亡淫風大行男
女無別遂相奔誘華落色衰復相棄背或乃因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而自悔喪其妃耦故序其事以風焉美反正刺

淫佚也

釋文 氓民也韓詩云美貌
華或音花背音佩

朱子辨說此非刺時宣公未有考故序其
事以下亦非是其曰美反正者尤無理

氓之蚩蚩抱布貿絲匪來貿絲來即我謀送子

涉淇至于頓丘匪我愆期子無良媒將子無怒

秋以爲期

傅氓民也蚩蚩者敦厚之貌布幣也丘一成

為頓丘。愆過也將願也。

箋幣者所以買賣物也。季春始蠶。孟夏賣絲。

匪非即就也。此民非來買絲。但來就我欲與。

我謀為室家也。子者男子之通稱。言民說已。

已乃送之涉淇水。至此頓丘。定室家之謀。且。

為會期良善也。非我以欲過子之期。子無善。

媒來告期時將請也。民欲為近期。故語之曰。

請子無怒。秋以與子為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三

釋文

出尺之反。買莫豆反。愆起度反。字又作營。

疏之善。出然顏色敦厚。抱布而來。云當買。此民於時本心。非為來買絲。但來就我欲。謀為室家之道。以買絲為辭。以誘我。我時為男子所誘。即送此子涉淇水。至於頓丘之地。與之定謀。且為會期。男子欲即於夏中以為期。已即謂之。非我欲得過子之期。但子無善媒來告其期時。近恐難可會。故願子無怒於我。與子秋以為期。鄭唯以將為請為異。其以時對面與之言宜為請。氓民之一名。對文則異。故遂人注云。變民言也。異內外也。氓猶借借無知貌。是其別也。其實通論語及靈臺註皆云。民者真也。此婦人見棄。乃追本。男子誘已之時。已所未識。故以愆愆天下之。

民言之不取於真與無知。既求謀已與之相識。故以男子之通稱言之。送子涉淇。將子無怒。是也。既因有廉耻之心。以君子所近而託號之。以望復關是也。以婦人號夫為君子。是其常稱。故傳曰。復關君子之所近。又四男子告已云。爾卜爾筮。已亦答之云。以爾車來也。三章言士女者。時賢者所言。非男女相謂也。士者亦男子之大號。因賢者所言。故四章言士。其行也。外府注云。布泉也。其藏曰泉。其行曰布。取名於水泉。其流行無不徧。禮弓注云。古者謂錢為泉布。所以通布貨財。泉亦為布也。此言幣者。以言抱之。則宜為幣也。戴師鄭司農云。里布者。布參印書。廣二寸。長二尺。以為幣。買易物。引詩云。抱布買絲。抱此布也。司農之言。事無所出。故鄭易之云。罰以一里。二十五家之泉也。此布幣謂絲麻布帛之布。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三

幣者布帛之名。故鹿鳴云。實幣帛筐。筐是也。釋丘云。丘一成為敦。丘再成為陶。丘三成為崑崙。丘孫奕曰。飛如覆敦。敦器似孟。郭璞曰。成猶重也。周禮曰。為壇三成。又云。如覆敦者。敦丘。孫奕曰。丘一成之形象也。郭璞曰。敦孟也。音頓。與此字異音同。

集傳賦也。氓民也。蓋男子而不知其誰何之稱也。出出無知之貌。蓋愆而鄙之也。布幣買也。買絲。蓋初夏之時也。頓丘地名。愆過也。將願也。請也。此淫婦為人所棄。而自叙其事。以道其悔恨之意。夫既與之謀而不遂往。

又責所無以難其事再爲之約以堅其志此其計亦狡矣以御蚩蚩之氓宜其有餘而不免於見棄蓋一失其身人所賤惡始雖以欲而迷後必以時而悟是以無往而不困耳士君子立身一敗而萬事瓦裂者何以異此可不戒哉

朱子曰始見其來莫知其爲誰何也既與之謀則爾汝之矣此言之序也
華谷嚴氏曰在朝歌之東漢志陳郡有頓丘縣師古云以丘爲縣也丘一成爲頓丘謂一成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五

乘彼墍垣以望復關不見復關泣涕漣漣既見復關載笑載言爾卜爾筮體無咎言以爾車來以我賄遷

頓而
傳墍毀也復關君子所近也言其有一心乎君子故能自悔龜曰卜著曰筮體兆卦之體賄財遷徙也

箋前既與民以秋爲期期至故登毀垣鄉其

所近而望之猶有廉恥之心故因復關以託號民云此時始秋也用心專者怨必深則笑則言喜之甚爾女也復關既見此婦人告之曰我卜女筮女宜爲室家矣兆卜之繇無凶咎之辭言其皆吉又誘定之女女復關也信其卜筮皆吉故答之曰徑以女車來迎我我以所有財遷徙就女也

釋文 漣泣貌體如字卦兆之辭也韓詩作履履幸也繇卦兆之辭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五

疏 復關者非人之名號而婦人望之故知君子所近之地箋又申之猶有廉恥之心故因其近復關以託號此民故下云不見復關既見復關皆號此民爲復關又知此時始秋者上云秋以爲期下四章桑之落矣爲季秋三章桑之未落爲仲秋故知此時始秋也左傳云其繇曰一薰一蕕十年尚猶有臭是龜之繇易曰困于石據于蒺藜是卦之繇也此男子實不卜筮而言皆吉無凶咎者又誘以定之前因賄繇以誘之今復言卜筮以誘之故言

集傳賦也墍毀垣墻也復關男子之所居也
不敢顯言其人故託言之耳龜曰卜著曰筮

體卦兆之體也。賄財遷徙也。與之期矣。故

及期而乘境垣以望之。既見之矣。於是問其

卜筮所得卦兆之體。若無凶咎之言。則以爾

之車來迎。當以我之賄往遷也。

朱氏曰。龜歲久則靈。著生百年。一本百莖。亦

物之靈者。卜筮實問鬼神。以蓄龜神靈之物。

故假之以驗其卦兆。卜法以明火焚柴灼龜

為兆。筮法以四十九著分卦揲。凡十八變

而成卦。慶源輔氏曰。此章可見古人之尚卜筮。然使

其知易為君子謀。不為小人謀。則亦不敢求

之筮矣。

安成劉氏曰。卜筮之法。所以開物成務。定天

下之吉凶。成天下之亹亹者。曾謂有淫人之

瀆問。而尚得無凶咎之言乎。以其猶能自疑

而欲決之也。則請以蒙之六三告之。蓋使此

根而知勿用。取行不順之戒。此女而知不有

躬無依利之戒。則必各求正。應豈復至於相

哉。桑也。

桑之未落。其葉沃若。于嗟鳩兮。無食桑葚。于嗟

女兮。無與士耽。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

傳桑女功之所起。沃若猶沃沃然。鳩鵲鳩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

食桑葚過則醉而傷其性耽樂也。女與士耽。則傷禮義。

箋桑之未落。謂其時仲秋也。於是時國之賢

者刺此婦人見誘。故于嗟而戒之。鳩以非時

食葚猶女子嫁不以禮耽非禮之樂說解也。

士有百行可以功過相除。至於婦人無外事

維以貞信為節。

釋文。葚本又作椹。音其。桑實也。

疏。毛以為桑之未落之時。其葉則沃沃然。盛

子則好樂於已。已與之耽樂。時賢者見已為

夫所寵。非禮耽樂。故于嗟而戒已。言于嗟鳩

兮。無食桑葚。猶于嗟女兮。無與士耽。鳩食桑

葚過時。則醉而傷其性。女與士耽過度。則淫

而傷禮義。然耽雖士女所同。而女思於男。故

言士之耽兮。尚不可說。女之耽兮。則不可解

說。已時為夫所寵。不聽其言。今見桑葚。乃思

而自悔。鄭以為男子既秋來見已。已使之

取車。男子既去。當桑之未落。其葉沃若。仲秋

之時。國之賢者刺已見誘。故言于嗟鳩兮。無

得非時食椹。于嗟女兮。無得非禮與士耽。士

之耽兮。尚不可說。女之耽兮。則不可說。已

時不用其言。至季秋乘車而從之。故今思而

自悔。言桑者。女功之所起。故此女取桑落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

與未落以與已色之盛衰，毛氏之說詩，未有
 為記時者，明此以為與也。釋身云：鷓鴣，鷓鴣
 其氏曰：春秋云：鷓鴣氏司事，春來冬去，孫炎
 曰：一名鳴鳩，月令云：鳴鳩拂其羽，郭璞曰：似
 山鴨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宛彼鳴鳩，亦此
 鳩也。陸機云：班鳩也。爾雅：鷓鴣，非一，知此是
 鷓鴣者，以鷓鴣冬始去，今秋見之，以為喻，故
 知非餘鷓也。其時仲秋，則無鷓，賢者禁鷓
 食之，由當時無也。假有而食之，為非時，鄭之
 張逸問：笑云：我非禮之樂，小雅云：和樂且耽，
 何謂也？答曰：禮樂者五聲八音之謂也，小雅
 亦言過禮之感，和樂過禮之言也。燕樂嘉賓
 過厚，賢也不以禮耽者，非禮之名，故此禁女
 為之。小雅論燕樂，言作樂過禮，以見厚意，故
 亦言耽而文速和樂也。士有大功，則掩小
 過，齊桓晉文皆殺親戚，篡國而立，終能建立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九

高熱於周世，是以功除過也。
 集傳比而興也。沃若，潤澤貌。鳩，鷓鴣也。似山
 鷓而小，短尾青黑色，多聲，甚，桑實也。鳩食甚
 多，則致醉，耽，相樂也。說解也。言桑之潤澤，
 以比已之容貌光麗。言又念其不可恃，此而
 從欲忘反，故遂戒鳩無食桑甚，以興下句戒
 女無與士耽也。士猶可說，而女不可說者，婦
 人被棄之後，深自愧悔之辭，主言婦人無外

事唯以貞信為節，一失其正，則餘無足觀爾。
 不可便謂士之耽惑，實無所妨也。

華谷嚴氏曰：鷓，莊子所謂鷓鴣也。郭璞云：似
 山鴨，呼為鷓鴣，音骨嘲。本草曰：鷓鴣尾短黃
 色多聲。

安成劉氏曰：此章比自比，與自興，下章則就
 以此辭起興，蓋有兩例，後凡言
 比而興者，各以文意求之可也。

桑之落矣，其黃而隕，自我徂爾，三歲食貧，淇水
 湯湯，漸車帷裳，女也不爽，士貳其行，士也罔極，

二三其德。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九

傳隕，墜也。湯湯，水盛貌。帷裳，婦人之車也。爽，
 差也。極，中也。

箋：桑之落矣，謂其時季秋也。復關以此時車
 來迎已。徂，往也。我自是往之女家。女家乏穀
 食，已三歲食貧矣。言此者，明已之悔不以女今
 貧故也。悻裳，童容也。我乃渡深水至漸車童
 容，猶冒此難而往，又明已專心於女。我心於
 女，故無差貳，而復關之行有二意。

釋文 漸清也濕也

疏 毛以為桑之落矣之時其葉黃而隕墜以
君于則棄已使無自以託故追說見薄之漸
言自我往爾男子之家三歲之後貧於衣食
而見困苦已不得其志悔已本為所誘涉湯
湯之洪水而漸車之惟裳而往今乃見棄所
以自悔也既追悔本之見誘而又怨之言我
心於汝男子也不為差貳而士何謂二三其
行於已也士也行無中正故二三其德及年
老而棄已所以怨也 鄭以為婦人言已本
桑之落矣其黃而隕之時當季秋之月我往
之爾家已聞汝家三歲已來乏於穀食已貧
矣我不以汝貧之故猶涉此湯湯之洪水漸
車之惟裳日難而來言已專心於汝如是今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十一

而見棄所以悔也 傳以大夫之車立乘有
蓋無幃裳此言惟裳婦人之車也王肅曰言
其色黃而隕墜也婦人不慎其行至於色衰
無以自託我往之汝家從華落色衰以米三
歲食貧矣貧者乏食飢而不充喻不得志也
此婦人但當悔其來耳而言穀食先貧者
於時君子家貧恩意之情遇已漸薄已遭困
苦所以悔言已先知此貧而來明已之悔不
以汝今貧之故直以二三其德恩意疎薄故
耳幃裳一名童容故巾車云重翟厭翟安車
皆有容蓋鄭司農云容謂僮車山東謂之裳
幃或曰童容以幃障車之傍如裳以為容飾
故或謂之幃裳或謂之童容其上有蓋四傍
垂而下謂之幃故禮記曰其精有袞注云袞
謂僮甲邊緣是也然則童容與僮別司農云
謂僮車者以有童容上必有襜故謂之為襜

車也此唯婦人之車飾為然故士
昏禮云婦車亦如之有襜是也

集傳比也隕落徂往也湯湯水盛貌漸清也
惟裳車飾亦名童容婦人之車則有之爽差
極至也 言桑之黃落以比已之容色凋謝
遂言自我往之爾家而值爾之貧於是見棄
復乘車而度水以歸復自言其過不在此而
在彼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十一

慶源輔氏曰女也不爽此但言其誓約之言
不差耳豈不悔其初之失哉雖云曲不在已
殊不知始既如此則其終固宜然也
安成劉氏曰此婦首稱曰氓繼而曰子繼而
曰爾又繼而謂之士繼而復曰爾又復曰士
或鄙之或親之或貴之此所以為怨婦之辭
歟
三歲為婦靡室勞矣夙興夜寐靡有朝矣言既
遂矣至于暴矣兄弟不知咥其笑矣靜言思之
躬自悼矣
傳咥咥然笑悼傷也
箋靡無也無居室之勞言不以婦事見困苦

有舅姑曰婦。無有朝者。常早起夜卧。非一朝
然言已亦不解情言我也。遂猶久也。我既久
矣。謂三歲之後。見遇浸薄。乃至見酷暴。兄弟
在家不知我之見酷暴。若其知之。則啞啞然
笑我。靜安躬身也。我安思君子之遇已無終。
則身自哀傷。

釋文

啞。說文云。
大笑也。

疏。婦人追說已初至夫家三歲為婦之時。顏
色未衰。為夫所愛。夫不以室家婦事以勞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三

於已時夫雖如此。已猶不恃寵自安。常自早
起夜卧。無有一朝一夕而自解惰。我已三歲
之後。在夫家久矣。漸見疎薄。乃至於酷暴矣。
我兄弟不知我之見遇如此。若其知之。則啞
啞然其笑我矣。我既本為夫所誘。遇已不終
安靜而思之。身自哀傷矣。公羊傳曰。稱婦
有姑之辭。傳以因君無父。故云有姑。其實婦
亦對舅。故士昏禮云。贊見婦於舅姑是也。
集傳賦也。靡不夙早興起也。啞笑貌。言我
三歲為婦。盡心竭力。不以室家之務為勞。早
起夜卧。無有朝旦之暇。與爾始相謀約之言
既遂。而爾遽以暴戾加我。兄弟見我之歸。不

知其然。但啞然其笑而已。蓋淫奔從人。不為
兄弟所齒。故其見棄而歸。亦不為兄弟所恤。
理固有必然者。亦何所歸咎哉。但自痛悼而
已。
及爾偕老。老使我怨。淇則有岸。隰則有泮。總角
之宴。言笑晏晏。信誓旦旦。不思其反。反是不思。
亦已焉哉。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三

且然。
箋及與也。我欲與女俱至于老。老乎。汝反薄
我使我怨也。泮讀為畔。畔涯也。言淇與隰皆
有涯岸。以自拱持。今君子放恣心意。曾無所
拘制。我為童女未笄結髮。晏然之時。女與我
言笑晏晏。然而和柔我。其以信誓旦旦耳。言
其懇惻款誠。反復也。今老而使。我怨。曾不念
復其前言。已焉哉。謂不可奈何。死生自決之

辭

釋文 坡本亦作跋，澤波詩傳云障也，呂忱云跋，亦所以為障之限域也，本或作破字，未詳，觀王述意似作破，拱本又作共，如字，本或作非者，非且說文作是，側本亦作思。

疏 言男子本謂已云，與汝為夫婦，俱至於老，不相棄背，何謂今我既老，反薄我，使我怨，然洪則有岸，阻則有泮，以自拱持，今君子反薄而棄已，放恣心意，曾無所拘制，言淇阻之不如，本我總角之宴，然幼穉之時，君子與已言笑晏晏，然和柔而相親，與已為信誓，許偕至於老，且且然懇惻，誠如是，曾不思念復其前言而棄薄我，我反復是君子，不思前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五

言之事，則我亦已焉哉，無可奈何，以阻者下濕，猶如澤，故以泮為跋，澤波傳云，跋澤障是也，箋以泮不訓為跋，故讀為畔，以申傳也，但毛氏於詩無易字者，故箋易之，其義猶不異於傳也，畔者水厓之名，甫田云，總角未冠，今未幾見兮，突而弁兮，是男子總角未冠，則婦人總角未笄也，內則亦云，男女未冠笄者，總角矜纓，以無笄，直結其髮，聚之為兩角，故內則注云，故髮結之，甫田傳云，總角聚兩髦也，釋訓云，晏晏，柔也，又曰，晏晏，且且，悔與忒也，謂此婦人恨夫差貳其心，變本言信，故言此晏晏，且且，而自悔，解言此之意，非謂此字也，定本云，且且，猶但但，箋言結髮宴然之時，解經總角之宴，經有作非者，因甫田總角非兮而誤也，定本云，曾不念復其前言，俗本多誤，復其前言者，謂前要誓之言，守而不

忘使可反復，今乃違棄，是不思念復其前言也。

集傳賦而興也，及與也，泮，涯也，高下之判也，總角，女子未許嫁則未笄，但結髮為飾也，晏

晏，和柔也，且且，明也，言我與汝本期偕老，不知老而見棄如此，徒使我怨也，淇則有岸

矣，阻則有泮矣，而我總角之時，與爾宴樂言

笑，成此信誓，曾不思其反復，以至於此也，此

則興也，既不思其反復而至此矣，則亦如之

何哉，亦已而已矣，傳曰，思其終也，思其復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五

安成劉氏曰，詩言總角之宴，則此女未笄而已，奔矣，又言老使我怨，則至老而後見棄也，故前章以桑之黃落，自比其色之衰也，所謂三歲為婦，三歲食貧者，言其在夫家貧勞之歲月耳，此章與在賦外，他章亦有就賦其事，以起興，如黍離之類者，蓋亦有兩例也，後凡言賦而興者，當各以其文意求之。

襄公二十五年注曰，思使終可成，思其可復行也。

慶源輔氏曰，凡人處事，須當思其反，不然鮮有不陷於

凶咎者。

有

氓六章章十句

慶源輔氏曰：谷風與氓二詩皆怨然。谷風雖怨而責之，其辭直，蓋其初以正也。氓之詩則怨而悔之耳，其辭隱，蓋其初之不正也。嘗謂二詩皆出於衛之婦人，其文辭序次雖後，世工文之士所不能及。然考其行，則一賢一否，如是之不同，所謂有言者不，必有德，豈不信哉？安成劉氏曰：此詩及邶谷風皆棄婦所作，故其辭意多同。桑之黃隕，即涇濁之色也。食貧靡斃，即方舟泳游之苦也。至於暴矣，即有洗有潰之意也。借老而使，我怨即既生育而比于毒也。然則妾爾新婚，以我御窮，則其過今在於夫，女之耽今不可說也。則其過昔在於已，今之過在夫，故不可責。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

其不念昔者之來，璧昔之過在已，故終於自悔。昔者之不思，其反此詩自悔之深，故不得如谷風。婦怨之深也。

序竹竿，衛女思歸也。適異國而不見，荅思而能以禮者也。

朱子辨說未有不見荅之意。

籊籊竹竿，以釣于淇。豈不爾思，遠莫致之。

傳：興也。籊籊，長而殺也。釣，以得魚。如婦人待禮以成爲室家。

箋：我豈不思與君子爲室家乎？君子疏遠已，已無由致此道。

疏：籊籊，然長而殺之竹竿，以釣於淇，必得魚乃成爲室家。今君子不以禮荅已，已豈不思與爾君子爲室家乎？但君子疏遠於已，已無由致此室家之道耳。

集傳：賦也。籊籊，長而殺也。竹，衛物。淇，衛地也。

詩：言思以竹竿釣于淇水而遠不可至也。衛女嫁於諸侯，思歸寧而不可得，故作此詩。

詩經

卷五 衛風

三

慶陵羅氏曰：竹竿，長而根大，其末漸漸衰小。

泉源在左，淇水在右。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

傳：泉源，小水之源。淇水，大水也。

箋：小水有流入大水之道。猶婦人有嫁於君子之禮。今水相與爲左右而已，亦以喻已不見荅，行道也。女子有道當嫁耳，不以不荅而遠婦禮。

疏：泉源者，泉水初出，故云小水之源。淇則衛地之川，故知大水。箋申說之，言小水有流

入大水合為二之道，猶婦人於君子有相親幸之禮。今淇水與泉源左右而已不相入，猶君子與已異處不相親，故以喻已之不見荅。

集傳賦也，泉源即百泉也，在衛之西北而東南流入淇，故曰在左，淇在衛之西南而東流與泉源合，故曰在右。思二水之在衛而自歎其不如也。

新安胡氏曰：以北為左，南為右。慶源輔氏曰：女子有行，遠父母兄弟，安之之辭。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九

淇水在右，泉源在左，巧笑之瑳，佩玉之儺。

傳瑳，巧笑貌，儺，行有節度。

箋已不見荅，猶不惡君子，美其容貌與禮儀也。

釋文 儺說文云行有節也。

集傳賦也，瑳，鮮白也，笑而見齒，其色瑳然，猶所謂粲然皆笑也，儺，行有度也，承上章言

二水在衛，而自恨其不得笑語遊戲於其間

也。

淇水悠悠，檜楫松舟，駕言出遊，以寫我憂。

傳悠悠，流貌，檜，栢葉松身，楫，所以擢舟也，舟楫相配得水而行，男女相配得禮而備出遊，思鄉衛之道。

箋此傷已今不得夫婦之禮，適異國而不見荅，其除此憂，惟有歸耳。

詩經

卷五 衛風

四

釋文 檜本亦作悠，檜，木名，楫，本又作楫，方言云，楫謂之橈，或謂之權，釋名云，楫捷也。

檜，水舟行捷疾也，鄉本又作嚮，同，許亮反。

疏 釋木云，檜，善作栢字，禹貢云，柁，柁栢栢注云，栢葉松身，曰栢，與此一也。

竹竿四章章四句

集傳賦也，悠悠，流貌，檜，木名，似栢，楫，所以行舟也，與泉水之卒章同意。

音也

眉山蘇氏曰：泉水載馳，竹竿皆異國詩，而在衛者，以其聲，衛聲賦記云：鄭聲好濫淫志，衛音促數，頌志，齊音傲僻，驕志，蓋諸國之音，未有同者，衛女思歸而作詩，其為衛

序 芄蘭刺惠公也。驕而無禮。大夫刺之。

箋 惠公以幼童即位，自謂有才能而驕慢于大臣，但習威儀，不知為政以禮。

釋文 芄，本亦作丸。

疏 童者，未成人之稱。年十九以下皆是也。閔二年左傳曰：初，惠公之即位也，少。杜預云：蓋年十五六。杜氏以傳言初，衛宣公烝於夷姜，生伋子，為之娶於齊，而夷姜公娶之，生壽及朔。宣公以隱四年冬立，假令五年即娶齊女，至桓十二年見經，凡十九年，而朔尚有兄壽，則宣公即位三十四年，始生惠公也。故疑為十五六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聖

朱子辨說此詩不可考，當闕。

芄蘭之支，童子佩觿。雖則佩觿，能不我知。容兮遂兮，垂帶悸兮。

傳 興也。芄，蘭草也。君子之德，當柔潤溫良。觿，所以解結，成人之佩也。人君治成人之事，雖童子猶佩觿，早成其德，不自謂無知，以驕慢人也。

箋 芄蘭，柔弱，恒蔓延于地，有所依緣則起，與

者，喻幼穉之君任用大臣，乃能成其政。此幼穉之君，雖佩觿與，其才能實不如我眾臣之所知，何故不任大臣而為驕慢矣。不知為政，以禮徒善其威儀，佩容刀與瑞玉及垂紳帶，使行止有節度，悸悸兮，而內無

者，喻幼穉之君任用大臣，乃能成其政。此幼穉之君，雖佩觿與，其才能實不如我眾臣之所知為也。惠公自謂有才能而驕慢，所以見

刺容儀可觀。佩玉遂遂然，垂其紳帶，悸悸然有節度。容，容刀也。遂，瑞也。言惠公佩容刀與瑞及垂紳帶三尺，則悸悸然行止有節度，然其德不稱服。

釋文 蔓音万，木或作蔓，延於地者。後人輒加耳，佩字從人，或玉傍，作者非，觿，解結之

器，悸，悸詩作莘，垂貌。

疏 毛以為言芄蘭之支，性柔弱阿，雖以與君人之觿，則當治成人之事，當須溫柔，何為今雖則佩觿，而不自謂我無知，以驕慢人也。君非直驕慢，又不知為政，當以禮而徒善其外飾，使容儀可觀兮。佩玉遂遂兮，垂其紳帶，悸悸兮，而內德不稱，無禮以行之。鄭以為言芄蘭之支，以柔弱恒蔓延於地，有所依緣則起，以與幼穉之君，以幼時恒間昧於政，有所任用，乃能成其德教。君雖童子，佩成人之觿，雖則佩觿，欲治成人之事，其才能實不如我眾臣之所知，何故不任大臣而為驕慢矣。不知為政，以禮徒善其威儀，佩容刀與瑞玉及垂紳帶，使行止有節度，悸悸兮，而內無

詩經

卷五 衛風

聖

朱子辨說此詩不可考，當闕。

者，喻幼穉之君任用大臣，乃能成其政。此幼穉之君，雖佩觿與，其才能實不如我眾臣之所知，何故不任大臣而為驕慢矣。不知為政，以禮徒善其威儀，佩容刀與瑞玉及垂紳帶，使行止有節度，悸悸兮，而內無

德以稱之。釋草云：薜蘿、蔓生，斷之有白汁可啖。陸機疏云：一名蘿摩，幽州人謂之雀瓢。內則云：子事父母，左佩小鴈，右佩大鴈，下別云：男女未冠笄者，故知成人之佩。內則注云：鴈，貌如雉，以象竹為之，是解結也。尚書注云：人君十二而冠，佩為成人，則似十二以上。要人君雖未十二，亦治成人之事，不必至冠也。此解鴈以成人自當佩之，不必因君為父母在乃服也。下章鞶亦佩時有之，舉以言焉，不必因君為佩。孝經曰：容止可觀。大東云：韜，韜佩，韜，本所佩之物，因其貌，故言佩玉。韜，然，垂之垂者，性有紳耳，故知垂其紳帶也。悻悻然有節度，總三者之辭。箋以容及遂與帶相類，故以容刀與玉藻云：紳，長制三尺，是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星三

集傳興也。芄，蘭草，一名蘿摩，蔓生，斷之有白汁可啖，支枝同，鴈，錐也，以象骨為之，所以解結，成人之佩，非童子之飾也，知猶智也，言其才能不足以知於我也，容遂，舒緩放肆之貌，悻，帶下垂之貌。

芄蘭之葉，童子佩鞶，雖則佩鞶，能不我甲。容兮遂兮，垂帶悻兮。

傳鞶，決也，能射御則佩鞶。甲，狎也。

箋，葉，猶支也，鞶之言沓，所以彘沓手指，此君雖佩鞶與，其才能實不如我衆臣之所狎習。

釋文 玦本又作決，甲韓詩作狎。

疏 傳云：玦者，以禮及詩言決拾，車攻傳曰：決也。著右手巨指，引士喪禮曰：玦用正玉，棘若擇棘，則天子用象骨為之，著右臂大指，以鈞弦，闔體大射士喪注皆然，以士用棘，故推以不用骨，大射注諸侯亦用象骨，以大夫用骨，拾一名遂，以韋為之，著於左臂，所以遂弦與玦別，鄭以禮無以鞶為玦者，故易之為沓，士喪禮曰：績極二，注云：極，猶放弦也，以沓指放

詩經

卷五 衛風

四四

弦，今不挈也，生者以朱韋為之，而三，死用纁又二，明不用也，知生用朱韋而三者，大射云：朱極三，注云：以朱韋為之，食指將指，無名指小指短不用，此是彘沓手指也，車攻云：決拾，既飲，箋云：手指相比次，亦謂巨指，既著玦，左臂加拾，右手指又著沓而相比次也。

集傳興也，鞶，決也，以象骨為之，著右手大指，所以鈞弦闔體，鄭氏曰：沓也，卽大射所謂朱極三是也，以朱韋為之，用以彘沓右手食指，將指無名指也，甲，長也，言其才能不足以長於我也。

儀禮大射小射正取決興贊設決朱極三
鄭氏曰極猶放也所以韜指利放弦也三者
食指將指
無名指

芄蘭二章章六句

此詩不知所謂不敢強解

慶源輔氏曰猶有茨傳謂宣公卒惠公幼
而杜預又謂惠公即位時方十五六則小
序以此詩屬之惠公亦可但他無所見而
詩文又不明言其所以故先生直斷以為
不知此闕
疑之義

序河廣宋襄公母歸于衛思而不止故作是詩

詩經

卷五 衛風

望

箋宋桓公夫人衛文公之妹生襄公而出襄
公即位夫人思宋義不可往故作詩以自止

疏左傳云公子頑烝於宣姜生文公及宋桓
夫人故知文公之妹襄公桓公之子故知

襄公之母今定本無襄公之母四字然子無
出母之道故知當桓公之時生襄公而出襄
公即位夫人義不得往者以夫人為先君所
出其子承父之重與祖為一體母出與廟絕
不可以私反也大戴禮及家語皆云婦有七
出不順父母出為逆無子出為絕人世淫佚
出為其亂族嫉妬出為其亂家有惡疾出為
其不可供養盛多口出為其離親盜竊出為

其反義有三不去有所要歸所歸不去更三
年喪不去前貧後富貴不去於今令犯七出
雖在三不去之中若不順父母與淫無子亦
出雖古亦應然以其終不可絕嗣與勃德故
也諸侯之夫人雖無子不出以嬪妾既多不
為絕嗣故易同人注云天子諸侯后夫人不
出是也知者以春秋魯夫人無子多矣皆不
出若犯餘六出則去故雜記有出夫人禮又
春秋犯伯姬來婦及此宋桓夫人皆是也王
后犯出則廢之而已皆不出非徒無子故易
鼎卦注云嫁於天子雖失禮無出道遠之
而已以天子天下為家其後無所出故也

誰謂河廣一葦杭之誰謂宋遠跂予望之

傳杭渡也

詩經

卷五 衛風

望

箋誰謂河水廣與一葦加之則可以渡之喻
狹也今我之不渡直自不往耳非為其廣予
我也誰謂宋國遠與我跂足則可以望見之
亦喻近也今我之不往直以義不往耳非謂
其遠

疏言一葦者謂一束也可以浮之水上而渡
若桴楫然非一根葦也此假有渡者之辭
非喻夫人之謂宋渡河也河者此文公之時
衛已在河南自衛適宋不渡河宋去衛甚
遠杜預云宋今
梁國睢陽縣

集傳賦也。葦、蒹葭之屬。杭，度也。衛在河北，宋

在河南。宣姜之女，為宋桓公夫人，生襄公

而出歸于衛。襄公即位，夫人思之，而義不可

往。蓋嗣君承父之重，與祖為體，母出與廟絕，

不可以私反。故作此詩，言誰謂河廣乎，但以

一葦加之，則可以渡矣。誰謂宋國遠乎，但一

跂足而望，則可以見矣。明非宋遠而不可至

也，乃義不可而不得往耳。

詩經

卷五 衛風

七

東陽許氏曰：以昭穆言。廬陵羅氏曰：孫為王父，尺

華谷嚴氏曰：箋謂宋襄公即位，其母思之而

作河廣之詩。孔氏因以為衛文公時，非也。衛

都朝歌，在河北。宋都睢陽，在河南。自衛適宋，

必涉河。衛自魯閔公二年秋入之後，戴公始

渡河而南。河廣之詩，言誰謂河廣，一葦杭之，

則是作於衛未遷之前矣。時宋桓公猶在襄

公方為世子，衛戴公文公俱未立也。舊說誤

矣。孔氏以河廣屬衛風，當為衛人所作，非宋

襄公母所親作。然宋襄公母本衛女，又

歸衛而作。此詩不屬之衛，何所屬乎。

誰謂河廣，亦喻狹也。小船曰刀，崇終也。行不

終朝亦喻近也。

釋文：方如字，字書作舠。說文作舠，並音刀。

疏：上言一葦桴楫之小，此刀宜為舟船之小。故云小船曰刀。說文作舠，舠小船也。字異

音同。劉熙釋名云：二百斛以上曰艇，三百

斛曰刀。江南所謂短而廣安，不領危者也。

集傳賦也。小船曰刀，不容刀，言小也。崇終也，

行不終朝而至，言近也。

東源輔氏曰：但言非河之廣，而不可渡，非宋

詩經

卷五 衛風

八

河廣二章章四句

集傳范氏曰：夫人之不往義也，天下豈有

無母之人歟。有千乘之國，而不得養其母，

則人之不幸也。為襄公者將若之何。生則

致其孝，沒則盡其禮而已。衛有婦人之詩，

自其姜至於襄公之母六人焉，皆止於禮

義而不敢過也。夫以衛之政教淫僻，風俗

傷敗，然而女子乃有知禮而畏義如此者，

則以先王之化，猶有存焉，故也。

序伯兮刺時也。言君子行役，為王前驅，過時而不返焉。

不返焉。

箋：衛宣公之時，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伯

也為王前驅，久故家人思之。

釋文：從王伐鄭，讀者或連下伯也為句者非。

疏：此言過時者，謂三月一時，穀梁傳伐不踰時，故何草不黃箋云：古者師出不踰時，所以尊民之性，是也。此叙婦人所思之由，經陳

所思之辭。蔡人衛人陳人從王伐鄭，春秋

詩經

卷五 衛風

四

桓五年經也。當衛宣公之時，服虔云：言人者時陳亂無君，則三國皆大夫也。故稱人。公羊傳曰：其言從王伐鄭何？從王正也。鄭答臨碩引公羊之文，言諸侯不得專征伐，有從天子及伯者之禮，然則宣公從王為得其正，以兵屬王，節度不由於衛君，而以過時刺宣公者，諸侯從王雖正，其時天子微弱，不能使衛侯從已，而宣公自使從之，據其君子過時不反，實宣公之由，故主責之。

宣公而云刺時者也。朱子辨說舊說以詩有為王前驅之文，遂以此為春秋所書從王伐鄭之事，然詩又言自伯之東，則鄭在衛西，不得為北行矣。序言為王前驅，蓋用詩文，然似未識其文意也。

伯兮揭兮，邦之桀兮。伯也執殳，為王前驅。

傳：伯州伯也，揭，武貌，桀，特立也，殳，長丈二而無刃。

箋：伯，君子字也，桀，英桀，言賢也，兵車六等，軫

也，戈也，人也，殳也，車戟也，酋，矛也，皆以四尺

為差。

釋文：軾，本亦作軾。

疏：州伯，謂州里之伯，內則云：州使獻諸州伯，謂州里之伯，伯仲叔季，長幼之字，婦人所稱，云伯也，宜呼其字，不當言其官。前驅，執兵

則有勇力為車右，當亦有官，但不必州長為之。考功記云：殳長尋有四尺，尋八尺，又加四尺，是丈二也。治氏為戈戟之刃，不言殳者，是無刃也。考工記曰：兵車六等之數，車軾四尺，謂之一等，戈祕六尺有六寸，既建而進，崇於軾四尺，謂之二等，人長八尺，崇於戈四尺，謂之三等，受長尋有四尺，崇於人四尺，謂之四等，車戟常崇於殳四尺，謂之五等，酋，矛常有四尺，崇於軾四尺，謂之六等。注云：戈殳戟，皆插車軾，此云執之者，據用以言也。又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廬人先言戈殳車戟，酋，矛，夷，矛之長短，乃云六攻國之兵，又云六建，既備，車不反覆。注云：六建，五兵與人也，則六建於六等，不數軾而數夷，不引之者，因六等自軾，歷數人，殳以上為差之備，故引之。六等者，自地以上數之，其等差有六，故注云：法易之三才六畫，非六建。

詩經

卷五 衛風

至

也。建者，建於車上，非車上所建也。凡兵車皆
 有六建，故盧人先言戈受車，戟齒矛夷矛，乃
 云攻國之兵。又云六建既備，六建在車，則矣。
 但記者因首矛夷矛同為矛稱，故自諱至矛
 為六等，象三材之六畫，故不數夷矛，其實六
 建與六等一也。若自戈以上，數為六等，則人
 於六建不處其中，故鄭云車有天地之象，人
 在其中焉，明為由此故自諱數之。以戈軫為
 地材，人受為入材，矛戟為天材，人處地上，故
 在及下。如此則得其象矣，或以為凡兵車則
 六建，前驅則六等，知不然者，以考工記兵車
 六等之數，鄭云此所謂兵車也。明兵車皆然，
 非獨前驅也。前驅在車之右，其當有勇力以
 用五兵，不得無夷矛也。司兵云，掌五兵，鄭司
 農云，五兵者，戈、戟、酋矛、夷矛，又曰，軍事建
 車之五兵。注云，車之五兵，司農所云者是也。

皆存弓
 矢也。
 集傳賦也。伯，婦人目其夫之字也。媿，武貌。祭，
 才過人也。受，長丈二而無刃。婦人以夫久
 從征役而作是詩，言其君子之才之美如是，
 今方執受而為王前驅也。
 自伯之東，首如飛蓬。豈無膏沐，誰適為容。
 傳婦人夫不在，無容飾，適，主也。
 疏：此時從王伐鄭，鄭在衛之西南而言東者，
 時蔡衛陳三國從王伐鄭，則兵至京師乃
 東。東行伐鄭也。上云為王前驅，即云自伯之東，
 明從王為前驅而東行，故據以言之。非謂鄭
 在衛。
 集傳賦也。蓬，草名，其華如柳絮，聚而飛，如亂
 髮也。膏，所以澤髮者。沐，滌首去垢也。適，去也。
 言我髮亂如此，非無膏沐可以為容，所以
 不為者，君子行役，無所主而為之故也。傳曰，
 女為說已容。
 東萊呂氏曰：膏，所以膏首面。沐，蓋滌也。左傳
 遺之潘沐，杜預云：潘，米泔，可以沐頭。簪，遺展

喜以膏沐勞齊師則膏非專婦人用也
新安胡氏曰內則女事父母姑舅五日燂湯
請沐三日具沐其間面垢燂潘請頤
足垢燂湯請洗注潘浙米泔酸洗面

其雨其雨杲杲出日願言思伯甘心首疾

傳杲杲然日復出矣甘厭也

箋人言其雨其雨而杲杲然日復出猶言我
伯且來伯且來則復不來願念也我念思伯
心不能已如人心嗜欲所貪口味不能絕也

我憂思以生首疾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疏毛於二子乘舟傳曰願寐也則此願亦為
於心由此故生首疾凡人飲食口甘遂至
於厭足故云甘厭也箋以甘心者思之不
能已如口味之甘故左傳云請受而甘心焉
始欲取以甘心則甘心未得為厭故云我念
思伯心不能已如人心嗜欲甘
口不能絕甘與子同憂義亦然

集傳比也其者冀其將然之詞冀其將雨
而杲然日出以比望其君子之歸而不歸也
是以不堪憂思之苦而寧甘心於首疾也

焉得諼草言樹之背願言思伯使我心癡

傳諼草令人忘憂背北堂也癡病也

箋憂以生疾恐將危身欲忘之

釋文諼本又一萱說
文作蕙或作蕙

疏毛以為君子既過時不反已思之至甚既
生首疾恐以危身故言我憂如此何處得
一忘憂之草樹之於北堂之上冀觀之以忘
憂伯也既久而不來每有所言思此伯也使
我心病鄭以願為念為異諼訓為忘非
草名故傳本其意言焉得諼草謂欲得令人
善忘憂之草不謂諼為草名故釋訓云諼忘
也孫氏引詩云焉得諼草是諼非草名也背
者嚮北之義故知在北婦人所常處者堂也
故知北堂士昏禮云婦洗在北堂有司徹云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

致爵于主婦主婦北堂房室所居之地總謂
之堂房半以北為北堂房半以南為南堂也
昏禮注云洗南北直室東西東西直房戶與
隅間謂在房室之內也此欲樹草蓋在房室
之北堂者總名房
外內皆名為堂也

集傳賦也諼忘也諼草合歡食之令人忘憂
者背北堂也癡病也言焉得忘憂之草樹
之北堂以忘吾憂乎然終不忍忘也是以寧
不求此草而但願言思伯雖至於心癡而不
辭爾心癡則其病益深非特首疾而已也

本草注曰一名鹿蔥其花各宜男懷胎婦人佩其花生男也萱草味甘令人好歡樂忘憂廬陵李氏曰北堂有北階賈氏云房與室相連爲之房無北壁故得北堂之名

伯兮四章章四句

集傳范氏曰居而相離則思期而不至則

憂此人之情也文王之遣戍役周公之勞

婦士皆叙其室家之情男女之思以閔之

故其民悅而忘死聖人能通天下之志是

以能成天下之務兵者毒民於死者也孤

人之子寡人之妻傷天地之和召水旱之

災故聖王重之如不得已而行則告以婦

期念其勤勞哀傷慘怛不啻在已是以治

世之詩則言其君上閔恤之情亂世之詩

則錄其室家怨思之苦以爲人情不出乎

此也

三山李氏曰古者師出不逾時所以重民

力也春秋時用兵多矣未有書師還者獨

於莊公八年書之以見逾時不返也然朱

薇之後逾年而壞東山之師三年而匡詩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十五

人乃美之者蓋用之得其道則民無怨懟之心不得其道則逾時之久而人怨矣序有狐刺時也衛之男女失時喪其妃耦焉古者國有凶荒則殺禮而多昏會男女之無夫家者所以育人民也

箋育生長也

釋文所以育人民也本或作蕃育者非

疏大司徒曰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十日多昏注云荒凶年也多昏不備禮而要昏者

得匹行思爲夫婦之辭

詩經

卷五 衛風

五十六

朱子辨說男女失時之句未安其曰殺禮多婚者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十日多昏者是也序者之意蓋曰衛于此時不能舉此之政耳然亦非詩之正意也長樂劉氏曰夫婦之禮雖不可不謹於其始然民有細微貧弱者或因於凶荒必詩禮而後昏則男女之失時者多無室家之養聖人傷之卑邦典之或違而不忍失其婚嫁之時也故有荒政多婚之禮所以使之相依以爲生而又以育人民也詩不云乎惟惻君子民之父母苟無覆育兆庶之主其能若此哉此則周禮之意也

有狐綏綏在彼淇梁心之憂矣子之無裳

傳典也綏綏匹行貌石絕水曰梁之子無室

家者，在下曰裳，所以配衣也。

箋之子，是子也。如婦人喪其妃耦，寡而憂是

子無裳，無為作裳者，欲與為室家。

疏：有狐綏綏然，匹行在彼淇水之梁，而得其

乃狐之不如，故婦人言心之憂矣。是子無室

家，已思欲與之為室家，裳之配衣，猶女之配

男，故假言之子無裳，已欲與為作裳，以喻已

欲與之為室家，傳皆以衣喻夫，以裳帶喻

也。妻。

集傳比也。狐者，妖媚之獸，綏綏，獨行求匹之

貌，石絕水曰梁，在梁則可以裳矣。國亂民

散喪其妃耦，有寡婦見鰥夫而欲嫁之，故託

言有狐獨行，而憂其無裳也。

本草曰：狐鼻尖，尾大，善為妖魅。

有狐綏綏，在彼淇厲，心之憂矣，之子無帶。

傳厲，深可厲之旁，帶，所以申束衣。

集傳比也，厲，深水可涉處也，帶，所以申束衣

也，在厲則可以帶矣。

有狐綏綏，在彼淇側，心之憂矣，之子無服。

傳言無室家，若人無衣服。

集傳比也，濟乎水則可以服矣。

有狐三章章四句

序木瓜，美齊桓公也。衛國有狄人之敗，出處于

漕，齊桓公救而封之，遺之車馬器服焉。衛人思

之，欲厚報之，而作是詩也。

疏：有狄之敗，懿公時也。至戴公為宋桓公迎

而立之，出處於漕，後即為齊公子無虧所

救，戴公卒，文公立，齊桓公又城楚丘以封之，

則戴也。文也，皆為齊所救而封之也。下總言

遺之車馬器服，則二公皆為齊所遺。左傳齊

侯使公子無虧帥車三百乘以成漕，婦公乘

馬，祭服五稱，牛羊豕雞狗皆三百，與門材，婦

夫人魚軒重錦三十兩，是遺戴公也。外傳齊

語曰：衛人出盧於漕，桓公城楚丘以封之，其

畜散而死。三月，齊桓公與之繫馬三百，是遺

文公也。繫馬繫於疾之馬，言遺其善者也。

安成劉氏曰：桓公封衛，以王法律之，固為春

秋之罪人，自衛人視之，則天地再造之恩也。果如序說，則桓公之德，僅可比于草木之實，而衛人之報者未見，乃遽自擬以重寶，尚為知恩也哉。序說非詩意矣。集傳固不得從之也。

投我以木瓜報之以瓊瑤匪報也永以為好也

傳木瓜、楸木也、可食之木。瓊、玉之美者。瑤、佩

玉名。匪、非也。我、非敢以瓊瑤為報。木、桃之惠。欲令齊長以為玩好。結已國之恩也。

釋文 瓊說文云赤玉也。楸字亦作茂。爾雅云楸木瓜也。

疏 以衛人得齊桓之大功。思厚報之而不能報之。而假小事以言。設使齊投我以木瓜。我則瑤報齊之木瓜。欲令齊長以為玩好。結我以恩情而已。今國家敗。誠出處於濟。齊桓救而封我。如此大功。知何以報之。木瓜、郭璞云

詩經

卷五 鄘風

木瓜

實如小瓜。酸可食。瑤是玉名。瓊是玉之美名。非玉名也。聘義注云。輸玉之美者。亦謂玉中有美處。謂之瓊。輸非玉名也。有女同車。云佩玉瓊瑤。瑤言瓊玉名。瑤亦佩玉名。瑤言美石。玖言玉名。明此三者皆玉。石雜也。故丘中有麻。傳云。玖石次玉。是玖非全玉也。

集傳 比也。木瓜、懸木也。實如小瓜。酢可食。瓊

玉之美者。瑤、佩玉名。言人有贈我以微物。

我當報之。以重寶。而猶未足以為報也。但欲

其長以為好。而不忘耳。疑亦男女相贈答之

詞。如靜女之類。

本草曰。木狀如奈。花生於春末。深紅色。其實大者如瓜。小者如拳。爾雅謂之楸。徐氏曰。瓜有瓜。楸有羊桃。李有雀李。此皆枝蔓也。故言木瓜。木、桃、木、李。以別之也。廬陵羅氏曰。瑤處佩之中。所以貫瑱。珠而上繫於珩。下維璜。衝牙者也。

投我以木桃。報之以瓊瑤。匪報也。永以為好也。

傳 瓊瑤、美玉。

釋文 瑤說文云美石。

集傳 比也。瑤、美玉也。

投我以木李。報之以瓊玖。匪報也。永以為好也。

詩經

卷五 鄘風

李

傳 瓊玖、玉名。孔子曰。吾于木瓜。見苞苴之禮

行。

箋 以果實相遺者。必苞苴。尚書曰。厥包橘柚。

釋文 玖音久。書云玉黑色。

疏 孔叢曰。孔子讀詩。自二南至於小雅。惘然嘆曰。吾於二南。見周道之所成。於柏舟。見

匹夫執志之不易。於淇奧。見學之可以為君。於考槃。見逸世之士。而無悶於世。於木瓜。見苞苴之禮。行於緇衣。見好賢之至是也。尚書曰。厥包橘柚。橘柚在苞。明果實皆苞之。曲禮注曰。苞苴。聚魚肉。不言苞果實者。注舉重而畧之。曲禮注云。或以葦。或以茅。故既夕

禮云葦苞二野有死麇白
茅苞之是或葦或茅也

集傳比也亦玉名也

木瓜三章章四句

衛國十篇三十四章二百三句

集傳張子曰衛國地濱大河其地土薄

故其人氣輕浮其地平下故其人質柔

弱其地肥饒不費耕耨故其人心怠惰

其人情性如此則其聲音亦淫靡故開

其樂使人懈慢而有邪僻之心也鄭詩

放此

詩經

卷五 衛風

空

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五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六

明 後學張溥

王城譜 漢鄭玄著

王城者周東都王城畿內方六百里之地

其封域在禹貢豫州太華外方之闕北得

河陽漸冀州之南始武王作邑於鎬京

之宗周是為西都周公攝政五年城王在

豐欲定洛邑使召公先相宅既成謂之王

城是為東都今河南是也召公既相宅周

公往營成周今洛陽是也成王居洛邑遷

殷頑民於成周復還歸處西都至于夷厲

政教尤衰十一世幽王嬖褒姒生伯服廢

申后太子宜咎奔申申侯與犬戎攻宗周

殺幽王於戲晉文侯鄭武公迎宜咎于申

而立之是為平王以亂故徙居東都王城

於是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其詩不能復

詩經

卷六 國風

一

雅故貶之謂之王國之變風

疏車攻序云復會諸侯於東都謂王城也

城即洛邑漢書地理志云初洛邑與宗周

通封畿東西長南北短短長相覆千里

昭云通在二封之地共千里也臣攷按西

周方八百里八八六十四為方百里者六

十四東周方六百里六六三十六為方百

里者三十六二都方百里者百方千里也

秦譜云橫有西周畿內八百里之地是鄭

以西都為八百東都為六百其言與增同

也鄭志趙商問定四年左傳曰曹為伯何

言爵為伯服在甸案曹國實今定陶去王

城六七百里甸服在二服去王城一千五

百里亦復不合政開其故答曰東都之

方六百里半之三百里定陶去王城八百

里有餘豈六七百也除畿內三百里又侯

五百里定陶在外何謂之不合以子魚言

為伯甸本其始封而在甸服明東都六百

初則然矣西都初則亦八百相通可知周

禮每言王畿千里者制禮設法據方圓而

卷六 國風

三

南陽是未賜晉時為周之畿內故知北得

河陽夏官職方氏云河內曰冀州知河北

之地漸冀南境也文王有聲云宅是鎬

京武王成之是武王作邑於鎬京也正月

云赫赫宗周謂鎬京也後平王居洛邑亦

謂洛邑為宗周祭統云即宮于宗周謂洛

邑也以洛邑為東都故謂鎬京為西都

洛誥云周公曰予惟乙卯朝至于洛師我

乃卜瀾水東瀾水西惟洛食我又卜瀾水

東亦惟洛食注云我以乙卯日至於洛邑

之衆觀召公所卜之處皆可長久居民使

服田相食瀾水東既成名曰成周今洛陽

縣是也召公所卜處名曰王城今河南縣

是也則成周洛邑同年營矣書傳云周公

攝政五年營成周則知此二邑皆五年營

之也成王在豐徵宅洛邑使召公先相宅

書序文彼注云徵釋土中建王國使召公

在蒲觀所居者王與周公將自後征也武

王已都鎬京滅注尚云在豐者豐有文王

廟將行旅告之故召諸王王朝步自廟

卷六 國風

三

紀云武王崩子成王誦立崩子康王釗立崩子昭王瑷立崩子穆王滿立崩子共王繁立崩子懿王囂立崩子厲王胡立崩子宣王靜立崩子幽王宮皇立自武王至幽王凡十二王除孝王辟方是十一世也本紀又云幽王三年嬖褒姒生伯服幽王欲廢太子太子母申侯女而為后幽王得褒姒愛之欲廢申后并去太子用褒姒為后以其子伯服為太子鄭語云王嬖褒姒使至於為后而生伯服王欲殺太子以成伯服必求之申是申后見廢太子奔申王欲於申求之故韋昭云太子時奔申也周本紀云幽王之廢后去太子也申侯怒乃與繒西夷犬戎共攻幽王幽王舉烽火徵兵兵莫至遂殺幽王麗山下虜褒姒盡取周賂而去魯語里革對成公云幽王滅於戲孔晁曰戲西周地名史記云麗山國語言於戲則是麗山之下有地名戲皇甫謐云今京兆新豐東二十里戲亭是也潘岳西征賦述幽王之亂滅云軍敗戲水之上身死麗山之北則戲亦水名韋昭云戲山名非也鄭語云晉文侯於是乎定天子隱六年左傳稱周桓公言於王曰我周之東遷晉鄭焉侯地理志幽王敗桓公死其子武公與平王東遷周本紀云於是諸侯乃仰申侯而共立故幽王太子宜咎是為平王地理志云幽王淫褒姒滅宗周子平王東居洛邑鄭所據之文也於時王室雖衰天命未改春秋王人之微猶尊矣言與諸侯無異者以其王爵雖在政教纒行於畿內化之所及與諸侯相似故言無異

也詩者緣政而作風雅繫政廣狹故王爵雖尊猶以政俟入風此風雅之作本自有體循而云貶之謂之風者言作為雅頌既之而作風非謂採得其詩乃貶之也鄭志張逸謂平王微弱其詩不能復雅厲王流於燕幽王滅於戲在雅何答曰幽厲無道酷虐於民以強暴至於流滅豈如平王微弱政在諸侯威令不加於百姓乎其意言幽厲以酷虐之政被於諸侯政為雅平桓則政教不及畿外故為風也言王國變風者謂以王當國故服虔云尊之稱稱王德春秋之王人稱王而列於諸侯之上在風則卑矣已此列國當言周而言王則尊之故題王以當國而敘以實應故每言周也周本紀云平王即位五十二年崩太子泄父早死立其子林是為桓王二十三年崩子莊王他立十五年崩維此三王有詩山黍離序云閔周室之顛覆言鎬京毀滅則平王時也君子行役及揚之水葛藟皆雅居中從可知免爰序云桓王則本在葛藟之下但簡禮換處失其次耳免爰既言桓王舉上以明下明采葛大車從可知矣采葛箋云桓王之時政事不明明大車亦桓王詩也丘中有麻序云莊王不明即莊王詩明矣故鄭於左方中以此而知皇甫謐云平王時王室微弱詩人怨而為刺今王風自黍離至中谷有雅五篇是也桓王失信禮義陵遲男女淫奔譏偽並作九族不親故詩人刺之今王風自免爰至大車四篇是也如謚此言以葛藟為桓王之詩今葛藟序云平王則謚言非也定本葛藟

序云刺桓王誤也。王詩次在鄭上。譜退。幽下者欲近雅頌與王世相次故也。

王一之六

集傳王謂周東都洛邑。王城畿內方六百里之地。在禹貢豫州太華外方之間。北得河陽。漸冀州之南也。周室之初。文王居豐。武王居鎬。至成王周公始營洛邑。為時會諸侯之所。以其土中。四方來者道里均故也。自是謂豐鎬為西都。而洛邑為東都。

詩經

卷六 王風

六

陳氏曰鎬京謂之宗周。以其為天下所宗也。洛邑謂之東都。又謂之成周。以周道成於此也。洛邑天下之中。豐鎬天下之至。險於洛邑。定鼎以朝諸侯。宅土中以滋四海。其示天下也。公於鎬京。定都於洛邑。建兩京。蓋亦深識天下形勢之所。至幽王在。而有得於成王周公之遺意歟。至幽王嬖褒姒。生伯服。廢申后及太子宜臼。宜臼奔申。申侯怒。與犬戎攻宗周。弑幽王于戲。晉文侯鄭武公迎宜臼于申而立之。是為平王。徙居東都王城。於是王室遂卑。與諸

侯無異。故其詩不為雅而為風。然其王號未替也。故不曰周而曰王。

問王風是他風。如此不是降為國風。朱子曰。其辭語可見。風多出於在下之人。雅乃士大夫所作。雅雖有刺。而其辭與風異。黃氏曰。黍離之為國風。以其詩之體為風也。周室未遷。則其聲天下之正聲也。平王遷而東之。則其音乃東土之音耳。故曰王曰風。其地則今河南府及懷孟等州是也。河南府即今河南孟州。今孟縣。並隸河南。

王黍離詁訓傳第六

詩經

卷六 王風

七

釋文陸曰。王國者周室東都王城畿內之地。在豫州。今之洛陽是也。幽王滅平王東遷。政遂微弱。詩不能復雅。下列稱風。以王當國。猶春秋稱王人。
序黍離。閔宗周也。周大夫行役。至于宗周。過故宗廟宮室。盡為禾黍。閔周室之顛覆。彷徨不忍去。而作是詩也。
箋宗周。鎬京也。謂之西周。周王城也。謂之東周。幽王之亂。而宗周滅。平王東遷。政遂微弱。下列于諸侯。其詩不能復雅。而同于國風焉。

釋文 離如字。說文作穉。而。同。於。國。風。焉。謂。集。注。本。此。下。更。有。猶。尊。之。故。稱。王。也。今。詩。

無本皆

疏 周室顛覆。正謂幽王之亂。王室覆滅。致使志恨幽王之敗。但王傷宮室。生黍稷。非是。追刺幽王。故為平王詩耳。又宗周喪滅。非平王之咎。故不刺平王也。周語云。幽王三年。西周三川皆震。是鎬京謂之西周也。即知王城謂之東周也。論語孔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注云。據時東周則謂成周為東周者。以敬王去王城而遷於成周。自是以後。謂王城為西周。成周為東周。故昭二十二年。王子猛入于王城。公羊傳曰。王城者何。西周也。二十六年。天王入于成周。公羊傳曰。成周者。

詩經

卷六 王風

八

何東周也。孔子設言之時。在敬王居成周之後。且意取周公之教頑民。故知其為東周。據時成周也。此在敬王之前。王城與鎬京相對。故言王城謂之東周也。

彼黍離離。彼稷之苗。行邁靡靡。中心搖搖。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傳彼。彼宗廟宮室。邁行也。靡靡。猶遲遲也。搖搖。憂無所愬。悠悠。遠意。蒼天。以體言之。尊而君之。則稱昊天。元氣廣大。則稱昊天。仁覆開

下。則稱昊天。自上降鑒。則稱上天。據遠視之。蒼蒼然。則稱蒼天。

箋宗廟宮室毀壞。而其地盡為禾黍。我以黍離時至。稷則尚苗。行道也。道行。猶行道也。知我者。知我之情。謂我何求。怪我久留不去。遠乎蒼天。仰愬欲其察已言也。此亡國之君。何等入哉。疾之甚。

釋文 穉音通。蒼天本亦作倉。莊子云。天之蒼蒼其正色邪。

詩經

卷六 王風

九

疏 言彼宗廟宮室之地。有黍離離而秀。又有遲遲然而安舒。中心憂思。搖搖然而無所告訴。大夫乃言人有知我之情者。則謂我為心憂。不知我之情者。見我久留不去。謂我有何所求索。知我者希。無所告語。乃訴之于天。悠悠而遠者。彼蒼蒼之上天。此亡國之君。是何等人哉。而使宗廟丘墟至此也。湛露傳曰。離離垂然。則黍離離亦謂秀而垂也。苗謂禾未秀。出車云。黍稷方華。則二物大時相類。但以黍秀時至。稷則尚苗。六月時也。未得還鏡。遂至於稷之穗。七月時也。又至於稷之實。八月時也。是故三章。歷道其所。更見稷則穗實。既易黍。則常云離離欲記其初至。故不變黍文。靡靡。行舒之意。澤訓云。遲遲徐也。戰國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

策云楚威王謂蘇秦曰寡人心搖搖然如懸旌而無所薄釋天云穹蒼蒼天李巡曰古詩人質仰視天形穹隆而高其色蒼蒼故曰穹蒼皇君也故尊而君之則稱皇天吳大貌故言其混元之氣吳吳廣大則稱昊天昊門也言其以仁慈之恩覆罔在下則稱昊天從上而下視萬物則稱上天據人遠而視之其色蒼蒼然則稱蒼天釋天云春為蒼天夏為昊天秋為昊天冬為上天李巡曰春萬物始生其色蒼蒼故曰蒼天夏萬物盛壯其氣昊大故曰昊天秋萬物成熟皆有文章故曰昊天冬陰氣在上萬物伏藏故曰上天郭璞曰昊猶愍也愍萬物凋落冬時無事在上臨下而已今尚書歐陽說春日昊天夏日蒼天秋曰昊天冬日上天爾雅亦云古尚書說與毛同謹案尚書堯典義和以昊天總敕以四時

故知昊天不獨春也左傳夏四月孔丘卒爾曰昊天不弔非秋也玄之闕也爾雅者孔子門人所作以釋六藝之言蓋不誤也春氣博施故以廣大言之夏氣高明故以遠大言之秋氣或生或殺故以闕下言之冬氣閉藏而清察故以監下言之皇天者至尊之號也六藝之中諸稱天者以情所求之耳非必於其時稱之浩浩昊天求天之博施蒼天蒼天求天之高明昊天求天之博施蒼天蒼天求上天同雲求天之所為當順其時也此之求天猶人之說事各從其主耳爾雅春蒼夏昊天既言不誤又從歐陽之說以春吳夏蒼者鄭爾雅與孫郭本異故許慎既載今尚書說即言爾雅亦云明見爾雅與歐陽說同雖蒼吳有春夏之殊未知孰是要二物理相符合故鄭和而釋之史記宋世家云箕子朝周

過殷故墟城壞生黍箕子傷之乃作黍秀之詩以歌之其詩曰黍秀漸漸今禾黍油油今彼狡童兮不我好兮所謂狡童者紂也過殷墟而傷紂明此亦傷幽王但不是王刺幽王故不為雅耳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一

集傳賦而興也黍穀名苗似蘆高丈餘穗黑色實圓重難離垂貌稷亦穀也一名稊似黍而小或曰粟也邁行也靡靡猶遲遲也播揚無所定也悠悠遠貌蒼天者據遠而視之蒼蒼然也周既東遷大夫行役至于宗周過故宗廟官室盡為禾黍爾雅室之類覆物也

不忍去故賦其所見黍之離離與稷之苗以興行之靡靡心之搖搖既歎時人莫識已意又傷所以致此者果何人哉追怨之深也

華谷嚴氏曰黍似粟而非粟有二種米粘者為稊可以釀酒不粘者為黍

本草注曰黍有數種又有丹黑黑黍謂之稊丹黍皮赤米黃

三山李氏曰呼天而怨曰致此者何人哉蓋含蓄其辭不欲指斥其人也

彼黍離離彼稷之穗行邁靡靡中心如醉知我

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傳穗秀也。詩人自黍離離見稷之穗。故歷道其所更見。醉於憂也。

釋文 穗音遂 更音庚

集傳賦而興也。穗秀也。稷穗下垂。如心之醉。故以起興。

彼黍離離。彼稷之實。行邁靡靡。中心如噎。知我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二

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悠悠蒼天。此何人哉。

傳自黍離離。見稷之實。噎憂不能息也。

疏 噎者咽痰 蔽塞之名

集傳賦而興也。噎憂深不能喘息。如噎之然。稷之實。如心之噎。故以起興。

黍離三章章十句

集傳元城劉氏曰。常人之情。於憂樂之事。

初遇之則其心變焉。大遇之則其變少衰。三遇之則其心如常矣。至於君子忠厚之情。則不然。其行役往來。固非一見也。初見稷之苗矣。又見稷之穗矣。又見稷之實矣。而所感之心。終始如一。不少變而愈深。此則詩人之意也。

臺山謝氏曰。吾觀書至文侯之命。知平王之不足。以有為矣。所以訓戒晉文侯者。惟曰自保其國而已。王室之盛衰。故都之興廢。悉置度外。吾於黍離之詩。重有感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五

安成劉氏曰。小弁詩曰。取取周道。鞠為茂草。我心憂傷。惓惓如擣。正若此詩之意。然則黍離之感。概有不待於大夫行役之時而已。兆於褒姒母子。僭亂之日。大夫追怨之辭。有所歸矣。

豐城朱氏曰。官室所以奉至尊。宗廟所以安先王。而今乃鞠為禾黍。徘徊顧瞻。安得而不憂。追思所以致此者。又安得而不怨。雖然。憂之怨之。誠是也。憂之怨之。而作之無可奈何。則非也。問之王業。公劉開拓之於豳。太王創造之於岐。文王光大之於魯。武王成就之於鎬。皆在西都八百里之內。其土地則先王之土地。其人民則先王之人民也。為子孫者。正當以死守之。而不主今。乃無故舉八百里舊都棄之。而即安於東。平王亦可謂不君矣。行役之大夫。苟無

所見則已。既已見之。而且憂之。且追怒之。豈容付之無可奈何而已耶。謂宜請於平王。泣血嘗膽。號令諸侯。整師輯旅。光復舊物。諸侯見王之有志。孰不奔走而服從。當是時。晉之義和。鄭之掘突。既皆王室之舊勳。齊之太公之故基。魯承周公之遺烈。衛憑康叔之威靈。亦皆足以左右王室。苟有宣王中興之志。則侯國之甲兵。即吾之甲兵。侯國之財賦。即吾之財賦也。而王自棄之。為之臣者。又豈無一人。以為言。則其偷安忍耻。頽墜委靡。豈特王之罪。亦羣臣之罪。噫。周祿之不西。有由矣夫。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四

序。君子于役。刺平王也。君子行役無期。度大夫思其危難。以風焉。

疏。大夫思其危難。謂在家之大。夫思君子僚友在外之危難。朱子辨說此。國人行役而室家念之。辭序說誤矣。其曰刺平王亦未有考。

君子于役。不知其期。曷至哉。雞棲于塒。日之夕矣。羊牛下來。君子于役。如之何勿思。

傳。鑿牆而棲曰塒。

箋。曷。何也。君子于往行役。我不知其反期。何時當來至哉。思之甚。雞之將棲。日則夕矣。羊牛從下牧地而來。言畜產出入尚使有期節。

至于行役者乃反不也。行役多危難。我誠思之。

釋文。曷音寒。未反。棲音西。時如字。木亦作塒。音同。爾雅同。王篇時理反。鑿牆以棲雞。

疏。鑿牆而棲曰塒。李巡曰。塞鄉鑿牆為雞作棲曰塒。

集傳。賦也。君子婦人目其夫之辭。鑿牆而棲曰塒。日夕則羊先歸而牛次之。大夫久役于外。其室家思而賦之曰。君子行役。不知其反還之期。且今亦何所至哉。雞則棲于塒矣。

日則夕矣。牛羊則下來矣。是則畜產出入尚

有旦暮之節。而行役之君子。乃無休息之時。使我如何而不思也哉。

埤雅曰。羊性畏露。晚出而早歸。常先於牛也。

君子于役。不日不月。曷其有恬。雞棲于桀。日之夕矣。羊牛下括。君子于役。苟無飢渴。

傳。恬。會也。雞棲于桀為桀。括。至也。

箋。行役反無日月。何時而有來會期。苟且也。

且得無飢渴憂其飢渴也。

釋文

佶說文韓詩至也。括本亦作代。

集傳賦也。佶會桀杙括至苟且也。君子行役之久不可計以日月而又不知其何時可以來會也。亦庶幾其免於飢渴而已矣。此憂之深而思之切也。

君子于役二章章八句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六

杜之使穿幾何時。勞之曰我心傷悲。吉甫在鎬。不過千里。勞之曰我行永久。吾觀先王之心。惟恐一人之勞苦。惟恐一人之怨咨。何也。不如是非所以體羣臣也。本於推已及物之恕。發而為序情。閔勞之仁。豈有無期度者哉。今君子于役。至于不知其期。仁恕之意。泯然矣。文武宣王之治。何時而可復見乎。

序君子陽陽。閑周也。君子遭亂。相招為祿仕。全

身遠害而已。箋祿仕者。苟得祿而已。不求道行。慶源輔氏曰。此序得之心。古之樂官實掌教事。如命。命變典樂教。胥子。周官大司樂掌教國。

子可見。故賢者多隱於樂工。如簡兮詩之類。至春秋時。如魯太師擘諸人。猶知踰河蹈海以去。

君子陽陽左執簧右招我由房其樂只且

傳陽陽無所用其心也。簧笙也。由用也。國君有房中之樂。

箋由從也。君子祿仕在樂官。左手持笙。右手

招我欲使我從之于房中。俱在樂官也。我者

君子之友自謂也。時在位有官職也。君子遭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七

亂道不行。其自樂此而已。

釋文 且于徐反。又作且七。

疏毛以為君子祿仕職。招呼其友。此君子之友。陳其呼已之事實。有君子之人。陽陽然無所用心。在於樂官之位。左手執其笙簧。右手招我。用此房中樂官之位。言時世衰亂。道教不行。其且相與樂此而已。鄭唯以由為從。為異。史記稱晏子御。擁大蓋。策四馬。意氣陽陽。甚自得。則陽陽是得志之貌。賢者在職。職而亦意氣陽陽。是其無所用心。故不憂簧者。笙管之中。金薄。鏤也。春官笙師注。鄭司農云。笙十三簧。笙必有簧。故以簧表笙。傳以笙簧一器。故云簧笙也。月令仲夏。調笙簧。笙簧。破於笙。笙簧。三器之下。而別言簧者。欲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五

見三器皆有簧，簧非別器也。若然何知此非
 竿，鹿鳴云：吹笙鼓簧，是簧之所用。本施於笙
 言笙可以見簧，言簧可以見笙也。此執笙招
 友，欲令在房，則其人作樂在房內，諸侯路寢
 之常樂，風之正經，天子以周南，諸侯以召南
 是天子諸侯皆有房中之樂也。鄭志：張逸
 問：何知在位有官職，又男子焉得在房？答曰：
 房中而招人，豈遠乎？故知可招者當在位也。
 招之者，樂官有祿，而無言責，苟免時耳。路寢
 房中可用男子，是說男子得在房，招友之事
 也。斯下箋云：宗廟及路寢制，如明室，則天子
 路寢有五室，無左右房矣。言路寢房中可用
 男子者，此路寢之樂，謂路寢之下，小寢之內
 作之，非於正寢作樂也。何則？玉藻云：君日出
 而視朝，退適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

然後適小寢，釋服是路寢以聽政。小寢以燕
 息也。下箋云：欲使從之於燕舞之位，以燕育
 之，明不在路寢也。譜云：路寢之樂者，以小寢
 是路寢之下室，繫路寢言之。天官官人掌六
 寢之脩。注云：六寢者，路寢一、小寢五，是小寢
 繫于路寢之事也。天子小寢如諸侯之路寢，
 故得有左右房。

集傳賦也。陽陽，得志之貌。簧，笙管中金葉
 也。蓋笙管皆以竹管植於匏中，而窳其管底
 之側，以薄金葉障之，吹則鼓之，而出聲，所謂
 簧也。故笙管皆謂之簧。笙十三簧，或十九簧。

詩經

卷六

王風

十九

此詩疑亦前篇婦人所作，蓋其夫既歸，不
 以行役為勞，而安於貧賤，以自樂，其家人又
 識其意而深嘆美之，皆可謂賢矣。豈非先王
 之澤哉。或曰：序說亦通，宜更詳之。

董氏曰：陽陽者，氣充於內，容貌不枯也。
 朱子曰：房只是人出入處，古人於房前有壁
 後無壁，所以通內。
 廬陵李氏曰：堂屋大棟之架曰楣，後楣以此
 為室與房。人君左右房，大夫東房，西室而已。
 新安胡氏曰：朱子初解云：君子知道之不行
 為貧而仕，所以辭尊居卑，辭富居貧，相招
 祿仕，雖役于伶官之賤，而陽陽自得。若誠有
 樂乎此者，其所以全身遠害之計深矣。雖非
 聖賢出處之正，然此於不量其力，貪利以受
 不賢哉。

君子陶陶，左執翾，右招我由敖，其樂只且。

傳陶陶，和樂貌。翾，翬也。翬也。

箋陶陶，猶陽陽也。翬舞者所持，謂羽舞也。君
 子左手持羽，右手招我，欲使我從之于燕舞
 之位，亦俱在樂官也。

釋文 放遊也。然本又作安。

疏 李巡曰：翻舞者所持舞也。孫炎曰：舞舞者所持羽也。郭璞云：所持以白鵞翳也。然則翻訓為舞，舞所以為翳。

集傳賦也。陶陶和樂之貌。翻舞者所持羽旄之屬。敖舞位也。

君子陽陽二章章四句

序揚之水刺平王也不撫其民而遠屯戍于母家周人怨思焉。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

箋怨乎王恩澤不行於民而久屯戍不得歸思其鄉里之處者言周人者時諸侯亦有使人戍焉平王母家申國在陳鄭之南迫近疆楚王室微弱而數見侵伐王是以戍之。

釋文 楊如字或作楊木之字非。戍韓詩云舍。

疏 諸侯之戍亦由於王諸侯之人所以不怨者時王政不加於諸侯諸侯自使戍耳假有所怨自怨其君故周人獨怨王也。車牽白華之序亦云周人但其詩在雅天下為一。此則下同列國故須辨之。杜預云申今南陽宛縣在陳鄭之南後竟為楚滅。

揚之水不流束薪。彼其之子不與我戍申。懷哉懷哉。曷月予還歸哉。

傳興也。揚激揚也。戍守也。申姜姓之國。平王之舅。

箋激揚之水至湍迅而不能流移束薪。與者喻平王政教煩急而恩澤之令不行于下民。之子是子也。彼其是子獨處鄉里不與我來守申是思之言也。其或作記或作已。讀聲相似。懷安也。思鄉里處者。故曰今亦安不哉。安不哉。何月我得歸還見之哉。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一

釋文 迅音信。又蘇俊反。其音記。詩內皆放。此或作已亦同。

疏 毛以為激揚之水豈不能流移一束之薪乎。言能流移水以與王者之尊豈不能施行恩澤於下民乎。言其能施行之今乎。王不撫下民自不為耳。非不能也。王既不撫下民又復政教煩急。彼其之子在家不與我共戍申國使我獨行。偏當勞苦自我之來。日月已久。此在家者今日安否哉。安否哉。何月得還歸見之哉。羨其得在家。思願早歸見之。久不得歸所以為怨。鄭唯上二句為異。役人所思當思其家。但既怨王政不均。羨其在家處。

者雖託辭於處者願早歸而見之其寶所思之甚在於父母妻子耳

集傳興也揚悠揚也水緩流之貌彼其之子

戍人指其室家而言也戍屯兵以守也申姜

姓之國平王之母家也在今鄧州信陽軍之

境懷思曷何也平王以申國近楚數被侵

伐故遺畿內之民戍之而戍者怨思作此詩

也興取之不二字如小星之例

鄧州即今鄧州屬南陽府信陽軍今改信陽縣屬汝寧府並隸河南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三

慶源輔氏曰彼其之子是戍人指其室家而言則不與我戍申云者蓋言不得同其室家以在耳懷哉懷哉言其思念不一而足也曷月予還歸哉言不知何日可以還歸以安其室家也興取之不二字如小星之例此興體之中又別是一例不然則又似此體安成劉氏曰先儒多以爲水弱不流薪楚喻平王微弱不能發諸侯蓋由誤認此詩之體此詩乃興之不取義者特取之不二字相應耳故集傳特指其例以明之

揚之水不流束楚彼其之子不與我戍甫懷哉

懷哉曷月予還歸哉

傳楚木也甫諸姜也

疏尚書有呂刑之篇禮記引之皆作甫刑孔安國云呂侯後爲甫侯周語云非四岳爲

侯伯賜姓曰姜氏曰有呂又曰申呂雖棄齊

許猶在是申與甫許同爲姜姓平王母家申

國所成唯應戍申言甫許者以其同出四岳

俱爲姜姓既重章以變文因借甫許以言申

其實不戍甫許也六國時秦趙皆伯益之後

同爲嬴姓史記漢書多謂秦爲趙亦此類也

集傳興也楚木也甫即呂也亦姜姓書呂刑禮記作甫刑而孔氏以爲呂侯後爲甫侯是也當時蓋以申故而并戍之今未知其國之所在計亦不遠於申許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三

揚之水不流束蒲彼其之子不與我戍許懷哉

懷哉曷月予還歸哉

傳蒲草也許諸姜也

箋蒲蒲柳

釋文蒲如字孫毓云蒲草之聲不與戍許相協箋義爲長今則二蒲之音未詳其異耳

疏箋以首章言薪下言蒲楚則蒲楚是薪之木名不宜爲草故易傳以蒲爲柳陸機疏

云蒲柳有兩種皮正青者曰小楊其一種皮紅者曰大楊其葉皆長廣似柳葉皆可以爲

箭幹故春秋傳曰董澤之蒲可勝既乎今又以爲其體之投也

集傳興也蒲蒲柳春秋傳云董澤之蒲杜氏

云蒲楊柳可以爲箭者是也許國名亦姜姓

今穎昌府許昌縣是也

華谷嚴氏曰毛以爲草鄭以爲蒲柳皆蒲蒲草見陳澤陂蒲柳見陳東門之楊

穎昌府許昌縣即今河南開封府許州也

揚之水三章章六句

集傳申侯與犬戎攻宗周而弑幽王則申

詩經

卷六 王風

壬申

侯者王法必誅不赦之賊而平王與其臣

庶不共戴天之讐也今平王知有母而不

知有父知其立已爲有德而不知其弑父

爲可怨至使復讐討賊之師反爲報施酬

恩之舉則其忘親逆理而得罪於天已甚

矣又况先王之制諸侯有故則方伯連帥

以諸侯之師討之王室有故則方伯連帥

以諸侯之師救之天子鄉遂之民供貢賦

衛王室而已今平王不能行其威令於天

下無以保其母家乃勞天子之民遠爲諸

侯戍守故周人之戍申者又以非其職而

怨思焉則其衰懦微弱而得罪於民又可

見矣嗚呼詩亡而後春秋作其不以此也

哉

安成劉氏曰小弁詩曰何辜于天又曰君子信讒又曰君子不惠不舒究之又曰舍彼有罪予之他矣皆爲怨父之詞吾意平王所以但知母家之重而不知弑父之讐

者皆自嗚昔怨父一念之差所致也究其忘親逆理之罪吾於其傳與有責焉

詩經

卷六 王風

壬申

三山李氏曰以公存心則如采薇以私存心則如揚之水遺戍則同而美刺則異也

慶源輔氏曰忘親逆理以賊人之乘翼非法枉道以使人之勞役民之所以怨思也

此正平王之詩故曰詩亡然後春秋作南軒張氏曰胡文定公云案邶鄘而下多

春秋時詩而謂詩亡然後春秋作何也自黍離降爲國風天下無復有雅而王者之

詩亡春秋作於隱公適當雅亡之後夫黍離所以爲國風者平王自爲之也平王忘

國於是王者之迹熄而詩亡天下賢賢焉日趨於夷狄禽獸之歸故孔子懼而作春

秋

序中各有推，閔周也。夫婦日以衰薄，凶年饑饉，室家相棄兩。

疏 夫婦日以衰薄，三章章首二句是也。凶年饑饉，室家相棄，下四句是也。夫婦衰薄，以凶年相棄，假陸草遇水而傷，以喻夫恩薄，閔推之傷於水，始則濕中則備久而乾猶夫之於婦，初已衰，稍而薄，久而甚，其乃至於相棄，婦既見棄，先舉其重，然後倒本其初，故章首二句先言乾，次言備，後言濕，見夫之遇已用凶年深淺為薄厚也。下四句言婦既被棄，怨恨以漸而甚，初而嘆，次而獻，後而泣，既歎而後乃獻，艱難亦輕於不淑，何嗟及矣，是決絕之語，故以篇終。難或逆，或順，各有大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一

中谷有推，曠其乾矣。有女此離，嘒其歎矣。嘒其歎矣，遇人之艱難矣。

傳 興也。推，離也。曠，菸貌。陸草生于谷中，傷於水，此別也。艱，亦難也。

箋興者，喻人君平安之世，猶離之生於陸自。然也。遇衰亂凶年，猶離之生谷中，得水將死。有女遇凶年而見棄，與其君子別離，嘒然而歎。傷已見棄，其恩薄，所以嘒然而歎者，自傷。

遇君子之窮厄。

釋文 曠，說文云：水濡而乾也。字作曠，又作曠。是也。此四指反，徐符郡反。又敷姊反。字林父几扶罪二反。嘒，口愛反。嘒，本亦作歎。吐丹反。協韻。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一

疏 言谷中之有推草，為水浸之，曠然其乾燥矣。以喻凶年之有婦人，其夫遇之，恩情甚衰薄矣。有女與夫別離，嘒然其長嘆矣。所以長嘆者，自傷逢遇人之艱難於已矣。人者，斥其夫艱難，謂無恩情而困苦之。釋草云：推，李巡曰：臭穢草也。郭璞曰：今茺蔚也。葉似茺，方莖白華，華生節間，又名益母。陸機疏云：舊說及魏博士濟陰周元明皆云：茺蔚是也。

傳 興也。推，離也。曠，菸貌。陸草生于谷中，傷於水，此別也。艱，亦難也。陸草傷水為喻。箋興者，喻人君平安之世，猶離之生於陸自。然也。遇衰亂凶年，猶離之生谷中，得水將死。有女遇凶年而見棄，與其君子別離，嘒然而歎。傷已見棄，其恩薄，所以嘒然而歎者，自傷。

本草曰莞葍一名益豸節節生花如雞冠其子三稜

華谷嚴氏曰據本草莞葍正生海濱池澤其性宜濕

中谷有推曠其脩矣有女仳離條其猷矣條其猷矣遇人之不淑矣

傳脩且乾也條條然猷也

箋淑善也君子於已不善也

釋文脩木或作條猷籀文肅字本又作肅

集傳興也脩長也或曰乾也如脯之謂脩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八

條條然猷猷猷覺口出聲也悲恨之深不止

於嘆矣淑善也古者謂死喪饑饉皆曰不淑

蓋以吉慶為善事凶禍為不善事雖今人語

猶然也 曾氏曰凶年而遽相棄背蓋衰薄

之甚者而詩人乃曰遇斯人之艱難遇斯人

之不淑而無怨懟過甚之詞焉厚之至也

永嘉陳氏曰長茂者亦為所曠董氏曰古人傷死者之詞曰如何不淑

中谷有推曠其濕矣有女仳離嘒其泣矣嘒其

泣矣何嗟及矣

傳離遇水則濕嘒泣貌

箋離之傷于水始則濕中而脩久而乾有似君子於已之恩徒用凶年深淺為厚薄及與

也泣者傷其君子棄已嗟乎將復何許為室

家乎此其有餘厚於君子也

釋文徒空也沈云當作從發張劣反

疏言其意自薄已空假凶年為離嗟乎復何與為室家乎其意言舍此君子則無所

詩經

卷六 王風

二十九

集傳興也曠濕者旱甚則草之生於濕者亦

不免也嘒泣貌何嗟及矣言事已至此末如

之何窮之甚也

眉山蘇氏曰曠之者知其不得已也嘒亦怨之深也泣則窮之甚也

中谷有推三章章六句

集傳范氏曰世治則室家相保者上之所

養也世亂則室家相棄者上之所殘也其

使之也。勤其取之也。厚則夫婦日以衰薄。而凶年不免於離散矣。伊尹曰：匹夫匹婦不獲自盡，民主罔與成厥功。故讀詩者於一物失所，而知王政之惡；一女見棄，而知人民之困；周之政荒，民散而將無以為國。於此亦可見矣。

粵山謝氏曰：夫婦人之大倫也。饑饉而相棄，人道之大變也。婦無一語怨其夫，而有哀矜惻怛之意焉。知其無可奈何而安之。若命此義婦也。與忠臣孝子同道，人不幸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

而處三綱之變，以存此心，則綽綽然有餘裕矣。

序：免爰，閔周也。桓王失信，諸侯背叛，搆怨連禍。王師傷敗，君子不樂其生焉。

箋：不樂其生，寐不欲覺之謂也。

疏：隱三年左傳曰：鄭武公莊公為平王卿士，王貳於虢，鄭伯怨王。王曰：無之。故周鄭交質。王子狐為質於鄭，鄭公子忽為質於周。及平王崩，周人將畀虢公政，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粟。周鄭交惡。君子曰：信不由中，質無益也。是桓王失信之事也。桓五年左傳曰：王奪鄭伯政，鄭伯不朝。是諸侯背也。傳又曰：秋，王以諸侯伐鄭，王為中軍。

疏：言有免無所拘制，爰然而緩，有雉離於羅網之中而急，以喻王之為政有所聽縱。

疏：公林父將右軍，蔡人衛人屬焉。周公黑肩將左軍，陳人屬焉。鄭伯禦之，受伯為右拒，祭仲足為左拒，原繁高渠彌以中軍奉公為魚麗之陳，戰於緡葛。蔡衛陳皆奔，王卒亂，鄭師合以攻之，王卒大敗，視聃射。王中肩，是王師傷敗之事也。朱子辨說：君子不樂其生，一句得之，餘皆衍說。其指桓王，蓋據春秋傳：鄭伯不朝，王以諸侯伐鄭，鄭伯禦之，王卒大敗，視聃射，王中肩之事。然未有以見此詩之為是而作也。

有免爰爰，雉離于羅。我生之初，尚無為我生之後，逢此百罹，尚寐無吪。

傳：典也。爰爰，緩意。鳥網為羅。言為政有緩有急，用心之不均，尚無成人為也。罹，憂吪，動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一

箋：有緩者，有所聽縱也。有急者，有所躁蹙也。尚，庶幾也。言我幼稚之時，庶幾於無所為，謂軍役之事也。我長大之後，乃遇此軍役之多，憂今但庶幾于寐，不欲見動，無所樂生之甚。

釋文：操，本亦作操。今作躁，與定本異。與箋義合。蹙，本亦作戚。羅，本又作羅。吪，本亦作

疏：言有免無所拘制，爰然而緩，有雉離於羅網之中而急，以喻王之為政有所聽縱。

疏：言有免無所拘制，爰然而緩，有雉離於羅網之中而急，以喻王之為政有所聽縱。

者則緩有所躁。蹙者則急。此言用心之不均也。故君子傷之言。我生初幼。稚之時。庶幾無此成人之所為。言其莫無征役之事也。今我生之後。年已長大。乃逢此軍役之百憂。既不能殺身。庶幾服寐而無動耳。言不樂其生也。釋器云。鳥罟謂之羅。李巡曰。鳥飛張網以羅之。庶幸也。幾。說也。

集傳比也。兔性陰狡。爰爰。緩意。雉性耿介。離麗羅網。尚猶罹憂也。尚。庶幾也。叱。動也。周室衰微。諸侯背叛。君子不樂其生。而作此詩。言張羅本以取兔。今兔狡得脫。而雉以耿介。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

反離于羅。以比小人致亂。而以巧計幸免。君子無辜。而以忠直受禍也。為此詩者。蓋猶及見西周之盛。故曰。方我生之初。天下尚無事。及我生之後。而逢時之多難。如此。然既無如之何。則但庶幾寐而不動以死耳。或曰。興也。以免爰與無為。以雉麗與百罹也。下章放此。東萊呂氏曰。此因所見為比也。兔之大。以此諸侯雉之小。以自比也。言諸侯之背叛者。恣睢自如。而周人反受其禍也。

有兔爰爰。雉離于罟。我生之初。尚無造。我生之後。逢此百憂。尚寐無覺。

傳。罟。覆車也。造。偽也。

釋文。罟。音。郭。云。大。網。

疏。謂之罟。罟。覆車也。與此一也。釋器云。紫。謂之罟。罟。覆車也。孫炎曰。覆車。網可以掩兔者也。一物。五名。方言。異也。郭璞曰。今之翻車也。有兩轆。中施罟以捕鳥。

集傳比也。罟。覆車也。可以掩兔。造。亦偽也。覺。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

寤也。

有兔爰爰。雉離于罟。我生之初。尚無庸。我生之後。逢此百凶。尚寐無聰。

傳。罟。覆車也。庸。用也。聰。聞也。

箋。庸。勞也。百凶者。王構怨連禍之凶。

集傳比也。罟。覆車也。即罟也。或曰。施羅於車上也。庸。用聰聞也。無所聞。則亦死耳。

兔爰三章章七句

序焉。王族刺平王也。周室道衰，棄其九族焉。

箋：九族者，據已上至高祖，下及玄孫之親。

釋文：刺平王，按詩譜是平王詩。皇甫士安以

為桓王之詩。崔集注本亦作桓王。

疏：率其九族者，不復以族食。族蒸之禮，敬而

親睦之。此敘其刺王之由。經皆陳族人怨

王之辭。定本云：刺桓王，義雖通，不合鄭請

藏禮尚書。歐陽說云：九族乃異姓有親屬者

與其子為一族。已女昆弟適人者，與其子為

一族。已之子適人者，與其子為一族。母族三

母之父姓為一族。母之母姓為一族。母女昆

弟適人者為一族。妻族二，妻之父姓為一族。

妻之母姓為一族。古尚書說九族者，上從高

祖，下至玄孫。凡九皆為同姓。謹案禮總麻三

月以上，恩之所及，禮為妻父母有服。明在九

族，不得但施於同姓。玄之聞也。婦人歸宗，女

子則然。昏禮請期，辭曰：惟是三族之不虞。欲

及今三族，未有不億度之事。而迎婦也。如此

所云，則三族當有異姓。異姓其服皆總麻。總

麻之服，不禁嫁女娶妻。是為異姓。不在族中

明矣。周禮小宗伯，掌三族之別，喪服小記，說

族之義曰：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以此言

之知高祖至玄孫，昭然察矣。

是鄭以古說長宜從之也。朱子辨說序說未有據，詩

意亦不類。說已見木篇。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四

絲絲葛葛。在河之滸。終遠兄弟，謂他人父。謂他

人父，亦莫我顧。

傳：興也。絲絲，長不絕之貌。水涯曰滸。兄弟之

道已相遠矣。

箋：葛也。葛也。生于河之涯，得其潤澤，以長大

而不絕。興者，喻王之同姓得王之恩施，以生

長其子孫兄弟，猶言族親也。王寡於恩施，今

已遠棄族親，是我謂他人為已父。族人尚親

親之詞，謂他人為已父，無恩於我，亦無顧養

我之意。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五

釋文：許呼五反，深本亦作厓，施

疏：王何故棄遺我宗族之人乎？王終是遠

於兄弟，無復恩施於我，是我謂他人為已父

也。謂他人為已父，則無恩於我，亦無肯於我

有顧戀之意。言王無恩於已，與他人為父同

也。責王無父之恩也。李巡曰：滸，水邊地名。厓

集傳：興也。絲絲，長而不絕之貌。岸上曰滸。

世衰民散，有去其鄉里家族而流離失所者，作此詩以自嘆。言絲絲葛藟，則在河之滸矣。今乃終遠兄弟而謂他人爲己父，已雖謂彼爲父，而彼亦不我顧，則其窮也甚矣。

絲絲葛藟在河之涘，終遠兄弟謂他人母，謂他人母亦莫我有。

傳涘，厓也。王又無母恩。

箋有識有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一

釋文 涘音侯

疏 李巡曰：涘一名厓，郭璞曰：謂水邊。箋又無母恩，定本及諸本又作后，義亦通。

集傳興也。水涯曰涘，謂他人父者，其妻則母也。有識有也。春秋傳曰：不有寡君。

盧陵羅氏曰：識音志，記而不忘也。華谷嚴氏曰：莫我有言，祀之也。

絲絲葛藟在河之滸，終遠兄弟謂他人母，謂他人母亦莫我聞。

傳滸，水濛也。昆，兒也。

箋不與我相聞命也。

釋文 小，李巡云：隳，阪也。詩木又作水，彥，兼者。

字書音呂，括理，泰二反，廣雅云：滸，清也。與此義乖。

疏 釋丘云：夷，上酒下水滸。李巡曰：夷，上平上。滸，下故名。孫炎曰：平上，下故名。滸，下故名。孫炎曰：平上，下故名。

曰：滸，不行者，益，行字。郭璞曰：平上，下故名。水深首爲滸，不發聲也。此在河之滸，即彼滸也。釋山云：重，隳，隳，孫炎曰：止，基有重岸也。隳，是山岸，滸是水岸，故云水隳。

集傳興也。夷，上酒洗也。猶下曰滸，滸之爲言。

行也。昆，兒也。聞，相聞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十一

東陽許氏曰：岸上而平夷，而其下爲水洗滸，若人若辱也。

葛藟三章章六句

序采葛懼讒也。

箋桓王之時，政事不明，臣無大小使出者，則爲讒人所毀，故懼之。

朱子辨說此淫奔之詩，其篇與大車相屬，其事與采芣采芣麥相似，其辭與鄭子衿正同序說。

誤矣。

彼采葛兮，一日不見，如三月兮。

傳與也。葛所以為締絡也。事雖小一日不見於君，愛懼於讒矣。

箋與者，以采葛喻臣以小事使出。

疏 彼采葛草以為締絡兮，以與臣有使出而為小事兮，其事雖小，憂懼於讒，一日不得見君如三日不見君兮，日久情疎，為懼益甚，故以多時況少時也。言所以為締絡者，以其所采疑作當暑之服，比於祭祀瘵疾，乃緩而且小，故以喻小事使出也。大事容或多過，小事當無愆咎，但桓王信讒之故，其事雖小，一日不見於君，已憂懼於讒矣。

集傳賦也，采葛所以為締絡，蓋淫奔者託以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九

行也，故因以指其人而言思念之深，未久而似久也。

彼采蕭兮，一日不見，如三秋兮。

傳蕭所以共祭祀。

箋彼采蕭者，喻大臣以大事使出。

疏 釋草云蕭，秋李廵曰，獲一名蕭，陸機云，今人所謂荻蒿者是也，或云牛尾蒿，似白蒿，白葉莖，籬科生，多者數十莖，可作燭，有香氣，故祭祀以脂焚之為香，許慎以為艾蒿非也，郊特牲云，既奠然後焚蕭合馨香，王氏云，取蕭祭脂，是蕭所以供祭也，成十三年左傳曰，

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以祭祀所須者，喻大事使出。

集傳賦也，蕭，荻也，白葉莖，籬科生，有香氣，祭

則燔以報氣，故采之，曰三秋，則不止三月矣。

彼采艾兮，一日不見，如三歲兮。

傳艾所以療疾。

箋彼采艾者，喻臣以急事使出。

集傳賦也，艾，蒿屬，乾之可灸，故采之，曰三歲

則不止三秋矣。

詩經

卷六 王風

三九

爾雅曰，一名米臺，注今艾蒿也。東萊呂氏曰，葛為締絡，蕭共祭祀，艾療疾，特訓釋三物見采之，由不於此取義也。

采葛三章章三句

序大車刺周大夫也。禮義陵遲，男女淫奔，故陳古以刺今，大夫不能聽男女之訟焉。

疏 經三章皆陳古者大夫善於聽訟之事也。陵遲，猶陵隄，男女淫奔，謂男淫而女奔之也。檀弓曰，合葬非古也，自周公以來，未之有也。然則周法始合葬也，經稱死則同穴，則所陳古者，陳周公以來賢大夫。

朱子辨說非刺大夫之詩乃畏大夫之詩

大車檻檻毳衣如旻豈不爾思畏子不致

傳大車大夫之車檻檻車行聲也毳衣大夫之服旻離蘆之初生者也天子大夫四命其

出封五命如子男之服乘其大車檻檻然服

毳冕以决訟畏子大夫之政故不敢

箋旻離也古者天子大夫服毳冕以巡行邦

國而决男女之訟則是子男入為大夫者毳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一

衣之屬衣績而裳縹皆有五色焉其青者如

雖此二句者古之欲淫奔者之詞我豈不思

與女以為無禮與畏子大夫來聽訟將罪我

故不敢也子者稱所尊敬之辭

釋文 雖本亦作 崔音佳

疏言古者大夫乘大車而行其聲檻檻然身服毳冕之衣其有青色者如莢草之色也此行邪國决男女之訟於時男女莫不畏之有女欲奔者謂男子云我豈不於汝思為無禮之交與畏子大夫之政必將罪我故不敢也古之大夫使民畏之若此今之大夫不能然

故陳古以刺之也春官巾車職云革路以封四衛四衛四方諸侯守衛者謂蠻服以內

又云大夫乘墨車然則王朝大夫於禮當乘

墨車以大夫出封如子男之服則車亦得乘

諸侯之車此大車蓋革路也郭璞曰莢草色

如旻在青白之間釋草云葭蘆莢草孫炎郭

璞皆以葭蘆為二草李巡舍人樊光以葭蘆

為一草此傳莢為葭之初生則以葭莢為一

也春官司服曰子男之服自毳冕而下卿大

夫之服自玄冕而下則大夫不服毳冕傳又

解其得服之意天子大夫四命其出封五命

如子男之服故得服毳冕也春官典命職曰

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大夫四命及其

出封皆加一等鄭解周禮出封謂出於畿內

封為諸侯加一等褒有德也謂大夫為子男

卿為侯伯其命加於王朝一等耳非謂使出

封畿外即加命也今傳言大夫四命出封五

命則毛意以周禮出封謂出於封畿非封為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一

命則毛意以周禮出封謂出於封畿非封為

諸侯也尊王命而重其使出於封畿即得加

命反於朝廷還服其木鄭以周禮出封謂

為諸侯乃加一等出封行使則不得然此詩

陳古天子大夫服毳冕以决訟則是其人於

禮自得服之緣此服之貴賤準其官之尊卑

也王朝之卿大夫出封於畿外褒有德加一

等使卿為侯伯大夫為子男其諸侯入於王

朝為卿大夫者以其本爵仍存直以入仕為

祭耳不復更加其命數故侯伯入為卿子男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五

其本爵先尊服其於國之服故鄭志答趙商云諸侯入為卿大夫與在朝仕者異各依本國如其命數是由尊諸侯使之以其命此陳子男為大夫仍得服毳冕也毳衣之屬衣則畫繪為之裳則刺繡為文由皆有五色其青色者則如雛故得如葵色言毳衣之屬者自毳以上當有袞冕驚冕與毳冕之服其衣皆用緇也若緇冕則衣刺粉米唯用緇玄冕則衣無文不復用緇明毳衣之屬正謂袞驚耳知衣績裳繡者考工記言畫績之事則績謂畫之也臯陶謨云予欲觀古人之象日月星辰於華蟲以上言作績明畫為績文宗彙以下言緇績明是緇為績文但王者相變禮制不同周法大典宗彙亦畫而為衣不復在裳故鄭於司服引尚書以杖之周禮考之而立說

云古者天子冕服十二章至周而以日月星辰畫於旌旗而冕服九章登龍於山登火於宗彙九章初一日龍次二曰山次三曰華蟲次四曰火次五曰宗彙皆畫以為績次六曰藻次七曰粉米次八曰黼次九曰黻皆緇以為綉則袞之衣五章裳四章凡九也驚畫以雉謂華蟲也其衣三章裳四章凡七也毳畫以虎雉謂宗彙也其衣三章裳二章凡五也緇刺粉米無畫也其衣一章裳二章凡三也玄者衣無文裳刺黻而已是以謂之玄焉如鄭此言是毳以上則衣用績緇見則衣亦績也知繡皆有五色者考工記曰畫績之事雜五色又曰五色備謂之繡是績繡皆五色其情者如雛其赤者如頰故二章各舉其一耳轉以葵為雛畫以頰為頰似如易傳又言其青者如雛復以雛傳張連疑而問之鄭答云雛

鳥青非草名靛亦青故其青者如雛

集傳賦也大車大夫車檻檻車行聲也毳衣天子大夫之服葵蘆之始生也毳衣之屬衣繪而裳繡五色皆備其青者如葵爾淫奔者相命之詞也子大夫也不敢不敢奔也周衰大夫猶有能以刑政治其私邑者故淫奔者畏而歌之如此然其去二南之化則遠矣此可以觀世變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五

劉氏曰毳衣以宗彙為首蓋畫虎雉虎雉淺毛故謂毳

安成劉氏曰毳衣所畫者三章宗彙也藻也粉米也裳所繡者二章黼也黻也所畫所繡皆備五色所謂以五采彰施于五色者也

眉山蘇氏曰其畫之有道民間其車聲而見其衣服則畏而不敢矣非待刑之而後已也慶源輔氏曰漢廣之遊女端莊靜一人見而知其不可求野有死麕之女子貞潔自守人見而知其不可犯此所以為二南之化也豈至於有淫奔之心待

有所畏而後不敢哉

大車啍啍。毳衣如璫。豈不爾思。畏子不奔。

傳啍啍重遲之貌璫類也

釋文 瑞音門，說文作瑞，云以彘為屬也，解此瑞云，玉，赭色也，木之赤苗謂之瑞，玉色

如之，赭赤也。

疏 釋器云，一染謂之緹，再染謂之赭，郭璞云，淺赤也。

集傳 賦也，啍啍，重遲之貌，瑞，玉赤色，五色備則有赤。

穀則異室，死則同穴，謂予不信，有如皦日。

傳 穀，生，皦，白也，生在於室則外，內異，死則神合同為一也。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兩

箋 穴，謂塚壙中也，此章言古之大夫聽訟之政，非但不敢淫奔，乃使夫婦之禮有別，今之

大夫不能然，反謂我言不信，我言之信如白日也，刺其闕於古禮。

釋文 皦，本又作皎。

疏 言古之大夫聽政也，非徒不敢淫奔，反令室家有禮，使夫之與婦，生則異室而居，死

則同穴而葬，男女之別如此，汝今時大夫若謂我此言為不信乎，我言之信有如皦然之白日，言其明而可信也，刺今大夫闕於古禮而不信此言也，教生釋言文，皦者，明白之

貌，故為白也，內則曰禮始於謹，夫婦宮室辨，外內男不入，女不出，是禮也，祭統曰，鋪筵設同几，春官司几筵，注云，周禮雖合葬及同時在殯，皆異几，體實不同，祭於廟中同几，情氣合也，是既葬之後，神合為一，神合故可以同穴也。

集傳 賦也，穀，生，穴，壙，皦，白也，民之欲相奔者，畏其大夫，自以終身不得如其志也，故曰生不得相奔以同室，庶幾死得合葬以同穴而已，謂予不信，有如皦日，約誓之辭也。

大車三章章四句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五

序 丘中有麻，思賢也，莊王不明，賢人放逐，國人思之，而作是詩也。

箋 思之者，思其來，已得見之。

疏 毛以為放逐者，本在位有功，今去而思之，鄭以為去治職事，所在有功，故思之，意雖小異，三章俱是思賢之義，箋以為施施為見已之貌，來食謂已得食之，故以思之為思

其來，已得見之，毛以來食為子國使來，我乃得食，則思其更來在朝，非徒思見而已，其意與鄭小異，子國是子嗟之父，俱是賢人，不應同時見逐，但作者既思子嗟，又美其來，世有德遂言及子國耳。

朱子辨說此亦淫奔者之詞其篇上屬大車而語意不莊非望賢之意序亦誤矣

丘中有麻彼留子嗟彼留子嗟將其來施施

傳留大夫氏子嗟字也丘中境墉之處盡有

麻麥艸木乃彼子嗟之所治施施難進之意

箋子嗟放逐於朝去治卑賤之職而有功所

在則治理所以為賢施施舒行伺聞獨來見

已之貌

釋文堯本亦作塲痛又音學本或作遠此從孫義而誤耳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末

疏毛以為子嗟在朝有功今而放逐在外國人觀其業而思之言丘中境墉之處所以

得有麻者乃留氏子嗟之所治也由子嗟教民農業使得有之今放逐於外國人思之乃

遙述其行彼留氏之子嗟其將來之時施施然甚難進而易退其肯來手言不肯復來所以思之特甚鄭以為子嗟放逐於朝去治

卑賤之職言丘中境墉之處今日所以有麻者彼留氏之子嗟往治之耳故云所在則治

理信是賢人國人之意願得彼留氏之子嗟其將欲來舒行施施然伺候間暇獨來見已

聞其放逐愛其德義冀來見已與之盡歡彼留之子與易稱顏氏之子其文相類釋丘

云非人力為之丘丘是地之高者境墉謂地之瘠薄者也孝經云居家理故治可移於

官子嗟在朝則能助教行政隱道則能使境

痛生物所以為賢也

集傳賦也麻穀名子可食皮可績為布者子嗟男子之字也將願也施施喜悅之意婦

人望其所與私者而不來故疑丘中有麻之處復有與之私而留之者今安得其施施然

而來乎

本草曰一名麻勃此麻上花勃勃者麻子味甘平無毒園圃所藉今人作布及履用之

而來乎

丘中有麥彼留子國彼留子國將其來食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七

傳子國子嗟父子國復來我乃得食

箋言子國使丘中有麥著其世賢言其將來食庶其親已已得厚待之

集傳賦也子國亦男子字也來食就我而食也

丘中有李彼留之子彼留之子貽我佩玖

傳玖石次玉者言能遺我美寶

箋丘中而有李又留氏之子所治留氏之子

貽我佩玖

箋丘中而有李又留氏之子所治留氏之子

於思者則朋友之子。庶其敬已而遺已也。

疏美寶猶美道。傳言以為作者思而不能見。

乃陳其昔日之功。言彼留氏之子。有能遺

我以美道。謂在朝所施之政。教。箋亦以佩

玖喻美道。所異者。正謂今日冀望其來。敬已

而遺已耳。

丘中有麻三章章四句

王國十篇二十八章百六十二句

詩經

卷六 王風

四十一

慶源輔氏曰。詩詩者可以怨。則詩人固無忿懣過甚之辭。然予讀王風。則見其怨詩。尤為平和。此可見周人之風俗也。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六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七

明 後學張溥 纂

鄭譜 漢鄭玄著

初宣王封母弟友於宗周畿內咸林之地。

是為鄭桓公。今京兆鄭縣。是其都也。又云

為幽王大司徒。甚得周眾。與東土之人。問

於史伯曰。王室多故。余懼及焉。其何所可

以逃死。史伯曰。其濟洛河潁之間乎。是其

詩經

卷之七 國風

一

子男之國。號郟為大。號叔恃勢。郟仲恃險。

皆有驕侈怠慢之心。加之以貪冒。君若以

周難之故。寄帑與賄。不敢不許。是驕而貪。

必將背君。以成周之眾。奉辭罰罪。無不克

矣。若克二邑。鄆蔽補丹。依嘯歷華。君之士

也。脩典刑以守之。惟是可以少固。桓公從

之言。然後三年。幽王為犬戎所殺。桓公

死之。其子武公與晉文侯定平王於東都。

王城。卒取史伯所云十邑之地。右洛左濟。前華後河。食溱洧焉。今河南新鄭是也。武公又作卿士。國人宜之。鄭之變風又作。

疏 漢書地理志云。周宣王母弟友為周司

徒。食采於宗周畿內。是為鄭桓公。鄭據此為說也。春秋之例。毋弟稱弟。繁兄為墓。以異於其餘公子。僖二十四年左傳曰。鄭有厲宣之親。以厲王之子。而兼云宣王。明是其母弟也。服虔杜預皆云。母弟。鄭世家云。宣王庶弟。皇甫謐亦云。庶弟。又史記年表云。鄭桓公友。宣王母弟。世家年表同出。馬遷而自華。異是無明文可據也。地理志云。京兆鄭縣。周宣王母弟鄭桓公邑。其地

詩經

卷之七 國風

五

一曰咸林。又云以下盡可以少固。背鄭語文。謂得西周之泉。與東土河洛之人心也。多故。謂多難。備禍難及已也。濟西。東河南。頰北。是四水之間。其子男之國有十。推號鄭為大。叔仲皆當時二國之君字也。勢謂地勢阻固。險謂境多阨塞。郭蒙補丹。依疇。歷華八國。皆在四水之間。與鄭都為隣。若克號鄭二邑。則其餘八邑。自然可滅。為君之土也。備典法以守之。惟有是處。可以少固。餘方不可入也。號鄭實國。而言邑者。以國邑相對。為異。散則國亦為邑。殷武云。商邑翼翼。左傳每言弊邑者。皆公侯之國。而稱邑也。鄭語又云。公悅。乃東寄幣與賂。號鄭受之。是桓公從之也。鄭語云。幽王八年。桓公為司徒。鄭世家云。桓公為司徒。一歲。問太史伯曰。王室多故。余安

逃死。是問史伯在九年。至十一年。而幽王被殺。是言然之後三年也。世家又云。犬戎殺幽王。并殺桓公。鄭人立其子掘突。是為武公。地理志云。幽王敗。桓公死。其子武公與平王東遷。是其事也。隱元年左傳曰。制巖邑也。號叔死焉。桓十一年。公羊傳曰。先鄭伯有善於鄭公者。通乎夫人。以取其國。鄭見處號鄭之地。明是武公滅號鄭。則其餘八邑。亦武公取之可知。故云。卒取十邑之地。案鄭世家。史伯云。號鄭之君。貪而好利。百姓不附。今公為司徒。民皆愛公。公誠請居之。號鄭之君。見公方用事。輕分公地。公誠若號鄭。民皆公之民也。桓公臣善於

是卒言於王。東其民於洛東。而號鄭果獻

十邑。竟國之。如世家。則桓公皆自取十邑。而云死後。武公取者。馬遷見國語。有史伯

詩經

卷之七 國風

五

為桓公。謀取十邑之文。不知桓身未得。故傳會為此說耳。外傳云。皆子男之國。號鄭為大。則八邑各為其國。非號鄭之地。無由得獻之。桓公也。桓公雖未得號鄭。既寄幣賄臣。民亦從而寄焉。故昭十六年左傳。子產曰。昔我先君桓公。與商人皆出自周。虜處之。是桓公寄幣之時。商人亦從而寄。至武公遂取而與居之也。史伯言子男之國。號鄭為大。設令十邑皆方百里。開方除老。尚三百有餘。鄭當侯爵。而為伯者。周禮五等。封疆言大法耳。其土地不可一如其制。度春秋之序。鄭伯在那侯之上。曹伯在許男之下。是不可以爵之尊卑計其地之大。小也。右洛左濟。前華後河。食溱洧焉。亦鄭語文也。韋昭云。華。華國也。食。謂居其土而

國之見正，寡矣。宜是初田事也。丰東門之
彈風雨子於直云，刺亂世耳。不指君事，或
當突篡之時，或當忽入之後，其時難知。要
是忽為其王，雖當突前篡時，亦宜繫忽。故
序於揚之水，又言忽以明之。揚之水，言無
忠臣良士，終以死亡。經云：終鮮兄弟，則兄
弟已爭。是後立之事，出其東門序云：公子
五爭，野有蔓草序云：民窮於兵革，深洧序
云：兵革不息，三篇相類，皆三公子既爭之
後事也。公子五爭，突最在後，則此三
篇厲公詩也。清人刺文公，文公詩也。鄭於
左六中皆以此而知。文公，厲公之子，清人
當處卷末，由爛脫失。次，厲於莊公詩內，所
以得錯亂者，鄭答趙商云：詩本無文字，後
人不能盡得其義，錄者直錄其義而已。如
志之言，則作序乃始雜亂，故羔裘之序從

詩經

卷之七 國風

木

上大叔于田為
莊公之詩也。

鄭一之七

集傳鄭邑名，本在西都畿內咸林之地，宜

王以封其弟友為采地，後為幽王司徒，而

死於犬戎之難，是為桓公。其子武公攝

音並 突定平王於東都，亦為司徒，又得號

檜之地，乃徙其封而施舊號於新邑，是為

新鄭。咸林在今華州鄭縣，即今陝西西

安府華州新

鄭，即今之鄭州是也。即今河南開封府鄭州 其封域

山川詳見檜風。

鄭緇衣詁訓傳第七

釋文 陸曰：鄭者國名，周宣王母弟桓公友

之地，今京兆鄭縣是其都也。漢書地理志

云：京兆鄭縣，周宣王弟鄭桓公邑是也。至

鄭而居之，即史伯所云十邑之地，右洛左

濟，前華後河，食溱洧焉。今河南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七

國人宜之，故美其德，以明有國善善之功焉。

箋：父謂武公父桓公也。司徒之職掌十二教，

善善者，治之有功也。鄭國之人皆謂桓公武

公居司徒之官，正得其宜。

疏 諸侯有德，乃能入仕王朝。武公既為鄭國

之君，又復入作司徒，已是其善，又能善其

職，此乃有國者善中之善。經三章皆是國人

宜之美其德之辭也。以桓公已作司徒，武

公又復為之，子能繼父，是其美德。周禮大司

徒職曰：因民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一曰以祀

禮教，敬則民不苟。二曰以陽禮教，讓則民不

爭。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教

和則民不乖五曰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偷七日以刑教中則民不暴八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日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職十一曰以賢制爵則民慎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祀禮謂祭祀之禮教之恭敬則民不苟且陽禮謂鄉射飲酒之禮教之謙讓則民不爭鬪陰禮謂男女昏姻之禮教之相親則民不怨曠樂謂五聲八音之樂教之和睦則民不乖戾儀謂君南面臣北面父坐子伏之屬辨其等級則民不踰越俗謂土地所生習教之安存則民不偷惰刑謂刑罰教之中正則民不殘暴誓謂戒初教之相憂則民不游怠度謂宮室衣服之制教之節制則民知止足世事謂士農工商之事教之各能其事則民不失業以賢之大小制其爵之尊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人

甲則民皆謹慎其德相勸為善以功之多少制其祿之數量則民皆與立功效自求多福司徒之職所掌多矣此十二事是教民之大者故舉以言焉此與淇澳國人美君有德能任王朝是其一國之事故為風蘇公之刺恭公吉甫之美中伯同寮之相刺美乃所以刺美時王故為雅作者主意有異故所繫不同朱子辨說此未

緇衣之宜兮敝予又改為兮適子之館兮還予授子之粢兮

傳緇黑色卿士聽朝之正服也改更也有德

君子宜世居卿士之位焉適之館舍粢粢也諸侯入為天子卿士受采祿

箋緇衣者居私朝之服也天子之朝服皮弁服也卿士所之之館在天子之官如今之諸

廬也自館還在采地之都我則設餐以授之愛之欲飲食之

疏毛以為武公作卿士服緇衣國人美之言武公於此緇衣之宜服之今言其德稱其服也此衣若故我願王家又復改而為之今願其常居其位常服此服也卿士於王官有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九

館舍於畿內有采祿言武公去鄭國人王朝之適子卿士之館舍今自朝而還我願王家授子武公以采祿兮欲使常朝於王常食采祿也采祿王之所授衣服王之所賜而言予為子授者其意願王為然非民所能受之也鄭以為國人愛美武公緇衣若漿我願為君改作今自館而還我願授君以飲食兮愛之願得作衣服與之飲食也鄭以授之以食為民授之則改作衣服亦民為之也考工記言染法三入為纁五入為緇七入為緇注云染纁者三入而成又再染以黑乃成緇是緇為黑色此緇衣卿士冠禮所云主人玄冠朝服緇帶素韠是也諸侯與其臣服之也以日視朝故禮通謂此服為朝服周緇衣卿士所服也天子與其臣皮弁以日視朝則卿士旦朝於王服皮弁不服緇衣故知是卿士聽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一

朝之正服謂既朝於王退適治事之館釋皮弁而服以聽其所朝之政也退適治事之處為私對在天子之庭為公此私朝在天子宮內即下句適子之館今是也舜典云闕四門者注云卿士之職使為已出政教於天下言四門者亦因卿士之私朝在國門魯有東門襄仲宋有相門右師是後之取法於前也彼言私朝者在國門謂卿大夫夕治家事私家之朝耳與此不同何則玉藻說視朝之禮曰君既視朝退適路寢使人視大夫大夫退然後適小寢釋服君使人視其事盡然後休息則知國之政教事在君所斷之不得歸適國門私朝明國門私朝非君朝矣論語冉子退朝注云朝於季氏之私朝亦謂私家之朝與此異也玉藻云天子皮弁以日視朝是天子之朝服皮弁故退適諸曹服緇衣也定本

地之人何則此詩是鄭人美君非采地之人美之且食采之玉非邑民常君善惡繫於天子不得曲美鄭國君也鄭國之人所以能遠就采地投之食者言愛之願飲食之耳非即實與之食也易傳者以言子者鄭人自授之食非言天子與之祿也飲食雖云小事聖人以之為禮伐柯言王迎周公言我觀之子籩豆有踐奉迎聖人猶願以飲食故小民愛君願飲食之

集傳賦也緇黑色緇衣卿大夫居私朝之服也宜稱改更適之館舍聚餐也或曰聚粟之精鑿者舊說鄭桓公武公相繼為周司徒

善於其職周人愛之故作是詩言子之服緇衣也甚宜做則我將為子更為之且將適子之館既還而又授子以聚言好之無已也

東陽許氏曰粟一石得米六斗為糲糲米一石春為八斗為鑿

緇衣之好兮做予又改造兮適子之館兮還予授子之聚兮

傳好猶宜也

箋造為也

集傳賦也好，猶宜也。

緇衣之蓆兮，敝予又改作兮。適子之館兮，還予授子之粢兮。

傳蓆大也。

釋文

蓆音席。韓詩云：儲也。說文云：廣多。

疏言服緇衣大，得其宜也。

集傳賦也。蓆大也。程子曰：蓆有安舒之義。服稱其德，則安舒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三

緇衣三章章四句

集傳記曰：好賢如緇衣，又曰於緇衣見好賢之至。

華陽范氏曰：桓公武公上得於君，下得於民，君子好之愈久而愈不厭。

序將仲子，刺莊公也。不勝其母以害其弟，弟叔失道而公弗制，祭仲諫而公弗聽，小不忍以致大亂焉。

箋莊公之母，謂武姜，生莊公及弟叔段，段好

勇而無禮，公不早為之所而使驕慢。

疏左傳隱元年傳曰：鄭武公娶於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於武公，公不許。及莊公即位，為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號叔死焉。他邑唯命。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夫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為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公子呂曰：國不榘，則請除之。公曰：無庸，將自及。大叔又收貳，以為己邑。至於廩延，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公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三

曰：不義不暱，厚將崩。大叔完聚，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啟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入於鄆，公伐諸鄆。大叔出奔共，是謂共城。大叔朱子辨說事見春秋傳，然蒲田鄭氏謂此實淫奔之詩，無與於莊公叔段之事，序蓋失之，而說者又從而巧為之說以實其事，誤益甚矣。今從其說。

將仲子兮，無踰我里。無折我樹杞，豈敢愛之。畏我父母，仲可懷也。父母之言，亦可畏也。

傳將，請也。仲子，祭仲也。踰，越。里，居也。二十五家為里。杞，木名也。折，言傷害也。

箋祭仲驟諫莊公不能用其言故言請固距之無踰我里踰言無干我親戚也無折我樹祀踰言無傷害我兄弟也仲初諫曰君將與之臣請事之君若不與臣請除之段將爲害我豈敢愛之而不誅與以父母之故故不爲也懷私曰懷言仲子言可私懷也我迫於父母有言不得從也

疏祭仲教諫莊公莊公不能用之反請於仲子今汝當無踰越我居之里垣無損新我

詩經卷之七鄭風十四

所樹之祀木以踰無干犯我之親戚無傷害我之兄弟段將爲害我豈敢愛之而不誅與但畏我父母也以父母愛之若誅之恐傷父母之心故不忍也仲子之言可私懷也雖然父母之言亦可畏也言莊公以小不忍至於大亂故陳其拒諫之辭以刺之里者民之所居故爲居也地官遂人云五家爲隣五隣爲里是二十五家爲里也四牡傳云祀樹繼此直云木名則與彼別也陸機疏云祀樹屬也生水傍樹如柳葉庵而白色理微赤故今人以爲車轂今共北淇水傍魯國泰山汶水邊純祀也哀二十年左傳云吳公子慶忌驟諫吳王服度云驟數也

集傳賦也將請也仲子男子之字也我女子

自我也里二十五家所居也祀柳屬也生水傍樹如柳葉庵而白色理微赤蓋里之地域溝樹也莆田鄭氏曰此淫奔者之辭慶源輔氏曰此雖爲淫奔之詩然其心猶有所畏未至於蕩然而無忌也故列於鄭詩之首以見其爲風之始變也歟

將仲子兮無踰我牆無折我樹桑豈敢愛之畏我諸兄仲可懷也諸兄之言亦可畏也

傳牆垣也桑木之聚也諸兄公族

詩經卷之七鄭風十五

集傳賦也將請也牆垣也古者樹墻下以桑將仲子兮無踰我園無折我樹檀豈敢愛之畏人之多言仲可懷也人之多言亦可畏也

傳園所以樹木也檀強韌之木

釋文檀木名強忍本亦作办依字木旁作办旁办音女巾反離騷云沈云桑旁作办爲是桑系

疏大宰職云園圃毓草木園者圃之蕃故其內可以種木也檀木可以爲車故云園圃似又似駁馬駁馬梓榆故里語曰斫檀不請

得繫迷繫迷尚可得駁馬繫迷一名摯
盤故齊人諺曰上山斫檀，挈盤先輝。

集傳賦也，園者圃之藩，其內可種木也。檀，皮

青滑澤，材彊韌可為車。

將仲子三章章八句

序：叔于田，刺莊公也。叔處于京，繕甲治兵，以出于田，國人說而歸之。

箋：繕之言善也，甲，鎧也。

疏：世本云，梓作甲，朱仲子云，少康子名，行也，經典皆謂之甲，後世乃名為鎧。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六

朱子辨說國人之心，貳於叔而歌其田狩適野之事，初非以刺莊公，亦非說其出於田而後歸之也。或曰：段以國君貴弟，受封大邑，有人民兵甲之衆，不得出居閭巷，下雜民伍，此詩恐亦民間男女相說之詞耳。

叔于田，巷無居人，豈無居人，不如叔也，洵美且

仁。

傳：叔，大叔段也。田，取禽也。巷，里塗也。

箋：叔往田，國人注心于叔，似如無人處。洵，信也。言叔信美好而又仁。

疏：時人言叔之往田獵也。里巷之內，全似無復居人，豈可實無居人乎？有居人矣，但不如叔也。信美好而且，有仁德，國人注心於叔，悅之若此，而公不知禁，故刺之。

集傳：賦也。叔，莊公弟，共叔段也。事見春秋。田，取禽也。巷，里塗也。洵，信美好也。仁，愛人也。

段不義而得衆，國人愛之，故作此詩。言叔出而田，則所居之巷，若無居人矣。非實無居人也。雖有而不如叔之美且仁，是以若無人耳。或疑此亦民間男女相悅之詞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七

華谷嚴氏曰：叔段豈其美且仁哉？其黨私之之言，猶河朔之人謂安史為聖也。

叔于狩，巷無飲酒，豈無飲酒，不如叔也，洵美且

好。

傳：冬獵曰狩。

箋：飲酒，謂燕飲也。

集傳：賦也。冬獵曰狩。

杜氏曰：狩，圍守也。冬物畢成，獲則取之，無所擇也。

叔適野，巷無服馬，豈無服馬，不如叔也，洵美且

武

箋適之也。郊外曰野。服馬猶乘馬也。武有武節。

疏釋地云。郊外謂之牧。牧外謂之野。是野在郊外也。易稱服牛乘馬。俱是駕用之義。故云。服馬猶乘馬。夾

轅兩馬謂之服馬。

集傳賦也。適之也。郊外曰野。服乘也。

龜山楊氏曰。仁且有武。為國宜國人之所悅而歸之也。雖使之一天下。朝諸侯。無不可矣。而詩猶以為不義得象。何也。蓋先王之遠。而禮義消亡。政教不明。而國俗傷敗。故人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八

好惡不足。以當是非。而毀譽不足。以公善惡。叔段不義。而為象所悅者。亦以衰俗好惡。實故也。

叔于田三章章五句

序大叔于田。刺莊公也。叔多才而好勇。不義而得象也。

朱子辨說此詩與上篇意同。非刺莊公也。下兩句得之。

大叔于田乘乘馬。執轡如組。兩驂如舞。叔在藪。火烈具舉。禮殫暴虎。獻于公所。將叔無狂。戒其

傷女

傳叔之從公田也。驂之與服。和諧中節。藪。禽之府也。烈。列。具。俱也。禮。殫。肉袒也。暴虎。空手以搏之。加習也。

箋如組者。如組織之為也。在旁曰驂。列人持

火具舉。言眾同心。獻于公所。進於君也。狂。復也。請叔無復者愛也。

釋文叔于田。本或作大。叔于田者。誤乘。乘上如字。下罷證反。組音祖。藪。韓詩云。禽獸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八

居之曰藪。禮本又作祖。將請也。毋音無。本亦作無。

疏毛以為大。叔在田。獵之時。乘駕一乘之馬。叔馬既良。叔之御人又善。執持馬轡如織

組織。組者。總紐於此。成文於彼。御者執轡於手。馬馳於道。如織組之為。其兩驂之馬。與兩

服馬和諧。如人舞者之中。於樂節也。大。叔乘馬。從公田。獵。叔之在於藪。澤也。火有行列。俱

時舉之。言得象之心。故同時舉火。叔於是禮去。殫。空手搏虎。執之而獻於公之處。所公

見其如是。恐其更然。謂之曰。請叔無習此事。戒慎之。若復為之。其必傷汝矣。言大。叔得象

之心好勇如此。必將為亂。而公不禁。故刺之。鄭唯以狂為復。餘同。下云。禮殫暴虎。獻

于公所。明公亦與之俱。田故知從公田也。此二句言叔之所乘。馬良御善耳。非大。叔親

自御之下言又良御忌乃云叔身善御地
官序澤真云每大澤大數小澤小數注云澤
水所鍾水希曰數然則數非一而此云數澤
者以數澤俱是曠野之地但有水無水異其
名耳地官數澤共立澤虞掌之夏官職方氏
每州云其澤數曰某明某是一也釋地說十
數云鄭有圃田此言在數蓋在圃田也此言
府者貨之所藉謂之府致澤亦禽獸之所藏
故云禽之府爛熱謂之烈火烈燄為火猛此
無取爛義故轉烈為列言火有行列也火有
行列由布列人使持之故箋申之云列人持
火此為宵田故持火燎之具備即借俱之義
故為俱也李巡曰禮湯脫示見體曰肉袒
孫炎曰袒去襦示釋言云袒復也孫炎曰
袒伏前事復為也復亦貫習之意故傳
以袒為習也箋以爾雅正訓故以為復

集傳賦也叔亦段也車衡外兩馬曰駮如舞

謂諧和中節皆言御之善也數澤也火焚而
射也烈熾盛貌具俱也禮湯肉袒也暴空手
搏獸也公莊公也狂習也國人戒之曰請叔
無習此事恐其或傷汝也蓋叔多材好勇而
鄭人愛之如此
董氏曰五御之法有舞交衢者即所謂如舞
也服馬制於衡不得如舞其如舞者駮也
曹氏曰王制云昆蟲未龔不以火田故爾雅
謂火田為狩惟冬田乃用火若夫刈草以爲

防駮會而納諸防中然後焚而射焉則四時
之田皆然也
勉齊黃氏曰暴徒搏
也 有慢侮欺陵之意

叔于田乘乘黃兩服上襄兩駮馬行叔在數火
烈具揚叔善射忌又良御忌抑着控忌抑縱送
忌

傳四馬皆黃揚揚光也忌辭也駮馬曰啓止
馬曰控發矢曰縱從會曰送

箋兩服中央夾轅者襄駕也上駕者言為衆

善也忌讀如彼已之子之已

馬之最良也馬行者言與中服相次序良亦
善也忌讀如彼已之子之已

疏言叔之往田也乘一乘之黃馬在內兩服
者馬之上駕也在外兩駮與服馬如馬之
行相次序也叔乘此四馬從公田獵叔之在
於數澤也火有行列俱時揚之叔有多才既
善射矣又善御矣抑者此叔能禁駮馬矣又
能控止馬矣言欲疾則走欲止則往抑者此
叔能縱矢以射會矣又能縱送以逐會矣言
叔則能中逐則能及是叔之善御善射也叔
既得衆多才如是必將為亂而公不禁故刺
之小戎云騏驎是中駮驎是駮駮中對文
則駮在外外者為駮則知內者為駮故言兩
服中央夾轅者馬之上駕也

注云馬行未與之並差退此四馬同駕其兩服則齊首兩驂與服馬馬行其首不齊故左傳云如驂之有斲言來火而揚其光耳非訓揚為光也馬之進退唯驂止而已今止馬猶謂之控是古遺語也從謂放縱故知發矢送謂逐後故知從會

集傳賦也乘黃四馬皆黃也衡下夾轅兩馬

曰服襄駕也馬之上者為上駕猶言上駟也

馬行者驂少次服後如馬行也揚起也忌抑

皆語助辭聘馬曰磬止馬曰控舍拔曰縱覆

彌曰送

齊經

卷之七鄭風 二十二

虛陵羅氏曰補傳云蔡謂使之曲折如磬控謂控制不逸又曰括也矢銜弦處又曰與箭同弓猶也廣韻注云彌弓弭弭弓未

叔于田乘乘鵠兩服齊首兩驂如手叔在數火

烈具阜叔馬慢忌叔發罕忌抑釋棚忌抑與

忌

傳驥白雜毛曰鵠馬首齊也進止如御者之

手阜盛也慢遲罕希也棚所以覆矢也弓發

弓

弓

箋如人左右手之相助也田事且畢則其馬行遲發矢希射者蓋矢發弓言田事畢

釋文鵠音保依字作鵠鵠本又作慢其晏反

疏毛以為叔在田獵之時乘一乘之鵠馬其

內兩服則齊其頭首其外兩驂進止如御

者之手乘此車馬從公田獵叔之在於數也

火有行列其光俱盛及田之將罷叔之馬既

遲矣叔發矢又希矣及其田畢棚者叔釋棚

以覆矢矣抑者叔執也以發弓矣既美叔之

多才遂終說其田之事鄭唯如手如人手

相助為異以如者此諸外物故易傳昭二

十五年左傳云公徒執冰而歸字雖異音義

同服度云冰積先蓋杜預云或說積先是箭

集傳賦也驥白雜毛曰鵠今所謂烏驥也齊

首如手兩服並首在前而兩驂在旁稍次其

後如人之兩手也阜盛慢遲也發發矢也罕

希釋解也棚矢箭蓋春秋傳作冰也弓囊也

與輶同言其田事將畢而從容整暇如此亦

喜其無傷之詞也

華谷嚴氏曰用矢則舉棚以開箭既用則納矢箭中釋下棚以覆箭

齊經

卷之七鄭風 二十五

箭其蓋可以取飲先備相傳棚為覆矢之物也蓋發弓而納之也中謂兼之也

大叔于田三章章十句

陸氏曰首章作大叔于田者誤蘇氏曰二詩皆曰叔于田故加大以別之不知者乃以段有大叔之號而讀曰泰又加大于首章失之矣

永嘉鄭氏曰段以國君介弟之親京城大
叔之貴而所好者馳騁弋獵也所矜者禮
穉恭虎也所賢者射御足力也出而人思
之者飲酒服駟之儔也氣習到此而又恃
其君母之愛既於莊公之惟其所
欲而不誰何也欲不為亂得乎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二十

序清人刺文公也高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而欲遠之不能使高克將兵而禦狄于竟陳其師旅翔翔河上久而不召衆散而歸高克奔陳公子素惡高克進之不以禮文公退之不以道危國亡師之本故作是詩也

箋好利不顧其君注心于利也禦狄于竟時狄侵衛

釋文克一本作尅

疏高克若據兵作亂則是危國若將衆出奔亡師之本故作是清人之詩以刺之春秋

閏公三年冬十二月狄人衛鄭棄其師左傳
曰鄭人惡高克使帥師次於河上久而不召
師潰而歸高克奔陳鄭人爲之賦清人衛在
河北鄭在河南恐其渡河侵鄭故使高克將
兵於河上禦之春秋經書入衛而箋言侵者
狄人初實侵衛衛人與戰而敗後遂入之此
據其初侵故言侵也案襄十九年晉侯使士
句侵齊聞齊侯卒乃還左傳稱爲禮也公羊
傳亦云大夫以君命出進退在大夫然則高
克禮當自還不須待召而文公不召久留河
上者其戰伐進退自由將帥若罷兵還國必
須君命故不召不得歸也傳善士句不伐
喪耳其得反國亦當晉侯有命故善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二十五

朱子辨說按此序蓋本春秋傳而以他說廢之未詳所據孔氏正義又據序文而以是詩爲公子素之作然則進之當作之進今文誤也

清人在彭駟介旁二矛重英河上乎翔翔

傳清邑也彭衛之河上鄭之郊也介甲也重英矛有英飾也

箋清者高克所帥衆之邑也駟四馬也二矛首矛表矛也各有畫飾

釋文旁土云疆也駟四馬也一本駟介四馬也亦方言云矛吳揚江淮南楚五湖之

謂之鉞，其柄謂之鈴，或謂之鉞，或謂之鈴。

疏言高克所率清邑之人，今在於彭地，狄人

以去，無所防禦，高克乃使四馬被馳，馳放

遊旁，旁然不息，其車之上，建二種之矛，重有

英飾，河水之地，於是期期，言其不復有事，可

召之使還，而文公不召，故刺也。言期期，河

上，是管軍近河，而衛境亦至河南，故云衛之

也。碩鼠云：適彼樂郊，亦期期，境為郊也。下言

消軸，傳皆以為河上之地，蓋久不得歸師，有

遷移三地，亦應不甚相遠，故俱於河上，介是

甲之別名，北山傳云：旁旁然，不得已，則此言

旁旁，亦為不得已之義，與下庶庶為武貌，陶

陶為驅馳之貌，互相見也。魯頌說矛之飾

謂之朱英，則以朱英為英飾，二矛長短不

其飾重累，故謂之重英也。考工記云：首矛

常有四尺，夷矛三季，注云：八尺曰季，倍季曰

常，酋夷，長短名也。酋近夷，長也。是矛有二等

也。記又云：攻國之兵用短，守國之兵用長，此

禦狄于境，是守國之兵，長宜有夷，矛故知二

矛為酋，矛夷，矛，魯頌以矛與重弓共文，弓無

二等，直是一弓而重之，則知三矛亦一矛，而

有二，故彼箋云：二矛重弓，備折壞，直是酋矛

有二，無夷，矛也。經言重英，嫌一矛有重飾，故

云各有畫飾，言其各自有飾，並建而重累。

集傳賦也，清邑，清人，清邑之人也。彭，河上

地名，駟介，四馬而被甲也。旁旁，馳驅不息之

貌，二矛，首矛夷矛也。英，以朱羽為矛飾也。首

矛長二丈，夷矛長二丈四尺，並建於車上，則

其英重疊而見，翺翔遊戲之貌。鄭文公惡

高克，使將清邑之兵，禦狄于河上，久而不召，

師散而歸，鄭人為之賦此詩，言其師出之久

無事而不得歸，但相與遊戲如此，其勢必至

於潰散而後已爾。

清人在消，駟介庶庶，二矛重喬，河上乎追造。

傳消，河上地也。庶庶，武貌。重喬，累荷也。

箋喬，矛矜近上及室題，所以縣毛羽。

釋文：庶，表駢反，喬，雉名，韓詩作穢，遺本又作

遺，遺本又作穢，荷音何，謂刺矛頭為

荷，兼相重累也。沈謂兩矛之飾，相負荷也。矜

字又作彘，題，題頭也。室，劔前名也。方言云：劔

削，自河而北，燕趙之間，謂之

室，此言室，謂矛頭受刃處也。

疏：釋詁云：喬，高也。重喬，猶如重英，以矛建於

車上，五兵之最，高者也。而二矛同高，其高

復有等級，故謂之重高，傳解稱高之意，故言

累荷，侯人傳曰：荷，揭也。謂此二矛亦有高下

重累而相負揭。矜，謂矛柄也。室，謂矛之登

孔，襄十年左傳云：舞師題以旌，夏杜預云：題

識也。以大旌表識其行，烈然題者，表識之言

箋中說負荷之意，言喬者，矛之柄，近於二頭

及于之蓋室之下。當有旌以題識之。其題識者所以懸毛羽也。二于於其上頭。皆懸毛羽也。以題識之。似如重累相負。有然故謂之累荷也。經傳不言于有毛羽。鄭以時事言之。猶今之鷄毛。

集傳賦也。消亦河上地名。庶庶武貌。矛之上句曰喬。所以懸英也。英弊而盡。所存者喬而已。

清人在軸。駟介陶陶。左旋右抽。中軍作好。

傳軸河上也。陶陶。驅馳之貌。左旋。講兵右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二十九

抽。抽矢以射。居軍中為容好。

箋左。左人謂御者。右車右也。中軍為將也。高

克之為將。久不得歸。日使其御者習旋車。車

右抽亦自居中央。為軍之容好而已。兵車之

法。將居鼓下。故御者在左。

釋文 軸音逐。地名。陶徒報反。抽說

毛以爲高克開。駟無爲道。遙河上。乃左迴

旋其師。右手抽矢以射。高克居軍之中。以

爲一軍之容好。言可召而不召。故刺之。鄭

以高克使御人在車左者。習迴旋其車。勇士

在右者。習抽刃擊刺。高克自居中央。為軍之容好。指謂一車之上事也。毛以為左右中

總謂一軍之事。左旋以講習兵事。在軍之人

皆右手抽矢而射。高克為將。將在軍中。以此

左旋右抽。矢為軍之容好。言其無事故。道遙

也。必左旋者。少儀云。軍尚左。注云。右陽也。陽

王生。將軍有廟筭之策。左將軍為上。貴不敗

績。然則此亦以左為陽。故為左旋。箋以左

右為相敵之言。傳以左為軍之左旋。右為人

之右手。於事不類。故易傳以為一車之事。左

為御者在車左。右謂勇力之士在車右。中謂

將居車中也。車是御之所主也。故習旋迴之

事。右主持兵。故抽刃擊刺之。亦是習之也。高

克自居車中。以此一車所為之事。為軍之容

好。成二年左傳。說晉之伐齊云。卻克將中軍

解張。卻克兵。後為右。卻克傷於矢。流血及屨

未絕。鼓音。日。余病矣。張侯曰。自始合而矢貫

余手及肘。余折以御。左輪朱戾。豈敢言病。張

侯解張也。卻克傷矢。言未絕鼓音。是卻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二十九

為將在鼓下也。張侯傷手而血染左輪。是御

者在左也。此謂將之所乘車耳。若士卒兵車

則閭宮箋所云。兵車之法。左人持弓。右人持

矛。中人御。御車不在左也。此二箋皆言兵車

之法。則平常乘車不然矣。曲禮曰。乘君之乘

車。不敢曠左。注云。君存惡空其位。則人君平

常。皆在車左。御者在中央。故月令說辨籍之

義云。天子親載耒耜。措之於參。保介之御。間

保介謂車右也。置耒耜於車右。御者之間。御

者在中。與兵車異也。將居鼓下。雖人君親將

其禮亦然。夏官太僕職云。凡軍旅田役。贊王

鼓之是為將乃然。
故云將居鼓下。

集傳賦也。軸亦河上地名。旃樂而自適之。

貌左謂御在將軍之左。執轡而御馬者也。旋

還軍也。右謂勇力之士。在將軍之右。執兵以

擊刺者也。抽拔劔也。中軍謂將在鼓下。居軍

之中。即高克也好。謂容好也。東萊呂氏曰。

言師久而不歸無所聊賴。姑遊戲以自樂。必

潰之勢也。不言已潰而言將潰。其詞深。其情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一

危矣。

清人三章章四句

集傳事見春秋。胡氏曰。人君擅一國之

名寵。生殺予奪。惟我所制耳。使高克不臣

之罪已著。按而誅之可也。情狀未明。黜而

退之可也。愛惜其才。以禮馭之。亦可也。烏

可假以兵權。委諸竟上。坐視其離散而莫

之卹乎。春秋書曰。鄭棄其師。其責之深矣。

序羔裘刺朝也。言古之君子以風其朝焉。

箋言猶道也。鄭自莊公而賢者陵遲。朝無忠

正之臣。故刺之。

疏桓武之出。朝多賢者。陵遲自莊公為始。

朱子辨說序以變風不應有美。故以此為言。古以刺今之詩。今詳詩意。恐未必然。且當時

鄭之大夫如子皮子產之徒。豈無可以當此詩者。但今不可考耳。

羔裘如濡。洵直且侯。彼其之子。舍命不渝。

傳如濡潤澤也。洵均侯君也。渝變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一

箋緇衣羔裘諸侯之朝服也。言古朝廷之臣

皆忠直且君也。君者言正其衣冠。尊其瞻視。

儼然人望而畏之。舍猶處也。之子是子也。是

子處命不變。謂守死善道。見危授命之等。

釋文濡音儒。侯韓詩云美也。舍音赦。王云受也。

疏言古之君子在朝廷之上。服羔裘皮為裘。其

其性行均直。且有人君之度也。彼服羔裘之

是子。其自處性命躬行善道。至死不變。刺今

朝廷無此人。玉藻云。羔裘緇衣以視之。論語云。緇衣羔裘。是羔裘必緇衣也。士冠禮云。

主人玄冠朝服緇帶素鞵注云衣不言色者衣與冠同也是緇衣為朝服也玉藻云諸侯朝服以日視朝故知緇衣羔裘是諸侯之朝服也以臣在朝廷服此羔裘故舉以言是皆均直且君言其有人君之度孔子稱雍也可使南面亦美其堪為人君與此同也

集傳賦也羔裘大夫服也如濡潤澤也洵信直順侯美也其語助辭舍處淪變也言此

羔裘潤澤毛順而美彼服此者當生死之際

又能以身居其所受之理而不可奪蓋美其

大夫之詞然不知其所指矣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三

慶源輔氏曰舍命不渝所包者謂命有一指理而言者有指氣而言者此蓋兼之以理而言則居其理而不變以氣而言則居其分而不渝理可以兼氣故集傳止以理言之

羔裘豹飾孔武有力彼其之子邦之司直

傳豹飾緣以豹皮也孔甚也司王也

疏言古之君子服羔皮為裘以豹皮為袖飾者其人甚武勇且有力可禦亂也彼服羔

裘之是子一邦之人主以為直刺今無此人唐風云羔裘豹袖然則緣以豹

皮謂之為衽袖也禮君用純物臣下之故袖飾異皮

集傳賦也飾緣油也禮君用純物臣下之故

羔裘而以豹皮為飾也孔甚也豹甚武而有力故服其所飾之裘者如之司王也

羔裘晏兮三英粲兮彼其之子邦之彥兮

傳晏鮮盛貌三英三德也彥士之美稱

箋三德剛克柔克正直也粲衆意

疏言古之君子服羔皮為裘其色晏然而鮮盛兮其人有三種英俊之德粲然而衆多

兮彼服羔裘之是子一邦之人以為彥士兮刺今無此人洪範之言謂人性不同各有

一德此言三英粲兮亦謂朝夕賢臣具此三德非一人而備有三德也地官師氏以三德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三

致國于至德敏德孝德彼乃德之犬者教國于使邦之耳非朝廷之人所能有故知此二德是洪範之三德周語稱三女為粲是粲為衆意釋訓云美士為彥舍人曰國有美士為人所

言道

集傳賦也晏鮮盛也三英裘飾也未詳其制

粲光明也彥者士之美稱

程子曰若素絲五紵之類蓋衣服制度之節

羔裘三章章四句

豐城朱氏曰舍命不渝則必不微倖而苟得而於守身之道得矣邦之司直則必不

諫悅以求容而於事君之道盡矣既能順命以持身又能忠直以事上此所以為邦也歟

序 遵大路思君子也莊公失道君子棄之國人思望焉

朱子辨說此亦淫亂之詩序說誤矣

遵大路兮摻執子之祛兮無我惡兮不寔故也

傳 遵循路道摻擊祛袂也寔速也

箋 思望君子於道中見之則欲擊持其袂而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五

留之子無惡我擊持子之袂我乃以莊公不

速於先君之道使我然

釋文 故也一本作故

疏 國人思望君子假說得見之狀言已備彼

君子之衣祛兮君子若念我留之我則謂之

云無得於我之處然惡我留兮我乃以莊公

不速於先君之道故也言莊公之意不速於

先君之道不愛君子令于去之我以此固留

子地官送人云滄上有道川上有路對文

則有廣狹之異散則道路通也以摻字從手

又與執共文故為攬也說文摻字山音反聲

義皆小異喪服云袂屬幅祛尺二寸則袂是祛之本祛是袂之末唐羔裘傳云祛袂末則袂袂不同此云祛袂者以祛袂俱是衣袖本未別耳故舉類以曉人唐風取本末為義故言袂末舍人

日寔意之速

集傳 賦也遵循摻擊祛袂寔速故舊也淫

婦為人所棄故於其去也擊其祛而留之曰

子無惡我而不留故舊不可以遽絕也宋玉

賦有遵大路兮摻子祛之句亦男女相說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五

安成劉氏曰宋玉登徒子好色賦曰鄭衛秦

洳之間群女出桑臣觀其麗者因稱詩曰遵

大路兮摻子祛贈以芳花詞甚妙注云攬示

由欲與同歸折芳謂詩以贈遊女也集傳接

此為證者蓋宋玉去此詩之時未遠其所引

用當得詩人之本旨彼為男語女之詞猶此

詩為女語

男之詞也

傳 觀棄也

箋 言執手者思望之甚觀亦惡也好猶善也

子無惡我我乃以莊公不速於善道使我然

釋文 魏本亦作款又作
毅或云鄭音為醜

集傳賦也，醜與醜同，欲其不以已為醜而棄之也，好情好也。

慶源輔氏曰：無我惡兮，不寔故也，猶假義以責之，至於無我醜兮，不寔好也，則真情見而哀矣。

遵大路二章章四句

序：女曰雞鳴，刺不說德也。陳古義以刺今不說德而好色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一

箋：德，謂士大夫賓客有德者。

疏：經陳愛好賓客，思贈問之，故知德謂士大夫賓客有德者。

朱子辨說此亦未有以見其陳古刺今之意。慶源輔氏曰：詩詞正是說德而不配于色，序者意鄭因之風，不宜有此，故強以為陳古義以刺今，其思窄狹固滯甚矣。鄭風難曰：淫亂而天理民彝豈容遂於滅哉？唯其鄭風而有此詩，此聖人之所以錄之也。觀歐陽公于五代史載逆旅婦人事，則可見矣。

女曰雞鳴，士曰昧且，子興視夜，明星有爛，將翔

將翔，弋鳧與鴈。

傳言小星已不見也。間於政事則歸翔習射。

箋：此夫婦相警覺以夙興言，不留色也。明星尚爛爛然，早於別色時，弋繳射也，言無事則

往弋鳧鴈，以待賓客為燕具。

疏：言古之賢士不留於色，夫妻同寢，相戒夙

而夫起，夫起即子興也。此子於是同興而視夜之早晚，明星尚有爛然，早於別色之時，早朝於君，君事又早終，閒暇無事，將翔以學。君射事，弋射鳧之與鴈，以待賓客為飲酒之羞。古上好德不好色如此，而今人不好有德，唯悅美色，故刺之。雞鳴女起之常節，昧且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十一

士自起之常節，皆是自言起節，非相告語。而云相警覺者，見賢思齊，君子恆性，彼既以時而起，此亦不敢淹留，即是相警之義也。玉藻：朝服之禮，云羣臣別色始入，以別色之時，當入公門，故起又早於別色時。夏官司弓矢，辨矢弗矢，用諸弋射，注云：結繳於矢謂之矰，矰高也。弗矢象焉，弗之言矰也。二者皆可以弋飛鳥，矰羅之也。然則繳射謂以繩繫矢而射也。說文云：繳，謂生絲為繩也。

集傳賦也，昧，晦且明也，昧且，天欲旦，晦明未

辨之際也，明星，啟明之星，先日而出者也，弋

繳射，謂以生絲繫矢而射也，鳧，水鳥，如鴨，青

色背上有文。此詩人述賢夫婦相警戒之詞。言女曰雞鳴以警其夫，而士曰昧旦則不止於雞鳴矣。婦人又語其夫曰：若是則子可以起而視夜之如何，意者明星已出而爛然，則當翱翔而往，弋取鳧鴈而歸矣。其相與警戒之言如此，則不留於宴昵之私可知矣。

弋言加之與子宜之。宜言飲酒與子偕老。琴瑟在御，莫不靜好。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八

傳宜者也。君子無故不徹琴瑟，賓主和樂，無不安好。

箋言我也。子謂賓客也。所弋之鳧鴈，我以為加豆之實。與君子共肴也。宜乎我燕樂賓客而飲酒，與之俱至老。親愛之言也。

疏弋取鳧鴈，我欲為加豆之賓而用之。與子賓客作肴羞之饌，共食之。安乎我以燕樂賓客而飲酒，與子賓客俱至於老。言相親之極，沒身不衰也。於飲酒之時，琴瑟之樂在於侍御，有肴有酒，又以琴瑟樂之，則賓主和樂，又莫不安好者。古之賢士親愛有德之賓客。

如是刺今不然。傳宜肴，李巡曰宜飲酒之肴。曲禮云凡進食之禮，左肴右胾，食居人之左，羹居人之右，膾炙處外，醢醬處內，蔥醢處末，酒漿處右。注云此大夫士與賓客燕食之禮。案公食大夫禮皆無用鳧鴈之文。此得用鳧鴈者，公食大夫自是食禮，此則飲酒，彼以正禮而食，此以相好私燕，其饌不得同也。曲禮所陳燕食之饌，與禮食已自不同，明知燕飲之肴，又當異於食法，故用鳧為加三也。牲牢之外，別有此肴，故謂之加也。箋宜乎者，謂閒暇無事，宜與賓客燕，與上宜肴別也。

集傳賦也。加中也。史記所謂以弱弓微繳加諸鳧鴈之上是也。宜，和其所宜也。內則所謂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三九

鴈宜麥之屬是也。射者，男子之事，而中饋婦人之職，故婦謂其夫，既得鳧鴈以歸，則我當為子和其滋味之所宜，以之飲酒相樂，期於偕老，而琴瑟之在御者，亦莫不安靜而和好。其和樂而不淫可見矣。

知子之來之，雜佩以贈之。知子之順之，襟佩以

彈雅曰：加與玄鶴，加加雙鴨之加同意。蓋弱弓微矢，乘風振之曰弋。故史記謂楚人好以諸鳧鴈之上。

問之知子之好之雜佩以報之

傳雜佩者珩璜琕瑀衝牙之類問道也

箋贈送也我若知子之必來我則豫儲雜佩

去則以送子也與異國賓客燕時雖無此物

猶言之以致其厚意其若有之固將行之士

大夫以君命出使主國之臣必以燕禮樂之

助君之歡順謂與已和順好謂與已和好

釋文珩音衡佩上玉也半璧曰璜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十一

疏以侃謝之或若知子之今日必來之我當

豫儲雜佩去則以贈送之若知子之與我和

順之當豫儲雜佩去則以問遺之若知子之

與我和好之當豫儲雜佩去則以報答之正

為不知子之來愧無此物親愛有德之甚言

此以致厚意刺今不然說文云珩珩上玉

也璜圭璧也琕佩玉名也瑀琕石次玉也玉

藻云佩玉有衝牙注云珩中央以前後觸也

則衝牙亦玉為之其狀如牙以衝突前後也

玉藻說佩有黝珩列女傳稱阿谷之女佩璜

而琕下云佩玉璜琕丘中有麻云貽我佩玼

則玼玼與琕皆石次玉玼是佩則琕亦佩

也玉藻又云天子佩白玉諸侯佩山玄玉大

夫佩水蒼玉世子佩瑜玉士佩瑞玼玉則佩

玉之名未盡於此故言之類以包之天官玉

府云共玉之服玉佩玉琕玉注引詩傳曰佩

玉上有蔥珩下有雙璜衝牙瑀珠以納其間

下傳亦云佩有琕玼所以納間謂納衆玉與

珩上下之間聘禮云公於賓一食再饗犬

夫於賓一饗一食不言燕者以燕非大禮故

不言之饗食猶尚有之明當燕樂之矣曲

禮云凡以苞苴筭筭問人者哀二十六年左

傳云衛侯使以弓問子貞皆遺人物謂之問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十一

集傳賦也來之致其來者如所謂修文德以

來之雜佩者左右佩玉也上橫曰珩下繫三

組貫以蠙珠中組之半貫一大珠曰瑀末懸

一玉兩端皆銳曰衝牙兩旁組半各懸一玉

長博而方曰琕其末各懸一玉如半璧而內

向曰璜又以兩組貫珠上繫珩兩端下交貫

於琕而下繫兩璜行則衝牙觸璜而有聲也

呂氏曰非獨玉也觶燧箴管凡可佩者皆是

也贈送順愛問遺也婦又語其夫曰我苟

知子之所致而來及所親愛者則當解此雜

佩以送遺報答之蓋不惟治其門內之職又

欲其君子親賢友善結其驩心而無所愛於

服飾之玩也

建安熊氏曰婦人左佩紛悅刀礪小鴈金燧也鴈解結狀如錐以象骨為之燧取火燧貯以管

女曰雞鳴三章章六句

序有女同車刺忽也鄭人刺忽之不昏於齊太子忽嘗有功於齊齊侯請妻之齊女賢而不取卒以無大國之助至于見逐故國人刺之

箋忽鄭莊公世子祭仲逐之而立突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二

釋文 以女適人曰妻

疏桓六年傳曰北戎侵齊齊侯使乞師於鄭一帥大良少良甲首三百以獻於齊傳又云公之未婚於齊也齊侯欲以文姜妻鄭太子忽太子忽辭人問其故太子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詩云自求多福在我而已大國何為君子曰善自為謀及其敗我師也齊侯又請妻之固辭人問其故太子曰無事於齊吾猶不敢今以君命奔齊之急而受室以歸是以師帶也人其謂我何遂辭諸鄭伯如左傳文齊侯前欲以文姜妻忽後復欲以他女妻忽再請之此言齊女賢而忽不娶非文姜也鄭志張逸問曰此序云齊女賢經云德音不忘文姜內淫適人殺夫幾亡魯國故齊有

雄狐之刺言有敵苟之賦何德音之有乎

曰當時佳耳後乃有過或者早嫁不至於此又桓十一年左傳曰鄭昭公之敗北戎也齊人將妻之昭公醉祭仲曰必娶之君多內寵子無大援將不立弗從夏鄭莊公卒秋昭公出奔衛傳亦以出奔之年追說不婚於齊與詩刺其意同也張逸以文姜為問鄭隨時答之此箋不言文姜鄭志未為定解也若然前欲以文姜妻之後欲以他女妻之他女必幼於文姜而輕謂之孟姜者秦中刺奔相竊妻妾言孟姜孟庸孟弋皆其大國長女為此姦淫其行可耻惡耳何必三姓之女皆處長也此忽實不同車假言同車以刺之足明齊女未必實賢實長假言其賢長以美之不可兼文以害意也此陳同車之禮欲娶為正妻也案隱八年左傳云鄭公子忽如陳迎婦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三

則是已娶正妻矣齊侯所以得請妻之者齊秋之世不必如禮或者陳媯已死忽將娶二者無文以明之此請妻之時在莊公之位無援國人乃追刺之序言嘗有功於齊明是忽為君後追刺前事非莊公之時故不為莊公詩也傳稱忽不娶文姜君子謂之善自為謀言其謀不及國非善之也經書鄭世子忽是為莊公子也桓十一年左傳曰祭仲有寵於莊公為公娶鄭曼生昭公故祭仲立之宋雍氏女於鄭莊公曰雍姑生厲公雍氏宗有寵於宋莊公故誘祭仲而執之曰不立突將死亦執厲公而求賂焉祭仲與宋人盟以厲公歸而立之九月丁亥昭公奔衛己亥

朱子辨說按春秋傳齊侯欲以文姜妻鄭太子忽忽辭人問其故忽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偶也詩曰自求多福在我而已大國何為其後北戎侵齊鄭伯使忽帥師救之敗戎師齊侯又請妻之忽曰無事於齊吾猶不敢今以君命奔齊之急而受室以歸是以師昏也民其謂我何遂辭諸鄭伯祭仲謂忽曰君多內寵子無大援將不立忽又不聽及即位遂為祭仲所逐此序文所據以為說者也然以今考之此詩未必為忽而作序者但見孟姜二字遂指以為齊女而附之於忽耳假如其說則忽之辭昏未為不正而可刺至其失國則又特以勢孤援寡不能自定亦未有可刺之罪也序乃以為國人作詩以刺之其亦誤矣後之讀者又襲其誤必欲鍛鍊羅織文致其罪而不肯放徒欲以狗說詩者之謬而不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

知其失是非之正害義理之公以亂聖經之本指而壞學者之心術故子不可以不辨

有女同車。顏如舜華。將翱將翔。佩玉瓊瑤。彼美

孟姜。洵美且都。

傳親迎同車也。舜木槿也。佩有瓊瑤。所以納

間。孟姜齊之長女。都。閑也。

箋鄭人刺忽不娶齊女。親迎與之同車。故稱

同車之禮。齊女之美。洵信也。言孟姜洵美好。

且閑習婦禮。

釋文 同車讀與何彼穠矣詩同舜尸順反華讀亦與召南同下篇放此

疏 鄭人刺忽不娶齊女。假言忽實娶之。與之同車。言有女與鄭忽同車。此女之美。其顏色如舜木之華。然其將翱將翔之時。所佩之玉。是瓊瑤之玉。言其玉聲和諧。行步中節也。

又歎美之言。彼美好之孟姜。信美好而又且閑習於婦禮。如此之美。而忽不娶。使無大國之助。故刺之。士昏禮云。壻揖婦出門。乃云壻御婦車。授綏釋草。云。木槿。觀木槿。樊光曰。別二名也。其樹如李。其華朝生暮落。與草同氣。故在草中。陸機疏云。舜一名木槿。一名

觀。一名曰椴。齊魯之間。謂之王蒸。今朝生暮落者。是也。五月始華。故月令仲夏木槿榮。可馬。如。上林賦云。妖冶閑。亦以都為閑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

集傳賦也。舜木槿也。樹如李。其華朝生暮落。孟字姜。姓洵。都。閑雅也。此疑亦淫奔之

詩。言所與同車之女。其美如此。而又歎之曰。彼美色之孟姜。信美矣。而又都也。

陸氏曰。舜取瞬之義。慶源輔氏曰。鄭詩惟此篇為男悅女之詞。

有女同行。顏如舜英。將翱將翔。佩玉將將。彼美

孟姜。德音不忘。

傳行。行道也。英。猶華也。將將。鳴玉而後行。

箋女始乘車。壻御輪三周。御者代壻。不忘者。後世傳其道德也。

集傳賦也。英猶華也。將將聲也。德音不忘。言其賢也。

臨川王氏曰。於瓊琇言德之容於將將言德之音。各以其類也。

慶源輔氏曰。所謂德音。是亦日月詩之德音類也。世衰道降。徇情肆欲。所美非美者多矣。

有女同車二章章六句

序山有扶蘇。刺忽也。所美非美然。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六

箋言忽所美之人。實非美人。

疏毛以二章皆言用臣不得其宜。鄭以上章言用之失所。下章言養之失所。箋傳意難

小異。皆其所美。非美人之事。

朱子辨說此下四詩。及揚之水。皆男女戲謔之辭。序之者不得其說。而例以為刺忽。殊無理。

山有扶蘇。有荷華。不見子都。乃見狂且。

傳興也。扶蘇。扶胥。皆小木也。荷華。扶渠也。其

華。菌。言高下大小各得其宜也。子都。世之

美好者也。狂。狂人也。且。辭也。

箋興者。扶胥之木。生於山。喻忽置不正之人於上位也。荷華。生於隰。喻忽置有美德者于

下位。此言其用臣顛倒。失其所也。人之好美

色。不往觀子都。乃反往觀狂醜之人。以興忽

好善不任。賢者反任用小人。其意同。

釋文。苗本作畝。又作蒼。蒼本又作欲。又作蒼。苗。苗。荷華也。未開口苗。苗。已發曰芙渠。

類本亦作債。類本亦作賸。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七

疏毛以為木生於山。草生於隰。高下各得其宜。以喻君子在上。小人在下。亦是其宜。今

忽置小人於上位。置君子於下位。是山隰之不如也。我適忽之。朝上觀其君臣。不見有美

好之。子。閑習禮法者。乃唯見狂醜之昭公耳。鄭以高山喻上位。下隰喻下位。言小木之處

高山。茂草之生。下隰。喻忽置不正之人於上位。置美德之人於下位。所以然者。由不識善惡之故。有人自言愛好美色。不往見子都之

美好。閑習者。乃往見狂醜之人。喻忽之好善不任用賢者。反任用小人。所美非矣。荷其

實蓮。其根藕。其中的的。中意。李巡曰。皆分別蓮華實莖葉之名的。蓮實。意中心苦者也。

下傳以孩童為昭公。則此亦謂昭公也。集傳興也。扶蘇。扶胥。小木也。荷華。芙蕖也。子

都男子之美者也。狂，狂人也。且語辭也。淫

女戲其所私者曰。山則有扶蘇矣。隰則有荷

花矣。今乃不見子都，而見此狂人，何哉。

山有喬松，隰有游龍，不見子充，乃見狡童。

傳松，木也。龍，紅草也。子充，良人也。狡童，昭公

也。

箋游龍猶放縱也。橋松在山上，喻忽無恩澤

於大臣也。紅草放縱枝葉於隰中，喻忽聽恣

詩解

卷之七 鄭風

四八

小臣此又言養臣顛倒，失其所也。人之好忠

良之人，不往覩子充，乃反往覩狡童，有貌而

無實。

釋文 橋本亦作喬，毛作橋，王

疏鄭以為松木葉生高山，而柯條枯槁，龍草

雖生於下隰，而枝葉放縱，喻忽之養臣，君

子在於上位，則不加恩澤，小人在於下位，則

祿賜豐厚，言忽養臣顛倒，失其所也。釋草

云紅龍古，其大者龍舍人曰紅名龍古，其大

者名龍是龍紅一草而別名，故云龍紅草也。

集傳興也。上竦無枝曰橋，亦作喬。游，枝葉放

縱也。龍，紅草也。一名馬蓼，葉大而色白，生水

澤中，高丈餘。子充，猶子都也。狡童，狡獪之小

兒也。

張子曰龍是薤草，其枝幹膠屈著土處，便有

根如龍也。本草云薤草一名鴻鵠，如馬蓼而

大，即水紅也。詩注云，一名馬蓼，馬蓼自是一

種也。鵠音緬。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四九

序 蓍兮刺忽也。君弱臣強，不倡而和也。

箋不倡而和，君臣各失其禮，不相倡和。

釋文 蓍，他洛反，倡

本又作唱。

蓍兮蓍兮，風其吹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

傳興也。蓍，槁也。人臣待君倡而後和。叔伯，言

羣臣長幼也。君倡臣和也。

箋槁，謂木葉也。木葉槁待風乃落，興者風喻

號令也。喻君有政教，臣乃行之。言此者，刺今

不然叔伯羣臣相謂也羣臣無其君而行自以強弱相服女倡矣我則將和之言此者刺其自專也叔伯兄弟之稱

疏毛以為落葉謂之薄詩人謂此薄兮薄兮汝雖將墜於地必待風其吹女然後乃落以興謂此臣兮臣兮汝雖職當行政必待君言倡發然後乃和汝鄭之諸臣何故不待君倡而後和又以君意責群臣汝等叔兮伯兮群臣長幼之等倡者當是汝君和者當汝臣汝何不待我君倡而和乎鄭下二句與毛異桓二年左傳稱宋督有無君之心言有君不以爲君雖有若無忽之諸臣亦然故弱者謂強者汝倡矣我則和之刺其專恣而不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一

和君

集傳也。薄木槁而將落者也。女指薄而言也。叔伯男子之字也。予女子自予也。女叔伯也。此淫女之詞。言薄兮薄兮則風將吹女矣。叔兮伯兮則盍倡予而予將和女矣。

薄兮薄兮風其漂女叔兮伯兮倡予要女

傳漂猶吹也要成也

集傳與也漂飄同要成也

薄兮二章章四句

序狡童刺忽也不能與賢人圖事權臣擅命也

箋權臣擅命祭仲專也

疏權者稱也所以銓量輕重大臣專國之政輕重由之是謂權臣也桓十一年左傳稱祭仲爲公娶鄧曼生昭公故祭仲立之是忽之前立祭仲專政也其年宋人誘祭仲而執之使立突祭仲遂忽立突又專突之政故十五年傳稱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婿雍糾殺之祭仲殺雍糾厲公奔蔡祭仲又迎昭公而復立是忽之復立祭仲又專此當是忽復立時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一

朱子辨說昭公嘗爲鄭國之君而不幸失國非有大惡使其民疾之如寇讐也况方刺其不能與賢人圖事權臣擅命則是公猶在位也豈可忘其君臣之分而遽以狡童目之耶且昭公之爲人柔懦疎濶不可謂狡即位之時年已壯大不可謂童以是名之殊不相似而序於山有扶蘇所謂狡童者方指昭公之所美至於此篇則遂移以指公之身焉則其舛又甚而非詩之本旨明矣大抵序者之於鄭詩凡不得其說者則舉而歸之於忽文義一失而其害於義理有不可勝言者一則使昭公無辜而被謗二則使詩人脫其淫靡之實罪而麗於詆上悖理之虛惡三則厚誣聖人刪述之意以爲實賤昭公之守正而深與詩人之無禮於其君凡此皆非小失而後乏說者猶或至之其論愈精其害愈甚學者不

可以不察也。

朱子曰：鄭忽之罪，不至已甚。往往如宋襄，這

般人，失之無常，有甚狡處。若鄭突却是狡，詩

意本不如此。又曰：鄭忽如何做得狡童？若是

狡，自會托婚大國而借其助矣。謂之頑童可

也。許多鄭風，只是孔子一言斷了。曰：鄭聲淫

如將仲子，自是男女相與之詞。却下祭仲其

叔段其事，如泰突自是男女相與之詞，却下

忽與突爭國甚事。

華谷嚴氏曰：狡童或以為指忽，或以為指祭

仲，忽為鄭君，國人不得日為狡童也。若指祭

仲，則祭仲自莊公時已為卿，且為莊公取鄆

邑而生昭公，當昭公即位，仲已老矣，不應目

為童也。

永嘉陳氏曰：說者以衛有雄雉，鄭有狡童

唐有碩鼠，皆以目君，不然也。序文誤耳。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羊三

彼狡童兮，不與我言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餐

兮。

傳：昭公有壯狡之志，憂懼不遑餐也。

箋：不與我言者，賢者欲與忽圖國之政事，而

忽不能受之，故云然。

集傳賦也。此亦淫女見絕而戲其人之詞。言

悅已者眾，子雖見絕，未至於使我不能餐也。

彼狡童兮，不與我食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息

兮。

傳：不與賢人共食祿，憂不能息也。

集傳賦也。息，安也。

狡童二章章四句

序：寡蒙思正見也。狂童恣行，國人思大國之正

已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羊三

箋：狂童恣行，謂突與忽爭國，更出更入而無

大國正之。

釋文：案本或作騫，非。

疏：經二章皆上四句，思大國正已。下句言狂

童恣行，忽是莊公世子，於禮宜立，非詩

人所當疾，故知狂童謂突也。忽以桓十一年

繼世而立，其年九月，經書突歸於鄭，鄭忽出

奔衛，是突入而忽出也。桓十五年，經書鄭伯

突出奔蔡，鄭世子忽復歸於鄭，是忽入而突

出也。此箋言更出更入而無大國正之，則是

忽復立之時，思大國也。突以桓十五年奔蔡

也。

其年九月鄭伯突入於椽椽是鄭之大都突入據之與忽爭國忽以微弱不能誅逐去突諸侯又無助忽者故國

人思大國之正已也

朱子辨說此序之失蓋本於子太叔韓宜子之言而不察其斷章取義之意耳

子惠思我褰裳涉溱子不我思豈無他人狂童之狂也且

傳惠愛也溱水名也狂行童昏所化也

箋子者斥大國之正卿子若愛而思我我國有突篡國之事而可征而正之我則揭衣渡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四

溱水往告難也言他人者先鄉齊晉宋衛後

之荆楚狂童之人日為狂行故使我言此也

疏鄭人以突篡國無若之何思得大國正之乃設言以語大國正卿曰子大國之卿若

愛而思我知我國有突篡國之事有心欲征而正之我則褰裳涉溱水往告難於子矣

若子大國之卿不於我鄭國有所思念我豈無他國疏遠之人可告之乎又言所以告急

之意我國有狂悖幼童之人日日益為此狂行也是為狂不止故所思大國正之

溱洧鄭國之水自鄭而適他國當涉之也宛丘云子之湯兮山有樞云子有衣裳子皆斥君

此子不斥大國之君者鄰國之君爵位尊重鄭人所告不宜徑告於君國之政教正卿所

王且云子惠思我平等相告之辭故知子者必是大國正卿論語及左傳說陳恒弑其君孔子告於哀公請討之公曰告夫三子孔子

是國內之人勸君行義不可則止哀公不能自專其事故孔子以為不可此則鄭國之人

欲告他國不敢徑告其君故當告其大臣使之致達於君齊晉宋是諸夏大國與鄭境

接連楚則遠在荊州是南夷大國故箋舉以為言見子與他人之異耳其實大國非獨齊

晉他人非獨荆楚也定本云先齊晉宋衛後之荆楚也義亦通若然案春秋突以桓十

五年入于鄭之椽邑其年冬經書公會宋公衛侯陳侯蔡侯伐鄭左傳稱謀納厲公也則

衛侯陳侯蔡侯皆助突矣而云告齊晉宋衛者此是其諸侯皆助突矣而云告齊晉宋衛者此

述鄭人告難之意耳若當時大國皆不助突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五

自然征而正之鄭人無所可思由宋衛蔡魯助突為篡故思大國正已耳

集傳賦也惠愛也溱鄭水名狂童猶狂且狡

童也且語辭也淫女語其所私者曰子惠

然而思我則將褰裳而涉溱以從子子不我

思則豈無他人之可從而必於子哉狂童之

狂也且亦謔之之辭

子惠思我褰裳涉洧子不我思豈無他人狂童

之狂也且

傳洧水名也士事也

箋他士猶他人也大國之卿當天子之上士

疏傳言士事也以其堪任於事謂之為士故

國之卿當天子之上士故呼卿為士也春官

典命云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大夫四

命以上士三命中士再命下士一命又云公

之孤四命其卿三命侯伯之卿亦如之是大

國之卿亦三命當天子之上士也曲禮曰列

左傳曰晉韓宣子聘于周王使請事對曰晉

士起將歸時事於宰旅是由命與王之士同故稱士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六

集傳賦也洧亦鄭水名士未娶者之稱

前漢地理志曰洧水出潁州陽城山東南至長平入潁

秦棠二章章五句

序丰刺亂也昏姻之道缺陽倡而陰不和男行

而女不隨

箋昏姻之道謂嫁娶之禮

釋文丰面貌豐滿也方言作姁

疏若指男女之身則男以昏時取婦婦因男而來婚姻之名本生於此若以婦黨婿黨

相對為稱則釋親所云婿之父為姻婦之父為婚婦之黨為婚兄弟婿之黨為姻兄弟是婦黨稱婚婿黨稱姻也對文則有異散則可以通我行其野箋云新特謂外婚謂婦為婚也隱元年左傳說葬之月數云言門外外姻至非獨謂婿家也

詩序說誤矣

子之丰兮俟我乎巷兮悔予不送兮

傳丰豐滿也巷門外也時有違而不至者

箋子謂親迎者我我將嫁者有親迎我者而

貌丰丰然豐滿善人也出門而待我於巷中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十七

悔乎我不送是子而去也時不送則為異人之色後不得耦而思之

疏鄭國衰亂婚姻禮廢有男親迎而女不從後乃追悔此陳其辭也言往日有男子之顏色丰然豐滿是善人今來迎我出門而待我於巷中今子嘗時別為他人不肯共去今日悔恨我本不送是子今所為留者亦不得為耦由此故悔也叔干田傳云巷里塗此言門外者以迎婦自門而出故繫門言之其實巷是門外之道與里塗一也

集傳賦也丰豐滿也巷門外也婦人所期

之男女已俟乎巷而婦人以有異志不從既

則悔之而作是詩也。

子之昌兮。俟我乎堂兮。悔予不將兮。

傳昌盛壯貌將行也。

箋堂當為棖棖門楣上木近邊者將亦送也。

疏毛以為女悔前事言有男子之容貌昌然

他人不肯共去今日悔我本不共是子行去

之堂謂之塾謂出俟於塾前詩人此句故言

堂耳毛無易字之理必知其不與鄭同案此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人

庶人不必有塾不得待之於門堂也著云俟

我於堂文與著庭為類是待之堂室非門之

面賓升堂北面奠鴈再拜稽首降出婦從降

亦當受女於寢堂故以王為毛說箋以著

篇言堂文在著庭之下可得為廟之堂此篇

為文次故轉堂為棖棖是門楣上豎木近門

之兩邊者也釋宮云扶謂之闕棖謂之棖孫

也棖

集傳賦也昌盛壯貌將亦送也

衣錦裝衣裳錦裝裳叔兮伯兮駕予與行。

傳衣錦裝裳嫁者之服叔伯迎已者

箋裝禪也蓋以禪毅為之中衣裳用錦而上

加禪毅焉為其文之太著也庶人之妻嫁服

也士妻紵衣纁襖言此者以前之悔今則叔

也伯也來迎已者從之志又易也

釋文 紵本或作純

疏言已衣裳備足可以行嫁乃呼彼迎者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五人

行矣悔前不送故來則從之婦人之服衣

裳連俱用錦皆有裝故傳衣錦裝裳互言之

玉藻云禪為網綱與裝音義同衣裳所用

必不用厚縵矣故云蓋以禪毅為之士昏禮

云女次紵衣纁襖立於房中南面云女首

飾也紵衣絲衣女從者畢袷玄則此亦玄矣

上任也凡婦人之服不常施襖之衣盛拜禮

為此服耳是士妻嫁時服紵衣纁襖也迎

女悔之辭非知此女之夫實字叔伯託而言

於前故叔伯來則從之也

集傳賦也裝禪也叔伯或人之字也 婦人

既悔其始之不送而失此人也則曰我之服飾既盛備矣豈無駕車以迎我而借行者乎裳錦聚裳衣錦聚衣叔兮伯兮駕予與歸

集傳賦也婦人謂嫁曰歸

丰四章二章章三句二章章四句

序東門之墀刺亂也男女有不待禮而相奔者也

釋文 墀音善依字當作墀此序舊無注而崔集注本有鄭注云特亂故不得待禮而

詩經

卷之七

六十一

行 朱子辨說此序得之

東門之墀如蒹在阪其室則邇其人甚遠

傳東門城東門也墀除地叮叮者蒹葭茅蒐也男女之際近而易則如東門之墀遠而難則如蒹在阪邇近也得禮則近不得禮則遠 箋城東門有墀墀邊有阪茅蒐生焉茅蒐之為難淺矣易越而出此女欲奔男之辭其室則近謂所欲奔男之家望其來迎已而不來

則為遠

疏 毛以為東門之墀除地叮叮其踐履則易如蒹在阪則為礙阻其登陟則難以與為婚姻者得禮則易不得禮則難若得禮其室則近人得相從易可為婚姻若不得禮則室雖相近其人甚遠不可為婚矣今鄭國之女有不待禮而奔男者故舉之以刺當時之淫亂也 鄭以為女欲奔男之辭東門之外有墀墀之邊有阪蒹葭之草生於阪上女言東門之外有墀蒹葭在於阪上其為禁難淺矣言其易越而出與已未嫁之女父兄之禁難亦淺矣言其易可以奔男止自男不來迎已耳又言已所欲奔之男其室去此則近為欲使此男迎已已則從之 出其東門有女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六十一

如雲是國門之外見女也東門之池可以濯麻是國門之外有池也則知諸言東門皆為城門也襄二十八年左傳云子產相鄭伯以如楚舍不為墀外僕言曰昔先大夫相先君適四國未嘗不為墀今子草舍無乃不可乎上言舍不為墀下言今子草舍明知墀者除地去草矣故云墀除地叮叮者也猶拾諸本字皆作墀左傳亦作墀其禮記尚書言墀墀者皆封土者謂之墀除地者謂之墀墀墀字異而作此墀字讀音曰墀蓋古字得通用也今定本作墀如蒹葭李廵曰茅蒐一名蒹可以染絳陸機疏云一名地血齊人謂之蒹徐州人謂之牛蒹然則今之蒹草是也婚姻之禮是男女交際之事禮記大傳云異姓之名治際會亦謂婚嫁交際之會也墀阪各自為喻墀是平地又除墀阪是高原又草生焉 箋

以下章栗與有踐家室連文。以此章壇與茹薦在阪連文。則是同在一處。不宜分之爲二。故易傳。

集傳賦也東門城東門也。壇除地町町者。茹薦茅蒐也。一名茜。可以染絳。破者曰阪。門之旁有壇。壇之外有阪。阪之上有草。識其所與淫者之居也。室邇人遠者。思之而未得見之詞也。

詩經 本草曰。一名地血。葉似棗葉。頭尖。下潤。莖葉沮澁。四五葉對生。節間。莖。莖。草木上。根紫。赤。
卷之七 鄭風 李三

東門之栗有踐家室豈不邇思子不我即

傳 栗行上栗也。踐淺也。即就也。

箋栗而在淺家室之內。言易竊取。栗人所嗜。食而甘者。故女以自喻也。我豈不思望女乎。女不就迎我而俱去耳。

釋文 行上並如字。行道也。喻本又作啖。亦作啖。並同。
疏 毛以爲東門之外有栗樹。生於路上。無人守護。其欲取之。則爲易。有物在淺室家之

內。雖在淺室。有王守之。其欲取之。則難。以與爲婚者。得禮則易。不得禮則難。故貞女謂男子云。我豈不於汝思。爲室家乎。但子不以禮就我。我無由從子。貞女之行。非禮不動。今鄭國之女。何以不待禮而奔乎。故刺之。鄭以爲女呼男。迎已之辭。言東門之外。栗樹有淺陋家室之內。生之栗。在淺家。易可竊取。喻已。在父母之家。亦易竊取。正以栗爲與者。栗有美味。人所嗜食。而甘之言。已有美色。亦男所親愛而悅之。女當待禮從男。今欲男荒迎。即去。故刺之。傳以栗在東門之外。不處園圃之間。則是表道樹也。故云栗行上栗。行謂道也。襄九年左傳云。趙武魏絳斬行栗。杜預云。行栗表道樹。

集傳賦也踐行列貌門之旁有栗栗之下有成行列之家室亦識其處也即就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李三

東門之壇二章章四句

序風雨思君子也。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焉。

朱子辨說序意甚美。然考詩之詞。輕佻狎昵。非思賢之意也。

風雨淒淒鷄鳴喈喈既見君子云胡不夷

傳 興也。風且雨淒淒然。鷄猶守時而鳴。喈喈然。胡。何夷。說也。

箋興者。喻君子雖居亂世。不變改其節度。思

而見之云何而心不說

疏 鷄雖逢風而不變其鳴喻君子雖居亂世不改其節今日時世無復有此人若既得見此不改其度之君子云何而得不悅

集傳 賦也。凄凄寒涼之氣。喈喈鷄鳴之聲。風雨晦冥。蓋淫奔之時。君子指所期之男子也。夷乎也。淫奔之女。言當此之時。見其所期之人而心悅也。

風雨瀟瀟。鷄鳴膠膠。既見君子。云胡不瘳。

詩經 卷之七 風 李四

傳 瀟瀟暴疾也。膠膠猶喈喈也。瘳愈也。

集傳 賦也。瀟瀟風雨之聲。膠膠猶喈喈也。瘳病愈也。言積思之病至此而愈也。

風雨如晦。鷄鳴不已。既見君子。云胡不喜。

華谷殿氏曰 詳難之聲

傳 晦昏也。

箋 已止也。鷄不為如晦而止不鳴。

集傳 晦昏也。已止也。

疏 不說其節。今日時世無復有此人。若既得見此不改其度之君子云何而得不悅。

序子衿刺學校廢也。亂世刺學校不修焉。

釋文 衿音金。本亦作襟。徐音琴。世亂本或以世字在下者誤。

疏 謂子產毀鄉校。是鄭國謂學為校。校是學之別名。非鄭曰獨謂校也。漢書公孫弘奏云。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是古亦名學為校也。冠人君立大學小學。言學校廢者。謂鄭國之人廢於學問耳。非謂廢官也。

釋文 衿音金。本亦作襟。徐音琴。世亂本或以世字在下者誤。

風雨三章章四句

序子衿刺學校廢也。亂世刺學校不修焉。

箋 鄭國謂學為校。言可以校正道藝。

釋文 衿音金。本亦作襟。徐音琴。世亂本或以世字在下者誤。

疏 謂子產毀鄉校。是鄭國謂學為校。校是學之別名。非鄭曰獨謂校也。漢書公孫弘奏云。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是古亦名學為校也。冠人君立大學小學。言學校廢者。謂鄭國之人廢於學問耳。非謂廢官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木五

朱子辨說 疑同上篇。蓋其詞意。儼薄施之學校。尤不相似也。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縱我不往。子寧不嗣音。

傳 青衿青領也。學子之所服。嗣習也。古者教以詩樂。誦之歌之。絃之舞之。

箋 學子而俱在學校之中。已留彼去。故隨而思之耳。禮父母在。衣純以青。嗣續也。女曾不傳聲問我。以恩責其忘已。

釋文 嗣如字。韓詩作詒。詒寄也。曾不寄問也。

釋文 衿音金。本亦作襟。徐音琴。世亂本或以世字在下者誤。

疏 謂子產毀鄉校。是鄭國謂學為校。校是學之別名。非鄭曰獨謂校也。漢書公孫弘奏云。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是古亦名學為校也。冠人君立大學小學。言學校廢者。謂鄭國之人廢於學問耳。非謂廢官也。

傳 青衿青領也。學子之所服。嗣習也。古者教以詩樂。誦之歌之。絃之舞之。

箋 學子而俱在學校之中。已留彼去。故隨而思之耳。禮父母在。衣純以青。嗣續也。女曾不傳聲問我。以恩責其忘已。

釋文 衿音金。本亦作襟。徐音琴。世亂本或以世字在下者誤。

疏 謂子產毀鄉校。是鄭國謂學為校。校是學之別名。非鄭曰獨謂校也。漢書公孫弘奏云。三代之道。鄉里有教。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是古亦名學為校也。冠人君立大學小學。言學校廢者。謂鄭國之人廢於學問耳。非謂廢官也。

疏毛以為鄭國學校不脩學人散去其留者

此青衿之子棄學而去悠悠乎我心思而不

見又從而責之縱使我不往彼見子子寧得

不來學習音樂乎責其廢業去學也鄭唯

下句為異言汝何曾不嗣續音聲傳問於我

責其遺忘已也釋器云衿皆謂之襟李延

曰衿皆衿領之襟孫炎曰襟交領也衿與襟

音義同衿是領之別名衿領一物色雖一青

而重言青青者古人之復言也下言青青子

佩正謂青組緜耳都人士狐裘黃黃謂裘色

黃耳非有二事而重文也箋云山所思之人

父母在故言青衿若無父母則素衿深衣云

具父母衣純以青孤子衣純以素古者教

學子以詩樂誦之謂背文闡誦之歌之謂引

義長誦之絃之謂以琴瑟播之舞之謂以手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李六

足舞之學樂學詩皆是音聲之事故責其不
來私音王制云樂正崇四術立四教春秋教
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文王世子云春誦夏
絃太師詔之注云誦謂歌樂也絃謂以絃撥
鼓是學詩學樂皆絃誦歌舞之箋以下章
云子寧不來責其不來見已不言來者有所
學則此云不嗣音不
宜為習樂故易傳

集傳賦也青青純綠之色具父母衣純以青

子男子也衿領也悠悠思之長也我女子自

我也嗣音繼續其聲問也此亦淫奔之詩

青青子佩悠悠我思縱我不往子寧不來

傳佩佩玉也士佩璫珉而青組緜不來者言

不一來也

釋文 瑞本又作瑗

疏三藻云古之君子必佩玉君子於玉比德
焉禮不佩青玉而云青青子佩者佩玉以

組緜帶之士佩璫珉而青組緜故云青青謂

組緜也案玉藻士佩璫珉而組組緜此云青

組緜者蓋毛讀禮記作青字其本與鄭異也

學子非士而傳以士言之以學子得依士禮

故也

集傳賦也青青組緜之色佩佩玉也

傳挑達往來相見貌乘城而見闕言禮樂不

可一日而廢

箋國亂人廢學業但好登高見於城闕以候

望為樂君子之學以文會友以友輔仁獨學

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故思之甚

釋文 挑說文作史達說文云達不相遇也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李七

禮記玉藻注曰所以貫佩玉相承受者組緜一物也

挑兮達兮在城闕兮一日不見如三月兮

疏 毛以為學人廢業候望為樂故留者責之云汝何故棄學而去挑兮達兮在在來在於城之闕兮禮樂之道不學則廢一日不見此禮樂則如三月不見兮何為廢學而遊觀 鄭言一日不與汝相見如三月不見兮言已思之甚也 釋宮云觀謂之闕孫炎曰宮門雙闕舊章懸焉使民觀之因謂之觀如爾雅之文則闕是人君宮門非城之所有且宮門觀闕不宜乘之候望此言在城闕分謂城之上別有高闕非宮闕也乘城乘猶登也

集傳 賦也挑輕假跳躍之貌達放恣也

子衿三章章四句

序揚之水閔無臣也君子閔忽之無忠臣良士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李九

終以死亡而作是詩也

疏 忠臣良士一也言其事君則為忠臣指其德行則為良士終以死亡謂忽為其臣高

乘弼所弑也

朱子辨說此男女要結之詞序說誤矣

揚之水不流束楚終鮮兄弟維予與女無信人之言人實廷女

傳 揚激揚也激揚之水可謂不能流漂束楚

乎廷誑也

箋 激揚之水喻忽政教亂促不流束楚言其政不行于臣下鮮寡也忽兄弟爭國親戚相疑後竟寡於兄弟之恩獨我與女有耳作此詩者同姓臣也

疏 毛以為激揚之水可謂不能流漂一束之楚乎言能流漂之以與忠臣良士豈不能誅除逆亂之臣乎言能誅除之今忽既不能誅除逆亂又復兄弟爭國親戚相疑終竟寡於兄弟之恩唯我與女二人而已忽既無賢臣多被欺誑故又誠之汝無信他人之言彼他人之言實欺誑於汝臣皆誑之將至亡滅故閔之 箋言激揚之水是水之迅疾言不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李九

流束楚實不能流故以喻忽政教亂促不行臣下由政令不行於臣下故無忠臣良士與之同心與下勢相連接同為閔無臣之事毛與雖不明以王及唐揚之水皆與故為此解

集傳 與也兄弟婚姻之稱禮所謂不得嗣為兄弟是也子女男女自相謂也人他人也廷

與誑同 淫者相謂言揚之水則不流束楚

矣終鮮兄弟則維予與汝矣豈可以他人離

間之言而疑之哉彼人之言特誑女耳

爾雅兄弟注云古人皆謂婚姻為兄弟禮記曾子問篇陳榘解曰夫婦有兄弟之義

夫唱婦隨。猶兄弟從。所謂宴爾新婚。如兄弟。如弟是也。陳澹解曰。兄弟者亦親之之辭也。
揚之水不流束薪。終鮮兄弟。維予一人。無信人之言。人實不信。

傳 二人同心也。

箋 二人者我身與女忽。

集傳 興也。

揚之水二章章六句

序出其東門。閔亂也。公子五爭。兵革不息。男女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一

相棄。民人思保其室家焉。

箋 公子五爭者。謂突再也。忽子。疊子。儀各一也。

疏 忽立之後。公子五度爭國。桓十一年左

傳云。祭仲為公娶鄧曼。生昭公。故祭仲立之。宋雍氏女於鄭莊公。生厲公。故宋人誘祭仲而執之。曰。不立突。將死。祭仲與宋人盟。以厲公歸而立之。秋九月。昭公奔衛。已亥。厲公立。是一爭也。十五年。傳曰。祭仲專。鄭伯患之。使其婿雍糾殺之。雍糾知之。以告祭仲。祭仲殺雍糾。厲公出奔蔡。六月乙亥。鄭世子忽復歸于鄭。是二爭也。十七年。傳曰。初。鄭伯將以高渠彌為相。昭公惡之。固諫不聽。昭公立。懼

其殺已也。弒昭公而立公子亯。是三爭也。十八年。傳曰。齊侯師于首止。子亯會之。高渠彌相。七月。齊人殺子亯。而較高渠彌。祭仲逆鄭子于陳而立之。服虔云。鄭子。昭公弟子儀也。是四爭也。莊十四年。傳曰。鄭厲公自櫟。侵鄭及大陵。獲傅瑕。傅瑕曰。苟舍我。吾請納君。與之盟。而舍之。六月。傅瑕殺鄭子。而納厲公。是五爭也。忽亦再為鄭君。前以太子糾立。不為爭篡。故唯數後為五爭也。

朱子辨說。五爭事。見春秋傳。然非此之謂也。此乃惡淫奔者之詞。序誤。

出其東門有女如雲。雖則如雲。匪我思存。縞衣綦巾。聊樂我員。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一

傳 如雲。衆多也。思不存乎。相救急。縞衣。白色。

男服也。綦巾。蒼艾色。女服也。願室家得相樂也。

箋 有女。謂諸見棄者也。如雲者。如其從風。東南西北。心無有定。匪非也。此如雲者。皆匪我思所存也。縞衣。綦巾。所為作百之妻服也。時亦棄之。迫兵革之難。不能相畜。心不忍絕。故言且留樂我員。此思保其室家。窮困不得有

其妻而以衣巾言之思不忍斥之綦綦文也

釋文 思如字沈息嗣反毛音如字鄭息嗣反

音云本亦作云韓詩作魂魂神也

疏 毛以為詩人言我出其鄭城東門之外有

女被棄者衆多如雲然雖則衆多如雲非

我思慮所能存故以其衆多不可救拯唯願

彼服縞衣之男子服綦巾之女人是舊時夫

妻還自配合則可以樂我心云耳云貞古今

字助句辭也鄭以為男女相棄心不忍絕

詩人述其意而陳其辭言鄭國之人有棄其

妻自言出其東門之外見有女被棄者如雲

之從風東西無定此女被棄心亦無定如雲

然此女雖則如雲非我思慮之所存在彼有

者縞素之衣綦色之巾者是我之妻今亦絕

去且得少時留任則以喜樂我云迫於兵革

不能相畜故所以閱之廣雅云縞細縞也

戰國策云強弩之餘不能穿魯縞然則縞是

薄縞不染故色白也顧命云四人綦弁注云

青黑白綦說文云綦蒼艾色也然則綦者青

色之小別顧命為弁色故以為青黑此為衣

巾故為蒼艾色蒼即青也艾謂青而微白為

艾草之色也傳以聊為願故云願室家得相

樂箋以序稱民人思保其室家言夫思保

妻也經稱有女如雲是男言有女也經序皆

據男為文則縞衣綦巾是男之所言不得分

為男女二服衣巾既共為女服則此章所言

訓聊為且故言且留可以樂我云也箋亦以

綦為青色但綦是文章之色亦染縞之色故

云綦綦文謂巾上為此蒼文非全用蒼色為巾也

集傳賦也如雲美且衆也縞白色綦蒼艾色

縞衣綦巾女服之貧陋者此人自目其室家

也負與云同語辭也人見淫奔之女而作

此詩以為此女雖美且衆而非我思之所存

也如已之室家雖貧且陋而聊可以自樂也

是時淫風大行而其間乃有如此之人亦可

謂能自好而不為習俗所移矣羞惡之心人

皆有之豈不信哉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十五

華谷嚴氏曰猶云荆欵布裙也

出其闔閭有女如荼雖則如荼非我思且縞衣

茹蘆聊可與娛

傳闔曲城也闔城臺也茶英茶也言皆喪服

也茹蘆茅蒐之染女服也娛樂也

箋闔讀當如彼都人士之都謂國外曲城之

中市里也茶茅秀物之輕者飛行無常匪我

思且猶非我思存也。茅蒐染巾也。聊可與娛。且可留與我為樂。心欲留之言也。

釋文 關鄭郭音都孫炎云積土如木泚所以

禮音券音酉

疏 毛以爲詩人言我出其鄭剛曲城門臺之

外見有女被棄者衆多皆着喪服色白如
茅然雖則衆多如茶非我思所存救惟願昔
日夫妻更自相得彼服縮衣之男子服茹蘆
之女人是其舊夫妻也還得配合可令相與
娛樂鄭以爲國人有棄其妻者自言出其
曲城郊邑市野之外見有女被棄者如茶飛
揚無所常定比女被棄心亦無定如茶然此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七十四

女雖則如茶非是我之所思以非已妻故不
思之其中有着縞素之衣茹蘆染巾者是我
之妻今亦絕去且得少時留任可與之娛樂
也情深如此而不能相畜故問之釋官云
關謂之臺是關爲臺也出謂出城則關是城
上之臺謂常門臺也關是門外之城即今之
門外曲城是也說文云關開城曲重門謂關
爲曲城釋草有茶苦菜又有茶委葉鄭風誰
謂茶苦即苦菜也周頌以薺茶麥仰委菜也
鄭於地官掌茶注及既夕注與此薺皆云茶
茅秀然則此言如茶乃是茅草秀出之穗非
彼二種茶草也言茶英茶者六月云白旃央
央是白貌茅之秀者其穗色白吳語說吳王
夫差於黃池之會陳兵以脅晉萬人爲方陳
皆白常白旃素甲白羽之類望之如茶韋昭
云茶茅秀亦以白色爲如茶女見棄所以喪

服者王肅云見棄又遭兵革之禍故皆喪服
也箋以爾雅謂臺爲關不在城門之上此
言出其不得爲出臺之中故轉爲彼都人士
之都都者人所聚會之處故知謂國外曲城
中之市里也以詩說女服言茶中茹蘆則非
盡喪服不得爲其色如茶故易傳以茶飛行
無常與上章
相類爲義也

集傳賦也關曲城也關城臺也茶茅華輕白
可愛者也且語助辭茹蘆可以染絳故以名
衣服之色娛樂也

永嘉陳氏曰門之外有副
城回曲障門者謂之關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七十五

出其東門二章章六句

慶源輔氏曰鄭詩中女曰雞鳴與此詩爲
得夫婦之道

南豐魯氏曰氓以華落色衰而相棄背谷
風以淫於新昏而棄舊室唯出其東門則
不然

序 野有蔓草思遇時也君之澤不下流民窮於
兵革男女失時思不期而會焉

箋 不期而會謂不相與期而自俱合

疏 作野有蔓草詩者言思得逢遇男女合會
之時由君之恩德潤澤不流及於下又征

伐不伐，國內之民皆窮困於兵革之事，男女失其時節，不得早相配耦，思得不與期約而相會遇焉。是下民窮困之至，故述其事以刺時也。男女失時，謂失年盛之時，非謂婚之時也。毛以為君之潤澤不下流，下章首二句是也。思不期而會，下四句是也。鄭以經皆是會之辭。

朱子辨說東萊呂氏曰：君之澤不下流，頌諸師見零露之語，從而附益之。

野有蔓草，零露漙漙。有美一人，清揚婉兮。邂逅相遇，適我願兮。

傳：典也。野，四郊之外。蔓，延也。漙，溥然盛多也。

詩經 卷之七 鄘風 十七

清揚，眉目之間。婉然，美也。邂逅，不期而會。適，其時願。

其時願。

箋：零，落也。蔓草而有露，謂仲春之時，草始生。

霜為露也。周禮：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之無夫家者。

家者。

釋文：溥本亦作圓，遼本亦作迨。

疏：毛以為郊外野中有蔓延之草，草之所以能延蔓者，由天有隕落之露，溥漙然露潤之，以與民所以得蕃息者，由君有恩澤之化，養育之，今君之恩澤不流於下，男女失

時，不得婚娶，故於時之民，乃思得有美好之一人，其清揚眉目之間，婉然而美兮，不設期約，邂逅得與相遇，適我心之所願兮，由不得早婚，是君政使然，故陳心刺君。鄭以蔓草零露記時為異，王肅云：草之所以能延蔓，被盛露也，民之所以能蕃息，蒙君澤也。靈作零露，故為落也。仲春，仲秋俱是晝夜等溫涼中，九月霜始降，仲秋仍有露，則知正月猶有霜，二月始有露，故云仲春時，鄭以仲春為媒月，故引以證此為記時。

集傳賦而興也。蔓延也。溥，露多貌。清揚，眉目之間。婉然，美也。邂逅，不期而會也。男女相遇於野，田草露之闌，故賦其所在以起興。言野有蔓草，則零露漙漙矣。有美一人，則清揚婉矣。邂逅相遇，則得以適我願矣。

野有蔓草，零露漙漙。有美一人，清揚婉兮。邂逅相遇，適我願兮。

詩經 卷之七 鄘風 十七

野有蔓草，則零露漙漙矣。有美一人，則清揚婉矣。邂逅相遇，則得以適我願矣。

矣。邂逅相遇，則得以適我願矣。

野有蔓草，零露漙漙。有美一人，婉如清揚。邂逅相遇，與子偕臧。

相遇與子偕臧。

傳：漙漙，盛貌。臧，善也。

集傳賦而興也。漙漙，亦露多貌。臧，美也。與子偕臧，言各得其所欲也。

偕臧，言各得其所欲也。

野有蔓草二章章六句

亦香草也。三月開花，芳色可愛。鄭國之俗。

三月上巳之辰，采蘭水上，以祓除不祥。故其

女問於士曰：盍往觀乎？士曰：吾既往矣。女復

要之曰：且往觀乎？蓋洧水之外，其地信寬大

而可樂也。於是士女相與戲謔，且以勺藥相

贈，而結恩情之厚也。此詩淫奔者自序之詞。

朱子曰：蘭與澤蘭相似，生水旁，紫莖，赤節，綠葉，光潤，尖長，有岐，陰小紫。

本草注曰：芍藥有二種，有草芍藥，木芍藥。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八十一

溱與洧，瀏其清矣。士與女，殷其盈矣。女曰觀乎。

士曰既且，且往觀乎。洧之外，洵訏且樂。維士與

女，伊其將謔，贈之以勺藥。

傳：瀏，深貌。殷，眾也。

箋：將，大也。

集傳：賦而興也。瀏，深貌。殷，眾也。將當作相聲

之誤也。

溱洧二章章十二句

慶源輔氏曰：鄭國之土地寬平，人物繁麗，情意駢蕩，風俗淫佚，讀是詩者，可以盡得之。

鄭國二十一篇五十三章二百八十三

句

集傳：鄭衛之樂，皆為淫聲，然以詩考之，

衛詩三十有九，而淫奔之詩才四之一。

鄭詩二十有一，而淫奔之詩已不翅七

之五。衛猶為男悅女之詞，而鄭皆為女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八十一

惑男之語，衛人猶多刺譏懲創之意，而

鄭人幾於蕩然無復羞愧悔悟之萌。是

則鄭聲之淫，有甚於衛矣。故夫子論為

邦獨以鄭聲為戒，而不及衛。蓋舉重而

言，固自有次第也。詩可以觀，豈不信哉。

華陽范氏曰：亂關雎者，莫如鄭衛。故鄭

詩終於亂之極焉。詩考曰：公羊疏許氏云：鄭詩二十一，篇

說婦人者十九。安成劉氏曰：鄭詩之有緇衣羔裘，女曰

雞鳴，出其東門，敦爾，乃樂中之玉也。他

如大叔于田及清人詩雖無足尚猶幸非為淫奔而作若叔于田則亦未免有男女相悅之疑是其二十一篇之中雖然不為淫奔而作者五六篇而已故曰淫奔之詩不翅七之五然自昔說詩者唯以東門之墀與溱洧為淫詩今朱子乃例以淫奔斥之者蓋即其辭而得其情正以發明放鄭聲之旨不然則衛齊陳詩諸篇非無淫聲夫子何獨以鄭聲為當放哉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七終

詩經

卷之七 鄭風

八十二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八

齊譜

漢鄭玄著

明 後學張溥

纂

齊者古少皞之世爽鳩氏之墟周武王伐紂封太師呂望於齊是謂齊太公地方百里都營丘周公致太平敷定九畿復夏禹之舊制成王用周公之法制廣大邦國之境而齊受上公之地更方五百里其封域

詩經

卷八 齊風

一

東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無棣在禹貢青州岱山之陰淄濰之野其子丁公嗣位于王官後五世哀公政衰荒淫怠慢紀侯譜之於周懿王使烹焉齊人變風始作

疏

昭二十年左傳云齊侯飲酒樂公曰古而無死其樂如何晏子對曰昔爽鳩氏始居此地季荊因之有逢伯陵因之薄姑氏因之而後太公因之古若無死爽鳩氏之樂非君之所願也又昭十七年左傳鄭子曰我高祖少皞摯之立也鳳鳥適至故

詩經

卷八 國風

貢注云甸服此周為王畿其甸當侯服在千里之內侯服為甸服其甸當男服在二千里之內侯服於周為采服其甸當衛服在三千之內要服於周為蠻服其甸當夷服在四千里之內荒服於周為鎮服其甸當蕃服在五千里之內王者禮法相變周服禹制故鄭解再事而已周禮擬之成王周公封東至海南至穆陵齊雖侯爵以大功同上公封也且齊武王時地方百里未得薄姑至周公成王時薄姑氏與四國作亂成王滅之以封師尚父是齊於成王之世乃得薄姑之地若然臨淄薄姑非一邑也齊之所封在於臨淄而晏子云薄姑國境所及明共處齊地薄姑者是諸侯之號其人居齊地因號其所居之地為薄姑

氏後與四國作亂謂管蔡商奄則奄於夏有薄姑非奄君之名而尚書傳云奄君薄姑故注云或疑為薄姑齊地非奄君名也禹貢云海岱惟青州注云州界自海西至岱又曰濰淄其道注云濰淄兩水名地理志云濰水出今琅邪箕屋山濰水出泰山萊蕪縣源山然則青州在海岱之間濰淄即青州之水也又地理志云臨淄海岱之間一都會也桓十六年公羊傳曰衛朔越在岱陰齊居山之陰也都臨淄禹貢濰淄共文明其相近故云濰淄之野昭十二年左傳楚靈王曰昔我先王熊繹與呂汲王孫牟爰父禽父並事康王又顧命云命仲桓南宮毛倕爰齊侯呂汲以二千戈虎賁虎賁又事康王明為王官也但未知

詩經

卷八 國風

五

何官耳以太公為王官之伯丁公又在王朝故去嗣位謂嗣王官之位耳不必嗣為太師也孔安國顧命注云汲為天子虎賁氏謂當時為之耳亦未終於此官也齊世家云太公卒子丁公汲立卒子乙公得立卒子癸公慈母立卒子哀公不辰立是為五世至哀公也莊四年公羊傳齊哀公烹於周紀侯謂之世家亦云紀侯謂之周齊哀公二文皆言周烹之耳不言懿王也徐廣以為周夷王烹之鄭知是懿王者以世家既言齊哀公乃云而立其弟靜是為胡公當周夷王時哀公之同母弟少弟山後胡公而自立是為獻公言夷王之時山後胡公則胡公之在夷王前矣受諸人則是不言孝王者有大罪去國周本紀云懿王

王至遂衰自懿王為始明懿王受諸王且本紀稱懿王之時詩人作刺得不得王之時雞鳴詩作而言懿王時乎是以知烹之者懿王也然則胡公以懿王時立而齊君壽考故得一君當三王也禮法曰傳民者文曰胡則知胡公為君歷年久矣以此益明非是夷王烹哀公也世家又云獻公子卒子武公壽立卒子厲公無忌立卒子文公赤立卒子成公說立卒子莊公壽立卒子釐公祿父立卒太子諸兒立是為襄公此其君世之次也詩雞鳴序云刺齊公荒淫怠慢還序云刺哀公好田獵則皆哀公詩也著東方之日東方未明三篇皆云刺而不舉號諱則奉上明下亦為哀公詩矣南山南田盧令散那四篇皆云刺

詩經

卷八 國風

六

襄公則襄公詩也。敝荀刺文姜。倚嗟刺魯莊公。皆由襄公淫妹而作。亦襄公詩也。故鄭於左方中皆以此而知也。自哀公至於襄公。其間有八世。皆無詩。孫謀以為哀公淫淫留色。怠慢朝政。晏起內朝。羣臣所患。故作雞鳴之歌。蟲飛月光之辭。安能侵夜失節之漏。而當早興乎。如此何怠慢之有也。何惰之戒也。自哀公至襄公。其間八世。未審此詩指刺何公耳。斯不然矣。子夏親承聖旨。齊之君世。號諡未亡。若有別責餘君。作教無容不悉。何得闕其所刺。不斥言乎。夫人留色。雞鳴作歌。刺哀公怠慢。非性然也。人心之動物。使之然。夫人不能警戒。切以自先之。歌擊壺。氏廢其所掌。責以顛倒之。誤各隨所失。作詩刺之。故曰不能晨夜不。則暮。昭哲若此。復何所疑。且衛門諺傳。

齊一之八

公愿而無立志。則懸應也。太未必取。雖於色。而東門之池。刺其君之淫。屏斯與一人而行反者乎。况此前後不同。所失各異。何獨怪之耳。案襄二十九年左傳。魯為季札歌齊曰。美哉。此詩皆云。刺彼云。美哉者。以雞鳴有思賢妃之事。東方未明。雞刺無前。尚能促遽自警。詩人懷其舊俗。故有茲規。故季札美其聲。非謂詩內皆是美事。

集傳齊國名。本少昊時爽鳩氏所居之地。在禹貢為青州之域。周武王以封太公望。東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

無棣。太公姜姓。本四岳之後。既封於齊。通

工商之業。便魚鹽之利。民多歸之。故為大

國。勿軒熊氏曰。齊乃東方形勝要害之地。世號為東西秦。秦得百二。齊亦得十二。

蓋可見矣。大抵齊地富強。近利。今青齊淄

故孔子謂齊變而後至魯也。

濰德棣等州是其地也。青州即今青州府。濰州今為濰川縣。濰州今為濰縣。棣州今為樂安州。與德州並隸山東。

齊雞鳴詁訓傳第八

釋文 陸曰。齊者太師呂望所封之國也。其地少昊爽鳩氏之墟。在禹貢青州魯

詩經

卷八 齊風

七

嶺之陰。濰淄之野。都營丘之側。禮記云。太公封於營丘是也。

序雞鳴。思賢妃也。哀公荒淫怠慢。故陳賢妃貞

女夙夜警戒相成之道焉。

朱子詳說此序得之。但哀公未有所考。豈亦以謚惡而得之歟。

雞既鳴矣。朝既盈矣。匪雞則鳴。蒼蠅之聲。

傳雞鳴而夫人作。朝盈而君作。蒼蠅之聲有似遠雞之鳴。

似遠雞之鳴。

箋雞鳴朝盈。夫人也。君也。可以起之常禮。夫

人以蠅聲為雞鳴，則起早於常禮敬也。

疏以哀公荒淫怠慢無賢妃之助，故陳賢妃貞女警戒其夫之辭，言古之夫人與君寢

宿，至於將旦之時，乃言曰：雞既為鳴，聲矣，朝

上既以盈滿矣，言雞鳴道已可起之節，言朝

盈道君可起之節，作者又言夫人言雞既鳴

矣之時，非是雞實則鳴，乃是蒼蠅之聲耳，夫

人以蠅聲為雞鳴，聞其聲而即起，是早於常

禮恭敬過度，而哀公好色淹留，夫人不戒令

起，故刺之。朝盈之後，復來告君也。朝盈謂

羣臣辨色始入，濡於朝上，書傳說夫人御

於君所之禮云：太師奏雞鳴於階下，夫人鳴

玉佩於房中，告去則雞鳴以告，當待太師告

之，然此夫人自聽雞鳴者，後言告御之正法

有司當以時告君，此說夫入和警戒，不必待

告方起，故

白聽之也。

集傳賦也，言古之賢妃，御於君所，至於將旦

之時，必告君曰：雞既鳴矣，會朝之臣，既已盈

矣，欲令君早起而視朝也，然其實非雞之鳴

也，乃蒼蠅之聲也，蓋賢妃當夙興之時，心常恐晚，故聞其似者，而以爲真，非其心存警畏，而不留於逸欲，何以能此，故詩人敘其事而美之也。

東方明矣，朝既昌矣。匪東方則明，月出之光。

傳東方明，則夫人纓笄而朝，朝已昌盈，則君

聽朝，見月出之光，以爲東方明。

箋東方明，朝既昌，亦夫人也，君也，可以朝之

常禮，君日出而視朝，夫人以月光爲東方明

則朝亦敬也。

疏上言夫人早起，此又言其早朝，言東方已

明，道已可朝之節，言朝既昌矣，道君可朝

之節，作者又言夫人言東方明矣之時，非是

東方則實已明，乃是月出之光耳，今哀公怠

慢，晚朝，而夫人不戒，故刺之。士昏禮注纓

緝髮，纓廣充幅，長六尺，笄今時簪，傳言夫人

纓笄而朝，首服纓笄以朝，若案禮，特牲饋食

及士昏禮，皆云纓笄，注云：纓，綺屬，此示

染之以黑，其纓本名曰綰，則首服纓笄，必以

綰衣配之，此以纓笄朝，則當身服綰衣也。

天官內司服，鄭注：差次服之所用，鞠衣黃，桑

於王之服，又追師，韋王后之首服，爲副，編次

注云：副所以覆首，服之以從王，祭祀，編編列

髮爲之，服之以告桑，次，次第髮長短爲之，服之以見王，王后之燕居，亦纓笄總而已，凡諸侯夫人於其國，衣服與王后同，如鄭此言，則夫人以禮見君，當服展衣，御於君，當服祿衣，皆首服次，燕居乃服纓笄耳，此傳言纓笄而朝者，展衣以見君，祿衣以御君，鄭以周禮六

服差次所用為此說耳非有經典明文列女傳魯師氏之母齊善戒其女云平且纒笄而朝莊二十四年公羊傳何休注其言同或以為夫人纒笄而朝謂聽治內政案列女傳稱纒笄而朝則有君臣之嚴謂朝於夫非自聽朝也此傳文與彼同安得聽內政乎君於外政尚日出而朝夫人何當先君之朝而聽內政且東方始明君時初起眾妾皆當朝君夫入有何可治而以東方既明便即聽之足知纒笄而朝君矣朝君謂日出時也

集傳賦也東方明則日將出矣昌盛也此再告也

詩經 卷人 齊風 十

傳古之夫人配其君子亦不忘其敬會於朝也卿大夫朝會於君朝聽政夕歸治其家事無庶子子情無見惡于夫人

箋蟲飛薨薨東方早明之時我猶樂與子臥而同夢言親愛之無已庶眾也蟲飛薨薨所以當起者卿大夫朝者且罷歸故也無使眾臣以我故憎惡於子戒之也

釋文 妃音配本亦作配且七也反沈子餘反

疏 夫人告君云東方欲明蟲飛薨薨之時夫甘樂與君臥而同夢所以必欲令君早起朝者以卿大夫會聚我君之朝且欲得早罷歸矣無使眾臣以我之故於子之身加憎惡也刺今不能然今定本作與子情據鄭云我我是予之訓則作與者非也 大戴禮羽蟲三百八十 鳳凰為之長則鳥亦稱蟲此蟲飛薨薨未必唯小蟲也 成十二年左傳曰世之治也百官承事朝而不久是於夕而不治公事故歸治家事也夫人謂卿大夫

集傳賦也蟲飛夜將旦而百蟲作也甘樂會朝也 此三告也言當此時我豈不樂與子同寢而夢哉然羣臣之會於朝者俟君不

詩經 卷人 齊風 十

將散而歸矣無乃以我之故而并以子為情乎

雞鳴三章章四句

三山李氏曰自古人君脩身謹行而無流連荒亡之禍者非特有忠臣義士亦由賢妃貞女夙夜警戒以成其德周宣之姜后齊桓之衛姬楚莊之樊姬是也不獨人君為然吳許升為梅徒妻呂榮躬勸家業以養其姑教勸升脩學升每為不義輒流涕進規升感激自勵乃尋師遠

序還刺荒也哀公好田獵從禽獸而無厭國人

化之遂成風俗。習於田獵。謂之賢。閒於驅逐。謂之好焉。

箋荒。謂政事廢亂。

釋文。還音旋。韓詩作旋。旋好。豹。厥本或作廢止也。

子之還兮。遺我乎。猶之聞兮。並驅從兩肩兮。揖我謂我儂兮。

傳。還。便捷之貌。猶。山名。從。逐也。獸。三歲四肩。儂。利也。

詩經

卷人 齊風

十二

箋。子也。我也。皆士大夫也。俱出田獵而相遭也。並。併也。子也。我也。併驅而逐禽獸。子則稱

稱我謂我儂。譽之也。譽之者。以報前言還也。

釋文。猶。說文云。猶。山名。齊。崔集注。本作嶠。便。捷。本亦作便。旋。本又作旋。肩。如字。說

文云。三歲。系。肩。相。及。者。本又作。猶。音。同。又。齊。牽。儂。韓詩作。儂。音。禮。好。貌。譽。音。除。

疏。國人以君好田獵。相化。成俗。士大夫在田。相。逢。歸。說。其。事。我。本。在。田。語。子。曰。子。之。便。捷。還。然。兮。當。爾。之。時。遺。我。於。猶。山。之。間。兮。於。是。子。即。與。我。並。行。驅。馬。逐。兩。肩。獸。兮。子。又。揖。稱。我。謂。我。甚。儂。利。兮。聚。說。田。事。以。為。戲。樂。而。流。勝。政。事。故。刺。之。大。司。馬。去。大。獸。公。之。

小禽私之。七月云言私其獫。獻。研于公。則。自。是大獸。故言三歲曰肩。儂。利。言其便利。馳。逐。集。傳。賦。也。還。便捷之貌。猶。山名也。從。逐也。獸

三歲曰肩。儂。利也。獵者交錯於道路。且以。便捷。輕。利。相。稱。譽。如。此。而。不。自。知。其。非。也。則。其。俗。之。不。美。可。見。而。其。來。亦。必。有。所。自。矣。

子之茂兮。遺我乎。猶之道兮。並驅從兩牡兮。揖我謂我好兮。

傳。茂。美也。

詩經

卷人 齊風

十五

箋。譽之。言好者。以報前言茂也。

集。傳。賦。也。茂。美也。

子之昌兮。遺我乎。猶之陽兮。並驅從兩狼兮。揖我謂我臧兮。

傳。昌。盛也。狼。獸名。臧。善也。

箋。昌。狡好貌。

疏。釋。賦。云。狼。牡。獫。狝。狼。其。子。獫。絕。有。力。迅。舍。人。曰。狼。牡。名。獫。狝。名。狼。其。子。名。獫。絕。行。力。者。名。迅。孫。炎。曰。迅。疾。也。陸。機。疏。云。其。鳴。能。小。能。大。善。為。小。兒。帝。聲。以。誘。人。去。數。十。步。其。狂。

捷者，雖善用兵者不能免也。其膏可煎和，其皮可為裘。故禮記：狼膍膏，又曰：君之右虎裘。厥左狼裘是也。

集傳：賦也。昌盛也。山南曰陽，狼似犬，銳頭白頰，高前廣後，滅善也。

還三章章四句

序著刺時也。時不親迎也。

箋：時不親迎，故陳親迎之禮以刺之。

疏：毛以為首，意言士親迎，二章言卿大夫親迎，卒章言人君親迎，俱是受女於堂，出而

刺全

卷八 齊風

十四

全庭至者各舉其已，以相互見。鄭以為三章，其述人臣親迎之禮，雖所據有異，俱是陳

俟我於著乎而。充耳以素乎而。尚之以瓊華乎而。

傳：俟，待也。門屏之間曰著。素，象瑱，瓊華，美石，士之服也。

箋：我，嫁者自謂也。俟我於著，謂從君子而出。至於著，君子揖之時也。我視君子，則以素為

充耳，謂所以懸瑱者，或名為紇，織之人君五色。臣則三色而已。此言素者，目所先見而云。

尚，猶飾也。飾之以瓊華者，謂懸紇之末，所謂瑱也。人君以玉為瑱，瓊華，石色似瑱也。

疏

毛以為士親迎，夫既受婦於堂，導之而出，妻見其夫，衣冠之飾，言君子待我於門內

之著乎而，我見君子，塞耳之瓊，以素象為之，乎而，又見其身之所佩，飾之以瓊華之石乎

而，言士親迎，妻見其服飾，今不親迎，故舉以刺之也。鄭以為總言人臣親迎，其妻見其

詩經

卷八 齊風

十五

為紇以懸瓊華之石為瑱也。釋宮云：門屏之間為之，李巡曰：門屏之間，謂正門內兩

壁間，名曰孫炎曰：門屏外，人君親朝所立處也。著與音義同。楚語稱白公子張驟

諫靈王，王病之曰：子復語，不穀雖不能用，吾置之於耳，對曰：賴君之用也。故言不然。巴浦

之屏，弊兒象，其可盡乎，其又以繩為瑱，韋昭云：瑱所以塞耳，言四獸之牙角可以為瑱，是象可以為瑱，此言充耳以素，可以充耳而色素者，唯象骨耳。故知素是象瑱。毛以此章陳士，蓋士以象為瑱也。士婚禮，婿親迎，至於女家，主人揖入，賓執鴈從，至於廟門，揖入，三揖，至於階，三讓，主人升，西面，賓升北面，奠鴈，再拜，階首，降出，婦從，降自西階，主人不降送，是受女於堂，導之以出，故曰婦從君子而出。至於著，君子揖之下，箋亦云：揖我於庭，不言揖

我于堂者，婚禮女立于房中，南面，婿於堂上待之，拜受，即降，禮於堂上，無揖，故不言之。婚禮止言以從，不言在庭者，揖之，筵知揖之者，言待我，明其往待之也。下，婿禮婦至夫家，至人揖婦以入，及寢門，揖入，至夫家，引入之時，每門而揖，明女家引出之時，亦每門而揖，故知至者，君子揖之之時也。我視君子，則以素為充耳，所謂懸瓊，言懸瓊之繩，用素，非為瓊耳。桓二年左傳云：「衛統紼，紼是懸瓊之繩。」故云或名為統，紼語故姜云：「王后親織玄統，織線為之，即今之條繩，必用雜絲線為之，故言織之。」人君五色，臣則三色，而人君與臣，不辨尊卑之異，蓋天子諸侯皆五色，卿大夫士皆三色，其色無文，正以人君位尊，備物當其五色，而臣下之宜降，以人臣三色，而獨言素者，以其素色分明，且所先見，故先言之。婿交

卷八 齊風 十六

女於室，從室而後，至庭，至著，目所先見，當在室，是素而以素配著為章者，取其韻故耳。或疑先見青，堂先見黃，以為章次，王肅云：「王后織玄統，天子之玄統，一玄而已，何云具五色乎？」王基理之云：「統，今之條，色不雜，不成為條，王后織玄統者，舉夫色尊者言之耳，義或當然。」尚謂尊尚此物，所謂飾也，上言充耳以素，謂統用素也，此言飾之瓊華，是就統而加飾，故言瓊也。君子借老云：「玉之瓊，今故知人君以玉為瓊，瓊是玉名，嫌臣亦用玉，故辨之云：瓊華美石，色似瓊者也。」

集傳賦也，俟待也，我嫁者自謂也，著門屏之間也，充耳以續懸瓊，所謂統也，尚加也，瓊華

美石似玉者，即所以為瓊也。東萊呂氏曰：昏禮婿往婦家親迎，既奠鴈，御輪而先歸，俟于門外，婦至則揖以入，時齊俗不親迎，故女至婿門，始見其俟已也。
朱氏曰：古者五等之爵，會祭祀皆以充耳，不知此詩是說何人，尚之以青黃素瓊瑤英，大抵押韻，不知古人充耳以瓊，或用玉，或用象，是以線穿，垂在當耳處。

俟我於庭乎而充耳以青乎而尚之以瓊瑩乎

卷八 齊風 十七

傳青，青玉，瓊瑩，石似玉，卿大夫之服也。箋待我於庭，謂揖我於庭時，青統之青，石色似瓊似瑩也。
疏傳意充耳以青，謂以青玉為瓊，故云青謂下，皆玉石雜，言青玉，黃玉，亦謂玉石雜也。
集傳賦也，庭在大門之內，寢門之外，瓊瑩亦美石似玉者，呂氏曰：此昏禮所謂婿道婦及寢門揖入之時也。

俟我於堂乎而充耳以黃乎而尚之以瓊英乎而。

傳黃，黃玉。瓊英，美石似玉者。人君之服也。

箋黃，統之黃。瓊英，猶瓊華也。

疏釋草云：木謂之華，草謂之榮。榮而不實者謂之英。然則英是華之別名。

集傳賦也。瓊英亦美石似玉者。呂氏曰：升階而後至堂，此昏禮所謂升自西階之時也。

東萊呂氏曰：既不親迎，故但行婦至婿家之禮。塔道婦入，故於著於庭於堂，每節皆俟之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十八

著三章章三句

序：東方之日刺衰也。君臣失道，男女淫奔，不能以禮化也。

釋文刺本或作刺。襄公非也。南山已下，始是襄公之詩。

疏毛以為陳君臣盛明，化民以禮之事。以刺當時之衰。鄭則指陳當時君臣不能化民，以禮雖屬意異，皆以章首一句東方之日為君失道，東方之月為臣失道，下四句為男女淫奔，不能以禮化之之事也。

朱子辯說此男女淫奔者，所自作非。有刺也。其曰君臣失道者，尤無所謂。

東方之日兮，彼姝者子，在我室兮，在我室兮，履我即兮。

我即兮。

傳興也。日出東方，人君明盛，無不照察也。姝者，初昏之貌。履，禮也。

箋言東方之日，愬之乎耳。有姝然美好之子，來在我室，欲與我為室家，我無如之何也。日在東方，其明未融，喻君不明，即就也。在我室，不以禮來也。

疏毛以為東方之日，猶言明盛之君。今日言彼姝然美好之子，來在我之室，此子在室，今由其以禮而來，故我往就之。言古

詩經

卷八 齊風

十九

不以禮來也。

人君之明盛，刺今之昏闇，言昏闇之正禮，以刺今之淫奔也。鄭以為當時男女淫奔，假為女拒男之辭，以刺時之衰亂。有女以男逼已，乃訴之言。東方之日兮，以喻告不明之君。今由君不明，致此強暴，今有彼姝然美好之子，來在我之室，今又言此子在我室，今若以禮而來，我則欲就之。今不以禮來，故不得

從之不能以禮化民。至使男淫女誦。故刺之。被姝者女。言其就女親迎之。事故以姝為初昏之貌。與箋云美好亦同。箋以序言君臣失道。不言陳善刺惡。則是當時實事也。故易傳比君於日。以情訴之也。日之明盛在於正南。不以南方之日為與者。以日在東方。其明未融也。昭五年左傳云。日上其中。明而未融。其當且乎。服虔云。融。高也。奈既醉。昭明有融。傳云。融。長也。謂日高其光照長遠。日之且明未高。故以喻君不明也。

集傳與也。履躡。即就也。言此女躡我之跡而相就也。

東方之月兮。彼姝者子。在我闈兮。在我闈兮。履我發兮。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我發兮。

傳月盛於東方。君明於上。若日也。臣察於下。若日之闈門內也。發行也。

箋月以與臣。月在東方。亦言不明。以禮來則我行而與之去。

釋文

闈。韓詩云。門屏之間曰闈。

集傳與也。闈。門內也。發行去也。言躡我而行去也。

東方之日二章章五句

慶源輔氏曰。東方之日。東方之月。恐是因其時以起。與言彼淫奔之女。且則躡我之跡而來。暮則躡我之跡而去也。

序東方未明。刺無節也。朝廷與居無節。號令不時。挈壺氏不能掌其職焉。

箋號令。猶招呼也。挈壺氏。掌刻漏者。

疏挈壺氏。於天子為司馬之屬。其官士辯說。夏官序云。挈壺氏。下士六人。注云。挈。讀如挈髮之挈。壺。盛水器也。世主挈壺水。以為漏。然則挈壺者。懸繫之名。刻為置箭壺內。刻以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為節。而浮之水上。令水漏而刻下。以記晝夜昏明之度數也。

朱子辯說。夏官挈壺氏。下士六人。挈。懸挈之名。壺。盛水器。蓋置壺浮箭。以為晝夜之節也。漏刻不明。固可以見其無政。然所以與居無節。號令不時。則未必皆挈壺氏之罪也。

東方未明。顛倒衣裳。顛之倒之。自公召之。

傳上曰衣。下曰裳。

箋挈壺氏失漏刻之常。東方未明。而以為明。故羣臣促遽。顛倒衣裳。羣臣之朝。別色始入。

自從也。羣臣顛倒衣裳而朝。人又從君所來。

而召之漏刻失節。君又早興。

疏 上示下裳相對定稱散則通名曰天由禮曰兩手拒衣去齊尺注云齊謂裳下緝也

是裳亦稱衣也

集傳 賦也自從也羣臣之朝別色始入此

詩人刺其君與居無節號令不時言東方未

明而顛倒其衣裳則既早矣而又已有從君

所而來召之者焉蓋猶以為晚也或曰所以

然者以有自公所而召之者故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一

東方未晞顛倒裳衣倒之顛之自公令之

傳 晞明之始升令告也

疏 晞是日之光氣湛露云匪陽不晞謂見日

之光而物乾故以晞為乾兼葭云白露未

晞言露在朝且未見日氣故亦為乾義此言

東方未明無取於乾故言明之始升謂將且

之時日之光氣始升與上未明為一事也

集傳 賦也晞明之始升也令號令也

折柳樊圃狂夫瞿瞿不能辰夜不夙則莫

傳 柳柔脆之木樊藩也圃菜園也折柳以為

藩圃無益於禁矣瞿瞿無守之貌古者有挈

壺氏以水火分日夜以告時於朝辰時夙早

莫晚也

箋 柳木之不可以為藩猶是狂夫不任挈壺

之事此言不任其事者恒失節數也

疏 言折柳木以為藩菜果之圃則柳木柔脆

無益於圃之禁以喻用狂夫以為挈壺之

官則瞿瞿然不任於官之職由不任其職不

能時節此夜之漏刻不太早則太晚常失其

宜故令起居無節以君任非其人故刺之

孫炎曰樊圃之藩也郭璞曰謂藩籬也種菜

之地謂之圃其外藩籬謂之園故云圃菜園

也大宰九職一曰園圃毓草木注云樹果蔬

日圃因其藩也圃內可以種菜又可以樹

果蔬其外列藩籬以為樊蟋蟀云良士瞿瞿

瞿為良士貌故傳云瞿瞿然顧禮義此言狂

夫瞿瞿謂狂愚之夫精神不立志無所守故

不任居官也以水火分日夜謂以水為漏夜

則以火照之冬則冰凍不下又當置火於傍

故用水用火準晝夜共為百刻分其數以為

日夜以告時節於朝職掌如此而今狂夫分

日夜則參差不齊告時節則早晚失度故責

詩經

卷八 齊風

二十四

共百刻。冬夏之間，則有長短焉。案乾象曆及諸曆法與今大史所候皆云冬至則晝四十五夜五十五，夏至則晝六十五夜三十五，春秋分則晝五十五夜四十五，從春分至夏至，晝漸長增九刻半，從夏至至秋分，晝漸減亦如之，從秋分至冬至，晝漸短減十刻半，從冬至至春分，所加亦如之。又於每氣之間，加減刻數，有多有少，其事在於曆術，以其筭數，有少不可通而為率，故太史之官立為法定，作四十八箭，以一年有二十四氣，每一氣之間，又分為二，通率七日強半而易一箭，故周年而用箭四十八也。曆言晝夜者，以昏明為限，馬融注尚書以為晝永則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刻，日短則晝漏四十刻，夜漏六十刻，日中宵中，則晝夜各五十刻者，以尚書有日出日入之語，遂以日見為限，尚書緝謂刻為商，鄭作士民禮且錄云，日入三商為昏，舉全數以言耳。其實日見之前，日入之後，距昏明各有二刻半，晝五刻，以晝夜故於曆法皆多五刻也。鄭於堯典注云，日中宵中者，日見之漏與不見者齊也。日永者，日見之漏五十五刻，日不見之漏四十五刻，又與馬王不同者，鄭言日中宵中者，其漏齊則可矣。其言日永日短之數，則與曆甚錯，馬融言晝漏六十，夜漏四十，減晝以晝夜矣，鄭意謂其未減又減晝五刻以增之，是鄭之妄說耳。漏刻之數，見在史官，古今曆者莫不符合，鄭君獨有此異，不可強為之辭。案華壺之職，唯言分以日夜，不言告時於朝，春官雞人云，凡國事為期，則告之時，注云，象雞知時，然則告時於朝，乃是雞人，蓋天子備官，華壺掌漏，雞人告時，諸侯兼官，不立雞人，故

華壺告也。庭燎箋云，王有雞人之官，是鄭意以為唯王者有雞人，諸侯則無也。集傳比也，柳楊之下垂者，柔脆之木也。樊藩也，圃萊園也，瞿瞿驚顧之貌，夙早也。折柳樊圃，雖不足恃，然狂夫見之，猶驚顧而不敢越，以比晨夜之限甚明，人所易知，今乃不能知而不失之早，則失之莫也。

東方未明三章章四句

序南山刺襄公也。鳥獸之行淫乎其妹，大夫遇

詩經

卷八 齊風

二十五

是惡作詩而去之。

箋襄公之妹魯桓公夫人文姜也。襄公素與淫通，及嫁，公諫之，公與夫人如齊，夫人愬之，襄公，襄公使公子彭生乘公而搯殺之，夫人久留於齊，莊公即位後乃來，猶復會齊侯于禚，于視丘，又甜齊師，齊大夫見襄公行惡如是，作詩以刺之，又非魯桓公不能禁制夫人而去之。

疏 經上二章刺襄公淫乎其妹下章責魯桓

以敵苟倚嗟之序知襄公所淫之妹文姜也

桓十八年左傳云公與夫人姜氏如齊齊侯

通焉公諱之以告夏四月丙子享公使公子

彭生乘公公薨於車莊元年公羊傳云夫人

諸公子齊侯公曰同非吾子齊侯之子也齊

侯怒與之飲酒於其出焉使公子彭生送之

於其乘焉拉幹而殺之春秋經桓三年秋公

子翬如齊逆女九月夫人姜氏至自齊是文

姜以桓三年歸魯也左傳於桓十八年如齊

之下始云齊侯通焉箋知素與通者以奸淫

之事生於聚居不宜既嫁始然也且桓六年

九月經書丁卯子同生即莊公也倚嗟序稱

人以莊公為齊侯之子公羊傳稱桓公云同

非吾子明非如齊之後始與齊侯通也公羊

詩經

拉幹而殺之史記稱使公子彭生抱魯桓公

上車搢其臑公死於車搢與拉音義同此言

搢殺者說文云搢提也何休云幹臑拉折聲

正謂手提其臑而折拉然為聲此指言殺狀

故言搢也夫人以桓十八年與公如齊經書

公之喪至自齊傳不言文姜來歸莊元年傳

云不書即位文姜出故也莊元年經書三月

夫人遜于齊公羊傳云夫人固在齊矣其言

卷八 齊風 二十六

詩經 卷八 齊風 二十七

朱子辨說此序據春秋經傳為文

南山崔崔雄狐綏綏魯道有蕩齊子由歸既曰

歸止曷又懷止

傳南山齊南山也崔崔高大貌國君尊嚴如

南山崔崔然雄狐相隨綏綏然無別失陰陽

之匹蕩平易也齊子文姜也懷思也

箋雄狐行求匹耦於南山之上形貌綏綏然

興者喻襄公居人君之尊而為淫泆之行其

威儀可恥惡如狐。婦人謂嫁曰歸。言文姜既以禮從此道嫁于魯侯也。懷來也。言文姜既曰嫁於魯侯矣。何復來為乎。非其來也。

疏 毛以為南山雄狐各自為喻。言南山高大。崔崔然以喻國君之位尊高如山也。雄狐相隨。綏綏然。雄當配雌。理亦當然也。今二雄無別失陰陽之匹。以喻夫當配妻。今襄公兄與妹淫。亦失陰陽之匹。以襄公居尊位而失匹配。故舉淫事以責之。言魯之道路有蕩然。平易齊侯之子。女文姜用此道而歸嫁於魯。既曰歸於魯止。自有夫矣。襄公何為復思之。止而與之會。為此淫乎。鄭以為狐在山上。為喻言南山高大。崔崔然有雄狐在此山上。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八

以未配。精形貌。綏綏然。其狀可恥惡也。既言公淫可惡。又責文姜會公。言魯之道路有蕩。然而平易。齊子文姜從此道而歸於魯。既曰歸於魯止。當專意事夫。何為又復來止。責文姜之來會襄公也。詩人自歌土風。山川不出其境。故云南山齊南山。飛曰雌雄。走曰牝牡。散則可以相通。牧誓曰。牝雞之晨。飛得稱牝。明走得稱雄。僖十五年左傳稱秦伯伐晉。筮之過蠱。其繇曰。獲其雄狐。亦謂杜為雄。

集傳比也。南山齊南山也。崔崔高大貌。狐邪媚之獸。綏綏求匹之貌。魯道適魯之道也。蕩平易也。齊子襄公之妹。魯桓公夫人文姜。襄

公通焉者也。由從也。婦人謂嫁曰歸。懷思也。止語辭。言南山有狐。以比襄公居高位而行邪行。且文姜既從此道歸于魯矣。襄公何為而復思之乎。

葛屨五兩。冠綏雙止。魯道有蕩。齊子庸止。既曰庸止。曷又從止。

傳 葛屨服之賤者。冠綏服之尊者。庸用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九

喻襄公也。五人為奇。而襄公往從而雙之。冠屨不宜同處。猶襄公文姜不宜為夫婦之道。此言文姜既用此道嫁於魯侯。襄公何復送而從之為淫泆之行。

疏 屨以兩隻為具。五為數之奇。言葛屨服之賤。雖有五兩。其數雖奇。以冠綏往配而雙止。則非其宜。以喻文姜是襄公之妹。雖與姪婦傳姆有五人矣。其數雖奇。以襄公往配而雙之。亦非其宜。襄公凡也。文姜妹也。凡妹相配。是非其宜。既云不宜相配。又責非理為淫。魯之道。路有蕩然。平易。齊子文姜用此道以歸魯止。曷又用此道以歸魯止。彼自有夫。襄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

公何為復從雙止。責其復從。文姜為淫。洪之行。履必兩隻相配。故以一兩為一物。綏必屬之於冠。故冠綏共為一同。莊十九年。公羊傳曰。諸侯一娶九女。二國往媵之。皆有姪。婦從。姪者何。兄之子。婦者何。女弟也。是諸侯夫人有姪有婦也。襄三十年。公羊傳曰。宋灾。伯姬存焉。有司請出。伯姬曰。吾聞之。婦人夜出。不見傅姆。不下堂。傅至。姆未至。逮火而死。是諸侯夫人有傅姆也。士昏禮云。姆在其右。注云。姆婦人年五十無子。出而不復嫁。能以婦道教人者。若今時乳母矣。士妻之姆如此。則諸侯夫人其姆亦當然也。內則云。女子十年不出。傅姆教之。執麻枲。治絲繭。則傅是姆類。亦當以婦人老者為之矣。何休云。選老大夫為傅。大夫妻為姆。以男子為傅。書傳未有云焉。且大夫之妻當自處家。無由從女而嫁。使

夫人動輒待之也。責襄公從之言。以意從送。與之為淫耳。非謂從之至魯也。

集傳比也。兩。二屨也。綏。冠上飾也。履必兩。綏必雙。物各有耦。不可亂也。庸。用也。用此道以

嫁于魯也。從。相從也。

廬陵羅氏曰。複。下曰鳥。禪。下曰屨。下謂底。禮書二組。屬於笄。順頭而下結之。謂之纓。纓之垂者謂之綏。

藝麻如之何。衡從其畝。取妻如之何。必告父母。既曰告止。曷又鞫止。

既曰告止。曷又鞫止。

傳藝樹也。衡獵之。從獵之。然後得麻。必告父

母。廟。鞫。窮也。

箋。樹麻者。必先耕治其田。然後樹之。以言人君取妻。必先議于父母。取妻之禮。議於生者。十於死者。此之謂告鞫。盈也。魯侯女既告父母。而取何復盈。從令。至于齊乎。又非魯桓

釋文。藝。本或作藝。技藝字耳。衡音橫。亦作橫。字。又一音如字。衡即訓為橫。韓詩云。東

西耕曰橫。從韓詩作。由云南北耕曰由。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

毛以為種麻之法。如之何乎。必橫縱獵其畝。田畝種之。然後得麻。以與娶妻之法。如之何乎。必告廟。畝其父母娶之。然後得妻。魯桓既曰告廟。而娶得之。正宜以婦道禁之。何為又使窮極。邪意而至。齊乎。止責魯桓不祭制。文姜。鄭唯以鞫為盈為異。此云藝麻。后稷生民云。藝之荏菽。大司徒云。教稼穡樹藝。則樹藝皆種之。別名。在田逐禽謂之獵。則獵是行步踐履之名。謂既耕而東西踐躡。擊摩之也。今定本云。重之。然後得麻。義雖得通。不如為種字也。婚有納吉之禮。卜而得吉。使告女家。是娶妻必卜之。士冠禮云。筮於廟門。明卜亦在廟也。曲禮云。男女非有行媒。不相知名。故齊戒以告鬼神。昭元年左傳。說楚公子圍將娶妻於鄭。其辭云。罔布几筮。告於莊恭之廟而來。是娶妻自有告廟之法。而箋必以

爲卜者以納吉爲六禮之一故舉卜言之案
婚禮受納采之禮云主人筵於戶西注云主
人女父也筵爲神布席也將以先祖之遺體
許人故受其禮於廟也其後諸禮皆轉以相
似則禮法皆告廟矣女家尚每事告廟則夫
家將行六禮皆告於廟非徒一卜而已明以
卜爲大事
故特言之

集傳興也藝樹鞠窮也欲樹麻者必先縱
橫耕治其田畝欲娶妻者必先告其父母今
魯桓公既告父母而娶矣又曷爲使之得窮
其欲而至此哉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析薪如之何匪斧不克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

既曰得止曷又極止

傳克能也極止也

箋此言析薪必得斧乃能也此言取妻必待

媒乃得也女既以媒得之矣何不禁制而恣

極其邪意令至齊乎又非魯桓

集傳興也克能也極亦窮也

南山四章章六句

集傳春秋桓公十八年公與夫人姜氏如

齊公薨于齊傳曰公將有行遂與姜氏如

齊申繻曰女有家男有室無相瀆也謂之

有禮易此必敗公會齊侯于濼遂及文姜

如齊齊侯通焉公謫之以告夏四月享公

使公子彭生乘公公薨于車此詩前二章

刺齊襄後二章刺魯桓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序甫田大夫刺襄公也無禮義而求大撓不脩
德而求諸侯志大心勞所以求者非其道也

疏求大功與求諸侯一也若諸侯從之則大
功克立求大功者欲求爲霸主也天子衰

諸侯興故曰霸中侯霸免注云霸猶把也把

天子之事於時王室微弱諸侯無主齊是大

國故欲求之鄭以國語云齊莊侯於昆乎小

伯章昭曰小伯主諸侯盟會襄即莊孫僖子

以父祖已作盟會之長可以爲霸業之基又

自以國大民衆負恃強力故欲求爲霸也至
其弟桓公即求而得之是齊國可以爲霸但
襄公無德而不可求耳上二章刺其求大功
卒章刺其不能脩德皆言其所求
非道之事勞心切切是志大心勞
朱子辯說未見
其爲襄公之詩

無田甫田維莠騶騶無思遠人勞心切切。

傳興也。甫大也。大田過度而無人功。終不能獲切切憂勞也。言無德而求諸侯。徒勞其心切切耳。

箋興者。喻人君欲立功致治。必勤身脩德。積小以成高大。

疏。上田謂墾耕下田謂土地。以襄公所求非道。故設辭以戒之。言人治田無得田此大田。若大田過度。力不充給。田必蕪穢。維有莠草。騶騶然以喻公無霸德。思念遠人。若思彼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四

遠人。德不致物。人必不至。維勞其心。切切然。口。準。功。治。田。穀。乃。可。獲。勤。身。脩。德。功。不。可。忘。無德而求諸侯。徒勞其心也。言無田甫田。猶多方云宅爾宅。田爾田。今人謂佃食古之遺語也。周禮授民田。上地家百畝。中地家二百畝。下地家三百畝。謂其人力堪治。故禮以此為度。過度謂過此數而廣治田也。

集傳比也。田謂耕治之也。甫大也。莠害苗之草也。騶騶張王之意。切切憂勞也。言無田

甫田也。田甫田而力不給。則草盛矣。無思遠人也。思遠人而人不至。則心勞矣。以戒時人

厭小而務大。忽近而圖遠。將徒勞而無功也。

眉山蘇氏曰。田必自其小者始。小者有餘。而甫田可啟矣。思遠人必自其近者始。近者既服。而遠者自至矣。

無田甫田維莠桀桀無思遠人勞心怛怛。

傳桀桀猶騶騶也。怛怛猶切切也。

集傳比也。桀桀猶騶騶也。怛怛猶切切也。

婉兮變兮。總角卬兮。未幾見兮。突而弁兮。

傳婉變少好貌。總角。聚兩髦也。卬。幼穉也。弁。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五

冠也。

箋人君內善其身。外脩其德。居無幾何。可以立功。是是婉變之童子。少自脩飾。卬然而稚。

見之無幾何。突耳加冠。為成人也。

釋文。總本又作總。見兮。一本作見之。突。方言云。凡卒相見謂之突。

疏。言有童子。婉然而少。變然而好。今總聚其髮。以為兩角。非然。幼雅如此。與別未經幾時。而更見之。突。然已加冠。弁。為成人。今言童子。少自脩飾。未幾時。而即得成人。以喻人君能善身脩德。未幾時。而可以立功。今君不脩其德。欲求有功。故刺之。內則云。男女未

君能善身脩德。未幾時。而可以立功。今君不脩其德。欲求有功。故刺之。內則云。男女未

冠弁者總角矜纓冠所以覆髮未冠則總角故知總角聚兩髦言總聚其髦以為兩角也
外今與總角共文故為幼雅周禮掌冠冕者其職謂之弁師則弁者冠之大號故為弁冠也
士冠禮及冠義記士之冠云始加緇布冠次加皮弁次加爵弁三加而後字之成人之道也
此指言童子加冠而已不至斥其一冠也若猶耳也
荷嗟預若言若者皆然耳之義定本云突而弁今不作若字

集傳比也。婉變少好貌。艸兩角貌。未幾未多

時也。突忽然高出之貌。弁冠名。言總角之童見之未久而忽然戴弁以出者非其曠等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六

而強求之也。蓋循其序而勢有必至耳。此又以明小之可大。邇之可遠。能循其序而脩之則可以忽然而至其極。若躡等而欲速則反有所不達矣。

韻書曰：陀骨皮大從穴中暫出也。

甫田三章章四句

序盧令刺荒也。襄公好田獵畢弋而不脩民事。百姓苦之。故陳古以風焉。

箋畢，囑也。弋，繳射也。

疏用畢以掩兔。用弋以射鴈。釋天云：囑謂之畢。李巡曰：囑陰氣獨起，陽氣必止，故曰畢。畢止也。孫炎曰：掩兔之畢，或謂之囑。因名畢。畢，郭璞曰：掩兔之畢，或呼為囑。因星形以名之。月令注云：細小而柄長謂之畢。然則此器形似畢星。孫謂以網名畢。郭謂以畢名網。郭說是也。山繩繫矢而射鳥謂之繳射也。朱子辯說義與還同。序說非是。

盧令其人美且仁

傳盧田犬令令，纓環聲。言人君能有美德，盡其仁愛，百姓欣而奉之，愛而樂之，順時游田。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七

與百姓共其樂，同其獲，故百姓聞而說之，其聲令令然。

疏言吾君之盧犬，其環鈴鈴然為聲，又美其君，言吾君其為人也美好，且有仁恩，言古者賢君田獵，百姓愛之，刺今君田獵，則百姓苦之。犬有田犬守犬，戰國策云：韓國盧天下之駿犬也。東郭遂，海內之狡兔。韓盧逐東郭遂，山三，越岡五，兎極於前，犬疲於後，俱為田父之所獲，是盧為田犬也。此言鈴鈴，下言環鑄鈴鈴，即是環鑄聲之狀。環在犬之領下，如人之冠纓然。故云纓環聲也。

集傳賦也。盧，田犬也。令令，犬領下環聲。此

詩大意與還略同。

盧重環其人美且鬢。

傳重環子母環也。鬢好貌。

箋鬢當為權。權勇壯也。

釋文重直龍反。鬢音權。說文云髮好貌。

疏箋以諸言且者皆辭兼二事且仁且德既美而復有仁才則且鬢不得為好貌故易之巧言云無拳無勇是鬢為勇壯也以君能盡其仁愛與百姓同樂故美其且仁以君身有勇壯能捕取猛獸故美其且鬢以君善於射御多有才能故美其且德皆是獵時之事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故歷言之大叔于田序云叔多才而好勇亦謂獵時有才勇也。

集傳賦也重環子母環也鬢鬢鬢好貌。

盧重鉞其人美且德。

傳鉞一環貫二也。德才也。

箋才多才也。

釋文鉞音梅。德說文云強也。

疏環謂大環貫一小環也重鉞謂一大環貫二小環也說文亦云鉞環也一環貫二。

集傳賦也鉞一環貫二也德多鬢之貌春秋

傳所謂于思卽此字古通用耳。

安成劉氏曰左傳宣公二年宋之城者譏華元曰于思于思棄甲復來陸氏曰思西才反多鬢貌則此思字音顯。

盧令三章章二句

序敝笱刺文姜也齊人惡魯桓公微弱不能防

間文姜使至淫亂為二國患焉。

釋文敝本又作弊。敗也。

疏文姜淫亂由魯桓微弱使然經三章皆是惡魯桓以刺文姜之辭夏官虎賁氏云舍

詩經

卷八 齊風

三十一

則守王閔注云舍王出所止宿處也。閔。杜子春云。杜。杜。謂行馬。玄謂行馬再重者。以周衛有外內列。周衛防守之物名之曰閔。則閔亦防禁之名。故此及狗嗟之序。皆防閔並言之也。齊則襄公通妹。魯則夫人外淫。桓公見殺於齊。襄公惡名不滅。是為二國患也。文姜既嫁於魯。齊人不當刺之。齊人惡君而復惡文姜。亦所以刺君。故編之為襄公詩也。

朱子辨說桓當作莊。

敝笱在梁其魚魴鰈齊子歸止其從如雲。

傳與也。鰈大魚如雲言盛也。

箋鰈魚子也。魴也。鰈也。魚之易制者。然而敝

敗之筍不能制。興者喻魯桓微弱。不能防閑。文姜終其初之媵。順其從。姪娣之屬。言文姜初嫁于魯桓之時。其從者之心意如雲然。雲之行順風耳。後知魯桓微弱。文姜遂淫恣。從者亦隨之爲惡。

疏 毛以爲筍者捕魚之器。魴鯨之大魚。非弊之夫所能制。又言文姜難制之意。齊子文姜初歸於魯國。正其從者庶姜庶士。其數衆多。如雲然。以此強盛。故魯桓不能禁也。鄭以爲魴鯨自是魚之易制者。但筍以弊敗不能

卷八 齊風

早

制以喻文姜是婦人之易制者。但由魯桓以微弱不能制。齊子文姜初歸於魯國。正其從者之心。如雲然。雲行順風。東西從者隨。猶善惡。由文姜淫泆。故從者亦淫。孔叢子云。衛人釣於河。得魴魚焉。其大盈車。子思問曰。如何得之。對曰。吾下鈎垂一魴之餌。鯨過而不視。又以豚之半。鯨則吞矣。子思歎曰。魚貪餌以死。士貪祿以亡。是鯨爲大魚也。李巡曰。凡魚之子總名鯢也。鯢鯨字異。蓋古字通用。或鄭本作鯢也。魯語云。宣公夏。溢於泗。其聖革斷其害而弃之。曰。魚禁鯢。鯢鳥翼。鯢卵。鯢。鯢物也。是亦以鯢爲魚子也。毛以鯢爲大魚。鄭以鯢爲魚子。而與魴相配。則魴之爲魚中魚也。故可以爲大。亦可以爲小。陸機疏云。魴今伊洛濟潁魴魚也。廣而薄肥。恬而少力。細鱗魚之美者。遼東梁木魴。特肥而厚。尤美於

中國魴。故其鄉語曰。居就糧。梁水魴是也。孫毓云。齊爲大國。初嫁寵妹。庶姜庶士。盛如雲而。故妹來自桓。桓公不能禁制。言從者之盛。傳意當然。文姜歸魯之日。襄公未爲君。言寵妹則非也。

集傳比也。敝壞。筍罟也。魴鯨大魚也。歸歸齊也。如雲言衆也。齊人以敝筍不能制大魚。比魯莊公不能防閑文姜。故歸齊而從之者衆也。

說文曰。曲竹捕魚。朱子曰。防所以止水。閑所以杓物。

詩經

卷八 齊風

早

敝筍在梁。其魚魴鯢。齊子歸止。其從如雨。

傳魴鯢大魚。如雨言多也。

箋鯢似魴而弱鱗。如雨言無常。天下之則。下天不下。則止。以言姪娣之善惡。亦文姜所使止。

釋文 鯢廣雅云。鯢也。音連。

疏 陸機疏云。鯢似魴厚而頭大。魚之不美者。故里語曰。網魚得鯢。不如啗其頭。尤大。而肥者。徐州人謂之鯢。或謂之胡鱗。幽州人謂之鵝鵝。或謂之胡鱗。

集傳比也、缺似魴厚而頭大、或謂之魴、如雨亦多也。

譚雅曰、鱗性旅行、故其字從與、亦謂之魴也。龜山楊氏曰、如雲如雨、言從之者衆也。許穆夫人思歸、暗其兄、詩人尤之、終以義不得而止。若魯莊公剛而有制、使魯人無肯從者、如許人焉、則文姜雖欲適齊、尚可得乎。

敝笱在梁、其魚唯唯、齊子歸止、其從如水。

傳唯唯、出入不制、水喻衆也。

箋唯唯、行相隨順之貌、水之性可停可行、亦

詩經

卷八 齊風

聖一

言姪娣之善惡在文姜也。

釋文 唯唯、韓詩作遺、遺、言不能制也。

疏 上二章言魚名、此章言魚貌、傳以大魚出入不制、箋以小魚行相隨順、故為辭異耳。

共於唯唯、義亦同也。

集傳比也、唯唯、行出入之貌、如水、亦多也。

敝笱三章章四句

集傳按春秋魯莊公二年、夫人姜氏會齊

侯于禚、四年、夫人姜氏享齊侯于觀丘、五

年、夫人姜氏如齊師、七年、夫人姜氏會齊侯于防、又會齊侯于穀。

杜氏曰、禚、齊地、祝丘、魯地。武夷、胡氏曰、兩君相見、享于廟中禮也、非兩君相見、又去其國而享、諸侯其矣、曰會曰享、猶為之名也、至是如齊師、羞惡之心亡矣、又曰防、魯地、穀、齊地、一歲而再會焉、其為惡益遠矣。

春秋莊公十五年、夫人姜氏如齊、十九年、夫人姜氏如莒、二十年、夫人姜氏如莒、胡氏傳云、禮義者、天下之大防也、其禁亂之所由生、猶防止水之所自來也、衛女思歸、寧而不得、故泉水賦、許穆夫人思唁其兄、而阻於義、故載馳作、聖人錄於國風、以示

詩經

卷八 齊風

聖三

後世、使知男女之別也、今夫人如齊、以寧其父母、而父母已終、以寧其兄弟、又義不得往、宗國猶爾、而况如莒乎、婦人從人者也、夫死從子、而莊公失子之道、不能防閑其妹、禁亂之所由生、故初會于禚、次享于祝丘、又次如齊師、又次會于防于穀、又次如齊、又再如莒、此以舊坊為無所用、而廢之者也、是以至此極、觀春秋所書之法、則知防閑之道矣。

序載驅、齊人刺襄公也、無禮義、故盛其車服、疾

驅於通道、大都與文姜淫、播其惡於萬民焉。

箋故、猶端也。

疏 國人刺君乃是常事諸序未有來國之名
言其民刺君此獨云齊人刺襄公者以文
姜魯之夫人襄公征入魯境以
其齊魯交錯須言齊以辨嫌
朱子辨說此亦
刺文姜之詩

載驅薄薄簟第朱鞞魯道有蕩齊子發夕

傳 薄薄疾驅聲也。簟方文席也。車之蔽曰第。
諸侯之路車。有朱革之質而羽飾。發夕自夕
發至旦。

箋 此車襄公乃乘焉而來。與文姜會。襄公既

詩經

卷八 齊風

四十五

無禮義。乃疾驅其乘車以入魯境。魯之道路

平易。文姜發夕。由之往會焉。曾無慚恥之色。

釋文 薄。魯各反。徐扶各反。第。音弗。鞞。音郭。反。革也。發。韓詩云。發旦也。

疏 言襄公將與妹淫。則驅馳其馬。使之疾行。
其車之聲薄薄然。用方文竹簟以為車蔽。
又有朱色之革為車之飾。公乘此車馬。往就
文姜。魯之道路。有蕩然平易。齊子文姜乃由
此道發夕。至旦。來與公會。公與妹淫。曾無愧
色。故刺之。斯干說鋪席燕樂之事云。下莞
上簟。簟字從竹。用竹為席。其文必方也。車之
蔽曰第。謂車之後戶也。說文云。鞞。革也。獸皮
治去毛曰革。諸侯之路車。有朱革之質。其上
又以翟羽為之飾也。釋器云。輿革前謂之鞞。

後謂之第。李巡曰。輿革前謂輿前以革為車
飾曰鞞。革車後戶名也。郭璞曰。鞞以韋鞞。車
鞞也。第以韋鞞。後戶也。又云。竹前謂之鞞。後
謂之蔽。李巡曰。竹前謂編竹當車前以掩蔽
名之曰鞞。禦。止也。孫炎曰。禦以鞞為車飾也。
郭璞曰。蔽以鞞。後戶也。如爾雅之文。車前
後之飾。皆有鞞。故此說車飾云。鞞。第。朱
鞞也。彼文革飾。後戶謂之蔽。則第蔽異矣。此
言車之蔽曰第。第蔽為一者。彼因革與竹別
而異其文耳。其實鞞竹同飾。後戶俱為車之
蔽。塞故此傳第蔽通言之。春官巾車掌王后
之車鞞。有重翟。厭翟。翟。頌人說衛侯夫人云。翟
第以朝。是婦人之車。有翟羽飾矣。經傳不言
諸侯路車有翟飾者。今傳言羽飾。必當有所
案據。不知出何書也。言發夕。謂夕時發行。
故為發夕。至旦。小定云。明發不寐。謂此至明

箋 此車襄公乃乘焉而來。與文姜會。襄公既

無禮義。乃疾驅其乘車以入魯境。魯之道路
平易。文姜發夕。由之往會焉。曾無慚恥之色。

釋文 薄。魯各反。徐扶各反。第。音弗。鞞。音郭。反。革也。發。韓詩云。發旦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四十五

之開發。未嘗寢寐。故為發夕至明。下言汶
水湯湯。則魯在汶側。齊在魯北。水北曰陽。傳
元年左傳稱公賜季友汶陽之田。當齊襄公
之時。汶水之北。尚是魯地。故知襄公乘車入
魯境也。兄則盛飾而行。妹則疾行會之。

集傳 賦也。薄薄。疾驅聲。簟。方文席也。第。車後

戶也。朱。朱漆也。鞞。獸皮之去毛者。蓋車革質

而朱漆也。夕。猶宿也。發夕。謂離於所宿之舍

○齊人刺文姜乘此車而來會襄公也。

四驪濟濟垂轡瀾瀾魯道有蕩齊子豈弟

傳四驥言物色盛也。濟濟美貌垂轡轡之垂者。淵淵衆也。言齊子於是樂易然。

箋此又刺襄公乘是四驥而來。徒為淫亂之行。此豈弟猶言發夕也。豈讀當為闔弟。古文尚書以弟為圍。圍明也。

釋文爾爾本亦作淵同。乃禮反。徒一本作從。兩通。豈樂也。弟如字。闔音開。圍音亦。

疏毛以為襄公將與妹淫。乘其一駟之馬。皆其六轡。淵淵然而衆。為此盛飾。往就文姜。魯之道。有蕩然平易。齊子文姜於是樂易然。

詩經

卷八 齊風

四六

來與兄會。曾無慚色。故刺之。鄭唯懼。佛為異言。文姜開明而往會之。夏官校人云。凡軍事物馬而頒之。注云。物馬齊其力。言四言驥道其物色俱盛也。箋以為齊子愷。僕文在魯道之下。則愷。僕為在道之事。若是其心樂易。非獨在道為然。且上云發夕。此當為發夕之類。故與其餘愷。僕不同也。故讀愷為闔。易稱闔物成務。說文云。闔。開也。古文尚書。即今鄭注尚書是也。無以佛為闔之字。唯洪範稽疑論十兆有五曰。圍注云。圍者色澤光明。蓋古文作佛。今文作圍。賈逵以今文校之。定以為為圍。故鄭依賈氏所奏。從定為圍。圍明也。上言發夕。謂初夜即行。此言闔明。謂侵明而行。釋言云。愷。僕發也。舍人李巡。孫炎。郭璞。皆云。闔明發行。郭璞又引此詩云。齊子愷。僕。是闔亦為行之義也。今定本云。此愷。僕發也。猶

言發夕。又云。佛。古文尚書以爲圍。更無佛字。義並得通。

集傳賦也。驥。馬黑色也。濟濟。美貌。淵淵。柔貌。豈弟。樂易也。言無忌憚羞恥之意也。

汶水湯湯。行人彭彭。魯道有蕩。齊子翺翺。

傳湯湯。大貌。彭彭。多貌。翺翺。猶彷彿也。

箋汶水之上。蓋有都焉。襄公與文姜時所會。

疏序言疾驅於通道。大都。行人彭彭。是為通。道。汶水湯湯。傍有大都可知。若其不然。不應輒言汶水也。此襄公入於魯境。往會文姜。若是魯桓尚存。不應公然如此。此篇所陳。蓋

詩經

卷八 齊風

四七

是莊公時事。亦不知大都為何邑。

集傳賦也。汶水名。在齊南魯北二國之竟。湯

湯。水盛貌。彭彭。多貌。言行人之多。亦以見其無恥也。

汶水滔滔。行人儻儻。魯道有蕩。齊子遊敖。

傳滔滔。流貌。儻儻。衆貌。

釋文滔吐刀反。儻表詩反。說文云。行貌。

集傳賦也。滔滔。流貌。儻儻。衆貌。遊敖。猶翺翺

也。

載驪四章章四句

序猗嗟刺魯莊公也。齊人傷魯莊公有威儀技藝然而不能以禮防閑其母。失子之道。人以為齊侯之子焉。

釋文 猗字或作欒。

朱子辯說 此序得之。

猗嗟昌兮。頎而長兮。抑若揚兮。美目揚兮。巧趨

踰兮。射則臧兮。

齊人 齊風

單人

傳 猗嗟歎辭。昌盛也。頎長貌。抑美色。揚廣揚。好目揚眉。踰巧趨貌。

箋 昌佼好貌。臧善也。

疏 齊人傷魯莊公猗嗟此莊公之貌甚昌盛。今其形狀頎然而長好兮。然而美者其頎上揚廣兮。又有美目揚眉兮。巧為趨步。其舉動踰然兮。射則大善兮。威儀技藝其美如此。而不能防閑其母。使之淫亂。是其可嗟傷也。猗是心內不平。嗟是口之暗咀。皆傷歎之聲。若猶然也。此言頎若長兮。史記孔子世家稱孔子說文王之狀云。黜然而黑。頎然而長。

是也。今定本云頎而兮。而與若義並通也。傳昌為盛不言為其貌。故申足之云。佼好貌。揚是頎之別名。抑為揚之貌。故知抑為美。穎貴潤。故言揚廣揚。美目揚兮。目揚俱美。又傳解揚為眉。蓋以眉毛揚起。故名眉為揚。

集傳 賦也。猗嗟歎詞。昌盛也。頎長貌。抑而若揚。美之盛也。揚目之動也。踰趨翼如也。臧善也。齊人極道魯莊公威儀技藝之美如此。所以刺其不能以禮防閑其母。若曰惜乎其獨少此耳。

詩經

齊人 齊風

單人

疏 源輔氏曰。抑若揚兮。所以甚言其美也。雖抑之而猶若揚。而況於揚之手。

猗嗟名兮。美目清兮。儀既成兮。終日射侯。不出

正兮。展我甥兮。

傳 目上為名。二尺曰正。外孫曰甥。

箋 成猶備也。正所以射于侯中者。天子五正。諸侯三正。大夫二正。外皆居其侯中。參分之一焉。展誠也。姊妹之子曰甥。容貌技藝如此。誠我齊之甥。言誠者。拒時人言齊侯之子。

釋文 正音征畫 五采曰正

疏 齊人傷魯莊公狩嗟此莊公目上之名甚
儀容貌既備足今又善於為射終日射侯其
矢不出正之內今此又誠是我齊之外甥今
威儀技藝如此又實是齊之外甥不能使母
不淫令人以為齊侯之子是其可嗟傷也
正者侯中所射之處經典雖多言正鵠其正
之廣狹則無文鄭於周禮考之以為大射則
張皮侯而設鵠賓射則張布侯而畫正正大
如鵠三分侯廣而正居一焉侯身長一丈八
尺者正方六尺侯身一丈四尺者正方四尺
六寸大半寸侯身一丈者正方三尺三寸少
半寸正以絲畫為之其外之廣雖則不同其
內皆方二尺毛於正鵠之事唯此言三尺曰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一

正耳既無明說鄭言正之內方二尺者亦更
無明文蓋應顧此傳耳外孫曰甥王肅云揀
外祖以言也謂不指襄公之身總揀齊國為
甥孫孫得稱甥者案左傳云以肥之得借彌
甥孫孫之姊妹之子曰甥謂吾舅者吾謂之
甥此爾雅之明義末學者之所及豈毛公之
博物王氏之通識而當亂於此哉抑者以襄
公雖舅而鳥獸其行犯親亂類使時人皆以
為齊侯之子故絕其相名之倫更本於外祖
以言也凡異族之親皆稱甥然此是毛傳之
言不應代詩人為絕其相名之倫孫毓之言
非也 夏官射人以射法治射義王以六耦
射三侯樂以騶虞九節五正諸侯以四耦射
二侯樂以狸首七節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
射一侯樂以采蘋五節二正士以三耦射
侯樂以采芣五節二正天子以下所射之

正數也彼文大夫士同射二正今定本云大
夫二正士一正誤耳外皆居其侯中三分之
一者其外畔準侯廣狹各居其侯三分之一
其內皆方二尺故彼注云九節七節五節者
其樂以為射節之差三侯者五正三正二正
之侯也二侯者三正二正之侯也一侯者二
正而已畫五正之侯者中朱次蒼次黃
玄居外三正者損玄黃二正者去白蒼而書
以朱絲其外之廣皆居侯中三分之一鄭言
中二尺是中央之采方二尺以外準其采之
多少正之廣狹均布之以至於外畔也言居
侯三分之一侯之廣狹則有三等不同五正
之侯則方一丈八尺三正之侯方一丈四尺
一正之侯則方一丈知者以大射之鵠賓射
之正雖其侯正鵠不同侯道遠近一也儀禮
大射禮者諸侯射禮經曰司馬命量人量侯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一

道以狸步大侯九十糝七十射五正鄉射記
記射之侯云侯道五十引則大射所云九十
有九十五皆謂引也諸侯大射三侯之道既
數亦當然故射人注云量侯道者以引為度
九節者九十引七節者七十引五節者五十
引弓之下制長六尺是侯道遠近有三等不
同也鄉射記又云弓二寸以為侯中侯中謂
侯身也鄉射之侯既引取二寸則餘侯亦當
然天官司裘注說大射之侯引鄉射記曰弓
二十寸以為侯中則九十引者侯中廣丈八尺
七十引者侯中廣丈四尺五十引者侯中廣
一丈大射既然則賓射亦爾考工記云梓人
為侯廣與崇方三分其廣而鵠居一焉司衣
掌大射之禮云設其鵠射人治賓射之儀則
云五正三正二正有正者無鵠者死正則正

與鵠大小同矣。故射人注云：鵠乃用皮，其大如正鵠，居侯中三分之一，則知正亦在侯三分之一，各準其侯之廣狹而畫之耳。謂之正者，射人注云：正之言正也。射者內志正，則能中。大射注云：正者正也。亦鳥名，齊魯之間名題肩為正，正鳥之捷黠者，射之難也。以中為侯，故射取名焉。大射射鵠，賓射射正。此言不出正兮，據賓射為文也。

集傳賦也，名猶稱也。言其成儀伎藝之可名也。清，目清明也。儀既成，言其終事而禮無違也。侯，張布而射之者也。正，設的於侯中而射之者也。大射則張皮侯而設鵠，賓射則張布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二

侯而設正，展誠也。姊妹之子曰甥，言稱其為齊之甥，而又以明非齊侯之子。此詩人之微詞也。按春秋桓公三年，夫人姜氏至自齊，六年九月子同生，即莊公也。十八年，桓公乃與夫人如齊，則莊公誠非齊侯之子矣。

倚嗟變兮，清揚婉兮。舞則選兮，射則貫兮。四矢反兮，以禦亂兮。

傳變壯好貌，婉好眉目也。選齊貫中也。四矢

乘矢

箋選者，謂於倫等最上。貫，習也。反，復也。禮射三而止，每射四矢，皆得其故處。此之謂復射。必四矢者，象其能禦四方之亂也。

釋文 選，雪縣反。貫，毛古亂反。鄭古

疏 毛以為齊人傷魯莊公，倚嗟此莊公容貌變然而好兮，其清揚眉目之間，婉然而美兮，其舞則齊於樂節兮，其射則中於正鵠兮，非徒能中而已。每番重射四矢，皆反復其故處兮，善射如此，足以捍禦四方之亂兮，威儀技藝如此，而不能防閑其母，故刺之。鄭唯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三

舞則選兮，二句為異言，舞則倫等之中，上選兮，其射即貫習為之兮，乘車必駕四馬，因即謂四馬為乘，大射鄉射皆以四矢為乘，矢故傳侯用之。大射皆三番射訖上而不復射，是禮射三而止也。必三而止者，案儀禮大射初使三耦射之，而未釋獲，射訖取矢以復君與卿大夫等射，釋獲飲不中者訖，君與卿大夫等又射取中於樂節，注云：君子之於事也，始取苟能中，課有功，終用成法，教化之漸也。然則初射惟三耦，其後兩番，君始與卿大夫等射，此言禮射三而止，通三耦等為言，射法三而止，而云終日射侯者，美其久射而常中，非禮射終一日也。每射四矢，皆復故處，言常中正鵠也。

集傳賦也，變好貌，清目之美也，揚眉之美也

婉亦好貌。選異於衆也。或曰：齊於樂節也。貫中而貫革也。四矢禮射，每發四矢，反復也。中皆得其故處也。言莊公射藝之精，可以禦亂。如以金僕姑射南宮長萬，可見矣。

左傳：莊公十一年，注曰：金僕姑，矢名。南宮長萬，宋大夫。

猗嗟三章章六句

集傳或曰：子可以制毋乎？趙子曰：夫死從子，通乎其下，况國君乎？君者人神之主，風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四

教之本也。不能正家，如正國何？若莊公者，哀痛以思父，誠敬以事母，威刑以馭下，車馬僕從，莫不俛命。夫人徒往乎？夫人之往也，則公哀敬之不至，威命之不行耳。東萊呂氏曰：此詩三章，譏刺之意，皆在言外。嗟歎再三，則莊公所大闕者，不言可見矣。

華谷嚴氏曰：變風之體，意在言外，有全篇首尾皆託之他辭，但中間令下一二語自然，使人默會。如此詩，極言其人容貌威儀，伎藝之美，而以嘆息之詞發之，是其人所

不足者，必有在於容貌威儀伎藝之外矣。中間展我甥兮一句，只是一甥字，便見得是刺魯莊公，只一展字，便見得是人以莊公為齊侯之子，讀者既默會其意，見得自猗嗟而下，句句是稱美處，節節是歎息不滿處，詞不急迫而意深切矣。

豐山謝氏曰：一章射則滅兮，射則善矣，德則未見其善，亦可惜也。二章展我甥兮，莊公誠為我齊國之甥，今人乃以為齊侯之子，亦可惜也。三章以禦亂兮，莊公善射，似可以禦亂也。齊侯文姜之淫亂，則無兼以禦之，亦可惜也。

詩經

卷八 齊風

五十五

齊國十一篇三十四章一百四十三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八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九

明 後學張溥 纂

魏譜 漢鄭玄著

魏者虞舜夏禹所都之地。在禹貢冀州雷首之北。析城之西。周以封同姓焉。其封域南枕河曲。北涉汾水。晉舜耕于歷山。陶於河濱。禹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飯。見。早宮室而盡力乎溝洫。此一

壽

帝一王儉約之化於時猶存及今魏君晉

且福急。不務廣修德於民。教以義方。其與

秦晉鄰國。日見侵削。國人憂之。當周平桓

之世。魏之變風始作。至春秋魯閔公元年。

晉獻公竟滅之。以其地賜大夫畢萬。自爾

而後。晉有魏氏。

疏 地理志云。河東郡有河北縣。詩魏國也。

所管都或云蒲坂。即河東縣是也。禹受禪都于陽城。安邑皆屬河東。五子之歌。怨太

詩經

卷九 魏風

康失邦其歌云。惟彼陶唐。有此冀方。今失厥道。乃底滅亡。左傳引其文。服虔云。堯居冀州。虞夏因之。不遷居。不易民。其陶唐虞夏之都。大率相近。不出河東之界。故書貴太康亡失。然則魏都河北蒲坂。故安邑皆偏近之。故云。魏者舜禹所都之地。謂境內有其都耳。魏不居其墟也。禹貢云。壺口雷首。至於太岳。底柱析城。至於王屋。地理志云。雷首在蒲坂南。析城在濩澤西南。皆在河東界內。是其屬冀州也。襄二十九年左傳曰。虞號焦。滑霍陽韓魏皆姬姓。是與周同姓也。魏世家絕不知所封為誰。故言周以封同姓子。地理志云。魏國姬姓也。在晉之南。河曲故其詩曰。彼汾一曲。實諸河之干。今是南枕河曲也。汾沮洳曰。彼汾沮洳。言采其莫。刺君采其菜於汾。明其境險汾矣。故知北涉汾水。尚書傳注云。歷山在河東。是舜耕之處。在魏境也。河北之濱。歷山相近。同為魏地。皇甫謐云。言陶於河濱。即禹貢所謂陶丘。今濟陰定陶之西南。陶丘亭是也。言河濱。明近河。不宜在濟陰。謐之言謬耳。感舜禹之化。則應皆儉約。而頌鼠伐檀。又以刺君貪鄙者。難遺風尚在。人性不同。不能使貪者皆儉。因著屨等刺儉者多。又其詩在先。故言儉約之化。耳。晉有唐之遺風。詩稱唐國。此有舜禹舊化。其詩不稱虞夏者。晉初唐叔封為唐侯。又能憂深思遠。有堯之遺風。故謂之唐。魏初無虞夏之名。虞夏又非諸侯之國。徒感儉約之化。晉且褊急。故請本於舜禹耳。無義言虞夏也。堯舜道同。而感有深淺者。時君政異故也。魏國西接於秦。北鄰於

晉桓四年左傳曰秦師圍魏是秦數伐之終為晉所滅明晉亦侵之魯閔公已前魏國尚存故平桓之世得作詩也魏無世家而鄭於左方中云葛屨至十歲之間為一君伐禮頑鼠為一君知者以上五篇刺儉下二篇刺貪其事相反故分為異君或父祖或子孫不可知案襄二十九年左傳魯為季札歌魏曰美哉大而純儉而易行以德輔此則為明主也季札美其有儉約之餘風而無德以將之失於太儉故詩人刺之

魏一之九

集傳魏國名本舜禹故都在禹貢冀州

詩經

卷九

三

首之北析城之西南枕河曲北涉汾水其地陘隘而民貧俗儉蓋有聖賢之遺風焉東萊呂氏曰水經注魏國城西南並去大河可二十餘里此去首山十餘里處河曲之間土迫隘周初以封同姓後為晉獻公所滅而取其地安成劉氏曰先儒以魏所封今為文王于畢公高之後也河中府解州即其地也解州今隸山西平陽府蘇氏曰魏地入晉久矣其詩疑皆為晉而作故列於唐風之前猶邶鄘之於衛也眉山蘇氏曰

者鄭所滅也檜詩不為鄭而邶鄘為衛魏為晉何也邶鄘魏之詩作於既滅其詩所為者衛晉也至於檜詩未亡而先作矣今按篇中公行公路公族皆晉官疑實晉詩又恐魏亦嘗有此官蓋不可考矣

魏葛屨詁訓傳第九

釋文陸白案魏世家及左氏傳云邶姓國也詩譜云周以封同姓其地虞舜夏禹所都之域地在古冀州雷首之北析城之西南枕河曲北涉汾水

序葛屨刺褊也魏地陘隘其民機巧趨利其君儉書福急而無德以將之

詩經

卷九

四

箋儉嗇而無德是其所以見侵削

疏若地廣民穰則情不趨利地陘民稠耕稼無所衣食不給機巧易生人君不知其幾反覆儉嗇福急德教不加於民所以日見侵削故舉其民俗君情以刺之以下圖有桃及陸岵原皆云國小而迫日以侵削故箋揀下章而言其刺之意朱子辨說此未必為其君而作崔靈思集注其君作君子義雖稍通然未必序者之本意也

糾糾葛屨可以履霜摻摻女手可以縫裳要之

襪之好人服之

傳料料猶繚繚也夏葛屨冬皮屨葛屨非所

以履霜摻摻猶織織也婦人三月廟見然後

執婦功要褻也褻領也好人好女手之人

笄葛屨賤皮屨貴魏俗至冬猶謂葛屨可以

履霜利其賤也六女手者未三月未成爲婦

裳男子之下服賤又未可使縫魏俗使未三

月婦縫裳者利其事也服整也褻也領也在

詩經

卷九 風

五

上好入尚可使整治之謂屬著之

疏魏俗趨利言料料然夏日所服之葛屨魏

俗利其賤至冬日猶謂之可以履寒霜摻

摻然未成婦之女子魏俗利其事新來嫁猶

謂之可以縫衣裳又深讓魏俗言褻之也領

之也在上之衣尊好人可使整治之裳乃服

之衰者亦使女手縫之是其趨利之甚料

料當爲稀疏之貌士冠禮云屨夏用葛冬皮

屨可也士表禮云夏葛屨冬白屨注云冬皮

屨變言白者明夏時用葛亦白也月令季秋

霜始降則履霜自秋始言冬者冬爲寒甚故

傳據儀禮而言凡屨冬皮夏葛則無用絲之

時而少儀云國家靡幣君子不履絲屨者謂

皮屨以絲爲飾也天官屨人說屨曰之係有

絢德純是屨用絲爲飾夏日之有葛屨猶絲

絡所以當暑特爲便於時耳非行禮之服若

行禮之服雖夏猶當用皮鄭於周禮注及志

言朝祭屨曷各從其裳之色明其不用葛也

摻摻爲女手之狀說文云織好手古詩云

織織出素手是也下云宛然左辟是已入夫

家既入夫家仍云女手明是未成婦也曾子

問云三月而廟見稱來婦又云女未廟見而

死歸葬於女氏之黨示未成婦也三月廟見

謂無舅姑者婦入三月乃見於舅姑之廟若

有舅姑則士祭禮所云質明質見婦於舅姑

不待三月也雖於昏之明且即見舅姑也亦

三月乃助祭行故易婦妹注及鄭箋皆言皆

引士昏禮云婦入三月而後祭行然則雖見

舅姑猶未祭行亦未成婦也成婦雖待三月

其婚則當夕成矣士昏禮云其夕在席於與

良席在東皆存枕北趾主人親脫婦纓獨

詩經

卷九 風

六

出注云婚禮畢將外息又駭異義云昏禮之

暮枕席相連是其當夕成昏也以婦人之

服不殊裳故知所言裳者指男子之下服也

曲禮曰諸母不漱裳唯舉裳不漱則衣可漱

明裳爲賤士喪禮云禭者左執領右執要

又曰禭者以禭必有裳執衣如初注云帛爲

禭無絮雖復與禭同有裳乃成禭然則禭

有衣有裳而左右執之則左執衣領右執要

要此要爲裳要字宜從衣故云要褻也要是

裳褻則褻爲衣領說文亦云褻衣領也二者

於衣於裳各在其上且又功

少故好人可使整治屬著之

集傳興也糾糾繚繚寒涼之意夏葛屨冬皮

屨摻摻猶織織也女婦未廟見之稱也娶婦

三月廟見，然後執婦功。要裳要褌，示領。好人猶大人也。魏地陘隘，其俗儉嗇而褊急，故以葛屨履霜起興，而刺其使女縫裳，又使治其要褌而遂服之也。此詩疑卽縫裳之女所作。好人提提，宛然左辟，佩其象揅。維是褊心，是以爲刺。

傳提提，安諦也。宛，辟貌。婦至門，夫揖而入，不敢當尊，宛然而左辟。象揅，所以爲飾。

詩經

卷九 魏風

七

箋婦新至，慎於威儀，如是使之莊禮。魏俗所以然者，是君心褊急，無德教使之耳。我是以刺之。

疏言好人初至，容貌安詳審諦，提提然至門之時，其夫揖之，不敢當夫之揖，宛然而左辟之。又佩其象骨之揅，以爲飾，敬慎威儀如是，何故使之縫裳？魏俗所以然者，維是魏君褊心，無德教使然。我是以爲此刺也。釋訓云：提提，安也。孫炎曰：提提，行步之安也。言安諦謂行步安舒而審諦也。士昏禮云：婦至，主人揖婦以入，及寢門，揖入。是婦至門，夫揖而入也。此好人不敢當夫之尊，故宛然而左還辟之，不敢當主，故就客位。

集傳賦也。提提安舒之意。宛然讓之貌也。讓而辟者必左。揅，所以摘髮，用象爲之，貴者之飾也。其人如此，若無有可刺矣，所以刺之者，以其褊迫急促如前章之云耳。

葛屨二章一章六句一章五句

集傳廣漢張氏曰：夫子謂禮與其奢也寧儉，則儉雖失中本非惡德，然而儉之過則

至於吝嗇迫隘，計較分毫之間，而謀利之

詩經

卷九 魏風

八

心始急矣。葛屨汾沮洳，園有桃，三詩皆言急迫瑣碎之意。

序汾沮洳刺儉也。其君儉以能勤，刺不得禮也。

釋文其君子一本無子字。

彼汾一洳言采其莫。彼其之子。美無度。美無度。

殊異乎公路。

傳汾水也。沮洳，其漸洳者。莫，菜也。路，車也。

箋言我也。於彼汾水漸洳之中。我采其莫以

為菜。是儉以能勤之子。是子也。是子之德美。無有度。言不可尺寸。是子之德美。信無度矣。雖然其采莫之事。則非公路之禮也。公路。主君之耗車。庶子為之。晉趙盾為耗車之族是也。

疏 由魏君儉以能勤於彼汾水漸洳之中。我魏君親往采其莫以為菜。是儉而能勤也。彼其采莫之子。能勤儉如是。其美信無限度矣。非尺寸可量也。美雖無度。其采莫之事。殊異於公路。賤官尚不為之。君何故親采莫乎。刺其不得禮也。沮洳。漸洳之處。故為漸洳。

詩經

卷九 魏風

本

陸機疏云。莫莖大如箸。赤節節一葉。假柳葉厚而長。有毛刺。今人縲以取繭。緒其味酢而滑。始生可以為羹。又可生食。五方通謂之酸。述冀州人謂之乾絳。河汾之間。謂之莫。案王肅孫毓皆以為大夫采菜。其集注序云。君子儉以能勤。案今定本及諸本。序直云。其君莫亦得通。宛丘云。游蕩無度。廣之初筵云。飲酒無度。皆謂無節度也。此不得為美。無節度故為無復度。限言不可以尺寸量也。公路與公行一也。以其主君路車。謂之公路。主兵車之行列者。則謂之公行。正是一官也。宣二年左傳云。晉成公立。乃宦卿之適。以為公族。又宦其餘子。亦為餘子。其庶子為公行。趙盾請以括為公族。公許之。冬。趙盾為耗車之族。是其事也。趙盾自以為庶子。讓公族而為公行。言為耗車之族。明公行掌耗車。服虔云。耗

車戎車之倅。杜預云。公行之官是也。其公族則適子為之。掌君宗族。成十八年左傳曰。晉荀會樂。屬韓無忌為公族大夫。使訓卿之子弟。恭儉孝弟。是公族主君之同姓。傳有公族。餘子公行。此有公路。公行公族。知公路非餘子者。餘子自掌餘子之政。不掌公車。不得謂之公路。明公路即公行。變文以韻句耳。此公族公行諸侯之官。故魏晉有之。天子則中車。掌王之五路車。僕掌戎車之倅。周禮六官。皆無公族公行之官。是天子諸侯異禮也。

集傳 與也。汾水名。出太原晉陽山。西南入河。沮洳。水浸處下濕之地。莫菜也。似柳葉厚而長。有毛刺。可為羹。無度。言不可以尺寸量也。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

公路者。掌公之路車。晉以卿大夫之庶子為之。此亦刺儉不中禮之詩。言若此人者。美則美矣。然其儉嗇福急之態。殊不似貴人也。彼汾一方。言采其桑。彼其之子。美如英。美如英。殊異乎公行。

傳萬人為英。公行。從公之行也。箋采桑。親蠶事也。從公之行者。主君兵車之行列。

集傳興也。一方彼一方也。史記扁鵲視見垣一方人英華也。公行，卽公路也。以其主兵車之行列，故謂之公行也。

彼汾一曲，言采其蕒。彼其之子，美如玉。美如玉，殊異乎公族。

傳蕒，水鳥也。公族，公屬。

箋公族，主君同姓昭穆也。

釋文蕒音積，昭說文作侶。

詩經卷九 魏風

十一

疏釋草云蕒牛脣，李巡曰別二名，郭璞引毛詩傳曰水蕒也。如續斷寸寸有節，拔之可復，陸機疏云今澤蕒也。其葉如車前草大，其味亦相似。徐州廣陵人食之。

集傳興也。一曲，謂水曲流處。蕒，水鳥也。葉如車前草。公族，掌公之宗族。晉以卿大夫之適子爲之。

汾沮洳三章章六句

序園有桃，刺時也。大夫憂其君國小而迫，而儉以嗇，不能用其民而無德教，日以侵削，故作是

詩也。

朱子辨說園小而迫，日以侵削者得之，除非是。

園有桃，其實之殽。心之憂矣，我歌且謠。不知我者，謂我士也。驕彼人是哉。子曰何其心之憂矣。其誰知之。其誰知之。蓋亦勿思。

傳興也。園有桃，其實之殽。國有民得其力，曲

合樂曰歌。徒歌曰謠。夫人謂我欲何爲乎。

箋魏君薄公稅省國用，不取於民食園桃而

詩經卷九 魏風

十一

已不施德教，民無以戰，其侵削之由，由是也。我心憂君之行如此，故歌謠以寫我憂矣。士事也，不知我所爲歌謠之意者，反謂我於君事驕逸故。彼人謂君也。曰於也，不知我所爲憂者，既非責我，又曰君儉而嗇，所行是其道哉。子於此憂之何乎。如是，則衆臣無知我憂所爲也。無知我憂所爲者，則宜無復思念之，以自止也。衆不信我，或時謂我謗君，使我得

罪也。

疏毛以為園有桃得其實為之殺以與國有民得其力為君用今魏君不用民力又不施德教使國日以侵削故大夫憂之言已心之憂矣我遂歌而且謠以寫中心之憂不知我者見我無故歌謠謂我於君事也驕逸然故彼人又言云君之行是哉子之歌謠欲何其為乎彼人既不知我而責我矣而我心之憂矣其誰能知之既無知我者或誘我使我得罪其有誰能知之我蓋欲亦自止勿復思念之彼人正謂不知我者曰其並為辭鄭以為園有桃魏君取其實為之殺又以彼人為君曰為於言不知我者謂我於君事驕逸又言從君之行儉而奢是其道哉子於此憂之何謠孫奕曰聲消搖也謠既徒歌則歌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年

不徒矣故云曲合樂曰歌樂即琴瑟行葦傳曰歌者合於琴瑟也歌謠對文如此故則歌為總名論語云子與人歌檀弓稱孔子歌曰泰山其頽乎之類未必合樂也

集傳與也殺食也合曲曰歌徒歌曰謠其語

辭詩人憂其國小而無政故作是詩言園

有桃則其實之殺矣心有憂則我歌且謠矣

然不知我之心者見其歌謠而反以為驕且

曰彼之所為已足矣而子之言獨何為哉蓋

舉國之人莫覺其非而反以憂之者為驕也

於是憂者重嗟歎之以為此之可憂初不難知彼之非我特未之思耳誠思之則將不暇非我而自憂矣

園有棘其實之食心之憂矣聊以行國不知我者謂我士也罔極彼人是哉子曰何其心之憂矣其誰知之其誰知之蓋亦勿思

傳棘棗也極中也

笑聊且畧之辭也聊出行於國中觀民事以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四

寫憂見我聊出行於國中謂我於君事無中

正

集傳與也棘棗之短者聊且畧之辭歌謠之

不足則出遊於國中而寫憂也極至也罔極

言其心縱恣無所至極

埤雅曰大者棗小者棘於文重束為棗並束為棘蓋棗性重喬棘則抵矣故其制字如此
本草注棘有赤白二種小棗也棗高三四尺花葉莖實俱似棗也

園有桃三章章十二句

晏山謝氏曰使忠臣義士之心畧見知於人通國上下不群吠而衆惡之問其所憂者何說今之所當行者何事魏侯聞而大悔悟急爲扶顛持危之謀晉豈能驟滅其國哉
慶源輔氏曰黍離之憂憂王室之已覆也而有挑之憂憂魏國之將亡也憂其已覆而不我知則亦已矣憂其將亡而不我知則欲其思之者亦宜也

序陟岵孝子行役思念父母也國迫而數侵削役乎大國父母兄弟離散而作是詩也

箋役乎大國者爲大國所徵發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五

釋文

岵音戶此傳及解吧共爾雅不同王肅依爾雅侵削本或作國小而迫數見侵

誤削者

陟彼岵兮瞻望父兮父曰嗟予子行役夙夜無已上慎旃哉猶來無止

傳山無草木曰岵旃之猶可也父尚義

箋孝子行役思其父之戒乃登彼岵山以遠

瞻望其父所在之處予我夙早夜莫也無已

無解倦上者謂在軍事作部列時

疏孝子在役之時以親戚離散而思念之言已登彼岵山之上今瞻望我父所在之處今我本欲行之時而父教戒我曰嗟汝我子也汝從軍行役在道之時當早起夜寐無得已止又言若至軍中在部列之上當慎之哉可來乃來無止軍事而來若止軍事當有刑誅故深戒之釋山云多草木曰岵無草木曰傳言無草木曰岵下云有草木曰岵與爾雅正反當是轉寫誤也定木亦然孝子所以稱父戒已之意由父之於子尚義故戒之文十八年左傳曰舜舉入元使布五教於四方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思即慈也親則友也

集傳賦也山無草木曰岵上猶尚也孝子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六

行役不忘其親故登山以望其父之所在因想像其父念己之言曰嗟乎我之子行役夙夜勤勞不得止息又祝之曰庶幾慎之哉猶可以來歸無止於彼而不來也蓋生則必歸死則止而不來矣或曰止獲也言無爲人所獲也

陟彼岵兮瞻望母兮母曰嗟予季行役夙夜無

寐上慎旃哉猶來無棄

傳山有草木曰岵。季，少子也。無寐，無着寐。母尚恩也。

尚恩也。

箋此又思母之戒，而登岵山而望之也。

集傳賦也。山有草木曰岵。季，少子也。尤憐愛少子者，婦人之情也。無寐，亦言其勞之甚也。

棄謂死而棄其尸也。

陟彼岡兮，瞻望兄兮。兄曰嗟予弟行役，夙夜必

倍。上慎旃哉，猶來無死。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七

傳倍，俱也。兄尚親也。

集傳賦也。山脊曰岡。必倍，言與其儕同作同

止，不得自如也。

陟岵三章章六句

安成劉氏曰：詩人以已之思親，而知親之念已。雖曰設為親念已之言，實以深寓已念親之心也。章末二句，所以自警，亦所以自悲，可以見其忠孝之心。

序十畝之間，刺時也。言其國削小，民無所居焉。

釋文 古作岵，俗作岵，皆同。

朱子辨說國削則其民隨之，序文殊無理，其說已見本篇矣。

十畝之間兮，桑者閑閑兮。行與子還兮，來還者。

箋古者一夫百畝，今十畝之間，往來者閒閒然，削小之甚。

疏 魏地陘隘，一夫不能百畝，今纔在十畝之間，采桑者閒閑然，或男或女，共在其間，往來無別也。又叙其往者之辭，乃相謂曰：行與子俱還，還兮，雖則異家，得往來俱行，是其削小之甚也。一家之人，共采桑於其間，地陘隘，無所相避，故言男女無別，閒閑然為往來之貌。此章既言之，故下章言之，外，地傍徑路，行非一家，故言泄泄為多人之貌。王制云：制農田百畝，地官遂人云：夫一廛，田百畝。司馬法曰：畝百為夫，是一夫百畝也。此言其正法耳。周禮上地家百畝，中地家二百畝，下地家三百畝，又云：遂上地有菜五十畝，其廢易相通，皆二百畝也。孟子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則野田不樹，桑、漢書食貨志云：田中不得有樹，用妨五穀。此十畝之中，言有桑者，孟子及漢志言其大法耳。民之所便，雖田亦樹桑，故上云彼汾一方，言采其桑，古者侵其地而虜其民，此得地陘民稠者，以民有畏寇而內入，故地陘也。一夫百畝，今此十畝，相率十倍，雖削小，未必即然。舉十畝以喻其陘隘。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八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然削小之甚。

耳。云還今相呼而共歸。下云逝今相呼而共往。傳探下章之意。見往來相須。故總解之。

集傳賦也。十畝之間。郊外所受場圃之地也。

開闢。往來者自得之貌。行猶將也。還猶歸也。

政亂國危。賢者不樂仕於其朝。而思與其友歸於農圃。故其詞如此。

友歸於農圃。故其詞如此。

張子曰。周制國邦之外。有聽為場圃之地者。疑家受十畝。以毓草木。

十畝之外兮。桑者泄泄兮。行與子逝兮。

傳泄泄。多人之貌。

詩經

卷五 魏風

十九

箋逝。遠也。

集傳賦也。十畝之外。僻圃也。泄泄。猶開闢也。

逝。往也。

十畝之間二章章三句

序伐檀。刺貪也。在位貪鄙。無功而受祿。君子不得進仕爾。

得進仕爾。

疏

此言在位則刺臣。明是君貪而臣効之。雖責臣。亦所以刺君也。

朱子辨說此詩。專美君子之不素餐。序言刺貪。失其指矣。

坎坎伐檀兮。寘之河之干兮。河水清且漣漪。不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廛兮。不狩不獵。胡取爾庭有縣貍兮。彼君子兮。不素餐兮。

傳坎坎伐檀聲。寘。置也。干。厓也。風行水成文。

日漣伐檀以俟世用。若俟河水清且漣。種之。

日稼。歛之日穡。一夫之居曰廛。貍。獸名。素。空也。

也。

箋是謂君子之人不得進仕也。是謂在位貪鄙無功受祿也。冬獵曰狩。宵田曰獵。胡。何也。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

駢無功受祿也。冬獵曰狩。宵田曰獵。胡。何也。

貉子曰貍。彼君子者。斥伐檀之人。仕有功。乃肯受祿。

肯受祿。

釋文。猗。本亦作漪。同。廛。本亦作壠。又作廛。古者一夫田百畝。別受都邑五畝之地。居之。故孟子云五畝之宅是也。貍。本亦作貉。音桓。徐郭音貍。貉子也。貉。依字作貉。餐。說文作餐。云或從水。字。

林云吞食也。

疏。言君子之人。不得進仕。坎坎然身自斲。伐檀之人。既不見用。必待明君。乃仕。若待河水澄清。且有波漣。倚然也。君子不進。由在位

伐檀之人。既不見用。必待明君。乃仕。若待河水澄清。且有波漣。倚然也。君子不進。由在位

水澄清。且有波漣。倚然也。君子不進。由在位

而數之以爲是真能不空食者。後世若徐穉之流，非其力不食，其厲志蓋如此。

安成劉氏曰：後漢徐孺子家貧，常自耕稼，非其力不食。又如范文正公居官，每計一日飲食奉養之費，與所爲之事相稱，則無復愧恥。苟或不然，終夜不能安寢，亦可謂能厲其志矣。

坎坎伐輪兮，寘之河之漘兮。河水清且淪猗。不

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億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

有縣特兮。彼君子兮，不素食兮。

詩經

卷九 風

五

傳：輶，輶輻也。測，猶厓也。直，直波也。萬萬曰億。

獸三歲曰特。

箋：十萬曰億，三百億，禾秉之數。

疏九章算法皆以萬萬爲億。箋以詩書古人之言，故今古數言之，知古億十萬者，以

田方百里於今數爲九百萬畝，而王制云：方百里爲田九十億畝，是億爲十萬也。楚語云：百姓千品，萬官億隲，皆以數相十。是億十萬也。詩內諸言億者，毛鄭各從其家，故楚茨箋：傳與此同。三百億與三百厘三百困相類，若爲釜斛之數，則大多不類，故爲禾秉之數。秉，把也。謂刈禾之把數，聘禮注云：秉謂刈禾盈把是也。

集傳：賦也。輻，車輻也。伐木以爲輻也。直，波文之直也。十萬曰億，蓋言禾秉之數也。獸三歲曰特。

坎坎伐輪兮，寘之河之漘兮。河水清且淪猗。不

稼不穡，胡取禾三百困兮。不狩不獵，胡瞻爾庭

有縣鶉兮。彼君子兮，不素飭兮。

傳：輶，可以爲輪。漘，厓也。小風水成文，轉如輪也。圖者爲國，鶉，鳥也。熟食曰飭。

也。圖者爲國，鶉，鳥也。熟食曰飭。

詩經

卷九 風

五

箋：讀如魚飭之飭。

釋文：源本亦作脣。韓詩云：順流而風曰淪。淪，淪文貌。飭，素門反。

疏：月令：修國倉，方者爲倉。故圖者爲國，考工記：匠人注云：圖，圓倉是也。釋鳥云：鶉，鶉其

雄，鶉，牛廐李巡曰：別雄雌異方之言。鶉，一名鶉。郭璞曰：鶉，鶉之屬也。傳意以飭爲飭，養之。飭，客始至之大禮，其食熟致之。秋官掌客云：公飭五牢，侯伯飭四牢，子男飭三牢。卿，二牢。大夫，一牢。士，一牢。注云：公侯伯子男，飭皆任一牢，則卿大夫亦有任，故曰爲熟食也。宣六年：公羊傳曰：晉靈公使勇士將殺趙盾，入其門，則無人焉。上其堂，則無人焉。俯而窺之，方食魚飭，鄭以爲魚食，飭則非傳所云無食也。說文：飭，水澆飯也。從夕，食言。

人且則食飯不可停故久則食殘是殮為
飯之別名易傳者鄭志答張逸云禮殮大
多非可素不得與不
素殮相配故易之也

集傳賦也輪車輪也伐木以為輪也淪小風
水成文轉如輪也困圃倉也鶉鵠屬熟食曰
殮

伐檀三章章九句

孔叢子曰於伐檀見
賢者之先事後食也

序碩鼠刺重飲也國人刺其君重飲蠶食於民

詩經

卷九 魏風

三

不修其政貪而畏人若大鼠也

疏蠶食者蠶之食桑漸漸以食使桑盡
也猶君重飲漸漸以稅使民困也

朱子辨說此亦託于碩鼠以刺其有
司之詞未必直以碩鼠比其君也

碩鼠碩鼠無食我黍三歲貫女莫我肯顧逝將

去女適彼樂土樂土樂土爰得我所

傳貫事也

箋碩大也大鼠大鼠者斥其君也女無復食

我黍疾其稅歛之多也我事女三歲矣曾無

教令恩德來顧眷我又疾其不修政也古者
三年大比民或於是徙逝往也往矣將去女
與之訣別之辭樂土有德之國爰曰也

疏鼠屬有鼯鼠孫炎曰五技鼠郭璞曰大鼠
頭似兔尾有毛青黃色好在田中食粟豆

關西呼鼯音置鼠舍人笑光同引此詩以碩
鼠為彼五技之鼠也許慎云碩鼠五技能飛

不能上屋能游不能渡谷能緣不能窮木能
走不能先人能穴不能覆身此之謂五技陸

機疏云今河東有大鼠能人立交前兩脚於
頭上跳舞善鳴食人禾苗人逐則走入樹空

中亦有五技或謂之雀鼠其形大故序云大
鼠也魏國今河北縣是也言其方物宜謂此

詩經

卷九 魏風

三

鼠非鼯鼠也按此經作碩鼠謂之為大不作
鼯鼠之字其義或如陸言也地官小司徒及

卿大夫職皆云三年則大比言此者謂大按
比其民之數而定其版籍明於此時民或得

徙地官比長職曰徙於國中及郊則從而授
之注云徙謂不便其居也或國中之民出徙

郊或郊民入徙國中皆從而付所
處之吏是大比之際民得徙矣

集傳比也碩大也三歲言其久也貫習顧念

逝往也樂土有道之國也爰於也民困於

貧殘之政故託言大鼠害已而去之也

虞源輔氏曰三歲貫女則民之於上至矣莫
我肯顧則上之於民甚矣於是而決去焉非

民之罪也。

碩鼠碩鼠無食我麥。三歲貫女。莫我肯德。逝將

去女。適彼樂國。樂國樂國。爰得我直。

傳直得其直道。

箋不肖施德於我。直正直也。

集傳比也。德。婦恩也。直猶宜也。

碩鼠碩鼠無食我苗。三歲貫女。莫我肯勞。逝將

去女。適彼樂郊。樂郊樂郊。誰之永號。

詩經

卷九 魏風

十一

傳苗嘉穀也。號呼也。

箋不肖勞來我。郊外曰郊。之往也。永歌也。樂

郊之地。誰獨當往而歌號者。言皆喜說。無憂

苦。

疏黍麥指穀實言之。是鼠之所食苗之莖葉

以非鼠能食之。故云嘉穀。謂穀實也。殺生

於苗。故言苗以韻句。傳云號呼。是歌之呼

樂記及關雎矣。皆云永歌之。舜典云聲依永。故以永為歌。歌必長言之。

集傳比也。勞動苦也。謂不以我為勤勞也。永

號長呼也。言既往樂郊。則無復有害已者。當

復為誰而永號呼。

壘山謝氏曰。食黍不足而食麥。食麥不足而

食苗。苗者禾方樹而未秀也。食至於此。以此

其貪之甚也。

碩鼠三章章八句

魏國七篇十八章一百二十八句

華谷嚴氏曰。魏唐無淫詩。蓋猶有先聖

之風化焉。

慶源輔氏曰。寬裕者其流長。急迫者其

意短。魏以地隘而偏急。如此其何以傳

世至於長久哉。故變風作於平桓之世

而國遂滅於惠公之十七年。止五六十

年。國耳。詩人之

意固憂之矣。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九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

明 後學張溥

唐譜 漢鄭玄著

唐者帝堯舊都之地。今日太原晉陽。是堯

始居此。後乃遷河東平陽。成王封母弟叔

虞於堯之故墟。曰唐侯。南有晉水。至子燮

改爲晉侯。其封域在禹貢冀州太行恒山

之西。太原太岳之野。至曾孫成侯南徙居

詩經

卷十 國風

一

曲沃。近平陽焉。昔堯之末。洪水九年。下民

其咨。萬國不粒。於時殺禮。以救艱厄。其流

乃被於今。當周公召公共和之時。成侯曾

孫僖侯甚膏愛物。儉不中禮。國人閉之。唐

之變風始作。其孫穆侯又徙於絳云。

疏 漢書地理志云。太原晉陽縣。詩唐國晉

水所出。東入汾。史記晉世家云。唐在河

汾之東方百里。堯爲諸侯。始居此。地理志

河東郡平陽縣。應劭云。堯都也。則是堯爲

天子。乃都平陽。故云遷也。皇甫謐云。堯爲

天子。都平陽。禹受舜禪。都平陽。或於安邑

或於晉陽。則夏都亦在晉境。故定四年左

傳云。命以唐誥。而封於夏墟。是也。論語注

云。未知六百里者。晉與衛與。則晉初六百

里矣。而世家云。百里者。言古唐國之大耳。

非謂晉初唯方百里也。昭十五年左傳

稱周景王謂晉籍談曰。叔父唐叔。成王之

母弟也。晉世家云。成王與叔虞戲。削桐葉

爲珪。以與叔虞。曰。以此封君。史佚因言請

擇日立叔虞。成王曰。吾與之戲耳。史佚曰。

天子無戲言。言則史書之。於是封叔虞於

唐。地理志云。唐有晉水。叔虞子燮爲晉侯

是燮以晉水改爲晉侯。蓋時王命使改之

也。皇甫謐云。堯始封於唐。今中山唐縣是

也。後徙晉陽。及爲天子。都平陽。於詩爲唐

國。則唐國爲平陽也。漢書音義曰。瓊案唐

今河東永安是也。去晉四百里。又云。堯居

唐東於絳十里。應劭曰。順帝改絳曰永安

則瓊以唐國爲永安。此二說詩之唐國不

在晉陽。燮何須改爲晉侯。明唐正晉陽是

也。地理志云。太行在河內山陽縣西北

詩經

卷十 國風

二

詩經

卷十 國風

三

厲王出奔于彘，大臣行政，故云共和十八年。靖侯卒，則僖侯元年。當共和二年也。故知當共和之時。案晉世家云：僖侯生獻侯，籍生穆侯，費王是也。成侯徒居曲沃，則曲沃為晉都矣。至昭公之時，分曲沃以封桓叔，則正都不在曲沃。明昭公已前已徙絳矣。知穆侯徙者，蓋相傳為然。地理志云：河東絳縣，晉武公自曲沃徙此者，以桓叔別封曲沃。武公既并晉國，徙就晉都，故則穆侯以後，晉恒都絳，而隱五年左傳云：曲沃莊伯伐翼，翼侯奔隨，又謂之為翼者，杜預云：翼，晉舊都。在平陽絳邑縣東。穆侯徙絳，昭侯以下，又徙於翼，及武公并晉，又都絳也。莊二十六年左傳稱晉獻公命士蔿城絳，以深其宮，明是武公徙絳也。晉世家云：獻公使士蔿盡殺諸公子而城聚都之，命曰絳。案左傳云：晉士蔿使羣公子盡殺游氏之族，乃城聚而處之。冬，晉侯圍聚，盡殺羣公子，則城聚以處羣公子，非晉都也。世家言命聚曰絳，非也。世家又云：穆侯卒，弟瑒叔立，四年，為穆侯太子仇所殺。仇立，是為文侯。三十五年卒，昭侯立。元年，封其叔父成師于曲沃。七年，為大臣潘父所殺。子孝侯立。十五年，為曲沃莊伯所殺。子鄂侯立。六年，當魯隱五年卒。子哀侯立。九年，為曲沃武公所虜。子小子侯立。四年，為曲沃武公誘而殺之。哀侯弟緡立。為晉侯。二十八年，曲沃武公伐晉侯緡，滅之。周僖王命曲沃武公為晉君。武公已即位，三十七年矣。又二年卒，子獻公諱諸立。二十六年卒，此其君次也。案隱五年左傳曲

詩經

卷十 國風

四

沃莊伯伐翼，翼侯奔隨。秋，王命虢父伐曲沃而立哀侯于翼。六年，傳曰：翼九宗五正，須父之子嘉父，逆晉侯于隨，納諸鄂。晉人謂之鄂侯，則哀侯之立，鄂侯未卒。世家言卒，非也。其詩則蟋蟀刺僖公為僖公詩也。山有樞，揚之水，椒聊，揚羽，序言昭公，則昭公詩也。綯繆，杜杜，羔裘，在其間，從可知也。無衣，有袂之杜，則皆刺武公，則武公詩也。葛生，采芣，刺獻公，則獻公詩也。鄭於左方中，皆以此而知。案鄭詩出其東門序云：公子五爭，五公子爭，突最處後，知其東門為厲公之詩。揚羽序云：昭公之後，大亂五世，小子侯處五世之末，揚羽不為小子侯詩者，以昭公肇為亂階，五世不息，君子從役，昭公所為，雖復後世始作，而至刺昭公，故序云：昭公之後，明其刺昭公也。出其東門，由兵革不息，而男女相棄，民人思保其室家，乃是當時之事，故為厲公之詩。但序本為亂之由，故言公子五爭耳。此實晉也。而題之曰唐，故序每篇言晉，揚羽杜杜既言刺時，於文不可言。晉從上明之可知也。

唐一之十

集傳：唐，國名，本帝堯舊都，在禹貢冀州之域，太行恒山之西，太原太岳之野。周成王以封弟叔虞為唐侯，南有晉水，至子燮，乃改國號曰晉。後徙曲沃，又徙居絳，其地土

瘠民貧勤儉質朴憂深思遠有堯之遺風

焉前漢志曰河東本唐堯所居有先王遺教君子深思小人儉嗇南軒張氏曰

堯之遺風只是儉而用禮一事亦不必事事稱有遺風也其詩不謂之

晉而謂之唐蓋仍其始封之舊號耳安成劉氏

曰叔虞封唐變侯號晉十七傳至晉侯稱

為曲沃武公所并然武公能滅晉之宗而

不能滅唐之號稱晉之號而不能繼唐

之號君子欲絕武公於晉而不可故總名

其詩為唐以寓意焉然則晉詩稱唐見曲

沃武公滅宗國之罪而寓風首晉又以見

曲沃獻公滅同姓之惡世變唐叔所都在

如此春秋欲不作不可也

詩經卷十唐風五

今太原府曲沃及絳皆在今絳州太原府

原府曲沃及絳今平陽府屬縣並隸山西

唐蟋蟀詁訓傳第十

釋文陸曰唐者周成王之母弟叔虞所封也其地帝堯夏禹所都之墟漢曰太原郡在古冀州太行恒山之西太原太岳之野其南有晉水叔虞之子燮父因改為晉侯至六世孫僖侯名司徒習堯儉約遺化而不能以禮節之今詩本其風俗故云

也唐序蟋蟀刺晉僖公也儉不中禮故作是詩以閔

之欲其及時以禮自虞樂也此晉也而謂之唐本其風俗憂深思遠儉而用禮乃有堯之餘風焉

箋憂深思遠謂宛其死矣百歲之後之類也

釋文說文蟀作蜺僖公史記作釐侯

疏僖公太儉偏下不中禮度故作是蟋蟀之

詩以閔傷之以其太儉故欲其自樂樂失

於盈又恐過禮欲令節之以禮欲其及時者

三章上四句是也以禮自樂樂者下四句是

也季札見歌唐曰思深哉其有陶唐氏之遺

風乎不然何其憂之遠也是憂思深遠之事

詩經卷十唐風六

情見於詩詩為樂章樂音之中有堯之風俗也

朱子辯說河東地瘠民貧風俗勤儉乃其風

土氣習有以使之至今猶然則在三代之時

可知矣序所謂儉不中禮固當有之但所謂

刺僖公者蓋特以謚得之而所謂欲其及時

以禮自樂樂者又與詩意正相反耳况古今

風俗之變常必由儉以入奢而其變之漸又

必由上以及下今謂君之儉反過于初而民

之俗猶知用禮則尤恐其無是理也獨其憂

蟋蟀在堂歲聿其莫今我不樂日月其除無已太康職思其居好樂無荒良士瞿瞿

傳蟋蟀。養也。九月在堂。聿遂除去也。已甚康樂。職。王也。荒大也。瞿瞿然。顧禮義也。

箋。我。我僖公也。養在堂。歲時之候。是時農功畢。君可以自樂矣。今不自樂。日月且過去。不復暇為之。謂十二月當復命農計耨耕事。君

雖當自樂。亦無甚大樂。欲其用禮為節也。又當王思於所居之事。謂國中政令。荒廢亂也。良善也。君之好樂不當。至於廢亂政事。當如

善士瞿瞿然。顧禮義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七

疏。毛以為九月之時。蟋蟀之蟲在於室塗之

上。歲遂其將欲晚矣。此時農功已畢。我君

信公不於此時自樂。日月其將過去。農事又

起。不得閒暇而為之。既勸君自樂。又恐其過

禮。若若自樂無甚太樂。當王思其所居之事

以禮樂自居。無得勿忘之也。又戒僖公君若

好樂無得。太好之。當如善士瞿瞿然。顧於禮

義。勿使踰越於禮也。鄭唯其居謂國中政

令。荒。謂廢亂政事。為異。李巡曰。養一名蟋

蟀。蟋蟀。蜻蛉也。郭璞曰。今趨織也。陸機疏云。

蟋蟀似蝗而小。正黑。有光澤。如漆。有角翅。一

名養。一名蜻蛉。楚人謂之王孫。幽州人謂之

趨織。里語曰。趨織鳴。蟋蟀是也。七月之篇

說蟋蟀之事云。九月在戶。傳云。九月在堂。堂

者室之基也。戶內戶外。總名為堂。禮運曰。醴

在戶。案醴在堂。對文言之。則堂與戶別。散

則近戶之地。亦名堂也。故禮言升堂者。皆謂

從階至戶也。此言在堂。謂在室戶之外。與戶

相近。九月歲末為暮。而言暮者。過此月後。則

歲遂將暮耳。采薇云。日歸日歸。歲亦暮止。其

下章云。日歸日歸。歲亦陽止。十月為陽。明暮

止。亦十月也。小明云。歲聿云暮。采蕭獲菽。采

穫是九月之事也。聿為遂。遂者。從始。齊未之

言也。除者。棄去之名。故為去也。月令季冬

云。告民出五穀。命農計耨。耕脩耒耜。具曰器

服。復為樂也。禮。國君無故不徹懸。必須農功

之隙。乃作樂者。場功未畢。勸課農桑。雖不徹

鐘鼓。有時擊奏。未得大設燕飲。適意娛樂也。

七月云。九月肅霜。十月滌場。朋酒斯饗。言肅

詩經

卷十 唐風

八

君。閉於政事。乃舉羣臣。是十月為自樂之時

也。已。訓止也。物甚則止。故已為甚也。傳不

解其居之義。二章其外。傳以外為禮樂之外

則其居。謂以禮樂自居。則職思其外。謂常思

禮樂。無使越於禮樂之外也。職思其憂。傳曰

憂可憂。謂踰越禮樂。至於荒淫。則可憂也。故

王肅云。其居。王思以禮樂自居也。其外。言思

無越於禮樂也。其憂。言荒則憂也。樂記曰

禮主其減。樂主其盈。禮減而進。以進為文。樂

外至四境也。四境之外則有鄰國。故其憂為鄰國侵伐之憂。詩人戒君所思。思其自近及遠。故從內而外也。釋訓云。瞿瞿。休休。魯也。李巡曰。皆良士顧禮節之儉也。

集傳賦也。蟋蟀。蟲名。似蝗而小。正黑有光澤。如漆。有角翅。或謂之促織。九月在堂。聿遂莫晚除。去也。大康。過於樂也。職。主也。瞿瞿。却顧之貌。唐俗勤儉。故其民間終歲勞苦。不敢少休。及其歲晚務閑之時。乃敢相與燕飲為樂。而言今蟋蟀在堂而歲忽已晚矣。當此之時。而不為樂。則日月將舍我而去矣。然其憂深而思遠也。故方燕樂而又遽相戒曰。今雖不可以不為樂。然不已過於樂乎。盍亦顧念其職之所居者。使其雖好樂而無荒。若彼良士之長慮而却顧焉。則可以不至於危亡也。蓋其民俗之厚。而前聖遺風之遠如此。

慶源輔氏曰。今我不樂。日月其除。張而不弛。文武不能也。無已大康。職思其居。弛而不張。文武不為也。好樂無荒。良士瞿瞿。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九

蟋蟀在堂。歲不樂。日月其邁。無已太康。職思其外。好樂無荒。良士蹶蹶。

傳 邁。行也。外。禮樂之外。蹶蹶。動而敏於事。箋。外謂國外至四境。

疏 釋詁云。蹶。動也。釋訓云。蹶。蹶。敏也。

集傳 賦也。逝。邁。皆去也。外。餘也。其所治之事。固當思之。而所治之餘。亦不敢忽。蓋其事變。或出於平常思慮之所不及。故當過而備之也。蹶蹶。動而敏於事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

蟋蟀在堂。役車其休。今我不樂。日月其慆。無已太康。職思其憂。好樂無荒。良士休休。

傳 慆。過也。憂。可憂也。休休。樂道之心。箋。庶人乘役車也。休。農功畢無事也。憂者。謂鄰國侵伐之憂。

疏 庶人乘役車。春官巾車文也。彼注云。役車。方箱可載任器以供役。然則收納禾稊。亦用此車。故役車休息。是農功畢無事也。酒誥云。肇牽車牛。遠服賈。用孝養厥父母。則庶人

也。蹶蹶。動而敏於事也。

也。蹶蹶。動而敏於事也。

之車。冬月亦行。而云休者。據其農功既終。載運事畢。故言休耳。不言冬月不行也。

集傳賦也。庶人乘役車。歲晚則百工皆休矣。

恬過也。休休安閑之貌。樂而有節。不至於淫。所以安也。

慶源輔氏曰。庶人之役車。猶休矣。則君子可無一日之樂乎。職思其居。謂所居之職也。職思其外。謂所職之外也。職思其憂。謂思之極也。蹶蹶則見於為矣。蹶蹶動而敏於事之貌。未見其安也。安則蹶蹶蹶蹶之效也。始則蹶蹶然而思。中則蹶蹶然而為。終則休休然而安。必如是始可以樂。而謂之良士爾。其意皆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一

自近而遠。自淺而深。是則所謂憂深而思遠者也。

蟋蟀三章章八句

安成劉氏曰。此詩必曰蟋蟀在堂。而後曰今我不樂。則能不遊於逸矣。既曰今我不樂。又曰無已太康。則能不淫于樂矣。曰職思其外。則傲戒無虞矣。曰好樂無荒。則無怠無荒矣。以詩人之克勤克儉。所憂所思。雖無唐虞君臣之德業。而其發於詩者。與信乎前聖遺風之遠也。

序山有樞。刺晉昭公也。不能脩道以正其國。有財不能用。有鐘鼓不能以自樂。有朝廷不能灑

掃政荒民散。將以危亡。四隣謀取其國家。而不知國人作詩以刺之也。

釋文 樞本或作蕘。昭公左傳及史記作昭侯。掃本又作埽。

朱子辯說此詩。蓋亦答蟋蟀之意。而寬其憂。非臣子所得施于君父者。序說大誤。

山有樞。隰有榆。子有衣裳。弗曳弗婁。子有車馬。弗馳弗驅。宛其死矣。他人是愉。

傳與也。樞。莖也。國君有財貨而不能用。如山隰不能自用其財。婁亦曳也。宛。死貌。愉。樂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二

箋。愉讀曰偷。偷取也。

釋文 莖。田節反。沈又直黎反。婁。馬云牽也。宛。本亦作苑。榆。毛以朱反。鄭作偷。

集傳與也。樞。莖也。今刺榆也。榆。白粉也。婁亦曳也。馳。走。驅。策也。宛。坐見貌。愉。樂也。此詩

蓋亦答前篇之意。而解其憂。故言山則有樞矣。隰則有榆矣。子有衣裳車馬。而不服不乘。則一旦宛然以死。而他人取之以為已樂矣。蓋言不可不及時為樂。然其憂愈深。而意愈

感矣

東萊呂氏曰陸機云樞其針刺如柘其葉如榆為茹美滑於白榆也榆之皮色白者名粉郭璞云粉榆先生葉却著莢皮白色

山有栲。隰有杻。子有廷內。弗灑弗掃。子有鐘鼓。

弗鼓弗考。宛其死矣。他人是保。

傳栲山栲杻槩也。洒灑也。考擊也。保安也。

箋保居也。

釋文 故如字本 或作擊非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三

疏 栲山栲杻槩舍人曰栲名山栲杻名槩郭璞曰栲似栲色小而白生山中正名云亦頽漆樹俗語曰種栲漆相似如一陸機疏云山栲與下田栲畧無異葉似差狹耳吳人以其葉為茗方俗無名此為栲者似誤也今所云為栲者葉如標木皮厚數寸可為車輻或謂之栲櫟許慎正以栲讀為櫟今人言栲失其聲耳杻槩也葉似杏而尖白色皮正赤為木多曲少直枝葉茂好二月中葉疏華如練而細莖正白蓋樹今官園種之正名曰莖歲既取名於億萬其葉又好故種之共汲山下人或謂之牛筋或謂之槩林柯為弓弩幹也 灑謂以水濕地而掃之 故轉為灑灑是散水之名

集傳 興也栲山栲也似栲色小白葉差狹杻

櫟也葉似杏而尖白色皮正赤其理多曲少

直材可為弓弩幹者也考擊也保居有也

山有漆。隰有栗。子有酒食。何不日鼓瑟。且以喜

樂。且以永日。宛其死矣。他人入室。

傳 君子無故琴瑟不離於側永引也

疏 貴昭公言子既有酒食矣何不日日鼓瑟而飲食之且得以喜樂已身且可以永長此日何故弗為乎言永日者人而無事則長日難度若飲食作樂則忘憂愁可以永長此日白駒云以永今朝意亦與此同也 曲禮下云君無故玉不去身大夫無故不徹懸士無故不徹琴瑟注云憂樂不相干也故謂災患喪病彼量其所有節級立文此言君子德謂大夫士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四

集傳 興也君子無故琴瑟不離於側永長也 人多憂則覺日短飲食作樂可以永長此日也

山有樞三章章八句

東萊呂氏曰前漢地志云懸鐘山有樞皆思奢儉之中念死生之慮

序揚之水刺晉昭公也昭公分國以封沃沃盛

疆昭公微弱國人將叛而歸沃焉。

箋封沃者封叔父桓叔於沃也沃曲沃晉之邑也

疏昭公分國封沃已為不可國人將叛又不
能撫之也故刺之昭公無德而微弱桓叔
有德而盛強國人叛從桓叔國危矣而昭公
不知故陳桓叔有德民樂從之所以刺昭公
也封沃者使專有之別為沃國不復屬晉
桓二年左傳云初晉穆侯之夫人姜氏以條
之役生太子命之曰仇其弟以千畝之戰生
命曰成師師服曰異哉君之名子也嘉耦曰
妃怨耦曰仇古之命也今君命太子曰仇弟
曰成師始兆亂矣兄其替乎惠之二十四年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五

晉始亂故封桓叔于曲沃師服曰吾聞國家
之立也本大而末小是以能固故天子建國
諸侯立家今晉何侯也而建國本既弱矣其
能久乎惠之三十年晉潘父弑昭侯而納桓
叔不克是封桓叔於沃之事也此邑本名曲
沃序單言沃則既封之後謂之沃國地理志
云河東聞喜縣故曲沃也武帝元鼎六年行
過更名應劭曰武帝於此聞南越破改曰聞
喜

朱子辨說詩文明白序說不誤

揚之水白石鑿鑿素衣朱襮從子于沃既見君子云何不樂

傳興也鑿鑿鮮明貌襮領也諸侯繡黼丹朱

中衣沃曲沃也

箋激揚之水激流湍疾洗去垢濁白石鑿鑿
然興者喻桓叔盛強除民所惡民得以有禮
義也繡當為綃綃黼丹朱中衣中衣以綃
為領丹朱為純也國人欲進此服去從桓叔
君子謂桓叔

釋文 繡衆家申毛並依字
鄭改為宵宵本作綃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六

之德政教寬明行於民上除去民之疾惡使
沃國之民皆得有禮義也桓叔既有善政其
國日以盛強晉國之民皆欲叛而從之以素
為衣丹朱為緣綃黼為領此諸侯之中衣也
國人欲得造制此服進之以從桓叔于沃國
唯恐不見桓叔皆云我既得見此君子則云
何乎而得不樂桓叔之得民心如是而昭公
不知故刺之釋器云繡領謂之褉孫炎曰
繡刺黼文以褉領是褉為領也郊特牲云繡
黼丹朱中衣大夫之褉禮也大夫服之則為
褉知諸侯當服之也中衣者朝服祭服之裏
衣也其制如深衣故禮記深衣曰緜衣大
連衣裳而純之以綃者有表則謂之中衣大
夫以上祭服中衣用素詩云素衣朱襮玉藻
云以帛裏布非禮也士祭以朝服中衣以布
明矣是言中衣之制與深衣同也其異者中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七

衣之袖小長耳。玉藻云：中衣繼袷尺。注云：中衣繼袷揜一尺，深衣緣而已。是中衣之神也。言大夫祭服中衣用素者，謂自祭耳。其助祭則士服爵弁之服，以絲為衣，則士以上助祭之服中衣皆用素也。少牢饋食之禮，是大夫自祭家廟，其服用朝服，朝服以布為之，則中衣亦用布矣。而深衣目錄云：大夫祭服中衣用素者，謂大國之孤也。雜記云：大夫祭服中祭于公，弁而祭於已。注云：弁而祭於已，唯孤耳。弁謂爵弁，爵弁是絲衣，明中衣亦用素用素則同，不必以繡黼為領。繡黼唯諸侯乃得服之耳。晉封桓叔於沃，別為諸侯之國，故晉人欲以諸侯之服往從之。桓叔雖受封於晉，非天子之命，天子不賜以爵，晉是諸侯，不得以爵賜諸侯。桓叔莊伯皆以字配，蓋雖君其國，未有爵命。左傳每云曲沃伯，或可自稱

詩經

卷十 唐風

十八

繡者，績是畫，繡是刺之。雖五色備具，乃成爲繡。初刺一色，卽是作繡之法。故繡爲刺名，傳言繡黼者，謂於繪之上，繡刺以爲黼，非訓繡爲黼也。孫炎注爾雅云：繡刺黼，又以襪領是取毛繡黼爲義，其意不與。箋同，不破繡字，義亦通也。

集傳比也。鑿鑿巉巖貌。襍領也。諸侯之服，繡黼領而丹朱純也。子指桓叔也。沃，曲沃也。晉昭侯封其叔父成師于曲沃，是爲桓叔。其後沃盛強而晉微弱，國人將叛而歸之，故作此詩。言水緩弱而石巉巖，以比晉衰而沃盛。

故欲以諸侯之服從桓叔于曲沃，且自喜其見君子而無不樂也。

華谷嚴氏曰：冕服絲衣也。中衣用素，素絲也。皮弁服朝服玄端麻衣也。中衣用布，凡服先以明衣親身，次加中衣，冬則次加裘，夏上加襦，衣上加朝服，此以素爲衣，是以絲爲之。謂冕及爵弁之中衣也。

慶源輔氏曰：晉昭侯非有大無道之事，以自絕於民也。特以其微弱不振，日就萎蕪，故國人以爲不足恃賴，而相與離叛。惟沃之強，是歸焉。以是知君人者，蓋不必淫刑酷罰，厚賦重斂，爲足以失民心，而威靈氣散。又有以興起人氣，天下之大，人心之衆，固非奄奄欲盡之氣所能統屬也。

揚之水白石皓皓素衣朱纁從子于鵠既見君子云何其憂

傳皓皓潔白也纁黼也鵠曲沃邑也言無憂也

疏晉封桓叔非獨一邑而已其都在曲沃其旁更有邑

集傳比也朱纁即朱褌也鵠曲沃邑也

揚之水白石粼粼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

傳粼粼清澈也聞曲沃有善政命不敢以告人

昔經

卷十 唐風

十九

箋不敢以告人而去者畏昭公謂已動民心

釋文 籒本又作磷同

集傳比也粼粼水清石見之貌聞其命而不敢以告人者為之隱也桓叔將以傾晉而民

為之隱蓋欲其成矣李氏曰古者不執之臣欲行其志必先施小惠以收衆情然後民

翕然從之田氏之於齊亦猶是也故其召公

子陽生於魯國人皆知其已至而不言所謂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也

華谷嚴氏曰命謂桓叔命其徒以舉事將作矣我聞其事不敢以告人也言不敢告人乃所以深告昭公

揚之水三章二章章六句一章四句

序椒聊刺晉昭公也君子見沃之盛彊能脩其政知其蕃衍盛大子孫將有晉國焉

釋文 椒聊椒木名聊辭也蕃音蕃衍延善反

詩經

卷十 唐風

二十

朱子辯說此詩未見其必為沃而作也

椒聊之實蕃衍盈升彼其之子碩大無朋椒聊且遠條且

傳興也椒聊椒也朋比也條長也

箋椒之性芬香而少實今一採之實蕃衍滿升非其常也興者喻桓叔晉君之支別耳今其子孫衆多將日以盛也之子是子也謂桓叔也碩謂壯貌佼好也大謂德美廣博也無

朋平均不朋黨椒之氣日益遠長似桓叔之

德彌廣博

釋文

比王肅孫毓申毛必履反謂無比

疏

椒之性芬香而少實今椒聊一抔之實乃

君之支別今于孫衆多亦非其常也桓叔子

孫既多又有美德其人形貌盛壯德美廣大

以與桓叔之德彌益廣博必將并有晉國而

昭公不知故刺之聊且皆語助也釋木云

殿大椒郭璞曰今椒樹叢生實大者名爲機

刺葉堅而滑澤蜀人作茶吳人作者皆合資

其葉以爲香今成臯諸山間有椒謂之竹葉

椒其耐亦如蜀椒少毒熱不中合藥也可養

飲食中又用蒸雞豚最佳香東海諸島亦有

椒樹枝葉皆相似子長而不圓甚香其味似

橘皮島山律鹿食此椒葉其肉自然作椒

香抹謂椒之房裏實者也釋木云椒撥醜

詩經

卷十 唐風

二

昭公之惡耳不得以傾宗阻邑爲桓叔罪也
即如諫言桓叔罪多矣詩人何得稱其碩大
且篤能修其政乎且桓叔別封於沃自是鄰國相陵安得責其不臣

集傳興而比也椒樹似茱萸有針刺其實味

辛而香烈聊語助也朋比也且歎詞遠條長

枝也椒之蕃盛則采之盈升矣彼其之子

則碩大而無朋矣椒聊且遠條且歎其枝遠

而實益蕃也此不知其所指序亦以爲沃也

椒聊之實蕃衍盈匊彼其之子實未且篤椒聊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

且遠條且

傳兩手曰匊篤厚也言聲之遠聞也

釋文 匊木又作 柳九六反

集傳興而比也兩手曰匊篤厚也

三山李氏曰陸農師云兩手爲匊兩

匊爲升先日升後日匊互相備而已

椒聊二章章六句

華谷嚴氏曰此詩言桓叔之強而不及昭
公其意則憂昭公之弱言在此而意在彼
也慶源韓氏曰揚之水椒聊二詩連當時民

情事舊君而樂桓叔也。其俗薄甚矣。聖人錄此以見民無常懷。而在上者不可不強治也。

序綢繆刺晉亂也。國亂則婚姻不得其時焉。

箋不得其時謂不及仲春之月。

疏毛以為不得初冬冬未開春之時故陳婚姻之正時以刺之鄭以為不得仲春之正時四月五月乃成婚故直舉失時之事以刺之毛以為婚之月自季秋盡於孟春皆可以成婚三十之男二十之女乃得以仲春行嫁自是以外餘月皆不得為婚也三星者參也首章言在天謂始見東方十月之時故王肅述毛云三星在天謂十月也二章在隅謂在

詩經

卷十 唐風

二十三

東南隅又在十月之後也謂十一月十二月也卒章在戶言參星正中直戶謂正月中也故月令孟春之月昏參中是參星直戶在正月中也此三章者皆婚姻之正時晉國婚姻失此三者之時故三章各舉一時以刺之鄭以為婚姻之禮必在仲春過涉後月則為不可今晉國之亂婚姻皆後於仲春之月賢者見其失時指天候以責娶者三星者心也一名火星凡嫁娶者以二月之昏火星未見之時為之首章言在天謂昏而火星始見東方三月之末四月之中也二章言在隅又晚於在天謂四月之末五月之中也卒章言在戶又晚於在隅謂五月之末六月之中故月令季夏之日昏火中是六月之中火星直戶也此三者皆晚矣失仲春之月三章歷言其失以刺之

朱子詳說此但為婚姻者相得而喜之詞未必為刺晉國之亂也

綢繆束薪三星在天今夕何夕見此良人子兮子今如此良人何

傳興也綢繆猶纏綿也三星參也在天謂始

見東方也男女待禮成成若薪芻待人事而後束也三星在天可以嫁娶矣良人美室也子兮者嗟茲也

箋三星謂心星也心有尊卑夫婦父子之象

詩經

卷十 唐風

二十三

又為二月之合宿故嫁娶者以為候焉昏而火星不見嫁娶之時也今我束薪於野乃見其在天則三月之末四月之中見於東方矣故云不得其時今夕何夕者言此夕何月之夕乎而女以見良人言非其時子兮子今者斥嫁取者子取後陰陽交會之月當如此良人何

釋文說文云芻刈草也象苞束草之形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五

疏毛以為納繆猶纏綿束薪之貌言薪在四野之中必纏綿束之乃得成為家用以與女在父母之家必以禮娶之乃得成為室家三星在天始見東方於禮可以婚矣故無妻之男思詠嫁娶之夕而欲見此美室言今此三星在天之夕是何月之夕而得見此良人美其時之善思得其時也思而不得乃自吝嗚言子兮當如此良人何言三星在天之月不得見此良人當奈之何乎鄭以為嫁娶者當用仲春之月心星未見之時今晉國大亂婚姻皆不得其月賢者見而責之言已纏綿束薪於野及夜而歸見三星見於東方已在天矣至家而見初為婚者因責之云今夕是何月之夕而汝見此良人言晚矣子兮子兮汝當如此良人何言失婚相為禮之時是損良人之善當如之何乎參有三星

見則為失時故取將見為候夏官司燿云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納火民亦如之鄭司農云三月昏時心星見於辰上使民出火九月黃昏心星伏於戌上使民納火又哀十二年左傳曰火伏而後蟄者畢此取將見為候彼取已伏為候其意同也此篇三星與標有梅三章箋據時節其理大同彼文王之化有故不以仲春者至夏尚使行嫁所以養育人民故發而美之此則晉國之亂不能及時至使晚於常月故陳而刺之小戎云厭厭良人妻謂夫為良人知此美室者以下云見此黎者黎是三女故知良人為美室也說苑稱鄂君與越人同舟越人擁揖而歌曰今夕何夕兮得與塞舟水流今日何日兮得與王子同舟如彼歌意則嘉美此夕與箋意異者彼意或出於此但引詩斷章不必如本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五

集傳興也網繆猶纏綿也三星心也在天昏始見於東方建辰之月也良人夫稱也國亂民貧男女有失其時而後得遂其婚姻之禮者詩人敘其婦語夫之詞曰方網繆以束薪也而仰見三星之在天今夕不知其何夕也而忽見良人之在此既又自謂曰子兮子兮其將奈此良人何哉喜之甚而自慶之詞也

安成劉氏曰心宿之象三星鼎立故因謂之三星然此三星者非止心之一宿而如此詩為指心宿者蓋春秋之初辰月未日在畢昏時日淪地之酉位而心宿始見於地之東方此詩男女既過仲春之月而得成婚故適見心宿也

綢繆東芻三星在隅今夕何夕見此邂逅子兮子兮如此邂逅何

傳隅東南隅也邂逅解說之貌

箋心星在隅謂四月之末五月之中

釋文選本亦作解觀本又作近遊觀解說也韓詩云遊觀不固之貌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七

集傳興也隅東南隅也昏見之星至此則夜久矣邂逅相遇之意此為夫婦相語之詞也

綢繆東楚三星在戶今夕何夕見此祭者子兮子兮如此祭者何

傳參星正月中直戶也三女為祭大夫一妻

二妾

箋心星在戶謂之五月之末六月之中

釋文 彙字林 作發

疏周語云密康公遊於溱有三女奔之其母曰必致之王女三為祭祭美物也汝則小醜何以堪之曲禮下云大夫不名姪婦大夫有妻有妾有一妻二妾也此刺失時當是民之婚姻而以大夫之法為辭者此時貴者亦婚姻失時故王肅云言在位者亦不能及禮也

集傳興也戶室戶也戶必南出昏見之星至此則夜分矣祭美也此為夫語婦之詞也或曰女三為祭一妻二妾也

綢繆三章章六句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十一

三山李氏曰淫泆之禍生於奢侈唐之風俗尚儉婚姻雖不得其時猶未至於淫奔也

序秋杜刺時也君子不能親其宗族骨肉離散獨居無兄弟將為沃所并爾

釋文 秋杜本或作夷秋字非也

朱子辯說此乃人無兄弟而自歎之詞未必如序之說也况曲沃實晉之同姓其服屬又未遠乎

有秋之杜其葉湑湑獨行踽踽豈無他人不如

我同父嗟行之人胡不比焉。人無兄弟胡不伙焉。

傳興也。杜赤棠也。滑滑枝葉不相比也。踽踽無所視也。伙助也。

箋他人謂異姓也。言昭公遠其宗族獨行於國中踽踽然此豈無異姓之國乎。顧思不如同姓親親也。君所與行之人謂異姓卿大夫也。比輔也。此人女何不輔君為政令。異姓卿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九

大夫女見君無兄弟之親親者何不相推伙而助之。

疏言有扶然特生之杜其葉滑滑然而盛但柯條稀疏不相比次以與晉君疏其宗族不與相親猶似杜之枝葉不相比次然也。君乃獨行於國內踽踽然無所親暱者豈無異姓之臣乎。顧其恩親不如我同父之人耳。君既不親同姓之人與之為治則異姓之臣又不肯盡忠輔君將為沃國所并故又戒之云嗟乎汝君所與共行之人何不輔君為政令焉。汝既見人無兄弟之親何不推伙而助之焉。釋木云杜赤棠白者棠燮光云赤者為杜赤者為棠陸機疏云赤棠與白棠同耳但子有赤白美惡子白色為白棠甘棠也少酢

滑美亦棠子澁而酢無味俗語云澁如杜是也。赤棠木理韌亦可以作弓幹是也。棠棠者華亦云其葉滑滑今則滑滑與菁菁皆茂盛之貌傳於此云滑滑枝葉不相比下章言菁菁葉盛互相明耳。言菁雖茂盛而枝條稀疏以喻宗族雖彊不相親暱也。箋以此刺不親宗族不宜以盛為喻故下章易傳以菁菁為稀少之貌菁菁實是茂盛而得為稀少貌者以葉密則同為一色由稀少故見其枝以菁菁者菁菁善為莪之茂貌則知鄭意亦以菁菁滑滑為茂貌但不取葉為與耳。君既疏其宗族宗族不與君行故知君所與行之人謂異姓卿大夫也。比輔彼輔作備亦是輔之義也。伙古夫字欲使相推以夫第助之耳。非訓伙為助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九

集傳興也。杜特也。杜赤棠也。滑滑盛貌。踽踽無所親之貌。同父兄弟也。比輔伙助也。此無兄弟者自傷其孤特而求助於人之詞。言扶然之杜其葉猶滑滑然人無兄弟則獨行踽踽曾杜之不如矣。然豈無他人之可與同行也哉。特以其不如我兄弟是以不免於踽踽耳。於是嗟嘆行路之人何不問我之獨行而見親憐我之無兄弟而見助乎。

有林之杜其葉菁菁。獨行景景。豈無他人。不如我同姓。嗟行之人。胡不比焉。人無兄弟。胡不攸焉。

傳菁菁葉盛也。景景無所依也。同姓同祖也。

箋菁菁稀少之貌。

釋文菁木又作菁。景木亦作景。又作榮。

集傳典也。菁菁亦盛貌。景景無所依貌。

杜杜二章章九句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

序羔裘刺時也。晉人刺其在位不恤其民也。

箋恤憂也。

釋文郵本亦作恤。

朱子辯說詩中未見此意。

羔裘豹祛。自我人居居。豈無他人。維予之故。

傳祛袂也。本末不同。有位與民異心自用也。

居居懷惡不相親比之貌。

箋羔裘豹祛。卿大夫之服也。其役使我之民

人。其意居居然有恃惡之心。不恤我之困苦。此民卿大夫采邑之民也。故云豈無他人可歸往者乎。我不去者。乃念子故舊之人。

釋文祛袂末也。

疏在位之臣服羔裘豹祛。晉人因其服舉以爲喻。言以羔皮爲裘。豹皮爲祛。裘祛異皮。本末不同。以與民欲在上憂已。在上疾惡其民。是上下之意亦不同也。在位之心。既與民異其用。使我之衆人。居居然有恃惡之色。不與我民相親。不憂我之困苦也。卿大夫於民如此。民見君子無憂。民今欲去之。言我豈無他人賢者可歸往之乎。維予之故舊恩好不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

忍去耳。作者是卿大夫采邑之民。故言已與在位故舊恩好。玉藻說深衣之制云。袂可。以回肘。注云。二尺二寸之節。又曰。袂又二寸。注云。袂口也。袂是袖之大名。祛是袖頭之小稱。以深衣云。袂之長短。反屈之及肘。是通祛皆爲袂。故以爲祛。祛也。裘身爲本。裘袂爲末。釋詁云。由用也。自由也。是自由用也。釋訓云。居居。究究。惡也。李巡曰。居居。不狎習之惡。孫炎曰。究究。窮極人之惡。此言懷惡而不與民相親。是不狎習也。用民力而不憂其困。是窮極人也。鄭風羔裘。言古之君子以風其朝。焉。經稱羔裘豹祛。孔武有力。是知在位之臣服此豹祛之羔裘也。傳亦解與喻之義。箋又解所以用裘。與意在位身服此裘。故取其裘爲典。召南羔裘。亦以大夫身服此羔裘。卽言其人有羔羊之德。與此同也。卿大夫世

之性不樹止。鹽不攻緞也。怙恃也。

箋與者。喻君子當居安平之處。今下從征役。

其為危苦如鵠之樹止然。種者根相迫。迨柶

致也。蕤樹也。我迫王事。無不攻致。故盡力焉。

既則罷倦。不能播種五穀。今我父母將何怙

乎。曷何也。何時我得其所哉。

釋文 慎本又作慎。之忍反。何之入反。

疏 言肅肅之為聲者是鵠。鵠之羽飛而集于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十一

之事。然鵠之性不樹止。今乃集于苞柶之上。

極為危苦。喻君子之人當居平安之處。今乃

下從征役。亦甚為危苦。君子之人既從王事。

此王家之事。無不攻致。故盡力為之。既則罷

倦。雖得還家。不能復種。黍稷既無。黍稷我

之父。母當為何所依怙乎。乃告於天云。悠悠

乎。遠者蒼蒼之上天。何時乎使我得其所。免

此征役。復乎常人乎。人窮則反本。困則告天。

此時征役未止。故訴天告怨也。孫炎曰。物

叢生曰苞。齊人名曰穉。郭璞曰。今人呼物叢

叢者為穉。箋云。穉者根相迫。迨柶。亦謂
叢生也。柶。郭璞曰。柶樹也。陸機疏云。今柶
也。徐州人謂柶為柶。或謂之為柶。其子為皂
或言皂斗。其殼為汁。可以染皂。今京洛及河
內多言柶汁。謂柶為柶。五方通語也。鵠鳥連
蹄。性不樹止。樹止則為苦。故以喻君子從征

役為危苦也。鹽與蠱字異義同。昭元年左

傳云。於文皿。皿蟲為蠱。穀之飛亦為蠱。杜預云。

皿器受蟲害者為蠱。穀久積則變為飛蠱。各

日蠱。然則蟲害器敗穀者。皆謂之蠱。是鹽為

不攻。牢不堅。緞之意也。此云鹽不攻緞。四杜

傳云。鹽不堅固。其義同也。定本緞皆作致。

集傳比也。肅肅羽聲。鵠鳥名。似鴈而大。無後

趾。集止也。苞。叢生也。柶。柶柶也。其子為皂斗。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十六

也。民從征役而不得養其父母。故作此詩。

言鵠之性不樹止。而今乃飛集于苞柶之上。

如民之性本不便於勞苦。今乃久從征役而

不得耕田以供子職也。悠悠蒼天。何時使我

得其所乎。

本草注曰。柶木。三四月開黃花。八九月結實。

其實為皂斗。柶柶皆有斗。

爾雅曰。柶其實。柶釋曰。柶盛實之房也。其實

柶也。有柶。柔自裏。柶柶也。柶也。柶也。皆柶之

通名。柶斗子。糞食。可止飢。殼堪染皂。

肅肅鵠翼。集于苞棘。王事靡盬。不能蓺黍稷。父
母何食。悠悠蒼天。曷其有極。

箋極已也。

集傳比也。極已也。

肅肅揚行。集于苞桑。王事靡盬。不能蓺稻粱。父

母何嘗。悠悠蒼天。曷其有常。

傳行。嗣也。

釋文。爾雅云。羽。木謂之嗣。

疏。鳥嗣之毛。有。行。列。故稱行。

集傳比也。行。列也。稻。即今南方所食稻米。水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七

生而色白者也。梁粟類也。有數色。嘗食也。常

復其常也。

本草注曰。凡云梁米。皆是粟類。青梁。穀穗有毛。粒青。米亦微青。而細於黃白。梁黃。梁穗大。毛長。穀米俱。產於白梁。

揚羽三章章七句

安成劉氏曰。變風多作於春秋時。斯時也。天下不知有王之時也。而北門云。王事遘我。伯兮云。為王前驅。此詩亦云。王事遘。以靡盬為言。雖皆怨者之詞。猶幸王命之行於列國。亦可以見文武成康之遺澤也。心也。亦可以見文武成康之遺澤也。

序無衣。美晉武公也。武公始并晉國。其大夫為之。請命乎天子之使。而作是詩也。

箋。天子之使。是時使來者。

疏。晉昭公封叔父成師於曲沃。號為桓叔。桓叔生莊伯。莊伯生武公。繼世為曲沃之君。常與晉之正適戰爭不息。及今武公始滅晉。而有之。其大夫為之。請命於天子之使。而作是無衣之詩。以美之。其大夫者。武公之下大夫也。曲沃之大夫。美其能并晉國。故為之請命。案左傳。桓八年。王使立。繼於晉。至莊十六年。乃云。王使董公命曲沃伯為晉侯。不言滅晉之事。晉世家云。哀侯二年。曲沃莊伯卒。晉侯緡立。二十八年。曲沃武公伐晉侯。

詩經

卷十 唐風

三八

緡滅之。盡以其寶器賂周僖王。僖王命曲沃武公為晉君。列為諸侯。於是盡并晉地。而有之。曲沃武公已即位三十七年矣。計緡以桓八年立。至莊十六年。乃得二十八年。然則董公命晉侯之年。始并晉也。董公未命晉之前。有使適晉。晉大夫就之。請命。其使名。號書傳無文也。或以為使。即董公。當來賜命之時。大夫就之。請命。斯不然矣。傳稱王使董公命曲沃伯為晉侯。則董公適晉之時。齋命。服來賜。大夫不假請之。豈號奉使適晉。藏其命。服待請。而與之哉。若董公於賜命之前。別來適晉。則非所知耳。若當時以命賜之。即命晉之時。不須請也。朱子辯說序。以史記為文。詳見本篇。但此詩若非武公自作。以述其略。王請命之意。則詩

人所作以著其事。而陰刺之耳。序乃以為美之。失其肯矣。且武公執君篡國。大逆不道。乃王法之所必誅。而不赦者。雖曰尚知王命之重。而能請之以自安。是亦禦人於白晝。大都之中。而自知其罪之甚重。則分薄賦。餌貪吏。以求私有其重寶。而免於刑戮。是乃得賊之尤耳。以是為美。吾恐其獎姦誨盜。而非所以為教也。小序之陋。固多。然其顛倒。頗逆。亂倫悖理。未有如此之甚者。故予特深辨之。以正人心。以誅賊黨。意庶幾乎大序所謂正其得失者。而因以自附於春秋之義云。

詩經

卷十 唐風

子九

豈曰無衣七兮。不如子之衣。安且吉兮。

傳 侯伯之禮七命。冕服七章。諸侯不命於天子。則不成為君。

箋 我豈無是七章之衣乎。晉舊有之。非新命之服。武公初并晉國。心未自安。故以得命服為安。

疏 此皆請命之辭。晉大夫美武公能并晉國。而未得命服。故為之謂於天子之使曰。我晉國之中。豈曰無此衣之七章乎。但不如天子之衣。我若得之。則心安而且吉。今天子

命諸侯必賜之以服。故請其衣。就天子之使請天子之衣。故云子之衣也。晉唐叔之封爵。稱侯。侯伯之禮。冕服七章。故請七章之衣。春官典命云。侯伯七命。其國家宮室車旗衣服禮儀。皆以七為節。秋官大行人云。諸侯之禮。執信圭七寸。冕服七章。春官巾車云。金路鉤樊纓九就。建大旂以賓。同姓以封。注云。同姓以封。謂王子母弟。率以功德。出封。雖為侯伯。其車服猶如上公。若魯衛之屬。然則唐叔是王之母弟。車服猶如上公。上公之服九章。此請七章者。王子母弟。車服得如上公。無正文。正以周之建國。唯二王之後。稱公。其餘雖大皆侯伯也。如上公者。唯王子母弟一身。若唐叔耳。其後世子孫。自依爵命之數。故請七章之衣也。文元年。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公羊傳曰。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是

詩經

卷十 唐風

子十

王命諸侯。必皆以衣賜之。故請衣也。案大序伯云。王命諸侯。則饋。莊元年。穀梁傳云。禮存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然則諸侯當征就天子受命。此在國請之者。天子賜諸侯之命。其禮亡。案春秋之世。魯文公成。公晉惠公齊靈公。皆是天子遣使賜命。左傳不讓之。則王賜諸侯之命。有召而賜之者。有遣使賜之者。穀梁之言。非禮意也。此武公以孽奪宗。故心不自安。得命乃安也。及世家稱武公厚賂。則信王。信王乃賜之命。是於法武公不當賜之美之者。其臣之意美之耳。

集傳賦也。侯伯七命。其車旗衣服。皆以七為節。子。天子也。史記曲沃桓叔之孫武公。伐

晉滅之、盡以其寶器賂周釐王、王以武公為

晉君、列於諸侯、此詩蓋述其請命之意、言我

非無是七章之衣也、而必請命者、蓋以不如

天子之命服之為安且吉也、蓋當是時周室

雖衰、典刑猶在、武公既負弑君篡國之罪、則

人得討之、而無以自立於天地之間、故賂王

請命、而為說如此、然其倨慢無禮、亦已甚矣、

釐王貪其寶玩、而不思天理民彝之不可廢、

是以誅討不加、而爵命行焉、則王網於是乎

不振、而人紀或幾乎絕矣、嗚呼痛哉、

東萊呂氏曰、周禮注、鷩見七章、衣三章、一曰

華蟲、畫以雉、即鷩也、二曰火、三曰宗彝、皆畫

為績、裳四章、一曰藻、二曰粉米、三曰黼、四曰

黻、皆以為繡、鷩音鷩、

三山李氏曰、桓叔生莊伯、解生武公、稱

慶源、補氏曰、安謂不桎、抗吉謂無後患、此特

以利害言耳、非誠知義命之所在也、

華谷嚴氏曰、武公有無王之心、而後動於惡、

彼其請命于天子之使、豈真知有王哉、正以

人心所不與、非假王靈則終不能定晉也、此

正與唐蕃鎮戍、其王帥而代

之、以至邀旌節者、無以異、

豈曰無衣六兮、不如子之衣、安且煥兮、

傳、天子之卿六命、車旗衣服以六為節、煥、煥

也、

箋、變七言六者、謙也、不敢必當侯伯、得受六

命之服、列於天子之卿、猶愈乎不

疏、典命云、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國、家

文也、云車旗者、蓋謂卿從車六乘、旌旗六旅

衣服者、指謂冠弁也、飾則六玉、冠則六辟、積

夏官射人云、三公執璧與子男同也、則其服

亦毳冕矣、三公既毳冕、則孤卿服緇冕、大夫

服玄冕、則司服注云、緇冕、衣一章、裳二章、衣

見衣無文、裳刺黻而已、然則緇冕之服、止有

三章、而此云六為節、不得為卿六章之衣、故

毛鄭並不云章、或者司服之注、自說天子之

服、隆殺之差、其臣自當依命數也、檢晉之

先君、見經傳者、變父事康王、文侯輔平王、有

為天子卿者、但侯伯人為卿士、依其本國之

命、不服六章之衣、故鄭答趙商云、諸侯人為

卿大夫、與在朝仕者、異各依本國、如其命數

是其不降本國、不服六章也、鄭知然者、以大

車、陳古之天子大夫、行決男女之訟、經云、毳

衣如葵、則是子男人為大夫、得服毳冕、故知

入仕王朝者、各依本國之命、晉之先世、不得

有六章之衣、而云豈曰無衣六者、從上章之

文、飾辭以請命

耳、非實有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單一

詩經

卷十 唐風

單一

集傳賦也。天子之卿六命，變七言六者謙也。不敢以當侯伯之命，得受六命之服，比於天子之卿，亦幸矣。煥煖也，言其可以久也。

臨川王氏曰：六者子男之服也，子男之服以五為節，而曰六者，天子之卿六命，與子男同服故也。

蓋山呂氏曰：義理有所未安，雖食不飽，雖衣不煖。

無衣二章章三句

華谷嚴氏曰：武公之事，國人所不與也。以晉世家考之，初潘父弒昭侯而迎桓叔，欲入晉，晉人發兵攻桓叔，桓叔敗還歸曲沃。

詩經 卷十 唐風

鄭注

舉而國人不與也。其後曲沃莊伯弒孝侯于冀，晉人又攻莊伯，莊伯復入曲沃，晉人復立孝侯子頵，是為鄂侯。此莊伯再舉，國人又不與也。及鄂侯卒，莊伯伐晉，晉人立鄂侯子光，是為哀侯。此莊伯三舉，而國人又不與也。及武公誘小子侯殺之，晉復立哀侯弟緡，此武公四舉，而國人終不與也。最後武公伐晉侯緡滅之，盡以其寶器賂周僖王，王命武公為諸侯，然後晉人不得已而從之耳。然聖人致嚴於名分之際，陳成子之事，至沐浴而請討，蓋以人倫之大變，天理所不容，人人得而討之，無衣之詩，不剛者所以著世變之窮，傷周之衰也。東萊呂氏曰：以史記左傳考之，平王二十

六年晉昭侯封成師于曲沃，專封而王不問，一失也。平王三十二年潘父弒昭侯，欲納成師，而王又不問，二失也。四十七年曲沃莊伯弒晉孝侯，而王又不問，三失也。桓王二年曲沃莊伯攻晉王，非特不討，反使尹氏武氏助之，四失也。至是武公篡晉，僖王反受賂命為諸侯，五失也。以此五失觀之，則禮樂征伐移於諸侯，降於大夫，竊於陪臣，其所由來者漸矣。

安成劉氏曰：春秋之始，魯惠公以其妾仲子為妻，及仲子沒，平王則使宰咺來歸，賜命，周之典禮皆周之自壞也。歲改月化，下愈陵，上愈替，於是武公篡晉，僖王命為侯，三晉又滅武公之祀，亦得以威烈王之命為侯，嗚呼！司馬公之通鑑固不得不後

春秋而作也。然以僖王武公之事觀之，則朱子所謂遠先幾者信矣。

序有杖之杜，刺晉武公也。武公寡特，兼其宗族而不求賢以自輔焉。

詩經

春秋而作也。然以僖王武公之事觀之，則朱子所謂遠先幾者信矣。

卷十 唐風

鄭注

釋文 宗族本亦作宗矣。朱子辯說此序全非詩意。

有杖之杜，生于道左，彼君子兮，噬肯適我，中心好之，曷飲食之。

傳 興也。道左之陽，人所宜休息也。噬，逮也。

好之，曷飲食之。

〔箋〕道左，道東也。日之熱，恒在日中之後，道東之杜，人所宜休息也。今人不休息者，以其特生陰寡也。與者，喻武公初兼其宗族，不求賢者與之在位，君子不歸，似乎特生之杜，然肯可適之也。彼君子之人，至於此國，皆可求之。我君所，君子之人，義之與比，其不來者，君不求之，曷何也。言中心誠好之，何但飲食之，當盡禮極歡以待之。

詩經

卷十 唐風

聖王

〔釋文〕陰，又如字，本亦作蔭，同。

〔疏〕言有秋，然特生之杜，生於道路之左，人所宜休息，今日所以人不休息者，由其孤特獨生，陰涼寡薄故也。以與武公一國之君，人所宜往仕，今日所以人不往仕者，由其孤特為君，不求賢者故也。因教武公求賢之法，彼君子之人，今但能來，逮於我國者，皆可使之適我君之所，今不來者，由君不求之耳。君當忠誠實好之，何但飲食而已。當盡禮極歡以待之，則賢者自至矣。王制云：道路男子由右，婦人由左，言左右據南嚮西嚮為正，在陰為右，在陽為左。故傳言道左之陽，箋以為道東也。物積而後始極，既極而後方衰。從旦積，故日中之後乃極熱，從昏積，故半夜之後始極寒。計一歲之日分，乃為陰陽當以

仲冬極寒，仲夏極暑，而六月始大暑，季冬乃大寒，亦此意。嗟，逮釋言文，逮又別訓為至，故箋云：君子之人至於此國。

集傳比也。左，東也。嗟，發語詞。曷，何也。此人好賢而恐不足以致之，故言此杜然之杜，生于道左，其蔭不足以休息，如已之寡弱，不足恃賴，則彼君子者，亦安肯顧而適我哉。然其中心好之，則不已也，但無自而得飲食之耳。夫以好賢之心如此，則賢者安有不至，而何寡弱之足患哉。

詩經

卷十 唐風

聖王

有秋之杜，生于道周，彼君子兮，嗟肯來遊。中心好之，曷飲食之。

〔傳〕遊，觀也。

〔釋文〕周，韓詩作右。

〔疏〕言道周，遠之，故為曲也。

集傳比也。周，曲也。

有秋之杜，二章章六句。

經 69—396

序葛生刺晉獻公也。好攻戰，則國人多喪矣。

箋：喪，棄亡也。夫從征役，棄亡不反，則其妻居家而怨思。

釋文：攻音貢，又如字。

疏：獻公以莊十八年立僖，九年卒。案左傳莊二十八年，傳稱晉伐驪戎，驪戎男女以驪姬聞。元年，傳曰：晉侯作二軍以滅耿，滅霍，滅魏。二年，傳云：晉侯使太子申生伐東山臯，落氏。僖二年，晉師滅下陽。五年，傳曰：八月，晉侯圍上陽，冬，滅霍。又執虞公。八年，傳稱晉里克

敗狄于采桑，是其好攻戰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單七

程子曰：此詩思存者，非悼亡者。

葛生蒙楚，斂蔓于野。予美亡此，誰與獨處。

傳：興也。葛生延而蒙楚，斂生蔓於野，喻婦人外成於他家。

箋：予我亡無也。言我所美之人無於此，謂其君子也。吾誰與居乎？獨處家耳。從軍未還，未知死生，其今無於此。

疏：葛言生，則斂亦生。斂言蔓，則葛亦蔓。葛言蒙，則斂亦蒙。斂言于野，則葛亦當言于野。

言葛生於此，延蔓而蒙於楚木，斂亦生於此，延蔓而蒙于野中，以興婦人生於父母當外

成于夫家，既外成于夫家，則當與夫偕老。今我所美之人，身無於此，我誰與居乎？獨處家耳。由獻公好戰，令其夫亡，故婦人怨之也。

陸機疏云：斂似栝櫟，葉盛而細，其子正黑，如燕魚，不可食也。幽州人謂之烏服，其莖葉煮以哺牛，除熱。

集傳：興也。斂，草名，似栝櫟，葉盛而細，蔓延也。予美，婦人指其夫也。婦人以其夫久從征

役而不歸，故言葛生而蒙于楚，斂生而蔓于野，各有所依託，而予之所美者，獨不在是，則誰與而獨處於此乎？

詩經 卷十 唐風 單八

誰與而獨處於此乎？

葛生蒙棘，斂蔓于域。予美亡此，誰與獨息。

傳：域，營域也。息，止也。

集傳：興也。域，塋域也。息，止也。角枕粲兮，錦衾爛兮。予美亡此，誰與獨旦。

傳：齊則角枕錦衾禮，夫不在，欵枕篋衾席，獨而藏之。

箋：夫雖不在，不失其祭也。攝主，主婦猶自齊。

而行事。且明也。我君子無於此。吾誰與齊乎。

獨自潔明。

釋文 齊則皆反。本亦作齊。輯本亦作獨。又作積。

疏 婦人夫既不在。獨齊而行祭。當齊之時。出夫之衾枕。親物思夫。言此角枕。祭然而鮮。

明。公錦衾爛然而色美。公雖有枕衾。無人服用。故怨言我所美之人。身無於此。當與誰齊。

乎。獨自取潔明耳。傳以婦人怨夫不在。而

言角枕錦衾。則是夫之衾枕也。夫之衾枕非

妻得服用。且若得服用。則終常見之。又不得

見其衾枕。始恨獨且。知此衾枕是有故。乃設

非常服也。家人之大事。不遇祭祀。故知衾枕

齊乃用之。夫在之時。用此以齊。今夫既不在

詩經 卷十 唐風 早九

妻將攝祭。其身既齊。因出夫之齊服。故親之

而思夫也。內則云。夫不在。敝枕篋。篋席。鞞而

蒸之。此傳引彼變。篋為衾。順經衾文。

集傳賦也。粲爛。華美鮮明之貌。獨且。獨處至

且也。

夏之日。冬之夜。百歲之後。歸于其居。

傳言長也。

箋 思者於晝夜之長時。尤甚。故極言之。以盡

情。居墳墓也。言此者。婦人專一。義之至。情之

盡。

集傳賦也。夏日永。冬夜永。居墳墓也。夏日

冬夜。居獨憂思。於是為切。然君子之歸無期。

不可得而見矣。要死而相從耳。鄭氏曰。言此

者。婦人專一。義之至。情之盡。蘇氏曰。思之深

而無異心。此唐風之厚也。

冬之夜。夏之日。百歲之後。歸于其室。

傳室。猶居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手

箋 室。猶塚壙。

集傳賦也。室。壙也。

葛生五章章四句

序 采苓。刺晉獻公也。獻公好聽讒焉。

釋文 苓。卽甘草。葉似地黄。

疏 以獻公好聽讒之言。或見貶

退賢者。或進用惡人。故刺之。朱子辨說。獻公固喜攻戰。而好讒。然未見此二詩之果作於是時也。

采苓采苓。首陽之巔。人之為言。苟亦無信。舍旃。

舍旃苟亦無然人之爲言何得焉

傳興也。苓，大苦也。首陽，山名也。采苓，細事也。首陽，幽僻也。細事，喻小行也。幽僻，喻無徵也。苟，誠也。

箋采苓采苓者，言采苓之人衆多非一也。皆云采此苓於首陽山之上，首陽山之上，信有苓矣。然而今之采者，未必於此山，然而人必信之。興者，喻事有似而非。苟，且也。爲言，謂爲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十一

人爲善言以稱薦之，欲使見進用也。旃之言，焉也。舍之焉，舍之焉，謂謗訕人，欲使見貶退也。此二者且無信受之，且無荅然。人以此言來，不信受之，不荅然之，從後察之，或時見罪何所得。

釋文：爲或如字，本或作偽，字非，爲言謂爲人，並于偽反。若經文侯字讀，則此上爲字亦依。

疏：毛以爲言人采苓采苓於何處采之，於首陽之巔采之，以興獻公問細小之行於何

處求之。於小人之身求之，采苓者細小之事，以喻君求細小之行也。首陽者幽僻之山，喻小人是無徵驗之人也。言獻公多問小行於小人，言語無徵之人，故所以謗言興也。因教君止謗之法，人之詐偽之言，有妄相稱薦，欲令君進用之者，君誠亦勿得信之。若有言人罪過，令君舍之者，誠亦無得荅然。君但能如此，不交偽言，則人之偽言者復何所得焉。旃，無所得，自然謗止也。上云人之偽言，則舍旃舍旃者，亦是人之偽言也。舍旃者，謂謗訕人，欲使見貶退，則人之偽言，謂稱薦人，欲使見進用，是互相明。王肅諸本皆作爲言，定本亦作爲言。鄭以采苓采苓者，皆言我采此苓於首陽之巔，然首陽之巔，信有苓矣。然而今人采之者，未必於首陽，而人必信之，以其事有似也，以興天下之事，亦有似之而實非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十一

者，君何得聞人之謗而輒信之乎。首陽之山在河東蒲坂縣南。集傳比也。首陽，首山之南也。巔，山頂也。旃之也。此刺聽謗之詩。言子欲采苓於首陽之巔乎，然人之爲是言以告子者，未可遽以爲信也。姑舍置之而無遽以爲然，徐察而審聽之，則造言者無所得而謗止矣。或曰興也，下章放此。

三山李氏曰亦名雷首山。安成劉氏曰集傳以首爲山名，陽爲山之南。

春秋傳亦曰趙宣子田于首山然此詩下章又云首陽之東則似首陽二字同為山名論語集註亦嘗指首陽為山名矣豈泛名其山則曰首山至山南而言則又獨得首陽之稱乎
東萊呂氏曰采苓采苦采葑不曰郊野而曰首陽者與采聽之當遠也孔子曰浸潤之譴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遠也已矣不輕聽易動而徐觀其是非惟遠者能之

采苦采葑首陽之下人之為言苟亦無與舍旃
舍旃苟亦無然人之為言胡得焉

傳苦苦菜也無與勿用也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三

疏 此茶也陸機云苦菜生山田及澤中得霜恬脫而美所謂董茶如飴內則云濡豚包苦用苦菜是也

集傳比也苦苦菜也生山田及澤中得霜甜脆而美與許也

采葑采葑首陽之東人之為言苟亦無從舍旃
舍旃苟亦無然人之為言胡得焉

傳葑菜名也

集傳比也從聽也

采苓三章章八句

埤雅曰苓生於隰葑生於圃則首陽之巔不必有苓其下不必有苦其東不必有葑則理可以無聽從矣

唐國十二篇三十三章二百三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終

詩經

卷十 唐風

五四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一

明 後學張溥 纂

秦譜 漢鄭玄著

秦者隴西谷名。於禹貢近雍州鳥鼠之山。堯時有伯翳者。實臯陶之子。佐禹治水。水土既平。舜命作虞官。掌上下草木禽獸。賜姓曰嬴。歷夏商興衰。亦世有人焉。周孝王使其末孫非子。養馬於汧渭之間。孝王爲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伯翳能知禽獸之言。子孫不絕。故封非子爲附庸。邑之於秦谷。至曾孫秦仲。宣王又命作大夫。始有車馬禮樂侍御之好。國人美之。翳之變風始作。秦仲之孫襄公。平王之初。與兵討西戎以救周。平王東遷。王城乃以岐豐之地賜之。始列爲諸侯。遂橫有周西都。宗周畿內八百里之地。其封域東至迤山。在荆岐終南惇物之野。至玄孫德

公。又徙於雍云。

疏 漢書地理志云。秦今隴西秦亭秦谷是也。於禹貢鳥鼠之山在雍州也。鳥鼠與

秦今俱在隴西。故云。近鳥鼠之山也。爾雅云。鳥鼠同穴。其鳥爲鷓。其鼠爲鷓。是鳥鼠共處一山。以爲名。既有鳥鼠之山。又別有同穴之山。禹貢王肅注云。鳥鼠同穴皆山名是也。鄭語云。嬴伯翳之後。地理志云。嬴伯益之後。則伯翳伯益聲轉字異。猶一人也。地理志又云。秦之先曰伯益。助禹治水。爲舜虞官。養草木鳥獸。賜姓嬴氏。秦本紀云。秦之先帝顓頊之苗裔。孫曰女修。女修織。玄鳥負卵。女修吞之。生子大業。大業娶少典之子曰女華。女華生太費。太費與禹平水土。又佐舜調馴鳥獸。鳥獸多馴屬。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二

是爲伯翳。舜賜姓嬴氏。是治水賜姓之事也。如本紀之言。則益又名太費。太費之父。名大業。列女傳曰。皋子生五歲而佐禹。費大家注云。皋子。皋陶之子。伯益也。然則皋陶大業一人也。且秦是伯益之後。而中侯苗典云。皋陶之苗爲秦。秦出伯益。明是皋陶之子也。虞書稱舜曰。疇若于上下草木鳥獸。僉曰。益哉。帝曰。兪。益。汝作朕虞。是舜命作虞官也。本紀又云。太費生子二人。一曰太康。實鳥谷氏。二曰若木。實費氏。其玄孫曰費昌。子孫或在中國。或在夷狄。費昌當夏桀之時。去夏歸商。爲湯御。以敗桀。大廉玄孫曰孟賾。中行。帝大戊使爲御。而妻之。自大戊以下。中行之後。遂世有功。以佐殷國。故嬴姓各顯。遂爲諸侯。其女孫曰中流。在西戎。保西垂。生蜚廉。蜚廉生惡來。

惡來有力，蜚廉善走，父子俱以材力事紂。是世有人焉。本紀又云：惡來有子曰女妨，女妨生旁皋，旁皋生大几，大几生大維，大維生非子，非子於大丘，好馬及畜，善養息之。大丘人言之，周孝王欲以爲大維，于汧渭之間，馬大蕃息。孝王召使主馬，適嗣申侯之女爲大維之妻，生子成爲大維。於是孝王曰：昔伯翳爲舜主畜，畜多息，故有土。今其後世亦爲朕息馬，朕其分土爲附庸。邑之秦，復使續嬴氏祀，號曰秦嬴。亦不廢申侯之女子爲大維適者，是孝王使養馬封之事也。言將以非子爲大維之嗣，則從中滴以保世，保西垂，常有國土，非子分其國地，別爲附庸也。本紀直云：伯翳爲舜主畜，不云能知禽獸之言，地理志稱：孝王云：昔伯翳知禽獸，是知其言語也。信二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

十九年左傳說：介葛盧聞牛鳴而知其音，賈逵云：伯益曉是術，蔡雍云：伯翳綜聲於語鳥，葛盧辯音於鳴牛，是伯翳知禽獸之言也。本紀又云：秦嬴生秦侯，立十年卒，生公伯，立三年卒，生秦仲，是仲爲非子曾孫也。又云：秦仲立三年，周厲王無道，西戎滅大丘，大維之族，周宣王卽位，乃以秦仲爲大夫，誅西戎，是宣王又命作大夫也。王制云：子男五十里，不能五十里者，附於諸侯，曰附庸。周禮：男國百里，則附庸又無百里矣。邠滕紀莒之等，以其國小，蔑而不錄其詩，而錄秦仲附庸之風者，鄭語云：桓公問於史伯曰：姜嬴其孰與？對曰：國大而德者，近與；秦仲齊侯，姜嬴之雋也，且大，其將與乎？言秦仲國大將與，是其土地廣寬，雖未得爵命，而大於邠莒，詩者緣政而作。

故附庸而得有詩也。且秦於襄公之後，國大而錄其詩，因秦仲先已有詩，故并錄之耳。案年表：秦仲以宣王六年卒，計桓公問史伯之時，乃在幽王九年，所以仍言秦仲者，秦仲之後遂爲大國，以秦仲有德，故繫而言之。秦仲以字配國者，附庸未得爵命，無諡，可稱春秋附庸君，例稱名，褒之則書字，秦仲又作宣王大夫，史策之文，正當書字，故稱字。體國以美之也。本紀稱秦仲生莊公，莊公生襄公，又云：犬戎殺幽王，襄公將兵救周，戰其有功，周避戎難，東徙洛邑，襄公以兵送周平王，平王封襄公爲諸侯，賜之岐山以西之地，封爵之，襄公於是始國，與諸侯通使聘享之禮，是平王之初，救周，賜地之事也。襄公始爲諸侯，莊公已稱公者，蓋追諡之也。地理志：初洛邑與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四

宗周通封畿，東西長而南北短，短長相覆，爲千里，則周之二都相接，爲畿其地東西橫長，西都方八百里也。本紀云：賜襄公岐以西之地，襄公生文公，於是文公遂救周，餘民有之地，至岐，岐以東，獻之周，如本紀之言，則襄公所得自岐，以東，如以鄭言，橫有西都八百里之地，則是全得西畿，言與本紀異者，案終南之山，在岐之東南，大夫之成，襄公已引終南爲喻，則襄公亦得岐東，非唯自岐以西也。卽如本紀之言，文公收周餘民，又獻岐東於周，則秦之東境終不過岐，而春秋之時，秦境東至於河，襄公已後，更無功德之君，復是何世得之也。明襄公救周，卽得之矣。本紀之言，不可信也。遙謂歷遙，境界廣被之意，於禹貢無違山，鄭據時山之名，案秦境所及而言之，禹

貢雍州云荆岐既旅終南淳物則此山皆屬雍州泰居其傍故云之野也不言西至獨言東至者以泰居隴西東拓上境上已云近鳥鼠之山不須更言其西故直言東至而已鄭既云變風作而又言此者以襄公之時又能取周地與秦仲時異故復說其得地之由境界所在案本紀襄公生文公文公生靖公靖公生寧公寧公生武公武公卒立其弟德公是德公為襄公玄孫也本紀又言秦仲自中湫已後世保西垂至大雒生非子非子別居於大丘厲王時西戎滅大雒之族秦仲之子莊公伐西戎破之并得大雒之地為西垂大夫文公元年居西垂宮三年冬獵至汧渭之會曰昔周邑我先秦嬴於此後卒為諸侯乃卜居之占曰吉即營邑之寧公二年徙居平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陽德公元年初居雍城徐廣云大丘今槐里縣也平陽今郿縣平陽亭是也雍今扶風雍縣也如本紀之言則大雒之族世居西垂非子封為附庸別居槐里及莊公伐戎并得大雒之地即就大雒舊居西垂也至文公還居非子舊墟在汧渭之間即槐里是也寧公徙平陽至德公乃徙雍鄭獨言德公徙雍者以德公之後常居雍故特言之僖十三年左傳云秦輸粟于晉自雍及絳昭元平左傳云秦后子享晉侯自雍及絳是秦自德公已後常居雍也或本作穆公徙雍者誤耳何則穆公者德公之子於襄公為玄孫之子非玄孫也又中候觀期注泰本在隴西襄公玄孫德公始徙雍是鄭依本紀以為德公徙雍非穆公也本紀又云德公立二年卒子宣公立十二年

卒弟成公立四年卒弟穆公任好立三十九年卒子釐代立是為康公此其君次也其詩則車鄰美秦仲為秦仲詩也駟騶小戎兼葭終南序皆云襄公是襄公詩也黃鳥刺穆公是穆公詩也晨風渭陽權輿序皆云康公是康公詩也無衣在其中明亦康公詩矣故鄭於左方中皆以此而知也襄二十九年左傳季札見歌秦曰美哉此之謂夏聲服虔云秦仲始有車馬禮樂之好侍御之臣戎車四牡田狩之事其孫襄公列為秦伯故兼葭蒼蒼之歌終南之詩追錄先人車鄰駟騶小戎之歌與諸夏同風故曰夏聲如服之意以駟騶小戎為秦仲之詩與序正違其言非也言夏聲者杜預云泰本在西戎汧隴之西秦仲始有車馬禮樂去戎狄之音而有諸夏之聲故謂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六

之夏聲耳不由在諸夏追錄故稱夏也

秦一之十一

集傳秦國名其地在禹貢雍州之域近鳥鼠山初伯益佐禹治水有功賜姓嬴氏問

氏如何分別朱子曰姓是大總屬處氏是後來次第分別處如魯本姬姓其後有孟

氏季氏同為姬姓而氏不同也其後中湫居西戎以保西

垂六世孫大駱生成及非子非子事周孝

王養馬於汧音牽地理志曰汧水出渭扶風汧縣西北入於渭

間馬大繁息孝王封爲附庸而邑之秦至
宣王時犬戎滅成之族宣王遂命非子曾
孫秦仲爲大夫誅西戎不克見殺及幽王
爲西戎犬戎所殺平王東遷秦仲孫襄公
以兵送之王封襄公爲諸侯日能逐犬戎
卽有岐豐之地襄公遂有周西都畿內八
百里之地至玄孫德公又徙於雍秦卽今
之秦州雍今京兆府興平縣是也秦州卽今鞏昌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七

府秦州京兆府興平縣卽今西安府興平縣並隸陝西豐城朱氏曰按成與非子本兄弟也成之族既爲犬戎所滅而非子之孫秦仲復敗死于西戎則二戎者固秦之世讐也及幽王爲西戎犬戎所殺則二戎者又豈非周之世讐歟使平王而有志焉則於襄公之封宜命之糾合侯伯統率師徒而討之則王轍可以不東戎難可以必除而先王之讐亦可以少報矣既不能然乃日能逐犬戎卽有岐豐之地夫岐豐之地與王之地也不惟其土地人民之不可棄抑先王之墳墓在焉宗廟在焉宮室之美官府之富皆在焉如之何其可委之而去也且先王之封國有常制矣八百里之地封方百里者入以開方計之則又不止於是矣而一旦舉而畀之於秦藉日其

地已爲犬戎所侵令其自取然秦能取之王獨不能率諸侯以取之乎王而少有越句踐之志則必不若是憇矣故嘗謂平王之東也忘先王之仇讐而不報棄先王之土地人民而不恤舍先王之宗廟墳墓而不顧廢先王之典章法度而不守卒使與待他日而其兆已見於此矣可勝歎哉

秦車鄰詁訓傳第十一

序車鄰美秦仲也秦仲始大有車馬禮樂侍御之好焉

釋文 鄰本亦作隣又作隣始大絕句或連下句非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八

疏 王肅云秦爲附庸世處西戎秦仲修德爲宜王大夫遂誅西戎是以始大鄭語云秦仲齊侯姜嬴之雋且大其將與乎韋昭注引詩序曰秦仲始大是先儒斷始大爲句朱子辨說未見其必爲秦仲之詩大率秦風唯黃鳥渭陽爲有據其他諸詩皆不可考安成劉氏曰秦仲但爲宜王大夫未必得備寺人之官此詩疑作于平王命襄公爲侯之後

有車鄰鄰有馬白顛未見君子寺人之令

傳 鄰鄰衆車聲也白顛的顛也寺人內小臣也

箋欲見國君者必先令寺人使傳告之。時秦仲又始有此臣。

釋文 寺如字。又音侍。本亦作侍。字寺人。奄人。令韓詩作伶。云使伶。

疏 此美秦初有車馬侍御之好。言秦仲車馬既多。又有侍御之臣。未見君子秦仲之時。使寺人傳告。然後人得見之。車有副。或明非一車。故以鄰鄰為衆車之聲。車既衆。則馬亦多矣。故於馬見其毛色而已。不復言衆多也。釋畜云。馬的類白。類舍人曰的。白也。類額也。額有白毛。今之戴星馬也。天官序官云。內小臣。奄上士。四人。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則天子之官。內小臣與寺人別官也。燕禮。諸侯之禮也。經云。獻左右正與內小臣。是諸侯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九

之官。有內小臣也。左傳齊有寺人。類晉有寺人。披是諸侯之官。有寺人也。然則寺人與內小臣別官矣。此云寺人。內小臣者。解寺人官之尊卑及所掌之意。言寺人是在內。細小之臣。非謂寺人即是內小臣之官也。內小臣之官與寺人之官。猶自別矣。若然。巷伯箋云。巷伯內小臣。奄官。上士。四人。與寺人之官相近。彼言巷伯即是內小臣者。以寺人作詩。而篇名巷伯。明巷伯非寺人。序言巷伯奄官。則巷伯與寺人之官。同掌內事。相近明矣。巷者官中道名也。伯者長也。主宮巷之官。最長者。唯內小臣耳。故知巷伯即是內小臣之官也。附庸雖未爵命。自若其國。猶若諸侯。故言欲見國君。使寺人傳告之。祭夏官小臣掌王之命。天官寺人掌王之內人及女宮之戒。令然則天子之官。自有小臣。主王命。寺人主內

令。不主王命矣。燕禮云。小臣戒與者。則諸侯之官。有內小臣。亦應小臣傳君命。此說國君之禮。使寺人傳命者。天子備官。故外內異職。諸侯兼官。外內共掌之也。僖五年左傳。說晉獻公使寺人披伐公子重耳於流。昭十年傳。說宋平公之喪。使寺人柳熾炭於位。則諸侯寺人傳達君命。是禮之常也。

集傳賦也。鄰鄰。衆車之聲。白顛。額有白毛。冷謂之的類。君子指秦君。寺人。內小臣也。令。使也。是時秦君始有車馬。及此寺人之官。將見者必先使寺人通之。故國人創見而誇美之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

臨川王氏曰。白顛。蓋名馬。驂。驅盜。驪。赤兔的。顛之稱。蘇氏曰。凡此皆人君之常禮。而秦之先君。昔所未嘗有也。

阪有漆。隰有栗。既見君子。並坐鼓瑟。今者不樂。逝者其耄。

傳 典也。阪者日阪。下溼日隰。又見其禮樂焉。耄。老也。八十曰耄。

箋 興者。喻秦仲之君臣。所有各得其宜。既見

既見秦仲也。並坐鼓瑟。君臣以閒暇。燕飲相安樂也。今者不於此君之朝自樂。謂仕焉而去仕他國。其徒使自老。言將後寵祿也。

疏言阪上有漆木。隰中有栗木。各得其宜。以興秦仲之朝。上有賢君。下有賢臣。上下各得其宜。既見此君子秦仲。其君臣閒暇。無為燕飲相樂。並坐而鼓瑟也。既見其善政。則願仕焉。我今者不於此君之朝。仕而自樂。若更之他國者。其徒自使老。言將後於寵祿。無有得樂之時。美秦仲之賢。故人皆欲願仕也。釋地云。下濕曰隰。李巡曰。下濕謂土地。常沮洳名爲隰也。又云。阪者曰阪。下者曰隰。李巡曰。阪者謂高峰山。下者謂下濕之地。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一

既見 由其君明臣賢。政清事簡。故皆並坐而觀鼓瑟。作樂必飲酒。故云燕飲相安樂。禮弓稱工尹商陽止其御曰。朝不坐。燕不與。注云。朝燕於寢。大夫坐於上。士立於下。彼言正法耳。秦仲君臣安樂。或士亦與焉。故作者莫之而願仕也。孫炎曰。董者。色如生鐵。易離卦云。大董之。注云。年論七十。僖九年左傳曰。伯舅董老。服虔云。七十曰董。此言八十曰董者。董有七十八十。無正文也。以仕者七十致事。仕者慮色之董。欲得早致事。故以爲也。

集傳與也。八十曰董。阪則有漆矣。隰則有栗矣。既見君子。則並坐鼓瑟矣。失今不樂。則

逝者其董矣。

須溪劉氏曰。俯仰一時之景。以寫其中之所其快者。此所以爲興也。華谷嚴氏曰。既見君子。並坐鼓瑟。簡易相親之俗也。今者不樂。逝者其董。悲壯感歎之氣。止於爲秦。亦以此。

阪有桑。隰有楊。既見君子。並坐鼓簧。今者不樂。逝者其亡。

傳簧。笙也。亡。喪棄也。

集傳與也。簧。笙中金葉。吹笙則鼓動之以出聲者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二

車鄰三章一章四句二章章六句

華谷嚴氏曰。秦興而帝王之影響盡矣。車鄰其濫觴也。世道升降之機。在是歟。

序駟騶。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圍囿之樂焉。

箋始命。命爲諸侯也。秦始附庸也。

釋文 騶。驪馬也。始命。絕句。囿。音又沈。又尤。菊反。

疏 諸侯之君。乃得順時遊田。治兵習武。取會祭廟。附庸未成。諸侯其禮則闕。故令襄公

始命為諸侯乃得有此田狩之事。故云始命也。獵則就於園中。上二章園中事也。調習則在園中。下章園中事也。有蕃曰園。有墻曰圃。園圃大同。蕃靖異耳。圃者城養禽獸之處。其制諸侯四十里。處在於郊。靈臺云。王在靈圃。鄭駁異義引之云。三靈辟雍。在郊明矣。孟子對齊宣王云。臣聞郊關之內有園焉。方四十里。是在郊也。園者種菜植果之處。因在其內。調習車馬。言遊於北園。蓋近於園北。地官載師云。以場圃任圃地。明其去國近也。安成劉氏曰。朱子雖以此序稍平。不復辨說。然又謂秦詩時世多不可考。今據詩中言公。乃臣子稱其君之詞。疑此詩亦作于襄公受命為侯之後也。

駟驥孔阜。六轡在手。公之媚子。從公于狩。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三

傳驥驪阜。大也。能以道媚于上下者。冬獵曰狩。

箋四馬六轡。六轡在手。言馬之良也。媚于上下。謂使君臣和合也。此人從公往狩。言襄公親賢也。

疏言襄公乘一乘駟驥。色之馬。馬既肥大而制之也。公乘此良馬。與賢人共獵。公之臣有能媚于上下之子。從公而往。曰狩。公又能親賢如是。故國人美之。檀弓云。夏后氏尚黑。戎事乘驪。則驪黑色。驥者言其色黑如驥也。

○每馬有二轡。四馬當八轡矣。諸文皆言六轡者。以駟馬內轡納之於軾。故在手者唯六轡耳。聘禮云。賓親總乘馬。注云。總八轡牽之。贊者謂步牽馬。故八轡皆在手也。大叔于田。言六轡如手。謂馬之進退如御者之手。故為御之良。此言六轡在手。謂在手而已。不假控制。故為馬之良也。卷阿云。媚于天子。媚于庶人。謂吉士之身。媚上媚下。此媚者。明是大賢之人。能和合他人。使之相愛。非徒已身能愛人而已。文王四友。子曰有疏附。能使疏者親附是也。謂之媚于者。王肅云。卿大夫稱于。

集傳賦也。駟驥四馬皆黑色如鐵也。孔甚也。

阜。肥大也。六轡者。兩服兩駟。各兩轡。而駟馬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四

兩轡納之於軾。故惟六轡在手也。媚子。所親愛之人也。此亦前篇之意也。

奉時辰牡。辰牡孔碩。公曰左之。舍拔則獲。

傳時。是辰牡也。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鹿豕。群獸。拔。矢末也。

箋奉是辰牡者。謂虞人也。時牡甚肥大。言禽獸得其所。左之者。從禽之左射之也。拔。括也。

舍拔則獲。言公善射。

疏 言美公田獵之時虞人奉是時節之壯獸

謂驅以待公射之此時節之壯獸甚肥大

矣公戒御者日從左而逐之公乃親自射之

舍放矢括則獲得其獸言公之善射冬獻

狼以下皆天官獸人文所異者彼言獸物此

言群獸耳彼注云狼膏聚麋膏散聚則溫散

則涼以救時之苦也獸物凡獸皆可獻及狐

狸也然則獸之供養各有時節故謂之時壯

地官山虞云若大田獵則萊山田之野及

弊田植虞旗于中以致禽獸人獻時節之獸

以供膳故虞人亦驅時節之獸以待射虞人

無奉獸之文故引獸人之文以解時壯耳

言舍拔則獲是放矢得獸故以拔為矢末以

鐵為首故拔為末王制云佐車止則百姓

田獵注云佐車驅逆之車得不以從左驅禽

謂之佐車者彼驅逆之車依周禮田僕所設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五

非君所乘此公日左之是公命御者從禽之

左逐之欲從禽之左而射之也此是君所乘

田車非彼驅逆之車也逐禽由左禮之常法

必言公日左之者公見獸乃命逐之家語孔

子與子路論矢之事云括而羽之鏃而礪

之其入之不益深乎是謂矢末為括也

集傳賦也時是辰時也壯獸之壯者辰壯者

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鹿豕之類奉之者虞

人翼以待射也碩肥大也公日左之者命御

者使左其車以射獸之左也蓋射必中其左

乃為中殺五御所謂逐禽左者為是故也板

矢括也日左之而捨拔無不獲者言獸之多

而射御之善也

建安何氏曰公日左之御者從左以逐之君

從左以射之公羊傳解第一殺第二殺第三

殺皆自左應射之達于右則左當人

君之左指禽獸之左應而言應音標

遊于北園駟馬既閑輶車鸞載儉歌驕

傳閑習也輶輕也儉歌驕田犬也長喙日儉

短喙日歌驕

箋公所以田則克獲者乃遊于北園之時時

則已習其四種之馬也輕車驅逆之車也置

鸞於鑣異於乘車也載始也始田犬者謂達

其搏噬始成之也此皆游於北園時所為也

釋文 歌本又作得 駟本又作獨

疏 此則倒本未獵之前調習車馬之事言公

遊於北園之時四種之馬既已開習之矣

於是之時調試輕車置鸞於鑣以試之既調

和矣又始試習儉與歌驕之犬皆曉達搏噬

之事遊于北園已試調習故今待於園中多

所獲得也夏官校人辨六馬之屬種馬戎

馬齊馬道馬田馬駟馬天子馬六種諸侯四

種鄭以隆殺差之諸侯之馬無種戎也此說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六

則已習其四種之馬也輕車驅逆之車也置

鸞於鑣異於乘車也載始也始田犬者謂達

其搏噬始成之也此皆游於北園時所為也

釋文 歌本又作得 駟本又作獨

疏 此則倒本未獵之前調習車馬之事言公

遊於北園之時四種之馬既已開習之矣

於是之時調試輕車置鸞於鑣以試之既調

和矣又始試習儉與歌驕之犬皆曉達搏噬

之事遊于北園已試調習故今待於園中多

所獲得也夏官校人辨六馬之屬種馬戎

馬齊馬道馬田馬駟馬天子馬六種諸侯四

種鄭以隆殺差之諸侯之馬無種戎也此說

獵事止應調習田馬而云四種之馬皆調之者以其田獵所以教戰諸馬皆須調習故作者因田馬調和廣言四種皆習也夏官田僕掌設驅逆之車注云驅驅禽使前趨獲逆御還之使不出圍然則田僕掌田而設驅逆之車若君所乘者則謂之田車不宜以輔輕為名且下句說夫明是車驅之而大獲之故知是驅逆之車非君車也冬官考工記云乘車之輪崇六尺有六寸注云乘車玉路金路象路也言置鸞於鑣異於乘車謂異於被玉金象也夏官大馭及玉藻經解之法皆云鸞在衡和在軾謂乘車之鸞也此云鸞鑣則鸞在於鑣故異於乘車也鸞和所在經無正文經解注引韓詩內傳曰鸞在衡和在軾又大戴禮保傳篇文與韓詩說同故鄭依用之夢蕭傳曰在軾曰和在鑣曰鸞箋不易之異義

戴禮戴毛氏二說謹案云經無明文且殷周或異故鄭亦不駁商頌烈祖箋云鸞在鑣以無明文且殷周或異故鄭為兩解釋訓云暴虎徒搏也則搏者殺獸之名京十二年左傳曰國狗之警無不噬也則噬謂警也此小犬初成始解搏噬故云始成之也

集傳賦也田事已畢故遊於北園閑調習也輶輕也鸞鈴也効鸞鳥之聲鑣馬銜也驅逆之車置鸞於馬銜之兩旁乘車則鸞在衡和在軾也獫狫駘皆田犬名長喙曰獫短喙曰駘駘以車載犬蓋以休其足力也韓愈畫記

有騎擁田犬者亦此類。

堉雅云輶車置鸞於鑣異於乘車者驅逆之車則尚輕疾故也

駟驥三章章四句

慶源輔氏曰駟驥孔阜言其馬之盛也六轡在手言其御之善也公之媚于從公子狩言公有所親愛之人隨公以田獵疑即指御者而言也奉時辰牡辰牡孔碩虞人奉翼犬獸以待公之射禮義之備也公曰左之舍拔則獲射御之精也遊于北園因出狩而遊觀也四馬既閑車馬皆閑習也輶車鸞鑣載獫狫駘雖用犬而亦處得宜也此皆昔無而今有故歷叙其事而誇美之也然觀其所美者如此則其所缺者亦

多矣

南軒張氏曰讀車鄰駟驥之詩則知秦之立國自其始創不過盛其車馬奉養之事競為射獵之為不及於用賢制民也則其流風亦習乎是而已

前漢地理志曰天水隴山西多林木民以板為室屋及安定北地上郡西河皆迫近戎狄修習武備高上氣力以射獵為先故秦詩曰在其板屋又曰修我甲兵與子偕行及車鄰駟驥小戎之篇皆言車馬田狩之

序小戎美襄公也備其兵甲以討西戎西戎方疆而征伐不休國人則矜其車甲婦人能閱其

君子焉

箋矜，夸大也。國人夸大其車甲之盛，有樂之意也。婦人閔其君子，思義之至也。作者叙内外之志，所以美君政教之功。

釋文 小戎，王云：駕兩馬者。

疏 於是之時，西戎方漸強盛，而襄公征伐不休，國人應若久勞，婦人應多怨曠。襄公能說以使之，國人忘其軍旅之苦，反矜夸其車甲之盛，婦人無怨曠之志，則能閔念其君子。皆襄公使之得所，故序外内之情，以美之。三章皆上六句，是矜其車甲，下四句是閔其君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九

子，僖九年公羊傳曰：葵丘之會，桓公震而矜之，板者九國，矜者何，猶曰莫若我也。班固云：矜夸宮室，是矜為夸大之義也。朱子辨說此詩時世，未必然而義則得之。

小戎 伐收五檠梁，游環脅驅，陰鞞蓋續，文茵暢轂，駕我騏驎。言念君子，溫其如玉，在其板屋，亂我心曲。

傳 小戎，兵車也。伐，淺收軫也。五，五束也。檠，歷錄也。梁，輶，輶上句衡也。一，輶五束束有歷錄。

游環，鞞環也。游在背上，所以禦出也。脅，驅慎駕具，所以止入也。陰，揜軌也。鞞，所以引也。蓋，白金也。續，續鞞也。文茵，虎皮也。暢轂，長轂也。騏驎，文也。左足白曰騏驎，西戎板屋。

箋 此羣臣之兵車。故曰小戎。游環在背上，無常處，貫駟之外，轡以禁其出，脅驅者，若服馬之外，脅以止駟之入，揜軌在軾前，垂鞞上蓋，續白金飾續鞞之環。此上六句者，國人所矜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

言我也。念君子之性，溫然如玉，玉有五德，心曲，心之委曲也。憂則心亂也。此上四句者，婦人所閔其君子。

釋文 檠，音木，本又作檠，檠，歷錄也。曲，轅上束也。歷錄，一本作歷，檠，本亦作檠。鞞，音沃，舊音惡，續，義如字。徐辭，屢反。鞞，本又作鞞。沈云：舊本皆作鞞，新者言無常處。鞞，在駟馬背上，以鞞馬外，善貫之，以止駟之出。左傳云：如駟之有鞞，居鞞反，無取於鞞也。旗，或作順，義亦兩通。文茵，以虎皮為茵，茵，車席也。

疏 國人夸兵車之善，云我襄公羣臣卑小之戎車，既淺短其軾矣，又五節束總，歷錄此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王

梁朝使有文章矣。貫駉馬之外轡。則有游環。以止駉馬之外出。自衛至軫。當服馬之外轡。則有脅驅。以止駉馬之內入。陰板之前。又有皮鞞。以白金飾其相續之處。車上又有虎皮文章之茵。其車又是長轂之戎車。又駕我之駉馬與馬。車馬備具。如是以此伐戎。何有不克者乎。又言婦人閱其君子。云我念君子之德行。其心性溫然。其如玉。無有瑕惡之處也。今乃遠在其西。戎板屋之中。終我思而不得見之。亂我心中委曲之事也。兵車兵戎之車。小大應同。而謂之小戎者。六月云。元戎十乘。以先啓行。元大也。先啓行之車。謂之大戎。從後行者。謂之小戎。收軫者。相傳為然。軫者。上之前後兩端之橫木也。蓋以為此軫者。所以收斂所載。故名收馬。軫者。轅也。言五梁梁軾。五梁是轅上之飾。故以五為五束。言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王

車之轂長尺半也。兵車之轂比之為長。故謂之長轂。考工記又云。輿人為車。輪崇車廣。衛之陸四尺四寸。鄭司農云。陸謂車輿深也。則兵車當輿之內。從前軫至後軾。陸深四尺四寸也。車人云。大車軾服二柯。有參分柯之二。注云。大車平地載任之車。軾服長八尺。謂較也。則大車之用。內前軾至後軾。其深入尺。兵車之軾比之為淺。故謂之淺軾也。人之升車也。自後登之。入於車內。故以深淺言之。名之曰陸。陸者深也。鄭司農云。陸謂車輿深。玄謂請如遂字之遂。是軾有深淺之義。故此言淺軾也。游環者。以環貫鞞。游在背。上故謂之鞞。鞞也。貫兩駉馬之外轡。引轡為環。所束駉馬欲出。此環牽之。故所以禦出也。定本作鞞。環有驅者。以一條皮上繫於軾。後繫於軾當服馬之脅。愛慎乘駕之具也。駉馬欲入。則此皮約之。所以止入也。陰揜者。謂輿下三面。村以木板。橫側車前。所以陰映此軾。故云揜也。鞞者。以皮為之。繫於陰板之上。今駉馬之引。何則。此車軾之長。唯六尺六寸。止容二服而已。駉馬頭不當軾。別為二軾。以引車。故云所以引也。太叔于田云。兩服齊首。兩駉屬行。明駉馬之首不與服馬齊也。襄十四年左傳。稱度公差。進衛獻公。射兩駒而還。服虔云。駉車軾也。兩軾又馬頭者。是一軾之下。唯有一服馬二頭也。哀二年左傳。稱郵無恤。說已之御云。兩駉將絕。吾能止之。駕而乘材。兩駉皆絕。是橫軾之前。別有駉馬二軾也。釋器云。白金謂之銀。其美者謂之鍍。謂銷此白金以沃產朝環。非訓塗為白金也。金銀銅鐵。總名為金。此說兵車之飾。或是白銅白鐵。未必皆白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銀也。劉熙釋名云：游環在服馬背上，驂馬之外轡貫之游移前，無定處也。脅，當服馬脅也。陰，蔭也。橫，則車前所以蔭蓋也。鞅，所以引車也。蓋，沃也。治白金以沃灌鞅也。續，謂陰板垂鞅上也。劉熙釋名云：文齒車中謂陰板垂鞅上也。劉熙釋名云：文齒車中所坐也。用虎皮有文采是也。色之青黑者名爲綦。馬名爲騏，知其色作綦文。釋畜云：馬後右足白，驥左足白，馬。榮光云：後右足白，曰驥左足白，曰騏。釋畜又云：脰上皆白，惟鬣，郭璞曰：馬脰上皆白爲惟鬣。後左脚白者，直名鬣。聘義云：君子比德於玉焉。溫潤而澤，仁也。雍容以栗，知也。廉而不刺，義也。垂之如墜，禮也。孚尹旁達，信也。沈文又云：叩之其聲清越以長，其終詘然，樂也。瑕不揜瑜，瑜不揜瑕，忠也。氣如白虹，天也。精神見于山川，地也。至璋而居之也。

集傳賦也。小戎，兵車也。倭，淺也。收，軫也。謂車前後兩端橫木。所以收斂所載者也。凡車之制廣皆六尺六寸，其平地任載者爲大車，則軫深八尺。兵車則軫深四尺四寸。故曰小戎。倭收也。五，五束也。綦，歷錄然文章之貌也。梁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輈從前軫以前稍曲而上。至衡則向下鉤之。橫衡於輈下，而輈形穹隆上，此如屋之梁。又以皮革五處束之。其文章歷錄然也。游環，鞅環也。以皮爲環，當兩服馬之背上。游移前却無定處，引兩驂馬之外轡貫其中而執之。所以制驂馬，使不得外出。左傳曰：如驂之有鞅是也。脅，驅亦以皮爲之。前係於衡之兩端，後係於軫之兩端。當服馬脅之外，所以驅驂馬使不得內入也。陰，揜軌也。軌在軾前，而以板橫側揜之。以其陰映此軌，故謂之陰也。鞅以皮二條，前係驂馬之頸，後係陰版之上也。蓋，續陰版之上，有續鞅之處。消白金沃灌其環，以爲飾也。蓋，車衡之長。六尺六寸，止容二服。驂馬之頸不當於衡，故別爲二鞅以引車。亦謂之新。左傳曰：兩鞅將絕是也。文齒，車中所坐虎皮褥也。暢，長也。轂者，車輪之中，外持輻

內受軸者也。大車之轂一尺有半。兵車之轂長三尺二寸。故兵車曰暢鼓。騏文也。馬左足白曰騊。君子婦人言其夫也。溫其如玉。美之之詞也。板屋者。西戎之俗。以版爲屋。心曲心中委曲之處也。西戎者。秦之臣子所與不共戴天之讐也。襄公上承天子之命。率其國人往而征之。故其從役者之家人先誇車甲之盛如此。而後及其私情。蓋以義與師。則雖婦人亦知勇於赴敵。而無所怨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董氏曰。六月言元戎。此天子之車也。諸侯之戎車。謂之小戎。宜也。永嘉陳氏曰。輶車。環也。前駕於服馬之吐。衝之後。則承前軫。宜道後軫。梁幹則穿其上。以便服馬之進退。車之進退。以轉爲主。俱轉之不堅也。故一轉五分其穿。每分以皮束之。使堅。是謂之五繫。安成劉氏曰。梁輶。即所謂輓也。廬陵羅氏曰。車軾。前曰軾。蓋鞋頭也。鞋車軸。蓋新當胸之皮。驂馬之首。當服馬之胸。胸前有斬。朱子曰。襄公報君父之仇。秦人所以樂爲之也。

四牡孔阜。六轡在左。騏駼是中。騶驪是騶。龍盾之合。蓋以艘。駟言念君子。溫其在邑。方何爲期。胡然我念之。

傳黃馬黑喙曰騶。龍盾。畫龍其盾也。合。合而載之。輶。內轡也。在敵邑也。

蓋赤身黑鬣曰駟。中。中服也。騶。兩駢也。蓋以艘。輶。輶之艘。以白金爲飾也。輶繫於軾前。方今以何時爲還期乎。何以然了不來。言望之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釋文 駟。本又作駟。輶。音納。內也。

疏 此國人夸馬之善。云我君之兵車所駕。四牡之馬。其甚肥大也。馬既肥大。而又良。養御人執其六轡在手而已。不假控制之也。此四牡之馬。何等毛色。騶。驪。馬。是其中。謂爲中服也。騶。驪。馬。是其驂。謂爲外驂也。其車上所載。攻戰之具。則有龍盾之合。畫龍於盾。合而載之。以蔽車也。其驂。馬。內轡之末。蓋金以爲艘。輶之於軾前。車馬備具如是。以此役戎豈有不克者乎。又云。婦人問其君子云。我念君子。其體性溫然。其在敵人之邑。方欲以何時爲還期乎。何爲了不來。而使我念之也。

釋音云。馬黑喙。駟。不言身黃。傳以爲黃馬也。

者蓋相傳為然故郭璞云今之淺黃色者為駟馬爾雅有駟白駟駟馬白腹駟則駟是色名說者皆以駟為赤色若身鬣俱赤則為駟馬故為赤身黑鬣今人猶謂此為駟馬也車駕四馬在內兩馬謂之服在外兩馬謂之駟故云中中服駟兩駟也春秋時鄭有公子駟字子駟是有駟乃成駟也看以木為之而畫龍於看也王肅云合而載之以為車蔽也言塗以輓輓謂白金飾皮為輓以納物也四馬八轡而經傳皆言六轡明有二轡當繫之也馬之有轡者所以制馬之左右令之隨逐人意駟馬欲入則偏於脅驅內轡不須牽挽故知納者納駟內轡繫於軾前其繫之處以白金為輓也

集傳賦也赤馬黑鬣曰駟中兩服馬也黃馬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

黑喙曰駟駟黑色也看干也畫龍於看合而載之以為車上之衛必載二者備破毀也輓環之有舌也輓駟內轡也置輓於軾前以係輓故謂之輓輓亦消沃白金以為飾也邑西鄙之邑也方將也將以何時為歸期乎何為使我思之極也

二弓竹閉緹縻言念君子載寢載興厭厭良人

秩秩德音

傳倭駟四介馬也孔甚也矣三隅矛也錡錡也蒙討羽也代中干也苑文貌虎虎皮也鞞弓室也膺馬帶也交鞞交二弓於鞞中也閉繼緹縻縻約也厭厭安靜也秩秩有知也

箋倭淺也謂以薄金為介之札介甲也甚羣者言和調也蒙厖也討雜也畫雜羽之文於伐故曰厖伐鏤膺有刻金飾也此既閱其君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

子寢起之勞又思其性與德

釋文

倭駟韓詩云駟馬不著甲曰倭駟玄音求錡一音敦說文云錡載下銅錡伐如字本或作戣介甲也鞞本亦作暢鄭注周禮云弓檠曰秘知本亦作智

疏此國人夸兵甲之善言我有淺薄金甲以被四馬甚調和矣三隅之公矛以白金為其錡矣繪畫雜羽所飾之看其文章有苑然而美矣其弓則有虎皮之韜其馬則有金鏤之膺其未用之時備其折壞交鞞二弓於鞞之中以竹為閉置於弓隈然後以繩約之然則兵甲予看備具如是以此伐戎豈有不克者乎又言婦人閱其君子云我念我之君子則有寢則有興之勞我此君子體性厭厭然安靜之善人秩秩然有哲知其德音遠聞如

此善人今乃又供軍役，故念之。成二年左傳說齊侯與晉戰云不介馬而馳之是戰馬皆被甲也。公矛三闕矛，亦有三角，曲禮曰進戈者前其鋒，後其刃，進矛戟者前其鏃，是矛之下端當有鏃也。彼注云銳底曰鏃，取其鏃地，平底曰鏃，取其鏃地，則鏃鏃異物，言鏃鏃者，取類相明也。夏官司兵掌五盾，各辨其等以待軍事，注云五盾千櫓之屬，其名未盡，間也。言辨其等，則盾有大小，蒙十年左傳說狄虎蒙建大車之輪而蒙之以甲，以為櫓，櫓是大盾，故以伐為中干，干伐皆盾之別名也。全甲堅剛，則苦其不和，故美其能甚羣，言和調也。物不和則不得羣聚，故以和為羣，言左傳及旄丘言狐裘蒙茸皆麗蒙同音，周禮用牲用王言麗者皆謂雜色，故轉蒙為麗，傳以蒙為討箋轉討為麗，皆以義言之，無正訓。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九

也。弟子職曰執箕箒，則箒是胸也，鏤箒謂箒上有鏤，明是以金飾帶，故知箒是馬帶。若今之婁胸也，春官巾車說五路之飾皆有樊纓，注云樊讀如盤帶之鞶，謂今馬大帶也。彼謂在腹之帶，與箒異也。交二弓於鞞中，謂顛倒安置之，既夕記說明器之弓云有鞞，注云鞞，弓繫也，弛則縛之於弓裏，備損傷也，以竹為之，然則竹閉一名鞞也，說文云繼繫也，謂置弓於裏，以繼之，因名鞞為繼，考工記弓人注云繼，弓繫也，角長則送矢不疾，則見繼於鞞矣，是繼為繫名也，謂以繩約弓，然後內之鞞中也。釋器說治器之名云金謂之鏤，巾車云金路樊纓九就，同姓以封，彼注云玉路金路象路，其樊及纓皆以五采屬飾之，革路樊纓以條絲飾之，不言馬帶用金玉象為飾也，此兵車馬帶用力尤多，故用金玉象。

飾取其堅牢，金者銅鐵皆是，不必要黃金也，且詩言金路，皆云鈎箒，不作鏤箒，如此鏤箒非金路也。釋訓云厭厭安也，秩秩知也。

集傳賦也，俊駟四馬皆以淺薄之金為甲，欲其輕而易於馬之旋習也。孔甚群和也，公矛三闕矛也，鏃鏃以白金沃矛之下端，平底者也，蒙雜也，伐中干也，看之別名，苑文貌，晝雜羽之文於看上也，虎鞞以虎皮為弓室也，鏤箒鏤金以飾馬當胸帶也，交鞞交二弓於鞞中，謂顛倒安置之，必二弓以備壞也，閉弓繫也，儀禮作鞞，緇繩約也，以竹為閉，而以繩約之於弛弓之裏，繫弓體使正也，載寢載興，言思念之深而起居不寧也，厭厭安也，秩秩有序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九

序也。

小戎三章章十句

盧陵李氏曰：秘狀如弓。
慶源輔氏曰：一章主言車，二章主言馬，三章主言兵器，所謂婦人必其卿大夫為將。

師之妻也。蓋君子良人。澤其如玉。厥厥秩秩。皆非士卒所能當也。極其憂思。情也。無所怨刺。義也。二者並行而不相悖。此詩所謂板屋者。可見是伐西戎時事。故先王於序下。雖以為時出無所據而未可知。然於詩之首章。下復以襄公為說也。

序。蒹葭。刺襄公也。未能用周禮。將無以固其國焉。

箋。秦處周之舊土。其人被周之德教日久矣。今襄公新為諸侯。未習周之禮法。故國人未服焉。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朱子辨說此詩未詳所謂。然序之鑿則必不然矣。

蒹葭蒼蒼。白露為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溯洄從之。道阻且長。溯游從之。宛在水中央。

傳。興也。蒹葭。蘆也。蒼蒼。盛也。白露。凝矣。為霜。然後歲事成。興國家待禮。然後興伊維也。一方難至矣。逆流而上曰溯洄。逆禮則莫能以至也。順流而涉曰溯游。順禮求濟道來迎之。

箋。蒹葭。在眾草之中。蒼蒼。然強盛。至白露凝。兵為霜。則成而黃。興者。喻眾民之不從襄公。政令者。得周禮以教之。則服。伊。當作緊。緊。猶是也。所謂是知周禮之賢人。乃在大水之一邊。假喻以言遠。此言不以敬順往求之。則不能得見。宛。坐見貌。以敬順求之。則近耳。易得見也。

釋文

蒹音廉。緊於奚反。溯。蘇路反。洄音回。宛。本亦作苑。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

疏。毛以為蒹葭之草。蒼蒼然雖盛。未堪為用。必待白露凝。兵為霜。然後堅實。中用。歲事得成。以興秦國之民。雖眾。而未順德教。必待周禮以教之。然後服從上命。因乃得興。所謂維是得人之道。乃遠在大水一邊。大水喻禮樂。言得人之道。乃在禮樂之一邊。若逆流溯洄。而往從之。則道險阻且長。遠不可得。至言逆禮以治國。則無得入。道終不可至。若順流溯游而往從之。則宛然在於水之中央。言順禮治國。則得人之道。自來迎已。正近在禮樂之內。君何以不求用周禮乎。鄭以為欲求周禮。當得知周禮之人。所謂是知周禮之人。在於何處。在大水之一邊。賢者難進而易退。故不以敬順求之。則不可得。郭璞曰。蒹似荏而細。高數尺。蘆。草也。陸機疏云。蒹。水草也。堅實。牛食之。令牛肥。蘆。青徐州人謂之蒹。充

傳采采猶萋萋也。未已猶未止也。涖厓也。右

出其右也。小渚曰汜。

箋右者言其迂迴也。

疏此說道路艱難而云且右故知右謂出其右也。若正與相當行則易到今乃出其右

左亦迂迴言右取其與涖汜為韻。

集傳賦也言其盛而可采也已止也右采采

不相直而出其右也。小渚曰汜。

蒹葭三章章八句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五

序終南戒襄公也能取周地始為諸侯受顯服。

大夫美之故作是詩以戒勸之。

疏美之者美以功德受顯服戒勸之者戒令

有常德因以為戒此主戒襄公因

戒言其美主意不同故字異也。

岐豐

終南何有有條有梅君子至止錦衣狐裘顏如

渥丹其君也哉。

傳興也終南周之名山中南也條稻梅柎也

宜以戒不宜也錦衣采色也狐裘朝廷之服

箋問何有者意以為名山高大宜有茂木也

興者喻人君有盛德乃宜有顯服猶山之木

有大小也此之謂戒勸之至止者受命服于

天子而來也諸侯狐裘錦衣以裼之渥厚漬

也顏色如厚漬之丹言赤而澤也其君也哉

儀貌尊嚴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五

釋文條本又作條柎山榎也沈云孫炎稱荆

柎淳漬丹如字韓詩作汜汜

疏彼終南大山之上何所有乎乃有條有梅

宜有榮顯之服若無盛德則不宜矣若當務

崇明德無使不宜言其宜以戒其不宜也既

王朝至止之時何所得乎受得錦衣狐裘而

來既受得顯服德亦稱之其顏色容貌赫然

如厚漬之丹其儀貌尊嚴如是其得人君之

度也哉地理志稱扶風武功縣東有大山

古文以為終南其山高是為周地之名山

也昭四年左傳曰荆山中南九州之險是此

名楸也。孫炎曰：條，楸也。郭璞曰：今之山楸也。梅楸，釋水云：孫炎曰：荆州曰梅，揚州曰楸。郭璞曰：似杏實酢。陸機疏云：楸，今山楸也。亦如下田楸耳。皮葉白色，亦白。材理好，宜作車板。能濕，又可為棺木。宜陽共北山多有之。梅樹皮葉似檉，檉葉大如牛耳，一頭尖，赤心。華赤黃，子青，不可食。楸葉大可三四葉一聚。木理細緻於檉，楸子赤者，材堅，子白者，材脆。江南及新城上，庸蜀皆多楸。楸終南山與上庸新城通，故亦有楸也。錦者，雜采為文，白狐皮為裘，其上加錦衣，以為被，其上又加皮弁服也。玉藻云：君衣狐白裘，錦衣以裼之。注云：君衣狐白毛之裘，則以素錦為衣，覆之，使可裼也。但有衣曰裼，必覆之者，裘裼也。天子狐白之上衣，皮弁服與，凡裼衣象裘色也。是鄭以錦衣之上，有皮弁服也。正以錦文大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一

者，上有衣，衣象裘，裘是狐白，則上服亦白。皮弁服以白布為之，衣之白者，唯皮弁服耳。明諸侯狐白，亦皮弁服，以無正文，故為疑辭也。玉藻又云：錦衣狐裘，諸侯之服也。此箋云：諸侯狐裘，錦衣以裼之。引玉藻為說，以明為裘之裼衣，非裼上之正服也。鄭坊記注云：在朝，君臣同服，士冠禮注云：諸侯與其臣皮弁，以視朝，朝服以日視朝，論語云：素衣麕裘，云素衣，諸侯視朝之服，聘禮云：公側授宰玉，裼降立，注引論語曰：素衣麕裘，皮弁時或素衣，其裘同可知也。然則諸侯在國視朝，及受鄰國之聘，其皮弁服皆服麕裘，不服狐白。此言狐裘為朝廷之服者，謂諸侯在天子之朝廷，服此服耳。其歸在國，則不服之。曾子問云：孔子曰：天子賜諸侯，昆弁服於太廟，歸設奠，服賜服，然則諸侯受天子之賜，歸則服之，以告

廟而已。於後不復服之。知視朝受聘服麕裘，此美其受賜而歸，故言錦衣狐裘耳。
集傳興也。終南山名，在今京兆府南。京兆府，即今陝西。條，山楸也。皮葉白色，亦白。材理好，宜為車版。君子指其君也。至此，至終南之下也。錦衣狐裘，諸侯之服也。玉藻曰：君衣狐白裘，錦衣以裼之。渥，漬也。其君也哉。言容貌衣服稱其為君也。此秦人美其君之詞，亦車鄰駟賦之意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十二

終南何有。有紀有堂。君子至止。載衣繡裳。佩玉將將。壽考不忘。
傳紀，基也。堂，畢道平如堂也。黑與青謂之黻。五色備謂之繡。
箋畢也。堂也。亦高大之山所宜有也。畢，終南山之道名。邊如堂之墻然。
疏 按集注本作紀，定本作紀，以下文有堂，故以為基，謂山基也。釋丘云：畢堂墻。李巡曰：堂，墻名。崖似堂，墻曰畢。郭璞曰：今終南山道名，其邊若堂之墻，以終南之山見有此堂，知

是畢道之側其崖如堂也據經云基堂二物箋唯釋堂者以其基亦是堂 飯皆在裳言

緇衣者衣大各 緇裳異其文耳與

集傳與也紀山之廉角也堂山之寬平處也

飯之狀亞兩已相戾也繡刺繡也將將佩玉

聲也壽考不忘者欲其居此位服此服長久而安寧也

而安寧也

終南二章章六句

序黃鳥哀三良也國人刺穆公以人從死而作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三五

是詩也

箋三良三善人也謂奄息仲行鍼虎也從死

自殺以從死

疏文六年左傳云秦伯任好卒以子車氏之三子奄息仲行鍼虎為殉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為之賦黃鳥服虔云子車秦大夫氏也役人以葬環其左右曰殉又秦本紀云穆公卒葬於雍從死者百七十人主傷善人故言哀三良也殺人以殉葬當是後主為之此不刺康公而刺穆公者是穆公命從已死此臣自殺從之非後主之過故箋辯之朱子辨說此序最為有據

序最為有據

交黃鳥止于棘誰從穆公子車奄息維此奄息百夫之特臨其穴惴惴其慄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傳與也交交小貌黃鳥以時往來得所人以

壽命終亦得其所子車氏奄息名乃特百夫

之德慄慄懼也殲盡良善也

箋黃鳥止于棘以求安已也若不安則移與

者喻臣之事君亦然今穆公使臣從死刺其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甲

不得黃鳥止于棘之本意言誰從穆公者傷

之百夫之中最雄俊也穴謂塚壙中也秦人

哀傷此奄息之死臨視其墳皆為之悼慄言

彼蒼者天憫之如此奄息之死可以他人贖

之者人皆百其身謂一身百死猶為之惜善

人之甚

疏毛以為黃鳥飛而往來止於棘木之上得

其所以與人以壽命終亦得其所今穆公使良臣從死是不得其所也鄭以為交交然之黃鳥止於棘木以求安棘若不安則移

去以與臣仕於君以求行道若不行則移去
言臣有去留之道不得生死從君今穆公以
臣從死失仕於君之本意餘同黃鳥小鳥
也故以交交為小貌桑扈箋云交交猶佼佼
飛而往來貌則此亦當然故云往來得其所
是交交為往來狀也子車左傳作子輿與
車字異義同傳以奄息為名仲行亦為名箋
以仲行為字者以伯仲叔季為字之常故知
仲行是字也然則鍼虎亦
名矣或名或字取其韻耳

集傳興也交交飛而往來之貌從穆公從死
也子車氏奄息名特傑出之稱穴墻也惴惴
懼貌慄懼殲盡良善贖質也秦穆公卒以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望

子車氏之三子為殉皆秦之良也國人哀之
為之賦黃鳥事見春秋傳即此詩也言交交
黃鳥則止于棘矣誰從穆公則子車奄息也
蓋以所見起興也臨穴而惴惴蓋生納之墻
中也三子皆國之良而一旦殺之若可買之
他人則人皆願百其身以易之也

交交黃鳥止于桑誰從穆公子車仲行維此仲
行百夫之防臨其穴惴惴其慄彼蒼者天殲我

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傳防比也

箋仲行字也防猶當也言此一人當百夫
集傳興也防當也言一人可以當百夫也

東萊呂氏曰訓防為當
者蓋如隄防之防水

交交黃鳥止于楚誰從穆公子車鍼虎維此鍼
虎百夫之禦臨其穴惴惴其慄彼蒼者天殲我
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望

傳禦當也

集傳禦猶當也

黃鳥三章章十二句

集傳春秋傳曰君子曰秦穆公之不為盟
主也宜哉死而秦民先王違世猶貽之法
而况奪之善人乎今縱無法以遺後嗣而
又收其良以死難以在上矣君子是以知
秦之不復東征也愚按穆公於此其罪不

可逃矣。但或以爲穆公遺命如此而三子自殺以從，則三子亦不得爲無罪。今觀臨穴揣探之言，則是康公從父之亂命，迫而納之於墳，其罪有所歸矣。又按史記秦武公卒，初以人從死，死者六十六人。至穆公遂用百七十七人，而三良與焉。蓋其初特出於戎狄之俗，而無明王賢伯以討其罪。於是習以爲常，則雖以穆公之賢而不免。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四十五

論其事者，亦徒閔三良之不幸而歎秦之衰。至於王政不綱，諸侯擅命，殺人不忌，至於如此，則莫知其爲非也。嗚呼！俗之弊也久矣。其後始皇之葬，後宮皆令從死，工匠生閉墓中，尚何怪哉。

董氏曰：陳乾昔子魏類，皆從其治命，不以爲殉。君子美之，然則康公得無罪乎？永嘉陳氏曰：穆公侮過自誓，見於秦誓，舉人之周，用人之一，未易得如穆公者。至從死一事，說者以爲穆公之命，夫屬續方亂，未可遽從。惟堂未徹，無所復請，以未可從。

之命而康公從之，是不孝也。以不可復請之命而康公行之，是不仁也。朱子曰：始皇葬驪山下，錮三泉，令匠作機弩，有穿近者輒射之。上具天文，下具地理，後宮無子者，皆令從死。工匠爲機者，皆閉之墓也。

安成劉氏曰：古之葬者，有明器，但備物而不可用，如芻靈亦其類也。不幸流俗之弊，而至於作俑，又不幸而至於用人，然作俑者，夫子且以爲不仁，而謂其無後，况秦武公既用殉，五傳至穆公，而又用殉。夫子之言，反似無驗。孰知穆公之後，二十一傳至莊襄王，而呂氏之子，遂絕嬴氏之統。維夫始皇不知所監，驪山葬後，未三年而呂氏之禍及子孫如此。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四十六

序晨風，刺康公也。忘穆公之業，始棄其賢臣焉。

朱子辨說此婦人念其君子之詞，序說誤矣。

馳彼晨風，鬱彼北林。未見君子，憂心欽欽。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傳：馳，疾飛也。晨風，鷓鴣也。鬱，積也。北林，林名也。

先君招賢人，賢人往之。馳疾如晨風之飛入北林，思望之，心中欽欽然。今則忘之矣。

箋：先君謂穆公，言穆公始未見賢者之時，思

望而憂之。此以穆公之意責康公。如何如何乎。女忘我之事實多。

釋文 鳩說文作鴝。尹愔反。疾飛貌。字林于叔。反。鸛字又作鸛。草木疏云。似鴝。青色。

疏 北林由鬱茂之故。故晨風飛疾而入之。以與疾歸於秦朝者。是彼賢人能招者是彼。

穆公。穆公能招賢。故賢者疾往而歸之。穆公未見君子之時。思望之。其憂在心。欽欽然。唯恐不見。故賢者樂往。今康公乃棄其賢臣。故以穆公之意責之云。汝康公如何乎。忘我之

功業實大多也。駝者。鳥飛之狀。故為疾貌。舍人曰。晨風一名鸛。鸛。擊鳥也。郭璞曰。鴝屬。陸機疏云。鸛似鴝。青黃色。燕領勾喙。鸞風。搖翅。乃因風飛。急疾。擊鳩。鴝。燕雀食之。鸞者。林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聖

木積聚之貌。

集傳 興也。駝。疾飛貌。晨風。鸛也。鬱。茂盛貌。君子指其夫也。欽欽。憂而不忘之貌。婦人以夫不在而言。駝彼晨風。則歸于鬱然之北林矣。故我未見君子。而憂心欽欽也。彼君子者。知之何而忘我之多乎。此與展屨之歌同意。

蓋秦俗也。

安成劉氏曰。晉獻公滅虞百里奚亡秦走定。楚鄙人執之。秦穆公聞其賢。以五羖羊皮贖。

之授以國政。後因作樂。所貨滄。婦。自言知音。呼之援琴而歌曰。百里奚。五羊皮。臨別時。烹伏雌。炊展屨。今言實忘我。為因問之。乃其妻也。

山有苞櫟。隰有六駮。未見君子。憂心靡樂。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傳櫟。木也。駮。如馬。倨牙。食虎豹。箋山之櫟。隰之駮。皆其所宜有也。以言賢者亦國家所宜有之。

疏 釋木云。櫟其實櫟。孫炎曰。櫟實櫟也。有櫟。葉自裏也。陸機疏云。秦人謂柞櫟為櫟。河

內人謂木。蓼為櫟。椒櫟之屬也。其子房生。為柞木。蓼子亦房生。故說者或曰柞櫟。或曰木。蓼。機以為此秦詩也。宜從其方土之言。柞櫟是也。釋畜云。駮如馬。倨牙。食虎豹。郭璞引山海經云。有獸名駮。如白馬。黑尾。倨牙。音如鼈。食虎豹。然則此獸名駮而已。言六駮者。王肅云。言六。據所見而言也。倨牙者。蓋謂其牙。曲也。言山有木。隰有獸。喻國君宜有賢也。陸機疏云。駮。馬梓榆也。其樹皮青白。駮。榮。遠視似駮。故謂之駮。馬。下章云。山有苞櫟。隰有樹。皆山隰之木。相配。不宜云。獸。此言非無理也。但箋傳不然。

集傳 興也。駮。梓榆也。其皮青白如駮。山則有苞櫟矣。隰則有六駮矣。未見君子。則憂心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聖

亦國家所宜有之。

疏 釋木云。櫟其實櫟。孫炎曰。櫟實櫟也。有櫟。葉自裏也。陸機疏云。秦人謂柞櫟為櫟。河

內人謂木。蓼為櫟。椒櫟之屬也。其子房生。為柞木。蓼子亦房生。故說者或曰柞櫟。或曰木。蓼。機以為此秦詩也。宜從其方土之言。柞櫟是也。釋畜云。駮如馬。倨牙。食虎豹。郭璞引山

海經云。有獸名駮。如白馬。黑尾。倨牙。音如鼈。食虎豹。然則此獸名駮而已。言六駮者。王肅云。言六。據所見而言也。倨牙者。蓋謂其牙。曲也。言山有木。隰有獸。喻國君宜有賢也。陸

機疏云。駮。馬梓榆也。其樹皮青白。駮。榮。遠視似駮。故謂之駮。馬。下章云。山有苞櫟。隰有樹。皆山隰之木。相配。不宜云。獸。此言非無理也。但箋傳不然。

集傳 興也。駮。梓榆也。其皮青白如駮。山則有苞櫟矣。隰則有六駮矣。未見君子。則憂心

有苞櫟矣。隰則有六駮矣。未見君子。則憂心

有苞櫟矣。隰則有六駮矣。未見君子。則憂心

靡樂矣。靡樂則憂之甚也。

山有苞棣。隰有樹檉。未見君子。憂心如醉。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傳棣。唐棣也。檉。赤羅也。

釋文。棣音遂。或作遂。

疏。釋木有唐棣。常棣。傳必以為唐棣。未詳開也。釋木云。棣。赤羅。郭璞云。今楊檉也。實似

梨而小。能可食。陸機疏云。檉亦名赤羅。一名山梨。今人謂之楊檉。實如梨。但小耳。一名鹿

梨。一名鼠梨。今人亦種之。極有脆美者。亦如梨之美者。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第七

集傳。興也。棣。唐棣。檉。赤羅也。實似梨而小。醉可食。如醉則憂又甚矣。

山陰陸氏曰。其文細密。如羅。又有白羅。皆文木。

晨風三章章六句

序無衣。刺用兵也。秦人刺其君好攻戰。亟用兵而不與民同欲焉。

疏。康公以文七年立。十八年卒。秦春秋文七年。晉人秦人戰于令狐。十年秦伯伐晉。十

二年晉人秦人戰于河曲。十六年。楚人秦人滅庸。是其好攻戰也。

朱子辨說序意與詩情。不據說已見本篇矣。

豈曰無衣。與子同袍。王于興師。修我戈矛。與子同仇。

傳。興也。袍。襦也。上與百姓同欲。則百姓樂致

其死。戈長六尺六寸。矛長二丈。天下有道。則

禮樂征伐。自天子出。仇。匹也。

箋。此責康公之言也。君豈嘗曰女無衣。我與女共袍乎。言不與民同欲于於也。怨耦曰仇。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第七

君不與我同欲。而於王與師。則云修我戈矛。與子同仇。往戍之。刺其好攻戰。

疏。毛以為古之朋友。相謂云。我豈曰子無衣乎。我真欲與子同袍。同欲如是。故成其思

好。以與明君能與百姓同欲。故百姓樂致其死。至於王家。於是與師之時。百姓皆自相謂

修我戈矛。與子同欲。非王與師而自好攻戰。故百姓怨也。鄭以為康公平時。豈有言曰汝百

姓無衣乎。吾與子同袍。及王法於是與師。則曰修治我之戈矛。與子百姓同往。伐此怨耦

之仇敵。不與百姓同欲。而唯同怨。故刺之。玉藻云。纁為襦。纁為袍。注云。衣有著之異名也。纁謂今纁及舊絮也。然則純著新綿名為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秦風

秦風

一故云袍補也。王肅云：豈謂子無衣乎？樂有是袍，與子為朋友，同共弊之，以與上與百姓同欲，則百姓樂致其死。如朋友樂同衣，袍也。箋以仁者在，恤民飢寒，知其有無，救其困乏，故假同袍以為辭耳。非百姓皆欲望君與之共袍也。戈長六尺六寸，考工記：盧人丈也，記又云：酋矛常有四尺，注云：八尺曰尋，倍尋曰常，常有四尺，是矛長二丈也。矛長二丈，謂酋矛也。表矛則二尋，長二丈四尺矣。記又云：攻國之兵用短，守國之兵用長。此言與師以伐人國，知用二丈之矛，非夷矛也。諸侯不得專輒用兵，故言王也。王肅云：疾其好攻，戰不由王命，故思王與師是也。案此時當周頃王、匡王，天子之命不行於諸侯，檢左傳於時天子未常出師，又不見康公從王征伐。

且從王出征，及是為臣之義，而刺其好攻戰者，箋言王於與師，謂於王法與師，今是康公自與之王，不與師也。以出師往伐，是王者之法，故以王為言耳。齊北門言王事數我，擄孫云：王事靡盬，皆非天子之事，亦稱王事。

集傳賦也。袍，補也。戈六尺六寸，矛長二丈。王于與師，以天子之命而與師也。○秦俗強悍，樂於戰鬪，故其人平居而相謂曰：豈以子之無衣而與子同袍乎？蓋以王子與師，則將修我戈矛，而與子同仇也。其懽愛之思，足以相

死如此。蘇氏曰：秦本周地，故其民猶思周之盛時而稱先王焉。或曰：與也，取與子同三字為義，後章放此。

周禮曰：戈，秘六尺，有六寸，秘猶柄也。止齋陳氏曰：襄公攘西戎，救王室之難，得列諸侯，故秦雖遠處西垂，而其民知有王室之尊。王事之重，東遷之後，王室雖微，而在於人心者未泯也。讀文侯之命者，嘆平王之無志，其有以哉。

豈曰無衣，與子同澤。王子與師，修我矛戟，與子偕作。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秦風

傳澤，潤澤也。作，起也。

箋釋：褻衣，近污垢，戟，車戟常也。

疏：衣服之煖於身，猶甘雨之潤於物，故言與子同澤。正謂同袍，裳是共潤澤也。箋以上袍下裳，則此亦名衣，故易傳為釋。說文云：褻，褻也，是其褻衣近污垢也。釋是袍類，故論語注云：褻衣袍，釋也。車戟常。考工記：盧人文常長六尺。

集傳賦也。澤，裏衣也。以其親膚近於垢澤，故謂之澤。戟，車戟也。長丈六尺。

豈曰無衣，與子同裳。王子與師，修我甲兵，與子

借行。

傳行往也。

集傳賦也。行往也。

無衣三章章五句

集傳秦人之俗。大抵尚氣。繁先勇力。忘生輕死。故其見於詩如此。然本其初而論之。岐豐之地。文王用之以興。二南之化。如彼其忠且厚也。秦人用之未幾。而一變其俗。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無衣

至於如此。則已悍然有招八州而朝同列之氣矣。何哉。雍州土厚水深。其民厚重質直。無鄭衛驕惰浮靡之習。以善導之。則易興起而篤於仁義。以猛驅之。則其疆毅果敢之資。亦足以疆兵力農。而成富疆之業。非山東諸國所及也。嗚呼。後世欲為定都立國之計者。誠不可不監乎此。而凡為國者。其於導民之路。尤不可不審其所知也。

慶源輔氏曰。先與文武皆聖人也。然堯之風。歷三代而尚存。至文武之風。則一變為秦。而不復存。道者何哉。蓋堯之時。風氣方開。純朴未散。時之人。則孩提之時。也。至文武時。則其人壯大矣。今人於孩提之時。教之。則雖老大有不忘者。至於年日益壯。雖強聒之。旋得旋失。終不能久而不忘也。

墨山謝氏曰。幽王沒於驪山。此中國之大耻。周家萬世不可忘之大誓也。讀文侯之命。可以知諸侯無復誓之志矣。獨無衣一詩。毅然以天下大義為己任。其心忠而誠。其氣剛而大。其詞壯而直。吾乃知岐豐之地。被文武周公之化最深。雖世降俗末。人心天理。不可泯滅者。尚異於列國也。豐城朱氏曰。與子同袍。恩愛相結於無事。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無衣

之時也。與子同袍。恩相結於有事之日。也。先王之時。居而為此。閭族黨之民。出而為伍。兩軍師之衆。其所以使之相保相愛。相扶持者。要非一日之積矣。岐豐之地。雖已屬秦。然猶有先王之遺民焉。故其所以相告語者。如此。然曰。王于興師。則非從其君之私也。誠欲其君奉王命而為討賊復讐之舉也。惜也。周既不能以此而令諸侯。秦復不能以此而匡王室。卒之數傳之後。討賊復讐之志。既衰。貪功謀利之心。益勝。而其歸。然好戰之習。非復先王之民。真秦之民也。

序渭陽康公念母也。康公之母。晉獻公之女。文公遭驪姬之難。未反而秦姬卒。穆公納文公。康

公時為太子贈送文公于渭之陽念母之不見也。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及其即位思而作是詩也。

釋文 麗本又作驪

疏 案左傳莊二十八年傳晉獻公烝於齊姜大戎狐姬生重耳小戎子生夷吾是康公之母為文公異母姊也僖四年傳稱驪姬諂申生申生自殺又諂二公子曰皆知之重耳奔蒲夷吾奔屈僖五年傳稱晉侯使寺人披伐蒲重耳奔翟是文公遭麗姬之難也信十五年秦穆公獲晉侯以驪尚有夫人為之請至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秦風

二十四年穆公納文公然則秦姬之卒在僖十五年之後二十四年以前未知何年卒也。以秦國夫人而其姓為姬故謂之秦姬案齊姜麗姬皆以姓繫所生之國此秦姬以姓繫於所嫁之國者外國者婦人不得以名行以姓為字故或繫於父或繫於夫事得兩施也秦姬生存之時欲使文公反國康公見舅得反憶母宿心故念母之不見見舅如母存也謂舅為氏者以舅之與甥氏姓必異故書傳通謂為舅氏秦康公以文七年即位文公時亦卒矣追念送時之事作此詩耳經二章皆陳贈送舅氏之也悠悠我思念母也因送舅氏而念母為念母而作詩故序主言念母也。朱子辨說此序得之但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兩句若為康公之辭者其情哀矣然解所繫

屬不成文理蓋此以下又別一手所為也及其即位而作是詩蓋亦但見首句云康公而下云時為太子故生此說其淺暗拘滯大率如此

我送舅氏曰至渭陽何以贈之路車乘黃

傳母之昆弟曰舅贈送也乘黃四馬也

箋渭水名也秦是時都雍至渭陽者蓋東行

送舅氏于咸陽之地

疏 母之昆弟曰舅孫炎曰舅之言舊尊長之稱雍在渭南水北曰陽晉在秦東行必渡渭地理志云右扶風渭城縣

故咸陽也其地在渭水之北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秦風

集傳賦也舅氏秦康公之舅晉公子重耳也出亡在外穆公召而納之時康公為太子送之渭陽而作此詩渭水名秦時都雍至渭陽者蓋東行送之於咸陽之地也路車諸侯之車也乘黃四馬皆黃也。董氏曰巾車金路以封同姓象路以封異姓華路以封四鄰木路以封蕃國皆諸侯也故人君之車曰路車。華谷穀氏曰何以贈舅氏乎惟路車乘馬而已歎然猶以為薄意有餘也

我送舅氏悠悠我思何以贈之瓊瑰玉佩

傳瓊瑰石而次玉

疏瓊者玉之美名非玉名也。瑰是美石之名也。以佩玉之制唯天子用純諸侯以下則

玉石雜用。此贈晉侯故知瓊瑰是美石次玉

成十七年左傳稱聲伯夢涉垣或與已瓊瑰

食之泣而為瓊瑰盈其懷懼不敢言後三年

而言言之至莫而卒服虔云聲伯惡瓊瑰贈

死之物故畏而不言然則瓊瑰是贈死之玉

康公以贈舅者玉之所用無生死之異喪禮

飯合用玉聲伯惡

見食之故惡之耳

集傳賦也悠悠長也序以為時康公之母穆

姬已卒故康公送其舅而念母之不見也或

曰穆姬之卒不可考此但別其舅而懷思耳

瓊瑰石而次玉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十五

曹氏曰玉佩珩
璜琚瑀之屬

渭陽二章章四句

集傳按春秋傳晉獻公烝於齊姜生秦穆

夫人太子申生娶大戎胡姬生重耳小戎

子生夷吾驪姬生奚齊其娣生卓子驪姬

諧申生申生自殺又諧二公子二公子皆

出奔獻公卒奚齊卓子繼立皆為大夫里

克所弑秦穆公納夷吾是為惠公卒子圍

立是為懷公立之明年秦穆公又召重耳

而納之是為文公王氏曰至渭陽者送之

遠也悠悠我思者思之長也路車乘黃瓊

瑰玉佩者贈之厚也廣漢張氏曰康公為

太子送舅氏而念母之不見是固良心也

而卒不能自免於令狐之役怨欲害乎昆

心也使康公知循是心養其端而克之則

怨欲可消矣

序權輿刺康公也忘先君之舊臣與賢者有始

而無終也

疏康公遺忘其先君穆公之舊臣不加禮

儀與賢者交接有始而無終故刺之

權輿

於我乎夏屋渠渠今也每食無餘于嗟乎不承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五十六

傳夏大也承繼也權輿始也

筵屋具也渠渠猶勤勤也言君始於我厚設

禮食大具以食我其意勤勤然此言君今遇

我薄其食我纔足耳

疏此述賢人之意責康公之辭言康公始者

於我賢人乎重設饌食禮物大具其意勤

勤然於我甚厚也至於今日禮意疏薄設饌

故少使我每食纔足無復盈餘也于嗟乎此

君之行不能承繼其始案崔駰七依說官

室之美云夏屋渠渠王肅云屋則立之於先

君食則受之於今君故居大屋而食無餘義

似可通鄭不然者詩刺有始無終始則大具

詩經卷十一黍風

今終則無餘猶下章皆說

飲食之事不得言屋宅也

集傳賦也夏大也渠渠深廣貌承繼也權輿

始也此言其君始有渠渠之夏屋以待賢

者而其後禮意寢衰供億寢薄至於賢者每

食而無餘於是嘆之言不能繼其始也

華谷嚴氏曰造衛自權始造車自與效
性氏曰供給億安也

於我乎每食四簋今也每食不飽于嗟乎不承

權輿

傳四簋黍稷稻粱

釋文簋音軌內方外圓曰簋以盛黍稷外方

內圓曰簠用貯稻粱皆容一十二升

疏考工記云旣人為簋其實一穀豆實三而

成穀昭三年左傳云四升為豆然則簋是

瓦器容計二升也易損卦二簋可用享注云

離為日日體圓異為木木器圓簋象則簋亦

以木為之也地官舍人注云方曰簠圓曰簋

則簠簋之制其形異也案公食大夫禮云宰

夫設黍稷六簋又云宰夫授公梁公設之宰

夫膳稻于梁西注云膳猶進也進稻粱者以

簋秋官掌客注云簋稻粱器也簋黍稷器也

然則稻粱當在簋而云四簋黍稷稻粱者以

詩言每食四簋稱君禮物大具則宜每器一

物不應以黍稷二物分為四簋以公食大夫

詩經卷十一黍風

禮有稻有梁知此四簋之內兼有稻梁公食

大夫之禮是王國之君與聘客禮食備設器

物故稻粱在簋此言每食則是平常燕食器

有稻粱此唯四簋者

亦燕食差於禮食也

集傳賦也簋瓦器容斗二升方曰簠圓曰簋

簋盛稻粱簋盛黍稷四簋禮食之盛也

權輿二章章五句

集傳漢楚元王敬禮申公白公穆生穆生

不嗜酒元王每置酒嘗為穆生設醴及王

戎即位常設後忘設焉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不去楚人將鉗我於市遂稱疾申公白公強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足至此穆生日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爲道之存故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與久處豈爲區區之禮哉遂謝病去亦此詩之意也

詩經

卷十一 秦風

十一

秦國十篇二十七章一百八十一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十一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十二

明 後學張溥

纂

陳風

陳者大皞處戲氏之墟帝舜之冑有虞陶父者爲周武王陶正武王賴其利器用與其神明之後封其子媯滿於陳都於宛丘之側是曰陳胡公以備三恪妻以元女太姬其封在禹貢豫州之東其地廣平無名山大澤西望外方東不及明豬太姬無子好巫覡禱祈鬼神歌舞之樂民俗化而爲之五世至幽公當厲王時政衰大夫淫荒所爲無度國人傷而刺之陳之變風作矣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一

陳宛丘詒訓傳第十二

陸曰陳者胡公媯滿之所封也其先虞舜之冑有虞遏父者爲周陶正武王賴其器用與其神明之後故妻以元女其子滿乃封於陳以備三恪其地宓犧之墟在古豫州之界宛丘之側

疏 昭十七年左傳梓慎曰陳者大皞之墟也漢書地理志云淮陽古東國舜後胡公所封也大皞又號處戲故速言之處戲即伏羲字異音義同也襄二十五年左傳稱子產曰昔虞閼父為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我先王賴其利器用與其神明之後庸以元女太姬配胡公而封諸陳以備三恪是鄭所據之文也樂記云武王克殷未及下車封帝舜之後于陳則胡公是武王封之太姬又武王之女也世家云陳胡公滿者虞舜之後也昔舜為庶人居于妫汭其後因姓妫氏舜既傳禹天下舜子商均為封國夏后氏之時或失或續至周武王克殷乃復求舜後得滿封之于陳以奉舜祀是為胡公是胡公姓妫名滿也昭八年左傳史趙云胡公不淫胡周賜之姓使祀虞帝則胡公姓妫武王所賜陳世家以為胡公之前已姓妫者非也哀元年左傳解夏后氏少康逃奔有虞虞思於是妻之以二姚虞思在胡公之前仍為姚姓明是胡公始姓妫耳何知胡公非閼父之身而知其子者以傳言虞閼父以虞為號不為陳也以元女太姬配胡公不言配閼父明胡公非閼父也故杜預亦云胡公閼父之子不封閼父而封其子者蓋當時閼父已喪故也恪者敬也王者敬先代封其後鄭駁異義云三恪尊於諸侯平於二王之後則祀宋以外別有三恪謂黃帝堯舜之後也惟杜預云周封夏殷二王後又封舜後謂之恪并二王之後為三國其禮轉降示微而已故三恪以為陳與祀宋共為三恪樂記云武王未及下車封黃帝之後于

蕪封帝堯之後于祝封帝舜之後于陳下車乃封夏后氏之後于杞彼殷之後于宋明陳與蕪祝共為三恪祀宋別為三王之後矣禹貢豫州云導荷澤被盟諸又曰熊耳外方至於陪尾注云屬豫州然則外方明諸皆豫州之地案地理志外方即嵩高山也明諸在梁國睢陽縣東北檢鄭居檜地在在外方屬鄭宋都睢陽在明諸西南明諸屬宋也故檜諸云在豫州外方之北商誥稱宋西及豫州明諸之野是陳境不及外方明諸故無名山大澤明諸猶屬豫州陳在明諸之西則是豫州境內明諸尚書作盟諸即左傳稱孟諸之虞爾雅云宋有孟諸是也但聲訛字變耳地理志云周武王封雋滿于陳是為胡公妻以元女太姬婦人尊貴好祭祀用巫詩稱擊鼓于宛丘之上婆娑于粉棚之下是有大姬歌舞之遺風也志不言無子鄭知無子者以其好巫好祭明為無子禱求左傳子產云我周之自出杜預曰陳周之出者蓋大姬於後生子以禱而得子故彌信巫現也楚語云在女曰巫在男曰現巫是摠名故漢書唯言好巫世家云胡公卒子申公犀侯立卒弟相公臯羊立卒申公子突立是為孝公卒子慎公圍戎立卒子幽公寧立除相公一及餘父子相生為五世也世家又云幽公十二年周厲王奔于彘是當周厲王時也宛丘刺幽公淫荒昏亂是政衰也東門之粉云子仲之子婆娑其下傳曰子仲陳大夫氏是大夫淫荒也此二篇皆刺幽王故云國人傷而刺之也世家又云幽公卒子僖公孝立卒子武公靈立卒子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四

夷公說立卒，弟平公說立，卒于文公圍立卒，長子桓公鮑立，三十八年卒，弟佗其母蔡女，故蔡人為佗殺五父及桓公太子免而立佗，是為厲公，厲公娶蔡女，數如蔡，淫七年，大子免之三弟長者名躍，中曰林，少曰栻，曰共，令蔡人誘厲公以好女，與蔡人共殺厲公而立躍，是為利公，利公者桓公子也，利公立五月卒，立中弟林，是為莊公，七年卒，立少弟栻，曰是為宣公，四十五年卒，子款立，是為穆公，十六年卒，子共公朔立，十八年卒，子靈公平國立，此世家所言君次也，案春秋桓五年春正月甲戌巳丑，陳侯鮑卒，在傳曰再赴也，於是陳亂，文公子佗殺太子免而代之，則是佗自殺免，非佗莊二十二年傳曰陳厲公蔡出也，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經云蔡人殺陳佗，傳言蔡人殺五父，則五父與佗一人，不得云為佗殺五父也，六年殺佗，十二年陳侯躍卒，則厲公即是躍，躍既為厲公，則無復利公矣，馬遷既誤以佗為厲公，又妄稱躍為利公，檢春秋世次，不得有利公也，遷蓋見公羊傳云陳佗淫于蔡人，蔡人殺之，因傳會為說云，誘以好女而殺之，案蔡人殺佗在桓六年，世家佗死而躍立，五月而卒，然則躍亦以桓六年卒矣，而春秋之經，躍卒在桓十二年，距佗之死非徒五月，皆史記之謬也，其詩宛丘東門之抄序云，幽公為幽公詩矣，衛門云，誘僖公，東門之池，東門之楊，從上明之，亦僖公詩也，葉門刺陳佗，陳佗詩也，防有鵲巢云，宣公，月出亦從上明之，亦為宣公詩也，洙林澤陂序云，靈公為

靈公詩也，鄭於左方中皆以此而知也。

陳一之十二

集傳陳國名，大皞伏羲氏之墟，在禹貢豫

州之東，其地廣平，無名山大川，西望外方，

東不及孟諸，周武王時，帝舜之胄有虞開

退父，為周陶正，武王賴其利器用，與其神

明之後，以元女大姬妻其子滿，而封之于

陳，都於宛丘之側，與黃帝帝堯之後，共為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五

三恪，是為胡公，大姬婦人尊貴，好樂至現

歌舞之事，其民化之，陳州即其地也。

序宛丘，刺幽公也，淫荒昏亂，游蕩無度焉。

朱子辨說陳國小無事實，幽公但以謚惡，故得遊蕩無度之詩，未敢信也。

子之湯兮，宛丘之上兮，洵有情兮，而無望兮。

傳子，大夫也，蕩蕩也，四方高，中央下，曰宛丘

洵，信也。

箋子者，斥幽公也，游蕩無所不為，此君信有

淫荒之情其威儀無可觀望而則傲

疏毛以為子大夫之游蕩兮在于彼宛丘之

觀望兮大夫當朝夕恪勤助君治國而游蕩高丘荒廢政事此繇幽公化之使然故舉之以刺幽公也鄭以為子者斥幽公為異其義則同釋丘云宛中宛丘言其中央宛宛

然足為四方高中央下也郭璞曰宛丘謂中央隆峻狀如一丘矣與此傳正反案爾雅上文謂說丘形有左高右高前高後高若此宛丘中央隆峻言中央高矣何以變言宛中明

毛傳是也故李巡孫炎皆云中央下取此傳為說箋以下篇刺大夫淫荒序云疾亂此序主刺幽公則不宜以為大夫隱四年公羊傳公子擊謂隱公曰百姓安子諸侯說子則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六

諸侯之臣亦呼君曰子山有樞云子有衣裳子有車馬子者斥昭公故易傳也

集傳賦也子指遊蕩之人也蕩蕩也四方高

中央下曰宛丘洵信也望人所瞻望也國

人見此人常遊蕩於宛丘之上故叙其事以

刺之言雖信有情思而可樂矣然無威儀可

瞻望也

坎其擊鼓宛丘之下無冬無夏值其鷺羽

傳坎坎擊鼓聲值持也鷺鳥之羽可以為翳

箋翳舞者所持以指麾

疏毛以為坎坎然為聲者其是大夫擊鼓之聲在於宛丘之下無問冬無問夏常持其

鷺鳥羽翳身而舞也釋鳥云鷺春鷺郭璞曰白鷺也頭翅背上有長翰毛今江東人取以為翳名之曰白鷺練陸機云鷺水鳥也好而潔白故謂之白鳥齊魯之間謂之春

鉞連東樂浪吳揚人皆謂之白鷺青鷺高尺七八寸尾如鷹尾葉長三寸頭上有毛十數枚長尺餘純然與象毛異好欲取魚時則

頰之今吳人亦養焉楚成王時有朱鷺合沓取用而來舞則復有赤者舊鼓吹朱鷺曲是也然則鳥名白鷺赤者少耳此舞所持持其白羽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七

集傳賦也坎擊鼓聲值植也鷺春鉞今鷺鷥

好而潔白頭上有長毛十數枚羽以其羽為

翳舞者持以指麾也言無時不出遊而鼓舞

於是也

坎其擊缶宛丘之道無冬無夏植其鷺翳

傳益謂之缶翳翳也

釋文益本亦作參

疏益謂之缶孫炎曰缶瓦器郭璞曰益益也此云擊缶則益是樂器易離卦九三不鼓

缶而賦則大蓋之嗟注云良父也位近且五
上值弁星弁星似缶詩云坎其擊缶則樂器
亦有缶又史記蘭相如使秦王鼓缶是樂器
爲缶也案坎卦六四樽酒簋二用缶注云又
辰在丑且上值斗可以斟之象斗上有建星
建星之形似蓋賦副也建星上有弁星弁星
之形又如缶天子大臣以王命出會諸侯主
國尊於蓋副設玄酒以缶則缶又是酒器也
比卦初六爻有孚盈缶注云爻辰在木上值
東井井之水人所汲用缶缶汲器案九年宋
災左傳曰具饔缶備水器則缶是汲水之器
然則缶是瓦器可以節樂若今擊甕又可以
盛水盛酒即今之瓦盆也郭璞曰舞
者所以自蔽蔽後謂作舞音義同

集傳賦也缶无器可以節樂翻駢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人

宛丘三章章四句

序東門之枌疾風也幽谷淫荒風化之所行男
女棄其舊業亟會於遠路歌舞於市井爾

釋文

枌符云反
亟欺莫反

疏

男棄其業子仲之子是也女棄其業不續
其麻是也會于道路者首章上二句是也

歌舞于市井者婆娑是也市井者白虎通云
因井爲市故曰市井應劭通俗云市恃也養
贖老少恃以不匱也俗說市井謂至市者當
于井上洗濯其物香潔及自嚴飾乃到市也
謹案古者二十畝爲一井因爲市交易故稱
市井然則繇本井田之中交易爲市故國都

之市亦因名市井案禮制九夫爲井應劭二
十畝爲井者劭依漢書食貨志一井八家家
有私田百畝公田十畝餘二十畝以爲井廬
廬舍據其交易之處在廬舍故言二十畝耳
因井爲市
或如劭言

東門之枌宛丘之栩子仲之子婆娑其下

傳枌白榆也栩杼也國之交會男女之所聚

子仲陳大夫氏婆娑舞也

箋之子男子也

釋文

枌况蒲反杼常典反說文
丈與反婆娑說文作娑音同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九

疏

孫炎曰枌白者名枌風俗之敗自上行之
今所刺宜刺在位之人若是庶人不足顧
其名氏此云子仲之子猶云彼留之子明是
大夫之氏姓也禮孫以王父字爲氏此人土
祖必有字子仲者故氏子仲也李巡曰婆娑
盤辟舞也孫炎曰舞者之容婆娑然定本
云之子
是子也

集傳賦也枌白榆也先生葉卻若莢皮色白
子仲之子子仲氏之女也婆娑舞貌此男
女聚會歌舞而賦其事以相樂也

穀曰於差南方之原不續其麻市也婆娑

傳穀善也原大夫氏也

箋旦明于日差擇也朝日善明曰相擇矣以

南方原氏之女可以為上處績麻者婦人之
事也疾其今不為

釋文且鄭音旦本亦作口苟且也差工音嗟
韓詩作嗟徐七何反沈云毛意不作嗟

案毛無改字
宜從鄭讀

疏言陳國男女素其事業候良辰美景而歌
舞淫泆見朝日善明無陰雲風雨則曰可
以相擇而行樂矣彼南方之原氏有美女國
中之最上處可以從之也男既如是彼原氏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

之女印不復績麻於市也與男子聚會婆娑
而舞是其可疾之甚 春秋莊二十七年季
友如陳蔡原仲是陳有大夫姓原氏也 佚
游戲樂不宜風昏故刺其以美景廢事發意
相擇則是男子擇女上處
者言是一國最上之處也

集傳賦也穀善差擇也 既差擇善旦以會

于南方之原於是棄其業以舞於市而往會
也

黃氏曰邠之風俗其男耕其婦織其女桑至
于八月載績則蠶事畢而麻事起今陳之俗
謂上有好者下必有甚也

穀旦於逝越以驪邁視爾如莪貽我握椒

傳逝往驪數邁行也莪芘茅也椒芬香也

箋越於驪摠也朝旦善明曰往矣謂之所會
處也於是以摠行欲男女合行男子交會而

相說曰我視女之顏色美如芘茅之華然女
乃貽我一握之椒交情好也此本淫亂之所

錄

疏毛以為陳之女人見美景而說曰朝日善
明曰可以往之所會之處矣女人即棄其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

事業假有績者于是以麻總而行至于會所
要見男子男子乃陳往日相好之事語女人
云我往者語汝云我視女顏色之美如莪之
華然見我說女則遺我以一握之椒葉其事
業作如此淫荒故疾之也 鄭唯以驪為摠
言于是男女摠集合行為此淫亂餘同 驪
謂麻縷每數一升而用繩紀之故驪為數王
肅云驪數績麻之縷也商頌稱驪假無言為
摠集之意則此亦當然故以驪為摠 舍人
口莪一名芘芘郭璞曰今荆葵也似葵紫色
謝氏云小艸多華少葉葉又翹起陸機疏云
芘茅一名荆葵似蕪菁華紫綠色可食微苦
是也椒之實芬香故以
相遺也定本云椒芳物

集傳賦也逝往越於驪眾也邁行也莪芘也

又名荆葵紫色椒芬芳之物也。言又以善且而往。於是以其衆行。而男女相與道其慕悅之詞。曰我爾顏色之美。如芘茅之華。於是遺我以一握之椒。而交情好也。

濮氏曰芘茅紫荊春時開花紫未生花紫色自根及幹而上連接甚密有類蟻窠故爾雅名蚘蟻俗曰火蟻

東門之枌三章章四句

龍舒王氏曰陳風多言東門豈此門之殊獨甚歟慶源輔氏曰夫民勞則思思則

善心生逸則淫淫則忘善忘善則惡心生陳國之地廣平又以大姬之化其俗遊蕩無度已見於宛丘之詩其

序衡門誘儂公也。愿而無立志。故作是詩。以誘掖其君也。

箋誘進也。掖扶持也。

釋文衡橫也沈云此古文橫字

疏誘使自強行道今與國致理也。朱子辨說儂者小心畏忌之名故以為愿無立志而配以此詩不知其為賢者自樂而無

求之意也

衡門之下。可以棲遲。泌之洋洋。可以樂飢。

傳衡門橫木為門言淺陋也棲遲遊息也泌

泉水也洋洋廣大也樂飢可以樂道志飢

箋賢者不以衡門之淺陋則不遊息于下以

喻人君不可以國小則不與治致政化飢者

不足於食也泌水之流洋洋然飢者見之可

飲以療飢以喻人君慈愿任用賢臣則政教

成亦猶是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一

釋文樂本又作療沈云舊皆作樂字逸詩本

字當從療下作療案說文云療治也療或

療字也則毛正作樂鄭本作療下注放此

疏毛以為雖淺陋衡門之下猶可以棲遲遊

息以與雖地狹小國之中猶可以與治致

政君何以不與治致政乎觀泌水之流洋洋

廣大君可以樂道志飢何則泌者泉水涓流

不已乃至廣大况人君寧不進德積小成大

樂道志飢乎此是誘掖之辭鄭以下二句

言泌水之流廣大洋洋然飢者可飲之以樂

深者有阿塾堂字。此唯橫木爲之。言其淺也。釋詁云：樓運息也。舍人曰：樓運行步之息也。即國有法彼泉水。知必爲泉水。王肅云：洋洋之水。可以樂道。忘飢。魏巍前而可以樂治。思亂。孫毓難前云：既魏巍矣。又安得亂。此言臨水數遊。可以樂道。忘飢。是感激立志慷慨之驗。猶孔子曰：發憤忘食。不知老之將至云爾。案此傳云：必者泉水。又云洋洋廣大。則不可以逝川。喻年老。故今爲別解。案今定本：作樂飢。觀此傳亦作樂。則毛讀與鄭異。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甫

也。洋洋水流貌。此隱居自樂而無求者也。詞言衡門雖淺陋。然亦可以游息。泌水雖不可飽。然亦可以玩樂而忘飢也。

豈其食魚必河之魴。豈其取妻必齊之姜。

箋此言何必河之魴。然後可食。取其口美而已。何必大國之女。然後可妻。亦取貞順而已。

以喻君任臣。何必至人。亦取忠孝而已。齊姜姓。

集傳賦也。姜齊姓。

山陰陸氏曰：里語云：洛鯉河魴。貴於牛羊。則魴鯉乃魚之美者。

豈其食魚必河之鯉。豈其取妻必宋之子。

箋宋子姓。

疏齊者伯夷之後。伯夷主四岳之職。別語作四岳。陽姓曰姜。宋者殷之前裔。契之後也。殷本紀云：舜封契於商。賜姓曰子。

集傳賦也。子宋姓。

山陰陸氏曰：鯉魚之貴者。故爾雅釋魚以鯉冠篇。而神農書曰：鯉最爲魚之主。

衡門三章章四句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五

序東門之池。刺時也。疾其君之淫昏。而思賢女以配君子也。

箋孔安國云：停水曰池。

朱子辨說此淫奔之詩。序說蓋誤。

東門之池。可以漚麻。彼美淑姬。可以晤歌。

傳興也。池。城池也。漚。柔也。晤。遇也。

箋於池中柔麻。使可緝績。作衣服。興者。喻賢女能柔順君子。成其德教。晤。猶對也。言淑姬

賢女君子宜與對歌相切化也。

釋文

滙，烏豆反，緝，七立反，西州人謂滙為緝，叔音淑，本亦作淑善也。

疏

以池繫門言之，則此池近在門外，諸詩言東門，皆是城門，故以池為城池，考工記，櫨

氏以澆水，滙其絲，注云，滙，漸也，楚人曰滙，齊人曰浸，烏禾反，然則滙是漸漬之名，此云滙

柔者，謂漸漬使之柔，韌也，傳以晤為遇，亦為對偶之義，故王肅云，可以與相遇，歌樂室

家之事，歌詩陳善惡之事，以感戒人，君君子得此賢女，宜與之對歌，相感切，相風化，以

為善，故思之，美女而謂之姬者，以黃帝姓姬，炎帝姓姜，二姓之後，子孫昌盛，貴家之女，美

者尤多，遂以姬姜為婦人之美稱，成九年，左傳引逸詩云，雖有姬姜，無棄憔悴，是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七

集傳興也，池，城池也，滙，漬也，治麻者，必以

水漬之，晤，猶解也，此亦男女會遇之詞，蓋

因其會遇之地，所見之物，以起興也。

東門之池，可以滙紵，彼美淑姬，可與晤語。

釋文

紵，字又作苧。

疏陸機疏云，紵，亦麻也，科生數十莖，宿根在地中，至春自生，不歲種也，荆揚之間，一歲

三收，今官園種之，歲再刈，引便生，割之以鐵若竹挾之，表厚皮自脫，但得其裏，朝如筋者，

謂之微紵，今南越紵布皆用此麻。

集傳興也，紵，麻屬。

東門之池，可以滙菅，彼美淑姬，可與晤言。

傳言道也。

疏

釋草云，白華，野菅，郭璞曰，茅屬，白華，箋云，人刈白華于野，已滙之，名之為管，然則菅

者，已滙之名，未滙則但名為茅也，陸機疏云，菅似茅而滑澤，無毛，根下五寸，中有白粉者，

柔韌宜為索，滙乃尤善矣。

集傳興也，菅，葉似茅而滑澤，並有白粉，柔韌

宜為索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七

漢氏曰，左傳云，雖有絲麻，無棄菅蒯，與菅皆謂菅也，黃華者，俗名黃芒，即蒯也，白華者，

俗名白芒，即管也。

東門之池，三章章四句

序東門之楊，刺時也，昏姻失時，男女多違親迎，

女猶有不至者也。

疏毛以昏姻失時者，失秋冬之時，鄭以為失仲春之時，言親迎女猶不至，明不親迎者

相違，衆矣。

東門之楊，其葉泫泫，昏以為期，明星煌煌。

傳興也。牂牁然盛貌。言男女失時，不逮秋冬期而不至也。

箋楊葉牂牁，三月中也。興者，喻時晚也。失仲春之月，親迎之禮，以昏時女留他色，不肯時行，乃至大星煌煌然。

疏毛以為楊葉初生，與昏之正時，楊葉長大，與晚於正時，故言東門之楊，其葉已牂牁，然而大矣。以興歲之時，月已至於春夏，不復及其秋冬之時，又復淫風大行，女留他色，不從男子，親迎者用昏時以爲期，至于明星煌煌然，夜已極深而竟不至也。鄭以失時謂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八

在仲春之後爲異，毛以秋冬爲昏之正時，秋冬爲昏，無正文也。抑風云士如歸妻，迨冰未泮，知迎妻之禮，當在冰泮之前，荀卿書云，霜降逆女，冰泮殺止，霜降九月也，冰泮二月也。然則荀卿之意，自九月至於正月，于禮皆可爲昏，荀在焚書之前，必當有所憑據，毛公親事荀卿，故亦以爲秋冬家語云，羣生閉藏爲陰，而爲化育之始，故聖人以合男女，窮天數也。霜降而婦功成，嫁娶者行焉，冰泮而農業起，昏禮殺于此，又云冬合男女，春頒爵位，家語出自孔家，毛氏或見其事，故依用焉。地官媒氏云，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于是時也，奔者不禁，唯謂三十之男，二十之女，所以蕃育人民，持令以仲春會耳，其男未三十，女未二十者，皆用秋冬，不得用仲春也。箋亦以楊葉之盛，與晚失正時也。鄭言楊葉牂牁，三月

中者，自言葉盛之月，不以楊葉爲記時也。董仲舒曰，聖人以男女陰陽，其道同類，數天道，嚮秋冬而陰氣來，嚮春夏而陰氣去，故古人霜降始逆女，冰泮而殺止，與陰俱近而陽遠也。鄭不見家語，不信荀卿，以周禮指言仲春之月，令會男女，故以仲春爲昏月，其抑風所云，自謂及冰泮行，請期禮耳，非以水之未泮已親迎也。毛鄭別自憑據，以爲定解，詩內謂言昏月，皆各從其家。士昏禮，牲燭前馬，是親迎之禮，以昏也，用昏者，取陽往陰來之義，女不從夫，必爲異人之色，故云女留他色，不肯時行。

集傳興也，東門相期之地也。楊柳之楊起者，也。牂牁盛貌，明星啓明也，煌煌大明貌，此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九

亦男女期會而有負約不至者，故因其所見以起興也。

東門之楊，其葉肺肺，昏以爲期，明星皙皙。

傳肺肺，猶牂牁也，皙皙，猶煌煌也。

釋文 肺，音兒反，又蒲具反，皙，之世反。

集傳肺肺，猶牂牁也，皙皙，猶煌煌也。

東門之楊二章章四句

慶源輔氏曰，自宛丘而爲東門之楊，自東門之枌而爲東門之池，東門之楊，蓋俗之

流而勢之下也。有國者之於導民。可不謹哉。

序墓門刺陳佗也。陳佗無良師。以至于不義。惡加於萬民焉。

箋不義者。謂弑君而自立。

釋文。佗本亦作佗。五父也。史記以爲厲公。殺音試。本又作試。同。

疏。惡加萬民。定本直云。民無萬字。春秋桓五年正月甲戌乙丑。陳侯鮒卒。左傳云。再

赴也。於是陳亂。文公子作殺太子免。而代之。公疾病而亂。作。國人分散。故再赴。免當代父。爲君。陳佗殺之。而取國。故以弑君言之。經云。夫也不良。國人知之。知而不已。誰昔然矣。欲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二十

今佗誅退惡師。則弑君之後。惡師仍在。何則。詩者民之歌詠。必惡加于民。民始怨。則陳佗未立。爲君。則身爲公。子。爵止大夫。雖則惡師非民所恨。今作詩刺之。明是自立之後也。朱子辨說。陳國君臣無事可紀。獨陳佗以亂賊被刺。見書于春秋。故以無良之詩與之。序之作。大抵類此。不知其信然否也。

墓門有棘。斧以斯之。夫也不良。國人知之。知而不已。誰昔然矣。

傳興也。墓門。墓道之門。斯。析也。幽閒希行。用

生此棘薪。維斧可以開析之。夫。傳相也。昔。久

也。

箋興者。喻陳佗由不親賢師傳之訓。至陷於

誅絕之罪。良善也。陳佗之師傳不善。羣臣皆

知之。言其罪惡著也。已。猶去也。誰昔也。國

人皆知其有罪惡。而不誅。遐終致禍難。自古

昔之時常然。

釋文。斯所宜反。又如字。又音梳。鄭注尚書云。斯。析也。爾雅云。斯。侈難也。孫炎云。斯。析

之難。讀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二十

疏。言墓道之門幽閒。由希觀人行之跡。故有之。以興陳佗之身不明。由希觀良師之教。故有此惡。此惡既成。必得明師。乃可以訓道。而善之。非得明師。惡終不改。必至誅絕。故又戒之云。汝之師傳不善。國內之人。皆知之矣。何以不退去之乎。春官。墓大夫。職注云。墓。冢。塋之地。孝子所思慕之處。然則塋域謂之墓。墓入有門。故云墓門。弑君之賊。于法當誅。其身絕其祀。故云。陷于誅絕之罪。夫也不良。正謂師傳不良也。如特牲云。夫也者。以知師人者也。注云。夫之言。夫也。夫或爲傳。言或爲傳者。正謂此。謂夫爲傳也。師傳當以輔相人君。故云傳相。

集傳興也。墓門。凶僻之地。多生荆棘。斯。析也。

夫指所刺之人也。誰昔昔也。猶言疇昔也。○言墓門有棘，則斧以斯之矣。此人不良，則國人之知之矣。國人之知之，猶不自改，則自疇昔而已然。非一日之積矣。所謂不良之人，亦不知其何所指也。

慶源輔氏曰：人之為惡，初動于隱微，猶有懼人知之心。至於公然形肆于外，則已無所忌憚矣。然猶幸其為人所規正刺譏而有改也。今至于國人皆知之，而猶不自改，自疇昔而已然，不可得而救藥之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圭

墓門有梅，有鴞萃止。夫也不良，歌以訊之。訊予不顧，顛倒思予。

傳梅，柀也。鴞，惡聲之鳥也。萃，集也。訊，告也。

箋：梅之樹善惡自有。徒以鴞集其上而鳴，人則惡之。性因惡矣。以喻陳佗之性本未必惡。師傳惡而陳佗從之，而惡歌謂歌此詩也。既作，又使工歌之。是之謂告予。我也。歌以告之。汝不顧念我言，至于破滅顛倒之急，乃思我

之言，言其晚也。

釋文 訊又作諫，音信。徐息梓反。告也。韓詩訊，諫也。

疏：言墓道之門有此梅樹，此梅樹善惡自具。本未必惡，徒有鴞鳥來集于其上而鳴，此鴞聲惡，梅亦從而惡矣。以與陳佗之身有此體性，此性善惡自然，本未必惡，正內有惡師來教之。此師既惡，陳佗亦從而惡也。佗師既惡而不能退去，故又戒之。汝之師傳也不善，故我歌是詩以告之。我既告汝，汝得我言而不顧念之，至急乃思，則無及于事。今何以不用我言乎。鴞一名鴞與，泉一名鴞，贖叩云。為泉為鴞，俗說以為鴞仰土泉非也。陸機疏云：鴞大如班鳩，綠色，惡聲之鳥也。入人家凶。賈誼所賦：鴞鳥是也。其肉甚美，可為羹。鷹又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圭

可為羹。漢供御物各隨其時。唯鴞冬夏尚施之，以其美故也。

集傳：訊也。鴞，鴞，惡聲之鳥也。今謂之鴞鴞，萃

集，訊，告也。顛倒，狼狽之狀。墓門有梅，則有鴞萃之矣。夫也不良，則有歌其惡以訊之者矣。訊之而不予顧，至於顛倒，然後思予，則豈有所及哉。或曰：訊予之予，疑當依前章作而字。

漢氏曰：漢書云：霍山家鴞數鳴。楚辭注：鴞鴞二物，又云：鴞似鴞，本草云：其實一耳，其肉甚

美可為羹臠又可為炙莊子見彈鴉求鴉炙是也

墓門二章章六句

序防有鵲巢憂讒賊也宣公多言信讒君子憂懼焉

朱子辨說此非刺其君之詩

防有鵲巢。卬有旨苕。誰侑予美。心焉怵怵。

傳興也。防邑也。卬丘也。苕草也。侑張誑也。

箋防之有鵲巢。卬之有美苕。處勢自然興者。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五

喻宣公信多言之人。故致此讒人。誰誰讒人也。女衆讒人。誰侑張欺我所美之人乎。使我

心怵怵然。所美謂宣公也。

釋文 卬其恭反。苕徒彫反。侑說文云有雍蔽也。予美韓詩作媿音尾。媿美也。怵憂也。

疏 防多樹木。故鵲鳥性巢焉。卬丘地美。故旨苕生焉。以言宣公信讒。故讒人集焉。君子懼已得罪。告語衆讒人輩。汝等是誰誰欺我所美之人。宣公乎。其使修心怵怵然而憂之。

○鵲之為鳥。畏人而近人。非邑有樹木。則鵲不應巢焉。故知防是邑也。土之高處。少生尤美。故卬為丘。鄉風稱旄丘有葍。鄉風稱阿丘有蕪。是美艸多生於高丘也。苕之華傳云。苕

不

應

巢

焉

故

知

防

陵苕。此直云。苕草彼陵苕之草。好生下溼。此則生于高丘。與彼異也。陸機疏云。苕。苕草也。幽州人謂之翅。饒。蔓生。莖如勞豆。而細。葉似蒺藜而青。其莖葉綠色。可生食。如小豆。藿也。○臣之事。君欲君美好。不欲使讒人誑之。故謂君為所美之人。

集傳興也。防人所築以捍水者。卬丘。旨美也。苕。苕饒也。莖如勞豆而細。葉似蒺藜而青。其莖葉綠色。可生食。如小豆。藿也。侑張也。猶鄭風之所謂廷也。予美。指所與私者也。怵怵。憂貌。此男女之有私而憂或間之之詞。故曰

防則有鵲巢矣。卬則有旨苕矣。今此何人而侑張予之所美。使我憂之。而至於怵怵乎。

漢氏曰。侑。謂誑也。則字與諱同。書云。諱張為幻。然似有裝載增加之意。以其字之從舟也。

中唐有甃。卬有旨鵲。誰侑予美。心焉惕惕。

傳中。中庭也。唐堂塗也。甃。甃甃也。鵲。綬草也。惕惕。猶怵怵也。

疏 以唐是門內之路。故知中是中庭。釋宮云。中庭。中路。謂之唐。堂途。謂之陳。李巡曰。唐。廟中路名。孫炎引詩云。中唐有甃。堂途。堂下至門之徑也。然則唐之與陳。廟庭之異名耳。其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十五

防則有鵲巢矣。卬則有旨苕矣。今此何人而侑張予之所美。使我憂之。而至於怵怵乎。

漢氏曰。侑。謂誑也。則字與諱同。書云。諱張為幻。然似有裝載增加之意。以其字之從舟也。

中唐有甃。卬有旨鵲。誰侑予美。心焉惕惕。

傳中。中庭也。唐堂塗也。甃。甃甃也。鵲。綬草也。惕惕。猶怵怵也。

疏 以唐是門內之路。故知中是中庭。釋宮云。中庭。中路。謂之唐。堂途。謂之陳。李巡曰。唐。廟中路名。孫炎引詩云。中唐有甃。堂途。堂下至門之徑也。然則唐之與陳。廟庭之異名耳。其

中

唐

有

甃

卬

有

旨

實一也。故云唐堂塗也。釋言又云。瓠。瓠謂之。實。李巡曰。瓠。瓠一名。實。郭璞曰。瓠。瓠也。今江東呼爲瓠。瓠。郭璞曰。小草有雜色。似。瓠也。陸機疏云。瓠。五色作絞文。故曰絞草。

集傳與也。廟中路謂之唐。瓠。瓠。瓠也。小。草。

雜色如絞。惕惕。猶切切也。

安成劉氏曰。埤雅云。鷓。本鳥名。亦名。絞鳥。咽下有囊。如小絞。具五色。此傳所釋。鷓草之名。豈因其似鷓鳥。而取義乎。

防有鷓巢二章章四句

序月出刺好色也。在位不好德而說美色焉。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十一

朱子辨說。此不得爲刺詩。

月出皎兮。佼人僚兮。舒窈窕兮。勞心悄兮。

傳與也。皎。月光也。僚。好貌。舒。遲也。窈窕。舒之姿也。

箋與者。喻婦人有美色之白皙。思而不見則憂。

釋文 皎又作皎。佼字又作效。方言云。自闕而東。河濟之間。凡好謂之皎。僚本亦作療。

同音

丁

疏 言月之初出。其光皎然而白兮。以與婦人白皙。其色亦皎然而白兮。非徒面色白皙。又見佼好之人。其形貌僚然而好兮。行止舒遲。安容又窈窕然而美兮。思之既甚而不能見之。勤勞我心。悄然而憂。閔兮。在位如是。故陳其事以刺之。大車云。有如。曠日。則。曠亦日光。以其與月出共文。故爲月光。皎兮。喻面色皎然。謂其形貌僚爲好貌。謂其形貌好。言色美。身復美也。舒者。遲緩之言。婦人行步貴在舒緩。言舒時窈窕兮。故知窈窕是舒遲之安容。釋訓云。

悄悄。愠也。故爲憂。

集傳與也。皎。月光也。佼人。美人也。僚。好貌。窈窕。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幽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之安容。釋訓云。

悄悄。愠也。故爲憂。

集傳與也。皎。月光也。佼人。美人也。僚。好貌。窈窕。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幽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之安容。釋訓云。

悄悄。愠也。故爲憂。

集傳與也。皎。月光也。佼人。美人也。僚。好貌。窈窕。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幽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之安容。釋訓云。

悄悄。愠也。故爲憂。

集傳與也。皎。月光也。佼人。美人也。僚。好貌。窈窕。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幽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之安容。釋訓云。

悄悄。愠也。故爲憂。

集傳與也。皎。月光也。佼人。美人也。僚。好貌。窈窕。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幽遠也。舒。愁結也。悄。憂也。此亦男

集傳燎明也天紹糾緊之意慘憂也

月出三章章四句

東萊呂氏曰此詩用字
聲牙意者其方言歟

序株林刺靈公也淫乎夏姬驅馳而往朝夕不
休息焉

箋夏姬陳大夫妻夏徵舒之母鄭女也徵舒
字子南夫字御叔

疏說于株野是夕至也朝食于株是朝至也
宣九年左傳稱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五

通于夏姬十年經云陳夏徵舒弑其君平國
傳曰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飲酒於夏氏公
謂行父曰徵舒似汝對曰亦似君徵舒病之
公出自其廢射而殺之昭二十八年左傳叔
向之母論夏姬云是鄭穆公少妃姚子之子
子貉之妹也子貉早死而天鍾美于是楚語
云昔陳公子夏為御叔娶於鄭穆公
女生子南子南之母亂陳而亡之
朱子辨說陳風
獨此篇為有據

胡為乎株林從夏南匪適株林從夏南

傳株林夏氏邑也夏南夏徵舒也

箋陳人責靈公君何為之株林從夏氏子南

之母為淫佚之行匪非也言我非之株林從
夏氏子南之母為淫佚之行自之他耳。能拒
之辭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五

疏國人責之云君何為于彼株林之邑從夏
氏子南之母為淫佚今靈公為人所責能
拒之云我非是適彼株林之邑從夏氏子南
之母兮我別自適之他處耳。徵舒祖字子
夏故為夏氏徵舒字子南以氏配字謂之夏
南楚徵舒左傳謂之戮夏南是知夏南即
徵舒也實從夏南之母言從夏南者婦人夫
女從子夏南為其家主故以夏南言之。以
文辭反覆若似對答前人故假為能拒之辭
非是而爭王肅云言非欲適株林從夏南之
母反覆言之疾之
也孫毓以王為長

集傳賦也株林夏氏邑也夏南徵舒字也

靈公淫於夏徵舒之母朝夕而往夏氏之邑
故其民相與語曰君胡為乎株林乎曰從夏
南耳然則非適株林也特以從夏南故耳蓋
淫乎夏姬不可言也故以從其子言之詩人
之忠厚如此

三山李氏曰王氏以為株邑也邑外曰郊郊
外曰牧牧外曰野野外曰林板詩中曰株林

又曰株野。又曰株。王氏之言是也。

駕我乘馬。說於株野。乘我乘駒。朝食於株。

傳大夫乘駒。

箋我。國人我君也。君親乘君乘馬。乘君乘駒。

變易車以至株林。或說舍焉。或朝食焉。又

責之也。馬六尺以下曰駒。

疏言君何為駕我君之一乘之馬。嚮夕而說。舍于株林之野。何故得乘我君之一乘之

駒。早朝而食于株林之邑乎。言公朝夕往來。淫泆不息。故刺之也。皇皇者華。說大夫出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

使。經云我馬維駒。是大夫之制。禮當乘駒也。此傳質略。王肅云。陳大夫孔寧儀行父與君。注於夏氏。然則王意以為乘我駒者。謂孔儀。從君適株。故作作者。并舉以惡君也。傳意或當

集傳賦也。說舍也。馬六尺以下曰駒。

株林二章章四句

集傳春秋傳夏姬鄭穆公之女也。嫁於陳

大夫夏御叔。靈公與其大夫孔寧儀行父

通焉。洩冶諫不聽。而殺之。後卒為其子徵

舒所弑。而徵舒復為楚莊王所誅。

宣公九年傳曰。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通于

夏姬。皆乘其祖服。以戲于朝。洩冶諫曰。公

鄉宣淫。民無効焉。公曰。吾能改矣。公告二

子。二子請殺之。公弗禁。遂殺洩冶。

宣公十一年傳曰。楚子為陳夏氏亂。故遂

入陳。殺夏徵舒。報諸栗門。

豐城朱氏曰。衛之亂。至于墻有茨。而極于

是有狄入衛之禍。陳之亂。至于株林。而極

于是有楚入陳之禍。然則狄非能入衛也。

宣姜實召之也。楚非能入陳也。夏姬實召

之也。此所謂女戎也。比事以

觀。可以為淫亂者之戒也。

序澤陂刺時也。言靈公君臣淫於其國。男女相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

說。憂思感傷焉。箋君臣淫於國。謂孔寧儀行父也。感傷謂淫

泗滂沱。

疏毛以為男女相悅。為此無禮。故君子惡之

之無禮也。鄭以為由靈公君臣淫于其國。故

國人淫泆。男女相悅。聚會則兵相悅。愛別離

則憂思感傷。言其相思之極也。毛于首章言

荷指芙蓉之美。卒章言蒹葭指芙蓉之華。二

者皆取華之美。以喻女色。但變文以取韻耳

二章言蘭者。蘭是芬香之草。喻女有善聞。此

淫泆之女。必無善聲聞。但悅者之意。言其善

耳。鄭以為首章言荷喻女之容體。二章言蓮

喻女之言信卒章言
菡萏以喻女之色美

彼澤之陂有蒲與荷有美一人傷如之何寤寐
無為涕泗滂沱

傳陂澤障也荷芙蕖也傷無禮也自目曰涕

自鼻曰泗

箋蒲柔滑之物芙蕖之莖曰荷生而倣大與

者蒲以喻所說男之性荷以喻所說女之容

體也正以陂中三物與者喻淫風由同姓生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十五

傷思也我思此美人當如何而得見之寤覺

也

釋文

本亦作夫藻
本亦作渠

疏毛以為彼澤之陂障之中有蒲與荷之二

草蒲之為草甚柔弱荷之為葉極美好以

與陳國之中有男悅女云汝體之柔弱如蒲

然顏色之美如荷然男女淫泆相悅如此君

子見其淫亂乃感傷之彼男所悅者有美好

之一人美好如是不能自防以禮不以禮可

傷乎知可如之何既不可奈何乃憂思時世

之淫亂寤寐之中更無所為念此風俗傷敗

目涕鼻泗一時俱下滂沱然也鄭以為彼澤

中有男與女之二人蒲之草甚柔滑荷之莖

極倣好女悅男云汝之體性滑利如蒲然男

悅女云汝之形容倣大如荷然聚會之時相

美如是一人我思之而不能見當如之何乎

既不能見益復感傷覺寤之中更無所為念

此美女涕泗滂沱然淫風如此故舉以刺時

也澤障謂澤畔障水之岸以陂內有此二

物故舉陂畔言之二物非生于陂上也釋草

云荷芙蕖其莖茄其葉遮其本密其華菡萏

其實蓮其根藕其中有的中蕙李巡曰皆分

別蓮莖葉華實之名菡萏蓮華也的蓮實也

蕙中心也郭璞曰菡萏下白弱在泥中者今

江東人呼荷華為芙蓉北方人便以藕為荷

亦以蓮為荷蜀人以藕為茄或用其母為華

名或用根子為母葉號此皆名相錯習俗傳

誤失其正體者也陸機疏云蓮青皮裏白子

為的的中有青為蕙味甚苦故里語云苦如

蕙是也如爾雅則芙蓉之莖曰茄此言荷

者意欲取莖為喻亦以荷為大名故言荷耳

樊光注爾雅引詩有蒲與茄然則詩本有作

茄字者也以漆浦桑中亦刺淫泆舉其事

而惡自見其文皆無哀傷之言此何獨傷其

無禮至于涕泗滂沱輾轉伏枕也故易傳以

為思美人不得見之而憂

傷也孫毓以箋義為長

集傳與也陂澤障也蒲水草可為席者說文

似莞而偏有荷芙蕖也自目曰涕自鼻曰泗

春滑柔而溫

此詩之旨與月出相類言彼澤之陂則有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十五

蒲與荷矣，有美一人，而不可見，則雖憂傷而如之何哉？寤寐無爲，涕泗滂沱而已矣。

彼澤之陂，有蒲與荷，有美一人，碩大且卷，寤寐無爲，中心悁悁。

傳：蒲，蘭也。卷，好貌。悁悁，猶悒悒也。

箋：蒲，當作蓮。蓮，芙蕖實也。蓮以喻女之言信。

釋文：蒲，毛古顏反。卷，本又作倦。悁，烏玄反。

疏：漆洧乘蒲爲執蘭，則知此蒲亦爲蘭也。蘭是芬香之草，蓋喻女有聲聞。箋以上下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五

皆言蒲荷，則此章亦當爲荷，不宜別據他草。且蘭是陸草，非澤中之物，故知蘭當作蓮。蓮是荷實，故喻女言信實，俗本多無之。

集傳：興也。蒲，蘭也。卷，鬢髮之美也。三山李氏曰：虛令其人美且鬢，字雖不同，其義則一。悁悁，猶悒悒也。

彼澤之陂，有蒲與荷，有美一人，碩大且卷，寤寐無爲，輾轉伏枕。

傳：蒲，荷華也。儼，矜莊貌。

箋：華以喻女之顏色。

釋文：蒲，本又作蒼，又作歐，戶感反。菡，本又作蕝，大感反。

集傳：興也。菡，荷華也。儼，矜莊貌。輾轉伏枕，卧而不寐，思之深且久也。

澤陂三章章六句

陳國十篇二十六章一百二十四句

集傳：東萊呂氏曰：變風終于陳靈，其間男女夫婦之詩，一何多邪？曰：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男女者，三綱之本，萬事之先也。正風之所以爲正者，舉其正者以勸之也。變風之所以爲變者，舉其不正者以戒之也。道之升降，時之治亂，俗之汗隆，民之歿生，於是乎在。錄之煩悉，篇之重複，亦何疑哉？

詩經

卷十二 陳風

三五

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有君臣，然後有上下，有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男女者，三綱之本，萬事之先也。正風之所以爲正者，舉其正者以勸之也。變風之所以爲變者，舉其不正者以戒之也。道之升降，時之治亂，俗之汗隆，民之歿生，於是乎在。錄之煩悉，篇之重複，亦何疑哉？

眉山蘇氏曰變風終于陳靈何也陳靈以後未嘗無詩而仲尼有所不取也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二終

詩經

卷之十二 陳風

三六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三

明 後學張溥纂

檜譜

漢鄭玄著

檜者古高辛氏火正祝融之墟檜國在禹貢豫州外方之北滎波之南居溱洧之間祝融氏名黎其後八姓唯姁姓檜者處其地焉周夷王厲王之時檜公不務政事而好絮衣服大夫去之於是檜之變風始作

詩經

卷之十三 檜風

上元李一能刊

其國北隣於虢

疏 昭十七年左傳梓慎云鄭祝融之墟也鄭滅檜而處之楚世家云高陽生稱稱生卷章卷章生重黎為高辛氏之火正能光融天下帝嘗命曰祝融楚語稱頤頤命南正重司天以屬神命火正黎司地以屬民則黎為火正高陽時也言高辛者以重黎是頤頤命之歷及高辛仍為此職故二文不同也黎實祝融重為南正而楚世家同以重黎為祝融馬遷謬也尚書鄭志荅趙商云火當為北則黎為北正也章昭亦以火當為北北陰位以五行官有火正祝融則火官之號若天地之官據陰陽之位對南正為文則為北正是黎一人居二官也鄭順外傳之文故云火正耳再貢云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陸終生於六人，四曰會人，案世本會人即檜之祖也。故章昭服虔皆云檜是陸終弟。四子求言後，然則入姓乃是黎弟吳回之後。鄭語云以八姓為黎後者，以吳回黎黎之後，復居黎職，故本之黎也。且黎有大功，後世當與故伯據黎言耳。楚世家言以吳回為重黎，似是官號，而云名黎者，昭二十九年左傳云少皞氏有子曰重，顓頊氏有子曰黎，重黎皆是其名，而史記以重黎為一人，又言以吳回為重黎，皆是謬耳。案鄭語史伯於幽王之世為桓公謀滅虢，檜至平王之初，武公滅之，則幽王以前檜國仍在。史伯云檜仲恃險，則仲是檜君之字。檜之世家既絕，作序者不言檜仲，則蓋秦之作用檜仲之前，不知其幾世也。幽王上有宣王，宣王任賢使能，周室中興，不得有

熊耳外方，注云屬豫州，檜即鄭地，外方在鄭之南界，故檜居其北也。禹貢豫州云榮波既豬，注云流水溢出，所為澤也。合塞為平地，榮陽民猶謂其處為榮澤，在汴縣東。榮澤榮波一澤名也。榮澤近在汴側，檜國遠在河南，杜預云檜城在榮陽密縣東北，是在榮陽之南也。鄭語云祝融其後入是檜居漆洧之間。鄭語云祝融其後入姓，已姓，昆吾蘇顧溫苾也，董姓，禮夫黎龍也，彭姓，彭祖豕章諸稽也，秃姓，舟人也，妘姓，郟檜路偏陽也，曹姓，鄒莒也，斟姓，無後也，通楚為羊姓，是八姓也。姓雖同出祝融，皆不處其墟，唯妘姓檜者處其地焉。楚世家云共工氏作亂，帝嘗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日誅重黎，而以其弟吳回為重黎，後復居火正，為祝融。吳回生陸終。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周道滅而令匪風思周道也。故知檜風之作非宣王之時也。宣王之前有夷厲二王，是衰亂之王，考其時事，理得相當，故為周王夷厲之時，檜無世家，詩止四篇，事頗相類，或在二君時作，故鄭於左方中不復分之。襄二十九年左傳魯為季札歌詩云：自檜以下無譏焉。言季札聞此二國之歌，不復譏論，以其國小故也。季札不譏風俗，無以言焉，故鄭不言檜之風俗。地理志河南榮陽縣，應劭云故虢國也，然則虢在榮陽，檜在密縣北，是其國北鄰於虢也。地理志河南有成皋縣，故虎牢也，一日制隱元年左傳曰制，岩邑也，虢叔死焉，然則虢國當在成皋，而又以榮陽為虢國者，傳言虢叔特制，與榮陽相近，在虢之境内，故特之耳。不言其都在制也。言北隣於虢者，以鄭

滅虢檜而處之，先諸檜而後說鄭，故特著此句為史伯之言，張本也。此與檜隣者，謂東虢耳，猶自別於西虢。杜預云西虢在弘農陝縣東南，東虢今榮陽，其東虢鄭武公滅之，西虢則晉獻公滅之。

檜一之十三

集傳檜國名，高辛氏火正祝融之墟，在禹貢豫州外方之北，榮波之南。盧陵羅氏曰

為一水，周禮職方云其川，居漆洧之間，其榮維其浸，波澨則二水也。居漆洧之間，其君妘姓，祝融之後，周衰為鄭桓公所滅，而

遷國焉。今之鄭州，卽其地也。鄭州今隸河南開封府。蘇氏以爲檜詩皆爲鄭作，如邶邶之於衛也，未知是否。

檜羔裘詁訓傳第十三

釋文 陸曰：檜本又作郇，檜者高辛氏之火正，祝融之後，妣姓之國也。其封域在古豫州外方之北，滎波之南，居溱洧之間。祝融之故墟，是子男之國，後爲鄭武所并焉。王云：周武王封之於濟洛河穎之間，爲檜子。

序羔裘，大夫以道去其君也。國小而迫，君不用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四 范玉丹

道好絮其衣服，逍遙游燕而不能自強於政治，故作是詩也。

箋以道去君者，三諫不從，待放於郊，得玦乃去。

疏 春秋莊二十四年，戎侵曹，曹羈出奔陳。公羊傳曰：曹無大夫，何以書？賢也。何賢乎？曹羈戎將侵曹，曹羈諫曰：戎衆而無義，請君勿自敵也。曹伯曰：不可。三諫不從，逐去之。故君子以爲君臣之義也。曲禮下云：爲人臣之禮，不顯諫。三諫不聽於禮，得去也。喪服齊衰三月，章曰：爲君，傳曰：大夫以道去君，而猶未絕。春秋宣元年，晉放其大夫胥甲於衛。

公羊傳曰：近正也。其爲近正奈何？古者大夫已去，三年待放。君放之非也。大夫待放正也。宣二年，穀梁傳稱：趙盾諫靈公，公不聽，出亡。至於郊，趙盾諫之，出至郊而舍。明大夫待放在於郊也。得玦乃去者，謂君與之決別。在其去，然後去也。荀卿書云：聘士以璧召人，以環絕人，以玦反絕。以環，范甯穀梁注：君賜之環，則還，賜之玦，則往。用荀卿之言，以爲說，則君與之決別之時，或當賜之以玦也。曲禮云：大夫去國，輪境爲壇，位嚮國而哭。三月而復服。此箋云：待放於郊，禮記言：輪境公羊傳言：待放三年。禮記言：三月者，禮記所言謂既得玦之後，行此禮而後去，非待放時也。首章言：狐裘以朝，謂視路門外之朝也。二章云：狐裘在堂，謂在路寢之堂也。視朝之服，卽服之於路寢，不更易服。玉藻云：君朝服以日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五

視朝於內朝，退適路寢聽政。聽政服視朝之服，是在朝在堂，同服羔裘。今檜君變易衣服，用狐裘在朝，因用狐裘在堂。故首章言在朝，二章言在堂。卒章言羔裘之美，如脂膏之色，則狐裘亦美可知。

羔裘逍遙狐裘以朝，豈不爾思，勞心忉忉。

傳羔裘以遊燕，狐裘以適朝。國無政令，使我心勞。

箋諸侯之朝服，緇衣羔裘。大蜡而息民，則有黃衣狐裘。今以朝服燕，祭服朝，是其好絮衣。

服也。先言燕後言朝。見君之志不能自強于政治爾。女也。三諫不從。待放而去。思君如是。心切切然。

疏。羔裘是適朝之常服。今服之以道遠。狐裘鮮。葉變易常服也。大夫諫而不聽。待放於郊。思君之惡言。我豈不於爾思乎。我誠思之。君之惡如是。使我心切切然而憂也。道遠遊燕之事。輕視朝聽政之事。重今先言燕後言朝者。見君不能自強於政治。唯好道遠。忽於聽政。故後言朝也。玉藻云。諸侯朝服以日視朝。於內朝。是諸侯視朝之服。名曰朝服也。士冠禮云。主人玄冠。朝服。緇帶。素鞶。注云。玄冠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六

委貌。朝服者十五升布衣而素裳。不言色者。衣與冠同色。是朝服衣色玄。玄即緇色之小別。論語說孔子之服云。緇衣羔裘。玉藻亦云。羔裘細衣以緇之。是羔裘用緇衣。明其上正服亦緇色也。論語又曰。羔裘玄冠。不以弔。是羔裘所用配玄冠。羔裘之上必用緇布衣。為緇。緇衣之上。正服亦是緇色。又與玄冠相配。明是朝服可知。人君以歲事成。執事索羣神而報祭之。謂之大蜡。又臘祭先祖五祀。因令民得大飲農事休息。謂之息民。息民用黃衣狐裘。大蜡則皮弁素服。息民大蜡同月其事相次。故連言之耳。郊特牲云。蜡也者。索也。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也。皮弁素服而祭。素服以送終也。葛帶榛杖。喪殺也。是蜡之祭。用素服也。郊特牲既說蜡祭。其下又云。黃衣黃冠而祭。息田夫也。注云。祭謂既蜡

臘先祖五祀也。於是勞農以休息之。是息民之祭。用黃衣也。論語說孔子之服云。黃衣狐裘。玉藻云。狐裘黃衣。以緇之。素玉藻云。君衣狐白裘。錦衣以緇之。又曰。錦衣狐裘。諸侯之服。然則諸侯有狐白裘矣。又曰。君子狐青裘。豹裘。玄緇衣。以緇之。則禮又有狐青裘矣。此經直云。狐裘。而知是黃衣狐裘者。以諸侯之服。狐白裘。唯在天子之朝耳。在國視朝之服。則素衣鹿裘。無狐白裘矣。若檜君用狐白以朝。則違禮借上。非徒好繁而已。玉藻言君子狐青裘者。注云。君子大夫士也。天官司裘云。季秋獻功裘以待頒賜。注云。功裘。人功微。謂狐青鹿裘之屬。然則狐青乃是人功微惡之裘。檜君好繁。必不服之矣。禮記云。燕朝服於寢。若依法設燕。則服羔裘可矣。今川以遊燕。故大夫刺之。遊燕之服。於禮無文。不過用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七

玄用深衣而已。故刺其服羔裘也。序云。以道去其君。則此臣已棄君去。若其已得珖之後。則與君臣義絕。不應復思。故知此是三諫不從。待放而去之時也。集傳賦也。緇衣羔裘。諸侯之朝服。錦衣狐裘。其朝天子之服也。舊說檜君好潔其衣服。道遙遊燕。而不能自強於政治。故詩人憂之。羔裘翩翩。狐裘在堂。豈不爾思。我心憂傷。傳堂。公堂也。箋。翩翩。猶逍遙也。

集傳賦也猶道遙也堂公堂也

羔裘如膏日出有曜豈不爾思中心是悼

傳日出照曜然後見其如膏悼動也

箋悼猶哀傷也

疏上言變易衣表此言表色鮮美

集傳賦也膏脂所漬也日出有曜日照之則

有光也

羔裘三章章四句

詩經卷十三 檜風 八

序素冠刺不能三年也

箋喪禮子為父父卒為母皆三年時人恩薄

禮廢不能行也

疏喪禮諸侯為天子父為長子妻為夫妾為

君皆三年此箋獨言父母者以詩人所責

當責其尊親至極而不能從禮耳故知主為

父母父母尚不能三年其餘亦不能三年可

知矣首章傳曰素冠練冠禮三年之喪十三

月而練則此練冠是十三月而練服也二章

傳曰素冠故素衣則素衣與冠同時亦既練

之衣是上二章言思既練之人卒章庶見素

履角項鹿裘亦不言有禪則喪服始終皆無

禪矣禮大祥祭服朝服縞冠朝服之制縞衣

素裳禮禫從裳色素禫是大祥祭服之禫然

則毛意亦以卒章思大祥之人也作者以時

人皆不能行三年之喪故從初禫末而思之

有不到大祥者故上二章思既練之人皆不

能三年故卒章思祥祭之人事之次也鄭以

首章思見既祥之後素縞之冠下二章思見

祥祭之服素冠於禫以時人不能行三年之

喪先思長遠之服故先思祥後卻思祥時也

南豐魯氏曰不能三年雖不知為服歲月然

宰我謂期可已矣齊宣王曰為期之喪猶愈

於已乎古之不能三年者意皆如此

庶見素冠兮棘人樂樂兮勞心博博兮

傳庶幸也素冠練冠也棘急也樂樂瘠貌博

博憂勞也

箋喪禮既祥祭而縞冠素紕時人皆解緩無

三年之恩於其父母而廢其喪禮故覲幸一

見素冠急於哀戚之人形貌樂樂然腹瘠也

勞心者憂不得見

疏毛以為時人不能行三年之喪亦有練後

即除服者故君子言已幸望得見服既練

之素冠今用情急於哀戚之人其形貌樂樂

然腹瘠者今無此人可見使我勤勞其心

云謂摺裳緝也。是裳得稱衣。故取衣為韻。喪服小記。唯據諸侯。若天子除喪則無文。亦當弁服。

集傳賦也。素冠則素衣矣。與子同歸。愛慕之詞也。

疊山謝氏曰。同歸。如書云。同歸于治。同歸于亂。非與之同歸其家也。

庶見素韠兮。我心蘊結兮。聊與子如一兮。

傳子夏三年之喪畢。見於夫子。援琴而絃。衍而樂。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不及。夫子曰。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一

君子也。閔子騫三年之喪畢。見于夫子。援琴而絃。切切而哀。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過也。夫子曰。君子也。子路曰。敢問何謂也。夫子曰。子夏哀已盡。能引而致之於禮。故曰君子也。閔子騫哀未盡。能自割以禮。故曰君子也。夫三年之喪。賢者之所輕。不肖者之所勉。箋祥。祭朝服。素韠者。韠從裳色。聊與子如一。且欲與之居處。觀其行也。

疏 毛以為幸望見祥祭之素韠兮。今無可見。使我心憂愁如蘊結兮。若有此人。我則願與子行如一兮。愛其人欲同其行也。鄭唯下一句言且與子共處如一兮。欲與之聚居而觀其所行。餘同。傳以此篇既終。總三章之義。舉此二人之行者。言三年之喪。是聖人

中制。使賢與不肖共為此行。時不能三年。故制之。檀弓云。子夏既除喪而見夫子。子之琴和之。而不和。彈之。而不成聲。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禮。而弗敢過。彼說子夏之行。與此正反。二者必有一誤。或當父母異時。鄭以毛公當有所憑據。故不正其是非。箋以作詩之人。莫非賢者。不須羨彼有禮。願與如一。故以為且欲與之居處如一。觀其行也。

集傳賦也。韠。蔽膝也。以韋為之。冕服謂之韠。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一

其餘曰韠。韠從裳色。素衣素裳則素韠矣。蘊結思之不解也。與子如一。甚於同歸矣。

素冠三章章三句

集傳按喪禮為父為君斬衰三年。昔宰予欲短喪。夫子曰。子生三年。然後免于父母之懷。子也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也。傳曰。子夏三年之喪畢。見於夫子。援琴而絃。衍衍而樂。作而曰。

先王制禮，不敢不及。夫子曰：君子也。閔子
 騫三年之喪畢，見於夫子，授琴而弦，切切
 而哀，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過也。夫子曰：
 君子也。子路曰：敢問何謂也？夫子曰：子夏
 哀已盡，能引而致之於禮，故曰君子也。閔
 子騫哀未盡，能自割以禮，故曰君子也。夫
 三年之喪，賢者之所輕，不肖者之所勉，
 序隰有萋楚，疾恣也。國人疾其君之淫恣而思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甲

無情恣者也。

箋恣，謂狡狴淫戲，不以禮也。

隰有萋楚，猗儺其枝。天之沃沃，樂子之無知。

傳：興也。萋楚，銚弋也。猗儺，柔順也。天，少也。沃

沃，壯佼也。

箋：銚弋之性，始生正直。及其長大，則其枝猗

儺而柔順。不妄尋蔓草木，與者，喻人少而端。

慈則長大無情恣知，匹也。疾君之恣，故於人
 年少沃沃之時，樂其無妃匹之意。

疏：此國人疾君淫恣情恣，思得無情恣之人
 言隰中有萋楚之草，始生正直，及其長大
 其猗儺然，枝條柔弱，不妄尋蔓草木，以與人
 於小小之時，能正直端恣，雖長大亦不妄淫
 恣情恣，故我今日於人，天然少壯沃沃壯
 狡之時，樂得今是子之無妃匹之意。若少小
 無配匹之意，則長大不恣，其情恣疾，君淫恣
 故思此人。舍人曰：萋楚一名銚弋，本草云
 銚弋名羊桃，郭璞曰：今羊桃也。或曰：鬼桃，葉
 似桃花，白子如小麥，亦似桃。陸機疏云：今羊
 桃是也。葉長而狹，華紫赤色，其枝董弱，過一
 尺引蔓于草上，今人以爲汲灌，重而善沒，不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五

如楊柳也。近下根，刀切其皮，

著熱灰中脫之，可韜筆管。

集傳：賦也。萋楚，銚弋，今羊桃也。子如小麥，亦

似桃，猗儺，柔順也。天，少好貌。沃沃，光澤貌。子

指萋楚也。政煩賦重，人不堪其苦，嘆其不

隰有萋楚，猗儺其華。天之沃沃，樂子之無家。

箋：無家，謂無夫婦室家之道。

集傳：賦也。無家，言無累也。

隰有萋楚，猗儺其實。天之沃沃，樂子之無室。

隰傳賦也，無室猶無家也。

隰有萋楚三章章四句

序匪風思周道也。國小政亂憂及禍難而思周道焉。

朱子辨說詩言周道但謂適周之路如四牡所謂周道透遲耳序言思周道者蓋不達此也。

匪風發兮匪車偈兮。顧瞻周道中心怛兮。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六

傳發發飄風非有道之風偈疾驅非有道

之車但傷也下國之亂周道滅也

箋周道周之政令也回首曰顧

疏此詩周道既滅風為之變俗為之改言今日之風非有道之風發發今大暴疾今日之車非有道之車偈偈然大輕嘯由周道廢滅故風車失常此周道在於前世既已往過今迴顧視此周道見其廢滅使我心中怛然而傷之今此風車失常非獨憐因但憐人傷之而作此詩耳車者人所乘駕也時世無道人無節度可得隨時改易風乃天地之氣亦為無道變者尚書洪範咎徵言政教之失能感動上天十月之交稱舉舉震電為不善

之微是世無道則風雷變易

集傳賦也發飄揚貌偈疾驅貌周道適周之路也但傷也周室衰微賢人憂歎而作此詩言常時風發而車偈而中心怛然今非風發也非車偈也特顧瞻周道而思王室之陵遲故中心為之怛然耳

匪風飄兮匪車嘒兮。顧瞻周道中心乎兮。

傳颯風為飄嘒嘒無節度也乎傷也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七

釋文嘒本又作嘒

疏李巡曰颯風旋風也一口颯風

集傳賦也回風謂之飄嘒漂搖不安之貌乎亦傷也

誰能亨魚。漑之釜鬻。誰將西歸。懷之好音。

傳漑滌也鬻釜屬亨魚煩則碎治民煩則散知亨魚則知治民矣周道在乎西懷歸也

箋誰能者言人偶能割亨者誰將者亦言人

偶能輔周道治民者也。檜在周之東。故言西
歸。有能西仕於周者。我則懷之以好音。謂周
之舊政令。

釋文 亨者也。既本又作既。音尋。又音岑。說
文云大釜也。一曰槩。大上小下。若既曰

疏 此見周道既滅。思得有人輔之。言誰能亨
魚者乎。我則既滌而與之釜。以與誰能
西歸輔周治民者乎。我則歸之以周舊政令
之好音。既之釜。欲歸與亨者之意。既之好
音。欲備具好音之意。釜言言既。亦歸與之而
好音言歸。亦備具之。而互相曉。大宗伯云。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一

祀大神則視滌。滌少牢禮祭之日。雍人既。是
稟人既。既。是滌滌皆洗器之名。釋器云。謂謂
之。鬲。鬲。孫炎曰。鬲。東謂既為鬲。梁州謂
既為鬲。郭璞引詩云。既之釜。然則鬲是既。
非釜類。亨魚用釜。不用既。雙舉者。以其俱是
食器。故連言耳。人偶者。謂以人思尊偶之
也。論語注。人偶。同位。人偶之辭。禮注云。人偶
相與為禮儀。皆同也。亨魚小伎。誰或不能。而
云誰能者。人偶此能。割亨者尊貴之。若言人
皆不能。故云誰能也。檜在榮陽。周都豐鎬。
周在於西。故言西也。若能仕周。則當自知
政令。詩人欲歸之以好音者。愛其人欲贈之
耳。非謂彼
不知也。

集傳與也。既滌也。鬲釜屬。西歸。歸于周也。

誰能亨魚乎。有則我願為之。既其釜鬲。誰將
西歸乎。有則我願慰以好音。以見思之之甚。
但有西歸之人。即思有以厚之也。

匪風三章章四句

東萊呂氏曰。匪風下泉。思周之詩。獨作於
曹。檜。何也。曰。政出天子。則強不凌弱。各得
其所。政出諸侯。則微祭之。煩共億之。因征
伐之。暴惟小國。偏受其害。所以穆懷宗周。
為。獨切也。戰國時。房喜謂韓王曰。大國惡
存。天子而小國利之。以此二詩驗之。其理
明益。

詩經

卷十三 檜風

十一

檜風四篇十一二章四十五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三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四

明 後學張溥 纂

曹譜

漢鄭玄著

曹者禹貢兗州陶丘之北地名周武王既定天下封弟叔振鐸於曹今日濟陰定陶是也其封域在雷夏洧澤之野昔堯常游成陽死而葬焉舜漁於雷澤民俗始化其遺風重厚多君子務稼穡薄衣食以致畜

詩經

卷十四 國風

一

積夾于魯衛之間又寡于患難末時富而無教乃更驕侈曹之後世雖為宋所滅宋亦不數伐曹故得寡于患難十一世當周惠王時政衰昭公好奢而任小人曹之變

風始作

疏 禹貢云濟河惟兗州王肅云東南據濟西北距河不言距濟而云據者則州境東南踰濟水也禹貢又云導流東流為濟入于河溢為萊東出于陶丘北漢書地理志云濟陰定陶縣故曹國周武王弟叔振鐸所封禹貢陶丘在西南陶丘亭是也

詩經

卷十四 國風

二

言丘在曹之西南則曹在丘之東北止言北者舉其大望所在耳雖在濟南猶屬兗州故言兗州地名也曹世家云曹叔振鐸者周武王母弟也武王克殷封叔振鐸於曹曹都雖在濟陰其地則踰濟北春秋僖二十一年取濟西左傳曰濟西田分曹地也案禹貢濟自北之北又東至于荷又東北會于汶曹在濟南濟東據魯而言是濟西是曹地在濟北也禹貢兗州云雷夏洧澤又云洧洧澤故孟猪案地理志雷夏洧澤在濟陰成陽縣西北洧澤在濟陰定陶縣東二澤同屬濟陰濟陰曹都所在是曹之封或在二澤地理志又云濟陰成陽縣有堯冢由堯舜二帝嘗經遊處故民俗化而效之魯在其東南衛在其西北魯衛雖大於曹非如齊秦晉楚自專征伐畏懼霸王不敢侵曹由此所以寡於患難又言其改變堯舜之化而驕侈無復重厚之風也蟬螻序云刺奢也是驕侈之事也言末時者正謂周王惠襄之間作詩之時鄰國非獨魯衛而已舉魯衛以協句畧餘國而不言也曹世家云叔振鐸卒于大伯辟立卒子仲君平立卒子官伯侯立卒子孝伯雲立卒子夷伯喜立卒弟幽伯強立九年弟蘇殺幽伯代立是為戴伯三十年卒子惠伯兜立三十六年卒子碩甫立其弟武攻之代立是為繆公三年卒子桓公終生立五十五年卒子莊公射姑立三十一年卒子釐公夷立九年卒子昭公班立九年卒子共公襄立此其君次也自叔振鐸至昭公凡十五君以碩甫不成為君幽伯戴伯二人又不數叔振鐸始封

之君故十一世昭公以魯閔公元年即位
僖七年卒周惠王以莊十八年即位傳八
年崩是當周惠王時也其詩蜉蝣序云昭
公昭公詩也侯人下泉序云共公鳩鳩在
其間亦共公詩也鄭於
左方中皆以此而知

曹一之十四

集傳曹國名其地在禹貢兗州陶丘之北

雷夏荷音歌亦作荷澤之野周武王以封其弟

振鐸今之曹州即其地也曹州今改為曹縣隸山東兗州

府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三

曹蜉蝣詒訓傳第十四

序蜉蝣刺奢也昭公國小而迫無法以自守好

奢而任小人將無所依焉

釋文 國小一本作昭公國小而迫案鄭諸云

昭公好奢而任小人曹之變風始作此

詩箋云喻昭公之朝是蜉蝣為昭公詩也譜

又云蜉蝣至下泉四篇共公時作今諸本此

序多無昭公字崔集注本有未詳其正也

朱子辨說言昭公未有攷

蜉蝣之羽衣裳楚楚心之憂矣於我歸處

傳興也蜉蝣渠畧也朝生夕死猶有羽翼以

自修飾楚楚鮮明貌

箋興者喻昭公之朝其羣臣皆小人也徒整

飭其衣裳不知國之將迫脅君臣死亡無日

亡之難將無所就往

釋文 楚楚如字說文作鮮鮮云會五無鮮色

也渠本或作蝶音同其若反畧本或作

螺音同沈云二字並不施蟲是也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四

疏 君任小人又奢如是故將滅亡詩人言我

心緒為之憂矣此國若亡於我若之身當

何所歸處乎舍人曰南陽以東曰蜉蝣渠

宋之間曰渠畧孫奭曰夏小正云蜉蝣渠畧

也朝生而暮死郭璞曰似蜉蝣身狹而長有

角黃黑色粟生糞土中朝生暮死猶好噉之

陸機疏云蜉蝣方土節也通謂之渠畧似甲

蟲有角大如指長三四寸甲下有翅能飛夏

月陰雨時地中出今人燒炙噉之美如蟬也

樊光謂之糞中蠅蝨陸陰雨時為之朝生而

黃黑色朝生暮死楚楚鮮明貌此詩蓋以時人有玩細娛而忘遠慮者故以蜉蝣爲比而刺之言蜉蝣之羽翼猶衣裳之楚楚可愛也然其朝生暮死不能久存故我心憂之而欲其於我歸處耳序以爲刺其君或然而未有考也

蜉蝣之翼采采衣服心之憂矣於我歸息

傳采采衆多也息止也

詩經

卷十四曹風

五

疏楚楚爲衣裳之貌今采采在衣服之上故知言多有衣服非裳之貌也

集傳比也采采華飾也息止也

蜉蝣掘閱麻衣如雪心之憂矣於我歸說

傳掘閱容閱也如雪言鮮潔

箋掘閱掘地解閱謂其始生時也以解閱喻

君臣朝夕變易衣服也麻衣深衣諸侯之朝

朝服朝夕則深衣也說猶舍息也

釋文掘求勿反閱音悅解音蟹說音悅協韻如字

疏蜉蝣之蟲初掘地而出皆鮮閱以與昭公

夕死掘地而出其鮮閱後又生其羽翼爲此

脩飾以與昭公君臣不知死亡無日亦朝夕

變易衣服而爲脩飾也君既任小人又好奢

如是故言我心爲之憂矣此因若亡於我君

之身當何所依歸而說舍采言小人不不足依

詩也此蟲土裏化生聞者悅憚之意掘閱

者言其掘地而出形容鮮閱也麻衣者白布

衣定本云掘地解閱謂開解而容閱義亦

通也上曰翼謂其成蟲之後此掘閱舉其始

生之特蟲以朝夕容貌不同故知喻君臣朝

夕變易衣服也王藻說諸侯之禮云夕深衣

祭牛肉是諸侯之服夕深衣也雜記云朝服

十五升然則深衣之布亦十五升矣故開傳

云大祥素縞麻衣注云麻衣十五升布深衣

也純用布無采飾是鄭以深衣之布爲十五

升也彼是大祥之服故云無采飾耳而禮記

深衣篇云孤子衣純以素非孤子者皆不用

素純此諸侯夕服當用十五升布深衣而純

以采也以其衣用布故稱麻耳案喪服記公

子爲其母麻衣練練注云麻衣者小功布深

衣引詩云麻衣如雪證麻衣是布深衣

耳不謂此言麻衣其縷亦如小功布也

詩經

卷十四曹風

六

集傳比也掘閱未詳說舍息也

蜉蝣三章章四句

東萊呂氏曰曹之賢者憂其君危亡近在旦夕儻無所依其於我處乎蓋欲如楚芊尹申亥舍靈王於家之爲也彼曹君方深其衣服志氣揚揚而賢者已閱之如亡國

喪家之人
可哀也哉

序候人刺近小人也。共公遠君子而好近小人焉。

朱子辨說此詩但以三百赤黃合於左氏所
記晉侯入曹之事序遂以為共公未知然否
彼候人兮何戈與祓彼其之子三百赤芾

傳候人道路迎送賓客者。何揭祓及也言賢
者之官不過候人彼彼曹朝也芾韞也一命
緝芾黝珩再命赤芾黝珩三命赤芾蔥珩大
夫以上赤芾乘軒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七

箋是謂遠君子也之子是子也佩赤芾者三
百人

釋文何何可及又音何殺都外反又都律反
揭音竭又其揭反及布朱反其音記服
謂之芾緝音溫赤
黃之色黝黑色

疏 諸侯之制大夫五人今有三百赤黃愛小
人過度也。夏官序云候人上士六人下
士十有二人史云人徒百有二十人注云候
人迎賓客之來者彼天子之官候人是上士
下士則諸侯之候人亦應是士此說賢者為
候人乃身荷戈祓謂作候人之徒屬非候人
之官長也天子候人之徒百二十人諸侯候
人之徒數必少於天子賢者之身充此徒中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八

之一員耳其職云候人各掌其方之道治與
其禁令以設候人注云禁令備姦寇也以設
候人者選士卒以為之引此詩云彼候人兮
何戈與祓言以設候人其徒亦名為候人
也其職又云若有方治則帥而致于朝及歸
送之于境注云方治其方末治國事者也春
秋傳曰晉欒盈過周王使候人出諸軒轅是
其送之也案秋官環人掌送迎邦國之賓客
以路節達諸四方又掌訝掌待賓客有賓客
至送於境為前驅而入及歸送亦如之環人
掌執節導引使門關無禁掌訝以禮送迎節
送迎而職掌不同故異官也戈殺須人猶揭
故以荷為揭也考工記廬人云戈秘六尺有
六寸及長尋有四尺戈及俱是短兵相類故
也且殺字從及故知殺為及也說文云殺及

也。桓二年左傳云充冕飯廷則芾是既冕
之服易困卦九五困于赤芾利用享祀則芾
非祭祀所用也士冠禮陳服皮弁素韞玄纁
爵韞則韞之所用不施於祭服矣玉藻說解
之制云下廣二尺上廣一尺長三尺其頸五
寸肩韞帶博二寸書傳更不見芾之別制明
芾之形制亦同於韞但尊祭祀異其名耳言
芾韞者以其形制大同故舉類以曉人也一
命緝芾黝珩再命赤芾黝珩三命赤芾蔥珩
皆玉藻文彼注云玄冕爵弁服之韞尊祭服
異其名耳韞之言蔽也緝赤黃之間色所謂
緝也韞麻玉之疋也黑為之黝青為之蔥則
禮公侯伯之卿三命下大夫再命上士一命
然則曹為伯爵大夫再命是大夫以上皆服
赤芾於法又得乘軒故連言之定十三年左
傳云齊侯斂諸大夫之軒哀十五年傳稱衛

太子謂渾良夫曰。苟使我入國。服冕乘軒。是
大夫乘軒也。閔二年。傳稱齊桓公遣衛夫人
以魚軒。以夫人乘軒。則諸侯亦乘軒。故云大
夫以上也。僖十八年。左傳稱晉文公入曹。數
之以其不用僖負羈。而乘軒者三百人也。且
曰獻狀。杜預云。軒。大夫之車也。言其無德而
居位者多。故責其功狀。彼正當共公之時。與
此三百文同。故傳因言乘軒。以為共公近小
人之狀。

集傳。與也。候人。道路迎送賓客之官。何。揭。祓。
受也。之子。指小人。芾。冕服之鞞也。一命。緼芾。
黜珩。再命。赤芾。黜珩。三命。赤芾。黜珩。大夫以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九

上。赤芾乘軒。此刺其君遠君子而近小人
之詞。言彼候人而何戈與祓者宜也。彼其之
子。而三百赤芾。何哉。晉文公入曹。數其不用
僖負羈而乘軒者三百人。其謂是歟。

孔氏曰。戈。鈎子戟也。如戟而橫安刀。但頭不
向上。為鈎。直刃長八寸。橫刃長六寸。刀下接
柄處四寸。並廣二
寸。戈及俱是短兵。

維鵜在梁。不濡其翼。彼其之子。不稱其服。
傳。鵜。洿澤鳥也。梁。水中之梁。鵜在梁。可謂不

濡其翼乎。

箋。鵜在梁。當濡其翼。而不濡者。非其常也。以
喻小人在朝。亦非其常。不稱者。言德薄而服
尊。

疏。毛以為維鵜鳥在梁。可謂不濡其翼乎。言
必濡其翼。以與小人之在朝。可謂不亂其
常乎。言必亂其政。鄭上二句別義。舍人曰。
鵜一名洿澤。郭璞曰。今之鵜鵝也。好羣飛入
水食魚。故名洿澤。俗呼之為洿河。陸機疏云。
鵜水鳥。形似鵝。而極大。喙長尺餘。直而廣。口
中正。赤領。下胡大如數升。囊若小澤。中有魚
便羣共舂水。滿其胡。而棄之。令水竭。盡魚陸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

地乃共食之。故曰洿河。

集傳。與也。鵜。洿澤水鳥也。俗所謂洿河也。

本單曰。如蒼鷺。身是木沫。惟背有兩塊肉。
如拳云。昔為人竊而入河。化為此鳥。因名洿
河。

維鵜在梁。不濡其味。彼其之子。不遂其媿。

傳。味。喙也。媿。厚也。

箋。遂。猶久也。不遂其媿。言終將薄於君也。

釋文。味。鳥口也。

疏 重昏媾者情必深厚故媾為厚也

集傳 興也。味喙遂稱媾寵也。遂之曰稱。猶今人謂遂意曰稱意。

蒼兮蔚兮。南山朝隤。婉兮變兮。季女斯飢。

傳 蒼蔚雲興貌。南山。曹南山也。隤升雲也。婉少貌。變好貌。季人之少子也。女民之弱者。

箋 蒼蔚之小雲。朝升于南山。不能為大雨。以喻小人雖見任於君。終不能成其德教。天無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一

大雨。則歲不熟而幼弱者飢。猶國之無政令。則下民因病矣。

疏 蒼兮蔚兮之小雲。在南山而朝升。不能與為大雨。以興小人在上位而見任。不能成其德教。此接勢為喻。天者無大雨。則歲穀不熟。婉兮而少。變兮而好。季子少。女幼弱者。斯必飢矣。以喻德教不成。國無政令。則其民將因病矣。刺君近小人而病下民也。

集傳 比也。蒼蔚草木盛多之貌。朝隤雲氣升騰也。婉少貌。變好貌。蒼蔚朝隤言小人衆多而氣燄盛也。季女婉變自保。不安從人而

反飢困言賢者守道而反貧賤也。

侯人四章章四句

序 鴉鳩刺不壹也。在位無君子。用心之不壹也。

釋文 鴉音尸本亦作尸

疏 經四章皆美用心均壹之人。舉善以駁時。務在數言其所任之樹。見鴉鳩均壹養之得長。大而處他木也。鴉鳩常言在桑其子每章異本言子白飛去。母常不務也。朱子辯說此美詩非刺詩。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二

鴉鳩在桑。其子七兮。淑人君子。其儀一兮。其儀一兮。心如結兮。

傳 興也。鴉鳩。結鞠也。鴉鳩之養其子。朝從上下。莫從下上。平均如一。言執義一。則用心固。

箋 興者。喻人君之德。當均一於下也。以刺今在位之人。不如鴉鳩。淑善儀義也。善人君子。其執義當如一也。

釋文 結居八反。又音吉。鞠居六反。莫音慕。下上時掌反。

疏言有鳩鳩之鳥在於桑木之上為巢而其
與人君之德養其國人亦當平均如壹以
壹今其心堅固不變如粟結之令既曹君用
通故轉儀為義均壹在心不在威儀以儀義理

集傳與也鳩鳩結鞠也亦名戴勝今之布穀
也飼子朝從上下暮從下上平均如一也如
結如物之固結而不散也詩人美君子之

用心均平專一故言鳩鳩在桑則其子七矣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三

淑人君子則其儀一矣其儀一則心如結矣
然不知其所指也陳氏曰君子動容貌斯
遠暴慢正顏色斯近信出辭氣斯遠鄙倍其
見於威儀動作之間者有常度矣豈固為是
拘拘者哉蓋和順積中而英華發外是以由
其威儀一於外而心如結於內者從可知也
廬陵羅氏曰爾雅作鳩鳩又名獲穀陸機又
名擊穀又名桑鳩或謂之肩題齊人名擊正
本草曰北人云撥穀似鷓長尾
華谷嚴氏曰郊子所謂鳩鳩氏司空鳩鳩平

均故為司空
平水土也

鳩鳩在桑其子在梅淑人君子其帶伊絲其帶
伊絲其弁伊騏

傳飛在梅也騏騏文也弁皮弁也

箋其帶伊絲謂大帶也大帶用素絲有雜色
飾焉騏當作璫以玉為之言此帶弁者刺不
稱其服

釋文騏音其集文也說文作璫云弁
飾也往在置玉也或亦作璫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四

疏言鳩鳩之鳥在桑其子飛去一梅是其平
均養之故得長大而飛去以與人君之德
亦能均壹養民得成就而安樂彼善人君子
執義如壹者其帶維是絲為之其弁維作騏
之文也舉其帶弁言德稱其服故民愛之刺
曹君不稱其服使民惑之鄭唯其弁伊騏
言皮為之璫以玉為之餘同馬之青黑色
者謂之騏此字從馬則謂弁色如騏馬之文
也春官司服凡兵事章弁服視朝皮弁服凡
田冠弁服凡服事弁服知此是皮弁者以
韋弁冠弁弁非諸侯常服且不得與絲帶
相配唯皮弁是諸侯視朝之常服又朝天子
亦服之作者美其德能養民舉其常服知是
皮弁玉璫大帶之制云天子素帶朱裏
終辟諸侯素帶終辟大夫素帶辟垂士練帶
率下辟是大夫以上大帶用素故知其帶伊

絲謂大帶也。玉藻又云：帶帶君朱綠，大夫玄華，士緇辟。是其有雜色飾焉。夏官弁師云：玉之皮弁會五采玉璆。注云：會逢中也。璆結也。皮弁之逢中，每貫結五采玉以為飾，謂之恭。引此詩云：其弁伊恭。又云：諸侯及孤卿大夫之皮弁，各以其等為之。注云：皮弁侯伯，恭飾七子，男恭飾三。玉用采，如彼周禮之文。諸侯皮弁有恭玉之飾，此云其弁伊驥，知驥當作璆。故易傳也。孫毓云：皮弁之飾有三璆，而無恭文。恭文弁所以飾弁，義為長，若然，顧命云：四人驥弁執戈。注云：青黑曰驥，不被驥字為玉恭者，以顧命之文於四人驥弁之下，每云一人冕，身服冕，則是大夫也。於四人驥弁之上云：二人爵弁執惠，身服爵弁，則是士也。於爵弁之下云：云驥弁，明亦是士弁師之文。上云孤卿大夫之皮弁，各以其等為之，不言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五

士之皮弁則士之皮弁無璆飾矣。故弁師注云：士之皮弁之會無結飾，以士之皮弁無玉璆飾。故知顧命士之驥弁，正是弁作青黑色。非恭玉之皮弁矣。禮無驥色之弁，而顧命有之者，以新王即位特設此服，使士服此驥弁，執兵衛王。恭常服也。此言諸侯常服，故知驥

常作

集傳與也。鳴鳩常言在桑，其子每章異木，子

自飛去，母常不移也。帶大帶也。大帶用素絲

有雜色飾焉。弁皮弁也。驥馬之青黑色者，弁

之色亦如此也。書云四人驥弁，今作恭。言

鳴鳩在桑，則其子在梅矣。淑人君子，則其帶伊絲矣。其帶伊絲，則其弁伊驥矣。言有常度，不差忒也。

肩山蘇氏曰：從其在梅，則失其在棘。從其在棘，則失其在榛。居一以俟之，無不及者。

鳴鳩在桑，其子在棘。淑人君子，其儀不忒。其儀不忒，正是四國。

傳忒，疑也正長也。

箋：執義不疑，則可為四國之長。言任為侯伯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六

疏：執義如一，無疑忒之心。

集傳與也。有常度而其心一，故儀不忒。儀不

忒，則足以正四國矣。大學傳曰：其為父子兄

弟足法，而後民法之也。

鳴鳩在桑，其子在榛。淑人君子，正是國人。正是

國人，胡不萬年。

箋：正長也。能長人，則人欲其壽考。

釋文：榛，側巾反，木名也。又仕巾反。字林云：木叢生也。字林榛木之字從辛，辛云：似榛。

實如
小栗

集傳興也儀不志故能正國人胡不萬年願其壽考之詞也

鴉鳩四章章六句

豐城朱氏曰首章即其儀之一而知其心之誠二章即其服之盛而知其德之稱三章言由其身之脩故化有以行於國四章皆頌美之詞末章胡不萬年則祝願之詞也

序下泉思治也曹人疾共公侵刻下民不得其所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七

所憂而思明王賢伯也

朱子辨說曹無他事可攷序因候人而遂以為共公然此乃天下之大勢非共公之罪也

冽彼下泉浸彼苞稂我寤歎念彼周京

與也冽寒也下泉泉下流也苞本也稂童梁非溉草得水而病也

箋興者喻共公之施政教徒困病其民稂當作涼涼艸蕭著之屬愾嘆息之意寤覺也念周京者思其先王之明者

周京者思其先王之明者

釋文

寤本作澁子鳩反稂音郎徐又音良愾歎息也說文云大息也

疏冽然而寒者彼下流之泉浸彼苞稂之草根非灌溉之草得水則病以喻共公之政教甚酷虐於民下民不堪侵刻遭之亦困病

慎然我寤寐之中覺而歎息念彼周室京師之明王也鄭唯稂草存異七月云二之日栗列字從水是遇寒之意故為寒也釋水

云沃泉縣出縣出下出也李巡曰水泉從上溜下出此言下泉謂泉下流是爾雅之沃泉

也易稱繫於苞桑謂桑本也泉之所浸必浸其根本故以苞為本舍人曰稂一名童梁郭

璞曰莠類也陸機疏云禾秀為穗而不成則稂然謂之童梁今人謂之宿田翁或謂宿田

也甫田云不稂不莠外傳曰馬不過稂莠皆是也此稂是禾之秀而不實者箋以苞稂

則是童梁為禾中別物作者當言浸禾不應獨舉浸稂且下章蕭著皆是野草此不宜獨

為禾中之草故易傳以為根當作涼釋草不見草名涼者未知鄭何所據周京者周室

所居之京師也京周者京師所治之周室也桓九年公羊傳云京師者何天子之居也京

者何大也師者何眾也天子之居必以大眾言之

集傳比而興也冽寒也下泉泉下流者也苞草叢生也稂童梁莠屬也愾歎息之聲也周

京天子所居也王室陵遲而小國困弊故以寒泉下流而苞稂見傷為比遂與其愾然

以寒泉下流而苞稂見傷為比遂與其愾然

以寒泉下流而苞稂見傷為比遂與其愾然

以寒泉下流而苞稂見傷為比遂與其愾然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八

以念周京也。

溯彼下泉，浸彼苞蕭。愾我寤嘆，念彼京周。

傳蕭蒿也。

集傳比而興也。蕭蒿也。京周，猶周京也。

陸氏曰：今俗謂之牛尾蒿。

溯彼下泉，浸彼苞蕭。愾我寤嘆，念彼京師。

傳蕭草也。

集傳比而興也。蕭，筮草也。京師，猶京周也。詳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十九

見大雅公劉。

陸氏曰：似蕭蒿青色科生。

本草注曰：其生如蒿，高五六尺。一本多者至三五十莖，生便條直，異於衆蒿。秋後有花出，枝端上紅紫色，形如菊，用其莖為筮，以知吉凶。故謂之神物。史記云：善滿百莖者，其下有神龜守之，上有青雲覆之。

芄芄黍苗，陰雨膏之。四國有王，郇伯勞之。

傳芄芄，美貌。郇伯，郇侯也。諸侯有事，二伯選

職。

箋有王，謂朝聘于天子也。郇侯，文王之子，為

州伯有治諸侯之功。

疏言芄芄然盛者，黍之苗也。此苗所以得盛者，由上天以陰雨膏澤之故也。以興四方

之國有從王之舉，所以得治者，由有郇國之侯為伯，以恩德勞來之故也。今無賢伯，致曹

國之不治，故思之。鄭唯說伯有異其文義，則同。知郇為侯爵者，定四年左傳祝鮀說

文王之子唯言曹為伯，明自曹以外其爵皆尊於伯，故知爵為侯也。諸侯有事，二伯述職

謂東西大伯，分主一方。各自述省其所職之諸侯者，昭五年左傳云：小國有述職，大有巡功。

服虔云：諸侯適天子曰述職，謂六年一會王官之伯，命事考績，述職之事也。莊二十三

年左傳曰：諸侯有王，王有巡守，巡守是天子巡省諸侯，則知有王是諸侯朝聘天子。思古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二十

明王賢伯也。若上有明王，下有賢伯，則諸侯

以時朝聘，善惡則有黜陟之義。大司馬掌九

代之法，正邦國，賊賢，害民，則伐之。爾時諸侯必不敢暴虐。今由無明王，賢伯不復朝聘，共

公侵刻下民，無所畏懼，故思治世有朝聘之時也。僖二十四年左傳說：富辰稱畢原，鄭郇

文之昭也。知郇伯是文王之子也。時為牧下二伯，治其當州諸侯也。易傳者，以經傳考之。

武王成王之時，東西大伯唯周公召公太公畢公為之，無郇侯也。

集傳比而興也。芄芄，美貌。郇伯，郇侯。文王之

後，嘗為州伯，治諸侯有功。言黍苗既芄芄然矣。又有陰雨以膏之，四國既有王矣。而又

一有郇伯以勞之傷今之不然也

三山李氏曰郇國今河中韓氏縣王制謂二百一十國為州州有伯是九州中有九伯也

下泉四章章四句

集傳程子曰易剝之為卦也諸陽消剝已

盡獨有上九一爻尚存如碩大果不見食

將有復生之理上九亦變則純陰矣然陽

無可盡之理變於上則生於下無間可容

息也陰道極盛之時其亂可知亂極則自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二十一

當思治故果心願載於君子君子得與也

詩匪風下泉所以居變風之終也 陳氏

曰亂極而不治變極而不正則天理滅矣

人道絕矣聖人於變風之極則係之以思

治之詩以示循環之理以言亂之可治變

之可正也

華谷嚴氏曰匪風思周而宣王中興下泉

思周而周不復興無其人也 慶源輔氏曰匪風下泉二詩雖皆思周道

之詩然匪風作於東遷之前其意尚親乎

周道之復興故曰誰將西歸懷之好音若下泉則作於齊桓之後不復有觀望之意矣直既嘆想慕之而已

曹國四篇十五章六十八句

詩經

卷十四 曹風

二十二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四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集卷之十五

明 後學張溥

幽譜 漢鄭玄著

幽者，后稷之曾孫也。公劉者，自郤而出所徙戎狄之地名。今屬右扶風栒邑。公劉以夏后太康時失其官守，竄於此地，猶修后稷之業，勤恤愛民，民咸歸之，而國成焉。其封域在禹貢雍州岐山之北，原隰之野。至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一

商之末世，太王又避戎狄之難，而入處於岐陽。民又歸之，公劉之出，太王之入，雖有其異，由有事難之故，皆能守后稷之教，不失其德。成王之時，周公避流言之難，出居東都二年，思公劉太王居幽之職，憂念民事，至苦之功，以比序已志。後成王迎之，反之攝政，致太平，其出入也，一德不回，純似於公劉大王之所為。太師大述其志，主意

於幽公之事故，別其詩以為幽國變風焉。

疏 周本紀云：后稷卒，子不窋立。卒，子鞠陶立。卒，子公劉立。生民云：卽有郤家室。本紀云：舜封后稷于郤，公劉因封不改。故知公劉自郤而出也。公劉舊說公劉為狄迫逐而徙居，經云：度其夕陽，幽居允荒。本紀稱公劉在戎狄間，知幽是戎狄之地名也。漢書地理志云：右扶風郿縣有幽鄉。詩公劉所邑，是漢時屬扶風郿邑也。言自郤而出者，杜預云：幽在新平漆縣東北。郿今始平武功縣所治，釐城是也。郿近而幽遠，從內出外，故言出。國語云：昔我先世后稷，以服事虞夏。及夏之衰，棄稷弗務。我先王不甯，用失其官，而自竄於戎狄之間。韋昭云：幽西近戎，北近狄。周本紀亦云：不窋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一

奔戎狄之間。此云公劉竄於此地者，案公劉篇說遷幽事，皆詳悉。自郤徙幽，必從公劉始矣。蓋不窋之時，已竄幽地。尚往來郿國，至公劉而盡以郿民遷之也。本紀云：公劉卒，子慶節立。國於幽是也。定國於幽，自公劉始也。韋昭注國語，以為不窋當太康之時，而云公劉以太康時失官守者，周語止云：夏之衰也，不言始衰之主。書序云：太康失邦，則夏后之衰，自太康為始。故繫太康言之，其實公劉適幽，不當太康之世。鄭據外傳，取不窋事為說耳。本紀云：公劉雖在戎狄間，復修后稷之業，民賴其慶。百姓懷之，周道之興，自此始也。又公劉篇具述居幽愛民事，是民歸之而成國也。禹貢雍州云：荆岐既旅，原隰底績。是岐山原隰屬雍州也。太王始入，居岐之陽，明幽在岐

山之北。公劉篇說公劉居豳。度其原隰。以治田。是豳居原隰之野。本紀云。公劉復修后稷之業。古公復修后稷公劉之業。是皆能守后稷之教。不失其德也。金滕云。武王既喪。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曰。公將不利於孺子。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弗辟。無以告我先王。周公居東二年。則罪人斯得。金滕唯云居東。不言東都。周公避居亦當不出畿內。自然在東都於時實未為都。而云都。據後管洛而言之耳。周公在東實出入三年。言二年。順金滕之成文。公劉遭夏人之亂。太王有戎狄之難。或出或入。其居豳之時。教民以蠶農為務。使衣食充足。憂念民事。有至苦之功。由其積德愛民。子孫卒成王業。周公明出居東。都恐王業毀壞。亦憂念民事。庶成周道。其意與公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十一

劉大王之志。同不得自言。已身憂國之心。矣。無以幾明。已志故作七月之詩。仰陳公劉大王。以比已身。序已志。序云。周公遭變。是遭流言乃作也。襄二十九年。左傳季札見歌。爾曰。美哉樂而不淫。其周公之東乎。明在東都作之也。七月之詩。非刺成王。非美成王。無故說先王之風化。陳王業之艱難。則是思念先公用。以比序已志也。先公在豳。凡經十世。知唯念公劉太王者。以公劉初居豳之。至太王終豳之。若則是先公之後。皆有事難之。故周公身遭事難。追念處豳先君。明是念其俊者。故知周公所念。念此二人。然太王既遭事難。能守后稷之教。乃在居岐之後。周公思居豳之事。知其亦念太王者。餘篇云。民之初生。自土沮漆。言居豳之時。得民之意。民戀其德。故與

俱遷。明知思念豳事。其意亦及太王也。鄭明七月之作。在此二年之中。非謂居東二年始作七月也。序云。周公遭變。即作當是初出之年也。金滕云。惟朕小子其新逆。是成王迎而反之。代成王治國政。而致太平。其出居東都也。其入攝王室也。常守專一之德。不有回邪。純似公劉太王之所為也。周公作詩之時。自有此二人之意。及其終得攝王政。其事又純似之。太師別其詩不合在周之風雅。而以為豳國之變風。蓋此乃速論。豳公為諸侯之政。周公陳之。以此序已志。不美王業之本。不得入周書之正風也。又非刺美成王。不得入成王之既無所繫。因其上陳豳公故為豳之變風。若所陳本非豳事。無由得繫於豳。周公事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四

若相似。於理亦不可繫。此詩追述豳公事。又相似。故繫之為宜也。春官箴章云。吹箴以歌。豳詩。則周制之前。已繫豳矣。謂之變者。以其變風變雅。各述時之善惡。七月陳豳公之政。東山以下。至述周公之德。正是變詩美者。故亦為之變風。公劉亦陳豳事。不繫豳者。召康公陳公劉以戒成王。稱召穆公陳文王以傷大壞。王者意為雅。不得列為風也。鷓鴣以下。不陳豳事。亦繫豳者。以七月是周公之事。既為豳風。鷓鴣以下。亦是周公之事。尊周公使專一國。故并為豳風。鄭志。張逸問。豳七月專詠周公之德。宜在雅。今在風。何答曰。以周公專為一國。上冠先公之業。亦為優矣。所以在風下。次於雅前。在於雅分。周公不得專之。逸言詠周公之德也。據鷓鴣以下。發問也。鄭言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五

上冠先公之業，謂以七月冠諸篇也。以先公之業，是於周公為優矣。次之風後雅前者，言周公德高於諸侯，事司於王政，處諸國之後，不與諸國為倫。次之小雅之前言，其近堪為雅，使周公專有此善也。此兩詩七篇，七月鴟鴞是出居時作，其餘多在入攝政後，鄭以為周公避居之初，是武王崩後三年，成王年十三也。居東二年，罪人斯得，成王年十四也。迎周公反而居攝，成王年十五也。七年致政，成王年二十一也。後金滕注云：文王十五生武王，九十七而終。終時武王八十三矣。於文王受命為七年，後六年伐紂，後二年有疾，疾瘳後二年崩，崩時年九十三矣。崩公以武王崩後三年出，五年秋反而居攝，四年作康誥，五年作召誥。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六

矣。至此則九十一也。武王九十三而崩，故知瘳後二年崩也。禮君薨百官總已而聽政於冢宰，三年定四年左氏云：周公為太宰，以右王室。武王初崩，總攝王政，自是常事。管蔡不應流言，成王不應致疑，明是三年喪畢。周公不授王政，故流言耳。案周書武王以十二月崩，則崩後一年十二月暮而練，二年十二月祥而祭，除崩後三年管蔡乃流言也。金滕云：管叔及其羣弟乃流言於國，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不辟，無以告我先王。是避位而出，是武王崩後三年也。金滕又云：周公居東二年，罪人斯得。注云：罪人周公之屬，與知攝者。周公出奔喪二年，盡為成王所得。言三年者，并數出年，是崩後四年也。又曰：於後公乃為詩。注云：於二年後也。上既言二年，又別言於後，明是二年之後也。又曰：秋大熟，未獲。注云：秋謂周公出二年之後，明年秋也。此秋文承於後之下，於後既二年之後，明此秋是二年之後。謂居東二年，武王崩後五年也。金滕云：秋大熟未獲之下，即云：惟朕小子，其新迎，是周公即以其年反也。周公將攝，出避流言，今成王自新迎之，明其反即居攝。武王崩後五年，即是攝政之元年。書傳稱周公攝政四年，建侯衛，五年營成周，七年致政，成王言建侯衛，是封衛侯，康誥論封衛之事，是四年作康誥也。召誥論營洛邑成周之事，是五年作召誥也。洛誥論致政成王之事，是七年作洛誥也。鄭言作康誥時，成王年十八，作洛誥時，二十一，然則成王以文王終明年生，所以知者，書傳略說云：天子太子年十八日孟侯，孟侯者，於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七

四方諸侯來朝迎於郊注云孟迎也康誥云王若曰孟侯則封康叔時成王年十八書傳言周公攝政四年建侯衛據孟侯之文知攝政四年成王年十八又攝政七年成王年二十一也逆而推之則知成王於攝政元年年十五周公出年十三武王崩年十歲計文王崩後十年武王始崩自然文王崩之明年生成王也故知成王年十三之時周公初出居東二年十四之時罪人斯得十五年之時反而居攝也此詩言居東二年思公劉太王以此序已志則七月之作出居二年之中不知其作之在何年當在鴟鴞之前鴟鴞之作則在居東三年金縢云居東二年罪人斯得于後公乃為詩以貽王名之曰鴟鴞既言二年別言於後既與罪人斯得別年則上文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八

居攝之時亦矢王與周公征之三年滅之自此而來歸然則周公之歸在攝政三年東山勞歸士之時經云自我不見于今三年明周公以秋反而居攝其年則東征三年而後歸既歸乃大夫美之作東山也若然周公以秋反而仰東征必是秋冬遣兵而東山經云倉庚于飛熠燿其羽箋云倉庚仲春而鳴嫁娶之候也歸士始行之時新合昏禮秋冬行而云新合昏者周公悅勞歸士言其新昏也非是六軍之士皆新昏設令發兵之前一二年為昏猶是新昏不必以起兵之月始為昏也破斧經稱東征則是征時之事其作必是東山之前未定是何年狼跋序云美周公也美不夫其聖經云公孫碩膚言周公遜遁去位避成功也案書序云召公為保周公為師相

為東征也。居東二年既為征伐，則我之不辟，當訓辟為法，謂以法誅之。如是則毛氏之說，周公無避居之事矣。但不知毛意以周公攝政為是喪中，即攝為在除喪之後，此不明耳。王肅之說，祖述毛氏，傳意或如肅言，王肅金縢注云：文王十五而生武王，九十七而終，時受命九年，武王八十三矣。十三年伐紂，明年有疾，時年八十八矣。九十三而崩，以冬十二月，其明年稱元年，周公攝政，遭流言作大誥而東征，二年克殷，殺管蔡，三年而歸，制禮作樂，出入四年，至六年而成，七年營洛邑，作康誥，召誥，洛誥，致政成王。然則文王崩之年，成王已三歲，武王六十而後有成王，武王崩時成王已十三，周公攝政七年致政，成王年二十，肅意所以然者，以家語武王崩時成王年十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九

三又古文尚書武成篇云：我文考文王克成厥勳，誕膺天命，以撫方夏。惟九年，大統未集，孔安國據此文以為文王受命九年而崩，其後劉歆班固賈逵皆亦同之。肅雖不見古文，以其先儒之言，必有所出，本從先儒以為文王受命九年而崩，依太戴禮武王之年少，文王十四歲，故亦同鄭為文王崩時武王年八十三也。受命九年，武王八十三，故至十三年伐紂，武王八十七也。金縢云：武王既克殷，二年有疾者，并數伐紂之年與疾年共為二年，故云伐紂明年有疾，時武王八十八也。禮記云：武王九十而終，是為伐紂後六年而崩也。金縢云：武王既喪，即云管蔡流言，周公居東，則是武王崩之後，管蔡即流言，周公即東征也。又書序云：武王崩，三監及淮夷叛，周公相

成王，將黜殷命，作大誥，言武王崩，三監叛，明武王崩後即叛，周公即征可知。故以為武王崩之明年稱元年，周公攝政，遭流言，作大誥而東征也。金縢云：居東二年，罪人斯得，故知二年而克殷，殺管叔也。東山序云：周公東征三年而歸，明堂位稱周公踐天子之位六年，制禮作樂，故知三年歸制禮作樂至六年而成也。東征實三年，金縢言二年者，王肅於彼注云：或曰詩序三年而歸，此言居東二年，其錯向也。曰書言其罪人斯得之年，詩言其歸之年也。知管洛邑作康誥，召誥皆在七年者，以召誥說營洛邑之事，洛誥說致政成王治於新邑之事，明此二篇同是致政之年作也。康誥云：惟三月哉，生魄，周公初基，作新大邑於東國洛，亦言洛邑之事，明與召誥同時，故知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十

三篇皆七年作也。肅又云：然則文王崩之年，成王已二歲，致政時年二十，所以知者，以周公居攝七年而致政，明是二十成人，故致之耳。致政之時，成王年二十，進而推之，攝政元年，年十四，武王崩年，年十三，文王先武王十年而崩，是文王崩之年，成王已二歲也。由此而驗之，則武王崩之明年，成王年十四，其年周公攝政，管蔡流言，周公東征之作七月也。所以作七月者，王肅之意以為周公以公劉太王能憂念民事，成此王業，今管蔡流言，將絕王室，故陳幽公之德，言已攝政之意，必是攝政元年作此七月。左傳季札見歌，幽曰：其周公之東乎，則至東居乃作也。居東二年，既得管蔡，乃作鸛鳴，三年而歸。大夫美之而作東山也。大夫既美周公來歸，喜見天下平定，又

追惡四國之破毀禮義。追刺成王之不迎周公。而作破斧伐柯九段也。伐柯序云。朝廷之不知。王肅云。朝廷斥成王也。肅又云。或曰。東山既歸之詩。而朝廷不知。猶在下。何曰。同時之作。破斧惡四國。而其辭曰。周公東征。四國是皇。猶追而刺之。所以極美周公。是肅意以破斧伐柯九段。作在東山之後。故編東山於前也。狼跋美周公。遠則四國流言。近則成王不知。進退有難。而不失其聖。當是三年歸後。天下太平。然後美其不失其聖耳。彼在後作。故以為終此。則王肅義耳。未知傳意必然與否。其編史傳言文王受命七年而崩。及言周公攝政四年。建侯十五年。營成周。及太子十八。稱孟侯。此等皆肅所不信。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十一

幽一之十五

集傳。幽國名。在禹貢雍州岐山之北。原隰之野。虞夏之際。棄為后稷。而封於郃。及夏之衰。棄稷不務。棄子不甯。失其官守。而自竄於戎狄之間。不甯生鞠陶。鞠陶生公劉。能復修后稷之業。民以富實。乃相土地之宜。而立國於幽之谷焉。十世而太王徙居岐山之陽。十二世而文王始受天命。十三

世而武王遂為天子。武王崩。成王立。年幼不能蒞作。周公且以冢宰攝政。安成劉氏陰。周公因攝其政。此謂不能蒞作。而乃述周公攝政。則通免喪以後而言也。后稷公劉之化。作詩一篇。以戒成王。謂之幽風。而後人又取周公所作。及凡為周公而作之詩。以附焉。

新安胡氏曰。詩乃周家蓋七月。惟言幽民之風俗。故得處變風之末。廬陵彭氏曰。七月。公劉皆言民事。其為詩一也。然七月之詩。微而及於昆蟲草木。衣服飲食之末。較之公劉。莫非與王氣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十一

象其體固不同也。安成劉氏曰。七月而後。附以鴟鴞。東山者。亦周公所作也。附以伐柯。破斧。九段。狼跋者。象幽在今郃州。三人為周公而作之詩也。水縣。郃在今京兆府武功縣。郃州。即今郃州。今西安府。並隸陝西。

幽七月詁訓傳第十五

序七月。陳王業也。周公遭變。故陳后稷先公風化之所由。致王業之艱難也。箋周公遭變者。管蔡流言。辟居東都。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五

疏 毛以為周公遭管蔡流言之變舉兵而東伐之憂此王業之將壞故陳后稷及居幽地之先公先公遭難乃能勤行風化已今遭難亦欲勤修德教所以陳此先公之事將以此序已志此詩王意於幽之事則所陳者處幽地陳先公劉太王之等耳不陳后稷之教今言后稷者以先公脩行后稷之教故以東都非征伐耳其文義則同變者改常之名周公欲攝管蔡毀之是於攝事變改也金縢云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曰公將不利於孺子周公乃告二公曰我之不辟我無以告我先王即云居東二年是其避流言居東都也流謂水流造作虛語使人傳之如水之流然故謂之流言彼注云管國名叔字封於管羣弟蔡叔霍叔武王崩周公免喪服意欲攝政小人不知天命而非之故流公將不利於孺子之言於京師孺子成王也我今不避之謗無怨於我先王言愧無辭也居東者出處東國待罪以須君之察已周公避居東都史傳更無其事古者避辟扶亦反譬辟皆同作辟子而借聲為義鄭讀辟為避故為此說案鴟鴞之傳言寧亡二子則毛無避居之義故毛請辟為辟此八章皆是周公陳先公在幽教民周備使衣食充足寒暑及時民奉上教知其早晚各自勤勉以勤事業故同我孺子儲彼南畝及嗟我婦子曰為收歲此述民人之志非序先公號令之辭首章陳人以衣食為急餘章廣而成之計民之所用食急於衣宜先陳耕事但耕種收斂終年始畢每事及時然後能獲則禦一年之飢非時日之用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四

衣則不然惟是寒月所須又當及時管作故蠶日條桑八月載績若此月不作則寒時無衣事之濟否在此一月偏急於衣故首章上六句先陳人以衣裋為急三之日以下五句陳人以谷食為急故陳人耕儲之事人之為衣絲帛為先故二章言女功之始養蠶之事因論女心傷悲感物但傷悲在蠶生之兩故更本春日采繁記傷悲之節所以再言春日也衣之所用非絲即麻春既養蠶秋當緝績絲帛染為玄黃乃堪衣用故三章又陳女功自始至成也四章取皮為裘以助布帛冬月衣裳雖具又當入室避寒故五章言將寒有漸閉塞宮室女功衣服之事既終矣方說男女飲食之事黍稷麻麥男功之正故六章先陳男功之助七章言男功之正首章已言耕田之事故此章唯說收斂之事衣食已具卒章乃言備暑藏水飲酒相樂皆是先公憂民之風教周公陳之以比序已志言已之憂民憂國心亦然也二章三章是女功之正故四章為女功之助七章是男功之正故六章為男功之助女功之正及秋而止其助在成冬之助在於正後男功之正及冬初乃止男功之助在於夏秋事在正前又養蠶時節易過恐失其時殷勤言之故二章三章皆言養蠶之事耕稼者一年之事非時月之功民必趨時不假深戒首章已言其始七章略言其終不復說其萎耨芸耕之事故男功之正少女功之正多也絲麻之外唯有皮裘可衣者少黍稷以外果瓜之屬可食者多故男功之助多女功之助少也男功正後猶有茅索之事女功助後不言有事孟子稱冬至之後女子相從夜績則冬亦有績麻但言不備耳四章

之未說田獵習戎卒章之初說藏冰禦暑非
衣食之事而言之者廣述先公禮教具備也
開於政事然後禦燕卒章說飲酒之事
得其次也毛鄭注雖小有異文意則同
董氏曰先儒以七月為周公居東而作考其
詩則陳后稷公劉所以治其國者方風論以
成其德故是未居東也至于昭
鵝則居東而作其在書可知矣

七月流火九月授衣一之日簞發二之日栗烈
無衣無褐何以卒歲三之日于耜四之日舉趾
同我婦子諠彼南畝田畯至喜

傳火大火也流下也九月霜始降婦功成可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五

以授冬衣矣一之日十之餘也一之日周正
月也簞發風寒也二之日殷正月也栗烈寒
氣也三之日夏正月也幽土晚寒于耜始脩
耒耜也四之日周四月也民無不舉足而耕
矣。饋饋也田畯田大夫也

箋大火者寒暑之候也火星中而寒暑退故
將言寒先著火所在褐毛布也卒終也此二
正之月人之貴者無衣賤者無褐將何以終

歲乎是故八月則當績也同猶俱也喜讀為
傳饋酒食也耕者之婦子俱以饑來至於南
畝之中其見田大夫又為設酒食焉言勸其
事又愛其吏也此章陳人以衣食為急餘章
廣而成之

釋文 簞音必說文作畢發音如字栗烈並如
音俊喜王申毛如字鄭作饋夏戶雅反下
染夏夏小正同晚寒謂晚節而氣寒也
疏 毛以為周公云先公教民周備民奉上命
於七月之中有西流者是火之星也知是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六

將寒之漸至九月之中云可以相授以冬衣
矣九月之中若不授冬衣則一之日有簞發
之寒風二之日有栗烈之寒氣此二日者大
寒之時人之貴者無衣賤者無褐何以終其
歲乎故至八月則當績也又商人從君之歲
三之日於是始脩耒耜四之日悉皆舉足而
耕其時我耕者之婦子奉饋食餽彼南畝之
中耕作者田畯來至見其勤農事則歡喜也
鄭唯田畯至喜言田畯來至農夫為設酒
食為異 春秋昭十七年有星孛於大辰公
羊傳曰大辰者何大火也哀十一年左傳曰
火伏而後蟄者畢今火猶西流司歷遇也謂
火下為流故云流下言六月昏見而中則流
下也可以授冬衣者謂衣成而授之 昭三
年左傳張趯曰火星中而寒暑退服虔云火
大火心也季冬十二月平旦正中在南方大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七

寒季夏六月黃昏火星中大暑退是火為寒暑之候知此兩月昏旦火星中者月令季夏昏火星中六月既昏中以衡反之故十二月且而中也若然六月之昏火星始中堯典云日永星火以正仲夏注云司馬之疏治南岳之事得則夏氣和夏至之氣昏火星中所以五月得火星中者吳志孫皓問月令季夏火星中前受東方之體蓋以為火星季夏中心也不知夏至中星名答曰日永星火此謂大火也大火次名東方之次有壽星大火析木三者大火為中故尚書云舉中以言焉又每三十度有奇非特一宿者也季夏中火猶謂指心火也如此言中則日永星火謂大火之次非心火也堯典四時言中星者春夏之交事其夾言星鳥星火秋冬舉其宿言星虛星昂故注云星鳥星火之方星火大火之屬虛玄

武中虛宿也昂白虎中宿也其東方南方皆三次鶉火大火居其中西方北方俱七宿虛星昴星居其中每時總舉一方故指中宿與次而互言之耳其實仲夏之月大火之次亦未中也鄭以日永星火大火之次與此火之心星別一之日二之日猶言一月之日二之日故傳辨之言一之日者乃是十分之餘謂數從一起而終於十更有餘月還以一二紀之也一之日謂建丑之月三之日謂建卯之月既言三正事終更復從寅為說故言四之日謂之四月即是夏之二月建卯之月也此篇說文自立一體從夏之十一月至夏之二月皆以數配日而言之從夏之四月至於十月皆以數配月而稱之唯夏之三月特異常例下云春日遲遲蠶月條桑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八

皆是建辰之月而或日或月不以數配參差不同者蓋以日月相對日陽月陰陽則生陰則成物建子之月純陰已過陽氣初動物以牙孽將生故以日稱之建巳之月純陽用事陰氣已萌物有秀實成者故以月稱之夏之三月當陰陽之中處生成之際物生已極不可以同前不得言五之日物既未成不可以類後不得稱三月故日月並言而不以數配見其異於上下四章箋云物成自秀萼始明以物成故稱月也知稱日由其物生也三之日四之日乃是正月二月十數之初始不以為一二而謂之三四者若云一月二月則羣生物未成更言一之二之則與前無別以其俱是陽月物皆未成故因乘上數謂之三五明其氣相類也春秋元命包曰周人以十一月為正殷人以十二月為正夏人以十三月為正建寅之月乃是十月之初亦乘上以為十三與此同也四月云冬日烈烈風發發以發是風故知烈是氣仲冬之月待風乃寒季冬之月無風亦寒故異其文箋不云蓋月則當蠶而云八月則當績者以此章先言流火則是已見大流於時蠶事已過唯績可以當之且五章蠶事別言流火故不以蠶事屬此月令季冬命農計耦耕事脩耒耜具田器孟春天子躬耕帝籍然則脩治耒耜當季冬之月舉足而耕當以孟春之月今言幽人以正月脩耒耜二月始耕故云幽土晚寒鄭志答張逸云晚溫亦晚寒是寒晚溫亦晚故脩耒耜始耕皆於中閏一月也易鼎卦注云無事白趾陳設曰足對文小異散則名耕以足推故云無不舉足而耕孫炎云饋野之餽釋言云酸農夫也孫炎曰農夫由官

也郭璞曰今之耆夫是也然則此官選後人
主田謂之田峻與農之大夫謂之農夫以王
者尤重農事知其爵為大夫也案鄭注周禮
載師云六遂餘地自三百里以外天子使大
夫治之或於田農之時特命之至其田農之
事以周禮無田峻正職故直云田峻大夫春
官籥章掌擊土鼓以樂田峻鄭司農云田峻
古之先教田之官者但彼說祈年之際知為
祭先教者傳不解至喜之義但毛無破字之
理不得以為酒食當謂田峻來至見勤勞故
喜樂耳箋以田峻至喜文承儲彼之下故
如喜請為儲李巡曰得酒食則喜勤也孫
云大夫儼然命巡司何為身就耕民公
姬壘敵之間共飲食手斯不然矣大夫勤
以於何獨田峻不可為之設食也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九

集傳賦也七月斗建申之月夏之七月也後
凡言月者放此流下也火大火心星也以六
月之昏加於地之南方至七月之昏則下而
西流矣九月霜降始寒而蠶績之功亦成故
授人以衣使禦寒也一之日謂斗建子一陽
之月二之日謂斗建丑二陽之月也變月言
日言是月之日也後凡言日者放此蓋周之
先公已用此以紀候故周有天下遂為一代

之正朔也膺發風寒也栗烈氣寒也褐毛布
也歲夏正之歲也于往也耜田器也于耜言
往修田器也舉趾舉足而耕也我家長自我
也儲餉田也田峻田大夫勸農之官也周
公以成王未知稼穡之艱難故陳后稷公劉
風化之所由使瞽矇朝夕諷誦以教之此章
首言七月暑退將寒故九月而授衣以禦之
蓋十一月以後風氣日寒不如是則無以卒
歲也正月則往修田器二月則舉趾而耕少
者既皆出而在田故老者率婦子而餉之治
田早而用力齊是以田峻至而喜之也此章
前段言衣之始後段言食之始二章至五章
終前段之意六章至八章終後段之意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二十

安成劉氏曰凡詩中月數皆以寅月起數不
特此詩為然也又曰堯典云日永星火以正
仲夏蓋堯時仲夏日在鶉火故昏而大火中
及周公攝政時凡一千二百四十餘年歲差
當退十六七度故六月而後日在鶉火大火
昏中七月則日在鶉首而昏時大火西流於

地之未位。然此詩上進郊俗，乃當夏商之時。而言七月流火者，蓋據周公時所見而言耳。晉天文志曰：東方三星，天王正位，中星曰明堂。天子位前星為太子，後星為庶子。廬陵羅氏曰：邦未下，邦也。廣五寸，未邦上句。木也。邦古以木為之，易曰：斷木為邦，棟木為未。亦以金為之。周禮注古者邦一金，兩人併發之。又曰：謂間讀之，不依琴瑟而詠也。

張子曰：慮事有豫，常於半年前提提。故頌舉七月為言。

慶源輔氏曰：無衣無褐，何以卒歲。見其慮事之豫。三之日于邦，四之日舉趾。見其趨事之速。同我婦子，饁彼南畝。見其家人之心。一田畯至喜，見其上下之志通。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一

所資以豫備為貴，必以七月為首者。三陰之月，陰氣始盛，故於是而豫為禦寒之備。二陽之月，陽氣始盛，故於是而豫為治田之備。先衣而後食，故以七月為首也。大寒之候在於丑月，而圖之於建申之時，收成之候在於酉月，而慮之於建寅之日，其為豫備可知。若寒至而後索衣，飢至而後索食，則其為計亦晚矣。

七月流火，九月授衣。春日載陽，有鳴倉庚。女執懿筐，遵彼微行。爰求柔桑。春日遲遲，采繁祁祁。

女心傷悲，殆及公子同歸。

傳：倉庚，離黃也。懿筐，深筐也。微行，牆下徑也。

五畝之宅，樹之以桑。遲遲舒緩也。繁，白蒿也。所以生蠶。祁祁，眾多也。傷悲感事苦也。春女悲，秋士悲，感其物化也。殆始及與也。幽公子躬率其民，同時出，同時歸也。

箋：將言女功之始，故又本作此也。載之言則也。陽，溫也。溫而倉庚又鳴，可蠶之候也。柔桑，穉桑也。蠶始生，宜穉桑。春女感陽氣而思男。秋士感陰氣而思女。是其物化，所以悲也。悲則始有與公子同歸之志，欲嫁焉。女感事苦而生此志，是謂幽風。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一

釋文：離本又作鴛，作鸛，同力知反。釋本亦作稚，祁巨之反。一音上之反。

疏：毛以為七月之中有流下者，火星也。民知將寒之候，九月之中，則可以授冬衣矣。又本其趨時養蠶，春日則以溫矣。又有鳴者是倉庚之鳥也。於此之時，女人執持深筐，循彼微細之徑道，於是求柔穉之桑，以養新生之蠶。因言養蠶之時，女有傷悲之志，更本之言春日遲遲，然而舒緩，采繁以生蠶者，祁祁然而眾多，於是之時，女子之心，感蠶事之勞苦，又感時物之變化，皆傷悲思男，有欲嫁之志。時幽公之子，躬率其民，共適田野，此女人等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二十三

始與此公子同時而來歸於家。鄭唯下句言始與商公之子同有歸嫁之志。餘同。倉庚一名離黃。即葛覃黃鳥是也。懿者深遠之。言故知懿筐。深筐。行訓為道也。步道謂之徑。微行為楷。下徑。遲遲者。日長而暄之意。計春秋漏刻多少正等。而秋言凄凄。春言遲遲。者。陰陽之氣。感人不。同。張衡西京賦云。人在陽則舒。在陰則慘。然則人遇春暄。則四體舒泰。春覺晝景之稍長。謂日行遲緩。故以遲遲言之。及遇秋景。四體福踈。不見日行急促。唯覺寒氣襲人。故以凄凄言之。凄凄是涼。遲遲非暄。二者觀文似同。本意實異也。釋草云。藜藿蒿。孫炎曰。白蒿也。傳於采芣云。藜藿也。此云白蒿。變文以曉人也。今定本云。藜藿也。白蒿所以生蠶。今人猶用之。傷悲感事苦。感養蠶之事苦。既感事苦。又感陽氣。故傳明其二

感之意。釋詩云。胎始也。說者皆以為生始。感則胎始。義同。故為始也。諸侯之子稱公子。言與公子同歸。則公子時亦適野。王肅云。商君既脩其政。又親使公子躬率其民。同時歸也。婦人謂嫁為歸。經於傷悲之下。即言與公子同歸。是說女之思嫁。不得為公子率民。故易傳以言悲。則始有與公子同歸之志。欲得嫁焉。雖賤賤有異。感氣則同。故與公子同有歸嫁之意。雖感陽氣使然。亦是感蠶事之苦而生此志。申傳意也。莊元年公羊傳說築王姬之館。云於羣公子之舍。則以早矣。是諸侯之女。稱公子也。此章所言。是謂商國之風。詩也。此言是商風。六章云。是謂商雅。卒章云。是謂商頌。者。春官箴章云。仲春晝擊土鼓吹幽詩。以迎暑。仲秋夜迎寒氣。亦如之。凡國祔年於田。祖吹幽雅。擊土鼓。以樂田。峻國祭。蟠則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二十四

吹幽頌以息老物。以周禮用為樂章。詩中必有其事。此詩題曰幽風。明此篇之中當具有風雅頌他別言。幽雅。幽頌。則幽詩者是。幽風可知。故箴章注云。此風也。而言詩詩總名也。是有幽風也。且七月為國風之詩。自然幽詩是風矣。既知此篇兼有雅頌。則當以類辨之。風者。諸侯之政教。凡繫水土之風氣。故謂之風。此章女心傷悲。乃是民之風俗。故知是謂商風也。雅者。正也。王者設教。以正民。作酒養老。是人君之美政。故知獲稻為酒。是幽雅也。頌者。美盛德之形容。故知獲稻為酒。是幽頌也。單無復飢寒之憂。置酒稱慶。是功成之事。故知册酒。斯饗萬壽。無疆。是謂幽頌也。箴章注云。幽詩謂七月也。七月言寒暑之事。迎氣歌之。歌其類。言寒暑之事。則首章流火。屬發之類是也。又云。幽雅者。亦七月也。七月又有于

邦舉趾。儲彼南畝之事。是亦歌其類也。則亦以首章為幽雅也。又云。幽頌者。亦七月也。七月又有獲稻。釀酒。躋彼公堂。稱彼兕觥。萬壽無疆之事。是亦歌其類也。兼以獲稻釀酒。亦為幽頌。皆與此異者。以其歌幽詩。以迎寒暑。故取耕田之事。以當之。吹幽頌。以息老物。故取耕田之事。以當之。就彼為說。故作兩解也。取養老之事。以當之。就彼為說。故作兩解也。諸詩未有一篇之內。備有風雅頌。而此篇獨有三體者。周召陳王化之基。未有雅頌成功。故為風也。鹿鳴。陳燕勞。羣臣之事。文王陳祖考天命之美。雖是天子之政。未得功成。道洽。故為雅也。天下太平。成功告神。然後謂之為頌。然則始為風。中為雅。成為頌。周公陳幽公之教。亦自始至成。述其政教之始。則為幽風。述其政教之中。則為幽雅。述其政教之成。則為

幽頌故今一篇之內備有風雅頌也。言此幽公之教能使王業成功故也。

集傳賦也載始也陽溫和也倉庚黃鸝也懿深美也遵循也微行小徑也柔桑穉桑也遲遲日長而暄也繁白蒿也所以生蠶今人猶用之蓋蠶生未齊未可食桑故以此啖之也。祁祁衆多也或曰徐也公子幽公之子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五

再言流火授衣者將言女功之始故又本於此遂言春日始和有鳴倉庚之時而蠶始生則執深筐以求穉桑然又有生而未齊者則采桑者衆而此治蠶之女感時而傷悲蓋是時公子猶娶於國中而貴家大族連姻公室者亦無不力於蠶桑之務故其許嫁之女預以將及公子同歸而遠其父母為悲也其風俗之厚而上下之情交相忠厚如此後章凡言公子者放此。

張子曰此言重昏嫁本人情又曰我朱孔陽則已欲為公子裳采桑祁祁則殆及公子同

歸民愛邠公待之如家人其愛之深如此。

七月流火八月萑葦蠶月條桑取彼斧斨以伐遠揚猗彼女桑七月鳴鵙八月載績載玄載黃我朱孔陽為公子裳

傳龍為萑葦為葦豫蓄萑葦可以為曲也斨方登也遠枝遠也楊條楊也角而束之曰猗女桑萑桑也鵙百勞也載績絲事畢而麻事起矣玄黑而有赤也朱深繻也陽明也祭服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六

玄衣纁裳。箋將言女功自始至成故亦又本於此條桑落采其葉也女桑少枝也長條不枝落者束而采之伯勞鳴將寒之候也五月則鳴幽地晚寒鳥物之候從其氣焉凡染者春暴練夏纁玄秋染夏為公子裳厚於其所貴者說也

釋文

音本又作蓄琴曲容反說文云斧空也。

疏言七月流下者火星也。只知將來之候八月萑葦既成豫畜之以擬蠶用於養蠶之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二十七

月條其桑而采之，斬條於地就地采之也。猗束彼女桑而采之，以繩猗束而采之也。猗事既畢，又須績麻。七月中有鳴者，是鳴之鳥也。是將寒之候，八月之中，民始績麻，民又染繡，則染為玄，則染為黃。云我朱之色甚明好矣，以此為公子裳也。績麻為布，民自衣之。玄黃之色，施於祭服。朱則為公子裳，皆是衣服之事。維互言之也。釋草云：蒹，蒹光云。蒹初生，蔥駢色。海濱曰：蒹，郭璞曰：似葦而小。又云：葦，郭璞曰：即今蘆也。又云：葦，郭璞曰：葦也。然則此二草，初生者為蒹，長大為葦。成則名為葦，初生為葦，長大為蒹。成則名為葦，小大之異名。故云：蒹為葦，葦為蒹。此對文耳。散則通矣。兼葦云：白露為霜之時，猶名葦。行葦云：敦彼行葦，夏時已名葦也。月令：季春說養蠶。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一

而大陳思王惡鳥論云：伯勞以五月鳴，應陰氣之動，陽氣為仁養，陰為殺殘賊。伯勞蓋賊害之鳥也。其聲鳴鳴，故以其音名云。陳風云：不績其麻，績緝麻之名。玄黑而有赤，謂色有赤黑雜者。考工記：鍾氏說染法云：三人為纁，五入為緋，七入為緇，注云：染黑者三人而成，又再染以黑則為緇。緇今禮記作爵，言如爵弁色也。又復再染以黑，乃成緇矣。比玄色者在緇緇之間，其六入者與染法互入數，禮無明文。故鄭約之以為六入，謂三入赤，三入黑，是黑而有赤也。士冠禮云：爵弁服纁裳，注云：比染終一入謂之緇，再入謂之纁，三入謂之纁。朱則四入矣。以上染朱入數，書傳無文。故約之以為四入也。三則為纁，四入乃成朱，色深於纁。故云：朱深纁也。陰陽相對，則陰闇而陽明矣。朱色無陰陽之義，故以陽為明，謂朱為光明也。易下繫云：黃帝堯舜垂衣裳，蓋取諸乾坤。注云：乾為天，坤為地，天色玄，地色黃。故玄以為天，黃以為裳。象天在上，地在下，上記位於南方，南方故云用纁。是祭服用玄衣纁裳之義。染色多矣，而特舉玄黃，故傳解其意。由祭服尊故也。五月陰氣動而伯勞鳴，是將寒之候也。月令仲夏鳴始鳴，是中國正氣。五月則鳴，今南地晚寒，鳥初鳴之候。從其鄉土之氣焉。故至七月鳴始鳴也。此篇箋傳三云：晚寒，上言于邦舉趾，下云再績武功。唯校中國一月，此獨校兩月者，南處西北，遠於諸華，寒氣之來，大率晚耳。未必皆與中國常校一月。何則？蠶月條桑，八月其獲，七月食瓜。八月剥棗，九月肅霜，十月滌場。如此之類，皆與中國同也。既云同於中國，不得齊校一月。自然有大晚者，得校兩月也。王肅云：蟬及鳴。

皆以五月始鳴。今云七月，其義不通也。古五
字如七，肅之此說，理亦可通。月令仲春之月
倉庚鳴，此云蠶月始鳴，月令季秋草木黃落
此云十月隕獲，月令季秋令民云寒氣總至
其皆入室，此云日為改歲，入此室處，月令季
秋天子嘗稻，此云十月獲稻，月令仲秋云天
子嘗麻，此云九月叔苴，月令季冬命取冰，此
云三之日納于凌陰，皆是晚寒所致。箋傳不
說者已舉三事，其餘後可知也。孫毓以為寒
鄉率早寒，北方是也。熱鄉乃晚寒，南方是也。
毛傳言晚寒者，幽土寒多，雖晚猶寒，非謂寒
來晚也。毓之此言，似欲有理，但案經上下言
九月肅霜，與中國氣同，義謂乃晚於中國，非
是寒來早也。明是寒來晚，故溫亦晚也。天官
染人注云：暴練，練其素而暴之，猶玄者可以
染此色，玄纁者，天地之色，以為祭服，石染當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二十九

及盛暑，熟潤浸，湛研之，三月而後，可以考工
記鍾氏則染纁，術也。染玄則史傳闕矣。染夏
者，染五色，謂之夏者，其色以夏翟為範。夏翟
毛羽五色，皆備成章。染者擬以為深淺之度，
是以放而取名。引此者，證經載玄載黃，謂以
夏日染之，非八月染也。實在夏而文承八月
之下者，以養蠶績麻，是造衣之始，故先言之。
染色作裳，是為衣之終，故後言之。蠶績所得
民亦自衣，而特言公子裳，厚重於其貴者，故
特說之。下于貉，不言為民之裘，而狐狸云為
公子裘，與此同。

集傳賦也。萑葦，即蒹葭也。蠶月，治蠶之月。條
桑，枝落之，采其葉也。斧，隋釜，斫方釜，遠揚，遠

枝揚起者也。取葉存條，曰猗，女桑，小桑也。小
桑不可條取，故取其葉而存其條。猗猗然耳。
鵲，伯勞也。績，緝也。玄，黑而有赤之色。朱，赤色。
陽，明也。言七月暑退將寒，而是歲禦冬之
備，亦庶幾其成矣。又當預擬來歲治蠶之用。
故於八月萑葦既成之際，而收蓄之，將以為
曲薄。至來歲治蠶之月，則采桑以供蠶食，而
大小畢取，見蠶盛而人力至也。蠶事既備，又
於鳴鵲之後，麻熟而可績之時，則績其麻，以
為布。而凡此蠶績之所成者，皆染之，或玄或
黃，而其朱者尤為鮮明，皆以供上而為公子
之裳。言勞於其事而不自愛，以奉其上，蓋至
誠慘怛之意。上以是施之，下以是報之也。以
上二章專言蠶績之事，以終首章前段無衣
之意。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

臨川王氏曰：蠶，長川一月，故不指言某月也。
又曰：蠶生於陽氣之淑時，故以倉庚為候。麻

成於陰氣之應時故以鴈爲候
安成劉氏曰蠶月雖不可指定某月然其既
條取人桑彼猶彼女桑大約當在建辰之月
蠶盛之時先儒或疑此詩屬闕三月蓋已具
於蠶月之間矣又曰二章三章雖皆以終首
章無示之意而其意則益深遠蓋二章之終
其意者惟言暑退將寒而授桑其示之成實
始於春月之蠶桑此章又推言暑退之後是
歲蠶桑之功既成而來歲蠶桑之備方始以
至預言八月載績又皆預恐來歲之無衣焉
其慮之遠而備之悉者如此
眉山蘇氏曰猗長也葉盡則條猗猗而長也
新安胡氏曰補傳云仲夏始鳴七月則鳴之
極

朱子曰鴈以七月鳴則陰氣至而衆芳歇矣
鴈鳴音相近服虔陸佃以爲題鴈即鴈也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三十一

程子曰爲公子裘獻猗于公皆此
義也民之知義如此則美俗成矣
四月秀蓂五月鳴蜩八月其穫十月隕箠一之
日子貉取彼狐狸爲公子裘二之日其同載績
武功言私其縱獻猗于公

傳不榮而實曰秀蓂蓂艸也蜩蟬也獲禾可
獲也隕墜箠落也于貉謂取狐狸皮也狐貉
之厚以居孟冬天子始裘績繼功事也豕一
歲曰豨三歲曰豮大獸公之小獸私之

箋夏小正四月王萑秀蓂其是乎秀蓂也鳴
蜩也獲禾也隕箠也四者皆物成而將寒之
候物成自秀蓂始于貉往搏貉以自爲裘也
狐狸以共尊者言此者時寒宜助女功其同
者君臣及民因習兵俱出田也不用仲冬亦
幽地晚寒也豕生三日縱

疏 四月秀者蓂之草也五月鳴者蜩之蟲也
此四物漸而成終落則將寒之候至太寒之
月當取皮爲裘以助女功一之日在捕貉取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三十一

皮賡人自以爲裘又取狐與狸之皮爲公子
之裘既言捕貉取狐因說田獵之事至二之
日之時君臣及其民俱出田獵則繼續武事
年常習之使不忘戰也我在軍之士私取小
飛獻大猗於公戰鬪不可以不習四時而習
之兵事不可以空設田獵蒐狩以閉之故因
習兵而俱出田獵也美先公禮教備矣釋
草云華榮也木謂之華草謂之榮不榮而實
者謂之秀榮而不實者謂之英李巡曰分別
異名則以英秀對文出單云黍稷方華生民
說黍稷云實發實秀是黍稷有華亦稱秀也
言其秀實知蓂是草也釋蟲云蜩蟬蟬蟬
舍人云昔蟬方言曰楚謂蟬爲蜩宋衛謂之
蟬蟬陳鄭謂之蜩蟬秦晉謂之蟬釋蟲又云
蜩寒蟬郭璞曰寒蟬也似蟬而小青赤引月
令云寒蟬鳴與此不同者夏小正云五月蟬

螭鳴七月寒蟬鳴是其異也八月其獲者唯
有禾耳故知其獲謂禾可獲也 萋之為草
書傳無文四月已秀物之鮮矣故疑王莒正
與萋為一也月令孟夏王瓜生注云今日王
莒生夏小正云王莒秀未聞孰是鄭以四月
生者自是王瓜今月令與夏小正皆作王莒
而生秀字異必有誤者故云未知孰是本草
云莒生田中葉青刺人有實七月采陰莒云
七月采之又非四月已秀是萋與否未能審
之物之成熟莫先萋草故云物成自秀萋始
微見言月之意由有物成故也 于謂往也
于貉言往狐狸言取皆是往捕之而取其皮
孟冬天子始裘自此之後臣民亦服裘也孟
冬已裘而仲冬始捕獸者為來年用之皮官
掌皮秋斂皮冬斂革春獻之注云皮革輪虞
乾冬乃可用獻之以入司裘是其事也孟冬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三

始裘而司裘仲秋獻良裘季秋獻功裘者豫
獻之以待王時服用頒賜故也 禮無貉裘
之文唯孔子服狐貉裘以居明貉裘賤故也
定九年左傳稱齊大夫東郭書衣狸製服度
云狸製狸裘也禮言狐裘多矣知狐裘以供
尊者 貉入私豨入公則豨大縱小大獸公
之小獸私之大司馬職文彼云小禽私之禽
獸得通也 大司馬云仲春教振旅遂以蒐
田仲夏教蒐舍遂以苗田仲秋教治兵遂以
獮田仲冬教大閱遂以狩田是皆因習兵而
田獵也不用仲冬者地晚寒故習兵晚也
四時皆習兵而獨說冬獵者以取皮在冬且
大閱禮備故也箋既易傳不以豨為一歲之
名則豨亦非三歲之獮釋獸釋鹿與麋皆云
麋為鹿麋有力者也

集傳賦也不榮而實曰秀萋草名螭蟬也獲
禾之早者可獲也隕墜落也謂草木隕落
也貉狐狸也于貉猶言于貉謂往取狐狸也
同場作以狩也續習而繼之也豨一歲豨豨
三歲豨 言自四月純陽而歷一陰四陰以
至純陰之月則大寒之候將至雖蠶桑之功
無所不備猶恐其不足以禦寒故于貉而取
狐狸之皮以為公子之裘也獸之小者私之
之意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四

以為已有而大者則獻之於上亦愛其上之
無已也此章專言狩獵以終首章前段無禘
之意
廬陵羅氏曰曹氏云今遠志也其土謂之小
草劉向云萋味苦謂之苦萋本草云遠志又
有棘藟繞萋細草三名四月陽氣極于上而
微陰已受胎于下萋感之而早秀
臨川王氏曰陽生則言日陰生則言月然四
月正陽秀萋言月何也秀萋以言陰也四月
陰生者氣之先至也萋感陰氣而先秀蟬感
陰氣而先鳴
張子曰秀萋者物成之初鳴蟬者歲秋之漸
西氏真氏曰上言織薄於秋求桑於春躬蠶

織之勞以爲衣者無所不至猶恐其未足也于貉爲裘又有以相之

五月斯螽動股六月莎雞振羽七月在野八月

在宇九月在戶十月蟋蟀入我牀下穹窒熏鼠

塞向瑾戶嗟我婦子曰爲改歲入此室處

傳斯螽蚣蝮也莎雞羽成而振訊之穹窮室

塞也向北出牖也瑾塗也庶人簞戶

箋自七月在野至十月入我牀下皆謂蟋蟀

也言此三物之如此著將寒有漸非卒來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五

爲此四者以備寒曰爲改歲者歲終而一之

日甯發二之日栗烈當避寒氣而入所穹窒

瑾戶之室而居之至此而女功止

釋文莎音沙徐又素和反沈云舊多作莎今

字屋雷也訊音信本又作迅同向韓詩云北

向窗也門爲上音越下音于僞反一讀上而

實反下如字

疏言五月之時斯螽之蟲振動其股六月之

壁中至七月則在野田之中八月在室宇之

下九月則在室戶之內至於十月則蟋蟀之

蟲入於我之牀下此皆將寒漸故三蟲應節

而變蟲既近人大寒將至故穹窒其室之孔

穴熏鼠令出其窟塞北出之嚮瑾塗荆竹所

織之戶使令室無隙孔寒氣不入幽人又告

妻子言已穹窒瑾戶之意嗟乎我之婦與子

我所以爲此者曰爲改歲之後掃塗栗烈大

寒之時當入此室而居處以避寒故也斯

螽又云翰天雞樊光曰謂小蟲黑身赤頭一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六

居壁是從壁內出在野以室是塞故穹爲

窮言窮盡塞其窟穴也士虞禮云祝敢牖

注云嚮牖一名也明堂位注云嚮牖屬月

令云孟冬命有司閉塞而成冬此經窮室瑾

戶文在十月之下亦當以十月塞塗之矣云

改歲者以仲冬陽氣始萌可以爲年之始故

莫是過十月則改歲乃大寒故言改歲之後

方始入室若總言一歲之事則寒暑一周乃

爲終歲寒氣未過是爲未終故上言無衣無

褐不得終歲謂度寒至春二者意小異也言

入室者夏秋以來亦在此室欲言避寒之意

故云入

此室耳

集傳賦也斯螽莎雞蟋蟀一物隨時變化而

異其名動股始躍而以股鳴也振羽能飛而以翅鳴也宇簷下也暑則在野寒則依人穿空隙也室塞也向北出牖也墜塗也庶人算戶冬則塗之東萊呂氏曰十月而曰改歲三正之通于民俗尚矣周特舉而迭用之耳言觀蟋蟀之依人則知寒之將至矣於是室中空隙者塞之熏鼠使不得穴於其中塞向以當北風墜戶以禦寒氣而語其婦子曰歲將改矣天既寒而事亦已可以入此室處矣此見老者之愛也此章亦以終首章前段禦寒之意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七

陸氏曰斯螽股似玳瑁五月中兩股相切作聲聞數十步江東呼蚌蟻
華陽范氏曰五月而陰生動股振羽氣使之然也
朱子曰周歷夏商其未有天下之時固用夏商之正朔然其國僻遠無純臣之義又自私記其時月者故三正皆曾用也
安成劉氏曰歲字之義有以天時一周而言者有以正朔所記而言者天時一周必始於孟春而終於季冬首章所謂二之日何以卒

歲是也。正朔所紀則子丑寅之迭建與此十月而謂改歲者是也。夫夏書有息棄三正之語則自夏以前已有子丑之正是三正通于民俗其來既遠故邠公創國偏方亦有十月改歲之俗及至周有天下又因以為一代之正朔正如公劉徹田為糧之法其後亦為成周之徵法也
龜山楊氏曰堯命羲和以昏中之星正四時鳥獸氄毛希革之類為之應七月所陳以倉庚鳴鵙為蠶績之候以秀蓂隕穉其獲為取皮之候以斯螽蟋蟀為處室之候皆此意也前漢食貨志曰春令民畢出在塗冬則畢入於邑曰同我婦子饁彼南畝又曰嗟我婦子入此室處所以順陰陽也
豐城朱氏曰由動股而至入我牀下所以感時物之屢變由穹室而至於墜戶入室所以盡人事之當為龜民於衣食之奉必先老而後幼先貴而後賤獨於改歲入室則老幼貴賤同之所以廣其愛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八

六月食鬱及薁七月烹葵及菽八月剝棗十月獲稻為此春酒以介眉壽七月食瓜八月斷壺九月叔苴采荼薪樛食我農夫
傳鬱棗屬真蓂蓂也剝擊也春酒凍醪也眉壽豪眉也壺瓠也叔拾也苴麻子也樛惡木也

箋介助也。既以鬱奠及棗助男功。又獲稻而釀酒。以助其養老之具。是謂幽雅。瓜瓠之畜。麻實之糝。乾茶之菜。惡木之薪。亦所以助男養農夫之具。

釋文 菽本亦作叔。菴也。瓜字或加艸非。

疏 鬱真生可食。故以食言之。葵菽當烹煮者。乃以介眉壽。王為助養老人。則農夫不得飲之。鬱奠葵棗瓜瓠。農夫老人皆得食之。茶樽云。食我農夫。則老人不食之矣。鬱棗屬者。是唐棣之類。屬也。劉瓛毛詩義問云。其樹高五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三十九

六尺其實大如李。正赤食之甜。木草云鬱一名雀李。一名車下李。一名棣。生高山川谷。或平田中。五月時實。言一名棣。則與棣相類。故云棣屬。奠奠者。亦是鬱類。而小別耳。晉官闕銘云。華林園中有車下李三百一十四株。莫李一株。車下李即鬱。莫李即奠。二者相類。而同時熟。醪是酒之別名。此酒凍時釀之。故稱凍醪。天官酒正辨三酒之物云。一曰事酒。二曰昔酒。三曰青酒。注云事酒。今之醇酒也。昔酒。今之酋久白酒。所謂舊醖者也。清酒。今之中山冬醪。接夏而成者。然則春酒清酒也。人年老者必有豪毛。秀出者。故知眉壽。謂豪屬也。介。右也。言助也。展轉相訓。是介為助也。以壺與食瓜連文。則是可食之物。故知壺為。蓋謂甘瓠可食。就蔓斷取而食之。喪服注云。苴。麻之有實者。樽唯堪為薪。故云惡木。此經

食瓜。則斷瓠拾麻。亦食之也。茶以為菜。樽以為薪。各從所宜而立文耳。下章納谷有實。在男功之正。此言叔苴者。以麻九月初熟。拾取以供羹菜。其在田收穫者。猶約食以作常食也。

集傳賦也。鬱。棣屬。奠。嬰奠也。葵。菜名。菽。豆也。剝擊也。獲稻以釀酒也。介助也。介眉壽者。頌禱之詞也。壺。瓠也。食瓜斷壺。亦去圃為場之漸也。叔。拾也。苴。麻子也。茶。苦菜也。樽。惡木也。自此至卒章。皆言農圃飲食祭祀燕樂。以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四十

終首章後段之意。而此章果酒嘉蔬以供老疾。奉賓祭。瓜瓠苴茶以為常食。少長之義。豐儉之節。然也。

本草注曰。葡萄即蓂。生隴西五原山谷。又曰。梗糯。通名為稻。糯。溫故以為酒。又曰。樽木。類。檣。江東呼為鬼目。葉。歷。處有痕。如眼。目。故得名。其木最無用。莊子所謂大本不中繩墨。小枝不中規矩者也。山陰陸氏曰。葵有紫白二種。葵心隨日光所轉。輒低覆其根。爾雅曰。莖大葉小花。紫黃色可茹。漢氏曰。菽。豆葉謂之菴。程子曰。食鬱以下。皆為老者之具。食瓜以下。

皆為壯者之食
永嘉陳氏曰取糶以為私取研以獻公上下
之分著矣以美者養老惡者自養長幼之義
明矣
豐城朱氏曰果酒嘉蔬非不可以及少也而
供老病奉賓祭之意多瓜瓠苴茶老耆未必
不食也而不
可以為常

九月築場圃十月納禾稼黍稷重穰禾麻菽麥
嗟我農夫我稼既同上入執宮功晝爾于茅宵
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

傳春夏為圃秋冬為場後熟曰重先熟曰穰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聖上

入為上出為下宵夜綯絞也乘升也

築場圃同地自物生之時耕治之以種菜茹
至物盡成熟築堅以為場納內也治於場而
內之困倉也既同言已聚也可以上入都邑
之宅治官中之事矣於是時男之野功畢爾
女也女當晝日往取茅歸夜作絞索以待時
用亟急乘治也七月定星將中急當治野廬
之屋其始播百穀謂祈來年百穀于公社

釋文 場本又作場重直容反先種後熟曰重
之字禾邊作童是種藝之字今人亂之已久
穆音六本又作種音同說文云種或從麥後
種先熟

疏 毛以為此章說農夫作事之終故言九月
之時築場於圃之中以治穀也十月之中
納禾稼之所收穫者黍稷重穰禾麻菽麥之
等納之於困倉之中民嗟乎我農夫之等我
之稼穡既已積聚矣可以上入都邑之宅執
治於官中之事晝日爾當往取茅草夜中爾
當作索綯以待明年蠶用也汝又當急其升
上野廬之屋而脩治之以待耕耘之時所以
止息爾公又其始為民播種百穀之故而所
祭社稷田事不久故豫脩廬舍美農人趨時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聖上

也鄭唯以乘為治謂急治野屋為異地
官載師云場圃在園地注云圃樹果蕪之屬
季秋於中為場樊圃謂之圃然則圃者外畔
藩籬之名其內之地種樹菜果則謂之圃
踐禾稼則謂之場故春夏為圃秋冬為場東
山云町疇鹿場是謂蹂踐之名箋云種菜茹
者悉民云柔亦不茹茹者咀嚼之名以為菜
之別稱宅在都田在野上言場此言納故
知納是治於場而內於倉也苗生既秀謂之
禾種殖諸穀名為稼禾稼者苗幹之名禾稼
禾麻再言禾者以禾是大名也徒黍稷重穰
四種而已其餘稻秫苽粱之屬皆名為禾麻
與菽麥則無禾稱故於麻麥之上更言禾字
以總諸禾也此文所不見者明其皆納之也
箋以民治屋不應直言升上而已故易傳
以乘為治下句言其始播百穀則乘屋亦為

曰事且上云塞向墜戶是都邑之屋故知此
所治屋者民治野廬之屋也播種百穀乃是
明年之事今於十月之中則是預有所營與
播種者為始與穀為始不遇所祭社稷故知
祈來年百穀於公社治屋者民自治之祭社
者則公為之祭見公家祭禮為祈來年播種
百穀故民亦治屋為來年鋤耜而止舍月令
孟冬天子乃祈來年於天宗大割牲祀于公
社及門閭臘先祖五祀注云此周禮所謂蜡
也天宗謂日月星辰大割大殺羣牲割之臘
謂以田獵所得禽祭五祀門戶中雷窻行或
言祈年或言大割牲或言臘互文月令天子
之事故云祈於天宗此陳幽公之政指
言公社以諸侯之事不得祭天故也

集傳賦也場圃同地物生之時則耕治以為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聖三

圃而種菜茹物成之際則築堅之以為場而
納禾稼蓋自田而納之於場也禾者穀連菜
結之總名禾之秀實而在野曰稼先種後熟
曰重復種先熟曰稭再言禾者稻秫芡粟之
屬皆禾也同聚也官邑居之宅也古者民受
五畝之宅二畝半為廬在田春夏居之二畝
半為宅在邑秋冬居之功葺治之事也或曰
公室官府之役也古者用民之力歲不過三

日是也索絞也綯索也乘升也言納于場
者無所不備則我稼同矣可以上入都邑而
執治宮室之事矣故晝夜取茅夜而絞索亟
升其屋而治之蓋以來歲將復始播百穀而
不暇於此故也不待督責而自相警戒不敢
休息如此呂氏曰此章終始農事以極憂勤
艱難之意

說文曰結禾葉去皮廬陵羅氏曰稻稭也音杜秫音述糯也芡音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聖四

瓜離瓜也亦作離胡即板桑所謂安胡飯
本草注曰稻米有稭有糯秫米是粟秫似黍
米而粒小不堪為飯最粘宜作酒芡又謂之
芡白歲久中心生白臺謂之菰米臺中有黑
者謂之芡鬱至後結實乃離胡黑米粟米皆
是粟類
東陽許氏曰麥非納於十月蓋總言農事畢
耳
臨川王氏曰上入執宮功城中之宅也中田
有廬田中有廬也出而作于田入而休於室
皆受之以時
安成劉氏曰十月禾稼既同之後而入治邑
居門懸蟬入牀下而塞向墜戶之時也又曰
此章終首章言食之意而終始農事之艱難
亦猶三章終無衣之意既終蠶桑之功復擬
來歲治蠶之用也

三山李氏曰自田野入都邑故謂之上。慶源輔氏曰黍稷重稌禾麻菽麥則凡一歲所種者先後大小皆舉之矣故後總言之曰我稼既同謂畢聚也。上入執宮功觀上之一字恐當從范氏重氏說以為公室官府之役於其田畝則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於其居室則曰上入執宮功然後索綯以乘屋七月之民其事則不外於農桑其心則不忘乎君上。

程子曰古者功作之事皆於冬月閒隙之際如修完屋廬牆垣之類皆為來歲計皆是一歲既終則復慮其始也。

二之日鑿冰冲冲三之日納于凌陰四之日其蚤獻羔祭韭九月肅霜十月滌場朋酒斯饗曰

壽經 卷十五 曲風 聖五

殺羔羊躋彼公堂稱彼兕觥萬壽無疆

傳冰盛水腹則命取冰于山林冲冲鑿冰之意凌陰冰室也肅縮也霜降而收縮萬物滌

場功畢入也兩樽曰朋饗者鄉人以狗大夫

加以羔羊公堂學校也觥所以誓眾也疆竟

也

箋古者日在北陸而藏冰西陸朝覲而出之

祭司寒而藏之獻羔而啓之其出之也朝之

也

祿位賓食喪祭於是乎用之月令仲春天子乃獻羔開冰先薦寢廟周禮凌人之職夏頒冰掌事秋刷上章備寒故此章備暑后稷先公禮教備也十月民事男女俱畢無飢寒之憂國君間於政事而饗羣臣於饗而正齒位故因時而誓焉飲酒既樂欲大壽無竟是謂

幽頌

釋文 冲聲也凌力證反又音陵說文作勝音凌韭或加艸非祭司寒本或作祭寒朝

壽經 卷十五 曲風 聖六

刷爾雅云清也三蒼云瑤也瑤瑤也瑤瑤所六反間音開兕本或作光觥本亦作觥

疏 然三之日納于凌陰之中四之日其早朝獻黑羔於神祭用韭菜而開之所以禦暑言先公之教寒暑有備也又九月時收縮萬物

者是露為霜也十月之中場其場上粟麥盡畢於是設兩樽之朋酒將為饗禮其牲用犬

若有大夫來至則相命曰當殺羔羊專大夫

故特為殺羊乃升彼明堂序學之上舉兕觥

以誓告眾人使無違於禮於是民慶而公使

得萬年之壽無有疆竟之時美先公禮教周

備為民所慶賀也鄭以為民事畢國君間

殷設明華之尊酒饗勞羣臣作大飲之禮曰殺羔羊以為殺羔羣臣皆升彼公堂有司乃舉兕觥以誓羣臣使無犯禮者羣臣於是慶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四十七

君使君萬壽無疆 月令季冬冰方盛水澤
 腹堅命取而藏之注云腹堅厚也此月日在
 北陸冰堅厚之時昭四年左傳說藏冰之事
 云深山窮谷於是乎取之冲冲非說非擊故
 云鑿冰之意納於凌陰是藏冰之處案天官
 凌人云正歲十有二月令斬冰三其凌注云
 凌冰室也三之者為消釋度也杜子春云三
 其凌者三倍其冰是斬冰三倍多於凌室之
 所容凌人十二月斬冰即以其月納之此言
 三之日納于凌陰四之日即出之藏之既晚
 出之又早者鄭答孫皓云幽土晚寒故可夏
 正月納冰夏二月仲春大簇用事陽氣出始
 溫故禮應開冰先薦寢廟言由寒晚得晚納
 冰依禮須早開故也月令孟春律中大簇二
 月律中夾鍾言二月大簇用事者以大簇為
 律夾鍾為呂呂者助律宣氣律統其功故雖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四十八

於夏初其出之也朝之祿位賓食喪祭於是
 乎善用之乃是頌賜臣下服虔云祿位謂大
 夫以上賓客食喪有祭祭祀是其善用之事
 也服虔以西陸朝觀而出之謂二月日在婁
 四度春分之中奎始晨見東方蟄蟲出矣故
 以是時出之鄭答孫皓云西陸朝觀謂四月
 立夏之時周禮曰夏班冰是也鄭意以西陸
 為昂昂爾雅正文故知出之為四月賜非二月
 初開也傳下句別言祭司寒而藏之藏羔而
 改之乃謂十二月始藏之二月初開之耳服
 虔云司寒司陰之神玄冥也將藏冰致寒氣
 故祀其神月令仲春天子乃獻羔開冰先薦
 袞廟彼作鮮羔注云鮮當為獻祭非者蓋以
 特非新出故用之王制云庶人春薦韭亦以
 新物故薦之也周禮凌人之職夏班冰掌事
 秋刷彼注云暑氣盛王以冰頒賜則王為之
 刷清也秋涼冰不用可以清除其室也案傳
 以敬之下云火出而畢賦又云火出於夏為
 三月火始見四月則立夏時相接連冰以暑乃
 賜之故當在於四月是火出之後故傳以火
 出言之肅音近縮故肅為縮也月令季春
 行冬令則草木皆肅注云肅謂枝葉縮栗亦
 謂縮聚乾燥之意也朋者輩類之言此言朋
 酒則酒有兩樽埽場是農人之事則斯饗是
 民自飲酒鄉人飲酒以狗為牲大夫與焉則
 加以羔羊言曰殺羔羊是鄉人見大夫而始
 飲此言鄉飲酒禮尊事重故以饗言之諸說
 用樂之事云饗賓或上取鄉飲酒注云鄉飲
 酒升歌小雅禮盛者進取是鄉飲酒之禮得
 稱饗也此鄉人用狗殺羊謂黨正飲酒地官
 黨正職曰萬民鬼神而祭祀以禮屬民而飲

酒於序。以正商位。一命齒於鄉里。再命齒於
父族。三命不齒。注云。正商位者。為民三時務
農。將闕於禮。至此農隙而教之。尊長養老。見
孝弟之道也。鄉人雖為鄉大夫。必來觀禮。是
鄉人飲酒有大夫與之也。鄉飲酒禮。自是三
年賓賢能之禮。而黨正飲酒之禮。亦與之同。
鄉飲酒經云。尊兩壺於房戶之間。有玄酒。是
用兩樽也。記云。其牲狗。注云。狗取擇人。是鄉
人以狗也。王制云。大夫無故不殺羊。是行禮
飲酒有故得用羊。故云大夫加以羔羊也。此
實黨正飲酒。亦名鄉飲酒。故也。鄉飲酒義注云。
黨正飲酒。而謂之鄉者。州黨鄉之屬。或則鄉
之所居。州黨鄉大夫親為主人。箋以下云。
躋彼公堂。是升君之堂。萬壽無疆。是慶君之
醉。又鄉飲酒之禮。用狗不用羊。故易傳以為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四九

斯。謂國君開於政事而饗羣臣也。月令孟
冬云。是月也大飲。注云。十月農功畢。天子
諸侯與羣臣飲酒於太學。以正齒位。謂之大
飲。別之於燕。其禮云。燕謂特牲。禮謂為俎。引
此詩十月。游場以下云。是。幽頌大飲之詩。是
鄭以天子諸侯自有大饗羣臣之禮。故不為
鄉飲酒也。言別於燕禮。小於大飲。燕禮上設
六尊。此言朋酒者。設尊之法。每兩尊並設。故
云。朋耳。非謂國君大飲唯兩尊也。燕禮云。司
官尊於東。盥之。西兩方。尊。公尊瓦。大夫尊兩
。盥。是尊皆兩兩對設之也。案燕禮記云。其
牲狗。此大飲大於燕禮。故用羊也。公堂學
校。謂黨之序。以公法為學。故稱公。天官酒正
云。凡為公酒者。注云。謂鄉射飲酒。以公事作
酒者。是也。兕觥者。謂爵。此無過可罰。故知舉
之以警戒眾人。使之不違禮。疆是境之別名。

言年壽長遠無疆。畔也。定本竟作境。知在
大學亦正齒位者。以國君大飲與黨正飲酒
皆農隙而為。俱
敬孝弟之道也。

集傳賦也。鑿冰。謂取冰於山也。冲冲。鑿冰之
意。周禮正歲十二月。令斬冰。是也。納藏也。藏
冰。所以備暑也。凌陰。冰室也。幽土。寒多。正月
風未解凍。故冰猶可藏也。蚤。蚤朝也。韭。菜名。
獻羔祭韭。而後啟之。月令仲春。獻羔開冰。先
薦寢廟。是也。蘇氏曰。古者藏冰。發冰以節陽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五十一

氣之盛。夫陽氣之在天地。譬於火之著於物
也。故常有以解之。十二月陽氣蘊伏。錮而未
發。其盛在下。則納冰於地中。至於二月。四陽
作。蟄蟲起。陽始用事。則亦始啟冰。而廟薦之。
至於四月。陽氣畢達。陰氣將絕。則冰於是。大
發。食肉之祿。老病喪浴。冰無不及。是以冬無
愆陽。夏無伏陰。春無凄風。秋無苦雨。雷出不
震。無災霜電。痲疾不降。民不夭札也。胡氏曰

藏冰開冰亦聖人輔相變調之一事耳不專
特此以爲治也肅霜氣肅而霜降也滌場者
農事畢而埽場地也兩尊曰朋鄉飲酒之禮
兩尊壺于房戶間是也躋升也公堂君之堂
也稱舉也疆竟也張子曰此章見民忠愛
其君之甚既勸趨其藏冰之役又相戒速畢
場功殺羊以獻于公舉酒而祝其壽也

杜氏曰食肉之祿謂在朝廷治其職事就官
食者老謂致仕在家者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五十一

孔氏曰鄉飲酒有四一則黨正十二月因大
蜡而飲酒也

廬陵李氏曰房戶間者房西室戶東於堂爲
東西之中當兩楹

問民何以得升君之堂朱子曰周初國小君
民相親其禮樂法制亦未甚備而民事艱難

君則盡得以知之成王之時禮樂備法制立
然但知爲君之尊而未必知爲國之初此等

意思也故周公特作此詩使之因是以知民
事也

慶源輔氏曰以介眉壽視其親也萬壽無疆
視其君也周之先公以農桑教民而使民給

足於衣食然未嘗以爲惠也周之民亦自力
於農桑之事以樂其生至於歲終休暇之特

則殺羊爲酒祝君之壽以致其尊君親上之
誠亦未嘗以爲是足以報其上也上以誠愛

下以誠事上而兩不知其
所以然此所謂皞皞如也

七月八章章十一句

集傳周禮菴章中春晝擊土鼓飲豳詩以
逆暑中秋夜迎寒亦如之卽謂此詩也王
氏曰仰觀星日霜露之變俯察昆蟲草木
之化以知天時以授民事女服事乎內男
服事乎外上以誠愛下下以忠利上父
子子夫夫婦婦養老而慈幼食力而助弱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五十二

其祭祀也時其燕饗也節此七月之義也
臨川王氏曰不作無益也預備乎田桑之

事而已不貴異物也致美乎田器而已人
無遺力矣故事不足治也地無遺利矣故

物不可勝用也女不淫而仁也又有禮焉
士不惰而成也又有義焉非道之以政齊

之以刑所能致也風化而已
問豳詩本風而周禮菴章氏祈年於田祖

則吹豳雅踏祭息老物則吹豳頌不知豳
豳詩觀之其孰爲雅孰爲頌朱子曰先儒

因此說而謂風中自有雅自有頌雖程子
亦謂然似都壞了詩之六義然有三說一

說謂豳之詩吹之其調可以爲風可爲雅
可爲頌一說謂楚茨大田甫田是豳之雅

噫嘻載芣芣年諸篇是豳之頌謂其言田

之事如七月也。如王介甫則謂幽之詩自有雅頌。今皆亡矣。數說皆通。恐其或然。未敢必也。

華谷嚴氏曰。七月之詩。一言以蔽之曰。豫而已。凡感節物之變而脩人事之備。皆豫為之謀也。

慶源輔氏曰。此詩前三章。皆以暑退將寒為言。故以七月流火一句為始。至四章則以四月秀萋。純陽之月為始。五章則以五月斯蠶動。股為始。六章則以六月食鬱及蕞為始。而迄乎九月叔苴。七章則遂以九月築場圃為始。而繼以十月納禾稼。八章則以十二月正月二月為始。而終於九月十月。周正之歲終焉。其所舉時月。雖若參差不齊。而細觀之。則亦有次序如此。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五十五

乎農也。一歲之間。無一日不專乎農也。一家之內。無一人不力乎農也。近世張杖入侍經筵。言周公之告成王。見於詩。有如七月。見於書。有如無逸。徵其知稼穡之艱難。與小人之依。帝王所傳。心法之要。端在於此。

序鴟鴞。周公救亂也。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為詩以遺王。名之曰鴟鴞焉。

箋。未知周公之志者。未知其欲攝政之意。

釋文。遺本亦作貽。此從尚書本也。

疏。毛以為武王既崩。周公攝政。管蔡流言。以毀周公。又導武庚與淮夷叛。而作亂。將危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五十四

周室。周公東征而滅之。以救周室之亂也。於是之時。成王仍惑管蔡之言。未知周公之志。疑其將篡。心益不悅。故公乃作詩。言不得不誅管蔡之意。鄭以為武王崩後三年。周公將欲攝政。管蔡流言。周公乃避之。出居於東都。周公之屬黨。與知將攝政者。見公之出。亦皆奔亡。至明年。乃為成王所得。此臣無罪而成王罪之。罰殺無辜。是為國之亂政。故周公作詩。救止成王之亂。於時成王未知周公攝政。成周道之志。多罪其屬黨。故公乃為詩。言諸臣先祖有功。不宜誅絕之意。以怡悅王心。四章皆言不宜誅殺屬臣之意。定本貽作遺字。則不得為怡悅也。公劉序云。而據是詩。此云遺者。召公作詩。奉以戒成王。此周公自述已意。欲使遺傳至王。非奉獻之。故與後異也。

朱子辨說此序以金。應為文。最為有據。

鴟鴞。鴟鴞。既取我子。無毀我室。恩斯勤斯。鬻子之閔斯。

傳。與也。鴟鴞。鸚鵡也。無能毀我室者。攻堅之故也。寧亡二子。不可以毀我周室。恩。愛。鬻。雅。閔。病也。稚子。成王也。

箋。重言鴟鴞者。將述其意之所欲言。丁寧之也。室。猶巢也。鴟鴞言已取我子者。幸無毀我

巢我巢積日累功。作之甚苦。故愛惜之也。時
周公竟武王之喪。欲攝政成周道。致太平之
功。管叔蔡叔等流言云。公將不利于孺子。成
王不知其意。而多罪其屬黨。與者。喻此諸臣。
乃世臣之子孫。其父祖以勤勞有此官位。土
地。今若誅殺之。無絕其官位。奪其土地。王意
欲誅之。此之由然。鴟鴞之意。殷勤於此。雅子
當哀閔之。此取鴟鴞子者。雅子也。以喻諸臣
之先臣。亦殷勤於此。成王亦宜哀閔之。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王五

釋文

鴟乃丁反。郭音窳。鴟本
又作鴟。窳一云賣也。

疏

其意如何乎。其言人已取我子。我意寧亡
此子。無能留此子以毀我巢室。以其巢室積
日累功。作之攻堅故也。以與周公之意如何
乎。其意言寧亡管蔡。無能留管蔡以毀我周
室。以其周室自后稷以來。皆德教。有此王
基。篤厚堅固故也。又言甚愛此甚惜此。二子
但為我雅子成王之病。故不得不誅之也。

鄭以為成王將誅周公之屬臣。周公為之詩
言鴟鴞之意如何乎。言人既取我子。幸無毀
我室。以其積日累功。作之甚苦。故愛惜之。不
欲見其毀損。以發成王若誅此諸臣。幸無絕

其官位。奪其土地。以其父祖勤勞。乃得有此
故愛惜之。不欲見其絕奪。又言當此幼雅之
子。來取我子之時。其鴟鴞之意。殷勤於此。雅
子。雅子當哀閔之。不欲毀其巢。以喻言屬臣
之先臣。亦殷勤於此。成王。成王亦宜哀閔之
不欲絕其官位。土地。此周公之意。齊詩屬臣
之身。但不敢正言其事。故以官位土地為辭
耳。閔下斯字。箋傳皆為辭耳。方言云。自關
而東。謂桑飛曰鴟。陸機疏云。鴟似黃雀
而小。其喙尖如錐。取茅莠為窠。以麻紮之。如
刺。禮然。縣著樹枝。或一房。或二房。幽州人謂
之鴟。或曰巧婦。或曰女匠。關東謂之工雀。
或謂之過廉。關西謂之桑飛。或謂之鴟雀。或
曰巧女。王肅云。案經傳內外。周公之黨。具
存。成王無所誅殺。猶造此言。其非一也。豈有
所誅。不救其無罪之死。而請其官位土地。覆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王五

其大而急其細。其非二也。設已而後。不得云
無罪。其非三也。馬昭云。公意已誅。請之無及
故但言請子孫土地。斯不然矣。案鄭注。金縢
云。傷於屬臣。無罪將死。則鄭意以屬臣罪為
王得罪。猶未加刑。公以王怒猶盛。未敢正言
假以官位土地為辭。實欲冀存其人。非是後
大急細。棄人求土也。釋言云。鴟。雅也。郭璞
曰。鞠一作鞠。是鴟為雅也。言鴟子之病。則謂
管蔡作亂。病此鴟子。故知鴟子成王也。箋
以鴟鴞之意。殷勤於雅子。喻諸臣之先臣。亦
殷勤於成王。假言鴟鴞之意。愛惜巢室。亦假
言諸臣之先臣。愛惜土地。皆假為之辭。非實
有言也。箋云。言取鴟鴞子者。惜雅子也。則雅
子謂巢下之民。金縢注云。鴟子斥成王。斥者
經解。喻尊猶言
吳天斥王也。

集傳比也。爲鳥言以自比也。鷓鴣，鴝鵒，惡鳥。搜鳥子而食者也。室，鳥自名其巢也。恩情愛也。勤，篤厚也。鸞，養閔憂也。武王克商，使弟管叔、鮮蔡、度、監于紂子武庚之國。武王崩，成王立，周公相之，而二叔以武庚叛，且流言於國曰：周公將不利於孺子，故周公東征二年，乃得管叔、武庚而誅之。而成王猶未知周公之意也，公乃作此詩以貽王，託爲鳥之愛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五七

巢者，呼鷓鴣而謂之曰：鷓鴣鷓鴣，爾既取我之子矣，無更毀我之室也。以我情愛之心，篤厚之意，鬻養此子，誠可憐憫。今既取之，其毒甚矣。况又毀我室乎。以此武庚既敗，管蔡不可更毀我王室也。

藍田呂氏曰：惡聲之鷓鴣也。有鷓鴣，萃止。翻彼飛鷓，爲巢爲鷓，蓋巢之類也。武問既取我子，無毀我室，解者以爲武庚既敗，管蔡不可復亂王室，畢竟是當初管蔡橫武庚爲亂。朱子曰：詩人之言，只得如此，不戒歸怨管蔡。

安成劉氏曰：此詩歸罪於武庚，而於三叔則有開情之意。蓋爲親者諱也。如書之大誥亦然。此皆兄弟私情，見於立言之際。然而公義則不可掩。故史臣於書既曰：管叔及其羣弟流言於國，又曰：周公位冢宰，羣叔流言，乃皆以公義直書之者也。

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綯繆牖戶。今女下民，或敢侮予。

傳：迨，及。徹，剝也。桑土，桑根也。

箋：綯繆，猶纏綿也。此鷓鴣自說作巢至苦，如是以喻諸臣之先臣，亦及文武未定天下，積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五八

日累功，以固定此官位與土地。我至苦矣。今女我巢下之民，寧有敢侮慢欲毀之者乎。意欲恚怒之，以喻諸臣之先臣，固定此官位土地，亦不欲見其絕奪。

釋文：土音杜。韓詩作杜。方言云：東齊謂根曰杜。字林作藪。桑皮也。音同。

疏：毛以爲自說作巢至苦，言已及天之未陰雨之時，剝彼桑根，以纏綿其牖戶，乃得成此室。巢以喻先公先王，亦世脩其德，積其勳勞，乃得成其王業。致此王功甚難，若是。今汝下民管蔡之屬，何由或敢侮慢我周室，而作亂乎。鄭以爲鷓鴣之惜室巢，猶先臣之惜

官位土地。鴟鴞欲志。怒巢下之人。喻先臣亦有根於成王。王勿得誅絕之也。徹。卽剝脫之義。取彼桑土。用爲鳥巢。明是桑根在土。剝取其皮也。王肅云。鴟鴞及天之未陰雨。剝取彼桑根以纏綿其戶牖。以與周室積累之艱苦也。下經無傳。但毛以此詩爲管蔡而作。必不得同。鄭爲與王肅下經注云。今者今周公時。言先王致此大功至艱難。而其下民敢侵侮我周道。謂管蔡之屬。不可不遏絕。以全周室。傳意或然。箋以此爲諸臣設請。故亦爲與巢下之民將毀其室。故意欲志怒之。此是臣請於君而欲志怒者。鴟鴞之志怒。喻先臣之志恨耳。非志怒王也。

集傳比也。迨及徹取也。桑土。桑根也。綯繆。繆

詩經

卷十五

五十九

綿也。膺巢之通氣處。戶其出入處也。亦爲

鳥言。我及天未陰雨之時而往取桑根以纏

綿巢之隙穴。使之堅固。以備陰雨之患。則此

下土之民。誰敢有侮予者。亦以此已深愛王

室。而預防其患難之意。故孔子贊之曰。爲此

詩者。其知道乎。能治其國家。誰敢侮之。

雙源輔氏曰。言已之深愛王室。先事爲備。以防禍亂之意。疑當時流言必以爲周公平日勤勞。皆自爲已謀。今攝政而欲不利於孺子。故周公言此以曉成王也。

予手拮据。予所將荼。予所蓄租。予口卒瘕。曰予未有室家。

傳拮据。搯搨也。荼。荏苒也。租。爲瘠病也。手病口病。故能免于大鳥之難。謂我未有室家。

箋此言作之至苦。故能攻堅人不得取其子。我作之至苦如是者。謂我未有室家之故。

釋文。拮音吉。又音結。据音居。韓詩云。口足爲租。如字。韓詩云。積也。屠本又作瘠。音徒。搯京劇反。本亦作戰。搯。俱局反。說文云。持也。

詩經

卷十五

六十

疏。毛以爲。鴟鴞言已作巢之苦。予手搯搨其

巢。用免大鳥之難。喻周之先王。亦勤勞經營。乃得成此王業。用免侵毀之患。管蔡之輩。輕侮稚子。弱寡王室。乃爲言曰。我此稚子。未有

室家。欲侵毀之。故不可不謀殺也。鄭以爲。鴟鴞手口盡病。以勤勞之故。攻堅之。故大不得取其子。假有取其子。仍不得毀其室。巢以喻諸臣之先。臣以勤勞之故。經營之。故王不得殺其子孫。假使殺其子孫。仍不得奪其官位土地。鴟鴞又言已所以勤勞爲此室。巢者。曰予未有室家。故勞力爲此。是以今甚惜之。

喻屬臣之先。臣所以勤勞爲此功業者。亦曰未有官位土地。故勤力得此。是以今甚惜之。說文云。搯。持搯。搯。謂以手爪搯持草也。七

月傳云龍為雀。此言雀若謂龍之秀穗也。出其東門箋云。茶。然則茅龍之秀。其物相類。故皆名茶也。和訓始也。物之初始。必有為之。故云租為也。傳以曰者。稱他人言曰。則此句說彼作亂之意。曰子未有室家。管蔡意謂我雅子未有室家之道。故輕侮之。王肅云。我為室家之道。至勤苦而無道之人。弱我雅子。易我王室。謂我未有室家之道。

集傳比也。拮据。手口共作之貌。拮。取也。茶。雀。茗。可藉巢者也。蓄。積。租。聚也。卒。盡。瘡。病也。室。家。巢也。亦為鳥言。作巢之始。所以拮据以拮茶。蓄租勞苦。而至於盡病者。以巢之未成。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李一

也。以比已之前日。所以勤勞如此者。以王室之新造而未集故也。

予羽譙譙。予尾脩脩。予室翹翹。風雨所漂搖。予

維音曉曉。

傳譙譙殺也。脩脩敵也。翹翹危也。曉曉懼也。

箋手口既病。羽毛又殺敵。言已勞苦甚。巢之

翹翹而危。以其所托枝條弱也。以喻今我子孫不肖。故使我家道危也。風雨喻成王也。音

曉曉然。恐懼告愬之意。

釋文

譙字或作譙。殺色界反。曉呼堯反。

疏毛以為鴟鴞言作巢之苦。子羽譙譙然而殺。予尾脩脩而敵。手口既病。羽尾殺敵。乃有此室巢。以喻先王勤脩德業。勞神竭力。得成此王業。鴟鴞又言室巢雖成。以所託枝條弱。故予室今翹翹然而危。又為風雨之所漂搖。此巢將毀。予是以維音之曉曉然而恐懼。以喻王室雖成。今成王幼弱。而為內人所振蕩。周室將毀。故周公言已亦曉曉然而危懼。由管蔡作亂。使憂懼若此。故不得不誅之也。鄭喻屬臣勤勞有此官位土地。今子孫不肖。使我家道危也。又為成王所漂搖。將誅絕之。我先臣是以恐懼而告急也。予維音曉曉。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李一

曉曉喻告愬之意也。王肅云。言盡力勞病。以成攻堅之巢。而為風雨所漂搖。則鳴音曉曉然而懼。以言我周累世積德。以成萬國之國。而為凶人所振蕩。則已亦曉曉而懼。

集傳比也。譙譙殺也。脩脩敵也。翹翹危也。曉

曉急也。亦為鳥言。羽殺尾敵。以成其室。而

未定也。風雨又從而漂搖之。則我之哀鳴安

得而不急哉。以比已既勞悴。王室又未安。而

多難乘之。則其作詩以喻王。亦不得而不汲

汲也。

慶源輔氏曰流言自以周公爲已謀而周公自以王室爲已之家無所避也此又可見其正大之情
安成劉氏曰上章及此周公自比其勤勞如此者蓋公以貴戚大臣宗社安危係於其身者非一日矣成王既惑於流言則夫自言其勞而不爲誇謂王室爲子室而不爲嫌良以曉曉之音出於忠愛之情所不能已也然而成王之信其勤勞王家然有待於他日雷風之變又以見謾說之易以入人忠言之難於見信而惜成王之見不明且速也

鷓鴣四章章五句

集傳事見書金縢篇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六十三

金縢蔡氏傳曰流言無根之言也商人兄弟爭立者多周公攝政商人固已疑之又管叔於周公爲兄尤所覬覦故武庚管蔡流言於國以危懼成王而動播周公也辟讀爲避鄭氏詩傳曰周公辟居東都是也周公言我不避則於義有所不盡無以告先王於地下也居東居國之東也鄭氏謂辟居東都未知何據孔氏以居東爲東征非也方流言之起成王未知罪人爲誰二三年之後王始知罪人之爲管蔡斯得者遲之之詞也諸讓也按東山詩言自我不見于今三年則居東之非東征明矣蓋周公居東三年成王因風雷之變既親迎以獻三叔懷流言之罪遂脅武庚以叛成王命周公征之其東征往返首尾又自三年也朱子曰弗辟之說只從鄭氏爲是向董叔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六十四

重得書亦辨此一時信筆答之謂當從古注說後來思之不然三叔方流言周公處骨肉之間豈應以片言半語遽然與師以征之聖人氣象大不如此又成王方疑周公周公固不應不請而自誅之若請之於王亦未必見從雖曰聖人之心公平正大區區嫌疑似不必避但舜避堯之子禹避舜之子自是合如此若居堯之宮逼堯之子卽爲篡矣或謂周公居東不幸成王終不悟不知周公又如處愚謂公亦惟盡其忠誠而已矣問鷓鴣詩其詞艱苦深奧不知當時成王如何便理會得曰當時事變在眼前故讀其詩者便知其用意所在自今讀之既不及見當時事所以謂其詩難曉然成王雖得此詩亦只是未敢誦公其心未必能遂無疑及至雷風之變厥全

迎公以歸
之後也。

序東山。周公東征也。周公東征三年而歸。勞歸士大夫美之。故作是詩也。一章言其完也。二章言其思也。三章言其室家之望女也。四章樂男女之得及時也。君子之於人。序其情而閱其勞。所以說也。說以使民忘其死。其唯東山乎。

箋成王既得金縢之書。親迎周公。周公歸。攝政三監及淮夷叛。周公東伐之。三年而後歸。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六十五

耳。分別章意者。謂公於是志。伸美而詳之。

疏。周公攝政元年。東征三監。淮夷等三年而歸。歸士者。從軍士也。周公親征。與將率同。

苦。以士卒微賤。勞意尤深。故意主美勞歸士。不言勞將率也。金縢云。天大雷電。以風王。

與大夫盡弁。以威金縢之書。王執書以泣。曰。今天動威。以彰周公之德。惟朕小子。其新迎。

注云。新迎。改先時之心。更自新以迎周公。於東征之歸。尊任之言。自新而迎。明是成王親。

迎之。書序云。武王崩。三監及淮夷叛。周公相成王。將黜廢命。作大誥。注云。三監管叔蔡叔。

霍叔三人。爲武庚監於殷國者也。前流言於國。周公還攝政。懼誅。因遂其惡。開道淮夷。與。

之俱叛。此以居攝二年之時。繫之武王崩者。其惡之初。自崩始也。攝政元年。即東征。至三。

年而歸耳。書序注云。其攝二年時者。謂叛時在二年。非三年始東征也。彼注云。誅之者。周公意也。而言相成王者。自迎周公而來。蔽已解矣。破斧云。周公東征。四國是皇。傳曰。四國管蔡尚奄也。此言尚奄者。據書序之成文耳。周公於是志意伸。本勞歸士之情。丁寧委曲。子夏美之。而詳其事。故分別章意而序之。

我徂東山。惛惛不歸。我來自東。靈雨其濛。我東曰歸。我心西悲。制彼裳衣。勿士行枚。蜎蜎者蠋。烝在桑野。敦彼獨宿。亦在車下。

朱子辨說此周公勞歸士之詞。非大夫美之而作也。

詩經

卷十五 國風

六十六

傳。惛惛。言久也。濛。雨貌。公族有辟。公親素服。不舉樂。如其倫之喪。士事枚。微也。蜎蜎。蠋貌。桑蟲也。烝。真也。

箋此四句者。序歸士之情也。我往之東山。既久勞矣。歸又道遇雨濛濛然。是尤苦也。我在東山。常曰歸也。我心則西念而悲。勿猶無也。女制彼裳衣而來。謂兵服也。亦初無行陳銜枚之事。言初定也。春秋傳曰。善用兵者不陳。

桑蟲也。烝。真也。

久勞矣。歸又道遇雨濛濛然。是尤苦也。我在東山。常曰歸也。我心則西念而悲。勿猶無也。

女制彼裳衣而來。謂兵服也。亦初無行陳銜枚之事。言初定也。春秋傳曰。善用兵者不陳。

枚之事。言初定也。春秋傳曰。善用兵者不陳。

枚之事。言初定也。春秋傳曰。善用兵者不陳。

枚之事。言初定也。春秋傳曰。善用兵者不陳。

蠅娟娟然特行久處桑野。有似勞苦者。古者聲實填塵同也。敦敦然獨宿于車下。此誠有勞苦之心。

釋文 土行。毛音衛。鄭音衛。王戶剛反。蠅音蜀。真音田。又音珍。一音陳。字書云。塞也。從

穴下真。真填塵。依字皆是田音。又音珍。亦音塵。鄭云。古聲同。案陳完。奔齊以國為氏。而史記謂之田氏。是古田陳聲同。

疏 毛以為周公言我往之東山。征伐四國。惜時道。上乃遇零落之雨。其濛濛然。汝在軍之士。久不得歸。歸又遇雨落。勞苦之甚。周公既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六十七

序歸士之情。又復自言已意。我在東方言曰。歸之時。我心則念西而悲。何則。管蔡有罪。不得不誅。誅殺兄弟。漸見父母之廟。故心念西而益悲。復又言歸士久勞在外。幸得完全。汝雖制彼兵。服蒙夫而來。得無事而歸。又勞在軍。無事於行。陳銜枚言。蔽皆前定。未嘗銜枚與戰也。又言雖無戰陳。實甚勞苦。娟娟然者。桑中之蠅。常久在桑野之中。似有勞苦。以與敦敦然。彼獨宿之軍士。亦常在車下而宿。甚為勞苦。述其勤勞。閉念之定。本云勿士行枚。無銜字。箋云。初無行陳銜枚之事。定本也。鄭唯我東曰。歸一句。言我軍士在東。久不得歸。常言曰。歸而不得歸。我心則念西。而悲。言歸士思家而悲。餘同。幾法也。謂以法得死罪。文王世子云。公族有死罪。則斃於甸人。公素服。不舉樂。為之變。如其倫之喪。無服。

親哭之。注云。不於市朝者。隱之也。甸人掌田野之官。縣而緝殺之曰斃。素服於內事。為吉於吉事。為凶。非喪服也。倫謂親疏之比也。不往。甲為位哭之而已。傳解周公西悲之意。以公族雖有死罪。猶是骨肉之親。非徒已心自悲。先神亦將悲之。箋以此為勞歸上之辭。不宜言已意。故易傳以為此二句。亦序歸士之情。孫毓云。投管叔在二年。臨刑之時。素服不舉。至於歸時。踰年已久。無緣而行。而後始悲。箋說為長。枚微者。其物微細也。大司馬陳大閱之禮。教戰法云。遂鼓銜枚而進。注云。故如箠銜之有繯。結項中。軍法止語。為相疑。或疑是枚為細物也。雖是征伐。本無行陳銜枚之事。言豫前自定。不假戰鬪而服之也。若前敵自定。當應速耳。而三年始歸者。以其叛國既多。須圍守以服之故。釋蟲云。娟烏蠅。

集傳 賦也。東山所征之地也。惛惛言久也。零落也。濛。雨貌。裳。衣。平居之服也。勿士行枚。未詳其義。鄭氏曰。士事也。行陣也。故如箠銜之。

有繯。音懷。又音。結項中以止語也。娟娟。動貌。畫。微也。

樊光引此詩。郭璞曰。大蟲如指似蠅。韓子云。蟲似蠅。言在桑野。知是桑蟲。蠅在桑野。是其常處。實非勞苦。故云。似有勞苦。以不實喻實者。取其在桑野。在車下。其事相類也。傳訓烝。寘也。故轉寘為久。而釋詁云。塵。久也。乃作塵字。故箋辨之。古者寘填塵三字音同。可假借而用之。故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六十八

親哭之。注云。不於市朝者。隱之也。甸人掌田野之官。縣而緝殺之曰斃。素服於內事。為吉於吉事。為凶。非喪服也。倫謂親疏之比也。不往。甲為位哭之而已。傳解周公西悲之意。以公族雖有死罪。猶是骨肉之親。非徒已心自悲。先神亦將悲之。箋以此為勞歸上之辭。不宜言已意。故易傳以為此二句。亦序歸士之情。孫毓云。投管叔在二年。臨刑之時。素服不舉。至於歸時。踰年已久。無緣而行。而後始悲。箋說為長。枚微者。其物微細也。大司馬陳大閱之禮。教戰法云。遂鼓銜枚而進。注云。故如箠銜之有繯。結項中。軍法止語。為相疑。或疑是枚為細物也。雖是征伐。本無行陳銜枚之事。言豫前自定。不假戰鬪而服之也。若前敵自定。當應速耳。而三年始歸者。以其叛國既多。須圍守以服之故。釋蟲云。娟烏蠅。

蠋、桑、蟲如蠶者也。烝發語辭。敦獨處不移之貌。此則興也。成王既得鴟鵂之詩。又感雷風之變。始悟而迎周公。於是周公東征已三年矣。既歸。因作此詩。以勞歸士。蓋為之述其意而言曰。我之東征既久。而歸途又有遇雨之勞。因追言其在東而言歸之時。心已西嚮而悲。於是制其平居之服。而以為自今可以勿為行陳衛牧之事矣。及其在塗。則又親物

詩經

卷十五 出風

六九

起興而自歎曰。彼蝻蝻者。則在彼桑野矣。此敦然而獨宿者。則亦在此車下矣。

三山李氏曰。周在豐鎬。管蔡三監叛。其地在王室之東。周公征之。自西而東。故謂之東征。永嘉陳氏曰。蝻。慢也。有流而不停之意。董氏曰。我徂東山。記其地也。怕怕不歸。記其久也。我來自東。記其還也。零雨其濛。記其時也。華陽范氏曰。人之情。得往而樂歸。於其歸。猶問其遇雨。則其往可知矣。臨川王氏曰。古用車戰。則將卒有所蔽。倚止則為管衛。與整備無以異。兵械衣服。皆可以載其中。

我徂東山。怕怕不歸。我來自東。零雨其濛。果臝之實。亦施于宇。伊威在室。蠨蛸在戶。叮噀鹿場。熠燿宵行。不可畏也。伊可懷也。

傳果臝。括樓也。伊威。委黍也。蠨蛸。長跖也。叮噀。鹿迹也。熠燿。燐也。燐。螢火也。

箋五物者。家無人。惻然令人感思。伊當作緊。緊。猶是也。懷。思也。室中久無人。故有此五物。是不足可畏。乃可為憂思。

詩經

卷十五 出風

七十

釋文。蠨。音蕭。說文作蠨。音風。蛸。所交反。郭音蕭。叮。字又作叮。音同。噀。本又作噀。字又作噀。委。黍本或並作蟲。邊。跖。起宜反。今詩義。長跖。長脚。蜘蛛。燐。又作燐。緊。又作緊。疏。釋草云。果臝。之實。括樓。李巡曰。括樓。子名也。孫炎曰。齊人謂之天瓜。本草云。括樓如瓜。葉形。兩兩相值。蔓延。青黑色。六月華。七月實。如瓜。瓣是也。舍人曰。伊威。名委黍。蠨蛸。各長跖。郭璞曰。舊說伊威。鼠婦之別名。長跖。小蜘蛛。長脚者。俗呼為喜子。說文云。委黍。鼠婦也。陸機疏云。伊威。一名委黍。一名鼠婦。在壁根下。覆底土中生。似白魚者是也。蠨蛸。長跖。一名長脚。荆州河內人謂之喜母。此蟲來著人衣。富有親客。至有喜也。幽州人謂之親客。亦如蜘蛛。為羅網。居之。鹿場者。場是踐地之處。故知叮噀。是鹿之跡也。熠燿者。螢火之蟲。

飛而有光之貌。釋蟲云：螢火即螢，舍人云：螢火即夜飛有火蟲也。本草：螢火一名夜光，一名熠燿。案諸文皆不言螢火為燐，淮南子云：久血為燐。許慎云：謂兵死之血為鬼火，陳思王螢火論曰：詩云：熠燿宵行，章句以為鬼火，或謂之燐，未為得也。天陰沈沈，數雨在於秋月，螢火夜飛之時也。故云宵行，然腐草木得濕而光，亦有明驗。毛以螢火為燐非也。

集傳賦也。果蠹，枯樓也。施延也。蔓生延施于宇下也。伊威，鼠婦也。室不掃則有之。蟪蛄，小

蜘蛛也。戶無人出入，則結網當之。叮嚀，舍傍隙地也。無人焉，故鹿以為場也。熠燿，明不定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十一

貌宵行，蟲名如蠶，夜行喉下有光如螢。章首四句言其往來之勞，在外之久，故每章重言見其感念之深。遂言已東征而室廬荒廢，至於如此，亦可畏矣。然豈可畏而不歸哉，亦可懷思而已。此則述其歸未至而思家之情也。

本草曰：枯樓實名黃瓜，生苗引藤蔓實，在花下，大如拳，九月熟。又曰鼠婦，一名負蟻，多在下濕處，及土坎中，常惹着鼠背，故名鼠負。今誤作婦字，所謂濕生蟲也。多足，其色如蚓背。

有橫文。陸氏曰：蟪蛄名長跗，小如蜘蛛而足長，喜結網。當戶人觸之，則伸前後足，如草使人不疑為蟲，故名長跗。

程子曰：盧傍，蛙龍。

爾雅曰：叮嚀，林中之也。

漢氏曰：舊說以熠燿即螢，以宵行為夜飛，與下章熠燿其羽相戾，當知宵行乃蟲名。

華谷嚴氏曰：別家於久住之處，猶或相忘，至於歸心已動，行而未至，則思家之情最切，故序其在途之情，以慰勞之。

我徂東山，惓惓不歸。我來自東，零雨其濛。鸛鳴

于垤，婦歎于室，洒掃穹窒，我征聿至。有敦瓜苦

于墀，自我不見，于今三年。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十二

傳垤，螻塚也。將陰雨，則穴處先知之矣。鸛好

水長鳴而喜也。敦，猶專專也。烝，衆也。言我心

苦事又苦也。

箋：鸛，水鳥也。將陰雨，則鳴。行者於陰雨尤苦。

婦念之，則歎於室也。穹，窮室。塞，洒灑埽拭也。

穹窒，鼠穴也。而我君子行役，述其日月，今且

至矣。言婦望也。此又言婦人思其君子之居

至矣。言婦望也。此又言婦人思其君子之居

處專專如瓜之繫綴焉。瓜之瓣有苦者以喻其心苦也。烝、塵、栗、析也。言君子又久見使析薪于事尤苦也。古者聲栗裂同也。

釋文 鶴本又作鶻。蟻，太亦作蟻。又作蟻。栗，毛如字。鄭音列。韓詩注：力弱反。栗，析也。

狐說文云 瓜中實也。

疏 毛以為思而不至，問其勞苦，言有專專然繫綴於蔓者，瓜也。而其辨甚苦。既繫苦於蔓，似如勞苦，而其辨又苦。以喻君子繫屬於軍，是事苦也。又憂軍事，是心又苦也。其苦如何，眾軍士皆在析薪之役，是其苦也。自我不見君子以來，於今三年矣，所以思之甚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三

鄭以烝為久，言君子久在析薪之役，餘同。釋蟲云：蚘，蟬大蟻，小者蟻，舍人曰：蚘，蟬即大蟻也。小者即名蟻也。然則蟻是小蚘，蟬即大蟻。穴處，蟻土為塚，以避濕。鶴鳥鳴於其上，故知蟻是蟻塚也。將欲陰雨，水泉上潤，故穴處者先知之。是蟻避濕而上塚，鶴是好水之鳥，知天將雨，故長鳴而喜也。陸機疏云：鶴，鶴雀也。似鴻而大，長頸赤喙，白身黑尾，翅樹上作巢，大如車輪，卵如三升杯，望見人，按其子，令伏，徑舍去。一名負釜，一名黑虎，一名背籠，一名皂裙。又尼其巢，一傍為池，含水滿之，取魚置池中，稍稍以食其雛。若殺其子，則一村致旱災。故是瓜之繫蔓之貌，故轉為專。言瓜繫於蔓專專然也。箋以軍之苦在久不在衆，故易傳以烝為塵，訓之為久。析薪是分裂之美，不應作栗。故辨之云：古者聲栗裂同，故

得借栗為裂，不是字誤，故不云誤也。

集傳 賦也。鶴，水鳥，似鶴者也。坭，蟻塚也。穹窒，見七月。將陰雨，則穴處者先知，故蟻出坭而鶴就食之，遂鳴于其上也。行者之妻亦思其夫之勞苦而歎息於家，於是洒掃穹窒以待其歸，而其夫之行忽已至矣。因見苦瓜繫於栗薪之上，而曰自我之不見此，亦已三年矣。栗，周土所宜木，與苦瓜皆微物也。見之而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四

喜，則其行久而感深可知矣。

本草注曰：頭無丹，項無烏，帶身似鶴，不善飛，但以喙相擊而鳴，亦有二種，白鶴烏鶴。詩雅曰：鶴知天將雨，節鳴則陰，仰鳴則晴。詩攻曰：巢處如風，穴處如雨。

我徂東山，惓惓不歸。我來自東，零雨其濛。倉庚于飛，熠熠其羽。之子于歸，皇駁其馬。親結其縵，九十其儀。其新孔嘉，其舊如之何。

傳 黃白曰皇，駁白曰駁，婦人之禕也。母戒女，施衿結帨。九十其儀，言多也。言久長之道。

也。

箋凡先著此四句者。皆為序歸士之情。倉庚
仲春而鳴。嫁娶之候也。熠燿其羽。羽鮮明也。
歸士始行之時。新合昏禮。今還。故極序其情
以樂之。之子于歸。謂始嫁時也。皇駁其馬。車
服盛也。女嫁。父母既戒之。庶母又申之。九十
其儀言丁寧之多。嘉善也。其新來時甚善。至
今則久矣。不知其何如也。又極序其情樂而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十五

戲之。

釋文

諱許章反。衿繫
佩帶其鳩反。

疏毛以為歸士始行之時。新合昏禮。序其男
熠燿其羽。甚鮮明也。以與歸士之妻。初昏之
時。其衣服甚鮮明也。是子往歸嫁之時。所乘
者皇其馬。駁其馬。言其車服盛也。其母親自
結其衣之縞。九種十種。其威儀多也。本其新
來時則甚善矣。但不知其久時復如之何。言
本時甚好。不知在後當然以否。所以戲樂歸
士之情也。鄭以倉庚為記時。言歸士之妻。
於倉庚于飛。熠燿其羽之時。而是子往歸嫁。
其新孔嘉。謂本初日其新來之時。則甚善。不
見已三年。今其久矣。不知今日如之何。序其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十六

自東來歸。未到家之時。言以戲樂之。餘同。
鄭以仲春為昏月。月令仲春倉庚鳴。以序云
樂男女得以及時。故知作者以倉庚鳴為嫁
娶之候。毛以秋冬為昏。此義必異於鄭。宜以
倉庚為典。王肅云。倉庚羽翼鮮明。以喻嫁者
之盛飾是也。舉其嫁之得禮。明亦及時可知。
舍人曰。駟赤白名曰駁。黃白色名曰皇。孫
炎引此詩。餘皆不解。駟白之義。案黃白曰皇。
謂馬色有黃處有白處。則駟白曰駁。謂馬色
有駟處有白處。舍人言駟馬名白馬非也。孫
炎曰。駟赤色也。釋器云。婦人之禕。謂之縞。
縞。縵也。孫炎曰。禕。帷巾也。郭璞曰。即今之香
縵也。禕。邪交絡帶繫於體。因名為禕。縵。繫也。
此女子既嫁之所著。示繫屬於人。義見禮記。
詩云。親結其縵。謂母送女。重結其所繫者。以
申解之。說者以禕為帷巾。失之也。母戒女禮

言九又言十者，喻其威儀丁寧之多也。斯干傳曰：婦人質無威儀，此言多威儀者，婦人無男子之禮，揖讓周旋之儀耳。其舉動威儀則多也。

集傳賦而興也。倉庚飛昏姻時也。燿燿鮮明也。黃白曰皇，駢白曰駢，婦人之禕也。母戒女而為之施衿結帨也。九其儀，十其儀，言其儀之多也。賦時物以起興，而言東征之歸士，未有室家者，及時而昏姻，既甚美矣。其書有室家者，相見而喜，當如何邪。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七

東山四章章十二句

集傳序曰：一章言其完也，二章言其思也，三章言其室家之望女也，四章樂男女之得及時也。君子之於人，序其情而閔其勞，所以說也。說以使民，民忘其死，其惟東山乎。愚謂完謂全師而歸，無死傷之苦。思謂未至而思，有愴恨之懷。至於室家望女，男女及時，亦皆其心之所願而不敢言者。上

之人乃先其未發而歌詠以勞苦之，則其歡欣感激之情，為如何哉。蓋古之勞詩皆如此，其上下之際，情志交孚，雖家人父子之相語，無以過之。此其所以維持鞏固，數

朱子曰：東山詩，曲盡人情，方其盛時，則作伯兮是也。慶源輔氏曰：周公之詩，七月述后稷公劉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十七

也。東山述歸士之意，以慰勞之，見用民之宜也。三詩誠足以為萬世法，非周公其孰能為之。安成劉氏曰：古之勞詩，如四牡采芣出車，扶杜等篇，皆所以交通上下之情，而為固結人心之本也。或曰：以周公而誅武庚，猶以千鈞之重，而壓乎鳥卵之上，蔑不破矣。而奚俟乎三年之久也。豐城朱氏曰：文武深仁厚澤，其浸漬於西土者雖深，而漸濡於殷邦者猶淺，其頑民染於商辛之舊習，未盡變，其賢士懷於先王之遺澤者，未盡泯。一旦改商而為周，其眷眷思念之意，固未遽釋然也。况又益之以管蔡之流言，在我者有震之可乘乎。故周公之東征也，袞衣繡裳，舒徐容與於東

山之下。詩詩乎友邦之訓誨。懇懇乎警民之戒飭。使人心曉。然知逆之不可以犯。順邪之不可以干。正則自然有以翦其羽翼。而披其枝葉。將不必斧鉞干戚之用。而罪人斯得矣。則周公之於庶殷。非以力勝之也。以德化之也。惟其以德服人也。故軍士之從公而東者。雖有別離之苦。而無死亡之患。則周公此舉。可謂仁之至而義之盡矣。

序破斧美周公也。周大夫以惡四國焉。

箋惡四國者。惡其流言毀周公也。

疏案金縢流言者。管叔及其羣弟耳。今并言惡四國。流言毀周公者。書傳曰。武王殺紂。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九

繼公子。麻父及管蔡。流言奄君。薄姑謂。麻父曰。武王已死。成王勿周公見疑矣。此百世之時也。請舉事。然後祿父及三監叛。管蔡流言。商奄即叛。是同毀周公。故并言之。地理志云。成王時。薄姑氏與四國作亂。則薄姑非奄君之名。而云奄君。薄姑者。彼注云。玄疑薄姑齊地名。非奄君名。是鄭不從也。

朱子辨說。此歸士美周公之辭。非大夫惡四國之詩也。且詩所謂四國。猶言斬伐四國耳。序說以為管蔡商奄尤無理也。

既破我斧。又缺我斨。周公東征。四國是皇。哀我

人斯。亦孔之將。

傳。隋釜曰斧。斨。斨民之用也。禮義國家之用也。四國。管蔡商奄也。皇。匡也。將。大也。

箋。四國流言。既破毀我周公。又損傷我成王。以此二者為大罪。周公既反攝政。東伐此四國。誅其君罪。正其民人而已。此言周公之哀我人民。其德亦甚大也。

釋文。斨。說文云。方鉞斧也。隋徒禾反。何湯果反。孔形狹而長也。

疏。毛以為有人破我斧。缺我斨。斨是廢其家用。其人是大罪。以喻四國之君。廢其禮義。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九

壞其國用。其君是為大罪。故周公於是東征之。是止誅其四國之君。正是四國之民。望為四國之民。被誘作亂。周公不以為罪。而正之。此周公哀矜於我之民人。其德亦甚大。故美之。傳以四國破毀禮義。故王肅云。今四國乃盡破其用。故孫毓云。猶甘誓說言毀壞其三正耳。此禮義天子所制。此四國破天子禮義。故云我孫毓云。王者立制。其諸侯受制於天子。故言我傳意。或然。箋以此詩美周公。惡四國。則是惡毀周公耳。故易傳以為破毀周公。損傷成王。孫毓云。周公不失其聖。成王本為賢君。四國叛逆。安能破周公。損傷成王。斯不然矣。當管蔡流言之後。商奄叛逆之初。王與周公莫之相信。於時周室迫近危亡。其為毀損。莫此之大。且詩人疾其惡心。故言缺斨。豈待殺害。王身然後為損傷也。書序云。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一

成王既黜殷命，成王既伐淮夷，遂踐奄，皆東征時事。故四國是管蔡商奄，知不數淮夷者，以淮夷是淮水之上東方之夷耳。此言四國謂諸夏之國，書序皆云成王伐之，此言周公東征者，鄭於書序注凡此伐諸叛國，皆周公謀之。成王臨事乃往，事畢則歸，後至時復行，然鄭意以為伐時成王在焉，故稱成王。鄭以為周公避居東都，成王迎而反之攝政，然後東征於時，成王已信周公，故可每事一往，毛無避居之義，則東征之時，成王猶有疑心，不親詣周公，而書序言成王者，以周公攝政耳。成王則為王君，統臣功，故言成王，此則專美。周公據論實事，故言周公東征也。釋言云：皇匡正也。傳以皇為匡，又轉為正。此四國之君，據書傳，祿父管叔皆見殺，蔡叔以車七乘，徒七十人，止言徒之多少，不知放之何處。

書序云：成王既踐奄，將遷其君於薄姑。注云：踐讀曰翦，翦滅也。奄既滅矣，其君佞人不可復故，欲徙之於齊地，使服於大國，是奄君遷於齊也。書傳云：遂踐奄，踐之者籍之也。籍之謂殺其身，執其家，請其官，如此則言奄君見殺，與序不同，書傳非也。

集傳賦也。隋豎曰斧，方豎曰斨，征伐之用也。四國，四方之國也。皇，匡也。將，大也。從軍之士，以前篇周公勞已之勤，故言此以荅其意。曰：東征之役，既破我斧而缺我斨，其勞甚矣。然周公之為此舉，蓋欲使四方莫敢不一於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二

正而後已。其哀我人也，豈不大哉。然則雖有破斧缺斨之勞，而義有所不得辭矣。夫管蔡流言以謗周公，而公以六軍之衆往而征之，使其心一有出於自私，而不在於天下，則撫之雖勤，勞之雖至，而從役之士豈能不怨也哉。今觀此詩，固足以見周公之心，大公至正，天下信其無有一毫自愛之私，抑又以見當是之時，雖被堅執銳之人，亦皆能以周公之心為心，而不自為一身一家之計。蓋亦莫非聖人之徒也。學者於此熟玩而有得焉，則其心正大而天地之情真可見矣。

董氏曰：齊詩作四國是匡，賈公彥引以為據。慶源輔氏曰：東山之詩，周公能得歸士之心也。破斧之詩，歸士能得周公之心也。所謂上下交而其志同者也。

既破我斧，又缺我斨。周公東征，四國是吪。哀我人斯，亦孔之嘉。

傳鑿屬曰：斨，吪化也。

箋嘉美也。

釋文 詩云木屬叱五戈反又作訛

集傳賦也。錡鑿屬叱化嘉善也。

既破我斧。又缺我鉢。周公東征。四國是道。哀我人斯。亦孔之休。

傳木屬曰鉢。道固也。休美也。

箋道斂也。

釋文 鉢音求徐又音蚌韓詩云鑿屬也一解云今之獨頭斧道在羞反徐又在齒反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一

疏 道訓為聚亦堅固之美言使四國之民心堅固也箋以為之不安故易之釋詁云道

斂聚也彼道作擊音義同是道得為斂言四國之民於是斂聚不流散也

集傳賦也鉢木屬道斂而固之也休美也

破斧三章章六句

集傳范氏曰象日以殺舜為事舜為天子

也則封之管蔡啟商以叛周公之為相也

則誅之迹雖不同其道則一也蓋象之禍

及於舜而已故舜封之管蔡流言將危周

公以間王室得罪於天下故周公誅之非

周公誅之天下之所當誅也周公豈得而

私之哉

北溪陳氏曰周公誅管蔡自公義言之其心固正大直截自私思言之則其情終有不自滿處所以孟子謂周公之過不亦宜乎

李堯卿問是時可謂護莫殺否朱子曰他已叛只得殺如何謂護得蔡叔霍叔性較慢罪較輕所以只囚于郭鄰降于庶人豐城朱氏曰其匡四國即所以哀我人匡四國者以其功言也哀我人者以其心言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四

序 伐柯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

箋 成王既得雷雨大風之變欲迎周公而朝

廷羣臣猶惑於管蔡之言不知周公之聖德

疑於王迎之禮是以刺之

疏 毛以為周公攝政東征四國既定仍在東土已作鳴鴉之後未得雷風之前羣臣皆

知周公有成就周道之志而成王猶未知之鄭以為周公遜居東都三年之秋得雷風之後成金滕之前王意稍悟欲迎周公而朝廷大夫猶有不知周公之志箋以論語云其在朝廷祭義言孝悌達於朝廷皆斥君朝謂之朝廷則知此言朝廷亦是成王之朝所

刺必有其人。毛氏雖不注序，推賜與之傳，必無避居之事。周公初即位攝政，羣臣無有不知。必不得同鄭刺羣臣也。狼跋序云：近則王不知。王肅云：朝廷斥成王，孫毓云：疑周公者，成王也。明周公者，羣臣也。書曰：史與百執事對曰：信噫！公命我勿敢言。二公下至百執事，皆明周公如此復誰刺乎？且夫朝廷人若所專，未有稱羣臣為朝廷者。漢魏稱人主或云云，家或言朝廷，古今同也。易以不言刺成王，刺成王當在雅。此詩主美周公，故在幽風。是以畧言刺朝廷，傳意或然。雖刺成王與箋意異，其所刺者亦在作賜與之後，得雷風之前，何則？作賜與之時，周公親自喻王，王猶不悟，大夫故應刺之。若得雷風之後，王意已漸開悟，大夫不當刺王。王肅以為既作東山，又追作此詩以刺王，不知毛意然否。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五

新安胡氏曰：序云美周公，猶未甚失，而所謂刺朝廷之不知，已是詩中所無之意。解者又推求不知二字，謂不知所以還周公之道，豈非所謂傳之愈失其真也哉？朱子非之當矣。

伐柯如何，匪斧不克。取妻如何，匪媒不得。

傳：柯，斧柄也。禮義者，亦治國之柄。媒，所以用禮也。治國不能用禮，則不安。

箋：克，能也。伐柯之道，唯斧乃能之。此以類求其類也。以喻成王欲迎周公，當使賢者先往。

媒者能通二姓之言。定人室家之道，以喻王

欲迎周公，當先使曉王與周公之意者，又先往。

疏：毛以為言欲伐柯以為家用，當如何乎？非斧則不能，以與欲取禮以治國者，當如何乎？非如乎？非周公則不能，又言取妻如之何，非媒則不得，以與治國如之何，非禮則不安。刺王不知周公而不任之也。考工記：車人云：柯長三尺，博三寸，厚一寸，有半五分其長，以一為之首。注云：首六寸，謂門頭斧也。柯其柄也。是斧柄大小之度，人執斧能伐柯，既伐得柯，人又執柯以營家用，喻周公能得禮，既能得禮，周公又能執禮以治國。王肅云：能執治國也。箋以下云：我觀之子，謂得見周公，則二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八十六

章皆勸迎周公之事，故易傳言以類求其類。喻使賢者先往也。孫毓云：周公之恩歸忠，成王之未悟耳。王出郊而天雨，反風，禾則盡起，精誠感天，而況於人乎？何須賢者之先往也？周公至聖，見能未形，非如響鼓，尚相阻疑，何須問人重相曉喻乎？鄭為此說者，以為此詩之作，在雷風之後，王實未迎周公，致使朝臣尚惑，假言迎意，刺彼未知。言王以周公之聖，欲其速反，尚使賢者先行，令人傳通其意，說周公宜還，見疑者可刺耳。非謂周公有疑須相曉喻也。

集傳比也。柯，斧柄也。克，能也。媒，通二姓之言者也。周公居東之時，東人言此，以比平日

欲見周公之難

伐柯伐柯其則不遠我觀之子遵豆有踐

傳以其所願乎上交乎下以其所願乎下交乎上不遠求也踐行列貌

箋則法也伐柯者必用柯其大小長短近取法於柯所謂不遠求也王欲迎周公使還其道亦不遠人心足以知之觀見也之子是子斥周公也王欲迎周公當以饗燕之饌行至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七

則歡樂以說之

疏毛以為執柯以伐柯比而視之舊柯短則如其短舊柯長則如其長其法不在遠也上其道亦不遠也言有禮君子恕以治國近取諸已不須遠求能迎是者唯周公耳我若得見是子周公觀其以禮治國則復遵禮器有踐然行列而次序矣禮事弘多不可徧舉言其遵豆有踐見禮法大行也鄭以為伐柯伐柯者其法則不遠舊柯足以法之以喻王欲迎周公使還其道亦不遠人心足以知之言衆人之心皆知公須還也我王欲見是子周公當以饗燕之饌遵豆有踐然行列以待之言王宜厚待周公刺彼不知者也以遵豆之器必行列陳之故以踐為行行列貌毛

以為任用有禮之人則得禮事言遵豆有踐謂見其行禮也故王肅云我所見之子能以禮治國踐行列之貌遵豆行禮之物也傳意或然

集傳比也則法也我東人自我也之子指其妻而言也遵竹豆也豆木豆也踐行列之貌言伐柯而有斧則不過即此舊斧之柯而得其新柯之法娶妻而有媒則亦不過即此見之而成其同牢之禮矣東人言此以比今日得見周公之易深喜之之辭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八

伐柯二章章四句

序九戩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

疏此序與伐柯盡同則毛亦以為刺成王也周公既攝政而東征至三年罪人盡得但成王感於流言不悅周公所為周公且止東方以待王召成王未悟不欲迎之故周大夫作此詩以刺王經四章皆言周公不宜在東是刺王之事鄭以為周公避居東都三年成王既得雷雨大風之變欲迎周公而朝廷羣臣猶有惑於管蔡之言不知周公之志者及啟金縢之書成王親迎周公反而居攝周大夫乃作此詩美周公追刺往前朝廷羣臣之不知也此詩當作在歸攝政之後首章言周公不宜居東王當以衮衣禮迎之是未迎時

事也。二章三章陳在迎周公之時告曉東人之辭。卒章陳東都之人欲留周公是公反後之事。既反之後朝廷無容不知序云美周公者則四章皆是也。其言刺不知者唯首章耳。朱子辨說二詩東人喜周公之至而願其留之詞序說皆非。

朱子曰寬裕溫柔詩教也。若如今人說九罭之詩乃責其君之詞何處許寬裕溫柔之意。

九罭之魚鱒魴我觀之子衮衣繡裳

傳與也。九罭縷罟小魚之網也。鱒魴大魚也。

所以見周公也。衮衣卷龍也。

箋設九罭之罟乃後得鱒魴之魚言取物各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全九

有器也。與者喻王欲迎周公之來當有其禮。

王迎周公當以上公之服往見之。

釋文 鱒才損反沈又音換縷字又作總衮六

於衣上公但畫降龍字或作卷音同。

疏 毛以為鱒魴是大魚處九罭之小網非其

宜以與周公是聖人處東方之小邑亦非

其宜王何以不早迎之乎我成王若見是子

周公當以衮衣繡裳往見之。鄭以為設九罭之網得鱒魴之魚言取物各有其器以喻

用尊重之大禮迎周公之大人是擬人各有其倫尊重之禮正謂上公之服王若見是子周公當以衮衣繡裳往迎之公釋器云縷罟

謂之九罭九罭魚網也。孫炎曰九罭謂魚之

所入有九囊也。郭璞曰縷今之百囊網也。釋

魚有鱒魴樊光引此詩郭璞曰鱒似鯉子赤

眼者江東人呼魴魚為鱒陸機注云鱒似鱒

而鱒細於鱒赤眼然則百囊之網非小網以

其縷促網目能得小魚不謂網身小也。驗今

鱒魴非是大魚言大魚者以其雖非九罭密

網此魚亦將不漏故言大耳非大於餘魚也。

王肅云以與下土小國不立久留聖人傳意

或然箋解網與魚大小無於傳但不取

大小為喻耳以下句衮衣繡裳是禮之上服

如此句當喻以禮往迎故易傳以取物各其

其器喻迎周

公當有禮。

集傳與也九罭九囊之網也鱒似鯉而細

眼赤魴已見上皆魚之美者也我東人自我

也之子指周公也衮衣裳九章一曰龍二曰

山三曰華蟲雉也四曰火五曰宗彘虎雉

音三也皆績於衣六曰藻七曰粉米八曰黼

九曰黻皆繡於裳天子之龍一升一降上公

但有降龍以龍首卷然故謂之衮也此亦

繡裳之服矣。

埤雅曰：鱒魚圓，鱒魚方，鱒好獨行，制字從鱒，殆以此也。

爾雅翼曰：鱒魚目中赤色，一道橫貫瞳，魚之美者。

九峯蔡氏曰：龍取其變也，山取其鎮也，華蟲取其文也，火取其明也，宗彝取其孝也，藻水草取其潔也，粉米白米取其養也，黼若斧形，取其斷也，蔽兩已相戾，取其辨也。

鴻飛遵渚公歸無所於女信處。

傳：鴻不宜循渚也。周公未得禮也。再宿曰信。

箋：鴻，大鳥也。不宜與鳧鷖之屬飛而循渚。以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九十一

喻周公今與凡人處東都之邑，失其所也。信

誠也。時東周之人欲公留不去，故曉之云。公

西歸而無所居，則可就女誠處。是東都也。今

公當復其位，不得留也。

釋文

鷖又作鷖

疏：毛以鴻者大鳥飛而循渚，非其宜。以喻周公，聖人久留東方，亦非其宜。王何以不迎之乎？又告東方之人云：我思公未得王迎之禮，歸則無其住所，故於汝東方信宿而處耳。終不久留於此，告東方之人云：公不久留，刺王不早迎。鄭以爲鴻者大鳥，不宜與鳧鷖

之屬飛而循渚，以喻周公聖人，不宜與凡人

之輩，共處東都，及成王既悟，親迎周公而東

都之人，欲周公即留於此，故曉之曰：公西歸，若無所居，則可於汝之所誠處耳。今公歸則

復位，汝不得留之。美周公所在見愛，知東人

願留之。毛無避居之美，則是東征四國之

後，留任於東方，不知其任所也。王肅云：以其

周公大聖，有定命之功，不宜久處下土，而不

見禮迎，箋爲喻亦同，但以爲辟居處東，故云

與凡人耳。公未有所歸之時，故於汝信處

處，汝下國，周公居東，歷年而曰信者，言聖人

不宜失其所也。再宿於外，猶以爲久，故以近

辭言之也。箋以卒章言無以公西歸，是東

人留之，龍故知此是告曉之辭，易傳以信爲

居，則誠處是東都也。

鴻飛遵陸公歸不復於女信宿。

傳：陸，非鴻所宜止宿，猶處也。

疏：箋以爲避居，則不復當謂不得復位。毛以

此章東征，則周公攝位久矣，不得以不復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九十二

集傳：興也。遵，循也。渚，小洲也。女，東人自相女

也。再宿曰信。東人聞成王將迎周公，又自

相謂而言：鴻飛則遵渚矣。公歸豈無所乎？今

特於女信處而已。

朱子曰：此章飛歸字是句，腰亦用韻，詩中亦有此體。

位為言也。當訓復為反。王肅云：未得所以反之道，傳意或然。

集傳興也。高平曰：陸不復言將留相王室而不復來東也。

是以有袞衣兮。無以我公歸兮。無使我心悲兮。

傳無與公歸之道也。

箋是以東都也。東都之人欲周公留之為君。

故云是以有袞衣。謂成王所齋來袞衣。願其

封周公于此。以袞衣命留之。無以公西歸。周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五

公西歸。西歸而東都之人悲。恩德之愛至深

也。

疏毛以為首章言王見周公。當以袞衣見之。

此章言王有袞衣而不迎周公。故大夫刺

之言。王意不悟。故云無以歸道。又言王當早

迎周公。無使我羣臣念周公而心悲兮。鄭

以為此是東都之人欲留周公之辭。言王是

無以我公西歸兮。王令齊來。願即封周公於此。使我思公而心悲兮。王肅云：公久不歸。則我心悲。是大夫作者言已悲也。此經直言心山相涉而誤耳。定本無西字。

集傳賦也。承上二章言周公信處信宿於此。

是以東方有此服袞衣之人。又願其且留於

此。無遽迎公以歸。歸則將不復來而使我心

悲也。

九罭四章一章四句三章章三句

安成劉氏曰：周官司服云：凡兵事韋弁服。蓋用赤色皮為弁與衣。而素裳白鳥。今東

人所見者。乃公之冕服。則此詩其作於

序狼跋。美周公也。周公攝政。遠則四國流言。近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十五

則王不知。周大夫美其不失其聖也。

箋不失其聖者。聞流言不惑。王不知不怨。終

立其志成。周之王功致太平。復成王之位。又

為之大師。終始無愆。聖德著焉。

釋文：狼跋者。郎跋名也。跋音卜。未反。又蒲未

疏：毛以為周公攝政之時。其遠則四國流言。

誅除四國。成就周道。使天下太平。而聖著明。

故周大夫作此詩。鄭以周公將攝政時。遠則四國流言。而周公不惑。不息攝政之心。近則成王不知。而周公不怨。不生忿懣之意。卒

得成就周道是進有難也。及致政成王之後，欲老而自退，成王又留為大師，令輔弼左右。是退有難也。而聖德著明，終無愆過。

狼跋其胡載壹其尾公孫碩膚赤舄几几

傳與也。跋，躓也。躓，躓也。老狼有胡，進則躓其胡，退則踣其尾。進退兩難，然而不失其猛。公孫

成王也。幽公之孫也。碩，大膚美也。赤舄，人君之盛履也。几几，綯貌。

箋：興者，喻周公進則躓其胡，猶始欲攝政。四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七五

國流言，辟之而居東都也。退則踣其尾，謂後

復成王之位而老。成王又留之，其如是。聖德

無玷缺。公，周公也。孫，讀如公孫于齊之孫。孫

之言，遜道也。周公攝政七年，致太平，復成王

之位，遜道辟此成功之大美。欲老，成王又留

之以為大師，赤舄几几然。

疏：毛以為所以進退有難，而攝此政者，欲待

公孫成王長大，有大美之德，能復赤舄几几然盛服以行禮，然後授之故也。鄭以為周公既致太平，乃遜道避此成功之大美，復

留在王朝為太師之官，履其赤舄，其舄之飾，几几然，美其聖德，故說其衣服也。李巡曰：跋，前行曰跋，踣，卻頓曰跋也。說文云：跋，躓，踣，躓也。然則跋與躓皆是顛倒之類，以跋為躓者，謂跋其胡而倒頓耳。老狼有胡，謂頤垂胡，進則躓其胡，謂躓胡而前倒也。退則踣其尾，謂卻頓而倒於尾上也。傳以雅稱，魯孫皆是成王，以其是幽公之孫也。天官履人掌王之服，履為赤舄，黑舄。注云：王吉服有九，舄有三等，赤舄為上，冕服之舄，下有白舄，黑舄。然則赤舄是舄之最上。故云：人君之盛履也。履，人注云：服履者，着服各有履也。復下曰：舄，單下曰履。古之人言履以通於複，今世言履以通於單，俗易語，反然則履舄對文有異。故則相通，故傳以履言之。士冠禮云：玄纁黑屨，青舄，純純，爵弁纁黑舄，純純，純純，博寸。注

詩經

卷一 幽風

九六

云：綯之言，綯以為行戒狀，如刃衣鼻在履頭，總縫中綯也。履，履也。綯，綯也。爵弁之履，以黑為飾，爵弁尊，其履飾以績，次云几几，綯貌，謂舄頭飾之貌，以爵弁祭服之尊飾之，如績，次履色，纁而綯用黑，則冕服之舄，必如績，次舄色，赤則綯赤黑也。王肅云：言周公所以進退有難者，以俟王之長大，有大美之德，能服盛服以行禮也。箋以上言公歸，皆謂周公，故以此

公為周公。古之遜字，借孫為之。春秋昭二十五年，經言公孫於齊，春秋之例，內諱奔，謂之遜。言昭公遜過而去位，此周公亦遜道去位，故讀如彼文。孫炎曰：道，逃去也。周公攝政七年，遜道避成功之大美，尚書洛誥有其事。書序云：召公為保，周公為師，相成王為左右，召公不悅，周公作君，真是成王留之為大師也。上公九命，得服衮冕，故履赤舄。孫毓云：詩書

留在王朝為太師之官，履其赤舄，其舄之飾，几几然，美其聖德，故說其衣服也。李巡曰：跋，前行曰跋，踣，卻頓曰跋也。說文云：跋，躓，踣，躓也。然則跋與躓皆是顛倒之類，以跋為躓者，謂跋其胡而倒頓耳。老狼有胡，謂頤垂胡，進則躓其胡，謂躓胡而前倒也。退則踣其尾，謂卻頓而倒於尾上也。傳以雅稱，魯孫皆是成王，以其是幽公之孫也。天官履人掌王之服，履為赤舄，黑舄。注云：王吉服有九，舄有三等，赤舄為上，冕服之舄，下有白舄，黑舄。然則赤舄是舄之最上。故云：人君之盛履也。履，人注云：服履者，着服各有履也。復下曰：舄，單下曰履。古之人言履以通於複，今世言履以通於單，俗易語，反然則履舄對文有異。故則相通，故傳以履言之。士冠禮云：玄纁黑屨，青舄，純純，爵弁纁黑舄，純純，純純，博寸。注

名例未有稱天子爲公孫者。成王之去幽公又已遠矣。又此篇美周公不美成王。何言成王之大美乎。

集傳興也。跋蹶也。胡領下懸肉也。載則蹇踰也。老狼有胡。進而蹶其胡。則退而貽其尾。公也。周公也。孫讓。碩大。膚美也。赤烏。冕服之鳥也。几几。安重貌。周公雖遭疑謗。然所以處之不失其常。故詩人美之。言狼跋其胡。則蹇其尾矣。公遭流言之變。而其安肆自得。乃如此。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九七

蓋其道隆德盛。而安土樂天。有不足言者。所以遭大變而不失其常也。夫公之被毀。以管蔡之流言也。而詩人以爲此非四國之所爲。乃公自讓其大美而不居耳。蓋不使讓邪之口。得以加乎公之忠聖。此可見其愛公之深。敬公之至。而其立言亦有法矣。

鄭氏曰。烏有三等。赤烏爲上。冕服之鳥。詩云。王錫韓侯。玄衮赤舄。則諸侯與王同。履下曰。烏。禘下曰。屨。又曰。几。人所憑以爲安。故几几安也。

廬陵李氏曰。天子諸侯冕服用鳥。他服用屨。華谷嚴氏曰。凡人處利害之變。則舉趾不安。其常懼者。或至於喪履。喜者。或至於折屨。詩人以赤烏几几見周公之聖。其善觀聖人矣。問集傳謂詩人以爲非四國所爲。乃公自讓其美。詩之意。回護委曲。却大傷巧。朱子曰。自是作詩之體。當如此。如春秋公孫于齊。不成說。昭公出奔。自是體當如此。魯昭公分明。爲季氏所逐。春秋却書孫齊。如其自出云爾。安成劉氏曰。集傳所謂四國。蓋指管蔡商奄。與破斧詩所言四國。又不同也。

狼跋其尾。載跋其胡。公孫碩膚。德音不瑕。

傳瑕。過也。

詩經

卷十五 幽風

九八

瑕。不瑕。言不可瑕疵也。

集傳興也。德音。猶令聞也。瑕。疵病也。程子曰。周公之處已也。夔夔然存恭畏之心。其存誠也。蕩蕩然無顧慮之意。所以不失其聖而德音不瑕也。

狼跋二章章四句

集傳范氏曰。神龍或潛或飛。能大能小。其變化不測。然得而畜之。若犬羊然。有欲故

也。惟其可以畜之，是以亦得醢而食之。凡有欲之類，莫不可制焉。唯聖人無欲，故天地萬物不能易也。富貴貧賤，死生如寒暑晝夜，相代乎前。吾豈有二其心乎哉？亦順受之而已矣。舜受堯之天下，不以爲泰。孔子厄於陳蔡，而不以爲戚。周公遠則四國流言，近則王不知，而赤烏几几，德音不瑕。其致一也。

詩經

卷十五

十一

幽風七篇二十七章二百三句

集傳程元問於文中子曰：敢問幽風何風也？曰：變風也。元曰：周公之際，亦有變風乎？曰：君臣相誚，其能正乎？成王終疑周公，則風遂變矣。非周公至誠，其孰卒能正之哉？元曰：居變風之末，何也？曰：夷王以下，變風不復正矣。夫子蓋傷之也。故終之以幽風，言變之可正也。唯周公

詩經

卷十五

十一

能之，故係之以正，變而克正，危而克扶，始終不失其本。其唯周公乎？係之幽遠矣哉。籥章飲幽詩，以逆暑迎寒，已見於七月之篇矣。又曰：祈年于田祖，則飲幽雅以樂田畯，祭蜡則飲幽頌以息老物，則考之於詩，未見其篇章之所在。故鄭氏三分七月之詩以當之，其道情思者爲風，正禮節者爲雅，樂成功者爲頌。然一篇之詩，首尾相應，乃剝取其一節，而偏用之，恐無此理。故王氏不取，而但謂本有是詩而亡之，其說近是。或者又疑但以七月全篇隨事而變其音節，或以爲風，或以爲雅，或以爲頌，則於理爲通。而事亦可行。如又不然，則雅頌之中，凡爲農事而作者，皆可冠以幽號。其說具於大田良耜諸篇，讀者擇焉可也。

華陽范氏曰邠居風雅之間何也風之所爲終而雅之所爲始也變風終於曹思明王賢伯之不可得於是次之以邠反之於邠公而後至於鹿鳴言邠之所成者由周公也

詩經

卷十五 商風

一百一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五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六

明 後學張溥

纂

小大雅譜

漢鄭玄著

小雅大雅者周室居西都豐鎬之時詩也始祖后稷由神氣而生有播種之功於民公劉至于大王王季歷及千載越異代而別世載其功業爲天下所歸文王受命武王遂定天下盛德之隆大雅之初起自文王至于文王有聲據盛隆而推原天命上述祖考之美小雅自鹿鳴至于魚麗先其文所以治內後其武所以治外此二雅逆順之次要以極賢聖之情著天道之助如此而已矣又大雅生民及卷阿小雅南有嘉魚下及菁菁者莪周公成王之時詩也傳曰文王基之武王鑿之周公內之謂其道同終始相成比而合之故大雅十八篇

詩經

卷十六 雅

一百二

小雅十六篇為正經其用於祭國君以小雅天子以大雅然而饗賓或上取燕或下就何者天子饗元侯歌肆夏合文王諸侯歌文王合鹿鳴諸侯于鄰國之君與天子于諸侯同天子諸侯燕羣臣及聘問之賓皆歌鹿鳴合鄉樂此其著略大校見在書籍禮樂崩壞不可得詳大雅民勞小雅六月之後皆謂之變雅美惡各以其時亦顯善懲過正之次也問者曰常棣閔管蔡之失道何故列于文王之詩曰閔之閔之者閔其失兄弟相承順之道至於被誅若在成王周公之詩則是彰其罪非閔之故為隱推而上之因文王有親兄弟之義又問曰小雅之臣何也獨無刺厲王曰有焉十月之交雨無正小旻小宛之詩是也漢興之初師移其第耳亂甚焉既移文改其目

義順上下刺幽王亦過矣疏二雅正有文武成變有厲宣幽六王皆居在鎬豐之地故曰豐鎬之時詩也文王有聲云作邑於豐是文王居豐也又曰考卜維王宅是鎬京維龜正之武王成之是武王居鎬也太史公曰成王卜居洛邑定九鼎焉而周復都豐鎬外傳曰杜伯射宣王於鎬魚藻序云王居鎬京是幽王以上皆居鎬也世本云懿王徙於大丘地里志云京兆槐里縣周曰大丘懿王都之京兆郡故長安縣也皇甫謐云鎬在長安南二十里然則大丘與鎬相近有離宮在焉懿王豐居之非遷都也鄭言周室居豐鎬者以國風皆題諸國之名知其國土所在雅亦須顯其號并知天子所居之處也采薇出車以天子之命命將率則文王時未稱王也則二雅各有未稱王時作者未得王時則在岐周矣而繫之豐者以其為雅詩者即述天子之政文王居豐乃稱王使在岐周時作亦繫之於豐也厲王流于鎬王爵仍存鎬京尚在故亦總云豐鎬焉雅題不曰周者以雅與國風絕殊又無異代相涉故不言周也案周本紀云公劉后稷之曾孫大王公劉九世之孫后稷在唐虞之時公劉當夏大康之時此至大王王季歷夏商之世漢書律歷志云夏凡四百四十年殷凡六百二十九年則除一千矣故曰歷千載越異代也自文王至文王有聲凡十篇文王大明綿棧樓思齊皇矣靈臺七篇序皆云文王早麓一篇居中從可知凡八篇文王大雅也下武文王有

詩經

卷十六

禮

聲二篇序皆言武王則武王大雅也以文
 武道同故鄭連言之雅有大小二體而體
 亦由事而定故文王以受命為盛大雅以
 盛為王故其篇先盛隆文王言受命作周
 大明言天復命武王是盛隆之專故以文
 王為首大明次之也文王所以得受天命
 由祖考之業故又次綿也言文王之興本
 由太王也文王既因祖業得四臣之力即
 是能官其人故次棫樸也既言任臣之力
 又連受祖之美故次旱麓也旱麓直論樂
 易於民施化而已非盛事故在棫樸之下
 既言受祖之業又述其母之賢而得成爲
 聖故次思齊也文王既聖世脩其德天使
 之代殷故次皇矣既聖能代殷德及鳥獸
 故次靈臺綿與旱麓皇矣皆述大王王季
 之德是上述祖考者鄭以文王據受命盛

詩經

卷十六

五

定也下武不言武王之謚成王時作文王
 有聲云武王烝哉言其謚則其崩後作也
 采薇云文王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
 玁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將率歌采薇以
 遣之出車以勞還杖杜以勸歸則采薇等
 篇皆文王之詩天保以上自然是文王詩
 也魚麗序文武並言則魚麗武王詩也鹿
 鳴至天保六篇言燕勞羣臣朋友是文事
 也采薇三篇言命將出征皆是武事故魚
 麗序曰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內采薇以下
 治外既以治內為先君為元首臣為股肱
 君能懇誠以樂下臣能盡忠以事上此為
 政之尤急故以鹿鳴燕羣臣嘉賓之事為
 首也羣臣在國則燕之使還則勞之使夕
 四牡勞使臣之來也使臣還則若勞之去
 當送之故次皇皇者華言遣使臣也使臣
 之聘出即遣之反乃勞之則遣先勞後矣
 此所以先勞後遣者人之勞役苦於上而
 不知則已勞而怨有勞而見知則雖勞而
 不怨其事重故先之也且使臣往反固非
 其欲四牡所勞不必是皇皇者華所遣之
 使二篇之作又不必一人故以輕重為先
 後也君臣既洽鄰國又睦乃可以和睦宗
 族故次常棣燕兄弟也兄弟既和又及朋
 友故次伐木燕朋友故舊也君既能燕勞
 臣下臣亦歸美以報之故次天保言下報
 上也內事既治則當命將征伐以禦戎狄
 之患故次采芣遺戍役遣則欲其同心遣
 則別其貴賤先出車以勞將率後杖杜以
 勞遺役也文王之詩既終可王之事繼之
 以文王治內外有成功故武王因之得萬
 物盛多所以次魚麗也萬物既多人得養

詩經

卷十六 雅

六

其父母。故次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孝子非徒能養其親。身又清潔。故次白華。言孝子之潔白也。萬物盛多人。民能孝。則致時和年豐。故次華黍。歲豐宜黍稷也。思齊說文王之教。先兄弟。後家邦。此詩之次。先羣臣。後兄弟者。彼說施法之事。先齊其家。後化於外。自近及遠之義。此即為國之政。固當先國事。後族人。故使燕羣臣在先也。又鹿鳴等三篇。皆燕勞臣子為政之大務。後世常歌之。故鄉飲酒燕禮。皆歌此三篇。四牡傳曰。文王率諸侯。撫叛國。而朝聘於紂。故歌文王之道。為後世法。是其事重可法。故樂常歌之。推此則樂歌周南召南。及大雅。皆歌其首三篇。書傳多云。升歌清廟。下事重。為常歌。故以為諸篇之首也。此文下小雅。其事多在稱王之前。案書傳。文王受命四年。伐昆夷。采薇為伐昆夷而作。事經曰。春日遲遲。薄言還歸。在受命五年。而反也。則采薇三篇。事在稱王前矣。鹿鳴燕羣臣。嘉賓嘉賓之文。容有鄰國之聘客也。明亦未稱王也。四牡云。周道倭遲。傳曰。岐周之道。尚在岐周未遷。亦是未稱王也。皇皇者華。君遣使臣。是聘問鄰國也。若稱王之後。與諸侯禮異。不得為鄰國相聘之法。則亦未稱王也。此三篇之末。或在采薇之前。其作之時。節次第。不可得而知也。稱王之前。作亦可矣。代木云。陳具八簋。為天子制。天保云。禴祠烝嘗。于公先王。追王。改祭之禮。定是稱王之後。無文王之謚。或當時即作。或崩後為之。未可定也。檢文武大雅。經每言文武之謚。多在武王成王時作也。

詩經

卷十六 雅

七

小雅。唯有稱王後事。曾無言其謚者。又所論多稱王以前之事。知不先作為小雅。後作為大雅者。以六詩之作。各有其體。詠由歌。政而興。體亦因政而異。王政有巨細。詩有大小。不在其作之先後也。此篇尚不以作之先後為次。况小大反以作之先後為異乎。且就檢其事。亦不然矣。絲有伐昆夷之事。而在大雅。采薇亦伐昆夷之事。而在小雅。解云。虞芮質厥成。事在稱王之初。天保云。禴祠烝嘗。事在稱王之後。天保在小雅。解在大雅。明不以作之先後分屬二雅可知也。但作者各有所擬。迷大政為大雅之體。迷小政為小雅之體。體以政與名以體定。體既不同。雅有大小。太師審其所迷。察其異體。然後分而別之。自王澤竭而詩息。暴秦起而樂亡。去聖久遠。無所傳授。雖

詩經

卷十六

雅

之詩生民既然而至卷阿皆是可知知小雅
 自南有嘉魚者以六月序廣陳小雅之序
 其詩異主也魚麗之序云文武華黍言與
 上同明以上武王詩由庚以下周公成王
 詩也南有嘉魚云太平蓼蕭云澤及四海
 語其時事為周公成王明矣序者蓋亦以
 其事著明故不言其號諡焉由庚既為周
 公成王之詩則南有嘉魚至菁菁者莪從
 可知也以周公攝王事政統於成王故並
 舉之也由庚在嘉魚前矣不云自由庚者
 據見在而言之鄭所以不數亡者以毛公
 下由庚以就崇丘若言自由庚則不包南
 有嘉魚故不得言也既不得自由庚為成
 王詩首則華黍不得為武王詩末故上說
 文武之詩不言至華黍也其此篇如此大

詩經

卷十六

雅

卒章曰矢詩不多維以遂歌是也小雅之
 大以承文武政平之後繼作之君謂陰陽
 育萬物由庚萬物得由其道南有嘉魚樂
 與賢也崇丘萬物得極其高大也南山有
 臺樂得賢者由儀萬物之所生各得其宜
 此五篇樂與萬物得所更相互見明得賢
 所以養物也既萬物得所又周及海外
 故次蓼蕭也言萬物得所四海蒙澤天下
 無事可以飲燕諸侯褒賜有功故次淇
 彤弓也既見因饗燕而賜之故先燕後賜
 也既有功蒙賞唯才是用為天下之所歌
 樂故次菁菁者莪也其次如此其作之時
 節則難明也生民云推后稷配天是周公
 制禮之時則攝政六年後作也行葦云魯
 孫維王周公攝政之時成王為孺子養老
 之事周公所為行葦言成王為主則在即
 政三年則致太平既已太平則有武功可
 守作必在攝政三年之後不可定指其時
 也似樂嘉成王有顯顯令德官人安民則
 亦即位之後矣公劉河酌卷阿同是召公
 之戒公劉云成王將蒞政則歌在行葦假
 樂之前也既醉是驚指論太平守成亦不
 廢在生民之前也大雅之作既有先後則
 小雅亦當然也小雅之中皆無成王之言
 又無即政之事其作多在攝政之時不可
 定其年月也襄二十九年左傳為吳季札
 歌小雅服虔云自鹿鳴至菁菁者莪道文
 武脩小政定大亂致太平樂且有儀是為
 正小雅皇甫謐亦云詩人歌武王之德今
 小雅自魚麗至菁菁者莪七篇是也則服
 虔與皇甫謐以小雅無成王之詩也左傳

又曰為之歌大雅服虔云陳文王之德武
王之功自文王以下至魯是為正大雅
則服虔又以生民行葦既醉鳧鷖為武王
詩也案武王伐紂未幾而崩不得有天下
太平澤及四海之事琴蕭既醉之輩皆言
王之詩六月之序何常廢缺異文也生民
推后稷配天行葦魯孫維王書傳配天皆
謂周公之詩曾孫皆斥成王不得為武王
詩矣華黍由庚本相連比毛氏分序致其
篇端使華黍就上由庚退下則毛意亦以
由庚以下為成王之詩也然亡詩六篇
自可聚在一處何須分之也服虔之誤連
詩之文先毛之旨故鄭所以不然也周
國之興譬如為室文王始造其基武王暨
其棟榑周公內而架之乃成為室猶言文

詩經

卷十六

十

王受命武王因之得伐紂定天下周公致
太平制禮作樂以成之故申侯曰昌受命
發行誅旦弘道是其終始相成故此合其
詩大雅十八篇小雅十六篇為正經凡書
非正經者謂之傳未知此傳在何書也
既說二雅為之正經因言用樂之事變者
雖亦播於樂或無筭之節所用或隨事類
而歌又在制禮之後樂不常用故鄭於變
雅下不言所用焉知國君以小雅天子以
大雅者以鄉飲酒云乃合樂關雎鶴鳴則
不言鄉樂燕禮云送歌鄉樂周南關雎召
南鵲巢燕諸侯之禮謂周南召南為鄉樂
鄉飲酒大夫之禮直云合樂是鄉可知則
風為鄉樂矣左傳晉為穆叔文王鹿鳴別
歌之大雅為一等小雅為一等風既定為
鄉樂差次之而上明小雅為諸侯之樂大

雅為天子之樂矣且鄉飲酒鄉大夫賓賢
能之禮也言賓用敵禮是平等之事台已
樂而上歌小雅為用諸侯樂然則諸侯以
小雅為已樂而穆叔云文王兩君相見之
樂歌則兩君亦敵明歌大雅為用天子樂
矣鄉射之禮云乃合樂周南召南等注云
不歌不笙不間志在射略於樂不略合樂
者風鄉樂也不可略其正大射諸侯之禮
所歌者明亦諸侯之正樂也其經曰乃歌
鹿鳴三終乃下管新宮三終亦不笙不間
又不言合明亦略樂不略其正是小雅為
諸侯之樂矣大雅為天子之樂可知小雅
為天子之政所以諸侯得用之者以詩本
緣政而作臣無慶賞成刑之政故不得有
詩而詩為樂章善惡所以為勸戒尤美者
可以為典法故雖無詩者今得進而用之

詩經

卷十六

十一

所以風化天下故曰用之鄉人焉用之邦
國焉因其節文使之有等風為夫婦之道
生民之本王政所重欲天下偏化之故風
為鄉樂風本諸侯之詩鄉人所用故諸侯
進用小雅諸侯既用小雅自然天子用大
雅矣國君以小雅天子以大雅舉其正所
當用者然而至於諸侯或上取燕或下就
天子不純以大雅諸侯不純以小雅左
傳曰穆叔如晉晉侯饗之金奏肆夏之三
不拜工歌文王之三又不拜歌鹿鳴之三
三拜韓獻子使行人子員問之對曰肆夏
天子所以饗元侯也使臣弗敢與聞文王
兩君相見之樂也使臣不敢及鹿鳴君所
以饗寡君也敢不拜嘉又魯語曰金奏肆
夏過渠天子所以饗元侯也工歌文王
六別縣則兩君相見之樂也臣以為肄業

詩經

卷十六

十五

及之故不敢拜今伶蕭詠歌及鹿鳴之三類頌下唯有大雅故知於諸侯歌文王已傳文又言文王兩君相見之樂是諸侯於鄰國之君亦歌文王與天子於諸侯同也鄉飲酒燕禮合樂皆降於升歌歌鹿鳴合鄉樂則知歌文王者當合鹿鳴歌肆夏者當合文王也然言金奏肆夏此云歌者凡樂之初作皆擊金奏之春官鐘師以鐘鼓奏九夏論語云始作翕如也鄭云始作謂金奏晉為穆叔發初歌肆夏故云金奏也左傳曰歌鐘二肆是歌必以金奏之文王鹿鳴亦金奏肆夏亦工歌互言之也此歌在堂上故郊特牲曰歌者在堂上貴人聲也其合樂則在堂下故儀禮注云合樂謂歌樂與衆聲俱作明在堂下衆聲也由在堂

詩經

卷十六

十五

元侯可却也其元侯於大國小國亦當與諸侯於鄰國同也燕禮者燕其羣臣及聘問之賓之禮也燕禮鹿鳴合鄉樂也天子以大雅取燕其羣臣及聘問之賓歌小雅合鄉樂是皆為下就也則天子於諸侯合鹿鳴亦在下就之中矣其實饗中以兼下就合鹿鳴是也儀禮注云頌為天子之樂而謂饗元侯為天子上取者詩為樂王首盡用之但鄭從鄉樂以上差之使大雅為天子之樂故以四夏為上取不可已所得用則為已樂也何者元侯相饗歌頌與天子於元侯同諸侯相於與天子於諸侯同諸侯燕羣臣及聘問之賓文與天子燕羣臣及聘問之賓同則風雅頌皆為諸侯所用矣豈得皆謂之為諸侯之樂乎儀禮之注以風為鄉樂小雅為諸侯之雅而大雅之後仍有頌在故言大雅頌為天子之樂欲明雅頌盡為樂章所以與此異也天子諸侯皆有上取下就自由專用之差而以饗燕為別者以穆叔曰肆夏天子所以饗元侯禮記曰大饗有四為兩君子所見之禮儀禮燕禮是諸侯燕羣臣賓客之禮因此成文故天子諸侯於國君皆云饗於臣皆云燕其實國君與臣饗燕皆有何者周禮掌客職曰上公三饗三燕是天子於諸侯饗燕俱有也鹿鳴天子小雅而序曰燕羣臣嘉賓也既飲食之箋云飲之而有幣酬即饗所用是天子於羣臣饗燕皆有也左傳曰晉侯使士會平王室定王饗之又曰晉十文伯如周王與文伯燕是天子於聘問之賓饗燕俱有也秋官司儀職曰凡諸公相為賓致饗食左傳曰公與

詩經

卷十六

十四

晉侯燕於河上，是諸侯相於饗燕俱有也。左傳曰：穆叔如晉，晉侯饗之，聘禮曰：公於賓而饗一燕，是諸侯於聘問之賓饗燕俱有也。左傳曰：季子文如宋，致女，復命，公饗之。燕禮：燕已之臣子，是諸侯自於羣臣饗燕俱有也。則其用樂也，由尊卑為差，不由饗燕為異。此饗燕之文互見耳。則饗燕用樂同也。且燕禮：燕都國聘問之賓，歌鹿鳴，晉侯饗穆叔，歌鹿鳴之三，三拜，是其用樂同文也。故儀禮注引穆叔之辭乃云：然則諸侯相與燕，升歌大雅，合小雅，天子與次國小國之君燕，亦如之。與大國之君燕，升歌頌，合大雅，所言用樂與此饗同。是天子諸侯於國君饗燕，同樂之事也。鄉飲酒燕禮並注云：鄉飲酒升歌小雅，禮盛者可以進取，燕合鄉樂，禮輕者可以速下，彼以燕禮諸侯之禮，鄉飲酒大夫之禮，工歌鹿鳴合鄉樂，故鄭解其尊卑不同，用樂得同之意，其實不由饗燕有輕重也。此用樂之差，謂升歌合樂為例，其舞則燕禮云：若舞則酌，是諸侯於臣得用頌，與此異也。又郊特牲曰：大夫之奏肆夏，自趙文子始。注云：借諸侯。明諸侯得奏肆夏，故郊特牲又曰：賓入門而奏肆夏，不易以敬。注云：賓朝聘者也。又大射燕禮納賓，皆云：及庭，奏肆夏。及周禮注杜子春云：賓來，奏納夏之等，皆謂賓始入及庭，未行禮之時，與升歌合樂別也。饗燕用樂，皆推禮傳而知，事不詳悉，是其著明質略，其大校見在於書籍也。其餘笙間管舞之詩，無以言焉。故儀禮注天子約諸侯於國君燕用樂之下云：其笙間之篇未詳聞是也。率鄉飲酒及燕禮升歌

詩經

卷十六

十五

小雅其笙間之篇亦小雅，則此笙間之篇宜與所用升歌同，而云未詳聞者，以其難知。同在小雅大雅，仍不知是何篇也。民勞六月之後，其詩皆王道衰乃作，非制禮所用，故謂之變雅也。其詩兼有美刺，皆當其時善者美之，惡者刺之，故云美惡各以其時也。又以正詩錄善事，所以垂法後代，變既美惡不純，亦兼采之者為善，則顯之令自強不息，為惡則刺之，使懲惡而不為，亦足以勸戒，是正經之次故錄之也。其中則有厲宣幽王之詩，皆當王號謚自顯，唯厲王小雅謚號不明，故鄭於下別論之。如是則大雅民勞至桑柔五篇序皆云：厲王通小雅十月之交，而無正小雅小宛四篇皆厲王時詩也。又大雅雲漢至常武六篇，小雅自六月盡無羊十四篇序皆當宣王。王則宣王詩也。又大雅瞻卬召旻二篇序言幽王，小雅自節南山下盡何草不黃去十月之交等四篇，餘四十篇，唯何人斯大東無將大車小旻，都人士，縣蠻，六篇不宣。幽王在幽王詩中，皆幽王詩也。本紀曰：厲王即位三十年，好利，近榮夷公，大夫芮良夫諫厲王不聽，卒以榮公為卿士，使用事焉。王行暴虐，國人謗王，召公諫曰：民不堪命，王怒，得衛巫，使監謗者，以告則殺之。三十四年，王益嚴虐，國人不敢言，道路以目。王告召公曰：吾能弭謗矣。召公又諫不聽。於是國人不敢出言，三年，乃相與叛，襲厲王，厲王出奔于彘。周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十四年，厲王崩于彘，如遷此言，厲王積惡有漸，三十年而甚，三十四年益虐，又三年而出奔，三十七年乃流彘也。故曰善人

詩經

卷十六

十六

載尸箋云厲王虐而弭謗蕩箋云厲王弭謗穆公不敢斥言王之惡則流彘前事柔芮良夫所作也云貪人敗類則與所諫云榮夷公專利事同三十年後事而無正云周宗既滅靡所止戾則是流彘之後此其可證者也楚語云衛武公九十五矣作懿以自警韋昭云懿今抑詩則作在平王之時然檢抑詩經皆指刺王荒疏仍宋失政又言昏人之愚亦維斯京則其事在流彘之前弭謗時也韋昭之言未必可信也民勞召穆公諫王令息京師之民十月之交言后黨專權有權可專有民可役則事在流彘前也小旻戒王無淪胥以敗小宛誨王無黍爾所生皆教王為善以導民其事亦在流彘前矣則厲王小雅兩無正一篇事在大雅之後其餘不可詳矣厲王大

詩經

卷十六

十六

文武成康之遺風諸侯復歸宗周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於羗氏之戎西六年宣王崩如遷此言則宣王自三十九年以前無他過惡唯敗於千畝為始衰耳而小雅有箴規誨刺其事有漸矣則王衰亦有漸矣皇甫謐云三十年後魯諸侯從此而不睦蓋周衰至此而漸也大局宣王之美詩多是三十年前事箴規之篇當在三十年之後王德漸衰亦容美刺並作不可以限斷也其大雅六篇小雅自六月至鴻鴈及斯干無羊七篇皆宣王德盛時作其事多在初年以王承衰亂之弊百事革創任賢使能征伐安集初則當然亦不可定其年月也自庭燎盡我行其野是王德衰乃作多在三十九年之後而三十九年以前諸侯不睦各不朝宗汚水之等或亦作也而三十九年之後則王政大衰刺詩為常故宜多也新父傳曰宣王之末司馬職廢羗戎為敗指此則其餘亦多敗後事也其詩之次大雅以宣王承亂遇災而懼憂民之本故先雲漢也王既憂百姓天下復平五嶽生佐故次嵩高也神生賢哲王能任用又錫命之故次烝民韓奕也既能錫命賢哲在用其力可以征討不服以立武事故次江漢常武也此則先憂百姓次用臣以征伐為後而小雅與之反以警刺靈旒南北交侵急須出兵以匡中國故先六月采芑也雖俱征伐以六月見侵之急又先采芑以表伏既平當脩車甲大會諸侯因蒐狩故次車攻吉日以田獵征伐之類故使次焉以田獵選車徒會諸侯又盛於從會接下故又使車攻先吉日也是以

車攻序曰宣王能內脩政事外攘夷狄
文武之境土脩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
東都言非徒外攘夷狄又復會諸侯於東
都。是序此篇之意也。既言征伐事終對無
兵寇。可以安集萬民。故次鴻鴈也。然宣王
承衰亂之後。民先逃散。豈得不早安集。而
待田獵之暇也。明初即安集之。得其力。用
乃平四方耳。詩不以事之先後為次也。宣
王中興賢君。未而德衰。哀有其漸。故次
鴻鴈。美其能。勤因以箴之。箴之不。改則
規。規而不。變則教。誨之。誨而不。從則
責。責之。故次汚水。鶴鳴。祈父也。以為王惡漸大。
故責王稍深。此汚水鶴鳴。其作不必在祈
父之前。但次之以見其漸耳。王既廢其宜
則賢人逃去。故次白駒也。賢人既去。則知
禮教不行。則室家相棄。故次黃鳥。我行其

詩經

卷十六 雅

十九

野也。宣王中興之君。不能終始皆善。錄者
雖兼惡以示戒勸。亦貴成人之美。故終以
斯干考室無羊考牧。若言終始之善。見在
者之過。亦不甚也。斯干說造立宮室寢廟
生男女。明其始時之事。無羊類之。當為同
時可知。今反在箴刺之下。見宣王終始之
善明矣。本紀又曰。幽王三年。廢褒姒。生子
伯服。竟廢后及子。而以褒姒為后。伯服為
太子。國人皆怨。故申侯與繇西夷犬戎共
攻幽王。殺王麗山之下。遷止言竟廢后。去
太子。不言廢去之年。几皇甫謐云。三年褒
人以褒姒自贖。時即與號石父止而謂申
后太子尹氏及祭公導王為非。八年竟以
石父之譖。廢申后。逐太子。九年王廢高
而近譏。使號公專任於外。褒姒固寵於
內。王室始廢。蓋言與遷事相終始。則幽王

之惡。自三年之後。為漸。八年九年則其極
故鄭語云。九年王室始廢。十一年而被殺
也。幽王大雅。膳印曰。哲婦傾城。褒姒亂政
之事也。召旻云。廢國百里。王道衰弱之極
也。序皆云。大球當在八年之後也。正月云
赫赫宗周。褒姒滅之。車牽序云。褒姒滅
小弁。言天子之放逐。白華言申后之廢黜。
魚藻箋云。幽王或於褒姒。萬物失其性。此
五篇經注。皆有或褒姒。中后之事。則多
在八年之後也。其餘則無文。河明大局。是
惡盛之時。八年之後。者蓋多矣。大雅之次
先膳印。後召旻者。武王數紂之罪云。牝雞
之晨。惟家之索。而膳印疾婦有長舌。維厲
之階。故處先也。上婦言是用。政事荒亂。致
朝無賢臣。王境日蹙。故召旻以問天下無
如召父之臣也。其小雅節南山以下至何

詩經

卷十六 雅

十九

草不黃。其次篇之義。蓋以類相聚。故楚
信南山甫田大田皆陳古以刺今。其餘大
義既無明文。不可臆說。此三王變雅善者
不純為大雅。惡者不純為小雅。則雅詩自
有體之大小。不在於善惡多少也。關雎序
曰。雅者正也。政有大小。故有小雅焉。有大
雅焉。此為隨政善惡為美刺之形容。以正
物也。所正之形容自小大。所以為二雅矣。
故士以盛隆為大雅。政治為小雅。是其形
容各有區域。而善者之體。大畧既殊。惡者
之中。非無別矣。詳觀其歎美。審察其譏刺
大雅。則宏遠而疏。明弘大體。以明責小雅
則躁急而局。促多憂。傷而怨。諱司馬遷以
良史之才。所坐非罪。及其刊述墳典。辭多
慷慨。班固曰。述其所以自傷悼。小雅。巷伯
之倫也。夫唯大雅。既明且哲。以保其身。雅

詩經

卷十六 雅

二十一

矣哉。又淮南子曰：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誹而不亂，是古之道。又以二雅為異區也。幽王、小雅四十四，而大雅雅二，自大體者少也。厲王、大雅有五，而小雅雅四，自小體者少也。是大小不相由也。推此而論，則二雅擬諸其形容，象其物宜。作者之初，自定其體。作既有體，唯達者識之，則容得有小雅，無大雅。有大雅，無小雅者矣。諸儒以厲王無小雅，準此故也。但文武成王正經也，厲宣幽王變雅也。小大之體，時俱有作。故采者並存，以示二體本自大小異區，非徒以意中分也。或說變雅，美詩則政大，入大雅，政小入小雅。刺詩則惡大入小雅，惡小入大雅。考之經文，殊無其驗。何則？小旻小宛，正責厲王，謀猶回遁，不用善道，其惡固小。於板云：下民卒瘁，善人載尸，蕩云：飲怨以為德，綱紀之大壞也。瞻卬云：亂生婦人，罪罟不收，召旻云：實靖夷我邦，日蹙國百里，其惡固當大於鼓鐘作樂，不與德比。采芣婦人，思夫怨曠也。又宣王安集天下之民，征禦四夷之寇，其功豈徒此於封一元舅之申伯賜一朝覲之韓侯哉？此類多矣。略舉一二，足明不以善惡之大小矣。周公雖內傷管蔡之不睦，而作親兄弟之詩，外若自然，須親不欲顯管蔡之有罪。緣周公此志，有隱忍之情。若在成王詩中，則學者之知由管蔡而作，是彰明其罪，非為閔之。由此故為隱推進而上之。文王之詩，因以見文王有親兄弟之義也。若云文王能親兄弟，與之燕飲而作此詩，似本不由於管蔡然也。周公聖人大義，減親言為隱者，亦因此以示聖人之法。何者？以管蔡之罪

詩經

卷十六 雅

二十一

不得，不誅，偏於大義而誅之耳。以同氣之親，實懷閔傷，由此而為之隱也。而序云：閔管蔡之失道者，以其周公之情，欲為之隱，故編次者進而上之，是以隱其事序者，終其作之所由，不得不言也。武王之詩，又無論燕之事，若常棣間之，則上下非類，而文王之詩，上有鹿鳴，燕羣臣，下有伐木，燕朋友，故舊，廁於其間，與之為類，因以為文王燕兄弟之詩。如此諸說，則鄭定以常棣之作，在武王既崩，周公誅管蔡之後，而在文王治武王既崩，周公誅管蔡之後，而在文王治內之篇，何也？夫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此文武之行也。閔管蔡之失道，陳兄弟之恩義，故內之於文武之正雅，以成燕羣臣，燕兄弟，燕朋友之樂歌焉。是與鄭同也。鄭志之說，則異於此者。若趙商云：於文武時，兄弟失道，有不和協之意，故作詩以感切之。至成王之時，二叔流言，作亂，罪乃當誅，悔將何及，未可定此篇為成王時作。趙商，揀魚麗之序，而發問，則於時鄭未為語，故說不定也。後為此譜，則決定其說為成王時。詩皆臣下所作，故云小雅之臣也。知漢與始移者，若孔子所移，當顯而示義，不應改詩為幽。此既厲王之詩，錄而序焉，而處不依大明為序之後，乃移之。故云漢興之初也。十月之交，箋云：詰訓傳時，移其篇第，因改之耳。則所云師者，即毛公也。傳詩者，眾矣，獨言毛公移之者，以其毛公之前，未有篇句詰訓，無緣輒得移改也。師所以然者，六月之詩，自說多陳小雅正經，廢缺之事，而下句言小雅盡廢，則四夷

詩經

卷十六雅

三十三

交侵中國微矣則謂六月者宣王北伐之詩當承菁菁者莪後故下此四篇使次正月之詩也言亂甚者謂正月幽王之時禍亂甚極其四篇詩亦厲王亂惡故次正月之下以惡相從也言刺幽王亦過矣者謂寄四篇於幽王詩中又改厲為幽有言幽王亦有厲王過惡故也六月之京所以多陳正經廢缺者以聖賢垂法因事奇意厲王暴虐傾覆宗周廢先王之典刑致四夷之侵削今宣王起衰亂討四夷序者意其然所以詳其事若云厲王廢小雅之道以致交侵宣王脩小雅之道以與中國見用舍存於政典廢存於人也毛公以宣王征伐四夷與復小雅而不繼小雅正經之後頗為不次故移之見小雅廢而更與中國衰而復盛亦大儒所以示法也據此六月之序若其上本無厲王四篇之詩則六月自承正經之美無為陳其廢缺矣明於其中躡衰亂之王故也是以鄭於十月之交箋檢而屬焉周禮小司徒職云五人為伍則十人謂之什也故左傳曰以什共車必克然則什伍者部別聚居之名風及商魯頌以當國為別詩少可以同卷而雅頌篇數既多故每十為卷即以卷首之篇為什長卷中之篇皆統焉故樂師注云徵者歌雍雍在周頌臣工之什是也南陔下箋云毛公推改什首遂通耳此下非孔子之舊則以上是孔子舊矣知以非者以南陔等六篇子夏為序當孔子之時未亡宜次在什中今亡詩之下乃云有其義而亡其辭置之什外不在數中明非孔子之舊矣本十月之交等四篇在六月之上則孔

詩經

卷十六雅

三十三

子什首南陔復為第一彤弓為第三鴻臚為第四節南山為第五北山為第六桑扈為第七都人士為第八以下適十篇通及大雅與頌皆其舊也蕩及閔予小子皆十一篇者一篇不足為別首故附於下卷之末亦歸餘於終之義毛公推改什首魚藻十四篇亦同為卷取法於大雅與頌也鴻臚之什乃孔子之舊毛公關其亡者以見在為數志在推改而鴻臚偶與舊合非毛意故存之也孔子論詩省去頌重更以在者為什故云孔子之舊不必孔子以前無之什也為此之什者以其篇數積多故分每十為卷魯頌四篇商頌五篇皆不滿十無之什也或有者承此雅頌之什之後而誤耳何者商魯非周詩猶國風之類以國為別假令過十以上亦不合分况不滿十也

篇

小雅二 大雅說附

集傳雅者正也正樂之歌也其篇本有大小之殊而先儒說又各有正變之別以今考之正小雅燕饗之樂也正大雅會朝之樂受釐陳戒之辭也故或歡欣和說以盡羣下之情或恭敬齊莊以發先王之德詞氣不同音節亦異多周公制作時所定也

及其變也。則事未必同。而各以其聲附之。

其次序時世。則有不可考者矣。

華谷嚴氏曰。正小雅。皆中。所尊。賢。親。親。體。羣臣。柔。遠。人。懷。請。侯。之。真。也。

慶源輔氏曰。定正小雅。為燕饗之樂。歌。正。大雅。為會朝之樂。歌。比之大序。政有小大。

之說。更為明切。朱子曰。小雅。施之君臣之間。大雅。則止人。

君可歌。又曰。周公相成王。定樂歌。每事以詩。寫其至誠和樂。而被之音聲。舉是事。則

奏是詩。安成劉氏曰。小雅。正詩。歌之。以燕樂。勞賢羣臣。故其辭氣。歡欣和悅。以通上下之情。

大雅。正詩。或歌於會朝之時。如文王大明。等篇。或陳於祭祀之後。如生民。行葦。等篇。

或陳於進戒之際。如公劉。卷阿。等篇。則其辭氣。又皆恭敬。齊莊。以發先王之德。此其詞之異者。今猶可考。若其音節之異。則不可聞矣。

鹿鳴之什。二之一。

集傳。雅頌無諸國別。故以十篇為一卷。而謂之什。猶軍法以十人為什也。孔氏曰。風以當國。為別詩。少可以同卷。二雅。則頌篇數既多。故分其篇。每十為卷。首卷之篇。則為什長。以統餘篇之目也。

鹿鳴之什。二之一。

集傳。雅頌無諸國別。故以十篇為一卷。而謂之什。猶軍法以十人為什也。孔氏曰。風以當國。為別詩。少可以同卷。二雅。則頌篇數既多。故分其篇。每十為卷。首卷之篇。則為什長。以統餘篇之目也。

謂之什。猶軍法以十人為什也。孔氏曰。風以當國。為別詩。少可以同卷。二雅。則頌篇數既多。故分其篇。每十為卷。首卷之篇。則為什長。以統餘篇之目也。

以當國。為別詩。少可以同卷。二雅。則頌篇數既多。故分其篇。每十為卷。首卷之篇。則為什長。以統餘篇之目也。

為什長。以統餘篇之目也。

鹿鳴之什。詁訓傳第十六。

釋文。陸曰。什音十。什者。若五等之君。有詩各繫其國。舉周南。即題關雎。至於王者。施教。統有四海。歌詠之作。非止一人。篇數既多。故以十篇編為一卷。名之為什。

毛詩小雅。陸曰。從鹿鳴至菁菁者莪。凡二十二篇。皆正小雅。六篇亡。今唯十六篇。從此至魚麗。十篇。是文武之小雅。其文王九族。事非隆重。故為小雅。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序鹿鳴。燕羣臣嘉賓也。既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然後忠臣嘉賓。得盡其心矣。箋。飲之而有幣。酬幣也。食之而有幣。侑幣也。疏。言羣臣嘉賓者。羣臣。君所饗。燕。則謂之賓。為賓。則賓唯一人而已。而云羣臣。皆為嘉賓者。燕禮於客之內。立一人為賓。使宰夫為主。與之對行禮耳。其實。君設酒。羣臣皆在。君為之主。羣臣總為賓也。燕禮云。若與四方之賓燕。則迎之于大門內。其燕。皆與臣同。則此嘉賓之中。容四方之賓矣。故鄉飲酒。燕禮注云。鹿鳴者。君與臣下。及四方之賓。燕。講道。備德之樂歌。是也。序云。盡心。傳曰。竭力。是已之禮。文王之與臣也。本自隆恩。不必由使出有。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皆聖人之述。故謂之王。

功乃燕之也。言既飲食之，則饗食並有。燕羣臣者，以食禮無酒樂，饗以訓恭儉，非於臣子所樂之義。經言式燕以教和樂，且饗此詩主於折樂，故敘以燕，因之而後兼言饗食也。飲有酬賓送酒之幣，食有侑賓勸飽之幣，故皆有幣也。飲食必酬，侑之者，奉公食大夫禮，賓三飯之後，云公受宰夫束帛以侑。注云束帛十端，帛也。侑，猶勸也。主國君以爲食，賓殷勤之意，未至復發幣以勸之，欲其深安賓也。是禮食用幣之意也。饗禮云準此亦爲安賓而酬之焉。案聘禮云若不親食，使大夫朝服致之，以侑幣。注云若不親食，謂有疾病及他故，必致之者，不廢其禮。又曰致幣以酬幣亦如之，是親食有侑幣，不親食則以侑幣致之。然則不親饗以酬幣致之，明親饗有酬幣矣。故知飲之而有幣，謂酬幣也。鄭以飲食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二十六

連文若飲食爲饗，則食禮不主於飲。若飲爲燕禮，不宜文在食上，且饗與相對之物，郊特牲云飲養陽氣，故饗祿有樂，彤弓箋云大飲賓日饗，大行人注云饗謂以盛禮以飲賓，聘禮注云饗謂享大牢以飲賓，皆以飲爲饗也。故聘禮注云酬幣饗禮，酬賓勸酒之幣，所用未聞也。禮幣用束帛乘馬，亦不是。過是饗所用幣，無正文也。禮幣用束帛乘馬，謂聘享之幣，聘享止用束帛乘馬而已。侑幣又用束帛，故云亦不是。過言諸侯於大夫，酬幣不過是也。其天子酬諸侯，及諸侯自相酬，仍不必用束帛乘馬，故聘禮注又引禮器曰：琬瑋，蓋天子酬諸侯也。琬瑋，非爵名，而云爵明以送爵也。食禮無爵可送，則琬瑋，饗禮所用也。謂饗時酬賓以琬瑋，將幣耳。小行人合六幣，琬以備瑋，以備則天子酬諸侯，以備瑋而琬

瑋將之。既天子饗諸侯之酬幣，與諸侯異，則食禮天子侑諸侯，其幣不必束帛，無文以官之。此唯言饗食之幣，不言燕幣，燕禮亦當有焉。但今燕禮唯有好貨無幣，故文不顯言之。朱子辨說序得詩意，但未盡其用耳。

呦呦鹿鳴，食野之苹。我有嘉賓，鼓瑟吹笙。吹笙鼓簧，承筐是將。人之好我，示我周行。

傳興也。苹，萍也。鹿，待萍。呦呦，然鳴而相呼。瑟，誠發乎中。以興嘉樂賓客，當有懇誠相招呼

以成禮也。簧，笙也。吹笙而鼓簧矣。筐，篚屬，所以行幣帛也。周至行道也。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二十七

笙，葦蕭也。承，猶奉也。書曰篚厥玄黃，示當作實，實置也。周行，周之列位也。好，猶善也。人有以德善我者，我則置之於周之列位，言已維賢是用。

釋文：萍本又作萍。江東謂之蕒。蕒音賦。

疏：毛以爲鹿既得苹，草有懇焉，誠實之心，於中招呼而共食，以興文王既有酒食，亦有懇篤誠實之心，發於中，召其臣下而共行饗燕之禮，以致之。臣下被召，莫不皆來，我有

嘉善之賓則爲之鼓其瑟而吹其笙吹笙之時鼓其笙中之簧以樂之又奉篚篚盛幣帛於是而行與之故嘉賓皆愛好我示我以先王至美之道也鄭唯下二句爲異言本已用官之法故臣下皆賢已由是當享食之人君富有一國位絕羣下禮有饗燕之道公法不得設忠誠嘉樂實爲至少故取懇誠以爲喻定木成禮作盛禮也華郭璞曰今蔬蒿初生亦可食陸機疏云蔬青白色莖似箸而輕肥始生香可生食又可蒸食是也易傳者爾雅云華蒔其大者爲蒔是水中之草召爾采蘋云于以采蘋南澗之濱者也非鹿所食故不從之今禹貢止有厥篚玄纁之文而鄭禹貢注引龍征曰篚厥玄纁則此所引亦爲胤征文鄭注也當在古文武成篇矣鄭不見古文而引張霸尚書故不同耳中唐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八

云治國其如示諸樂注云示讀如真之河干之真真置也是示實聲相近故誤爲示也賢人以德輔君使之遷善是以德施善於我我則真之於周之列位言已維賢是用不問其親疏也易傳者以其上下皆曰嘉賓此獨言人明有異也又大東卷耳並有則行之文皆爲周之列位且下云視民不挑乃作視字此則爲示古者實示同讀故改從真也且此篇聖君賢臣講道之樂觀其垂法道教弘深非直燕日話言而已此章本其賢二章言其法上下相副於義爲長也

集傳興也呦呦聲之和也苹蘩蕭也青色白莖如筋我主人也賓所燕之客或本國之臣

或使也瑟笙燕禮所用之樂也簧笙中之簧也承奉也篚所以盛幣帛者也將行也奉篚而行幣帛飲則以酬賓送酒食則以侑賓勸飽也周行大道也古者於旅也語故欲於此聞其言也此燕饗賓客之詩也蓋君臣之分以嚴爲主朝廷之禮以敬爲主然一於嚴敬則情或不通而無以盡其忠告之益故先王因其飲食聚會而制爲燕饗之禮以通上下之情而其樂歌又以鹿鳴起興而言其禮意之厚如此庶乎人之好我而未我以大道也日私惠不歸德君子不自留焉蓋其所望於羣臣嘉賓者唯在於示我以大道則必不以私惠爲德而自留矣嗚呼此其所以和樂而不淫也與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九

儀禮燕禮日工四人二瑟工歌鹿鳴四牡皇者華笙人秦南陔白華華黍又日升歌鹿鳴廬陵李氏曰鼓瑟工歌鹿鳴之三是也吹笙

儀禮燕禮日工四人二瑟工歌鹿鳴四牡皇者華笙人秦南陔白華華黍又日升歌鹿鳴廬陵李氏曰鼓瑟工歌鹿鳴之三是也吹笙

笙奏南陔以下是也。又曰饗在廟燕在寢饗重而燕輕。饗則君親獻燕則不親獻。華谷嚴氏曰笙以匏為之十三管列匏中而施簧管端吹笙則鼓動其簧而發聲。孔氏曰鄉射記曰古者於旅也語註云禮成樂備乃可以言語先王之道。疾今人言語無節。

呦呦鹿鳴。食野之蒿。我有嘉賓。德音孔昭。視民不怵。君子是則是做。我有旨酒。嘉賓式燕以敖。傳蒿菽也。怵愉也。是則是做。言可法做也。敖遊也。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

箋德音先王道德之教也。孔甚昭明也。視古示字也。飲酒之禮於旅也。語嘉賓之語。先王德教甚明可以示天下之民。使之不愉於禮義。是乃君子所法做。言其賢也。

釋文

菽去刃反。字又作莖同。

疏言文王有酒。徵以召臣下。臣下既來。我有嘉賓。既共燕樂。至於旅酬之時。語先王道德之音甚明。以此嘉賓所語示民。民皆象之不愉。薄於禮義。又此賓之德音不但可示民而已。是乃君子於法則之。於是做之。嘉賓之賢如是。故我有旨美之酒。與此嘉賓用。

之燕飲以敖遊也。孫炎曰荆楚之間謂蒿為菽。郭璞曰今人呼為青蒿。香中多啖者為菽。陸機云蒿青蒿也。荆豫之間汝南汝陰皆云菽也。本或云牡菽者。牡衍字。牡菽乃是蔚非蒿也。與蓼莪傳相涉而誤耳。古字以目視物以物示人。同作視字。禮記云幼子常視無詘。注云視今之示字也。士昏禮曰視諸衽。注云示之以衽。肇者皆託戒使識之也。視乃正字。今文作示。俗誤行之。言示之以衽。肇者於旅也。語注云言禮成樂備乃可以言語。先王禮樂之道。疾今人慢於禮樂之盛。言語無節。是飲酒之禮。至旅酬之禮。而語先王之。道也。論音史說文酬為薄也。昭十年左傳引此詩。服虔亦云示民不愉。薄是也。定本作愉者。然鄉飲酒禮注皆云嘉賓既來示我以善也。別解。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一

道又樂嘉賓有孔昭之明德。可則做也。不與箋同者。以注禮時未為詩箋。至注詩後更為也。集傳興也。蒿菽也。即青蒿也。孔甚昭明也。視與示同。怵愉薄也。敖游也。言嘉賓之德音甚明。足以示民。使不愉薄。而君子所當則做。則亦不待言語之間。而其所以示我者深矣。本草注曰春生苗葉秋開淡黃花。結子如粟米大。程子曰言嘉賓聞望昭明。示民以厚之之意。使人儀法之。

呦呦鹿鳴，食野之芩。我有嘉賓，鼓瑟鼓琴。鼓瑟

和樂且湛，我有旨酒。以燕樂嘉賓之心。

傳芩草也，湛樂之久，燕安也。夫不能致其樂，則不能得其志，不能得其志，則嘉賓不能竭其力。

疏陸機云：澤中下地，鹹處為草，貞實，牛馬亦喜食之。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三

樂之久也，燕安也。言安樂其心，則非止養其體，娛其外而已。蓋所以致其殷勤之厚，而欲其教示之無已也。

鹿鳴三章章八句

集傳按序以此為燕群臣嘉賓之詩，而燕

禮亦云：工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即謂此

也。鄉飲酒用樂亦然，而學記言大學始教

宵雅肄三，亦謂此三詩。然則又為上下通

用之樂矣。豈本為燕群臣嘉賓而作，其後

乃推而用之鄉人也。與然於朝曰：君臣焉

於燕曰：賓主焉。先王以禮使臣之厚於此

見矣。范氏曰：食之以禮，樂之以樂，將之

以實，求之以誠。此所以得其心也。賢者豈

以飲食幣帛為悅哉。夫婚姻不備，則貞女

不行也。禮樂不備，則賢者不處也。賢者不

處，則豈得樂而盡其心乎。

鄉飲酒注曰：諸侯卿大夫貢士而與之飲酒，歌鹿鳴，采其嘉賓示我以善道，又有明

詩經

卷十六 鹿鳴

三十三

德可則效也。四牡采其忠孝之至也。皇華采其欲路謀于賢智也。

朱子曰：上下常用之樂，如鹿鳴三篇及嘉魚、采芣、采蘋等篇，不知當初何故獨取此數

篇也。安成劉氏曰：據大射儀亦有歌鹿鳴之文，則又通用於諸侯之射禮矣。然考儀禮凡

上下通用之樂，止是小雅二南諸詩，而無歌大雅者，可見大雅獨為天子之樂。此二

雅大小所

以分也。

序四牡勞使臣之來也，有功而見知則說矣。

箋文王為西伯之時，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

事殷使臣以王事往來於其職於其來也陳其功苦以歌樂之。

朱子辨說首句同上然其下云云者語疎而義鄙矣

四牡駢駢周道倭遲豈不懷歸王事靡盬我心傷悲

駢駢行不止之貌周道岐周之道也倭遲歷遠之貌文王率諸侯撫叛國而朝聘乎紂故周公作樂以歌文王之道為後世法豈不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五

堅固也思歸者私恩也靡盬者公義也傷悲者情思也

箋無私思非孝子也無公義非忠臣也君子不以私害公不以家事辭王事

疏此使臣既還文王勞之言汝使臣本乘用

後遲然歷此長遠之路甚疲勞矣使臣當爾之時其言曰我豈不思歸乎以王家之事無不堅固我當從役以堅固之故義不得廢我心念思父母而傷悲言我知汝之如是也少儀曰車馬之容駢駢翼翼難行不止不廢其容駢駢也又二章傳曰嘒嘒喘息之貌卒

章傳曰駢駢駢駢皆稱其疲苦以勞之故傷曰馬勞則喘息是也知周道為岐周之道者以時未稱王仍在於岐故也文王率諸侯撫叛國而使之朝聘於紂故使臣於諸侯左傳曰文王率殷之叛國以事紂或以經云王事謂此使臣聘紂而反若其自遣人聘安得連朝言之又序下箋云使臣以王事往來於其職是使臣行於所職之國非適天子之都也

鵝羽杖杜皆言王事靡盬不得以三事之文便謂天子矣今鄉飲酒燕禮皆歌鹿鳴四牡為歌文王之禮是周公所制法後世常歌是王之禮無周公歌三字然鹿鳴皇皇者華皆歌之獨於此言者舉中以明上下鄭鄉飲酒燕禮注皆云采其勤苦王事念將父母歸傷悲忠孝之至又引公羊傳不以家事辭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五

王事以設之集注及定本皆無箋云兩字又定本思思作私思

集傳賦也駢駢行不止之貌周道大路也倭遲回遠之貌盬不堅固也此勞使臣之詩也

也夫君之使臣臣之事君禮也故為臣者奔走於王事特以盡其職分之所當為而已何

敢自以為勞哉然君之心則不敢以是而自

安也故燕饗之際敘其情而閱其勞言駕此四牡而出使於外其道路之回遠如此當是

時豈不思歸乎特以王事不可以不堅固不敢狗私以廢公是以內顧而傷悲也臣勞於事而不自言君探其情而代之言上下之間可謂各盡其道矣傳曰思歸者私恩也靡盬者公義也傷悲者情思也無私恩非孝子也無公義非忠臣也君子不以私害公不以家事辭王事范氏曰臣之事上也必先公而後私君之勞臣也必先恩而後義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七

呂氏曰說文云夷海為鹽煮池為鹽鹽苦而易敗故傳以不堅訓之
四牡駢駢嘽嘽駱馬豈不懷歸王事靡盬不遑啟處

傳嘽嘽喘息之貌馬勞則喘息白馬黑鬣曰駱

疏 案聘禮云命使者辭君不許乃退厥日釋幣于行遂受命遂行注云告為君使也又君使已受命君言不宿於家是臣出使舍幣乃行之事也此云臣受命此被遣將使之命聘禮又云遂受命者謂受君言語聘彼之意

與此別也引此者證不遑啟處言臣受命即行是不遑啟處也

集傳賦也嘽嘽衆盛之貌白馬黑鬣曰駱

駱駱者騅載飛載下集于苞栩王事靡盬不遑將父

傳雖夫不也將養也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七

箋夫不鳥之慈謹者人皆愛之可以不勞猶則飛則下止于栩木喻人雖無事其可獲安乎感厲之

釋文 雖音佳本又作佳夫方于反字又作鳩同不方浮反又如字字又作鳩同草木

疏 言先飛而後獲所集以喻人亦當先勞而後得所安汝使臣雖則勞苦得奉使成功各揚身遠亦先勞而後息寧可辭乎汝從勞役其言曰王家之事無不堅固我堅固王事所以不暇在家以養父母釋鳥云雖其夫不舍人曰雖名其夫不李逵曰夫不一名雖

今楚鳩也。某氏引春秋云：祝鳩氏司徒。祝鳩，雛夫不者，故為司徒。郭璞曰：今鶉鳩也。惡鳥勞苦，固是其常。慈謹之鳥，宜不為勞。尚則飛而乃有所集，是無不勞而安者。

集傳與也。翩翩，飛貌。雛，夫不也。今鶉鳩也。凡

鳥之知尾者，皆雛屬。將，養也。翩翩者，雛猶

或飛或下而集於所安之處。今使人乃勞苦

於外而不遑養其父。此君人者所以不能自

安而深以為憂也。范氏曰：忠臣孝子之行役，

未嘗不念其親。君之使臣，豈待其勞苦而自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一

傷哉，亦憂其憂如已而已矣。此聖人所以感

人心也。

翩翩者雛，載飛載止。集于苞杞，王事靡盬，不遑

將母。

傳杞，枸櫞也。

釋文 枸音苟，本亦作苟同。

集傳與也。杞，枸櫞也。

華谷嚴氏曰：本草云：名仙人杖。西王母杖，根名地骨，莖幹三五尺，作叢。詩中有三杞，將仲

子樹杞，柳屬也。南山有杞，瀟露杞棘。山木也。此詩苞杞，四月杞核，北山言采其杞。枸杞也。

駕彼四騶，載驟駸駸。豈不懷歸，是用作歌。將母來諭。

傳駸駸，驟貌。諭，念也。父兼尊親之道。母至親

而尊不至。

箋諭，告也。君勞使臣，述敘其情。女曰：我豈不

思歸乎？誠思歸也。故作此詩之歌，以養父母

之志。來告於君也。人之思恒思親者，再言將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三十一

母亦其情也。

釋文 駸字林云：馬行疾也。諭音審。

疏毛以為汝使臣在塗之時，其情皆曰：我豈

不思歸乎？我由汝誠有思歸，是用作此詩

之歌。以勞汝，知汝以養母之志而來念。猶言

念來養母，故王述曰：是用作歌，以勞汝。乃來

念養母也。母以尊少，則恩意偏多。故再言

之。左傳：辛伯諗周桓公，是以言告周桓公。故知諭為告也。使臣勞苦，思親謂君不知。欲陳此言來告君使知也。意所欲言，君勞而述之。後遂為歌。據今詩歌以本之，故謂其所欲言為作歌也。凡詩述序人言以為歌詩，本其言皆曰歌。下云歌采薇以遺之，此序箋云：陳其功苦以歌樂之，皆當時直言非歌也。後為

詩人歌故云歌耳易傳者首章云豈不懷歸
王事靡盬我心傷悲文連我心是述使臣之
辭矣類此而推則是用作歌將母來諭亦序
使臣之意猶君子作歌維以告哀是作歌所
以來告不得為念也臣有勞苦患上不知今
君勞使臣言汝曰豈不思歸作歌來告是明
已知其功探情以勞之所以為悅序
日有功而見知則悅矣此之謂也

**集傳賦也駸駸驟貌諭告也以其不獲養父
母之情而來告於君也非使人作是歌也設
言其情而勞之耳獨言將母者因上章之文
也**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四十一

疊山謝氏曰聖人以孝治天下聞有以養母
來告者安得不俞其請乎此蓋設言欲使人
臣忠孝兩全也
華陽范氏曰父至尊也母至親也知母之親
則知父之尊矣卒章再言母本其恩所起以
教愛也愛母則敬父矣敬父則尊君矣未有
愛親而不愛
其君者也

四牡五章章五句

集傳按序言此詩所以勞使臣之來甚協
詩意故春秋傳亦云而外傳以為章使臣
之勤所謂使臣雖叔孫之自稱亦正合其

本事也但儀禮又以為上下通用之樂疑
亦本為勞使臣而作其後乃移以他用耳
慶源輔氏曰或已國使臣之歸或諸侯使
臣之來皆可用也

春秋魯襄公四年左氏傳曰穆叔如晉晉
侯饗之歌鹿鳴之三三拜韓獻子使子員
問之對曰鹿鳴君所以嘉寡君也敢不拜
嘉四牡君所以勞使臣也敢不重拜皇皇
者華君教使臣曰必諮於周敢不重拜
外傳魯語曰叔孫穆子對曰鹿鳴君所以
嘉先君之好也敢不拜嘉四牡君所以章
使臣之勤也敢不拜章皇皇君教使臣曰
每懷靡及誦謀度詢必咨於周敢不拜教
問鹿鳴四牡皇華儀禮皆以為上下通用

詩經

卷十六 四牡

四十一

之樂不知如君勞使臣王事靡盬之類庶
人安得而用之朱子曰鄉飲酒亦用而大
學始教宵雅肆三官其始也正謂習此盛
入學之始須教他知有君臣之義始得
安成劉氏曰此詩始作本為勞使臣也其
後又與鹿鳴之宴賓皇華之遣使者同為
一時通用之樂而此詩中以王事為言
則此三詩其皆作於武王以後也歟

序皇皇者華君遣使臣也送之以禮樂言遠而
有光華也

箋言臣出使能揚君之美延其譽於四方則
為不辱命也

疏君遣使臣之時送之以禮樂教以若將不
及驅馳而行於忠信之人者訪於五善言
臣出使當楊君之美使遠而有光華焉送之
以禮樂即首章下一句盡卒章是也此謙虛
訪善直為禮耳而并言樂者以禮樂相將既
能有禮敏達則能心和樂易故兼言焉言遠
而有光華即首
章上二句是也

朱子辨說首句同上然詩所謂華者草木之華非光華也

皇皇者華于彼原隰駢駢征夫每懷靡及

傳皇皇猶煌煌也高平曰原下濕曰隰忠臣
奉使能光君命無遠無近如華不以高下身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四十二

其色駢駢衆多之貌征夫行人也每雖懷和
也

箋無遠無近維所之則然春秋外傳曰懷私

為每懷也和當為私衆行夫既受君命當速

行每人懷其私相稽留則於事將無所及

釋文 煌音皇 又音晃

疏草木之華不以高下而易其色臣之出使
當光顯其君常不辱命故彼遐之與邇皆
使光揚不以遠近而易其志也故駢駢衆多
之行夫受命當速行每人懷其私以相稽留

則於事無所及矣故當速行驅馳訪善也
此既以每為雖懷為和而章傳云雖有中和
當自謂無所及王肅以為下傳所言覆說此
也故述毛云使臣之行必有上介衆介雖多
內懷中和之道猶自以無所及是以驅馳而
各誦之案魯語穆叔云皇皇者華若發使
臣口每懷靡及臣聞之曰懷私為每懷故鄭
引其文因云和當為私晉語姜氏勸重耳之
辭曰駢駢征夫每懷靡及夙夜征行不遑啟
處猶懼不及況其縱欲懷安將何及乎西方
之書有之云懷與安實病大事鄭詩曰仲可
懷也皆以懷為私懷之義如鄭此意則傳本
無每雖二字後人以下傳有雖有中和之言
下篇每有良朋之下有每雖之訓因而加之
也此寔使臣謂之行夫者猶春秋以使者為
行人也君遣使一人而已而云衆行夫者使

與上介衆介總戒勅之非一故言衆也案聘
禮謂使者受命於君唯上介立於其左接聞
命衆介則不與此得總勅之者彼受命者所
聘之意或國之密事唯使與上介受之故衆
介不與聞命至君遣使臣臨塗戒勅雖衆介
亦在也如是則烝民亦云征夫捷捷每懷靡
及箋為仲山甫戒之與此不同者彼非君遣
使臣之歌述美仲山甫之德觀其文勢故與
此異耳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四十二

集傳與也皇皇猶煌煌也華草木之華也高
平日原下濕曰隰駢駢衆多疾行之貌征夫
使臣與其屬也懷思也此遣使臣之詩也

使臣與其屬也懷思也此遣使臣之詩也

君之使臣固欲其宣上德而達下情而臣之受命亦惟恐其無以副君之意也故先王之遣使臣也美其行道之勤而述其心之所懷曰彼煌煌之華則于彼原隰矣此駉駉然之征夫則其所懷思常若有所不及矣蓋亦因以為戒然其辭之婉而不迫如此詩之忠厚亦可見矣

程子曰遣使四方以觀省風俗采察善惡訪問疾苦宜道化於天下故為使者惟慮不能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附十四

宜建也 慶源輔氏曰以為戒者即穆子所謂君教使臣之意夫欲以為教戒而不遂直言之乃設言其使臣之情自如此所謂婉而不迫也 豐城朱氏曰不曰使臣而曰征夫則不特使臣此心其屬亦此心也惟此心以在外則蒼老之當問遺逸之當求無寡之當恤廢墜之當舉上德之厚而欲其無不宣下情之遠而欲其無不達為使臣者固唯恐無以副君之意而為其屬者又惟恐無以為使臣之助庶可以稱斯職矣於遣使之時而歌此固所以勤勉之也

我馬維駒六轡如濡載馳載驅周爰咨訊

傳忠信為用訪問於善為咨咨事為訊

箋如濡言鮮澤也爰於也大夫出使馳驅而行見忠信之賢人則於是訪問求善道也

釋文 駒本亦作驕咨本亦作諮訊

疏 此文王教使臣曰我使臣出使所乘之馬維是駒矣所御六轡如汗物之被洗濯濡漙漙甚鮮澤矣汝當乘是車輻自謂無及則駉馳速行求忠信之賢人咨訪其訊事焉 左傳曰訪問於善為咨杜預曰問善道也咨親為詢杜預曰問親戚之義也咨禮為度杜預曰問禮宜也咨事謂諫杜預曰問政事也咨難為謀杜預曰問患難也唯難一事杜為患難毛為難易不同然患難之事亦須訪其難易理亦不異其忠信為周一句魯語文也魯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附十五

語無訪問於善一句又云咨才為訊咨事為謀與左傳異韋昭以為字誤改從左傳曰本當為事又曰事當為難是也咨是訪名所訪者事故先咨訊事有難易故次咨謀既有難易當訪禮法所宜故次咨度所宜之內當有親疏故次咨詢因此附會其文為先後耳 集傳賦也如濡鮮澤也周徧爰於也咨訊訪問也 使臣自以每懷靡及故廣詢博訪以補其不及而盡其職也程子曰咨訪使臣之大務

我馬維駒六轡如絲載馳載驅周爰咨謀

傳言調忍也。咨事之難易為謀。

集傳賦也。如絲調忍也。謀猶誦也。變文以協韻爾。下章放此。

我馬維駟六轡沃若載馳載驅周爰咨度

傳咨禮義所宜為度。

集傳賦也。沃若猶如濡也。度猶謀也。

我馬維駟六轡既均載馳載驅周爰咨詢

傳陰白雜毛曰駟均調也。親戚之謀為詢。兼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四十六

此五者雖有中和當自謂無所及成於六德也。

箋中和謂忠信也。五者咨也。誦也。謀也。度也。

詢也。雖得此於忠信之賢人。猶當云已將無

所及於事。則成六德言慎其事。

疏左傳云。臣獲三善。魯語曰。重之以六德。是傳之所據。中庸曰。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則中和者。秉心塞淵。出言允當之謂也。然於文中心為忠。人言為信。是忠信中和。事理相類。故毛以忠信為中和。鄭據成文轉之為忠信也。韋昭云。六德

謂誦也。謀也。度也。詢也。咨也。周也。箋傳之意。以自謂無所及於事。是謙虛謹慎。以之為一。

通彼五者為六德。不與韋昭同也。王肅以毛傳云。雖有中和者。即上每雖懷和是也。孫毓亦以為然。故其評曰。按此篇毛傳上下說自相申成。下章傳云。雖有中和。當自謂無所及。即是上章謂每懷靡及。每雖懷和之義也。箋既易之於前。為說於下。云中和謂忠信自是周之訓也。徧檢書傳。不見訓懷為和。假使訓懷為和。中字猶無所出。外傳言懷者。上下文勢皆作私懷之義。則鄭氏之言實有所據。而今詩本皆有每雖。則王肅之說。又非無理。鄭王並是大儒。俱云逆傳。未知誰得其旨。故兼載申說之焉。

集傳賦也。陰白雜毛曰駟均調也。詢猶度也。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四十七

皇皇者華五章章四句

集傳按序以此詩為君遣使臣。春秋內外

傳皆云君教使臣。其說已見前篇。儀禮亦

見鹿鳴。疑亦本為遣使臣而作。其後乃移

以他用也。然叔孫穆子所謂君教使臣。曰

每懷靡及。誦謀度詢。必咨於周。敢不拜教。

可謂得詩之意矣。范氏曰。王者遣使於四

方。教之以咨誦善道。將以廣聰明也。夫臣

欲助其君之德。必求賢以自助。故臣能從善。則可以善君矣。臣能聽諫。則可以諫君矣。未有不自治而能正君者也。

眉山蘇氏曰。四壯皇華。先勞而後遣。何也。鹿鳴之三。常施於禮樂。不獨用於勞遣。意者以其聲為先後歟。

朱子曰。大雅氣象宏潤。小雅雖名指一事。然說得精切。至到古人。工歌宵雅之三。將作重事。近令孫子。諷之。則見其詩果是懇至。如鹿鳴見得賓王相好之誠。如德音孔昭。以燕樂嘉賓之心。情意懇切。而不失義理之正。四牡古注云。無公義非忠臣也。無私情非孝子也。此語甚切當。如既云王事。

詩經

卷十六 皇皇者華 四十九

靡盬。又云不遑將父母。皆是人情少不得底。說得懇切。如皇華首云。每懷靡及。其後便云。咨謀咨詢。看此等詩。不用小序。意義自然明白。

序常棣燕兄弟也。閉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焉。

箋周公弔二叔之不咸。而使兄弟之恩疏。召公為作此詩而歌之以親之。

疏兄弟者。其父之親。推而廣之。同姓宗族皆是也。周公閉傷管叔蔡叔。失兄弟相承順之道。不能和睦。以亂王室。至於被誅。恐天下見在上。既然皆疏兄弟。故作此詩。以敦天下之俗焉。此序直言兄弟至親。須加燕飫。以示王者之法。不論管蔡之事。以管蔡已缺。不須

論之。且所以為隱也。此經八章。上四句言兄弟光顯。急難相須。五章言安寧之日。始求朋友。以明兄弟之重。至此。上論兄弟由親所以燕之。六章始說燕飫。即充此云。燕兄弟也。燕飫禮異。飫以非常事。燕王歡心。故言燕以兼飫。卒章言室家相宜。由於燕好。取其首尾相成也。外傳云。周公之詩曰。兄弟鬩於牆。以親兄弟也。但召穆公見厲王之時。兄弟恩疏。重歌此周公所作之詩。以親之耳。故鄭答趙商云。凡賦詩者。或造篇或論古。所云論古。指此召穆公所作。論古之篇。非造之也。左傳曰。王怒。將以狄伐鄭。富辰諫曰。不可。臣聞大上以德撫民。其次親親。以相及也。昔周公弔二叔之不咸。故封建親戚。以藩屏周。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故糾合宗族於成周。而作詩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四十九

曰。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弟。周之有懿德如是。猶曰莫如兄弟。故封建之。其懷柔天下也。猶懼有外侮。捍禦侮莫如親親。故以親屏周。召穆公亦云。杜預曰。周公作詩。召公歌之。故言亦云。是也。先儒說左傳者。鄭眾賈逵。以二叔為管蔡。馬融以為夏殷之叔世。故鄭志張逸問此箋云。周仲文以左氏論之。三辟之興。皆在叔世。謂三代之末。即二叔宜為夏殷末也。答曰。此注左氏者。亦云。管蔡耳。又此序子夏所為。親受聖人。足自明矣。左氏者。亦云。管蔡謂鄭賈之說也。朱子辨說序得之。但與魚麗之序相矛盾。以詩意考之。蓋此得而彼失也。國語富辰之言。以為周文公之詩。亦其明驗。但春秋傳為富辰之言。又以為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故糾

合宗族于成周而作此詩。二書之言皆出富辰。且其時去召穆公又未遠。不知其說何故如此。杜預以作詩為作樂而奏此詩。恐亦非是。

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弟。

傳興也。常棣。棣也。鄂。猶鄂鄂然。言外發也。韡。韡。光明也。聞常棣之言為今也。

箋承華者曰。鄂不當作拊拊。鄂足也。鄂足得華之光明。則韡韡然盛。與者。喻弟以敬事。兄

兄以榮覆弟。恩義之顯。亦韡韡然古聲不拊。詩經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五十

同聞常棣之言。始聞常棣華鄂之說也。如此則人之思親。無如兄弟之最厚。

釋文。常棣。棣也。本或作常棣。後音以支反。又

者亦不拊。不音如字。又芳浮反。二聲相近也。拊亦作附。前注同。一云不亦方于反。

疏。毛以為常棣之木華。鄂鄂然外發之時。豈不韡韡而光明乎。以與兄弟眾多而相和

睦。豈不強盛而有光輝乎。然則凡今時天下之人。欲致此韡韡之盛。莫如兄弟之相親也。鄭以為華下有鄂。鄂下有拊。言常棣之華與鄂拊韡韡然甚光明也。由華以覆鄂。鄂以承華。故得韡韡然而光明也。猶兄弟相順而榮顯。一名棣。郭璞曰。今閩西有棣樹。外發謂

華聚而發於外也。韡韡。華之貌。華非一色。然云光明。靜女云。彤管有煇。文與形連。故云。赤貌。王述之曰。不韡韡言韡韡也。以與兄弟能內睦外禦。則強盛而有光耀。若常棣之華也。發

集傳興也。常棣。棣也。子如櫻桃可食。鄂。鄂然

外見之貌。不。猶豈不也。韡韡。光明貌。此燕

兄弟之樂歌。故言常棣之華。則其鄂然而外見者。豈不韡韡乎。凡今之人。則豈有如兄弟者乎。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五十

三山李氏曰。何彼穠矣。與論語言唐棣之華。則爾雅所謂移也。此常棣與采薇言維常之華。則爾雅所謂棣也。呂氏曰。今玉李也。華鄂相承甚力。

死喪之威。兄弟孔懷。原隰裒矣。兄弟求矣。

傳。威。畏。懷。思也。哀。集也。求矣。言求兄弟也。

箋。死喪可怖畏之事。維兄弟之親。甚相思念。原也。隰也。以相與聚居之故。故能定高下之名。猶兄弟相求。故能立榮顯之名。

疏。言兄弟之思至厚。有死喪可畏怖之事。維兄弟之親甚相思念。餘人則不能也。兄弟

相念如是，則當求以相就，不得疏也。原與隱同聚矣。猶兄弟相求矣。

集傳賦也。威、畏、懷、思、哀、聚也。言死喪之禍。

他人所畏惡，惟兄弟為相恤耳。至於積尸哀

聚於原野之間，亦惟兄弟為相求也。此詩蓋

周公既誅管蔡而作，故此章以下專以死喪

急難關閱之事為言。其志切，其情哀，乃處兄

弟之變。如孟子所謂其兄關弓而射之，則已

垂涕泣而道之者。序以為閔管蔡之失道者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五十一

得之，而又以為文武之詩則誤矣。大抵舊說

詩之時世皆不足信。舉此自相矛盾者，以見

其一端，後不能悉辨也。

朱子曰：此詩是制禮作樂時作。這是先被他

害，所以當天下平定後，更作此詩。故其詞哀

切，不似諸詩和平。

新安胡氏曰：王氏云文武以來宴兄弟，亦必

有詩。然鹿鳴四牡等篇詞多和平。唯常棣一

篇詞多激切。意若有所懲創，則周公因管蔡

之事，其後更

為此詩無礙。

傳春令，雖渠也。飛則鳴，行則搖，不能自舍耳。

急難，言兄弟之相救於急。况，茲，永，長也。

箋：雖渠，水鳥而今在原。失其常處，則飛則鳴

求其類。天性也。猶兄弟之於急難。每有，雖也。

良，善也。當急難之時，雖有善同門來，茲對之

長歎而已。

釋文 春并益反，亦作卽，又作鷗，皆同。今

疏 春令者，水鳥。當居於水。今乃在於高原之

上，失其常處，以喻人當居平安之世，今在

於急難之中，亦失其常處也。然春令既失其

常處，飛則鳴，行則搖，不能自舍。此則天之性

以喻兄弟。既在急難而相救，亦不能自舍。亦

天之性。於此急難之時，雖有善同門來，茲對

也。唯長歎而已。不能相救，言朋友之情甚而

不如兄弟是宜相親也。春令，郭璞曰：雀屬

也。陸機云：大如鷓鴣，長脚，長尾，尖喙，背上青

灰色，腹下白，頸下黑，如連錢，故杜陽人謂之

連錢。經直云在原。

集傳 興也。春令，雖渠，水鳥也。况，發語詞。或曰

當作况。春令飛則鳴，行則搖，有急難之意。

故以起興，而言當此之時，雖有良朋，不過為

之長歎息而已。力或不能相及也。東萊呂氏曰：疎其所親而親其所疎，此失其本心者也。故此詩反覆言朋友之不如兄弟，蓋示之以親疎之分，使之反循其本也。本心既得，則由親及疎，秩然有序。兄弟之親，既篤，朋友之義亦敦矣。初非薄於朋友也。苟雜施而不孫，雖曰厚於朋友，如無源之水，朝滿夕除，胡可保哉。或曰：人之在難，朋友亦可以坐視與。曰：每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五十四

有良朋，况也永歎，則非不憂。但視兄弟急難，為有差等耳。詩人之詞，容有抑揚，然常棟周公作也。聖人之言，小大高下皆宜，而前後左右不相悖。

嚴氏曰：雪姑也。

僕氏曰：小宛題彼春令，載飛載鳴，亦言於兄弟之詩。

兄弟閱于牆外，禦其務，每有良朋，烝也無戎。

傳聞，狠也，烝，填戎相也。

箋：禦，禁務侮也。兄弟雖內閱而外禦侮也。當急難之時，雖有善同門來，久也猶無相助已者。古聲填，寘塵同。

釋文：填，依字音田，與寘同。又依古聲音塵，塵久也。

疏：兄弟或有自不相得，可謂狠於牆內。若有他人來侵侮之，則同心合意，外禦他人之侵侮。於此他人侵侮之時，雖有善同門來見之，雖久也，終無相助之事。定本經御作禦，訓為禦禦，亦然。俗本以傳禦為御，爾雅無訓，疑俗本誤也。狠者忿爭之名，曲禮曰：狠毋求。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五十五

集傳：賦也。閱，關狠也。禦，禁也。烝，發語聲。戎，助也。言兄弟設有不善，鬪狠于內，然有外侮，則同心禦之矣。雖有良朋，豈能有所助乎。富辰曰：兄弟雖有小忿，不廢懿親。

臨川王氏曰：狠于內，非令兄弟也。然及其禦侮，則雖每有良朋，曾不如不令兄弟之可恃也。

國語：富辰諫襄王曰：古人有言曰：兄弟讒閱，侮人百里。注云：閱，狠也。兄弟雖以讒言相違，狠猶禁他人侵侮已者。

爽亂既平，既安且寧，雖有兄弟，不如友生。

傳兄弟尚恩怡怡然朋友尚義切切然
箋平猶正也安寧之時以禮義相琢磨則友
生急

疏室家安寧身無急難則當與朋友交切磋
琢磨學問脩飾以立身成名兄弟之多則
尚思其聚集則熙熙然不能相斷以道朋友
之交則以義其聚集切切節節然相勸競以
道德相勉勵以立身使其日
有所得故兄弟不如友生也

集傳賦也上章言患難之時兄弟相救非朋
友可比此章遂言安寧之後乃有視兄弟不

詩經

卷十六

五十六

如友生者悖理之甚也

饋爾豆飲酒之飲兄弟既具和樂且孺

傳饋陳餼私也不脫屣升堂謂之飲九族會

日和孺屬也王與親戚燕則尚毛

箋私者圖非常之事若議大疑於堂則有飲

禮焉聽朝為公九族從已上至高祖下至玄

孫之親也屬者以昭穆相次序

釋文孺本亦作瑪

疏上章已來說兄弟宜相親故此章言王者
親宗族也王有太疑非常之事與宗族私
議而圖之其時則陳列爾王之籩豆為飲酒

之飲禮以聚兄弟宗族為好焉為此飲及燕
禮之時兄弟既已具集矣九族會聚和而甚
析樂且復骨肉相親屬也言由王親宗族故
宗族亦自相親也孫奕曰飲非公朝私飲
飲酒也周語有王公立飲又曰立成禮燕脫

已既既為私不在公朝在露門內也酒肉所
陳不宜在庭則在堂矣燕禮云皆脫屣乃升
堂少儀云堂上無跣燕則有之是燕由坐而
履明飲立則不脫矣周語云王公之有飲
禮將以講事成禮建大德昭大物言講事昭
物是有所謀矣周語曰王公立飲則有房燕
親戚燕饗則有殺烝又曰飲以顯物燕以合
好則飲燕禮異序曰燕兄弟此陳飲者沃禮

詩經

卷十六

五十七

議其大疑則婦人不與立以成禮則不必和
樂下章云妻子合好此傳曰王與族人燕則
尚毛以此詩飲燕雜陳故下箋云王與族人
燕則宗婦內宗之屬亦從後於房中是此章
之中兼燕禮矣上二句為飲下二句為燕飲

陳籩豆燕言兄弟互以相兼也孺屬李巡
曰孺骨肉相親屬也中庸曰燕毛所以序齒
文王世子曰公與族人燕則以齒而孝悌之
道達矣王與宗族之人燕以毛髮年齒為次
第也司儀曰王燕則諸侯毛亦謂同姓諸侯
也故彼注云謂以髮髮為坐朝事尊尊尚
爵燕則親親尚尚云親親是燕同姓明矣

集傳賦也饋陳餼具俱也孺小兒之慕父
母也言陳籩豆以醉飽而兄弟有不具焉

則無與共享其樂矣。

禮山謝氏曰凡人飲燕待親戚朋友之禮常盛待兄弟之禮常間愛有餘者敬或不足也蓬豆畢陳飲酒而至於饜飮亦可樂矣何如會集兄弟不惟和樂其情親義厚無異於孺子相慕也。

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兄弟既翕和樂且湛。

傳翕如也。

箋好合至意合也合者如鼓瑟琴之聲相應和也王與族人燕則宗婦內宗之屬亦從后

於房中。

詩經卷十六常棣 五十八

釋文 湛又作耽韓詩云樂之甚也。

疏 王與族人燕於堂上則后與宗婦燕於房中王之族人見王燕其宗族知王親之皆傲王親視與其妻子自相和好志意合和如鼓瑟琴相應和於時兄弟既會聚矣其族人非直內和妻子又九族和好析樂而且湛又以盡歡也宗婦者謂同宗卿大夫之妻也同宗者同宗之內女嫁於卿大夫者春秋莊二十四年夫人姜氏入大夫宗婦親用幣故賈杜皆云宗婦同姓大夫之婦襄二年傳曰蓋齊姜齊侯使諸姜宗婦來會蓋諸姜謂齊同姓之女宗婦謂齊同姓之婦也周禮春官序

官云內宗凡內女之有爵者注云內女王同姓之女謂之內宗有爵其嫁於大夫及士者

知王與族人燕則宗婦內宗從后者湛露口厭厭夜飲不醉無歸傳曰夜飲私燕也宗子將有事族人者入侍不醉而出是不親也醉而不出是濼宗也箋云天子燕諸侯之禮亡此假宗子與族人燕為說耳則天子燕宗族兄弟為朝廷臣者如宗子於族人可知案特牲饋食禮祭末乃曰徹庶羞設於西序下注云為將餞去之庶羞至為尸非神饌也尚書傳曰宗室有事族人皆侍終曰太宗已侍於賓奠然後燕私燕私者何也已而與族人飲也此徹庶羞置西序下者為將以燕飲與然則自尸祝至於兄弟之庶羞宗子與族人燕飲於堂內賓宗婦之庶羞宗子與族人燕也鄭以彼特牲是宗子之祭禮族人及族婦

詩經卷十六常棣 五十九

皆助故經云宗婦執兩簋宗婦贊豆是宗婦及族人俱助宗子之祭及至末族人既為宗子所燕明宗婦亦主婦燕之可知也且上文庶羞尸祝兄弟之等男子有庶羞宗婦及內賓婦人亦有庶羞今直云徹庶羞明二者俱徹二者俱燕也曲禮曰男女不雜坐謂男子在堂上女子在房故族人在堂室婦在房也宗婦得與於燕明內宗亦與其中可知宗子之禮既然故知天子燕族人之禮亦然此證妻子止當言宗婦并言內宗者內宗宗婦之類因言之此燕及妻而連言子者此說族人室家和好其子長者從王在堂孩稚或從母亦在兼言焉

集傳賦也翕合也言妻子好合如琴瑟之

和而兄弟有不合焉，則無以久其樂矣。

六章七章就他逸樂時良心發處指出謂酒食備而兄弟有不具則無與其樂。妻子合而兄弟有不具則無以久其樂。蓋居患難則人情不期而相親。故天理常易復處。逸樂多為物欲所轉移。故天理常隱而難尋。故卒章有是究是圖。亶其然乎之語。反覆玩味真能使人孝友之心油然而生也。

宜爾室家樂爾妻帑。是究是圖。亶其然乎。

傳帑子也。究深圖謀。亶信也。

箋族人和則得保樂其家中之大小。女深謀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六十一

之信其如是。

釋文 帑依字吐蕩反。經曲通為妻孥字。今讀音孥也。

疏 王親宗族而與之燕。族人化王莫不和睦。則宗族同心。人無侵侮。然後宜汝之室家。

保樂汝之妻子矣。若族人不和。忿鬪自起。外見侵侮。內不相救。則不能保其大小。室室危焉。汝於是深思之。於是善謀之。信其然者。否乎。既宗族須和。若是不可親焉。王所以燕之也。左傳曰。秦伯歸其帑。

書曰。予則帑戮汝。皆是子也。

集傳 賦也。帑子。究窮圖謀。亶信也。宜爾室

家者。兄弟具而後樂。且孺也。樂爾妻帑者。兄

弟。而後樂。且湛也。兄弟於人其重如此。試

以是究而圖之。豈不信其然乎。東萊呂氏曰。

告人以兄弟之當親。未有不以為然者也。苟

非是。究是圖。實從事於此。則亦未有誠知其

然者也。不誠知其然。則所知者特其名而已。

矣。凡學蓋莫不然。

新安王氏曰。人情皆知保其室家。私其妻子。

罕知厚其兄弟。然兄弟不和。以至毀其室家。

危其妻子者。有之矣。管蔡是也。今欲室家之

相宜。妻子之相樂。豈可獨忘兄弟哉。誠能窮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六十一

究樂妻子之理。以圖謀好兄弟之事。必以我言為然。常人思慮不能及。遠以為兄弟親疎無甚損益。患其凌陋而不信。故使深思而遠圖之也。

常棣八章章四句

集傳 此詩首章畧言至親莫如兄弟之意。

次章乃以意外不測之事言之。以明兄弟

之情其切如此。三章但言急難。則凌於死

喪矣。至於四章則又以其情義之甚薄。而

猶有所不能已者言之。其序若曰。不待死

詩經

卷十六 常棣

六十二

喪然後相收。但有急難，便當相助。言又不幸而至於或有小忿，猶必共禦外侮。其所以言之者，雖若益輕以約，而所以著夫兄弟之義者，益深且切矣。至於五章，遂言安寧之後，乃謂兄弟不如友生，則是至親反為路人，而人道或幾乎息矣。故下兩章乃復極言兄弟之恩，異形同氣，死生苦樂，無適而不相須之意。卒章又申告之使反覆窮極而驗其信然，可謂委曲漸次說盡人情矣。讀者宜深味之。

程子曰：此詩句少而章多，章多所以極其鄭重。句少則各陳一事，故也。

序：伐木，燕朋友故舊也。自天子至於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親親以睦，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矣。

疏：朋是同門之稱，友為同志之名。故舊，即昔之朋友也。然則朋友，新故通名。故舊，唯施於遠。此說文王新故皆燕，故異其文。舊則不可更擇，新交則非賢不友，故變朋友云。友賢

也。經兼陳食禮而序不言，亦舉其歡心足以兼之。其親親以下，因說王者立法，且明次篇之義。親親以睦，指上常棣燕兄弟也。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即此篇是也。常棣，雖周公作既內之於治內之篇。故為此以示法。

伐木丁丁，鳥鳴嚶嚶。出自幽谷，遷于喬木。嚶其鳴矣，求其友聲。相彼鳥矣，猶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神之聽之，終和且平。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六十三

傳：興也。丁丁，伐木聲也。嚶嚶，驚懼也。幽，深谷高也。君子雖遷於高位，不可以忘其朋友。矧，况也。

箋：丁丁，嚶嚶，相切直也。言昔日未居位在農之時，與友生於山巖，伐木為勤苦之事，猶以道德相切正也。嚶嚶，兩鳥聲也。其鳴之志，似於有友道，故連言之。遷，徙也。謂鄉時之鳥，出從深谷，今移處高木，嚶其鳴矣。遷處高木者，求其友聲，求其尚在深谷者，其相得則復鳴嚶嚶然，相視也。鳥尚知居高木，呼其友，况是

人乎可不求之以可否相增減曰和平齊等也此言心誠求之神若聽之使得如志則友終相與和而齊功也。

疏毛以為有人伐木於山阪之中丁丁然為聲鳥聞之嚶嚶然而驚懼以與朋友相切磋設言辭以規其友相切節節然其友聞之亦自勉勵猶鳥聞伐木之聲然也鳥既驚懼乃飛出從深谷之中遷於高木之上以喻朋友既自勉勵乃得遷升於高位之上鳥既遷高木之上又嚶嚶然其為鳴矣作求其友之聲以喻君子雖遷高位而亦求其故友所以求之者視彼鳥之無知猶尚作求其友之聲况人之有知矣焉得不求其友生乎既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本十四

居高位而不忘故友若神明之所聽祐之則朋友終久必志意和且功業平鄭以為文王昔日未居位之時與友生伐木於山阪丁丁然為聲也於時雖處勤勞猶以道德相切直時有兩鳥在傍嚶嚶然而鳴此鳥之鳴似朋友之相切故連言之此鳥乃出從深谷之中遷於高木之上又復嚶嚶然為其鳴矣作求其友之聲然視彼鳥矣猶作其求友之聲况是人何得不求其友生乎嚶嚶然驚懼言此鳥為驚懼而鳴耳嚶嚶非驚懼之聲也釋訓云丁丁嚶嚶相切直也爾雅徑訓與喻之義釋訓云顧頤叩叩君之德也蕩蕩蕩蕩臣盡力也皆徑釋其義不釋詩文王肅亦云鳥聞伐木驚而相命嚶嚶然故曰丁丁嚶嚶相切直以與朋友切切節節其言得傳旨也禮記注士之子食祿不免農則大夫以上子免

農矣時文王為諸侯世子而在農者案史記周本紀太王曰我世當有興者其在昌季則文王在太王之時年已長大是諸侯世子之子耳太王初遷於岐民稀國小地又隘險而多樹木或常親自伐木所以勸率下民不可以禮論也郭璞曰嚶嚶兩鳥鳴以喻朋友切磋相正是以義勢便為兩鳥其寔一鳥之鳴亦嚶嚶也故知嚶嚶其鳴矣是一鳥也文王相切直之時此兩鳥共鳴亦似朋友之相切磋及其遷處高木嚶嚶相求又似朋友之相切故下觀之以為喻此鳴之志似於朋友之道故述言之焉章因以黃鳥為興亦此類也

集傳興也丁丁伐木聲嚶嚶鳥聲之和也幽深遷升香高相視矧况也此燕朋友故舊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本十五

之樂歌故以伐木之丁丁與鳥鳴之嚶嚶而言鳥之求友遂以身之求友喻人之不可無友也人能篤朋友之好則神之聽之終和且平矣
問神之聽之終和且平朱子曰若能盡其道於朋友雖鬼神亦必聽之相之而錫之以和平之福又曰楊氏云五品天敘人之大倫也朋友居一焉故謂之達道不由其道則人倫廢而天理滅得罪於天矣其能終和且平乎

伐木許許醴酒有冀既有肥羜以速諸父寧適

不來。微我弗顧於粢洒埽。陳饋八簋既有肥牡。以速諸舅。寧適不來。微我有咎。

傳許許，柿貌。以筐曰醴。以藪曰酌。奠，美貌。斝，未成羊也。天子謂同姓諸侯諸侯謂同姓大夫曰父。異姓則稱舅。國君友其賢臣，大夫士友其宗族之仁者。微，無也。粢，鮮明貌。圖曰簋。天子八簋，咎過也。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六十一

箋此言許者，伐木許許之人。今則有酒而醴之。本其故也。遠，召也。有酒有斝，今以召族之飲酒。寧，召之適。自不來，無使言我不顧念也。粢然已灑，撲矣。陳其黍稷矣。謂為食禮。

釋文：醴，徐所宜反。又所餘反。葛洪所寄反。謂以筐盪酒。盪音鹿。奠音致。積本又作拊。疏：毛以為伐木其柿許許然，故鳥驚而飛去。以喻朋友之相勸，故德進而業脩也。此所與切磋之故舊。今以筐醴其酒，有與然而美。與之燕飲焉。王非直稱其故舊，又既有肥斝之羊，以召朋友諸父而燕之，俱有羊酒，各舉其物也。王意又殷勤，諸父兄弟，必盡召之。王言曰：寧，召之適。自不來，則已無得不召之。使言我不顧念之，而懷怨也。於是粢然洒埽，其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六十二

室庭。陳飲食之饋黍稷之等有八簋也。既有肥牡之牲，以召諸舅而食之。寧，召之適。自不來，則止。無使懷怨，以我有咎過焉。言王厚其朋友，故舊為設燕食，兼有焉。鄭云：嚮時與文王伐木之人，文王有酒而飲之，本其昔日之事也。餘同。以許許非聲之狀，故為柿貌。上言丁丁之聲，下言於阪之處，互以相通。明在阪伐之為聲，而有神也。筐，竹器也。藪，草也。醴酒者，或用筐，或用草，傳僖四年左傳曰：爾貢苞茅不入，王祭不供，無以縮酒是也。釋物云：未成羊曰斝。郭璞曰：今俗呼五月羔為斝。是也。禮，天子謂同姓諸侯諸侯謂同姓大夫曰父，異姓則稱舅。故曰諸父諸舅也。親禮同姓，大國則曰伯父，其異姓則曰伯舅。同姓小國則曰叔父，異姓則曰叔舅。是天子稱諸侯也。左傳：隱公謂臧嬴伯曰：叔父有憾於寡人，鄭公謂原繁曰：願與伯父圖之。禮記：衛孔伋之鼎銘云：公曰叔舅，是諸侯稱大夫父舅之文也。諸侯則國有大小之殊。大夫唯以長幼為異，故服虔左傳注云：諸侯稱同姓大夫長曰伯父，少曰叔父是也。然則諸侯謂異姓大夫長者，亦當為伯舅，但經傳無其事耳。公羊傳曰：王者之後稱公，大國稱侯，皆千乘。小國稱伯，子男左傳曰：在禮卿不會公侯。會伯子男可也。分五等為二節，皆以公侯為上等。伯子男為下等。明大邦謂公侯，小邦謂伯子男。其稱牧伯則異。曲禮曰：五官之長曰伯。是職方天子同姓謂之伯父，異姓謂之伯舅。東西二伯，又曰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禮記注云：牧尊於大國之君，而謂之叔父，避二伯也。亦以此為尊，禮或損之，而益謂此類也。齊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李本

太公為王官之伯左傳云王使劉定公賜齊侯命曰昔伯舅太公佐我先王是稱太公為伯舅也及齊桓公與霸功王又以二伯之禮命之僖元年傳曰王使宰孔賜齊侯昨曰使孔賜伯舅昨是也周公亦是分陝之伯而魯頌云王曰叔父者以其寃成王叔父以至親言之也其晉文公亦有霸功而王策命辭云王曰叔父者齊桓晉文雖俱有霸功天子賜命皆本其祖太公受二伯命故還以二伯之禮賜桓公唐叔本受州牧之命故還以州牧之禮命文公故唐叔文公但稱叔父左傳周景王謂籍談曰叔父唐叔是唐叔亦受州牧之禮而稱叔父也僖二十四年傳王出適鄭使來告難曰敢告叔父謂魯為叔父成二年傳王告鞏朝曰命叔父克遂有功于齊謂晉為叔父也昭七年出使進命衛襄公曰叔父

陟恪在哉先王之左右是謂衛為叔父也昭九年王使詹桓伯辭於晉曰伯父惠公歸自秦又謂晉侯為伯父由此觀之晉衛為大國而稱叔父晉國之中伯叔俱稱不同者以晉雖周公之後周公位冢宰為東伯而周公之國故擊繫伯禽左傳曰樊父禽父王孫牟並事棄王三國俱以令德作王卿明兼州牧矣樊父唐叔之子王孫牟唐叔之子康叔稱叔父是為州牧尚書酒誥命康叔之辭曰明大命於妹邦鄭云康叔為連屬之監則康叔後或為州牧樊父王孫牟或各繼其父為州牧也伯禽作魯晉專征徐戎為方伯可知三國並為大國王室之親又皆二伯之後尊而與之所以皆稱叔父焉晉又稱伯父者以晉既大國世作盟主故變稱伯父耳尚書文侯之命王曰父義和平王得父侯夾輔用之勳尤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李九

親之而直稱父也天子稱朝廷公卿則無文蓋有爵者自依諸侯之例無爵者亦應以此長幼稱伯父叔父大夫以下位卑其稱父舅以否無文以明之此傳以及下經文舅兼有解天子所呼父舅之文以諸侯於大夫猶天子於諸侯同有父舅之名故連釋之焉有酒有斝召族人飲之蓋是燕禮非饗也何者聘禮注云饗謂享大牢以飲賓也今此唯肥斝而已是非饗禮明矣今燕禮者是諸侯燕其群臣及賓客之禮禮記云其牲狗不用羊豕此云有肥斝者天子之禮異於諸侯也宣十六年左傳曰王饗有體薦燕有折俎公當饗卿當燕王室之禮是天子燕饗之禮異於諸侯性亦不同也儀禮特牲少牢聘禮公食之等皆以燕盛黍稷則八簋是黍稷之器也故云陳其黍稷謂為食禮案周官宰客職

五等諸侯簋皆十二又公食大夫禮上大夫六簋此天子云八簋者據待族人設食之禮其宰客所云謂於饗饋之大禮公食大夫是諸侯食大夫之禮若曰食特牲者二簋少牢者四簋故玉藻云少牢五俎四簋然則大牢者六簋上肥斝醴酒為燕禮此是食禮互陳之也如是食禮者燕禮主於飲酒無飯食則此直盛黍稷是食禮可知周禮地官春人云凡饗供食未則饗禮有黍稷矣但饗主於飲不主於食此經不言酒醴獨陳八簋假令與上醴酒并為一事亦不得為饗禮何者饗享太牢以飲賓不得用未成羊斝也但於肥斝之下既言以速諸父又別言於祭酒埽以速諸舅明二者又為一禮上句為燕下句為食燕言諸父食言諸舅五文以相通也推此明以兼有饗矣但文不見饗耳

集傳典也。許許衆人共力之聲。淮南子曰：舉大木者，呼邪許，蓋舉重勸力之歌也。醴酒者，或以筐或以草，沛之而去，其糟也。禮所謂縮酌用茅是也。奠，美貌，斝，未成羊也。速，召也。諸父，朋友之同姓而尊者也。微，無顧念也。於，歎辭。粲，鮮明貌。八簋，器之盛也。諸舅，朋友之異姓而尊者也。先諸父而後諸舅者，親疎之殺也。咎，過也。言其酒食以樂朋友如此，寧使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七

彼適有故而不至，而無使我恩意之不至也。孔子曰：所求乎朋友，先施之未能也。此可謂能先施矣。

問縮酌用茅，恐茅乃以酢。朱子曰：疑今人用茅縮酒，古人芻狗，乃酌酒之物，則茅之縮酒，乃今人酌酒也。想古人不肯用絹帛，故以茅縮酒也。長樂劉氏曰：簋八則籩豆倍之，天子燕禮之數。

華陽范氏曰：寧適不來，豈必期其至哉？不求在人，弗顧在我，躬自厚而不責於人也。

伐木于阪，醴酒有衍。籩豆有踐，兄弟無遠。民之

失德，乾餱以愆。有酒湑我，無酒酤我。坎坎鼓我，蹲蹲舞我。迨我暇矣，飲此湑矣。

傳行美貌，餱，食也。湑，昔之也。酤，一宿酒也。蹲，蹲舞貌。

箋：此言伐木于阪，亦本之也。踐，陳列貌。兄弟，父之黨。母之黨，失德，謂見謗訕也。民尚以乾餱之食，獲愆過於人，况天子之饌，反可以恨。兄弟乎，故不當遠之。酤，買也。此族人陳王之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七

恩也。王有酒，則涑菑之。王無酒，酤買之。要欲厚于族人，為我擊鼓坎坎然，為我與舞蹲蹲然，謂以樂樂已。迨，及也。此又述王意也。王曰：及我今之閒暇，共飲此湑酒，欲其無不醉之意。

釋文：餱，音侯。爾雅云：饔餱，食也。湑，本又作醴。六反。與左傳縮酒同義。謂以茅沛之而去其糟也。字從草，坎如字。說文作釀，音同。云舞曲也。蹲，本或作蹲，同。爾雅云：喜也。說文云：士舞也。從士，尊，樂樂上音岳，下音涑。

疏毛以為伐木於阪以驚鳥，喻朋友切蹉以成道也。由朋友相成如此，故今以筐醜其酒，衍然而美，以燕之，既有酒矣，又蓬豆有踐然行列而陳之矣。兄弟親戚，無有疏遠，皆使召之而與之燕也。王又自言下民之失德，見謗訕者，正有乾餼之食，不分於人，以獲愆過。况天子之饌，可不召親戚，令之恨乎。故盡召而燕之，族人陳王之恩，言王有酒則涓沛之，以飲我，王無酒則卒造一宿之醑，酒以與我，於時坎坎然擊鼓以娛我，蹲蹲然與舞以樂我。是王恩甚厚矣。王又謂族人曰：汝族人今日正及我閒暇矣，共汝飲此酒矣。言已卒有閒暇而為此飲，其意欲令族人無不醉，是王之恩厚也。鄭以伐木於阪，亦本之醑買為異餘同。禮有同姓異姓庶姓，同姓是父之黨也，異姓王舅之親，庶姓與王無親者，天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七十三

子於諸侯非同姓，皆曰舅，不由有親無親，則舅文又以兼庶姓矣。其中容有舅甥之親，故通言母之黨也。釋親云父之黨為宗族，母與妻之黨為兄弟，此不言妻黨者，以舅是母黨之稱，故特言母耳。其定妻黨亦曰兄弟，釋親又曰妻之父為婚兄弟，婿之父為姻兄弟，是也。兄弟必兼言母黨者，以甥舅之親與同姓等，故類并諸公，刺王不能燕樂同姓，而經曰：豈伊異人，兄弟甥舅是也。此燕朋友故舊，非燕族人，據族人為朋友者，互說耳。舉族可以兼異姓及庶姓矣。毛以為言無酒，明是卒為之，故云一宿酒，足以經傳無名一宿酒為醑者，論語云：醑酒市脯不食，是古買酒為醑，酒故易之為醑買也。兄弟陳王之厚已，使人為之歌舞，言為我者，以樂由已而故作也。禮記天子食三老五更於大學，見而總于親

在舞位知此非王自舞者，食三老五更重禮示敬，故王親舞之，此與故舊燕樂不當王親舞也。言若王身親舞，豈亦親擊鼓乎，以此知使人為之。

集傳興也，行多也。踐，陳列貌。兄弟朋友之同儕者，無遠皆在也。先諸舅而後兄弟者，尊卑之等也。乾餼，食之薄者也。愆，過也。涓，亦醜也。酑買也。坎坎，擊鼓聲。蹲蹲，舞貌。迨，及也。言人之所以至於失朋友之義者，非必有大故，或但以乾餼之薄，不以分人，而至於有愆耳。

詩經 卷十六 伐木 七十三

故我於朋友，不計有無，但及閒暇，則飲酒以相樂也。

安成劉氏曰：詩言兄弟多矣，鄭風揚之水，昏姻之黨，唐杖杜，雅常棣，類并斯于行葦等篇，同氣之親也。此詩則同儕之友也，各隨所指而不同耳。晏山謝氏曰：涓，我涓之也。酑，我酑之也。鼓，我鼓之也。舞，我舞之也。此八字皆倒，下句法可見。古文之妙也。

伐木三章章十二句

集傳劉氏曰：此詩每章首輒云伐木，凡三

云伐木故知當為三章舊作六章誤矣今

從其說正之

序天保下報上也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能歸美以報其上焉

箋下下謂鹿鳴至伐木皆君所以下臣也臣

亦宜歸美於王以崇君之尊而福祿之以答

其歌

疏詩者志也各自吟詠六篇之作非是一人而巳此為答上篇之歌者但聖人示法義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七十四

取相成此鹿鳴至伐木於前此篇繼之於後以著義非此故答上篇也何則上五篇非一人所作又作彼者不與此計議何相報之有鄭云亦宜者示法耳非故報也

天保定爾亦孔之固俾爾單厚何福不除俾爾

多益亦莫不庶

傳固堅也俾使單信也或曰單厚也除開也

庶眾也

箋保安爾女也女王也天之安定女亦甚堅固單盡也天使女盡厚天下之民何福而不

開皆開出以予之莫無也使女每物益多以

是故無不眾也

疏毛於單字自作兩詳以為作者見時人物安定汝王位亦其堅固矣何者天使汝誠信愛厚天下臣民即知何等福不開出與之天

又使汝天下每物皆多有所益以是之故物無不眾多也每物眾多是安定汝王位甚堅

固也毛又云單厚者天使汝以厚德厚天下耳鄭以為盡厚天下為異餘同言亦孔之

同亦語辭猶不亦宜乎此章言福謂王得福也下章乃言臣民受天祿耳王能愛厚下

民德當天意然後天降之福但王能布德亦天為之故云天使汝盡厚天下之民何福而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七十五

不開言開者若有開藏奇積今開出之然此云開出予之據天授與王下言受天百祿據臣受天祿亦相通也

集傳賦也保安也爾指君也固堅單盡也除

除舊而生新也庶眾也人君以鹿鳴以下

五詩燕其臣臣受賜者歌此詩以答其君言

天之安定我君使之獲福如此也

廬陵歐陽氏曰詩人爾其君者蓋稱天以為臨川王氏曰君恩至重臣雖有犬馬之勞不足以上答唯稱其福祿以報之此出於驩心

而不強以
為者也。

天保定爾。俾爾戩穀。罄無不宜。受天百祿。降爾
遐福。維日不足。

傳戩、福、穀、祿、罄、盡也。

箋天使女所福祿之人。謂羣臣也。其舉事盡
得其宜。受天之多祿。遐、遠也。天又下子女以
廣遠之福。使天下溥蒙之。汲汲然如日且不
足也。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十七

疏言天安定汝之王位。故使汝所福祿之人
朝廷羣臣等。盡無有不宜。其舉事皆得其
所。而受天百祿。羣臣之外。天又下與汝廣遠
之福。及天下之民。汲汲而欲下之。維恐日
不足。言天之使汝臣民俱受天福。是安定汝
也。羣臣受王爵位。故謂羣臣為汝所授福祿
之人。

集傳賦也。聞人氏名曰戩。與翦同。盡也。穀、善
也。盡善云者。猶其曰單厚多益也。罄、盡、遐、遠
也。爾有以受天之祿矣。而又降爾以福。言天
人之際。交相與也。書所謂昭受上帝。天其申

命用休語意正如此。

慶源輔氏曰。此章又言天使我君無不盡善。
云為動作。無不宜適。而亦宜受天之百祿矣。
而天之所以申命其悠久之福者。方且維日
不足也。罄無不宜。受天百祿者。已然之事也。
降爾遐福。維日不足者。方來之事也。

天保定爾。以莫不興。如山如阜。如岡如陵。如川
之方至。以莫不增。

傳言廣厚也。高平曰陵。大陸曰阜。大阜曰陵。
箋興、盛也。無不盛者。使萬物皆盛。草木暢茂。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十七

禽獸碩大。此言其福祿委積高大也。川之方
至。謂其水縱長之時也。萬物之收皆增多也。
疏李巡曰。高平謂土地豐正。名為陸。土地獨
高大。名曰阜。最大名為陵。地官遺人注
云。少曰委。多曰積。積者。以遺人當米粟者。有
限。言三十里有委。五十里有積。對側故為尖
多耳。此則無例也。

集傳賦也。興、盛也。高平曰陸。大陸曰阜。大阜
曰陵。皆大高之意。川之方至。言其盛長之未
可量也。

藍用器民曰上章言受百禱降遐福其莫不
庶也既庶矣則欲積累至于崇高故曰積累
不與如山阜岡陵言其與也既與矣欲增益
而不絕故曰以莫不增如川方至言其增也

吉蠲為饋是用孝享禴祠烝嘗于公先王君曰

卜爾萬壽無疆

傳吉善蠲潔也饋酒食也享獻也春日祠夏

曰禴秋曰嘗冬曰烝公事也君先君也尸所

以象神卜予也

箋謂將祭祀也公先公謂后稷至諸整君曰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主本

十爾者尸報主人傳神辭也

釋文蠲古玄反舊音堅餼尺志反

疏酒食之饌是用致孝敬之心而獻之所獻

者將以為禴祠烝嘗之祭在事其先王由王

齊敬潔誠神欲降福先君之尸報于主人曰

予爾萬年之壽無有疆畔境畧言民神相悅

所以能受多福也鄭以公為先公言為此

禴祠烝嘗之祭於先公先王之廟也餘同
孫炎曰祠之言食酌新菜可酌嘗嘗新穀
進品物也此皆周禮又自殷以上則禴禘
烝王制文也至周公則去夏禘之名以春禴
當之更名春曰祠故禘禘志云王制記先王
之法度宗廟之祭春曰禴夏曰禘秋曰嘗冬

曰烝禴為大祭於夏於秋於冬周公制禮乃
改夏為禴禘又為大祭祭義注云周以神為
殷祭更名春曰祠王者因革與世而遷事雖
制禮大定要必所改存漸易日不如西鄰之
禴祭鄭注為夏祭之名則文王時已改言禴
公者據制禮大定言之耳毛以上雖言獻
之未是祭時故以公為事舉先王公從可知
也鄭以孝享以致其意文王之祭實及先公
故以為先公也經於公上不言先者以先王
在公後王尚言先則公為先可知故省文以
宛句也先公謂后稷至諸整俗本皆然定本
注諸整至不宿疑定本誤中庸注云先公粗
紺以上至后稷也司服注云先公不宿至諸
整天作箋云諸整至不宿所以同是先公而
注異者以廟之所追大王以下其太王之前
皆為先公而后稷周之始祖其為先公書傳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主九

分明故或通數之或不數之此箋后稷至諸
整中庸注紺紺以上至后稷也紺紺即諸整
大王父也一上一下同數后稷也司服注不
宿至諸整天作箋諸整至不宿亦一上一下
不數后稷皆取便通無義例也文王時祭所
及先公不過紺紺亞圉后稷而已言后稷至
諸整者傳以公為事箋易之為先公因廣奉
先公之數以明易傳之意不謂時祭盡及先
公也以經陳祭事故君為先君也言曰卜
爾是語辭故知尸也而稱君者尸所以象神
由象先君之神傳先君之意以致禴故箋申
之即少牢云皇尸命工祝承致多福無疆于
汝孝孫之等是傳

神辭報主人也
集傳賦也吉言課日擇士之善蠲言齊戒

濯之潔，饌酒食也。享獻也。宗廟之祭，春日祠，夏曰禴，秋曰嘗，冬曰烝。公先公也。謂后稷以下至公叔祖類也。先王，大王以下也。君，通謂先公先王也。卜，猶期也。此尸傳神意以擬王人之詞。文王時，周未有曰先王者。此必武王以後所作也。

安成劉氏曰：誦日者，君臣謀祭日於旬有一日之先。至夫日乃卜所誦之日。吉否，如少牢饋食大夫先與有司誦丁巳之日。至明日，乃筮其日之吉凶也。擇士者，大射於射宮以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八十一

通與祭之士，齊戒謂七日齋三日戒之類。濯，謂澆濯祭器掃除宗廟之類。又曰：此詩所以答前五篇，然則前五詩亦作於武王以後明矣。

儀禮有饋饗注，炊黍稷曰餼。史記曰：公叔祖類生古公。夏父，索隱云：古公，夏父之父。世本作太公。組紕，諸葛三代世表作叔類。

問古先，追王之禮。武王周公以王業肇於太王，季文王，故追王三王。至于組紕以上，則止祀以先公之禮。朱子曰：然周禮祀先王之喪，祀先公以驚冕，驚冕諸侯之服，但乃是天子祭先公之禮耳。廬陵歐陽氏曰：此章又言非惟天之福我君如此，至于四時豐潔酒食，祀其先公先王，而神亦降之福。

神之乎矣。詒爾多福。民之質矣。日用飲食。群黎百姓。徧為爾德。

傳弔至，詒遺也。質，成也。百姓，百官族姓也。獲神至者，宗廟致敬，鬼神著矣。此之謂也。成平也。民事平以禮飲食，相燕樂而已。黎，眾也。羣眾百姓。徧為女之德。言則而象之。

疏：此承上厚人事神之後，反而本之。言王已致神之來至矣。遺，汝王以多福。又使民之民事平矣。日用相與飲食為樂，其羣眾百姓之臣，徧皆為汝之德。言法效之。汝既人定事治，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八十一

羣下樂德，是為天安。定王業。使君聖臣賢，上下皆善也。集傳賦也。乎，至也。神之至矣。猶言祖考來格也。詒，遺。質，實也。言其實實無偽。日用飲食而已。羣，眾也。黎，黑也。猶秦言黔首也。百姓，庶民也。為爾德者，則而象之。猶助爾而為德也。

廬陵彭氏曰：神詒之多福，民及百姓皆被及之日用飲食，則豐富充足。徧為爾德，則孝弟忠信。蓋上有多福之君，則下受多福之庇也。始言民，繼言羣黎百姓，廣而言之。正脩已安人安百姓之意也。華谷嚴氏曰：此視君之福，而視君之德，歸美

之中有責難者。若盡言福祿則全篇皆容
悅之辭。豈不若君臣相與之美。邪。凡詩人頌
福多兼德言之。文曰德者民心所自得。而曰
君之德猶曰莫匪爾極也。
慶源輔氏曰。民之質矣。日用飲食。則言在下
之民。由而不知之義。以見其君之德。存神過
化。民皆由之而不知。但質實無偽。日用飲食
而已。凡動靜作止。無不在其君德化之中。其
所謂者。蓋莫非君之德也。正如洪範五皇極
所謂。凡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之意。鄭氏
所謂。則而象之。先生所謂。猶助爾為德之意。
皆在其
中矣。

如月之恒。如日之升。如南山之壽。不騫不崩。如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八十三

松柏之茂。無不爾或承。

傳恒。弦升。出也。言俱進也。騫。虧也。

箋月上弦而就盈。日始出而就明。或之言有

也。如松柏之枝葉。常茂盛青青。相承無衰落

也。

疏上章天安王位。此章說堅固之狀。言王德
位日隆。有進無退。如日月之上弦。稍就盈
滿。如日之出。稍益明盛。王既德位如是。天定
其基業長久。且又堅固。如南山之壽。不騫不
崩。壞故常得隆盛。如松柏之木。枝葉恒茂
無不於爾有承。如松柏之葉。新故相承代。常

無彫落。猶王子孫世嗣相承。恒無衰也。日
月在朔交會。俱右行於天。日遲月疾。從朔而
分至三日。月去日已當二次。始死魄而出。漸
漸遠日。而月光稍長。八月九日。大率月體正
半昏而中。似弓之張。而弦直謂上弦也。後漸
進至十五十六。日月體滿。與日正相當。謂之
望。云體滿而相望也。從此後漸虧。至二十三
日二十四日。亦正半在謂之下弦。於後亦漸
虧至晦而盡也。以取漸進
之義。故言上弦。不云望。

集傳賦也。恒。弦升。出也。月上弦而就盈。日始
出而就明。騫。虧也。承。繼也。言舊葉將落而新
葉已生。相繼而長茂也。

詩經 卷十六 天保 八十三

天保六章章六句

天台潘氏曰。一章至三章。皆人臣頌祝其
君之言。然辭煩而不殺者。以其愛君之心
無已也。四章則以祭祀先王先公為言。五
章則以編為爾德為言。蓋謂人君之德必
上無愧於祖考。下無愧於斯民。然後福祿
愈遠而愈彰。故末章終之以無不爾或承。
董叔重云。蓼蕭詩云。令德壽豈。亦是此意。
豐城朱氏曰。是詩前三章言天之福吾君。
後三章言神之福吾君。故三章以山阜岡
陵喻其福之與盛。以川之方至喻其福之
盛長。所以終首章而下之意。六章以日月
松柏喻其福之方進而不已。以南山喻其
福之有常而不變。所以終四章而下之意。

序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將率遣戍役以守衛中國。故歌采薇以遣之。出車以勞還。杕杜以勤歸也。

〔箋〕文王為西伯服事殷之時也。昆夷。西戎也。天子。殷王也。戍。守也。西伯以殷王之命。命其屬為將軍。將戍役禦西戎及北狄之難。歌采薇以遣之。杕杜勤歸者。以其勤勞之故。於其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四

歸歌杕杜以休息之。

釋文 昆本又作混。古門反。玁本或作儉。音險。狁音允。本亦作允。率本亦作帥。

〔疏〕造屯戍之役。人北。玁玁。玁。西伐。西戎。以防也。歌出車以勞將帥之還。歌杕杜以勤戍役之歸。患難者。謂與中國為難。非獨周也。故即變云守衛中國。明中國皆被其患。不獨守衛周國而已。以昆夷侵周。為患之切。故先言之。玁狁大於西戎。出師王代。玁狁。故戒勅戍役。以嚴危為下。將無常人。臨事命卿士為之。故云命。或役則召民而遣之。不待加命。故云遣。命將帥所以率戍役。而序言遣戍役者。以將帥者與君共同憂務。其戍役則身處卑賤。非有憂國之情。不免君命而行耳。文王為恤之。

情深。殷勤於戍役。簡略將帥。故此篇之作。遣戍役為主。故經先戍役。後言將帥。其實將帥尊。故序先言命將帥。後言遣戍役。言歌采薇以遣之者。正謂述其所遣之辭。以作詩。後人本所遣之辭為歌也。出車以勞還。杕杜以勤歸。不言歌者。蒙上歌文也。勞者陳其功。勞勤者陳其勤苦。還謂自役而反。歸據衛家之辭。出車序云勞還。杕杜序云勞還。俱言還。並云勞。明還歸義同。勤勞不異也。以三篇同是一事。共相首尾。故因其遣而言其歸。所以省文也。西方曰戎。夷是總名。此序云昆夷之患。出車云薄伐西戎。明其一也。文王於時事殷王也。若非其屬。無由命之。其屬謂南仲。出車稱赫赫南仲。玁狁于襄。又曰赫赫南仲。薄伐西戎。則南仲一出。并禦西戎及北狄之難也。皇甫謐帝王世紀曰。文王受命四年周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五

正月丙子朔。昆夷氏侵周。一日三至。周之東門。文王閉門脩德。而不與戰。昆夷進來不與戰。明退即伐之也。尚書傳四年伐大夷。注云大夷。昆夷也。四年伐之。南仲一行。并平二寇。書序云殷始咎周。注云紂聞文王斷虞芮之訟。又三伐皆勝。始畏惡之。拘於羑里。紂命之使伐。勝而惡之者。功德益高。人望將移。故畏惡之耳。上三章同遣戍役。以薇為行期。而言作止。柔止剛止。三者不同。則行非一輩。故首章箋云。先輩可以行。則二章為中輩。三章為後輩矣。莊二十九年左傳曰。凡馬日中而出。謂春分也。出車曰。我出我車。于彼牧矣。出車就馬於牧地。則是春分後也。中氣所在。雖無常定。大抵在月中旬也。中旬之後。始出車。就馬。則首章二月下旬遣。二章三月上旬遣。三章三月中旬遣矣。故卒章言昔我往矣。楊柳

依候是為二月之末三月之中事也

朱子辨說此未必文王之詩以天子之命者衍說也

采薇采薇薇亦作止曰歸曰歸歲亦莫止靡室

靡家玁狁之故不遑啟居玁狁之故

傳薇菜始生也玁狁北狄也

箋西伯將遣戍役先與之期以采薇之時今

薇生矣先輩可以行也重言采薇者丁寧歸

期也莫晚也曰女何時歸乎亦歲晚之時乃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六

得歸也又丁寧歸期定其心也北狄今匈奴

也靡無遑暇啟曉也古者師出不喻時今薇

菜生而行歲晚乃得歸使女無室家夫婦之

道不暇跪居者有玁狁之難故曉之也

疏我本期以采薇之時今薇亦生止是本期

期已至汝先輩可以行矣既遣其行告之歸

期曰何時歸曰何時歸必至歲亦莫止之時

所以使汝無室無家不得夫婦之道聚居止

者正由玁狁之故又不得閑暇而曉處者亦

由玁狁之故序其中情告之是故使之懷思

而怒寇也必先言期者以道遠敵強還歸

之月無作大事孟秋乃命將帥不待孟秋而

仲春遣兵者以患難既偏不暇待秋故也

必告以歲晚之時乃得歸者緣行者欲知之

且古者師出不踰時今從仲春涉冬若不獲

告恐一時望還故丁寧歸期定其心也既師

出不踰時而文王過之者聖人觀敵強弱臨

事制宜撫巡以道雖久不困高宗之伐鬼方

周公之征四國皆三年乃歸文王之於此行

歲暮始反人無怨言故載以為法然若出車

日春日遲遲薄言旋歸則此戍役以明年之

春始得歸矣期云歲暮暮實未歸文王若實

不知則無以為聖知而不告則無以為信且

將帥受命而行不容違犯法度安得棄君之

戒致令淹久者玁狁昆夷二方大敵將使一

勞久逸費承久寧文王知事未卒平役不

早反故致此逾期息彼近望歲暮言歸已期

久矣焉可更延期約復至後年但急既未平

不可守茲小謀將帥亦當請命而留非是故

逾期限聖人者窮理盡神顯仁藏用若使將

來之事豫以告人則日者卜祝之流安得謂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七

集傳興也薇菜名作生出地也莫晚靡無也

玁狁北狄也遑暇啟曉也 此遣戍役之詩

以其出戍之時采薇以食而念歸期之遠也

故為其自言而以采薇起興曰采薇采薇則

薇亦作止矣曰歸曰歸則歲亦莫止矣然凡

此所以使我舍其室家而不暇啟居者。非上之人故為是以苦我也。直以獫狁侵陵之故。有所不得已而然耳。蓋敘其勤苦悲傷之情。而又風以義也。程子曰。毒民不由其上。則人懷敵愾之心矣。又曰。古者戍役兩暮而還。今年春暮行。明年夏代者至。復留備秋。至過十一月而歸。又明年中春至。春暮遣次戍者。每秋與冬初兩番戍者皆在疆圉。如今之防秋也。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八

廬陵彭氏曰。止言遣戍役而不及將帥何也。四郊多壘。邾大夫之辱也。士大夫以體國為心。固有不得勉者。至於小民之愚。或以為上之苦我固不可無辭以遣之也。若夫師還之日。皆從而勞之。聖人忠厚之意也。安成劉氏曰。不遑啟居。則勤苦矣。曰歸曰歸。靡室靡家。則悲傷矣。此所以敘其私情也。一則曰獫狁之故。二則曰嚴狁之故。又因風以公義也。一詩之中。唯以私情公義反覆為言。所以感人者深矣。建安熊氏曰。北狄畏暑耐寒。又秋氣折膠。則弓弩可用。故秋冬易為侵暴。每留屯以防之。采薇采薇亦柔止。曰歸曰歸心亦憂止。憂心

烈烈載飢載渴。我戍未定。靡使歸聘。

傳柔始生也。聘問也。

箋柔謂脆脫之時。憂止者。憂其歸期將晚。烈烈憂貌。則飢則渴。言其苦也。定止也。我方守於北狄。未得止息。無所使歸問。言所以憂。

釋文。脆音問。靡使。本又作靡所。

疏。王遣戍役戒之云。我本期以采薇之時遣。汝今薇亦始生。柔脆矣。汝中輩可以行矣。曰歸曰歸。汝所歸期會至。歲暮。汝心亦憂其晚矣。然始得歸。汝所以憂心烈烈然者。以道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八十九

路之中。則有飢。則有渴。勞苦甚矣。汝又言我方戍於北狄。未得止定。無人使歸問家安否。所以憂也。序其憂勞。亦知其意也。脆脫之時。定本作脆。腰之時。聘問。但是謂問安否之義。散則通對。則別。故綿箋云。小聘。問以卿大夫。殊其文。故為大小耳。集傳與也。柔始生而弱也。烈烈憂貌。載則也。定止聘問也。言戍人念歸期之遠而憂勞之甚。然戍事未已。則無人可使歸。而問其室家之安否也。三山李氏曰。始遣戍時。薇始生。其後薇長而柔。又其後薇壯而剛。以見天時之變爾。

慶源輔氏曰戌者勤苦之情大槩最切者有四一則有舍其室家之悲二則有不遑啟居之勞三則有載飢載渴之苦四則有不得其家音信之憂故此詩於首兩章備道此四事以慰

采薇采薇薇亦剛止曰歸曰歸歲亦陽止王事靡盬不遑啟處憂心孔疚我行不來

傳少而剛也陽歷陽月也疚病來至也

箋剛謂少堅忍時十月為陽時坤用事嫌於無陽故以名此月為陽盥不堅固也處猶居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九十一

也我戍役自我也來猶反也據家曰來

釋文 坤本亦作

疏毛以陽為十月解名為陽月之意以十二用事五月受之以始陽消陰息至九月而對仍一陽在至十月而陽盡為坤則從十一月至九月凡十有一月已經歷此有陽之月而得坤爻十月故云歷陽月以類上暮止則不得歷過十月明義為然鄭以傳言涉歷陽月不據十月故從爾雅釋天云十月為陽本所以名十月為陽者時純坤用事而嫌於無陽故名十月為陽也實陰月而得陽名者以分陰分陽迭用柔剛十二月之消息見其用事耳其實陰陽恒有詩緯曰陽生酉仲陰生

戌仲是十月中兼有陰陽也四月秀髮靡草死豈無陰乎明陰陽常兼有也易文言曰陰疑於陽必戰為其嫌於無陽故稱陽焉鄭云嫌讀如羣公嫌之嫌古書篆作立心與水相近讀若失之故作謙謙維也陰謂此上六也陽謂今消息用事乾也上六為蛇得乾氣雜以龍知此不與彼說同者彼說坤卦自以上六爻辰在巳為義已至四月故消息為乾非十月也且文言嫌於無陽為心邊兼鄭從水邊兼初無嫌字知與此異孫炎即是鄭玄之徒其注爾雅與郭璞皆云嫌於無陽故名之為陽是也

集傳與也剛既成而剛也陽十月也時純陰用事嫌於無陽故名之曰陽月也孔甚疚病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九十二

也來歸也此見士之竭力致死無還心也

程子曰疑於無陽故謂陽月然何時無陽如日有光之類蓋陰陽之氣有常存而不移者有消長而無窮者問十月何以為陽月朱子曰剝盡而坤復則一陽生也復之一陽不是頓然便生乃自坤卦積來如一月三十日以復之一陽分作三十分從小雪後一日生一分到十一月半一陽始成以此見天地無休息

彼爾維何維常之華彼路斯何君子之車戎車既駕四牡業業豈敢定居一月三捷

傳爾華盛貌常常棣也業業然壯也捷勝也

箋此言彼爾者乃常棣之華以興將率車馬服飾之盛斯此也君子謂將率定止也將率之志往至所征之地不敢止而居處自安也往則庶乎一月之中三有勝功謂侵也伐也戰也

疏戎役之行隨從將帥故將帥之車言彼爾然而盛者何木之華乎維常棣之華以喻彼路車者斯何人之車乎維君子之車常棣之華色美以喻君子車飾盛也君子既有此美盛之戎車駕之以行四牡之馬業業然而壯健至於所征之地豈敢安定其居乎庶幾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卷二

於一月之中三有勝功是其所以勞也南仲雖為元帥時未稱王無三公亦不過命卿也卿車得稱路者左傳鄭子蟾卒赴于晉晉請王追賜之以大路以行禮也又叔孫豹聘于王王賜之大路是卿車得稱路也故鄭疏音育云卿以上所乘車皆曰大路詩云彼路斯何君子之車此大夫之車稱路也王制卿為大夫是鄭以此詩將帥為文王之命大夫故引王制以明之左傳有鍾鼓曰伐無曰侵皆陳口戰殺梁狗人民驅牛馬曰侵斬樹大境宮室曰伐公羊稱捕者侵精者伐周禮大司馬職曰賊賢害仁則伐之負固不服則侵之注引春秋傳曰精者曰伐又曰有鍾鼓曰伐則伐者兵入其境鳴鐘鼓以往所以聲其罪侵者兵加其境而已用兵伐者然則鄭參用三傳之文也周禮九伐相對故侵為用

兵淺者其實侵名但無鍾鼓耳雖深入亦謂之侵故僖四年諸侯侵蔡蔡潰遂伐楚是深入名侵也伐名施於重入境雖淺亦名伐故經云晉人伐我東鄙及齊侯伐我北鄙纒伐界上是淺亦稱伐也侵代則主國之師未起直入境而行之若主國出而禦之則曰戰故左傳皆陳曰戰此言庶乎一月之中三有勝功者謂侵伐戰於三事之內望有勝功非謂三者之中惟有一勝功耳此侵伐戰用師之大名故略舉之非如春秋用兵之例三者之外仍有故取襲克圍滅入之名

集傳興也爾華盛貌常常棣也路戎車也君子謂將帥也業業壯也捷勝也彼爾然而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卷三

盛者常棣之華也彼路車者君子之車也戎車既駕而四牡盛矣則何敢以定居乎庶乎一月之間三戰而三捷矣

駕彼四牡四牡騤騤君子所依小人所腓四牡翼翼象弭魚服豈不日戒獯狁孔棘

傳騤騤彊也腓辟也翼翼閑也象弭弓反末也所以解紛也魚服魚皮也

箋腓當作芘此言我車者將率之所依乘戍

役之所託倚。弭弓反末警者，以象骨為之，以助御者解轡。紒宜骨也，服矢服也，戒警勅軍事也。孔甚棘急也，言君子小人豈不日相警戒乎。誠日相警戒也，獬豸之難甚急，豫述其苦以告之。

釋文 紒音計，又音結。本又作紒，說文方血反。又邊之入聲。埤蒼云：弓末反，戾也。
疏 毛以為成役所從，將帥駕彼四牡之馬以行，其四牡之馬駉駉然甚壯健，故將帥君子之所依乘。成役小人之所避患，言小人倚此將帥戰車，以避前敵來戰之患也。往至所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九十四

征之地，則又習戰備，其兵車所駕四牡之馬，翼翼然閑習，其弓則以象骨為之，其矢則以魚皮為服。軍既閑習，器械又備，於時君子小人豈不日相警戒乎。以獬豸之難甚急，是故汝等勞苦豫述以勸之。傳文賈略，王述之云：所以避患也。鄭以君子所依，依戎車也。小人所腓，亦當腓戎車，故易之。文七年左傳云：公室者，公室之所庇，是也。釋器云：弓有緣者謂之弓，孫炎曰：緣謂鞣束而漆之，又曰：無緣者謂之弭，孫炎曰：不以緣束骨節而頭者也。然則弭者，弓稍之名，以象骨為之，是弓之末弭弛之，則反曲，故云象弭為弓反末也。繩索有結，用以解之，故曰所以解紒也。紒與結義同，魚服，以魚皮為矢服，故云魚服魚皮。左傳曰：歸夫人魚軒，服虔云：魚獸名，則魚皮又可以飾車也。陸機疏曰：魚服，魚獸之皮

也。魚獸似猪，東海有之，其皮背上斑文，腹下純青，今以為可弓，鞣步又者也。其皮雖乾燥，以為弓鞣，矢服，經年海水潮及天將雨，其毛皆起，水潮還及天晴，其毛復如故。雖在數千里外，可以知海水之潮自相感也。說文云：紒，方結反，云弓戾也。言象弭謂弓反末警戾之處，以象骨為之也。兵車三人同載，左人持引，中人御車，各專其事，尚書左不攻於左，汝不能恭命，御非其馬之正，汝不恭命，是職司別矣。而言助御解轡者，御人自當佩角，不專待射者解結，弭之用骨，自是弓之所宜，亦不為解轡而設，但巧者作器，因物取用，以弓必須骨，故用滑象若轡，或有紒，可以助解之耳。夏官司弓人職曰：仲秋獻矢服，注云：服，盛矢器也，以獸皮為之。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九十五

集傳 賦也。駉駉，彊也。依，猶乘也。腓，猶託也。程子曰：腓，隨動也。如足之腓，足動則隨而動也。翼翼，行列整治之狀。象弭，以象骨飾弓弭也。魚獸名，似猪。東海有之，其皮背上斑文，腹下純青，可為弓鞣，矢服也。戒警，棘急也。言戎車者，將帥之所依乘，成役之所託倚，且其行列整治，而器械精好如此，豈不日相警戒乎。獬豸之難甚急，誠不可以忘備也。

問傳曰：腓猶芘也。又引程子曰：腓隨動也。如足之腓，足動則隨而動也。某按：易成傳曰：腓足肚，行則先動，足乃舉之，非如腓之自動也。易本義亦曰：欲行則先自動，由程子前說觀之，則腓為隨足以動之物，由後二說觀之，則腓為先足而動明矣。不當引之以解此詩之義，不若猶芘之得也。生民詩：牛羊腓字之，傳亦以腓為芘。若施於此詩，與上文君子所依意義亦相類也。朱子曰：此非大義所係，今詳兩說，誠不合當刪去。然板本已定，只於補說中說破可也。又百卉具腓，又有他詞，不知此字竟是何義。

華谷嚴氏曰：左傳云：左執鞭弭，曲禮云：右手執箭，箭弭頭，即受弦處，以象齒飾之，則弦之上下不至，翻歸也。
長樂劉氏曰：君子則依之以為備禦也，小人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本六

則腓之以為進退也。
永嘉陳氏曰：嚴狹孔棘，宜若倉皇不假為計矣。方且優游暇豫，作歌詩以道達其誠心，此所以旌旗變色，士卒生氣也。
安成劉氏曰：此及上章皆託為軍士自言，車馬器械之盛備，而於章末專以公義為言，所以美之，所以風之也。

昔我往矣，楊柳依依。今我來思，雨雪霏霏。行道遲遲，載渴載飢。我心傷悲，莫知我哀。

傳：楊柳，蒲柳也。霏霏，甚也。遲遲，長遠也。君子能盡人之情，故人忘其死。

箋：我來，戍止而謂始反時也。上三章言戍役，次二章言將率之行，故此章重序其往反之時。極言其苦，以說之行反在於道路猶飢渴言至苦也。

釋文：昔韓詩云：昔始也。

疏：此遣戍役，豫敘得還之日。總述在反之時。當云昔出，汝戍守役等至歲暮還反之時。當云昔出，家往矣之時。楊柳依依，然今我來思，事得還返。又遇雨雪霏霏，然既許歲晚而歸，故豫言來將遇雨雪也。於時行在長遠之道，遲遲然則有渴則有飢，得不云我心甚傷悲矣，莫有

詩經

卷十六

采薇

本七

知我之哀者，述其勞苦，言已知其情，所以悅之，使民忘其勞也。
集傳：賦也。楊柳，蒲柳也。霏霏，雪甚貌。遲遲，長遠也。此章又設為役人預自道其歸時之事，以見其勤勞之甚也。程子曰：此皆極道其勞苦憂傷之情也。上能察其情，則雖勞而不怨，雖憂而能勵矣。范氏曰：予於采薇見先王以人道使人，後世則牛羊而已。

慶源輔氏曰：昔我往矣，楊柳依依，則始去之時二月也。今我來思，雨雪霏霏，則來年得歸。

之十二月也。路之長遠，身之飢渴，是亦勞苦之甚，而傷悲之極也。莫知我哀，此句尤切。夫上之人既已述其情之如此，則其知之可謂盡矣。而猶曰莫知我哀，可見其體悉之心無有窮極也。且於其遣戍之初，而遽言及此，則亦不愛上之人不我知矣。

采薇六章章八句

疊山謝氏曰：采薇一詩，見先王仁厚之至，所謂體羣臣，所謂本人情，所謂說以惠民，民志其勞當以東山詩合觀。

序出車勞還率也。

箋遺將率及戍役，同歌同時，欲其同心也。反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六人

而勞之異歌，異日殊尊卑也。禮記曰：賜君子小人不同日，此其義也。

疏：謂文王所遣伐獫狁，西戎之將帥以四年春行，五年春反於其反也。述其行事之苦，以慰勞之。同歌謂其共歌采薇也。同時謂將帥與戍役俱行，雖三章三輩別行，每行將帥同發也。三輩各有將，此獨言南仲者，以元帥故歸功焉。反而勞之異歌，謂出車與杖杜之歌不一時，是異歌異日也。必異日者，殊尊卑故也。首章言四年春將欲遣軍出車就馬，命之為將，仍在國未行也。二章言就馬於牧地，設旌旄，既已受命，臨事而懼，是二月三月之事也。從是而行，先伐獫狁，三章言往朔方營築壘壁，既以春末而行，當以夏初到朔方。

也。既至朔方，將設經畧，五月猶尚停息，六月乃始出壘，四章言黍稷方華，出伐獫狁。獫狁既服，因伐西戎，至春凍始釋，又從西戎而反於朔方。慮有驚急，復且停任也。以六月出伐，獫狁當至秋未始平，乃移兵西戎。五章言晚秋之時，西方諸侯嚮望南仲也。至於五年之春，二方大定，乃始還帥卒。章言其還歸其事，次也。唯四章因言自壘而出，即說自西而反。五章乃更述在西方之事，為小別耳。

朱子辨說同上詩，所為天子所謂王命，皆周王耳。

我出我車于彼牧矣。自天子所謂我來矣，召彼僕夫，謂之載矣。王事多難，維其棘矣。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九十九

傳：出車就馬於牧也。僕夫，御夫也。

箋：上我，我殷王也。下我，將率自謂也。西伯以天子之命，出我戎車於所牧之地。將使我出征伐，自從也。有人從王所來，謂我來矣。謂以王命召已，將使為將率也。先出戎車，乃召將率，將率尊也。棘，急也。王命召已，已即召御夫，使裝載物而行。王之事多難，其召我必急，欲疾趨之。此序其忠敬也。

釋文 裝側良反 本又作莊

疏 文王述將帥之辭言汝將帥云王本以我
天子之命出我將帥之戎車于彼郊牧之
地而就馬矣乃從天子之所以王命召已謂
我來為將帥矣我得王命即自召彼僕御之
夫謂之使裝載而往矣所以不待受命即使
裝載者以王家之事多危難其召我必急矣
以王命不辭即召僕夫忠也知自急難欲疾
趨之敬也敘其忠敬以慰勞之 此言于彼
牧矣故如出車就之 下章云于彼郊矣則牧
地在郊故地官載師職曰牧田任遠郊之地
是也馬已在牧而得出車就之者雖言數狂
牧仍有在廐供用者故月令季春乃合累牛
騰馬遊牧於牧注云累繫在廐者是也廐有
馬可令引車以就牧不即以在廐之馬駕戎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百

車者以戎車自有戎馬齊力尚強在廐不必
征馬故不用焉 周禮戎僕掌御戎車注云
師出王乘以自將也御夫掌御戎車從車注
云貳車象路之副從車戎路之副是僕夫與
御夫別矣而言僕夫御夫者以此云維其載
矣言裝載物是從車之事故為御夫其實此
僕夫亦有戎僕何者在牧戎車將帥所乘豈
更有異人御之哉則戎僕也故下章僕夫免
瘁箋云憂其馬之不正是正御亦在焉以戎
車及副各自有御不得一人兼之或卿兼官
其長者為戎僕
小者為御夫矣
集傳賦也牧郊外也自從也天子周王也僕
夫御夫也 此勞還率之詩追言其始受命

出征之時出車於郊外而語其人曰我受命
於天子之所而來於是乎召僕夫使之載其
車以行而戒之曰王事多難是行也不可以
緩矣

爾雅曰邑外謂之郊郊外謂之牧匡邑國都
也界各十里而異其名
豐山謝氏曰此章有尊敬王命之禮有憂勤
王事之意有整暇勇決之才有奔走犯難之
忠

我出我車于彼郊矣設此旒矣建彼旄矣彼旒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百

旒斯胡不旆旆憂心悄悄僕夫况瘁

傳龜蛇曰旒旒干旒息隼曰旆旆旆旆旆垂貌

箋設旒者屬之於干旒而建之戎車將帥既
受命行乃乘馬牧地在遠郊况兹也將率既
受命行而憂臨事而懼也御夫則兹益憔悴
憂其馬之不正

釋文 屬音燭致也瘁本亦作萃依注作瘁憂
其馬之不正一本作之不正也一本作

政馬之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百一

疏 王本以我天子之命，出我將帥之戎車於彼郊，牧就馬矣。既命我為將帥，我受命當行，即就於郊牧之車，設此旄而屬之於旄之上矣。旄在地，已屬之於干，旄言建，旄則亦同建之也。彼旄旄斯隨車而行，何有不旄旄者乎？時既受命行，汝將帥則憂心悄悄然，臨事而懼，僕夫憂馬不正，亦然。茲益憔悴矣。言此旄彼旄者，凡兩事者，一言彼，一言此，便文耳。于彼新田，于此蓄畝，皆此類也。此及下傳云：鳥隼曰旄，交龍為旂，皆周禮司常文也。雜互東之，則軍之諸帥有建之者矣。大司馬序云：凡制軍萬二千五百人為軍，軍將皆命卿。二千五百人為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下大夫，百人為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兩，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皆

有長，此言勞還，帥有伍長以上，皆在焉。鄭於大司馬職注云：凡旄旗有軍象者，畫異物，無者帛而已。則伍長以上皆軍象所建，畫異物矣。其職曰：王戴大常，諸侯戴大軍，諸軍帥也。郊謂野，戴旄，百官戴旗。注云：軍吏諸軍帥也。郊謂鄉，送之州長縣正以下，野謂公邑大夫，建旄者，以其將義卒，百官卿大夫以其屬，衛王，彼據因田教戰，王親在焉。今南仲為將，專行若以文王承殷王之命，則南仲比軍吏而已，不過載熊虎之旗，但時未制禮，文王以諸侯而有王者之化，此錄入雅，當為天子法，則南仲一人或建旄下云：旄旄央央，旂蓋南仲所建也。以下或載旄或載旗，故此經所陳，唯旄旄者，經所不陳，文不具耳。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百二

集傳 賦也。郊在牧內，蓋前軍已至牧，而後軍猶在郊也。設，陳也。龜蛇曰旄，建立也。旄，注旄於旗干之首也。鳥隼曰旄，鳥隼龜蛇，曲禮所謂前朱雀而後玄武也。楊氏曰：師行之法，四方之星，各隨其方，以為左右前後進退有度，各司其局，則士無失伍離次矣。旄旄，飛揚之貌，悄悄，憂貌，况茲也。或云當作况，言出車在郊，建設旗幟，彼旗幟者，豈不旄旄而飛揚乎？但將帥方以任大責重為憂，而僕夫亦為之恐懼而憔悴耳。東萊呂氏曰：古者出師，以喪禮處之，命下之日，士皆泣涕。夫子之言行三軍，亦曰臨事而懼，皆此意也。

安成劉氏曰：都城外五十里為近郊，百里為遠郊也。

周禮圖注曰：考工記云：鳥隼七旄，以象鵠。火畫朱雀與隼以示勇。

沈氏曰：朱雀莫知何物，但謂鳥而朱者。然天文家朱鳥，乃取象於鵠，如鵠首鵠尾，鵠火是也。

朱子曰：玄武謂龜蛇也，位在北水，故曰玄武。

有麟甲故曰武
禮記曲禮曰前朱雀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
白虎鄭氏云以此四獸為軍陳象天也
慶源輔氏曰兵陰事也必如此然後與陰象
合而嚴重方整為謀必深圖功必成不然
輕仇率易殆同兒戲耳烏能有所為哉

王命南仲往城于方出車彭彭旌旒央央天子

命我城彼朔方赫赫南仲獵狁于襄

傳王殷玉也南仲文王之屬方朔方近獵狁

之國也彭彭四馬貌交龍為旂央央鮮明也

朔方北方也赫赫盛貌襄除也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二五

箋王使南仲為將率往築城于朔方為軍壘

以禦北狄之難此我我戍役也戍役築壘而

美其將率自此出從也

釋文襄如字本
或作樓

疏此又本而勞之言文王以殷王之命命南

仲往城築於彼朔方其往築之時出駕其

車四馬彭彭然其所建旂旒鮮明央央然戍

役當築壘之時云天子命我城築軍壘於朔
方之地欲令赫赫顯盛之南仲從此征獵狁
於是而平除之能為戍役所美所以可嘉也
朔方地名云國者以國表地非國名但北
方大名皆言朔方堯典云宅朔方爾雅云朔

北方也皆其廣號知為築壘者以軍之所
處而城之唯有壘耳曲禮云四郊多壘注云
壘軍壁也言城是築之別名春秋築都邑皆
謂之城左傳曰邑曰築都曰城是也春秋別
大小之例故城築異文散則城
築通故此築軍壘亦謂之城也

集傳賦也王周王也南仲此時大將也方朔

方今靈夏等州之地彭彭衆盛貌交龍為旂

此所謂左青龍也央央鮮明也赫赫威名光

顯也襄除也或曰上也與懷山襄陵之襄同

言勝之也東萊呂氏曰大將傳天子之命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二五

以令軍衆於是車馬衆盛旂旒鮮明威靈氣

焰赫然動人矣兵事以哀敬為本而所尚則

威二章之戒懼三章之奮揚並行而不相悖

也程子曰城朔方而獵狁之難除禦戎狄之

道守備為本不以攻戰為先也

九峯蔡氏曰襄
駕出其上也

昔我往矣黍稷方華今我來思雨雪載塗王事

多難不遑啓居豈不懷歸畏此簡書

傳塗凍釋也。簡書戎命也。鄰國有急。以簡書相告。則奔命救之。

箋黍稷方華。朔方之地。六月時也。以此時始出壘。征伐獫狁。因伐西戎。至春凍始釋而來。反其間。非有休息。

疏此因築壘。從壘敘將帥之辭。言將帥云正。月已還至壘。乃云昔我從此壘出。征伐獫狁矣。時黍稷方欲生華。六月之中也。今我自西戎還。到此壘時。天降雨雪。則為塗泥。正月之中也。從六月以去。至於今而來。以王家之事多危難。其間不得開服。曉處也。豈則到此

卷十六 出車

一書

尚不得還。豈不思歸乎。長此簡書。奔命相救。故不得還耳。汝既如此。誠為勞苦。且今孟秋云農乃登穀。則中國黍稷亦六月華矣。言黍稷方華。朔方之地。六月時者。明此為朔方之地。發言耳。非謂中國不然也。上云城彼朔方。獫狁于裏。此即云昔我往矣。是出壘。故知始出壘。伐獫狁也。既伐獫狁而下。章言薄伐西戎。故知因伐西戎也。雪落而釋為塗泥。是春凍始釋也。卒章倉庚鳴。并木茂。方始還歸。則此時未歸。而今我來思。故知來反朔方之壘也。且云長此簡書。明是未歸之狀。傳引此詩。乃云簡書。同惡相恤之謂也。言同惡於彼。共相憂念。故奔命相救。得彼告。則奔赴其命。救之。成七年左。傳曰子重奔命。是也。

集傳賦也。華盛也。塗凍釋而泥塗也。簡書戎命也。鄰國有急。則以簡書相戒命也。或曰簡書策命臨遣之詞也。此言其既歸在塗。而本其往時所見。與今還時所遭。以見其出之

久也。東萊呂氏曰。采薇之所謂往。遣戍時也。此詩之所謂往。在道時也。采薇之所謂來。戍

畢時也。此詩之所謂來。歸而在道時也。長樂劉氏曰。王事多難。言獫狁雖衰。而西戎又入也。自北而西。不遠。故居也。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書

華谷嚴氏曰。此章述南仲北伐還師。又承命西伐之事也。

嘒嘒草蟲。趯趯阜螽。未見君子。憂心忡忡。既見君子。我心則降。赫赫南仲。薄伐西戎。

箋草蟲鳴。阜螽躍而從之。天性也。喻近西戎之諸侯。聞南仲既征獫狁。將伐西戎之命。則

跳躍而鄉望之。如阜螽之聞草蟲鳴焉。草蟲鳴。晚秋之時也。此以其時所見而興之。君子

斥南仲也。降下也。

疏南仲以平獵狁將移伐西戎是疏秋之時也其近西戎之諸侯南仲之伐皆其時有草蟲鳴故因興之焉要要然為聲而鳴者草蟲也聞此草蟲之鳴趨趨然跳躍而從之者阜螽也以喻赫赫然有德而盛者南仲也聞其南仲之將往嚮望而美之者近西戎之諸侯也言阜螽之從草蟲天性然也西戎之時憂心忡忡然以西戎為患恐王師不至故憂也既見南仲我心之憂則下矣因即美之此赫赫顯盛之南仲遂薄往伐西戎而平之

集傳賦也此言將帥之出征也其室家感時物之變而念之以為未見而憂之如此必既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夏

見而後心可降耳然此南仲今何在平方在伐西戎而未歸也豈既却獵狁而還師以伐昆夷也與薄之為言聊也蓋不勞餘力矣

春日遲遲卉木萋萋倉庚喈喈采芣祁祁執訊獲醜薄言還歸赫赫南仲獵狁于夷

傳卉草也訊辭也夷平也

箋訊言醜衆也伐西戎以凍釋時反朔方之壘息戍役至此時而歸京師稱美時物以及

其事喜而詳之也執其可言問所獲之衆以歸者當獻之也平者平之于王也此時亦伐西戎獨言平獵狁者獵狁大故以為始以為終

疏此序其歸來之事陳戍役之辭言季春之日遲遲然陽氣舒緩之時草之與木已萋然茂美倉庚喈喈然和鳴其在野已有采芣采之入祁祁然衆多我將帥正以此時生執戎狄之囚可言問者及所獲之衆以此而來我薄言還歸於京師以獻之也蓋其事終又美其功大言赫赫顯盛之南仲伐獵狁而平之於王是將帥成功故勞之也傳云訊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夏

辭者謂其有所知識可與之為言辭與箋同也但箋正取爾雅之文非易傳也上雨雪載塗到朔方之壘息戍役此言還歸自朔方而歸故至此時而歸京師時未稱王而言京師者以在雅天子之事故也云赫赫南仲則非將帥自言也薄言還歸則是序行者之辭非文王出意故此章陳戍役之辭也

集傳賦也卉草也萋萋盛貌倉庚黃鸝也喈喈聲之和也訊其魁首當訊問者也醜徒衆也夷平也歐陽氏曰述其歸時春日暄妍

草木榮茂而禽鳥和鳴於此之時執訊獲醜

而歸豈不樂哉。鄭氏曰：此時亦伐西戎，獨言平獫狁者，獫狁大，故以為始，以為終。

華谷嚴氏曰：獨言獫狁者，舉出師所在也。

出車六章章八句

程子曰：此詩所賦，自受命至還歸，其事有敘，大要在歸功將帥。

慶源瀨氏曰：行師之道，始出尚嚴肅，既歸則尚和樂，故出則有誓，而歸曰凱旋，凱樂也。讀此詩前三章，則如秋霜之肅，後三章則如春風之和，如此然後謂之王者之師。且曰：獫狁于夷而已，則師不貴乎略地屠城，與凡踴血之事也。

詩經

卷十六 出車

一章

序狀杜勞還役也。

箋：役，戍役也。

有杖之杜，有皖其實。王事靡盬，繼嗣後日。日月

陽止，女心傷止。征夫遑止。

傳：興也。皖，實貌。杖，杜。猶得其時，蕃滋。役夫勞苦，不得盡其天性。

箋：嗣，續也。王事無不堅固。我行役，積嗣其日。言常苦無休息。十月為陽，遑，暇也。婦人思望。

其君子陽月之時，已憂傷矣。征夫如今已閒暇且歸也，而尚不得歸，故序其男女之情，以說之。陽月而思望之者，以初時云歲亦莫止。

疏：文王勞還役，言汝等在外，妻皆思汝，言有杖然，特生之杜，猶得其時，有皖然其實，蕃滋得所。我君子獨行役勞苦，不得安於室家，以盡天性，而生子孫，乃杖杜之不如，所以然者，由王之無理，皆當無不攻緘，使我君子行役，繼續我所行之日，朝行明去，不得休息。至於此日月陽止，十月之時，爾室家婦人之心，憂傷矣，以為征夫而今已閒暇且應歸矣，而尚不歸，所以憂傷。

此勞還役之時，故追述其未還之時，室家感於時物之變，而思之曰：特生之杜，有皖其實，則秋冬之交矣，而征夫以王事出，乃以日繼日，而無休息之期，至于十月可以歸，而猶不至，故女心悲傷，而曰：征夫亦可以暇矣，為而不歸哉，或曰：興也。下章做此。

安成劉氏曰：次年十月乃戍畢之時，故采薇遺戍之際，預言歲亦陽止，以為歸期。此章之

詩經

卷十六 杖杜

一章

集傳賦也。皖，實貌。嗣，續也。陽，十月也。遑，暇也。

此勞還役之時，故追述其未還之時，室家感於時物之變，而思之曰：特生之杜，有皖其實，則秋冬之交矣，而征夫以王事出，乃以日繼日，而無休息之期，至于十月可以歸，而猶不至，故女心悲傷，而曰：征夫亦可以暇矣，為而不歸哉，或曰：興也。下章做此。

安成劉氏曰：次年十月乃戍畢之時，故采薇遺戍之際，預言歲亦陽止，以為歸期。此章之

安成劉氏曰：次年十月乃戍畢之時，故采薇遺戍之際，預言歲亦陽止，以為歸期。此章之

安成劉氏曰：次年十月乃戍畢之時，故采薇遺戍之際，預言歲亦陽止，以為歸期。此章之

安成劉氏曰：次年十月乃戍畢之時，故采薇遺戍之際，預言歲亦陽止，以為歸期。此章之

思望征夫者亦以日月
陽止而知其違暇也。

有杖之杜其葉萋萋王事靡盬我心傷悲卉木

萋止女心悲止征夫歸止

傳室家踰時則悲

箋傷悲者念其君子於今勞苦

疏傳以卉木萋止則時未黃落猶憂愁也前
期云歲亦暮止未至歸期而女心悲者以
室家之情踰時則思也。

集傳賦也萋萋盛貌春將莫之時也歸止可

以歸也

詩經 卷十六 杜

一五二

藍田呂氏曰歲暮之期既不
至將至春之暮猶未歸也。

陟彼北山言采其杞王事靡盬憂我父母檀車

憚憚四牡瘠瘠征夫不遠

傳檀車役車也憚憚敝貌瘠瘠罷貌

箋杞非常菜也而升北山采之託有事以望

君子不遠者言其來喻路近

釋文憚尺善反又勑丹反說文云車
敝也從巾單聲詩作綫音同

疏言汝成役之妻思爾而不得故升彼北山
之上我采其杞木之葉杞木非食菜而

升北山以采之者是託有事以望汝也以汝
勞苦故言王事無不堅固以君子勞苦堅固

之由是使我憂之父母實夫也謂之父母也
已尊之又親之也又言我君子所乘檀木之

役車今憚憚然弊所乘四牡之馬今瘠瘠然
疲征夫之來不遠當應至也此類上下皆

陳婦人思夫之事故為託采以望君子不與
北山同也以下章期逝不至上章我心傷悲

類則憂我父母謂夫為父母也日月云父
母兮畜我不辛莊姜稱莊公為父母與此同

也伐檀曰坎坎伐檀兮又曰伐輪伐輻是
檀可為車之輪輻又大明云檀車煌煌役夫

以從征之故其甲士三人所乘之車而備
四馬故曰四牡非康人尋常得乘四馬也

詩經

卷十六 杜

一五二

集傳賦也檀木堅宜為車憚憚敝貌瘠瘠罷

貌登山采杞則春已暮而杞可食矣蓋託

以望其君子而念其以王事詒父母之憂也

然檀車之堅而敝矣四牡之壯而罷矣則征

夫之歸亦不遠矣

慶源輔氏曰雖託於登山采杞以望其君子
然又念其以王事詒父母之憂則非獨以室

家之情而已也

三山李氏曰此言王事靡盬憂我父母何以
異於鴉羽王事靡盬不能藝稷黍父母何故
無鴉羽下之人自訴其勞苦此下之人勞苦

而上知之
安成劉氏曰杞可采食而征夫猶未至則春
已暮而愈過期矣故
知其行必不遠矣

匪載匪來憂心孔疚期逝不至而多為恤卜筮
偕止會言近止征夫邇止

傳逝往恤憂也遠行不必如期室家之情以
期望之卜之筮之會人占之邇近也

箋匪非疚病也君子至期不裝載意不為來
我念之憂必甚病偕會合也或卜之或筮

之俱占之合言於繇為近征夫如今近耳

疏言汝之室家云我君子歸期已至今非裝
載乎其意非為來乎何為使我念之憂心

以至於甚病所以然者汝室家言本與我期
已往過矣於今由不來至由是而使我念之

多為憂以致病矣汝室家既憂或卜之或筮
之其卜筮俱會聚人占之其言近止既占云

近則征夫如今且近止應到不遠矣汝室家
念汝如是也鄭唯卜之筮之俱占之合言
於繇為異餘同士冠禮筮曰士
喪禮筮宅旅占故為會人占之
集傳賦也載裝疚病逝往恤憂偕會合也
言征夫不裝載而來歸固已使我念之而

甚病矣况歸期已過而猶不至則使我多為
憂恤宜如何哉故且卜且筮相襲俱作合言
於繇而皆曰近矣則征夫其亦邇而將至矣
范氏曰以上筮終之言思之切而無所不為
也

新安胡氏曰王氏云而多為恤飢渴
歟疾病歟死傷歟是何期逝不至也

林杜四章章七句

集傳鄭氏曰遣將帥及戍役同歌同時欲

其同心也反而勞之異歌異日殊尊卑也

記曰賜君子小人不同日此其義也王氏
曰出而用兵則均服同食一眾心也入而

振旅則殊尊卑辨貴賤定眾志也范氏曰
出車勞率故美其功林杜勞眾故極其情

先王以已之心為人之心故能曲盡其情
使民忘其死以忠於上也

三山李氏曰其遣也則預述其懷歸之事
其還歸也又不忘其行役之勞故三詩遣

勞帥役之事雖不同。而敘其往反終始之情則一也。
豐城朱氏曰。是詩四章皆述其未至之思。而不言其已至之喜。蓋未歸之時其思念之切如此。則既歸之時其喜樂之深。有不言而自喻者矣。

南陔

集傳此笙詩也。有聲無詞。舊在魚麗之後。以儀禮考之。其篇次當在此。今正之說見

華黍

慶源輔氏曰。已下三篇不綴於皇皇者華之後。而附於此者。欲以笙詩六篇相次也。

詩經

卷十六 狀社

一百六

鹿鳴之什十篇一篇無辭凡四十六章

二百九十七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六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七

明 後學張溥

纂

白華之什二之二

序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

序白華孝子之潔白也。

序華黍。時和歲豐。宜黍稷也。有其義而亡其辭。

箋此三篇者。鄉飲酒燕禮用焉。曰笙入立于

縣中。奏南陔白華華黍是也。孔子論詩雅頌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一

各得其所。時俱在耳。篇第當在於此。遭戰國

及秦之世而亡之。其義則與衆篇之義合編

故存。至毛公為詁訓傳。乃分衆篇之義。各置

于其篇端云。又闕其亡者。以見在為數。故推

改什首。遂通耳。而下非孔子之舊。

釋文 此三篇蓋武王之時。周公制禮。用為樂

章。吹笙以播其曲。孔子刪定。有三百一

十一篇。內遭戰國及秦而亡。子夏序詩。篇義

合編。故詩雖亡。而義猶在也。毛氏訓傳。各引

序冠其篇首。故

疏 此二句毛氏著之也。笙入立于縣中，直燕

禮文耳。鄉飲酒則云笙入堂下，鼓而北面

歌。南陔白華華黍，是文不同也。鄭據一而言

之。平孔子歸魯論詩，此三篇時俱在首，以子

夏得為立序，則時未亡，以六月序，知次在此

處也。始皇三十四年而燔詩書，故以為遭此

而亡之。以衆篇之義，各編於其篇，亡此

詰訓傳，乃分別衆篇之義，各置於其篇，亡此

三篇之序，無詩可屬，故連聚置於此也。既言

毛公分之，則此詩未亡之時，什當通數焉。今

在什外者，毛公又闕其亡者，以見在為數，推

數什篇之首，遂通盡小雅云耳。是以亡者不

在數中，從此而下，非孔子之舊矣。言以下非

則止鹿鳴一篇是也。此云有其義，而鄉飲酒

之禮，注皆云今亡其義未聞。鄭志若吳棫云

為記注時，就盧君耳。先師亦然，後乃得毛公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三

傳既古書業又當然記注已行不復改之是

注禮之時未見此序故云義未聞也彼注又

云後世衰微幽厲尤甚禮樂之書稍廢棄以

為孔子之前六篇已亡亦為不見此序故也

案儀禮鄭注解關雉鵲巢鹿鳴四牡之等皆

取詩序義而云未見毛傳者注述大事為更

須研精得毛傳之後大誤者進而正之可知

者不復改定故也據六月之序由庚本第在

華黍之下其義不備論於此而與崇丘

同處者以其是成王之詩下從其類

鹿鳴之什十篇五十五章三百一十五句
集傳毛公以南陔以下三篇無辭故升魚
麗以足鹿鳴什數而附笙詩三篇於其後

因以南有嘉魚為次什之首今悉依儀禮

正之

白華

集傳笙詩也說見上下篇

華黍

集傳亦笙詩也鄉飲酒禮鼓瑟而歌鹿鳴

四牡皇皇者華然後笙入堂下磬南北面

立樂南陔白華華黍燕禮亦鼓瑟而歌鹿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三

鳴四牡皇皇然後笙入立于縣中盧陵李

侯軒縣縣中者北縣之南也鄉氏曰諸

飲酒唯有聲故笙立于磬南奏南陔白

華華黍南陔以下今無以考其名篇之義

然曰笙曰樂曰奏而不言歌則有聲而無

詞明矣董氏曰笙入者有聲而無詩也蓋

樂者聲也以其用於鄉人邦國故當時人

習其義是以因其事而識其聲知其義也

然則亡其辭者乃本亡之非失亡也

須溪劉氏曰雅詩之入歌者今皆在入笙

者獨不存疑南陔六詩當時元只有聲如

今之琴譜本無其詞也吾甚笑東哲補亡

之無 所以知其篇第在此者意古經篇題

之下必有補焉如投壺魯鼓薛鼓之節而

亡之耳安成劉氏曰魯薛二國投壺燕射擊鼓之節圓者擊鞀方者擊鼓其

節不同亦皆有聲而無詞也

序魚麗美萬物盛多能備禮也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內采薇以下治外始於憂勤終於逸樂故美萬物盛多可以告于神明矣

箋內謂諸夏也外謂夷狄也告於神明者于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祭祀而歌之

釋文 鹿力馳反上時宰逸本或作佚

疏 武王之時天下萬物草木盛多鳥獸五穀所以萬物盛多者文王武王以天保以上六

篇燕樂之事以治內之諸夏以采薇以下三篇征代之事治外之夷狄文王以此九篇治其內外是始於憂勤也今武王承於文王治平之後內外無事是終於逸樂傷二十五年左傳云德以柔中國刑以威四夷詩亦見此法也言於祭祀歌之者言時已太平可以作頌頌者告神明之歌云可以告其成功之狀陳於祭祀之事歌作其詩以告神明也時雖太平猶非政治頌聲未興未可以告神明但

美而欲許之

故云可以

朱子辨說內外始終之說一節可取

魚麗于罾鱄君子有酒旨且多

傳麗歷也罾曲梁也寡婦之笱也鱄揚也鱄

鮪也太平而後微物衆多取之有時用之道則物莫不多矣古者不風不暴不行火草

木不折不芟斧斤不入山林豺祭獸然後殺

獺祭魚然後魚鷹隼擊然後罽羅設是以天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子不合圍諸侯不掩羣大夫不麇不卵士不

隱寒庶人不數罟罟必四寸然後入澤梁故

山不童澤不竭鳥獸魚鼈皆得其所然

箋酒美而此魚又多也

釋文 鱄音柳鱄音常草木疏云今江東呼黃沙亦作鱄今吹沙小魚也體圓而有黑點文

舍人云鱄石鮪也一本作不折不芟定本芟作鱄漁一本作鱄同取魚也罽音畏罽本或作鹿同隱如字本又作罽亦如字數七欲反又所角反陳氏云數細也有酒旨絕句且多此二字為句後章放此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六

疏言武王之時捕魚者施筍於水中則魚歷歷於罾者是鱗鱖之大魚非直有此六魚又君子有酒矣其魚酒如何酒既旨美且魚復衆多是萬物盛多能備禮也釋訓云凡曲者爲罾釋器曰罾謂之筍謂之罾釋訓注郭璞引詩傳曰罾曲梁也凡以薄取魚者名爲罾也釋器註孫炎曰罾曲梁其功易故謂之寡婦之筍然則曲薄也以薄爲魚筍其功易故號之寡婦筍耳非寡婦所作也鮪楊者魚有二名釋魚無文陸機疏云鮪一名黃頰魚是也似燕頭魚身形厚而長大頰骨正黃通語也鮪鮪釋魚文郭璞曰今吹沙也陸機疏云魚狹而小常張口吹沙故曰吹沙風暴者謂氣寒其風疾其風疾節北風謂之涼風北風箋云寒涼之風病害萬物是也北風冬風之總名自十月始則暴風謂十月也故王制云昆蟲未蟄不以火田羅氏云蟄則作羅稱鄭云謂建亥之月今俗放火張羅其遺教是十月也草木折莢謂寒霜之勁暴風又甚草木枝折葉凋謂之折莢月令季秋草木黃落則十月風暴當折莢矣言莢者莢葉落而盡似莢之定本莢作操又云斧斤入山林無不字誤也然則十月而斤斧入山林月令季秋伐薪爲炭者炭以時用所伐者少耳豺祭獸然後殺者言豺殺獸聚而祭其先然後可田獵取獸也月令季秋豺祭獸而戮食雖九月始十月猶祭也故夏小正云十月豺祭獸按神契云獸獵伏豺食禽皆據十月是以羅氏注云建亥之月豺既祭獸可施羅網圍取禽獸是也獵祭魚耳然後漁亦謂獵聚其魚以祭先然後可捕魚耳按神契曰獸獵伏獵祭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七

魚亦十月也王制云獵祭魚然後虞人入澤梁與此一也月令孟春獵祭魚則獮亦有二時祭魚此類上文爲孟冬矣鷹隼擊然後羅罟羅罟及隼行威擊殺衆鳥然後設羅以田也宋夏小正五月鳩化爲鷹月令季夏鷹乃學習孟秋鷹乃祭鳥則一鷹也仲春化爲鳩其變從五月始至八月當全爲鷹與仲春相對故司裘云仲秋王乃行羽物注云此羽物小鳥鶉雀之屬鷹所擊者仲秋鳩化爲鷹順其始殺而大班陽羽物王制亦云鳩化爲鷹而鷹羅設故據此似八月也但鳩化爲鷹得在人月言鷹羅設則非八月之事鄭云順其始殺則鷹八月始擊十月乃甚又文與華連共稱獵相對爲十月事也言鷹羅設者說文云鷹捕鳥網則是羅之別名蓋其細密者也自此以上是取之以時也既言取之以時又說取之節度天子不合圍言天子雖田獵不得圍之使通恐盡物也大司馬云仲春鼓鼙圍禁則四時皆圍但不擊耳諸侯言不掩羣大夫言不擊不卵各舉其力之所能以禁之耳其實通皆不得故齊語云獸長麟天易異人禁取麋卵是尊卑所禁也但急於春夏緩於秋冬差可爲恐盡物以長養之故也若時有所須如春薦韭卵秋膳犢麋之屬得取而用正不得故田獵以取之下曲禮云國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羣士不麇不卵與此異者此自天子而下彼自諸侯而下各爲等級所以不同亦推此知各禁其所能耳同君直言春田不圍澤不言夏者以夏長養之時彌不得從可知也雖秋冬得圍之自然不得通也士不隱塞者爲梁止可爲防於兩邊不得

當中皆隱寒亦為盡物也庶人不總器謂器
目不得總之使小言使小魚不得過也集本
總作禮依爾雅定本作數義俱通也器自必
四寸然後始得入澤梁耳童者山無草木若
童子未冠者也荏蒲之類取之以道則澤不
竭也然者語助此皆似有成文但典籍散亡
不知其出耳言且多文承有酒之下三章
則似酒多也而以爲魚多者以此篇下三章
還覆上三章也下章皆疊上章句末之字謂
之爲物若酒則人之所爲非自然之物以此
知且多且旨且有皆是魚也

集傳興也麗歷也留以曲薄爲笱而承梁之
空者也鰭揚也今黃頰魚是也似燕頭魚身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形厚而長大頰骨正黃魚之大而有力解飛
者鯊鮫也魚狹而小常張口吹沙故又名吹
沙君子指主人旨且多旨而又多也此燕
饗通用之樂歌即燕饗所薦之羞而極道其
美且多見主人禮意之勤以優賓也或曰賦
也下二章放此

埤雅曰今黃鱗魚也性浮而善飛躍故一日
揚也燕頭魚身頰骨正黃一名黃揚鯊大如
指狹圓而長有黑點
漢氏曰鯊魚多種有極大者其皮如沙今人

以爲乃劔鞘吹沙小魚耳言酒則一隨之言
物則所設者廣
安成劉氏曰此詩後三章所指物之多矣旨
矣有矣即前之所言酒之且多且旨且有者
也乃樂工極道主人所薦之物如此以見優
賓之意若作賦體則詩中所言魚亦是當時
所薦之羞也
朱子曰古人以魚爲重故魚麗南有嘉魚皆
特舉以
歌之

魚麗于罍魴鱉君子有酒多且旨

箋酒多而此魚又美也

疏釋魚云禮記舍人曰禮名饗郭璞曰禮饗
徧檢諸本或作禮饗或作禮饗若作饗似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與郭璞正同若作饗又與舍人有異或
有本作禮饗者定本禮饗與禮饗音同
集傳興也魴鱉也又音鮫也
新安胡氏曰嚴氏云毛郭皆以魴爲鱉本草
云今黑鯉魚道家以爲厭者也
埤雅曰今玄鯉也諸魚中唯此魚膽甘可食
其首戴星夜則北顧此詩魴鱉之美不若魴
鱉魴鱉之美不若魴
魴鱉故其序如此
魚麗于罍魴鱉君子有酒旨且有
傳魴鱉也
箋酒美而此魚又有

釋文 鯉音僂郭云今僂鯉白魚鮎乃兼反江
東呼鮎為鯉鯉音啼又在私反毛及前
儒皆以鮎釋鯉鯉為鮎鮎為鯉唯郭注爾雅
是六魚之名今日驗毛解與世不協或恐古
今名異逐

疏 釋魚有鯉鮎郭璞曰鯉今鯉額白魚也鮎
別名鯉孫炎以為鯉鮎一魚鯉鮎一魚郭
璞以為鯉鮎鯉鮎四者各為
一魚傳文質略未知從誰

集傳與也 鯉鮎也有猶多也
本草注曰大者方以背青黑無鱗多涎即鯉
魚也鯉音題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十

物其多矣維其嘉矣

箋魚既多又善

集傳賦也

物其旨矣維其備矣

箋魚既美又齊等

集傳賦也

物其有矣維其時矣

箋魚既有又得其時

**集傳賦也 蘇氏曰多則患其不嘉 旨則患其
不齊 有則患其不時 今多而能嘉 旨而能齊
有而能時 言曲全也**

定字陳氏曰王應之云後三章衍前三章之
辭前三章多旨有皆以酒言而衍之之辭皆
曰物以見物
之與酒稱也

魚麗六章三章章四句三章章二句

集傳 按儀禮鄉飲酒及燕禮前樂既畢皆
闕歌魚麗笙由庚 禮南有嘉魚笙崇丘歌

詩經

卷十七 鹿鳴

十一

南山有臺 笙由儀 周代也 言一歌一吹也

然則此六者 蓋一時之詩 而皆為燕饗賓

客上下通用之樂 毛公分魚麗以足前什

而說者不察 遂分魚麗以上為文武詩 嘉

魚以下為成王詩 其失甚矣

朱子曰魚麗 諸篇皆君臣燕飲之詩 道主
人意以譽賓 如今宴飲致語之類 亦有開
敘賓客辭者 漢音載卷歌 駟
駒 主人歌 客無庸歸 亦此意

由庚

集傳 此亦笙詩說見魚麗

南有嘉魚之什詁訓傳第十七

釋文

陸曰自此至菁菁者莪六篇并亡篇
三 是成王周公之小雅成王有雅名
公有雅德二人協佐以
致太平故亦並為正也

序南有嘉魚樂與賢也太平君子至誠樂與賢者共之也

箋樂得賢者與共立於朝相蒸樂也

朱子辨說序得詩意而不明其用其曰太子之君子者本無謂而誠者又以專指成王皆

詩經

卷十七魚麗

十二

失之矣

南有嘉魚烝然罩罩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樂

傳江漢之間無所產也罩罩籩也

箋烝烝塵也塵然猶言久如也言南方水中有

善魚人將久如而俱罩之遲之也喻天下有

賢者在位之人將久如而並求致之於朝亦

遲之也遲之者謂至誠也君子斥時在位者

也式用也用酒與賢者燕飲而樂也

釋文 烝之承反王眾也罩張教反徐又都學

郭云捕魚籠也沈音獲又音護說其形非罩也樂音洛協句五教反得賢致酒歡情怡暢

故

疏 君子既至誠如此遂得賢者共立於朝君子之家有酒矣用此與之燕飲以復歡樂

耳心遲其來至即嘉樂是至誠樂與賢也言南知江漢間者以魚之善者莫善於江漢

之間且謂大而眾多必在大水南方大水唯江漢耳必取善魚者以喻賢者之有善德也

此實與不云與也傳文畧三章一云與也來中明此上下是知魚雖皆與也釋器云篚謂

之罩李巡曰篚編細竹以為罩捕魚也孫炎曰今楚篚也郭璞曰今魚罩然則罩以竹為

詩經

卷十七魚麗

十三

之無竹則以荆故謂之楚篚重云罩罩者非一也 烝塵釋言文釋詁云塵久也不言烝

為眾者若以為眾上見求魚之多無關思遲之美則於至誠之事不顯也重言罩罩眾自

明矣不假復言眾也喻天下有賢在位之人久如並求之斯即在朝之君子眾皆求賢其

並與俱皆出經重罩而求也 是賢與此序皆云太平之君子彼注云君子謂成王以彼

序云能持盈守成則神祇祖考安樂之矣經陳祭天地宗廟是太平之君子為百神之主

非王不然此序云樂與賢者共之是等夷之稱非人君之辭故知斥在位者也且人君求

賢至誠不足以為美矣人臣事君多在專利知賢不妬自古所稀假有舉薦或事不獲已

至誠者寡耳下章箋曰君子下其臣者此言君子博聞朝廷公卿孝經唯士言爭友大夫

以上則有爭臣。是公卿之於下民。有臣之道。且人之進賢。唯善之所在。所樂之賢。或是已之私屬。故箋言臣以通之。王肅孫毓亦以為在位朝廷之求賢。則毛亦不斥成王明矣。

集傳興也。南。謂江漢之間。嘉魚。鯉質。鱗鯽肌。

出於沔南之丙穴。烝然。發語聲也。罩。篚也。編。

細竹以罩魚者也。重言罩罩。非一之詞也。

此亦燕饗通用之樂。故其辭曰。南有嘉魚。則

必烝然而罩罩之矣。君子有酒。則必與嘉賓

共之。而式燕以樂矣。此亦因所薦之物。而道

詩經

卷十七

十四

達主人樂賓之意也。

山陰陸氏曰。嘉魚。鯉質。鱗鯽。肌肉美。食乳泉。出於丙穴。先儒謂穴在漢中沔南縣北。穴口向丙。故曰丙也。

南有嘉魚。烝然汕汕。君子有酒。嘉賓式燕以衍。

傳汕汕。櫟也。衍。樂也。

箋櫟者。今之捺器也。

釋文汕。櫟也。說文云。魚遊水貌。櫟。字或作巢。同。

疏釋器云。櫟。謂之汕。李巡曰。汕。以薄魚也。孫炎曰。今之捺器。皆以今曉古。

集傳興也。汕。櫟也。以薄汕魚也。衍。樂也。

南有樛木。甘瓠纍之。君子有酒。嘉賓式燕綏之。

傳興也。纍。蔓也。

箋君子下其臣。故賢者歸往也。綏。安也。與嘉

賓燕飲而安之。鄉飲酒曰。賓以我安。

疏案鄉飲酒。燕飲而安之。無以我安之文。燕

禮司正洗解。南面奠于中庭。升東楹之東。

大夫皆對曰。諾。敢不安。則此文在燕禮矣。言

鄉飲酒者。誤也。定本亦誤。以南陔與由庚之

詩經

卷十七

十五

於上。後人知其不合。兩引。故畧去燕禮焉。今本猶有言燕禮者。

集傳興也。東萊呂氏曰。瓠有甘有苦。甘瓠

則可食者也。樛木。下垂而美實纍之。固結而

不可解也。愚謂此興之取義者。似比而寔興

也。

翩翩者騅。烝然來思。君子有酒。嘉賓式燕又思。

傳騅。壹宿之鳥。

箋壹宿者。壹意於其所宿之木也。喻賢者有

專壹之意於我。我將久如而來遲之也。

箋又復也。以其壹意欲復與燕加厚之。

疏 上章云君子思遲賢人。此章言賢者願往。

君子求之至。故賢者意能專壹也。思皆為

辭。燕又燕類與之。燕言親之甚也。擇木之

鳥終謹。故將宿於木。專壹其心。故特以雛鳥

為喻。將久如而來遲之者。賢者遲

君子。物類相感。所以相思遲之也。

集傳與也。此與之全不取義者也。思語辭也。

又既燕而又燕。以見其至誠有加而無已也。

或曰又思言其又思念而不忘也。

詩經 卷十七 嘉魚 十七

慶源輔氏曰詩中與體固有此兩樣。但此二

章相比。故於此發之也。

朱子曰來思之思語辭。又思既燕而又思之

以見其至誠有加而無已也。凡思字為語助

者。上字協韻為思慮之思者。本字協

韻。此章則來字與末句思字協韻也。

南有嘉魚四章章四句

集傳說見魚麗

崇丘

集傳說見魚麗

序南山有臺樂得賢也。得賢則能為邦家立太

平之基矣

箋人君得賢則其德廣大堅固如南山之有

基趾

朱子辨說

南山有臺北山有萊樂只君子邦家之基樂只

君子萬壽無期

傳與也。臺夫須也。萊草也。基本也。

箋與者山之有草木以自覆蓋成其高大喻

詩經 卷十七 嘉魚 十七

人君有賢臣以自尊顯。只之言是也。人君既

得賢者置之于位。又尊敬以禮樂樂之。則能

為國家之本。得壽考之福。

疏 言山以草木高大。君以賢臣尊顯。賢德之

人。光蓋若是。故我人君以禮樂樂是有德

之君子。置之於位。而專用之。令人君得為邦

家太平之基。以禮樂樂是有德君子。又使我

國家得萬壽之福。無有期竟。舍人曰。臺一名

夫須。陸機疏云。舊說夫須。莎草也。可為蓑笠。

都人士云。臺笠。緇撮。傳云。臺所以禦雨是也。

十月之交曰。田卒汙萊。又周禮云。萊五十畝

萊為草之總名。非有別草名之為萊。陸機疏

云。萊草名。其葉可食。今兗州人烝以為茹。謂

之萊悉以上下類之皆指草木之名其義或當然矣

集傳興也臺夫須卽莎草也萊草名葉香可

食者也君子指賓客也此亦燕饗通用之

樂故其辭曰南山則有臺矣北山則有萊矣

樂只君子則邦家之基矣樂只君子則萬壽

無期矣所以道達主人尊賓之意美其德而

祝其壽也

本草曰其寔名香附子安成劉氏曰通前魚麗嘉魚兩篇皆一時樂

詩經

卷十七 嘉魚

十八

工所歌彼為優賓樂賓則此詩所以美之視

之者為尊賓也或疑賓客不足以當萬壽之

語愚謂此詩上下通用之樂當時賓客容有

爵齒俱尊是當之者蓋古人簡質如士冠禮

祝辭亦云眉壽萬年又况古器物銘所謂用

斷萬年用新眉壽萬年無疆邠其眉壽萬年

無疆之類皆為自祝之辭則此詩以萬壽祝賓庸何傷乎

南山有桑北山有楊樂只君子邦家之光樂只

君子萬壽無疆箋光明也政教明有榮曜

集傳興也

南山有杞北山有李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樂只

君子德音不已

箋已止也不止者言長見稱頌也

集傳興也杞樹如栲一名狗骨

南山有栲北山有榘樂只君子遐不眉壽樂只

君子德音是茂

傳栲山栲榘榘也眉壽秀眉也

箋遐遠也遠不眉壽者言其近眉壽也茂盛

詩經

卷十七 嘉魚

十九

也

集傳興也栲山栲榘榘也遐何通眉壽秀眉

也

南山有枸北山有楸樂只君子遐不黃耇樂只

君子保艾爾後

傳枸枳枸楸鼠梓黃黃髮也耇老艾養保安

也

釋文

枸俱甫反楸首庚秋屬

疏 枸釋木無文。宋玉賦曰：枳枸來巢。則枸木多枝而曲，所以來巢也。陸機疏云：八月熟，今官制種之，謂之木密。李巡曰：鼠梓一名枳。郭璞曰：枳屬也。陸機疏曰：其樹葉木理如枳。山椒之異者，今人謂之苦枳是也。舍人曰：黃髮，老人髮白復黃也。孫炎曰：枳而凍梨色，如浮垢。

集傳 興也。枸，枳枸，樹高大似白楊，有子著枝端，大如指，長數寸，噉之甘美如飴。八月熟，亦名木密。棟，鼠梓，樹葉木理如枳。黃，老人髮復黃也。考，老人面凍梨色。如浮垢也。保安艾養也。

本草曰：木蜜生南方，枝葉皆可噉，亦可煎食。如飴，其子一名枳，但味如蜜，以木作屋屋中，酒則味薄。問枸，朱子曰：機枸子建陽謂之皆拱子，俗謂之癩漢指頭，吾鄉呼為兼勾，味甘而解酒。毒，人家左右前後有此木，則醴酒不患矣。

南山有臺五章章六句

慶源輔氏曰：後一章言遐不眉壽，遐不黃耇，與首章次章末句相應。萬壽無期，萬壽無疆者，頌之之辭也。遐不眉壽，遐不黃耇者，必之之辭也。德音是茂，言不但不已而已，而又愈益茂盛也。保艾爾後，則不但為今日計，而又願其安養其後世之子孫也。

人若得賢則基圖鞏固，故曰邦家之基有光華。故曰邦家之光，愛利及民，故曰民之父母。燕及後世，故曰保艾爾後。

序 由庚，萬物得由其道也。

序 崇丘，萬物得極其高大。

序 由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也。有其義而亡其辭。

辭。

箋 此三篇者，鄉飲酒禮亦用焉。曰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

笙由儀，亦遭世亂而亡之。燕禮又有升歌鹿鳴，下管新宮，新宮亦詩篇名也。辭義皆亡，無以知其篇第之處。

釋文 此三篇義與南陔等同，依六月序，由庚同在此者，以其俱亡，使相從耳。

疏 有其義而亡其辭，亦毛氏所著於後行別記之。曰乃間歌魚麗，笙由庚，歌南有嘉魚，笙崇丘，歌南山有臺，笙由儀，鄉飲酒燕禮二篇俱有此辭也。言間歌者，堂上與堂下遞歌，不比篇而間取之。笙者在笙中吹之，所以之者，亦如南陔等遭戰國及秦之亂而失之。

也。案魚麗武王詩也。而與嘉魚問歌。南陔其
三篇亦武王詩也。乃在堂下笙歌之。是武王
之詩。得下管用之也。新宮制禮所用。必在禮
前而作。不知武王詩也。成王詩也。案禮射義
諸侯以狸首為節。以彼類之。當在召南。但召
南無亡詩之。此故鄭於諸言辭義皆亡者。對
六篇有義無辭。新宮并義亦無。故言皆亡。不
謂已為作序。與經俱亡。若子夏為之作序。何
由辭及且篇。并六月連序並無存者。以此知
孔子錄而不得。子夏不為之序也。左傳昭二
十五年。宋公享昭子。賦新宮。計孔子時年三
十餘矣。所以錄不得者。詩之逸亡。必有積歲。
當孔子之時。道衰樂廢。自宋公賦新宮。至
孔子定詩三十餘年。其間足得亡之也。

由儀

詩經

卷十七

二十三

集傳說見魚麗

序 蓼蕭澤及四海也。

箋九夷八狄。七戎六蠻。謂之四海。國在九州

之外。雖有大者。爵不過子。虞書曰。州十有二

師。外薄四海。咸建五長。

釋文 蓼音六。薄音博。諸本作外敷。海者。晦也。

疏 使四海無侵伐之憂。得風雨之節。書傳稱

天之無烈風淫雨。意中國有聖人。遠徂朝之
是澤及四海之事。經四章皆上二句。是澤及

四海。由其澤及。故其君來朝。王燕樂之。亦是
澤及之事。故序總其目焉。李巡曰。九夷在
東方。八狄在北方。七戎在西方。六蠻在南方。
孫炎曰。海之言。晦。晦。關於禮儀也。維師謀我
應。注皆與此同。職方氏及布憲注。亦引爾雅
云。九夷八蠻六戎五狄。謂之四海。數既不同。
而俱云爾雅。則爾雅本有兩文。今李巡所注
謂之四海之下。更三句云。八蠻在南方。六戎
在西方。五狄在北方。此三句。唯李巡行之。孫
炎郭璞諸本皆無也。李巡與鄭同時。鄭讀爾
雅。蓋與巡同。故或取上文。或取下文也。爾雅
本有二文者。由玉所。服國數不同。故異文耳。
亦不知九夷八狄七戎六蠻。正據何時也。此
及中候直言四海。不列其數。故引上文解之。
職方列其國數。唯五戎六狄與爾雅六戎五
狄上下不同。餘則相似。故據下文也。布憲則

詩經

卷十七

二十三

秋官承夏官之下。故同於職方焉。周禮注

爾雅下文八蠻六戎五狄。當四海者。以明堂

位。陳周公朝於明堂之時。其數與之等。是周

時之驗。故據之焉。明堂位與職方不同者。鄭

志。荅趙商云。戎狄之數。或五或六。兩文具耳。

四海之於王者。世一見耳。此經說四海。未朝

應是攝取六年時事。當與明堂位同。並以漫

言四海。故取爾雅上句。謂之四海之文。充之
其實。此當入蠻六戎五狄也。國在九州之外
者。明四海不屬九州。其州長所不領。故周禮
曰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是也。若然。下
文蠻荆謂荆州之蠻。堯典曰。流共工于幽州。
注云。幽州北。則四海亦有在九州之內者。
矣。言外者。以大凡化內。非州牧所領。則謂之
四海之國。其境所居。不妨在九州之內。禹貢
萬里大界。盡以九州目之。故得有荆州之蠻。

及幽州為北喬也。曲禮曰：其在東夷北狄六戎南蠻。雖大曰子，是雖有大者，毋不過子。其大者曰子，小者曰男而已。左傳曰：驩戎男是也。若殷爵三等無子男，則四夷之君為伯爵也。而書序曰：武王勝殷，巢伯來朝。注云：巢伯南方諸侯世一見者，以武王即位來朝。是九州外為伯爵。又虞書曰：州有十二師，外薄四海。咸建五長，明四海是九州之外也。何者？既言州十有二師，是九州之內立師也。又曰：外薄四海，咸建五長，是四海在九州之外矣。所引者，阜陶謨文也。彼鄭所注尚書經作外薄，今定本作外敷，恐非也。彼注云：九州州立十二人為諸侯之師，以佐其牧，外則五國立長，使各守其職。此建五長，即下典禮所謂子。故彼注云：子謂九州之外長也。天子亦遜其諸侯之賢者以為之子，子猶牧是也。余彼上云：獨

詩經

卷十七 有聲

二十四

成五服。至于五千，鄭以為禹治水，輔成五服。土方萬里，以七千里內為九州，七七四十九千里者之方四十九，以其一為畿內，餘四十八八州分之。各得方千里者六，計一州方百里之國二百七十，里之國四百五十，里之國八百。計一州有一千四百國，以二百國為名山，大川不封之地，餘有一千二百國。以百國立一師。故州有十二師。鄭又云：八州九千六百國，又四百國在畿內，以子男備其數。是鄭計充禹會諸侯于塗山，執玉帛者萬思之文。朱子辨說序不知此為燕諸侯詩，但見零露之云，即以爲澤及四海，其失與野有蔓草同。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我心寫兮。燕笑語兮，是以有譽處兮。

傳興也。蓼，長大貌。蕭，蒿也。漙漙，然蕭上露貌。寫，其心也。

箋：興者，蕭，香物之微者，喻四海之諸侯。亦國君之賤者，露者天然必潤萬物，喻上者恩澤不為遠國則不及也。既見君子者，遠國之君朝見於天子也。我心寫者，輸其情意，無留恨也。天子與之燕而笑語，則遠國之君各得其所。是以稱揚盛美，使聲譽常處天子。

詩經

卷十七 有聲

二十五

疏：蕭所以得長太者，由天以善露潤之，以興得所者，彼四夷之君，由王以意澤及之。然此蕭是香物之微者，天不以其微而不潤也。喻四海諸侯乃國君之賤者，王不以其賤而不及也。既蒙王澤，乃來朝見，自言得見王者，我心則舒寫盡矣。朝之後，王又與之燕飲而笑語兮，感上之恩，皆稱揚王之德美，是以使王得有聲譽，又常處天子之位兮，言為天子所保，不憂危亡也。釋草云：蕭，蒿也。李巡曰：荻一名蕭，郭璞曰：即蒿也。生民曰：取蕭祭脂。郊特牲曰：藝蕭合馨香，是蕭為香物也。 集傳：興也。蓼，長大貌。蕭，蒿也。漙漙，然蕭上露貌。君子，指諸侯也。寫，輸寫也。燕，謂燕飲，譽，善

聲也。處安樂也。蘇氏曰：譽豫通。凡詩之譽皆言樂也。亦通。諸侯朝于天子，天子與之燕，以示慈惠，故歌此詩。言蓼彼蕭斯，則零露漙漙矣。既見君子，則我心輪寫而無留恨矣。是以燕笑語而有譽處也。其曰既見，蓋於其初燕而歌之也。

詩經 卷十七 有堂 二十六
安成劉氏曰：左傳晉卻至曰：宴以示慈惠，蓋謂升殿于祖，相與共食，所以示慈愛恩惠也。慶源輔氏曰：諸侯來朝天子，天子見之，而得以輪寫其心，而無所留隱，相與燕飲語笑和悅，則上下皆可以保有其聲譽與和樂也。荷上之於下也，有所養而不斂盡其情，下之於上也，有所畏而不敢申其意，則是上下不幸否之時也。禍端亂萌，皆由於此。尚何能保有其安樂於長久乎。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為龍為光。其德不夷。壽考不忘。

傳：漙漙，露蕃貌。龍，寵也。夷，差也。
箋：為龍為光，言天子恩澤光耀被及已也。
疏：言遠國之君，主恩澤，今皆來朝，既見王者，為君所寵遇，為君所光榮，又燕見之也。

使四海稱頌之不忘也。

集傳：與也。漙漙，露蕃貌。龍，寵也。為龍為光，喜其德之詞也。夷，差也。其德不爽，則壽考不忘矣。褒美而祝頌之，又因以勸戒之也。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孔燕豈弟。宜兄宜弟。令德壽豈。

傳：泥泥，沾濡也。豈，樂弟易也。為兄亦宜，為弟亦宜。

箋：孔甚，燕安也。

疏：遠國之君，既朝見君子，為君子所接遇，故皆甚安，而情又喜樂以怡易也。君子既接遠國得所，而又燕見以盡其歡，是君子為人，之能宜為人，凡宜為人弟，隨其所為，皆得其宜，故能有善德之興，壽凱樂之福也。

集傳：與也。泥泥，露濡貌。孔甚，豈樂弟易也。宜兄宜弟，猶曰宜其家人。蓋諸侯繼世而立，多疑忌其兄弟，如晉詛無畜群公子，秦鍼懼遷。

之類故以宜兄宜弟美之亦所以警戒之也
壽登壽而且樂也

左傳宣公二年曰初晉驪姬之亂且無畜群
公子自是晉無公族杜氏注云詛盟誓無公
子故廢公族之官又昭公元年曰秦后子有
寵於桓如二君於景其母曰弗去懼選於那
誠適晉注云后子秦桓公子景公母弟鍼也
選數也恐景公數其罪而加戮也
慶源輔氏曰言既見君子相與厚為燕飲以
嘉其樂易之德則又推言能以是樂易之德
而宜其兄弟焉則其令德將既壽而且樂矣
安成劉氏曰令德壽登即上章末二句之意
而宜兄宜弟者又即不爽其德
之本而所以為教國人者也

齊

卷十七

二十八

蓼彼蕭斯零露漙漙既見君子俾華沖沖和鬯
雖離萬福攸同

傳濃濃厚貌俾也華鬯首也沖沖垂飾貌
在軾曰和在鑣曰鬯

箋此說天子之車飾者諸侯燕見天子天子
必乘車迎于門是以云然攸所也

疏言遠國之君既見王者又蒙垂意燕見於
已說其燕見之車飾君子近乘燕見之車
儻皮以為鬯首之華垂之沖沖然其在軾之
和鈴與衡鑣之八鬯其聲雖離然乘是車服

齊

卷十七

二十九

屈已之尊降接卑賤思遇若是是王為王得
所故宜為萬福之所同皆得歸聚之釋器
云轡首謂之華郭璞曰轡也然則馬轡所
把之外有餘而垂者謂之華儻皮為之故云
鬯相應和故載見日和和鈴央央是也在鑣曰
鬯謂鬯鈴置於馬之鑣郭璞曰鑣馬勒傍鐵
也言置鈴於馬口之兩傍此無文也故鄭不
從之禮記注云鬯在衡駟鐵箋云置鬯於鑣
異於乘車是鄭以乘車之鬯不在鑣知此天
子所乘以迎賓則亦乘車也鬯不當在鑣矣
此箋不易之者以駟鐵已明之此從可知也
知燕見也諸侯者以王唯親禮不下堂而
見諸侯耳朝宗當迎之故秋官大行人說
車迎之法王步數從六服諸侯尚有車迎
則四之若車迎可知燕王歡心不可不接

既然迎接不得無車故燕禮云若四方之賓
公迎之于大門內是燕有迎法也案大行人
上公九命二車九乘介九人禮九牢朝位賓
王之間九十步立當車輶擯者五人侯伯以
七為節立當前侯擯者四人子男以五為節
立當車衡擯者三人注云王立當軫又鄭注
下曲禮以春夏受贊於朝受享於廣以生氣
文也秋冬一受之於廟殺氣質也鄭又以觀
禮不出迎諸侯則冬遇亦不迎然
則秋冬燕見亦無出迎之法也

集傳與也濃濃厚貌俾也華鬯首也馬轡
所把之外有餘而垂者也沖沖垂貌和鬯皆
鈴也在軾曰和在鑣曰鬯皆諸侯車馬之飾

也庭燎亦以君子目諸侯而稱其勢旂之美
正此類也攸所同聚也

建安何氏曰京山程氏云和金口木舌鬻金
口金舌鬻在衡上近於馬和在轅上衡是車
前橫木駕馬者即軾也軾是車上橫板手所
憑伏以致敬者升車則馬動馬動則鬻鳴鬻
鳴則和應自然有節節若若車行速則不相
應行遲則不響若雜然都響皆不合節奏
埤雅曰鬻離日和雄曰鬻
安成劉氏曰集傳於四鐵以為乘車之鬻在
衡則此傳鬻字
恐當作衡字

葵蕭四章章六句

卷十七

葵蕭

三十

慶源補氏曰一章燕笑語今是以有春處
今通上下而言之天子與諸侯皆然也下
三章則專美諸侯二章三章
則又因以勸戒而警教之也

序湛露天子燕諸侯也

箋燕謂與之燕飲酒也諸侯朝覲會同天子
與之燕所以示慈惠

疏此及形弓言諸侯不得不言天子以對心
也首章言王燕諸侯雖至於夜留與飲燕無
問同姓異姓皆不醉不歸是天子恩厚之義
也下三章乃分別說之二章言同姓則成夜
飲之禮非同姓讓之則止三章言庶姓卒章

言二王之後不得成其夜飲故云善德善儀
言其不至於醉也首章直言湛露斯不指
所在之物總下章云草木也故下章各言草
木以充之以同姓一類故廣舉草木庶姓非
一族之人喻以異類之木二王之後同為天
子所尊譬之同類之木各取其所象也豐草
把棘言露在桐荷不言露在承上露在可知
不言異姓與三恪者兄弟甥舅禮不同晏夜
飲之美非宗不可則異姓從庶姓禮
也三恪卑於二代其亦在異姓中

湛湛露斯匪陽不晞厭厭夜飲不醉無歸

傳與也湛湛露茂盛貌陽日也晞乾也露雖

湛湛然見陽則乾厭厭安也夜飲私燕也宗

卷十七

葵蕭

三十一

子將有事則族人皆侍不醉而出是不親也
醉而不出是滌宗也

箋與者露之在物湛湛然使物柯葉低垂喻

諸侯受燕爵其義有似醉之貌諸侯族酬之
則猶然唯天子賜爵則貌變肅敬承命有似

露見日而晞也天子燕諸侯之禮亡此假宗
子與族人燕為說爾族人猶群臣也其醉不
出不醉出猶諸侯之儀也飲酒至夜猶云不

醉無歸此天子於諸侯之儀燕飲之禮宵則兩階及庭門皆設大燭焉

釋文

厭韓詩作倍情和悅之貌

疏

物得露而湛湛然柯葉低垂非見日之陽則不得乾而舒放也以與諸侯受王燕飲

而鬼巽然威儀縱弛非天子之賜爵則不承命而嚴肅也是王燕諸侯恩厚至於厭厭安開之夜尚與燕飲其意殷勤以留賓客言不至於醉不得歸也露之所濡必在草木此言所在以總下文教箋亦順經直言在物物正謂下章豐草柰棘也物得露而低猶諸侯得酒而醉其醉必在燕未諸侯旅酬則然以奉行旅酬燕末之事故以露見日而乾喻諸

詩經

卷十七

三十三

侯有承命之專燕之天子有命唯賜爵耳言宗子將有事族人皆入侍宗子或與之圖事則當飲之酒若宗子不飲之酒使不醉而出是不親族人也若族人飲宗子酒至醉仍不出是深慢宗子也言此者非宗子之義族人雖醉尚留之飲族人之義雖不至醉亦當辭出是上法自當留賓賓則可以辭去天子於諸侯義亦當然書傳曰既待其宗然後得燕燕私者何而與族人飲飲而不醉是不親醉而不出是不敬與此傳司毛伏當各有所據也族人至醉而有出存不出之二途猶諸侯至醉亦當辭出若不辭出是深慢王也是以諸侯皆當辭出但王得其辭異姓則聽之出同姓則留之飲也燕飲之禮宵則兩階及庭門皆設大燭是燕必至夜故欲留之夜飲也燕禮曰宵則庶子執燭於阼階上甸

人執大燭於庭關人為燭於門外是兩階門庭皆有燭也彼兩階與門言執燭此云皆設大燭總而言之

集傳與也湛湛露盛貌陽日晞乾也厭厭安

也亦久也足也夜飲私燕也燕禮宵則兩階及庭門皆設大燭焉此亦天子燕諸侯之詩言湛湛露斯非日則不晞以與厭厭夜飲不醉則不歸歸於其夜飲之終而歌之也

湛湛露斯在彼豐草厭厭夜飲在宗載考

詩經

卷十七

三十三

傳豐茂也夜飲必於宗室

箋豐草喻同姓諸侯也載之言則也考成也

夜飲之禮在宗室同姓諸侯則成之於異姓其讓之則止昔者陳敬仲飲桓公酒而樂桓公命以火繼之敬仲曰臣卜其晝未卜其夜于是乃止此之謂不成也

疏

豐草得露則湛湛然柯葉低垂以與同姓諸侯得王燕飲則威儀寬縱也至於厭厭安開之夜留之私飲雖則辭讓以其宗室之故則留之而成飲以崇親厚焉陳敬仲飲

桓公酒莊二十二年左傳有其事飲桓公酒者桓公至敬仲之家而敬仲飲之酒也故鄭志卷張逸云時桓公節敬仲若哀公館孔子之類杜預亦云桓公賢敬仲之故幸賢人家是也言卜晝不卜夜者服虔云臣享君必卜示敬慎也此燕諸侯王為之主彼桓公飲酒敬仲為主而得證此者君適其臣君為主其進退在君所裁敬仲之辭與諸侯之讓同故得為證也

集傳興也豐茂也夜飲必於宗室蓋路寢之屬也考成也

丘氏曰言在所尊者之室華谷嚴氏曰燕禮云膳宰具官饌于寢東注

詩經

卷十七

三十四

二云路寢寢也

湛湛露斯在彼杞棘顯允君子莫不令德

箋杞棘也異類喻庶姓諸侯也令善也無不善其德言飲酒不至於醉

疏杞棘之木得露則湛湛然柯葉低垂以興庶姓諸侯得王燕飲皆威儀寬縱也此庶姓明信之君子雖得王之燕禮飲酒不至於醉莫不皆善其德使之無過差

集傳興也顯明允信也君子指諸侯為賓者也令善也令德謂其飲多而不亂德足以將

之也

之也

疊山謝氏曰顯者其心明白洞達允者其心忠信誠懇

其桐其椅其實離離顯允君子莫不令儀

傳離離垂也

箋桐也椅也同類而異名喻二王之後也其實離離喻其薦俎禮物多於諸侯也飲酒不至於醉徒善其威儀而已謂該節也

釋文該節古哀反字亦亦作械同戒也

疏其桐也其椅也言二樹當秋成之時其子實離離然垂而蕃多以興其杞也其宋也

詩經

卷十七

三十五

二君於王燕之時其薦俎衆多而於王為客加其厚恩故也此二王之後樂易之君子雖得王之燕禮飲酒不至於醉莫不善其威儀

令可觀望也以此變在言其實當燕之時唯酒與薦俎酒則樽不屬賓所尊者唯薦俎耳昭二十五年宋樂大心曰我於周為客

是二王之後其尊與諸侯殊絕故知薦俎禮物多於諸侯也此美天子之燕諸侯無不醉之理故燕飲賓醉乃出是燕末必醉也此與上章善威儀箋皆云不至於醉者言其蘊藉自持不至於醉亂內實困酒空善外儀故云徒善其威儀而已又言善儀早晚謂該節當奏該

夏之節猶善威儀以其美人必舉其終故知富陔之節也燕禮賓醉北面坐取其薦脯以

富陔之節也燕禮賓醉北面坐取其薦脯以

降秦陔夏取所執虜以賜鍾人於門內番遂
出是也天子燕諸侯之禮亡故據燕禮以况
之二王之後燕罷
而出不必秦陔夏

集傳與也離離垂也令儀言醉而不喪其威
儀也

湛露四章章四句

集傳春秋傳甯武子曰諸侯朝正於王王

宴樂之於是賦湛露曾子曰前兩章言厭

厭夜飲後兩章言令德令儀雖過三爵亦

詩經

卷十七 湛露

三十六

可謂不繼以淫矣

杜氏曰朝而受正教也

慶源輔氏曰顯允明信也豈弟樂易也明

信者固宜其有德矣樂易者則恐其或畧

于威儀也樂易君子而威儀無不令焉此

其所以為成德也既醉則情或佚焉在宗

則儀可畧矣然莫不令儀此其所以為成

禮也不醉無歸見其情之厚也在宗載考

見其情之親也莫不令德見其德之存乎

中者善也莫不令儀見其儀之見其外者

善也厚而不親則上之待下者猶未至也

德雖令而儀有關焉則臣之持身猶不足

也

豐城朱氏曰此詩前兩章言厭厭夜飲所
以道其情之相親也後兩章言令德令儀

又美其德將而無醉也然則是詩也
其亦褒美之中而寓規戒之意也歟

白華之什十篇五篇無辭凡二十三章一
百四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七終

詩經

卷十七 湛露

三十七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八

明 後學張溥 纂

彤弓之什二之三

序彤弓天子錫有功諸侯也。

箋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王饗禮之於是

賜彤弓一彤矢百茲弓矢千諸侯賜弓矢然

後專征伐。

釋文彤徒冬反彤弓赤弓也愾很也杜預云

詩經 卷十八 彤弓

音盧黑弓也本

疏經三章上二句言諸侯受王彤弓是賜之

之事故云錫以兼之愾恨也謂夷狄戎蠻

不用王命王心恨之命諸侯有德者使征之

既勝而獻其所獲之功於王王親受之又設

饗禮禮之於是賜之弓矢也獻功者伐四夷

而勝則獻之其伐中國雖勝不獻故莊三十

一年左傳曰凡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於王

以警於夷中國則否其賜有功不須四夷之

功也晉文侯夾輔周室平王東遷洛邑無伐

四夷之功王亦賜之弓矢尚書文侯之命是

也襄二十六年左傳曰將賞則加膳加膳則

既賜將欲賞人尚加殺膳况弓矢之賜賞之

大者焉得無其禮也為賜以設饗而賜之故

鄭先言饗也其饗之日先受弓矢之賜後受

獻禮之禮也且王以賜弓為重故經先言賜

弓後言饗之事也若僖二十八年左傳說晉

文公敗楚於城濮獻公於王王饗禮命晉侯

宥下乃言策命晉侯為侯伯賜之以弓矢似

先饗後賜者彼饗禮命宥別行饗禮非賜日

之饗也故丁未獻俘已酉設宴是先饗禮以

勞其功它日乃賜之弓矢更加策命其賜之

日別行饗禮莊十八年號公晉侯朝王王饗

禮命之宥僖二十五年晉侯朝王王饗禮命

之宥於時不賜特行饗禮賜之日實行饗禮

而左傳稱武子云以覺報宴者杜預云歌彤

弓者以明報功宴樂非謂賜時設饗禮齊武

子所言及晉文侯文公所受皆并有茲弓此

詩獨言彤弓者以二文皆先彤後茲彤少茲

多舉重可以包輕也有弓則有矢故亦不言

矢也傳文直云茲弓矢千故服虔云矢千則

弓十首章為總目下三章分而述之毛以為

藏之於其家以示子孫先棄之乃藏以禮後

始藏於其家以藏為重先言之非受時也好

之喜之由悅樂而賜之故舉之為總也饗之

是大禮之名右之隣之是饗時之事亦饗為

總也鄭藏載於車即

是受時之事為異

彤弓昭兮受言藏之我有嘉賓中心貺之鐘鼓

既設一朝饗之

傳彤弓朱弓也以講德習射昭弛貌言我也

貺賜也

箋言者謂王策命也。王賜朱弓必策其功以命之。受出藏之。乃反入也。既者欲加恩惠也。王意慙懃于賓。故歌序之大飲賓日饗一朝。猶早朝。

釋文 昭反

疏 毛以為形赤之弓。昭然而弛。既天子以此賜我。我則於王受之矣。既受之我。當於家藏之。以示子孫。不忘大功也。於時王既賜諸侯。以弓。又饗禮禮之。我有嘉善之賓。中心至誠。而既賜之。以鐘鼓既為之設。一旦早朝。大設禮而饗之。鄭以叙王之意。言我形赤之弓。

音義

卷十八 形弓

五

昭然弛弓以賜諸侯。則受策命之言。與此賜之弓出而藏之。乃反入也。餘同。周禮集形弓之名。言講德習射。則形弓。周禮當唐大弓也。夏官司弓矢。有六弓。王。孤。夾。康。大。鄭云。六者弓異體之名也。往體寡。來體多。曰王。孤。往體多。來體寡。曰夾。康。往體多。來體寡。曰大。唐大經曰。唐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鄭云。學射者。弓用中。後習強弱。則易也。使者勞者。弓亦用中。遠近可也。勞者勤勞。王與。若晉文侯。文公受王弓矢之賜也。如是則鄭以此形弓及旅弓於周禮為唐大。故言勞者受得之後。則以學射。故云以講德習射也。但唐大者。是其體強弱之名。此形旅者。為弓色之異。稱為弓者。皆漆之。以禦後霜露。漆之為色。赤之而已。形既是赤。則知旅者為黑也。色以赤者。周之所尚。故賜弓赤一。而黑十。以赤為重。

音義

卷十八 形弓

四

王命策也。此直言藏之。則受出藏之。乃反入者。以傳說晉文公既從命云。受策以出。出入三觀。故知之。饗者烹。太牢以飲賓。是禮之大者。故曰大飲。賓日饗。謂以大禮飲賓。獻如命。數般牲。俎豆盛於食。燕周語曰。王饗有禮。薦燕有折俎。公當享。卿當燕。言一朝者。言王殷勤於賓。早朝而即行禮。故云一朝。猶早朝。以燕如至夜。饗則如其獻數。禮成而罷。故以朝言之。昭元年左傳云。鄭饗趙孟禮終。乃燕。是饗不終日也。

集傳賦也。形弓。朱弓也。昭。弛貌。既。與也。大飲

賓日饗。此天子燕有功諸侯。而錫以弓矢

之樂歌也。東萊呂氏曰。受言藏之。言其重也。

詩經

卷十八 彤弓

五

弓人所獻。藏之王府。以待有功。不敢輕與人。也。中心賦之。言其誠也。中心實欲賦之。非由外也。一朝饗之。言其速也。以王府實藏之。弓。一朝舉以畀人。未嘗有遲留顧惜之意也。後之視府藏為已私分。至有以武庫兵賜弄臣者。則與受言藏之者異矣。賞賜非出於刑誘。則迫於事勢。至有朝賜鐵券。而暮屠戮者。則與中心賦之者異矣。屯膏吝賞。功臣解體。至

有印刑而不忍予者。則與一朝饗之者異矣。

漢源補氏曰。守之者不重。則得之者亦輕。予之而不試。則其感之也亦淺。畀之而不速。則其視之也亦玩。而不以為恩矣。然其所以重所以誠。所以速者。非懼其得之輕感之淺。視之玩也。盡吾之理而已。
漢哀帝建平四年。上發武庫兵送侍中董賢及乳母王阿舍。執金吾毋將隆奏武庫兵器天下公用。今便辟弄臣。私恩微妾。而以天下公用給其私門。非所以示四方也。
唐德宗興元元年。加李懷光太尉。賜鐵券。懷光尋反。馬燧取長春。懷光縊死。昭宗景福二年。以王行瑜為太師。號尚父。賜鐵券。後王行瑜舉兵犯關。李克用克邠州。王行瑜伏誅。

彤弓召兮。受言載之。我有嘉賓。中心喜之。鐘鼓既設。一朝右之。

傳載以歸也。喜樂也。右勸也。

箋出載之車也。右之者。主人獻之。賓受爵。奠於薦右。既祭。俎乃席末坐。卒爵之謂也。

釋文。右毛音又。鄭如字。薦右也。

疏。下章言饗。饗之前止有獻。初獻未得。名為勸。則謂設享禮。勸其功也。成二年左傳曰。王親受而勞之。所以懲不敬。勸有功是也。此勸既非勸酒。故卒章。醕亦言為享以報。

詩經

卷十八 彤弓

五

其功左傳曰。以覺報宴是也。秦燕禮云。主人筵前獻。賓賓西階上拜筵前受爵。反位。膳。祭。膳。饗。莫升筵。膳。宰設折俎。賓坐。左執爵。右執俎。坐。執手執爵。送祭酒於薦末。坐。酌。彼。卒酒。卽此卒爵。卽酒也。

集傳。賦也。載抗之也。喜樂也。右勸也。尊也。

安成劉氏曰。載彤弓於弓幣。批弓。使使正言其藏之謹也。

彤弓召兮。受言載之。我有嘉賓。中心好之。鐘鼓既設。一朝醕之。

傳。醕。報也。好說也。醕。報也。

筵飲酒之禮。主人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飲而酌。賓謂之醕。醕猶厚也。勸也。

釋文 謂本又作醕。弓衣也。醕本又作醕。

疏 系燕禮。賓既受獻。西階上北面坐。卒爵。賓揖升。酌以酢主人於西階上。主人北面拜受。又曰。遂卒爵。是主人獻賓。賓酢主人也。又曰。主人盥洗。升。勝。既於賓酌。散西階上坐。奠。既拜。賓降筵。北面答拜。主人坐祭。遂飲。又曰。主人酌。酌賓。西階上拜受。爵於筵前。反位。主人拜。遂爵。賓升席。坐祭酒。遂奠於薦東。是主人又飲而酌。賓曰醕也。其鄉飲酒亦然。彼注醕勸酒。與此厚勸一也。瓠葉傳曰。醕導飲。主

詩經

卷十八 形弓

七

人又飲以導賓而醕之。此傳訓醕為報。是傳意醕之不施於飲酒明矣。故王肅云。醕報功也。

集傳 賦也。秦韜好說醕。報也。飲酒之禮。主人

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酌自飲。而遂酌以飲

賓。謂之醕。醕猶厚也。勸也。

形弓三章章六句

盛陵曹氏曰。始而藏器以待有功之人。則不敢輕及其推誠以錫有功之人。則不敢惜王者於賞功之物。始而不知重其物。則必有輕視之心。而人亦褻之矣。終而不出。

於誠心。又吝而不果。則人雖得之。亦不以為恩矣。故未有功之時。則藏之也。不敢輕。既有功之時。則誠心與之。而無所惜。王者賞功之大權。當如是矣。

集傳 春秋傳。齊武子曰。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於是乎賜之形弓一。形矢百。兹弓矢千。以覺報寡。注曰。愾。恨怒也。覺。明也。謂諸侯有四夷之功。王賜之弓矢。又為歌。形弓以明報功。宴樂。鄭氏曰。凡諸侯賜弓矢。然後專征伐。東萊呂氏曰。所謂專征者。如

詩經

卷十八 形弓

八

四夷入邊。臣子篡弒。不容待報者。其它則九伐之法。乃大司馬所職。非諸侯所專也。與後世強臣拜表。輒行者異矣。

晉穆帝永和七年。桓溫屢求北伐。詔書不聽。溫拜表輒行。安帝隆興三年。孫恩陷會稽等郡。劉牢之鎮京口。發兵討恩。拜表輒行。

序 善善者莪。樂育材也。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矣。

箋 樂育材者。歌樂人君教學國人秀士選士

俊士造士進士養之以漸至於官之

疏王制云興立小學之學乃言若有循教者

鄉人子弟卿大夫餘子皆入學五年大成

名曰秀士又曰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

官司徒論選士之秀者升之於大學曰俊士

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大學者不征於

司徒曰造士又曰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

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注云進士可進

受爵祿又曰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

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

後爵之如是從鄉人中教之為秀士是教學

之從秀士漸至於進士是養之以漸也進士

論材任官而又爵之是至於官爵之也其養

成爲此五士是長育人材也進士是材之夫

成故官爵以進士爲主但人材有限官有尊

卑其進士以下學已大成超踰倫輩亦可隨

材任之不必要至進士始官之也卒章箋云

文亦用武亦用於人之材無所
廢是秀士以上皆可爲官也
朱子辨說此
序全失詩意

詩經

卷十人 菁菁者莪

九

菁菁者莪在彼中阿既見君子樂且有儀

傳興也菁菁盛貌莪蘿蒿也中阿阿中也大

陵曰阿君子能長育人材如阿之長莪菁菁

然

箋長育之者既教學之又不得役也既見君

子者官爵之而得見也見則心既喜樂又以

禮儀見接

疏言菁菁然茂盛者蘿蒿也此蘿蒿所以得

茂盛者由生在阿中得阿之長養故茂盛

者由生在彼學中得君之長育故使德盛人

君既能長育人材教學之又使官而用之故

此學士既見君子則心喜樂且又有禮儀見

接也又君子能養材與官又接之以禮故下

所以歌之也言此養莪者以泚則有水之潤

阿陵有所居之勢草得於中而長遂也舍

人曰莪一名蘿郭璞曰今莪蒿也陸機疏云

莪蒿也一名蘿蒿也生澤田漸加之處菜似

那蒿而細科生三月中莖可生食又可蒸香

美味頗似蘿蒿

集傳興也菁菁盛貌莪蘿蒿也中阿阿中也

大陵曰阿君子指賓客也此亦燕飲賓客

之詩言菁菁者莪則在彼中阿矣既見君子

則我心喜樂而有禮儀矣或曰以菁菁者莪
比君子容貌威儀之盛也下章放此
本草注曰一名莪蒿莖葉如青蒿開
淡紅紫花結角子長二寸許微變

詩經

卷十人 菁菁者莪

十

菁菁者莪在彼中阿既見君子我心則喜

傳中泚、泚中也、喜、樂也。

集傳興也、中泚、泚中也、喜、樂也。

菁菁者莪、在彼中陵、既見君子、錫我百朋。

傳中陵、陵中也。

箋古者貨貝、五貝為朋、錫我百朋、得祿多、言得意也。

疏言錫我、是人己之辭、故為得祿也、言古者貨貝、言古者實此貝為貨也、五貝者、漢書

食貨志以為大貝、牡貝、公貝、小貝、不成貝、為五也、言為朋者、為小貝以上四種、各一貝為

菁菁

卷十八 菁菁者莪

十一

一朋、而不成者、不為朋、鄭因經廣解之、言有五種之貝、中以相與為朋、非總五貝為一

朋也、故志曰、大貝四寸八分以上、直錢二百

一十文、二貝為朋、牡貝三寸六分以上、直錢

五十文、二貝為朋、公貝二寸四分以上、直錢

三十文、二貝為朋、小貝一寸二分、以上、直錢

一十文、二貝為朋、不成貝、寸二分、漏度、不得

為朋、率拔直錢三文是也、以志所言、王莽時

事、王莽多舉古事而行、五貝、故知古者貨貝焉。

集傳興也、中陵、陵中也、古者貨貝、五貝為朋、

錫我百朋者、見之而喜、如得重貨之多也、

汎汎楊舟、載沉載浮、既見君子、我心則休。

傳楊木為舟、載沉亦沉、載浮亦浮。

箋舟者、沉物亦載、浮物亦載、喻人君用人、文

亦用武、亦用於人之才、無所廢、休者、休休然、

釋文 休、美也。

疏言君之於人、唯才是用、故既見君子、而得

官爵、我心則休、休然而美、載飛載止、及載

震載育之類、箋傳皆以載為則、然則此載亦

為則、言則載沉物、則載浮物也、傳言載沉亦

浮、箋云、沉物亦載、則以載解義、非經中之載也。

集傳比也、楊舟、楊木為舟也、載、則也、載沉載

浮、猶言載清載濁、載馳載驅之類、以比未見

君子而心不定也、休者、休休然言安定也。

菁菁者莪四章章四句

序六月、宣王北伐也、鹿鳴廢、則和樂缺矣、四牡

廢、則君臣缺矣、皇皇者華廢、則忠信缺矣、常棣

廢、則兄弟缺矣、伐木廢、則朋友缺矣、天保廢、則

征伐缺矣、出車廢、則功力缺矣、杖杜廢、則師衆

菁菁

卷十八 菁菁者莪

十一

白華廢則廉耻缺矣。華黍廢則蓄積缺矣。由庚廢則陰陽失其道理矣。南有嘉魚廢則賢者不安。下不得其所矣。崇丘廢則萬物不遂矣。南山有臺廢則爲國之基隊矣。由儀廢則萬物失其道理矣。蓼蕭廢則恩澤乖矣。淇露廢則萬國離矣。彤弓廢則諸夏衰矣。菁菁者莪廢則無禮儀矣。小雅盡廢則四夷交侵。中國微矣。

箋從此至無羊十四篇是宣王之變小雅六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五

月言周室微而復興。美宣王之北伐也。

疏 此經六章皆在北伐之事。序又廣之。言宣王所以北伐者。由於刺厲。王小雅盡廢。致令四夷交侵。以故汎叙所廢之事焉。鹿鳴言和樂且耽。故廢則和樂缺矣。以下廢缺其義。易明。不復須釋。由庚以下。不言缺者。叙者因文起義。明與上詩別。王見缺者。爲剛君父之義。不言缺者。爲柔臣子之義。以文武道同。故俱言缺。周公成王則臣子也。故變文焉。由儀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故廢則萬物失其道。理矣。此與由庚全同。由庚言陰陽。此言萬物者。由庚言由陰陽得理。萬物得其道。由儀則指其萬物生得其宜。本之於陰陽。所以異也。此二十二篇小雅之正經。王者行之所以養中國而威四夷。今盡廢事不行。則王政衰壞。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四

中國不守。四方夷狄來侵之。中夏之國微弱矣。厲王廢之而微。宣王能禦之而復興。故博而詳之。而因明小雅不可不崇。以示法也。此篇北伐。下篇南征。蠻狄之侵。則有之矣。其戎夷則小雅無其事。厲王之末。天下大壞。明其四夷俱侵也。江漢命召公平。淮夷。明是厲王之時。淮夷亦侵也。首章傳曰。日月爲常。周禮王建太常。二章傳曰。出征以佐其爲天子。是自於已之辭。觀此則毛意。此篇王自征也。卒章傳曰。使文武之臣征伐。與孝友之臣處內。似共留不去之辭者。王肅云。宣王親伐。猷出鎬京而還。使吉甫追伐。追逐。乃至於太原。如肅意。宣王先歸於京師。吉甫還時。王已處內。故言以孝友之臣處內也。肅以鎬爲鎬京。未必是。毛之意。其言宣王先歸。或得傳旨不然。不得載常簡。閱遣將獨行也。鄭以爲獨遣吉甫。王不自行。王基即鄭之徒也。云六月使吉甫采芑。命方叔。江漢命召公。唯常武宜王親自征耳。孔晁王肅之徒也。言六月王親行。常武王不親行。族常武曰。王命卿士。南仲。太祖。太師。皇父。非王親征也。又曰。王奮厥武。王旅。嘽嘽。皆統於王師也。又曰。王曰。還歸將士。稱王命而歸耳。案出車。文王不親。而經專美南仲。此篇亦專美吉甫。若將帥從王而行。則君統臣功。安得專歸美於下。若王自親征。飲至大賞。則從軍之士。莫不在焉。何由吉甫一人。獨多受社。常武言王旅。容可統之於王。經云。赫赫業業。有嚴天子。說天子之容。復何統乎。又遣將誓師。可稱王意。經言王曰。還歸事在既克之後。事平理自當還。在軍將所專制。何當假稱王命。始遣師也。

朱子辨說魚麗以下篇次為毛公所移而此序自南陔以下八篇尚仍儀禮次第獨以鄭譜誤分魚麗為文武時詩故遂移此序魚麗一句自華黍之下而升於南陔之上此一節與小序同出一手其得失無足議者但欲證毛公所移篇次之失與鄭氏獨移魚麗一句之私故論於此云

六月棲棲戎車既飭四牡騤騤載是常服玁狁孔熾我是用急王于出征以匡王國

傳棲棲簡閑貌也飭正也日月為常服戎服也熾盛也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五

箋詁六月者盛夏出兵明其急也戎車革鞅之等也其等有五戎車之常服韋弁服也此序吉甫之意也北狄來侵甚熾故王以是急遣我于曰匡正也王曰今女出征玁狁以正王國之封畿

疏毛以為六月之時王以北狄侵急乃自征而禦之簡選閑擇其中車馬士衆棲棲然其所簡練戎車既飭正矣戎車所駕之四牡又騤騤然強盛王乃載是日月之常建之於車及兵戎之服以此而伐玁狁也王所以六月簡閑出兵者由玁狁之寇來侵甚熾我

王是用之故須急行也王於是出行征伐以匡正王之國也鄭以為吉甫六月受命北征即闕士衆棲棲然所簡戎車既齊正矣所乘四馬皆強壯騤騤然乃載是常從戎韋弁之服以出征也吉甫意云所以六月行者以北狄來侵甚盛我王是用遣我之急也王曰今汝出征玁狁以正王國之封畿我故盛夏而行也日月為常春官司常文謂之王旌畫日月也服戎服也即亦韋弁服也但分為二事故與鄭異征伐之詩多矣未有顯言月者此獨言之故云記六月者明其急也春官中車掌王之五路革路以即戎故知戎車革路之等也春官車僕掌戎路之倅廣車之倅闕車之倅屏車之倅輕車之倅注云此五者皆兵車所設五戎也戎路王在車所乘廣車橫陣之車闕車所用補闕之車也屏車所用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六

對敵自蔽隱之車也輕車所用馳敵致師之車也吉甫用所乘兵車亦革路在軍所乘與王同但不知備五戎以否鄭因事解之不必備五也言載之者以戎服當戰陳之時乃服之在道未服之司服云凡兵事韋弁服注云韋弁以韋為弁又以為衣春秋晉郤至衣韋白舄又雜問志云韋弁之注不讀如幅注屬也幅有屬者以淺赤韋為弁又以為衣而素裳白舄也知淺赤者以詩言韋弁有與以韋鞞茅蒐染之而與為赤貌若不淺則終故知淺赤也聘禮君使卿韋弁歸饗餼注云韋弁韋鞞之弁其服蓋韋鞞布以為衣而素裳不韋鞞鞞之弁其服蓋韋鞞布以為衣而素裳權事之宜而用韋弁故彼注云兵服也而服之者皮革同類也取相近耳以皮弁衣故彼

韋弁未用赤布也。以皮革同類。故孝經注曰：田獵戰伐冠皮弁。援神契云：皮弁素積。軍旅也。皆以皮弁統韋言之。若分別言之。戰伐用韋不用皮也。此所載者。據將帥服耳。其餘軍士之服。下韋言既成我服是也。通皆韋皮。故坊記注云：唯在軍同服耳。僖五年左傳曰：均服振振。取號之旂是也。禮在朝及齊祭。君臣有同服多矣。鄭獨言在軍者。為僕右無也。以君各以時服。僕右桓朝服。至在軍則同。故言雅耳。言王國者。以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要服之內。是王國之封畿也。

集傳賦也。六月建未之月也。棲棲猶皇皇。不安之貌。戎車兵車也。物整也。駉駉強貌。常服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

戎事之常服。以韎韠為弁。又以為衣而素裳。白鳥也。獫狁。即獫狁。北狄也。孔甚熾盛。匡正也。成康既沒。周室寢衰。八世而厲王胡暴虐。周人逐之。出居于彘。獫狁內侵。逼近京邑。王崩。子宣王靖即位。命尹吉甫帥師伐之。有功而歸。詩人作歌以序其事如此。司馬法冬夏不與師。今乃六月而出師者。以獫狁甚熾。其事危急。故不得已而王命於是出征以正

王國也

漢氏曰。詩言六月徂暑。則為夏正可知。須溪劉氏曰。以為未月極是。周以子月為歲首。而月數未嘗改也。

比物四驪。閑之維則。維此六月。既成我服。我服

既成于三十里。王于出征。以佐天子。

傳物。毛物也。則法也。言先教戰然後用師。師行三十里。出征以佐其為天子也。

箋王既成我戎服。將遣之。戒之日日行三十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

里。可以舍息。王曰。令女出征。伐以佐助我天

子之事。禦北狄也。

疏。毛以為宣王之征所簡車馬者。乃比同力之物。四驪之馬。此四驪之馬。先以閑習之。維有法則矣。所以今用之。維此六月之時。既成我軍士之戎服。我軍士戎服既成。於是師行日三十里耳。王於是出征。征我獫狁。戎已為天子之大功也。鄭唯以吉甫獨行。王于為日為異。夏官校人云。凡大事祭祀朝覲會同。毛馬而頒之。凡軍士物馬而頒之。注云。毛馬齊其色。物馬齊其力。傳以直言物則難解。故連言毛物以曉人也。言四驪者。雖以齊力為主。亦不厭其同色也。故曰四驪彭彭。又曰乘其四驪。田獵齊足。而曰四黃。既駕是皆

同色也。無同色者，乃取異毛耳。騶駼是中，騶騶是駮，是也。書傳曰：征伐必因蒐狩以開之。開之者何？貫之、貫之何？習之是也。此述宣王之征，是師行之事，美事明得禮，故諸軍法皆以三十里為限。漢書律歷志計武王之行亦準此也。

集傳賦也。比物齊其力也。凡大事祭祀朝覲會同，毛馬而頒之。凡軍事，物馬而頒之。毛馬齊其色，物馬齊其力。吉事尚文，武事尚強也。則法也。服戎服也。三十里一舍也。古者吉行日五十里，師行日三十里。既比其物而曰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九

四驥則其色又齊，可以見馬之有餘矣。開習之而皆中法，則又可以見教之有素矣。於是此月之中，即成我服，既成我服，即日引道，不徐不疾，盡舍而止，又見其應變之速。從事之敏，而不失其常度也。王命於此而出征，欲其可以敵王所愾，而佐天子耳。
廬陵彭氏曰：陳氏云，以厲王大亂之餘，而又嚴狃之患，意其必舍卒不暇為計，而今也。比物四驥，開之維則，蓋其車馬之修，器械之備，非一日也。

四牡修廣，其大有頤。薄伐玁狁，以奏膚公。有嚴有翼，共武之服。共武之服，以定王國。

傳修，長廣大也。頤，大貌。奏，為膚。大公，功也。嚴，威嚴也。翼，敬也。

箋服，事也。言今師之羣帥，有威嚴者，有恭敬者，而共典是兵事。言文武之人備定安也。

釋文頤，說文云大頭也。

疏毛以為王所將戎車所駕之四牡，形容修長而又廣大，其大之貌則有頤然，以此之

詩經

卷十八

六月

十九

強薄伐玁狁之國，以為天子之大功也。非直車馬之強，又有威嚴之將，恭敬之臣，而共典掌是兵武之事，其嚴者，威敵厲眾，敬者，撫和上下。既有此文武之臣，共掌兵事，以此而往，故當克勝而安定王國也。鄭唯據吉甫為異。
集傳賦也。修，長廣大也。頤，大貌。奏，薦膚。大公，功也。嚴，威翼敬也。共，與供同。服，事也。言將帥皆嚴敬以共武事也。
廬山謝氏曰：薄伐者，叛則伐之，服則舍之，不窮征遠討也。為將必嚴，不嚴則軍心不齊。為帥必敬，不敬則軍事不整。故曰有嚴有翼。豐城朱氏曰：兵事不可以不嚴，尤不可以不

敬書曰。欽承天子威命。敬也。又曰。威克厥。愛允濟。嚴也。嚴敬二字。乃用師之要道。

玁狁匪茹。整居焦獲。侵鎬及方。至於涇陽。織文鳥章。白旆央央。元戎十乘。以先啓行。

傳焦獲。周地。接於玁狁者。鳥章。錯華。鳥爲章也。白旆。繼旄者也。央央。鮮明貌。元。大也。夏后氏曰。鈞車先正也。殷曰。寅車先疾也。周曰。元戎先良也。

箋匪。非。茹。度也。鎬也。方也。皆北方地名。言玁狁之來侵。非其所當度爲也。乃自整齊而處周之焦獲。來侵至涇水之北。言其大恣也。織。緞織也。鳥章。鳥隼之文章。將帥以下皆著焉。鈞盤行曲直有正也。寅。進也。二者及元戎。皆可以先前啓突敵陳之前行。其制之同異未聞。

釋文。爾雅十莪。周有焦獲鎬。王云。京師。織音志。又尺志。反股言古。今經注作擊。無股字。

疏。毛以爲王師已行。數狄之罪。故陳其放恣。言玁狁之所侵者。非其意所當度。乃整齊而處我周之焦獲之地。又侵鎬及北方之地。至於涇水之北。侵及近地。實爲大甚。故以當合征之。而將帥以下。皆有徵織之象。其文有鳥隼之章。以帛爲旆。旆。帛爲旆。然鮮明。皆有致死之備。以行也。又有戎車十乘。以在軍先。欲以啓突敵陳之前行。由玁狁之恣。而用伐之。

鄭唯據吉甫爲異。澤地云。周有焦獲。郭璞曰。今扶風池陽縣。中是也。其澤藪在瓠中。而藪外猶焦獲。所以接於玁狁也。孫炎曰。周岐周也。以焦獲繼岐周言之。則於鎬京爲西北矣。以北狄言之。故爲北方耳。整齊而處之者。言其居周之地。無所畏懼也。鎬方雖在焦獲之下。不必先焦獲。乃侵鎬。方據在北方。在焦獲之東北。若在焦獲之內。不得爲長遠。

也。水北曰。陽。故言涇水之北。涇去京師爲近。故言大恣。毛不解鎬方之文。而出車傳曰。鎬方近玁狁之國。鎬方文連。則傳意鎬亦北方地也。王肅以爲鎬京。故王基駁曰。據下章云。來歸自鎬。我行永久。言吉甫自鎬來。歸。猶春秋公至自晉。公至自楚。亦從晉楚歸來也。故知檇日千里之鎬。猶以爲遠。鎬去京師千里。長安洛陽代爲帝都。而濟陰有長安鄉。漢有洛陽縣。此皆與京師同名者也。孫毓亦以箋義爲長。釋天云。錯。律鳥曰。旗。孫炎曰。錯。置也。華。急也。畫。急疾之鳥。於縻也。鄭志。答張逸亦云。畫。急疾之鳥。隼是也。司常云。鳥隼爲旗。釋天云。繼旄曰。旆。故云。白旆。繼旄者也。旆。與旆古今字也。定四年左傳曰。蒞。蒞。旆。旆。亦旆也。以其繼旄。垂之。因以爲狀。故曰。胡不旆旆。此旗而言旆者。散則通名。言徵織者。以其

在軍為徽號之織史記漢書謂之旗幟幟與織字異音同也將帥以下衣皆著焉謂此織文鳥章白旄夾夾也絳為縹圖為鳥隼又絳為旒書名於末以徽為縹知者司常掌九旗之物名各有屬注云物名者所圖異物則異名也屬謂徽織也大傳謂之徽號今城門僕射所被及亭長著絳衣皆其舊象也又曰皆圖其象焉官府各象其事州里各象其名家各象其號注云事名號織所以顯別衆官樹之於位朝者各就焉觀禮曰公侯伯子男皆就其旗而立此其類也或謂之事或謂之名或謂之號異外內也三者旌旗之細士喪禮曰為銘各以其物亡則以緇長半幅緇末長終幅廣三寸書名於末此蓋其制也徽織之書則云某某之事某某之名某某之號今大問禮象而為之兵凶事若有死事者亦當

詩經卷十八 六月 王

以相別也由此言之則徽織者其制亦如所建旌旗而圖之其象但小耳故鄭云旌旗之細以皆著於衣理不宜長以無長短之制故引士喪長半幅以證之士喪注云半幅一尺絳幅二尺除去絳直是銘長三尺也故士喪禮以死之銘旌即生之徽織鄭引士喪禮以證自王以下旌旒雖有等差其徽織疑同長三尺以同著於衣不宜差降則此徽織亦絳長一尺圖鳥隼旒長二尺書名於末九旗之物皆用絳則此亦絳也言白旒者謂絳鳥隼通帛為旒亦是絳也皆本之建旗故司常云大喪供銘旌注云王則太常也又引士喪禮為銘各以其物是自王以下徽織皆圖其所當建也此獨言鳥章者周禮軍行百官建旗舉百官者所以統其餘也言將帥以下者大

司馬曰仲夏教養舍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注云號名者徽織所以相別也在國以表朝位在軍又象其制而為之被之以備死事帥謂軍將至五長是將帥以下自五長以上不見士卒其有無不明蓋亦各有之矣司常云官府各象其事謂百官以職從王者象其所建旌旒畫之謂之為事州里各象其名者謂州長至比長象其所建之旌旒謂之為名家各象其號者謂卿大夫菜地之臣象其所建之旌旒謂之為號此唯有王衆大司馬仲夏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家以號名卿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其事帥以門名者帥謂六軍之將皆命卿營所治國門以在門所建之旌旒為徽織之此帥從伍長以上但以卿統名焉事則司常官府各象其事是也縣鄙各以其名者謂六遂縣正以

詩經卷十八 六月 王

下至鄰長卿以州名者謂州長至比長野以邑名者謂六遂以外公邑大夫此三者即司常所云州里各象其名也家以號名者即司常云官府各象其事也夏后氏曰鈞車殷曰寅車周曰元戎司馬法文也春官巾車職曰金路鈞樊纓注云鈞讀如嬰領之鈞樊讀如鞞帶之鞞謂今馬大帶是也鈞鞞之文定本鈞鞞作鈞般此實在馬駕乃設之巾車以為車飾故得車取名焉鄭兼言鞞者并舉其類以曉人也周禮鞞路無鈞此獨設鈞故以名車也此車備設鈞鞞其行曲直有正故云先正也或即鄭云曲直有正蓋謂此車行鈞曲般旋曲直有正不必為馬師也寅進也此車能進取遠道故云先疾也其元戎者傳以訓元為大故鄭不復解之言大車之善者故

云先
良也。

集傳賦也。茹、度、整、齊也。焦、獲、鎬、方，皆地名。焦

未詳所在。獲、郭璞以爲瓠中，則今在耀州三

原縣也。耀州三原縣今隸陝西西安府。鎬，劉向以爲千里之

鎬，則非鎬京之鎬矣。亦未詳其所在也。方，疑

卽朔方也。涇陽，涇水之北，在豐鎬之西北。豐

在今陝西西安府涇陽縣。言其深入爲寇也。織，織字同。鳥

章，鳥隼之章也。白旆，繼旒者也。央央，鮮明貌。

待經 卷十八 六月 五

元大也。戎，戎車也。軍之前鋒也。啓，開行，道也。

猶言發程也。言獵狁不自度量，深入爲寇

如此，是以建此旌旂，選鋒銳進，聲其罪而致

討焉。直而壯，律而臧，有所不戰，戰必勝矣。

安成劉氏曰：南仲亦以獵狁之難，往城朔方

靈夏等州之地，則此獵狁所侵者，疑卽其地

也。左傳云：師直爲壯，曲爲老。今因獵狁爲寇

而聲罪致討，則直而壯矣。易曰：師出以律，否

臧凶。今討獵狁而旌旂鮮明，選鋒銳進，則律

而臧矣。此所以爲宣王中興之師也。歟。

曹氏曰：以帛續旒末，爲燕尾，戰則旆之。

史記三王世家注曰：韓嬰章句云：車有大戎

十乘，謂車後輪，馬被甲，衡軛之上，盡有劍戟

名曰陷軍之車。臨川王氏曰：元戎十乘，所謂選鋒也。兵法兵

無選鋒曰此。

豐山謝氏曰：兵法所謂堂堂之陣，正正之旗

也。元戎，敵行，可以摧鋒破陣。左傳所謂先人

有奪人之心也。

豐城朱氏曰：謂之十乘，則爲馬四十四匹，甲士

三十人，其爲步卒亦不過七百二十人而止

耳。數非加多也。而味其辭意，則獵狁之難也。

若不足平矣。所以然者，惟其辭直，故其氣壯。

惟其用之以律，故每事而盡善。彼夷狄雖家

且盛，又惡足以敵王者之師哉。

戎車既安，如輕如軒。四牡既佶，既佶且閑。薄伐

獵狁，至于大原。文武吉甫，萬邦爲憲。

傳：輕，擊佶，正也。言逐出之而已。吉甫，尹吉甫

也。有文有武，憲法也。

箋：戎車之安，從後視之如擊。從前視之如軒。

然後適調也。佶，壯健之貌。吉甫，此時大將也。

疏：毛以爲王征獵狁，既出鎬方，獵狁退，王身

以得勝者。以有文德武功之臣尹吉甫。其才
畧可為萬國之法。受命逐狄。王委任焉。故北
狄遠去也。鄭以為元來吉甫獨行。以信為
壯健為異。宣王德盛。兵強。嚴狃奔走。不敢
與戰。吉甫直逐出之而已。采芑出車。皆言
人伐山戎。公羊傳曰。此益戰也。何以不言戰。
春秋敵者言戰。桓公之與戎狄。驅之耳。何休
曰。時齊桓公力。但可驅逐之而已。義與此同。

集傳賦也。輕車之覆而前也。軒車之却而後
也。凡車從後視之如輕。從前視之如軒。然後
適調也。信壯健貌。大原地名。亦曰大鹵。今在

詩經

卷十人 六月

手

大原府陽曲縣。即今太原府陽。至于大原。言

逐出之而已。不窮追也。先王治戎狄之法。如
此。吉甫。尹吉甫。此時大將也。憲法也。非文無
以附眾。非武無以威敵。能文能武。則萬邦以
之為法矣。

疊山謝氏曰。漢唐而下。結紳介冑。分為兩途。
愚儒武夫。各持一說。不知三代將帥。必文武
全才。可以為萬邦之法。則者也。
安成劉氏曰。此言吉甫之武。必先之以文。上
言吉甫共武之服。必本於嚴翼之德。末言吉
甫飲至。必及於孝友之友。文事武備。誠非兩

途也。北伐可見其武。崧
高烝民詩可見其文。

吉甫燕喜。既多受祉。來歸自鎬。我行永久。飲御
諸友。包鱉膾鯉。侯誰在矣。張仲孝友。

傳祉。福也。御。進也。侯。維也。張仲。賢臣也。善父
母為孝。善兄弟為友。使文武之臣征伐與孝
友之臣處內。

箋吉甫既伐玁狁而歸。天子以燕禮樂之。則
歡喜矣。又多受賞賜也。御。侍也。王以吉甫遠

詩經

卷十人 六月

手

從鎬地來。又日月長久。今飲之酒。使其諸友
思舊者侍之。又加其珍美之饌。所以極勸也。
張仲。吉甫之友。其性孝友。

疏毛以為吉甫逐出玁狁。遠出中國。有功而
福也。王所以燕禮樂之。則歡喜。既多受賞賜之
禮也。王所以燕賜之者。以其來歸自鎬。其遠
迢遠。我吉甫之行。日月長久矣。故今王飲之
酒。進其宿在家諸同志之友。與俱飲。以盡其
歡。又加之以包鱉膾鯉。珍美之饌。燕賜厚矣。
其所進諸友。維誰在其中。有張仲。其性孝友
在焉。言吉甫之賢。有此善友。因顯所任得人
也。鄭唯吉甫元帥。專征。又以御為侍。言飲
酒。則有侍者。諸友舊恩之人。以此為異。鄭

以諸友侍之爲尊崇之意故易傳也言加珍美之饌者以燕禮其牲狗天子之燕不過有牢牲魚鱉非常膳故云加之

集傳賦也社福御進侯維也張仲吉甫之友也善父母曰孝善兄弟曰友此言吉甫燕飲喜樂多受福社蓋以其歸自鎬而行永久也是以飲酒進饌於朋友而孝友之張仲在焉言其所與宴者之賢所以賢吉甫而善是燕也

詩經

卷十人六月

三九

臨川王氏曰忠也者務孝以爲之者也願也者務友而爲之者也故言忠願之臣必及孝友之友慶源輔氏曰吉甫以天子之將有功而曠相與宴者固不一也後篇謂方叔嘗與伐獯狁者亦豈得而不與焉而詩人乃獨舉夫孝友張仲之爲賢則又可見吉甫之文而不專以武功爲善矣然此但爲吉甫既墀而私自與朋友燕飲而已非宣王燕之也豐城朱氏曰宣王非吉甫無以成其功吉甫非張仲無以成其德苟無孝友之人朝夕講貫於其素則文武之德何自成而修攘之功何自立哉

六月六章章八句

藍田呂氏曰北伐之事所以自治者常優暇而有餘所治於彼者常簡畧而不盡疊山謝氏曰一章曰戎車既餽四牡駉駉二章曰比物四驥三章曰四牡修廣五章曰戎車既安四牡既佶西北平原廣野舉目千里利於車戰故此詩以車馬爲重序采芑宣王南征也

疏 謂宣王命方叔南征蠻荆之國言伐者以彼有罪伐而討之猶執斧以伐木言征者已伐而正其罪故或并言征伐其義一也

薄言采芑于彼新田于此菑畝方叔涖止其車

三千師干之試方叔率止乘其四騏四騏翼翼

詩經

卷十人采芑

三九

路車有奭簟蕭魚服鈎膺儵韋

傳與也芑菜也田一歲曰菑二歲曰新田三歲曰畝宣王能新美天子之士然後用之方叔卿士也受命而爲將也涖臨師衆干扞試

用也真赤貌鈎膺樊褭也

箋興者新美之喻和治其家養育其身也方叔臨視此戎車三千乘其士卒皆有佐師扞敵之用爾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

敵之用爾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

敵之用爾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

敵之用爾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

敵之用爾司馬法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

七十二人宣王承胤美卒盡起率者率此戎車士卒而行也翼翼壯健貌弗之言蔽也車之蔽飾象席文也魚服矢服也脩葦轡首垂也

也

疏人須芑為菜我薄采此芑於何處乎當於彼新田於此苗畝之中以新田苗畝謂已和耕其田生長其芑必肥美可食故於此采之也以興須人為軍士我薄取人於何處乎當於彼蒙教於此被育之家以蒙教被育已和治其家養育其身士必勇武可用故於彼取之也既於新美被養處召得軍士而大將方叔臨視之其車象之多中有三千乘矣其

詩經

卷十人采芑

手

士皆有佐師并敵之用是取之得人也大霧方叔率之以行乃自乘其四騏之馬此四騏之馬翼翼然甚壯健矣又此所駕路車有輿然而赤其車以方文竹簾之席為之蔽飾其上所載有魚皮為矢服之器其馬婁領有鈎在膺有樊纓之飾又以脩皮為轡首之鞵而垂之方叔既率士眾乘是車馬往征之陸機疏云芑菜似苦菜也莖青白色摘其葉白汁出肥可生食亦可蒸為茹青州人謂之芑西河鴈門芑尤美胡人戀之不出塞是也藍者災也金和柔之意故孫炎曰苗始災殺其草木也新田新成柔田也倉和也田舒緩也郭璞曰今江東呼初耕地反草為苗是也臣工傳及易注皆與此同唯坊記注云二歲曰倉三歲曰新田坊記引易之文其注理不異當是轉寫誤也田耕二歲新成柔田采必於

詩經

卷十人采芑

手

新田者新美其菜然後采之故以喻宣王新美天下之士然後用之也二歲曰新田可言美苗始一歲亦言於此苗畝者苗對未耕亦為新且二歲之後耕而殺草亦名為苗鄭謂穠苗南畝為耕田是柔田之耕亦為苗也于此苗畝文在新田之下未必一歲之田也天子六軍千乘今三千乘則十八軍矣所以然者宣王承厲王之亂荆蠻內侵眾少則不足以敵之故美卒盡起而有此三千也地官小司徒職曰上地家七人可任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者家二人以其餘為美唯田與追寇竭能起軍之法家出一人故鄉為一軍唯田獵與追寇皆盡行耳今以敵強與追寇無異故美卒盡起若然彼三等之家通而率之家有二人半耳縱令盡起唯二千五百乘所以得有

路臨戰所乘此時受命率車未至戰時故不言戎車也

集傳興也。芑苦菜也。青白色。摘其葉有白汁出。肥可生食。亦可蒸為茹。即今苦蕒菜。宜馬食。軍行采之。人馬皆可食也。田一歲曰菑。二歲曰新田。三歲曰畝。方叔宣王卿士受命為將者也。涖臨也。其車三千。法當用三十萬衆。蓋兵車一乘。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又二十五人。將重車在後。凡百人也。然此亦極其

詩經

卷十人 采芑

三五

盛而言。朱必實有此數也。師衆干扞也。試肄習也。言衆且練也。率總率之也。翼翼順序貌。路車戎路也。爽赤貌。簞第以方丈竹篋為車蔽也。鈎膺馬婁頰有鈎。而在膺有樊有纓也。樊馬大帶。纓鞅也。條華見蓼蕭篇。宣王之時蠻荆背叛。王命方叔南征。軍行采芑而食。故賦其事以起興。曰薄言采芑。則于彼新田。于此菑畝矣。方叔涖止。則其車三千。師于之

試矣。又遂言其車馬之美。以見軍容之盛也。安成劉氏曰。兵車戰鬪之車。駕馬。所謂小車也。重車。輜重之車。駕牛。所謂大車也。兵車一乘。則士卒共七十五人。重車一乘。則將之者二十五人。其中炊家十人。罔守衣甲五人。廩養五人。樵汲五人。朱子曰。南征荆蠻。想不甚費力。不曾大段戰鬪。故只盛稱其軍容之盛而已。

薄言采芑于彼新田。于此中鄉。方叔涖止。其車三千。旂旐央央。方叔率止。約軹錯衡。八鸞璿璿。服其命服。朱芾斯皇。有璿蔥珩。

詩經

卷十人 采芑

三五

傳鄉所也。軹長轂之軹也。朱而約之。錯衡文衡也。璿璿聲也。朱芾黃朱芾也。皇猶煌煌也。璿珩聲也。蔥蒼也。三命蔥珩。言周室之強。車服之美也。言其強美斯劣矣。
箋中鄉美地名。交龍為旂。龜蛇為旐。此言軍衆將帥之事皆備。命服者。命為將受王命之服也。天子之服。章弁服。朱衣裳也。

釋文

軹。祁支反。廣雅云。軹。璿。本亦作璿。芾。本又作芾。或作紱。皆音弗。劍。本又作璿。

亦作鎗同，珩音衡，焯音皇，又音昊。朱衣象本武作朱衣纁裳，纁行也。
疏言方叔為將，既率戎車，將率而行，乃乘金車以朱纁約其轂之軹，錯置其文於車之上，衡車行動，其四馬入轡之聲，瑤瑤然，其身則服其受王命之服，黃朱之芾，於此煌煌然，鮮美，又有瑤瑤然之聲，所佩蒼玉之珩，以此車服之美而往征伐也。說文云：軹，長轂也。則轂謂之軹，考功記說兵車乘軹，其轂長於田車，是為長轂也。言朱而約之，謂以朱色纁束車轂以為飾，輪人云：容轂必直，陳篆必正。注云：容者治轂為之形容也。篆，轂約也。蓋以皮纁之而上加以朱漆也。金路以金為飾，轂色宜與金同，且言路車有輿，輿是赤貌，故知約必用朱也。錯者雜也。雜物在衡，是有文飾，其飾之物不知何所用也。以言斯皇，故知

詩經

卷十八 采芑

五

黃朱也。斯于傳曰：天子純朱，諸侯黃朱，皆朱。赤帶耳。玉藻云：一命緝鞞，再命赤鞞，三命赤鞞。玼，是據諸侯而言也。彼云：又累一命至三命而止，而云：玼，則三命以上皆意玼也。故云：三命，意玼，明至九命，皆意玼。非謂方叔唯三命也。此上三章皆云：其車三千，言周室之強，路車朱芾，言車服之美也。必言其強美者，斯劣弱矣。老子曰：國家昏亂，有忠臣，六親不和，有孝慈，明名生於不足。詩人所以盛矜於強美者，斯為宜。王承胤，劣弱矣。而論之也。春官司服云：凡兵事，率弁注云：率弁以棘草為弁，又以為衣裳，是朱之淺者，故得以朱表之。周禮注云：章，章弁素裳，此連言朱裳者，以經云：朱芾，芾從裳色，故知裳亦朱也。不用戎服素裳者，以其命將，非在軍，不

可純如之也，亦變為美。故難以祭服之飾焉。
集傳與也。中鄉民居其田，尤治約束，軹轂也。以皮纁束兵車之轂而朱之也。錯，文也。鈴在鑣曰鸞，馬口兩旁各一，四馬故八也。瑤瑤聲也。命服，天子所命之服也。朱芾，黃朱之芾也。皇，猶煌煌也。瑤，玉聲。蔥，蒼色。如蔥者，玼，佩首橫玉也。禮三命赤芾，意玼。
盧陵彭氏曰：荀子云：錯衡以養目，和鸞之聲以養耳，則錯衡八鸞，皆以為耳目之權也。此

詩經

卷十八 采芑

五

與上章言方叔帥兵之時，其精神氣焰，見於旌旗車馬佩服之間，有以聳人觀聽，其勝歟也。必矣。
蘇氏曰：芾，佩非軍服，金路非戎車，和鸞非戎馬，所以然者，方叔克壯，其猶如吳起將戰，不帶劍，諸葛武侯不親戎服，羊祜輕裘而盛著威名，杜預身不跨馬，自能制虜，故詩人詠其車服之美而已。
慶源輔氏曰：首章其車三千，師于之試云者，其車馬之衆盛，與師衆之所以扞禦夫敵者，又練習也。二章其車三千，旂旆中央云者，則言其車馬之衆盛，旗幟之鮮明也。先言此而後有率止者，始則臨之，終則率之以行也。首章乘其四騏以下，言方叔所乘之戎路，其飾甚備，二章約軹錯衡以下，又言車馬之盛，命服之美，所以見天子付託之重，錫命之恭。

而方叔之威儀整暇如此。可以決其有成也。其與後世以一勇之夫爲民之司命者異矣。就彼飛隼其飛戾天亦集爰止。方叔涖止其車。三千師于之試。方叔率止。鉦人伐鼓。陳師鞠旅。顯允方叔。伐鼓淵淵。振旅闐闐。

傳戾至也。伐擊也。鉦以靜之。鼓以動之。鞠告也。淵淵鼓聲也。入曰振旅。復長幼也。

箋隼急疾之鳥也。飛乃至天。喻士卒勁勇。能深攻入敵也。爰於也。亦集於其所止。喻士卒

詩經

卷十八 采芣

三

須命乃行也。三稱此者。重師也。鉦也。鼓也。各有人焉。言鉦人伐鼓。互言爾。二千五百人爲師。五百人爲旅。此言將戰之日。陳列其師旅。誓告之也。陳師告旅。亦互言之。伐鼓淵淵。謂戰時進士衆也。至戰止將歸。又振旅伐鼓。闐闐然。振猶止也。旅衆也。春秋傳曰。出曰治兵。入曰振旅。其禮一也。

疏就然而疾者。彼飛隼之鳥也。其飛乃高至天。雖能高飛。亦集其所止之處。不妄飛。以

與彼勇武之衆。其勇能深入於敵。雖則勇。亦稟於將帥之命。不妄動也。以此勁勇之征。伐故方叔臨視之。其車之衆有三千乘。皆有佐師。并敵之用。方叔既臨視。乃率之以行也。未戰之前。而陳闐闐。則有鉦人擊鉦以靜之。鼓人伐鼓以動之。至於臨陳欲戰。乃陳師陳旅。誓而告之。以賞罰使之用命。明信之方。既誓師衆。當戰之時。身自伐鼓。率衆以作其氣。淵淵然爲衆用力。遂敗蠻荆。及至戰止。將歸。又欲陳振旅。伐鼓闐闐。然由將能如此。所以克勝也。釋鳥云。鷹隼醜其飛也。羣舍人曰。謂隼羣之屬。羣羣其飛疾羽聲也。郭璞云。鼓翅羣羣然疾。說文曰。隼擊鳥也。陸機疏云。隼鷂屬也。齊人謂之擊征。或謂之題肩。或謂之雀鷹。春化爲布穀者是也。定本土卒勁勇。作至勇。周禮有錡。錡。錡。錡。無錡也。說文

詩經

卷十八 采芣

三

云。鉦。鏡也。似鈴。柄中上下通。然則鉦即鏡也。鼓人云。以金鏡止鼓。大司馬云。鳴鏡且卻。聞鉦而止。大司馬又曰。鼓人三鼓。車徒皆作。聞鼓而起。說文又曰。錡。鉦也。鏡也。則錡。鏡。相類。俱得以鉦名之。故鼓人注云。錡。鉦也。形如小鐘。是錡亦是鉦也。錡以節鼓。非靜之義。故知征以靜之。指謂鏡也。凡軍進退皆鼓動。鉦此非臨陳。猶然。依文在陳師鞠旅之上。是未戰時事也。古者春教振旅。秋教治兵。以戎是大事。又三年一教。隱五年左傳曰。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是也。征伐之時。出軍至對陳。用治兵禮。戰止至還。歸用振旅法。各異而禮同也。以此出當用之。故以脩治兵事爲名。入則休息。故以整衆爲名。其治兵振旅之名。周禮左傳穀梁爾雅皆同。唯公羊以治兵爲祠兵。其禮治兵則幼賤在前。振旅則尊老在前。釋

天云出爲治兵尚威武也入爲振旅反尊卑也孫炎曰出則幼賤在前貴勇力也入則尊老在前復常法也此引春秋傳者莊八年公羊文也公羊爲祠兵彼爲誤故改其文而引之長幼出入先後不同而云禮一者謂擊鼓動衆坐作進退如一也

集傳興也隼鶴屬急疾之鳥也旻至爰於也

鉦鏡也鐻也伐擊也鉦以靜之鼓以動之鉦

鼓各有人而言鉦人伐鼓互文也鞠告也二

千五百人爲師五百人爲旅此言將戰陳其

師旅而誓告之也陳師鞠旅亦互文耳淵淵

詩經

卷十八 采芑

三十一

鼓聲平和不暴怒也謂戰時進士衆也振止

旅衆也言戰罷而止其衆以入也春秋傳曰

出曰治兵入曰振旅是也闐闐亦鼓聲也或

曰盛貌程子曰振旅亦以鼓行金止言隼

飛旻天而亦集於所止以興師衆之盛而進

退有節如下文所云也

董氏曰闐闐衆行聲也

蠶爾蠻荆大邦爲讐方叔元老克壯其猶方叔

率止執訊獲醜戎車嘽嘽嘽嘽如霆如雷顯允方叔征伐玁狁蠻荆來威

傳蠶動也蠻荆荆州之蠻也元大也五官之

長出於諸侯曰天子之老壯大猶道也嘽嘽

衆也嘽嘽盛也

箋大邦列國之大也猶謀也謀兵謀也方叔

率其士衆執其可言問所獲敵人之衆以還

歸也言戎車既衆盛其威又如雷霆言雖久

詩經

卷十八 采芑

四十一

在外無罷勞也方叔先與吉甫征伐玁狁今

往征伐蠻荆皆使來服於宣王之威美其功

之多也

釋文嘽嘽又作嘽同

疏上章未言所伐之國故於此本之言我所

伐鄰國動爲寇害與大邦爲讐怨列國之大

尚致讐怨其傍小國侵害多矣故我方叔天

子之大老能光大其軍謀之道以討之既得

人之衆以還歸也方叔士衆所乘戎車嘽嘽

然衆嘽嘽然盛如霆之發如雷之聲可畏言

方叔善於用衆，雖久不勞也。如此明信之方，叔其功大矣。昔日共吉甫已征玁狁之國，今又特往征伐蠻荆，皆使之來服於宣王之威。言其每有大功也。毛爲猶道鄭以爲猶謀也。軍之道亦謀也。釋訓云：蠢，不遜也。郭璞曰：蠢，動爲惡，不謙遜也。是時方叔爲五官之伯，故稱上傅云。方叔，卿士。元老皆兼官也。以軍將皆命卿，故言卿士爲元帥，故以上公兼之。

集傳賦也。蠢者動而無知之貌。蠻，荆。荆州之蠻也。大邦猶言中國也。元，大。猶謀也。言方叔雖老而謀則壯也。嘽嘽，衆也。焯焯，盛也。寔疾，

詩經

卷十人 采芑

聖

雷也。方叔蓋嘗與於北伐之功者，是以蠻荆聞其名而皆來畏服也。

新安胡氏曰：王氏云此章美其成功，言以宿將董大衆，荆人自服，不待戰而屈也。

采芑四章章十二句

永嘉陳氏曰：北伐南征之詩。班師時作六月之辭，迫采芑之辭，緩六月以討而定。采芑以威而服也。豐城朱氏曰：北伐之詩，是言行軍之法。南征之詩，是紀行軍之實。不言其法，則無以見軍制之復不紀其實，則無以見民數之復。欲知宣王之復古，觀此二詩而可見矣。

序：車攻，宣王復古也。宣王能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復文武之境土，修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東都，因田獵而選車徒焉。

箋：東都，王城也。

疏：案王制，汴云：武王，國殷之地，中國三千，海隅五千，至周公成王，斥大九州之界，乃中國七千，海隅萬里，彼注者據文而言耳。武王崩後，王室流言，四國皆叛，不暇外討，三監既定，即爲太平制禮，便云：大界，王制據其初伐紂言耳。武王之末，竟應稍大言復文武之境土，以文武周之先王舉以言之，此當復成康之時也。何則？文王未得天下，其境與武王不

詩經

卷十人 車攻

聖

同而配武言之，明爲先王而言也。武初武未土境畧同，故舉文武而言。大界，王制之法，據禮爲正耳。不然，豈周公數年攝政，能使三倍大於武王，宣王攘去夷狄，仍小於武王三倍，且宣王中興明君，美其復古，此諸成康纒纒四分之一，則展也。大成徒虛言耳。若宣王復古始廣三千，則厲王之末，當城壞壓境，以文逆意，理在不然。言修車馬，即首章二章上二句是也。言備器械，攻戰之具，三章建旆設旄之類是也。復會諸侯於東都，四章是也。言復者，對上篇爲復，猶卷耳，言又也。因田獵，即六章七章是也。而選車徒，即三章上二句是也。王者能使諸侯朝會，是事之美者，故以會諸侯爲主焉。首章致會同之意，二章三章致田獵之意，未實行也。四章言王至東都，諸侯來會，五章言田獵之後，射餘獲之禽，六章七章言田

獵之事卒章總歎美之也。班餘獲射在田獲之後，而先田言之者，以射見諸侯羣臣之事，因上章諸侯來會而即說之，令臣事自相次也。

我車既攻我馬既同四牡麗麗駕言徂東

傳攻堅同齊也。宗廟齊豪尚純也。戎事齊力尚強也。田獵齊足尚疾也。麗麗克實也。東洛邑也。

疏 宣王言我會同之戎車既堅緻矣。我戎馬既齊力矣。四牡之馬麗麗然充實矣。當為我駕我當乘之以往東都與諸侯行會同也。宗廟齊豪戎事齊力。田獵齊足。釋畜文也。

詩經

卷十人車攻

四

李巡曰：祭於宗廟，當加敬謹，取其同色也。某氏曰：戎事謂兵革戰伐之事，當齊其力，以載千戈之屬，舍人曰：田獵取牲於苑圃之中，追飛逐走，取其疾而已。

集傳賦也。攻堅同齊也。傳曰：宗廟齊豪尚純也。戎事齊力尚強也。田獵齊足尚疾也。麗麗充實也。東，東都洛邑也。周公相成王營洛邑為東都，以朝諸侯。周室既衰，久廢其禮，至于宣王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復文武之境土，脩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東都，因田獵而

選車徒焉。故詩人作此以美之。首章汎言將往東都也。

慶源輔氏曰：車以堅緻為善，馬以齊同為盛。首章並言其攻與同矣。故二章但言其善與盛也。豐城朱氏曰：車攻馬同，泛言其軍實之盛也。四牡麗麗，則自君子所乘者言之也。軍政修治於閑暇之時，而四牡充實於啟行之日，則可以駕言而徂東矣。

田車既好四牡孔阜東有甫草駕言行狩

傳甫大也。田者大芟草以為防。或舍其中。褐

詩經

卷十人車攻

四

纒旃以為門。裘纒質以為鞞。間容握。驅而入。擊則不得入。左之者左。右之者右。然後焚而射焉。天子發然後諸侯發。諸侯發然後大夫士發。天子發抗大綏。諸侯發抗小綏。獻禽於其下。故戰不出頃田。不出防不逐奔走吉之道也。

箋甫草者甫田之草也。鄭有圃田。

釋文 甫，毛如字，大也。鄭音補，謂圃田。鄭箋也。艾魚廢反。褐音曷。鞞魚列反。何魚子反。

門中關聲音計劉兆注穀梁云繼也本又作擊音同或古歷反射食弋反杭苦浪反舉也

緩亦作

疏毛以為宣王言我田獵之車既善好四牡以就而田獵焉當為我駕此車馬我將乘之

而往狩獵於彼言既會諸侯又與田也鄭唯圃田為異田獵者必大芟殺野草以為防

限作田獵之場擬殺圍之處或復止舍其中謂未田之前誓士戒眾故教示戰法當在其

間止舍也其防之廣狹無文既為防限當設周衛而立門焉乃以織毛褐布纏通帛旃之

羊以為門之兩傍其門蓋南開並為二門用旃四褐也又以裘纏樞質以為門中之闕闕

車軌之裏兩邊約車輪者其門之廣狹兩軸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頭去旃竿之闕各容一握握又四指為四寸是門廣於軸入寸也入此門當馳走而入不得徐也以教戰試其能否故令驅焉若驅之其軸頭擊著門傍旃竿則不得入也所以罰不工也以天子六軍分為左右雖同舍防內令三軍各在一方取左右相應其屬左者之左門屬右者之右門不得越離部伍也此夏苗之田也周禮仲夏教芟舍鄭云芟舍草止也軍有草止之法此苗田即草止故仲冬教大閱云前期羣吏戒眾庶修戰法虞人萊所田之野為表百步則一為三長又五十步為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于後表之中羣吏以旗物鼓鐸獨饒各帥其民而致質明幣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戰之陳注云乘芟除可陳之處表所以識正行列也四表積二百五十步左右之廣當容三軍步數未聞鄭云芟

草為教戰之所傳言芟草為田獵之處明先獵以教戰合圍又在間焉二者同處也鄭以最南一表以北百步為二表又北百步為一表又北五十步為四表謂之後表是四表二百五十步也以下有以旌為左右和之門故

言左右之廣當容三軍但步數未聞耳彼又曰以旌為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徒以

叙和出左右注云軍門曰和今謂之壘門立兩旌以為之叙和出用次第出和門也彼旌

即此旃也彼言叙和出此言驅而入不同者此據質明時初入和門既入同在後表之中

將以敘戰也既誓從後表前至第二表一弊其旗車徒皆坐又從第二表至前第二表又

又從前第三至最前退却敘振旅至後表禮畢當從是以出田故叙和出左右周禮以旌

為左右和之門文在教戰下者以教戰之時

直言建旌後表之來不說入門之事故不言立門教畢以叙和出因其將出而言立門也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教戰既畢士卒出和乃分地為屯既陳車驅車卒奔驅禽內之於防然後焚燒此防草在其中而射之舉綏為表天子諸侯殺之時因獻其禽於其下也故戰不出所期之頃因不出所獲之防不逐奔走謂出於頃防者不逐之古之道也抗射謂既射舉之因置虞旗於其中受而致禽焉受禽獵止則弊之故王制曰天子殺則下大綏諸侯殺則下小綏注云下謂弊之是殺禽已訖田止而弊綏也昭八年穀梁傳曰芟蘭以為防以芻覆質為禁與此不同鄭志答張逸云戰有頃數不能盡其多少猶今戰場者不出其頃界田者不出其防也王制云昆蟲未蟄不以火田則用火田獵唯在冬耳此言焚而射之自焚所芟之草

非故火田獵四時皆焚之也。故地官山虞澤虞皆云大田萊山田之野。言大田則天子四時之田皆然矣。既萊其地明悉焚之。以下云搏獸于教。教地名。則甫草亦是地名。故易之。且東都之地自有圃田。故引小雅以證之。郭璞曰。今滎陽中牟縣西圃田澤是也。職方曰。河南口豫州其澤故曰圃田。宣王之時。未有鄭國圃田在東都畿內。故宣王得往田焉。集傳賦也。田車田獵之車。好善也。阜盛大也。甫草甫田也。後為鄭地。今開封府中牟縣西圃田澤是也。宣王之時。未有鄭國圃田屬東都畿內。故往田也。此章指言將往狩于圃田也。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車

田也。
安成劉氏曰。宣王嘗封庶弟於西。咸林之地。是為鄭桓公。其子武公當平王時。徙封于東都。然後圃田為鄭地。開封府中牟縣。今隸河南。

之子于苗。選徒囂囂。建旄。搏獸于教。

傳之子有司也。夏獵曰苗。囂囂聲也。維數車徒者為有聲也。教地名。

箋于曰也。獸田獵搏獸也。教鄭地。今近滎陽。

疏。毛言宣王欲嚮東都之時。其是子群吏之有司。於是為將夏田之苗。選數車徒。不為

謹譁。唯數者有聲。囂囂然言時。官人皆能其事也。既選車徒。王言當建立旄於車。而設旄牛尾於旄之首。與旄同建。我當乘之。往搏取禽獸於教地也。鄭以于為曰。則之子斥宣王為異。大司馬仲夏教。菱舍如振旅之陳。羣吏選車徒。謂數擇之也。此時事與彼同。則有司謂羣吏有事者。大司馬之屬矣。傳以此子為有司。下文之子亦非王身。當謂凡從王者。非獨司馬官屬也。夏獵曰苗。則此時宣王為夏田也。上云駕言行狩者。是獵之總名。但冬獵大於三時。故狩為冬獵名耳。非宣王發意嚮東都歷冬夏也。

集傳賦也。之子有司也。苗狩獵之通名也。選數也。囂囂聲。眾盛也。數車徒者。其聲囂囂。則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車

車徒之眾可知。且車徒不譁。而惟數者有聲。又見其靜治也。教近滎陽地名也。此章言

至東都而選徒以獵也。

朱子曰。不教斥王。故以有司言之。

東萊呂氏曰。教山名。晉師救鄭在教郭之間。士季設七覆於教前。則教山之下。平曠可以屯兵。囂囂可以設伏。所謂東有甫草。即此地也。宣王往東都。以會諸侯。為上而二章三章。先言田獵者。蓋有司先為戒具。以待會同畢而田獵也。

駕彼四牡。四牡奕奕。赤芾金鳥。會同有繹。

傳言諸侯來會也。諸侯赤芾金鳥，鳥達屨也。時見曰會，殷見曰同，釋陳也。

箋金鳥，黃朱色也。

疏言宣王之至東都，四方諸侯駕彼四牡之馬而來，其四牡之馬，則奕奕然閒習，既朝見於王，而服赤芾金鳥之芾，與王行會同之禮者，有陳于會同之位，言各以爵之尊卑陳列於其位次者。言諸侯赤芾，則天子當朱芾也。言金鳥達屨者，天官屨人注云，鳥有三等，金鳥為上，冕服之鳥下，有白鳥，黑鳥，此云金鳥者，即禮之赤鳥也。故箋云，金鳥黃朱色，加金為飾，故謂之金鳥。白鳥黑鳥，猶有在其上者，為尊未達，其赤鳥則所尊莫是過，故云。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四九

達屨言是屨之最上達者也。此鳥也，而曰屨，屨通名，以鳥是祭服，尊卑異之耳。故屨人兼掌屨鳥，是屨為通名也。時見曰會，殷見曰同，大宗伯文也。注云，時見者無常期，諸侯有不國外，合諸侯而命事焉，殷眾也。十二歲王如不巡狩，則六服盡朝，朝禮既畢，王為壇合諸侯以命政焉。如是則會同其禮各別，不得並行之矣。且此時王與諸侯會東都，指十二年之事，言同者，以會同對文，則別散則義通，會者交會，同者同聚，理既是一，故論語及此連言之。

集傳賦也奕奕，連絡布散之貌。赤芾，諸侯之服。金鳥，赤鳥而加金飾，亦諸侯之服也。時見

日會，殷見曰同，釋陳列聯屬之貌也。此章言諸侯來會朝於東都也。

臨川王氏曰：人君宜朱芾，而此赤芾者，會同故也。准其臣庶，則朱芾君道也，故方叔服其命服，則朱芾會同於王，則赤服也。臣道也，故此會同則赤芾也。

決拾既飲，矢既調，射夫既同，助我舉柴。

傳決，鈎弦也。拾，遂也。飲，利也。柴，積也。

箋飲，謂手指相次比也。調，謂弓強弱與矢輕重相得，既同，已射同復將射之位也。雖不中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辛

必助中者，舉積禽也。

釋文：決，本又作夫，或作決。飲，音次，便利也。

疏：此章言諸侯從王田罷，賜射餘獲之事也。言時諸侯所有決之與拾，既與手指相比，大而和利矣。弓之與矢，既強弱相得而調適矣。既田畢，王以餘獲之禽賜之，則以此射而取之。此射夫皆已射一番，若中得禽者，既同復將射之位，欲更射以求禽也。若以射之而不中者，則又助我中者舉積禽。此文承諸侯之下，射夫即諸侯也。其大夫亦在獲射之中，則此可以兼焉。諸侯而謂之射夫者，夫男子之總名。決著於右手，大指所以鈎弦，開體遂著於左臂，所以遂弦，手指相比，次而後射，得和利，故毛云飲利也。弓體有強弱，各其力

之所便。又弓矢之各有安危。調之使相得。田無射禮。唯既田。乃有班餘獲。射在於澤宮。言同復將射之位。在澤宮之位也。以言助我。舉積。是不射者助他人也。故射雖不中。必助中者。舉積禽矣。鄉射禮云。禮射不主皮。不勝者降。即此是也。此謂士大夫以上有禮射者。庶人則以主皮當禮射。故卿大夫以五物詢衆。三曰主皮是也。

集傳賦也。決以象骨爲之。著於右手大指。所以鈎弦開體。拾以皮爲之。著於左臂以遂弦。故亦名遂。依比也。調謂弓強弱與矢輕重相得也。射夫蓋諸侯來會者同協也。柴說文作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五十一
學謂積禽也。使諸侯之人助而舉之。言獲多也。此章言既會同而田獵也。

四黃既駕。兩駟不猗。不失其馳。舍矢如破。傳言御者之良也。言習於射御法也。

箋御者之良。得舒疾之中。射者之工。矢發則中。如椎破物也。

疏 王既會諸侯。乃與之田。言王乘四黃之馬。既駕矣。兩駟之馬。不相依倚。御者節御此馬。令不失其馳。馳之法。故令射者舍放其矢。則如椎破物。能中而駢也。言御良射善。所以

美之。集傳賦也。倚偏倚不正也。馳馳驅之法也。舍矢如破。巧而力也。蘇氏曰。不善射御者。詭遇則獲。不然不能也。今御者不失其馳驅之法。而射者舍矢如破。則可謂善射御矣。此章言田獵而見其射御之善也。

美之。

安成劉氏曰。五御之目。三曰過君表。五日逐禽左。即御田車馳驅之法也。慶源輔氏曰。首章云。既同。則齊其足矣。而此又曰。四黃。與六月。比物。四驪。同義。可見其馬之有餘矣。

蕭蕭馬鳴。悠悠旆旌。徒御不驚。大庖不盈。傳徒。輦也。御。御馬也。不驚。驚也。不盈。盈也。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故自左膘而射之。達于右膂。爲上殺。射右耳。本次之射。左膂。達于右膂。爲下殺。面傷不獻。踐毛不獻。不成禽。不獻。禽雖多。擇取三十焉。其餘以與大夫士。以習射於澤宮。田雖得禽。射不中不

詩經 卷十八 車攻 五十一
蕭蕭馬鳴。悠悠旆旌。徒御不驚。大庖不盈。傳徒。輦也。御。御馬也。不驚。驚也。不盈。盈也。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故自左膘而射之。達于右膂。爲上殺。射右耳。本次之射。左膂。達于右膂。爲下殺。面傷不獻。踐毛不獻。不成禽。不獻。禽雖多。擇取三十焉。其餘以與大夫士。以習射於澤宮。田雖得禽。射不中不

經 69—621

得取禽田雖不得禽射中則得取禽古者以
辭讓取不得以勇力取

筮不驚驚也不盈盈也反其言美之也射右
耳本射當為達三十者每禽三十也

釋文

臠類小反又扶了反王蒼云小腹兩邊
肉也說文云脅後髀前肉也本亦作髀

蒲禮反或又作髀射食亦反臠本亦作髀音
愚又五厚反謂肩前也說文同郭音偶謂肩
前兩間骨何休注公羊自左臠射之達于右
臠中心死疾鮮紫也又五回五父二反臠本
又作髀方爾反又薄禮反謂股外餘繞反
又胡了反謂水廉也字書無此字一本作髀

詩經

卷十八車攻

五

音羊紹反又羊招反呂忱于
小反本或作臠踐于淺反

疏

言王之田獵非直射良御善又軍旅齊肅
唯聞蕭蕭然馬鳴之聲見悠悠然旆旌之
狀無敢有謹謹者徒行執轡者與車上御馬
者豈不警戒乎言以相警戒也君之大庖所
獲之禽不充滿乎言充滿也諸徒皆為徒
行此獨以為輦者釋訓云徒御不驚輦者也
爾雅特釋此文故依而為說地官鄉師云大
軍旅會同治其輦注云輦人執行所以載任
器也止以為蕃營司馬法輦有一斧一斤一
簞一椶周輦加二板二菜夏后氏二十人而
輦殷十八人而輦周十五人而輦是會田獵
人輦輦以徒行也徒既為輦者故御為御馬
者也一曰乾豆謂第一上殺者乾足以為豆
實供宗廟也二曰賓客謂第二殺者別之以

待賓客也三曰充君之庖謂第三下殺者取
之以充實君之庖尉也君尊宗廟敬賓客故
於右肩臠為上殺以其貫心死疾肉最潔美
也自左射之達右耳本而死者為次殺以其
遠心死稍遲肉已微惡也射左股髀而達過
於右脅髀為下殺以其中脅死最遲肉又益
惡也凡射獸皆逐後從左而射之達於右
謂言射左髀則上殺達於右臠當自左脅也
次殺右耳本當自左肩臠也面傷不獻者謂
當面射之翦毛不獻謂在傍而逆射之二者
皆為逆射不獻者嫌誅降之義不成禽不獻
者惡其害幼少此不能使獵者無之自君所
不取以示教法耳每禽三十之外以與卿大
夫士習射澤宮所以班餘獲射也不言諸侯
諸侯不常在卿大夫尚得與射諸侯在射可

知也以大獸公之非復已物君賜使射故非
中不取言嚮者田獵所取用勇力今射者禮
樂所取用辭讓也書
傳殺梁傳與此畧同

詩經

卷十八車攻

五

集傳賦也蕭蕭悠悠皆閑暇之貌徒步卒也
御車御也驚如漢書夜軍中驚之驚不驚言
比卒事不喧譁也大庖君庖也不盈言取之
有度不極欲也蓋古者田獵獲禽面傷不獻
踐毛不獻不成禽不獻擇取三等自左臠而
射之達于右臠為上殺以為乾豆奉宗廟達

射之達于右臠為上殺以為乾豆奉宗廟達

右耳本者次之、以爲賓客、射左髀達于右髀、爲下殺、以充君庖、每禽取三十焉、每等得十、其餘以與士大夫習射於澤宮中者取之、是以獲雖多而君庖不盈也、張子曰、饌雖多而無餘者均及於衆、而有法耳、凡事有法則何一患乎不均也、舊說不驚驚也、不盈盈也亦通、

○此章言其終事嚴而頒禽均也。

禮記射義注曰澤宮名所以擇士也、士謂諸侯朝者、諸臣及貢士也、皆先令習射於澤、已詩經

乃射於射宮、課中否也、穀梁傳曰射而中、田不得禽則得禽、田得禽而射不中、則不得禽、是以知古之貴仁、義而賤勇力也、

之子于征、有聞無聲、允矣君子、展也大成。

傳有善聞而無誼譁之聲。

箋晉人伐鄭、陳成子救之、舍于柳舒之上、去殺七里、殺人不知、可謂有聞無聲、允、信、展、誠也、大成謂致太平也。

釋文 開音問本 亦作問

疏 毛以爲是從王往行羣臣有善聞而率其所部無誼譁之聲、王能使所從若是、信矣、君子宣王誠實也、其功大成、言太平也、鄭以之子斥宣王爲異、哀二十七年左傳曰、晉荀瑤伐鄭、次于桐、曰鄭駟弘請救于齊、陳成子救鄭、及留舒、違殺七里、殺人不知、是其事也、留柳不同、蓋所據書異、穀本齊邑而引之者、證無聲也、

集傳賦也、允、信、展、誠也、聞師之行而不聞其聲、言至肅也、信矣其君子也、誠哉其大成也、

○此章總序其事之始終而深美之也。

安成劉氏曰、楚辭集注云、凡作篇章既成、撮其大要以爲亂辭、今此詩言田事、以上七章、既序其始終以成篇矣、此章又言其始事之整肅、終事之有成、以深美之、亦猶楚辭之有亂辭也、車、章、公、劉、卒、章、皆然、

豐城朱氏曰、存於中、而有與衰撥亂之志、施於外、而有內脩外攘之事、如此得不謂之君子乎、靜治於往狩之初、嚴肅於旋疇之際、如此得不謂之大成乎、此王道之所、以爲大、而詩人所以贊美之也、

車攻八章章四句

集傳以五章以下考之、恐當作四章章八句、

安成劉氏曰、五章六章通言其田獵射御、七章八章通言其始終整肅、而且音韻各

相諧叶，致疑其當以八句成章，以此推之，則合首章二章八句，通言車馬盛備，將往東都，圖田之地，合三章四章八句，通言天子諸侯來會東都之事，總為四章章八句也。

序吉日美宣王田也。能慎微，接下無不自盡，以奉其上焉。

疏：宣王能慎於微事，又以思意接及羣下，王之田獵能如是，則羣下無不自盡誠心以奉事其君上焉。天子之務，一日萬幾，尚留意於馬祖之神，為之祈禱，能謹慎於微細也。人君遊田，或意在適樂，今王求禽獸，唯以給賓，是恩隆於羣下也。

詩經 卷十人 吉日 五十七

朱子辨說序慎微以下非詩本意

吉日維戊，既禱田車，既好四牡，孔阜。升彼大阜，從其群醜。

傳：維戊，順類乘牡也。伯馬祖也。重物慎微，將用馬力，必先為之禱，其祖禱禱獲也。

箋：戊，剛日也。故乘牡為順類也。醜，眾也。田而升大阜，從禽獸之羣眾也。

釋文 禱說文 作調

疏：言王於先以吉善之日維戊也。於馬祖之禱，求其馬之強健也。田獵當用馬力，故為四牡之馬甚盛大，王乃乘之，升彼大陵，阜之上，從逐其羣眾之禽獸，言車牢馬健，故得歷險從禽，是由禱之故也。馬國之大用，王者重之，故夏官校人春祭馬祖，夏祭先牧，秋祭馬社，冬祭馬步。注云：馬祖，天駟，先牧，始養馬者。馬社，始乘馬者。馬步，神為災害馬者。既四時各有所為祭之，馬祖祭之在春，其常也。而將用馬力，則又用彼禮以禱之，祭必用戊者，日有剛柔，猶馬有牝牡，將乘牡馬，故禱用剛日。故云：維戊，順其剛之類，而乘牡馬，知伯馬祖者，釋天云：既伯既禱，馬祭也。為馬而祭，故知馬祖謂之伯。伯者，長也。馬祖，始是長也。鄭云：馬祖，天駟，釋天云：天駟，房也。孫炎曰：龍為

詩經 卷十人 吉日 五十八

天馬，故房四星謂之天駟。鄭亦引孝經說云：房為龍馬是也。言重物慎微者，重其馬之為物，慎其祭之微者，將用馬力，必先為之禱，其祖是謹慎其微細也。

集傳：賦也。戊，剛日也。伯，馬祖也。謂天駟房星之神也。醜，眾也。謂禽獸之羣眾也。此亦宣

王之詩，言田獵將用馬力，故以吉日祭馬祖而禱之。既祭而車牢馬健，於是可歷險而

從禽也。以下章推之，是日也。其戊辰歟。

晉天文志曰：房四星亦曰天駟，為天馬主車駕。

吉日庚午。既差我馬。獸之所同。麇鹿麇麇。漆沮之從。天子之所。

傳外事以剛日。差擇也。鹿牝曰麇。麇衆多也。漆沮之水。麇鹿所生也。從漆沮驅禽而致。

天子之所。

箋同聚也。麇牡曰麇。麇復麇言多也。

釋文 麇愚甫反。說文作麇。云麇鹿羣口相聚也。麇本又作麇。

疏 毛以爲吉善之日。庚午日也。既簡擇我田獵之馬。擇取強者。王乘以田也。至於田所。

詩經 卷十入吉日 五十九

其獸之所同聚者。則麇之與鹿。麇麇然衆多。遂以驅逆之車驅之於漆沮之傍。從彼以至。天子之所。以獵有期處。故驅禽從之也。鄭唯以麇爲獸名爲異。外事以剛日。曲禮文也。

言此者。上章順剛之類。故言維戊。擇馬不取順類。亦用庚爲剛日。故解之。由擇馬是外事。故也。莊二十九年左傳曰。凡馬日中而出。日中而入。則秋分以至。春分馬在廐矣。擇馬不

必在廐。得爲外事者。馬雖在廐。擇則調試善惡。必在園外。故也。禮記注外事內事。皆謂祭事。此擇馬非祭。而得引此文者。彼雖主祭事。其非祭事。亦以外內而用剛柔。故斷章引之。

也。庚則用外。必用午日者。蓋於辰午爲馬。故也。釋獸云。鹿牝麇。牝是鹿牝曰麇也。麇衆多與韓奕同。則傳本作麇字。釋獸云。麇牡麇。牝麇是麇牡曰麇也。郭璞引詩曰。麇

鹿麇麇。鄭康成解。即謂此也。但重言耳。音義曰。麇或作麇。或作麇。是爲麇牡曰麇也。由麇之相類。又承鹿牡之下。本或作麇。牝者誤也。釋獸又云。麇牡麇。牡麇。下箋云。祁當作麇。麇麇牡是也。注爾雅者。某氏亦引詩云。瞻彼中原。其麇孔有。與鄭同。下箋云。祁當作麇。此麇不破字。則鄭本亦作麇也。

集傳賦也。庚午亦剛日也。差擇齊其足也。同聚也。鹿牡曰麇。麇衆多也。漆沮水名。在西

都畿內。涇渭之北。所謂洛水。今自延韋流入。郟坊至同州入河也。戊辰之日。既禱矣。越

詩經 卷十入吉日 李

三日庚午。遂擇其馬而乘之。視獸之所聚。麇鹿最多之處而從之。惟漆沮之旁爲盛。宜爲

天子田獵之所也。安成劉氏曰。此言差馬。猶車攻言我馬既同也。此言漆沮之從。猶車攻言甫草敖地。彼則狩于東都。此則狩于西都也。

三山李氏曰。書疏云。漆沮在涇水之東。一名洛水。職方氏所謂雍州其。浸謂洛非河東之洛也。

瞻彼中原。其祁孔有。儻儻俟俟。或群或友。悉率左右。以燕天子。

傳祁大也。趨則儻儻。行則俟俟。獸三日群。二

日友。驅禽之左右。以安待天子。

箋祁當作慶。慶麋也。中原之野。甚有之。率

循也。悉驅禽。順其左右之宜。以安待王之射

也。

釋文 儻本作庶。又作儻。趨也。廣雅云。行也。俟音士。行也。徐音矣。

疏毛以為視彼中原之野。其諸禽獸大而甚

然。有行者。其趨行或三三為羣。或二二為友。

詩經

卷十八

吉日

李

之。循其左右之宜。以安待天子之射也。鄭

言中原甚有麋。餘同。周語曰。獸三為羣。故

二日友。友親於羣。其數宜少。易損卦六三云。

一。人行則得其友。獸亦當然。故二日友。三日

羣。謂自三以上皆稱羣。不必要三也。此言

安待天子。謂已入防中。乃虞人驅之。故騶虞

傳曰。虞人翼五。以待公之發。騶虞箋云。奉

是時。牡謂虞人。與此待同也。言驅禽之左右

者。以禽必在左射之。或令左驅

令左。皆使天子得其左廂之便。

集傳賦也。中原原中也。祁大也。趨則儻儻。行

則俟俟。獸三日羣。二日友。燕樂也。言從王

其事以樂天子也。

安成劉氏曰。此言率左右以樂天子。猶車攻之射夫同而助舉。率也。

既張我弓。既挾我矢。發彼小豝。殪此大兕。以御

賓客。且以酌醴。

傳殪。壹發而死。言能中微而制大也。饗醴。天

子之飲酒也。

箋豝豝曰豝。御賓客者。給賓客之御也。賓客

謂諸侯也。酌醴。酌而醴。群臣以為俎實也。

詩經

卷十八

吉日

李

釋文 兕本又作兕。

疏 虞人既驅禽待天子。故言既已張我天子

中彼小豝。亦又殪此大兕也。既殺得羣獸。以

給御諸侯之賓客。且以酌醴。與羣臣飲。時為

俎實也。釋詁云。殪。死也。小者射中必死。若

於不能射中。大者射則易中。唯不能即死。小

兕云一。言發則中之大兕。言殪。言射着即死。

異其文者。言中微而制大。一體不可專飲。天

子之於羣臣。不徒設醴而已。此言酌醴者。左

傳天子饗諸侯。每云饗禮。命之有是。饗有禮

是也。且以酌醴是當時且用之醴則得禽即與羣臣飲酒故知以為俎實也。若乾之為脯清之為醴則在蓬豆矣不得言俎實也。

集傳賦也發發矢也豕牝曰犯一矢而死曰殪兕野牛也言能中微而制大也御進也醴酒名周官五齊二曰醴齊注曰醴成而汁滓相將如今甜酒也言射而獲禽以為俎實進於賓客而酌醴也。

詩經

卷十八 吉日

李

周禮五齊酒正一曰泛齊二曰醴齊三曰盎齊四曰緹齊五曰沈齊注醴猶醴也此齊熟時上下一體汁滓相將故名。安成劉氏曰此言進禽於賓客亦猶車攻言大庖不尊之意。

吉日四章章六句

集傳東萊呂氏曰車攻吉日所以為復古者何也蓋蒐狩之禮可以見王賦之復焉。可以見軍實之盛焉。可以見師律之嚴焉。可以見上下之情焉。可以見綜理之周焉。欲明文武之功業者此亦足以觀矣。

慶源輔氏曰王賦謂車馬之出軍實謂軍器之數師律謂進退之度上下之情諸侯及左右之人相率以共其事而天子又與之燕飲以為樂也綜理之周祭禘必講獵地必擇車馬有備射御有法終事嚴整頒禽之均酌醴之厚無一不至也。

序鴻鴈美宣王也萬民離散不安其居而能勞來還定安集之至于矜寡無不得其所焉。

箋宣王承厲王衰亂之敝而起興復先王之道以安集眾民為始也書曰天將有立父母民之有政有居宣王之為是務。

詩經

卷十八 吉日

李

疏勞來者來動也義與勞同皆謂設辭以問之。書曰今泰誓文言武王將伐紂民喜其將有安居也宣王安集萬民是以民之父母為務義同武王所以為美。朱子辨說此以下時世多不可考。

鴻鴈于飛肅肅其羽之子于征劬勞于野爰及矜人哀此鰥寡。

傳興也大曰鴻小曰鴈肅肅羽聲也之子侯伯卿士也劬勞病苦也矜憐也老無妻曰鰥偏喪曰寡。

箋鴻鴈知辟陰陽寒暑與者喻民知去無道
就有道侯伯卿士謂諸侯之伯與天子卿士
也是時民既離散邦國有壞滅者侯伯久不
述職王使廢於存省諸侯於是始復之故美
焉爰曰也王之意不徒使此爲諸侯之事與
安集萬民而已王曰當及此可憐之人謂貧
窮者欲令調餼之鰥寡則哀之其孤獨者收
歛之使有所依附

詩經

卷十八 鴻鴈

李

釋文

肅或作肅劬韓詩
云數也調救也

疏

言鴻鴈避所忌就所欲往飛之時肅肅其
羽爲聲也以興萬民去所惡就有道而歸
往之時其心喜樂也此萬民所以有可就者
以時王遣使是子侯伯卿士於是巡行其邦
國勞來天下之民病苦於外野故萬民得歸
之此侯伯卿士既安集萬民又稱王命已曰
不但安民而已亦當及此可憐之人貧窮者
令調餼焉又哀此無妻之鰥夫偏喪之寡婦
當收歛之使有所依附也王命已已當行焉
鴻鴈俱是水鳥其形鴻大而鴈小春則遊
陽暑而北秋則避陰寒而南信元年左傳
曰凡侯伯救難分災討罪禮也是侯伯自於
州內有罪者則征討之災患則分救之此安
集萬民亦救患之義且州之內侯伯所主明

王當遣焉故知有侯伯也又周禮王之所以
撫邦國諸侯者歲偏存三歲偏規五歲偏省
注云歲者巡守之明歲以爲始自五歲之後
遂間歲偏省此天子於諸侯所命卿士也春
秋之時天子每使卿聘聘魯故知有卿士也諸
侯之長謂之侯伯即州牧是也故左傳杜注
云侯伯州長也列職於王即曰牧於諸侯則
謂之侯伯一官而有三名也傳以之子是王
所使之人舉侯伯卿士而言耳其實王官之
伯亦有時述職天子之大夫亦使於諸侯故
下泉傳曰諸侯有事則二伯述職春秋之世
每有大夫聘魯是皆得爲王使也是時民既
離散邦國壞滅知者以百堵皆作非直民居
邦國城邑亦築作之故言邦國壞滅也所以
離散壞滅者侯伯久不述職王使廢於存省
諸侯故合然也言述職者述修其所掌之職

詩經

卷十八 鴻鴈

李

事上下通名故譜曰武王巡狩述職昭五年
左傳曰小有述職謂諸侯於天子也又烝民
曰仲山甫出祖傳曰言述職也仲山甫卿士
也亦言述職是其通矣卿士言王使者以在
王朝故以王使言之其實侯伯亦王所遣總
名皆王使但存省不使侯伯耳調謂與之
財餼謂賜之食也男鰥女寡皆身孤獨故言
其孤獨以此無父之孤無子之獨亦宜哀焉
王制云四者天民之窮而無告
者也皆有常餼是四者同也

集傳興也大曰鴻小曰鴈肅肅羽聲也之子
流民自相謂也征行也劬勞病苦也矜憐也
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舊說周室

中棄萬民離散而宣王能勞來還定安集之故流民喜之而作此詩追叙其始而言曰鴻鴈于飛則肅肅其羽也之子于征則劬勞于野矣且其劬勞者皆鰥寡可哀憐之人也然今亦未有以見其爲宣王之詩後三篇放此

詩經卷十八 鴻鴈 李
鴻鴈于飛集于中澤之子于垣百堵皆作雖則劬勞其究安宅

傳中澤澤中也一丈爲板五板爲堵究窮也箋鴻鴈之性安居澤中今飛又集于澤中猶民去其居而離散今見還定安集侯伯卿士又於壞滅之國徵民起屋築墻壁百堵同時而起言趨事也春秋傳曰五板爲堵五堵爲雉雉長三丈則板六尺此勸萬民之辭女今

雖病勞終有安居

疏言鴻鴈性好居澤今飛集於澤得其志與欲萬民得以安處者其是于侯伯卿士又於壞滅之國徵民起屋築墻壁百堵俱起由是得還定也又言侯伯卿士勸已萬民曰築作興造雖則今劬勞其於久得安居欲使不憚勞也五板爲堵謂累五板也板廣二尺故周禮說一堵之墻長丈高一丈是板廣二尺也五板爲堵五堵爲雉定十二年公羊傳文也言五堵爲雉謂接五堵成一雉既引其文約出其義故云雉長三丈則板六尺也雉長三丈經亦無文古周禮說雉高一丈長二丈韓詩說入尺爲板五板爲堵五堵爲雉何休注云公羊取韓詩傳云堵四十尺雉二百尺以板長八尺接五板而爲堵接五堵而爲雉也二說不同故鄭駁異義辨之云左氏傳說鄭莊公弟段居京城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三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古之雉制書傳各不得其詳今以左氏說鄭伯之城方五里積千五百步也大都三國之一則五百步也五百步爲百雉則知雉五步五步於度長三丈則雉長三丈也雉之度量於是定可知矣是鄭計雉所據之文也王愆期注公羊云諸儒皆以爲雉長三丈堵長一丈疑五誤當爲三如是大通諸儒唯與鄭板六尺不耳合

集傳興也中澤澤中也一丈爲板五板爲堵

一究終也。流民自言鴻鴈集于中澤，以興已之得其所止，而築室以居，今雖勞苦而終獲安定也。

鴻鴈于飛，哀鳴嗷嗷。維此哲人，謂我劬勞。維彼愚人，謂我宣驕。

傳未得所安集，則嗷嗷然宣示也。

箋此之子所未至者，此哲人謂知王之意及之子之事者，我之子自我也。謂我役作衆民

詩經

卷十八 鴻鴈

七十九

爲驕奢。

釋文 嗷，本又作放，聲也。

集傳比也。流民以鴻鴈哀鳴自比，而作此歌也。哲，知宣示也。知者聞我歌，知其出於劬勞。不知者謂我閒暇而宣驕也。韓詩云：勞者歌其事，魏風亦云我歌且謠，不知我者謂我士也。驕，大抵歌多出於勞苦，而不知者常以爲驕也。

慶源輔氏曰：蓋非明知者，真能體卹我前日之情，則亦焉能知其病苦之實哉？若但見其今日之安定，則必以我之此歌爲閒暇而宣驕矣。

鴻鴈三章章六句

豐城朱氏曰：惠鮮鰥寡，文王之所以興也。奇矣富人，哀此鰥寡，幽土之所以亡也。爰及矜人，哀此鰥寡，宣王之所以中興也。劬勞于野，自其始之流散而言也。百堵皆作，自其中之還歸而言也。其究安宅，自其終之安定而言也。此詩不作於流離之時，而作於安定之日，蓋痛定思痛者，是以知者以爲勞苦而不知者則反以爲宣驕也。

序庭燎美宣王也，因以箴之。

詩經

卷十八 庭燎

七十

箋諸侯將朝，宣王以夜未央之時，問夜早晚。美者美其能自勤以政事，因以箴者，王有鷄人之官，凡國事爲期，則告之以時，王不正其官而問夜早晚。

釋文 燎，力照反。徐又力燒反。鄭云：在地曰燎，執之曰燭。又云：樹之門外曰大燭，於內曰庭燎。皆是照衆。

疏 箴之者，此失須治若病之，須箴也。宣王既在變詩，此言美而箴之，以下規誨爲衰失之漸，而首則六月采芑，未則斯干無羊，並不言美者，叙以示法。見宣王中興，置期于無羊。

於未見終善以隱之詩承刺後不可復言其美故去美以示意既未不言美故首亦去美令始終相準且見宣王賢君其詩可以次正故終始不言美其間則各從其實也以此王勤政事而不正其官美大過小得中有失故美而因箴之汾沮如則惡大善小失中有得故刺而因美焉所以相反也凡國事為期則告之以時周禮鷄人職文也注云象鷄知時告其有司主事者也夜如何其是問夜之辭天子備官任使而親問時節非王者之法故知此

即箴也
安成劉氏曰詩文恐無箴意

詩經

卷十八 庭燎

十一

將

夜如何其夜未央庭燎之光君子至止鸞聲將

傳央且也庭燎大燭君子謂諸侯也將將鸞

鑣聲

箋此宣王以諸侯將朝夜起曰夜如何其問

早晚之辭夜未央猶言夜未渠央也而於庭

設大燭諸侯早來朝聞鸞聲將將然

釋文其音基辭也央說文云久也已也王逸注楚辭云央盡也將本或作鑣且音且

經本

疏宣王以諸侯將朝遂夜起問左右曰夜如何其言夜今早晚如何乎王問之時夜猶未渠央矣而已見庭燎之光言於時即是庭燎大燭以待諸侯其君子諸侯以庭燎已設皆來至止人聞其鸞聲將將然王勤政事誠可美矣而不正其官失人君之道故箴之

未央者前限未到之辭故箋云夜未央猶言夜未渠央也故漢有未央宮詩有樂未央傳言央且者且是夜屈之限言夜未央者謂夜未至且非謂訓央為旦故王肅云央且未旦夜半是也二章夜未艾艾久也毛意艾取名於蒼艾艾者是年之久從幼至艾為年久似從昏至旦為夜久未艾與未央其意同也但下章言晨則三章設文有漸未央先於未艾也廷燎者樹之於庭燎之為明是燭之大者秋官司烜云邦之大事供黃燭庭燎注云樹

詩經

卷十八 庭燎

十一

於門外曰大燭門內曰庭燎不同者以彼燭燎別文則設非一處庭燎以庭名之明在門內故以大燭為門外其散則通也郊特牲曰庭燎之百由齊桓公始也注云僭天子也庭燎之差公蓋五十侯伯子男皆三十是天子庭燎用瓦古制未得而聞要以物百枚并而纏束之今則用松

葦竹灌以脂膏也

集傳賦也其語辭央中也庭燎大燭也諸侯

將朝則司烜以物百枚并而束之設於門內

也君子諸侯也將將鸞鑣聲王將起視朝

一未央而庭燎光矣。朝者至而聞其鸞聲矣。

渤海胡氏曰說文云中央中央也廣雅云中央極中也秦風云宛在水中央中央亦中也

夜如何其夜未艾。庭燎晰晰。君子至此鸞聲噦噦。

噦

傳艾久也。晰晰明也。噦噦徐行有節也。

箋艾未日艾。以言夜先鷄鳴時。

釋文 晰本又作皆

疏 箋以傳云艾取老之義其理不安若以夜未久則是初昏之辭時已鷄鳴左右不得

詩經

卷十人庭燎

七

謂之未久也。故以艾為喻。一物之全是猶一夜也。以刀初艾猶初昏也。艾竟猶旦也。是言未成艾猶初未至於旦。故言先鷄鳴時也。朝禮羣臣別色始入。在鷄鳴之後。此未至朝節。故知先鷄鳴時也。夫艾先於雞鳴則未央。又在其前故王肅以為夜半。雖鄭亦當然矣。

集傳賦也。艾盡也。晰晰小明也。噦噦近而聞

其徐行聲有節也。

安成劉氏曰首章述王初問此章再問恐亦如齊風雞鳴之例也

夜如何其夜鄉晨。庭燎有輝。君子至此言觀其

旂。

傳輝光也。

箋晨明也。上二章聞鸞聲爾。今夜鄉明。我見

其旂是朝之時也。朝禮別色始入。

集傳賦也。鄉晨近曉也。輝火氣也。天欲明而

見其烟光相雜也。既至而觀其旂則辨色矣。

庭燎三章章五句

安成劉氏曰列女傳云宣王嘗晏起姜后脫簪珥待罪於永巷宣王感悟於是勤於

詩經

卷十人庭燎

七

政事早朝晏退卒成中興之名以此証之。或果宣王詩也。

序 沔水規宣王也。

箋規者正圓之器也。規王仁恩也。以恩親正

君曰規。春秋傳曰近臣盡規。

疏 物有不圓而者規之使成圓。人行有不周

備今欲規之使備故言規之不言刺也。經云

諸侯不朝天子妄相侵伐又諛言將起王不

禁之。欲王治諸侯祭諸侯皆規王使為善也。

繩正曲直權正輕重皆可以比諫君獨言規者以主仁恩以恩親正君曰規規之使圓則

外無廉隅。猶人之爲恩貌。不嚴肅。故五行規主東方。是主仁恩也。案援神契云。春執規。夏持衡。秋執矩。冬持權。所引春秋傳者。外傳周語文也。言君之近臣。當盡誠以規君。亦取恩義。親之。

汚彼流水。朝宗于海。駝彼飛隼。載飛載止。嗟我

兄弟。邦人諸友。莫肯念亂。誰無父母。

傳興也。汚。水流滿也。水猶有所朝宗。邦人諸友。謂諸侯也。兄弟。同姓臣也。京師者諸侯之父母也。

詩經 卷十八 汚水 主五

箋興者。水流而入海。小就大也。喻諸侯朝天。子亦猶是也。諸侯春見天子曰朝。夏見曰宗。載之言則也。言隼欲飛則飛。欲止則止。喻諸侯之自驕恣。欲朝不朝。自由無所懼心也。我。我王也。莫。無也。我同姓異姓之諸侯。女。自恣聽不朝。無肯念此於禮法爲亂者。女。誰無父母乎。言皆生於父母也。臣之道。資於事父。以事君。

疏 大宗伯云。春見天子曰朝。夏見曰宗。臣之朝君。猶水之趨海。禹貢亦云。江漢朝宗於海。彼注云。以著人臣之禮。見江漢吳楚有道後。無道先強。故以著義。大宗伯注云。朝朝也。欲其來之早。宗尊也。欲其尊王。尚書云。乘友邦家君。是天子謂諸侯爲友也。邦人有國之辭。故知諸友謂諸侯也。此經嗟我下通兄弟。邦人並責之。諸友之文。足以容同姓。但以同姓爲親。故先責兄弟。兄弟是同姓。則邦人諸友爲異姓也。臣之道。資於事父。以事君。本其恩親以責之。故名京師爲父母。

集傳興也。汚。水流滿也。諸侯春見天子曰朝。夏見曰宗。此憂亂之詩。言流水猶朝宗于海。飛隼猶或有所止。而我之兄弟諸友。乃無肯念亂者。誰獨無父母乎。亂則憂或及之。是豈可以不念哉。

詩經 卷十八 汚水 主六

疊山謝氏曰。一身之遇亂。不足惜。父母之遇亂。深可憂。誰無父母。不爲一身謀。獨不爲父母謀乎。爲父母謀。則當念亂。則必思所以抹亂也。 汚彼流水。其流湯湯。駝彼飛隼。載飛載揚。念彼不蹟。載起載行。心之憂矣。不可弭忘。 傳言放縱無所入也。言無所定止也。不蹟。不

道也。弭止也。

箋湯湯波流盛貌。喻諸侯奢僭。既不朝天子。復不事侯伯。則飛則揚。喻諸侯出兵。妄相侵伐。彼彼諸侯也。諸侯不循法度。妄興師出兵。我念之。憂不能忘也。

疏 汚然而滿者。彼流水也。此水之流。湯湯然。波流漫溢。無所不入。既不注於海。復不入大川。以興強盛者。彼諸侯也。此諸侯奢僭放恣。無所事。既不朝天子。又不事侯伯。然而疾飛者。彼飛隼則已。飛而不息。則又加之遊揚。妄相擊害。以興彼自恣之諸侯。則已不朝天。

詩經

卷十八 汜水

主七

子。則又加以出兵。妄相侵伐。故我念彼不循道之諸侯。為此則起則行。妄出兵之事者。心為之憂矣。不可止而忘之。

集傳興也。湯湯波流盛貌。不蹟不循道也。載起載行。言憂念之深。不遑寧處也。弭止也。水盛隼揚。以興憂亂之不能忘也。

賦彼飛隼。率彼中陵。民之訛言。寧莫之懲。我友敬矣。讒言其興。

傳懲止也。疾王不能察讒也。

箋率循也。隼之性待鳥雀而食。飛循陵阜者。是其常也。喻諸侯之守職順法者。亦是其常也。訛。偽也。言時不令。小人好詐偽為交易之言。使見怨咎。安然無禁止。我。我天子也。友。謂諸侯也。言諸侯有敬其職。順法度者。讒人猶與其言以毀惡之。王與侯伯不當察之。

疏 諸侯之不守法。非直由其自恣。然亦由當時不令之。小人為詐偽之言。使人見怨咎者。安然莫之肯禁止之者。故致讒言。我諸侯之友。有恭敬其職事者矣。讒人之言。其又與起以毀惡之。而王與諸侯何以不當察之。以此令諸侯益不守法也。此篇主責諸侯之自恣。因疾王之不察讒者。先責下。而後刺上。欲規王令禁察之。詐偽交易之言者。謂以善言為惡。以惡言為善。交而換。易其辭。闕亂二家。使相怨咎也。

詩經

卷十八 汜水

主八

集傳興也。率循訛偽。懲止也。隼之高飛。猶循彼中陵。而民之訛言。乃無懲止之者。然我之友。誠能敬以自持矣。則讒言何自而興乎。始憂於人。而卒反諸已也。

汜水三章二章章八句一章六句

定宇陳氏曰始念亂而憂及父母終憂說而敬以反身憂念之中不忘孝敬詩人忠厚之意也

集傳疑當作三章章八句卒章脫前兩句耳

序鶴鳴誨宣王也

箋誨教也教宣王求賢人之未仕者

釋文草木疏云鶴鳴聞八九里

疏上言規此言誨者規謂正其已失誨謂教所未知

詩經

卷十八 鶴鳴

李九

鶴鳴于九臯聲聞于野魚潛在淵或在于渚樂彼之園爰有樹檀其下維稭他山之石可以為錯

傳興也臯澤也言身隱而名著良魚在淵小

魚在渚何樂于彼園之觀乎稭落也尚有樹

檀而下其稭錯石也可以琢玉舉賢用滯則

可以治國

箋臯澤中水溢出所為坎自外數至九喻深

遠也鶴在中鳴焉而野聞其鳴聲興者喻賢者雖隱居人咸知之此言魚之性寒則逃於

淵溫則見於渚喻賢者世亂則隱治平則出在時君也之往爰日也言所以之彼園而觀

者人曰有樹檀檀下有稭此猶朝廷之尚賢者而下小人是以往也他山喻異國

釋文韓詩云九臯九折之澤聞音問錯說文作厓云厲石也字林同手故反

疏毛以為鶴處九臯人皆聞之以興賢者隱於幽遠之處其名聞於朝廷之間王何以

詩經

卷十八 鶴鳴

李九

不求而置之於朝廷乎小魚不能入淵而在渚良魚則能逃處於深淵以興小人不能自隱而處世君子則能逃避而隱居王若置賢人於朝則人言云我何以樂彼之園而欲往觀之乎曰以上有善樹之檀而其下維有惡木之稭以興何以樂彼之朝而欲往觀之乎以上有德善之人而其下維有不賢之八也非但在朝為人所親又他山遠國之石取而得之可以為錯物之用與異國沉滯之賢任而官之可以為理國之政國家得賢匡輔以成治猶寶玉得石錯琢以成器王者雖以天下為家畿外亦得為異國也鄭唯次二句為異陸機疏云鶴形狀大如鵝長脚青翼高三尺喙長四寸餘多純白或有蒼色者今人謂之赤頰常夜半鳴淮南子亦云雞知將旦鶴知夜半其鳴高亮聞八九里雌者聲差

下。毛以潛淵喻隱者不云大魚而云良魚者以其喻善人故變文稱良也。文止有一魚復云或在是魚在二處以魚之出沒喻賢者之進退於理為密且教玉求賢止須言賢之來否不當橫陳小人故易傳也。

集傳比也。鶴鳥名長頸竦身高脚頂赤身白頸尾黑其鳴高亮聞八九里阜澤中水溢出所為坎從外數至九喻深遠也。蔞落也。錯石也。此詩之作不可知其所由然必陳善納誨之辭也。蓋鶴鳴于九臯而聲聞于野言

詩經

卷十人鶴鳴

全

誠之不可揜也。魚潛在淵而或在于渚。言理之無定在也。岡有樹檀而其下維蔞。言愛當知其惡也。他山之石而可以為錯。言惜當知其善也。由是四者引而伸之觸類而長之天下之理其濳幾乎。

鶴鳴于九臯聲聞于天。魚在于渚或潛在淵。樂彼之園爰有樹檀。其下維蔞。他山之石可以攻玉。

傳穀惡木也攻錯也。

箋天高遠也時寒則魚去渚逃於淵。

釋文穀說文云楮也從木穀聲非從未也。

疏以上檀蔞類之取其上善下惡故知穀惡木也。陸機疏云幽州人謂之穀桑荆揚人謂之穀中州人謂之楮。穀中宗時桑穀共生是也。今江南人績其皮以為布又擣以為紙謂之穀皮紙潔白光澤其裏甚好其葉初生可以為茹。

集傳比也。穀一名楮惡木也。攻錯也。程子曰玉之溫潤天下之至美也。石之麤厲天下

詩經

卷十人鶴鳴

全

之至惡也。然兩玉相磨不可以成器。以石磨之然後玉之為器得以成焉。猶君子之與小人處也。橫逆侵加然後修省畏避動心。心慙增益預防而義理生焉。道德成焉。吾聞論邪子云。

鶴鳴二章章九句

彤弓之什十篇四十章二百五十九句

集傳歸脫兩句當為二百六十一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九

明後學張溥



祈父之什二之四

序祈父，宣王也。

箋刺其用祈父不得共人也。官非其人則職廢。祈父之職，掌六軍之事。有九伐之法，祈圻畿同。

釋文 父音甫

詩經

卷十九 祈父

一

疏 經二章皆勇力之士責祈父之辭。率此以刺王也。大司馬序云：王六軍，其職曰掌九伐之法。正邦國，注云：諸侯之於國，如樹木之有根本。是以言伐云。憑弱犯寡，則青之。猶人青瘦，四面削其地。賊賢害民，則伐之。有鐘鼓曰伐。暴內陵外，則墮之。墮，讀如墮。置之。有墮，出其君，更立其次。其者，野荒民散，則削之。田不治，民不附，削其心。負固不服，則侵之。賊殺其君，則正之。執而罪之。正殺之。放弑其君，則滅之。殘滅其為惡，犯令陵政，則杜之。杜，塞使不得與鄰國交通。內外亂，鳥獸行，則滅之。誅滅去之。是有九伐之法也。掌封畿兵甲，當作畿字。古者祈圻畿字得通用，故此作祈，尚書作圻。

祈父，子王之爪牙。胡轉予于恤，廢所止居。

傳 祈父，司馬也。職掌封圻之兵甲恤憂也。宣王之末，司馬職廢，羗戎為敗。

箋 此司馬也。時人以其職號之，故曰祈父。書曰：若圻圻父，謂司馬也。同馬掌祿士，故司士屬焉。又有司右王勇力之士，予我轉移也。此

勇力之士，責司馬之辭也。我乃王之爪牙。爪牙之士，當為王閑守之衛。女何移我于憂，使我無所止居乎。謂見使從軍，與羗戎戰於千

畝而敗之時也。六軍之士出自六卿法，不取于王之爪牙之士。

詩經

卷十九 祈父

二

釋文 曷此古曷字，本或作壽，按孔注尚書直留反，馬鄭音受。

疏 時爪牙之士，呼司馬之官曰祈父。我乃王之爪牙之士，所職有常，不應遷易。汝何為移我於所憂之地，使無所止居乎。由宣王不明，使人不稱，故陳之以刺王。若曷圻父，酒誥文也。彼注云：順壽萬民之圻父，圻父謂司馬，主封畿之事，與此同意也。定本作若曷，誤也。司馬掌祿士，故司士之官屬焉。是祿祿黜陟由司馬也。其屬又有司右之官，王勇力之士，故爪牙屬司馬也。司馬，王爪牙之士，其職得舟人，今轉爪牙之士於可憂之地，故所

職得舟人，今轉爪牙之士於可憂之地，故所

詩經

卷十九 祈父

五

以怨之也。司馬職曰：以德詔爵，以功詔祿。注引王制曰：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是司馬所掌以告司馬。司馬告於王而進退之。處人憂樂，皆司馬之所為。故恨其轉予于恤也。司右職見凡國之勇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焉。注云：勇力之士屬焉。選右當於其中，五兵者弓矢戈矛戈戟也。周語云：宣王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於姜氏之戎。史記周本紀云：宣王即位，四十六年而崩，是未行姜戎為敗也。毛知此當姜戎之敗者，以宣王之征，所往皆克。此言轉予于恤，有危敗之憂，故言姜戎為敗。以當之言，司馬職廢者，以征伐司馬所典故也。常武美宣王命程伯休父為大司馬，則休父賢者也。言職廢者，蓋休父卒後，他人代之，其人

為步卒故敗也。杜預云：西河介休縣南有地名千畝，則王師與姜戎在晉地而戰也。國語云：宣王不籍千畝，魏文公諫而不聽。三十九年，戰于千畝，孔晁云：宣王不耕籍田，神怒民困，為戎所伐，戰於近郊，則晁意天子籍田千畝，還在籍田而戰，則千畝在王之近郊，非是。晉地義或然也。六軍之士出自六鄉，法不取王之爪牙之士，小司徒職曰：乃頒此法於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眾寡，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五師為軍，以起軍旅。又曰：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是出自六鄉也。

集傳賦也，祈父，司馬也。職掌封圻之兵甲，故以為號。酒誥曰：圻父薄違是也。予，六軍之士也。或曰：司右虎賁之屬也。爪牙，鳥獸所用以為威者也。恤，憂也。軍士怨於久役，故呼祈父而告之曰：予乃王之爪牙，汝何轉我於憂恤之地，使我無所止戾乎。

九峯蔡氏曰：圻父，迫逐遠命者也。張子曰：禁衛天子之爪牙，而使之遠戍，所謂轉予於恤也。古人容易出一句便不可及。詩人造理深，其辭儘難學。

祈父，予王之爪牙。胡轉予于恤。靡所底止。

傳士，事也。底，至也。

集傳賦也。爪士，爪牙之士也。底，至也。

祈父，豈不聰。胡轉予于恤。有母之尸饔。

傳：豈，誠也。尸，陳也。熟食曰饔。

箋：已從軍而母為父陳饌，飲食之具，自傷不得供養也。

疏：祈父，汝誠是不聰慧之人。汝若聰慧，何為移我於憂危之地，令我不得居家供養，使我所有尊母令之陳熟食以奉父乎？千畝

之戰，王之郊內，勝負不至多時，而恨其不得代母為父陳食者，時王室既衰，戰則恐敗，恨其轉已，故舉此以刺不得為多歷時日而恨

詩經

卷十九 祈父

五

也。許氏異義引此詩曰：有母之尸饔，謂陳饗以祭，志養不及親，其義非也。

集傳賦也。豈，誠尸主也。饔，熟食也。言不得奉

養而使母反王勞苦之事也。東萊呂氏曰

越勾踐伐吳，有父母者老而無昆弟者，皆遣

歸。魏公子無忌救趙，亦令狗子無兄弟者歸

養。則古者有親老而無兄弟，其當免征役，必

有成法。故責司馬之不聰，其意謂此法人皆

聞之，汝獨不聞乎？乃驅吾從戎，使吾親不免

薪水之勞也。責司馬者，不敢斥王也。

祈父三章章四句

豐城朱氏曰：先王之制，諸侯有故，則方伯連帥以諸侯之師討之。王室有故，則方伯連帥以諸侯之師救之。司馬所掌封圻之兵甲，不過衛王室而已。此詩前二章責司馬不當以王之爪牙而遠從征役。後一章責司馬不當以國之孤子而遠從征役。使王而自棄其爪牙，則謂之不智。使司馬棄王之爪牙，則謂之不忠。至於使孤子之無以爲養，則又謂之不仁。一事而三失具焉。則刺之也宜哉。

集傳序以爲刺宣王之詩，說者又以爲宣

詩經

卷十九 祈父

六

王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于姜氏

之戎，故軍士怨而作此詩。東萊呂氏曰：大

子晉諫靈王之詞曰：自我先王厲宜幽平

而貪天禍，至于今未弭。宣王中興之主也，

至與幽厲並數之，其詞難過。觀是詩所刺，

則子晉之言豈無所自歟？但今考之詩文，

未有以見其必爲宣王耳。下篇放此。

東萊呂氏曰：讀是詩，見宣王變古制者二焉。

序白駒大夫刺宣王也。

箋刺其不能留賢也。

釋文 白駒馬五天

朱子曰宣王始也任賢使能如申伯山甫韓侯或為將或為相或為諸侯如方叔召虎或征蠻荆或伐徐兗或平淮夷至其晚年怠心一生如虎文公之徒諱既不行則小人乘間而用事矣故觀祈父之詩則司馬非其人矣小人在位則賢者必不得志矣故白駒之詩留賢者而

皎皎白駒食我場苗繫之維之以永今朝所謂

詩經

卷十九白駒

本

伊人於焉逍遙

傳宣王之末不能用賢賢者有乘白駒而去

者繫絆維繫也

箋永久也願此去者乘其白駒而來使食我

場中之苗我則絆之繫之以永今朝愛之欲

留之伊當作繫繫猶是也所謂是乘白駒而

去之賢人今於何遊息乎思之甚也

疏以久今朝者得賢人與之言話則今日可長久猶山有樞云且以永日也以宣王

之行初善後惡丞民序云任賢使能則室中與明是初時事此刺不能留賢故知宣王之

未也僖二十八年左傳曰韃鞞鞞杜預云在後曰鞞則繫之謂絆其足維之謂繫鞞也

食苗藿而言場者場圃同地對則四時異名散則夏亦名場也

集傳賦也皎皎潔白也駒馬之未壯者謂賢

者所乘也場圃也繫絆其足維繫其鞞也永

久也伊人指賢者也逍遙遊息也為此詩

者以賢者之去而不可留也故託以其所乘

之駒食我場苗而繫維之庶幾以永今朝使

詩經

卷十九白駒

本

其人得以於此逍遙而不去若後人留客而

投其轄於井中也

皎皎白駒食我場藿繫之維之以永今夕所謂

伊人於焉嘉客

傳藿猶苗也夕猶朝也

集傳賦也藿猶苗也夕猶朝也嘉客猶逍遙

也

華谷嚴氏曰藿豆葉用以作羹

皎皎白駒。賁然來思。爾公爾侯。逸豫無期。慎爾優游。勉爾遁思。

傳賁餘也。爾公爾侯。耶何為逸樂無期。以反也。慎誠也。

箋願其來而得見之。易卦曰山下有火。賁賁黃白色也。誠女優游使待時也。勉女遁思。度已終不得見。自訣之詞。

疏言有賢人乘皎皎然白駒而去者。其服賁然而有盛飾。已願其來思而得見之也。既

詩經

卷十九 白駒

九

願其來。即賁之。公侯之尊。可得逸豫。若非公侯無逸豫之理。爾豈是公也。爾豈是侯也。何為亦逸豫無期。以反乎。思而不來。設言與之。談汝誠在外。優游之事。誠力行汝遁思之志。勿使不終也。極而與之。自訣之辭也。此來思。遁思二思。皆語助。不為義也。賁卦離下艮。上艮為山。離為火。故言山下有火。以火照山之石。故云白色也。其卦名曰賁者。鄭云離為日。日天文也。艮為石。地文也。天文在下。地文在上。天地之交。交相而成。賁賁然。是也。集傳賦也。賁然。光采之貌也。或以為來之疾也。思。語詞也。爾。指乘駒之賢人也。慎。勿過也。勉。母決也。遁思。猶言去意也。言此乘白駒

者若其肯來。則以爾為公。以爾為侯。而逸樂無期矣。猶言橫來大者。王小者侯也。豈可以過於優游。決於遁思。而終不我顧哉。蓋愛之切而不知好爵之不足縻。留之苦而不恤其志之不得遂也。

疊山謝氏曰。賁者華采也。賢人所過之地。山川草木。皆有精采。蓬戶華門。皆有輝華也。

皎皎白駒。在彼空谷。生芻一束。其人如玉。母金玉爾音。而有遐心。

詩經

卷十九 白駒

十

傳空大也。

箋此戒之也。女行所舍。主人之餼雖薄。要就賢人。其德如玉。然母愛女聲音。而有遠我之心。以思賁之也。

疏言有乘皎皎然白駒而去之賢人。今在彼大谷之中矣。思而不見。設言形之。汝於彼所至。主人禮饋待汝。雖薄。止有其生芻一束耳。當得其人如玉者。而就之。不可以貪餼而棄賢也。又言我思汝甚矣。汝雖不來。當傳書信。母得金玉。汝之音聲於我。謂自愛音聲。貴如金玉。不以遺問我。而有疏遠我之心。以谷中容人。隱焉。其空必大。故云空大。非謂空

為大羣。柔云有空大谷。是空谷大也。此云在彼空谷。則知其所適。上云於焉道遠。及於焉嘉容。為不知所適之辭者。此以賢者隱居。必當潛處山谷。故舉以為言。空谷非一。猶未是知其所在也。

集傳賦也。賢者必去而不可留矣。於是歎其乘白駒。入空谷。求生芻以秣之。而其人之德美如玉也。蓋已邈乎其不可親矣。然猶冀其相聞而無絕也。故語之曰。母貴重爾之音聲。而有遠我之心也。

詩經

卷十九 白駒

十一

白駒四章章六句

序黃鳥刺宣王也。

箋刺其以陰禮教親而不至。聯兄弟之不固。

疏以陰禮教男女之親。而不至。為聯結其兄弟夫婦之道。不能堅固。今使夫婦相棄。是王之失教也。大司徒十有二教。其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又曰。以本俗六安萬民。其三曰。聯兄弟。彼注曰。陰禮謂男女之禮。昏姻以時。男不曠。女不怨。是也。謂之陰者。以男女夫婦寢席之上。陰私之事。故謂之陰禮。秋官士師云。凡男女之陰訟。聽之於勝國之社。是謂男女之事。為陰也。彼注又云。聯猶合也。兄弟謂昏姻嫁娶。是謂夫婦為兄弟也。夫婦而

謂之兄弟者。列傳曰。執禮而行。兄弟之道。何休亦云。圖安危可否。兄弟之義。故此之也。黃鳥黃鳥。無集于穀。無啄我粟。此邦之人。不我肯穀。言旋言歸。復我邦族。

傳興也。黃鳥宜集木啄粟者。喻天下室家不以其道而相去。是失其性。穀善也。宣王之末。天下室家離散。妃匹相去。有不以禮者。

箋不肖以善道與我。言我復反也。

疏黃鳥宜集木啄粟。今而禁之。是失其性。喻婦人述男子禁已無居我之室。無得啜我

詩經

卷十九 黃鳥

十二

之食。是失其夫婦之所宜也。婦人見其如此。知必棄已。即與之訣別而去之。曰。此邦國之人。已於我。若此。則不我肯。以善相與。故我今迴旋。我今還歸。復反我邦國宗族矣。言此邦之人。復我邦族者。言夫與已不。善居異所。耳不必即他邦也。

集傳比也。穀木名。穀善。旋回復反也。民適異國。不得其所。故作此詩。託為呼其黃鳥而告之。曰。爾無集于穀。而啄我之粟。苟此邦之人。不以善道相與。則我亦不久於此。而將歸矣。

矣。

安成劉氏曰此二穀字異義然據韻則一從木一從禾

黃鳥黃鳥無集于桑無啄我梁此邦之人不可

與明言旋言歸復我諸兄

傳不可與明夫婦之道婦人有歸宗之義

箋明當為盟盟信也宗謂宗子也

疏夫婦之道以義居者也當同居共食今而禁之闇昧於三綱之道苟欲出之不知婦人非七出不得去是不可與明夫婦之道也

箋以下云其夫不可共處也此亦當云其夫不可與共盟也曲禮下曰約信曰誓泄牲

日盟盟是信誓之事故云盟信也禮諸侯有

詩經 卷十九 黃鳥 十

相背違者盟以信之而不信之人既盟復背此婦為夫所薄意欲盟而固之以其無信終必棄已故云不可與盟也傳於此言歸宗者以婦人之所尊者其兄也喪服為昆弟之

為父後者傳曰何以蕃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蕃也此以諸兄為宗之文也彼所言歸宗唯謂大夫以下其妻父母沒

有歸寧於宗要被出還家亦為歸宗也箋恐謂宗是大宗故云謂宗子亦謂宗兄也

集傳比也

東萊呂氏曰人之所以相依者以其明足以知其緩急休戚也

不可與明則不可與處矣

黃鳥黃鳥無集于榭無啄我黍此邦之人不可

與處言旋言歸復我諸父

傳處居也諸父諸兄也

集傳比也

慶源輔氏曰首言復我邦族中言諸兄末言諸父人情困苦之極則愈益思其親者焉

黃鳥三章章七句

集傳東萊呂氏曰宣王之末民有失所者

意他國之可居也及其至彼則又不若故

鄉焉故思而欲歸使民如此亦異於還定

詩經 卷十九 黃鳥 十

安集之時矣今按詩文未見其為宣王之

世下篇亦然

序我行其野刺宣王也

箋刺其不正嫁娶之數而有荒政多淫昏之

俗

疏凡嫁娶之禮天子諸侯一娶不改其大夫

得娶娶昭三年左傳子大叔謂梁丙張趯說

朝聘之禮張趯曰善哉吾得聞此數是謂禮為數也今宣王之末妻無犯七出之罪無故棄之更婚王不能禁是不能正其嫁娶之數

大司徒曰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十日多暴今宜王之時非是凶年亦不備禮多故刺王也。經云求爾新特言其不以禮來不肯賒是當時不備禮而昏也。

我行其野蔽芾其樛昏姻之故言就爾居爾不我畜復我邦家

傳樛惡木也畜養也

箋樛之蔽芾始生謂仲春之時嫁娶之月婦

之父婿之父相謂昏姻言我也我乃以此二

父之命故我就女居我豈其無禮來乎責之

詩經

卷十九 我行其野

十五

也宣王之末男女失道以求外昏棄其舊姻

而相怨

釋文 樛勑

書反

疏 有人言我行適於野采可食之菜唯得蔽芾然樛之惡木以與婦人言我嫁他族以求夫唯得無行不信之惡夫既得惡夫遇已不善乃責之言我以我父之昏爾父之姻二父勑命之故我就爾而居處為室家耳我豈無禮而來乎爾既不我畜養今當復反我之邦家矣鄭唯上二句記時為異毛以秋冬為昏不得有記時之事王肅云行遇惡木言已適人遇惡人也此及二章並言昏姻卒章止有姻唯據昏之父耳故言汝不思汝老

父之命

集傳賦也樛惡木也婿之父婦之父相謂曰婚姻畜養也民適異國依其婚姻而不見

收郵故作此詩言我行於野中依惡木以自

蔽於是思昏姻之故而就居爾而爾不我畜

也則將復我之邦家矣

我行其野言采其蕞昏姻之故言就爾宿爾不

我畜言歸斯復

詩經

卷十九 我行其野

十六

傳蕞惡菜也復反也

箋蕞牛蕞也亦仲春時生可采也

釋文

蕞勑六反本又作蕞蕞本又作蕞徒雷反

疏 蕞陸機疏云今人謂之羊蹄定本作牛蕞

集傳賦也蕞牛蕞惡菜也今人謂之羊蹄菜

陸氏曰似苜蓿而葉長赤

我行其野言采其蕞不思舊姻求爾新特成不

以富亦祗以異

傳蓄惡菜也新特外昏也祗適也

箋蓄蓄也亦仲春時生可采也婿之父曰姻
我采蓄之時以禮來嫁女不思女老父之命
而棄我而求女新外昏特來之女責之也不
以禮嫁必無肯媵之女不以禮為室家成事
不足以得富也亦適以此自異於人道言可
惡也

釋文

蓄音福當音富媵音孕又繩證反祗音支

詩經

卷十九

我行其野

十七

疏

取妻者受父之命故今引以責之人悉借
老女獨相棄是異於人也陸機疏云蓄一
名蓄幽州人謂之燕當其根正白可著熱灰
中溫噉之飢荒之歲可蒸以禦飢昏姻對文
則男婚女姻散則通故外來之婦為外昏也
特謂獨來夫家禮大夫乃一妻二妾是有
姪姊為媵士庶人則不能備矣此詩所述下
及庶人本自無媵而云無肯媵者釋言云媵
送也妾送媵而行故謂妾為媵媵之名不專
施妾凡送女適人者男女皆謂之媵僖五年
左傳晉人滅虞執其大夫井伯以媵秦穆姬
史傳稱伊尹有莘氏之媵臣是送女者雖男
亦名媵也此不以禮嫁其父母之家男子婦
女皆無肯媵之故獨來耳非謂當有姪姊媵
也

集傳賦也蓄蓄惡菜也特匹也言爾之不

思舊姻而求新匹也雖實不以彼之富而厭
我之貧亦祗以其新而異於故耳此詩人責
人忠厚之意

我行其野三章章六句

集傳王氏曰先王躬行仁義以道民厚矣
猶以為未也又建官置師以孝友睦姻任
卹六行教民為其有父母也故教以孝為

詩經

卷十九

我行其野

十八

其有兄弟也故教以友為其有同姓也故
教以睦為其有異姓也故教以姻為隣里
鄉黨相保相愛也故教以任相調相救也
故教以恤以為徒教之或不率也故使官
師以時書其德行而勸之以為徒勸之或
不率也於是乎有不孝不睦不嫺不弟不
任不卹之刑焉方是時也安有如此詩所
刺之民乎

建安何氏曰鄭氏云制刑之意終不為卑者而罪其長故六行則教兄以友而制刑則謂之不弟使少者不敢陵長也賈氏云此不弟即六行之友上文言友在睦嫻之上專施於兄弟此變言弟退在睦嫻之下兼施於師長

序斯干宣王考室也

箋考成也德行國富人民殷衆而皆佼好骨肉和親宣王於是築宮廟羣寢既成而爨之歌斯干以落之此之謂成室宗廟成則又祭祀先祖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十九

疏宮寢稱室是其正也但君子將營宮室宗廟為先故鄭以為亦脩宗廟室是總稱言室足以兼之毛傳不言廟王肅云宣王脩先祖宮室儉而得禮孫毓云此宣王考室之詩無作宗廟之言孫王並云述毛則毛意此篇不言廟也築室必先脩廟但作者言不及耳經雖皆是考室之事正指其文則乃安斯寢是也故箋云寢既成乃鋪席與羣臣安燕為歡以樂之是考室之事也宣王中興賢君其所以作者非欲崇飾奢侈妨害民務國富民豐乃造之耳故首章言天下親富二章乃作之三章言作之攻堅四章言得其形制五章言庭室寬明六章乃言考之也既考之後居而寢宿下至九章言其夢得吉祥生育男女貴為王公慶流後裔因考室而得然故考室可以系之也 宣王承胤離之後先務富民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二十

民富情親乃使之築官廟群寢築作既成其廟則神將休焉則而以禮爨塗之其寢則王將居焉設盛食燕群臣歌斯干之詩以歡樂之此之謂成室也言成者非直築成而已通謂國富民和樂共作力以成其事廟則既為爨禮使神得安焉室則既為歡燕使人得處焉人神各有攸處然後謂之為成說文云爨血祭也賈逵云殺而以血塗鼓謂之爨鼓雜記下曰成廟則爨之其禮雍人拭羊舉羊升屋自中屋南面到羊血流於前乃降是爨廟禮也昭四年左傳叔孫為孟丙作鍾饗大夫以落之服虔云爨以豕豚為落則又一名落蓋謂以血澆之也雜記云路寢成則考之而不爨注云設盛食以落之即引檀弓晉獻文子成室諸大夫發焉是樂之事下箋亦云安燕為歡以樂之是也鄭以似續妣祖為築宮廟廟成必當爨雜記之文廟成則爨寢成則考此序言考室取義甚廣乃國富民殷居室安樂皆是考義猶無羊云考收非獨據一燕食而已故知考室之言可以通爨廟也言歌斯干者作此詩也本或作樂以爨又名落定本集注皆作落未知孰是云宗廟成則又祭先祖故君子攸濟之言箋以濟謂升廟祭祀故又言此以敘之

秩秩斯干幽幽南山如竹苞矣如松茂矣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

傳與也秩秩流行也干澗也幽幽深遠也苞本也猶道也

箋興者喻宣王之德。如澗水之源。秩秩流出。無極已也。國以饒富民取足焉。如於深山南。時民殷眾。如竹之本生矣。其佼好。又如松栢之暢茂矣。猶當作瘡。瘡病也。言時人骨肉用。是相愛好。無相詬病也。

疏秩秩然出無極已者。此澗水之流也。以與施無有窮者。此宣王之德也。幽然深遠。材物豐積者。南山也。以興貨殖。充足者。王國也。民既豐富。得以生長。故其民眾多。如竹之叢生。根本之眾矣。其長大。又佼好。如松木之華。常冬夏暢茂。無衰落矣。其兄弟與弟矣。用能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一

相好樂矣。無相責以道矣。鄭唯無相詬病為異。釋山云。夾水曰澗。不訓干為澗。正以秩秩宜為流貌。文與南山相對。故知干為澗也。漸卦鄭注云。干謂大水之傍。故停水處者。彼以鴻之所居。故為舊停水處。與此異也。竹言苞而松言茂。明各取一喻。以竹荀叢生而本槩。松葉隆冬而不彫。故以為喻。其實竹葉亦冬青。禮器曰。如竹箭之有筠。如松栢之有心。故貫四時而不改柯易葉是也。箋以相猶與相好對。文當謂無相惡之事。若相責以道。未是傷義。賊思也。角弓曰。不令兄弟交相為瘡。則相病是兄弟之惡事。猶瘡聲相近。故知字誤也。言詬罵相病害也。

集傳賦也。秩秩有序也。斯此也。干水涯也。南

山終南之山也。苞叢生而固也。猶謀也。此築室既成而燕飲以落之。因歌其淳。言此室臨水而面山。其下之固。如竹之苞。其上之密。如松之茂。又言居是室者。兄弟相好而無相謀。則頌禱之辭。猶所謂聚國族於斯者也。張子曰。猶似也。人情大抵施之不報則輟。故恩不能終。兄弟之間。各盡已之所宜施者。無學其不相報而廢恩也。君臣父子朋友之間。亦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一

莫不用此道盡已而已。愚按此於文義或未必然。然意則善矣。或曰。猶當作尤。廬陵歐陽氏曰。古人成室而落之。必有解頌祝禱之言。如記檀弓。晉獻文子成室。張老曰。美哉輪焉。美哉奐焉。歌於斯。哭於斯。聚國族於斯。君子謂之善頌善禱者是矣。慶源輔氏曰。言兄弟相好者。恐與參蕭三章同意。天子諸侯。繼立多與兄弟相疑。忘所以祝其相好而無相禁也。

似續妣祖。築室百堵。西南其戶。爰居爰處。爰笑爰語。

傳似嗣也。西鄉戶南鄉戶也。

箋似讀如已午之已。已續妣祖者謂已成其

宮廟也。妣先妣姜嫄也。祖先祖也。此築室者

謂築燕寢也。百堵百堵一時起也。天子之寢

有左右房。西其戶者。異於一房者之室戶也。

又云南其戶者。宗廟及路寢制如明堂。每室

四戶。是室一而戶兩。爰於也。於是居於是處。

於是笑於是語。言諸寢之中皆可安樂。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

疏毛以爲王既能使國富和親。則又嗣續先

祖先妣之功。故築其居室。百堵皆起。或西

其戶。或南其戶。言路寢羣室。皆作之也。作之

既成。乃於是居。於是處。於是笑。於是語焉。先

妣後祖者。取會韻也。又以下有男女安寢之

事。故兼云先妣。鄭以爲宣王既以於國門

之左在已之地。繼續立先妣姜嫄先祖后稷

以下之廟。然後乃宮內築燕寢之室。百堵同

時起之。此一房之室爲西其戶。此宗廟路寢

是室爲南其戶。於是燕寢之中。居處笑語焉。

燕寢言筮及百堵之戶。則宗廟與明堂路寢

亦築而同時有戶制可知。宗廟言所立之地

則燕寢亦有其處。各舉義韻以言耳。箋以

似續同義。不須重文。故以讀爲已午之已。古

考似已字同。周禮左宗廟在雉門外之左。門

當午地。則廟當已地也。君子將營宮室。宗廟

爲先。故知已成其宮廟。乃築室也。特牲少牢

祭祀之禮。皆以其妃配夫。而食無特立妣之

廟者。春官大司樂職舞大護以享先妣。舞大

武以享先祖。妣先於祖。用樂別祭。則周之先

妣有不繫於夫而特立廟矣。閔宮生民說姜

嫄生后稷以配天。爲周之王業。則周之先妣

特立廟者。唯姜嫄耳。先祖不斥號諡。則后稷

文武兼親廟亦在其中。司樂七廟同用樂言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

不言此爲路寢之制。則此據天子之宮。其室

非一。在北者南戶。在東者西戶耳。推此有東

嚮戶北嚮戶。故孫毓云。猶東南其畝。路寢

作與燕寢同時。而制與宗廟相類。此西南其

戶。非路寢之制。故特言燕寢。其路寢文雖不

載。亦作之可知。言天子之寢有左右房者。以

天子之燕寢。即諸侯之路寢。禮諸侯之制也

有夾室。又士喪禮。小飲婦人髮於室。而喪大

記諸侯之禮云。小飲婦人髮帶麻於房中。以

士喪男子括髮在房。婦人髮於室。無西房。故

也。士喪禮婦人髮於室。在男子之西。則諸侯

之禮。婦人髮於房。亦在男子之西。是有西房

矣。有西房。自然有東房。是諸侯路寢有左右

房也。天子路寢。既制如明堂。自然燕寢之制

當如諸侯路寢。故知天子之燕寢有左右房

也。既有左右。則室當在中。故西其戶者。異於

一房之室戶也。大夫以下。唯有東房。故室戶

偏東。與房相近。此戶正中。比之爲西其戶矣。

知大夫以下。止一房者。以鄉飲酒。義云。尊於

房戶之間。賓主共之。由無西房。故以房與室

戶之間爲中也。特牲云。豆籩錡在東房者。鄭

注云。謂房中之東。當夾北。非對西戶也。鄉飲

酒。記云。爲出自左房。鄉射記云。出自東房者

以房居東在左因言之記非經無義例也又解南其戶者宗廟及路寢制如明堂每室四戶是燕寢之室獨一南戶耳故言西其戶也明堂位曰太廟天子明堂又月令季夏天子居明堂太廟以明堂制與廟同故以太廟同名其中室是宗廟制如明堂也又宗廟象生時之居室是似路寢矣故路寢亦制如明堂也又匠人云夏后氏世室殷人重屋周人明堂注云世室宗廟也重屋者王宮正室若大寢也明堂者明政教之堂也鄭云此三者或舉宗廟或舉王寢或舉明堂互言之以明其同制是宗廟及路寢制如明堂也彼文說世室曰五室四俯兩夾窓注云窓助戶為明也每室四戶八窓以言四傍是四方傍開又云兩夾窓是一戶兩窓夾之以此知每室四戶也宜王都在鎡京此考室當是西都宮室顧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五

命說成王崩陳器物於路寢云徹之舞衣大貝鼓在西房兌之戈和之弓番之竹矢在東房鄭志荅趙商云成王崩之時在西都文王遷豐作靈臺辟靡而已其餘猶諸侯制度故喪禮設衣物之處寢者夾室與東西房也周公攝政致太平制禮作樂乃立明堂於王城如鄭此言則西都宗廟路寢依先王制不似明堂此言如明堂者鄭志荅張逸云周公制禮土中洛誥王人太室裸是也顧命成王崩於鎡京承先王宮室耳宣王承亂未必如周公之制則鄭意以文王未作明堂其廟寢如諸侯制度乃周公制禮建國土中以洛邑為正都其明堂廟寢天子制度皆在王城為之其鎡京則別都耳先王之宮室尚新周公不復改作故成王之崩有二房之位及厲王之既宮室毀壞先王作者無復可因宣王別

更修造自然依天子之法不復作諸侯之制也樂記說武王祀乎明堂者彼注云文王之廟為明堂制知者以武王既伐紂為天子文王又已稱王武王不得以諸侯之制為父廟故知為明堂制也居處義同以寢非一散言之耳此文雖承燕寢之下理亦兼有路寢周禮注云王路寢一小寢五下又后六宮此文亦可兼之故云諸寢之中皆可安樂集傳賦也似嗣也妣先於祖者協下韻爾或曰謂姜嫄后稷也西南其戶天子之宮其室非一在東者西其戶在北者南其戶猶言南東其畝也爰於也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五

約之閣閣椽之橐橐風雨攸除鳥鼠攸去君子攸芋

攸芋

傳約束也閣閣猶歷歷也橐橐用力也芋大也箋約謂縮板也椽謂榑土也芋當作憮憮覆也寢廟既成其墻屋弘殺則風雨之所除也其堅致則鳥鼠之所去也其堂室相稱則君子之所覆蓋

釋文

棟，陟角反。橐，音託。本或作折。說文音枋。周反，引也。從手，甬聲。除，去也。芋，毛香于

反，鄭久吳反，或作吁，殺所界。反，致直置反，本亦作敏同。

疏

毛以為王本作羣寢之時，以繩約縮之。繩在板上，歷歷然均，謂繩均板直，則牆端正也。既投土於夜，以杵築之，皆橐橐然用力，勤力而築，則牆牢固也。至若王寢既成，風雨所除，鳥鼠所去，君子於是居中，所以自光大也。鄭以總宮廟羣寢下句，君子之所覆蓋為異。縣云縮板以較，是鄭所據也。縮約皆謂以繩纏束之。若今之牆柱也，此棟之橐橐猶縣云築之登登，故傳皆以為用力如杵杙之杵，正謂以杵築之也。言棟謂樞土者，取壤土投之板中，樞使平均，然後棟之也。樞者以手平物之名，芋當作樞，讀如亂如此樞，以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七

聲相近故誤耳。樞覆也。鄭以義言之也。以下攸躋為君子所升，攸寧為君子所安，則知此為君子所覆也。

集傳 賦也。約束板也。閣閣上下相乘也。椽，築也。橐橐杵聲也。除，亦去也。無風雨鳥鼠之害，言其上下四旁皆牢密也。芋，尊大也。君子之所居以為尊且大也。

安成劉氏曰：古人築垣為壁，堂上東南墻謂之戶，室房及夾室謂之墉，堂下謂之壁，謂之墻其實一也。考於儀禮可見。

於儀禮可見。

如跂斯翼如矢斯棘如鳥斯革如翬斯飛君子攸躋

攸躋

傳如人之跂竦翼爾。棘，稜廉也。革，翼也。躋，升也。

箋棘戟也。如人挾弓矢戟其肘，如鳥暑希革，張其翼時。伊洛而南，素質五色，皆備成章曰翼。此章四如者，皆謂廉隅之正形貌之顯也。聲者，鳥之奇異者也。故以成之焉。此章主於

宗廟。君子所升祭祀之時。

釋文 棘，韓詩作枋，枋隅也。革，韓詩作翬，云翬也。挾，又音協。翼，雉名。說文云飛也。

疏 毛以為言宮室之制，如人跂足，疎此臂翼，然如矢之鏃，有此稜廉然，如鳥之舒此革，翼然如翬之奮飛然，宮室如此之美，君子所以升處也。言跂翼如人，彈手直立，以喻屋壁之上下正直也。言如矢稜廉，以喻四隅廉正也。其斯革斯飛，言簷阿之似鳥飛也。真言其體飛象其勢，各取喻也。鄭以此章論宗廟，如矢斯棘，如人挾弓矢戟其肘，亦喻之稜廉。君子攸躋，言升祭為異耳。言稜廉則指天鏃之角為棘，蓋古有此名。古語謂棘為戟，故明堂位曰：越棘大弓，隱十一年左傳曰：子都拔棘皆戟也。射者左手附弓，而右手攀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八

宗廟。君子所升祭祀之時。

釋文 棘，韓詩作枋，枋隅也。革，韓詩作翬，云翬也。挾，又音協。翼，雉名。說文云飛也。

疏 毛以為言宮室之制，如人跂足，疎此臂翼，然如矢之鏃，有此稜廉然，如鳥之舒此革，翼然如翬之奮飛然，宮室如此之美，君子所以升處也。言跂翼如人，彈手直立，以喻屋壁之上下正直也。言如矢稜廉，以喻四隅廉正也。其斯革斯飛，言簷阿之似鳥飛也。真言其體飛象其勢，各取喻也。鄭以此章論宗廟，如矢斯棘，如人挾弓矢戟其肘，亦喻之稜廉。君子攸躋，言升祭為異耳。言稜廉則指天鏃之角為棘，蓋古有此名。古語謂棘為戟，故明堂位曰：越棘大弓，隱十一年左傳曰：子都拔棘皆戟也。射者左手附弓，而右手攀

子都拔棘皆戟也。射者左手附弓，而右手攀

之則較其肘。堯典曰仲夏鳥獸希革。注云夏時鳥獸毛疏皮見謂夏暑毛希皮革露見於此之時必舒其羽翼。故不言翼而言革。

集傳賦也。跂竦立也。翼敬也。棘急也。矢行緩則枉急則直也。革變。翬雝升也。言其大

勢嚴正如人之竦立而其恭翼翼也。其廉隅整飭如矢之急而直也。其棟宇峻起如鳥之

警而革也。其簷阿華采而軒翔如翬之飛而矯其翼也。蓋其堂之美如此而君子之所升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十九

以聽事也。

殖殖其庭有覺其楹。噲噲其正。嘒嘒其真。君子攸寧。

傳殖殖言平正也。有覺言高大也。正長也。寘切也。

寘覺直也。噲噲猶快快也。正晝也。嘒嘒猶熠熠也。寘夜也。言居之晝日則快快然。夜則熠

熠然者皆寘明之貌。此章主於寢君子所安。

燕息之時。

釋文

切王如字。本或作窈。崔音香。熠音調。呂忱云火光貌。

疏毛以為殖殖然平正者其宮寢之前庭也。有覺然高大者其宮寢之楹柱也。宣王之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十九

與翔於平正之庭。列於高大之楹。皆少長讓德有禮之士。所以安也。傳意或然而本或作寘。切者爾雅亦或作窈。孫炎曰寘深闇之窈也。某氏曰詩云嘒嘒其真為寘窈於義實安。但於王長之義不允。故據王注為毛說寘。所以得為切者。郭璞曰切釋者寘昧也。

集傳賦也。殖殖平正也。庭宮寢之前庭也。覺

高大而直也。楹柱也。噲噲猶快快也。正向明之處也。嘒嘒深廣之貌。寘與窈之間也。言其

室之美如此。而君子之所休息以安身也。

臨川王氏曰噲噲其正則知嘒嘒其寘是偏也。嘒嘒其寘則知噲噲其正是明也。

董氏曰正所謂陽室也冥所謂陰室也
廬陵李氏曰室中西南隅謂之與那昂云室
戶不當中而近東西南隅最爲深隱故謂
之與東南隅謂之寢郭氏云寢亦隱閣

下筦上簾乃安斯寢乃寢乃與乃占我夢吉夢

維何維熊維罷維虺維蛇

傳言善之應人也

筦筦小蒲之席也竹簾曰簾寢既成乃鋪席
與羣臣安燕爲歡以落之與夙興也有善夢
則占之熊罷之獸虺蛇之蟲此四者夢之吉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一

祥也

釋文

莞音官草叢生水中莖圓江南
以爲席形似小蒲而實非也

疏

宣王命人下鋪莞蒲上施簾席乃與羣臣
安燕爲歡樂於此寢室之中歡樂已訖乃

於其中寢寐焉至晨乃興起焉於寐時有夢
乃占我所夢之事其去夢維何事乎維夢見
熊罷與虺蛇耳言乃占我夢者王自言我夢
命人占之下文大人占之乃是他人爲王占
夢也言吉夢者當時未有吉凶據後占之爲
吉故探言焉此乃安斯寢之下無傳毛氏爲
燕以否未可明也釋草云莞符藜其氏曰
本草云白蒲一名符藜楚謂之莞蒲郭璞曰
今西方人呼蒲爲莞蒲今江東謂之符藜西
方亦名蒲用爲席莞蒲一草之名而司几筵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十二

有莞筵蒲筵則有大小爲席精筵故得爲兩
種席也司几筵設席皆篋者在下美者在
其職云諸侯祭祀之席蒲筵績純如莞席紛
純以莞加蒲明莞細而用小蒲也竹筵曰筵
者以常鋪在上宜用堅物也且詩每云筵
用爲車蔽是竹筵可知此下莞上簾雖是與
羣臣燕樂之席其室內寢附在席亦當然也
士喪禮者士禮也云下莞上簾在如初則平
常皆莞筵也其寢卧之席自天子以下宜莞
簾同占夢云獻吉夢於王又曰乃舍萌于
四方以贈惡夢是夢有善惡也釋獸云罷
如熊黃白文舍人曰罷如熊色黃白也郭璞
曰似熊而長頸高脚猛怒多力能拔樹木關
西呼曰罷罷釋魚云蝮虺搏三寸首大如擘
舍人口蝮一名虺江淮以南曰蝮江淮以北
曰虺孫炎曰江淮以南爲虺爲蝮廣三寸頭

如拇指有牙最毒郭璞曰此自一種蛇人自
名爲蝮虺今蛇小頭大頭色如文綬文間有
毛似猪鬣鼻上有針大者長七八尺一名反
鼻如虺類足以明此自一種蛇如郭意此蛇
人自名蝮虺非南北之異蛇實是虫
以有鱗故在釋魚且魚亦垂之屬也

集傳賦也莞蒲席也竹葦曰簾罷似熊而長
頭高脚猛怒多力能拔樹虺蛇屬細頭大頭

色如文綬大者長七八尺祝其君安其室

居夢兆而有祥亦頌禱之詞也下章放此

漢氏曰莞又云燈心草生地澤中即符籬也
本草曰熊類大豕而性輕健好攀緣上高木

大人占之。維熊維羆，男子之祥。維虺維蛇，女子之祥。

箋：大人占之，謂以聖人占夢之法占之也。熊羆在山陽之祥也。故為生男。虺蛇穴處，陰之祥也。故為生女。

釋文：大音泰。

疏：以占夢之官中士耳。而言大人占之，明其法。大人所為，故云聖人占夢之法。占之，聖人有法，解則占之。故左傳文公之夢，子犯占之。簡子之夢，問諸史墨，不必要占夢之官。乃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

得占也。此及無羊，皆云大人占之。則占夢者，聖人之法。正月云召彼故老，訊之占夢，讓之者，以王不尚道德，專信徵祥，侮慢故老，故刺之。不謂夢不當占也。熊羆大較，是山獸，亦居澤在穴，故韓奕云，川澤訐訐，有熊有羆，秋官穴氏注云，熊羆之屬，冬藏者也，燒其所食之物於穴外，以誘出之，是也。

集傳：賦也。大人，大卜之屬。占夢之官也。熊羆

陽物在山，疆力壯毅，男子之祥也。虺蛇，陰物

穴處，柔弱隱伏，女子之祥也。或曰：夢之有

占何也。曰：人之精神，與天地陰陽流通，故晝

之所為，夜之所夢，其善惡吉凶，各以類至，是

以先王建官設屬，使之觀天地之會，辨陰陽

之氣，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獻吉夢，贈

惡夢，其於天人相與之際，察之詳而敬之至

矣。故曰：王前巫而後史，宗祝瞽侑，皆在左右

王中心無為也，以守至正。

安成劉氏曰：周禮大卜為卜筮官之長，凡卜師卜人龜人華氏占人卷人占夢，皆其官屬也。華音水，卷音筮。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

陰陽之氣，休王前後。

占夢曰：一曰正夢，二曰噩夢，三曰思夢，四曰寤夢，五曰喜夢，六曰懼夢。注曰：日月星辰，謂日月之行，及合辰所在也。正夢無所感動，平

安自夢，噩夢驚愕而夢，思夢覺時所思念之

而夢，寤夢覺時道之而夢，喜夢喜說而夢，懼

夢恐懼而夢，占夢注云：獻羣臣之吉夢于王，

詩云：牧人乃夢，此所獻吉夢也。舍讀為釋，舍

萌猶釋菜，萌菜始生也。贈送也。欲以新善去

故惡。慶源輔氏曰：詳占夢之意，則先王致察於天人之際，可謂密矣。惜乎其法之不傳也。然後世之人，情性不治，晝之所為，猶且昏惑，昏亂而不自知覺，則其見於夢寐者，率多紛紜，平辰未必與天地之氣相通，其間縱有徵兆，之可驗者，亦須迂回隱約，必待其既驗而後

可知極有未易遠眺者想古占法雖存亦未必能盡也

西山真氏曰巫掌祀以鬼神之事告王史掌書以三皇五帝之事告王掌卜筮者以吉凶

諫王警賤之叟以歌詩諫王一人之身而左右前後扶而維之以引以翼有孝有德雖欲

斯須自放得乎故王中心他無所為惟守至正而已

乃生男子載寢之牀載衣之裳載弄之璋其泣

嗶嗶朱芾斯皇室家君王

傳半珪曰璋裳下之飾也璋臣之職也

箋男子生而卧於牀尊之也裳晝日夜也衣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十五

以衣者明當主於外事也玩以璋者欲其比

德焉正以璋者明成之有漸皇猶煌煌也芾

者天子純朱諸侯黃朱室家一家之內宣王

將生之子或且為諸侯或且為天子皆將佩

朱芾煌煌然

釋文

嗶音橫聲也

疏毛以裳明習為卑下璋見於奉臣職鄭

云四圭有邸以祀天兩圭有邸以祀地圭璧以祀日月璋邸射以祀山川從上而下遞減

其半故知半圭曰璋裳為下飾以璋配裳故

知見臣之職也宣王子孫當為君而言臣下

先王蕭云言無生而貴之也明欲為君父當

臣之從王行禮者奉璋又械樸曰奉璋裳

髦士攸宜是也箋以下載衣之務楊是夜

外為義也瓦女子之所有事明璋亦男子之

所有事君子於玉比德焉玉不用圭而以璋

者明成人之有漸璋是圭之半故言漸也此

所陳皆在孩幼禮記鄭注云人始生在地男

子已寢之牀又非始生也蓋聖人因事記義

子之初生暫行此禮何則女子不可恒寢於

地竟無裳男子亦不容無襪且甫言其位則

未能自弄璋明暫時示男女之別耳芾從

裳色祭時服纁裳故芾用朱赤但芾所以明

詩經

卷十九 漸下

十五

尊卑雖同色而有差降乾鑿度以為天子之

朝朱芾諸侯之朝赤芾朱深於赤故困卦注

云朱深云赤對文則朱赤深淺有異散之則

皆謂之朱故天子純朱明其深也諸侯黃朱

明其淺也舉其大色皆得為朱芾也

乃生女子。載寢之地。載衣之。載弄之。无儀。唯酒食是議。无父母詒。罹。

傳。褊。褊也。无。紡。磚也。婦人質無威儀也。罹。憂也。

箋。卧於地。卑之也。褊。表也。明當主於內事。紡。磚。習其一有所事也。儀。善也。婦人無所專。於家事有非。非婦人也。有善亦非婦人也。婦人之事。惟議酒食爾。無遺父母之憂。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七

釋文。褊。他計反。韓詩作褊。音同。齊人名小兒。被為褊。磚。音專。本又作專。詒。本又作貽。遺也。罹。本又作離。

疏。此女子至其長大。為行謹慎。無所非法。質少文飾。又無威儀。唯酒食於是。乃謀議之。若婦禮不謹。為夫所出。是遺父母以憂也。書傳說成王之幼。云袒褊。褊。縛兒被也。故箋以爲夜衣。毛以裳為下飾。則褊不必至內事。侯苞云。示之方也。明褊制方。令女子方正。事人之義。婦人少所交接。故云質無威儀。謂無如丈夫。折旋揖讓。棣棣之多。其婦容之儀。則有之矣。婦人從人者也。家事統於尊。善惡非婦人之所有耳。不謂婦人之行無善也。

集傳。賦也。褊。褊也。无。紡。磚也。儀。善。罹。憂也。

寢之於地。卑之也。衣之以褊。即其用而無加也。弄之以无。習其所有事也。有非。非婦人也。有善。非婦人也。蓋女子以順為正。無非足矣。有善則亦非其吉祥可願之事也。唯酒食是議。而無遺父母之憂。則可矣。易曰。無攸遂。在中饋。貞吉。而孟子之母。亦曰。婦人之禮。精五飯。寡酒漿。養舅姑。縫衣裳而已矣。故有閨門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三八

之脩。而無境外之志。此之謂也。

禮記。月令。五飯。春食麥。夏食菽。食稷。秋食麻。冬食黍。列女傳。孟子曰。今道不用。而母老。是以憂也。母曰。夫婦人之禮。云云。易曰。在中饋。無攸遂。詩曰。無非無儀。以言婦人無擅制之義也。子行乎子義。吾行乎吾禮而已。君子謂孟母知婦道。

斯干九章四章章七句五章章五句

藍田呂氏曰。一章願其保兄弟於斯。二章願其繼祖妣於斯。三章四章五章願其安身體於斯。自六章以至末章。願其得子孫於斯。

豐城朱氏曰古人築室既成而落之必有頌美禱祝之詞如美哉輪焉美哉奐焉則所謂頌美之詞也歌於斯哭於斯聚國成於斯則所謂禱祝之詞也此詩言其基址之廣厚結構之周密垣墉之堅固堂室之高遠則美輪美奐之類也上有以續祖妣之業下有以開子孫之祥兄弟之相好室家之相安則歌哭聚族之類也堂之高也以聽事室之深也以安身至於寢而夢與而占男子之爲君爲王女子之無非無儀則皆自夫君子攸寧而推言之也其必首及夫兄弟者人之居室兄弟之好未易完也采能篤於兄弟則宜爾室家樂爾妻孥而子孫繁衍基業昌盛不可勝言矣

集傳舊說厲王既流于彘宮室圯壞故宣

詩經 卷十九 斯干 五十九

王卽位更作宮室既成而落之今亦未有

以見其必爲是時之詩也或曰儀禮下管

新宮春秋傳宋元公賦新宮恐卽此詩然

亦未有明證

安成劉氏曰厲王出居于彘凡十四年而後宣王立故疑其國都宮室之壞也

朱子曰儀禮燕禮曰下管新宮大射儀曰乃新宮三終李寶之云昭公二十五年宋公享叔孫昭子賦新宮與此所笙奏或謂卽斯干詩

慶源輔氏曰若以儀禮之下管新宮當之則此詩非宣王之詩矣

序無羊宣王考牧也

箋厲王之時牧人之職廢宣王始興而復之

至此而成謂復先王牛羊之數

疏王者牛羊之數經典無文亦應有其大數今言考牧故知復之也周禮有牧人下士六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六十人又有牛人羊人犬人鷄人唯無豕人鄭以爲豕屬司空冬官亡故不見夏官又有牧師主養馬此宣王所考則應六畜皆備此獨言牧人者牧人注云牧人養牲於野田者其職曰掌牧六牲而阜蕃其物則六畜皆牧人主養其餘牛人羊人之徒各掌其事以供官之所須則取於牧人非放牧者也羊人職曰若牧人無牲則受

布於司馬買牲而供之是取於牧人之事也唯馬是國之大用特立牧師國人使別掌之則蓋擬駕用者屬牧師令生息者屬牧人故牧人有六牲鄭云六牲謂牛馬羊豕犬鷄是牧人亦養馬也此詩主美放牧之事經有牧人乃夢故唯言牧人也牧人六畜皆牧此詩唯言牛羊者經稱爾牲則具主以祭祀爲重馬則祭之所用者少豕犬鷄則此牛羊爲卑故特舉牛羊以爲美也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一

誰謂爾無羊三百維群誰謂爾無牛九十其犝

爾羊來思其角濈濈爾牛來思其耳濕濕

傳黃牛黑唇曰犝聚其角而息濈濈然呵而

動其耳濕濕然

箋爾女也。女宣王也。宣王復古之牧法。汲汲於其數。故歌此詩以解之也。誰謂女無羊。今乃三百頭為一羣。誰謂女無牛。今乃羣者九十頭。言其多矣。足如古也。言此者。美畜產得其所。

釋文 犇本又作犇。而純反。載本又作犇。亦作犇。莊立反。同本又作犇。亦作犇。丑之反。一音初之反。郭注爾雅云。食已復出。嚼之也。今江東呼齡為齧。音漏洩也。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一

疏 釋畜云。黑唇曰犇。傳言黃牛者。以言黑唇。明不與深色同。而牛之黃者衆。故知是黃牛也。某氏亦曰。黃牛黑唇曰犇。誰謂是祭。問之。辭三百維羣。九十其犇。是報答之語。

集傳 賦也。黃牛黑唇曰犇。羊以三百為群。其群不可數也。牛之特養。九牛。非特者尚多也。

聚其角而息。澌澌然。呵而動其耳。濕濕然。王氏曰。澌澌和也。羊以善觸為患。故言其和。謂聚而不相觸也。濕濕潤澤也。牛病則耳燥。安則潤澤也。此詩言牧事有成。而牛羊衆多。

也。

董氏曰。三百維羣。以羣計也。九十其犇。以犇計也。黑唇為犇。則黑背為抽。黑耳為壁。亦各以其數也。皆音初。抽音抽。壁音壁。山陰陸氏曰。古之視牛者。以祭耳。義所謂大夫。但而毛。牛尚耳。

或降于阿。或飲于池。或寢或訛。爾牧來思。何筮何筮。或負其餼。三十維物。爾牲則具。

傳 訛。動也。何。揭也。筮。所以備雨。筮。所以禦暑。異毛色者三十也。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二

箋 言此者。美其無所驚畏也。言此者。美牧人寒暑飲食有備。牛羊之色異者三十。則女之祭祀。索則有之。

釋文 訛。韓詩作譌。譌。曉也。筮。素戈。反。草衣也。

疏 筮。唯備雨之物。筮。則元以禦暑。兼可禦雨。故良邦傳曰。筮。所以禦暑雨也。既夕禮。亦有筮。注。俱以為禦雨。不以筮禦暑者。以彼。養筮。同。橐車。所載。橐車。潦車也。為雨而設。故不同也。經言三十維物。則每色之物。皆有三十。謂青赤黃白黑毛色別異者。各三十也。祭禮之牲。當用五方之色。故。箋云。汝之祭祀。索則有之。

集傳賦也訛動何揭也蓑笠所以備雨三十

維物齊其色而別之凡為色三十也言牛

羊無驚畏而牧人持雨具齋飲食從其所適

以順其性是以生養蕃息至於其色無所不

備而於用無所不有也

爾牧來思以薪以蒸以雌以雄爾羊來思矜矜

兢兢不騫不崩靡之以肱畢來既升

傳矜矜兢兢以言堅彊也騫虧也崩羣疾也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三

肱臂也升升入牢也

箋此言牧人有餘力則取薪蒸搏禽獸以來

歸也麤曰薪細曰蒸此言馴擾從人意也

釋文

麤毀皮反肱古弘反馴音巡又常遵反

集傳賦也麤曰薪細曰蒸雌雄禽獸也矜矜

兢兢堅強也騫虧也崩群疾也肱臂也既盡

也升入牢也言牧人有餘力則取出薪蒸

搏禽獸其羊亦馴擾從人不假筆楚但以手

麾之使來則畢來使升則既升也

埤雅曰羊死善耗敗故於不騫不崩本羊言之六畜之死皆善耗敗而羊為甚

要術曰羊有疾輒相汗

徐鉉曰羊以瘦為病故靡從羊

豐城朱氏曰薪蒸以供爨療雌雄以備飲食見牧人不特勤於事又有餘力以及乎他也

有堅強之力無虧崩之患見牛羊不特順其性又無疾病以致其損也麾之以肱畢來既升見人識物情物解人意而無事乎奔走追逐之勞也

牧人乃夢眾維魚矣旄維旗矣大人占之眾維

魚矣實維豐年旄維旗矣室家溱溱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四

傳陰陽和則魚眾多矣溱溱眾也旄旗所以

聚眾也

箋牧人乃夢見人眾相與捕魚又夢見旄與

旗占夢之官得而獻之於宣王將以占國事

也魚者庶人之所以養也今人眾相與捕魚

則是歲熟相供養之祥也易中孚卦曰豚魚

吉溱溱子孫眾多也

疏

牧人所牧既羸乃復為王與夢夢見眾人維相占捕魚矣又夢見旄維旗矣牧人既

為此夢以告占夢之官。占夢之官，又獻之於王。王乃令以大人占夢之法。占之夢見衆維魚矣者，實維豐年。是歲熟，相供養之祥。見旄維旗矣者，室家漆漆，是男女衆多之象。歲熟民滋，是國之休慶也。占夢職曰：歲終獻吉夢於王，王拜受之。彼所獻者，謂天下臣民有爲國夢者，其官得而獻之，非占夢之官，身自夢也。以魚麗之義言之，太平而萬物盛多，故知陰陽和，庶民不得殺犬豕，維捕魚以食之，是所以養也。歲穀不熟，則無以相養，會衆人相與捕魚，則是歲熟，相供養之祥。引易中孚卦曰：豚魚吉者，豚魚俱是養老之物，故引之以證魚可供養也。彼注云：三辰在亥，亥爲豕，爻失正，故變而從小名，言豚耳。四辰在丑，丑爲蟹，蟹蟹魚之微者，爻得正，故變而從大名，言魚耳。三體兌，兌爲澤，四上值天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五

淵二五皆坎爻，坎爲水，二浸澤，則豚利，五亦以水灌淵，則魚利，豚魚以喻小民也，而爲明君賢臣意思所供養，故吉如彼，注意以豚魚喻小民，與此垂者，以象云豚魚吉，作及豚魚喻，則澤及民，觀象爲說，此則斷章取義也。

集傳賦也，占夢之說未詳，漆漆衆也，或曰衆

謂人也，旄郊野所建，統人少，旃州里所建，統

人多，蓋人不如魚之多，旄所統不如旃所統

之衆，故夢人乃是魚，則爲豐年，旄乃是旗，則

爲人衆。

埤雅曰：俗云春魚遺子如粟，埋於泥中，明年水及故岸，則皆化而爲魚，如遇旱乾，水不及故岸，則其子爲日暴，乃生飛蝗，故說者以爲陰陽和則魚多，豐年夢魚，理或然也。東萊呂氏曰：以斯干無羊之卒章觀之，所願乎土者，子孫昌盛，所願乎下者，歲熟民滋，皆不願乎其外也。

無羊四章章八句

黃氏曰：古人以畜之多寡，而下其人之盛衰，故奉牲以告曰：博碩肥腍，謂民力之普存也，謂其備贖成有也，於是民和而神降之福，此禱頌之詞，所以詳及於牛羊之衆多，牧人之安逸，以見以物富庶之效也。斯干無羊之夢，皆是設辭，非果有是事。

詩經

卷十九 無羊

四十六

序節南山家父刺幽王也。

箋家父字，周大夫也。

釋文：節又如字，又音截，韓詩云：視也，父音甫。

疏：家父，吉甫詩，辭自有名字，其餘有名者，他書傳記有之，左傳引桑柔謂之周芮良夫

之詩是也，故敘得據之而言，其不言者，皆不知也，或云大夫者，止知是大夫所作，不得姓

名也，頌及風頌正經，唯公劉等三篇言召康公以外，皆不言作者姓名，外傳謂棠楸爲周

文公之詩，思文爲周文公之頌，則三篇周公作也，外傳尚得言之，敘者不容不知，蓋以正

詩天下同心，歌詠故例，不言耳，公劉三篇言戒成王，戒須有王，不得天下共成，故特見召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四十七

康公耳又諸言姓名爵謚者皆是王朝公卿大夫縣蠻謂士為微臣不言姓名蓋以士位卑微名不足錄也推此則太子之傳及寺人譚大夫不言姓名亦為微也又變風唯七月鷓鴣言周公所作其餘皆無作者姓名亦以諸侯之大夫位比天子之士官位亦微故皆無見姓名者也唯魯人作頌非常特詳其事言行父請周史克作頌耳不然豈變風十有二國其詩百有餘篇作者不知一人也春秋之例天子大夫則稱字桓十五年上距幽王之卒七十五歲此詩不知作之早晚若幽王之初則八十五年矣韋昭以為平王時作此言不廢作在平桓之世而上刺幽王但古人以父為字或累世同之宋大夫有孔父者其父正考父其子木金父此家氏或父子同字父未必是一人也雲漢序云仍叔箋引桓五年仍叔之子來聘春秋時趙氏世稱孟智氏世稱伯仍氏或亦世字叔也自桓五年上距宣王之卒七十六歲若當初年則百二十年矣引之以證仍叔是周大夫耳未必是一人也瞻仰箋亦引隱七年天王使凡伯來聘自隱七年以上距幽王之卒五十六歲凡國伯爵為君皆然亦不知其人之同異也但知板與瞻仰俱是凡伯所作二者必是別人何則板已言老夫灌灌匪我言耄則不得下及幽王時矣瞻仰之箋引春秋亦證凡伯為天子大夫耳此三文皆年月長遠並應別人故箋不言是也其意不以為一人矣故板不引春秋至瞻仰而引之及此不引春秋皆注有詳畧無義例也

節彼南山維石巖巖赫赫師尹民具爾瞻憂心如惓不敢戲談國既卒斬何用不監

傳與也節高峻貌巖巖積石貌赫赫顯盛貌師太師周之三公也尹尹氏為太師具俱瞻視惓惓也卒盡斬斷監視也

箋與者喻三公之位人所尊嚴此言尹氏女居三公之位天下之民俱視女之所為皆憂心如火灼爛之矣又畏女之威不敢相戲而言語疾其貪暴脅下以刑辟也天下之諸侯日相侵伐其國已盡絕滅女何用為職不監察之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四十八

釋文 惓徒藍反又音惓韓詩作炎字書作炎又作惓監韓詩云領也疏 節然高峻者彼南山也維石巖巖然故四方皆遠望而見之以與赫赫然顯盛者彼太師之尹氏也下民俱仰汝而瞻之今天下見汝之所為皆憂心如被火之燔灼然畏汝之威不敢相戲而談語是失於具瞻矣又天下諸侯之國日相侵伐其國已盡絕滅矣汝

何用為職而不監察之尚書周官云太師
太傅太保茲惟三公下云尹氏太師是尹氏
為太師也孝經注以為冢宰之屬者以此刺
其專恣是三公用事者明兼冢宰以統羣職
疾其貪暴所以憂心脅下以刑辟故不敢
戲談尹氏又為王官之伯分王東西得專
征專殺故言何用為職而無正云斬伐四國
箋云天下諸侯於是更相侵伐謂厲王時也
汚水箋云諸侯出兵妄相侵伐謂宣王時也
則諸侯征伐矣而論語注以為平王東遷
諸侯始專征伐者幽厲雖殘虐無道尚能治
諸侯但明不燭下致使擅相伐滅故詩人舉
以為刺至於平王微弱不能禁
制諸侯專行征伐無所顧忌

集傳興也節高峻貌巖巖積石貌赫赫顯盛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一

貌師尹太師尹氏也太師三公尹氏蓋吉甫

之後春秋書尹氏卒公羊子以為譏世卿者

卽此也其俱瞻視倏燔卒終斬絕監視也

此詩家父所作刺王用尹氏以致亂言節彼

南山則維石巖巖矣赫赫師尹則民具爾瞻

矣而其所為不善使人憂心如火燔灼之

其威而不敢言也然則國既終斬絕矣汝何

用而不察哉

隱公二年公羊傳曰其稱尹氏何譏世卿也
世卿者父死子繼也言氏者起其世也若曰
世世尹氏也
三山李氏曰春秋後文書尹氏立王子朝則
尹氏之為世卿其來甚久
慶源輔氏曰戲談猶且不敢而况敢正言其
失直指其非乎小人而居高位縱欲戕理以
致禍亂其終未有不厲威肆虐以箝人之口
者然國既終將斬絕矣汝何用而不察哉蓋
事已至此而在家父則又有不得而不言者
也

節彼南山有實其猗赫赫師尹不平謂何天方
薦瘥喪亂弘多民言無嘉憯莫懲嗟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一

傳實滿猗長也薦重瘥病弘大也憯曾也

箋倚倚也言南山既能高峻又以草木平滿

其旁倚之吠谷使之齊均也責三公之不均

平不如山之為也謂何猶云何也天氣方今

又重以疫病長幼相亂而歿喪甚大多也懲

止也天下之民皆以災害相弔唁無一嘉慶

之言曾無以恩德止之者嗟乎奈何

釋文 猗於宜反吠本亦作吠瘥
本又作疾憯本或作瘥

森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一

疏王肅云南山高峻而有實之使平均者以
 其草木之長茂也師尹尊顯而有益之使
 平均者以用衆士之智能刺今專已不肯用
 人以至於不稱也傳意或然箋以倚爲由
 之所實之處故言山傍而倚近山者也山傍
 近山唯唯谷耳能實唯草木也山高以比
 三公唯唯谷以比下民言山能以草木實唯
 反喻三公不能以政教均下民也草木之生
 而云山者山出雲雨能生草木故也言平滿
 者謂山俱以雨露潤之均平而生皆徧滿其
 中故言齊均也匠人注云壘中田則說文云
 剛小流也言水小不能自通須人剛引之則
 剛是壘中小水之名因此而山谷通水之處
 亦名爲剛禹貢曰羽剛夏翟鄭注云羽山之
 谷是也薦與荐又異義同釋言云薦再也
 再是重之義也喪者死亡之名云剛則爲

未死是疫病也長幼相亂言長之與幼皆得
 疫病相交亂不少因此以致死也喪與亂相
 將由亂以致喪故鄭分解之言重者尹氏既
 脅下以刑辟上天又加之災禍是重也予
 謂予死唁謂唁生故服虔云予生曰唁皆是
 相痛傷之名也死而相予自是其常而以刺
 尹氏者以災害死喪皆政教所致焉以政失
 而致則政善亦消但在位之臣無行善者故
 責之曾無者廣辭言在位皆然非獨尹氏也
 集傳與也有實其倚未詳其義傳曰實滿倚
 長也箋云倚倚也言草木滿其旁倚之吠谷
 也或以爲草木之實倚倚然皆不甚通薦荐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二

通重也瘥病弘大憯曾懲創也節然南山
 則有實其倚矣赫赫師尹而不平其心則謂
 之何哉蘇氏曰爲政者不平其心則下之榮
 瘁勞佚有大相絕者矣是以神怒而重之以
 喪亂人怨而謗譏其上然尹氏曾不懲創咨
 嗟求所以自改也

慶源輔氏曰山之生物平均如一凡草木之
 生於上者無不倚倚其長也如此則與不平
 之意相近矣
 安成劉氏曰以左傳我落其實與衛風綠竹

倚倚之語觀之或可
 爲集傳第三說之証

尹氏大師維周之氏秉國之均四方是維天子

是毗俾民不迷不弔昊天不宜空我師

傳氏本均平毗厚也以至空窮也

箋氏當爲桎鐻之桎毗輔也言尹氏作大師
 之官爲周之桎鐻持國政之平維制四方上
 輔天子下教化天下使民無迷惑之憂言任
 至重至猶善也不善乎昊天愬之也不宜使

此人居尊官困窮我之衆民也。

釋文

毗婢尸反。王作埤埤厚也。俾本又作裨。同必爾反。桎之實反。又丁履反。礙也。鎡

字又作轄。胡膳反。翹本亦作訴。

疏

毛以為見天災及民故歸咎執政責之云。尹氏汝今為大師之官。維是周之根本之

臣。秉持國之正平。居權衡之任。四方之事。是汝之所維制。天子之身。是汝之所崇厚。言汝

職維持四方。尊崇天子。其尊重如此。施行教化。當使下民無迷惑之憂。何為專行虛政以

脅下也。訴之於天。言尹氏為政實不善乎。昊天不宜使此人居位。以窮困我天下之衆民。

鄭惟氏為桎鎡。毗為輔。為異。毛讀從。邱若四圭為邱。故為本。以毗為毗益。故為厚亦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三

由輔弼使之厚。義與鄭同。孝經鉤命決云。孝道者。萬世之桎鎡。說文云。桎車鎡也。則桎

是鎡之別名耳。以鎡能制車。喻大臣能制國。故以大師之官。為周之桎鎡也。易傳者。以天

子為周之本。謂臣為本。則於義不允。故易之。

集傳。賦也。氏本均。平維持。毗輔弼。愍空窮師。

衆也。言尹氏大師。維周之氏。而秉國之均。

則是宜有以維持四方。毗輔天子。而使民不

迷。乃其職也。今乃不平其心。而既不見愍弼。

於昊天矣。則不宜久在其位。使天降禍亂。而

我衆并及空窮也。

朱子曰。鈞本當從金。如所謂泥之在鈞者。不知鈞是何物。潘時舉曰。恐只是為瓦器者。所謂車盤是也。蓋運得愈急。則其成器愈快。曰

乘國之均。只是此義。今訓平者。此物亦惟平乃能運也。

臨川王氏曰。京室以大族為氏。朝廷以尊官為氏。氏者。安危存亡所出也。尹氏大族也。大

師尊官也。

東萊呂氏曰。空我師。如空其國。空其地之類。蓋曰人之類將滅矣。甚言之也。

弗躬弗親。庶民弗信。弗問弗仕。勿罔君子。式夷式已。無小人殆。瓊瓊姻亞。則無膺仕。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四

傳。庶民之言不可信。勿罔上而行也。式。用夷。平也。用平則已。無以小人之言。至於危殆也。

瓊瓊。小貌。兩塔相謂曰亞。膺。厚也。

箋。仕。察也。勿當作未。此言王之政不躬而親之。則恩澤不信於衆民矣。不問而察之。則下

民未罔其上矣。殆。近也。為政當用平正之人。

用能紀理其事也。無小人近塔之父曰姻。瓊

瓊。昏姻妻黨之小人。無厚任用之。置之大位。

瓊。昏姻妻黨之小人。無厚任用之。置之大位。

重其祿也。

釋文

音紀。瓚本或作璣。非璣音早。

疏

王為政由不躬為之。不親行之。故天下庶

民之言不可信也。又責下民言。王為政雖不

監問之。不察理之。必天下之民。勿得欺罔其

上之君子也。王但用平正之人為官。則下民

欺罔之心。用自消止矣。無用小人之言。以至

於危殆也。非但疏外小人不可用。雖璣瓚然

昏姻親亞之小人。則當無得厚任以事。置之

大位。重其祿。食言親而不賢。亦不可任也。疾

時親黨亂政。故戒之。言躬親。明有施為。言問

察。明亦躬親。直以彼不可信。由於不親。雖不

察問。不得欺罔。各隨事而為文耳。鄭以為

尹氏既不可委任。王若政教不躬。不親行之。

則庶民不信於王之恩澤。以尹氏之虐。謂王

所為。故不信也。若民俗不問不察。觀之。則民

皆未罔其上之君子。王非直親須問察。又當

用平正之人。用已身親理政事之人。無得用

小人而親問之。君民之所以相信者。由君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五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十六

人取姊。一人取妹。相亞次也。又並來。女氏則

姊夫在前。妹夫在後。亦相亞也。幽王前取

申后而黜之。未必用其親戚。褒姒褒人所獻

未必為親戚。可任。幽王耽淫女色。多女寵。必

私多。謂請小人。或其餘嬪妾之家。不必專是

二后之親也。如此則幽王厚於昏姻矣。而角

弓云。兄弟昏姻。無胥遠矣。者。以王者志不及

遠。唯同類相愛。昏姻諂佞者。進用。故此戒之。

賢德者疏遠。故彼刺之也。

集傳賦也。仕事罔欺也。君子指王也。夷平已

止。殆危也。瓚瓚小貌。壻之父曰姻。兩壻相謂

曰亞。廡厚也。言王委政於尹氏。尹氏又委

政於姻婭之小人。而以其未嘗問未嘗事者。

欺其君也。故戒之曰。汝之弗躬弗親。庶民已

不信矣。其所弗問弗事。則豈可以罔君子哉。

當平其心。視所任之人。有不當者。則已之。無

以小人而進。而至於危殆其國也。瓚瓚姻婭

而必皆廡任。則小人進矣。

慶源輔氏曰。小人而濫君要職。躡處高位。其

一 相欺必至於以其未嘗問未嘗仕者欺其君而政荒事廢召禍致災無所不至當是之時是宜反躬自責而私欲昏蔽迷惑不反不至於危殆其國家則不已者此小人之常態也若能平其心視所任之人有不當者則已之瑣瑣姻婭悉皆屏去而無使汗縉紳而盜名器焉則何至於危殆其國家也哉

昊天不傭降此鞠訥昊天不惠降此大戾君子如屆俾民心闕君子如夷惡怒是違

傳傭均鞠盈訥訟也屆極闕息夷易違去也箋盈猶多也戾乖也昊天乎師氏為政不均

詩經 卷十 節南山 三十一

乃下此多訟之俗又為不和順之行乃下此爭爭之化疾時民傲為之愬之于天屆至也君子斥在位者如行至誠之道則民鞠訥之心息如行平易之政則民爭爭之情去言民之失由於上可反復也

釋文 傭勅龍反韓詩作庸庸易也戾音麗復本又作履

疏 釋話云屆極至也俱得為至故箋併訓之不言極猶至也此詩雖主疾尹氏為惡而在位亦然既言尹氏傷化敗俗明其欲令在位者反之故知君子斥在位者

集傳賦也傭均鞠窮訥戾戾乖屆至闕息違遠也言昊天不均而降此窮極之亂昊天

不順而降此乖戾之變然所以靖之者亦在夫人而已君子無所苟而用其至則必躬必

親而民之亂心息矣君子無所偏而平其心則式夷式已而民之惡怒遠矣傷王與尹氏

之不能也夫為政不卒以召禍亂者人也而詩人以為天實為之者蓋無所歸咎而歸之

天也抑有以見君臣隱諱之義焉有以見夫

人合一之理焉後皆放此

安成劉氏曰此詩後章言不弔不平正月言天之抗我天是極十月之交言天命不徹

雨無正言降喪疾威小旻言昊天疾威小弁言天之生我我辰安在巧言言昊天已威吳

天泰燕以及變大雅板言上帝板板天之咄難方蹶方虐方儕蕩言疾威上帝天降滔德

瞻卬言不惠而降厲召旻言疾威而降喪皆與此章言天之意同一致者其詩人之情性

有同然者歟

豐城朱氏曰國之危亡盡以為人事歟則日月剝蝕山崩川竭將興必有禎祥將亡必有

妖孽固未可盡責之人也盡以為天意歟則

妖孽固未可盡責之人也盡以為天意歟則

妖孽固未可盡責之人也盡以為天意歟則

詩經 卷十 節南山 三十一

武丁因桑穀之祥而戒懼以復成湯之業宣
王因雲漢之災而戒懼以繼文武之功又未
可盡歸之天也大抵人事之有得失氣化之
有盛衰此皆治亂之所由惟君子為能以人
合天不諉於天以
義制命不委於命

不弔昊天亂靡有定式月斯生俾民不寧憂心
如醒誰秉國成不自為政卒勞百姓

傳病酒曰醒成平也

箋弔至也至猶善也定止式用也不善乎昊
天天下之亂無有止之者用月此生言月月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五九

益甚也使民不得安我冷憂之如病酒之醒
矣觀此君臣誰能持國之平乎言無有也卒
終也昊天不自出政教則終窮苦百姓欲使

昊天出圖書有所授命民乃得安

疏此章下二句毛氏無傳則不必如鄭欲天
出圖書授命也蓋言王身不自為政教終
勞苦我百姓王肅云言政不由王出也四
章五章以君臣之惡訴之天又曰亂靡有定
言君臣不能定亂又曰誰秉國成言君臣不
能持國平此章發首去不弔昊天末言不自
為政明是欲使
天自下為政也

集傳賦也酒病曰醒成平卒終也 蘇氏曰
天不之恤故亂未有所止而禍患與歲月增
長君子憂之曰誰秉國成者乃不自為政而
以付之姻婭之小人其卒使民為之受其勞
弊以至此也

駕彼四牡四牡項領我瞻四方感感靡所騁

傳項大也騁極也感感縮小之貌我視四方
土地日見侵削於夷狄感感然雖欲馳騁無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六

所之也

箋四牡者人君所乘駕今但養大其領不肯
為用喻大臣自恣王不能使也

疏以臣不任職致土地侵削故責之也
領是項文不宜重故以項為大箋以為
養大其領申傳說也言不肯為
用者養而不駕是為自恣也

集傳賦也項大也感感縮小之貌 言駕四

牡而四牡項領可以騁矣而視四方則皆昏
亂感感然無可往之所亦將何所騁哉東萊

呂氏曰本根病則枝葉皆瘁是以無可往之地也。

方茂爾惡相爾矛矣既夷既懌如相醕矣。

傳茂勉也懌服也。

箋相視也方爭訟自勉於惡之時則視女矛矣言欲戰鬪相殺傷矣夷說也言大臣之爭本無大讐其已相和順而說懌則如賓王飲酒相醕酢也。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六二

疏言相惡既深和解又疾皆是無常小人使政教亂也箋本無大讐集本云大辯是爭義亦得通也。

集傳賦也茂盛相視懌悅也言方盛其惡

以相加則視其矛戟如欲戰鬪及既夷平悅懌則相與歡然如賓主而相醕酢不以爲怪也蓋小人之性無常而習於鬪亂其喜怒之不可期如此是以君子無所適而可也。

昊天不平我王不寧不懲其心覆怨其正。

傳正長也。

箋昊天乎師尹爲政不平使我王不得安寧女不懲止女之邪心而反怨憎其長也。

疏毛以爲尹氏爲惡訴之於天言昊天乎師尹爲政不平致使我王不得安寧汝師尹不懲止其心乃反邪僻實行故下民皆怨其君長由師尹行惡也鄭唯下句爲異此傳甚畧王肅述之曰覆猶背也師尹不定其心邪僻妄行故下民皆怨其長今據爲毛說集傳賦也尹氏之不平若天使之故曰昊天不平若是則我王亦不得寧矣然尹氏猶不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六三

自懲創其心乃反怨人之正已者則其爲惡何時而已哉。

慶源輔氏曰不懲其心覆怨其正自古小人處禍亂之常態凡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已其身正而天下歸之則君子已配之要術也。

家父作誦以究王訥式訛爾心以畜萬邦。

傳家父大夫也。

箋究窮也大夫家父作此詩而爲王誦之以窮極王之政所以致多訟之本意訛化畜養

也。

疏作詩刺王而自稱字者詩人之情其道不一或微加諷諭或指斥愆咎或隱匿姓名

或自顯官字期於申寫下情冀上改悞而已此家父盡忠竭誠不降誅罰故自戴字焉

人孟子亦此類也。

集傳賦也家氏父字周大夫也究窮訛化畜

養也家父自言作爲此誦以窮究王政昏

亂之所由冀其改心易慮以畜養萬邦也陳

氏曰尹氏厲威使人不得戲談而家父作詩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六十三

乃復自養其出於已以身當尹氏之怒而不

辭者蓋家父周之世臣義與國俱存亡故也

東萊呂氏曰篇終矣故窮其亂本而歸之玉

心焉致亂者雖尹氏而用尹氏者則王心之

蔽也李氏曰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政不足

與間也惟大人爲能格君心之非蓋用人之

失政事之過雖皆君之非然不必先論也惟

格君心之非則政事無不善矣用人皆得其

當矣。

慶源輔氏曰直至此章方說節王字

節南山十章六章章八句四章章四句

集傳序以此爲幽王之詩而春秋桓十五

年有家父來求車於周爲桓王之世上距

幽王之終已七十五年不知其人之同異

大抵序之時世皆不足信今姑闕焉可也

安成劉氏曰春秋隱公三年三月平王崩而四月尹氏卒桓公八年桓王使家父來

詩經

卷十九 節南山

六十四

聘十五年使家父來求車計家父來聘之時上距尹氏之卒才十七年恐即此詩之

尹氏家父也且此詩刺尹氏爲政不平而曰國既卒斬何用不監曰喪亂弘多惜莫

懲嗟曰降此鞠訕降此大戾等語皆似亂亡以後之詞疑此或東遷後詩也

序正月大夫刺幽王也

正月繁霜我心憂傷民之訛言亦孔之將念我

獨兮憂心京京哀我小心瘼憂以瘳

傳正月夏之四月繁多也將大也京京憂不去也瘼瘳皆病也

夏之四月。建巳之月。純陽用事。而霜多。急恒寒若之異。傷害萬物。故心為之憂傷。訛偽也。人以偽言相陷入。使王行酷暴之刑。致此災異。故言亦甚大也。念我獨今者。言我獨憂此政。

釋文 瘋音鼠字林瘋音怒痒音羊

疏 時大夫賢者。觀天災以傷政教。故言正陽之月。而有繁多之霜。是由王急酷之刑。以致傷害萬物。故我心為之憂傷也。有霜由於王急。王急由於訛言。則此民之訛言為害亦甚大矣。害既如此。念我獨憂此政。憂在於心。京京然不能去。哀憐我之小心。所遇痛憂此事。以至於身病也。以大夫所憂。則非富昭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左傳曰。祝史請所用幣。平子禦之。曰止也。唯正月朔。慝未作。口有食之。於是乎有伐鼓用幣。其餘則否。太史曰。在此月也。周六月是夏之四月也。謂之正月者。以乾用事。正純陽之月。得稱慝未作。謂未有陰氣。故此箋云純陽用事也。若然。易稽覽圖云。正陽者。謂二月至四月。陽氣用事時也。獨以爲四月者。彼以卦之六爻。至二月。大壯用事。陽爻過半。故謂之正陽。與此異也。急恒寒若。洪範答微文也。彼注云。急促也。若順也。五事不得。則答氣而順之。言由君急促太酷。致恒寒之氣來順之。故多霜。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李五

其大矣。害既如此。念我獨憂此政。憂在於心。京京然不能去。哀憐我之小心。所遇痛憂此事。以至於身病也。以大夫所憂。則非富昭十七年。夏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左傳曰。祝史請所用幣。平子禦之。曰止也。唯正月朔。慝未作。口有食之。於是乎有伐鼓用幣。其餘則否。太史曰。在此月也。周六月是夏之四月也。謂之正月者。以乾用事。正純陽之月。得稱慝未作。謂未有陰氣。故此箋云純陽用事也。若然。易稽覽圖云。正陽者。謂二月至四月。陽氣用事時也。獨以爲四月者。彼以卦之六爻。至二月。大壯用事。陽爻過半。故謂之正陽。與此異也。急恒寒若。洪範答微文也。彼注云。急促也。若順也。五事不得。則答氣而順之。言由君急促太酷。致恒寒之氣來順之。故多霜。

也。鄭駁異蓋與洪範五行傳皆云非常日異。害物曰災。則此傷害萬物宜爲災。而云異者。災異對則別。散則通。故莊二十五年左傳曰。凡天災有幣無牲。彼爲日食之異。而言災也。此以非時而降。謂之災。據其害物。又謂之災。

集傳 賦也。正月。夏之四月。謂之正月者。以純陽用事。爲正陽之月也。繁多。訛偽將大也。京亦大也。瘋憂。幽憂也。痒病也。此詩亦大夫所作。言霜降失節。不以其時。既使我心憂傷矣。而造爲妄偽之言。以惑群聽者。又方甚也。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李六

大然。衆人莫以爲憂。故我獨憂之。以至於病也。東萊呂氏曰。凡講張爲訂以同上。感衆者。皆謂之訛言。
父母生我。胡俾我瘠。不自我先。不自我後。好言自口。莠言自口。憂心愈愈。是以有侮。
傳 父母。謂文武也。我。我天下。瘠病也。莠醜也。愈愈。憂懼也。
箋 自從也。天使父母生我。何故不長遂我。而

使我遭此暴虐之政而病。此何不出我之前。居我之後。窮苦之情。苟欲免身。自從也。此疾。訛言之人。善言從女口出。惡言亦從女口出。女口一爾善也。惡也。同出其中。謂其可賤。我心憂政如是。是與訛言殊塗。故用是見侵侮也。

釋文

瘡音

疏 毛以為文武為民之父母。而令天生我。天下之民。今何為不令天長育我。而使我遭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李七

此暴虐之政。以致病也。又此病不從我先。不從我之後。而今適當我身乎。訴之文武也。鄭以為訴天。使父母生我。我謂大夫作詩者。為異餘同。傳以文武受命為明王。作萬民父母。故尚書曰。天將有立民父母。謂天子作民父母。民窮則宜告之。文武為天下父母。作者。舉天下之心。為之怨。不專為已。故謂天下為我也。上言念我獨今。因此而告天。是先訴已身。未及論天下也。遇今時之虐政。訴上世之哲民。非人情也。故知訴天使父母生我也。忠恕者已。不欲勿施於人。况以虐政推於先後。非父祖則子孫。是窮苦之情。苟欲免身。

集傳賦也。瘡病自從。莠醜也。愈愈益甚之意。

疾痛故呼父母。而傷已適丁是時也。訛言之人。虛偽反覆。言之好醜。皆不出於心。而但出於口。是以我之憂心益甚。而反見侵侮也。慶源輔氏曰。夫君子之處亂世。彼以為是而已。以為非。彼以為樂而已。以為憂。動與眾違。此所以反見侵侮也。

憂心惛惛。念我無祿。民之無辜。并其臣僕。哀我人斯。于何從祿。瞻烏爰止于誰之屋。

傳 惛惛憂意也。古者有罪不入於刑。則役之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李八

園土以為臣僕。富人之屋烏所集也。箋無祿者。言不得天祿。自傷。值今生也。辜罪也。人之尊卑有十等。僕第九。臺第十。言王既刑殺無罪。并及其家之賤者。不止於所罪而已。書曰。越茲麗刑并制。斯此于於也。哀我人。我民人見遇如此。當於何得天祿。免於是難。視烏集於富人之屋。以言今民亦當求明君而歸之。

屋也。

疊山謝氏曰：忠臣不事二君，義士不食周粟。所可哀者，一世之人不知當從何人而受祿乎。

慶源補氏曰：民指在下之民，人則并上下而言之。

豐城朱氏曰：念我無祿，傷已之不幸也。非其臣僕，傷斯民之不幸也。于何從祿，未知其所從之人也。此哀國之將亡而無所定之詞也。

瞻彼中林，侯薪侯蒸。民今方殆，視天夢夢。既克有定，靡大弗勝。有皇上帝，伊誰云憎。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十一

傳：中林，林中也。薪蒸，言似而非。王者為亂，夢

夢然勝，乘也。皇，君也。

箋：侯維也。林中大水之處，而維有薪蒸耳。喻

朝廷宜有賢者，而但聚小人，方且也。民今且

危亡，視王者所為，反夢夢然而亂，無統理安

人之意。王既能有所定，尚復事之小者爾，無

人而不勝，言凡人所定皆勝王也。伊，讀當為

緊，緊猶是也。有君上帝者，以情告天也。使王

暴虐如是，是憎惡誰乎？欲天指其所以所憎而

已。

釋文：夢，莫紅反。亂也。沈莫勝反。韓詩云：惡貌也。勝，毛音升。鄭尸澄反。

疏：毛以為視彼林中，謂其當有大木，而維有

薪，維有蒸在林中，則似大木而非大木也。以

與視彼朝上，謂其當有賢者而唯有人小人，則

似賢人而非賢也。民將危亡，王當安撫之。今

視王之所為，反夢夢然而昏亂，無統理安民

之意也。王非徒昏亂，又志在殘虐，既謂能有

所定者，皆是陵人之事，為殘虐也。王暴如此，

以情訴天云：有君上帝，使王暴虐如此，維誰

謂惡乎？欲天指言之。鄭以上二句小別其

說，又以靡人不勝，謂人皆勝王，又以伊為是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十一

為異。釋訓云：夢夢，亂也。上天無昏亂之事，

故知天斥王也。此傳甚畧，王述之云：王既

有所定，皆乘陵人之事，言殘虐也。今據為毛

說，孫毓云：小人好為小善，矜能自藏，以為大

功，其所成就細碎小事，凡人所勝而過者，反

以驕人，是詩所刺幽王也。若乘陵殘虐之事，

動則有惡，豈得名

之為克有定乎。

集傳：興也。中林，林中也。侯，維。殆，危也。夢夢，

明也。皇，大也。上帝，天之神也。程子曰：以其形

體謂之天，以其主宰謂之帝。言瞻彼中林，

則維薪維蒸，分明可見也。民今方危殆，疾痛

號訴於天。而視天及夢。夢然若無意於分別。善惡者。然此特值其未定之時。爾及其既定。則未有不為天所勝者也。夫天豈有所憎而禍之乎。福善禍淫。亦自然之理而已。申包胥曰。人眾則勝天。天定亦能勝人。疑出於此。豐城朱氏曰。福善而禍淫。此天之常理也。善者未必福。淫者未必禍。則以氣化自盛而趨於衰。則常者有時而變。此正其未定之時也。

謂山蓋卑為岡。為陵。民之訛言。壘莫之懲。召彼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十三

故老。訊之。占夢。具曰。予聖。誰知。鳥之雌雄。

傳在位非君子。乃小人也。故老。召之。訊問也。

君臣俱自謂聖也。

箋此喻為君子賢者之道。人尚謂之卑。况為

凡庸小人之行。小人在位。曾無欲止眾民之

偽言。相陷害也。君臣在朝。侮慢元老。召之不

問政事。但問占夢。不尚道德。而信徵祥之甚

時。君臣賢愚適同。如鳥雌雄相似。誰能別異

之乎。

疏謂之為山者。人意蓋猶以為卑。况為岡。為

陵乎。今所見非高山。乃岡陵也。以興行君

子之道者。人意尚謂之為淺。况為小人之行

乎。今在位非君子。乃小人也。王既任小人。今

民之訛偽之言。相陷害者在位之臣。曾無欲

以德止之者。既不能施德以止訛言。而愛奸

鄙。而共信徵祥。召彼故老。宿舊有德者。但

問之。占夢之事。言其不尚道德。侮慢長老也。

又君臣並不自知。俱曰。我身大聖。唯各自矜

而賢。愚無別。譬之於鳥。誰能知其雌雄者。

集傳賦也。山脊曰岡。廣平曰陵。懲。止也。故老。

舊臣也。訊問也。占夢。官名。掌占夢者也。具。俱

也。鳥之雌雄。相似而難辨者也。謂山蓋卑。

而其實則岡陵之崇也。今民之訛言如此矣。

而王猶安然莫之止也。及其詢之故老。訊之

占夢。則又皆自以為聖人。亦誰能別其言之

是非乎。子思言於衛侯曰。君之國事將日非

矣。公曰。何故。對曰。有由然焉。君出言自以為

是。而卿大夫莫敢矯其非。卿大夫出言亦自

以為是。而士庶人莫敢矯其非。君臣既自賢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十四

故老。訊之。占夢。具曰。予聖。誰知。鳥之雌雄。

傳在位非君子。乃小人也。故老。召之。訊問也。

君臣俱自謂聖也。

箋此喻為君子賢者之道。人尚謂之卑。况為

凡庸小人之行。小人在位。曾無欲止眾民之

偽言。相陷害也。君臣在朝。侮慢元老。召之不

問政事。但問占夢。不尚道德。而信徵祥之甚

時。君臣賢愚適同。如鳥雌雄相似。誰能別異

時。君臣賢愚適同。如鳥雌雄相似。誰能別異

時。君臣賢愚適同。如鳥雌雄相似。誰能別異

傳言朝廷曾無傑臣抗動也。仇仇猶警警。
筮阪田崎嶇堯塙之處。而有莞然茂特之苗。
喻賢者在間辟隱居之時。我特苗也。天以
風雨動搖我。如將不勝我。謂其迅疾也。彼彼
王也。王之始徵求我。如恐求不得我。言其禮
命之繁多。王既得我。執留我。其禮待警警然。
亦不問我在位之功力。言其有貪賢之名。無
用賢之實。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

釋文

警本又作愁

疏 王政所以為民疾苦。由不能用賢。視彼阪田。堯塙之地。有莞然其茂特之苗。以與視彼空谷。反陋之處。有傑然其秀異之賢。然天之以風雨動搖我。特苗如將不我。特苗之能勝。言風雨之迅疾也。以喻彼王之以禮命。以徵召我賢者。如恐不我賢者之能得。言禮命之繁多也。及其得我。則空執留我。其禮待我。警警然。亦不問我在位之功力。言小人貴名賤實。不能用賢。故政教所以亂也。毛以詩意。取筮苗比賢者。不舉原隰之苗。而言阪田者。反明朝廷曾無英傑之臣。釋訓云仇仇。放放。險也。義同。故猶之。郭璞曰。皆傲慢賢者。定本無猶字。

集傳 興也。阪田崎嶇堯塙之處。莞然茂盛之貌。特。特生之苗也。抗動也。力。謂用力。瞻彼阪田。猶有莞然之特。而天之抗我。如恐其不我克。何哉。亦無所歸咎之詞也。夫始而求之。以為法則。惟恐不我得也。及其得之。則又執我堅固如仇。讐然。然終亦莫能用也。求之甚艱。而棄之甚易。其無常如此。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七

新安胡氏曰。抗有顛。顛頓挫之意。眉山蘇氏曰。書云。凡人未見聖。若不克見。既見聖。亦弗克由。聖此之謂也。

心之憂矣。如或結之。今茲之正。胡然厲矣。燎之方揚。寧或滅之。赫赫宗周。褒姒威之。

傳 厲。惡也。滅之。以水也。宗周。鎬京也。褒國也。姒。姓也。威。滅也。有褒國之女。幽王惑焉。而以爲后。詩人知其必滅周也。

箋 茲。此。正。長也。心憂如有結之者。憂今此之君臣。何一然爲惡如是。火田爲燎。燎之方盛。

之時。炎熾燦怒。寧有能滅息之者。言無有也。以無有喻有之者為甚也。

釋文 奴鄭云字也。威呼說反。齊人語也。字林武劣反。說文云。從火戌聲。火死於戌。陽氣至戌而盡。

疏 詩人見朝無賢者。言我心之憂矣。如有結者。今此之君臣為人之長。何一然為惡如是。矣。言君臣俱惡。無所差別也。燎。火方奮揚之時。寧有能滅息之者。以喻宗周方隆盛之時。寧有能滅亡之者。然此燎雖熾盛。而水能滅之。則水為甚矣。以興宗周雖盛。終將衰。奴滅之。則衰奴惡甚矣。於時宗周未滅。詩人明得。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十九

失之。述見微知著。以衰奴淫妬。知其必滅周也。

集傳 賦也。正政也。厲暴惡也。火田為燎。揚盛也。宗周。鎬京也。褒奴。幽王之嬖妾。褒國女。奴姓也。威。亦滅也。言我心之憂如結者。為國

政之暴惡故也。燎之方盛之時。則寧有一撲而滅之者乎。然赫赫然之宗周。而一褒奴足以滅之。蓋傷之也。時宗周未滅。以褒奴淫妬

以滅之。蓋傷之也。時宗周未滅。以褒奴淫妬

謾語。而王惑之。知其必滅周也。或曰。此東遷

後詩也。時宗周已滅矣。其言褒奴滅之。有監戒之意。而無憂懼之情。似亦道已然之事。而非慮其將然之詞。今亦未能必其然否也。

朱子曰。褒人有罪。入此女以贖罪。是為褒奴。幽王為廢申后及太子。而立以為后。廬陵歐陽氏曰。此上七章皆述王信訛言。亂政。至此始言滅周。主於褒奴者。謂王溺女色。而致昏惑。推其禍之本。以歸罪也。

豐城朱氏曰。桀之亡也。非湯滅之也。妹喜實滅之也。紂之亡也。非武王滅之也。妲己實滅之也。幽王之亡也。非申侯犬戎滅之也。褒奴實滅之也。幽王亡於褒奴。而天下不至於易姓者。無德如湯武以繼之也。亦以見文武成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十八

康之遺澤未泯。而幽王先自絕于天。結怨于民。則足以滅其身而已矣。

終其永懷。又窘陰雨。其車既載。乃棄爾輔。載輸爾載。將伯助予。

傳 窘。困也。大車重載。又棄其輔。將。請伯長也。箋。窘。仍也。終王之所行。其長可憂傷矣。又將

仍憂於陰雨。陰雨喻君有泥陷之難。以車之載物。喻王之任國事也。棄輔。喻遠賢也。輸。墮

也。棄女車輔。則墮女之載。乃請長者見助。以

言國危而求賢者已晚矣

釋文 墮本又作墮

疏 言王之為惡無心變改若終王之所行其長可哀傷矣王行既可哀傷又將至於傾危猶商人涉路既有疲勞又將困於陰雨今其車既載重矣乃棄爾之車輔以喻今其既有大政矣乃棄汝之賢人車既棄輔又遇陰雨則墮敗汝之車載然後請長者助我則晚矣以喻國既棄賢又遇傾敗則滅亡汝之國然後求賢人佐已則亦晚矣王何不及其未敗用賢自輔乎鄭唯以寤為仍憂於陰雨為異考工記車人為車有大車鄭以為平地載任之車駕牛車也尚書云肇牽車牛遠服賈用是大車駕牛車也此以商事為喻而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一

云既載故知是大車也又為車不言作輔此云乃棄爾輔則輔是可解脫之物蓋如今人縛杖於輻以防輔車也隱六年鄭人來輸平公羊傳曰輸平猶棄成何言棄成敗其成昭四年左傳曰寡君將棄幣焉服虔云棄輸也是訓輸為棄棄之義子路將墮三都是也定本墮作墮

集傳 比也陰雨則泥濘而車易以陷也載車所載也輔如今人縛杖於輻以防輔車也輸墮也將請也伯或者之字也蘇氏曰王為淫虐譬如行險而不知止君子永思其終知

其必有大難故曰終其永懷又寤陰雨王又不虞難之將至而棄賢臣焉故曰乃棄爾輔

君子求助於未危故難不至苟其載之既墮而後號伯以助予則無及矣

無棄爾輔員于爾輻屢顧爾僕不輸爾載終踰絕險曾是不意

傳員益也

箋屢數也僕將車者也顧猶視也念也女不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一

棄車之輔數顧女僕終是用踰度陷絕之險女曾不以為是為意乎以商事喻治國也

疏 言此商人載大車無棄車輔益於輪輻以輔又數顧念爾將車之僕則得不墮敗爾之車載以喻王既不棄賢又善禮遇爾執政之相則得不傾覆爾之王業終用踰度陷絕之險汝商人何得曾不以為是輔僕為意乎喻王得濟免禍害之難汝何得曾不以為賢相為意乎箋雖不言以僕喻相但輔益輻以賢益國則僕將車自然以相執政也終踰絕險報上又寤陰雨以陰雨為終久及難之事故鄭為仍

集傳比也。員，益也。輔，所以益輻也。屢數顧視也。僕，將車者也。此承上章言若能無棄爾輔，以益其輻，而又數數顧視其僕，則不墮爾所載而踰於絕險。若初不以為意者，蓋能謹其初，則厥終無難也。一說王曾不以為意乎。

豐城朱氏曰：輻以固載，輔以益輻。僕以將車，三者皆備，然後可以不墮。所載苟始之不謹，則終之敗也必矣。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一

魚在于沼，亦匪克樂。潛雖伏矣，亦孔之炤。憂心忡忡，念國之為虐。

傳：沼，池也。忡忡，猶戚戚也。

箋：池魚之所樂，而非能樂其潛伏於淵，又不足以逃。甚炤炤易見，以喻時賢者在朝廷道不行，無所樂，退而窮處，又無所止也。

疏：上章教王求賢而王不能用，故此章言賢者不得其所。魚在於沼池之中，為人所驚駭，亦非能有樂。雖伏於深淵之下，亦炤炤易見，不足以避網罟之害。以興賢者在於朝廷

為時所陷害，不得行道，意非能有樂，退而隱居，又其姓名聞徹，不足以避苛虐之政。
集傳比也。沼，池也。炤，明易見也。魚在于沼，其為生已感矣。其潛雖深，然亦炤然而易見，言禍亂之及，無所逃也。

彼有旨酒，又有嘉殽。洽比其隣，昏姻孔云。念我獨兮，憂心慙慙。

傳：言禮物備也。洽，合隣近云。旋也。是言王者不能親親以及遠，慙慙然痛也。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四

箋：彼，彼尹氏大師也。云，猶友也。言尹氏富與兄弟相親友為朋黨也。此賢者孤特自傷也。

釋文：敬，本又作肴。云，本又作員。

疏：毛以為言幽王彼有旨酒矣，又有嘉善之殽矣，禮物甚備足矣，惟知以此禮物協和親比其隣近之左右，與妾黨之昏姻，甚相與周旋而已，不能及遠人也。王既不能及遠人，國家將有危亡，故念我獨憂王。此政今憂心慙慙然痛也。鄭以為時權臣奢富，親戚相黨，念我無祿而孤獨兮，憂心慙慙然，孤特自傷耳。尹氏官為太師，上篇刺其專政，則幽王之臣奢富朋黨者，唯尹氏耳，故知彼彼尹氏也。

集傳賦也。洽比皆合也。云旋也。愍愍然痛也。

言小人得志，有旨酒嘉穀以合比其隣里。

怡憚其昏姻，而我獨憂心，至於疾痛也。昔人

有言，燕雀處堂，母子相安，自以為樂也。突決

棟焚，而怡然不知禍之將及，其此之謂乎。

此此彼有屋，蔌蔌方有穀，民今之無祿，天夭是

椽，哥矣富人哀此惇獨。

傳此此小也，蔌蔌陋也。君天在位，椽之哥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五

可獨單也。

箋穀祿也。此言小人富而寡陋將貴也。民於

今而無祿者，天以薦瘥夭殺之。是王者之政

又復椽破之言，遇害甚也。此言王政如是，富

人猶可，惇獨將困也。

釋文 此音此，說文作惇，音徒。蔌音速，方穀本

災也。

疏 毛以為此此然之小人，彼已有室屋之富

厚斂重賦，寵貴小人，故使得如此也。哀此下

民，今日之無天祿，而王天害之，在位又椽落

之，是其困之甚也。王政如此，雖天下普遭其

害可矣。富人猶有財貨以供之，哀哉。此單獨

之民窮而無告，為上天椽，將致困病，故甚可

哀也。鄭唯天夭是椽為異，毛以天斥王者

故為君天夭之箋，以天是蒙殺之辭，宜天之所

為，故云天以薦瘥天殺之，謂農時而役，厚斂

其財，人以財盡，猶椽使破壞。

然椽如椽椽之椽，謂打之也。

集傳賦也。此此小貌，蔌蔌寡陋貌，指王所用

之小人也。穀祿天禍，椽害哥可獨單也。此

此然之小人，既有屋矣，蔌蔌寡陋者，又將有

先鰥寡孤獨也。

東萊呂氏曰：勞役之甚者，自較其輕重，故曰

土國城漕，我獨南行，困苦之甚者，自較其淺

深，故曰哥矣。富人哀此惇獨，使民至是，蓋甚

可憐矣。新安胡氏曰：前章念我獨兮，憂心慙慙，若唯

及其私矣。此章哥矣，富人哀此惇獨，其不忘

情如此。

詩經 卷十九 正月 八十六

正月十三章八章章八句五章章六句

序十月之交大夫刺幽王也。

箋當為刺厲王。作詰訓傳時移其篇第。因改之耳。節彼刺師尹不平。亂靡有定。此篇譏皇甫專恣。日月告凶。正月惡褒姒滅周。此篇疾豔妻煽方處。又幽王時司徒乃鄭桓公友。非此篇之所云番也。是以知然。

釋文 本或作潘音 同韓詩作繁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八十七

疏節刺師尹不平。亂靡有定。此篇譏曰王父擅恣。日月告凶。事國家之權。任天下之責。不得並時而有二人。正月惡褒姒滅周。此篇疾豔妻煽方處。敵夫曰妻。王無二后。褒姒是幽王所嬖。豔妻非幽王之后。鄭語云幽王八年。桓公為司徒。此篇云番維司徒。一官不得二人為之。言由此知幽當為厲也。毛以豔妻為褒姒。美色曰豔。鄭以天子之后。不當以色名之。中候曰刺者配姬以放賢。刻豔古今字耳。以刺對姬。刻為其姓也。鄭桓公幽王八年。始為司徒。知非代番為之者。以番為司徒。在豔妻方盛之時。則豔既為后。番始為司徒也。鄭語說桓公既為司徒。方問史伯。史伯乃說褒姒之事。其末云。竟以為后。則桓公初為司徒。褒姒仍未為后。以此知桓公不得與番相代也。凡例別嫌明疑。以本文為主。故鄭先以

詩上下枝之後。乃言鄭桓公也。中候隨雜貳日。昌受符厲昌嬖。期十之世。權在相。又曰刺者配姬以放賢。山崩水潰。納小人家伯。罔主異載震。既言昌受符為王命之始。即云期十

之世。自文數之。至厲王。除文王為十世也。刻與家伯與此篇事同。山崩水潰。即此篇百川沸騰。山冢卒崩是也。如此中候之文。亦可以明此為厲王。但緯侯之書。人或不信。故鄭不引之。鄭檢此篇為厲王。其理欲明。而知下三篇亦當為刺厲王者。以序皆言大夫。其文大體相類。十月之交。兩無正卒章。說已留彼去。念友之意。全同。小昊小宛卒章。說怖畏罪辜。恐懼之心。如一。似一人之作。故以為當刺厲王也。王肅皇甫謐以為四篇正刺幽王。孫毓疑而不能決。其評曰。毛公大儒。明於詰訓。篇義誠自刺厲王。無緣橫移其第。改為幽王。鄭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八十八

君之言。亦不虛耳。是以惑疑。無以斷焉。竊以褒姒龍胎之妖所生。褒人養而獻之。無有私黨。皇父以下七子之親。而今在位。若此之盛也。又尚書緯說。豔妻謂厲王之婦。不斥褒姒。又兩無正有周宗。既滅靡所止戾之言。若是幽王既為大戎所殺。則無所刺。若王尚存。不得謂之既滅。下句言正大夫離居。莫知我勳。莫肯夙夜。莫肯朝夕。庶已式滅。覆出為惡之言。鄭箋皆謂厲王流于彘之後。於義為安。是其言雖不能決。而其意又鄭為長也。若如鄭言。毛詩為毛公所移。四篇容可在此。今韓詩亦在此者。詩體本是歌誦。口相傳授。遭秦滅學之後。衆儒不知其次。齊韓之徒。以詩經而為章句。與毛異耳。非有壁中舊本。可得憑據。或見毛次於此。故同之焉。不然。韓詩次第。不知誰為之。

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彼月而微。此日而微。今此下民亦孔之哀。

傳之交。日月之交會。醜。惡也。月臣道。日君道。

箋周之十月。夏之八月也。八月朔日日月交

會而日食。陰侵陽。臣侵君之象。日辰之義。日

為君。辰為臣。辛。金也。卯。木也。又以卯侵辛。故

甚惡也。微。謂不明也。彼月則有微。今此日反

微。非其常。為異尤大也。君臣失道。災害將起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十九

故亦民亦甚可哀。

疏月食日為陰。侵陽。臣侵君之象。辛是金。卯

是木。金常勝木。今木反侵金。亦臣侵君之

象。一食而有二象。故為亦甚惡也。君當制臣

似月應食。臣不當侵。君似日不應食。故言彼

月而容有被食不明。今此日而反被食不明。

非其常事。故為異尤大也。異既如此。災害將

生。天下蒙毒。故今此下民亦甚可哀傷矣。交

者日月行相遠。及交而會聚也。日月交會

謂朔日也。古歷緯及周髀。皆言周天三百六

十五度。四度之一。日月皆右行於天。日日

行一度。月日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是月

行疾。日行遲。二十九日有餘。而月行天一周。

追及於日。而與之會。是會之交也。每月皆交

會。而月或在日道表。或在日道裏。故不食。其

食要於交會。又月與日同道。乃食也。詩之

言月皆據夏時而知。此周十月夏八月者。推

度災曰。十月之交氣之相交。周十月夏之八

月。緯雖不可盡信。其言主以釋此。故據之以

為周十月焉。何休曰。不肖月食之者。其形不

可得而觀。故疑言。即有食之月。今其日甲乙

是從甲至癸為日也。左傳曰。辰在子卯。又曰

辰在申。是從子至亥為辰也。雖十日甲剛乙

柔。其中有五剛五柔。要十日皆為幹。故日為

君。而十二辰亦子陽丑陰。其中有六陽六陰

以對十日。皆為支。故辰為臣。日食陰侵陽。而

以辛卯日。卯比臣。辛比君。是為卯侵辛也。辛

日以辰侵日。而日為金。辰為木。金應勝木。反

侵金。是五行相逆。猶君臣顛倒。故言亦甚惡

也。推度災曰。及其食也。君弱臣強。故天垂象

以見微。辛者正秋之玉氣。卯者正春之臣位。

日為君。辰為臣。八月之日交。卯食辛矣。辛之

為君。切弱而不明。卯之為臣。秉權而為政。故

辛之言新。陰氣盛而陽微。生其君切弱。而任

卯臣也。如緯之意。以辛王在秋。八月用事。卯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十九

而云孔醜者然日者太陽之精至焉之物不
宜有所侵侵之則為異但聖賢因事設教以
為等級耳左傳曰唯正月朔慝未作日有食
之於是乎有用幣於社伐鼓於朝其餘則否
是以日食之中分為差降也以正月為夏之
四月純陽用事而日又為陽於時最盛尤不
宜為陰所侵故為最重而特用鼓幣也其他
月則非正陽故為差輕也至於二至二分固
有分至之名宜若同道相過有可食之理故
為尤輕也討古今之天度數一也日月之食
本無常時故曆象為日月交會之術大率以
百七十三日有奇為限而日月行天夕自有
道雖至朔相逢而道有表裏若月行在裏依
限而食者多若月先在表雖依限而食者少
杜預見其參差乃云日月動物雖行度有大
量不能不少有盈縮故有雖交會而不食者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

或有類交而食者唯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是
日月食無常時非分至之月必相食也正以
二分晝夜等有類同道二至長短極似若相
過因名示義非實然也以日體一也食之輕
重假理示義其實日食皆為異矣故鄭駁異
義引此詩云彼月而食則維其常此日而食
于何不戒則非常為異明謂此為非常明春
秋為示義也若人君改過修善雖正陽之月
禍亦可消若長惡遂非雖分至之月亦將有
咎安得二至二分獨不為災也昭七年四月
甲辰朔日有食之是春分之月傳稱魯衛惡
之衛大魯小云衛地如魯地於是有災魯實
受之大咎其衛君乎魯將上卿其年八月衛
侯惡卒十一月季孫宿卒此分月日食有災
之驗也且日之有食象臣之侵君若云日有
可食之時則君有可殺之節理豈然乎以此

知雖在分至非無災咎故此食在夏之八月
云為異九大也然日月之食於筭可推而知
則是雖數自當然而云為異者人君者位貴
居尊恐其志移心易聖人假之靈神作為鑒
戒耳夫以昭昭大明照臨下土忽爾滅亡俾
之儀貶膳去樂之數皆所以重天變警人君
者也而天道深遠有時而驗或亦人之禍孽
偶與相逢故聖人得因其變常假為勸戒使
智達之士識先聖之深情中下之至信妖祥
以自懼但神道可以助教而不可以為教神
之則惑眾去之則害宜故其言若有若無其
事若信若不信期於大通而已矣經典之文
不明言咎惡而公家董仲舒何休及劉歆等
以為發無不應是知言微祥之義未悟勸誨
之方杜預論之當矣日月之食大率可推步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

而知亦有不依交限而食者襄二十四年秋
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八月癸巳朔月有
食之於法算前月之日食既則後月不得食
而春秋有之又此經云日月告凶不用其行
筭云行道度也不用之者謂相干犯則此依
交限以否未可知也古之曆書亡矣今世有
周曆魯曆者蓋漢初為之其交無遲疾盈縮
考日食之法而其上年月已往參差是以漢
世通儒未有以曆考此辛卯日食者而王基
獨云以曆校之自共和以來當幽王世無周
十月夏八月辛卯交會欲以此會為共和之
前其在共和之前則信矣而校之則無術說
者或據世以定義矣周禮春官大司樂云
日月食令去樂秋官庭氏有放日月之弓矢
昏義云陰事不修諫見於天月為之食漢書
天文志曰凡日食修德月食修刑如此則月

食相類而云常者。義取君可無理殺臣。臣不可以犯君。故以日食為重耳。不謂月食非異也。

集傳賦也。十月以夏正言之。建亥之月也。交

日月交會。謂晦朔之間也。曆法周天三百六

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左旋於地。一晝一夜。則

其行一周。而又過一度。日月皆右行於天。一

晝一夜。則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

之七。故日一歲而一周。月二十九日有奇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十三

而一周天。又逐及於日。而與之會。一歲凡有

二會。方會則月光都盡。而為晦。已會則月光

復蘇。而為朔。朔後晦前各十五日。日月相對

則月光正滿。而為望。晦朔而日月之合。東西

同度。南北同道。則月揜日。而日為之食。望而

日月之對。同度同道。則月亢日。而月為之食。

是皆有常度矣。然王者修德行政。用賢去好。

能使陽盛足以勝陰。陰衰不能侵陽。則日月

之行。雖或當食。而月常避日。故其遲速高下。

必有參差。而不正相合。不正相對者。所以當

食而不食也。若國無政。不用善使。臣子背君

父。妾婦乘其夫。小人陵君子。夷狄侵中國。則

陰盛陽微。當食必食。雖日行有常度。而實為

非常之變矣。蘇氏曰。日食天變之大者也。然

正陽之月。古尤忌之。夏之四月。為純陽。故謂

之正月。十月純陰。疑其無陽。故謂之陽月。純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十四

陽而食。陽弱之甚也。純陰而食。陰壯之盛也。

微虧也。彼月則宜有時而虧矣。此日不宜虧

而今亦虧。是亂亡之兆也。

問周天之度。是自然。是強分。朱子曰。天一晝

夜行一周。又過一度。以其行過處。一日作一

度。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方是一周也。

鄒陽董氏曰。沈存中云。天何嘗有度。以其行

三百六十五日。而一晝強謂之度。以步日月

五星行度而已。陳尚德云。天日者。氣數之始

其每日之進退。既有常則。故一日之進退。遂

為一度。三百六十五日四分日之一。進退一

周。而周天之數。遂為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

之一。凡星辰遠近之相去。月與五星之行。皆

以其度為度焉。度數也。則也。天本無度。以與日離合而成。天日東西行。其周布本東西。而縱橫南北。皆以其度為數。書傳謂日月亦左旋。橫渠曰。天左旋。處其中者。順之。故日月五星亦左旋。此洞見天道之流行。就地面而觀之也。論語或問曰。經星隨天左旋。日月五星右旋。詩傳曰。日月右行於天。此步占日月之躔。次於天度。而逆取之也。儒家論天道。則皆順而左旋。曆家考天度。則日月五星逆而右轉也。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五

復過其既匝之西。以度準之。適滿一度。是一日內共該行過三百六十六度。二百三十五分。也。十九分度之七者。以月行第十四度。分九分。四釐。七毫。三絲。六忽。八微。四塵。有奇。七分。共計三百四十六分。三釐。一毫。五絲。七忽。八微。九塵。有奇。但先儒以為日月皆左行於天。今以昏旦之中星驗之。則知口實右行。以每夜月躔之宿度驗之。則知月實右行。若據左行之說。推之日行一日一周。天則一時當行三十度。有奇。假如堯時冬至日在天之虛。計其日自子時天與日並行。起至申時日沒。則天之虛。倫於申位。日之行當躔畢宿。而張宿昏中矣。安得堯典以為星昴乎。今日星昴。則是昏時日仍躔虛。其為右行而一日一度者。可知矣。又以今冬至日在箕八度。而昏中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六

壁驗之。亦是右行無疑。至於月之左行。一日不及天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則是一日行及三百五十一度。有奇。一時當行二十九度。有奇。假令某日酉時月初出。躔某宿。計其行至子時。當踰本宿之西一百一十六度之外矣。嘗試驗之。而月躔仍在本宿之碗不遠。則是右行而一日止行十三度。有餘者。又可知矣。彭魯叔曰。月行與日對相。去百八十二度。六十一分。有奇。分大之中。謂之望。望在十五日。其常也。或進在十四日。或退在十六日。其變也。望之無定日者。由合朔之日時有蚤暮也。然凡望時必各在其月朔後。晦前之十五日也。黃祥翁曰。唐一行日議云。日行黃道。月有九道。遇交則有薄食之變。至於合朔如合璧。則不食。其交不軌道。則食也。故驗日食者。必以日躔月道之交驗之耳。月不行黃道。只行其餘八道。但此八道皆斜。出入於黃道內外。月一次經天。則一次入。一次出。一歲凡十三次。經天。二十六次。出入於黃道。惟有兩次與日會。故疏云。通計一百七十三。有餘。而有一交。於此時方有食。黃祥翁曰。若以常度論之。一歲兩交。當兩食。而春秋二百四十二年。日食三十六。唐二百九十年。食百餘者。此所謂雖交而不食。或頻交而食者也。在乎人君行事之所感召耳。九峯蔡氏曰。日行積三百六十五日。九百四十分。日之數也。月行積二十九日。九百四十分。日之數也。四百九十九。而與日會也。朱子曰。天止如一圓匣。赤道是匣子相合縫處。在天之中。黃道半在赤道內。半在赤道外。東西兩處與赤道相交度。却是將天橫分為

許多度數會時日月在黃赤道相交處相撞
著望時日月正相向如一在一在午日所
以食於朔者日常在上會時月在下面遮了
日故日食月食謂之闕虛蓋交日外影其中
實闕至明中有闕虛其虛至微望時月與之
對無分毫相差為闕虛所射故食
三山李氏曰唐志云十月之
交以曆推之在幽王之六年

日月告凶不用其行四國無政不用其良彼月
而食則維其常此日而食于何不減

箋告凶告天下以凶亡之徵也行道度也不
用之者謂相干犯也四方之國無政治者由

詩經

卷十本十月之交

李士

天子不用善人也減善也

疏日月告天下以正有凶亡之徵故不用其
常道度所以橫相干犯也又所以有凶亡
之徵者以今四方之國無政由天子不用其
善人故也使月而食雖象非理殺臣猶則是
其常道今此日而反食於何不善乎昭七年
左傳晉侯問於士文伯曰詩所謂此日而食
于何不減何也對曰不善政之謂也國
無政不用善則自取誦於日月之災

集傳賦也行道也凡日月之食皆有常度

矣而以爲不用其行者月不避日失其道也

然其所以然者則以四國無政不用善人故

也如此則日月之食皆非常矣而以月食爲
其常日食爲不減者陰亢陽而不勝猶可言
也陰勝陽而揜之不可言也故春秋日食必
書而月食則無紀焉亦以此爾

燁燁震電不寧不令百川沸騰山冢萃崩高岸
爲谷深谷爲陵哀今之人胡憐莫懲

傳燁燁震電貌震雷也沸出騰乘也山頂曰
冢言易位也

詩經

卷十本十月之交

李士

箋雷電過常天下不安政教不善之徵萃者

崔巍百川沸出相乘陵者由貴小人也山頂

崔嵬者崩君道壞也易位者君子居下小人

處上之謂也憐曾懲止也變異如此禍亂方

至哀哉今在位之人何皇無以道德止之

釋文

萃本亦作卒爾雅作厘
莫爾雅作屨憐亦作慘

疏

不但日食又燁燁然有震雷之電其聲駭
駭過常今使天下不安止由王政教不善

之徵所致又有百川之水皆溢出而相乘水
流趨下小人之象今溢出出貴小人在上也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九十九

又山之冢頂峯然崔嵬者皆崩落山高在上君之象今崩落是君道壞也又高人之岸陷為深谷岸應處上今陷而在下由君子居下故也又深下之谷進出為陵谷應處下今進而上由小人處上故也但尚德省刑退不肖進君子則此異止矣推度災曰百川沸騰衆陰進山冢峯崩人無仰高岸為谷賢者退深谷為陵小臨大是也釋山云山頂峯孫炎曰謂山巔也又云峯者屢子規反屢音規反郭璞曰謂山峯頭巉岩者意或作嗟此經作峯箋作崔嵬者雖字與爾雅小異義寔同也徐邈以峯字恤反則當訓為畫於時雖大變異不應天下山頂盡皆崩也故鄭依爾雅為說百川沸出相乘陵者謂衆陰盛也水泉溢時衆川多然故舉百成數也周語曰幽王三年西周三川皆震伯陽父曰周將亡矣昔伊洛竭而夏亡河竭而商亡今則若二代之季其川源必塞必竭夫國必依山山川山崩川竭亡國之徵是歲三川竭此言百川沸騰與彼三川震不同也何者此有沸出相乘水盛漫溢而已非震之類也彼幽王之時云若二代之季若厲王時已百川皆震不當遠比二代之末以此知沸騰非震也彼云三川震此云百川沸又知此詩非幽王時也鄭以為當刺厲王於義實安

集傳賦也燂燂電光貌震雷也寧安徐也令善沸出騰乘也山頂曰冢峯崔嵬也高岸崩陷故為谷深谷填塞故為陵惜曾也言非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

但日食而已十月而雷電山崩水溢亦災異之甚者是宜恐懼修省改紀其政而幽王曾莫之懲也董子曰國家將有失道之敗而天乃先出災異以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異以警懼之尚不知變而傷敗乃至此見天心仁愛人君而欲止其亂也

豐山謝氏曰災異如此幽王之心曾不懲創詩人不指幽王而曰哀今之人微而婉也前漢孔光曰皇極之道不立則咎徵薦臻天右與王者故災異數見以譴告之欲其改更

若不畏懼而輕忽簡誣則凶罰加焉詩曰畏天之威于時保之皆謂不懼者凶懼之則吉也

臯父卿士番維司徒家伯維宰仲允膳夫聚子內史蹶維趣馬橋維師氏豔妻燭方處

傳豔妻褒姒美色曰豔燭熾也

箋臯父家伯仲允皆字番聚蹶橋皆氏厲王淫於色七子皆用后嬖寵方熾之時並處位言妻黨盛女謁行之甚也敵夫曰妻司徒之

職掌天下土地之圖。人民之數。冢宰掌建邦之六典。皆卿也。膳夫。上士也。掌王之飲食。膳羞。內史。中大夫也。掌爵祿廢置殺生予奪之法。趣馬。中士也。掌王馬之政。師氏。亦中大夫也。掌司朝得失之事。六人之中。雖官有尊卑。權寵相連。朋黨於朝。是以疾焉。皇父則為之。端首兼擅羣職。故但以卿士云。

釋文

栗。則匪反。屨。俱衛反。趣。七走反。趣。馬官名。橋音矩。弓。禹反。豔。餘膳反。鳩音窮。說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頁一

文作扇。云熾盛也。處。一本作熾盛也。

疏。皇父及伯仲是字之義。故知皇父家伯仲允皆字。蓋與后同姓。刻也。其番栗。厥橋單

言人栗子以子配之。若曾子閔子然。故知皆氏。蓋后氏之外親也。春秋緯說湯遭大旱。以六事謝過。其一云。女謂行與。謂請也。謂婦人有寵。請用親戚。而使其言得行也。曲禮云。天子之妻曰后。此不言后而言妻。以其敵夫。故言妻也。妻之言齊。齊於夫也。雖天子之尊。其妻亦與夫敵也。自司徒之職。至得失之事。其言皆出於周禮。序官大司徒。卿一人。冢宰。卿一人。故云皆卿也。六典者。謂治典。教典。禮典。政典。刑典。事典也。序官。趣馬。下士一人。此言中士者。誤也。彼言掌贊正良馬。即王馬之政也。師氏云。掌國中失之事。雖中為中禮。亦是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頁一

官之事。兼雜為名。故謂之卿士。

集傳。賦也。皇父。家伯。仲允。皆字也。番。栗。厥。橋。皆氏也。卿士。六卿之外。更為都官。以總六官

之事也。或曰。卿士。蓋卿之士。周禮。大宰之屬。有上中下士。公羊所謂宰士。左氏所謂周公。以蔡仲為已。卿士是也。蓋以宰屬而兼總六官。位卑而權重也。司徒掌邦教。冢宰掌邦治。皆卿也。膳夫。上士。掌王之飲食。膳羞者也。內

史中大夫掌爵祿廢置殺生子奪之法者也。趣馬中士掌王馬之政者也。師氏亦中大夫。掌司朝得失之事者也。美色曰豔。豔妻，卽褒姒也。煽，熾也。方處，方居其所。未變徙也。言所以致變異者，由小人用事於外，而嬖妾蠱惑王心於內，以爲之主故也。

九峯蔡氏曰：周公爲冢宰，食邑於畿內，畿內諸侯，孟仲二卿，故周公用仲爲卿也。安成劉氏曰：以宰屬而總六官，固位卑權重矣。如前說爲都官以總六卿，亦位卑而權重。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三

也。故詩人首言之焉。

抑此皇父。豈曰不時。胡爲我作。不卽我謀。徹我墻屋。田卒汙萊。曰予不戕。禮則然矣。

傳時是也。下則汙高則萊。

箋：抑之言噫。噫是皇父疾而呼之。女豈曰我所爲不是乎。言其不自知惡也。女何爲役作我。不先就我謀。使我得遷徙。乃反徹毀我墻屋。令我不得趨農。田卒爲汙萊乎。此皇父所

築邑人之怨辭。戕殘也。言皇父旣不自知不。是反云我不殘敗女田業。禮下供上役。其道當然。言文過也。

釋文：抑如字。辭也。徐音噫。韓詩云：意也。趣七。任反。本又作趨。七俱反。戕在良反。王作。臧。臧善也。孫毓。詳以鄭爲改字。

疏：小人自矜。謂舉無不當。皇父以親寵封於畿內。旣封卽築都邑。令邑人居之。先毀牆屋。而後令遷。邑人廢其家業。故述其情以責之。汙者池。停水之名。故禮記曰：汙其宮而豬焉。是也。萊者草穢之名。楚茨云：田萊多荒。是也。下田可以種稻。無稻則爲池。高田可以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四

種禾無禾則生草。故下則汙高則萊。

集傳：賦也。抑發語詞。時農隙之時也。作動卽就卒盡也。汙停水也。萊草穢也。戕害也。言

皇父不自以爲不時。欲動我以徙。而不與我謀。乃遽徹我墻屋。使我田不獲治。卑者汙而高者萊。又曰非我戕汝。乃下供上役之常禮耳。

廬陵彭氏曰：三代之君。不敢鄙夷其民。以從已之欲。每有興作。謀及庶民。如盤庚遷殷。登

進厥民而告之。三代世守此道。故詩人曰胡為我作。不即我謀。

皇父孔聖作都于向。擇三有事。宣侯多藏。不慙遺一老。俾守我王。但有車馬。以居徂向。

傳皇父甚自謂聖。向邑也。擇三有事。有司國

之三卿。信維貪淫多藏之人也。

箋專權足已。自比聖人。作都立三卿。皆取聚

歛之臣。言不知厭也。禮畿內諸侯二卿。慙者

心不欲。自疆之詞也。言盡將舊在位之人與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五

之皆去。無留衛王。又擇民之富有車馬者。以

往居于向也。

釋文 曹都但反。信地。慙魚觀反。爾釋云。願也。強也。且也。韓詩云。閭也。

疏 皇父非徒困苦邑人。又矜貪無厭。言皇父不自知。甚自謂已聖。而作都于向之時。則

擇立三有事之卿。信維是貪淫多藏之人。擇此貪人為卿。欲使聚歛歸已。其發向邑之時。

盡將舊在位之人。與之俱去。不肯慙然。強欲遺留一老。使之守衛我王。又擇民之富有車

馬者。令往居于向邑。專權而為知足於已。自以高官厚祿。謂已智能得之。以為天下莫若

已。是自謂聖人也。太宰云。乃施則於都鄙。而建其長。立其兩。設其伍。注云。兩謂兩卿。伍謂

伍大夫。言都鄙是畿內。故王制注云。見畿內之國。二卿是也。其伍大夫與畿外同。皇父立

三有事。是自同畿外。增一卿。以此列國也。又取多藏者。是不知厭也。兼解三卿意也。知皇

父封不在畿外者。以刺之云。擇三有事。明其不應三而三。故知是畿內也。左傳說桓王與

鄭十二邑。向在其中。杜預云。河內軹縣西有地名向。上則向在東都之畿內也。說文云。

慙。肯從心也。言初時心所不欲。後始勉強而肯從。故云心不欲。自強之辭。定本及集本云。

慙者心不欲強之辭也。

集傳賦也。孔甚也。聖通明也。都大邑也。周禮

畿內大都方百里。小都方五十里。皆天子公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六

卿所封也。向地名。在東都畿內。今孟州河陽

縣是也。三有事。三卿也。宣信侯。維藏蓄也。慙

者。心不欲而自強之詞。有車馬者。亦富民也。

徂往也。言皇父自以為聖。而作都。則不求

賢。而但取富人以為卿。又不自強留一人以

衛天子。但有車馬者。則悉與俱往。不忠於上。

而但知貪利以自私也。

孟州即今懷慶府孟縣。隸河南。邊山謝氏曰。平王東遷。作文侯之命。推原召

亂之由亦曰罔有者壽俊在厥服西周之亡是兆於此使皇父秉政之時能留一老以守我王如周召之師保如仲山甫之保王躬則幽王有馮有翼未至於身辱國亡也皇父之罪莫大於此

黽勉從事不敢告勞無罪無辜讒口囂囂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噂沓背憎職競由人

傳噂猶噂沓猶沓沓職王也

箋詩人賢者見時如是自勉以從王事雖勞不敢自謂勞畏刑罰也囂囂衆多貌時人非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七

有辜罪甚被讒口見椽諧囂囂然孽妖孽謂相為災害也下民有此言非從天墮也噂噂沓沓相對談語背則相憎逐為此者由主人也

釋文 黽民允反本又作僇同囂五刀反韓詩作替替噂于損反說文作傳云聚也嗜

本又作沓同徒谷反隋徒火反

疏 詩人言黽勉以從王事不敢告勞所以然者以時無罪無辜尚被讒口所譖囂囂然已畏刑罰故不敢告也在上既信讒言下民競相諧匿相與為災害者非降從天墮也下

民皆噂噂沓沓相對談語背去則相憎疾競逐為此行者主由人耳尚書云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追亦謂人自害為孽故云下民有此言非從天墮也憎言背者則噂沓為未背時故云噂沓沓沓相對談語也則皆憎為相悖諧矣椽者猶人走相追逐唯恐不先言其競為之甚也

集傳賦也囂衆多貌孽災害也噂聚也沓重復也職王競力也言黽勉從皇父之役未嘗敢告勞也猶且無罪而遭讒然下民之孽非天之所為也噂噂沓沓多言以相說而皆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八

則相憎專力為此者皆由讒口之人耳

悠悠我里亦孔之瘵四方有美我獨居憂民莫不逸我獨不敢休天命不徹我不敢傲我友自逸

傳悠悠憂也里居也瘵病也美餘也徹道也親屬之臣心不能已

箋里居也悠悠乎我居今之世亦甚困病四方之人盡有饒餘我獨居此而憂逸逸豫也

方之人盡有饒餘我獨居此而憂逸逸豫也

不道者言王不循天之政教

釋文 里如字本或作運後人改也

疏 毛以為詩人見王政之惡如此故言悠悠

之民盡有饒餘我獨居此而憂又民莫不得

優遊自逸我獨不敢休息以上之教命不循

位天之道臣有離散去者我不敢傲我友自

放逐而去也其友與王無親故舍王而去已

則王之親屬故不敢傲也鄭以為為

悠悠乎我居今之世亦甚困病為異

集傳 賦也悠悠憂也里居瘠病美餘逸樂徹

均也當是之時天下病矣而獨憂我里之

甚病且以為四方皆有餘而我獨憂眾人皆

得逸豫而我獨勞者以皇父病之而被禍尤

甚故也然此乃天命之不均吾豈敢不安於

所遇而必傲我友之自逸哉

十月之交八章章八句

詩經

卷十九 十月之交

一百九

墨山謝氏曰君子不以一身之憂勤為賢亦

不以眾人之逸樂為非我不敢傲我友自逸

其辭甚婉其志堅而不可變也

安成劉氏曰上章既言匪降自天而此復以

上率也

傳駿長也穀不熟曰飢疏不熟曰饑舍除淪

淪胥以鋪

疾威弗慮弗圖舍彼有罪既伏其辜若此無罪

浩浩昊天不駿其德降喪飢饉斬伐四國旻天

朱子辨說此

序尤無義理

然事皆苛虐情不恤民而非所以為政教之

道故作此詩以刺之既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一百十

正也

疏 經無此雨無正之字作者為之立名敘又

說名篇及所刺之意雨從上而下於地猶

如雨而非所以為政也

序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雨自上下者也眾多

而一篇之義終矣

新安胡氏曰王氏云此詩前三章言災異

之變四章言致災由於小人而皇父小人

之魁也故五六章專言皇父之惡七章言

小人在位天降之災則天變生於人妖也

箋此言王不能繼長昊天德至使昊天

此死喪飢饉之災而天下諸侯於是更相侵

伐慮圖皆謀也王既不駿昊天之德今昊天

又疾其政以刑罰威恐天下而不慮不圖胥

相鋪徧也言王使此無罪者見牽率相引而

徧得罪也

釋文 旻密巾反本有作昊天者非也舍音

疏言浩浩然廣大之昊天以王不能繼長其

德承順行之故下死喪飢饉之災由此致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一

斬伐絕滅四方之國也王既不能繼長昊天

之德而昊天又疾王以刑罰之政威恐天下

其災又將重於死喪飢饉欲害及王身王不

慮謀之弗曾圖計之若圖謀之當正刑罰以

禦天變反舍彼有罪既伏其辜者而不戮若

此無罪之人王枉濫之使牽率相引而徧得

罪由王酷暴天所以疾王何以不斲之乎

釋天文李巡曰五穀不熟曰飢可食之菜皆

不熟為饑郭璞曰九草木可食者通名為蔬

三十四年穀梁傳曰一穀不升謂之饑二穀

不升謂之飢三穀不升謂之饑四穀不升謂

之動天有如影響王既不能繼長天德故昊
天震怒下此災也飢饉既至則人懷苟且故
天下諸侯於是更相侵伐再言不謀者丁
寧欲王庶患之也上有昊天明此亦昊天定
本皆作昊天俗本作旻天誤也 欽
故舍其人即除其罪過故以舍為除
集傳賦也浩廣大貌昊亦廣大之意駿大德
惠也穀不熟曰飢蔬不熟曰饑疾威猶暴虐
也慮圖皆謀也舍置淪陷胥相鋪徧也此
時飢饉之後群臣離散其不在者作詩以責
去者故推本而言昊天不大其惠降此飢饉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一
而殺伐四國之人如何旻天曾不思慮圖謀
而遽為此乎彼有罪而飢死則是既伏其辜
矣舍之可也此無罪者亦相與而陷於死亡
期如之何哉
安成劉氏曰首章推本而言天變也元氣廣
大為昊天仁覆闕下為旻天故此章以昊天
言不駿其德以旻天言其疾威蓋亦
無所歸咎而各以義類歸怨於天耳
周宗既滅靡所止戾正大夫離居莫知我勸三
事大夫莫肯夙夜邦君諸侯莫肯朝夕庶曰式

戚覆出為惡

傳戾定也。勳勞也。覆反也。

箋周宗鎬京也。是時諸侯不朝。王民不堪命。

王流于彘。無所安定也。正長也。長官之大夫。

於王流於彘。而皆散處。無復知我民之見罷。

勞也。王流在外。三公及諸侯隨王而行者。皆

無君臣之禮。不肯晨夜朝暮省王也。人見王

之失所。庶幾其自改悔。而用善人。反出教令。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三

使為惡也。

釋文 勳夷世反。又音叟。朝直遙反。舊張遙反。

疏 毛以為周室為天下所宗。今可宗之道。謂先王之法。既以滅亡矣。其道既滅。國亦將

亡。無所止而安定也。以此無法。故我之賢友。長官大夫。奔散而去。與我離居。我雖勞。無知

我之勞者。又三事大夫。無肯早起夜臥。以勤國事者。國君之諸侯。無肯朝夕在公。而敬事

王者。法度既滅。君臣解體。以將滅亡。我庶幾曰。王今國危如此。當改用善人。而王反出為

惡政。以善天下。言其惡。所以當亡也。鄭以為厲王既為昊天所疾。故今宗周鎬京。既已

破滅。王出京。師無所止而安定也。傳戾定此傳質畧。王述之曰。周室為天下所宗。其道

已滅。將無所止定。毛以刺幽王理必異於鄭。當如王說。周宗宗周也。皆言周為天下所

宗。文雖異而義同。故言周宗鎬京也。本記稱暴虐。國人諺王。召公諫曰。民不堪命。王怒。殺

榜者。諸侯不朝。於是國人莫敢出言。三十七年。乃相與叛。襲厲王。王出奔彘。是王流于彘

之事也。本紀又云。召公周公二相行政。號曰共和。則鎬京滅者。以王不在焉。故韋昭云。彘

地。漢時為縣。屬河東。今永安是也。杜預云。平陽永安縣。東北有彘城。晉時郡分而縣移。故

安漢時不同。傳勳勞。詰文。王述之曰。長官大夫。我之賢友。奔走。竄伏。與我離居。我勞病

莫之知也。故下章思之。欲遷還於王都。夫而言長官者。大夫是公卿之總名。皆佐主

治民者也。鄭言三公者。以經三事大夫為三公也。卿則當有六人。孤則無主事。故知三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四

事大夫。唯三公。再公雖無職。而地官云。二卿則公一人。鄭亦云。外與六卿之事。職所不說

王皆有事。故云。三事也。謂之大夫者。大夫夫夫之成名。可以上通公。觀春秋傳曰。王命委

於三吏。謂三公也。三公尚謂之吏。况大夫。委王見以三事。為三公。大夫謂其屬。案止文。再

大夫為一人。三事大夫不得分為二也。且其文對邦君諸侯。若三公下私屬大夫。則不得

特通於王。不宜責其莫肯夙夜也。其意亦謂此為三公也。

集傳賦也。宗族姓也。戾定也。正長也。周官八

職。一曰正。謂六官之長。皆上大夫也。離居。蓋

以飢饉散去。而因以避讒譖之禍也。我不去

者自我也。勤勞也。三事三公也。大夫六卿文
中下大夫也。臧善覆反也。言將有易姓之
禍。其兆已見。而天變人離。又如此。庶幾曰王
改而為善。乃覆出為惡而不悛也。或曰疑此
亦東遷後詩也。

鄱陽董氏曰。陳壽翁云。如漢魏以來。史云位
登三事。皆指為三公。

華陽范氏曰。靡所止戾。未知天之所命。民之
所定也。莫肯夙夜。無在公之節也。莫肯朝夕。
無尊王之禮也。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五

正大夫離居言。臣有離散之心也。人臣之義
有與君同休戚者。有與國同休戚者。與君同
休戚者。君憂則與之同。其憂與國同休戚者
國亡則與之同其亡。今而曰正大夫離居。則
非特無與國同休戚者。亦無與君同休戚者
矣。然衆人皆去。而已獨居。則衆人皆逸。而已
獨勞。雖有罪。勉從事之。勤。孰得而知之哉。三
事大夫。有官守者也。而莫肯夙夜。那君諸侯
有民社者也。而莫肯朝夕。則雖未至於離居
而已。莫有任其責者矣。上章言飢饉天之變
也。此章言離居人之離也。天之變既如彼。人
之離又如此。則敗亡之兆。即此而可見矣。庶
幾王改而為善。乃覆出而為惡。則天
意豈可得而回人心。豈可得而轉哉。

如何昊天。辟言不信。如彼行邁。則靡所臻。凡百

君子。各敬爾身。胡不相畏。不畏于天。

傳辟法也。

箋如何乎昊天。痛而愬之也。為陳法度之言。
不信之也。我之言不見信。如行而無所至也。
凡百君子。謂衆在位者。各敬慎女之身。正君
臣之禮。何為上下不相畏乎。上下不相畏。是
不畏于天。

疏天道設教以卑承尊。若
下不事上。是不畏天道。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五

集傳賦也。如何昊天。呼天而訴之也。辟法。臻
至也。凡百君子。指群臣也。言如何乎昊天
也。法度之言而不聽信。則如彼行往而無所
底至也。然凡百君子。豈可以王之為惡而不
敬其身哉。不敬爾身。不相畏也。不相畏。不畏
天也。

臨川王氏曰。世雖昏亂。君子不可以為惡。自
敬故也。畏人故也。畏天故也。
慶源輔氏曰。法度之言。聽而行之。則績效隨
見。有所底止。今既不聽法度之言。則如倡狂

妄行者亦將何所底至哉常人之情無持操者見王所為如此則皆從風而靡故戒之曰凡百君子各敬爾身豈可因王之為惡而遽自放逸以棄其身哉人惟一心而已能敬其身則能敬人能敬天矣

戎成不遐飢成不遂曾我替御憺憺日瘁凡百

君子莫肯用訊聽言則答諧言則退

傳遂安也替御侍御也瘁病也以言進退人也

箋兵成而不退謂玉見流于彘無御止之者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四七

飢成而不安謂王在彘乏於飲食之蓄無輸

粟歸餽者此二者曾但侍御左右小臣憺憺

憂之太臣無念茲者訊告也衆在位者無肯

用此相告語言不憂王之事也答猶距也有

可聽用之言則共以辭距而違之有諧毀之

言則共為排退之群臣並為不忠惡直醜正

釋文

勢思列反曾在登反訊音信徐貝悴反又音碎

疏毛以為幽王政亂朝危將致兵寇言兵寇已成而不能禦而退之天下之衆飢困已

成而不能恤而安之曾我侍御之小臣憺憺然日以憂病其凡衆在位之君子無肯用此

事以告王者而王又好信淺近受用讒佞若

有道聽非法之言聞則應答而受之若有諧

毀之言云此人不可任則用其言而罪退之

言以讒言進退人也鄭以厲王在鎬民叛

蕞王兵害以成而不肯為王禦止而敗退之

者故令王流於彘矣王既在彘乏於飲食之

蓄飢困已成而天下無肯輸粟歸王而安飽

之者故令王困於食矣此二者曾我侍御左

右之小臣憺憺然憂之而日瘁耳凡衆在位

之君子無肯用此以相告語者唯共聚為不

忠惡直醜正有可聽用之言則以為非各進

來共以辭距而違之令其言不得用也若小

人有為諧毀之言則以為是各相共排退而

去不答難之令小人得進諧於王也以王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八

在彘之後不復有兵知兵戎是在鎬時事即

本紀云民叛蕞王是也王若在鎬理無乏食

知飢成是在彘時事輸粟歸餽皆左傳有此

言餽謂性牢也聽言對諧言故為有可聽

用也桑柔對誦言故為道聽之淺者答猶對

也受之與距皆是以言答之但可聽之言必

不答受故知答猶距也答者是以辭距之明

退者是不答也見善則距逆見惡則贊成是

群臣並為不忠

集傳賦也戎兵遂進也易曰不能退不能遂

是也替御近侍也國語曰居寢有替御之箴

蓋如漢侍中之官也憺憺憂貌瘁病訊告也

言兵寇已成而王之爲惡不退飢饉已成而王之遷善不遂使我替御之臣憂之而慘慘日瘁也凡百君子莫肯以是告王者雖王有問而欲聽其言則亦答之而已不敢盡言也一有諍言及已則皆退而離居莫肯夙夜朝夕於王矣其意若曰王雖不善而君臣之義豈可以若是忍乎

須溪劉氏曰聽言則答諍言則退入字極極下落落之態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九

哀哉不能言匪舌是出維躬是瘁寄矣能言巧言如流俾躬處休

傳哀賢人不得言不得出是舌也寄可矣可矣世所謂能言也巧言從俗如水轉流

箋瘁病也不能言言之拙也言非可出於舌

其身旋見困病攻猶善也謂以事類風切劘

傲之言如水之流忽然而過故不悖逆使身

居安休休然亂世之言順說爲上

釋文 出尺遂反音義風福鳳反劉古愛反又古哀反一音祈逆五故反本亦作逆說

音悅

疏 王信譏賢者不能從俗不敢發言故云可哀傷哉不能言之賢者意雖欲言言則作

物其欲言者當今非我此舌是所可出若出是舌維其身是病言小人惡直將其害之可

矣若世之所謂能言者以巧善爲言從順於俗如水之轉流理正辭順無所悖逆小人之

所不思使身得居安休休然言世雖譏勝賢有巧拙亦有能免之者見亂世欲其順說

能言者云巧明不能言者爲拙矣言之作人其禍必速言出則禍入故云旋見困病

雖正直性有巧拙表記云辭欲巧是正言亦欲巧但人有不能耳知非佞巧者若邪佞之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百十九

巧則自得志非徒聽可矣傳云從俗如轉流言從俗明亦謂賢人與鄭同也劉微之者書傳注云劉切說文云劉摩也謂摩切其傍不斥言

集傳賦也出出之也瘁病寄可也言之忠

者當世之所謂不能言者也故非但出諸口

而適以瘁其躬佞人之言當世所謂能言者

也故巧好其言如水之流無所凝滯而使其

身處於安樂之地蓋亂世昏主惡忠直而好

諛佞類如此詩人所以深歎之也

慶源輔氏曰。上章既責諸臣。故此下兩章則又體其情而言之。此章言彼其所以離散而去者。蓋亦有不得已者。

維曰于仕孔棘且殆。云不可使得罪于天子。亦云可使怨及朋友。

傳于往也。

箋棘急也。不可使者。不正不從也。可使者。雖不正從也。居今衰亂之世。云往仕乎甚急。且危。急迫且危。以此二者也。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宣王

釋文

定本又作窄側格反

疏。賢者在朝。進退多難。我今所言。維曰往仕。于往仕則甚急。且危殆矣。何者。仕在君朝。則當從君命。王既邪淫。動皆不可。我若執正守義。不從上命。則天子云我不可使。我若得罪於天子。我若阿諛順旨。亦既天子云此人可使。我則怨及於朋友。朋友之道。相切以善。今從君為惡。故朋友怨之。以此二事進退不可。故往仕則急危也。

集傳。賦也。于往棘急殆危也。蘇氏曰。人皆

曰往仕耳。曾不知仕之急且危也。當是之時。直道者。王之所謂不可使。而枉道者。王之所

謂可使也。直道者得罪于君。而枉道者見怨于友。此仕之所以難也。

謂爾遷于王都。曰予未有室家。鼠思泣血。無言不疾。昔爾出居。誰從作爾室。

傳。賢者不肯遷于王都也。無聲曰泣血。無所言而不見疾也。遭亂世。義不得去。思其友而不肯反者也。

箋。王流于彘。正大夫離居。同姓之臣從王。思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宣王

其友呼之謂曰。女今可遷居王都。謂彘也。其友辭之云。我未有室家於王都可居也。鼠憂也。既辭之以無室家。為其意恨。又患不能止之。故云我憂思泣血。欲遷王都見女。令我無一言而不道疾者。言已方困於病。故未能也。往始離居之時。誰隨為女作室。女猶自作之爾。今反以無室家距我。恨之辭。

釋文

思息嗣反。距本又作蛭音巨。

疏

毛以為幽王駭亂大夫有去離朝廷者其友在朝思而呼之謂曰爾可遷居于王都

去者心疾王政託以無室家為辭又責之云我所以憂思泣血欲汝還者以孤特在朝無

所出言而不為小人所見憎疾故思汝耳昔爾從王都出居於郊外之時誰復從汝作效

室也本汝自作之耳何當以無室為辭也鄭以為厲王已流於彘即謂彘為王都同姓

大夫從王其友不從故謂之曰爾可遷居王都其友辭曰予未有室家既辭又恐其恨故

云我誠憂思泣血欲遷王都所以不得往者由已有疾逢人則言方困於病故未能遷耳

大夫又責之云昔爾出居誰從作爾室也上下四句據文與毛同但屬意別耳說文云

哭哀聲也泣無聲出淚也連言血者以淚出於目猶血出於體故以淚比血禮記曰子臯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五十五

執親之喪泣血三年注云無聲而血出是也無所言而不見疾見者自彼加已之辭是詩

人言已為人所疾也知非其友言在朝疾已者若為在朝疾已不須以無室為辭又未仕

而逆慮人疾非順答也故以詩人自言也

集傳賦也爾指離居者鼠思猶言瘋憂也

當是時言之難能而仕之多患如此故群臣

有去者有居者居者不忍王之無臣已之無

徒則告去者使復還于王都去者不聽而托

於無家以拒之至於憂思泣血有無言而不

痛疾者蓋其懼禍之深至於如此然所謂無

家者則非其情也故詰之曰昔爾之去也誰

為爾作室者而今以是辭我哉

雨無正七章二章章十句二章章八句三

章章六句

集傳歐陽公曰古之人於詩多不命題而

篇名往往無義例其或有命名者則必述

詩之意如巷伯常武之類是也今雨無正

詩經

卷十九

雨無正

五十五

之名據序所言與詩絕異當闕其所疑元

城劉氏曰嘗讀韓詩有雨無極篇序云雨

無極正大夫刺幽王也至其詩之文則比

毛詩篇首多雨無其極傷我稼穡八字愚

按劉說似有理然第一二章本皆十句今

遽增之則長短不齊非詩之例又此詩實

正大夫離居之後替御之臣所作其曰正

大夫刺幽王者亦非是且其為幽王詩亦

未有所考也

安成劉氏曰詩文四章言曾我替御慘慘日疾固可見其作於替御之臣矣但二章首言周宗既滅繼言正大夫離居卒章又言謂爾遷于王都曰于未有室家似是東遷之際羣臣懼禍者因以離居不復隨王同遷于東都故見於詩詞如此而文侯之命亦以即我御事罔或者壽俊在厥服則其驗也參考正月所謂赫赫宗周褒姒威之及節南山國既辛斬何用不監等語疑此三詩猶皆為東周之變雅其後雅亡於上而國風作於下於是春秋託始於隱公寔為平王之四十九年也

所父之什十篇六十四章四百二十六

卷十本 雨無正 直圭

旬

疏大全合纂卷之十九終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二十

明 後學張溥

小旻之什二之五

序 小旻大夫刺幽王也

箋所刺列於十月之交雨無正為小故曰小

旻亦當為刺厲王

疏 十月之交言日月告凶權臣亂政雨無正言宗周壞滅君臣散離皆是事之大者此篇唯刺謀事邪僻不任賢者是其事小於上篇此四篇文體相類是一人之作故得自相

詩經 卷二十 小旻

此校為之立名也毛氏雖幽厲不同其名篇之意或亦然之

旻天疾威敷於下土謀猶回遁何日斯沮謀臧

不從不臧覆用我視謀猶亦孔之印

傳敷布也回邪通辟沮壞也印病也

箋旻天之德疾王者以刑罰威恐萬民其政

教乃布於下土言天下徧知猶道沮止也今

王謀為政之道回辟不循旻天之德已甚矣

心猶不悛何日此惡將止臧善也謀之善者

不從其不善者反用之。我視王謀為政之道亦甚病天下。

釋文 通音聿韓詩作統義同

疏 鄭為厲王言何日王之此惡將止止亦壞義無多異正以行惡宜為休止故易傳也說文云俊止也

集傳 賦也。旻幽遠之意。敷布猶謀。回邪遁辟。沮止滅善。覆反印病也。大夫以王惑於邪謀不能斷以從善而作此詩。言旻天之疾威

詩經

卷二十 小旻

二

布於下土。使王之謀猶邪辟。無日而止。謀之善者則不從。而其不善者反用之。故我視其謀猶亦甚病也。

安成劉氏曰此章稱天之意亦可見君臣隱諱之義天人合一之理
豐城朱氏曰謀藏不從所謂惡人之所好也不藏覆用所謂奸人之所惡也

滄滄訛訛亦孔之哀。謀之其臧則具是違。謀之不臧則具是依。我視謀猶伊于胡底。

傳 滄滄患其上訛訛然思不稱其上。

箋臣不事君亂之階也甚可哀也于往底至也謀之善者俱背違之其不善者依就之我視今君臣之謀道往行之將何所至乎言必至於亂

釋文 訛音紫韓詩云不善之貌稱其尺證反一本作稱乎

疏 毛以為幽王時小人在位皆滄滄然自作威福患苦其上又訛訛然競營私利不思稱於上臣行如此亦甚可哀傷也王不用善臣又棄職事謀之善者則君臣俱於是共背違之謀之不善者則君臣俱於是共就依之我視今君臣所謀之道唯如往行之人將何

詩經

卷二十 小旻

三

所至乎鄭以厲王時為異釋訓云滄滄訛訛莫供職也李巡曰君闇蔽臣子莫親其職郭璞曰賢者陵替姦黨熾盛背公恤私曠職事也皆言其大旨耳滄滄為小人之勢是作威福也訛訛者自營之狀是求私利也自作威福競營私利是不供君職也

集傳 賦也滄滄相和也訛訛相詆也具俱底至也言小人同而不和其慮深矣然於謀之善者則違之其不善者則從之亦何能有所定乎

前漢劉向曰言象小在位而從邪議歛歛相是而背君子

豐城朱氏曰謀之其臧則具是違即所謂謀臧不從也謀之不臧則具是依即所謂不臧覆用也但上章指王而言此章指小人而言

我龜既厭不我告猶謀夫孔多是用不集發言

盈庭誰敢執其咎如匪行邁謀是用不得于道

傳猶道也集就也謀人之國國危則死之古

之道也

箋猶圖也卜筮數而瀆龜龜靈厭之不復告

其所圖之吉凶言雖得兆占繇不中謀事者

詩經

卷二十一 小旻

四

衆而非賢者是非相奪莫適可從故所爲不

辰謀事者衆訥訥滿庭而無敢決當是非事

若不成誰云已當其咎責者言小人爭知而

讓過匪非也君臣之謀事如此與不行而坐

圖遠近是於道路無進於跬步何以異乎

釋文 繇音胃適音

疏言小人不尚德而好灼龜求吉請問過度

者是非不決是用爲謀者不得成也發言則

訥訥滿庭而無肯決當是非事若不成誰敢

執其咎責乎似欲行之人非於道止而但坐

謀遠近是用不得於道里何以異乎易曰

初筮告再三瀆瀆則不告彼論弟子問師以

筮言之是數問則慢瀆故至筮龜靈也此言

數者謂小人好卜數問不是一事而至三四

也雖得兆及占之於繇則其言皆不中言吉

不必吉凶不必凶也定本云雖得兆無吉字

俗本有吉字愆也兆者龜之豎坑繇者卜之

文辭古有其書左傳每云其繇曰者是也

左傳說楚伐鄭鄭六卿三欲從楚三欲侍晉

子駟注云請從楚駟也受其咎是敢執之也

半步也爾雅亦云一舉足謂之跬

集傳賦也集成也卜筮數則瀆而龜厭之

故不復告其所圖之吉凶謀夫衆則是非相

奪而莫適所從故所謀終亦不成蓋發言盈

庭各是其是無肯任其責而決之者猶不行

不邁而坐謀所適謀之雖審而亦何得於道

詩經

卷二十一 小旻

五

路哉

慶源輔氏曰洪範云謀及卜筮夫謀貴乎博

故謀及卿士謀及庶民今乃以謀夫孔多是

用不集者蓋彼之所以謀不過盡衆人之情

而主之者則一人而已而此之所謂謀夫則

是各主其謀故是非相奪莫知適從所以其

得以肆其說而已亦終莫能決其是非故無肯任其成敗之責者

哀哉為猶匪先民是程非大猶是經維邇言是

聽維邇言是爭如彼築室于道謀是用不潰于

成

傳古曰在昔昔曰先民程法經常猶道邇近

也爭為近言潰遂也

箋哀哉今之君臣謀事不用古人之法不循

大道之常而徒聽順近言之同者爭言之異

詩經

卷二十小旻

方

者言見動輒則泥陷不至於遠也如當路築

室得人而與之謀所為路人之意不同故不

得遂成也

疏言淺近之人不可謀道猶路人不可謀室

也大道之常謂禮樂典法古今所通者也同

異者楚辭云朝發軔於蒼梧王逸曰軔支輪

輪而發行也論語云致遠恐泥

集傳賦也先民古之聖賢也程法猶道經常

潰遂也言哀哉今之為謀不以先民為法

不以大道為常其所聽而爭者皆淺末之言

以是相持如將築室而與行道之人謀之人

人得為異論其能有成也哉古語曰作舍道

邊三年不成蓋出於此

安成劉氏曰詩中猷猶字通用故前章猶訓

謀此訓道而猷猷與秩秩大猷又皆作猷亦

道訓國雖靡止或聖或否民雖靡臝或哲或謀或肅

詩經

卷二十小旻

七

或艾如彼泉流無淪胥以敗

傳靡止言小也人有通聖者有不能者亦有

明哲者有聰謀者艾治也有恭肅者有治理

者

箋靡無止禮臝法也言天下諸侯今雖無禮

其心性猶有通明者有賢者民雖無法其心

性猶有知者有謀者有肅者有艾者王何不

擇焉置之於位而任之為治乎書曰睿作聖

明作哲。聰作謀。恭作肅。從作乂。詩人之意。欲王敬用五事以明天道。故云然。淪率也。王之為政者。如原泉之流行則清。無相牽率為惡。以自濁敗。

釋文 否方九反。徐音鄙。應王火吳反。大也。徐猶無幾何。艾音刈。

疏 毛以為告幽王。今日氏下之國。雖為狹小。其性亦或有明哲者。或有不能者。民雖無法。者。或有理治者。王何不用焉。致之於位。而何

詩經

卷二十小

用小人乎。所以令王用此聖哲者。以王為政。當如彼泉之流行。則清。壅則濁也。無相牽率。為惡。以自濁敗。若任小人。則王政敗也。鄭以天下諸侯。雖無禮。其心性有通聖者。有賢者。餘同。傳以靡止。猶言狹小。無所居止。故為小也。經言或聖。傳兼言人有通聖者。通知眾事。故稱聖人。然通事有少。未必即是大聖。故兼言通以辨嫌也。有不能者。止謂不能為聖耳。猶是賢也。故箋云。有賢者。以勸王用之。不應言全無所知。或否。為不聖而賢也。定本及集本。聖上無人字。靡止言國。靡言言民。為文勢互相通耳。別無義也。鄭訓應音模。為法王肅讀為應。喜吳反。應大也。無大有人。言少也。國雖小。民雖少。猶有此六事。未審毛意。如何。今同之。鄭說。以相鼠云。人而無止。孝經曰。容止可觀。是止為禮也。又以民國相對。王

之用臣。不止於民。故知國謂諸侯。上舉諸侯。下言庶民。於中唯賢則任也。於國言聖賢。於民言哲謀肅乂。互相明也。國言禮。民言法。一也。禮法大行之日。則此屋可封。賢人家多。今雖無禮法。於中猶有此五事也。以五事人性行之能。故皆言其心性焉。箋引書皆洪範文。彼注云。皆謂政所致。君思慮則臣賢智也。君視明則臣昭哲也。君聽聰則臣進謀也。君貌恭則臣禮肅也。君言從則臣職乂是也。彼五事貌言視聽思為次。注云。此數本諸昭明人相見之次也。以人先須貌嚴而後出言。言從而後視明。及聽聰思慮。此則用優劣為差等。故聖哲為先。乃謀次之。謀慮出必肅恭在貌。故肅次謀也。乂者治理之名。乃是人之伎能。貴行賤能。故最在下。然獻明聰恭從。是君德也。聖哲謀肅乂。是臣事也。鄭云。政所致。是以

詩經

卷二十小

九

類相應。故雖君臣之事。可以相通也。敬用五事。亦洪範文也。此五事本諸天道。舉此五者。教王擇焉。是欲令王敬用五事。以明天道也。此并或否為六。言五事者。賢是聖中之別。與聖為一故也。此云無淪胥以敗。明行則為清。不至濁敗也。抑文全與此同。不言清者。以彼承皇天弗尚之下。取虛竭。將亡為義。故不須言清濁。集傳賦也。止定也。聖通明也。應大也多也。艾與乂同。治也。淪陷胥相也。言國論雖不定。然有聖者焉。有否者焉。民雖不多。然有哲者焉。有謀者焉。有肅者焉。有艾者焉。但王不用

善則雖有善者不能自存將如泉流之不反

而淪胥以至於敗矣聖哲謀肅又即洪範五

事之德豈作此詩者亦傳箕子之學也與

不敢暴虎不敢馮河人知其一莫知其他戰戰

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

傳馮陵也徒涉曰馮河徒搏曰暴虎一非也

他不敬小人之危殆也戰戰恐也兢兢戒也

恐陸也恐陷也

詩經

卷二十小旻

箋人皆知暴虎馮河立至之害而無知當畏

慎小人能危亡也

疏釋訓云馮河徒涉也李巡曰無舟而渡水

也一非也者言唯知此暴虎馮河一事非而

不知其他事也以下說恐懼之事故知他者

不敬小人之危殆也小人

集傳賦也徒搏曰暴徒涉曰馮如馮几然也

戰戰恐也兢兢戒也如臨深淵恐陸也如履

河之患近而易見則知避之喪國亡家之禍

隱於無形則不知以為憂也故曰戰戰兢兢

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懼及其禍之詞也

小旻六章三章章八句三章章七句

集傳蘇氏曰小旻小宛小弁小明四詩皆

以小名篇所以別其為小雅也其在小雅

者謂之小故其在大雅者謂之召旻大明

獨宛弁關焉意者孔子刪之矣雖去其大

詩經

卷二十小旻

而其小者猶謂之小蓋即用其舊也

序小宛大夫刺幽王也

箋亦當為刺厲王

疏毛以作小宛詩者大夫刺幽王也政教為

宛然經云宛彼鳴鳩不言名曰小宛者

王才智卑小似小鳥然傳曰小鳥是也

宛彼鳴鳩翰飛戾天我心憂傷念昔先人明發

不寐有懷二人

傳興也。宛，小貌。鳴鳩，鶻鶻，翰高戾至也。行小人之道，責高明之功，終不可得。先人，文武也。

明發發夕至明

釋文

鶻，音骨。鶻，字林作鶻。云骨鶻，小種鶻也。草木疏云：鳴鳩，班鳩也。

疏

言宛然翅小者，是彼鳴鳩之鳥也。而欲使之高飛至天，必不可得也。與才智小者，王身也。而欲使之行化致治，亦不可得也。王既才智稍小，將顛覆祖業，故我為之憂傷。追念在昔之先人，文王、武王，從夕至明，開發以來，不能寢寐，有所思者，唯此文武二人將喪其業，故思念之甚。以鳩是鳥，又篇名小宛，故知宛為小，定本及集本皆云：鳴鳩鶻鶻也。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三

也。夜地而闇，至旦而明。明地開發，故謂之明發。

集傳興也。宛，小貌。鳴鳩，班鳩也。翰，羽戾至也。

明發，謂將旦而光明開發也。二人，父母也。

此大夫遭時之亂，而兄弟相戒，以免禍之詩。

故言彼宛然之小鳥，亦翰飛而至于天矣，則

我心之憂傷，豈能不念昔之先人哉？是以明

發不寐，而有懷乎父母也。言此以為相戒之

端。

陸氏曰：似鶻。鳩項有繡文。

人之齊聖，飲酒溫克。彼昏不知，壹醉日富。各敬

爾儀，天命不又。

傳齊，正克勝也。醉而日富矣。又，復也。

箋中正通知之人，飲酒雖醉，猶能溫藉自持。

以勝童昏無知之人，彼酒一醉，自謂日益富。

夸淫自恣，以財驕人。今女君臣各敬慎威儀。

天命所去，不復來也。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三

疏：中正謂齊通，智謂聖，聖者通也。大司徒注云：聖通而先識是也。此經與下相對，齊為

中正，則童昏者邪僻而不正。以聖對不知，是

聖者通智也。蘊藉者定本及箋作溫字，舒瑛

云：苞裏曰蘊，謂蘊藉自持，含容之義。經中作

溫者，蓋古字通用。內則說子事父母云：柔色

以溫之，鄭亦以溫為藉義。

集傳賦也。齊，肅也。聖，通明也。克，勝也。富，猶甚

也。又，復也。言齊聖之人雖醉，猶溫恭自持，以勝所謂不為酒困也。彼昏然而不知者，則一於醉而日甚矣。於是言各敬謹爾之威儀。

天命已去，將不復來，不可以不恐懼也。時王以酒敗德，臣下化之，故此兄弟相戒，首以為說。

中原有菽，庶民采之。螟蛉有子，蜾蠃負之。教誨爾子，式穀似之。

傳中原，原中也。菽，藿也。力采者則得之。螟蛉，

桑蟲也。蜾蠃，蒲盧也。負，持也。

箋藿生原中，非有主也。以喻王位無常家也。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四

勤於德者則得之。蒲盧取桑蟲之子，負持而

去。煦嫗養之以成其子，喻有萬民不能治，則

能治者將得之。式，用穀善也。今有教誨女之

萬民用善道者，亦似蒲盧言將得而子也。

疏 既言天命將去，故告王以王位無常。言原

田之中，有菽藿，衆民能力采之者，則得食

之，以與域中之有王位，有德能勤治之者，則

得處之。藿生原中，非有主。位在域中，非有常

也。所以為無常者，桑蟲自有子，而蒲盧負而

養之，以成已子。若有聖德者，能教誨爾之萬

民，用善道則似之矣。王何不修德以固位乎。王肅云：王者作民父母，故以民為子。菽者

大豆。故禮記稱啜菽飲水，菽葉謂之藿。公食禮云：鉶羹牛用藿是也。此經言有菽，箋傳皆以為藿者，以言采之明采取其葉，故言藿也。

郭璞曰：蒲盧，即細腰蜂也。俗呼為蠋蜂。桑蟲，俗謂之桑螟，亦呼為戎女。鄭中庸注：以蒲盧為土蜂。陸機云：螟蛉者，其色青而細小，或在草萊上。樂記注云：以體曰嫗，以氣曰媪。謂負而以體媪之，以氣煦之，而令變為已子也。此螟蛉非不能養子，而喻王有萬民不能治者，喻取一邊耳。

集傳興也。中原，原中也。菽，大豆也。螟蛉，桑上

小青蟲也。似步屈，蜾蠃，土蜂也。似蜂而小腰，

取桑蟲負之於木空中，七日而化為其子，式，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五

用穀善也。中原有菽，則庶民采之矣。以興

善道入皆可行也。螟蛉有子，則蜾蠃負之，以

興不似者，前教而似也。教誨爾子，則用善而

似之可也。善也，似也。終上文兩句所興而言

也。戒之以不惟獨善其身，又當教其子，使為

善也。

本草注曰：雖名土蜂，不就土中為窟，謂建土

作房耳。細腰物，無雌，皆取青蟲，教視變成已

子，嘗折寡而視之，亦生子如半粟米大，所負蟲却在子下。

題彼春令。載飛載鳴。我日斯邁。而月斯征。夙興夜寐。毋忝爾所生。

傳題視也。春令不能自舍。君子有取節爾忝辱也。

箋題之為言視聯也。載之言則也。則飛則鳴。翼也。口也。不有止息。我我王也。邁征皆行也。

王日此行謂日視朝也。而月此行謂月視朔也。先王制此禮。使君與羣臣議政事。日有所

決。月有所行。亦無時止息。

詩經

卷二十小宛

十六

疏 既王位無常。須自勤於政。故告王言視彼春令之鳥。尚則飛則鳴。無有止息之時。况人之處世。其可自舍。故我王當日此行。行視朝之禮。又而月此行。行視朔之政。與羣臣議政事。日有所決。月有所行。亦如春令無肯止息時也。故當早起夜臥行之。無辱汝所生之父祖已。傳已訓題為視。此又言視聯者。以取之為節。當取傍視為義。曲禮注。淫視聯於也。說文云。睇。小邪視也。鳥皆飛鳴。而此及棠棣。獨云。雖渠者。此鳥自有不能止舍之性。故取為喻也。以飛鳴為與者。飛以喻其行事。鳴以喻其議也。

集傳與也。題視也。春令飛則鳴。行則搖。載則

而汝忝辱也。視彼春令。則且飛而且鳴矣。我既日斯邁。則汝亦月斯征矣。言當各務努力。不可暇逸取禍。恐不及相救恤也。夙興夜寐。各求無辱於父母而已。

交交桑扈。率場啄粟。哀我填寡。宜岸宜獄。握粟出卜。自何能穀。

傳交交小貌。桑扈。竊脂也。言上為亂政而求下之治。終不可得也。填。盡岸。訟也。

詩經

卷二十小宛

十七

箋竊脂肉食。今無肉而率場啄粟。失其天性。不能以自活。仍得曰空。自從穀生也。可哀哉。我窮盡寡財之人。仍有訟獄之事。無可以自救。但持粟行卜。求其勝負。從何能得生。

釋文 填。徒典反。韓詩作疼。疼。苦也。岸。如字。韋昭注。漢書同。韓詩作犴。音同。

疏 交交然。小者是桑扈之鳥也。鳥自求生。活當應肉食。今循場啄粟而食之。失其天性。以此求活。將必不能。以與王者欲求治國。當行善教。今施布亂政以治之。失其常法。以此求活。終不可得。可哀哉。我窮盡寡財之人。被繫禁。在上謂之宜。有此訟。宜有此獄。在位

不矜愍，在身無以自救，但手握其粟，由十其
勝負，貧困如此，竟從何而能生活乎？是尤可
哀也。郭璞曰：俗呼青雀，青雀曲食肉，喜盜脂
膏食之，因以名云。陸機云：青雀也，好竊人脯
肉脂及膏，故曰竊脂也。箋以寡財者，以衰
亂之世，政以賄成，史記曰：百金之子，不死於
市，是貧者無財自救。

集傳：興也。交交，往來之貌。桑扈，竊脂也。俗呼

青雀，肉食不食粟，填與瘕同，病也。岸，亦獄也。

韓詩作犴，鄉亭之繫曰犴，朝廷曰獄。扈不

食粟，而今則率場啄粟矣。病寡不宜岸獄，今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八

則宜岸宜獄矣。言王不郵鰥寡，喜陷之於刑

辟也。然不可不求，所以自善之道，故握持其

粟，出而卜之，曰：何自而能善乎？言握粟以見

其貧寡之甚。

埤雅曰：桑扈有二種，青質者，青曲食肉，好盜

脂膏，素質者，其翅與領皆有文章，所謂率場

啄粟，有鷲其羽者也。東萊呂氏曰：淮南子云：馬不食脂，桑扈不食

粟。安成劉氏曰：字書云：犴一作犴，犴胡地犬也。野犬所以守，故以獄為犴。

溫溫恭人，如集于木。惴惴小心，如臨于谷。戰戰兢兢，如履薄冰。

傳：溫溫，和柔貌。恐隊也。恐隕也。

箋：衰亂之世，賢人君子，雖無罪，猶恐懼。

集傳：賦也。溫溫，和柔貌。如集于木，恐隊也。如

臨于谷，恐隕也。

慶源輔氏曰：溫溫，恭人。惴惴，小心。皆指他人言也。戰戰，兢兢，則自謂也。言今處亂世，溫柔

恭敬之人，則如集于木而恐墜也。惴惴，小心之人，則如臨于谷而恐隕也。我其可不戰戰

詩經

卷二十 小宛

十九

兢兢如履薄冰哉。

小宛六章章六句

集傳：此詩之詞，最為明白，而意極懇至，說

者必欲為刺王之言，故其說穿鑿破碎，無

理尤甚。今悉改定，讀者詳之。

漢氏曰：此詩兄弟相戒之詞，或是其人嘗有酒德之敗，序謂刺王非矣。感念存沒，意

極懇至，每誦之，令人悽愴。

序：小弁，刺幽王也。太子之傅作焉。

疏 諸序皆篇名之下言作人此獨未言太子
之傳作焉者以太子不可作詩以輔父自
傳意述而刺之故變文以云養也經言弁彼
鸞斯不言小鳥曰小弁者弁樂也鸞斯早居
小鳥而樂故曰小弁
朱子辨說此詩明白為放子之作無疑但末
有以見其必為宜曰耳序又以
為宜曰之傳尤不知其所據也

弁彼鸞斯歸飛提提民莫不我獨于雁何辜
于天我罪伊何心之憂矣云如之何

傳興也弁樂也鸞早居早居雅鳥也提提群
貌幽王取申女生太子宜曰又說褒姒生子

詩經

卷二十小弁

二十

伯服立以為后而放宜曰將殺之舜之怨慕
日號泣于旻天于父母

箋樂乎彼雅鳥出食在野甚飽羣飛而歸提
提然興者喻凡人之父子兄弟出入宮庭相

與飲食亦提提然樂傷今太子獨不穀養于
曰雁憂也天下之人無不父子相養者我太

子獨不然曰以憂也

釋文 鸞斯音豫爾雅云小而腹下白不反哺
者謂之雅鳥說文云雅楚鳥也一名鸞

一名鸞居秦謂之雅一云斯語辭提是務后
卑本亦作鴨同音匹又必移反雅力知反
疏 言樂乎彼鸞斯之鳥出食於野飽而歸
同飛提提然聚居歡樂也以興樂者彼天

下之民此民父子出入宮庭相與飲食亦提
提然聚居歡樂也今天下民莫不父子相養
我太子言曰我憂之也故號泣而訴云我有
如太子言曰我憂之也故號泣而訴云我有
何罪乎上天致此冤枉我罪維如何乎欲天
辨其罪之所由太子既憂如此其傳言我心
為之憂矣知王如之何乎郭璞曰雅鳥小
而多羣腹下白江東呼為鴨鳥是也此鳥名
鸞而云斯者語辭猶蓼彼蕭斯苑彼柳斯傳
或有斯者衍字定本無斯字劉孝標類苑鳥
部立鸞斯之目是不精也此鳥性好羣聚故
云提提羣貌羣下或有飛亦衍字本集本並

詩經

卷二十小弁

二十一

無飛字以鳥喻凡人當又為典史記周
本紀曰幽王三年嬖愛褒姒生子伯服太子
之母申侯女為后欲廢后并去太子用褒姒
為后以其子伯服為太子又鄭語曰王欲殺
太子以成伯服必求之申申人弗異必伐之
是放而欲殺之事也毛意嫌子不畜怨必
以訴天故引舜事以明之言舜之怨慕父母
之時日往于田號泣訴於旻天乎我之父母
也言為我父母而不愛我故怨之

集傳興也弁飛拊翼貌鸞雅鳥也小而多羣
腹下白江東呼為鴨鳥斯語詞也提提羣飛

安閒之貌穀善雁憂也舊說幽王太子宜

日被廢而作此詩。言弁彼鸞斯。則歸飛提提矣。民莫不善而我獨于憂。則鸞斯之不如也。何辜于天。我罪伊何者。怨而慕也。舜號泣于昊天曰。父母之不我愛。於我何哉。蓋如此矣。心之憂矣。云如之何。則知其無可奈何而安之之詞也。

問伊川謂小弁之怨與舜不同何也。朱子曰。舜之怨。反諸身以求其所未至。小弁則自以為無罪矣。此其所以不同也。歎。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三

踖踖周道。鞠為茂草。我心憂傷。怒焉如擣。假寐永歎。維憂用老。心之憂矣。疾如疾首。

傳踖踖平易也。周道周室之通道。鞠窮也。怒思也。擣心疾也。

箋此喻幽王信褒姒之讒。亂其德政。使不通於四方。不脫冠衣而寐。曰假寐。疾猶病也。

釋文擣本或作擣。同。韓詩作疇。徐又反。義同。疾。敕親反。又作疹。同。脫本又作從。
疏言踖踖然平易者。周室之通道也。今日窮盡為茂草矣。以踰通達者。天子之德政也。

今日王政窮盡為褒姒矣。今王信褒姒之讒。天子所以放逐。故我心為之憂傷。怒焉悲悶。如有物之擣心也。又假寐之中。長歎此事。維是憂而用致於老矣。其我心之憂矣。以疾疾病。如人之疾首者。疾首謂頭痛也。擣心疾。所思在心。復云如擣。則以物擣心。說文云。擣手推一曰築也。宣二年左傳說。趙盾盛服將朝。尚早。坐而假寐。

集傳興也。踖踖平易也。周道大道也。鞠窮。怒思。擣春也。不脫衣冠而寐。曰假寐。疾猶疾也。

踖踖周道。則將鞠為茂草矣。我心憂傷。則怒焉如擣矣。精神憤耗。至於假寐之中。而不忘永歎。憂之之深。是以未老而老也。疾如疾首。則又憂之甚矣。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三

豐城朱氏曰。此章憂之一字。凡三言之。怒焉如擣。憂之而至於痛也。維憂用老。憂之而至於衰也。疾如疾首。憂之而至於病也。

維桑與梓。必恭敬止。靡瞻匪父。靡依匪母。不屬于毛。不罹于裏。天之生我。我辰安在。

傳父之所樹。已尚不敢不恭敬。毛在外陽。以言父裏在內陰。以言母。辰時也。

箋此言人無不瞻仰其父取法則者無不依恃其母以長大者。今我獨不得父皮膚之氣乎。獨不處母之胞胎乎。何曾無恩於我。此言

我生所值之辰安所在乎。謂六物之吉凶。

疏傳父之所樹此假之於凡人非謂幽王所樹桑梓父陽毋陰故假表裏言父妹屬

者父子天性相連屬離者謂所離虛言稟父之氣歷母而生也傳於屬離之義當然其言

小與鄭異其意則大同也此太子為父所放耳非母放之而并言母也以人皆得父母之恩故連言之其意不怨申后也昭七年

左傳晉侯謂伯瑕曰何謂六物對曰歲時日月星辰是謂也服虔以為歲星之神也左行於地十二歲而一周時四時也日十日也月十二月也星二十八宿也辰十二辰也是為六物也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四

集傳興也桑梓二木古者五畝之宅樹之牆下以遺子孫給蠶食具器用者也瞻者尊而仰之依者親而倚之屬連也毛膚體之餘氣未屬也離麗也裏心腹也辰猶時也言桑梓父母所植尚且必加恭敬况父母至尊至親宜莫不瞻依也然父母之不我愛豈我不

屬于父母之毛乎豈我不離于父母之裏乎無所歸咎則推之於天曰豈我生時不善哉何不祥至是也

屬于父母之毛乎豈我不離于父母之裏乎無所歸咎則推之於天曰豈我生時不善哉何不祥至是也

菀彼柳斯鳴蜩嘒嘒有漙者淵萑葦淠淠譬彼舟流不知所屆心之憂矣不遑假寐

傳蜩蟬也嘒嘒聲也漙深貌淠淠衆也

箋柳木茂盛則多蟬淵深而旁生萑葦言大者之旁無所不容屆至也言今太子不為王

及后所容而見放逐狀如舟之流行無制之者不知終所至也遑暇也

釋文菀音鬱蟬本亦作辟

疏大者之傍無所不容猶王總四海之官據天下之廣宜容太子而不能容之於時

申后廢黜非復能容太子言不為王及后所容者因上瞻父依母之文連言之耳太子奔申則是有所至矣言無所至者棄儲君之動而逃竄鼻家非太子所當至故也

集傳興也菀茂盛貌蜩蟬也嘒嘒聲也漙深貌淠淠衆也屆至遑暇也菀彼柳斯則鳴

貌淠淠衆也屆至遑暇也菀彼柳斯則鳴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五

蝟嘒嘒矣。有漙者淵。則萑葦淠淠矣。今我獨見棄逐。如舟之流于水中。不知其何所至乎。是以憂之之深。昔猶假寐而今不暇也。

鹿斯之奔。維足伎伎。雉之朝雝。尚求其雌。譬彼壞木。疾用無枝。心之憂矣。寧莫之知。

傳伎伎舒貌。謂鹿之奔走。其足伎伎然舒也。壞。痼也。謂傷病也。

箋雝。雉鳴也。尚。猶也。鹿之奔走。其勢宜疾。而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七

足伎伎然舒。留其羣也。雉之鳴。猶知求其雌。今太子之放棄。其妃匹不得與之去。又鳥獸之不如。太子放逐而不得生子。一內傷病之木。內有疾故無枝也。寧。猶曾也。

釋文伎本亦作跋。其空反。壞。胡罪反。又如字。說文作痼。云病也。一曰腫旁出也。又音

回。痼。胡罪反。木痼。腫也。

疏高宗彤日。雉升鼎耳而雝。說文云。雝。雉鳴也。雝。鳴而句。其頸故字從佳。句。此雝言。雝。鹿不言。鹿。鹿言足。遲。為得之之勢。獸走。故以遲相待。鳥飛。疾。故以鳴相呼。皆互見也。言

又鳥獸之不如者。前不如一羣。今不如鳥獸。故言又也。釋木云。痼。木符。婁。某氏曰。詩云。譬彼痼木。疾用無枝。符。婁。鹿。鹿。內。疾。痼。故疾用無枝。郭璞曰。謂木病。疴。偃。痼。腫。無枝。條者。舍人曰。符。婁。屬。下句。獨為異也。

集傳興也。伎伎舒貌。宜疾而舒。留其羣也。雝。雝鳴也。壞。傷病也。寧。猶何也。鹿斯之奔。則

足伎伎然。雝之朝雝。亦知求其妃匹。今我獨見棄逐。如傷病之木。憔悴而無枝。是以憂之。而人莫之知也。

詩經

卷二十一 小弁

二十七

眉山蘇氏曰。鹿走而留其羣。雝。雝鳴而求其雌。物無不存。思於其親者。今王獨棄其子。何哉。相彼投兔。尚或先之。行有死人。尚或瑾之。君子

秉心維其忍之。心之憂矣。涕既隕之。

傳瑾。路冢也。隕。隊也。

箋相。視。投。掩。行道也。視彼人將掩兔。尚有先

驅走之者。道中有死人。尚有覆掩之。成其瑾者。言此所不知。其心不忍。君子斥幽王也。秉。執也。言王之執心。不如此二人。

釋文

先蘇薦反。堊音觀。說文作堊。云道中死人。人所覆也。歐起俱反。又作堊。

疏

堊者埋藏之名耳。此言行有死人。是於路傍。故曰路冢。左傳曰。道堊相望是也。言此不知者。謂不與走獸死人有相知其心不忍耳。

集傳

與也。相視投奔。行道堊。乘執墮墜也。

相彼被逐而投人之兔。尚或有哀其窮而

先脫之者。道有死人。尚或有哀其暴露而埋

藏之者。蓋皆有不忍之心焉。今王信讒棄逐

其子。曾視投兔死人之不如。則其秉心亦忍

詩經

卷二十小弁

二十八

矣。是以心憂而涕隕也。

君子信讒如或疇之。君子不惠不舒究之。伐木

猗矣。析薪地矣。舍彼有罪。予之佗矣。

傳伐木者猗其顛。析薪者隨其理。佗加也。

箋疇。旅疇也。如疇之者。謂受而行之。惠愛究

謀也。王不愛太子。故聞讒言。則放之。不舒謀

也。猗其顛者。不欲妄踏之地。謂觀其理也。必

隨其理者。不欲妄挫折之。以言今王之遇太

子不如伐木析薪也。舍褒姒讒言之罪。而妾加我太子。

疏

言幽王信褒姒之讒。曾不思察。得即用之。如有人以酒相醕。得即飲之。所以然者。幽王心不愛太子之故。聞讒即逐。不肯安舒而謀慮之。伐木尚不欲妄踏之。析薪尚不欲妄折之。今王非理而害太子。其意乃不如彼伐木析薪之人。舍彼有罪之褒姒。於我太子之加罪矣。言太子無罪。王妄加之。酬酢皆作

酬。此作醕者。古字得通用也。酬有二等。既酢而酬賓者。賓莫之不舉。謂之奠酬。至三爵之後。乃舉嚮者所奠之爵以行之。於後交錯相

酬。名曰旅酬。謂衆相酬也。此喻得讒即受而行之。故知是旅酬。非奠酬也。伐木而言猗

是畏木倒而猗之。明猗其顛矣。猗者倚也。謂以物倚其巔峯也。析薪而言地。明隨其理。地者施也。言觀其裂而漸相施及。故箋云觀其理是也。傳佗加此佗。謂佗人也。言舍有罪而往加也。故曰佗加也。

詩經

卷二十小弁

二十九

集傳賦而興也。醕報惠愛舒緩。究察也。猗倚也。以物倚其巔也。地。隨其理也。佗加也。言

王惟讒是聽。如受醕爵。得即飲之。曾不加惠

愛舒緩而究察之。夫苟舒緩而究察之。則讒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者之情得矣。伐木者尚倚其巔。析薪者尚隨

其理皆不妄挫折之。今乃捨彼有罪之諸人，而加我以非其罪。曾伐木析薪之不若也。此則興也。

莫高匪山。莫浚匪泉。君子無易由言。耳屬於垣。

無逝我梁。無發我笱。我躬不閱。遑恤我後。

傳浚深也。念父孝也。高子曰。小弁小人之詩也。孟子曰。何以言之。曰怨乎。孟子曰。固哉夫。

高叟之爲詩也。有越入於此。關弓而射之。我

則談笑而道之。無他疎之也。兄弟關弓而射

我。我則垂涕泣而道之。無他戚之也。然則小

弁之怨。親親也。親親仁也。固矣。夫高叟之爲

詩。曰。凱風。何以不怨。曰。凱風。親之過小者也。

小弁。親之過大者也。親之過大而不怨。是愈

疎也。親之過小而怨。是不可磯也。愈疎。不孝

也。不可磯。亦不者也。孔子曰。舜其至孝矣。五

十而慕。

十而慕。

箋山高矣。人登其巔。泉深矣。人入其淵。以言

人無所不至。雖逃避之。猶有默存者焉。安

也。王無輕用讒人之言。人將有屬耳于壁而

聽之者。知王有所受之。知王心不正也。逝之

也。之人梁。發人笱。此必有盜魚之罪。以言褒

姒淫色來嬖於王。盜我太子母子之寵。念父

孝也。太子令。將受讒言不止。我死之後。懼

復有被讒者。亦無如之何。故自決云。我身尚

不能容。何暇乃憂我死之後也。

釋文。默本亦作嘿。閱音悅。容也。關鳥環反。本

疏。言莫有極高者。非是山也。言山最極高。莫

高矣。人能登其巔。泉雖深矣。人能入其淵。是

亦無所不至也。人既無所不至。難以匿其情

矣。主今實有殺太子之心。而謂人不覺。人猶

有然而存於心。知王之欲殺太子也。如此則

君子無輕易用讒人之言。將有耳屬而聽之

於垣牆者。王之所愛。褒姒也。故禁之。言人無

得逝之。我魚梁。無得發開我魚笱。若之我梁

發我笱。是欲盜我所捕之魚。此必有盜魚之

罪。以言褒姒亦無得輒之。我王宮。無得求取

我王愛若之。王宮。取王愛爲盜我母子之寵。

詩經 卷二十 小弁 三十一

詩經 卷二十 小弁 三十一

必有盜寵之愆也。褒姒既盜寵行譏。太子於先念已既已被譏。恐死之後。懼更有被譏者。無如之何。旋即自決云。我身尚不能自容。何暇憂我死之以後乎。王雖避逃受譏之名。猶有默心存念。知正之情。但不言耳。然天高於山。海深於泉。而不言者。據人所可履踐之處而言也。高子曰。以下皆孟子文也。而怨父危疑之理。先達已有是非之論。以此篇終。故引之以明義也。

集傳賦而比也。山極高矣。而或陟其巔。泉極深矣。而或入其底。故君子不可易於其言。恐耳屬於垣者。有所觀望左右。而生讒諧也。王

詩經 卷二十 小弁 三十三

於是卒以褒姒為后。伯服為太子。故告之曰。毋逝我梁。毋發我笱。我躬不閱。遑恤我後。蓋比詞也。東萊呂氏曰。唐德宗將廢太子而立舒王。李泌諫之。且曰。願陛下還宮。勿露此意。左右聞之。將樹功於舒王。太子危矣。此正君子無易由言。耳屬於垣之謂也。小弁之作。太子既廢矣。而猶云爾者。蓋推本亂之所由生。言語以為階也。

問此四句。莫是以上兩句。與下兩句。耶。朱子曰。此只是賦。蓋以為莫高如山。莫浚如泉。而君子亦不可易而言。亦恐有人聞之也。慶源輔氏曰。此章則總其始終言之。申后之黜。宜曰之逐。雖主於褒姒。伯服之讒。意者幽王之昏暴。必先嘗泄此意於言語之間。故其左右得以附會而成之。自古如是多矣。東萊先生以為推本其亂之所由生。言語以為階也。者是也。

小弁八章章八句

集傳幽王娶於申。生太子宜。曰後得褒姒而惑之。生子伯服。信其讒。黜申后。逐宜。曰

詩經 卷二十 小弁 三十三

而宜曰。作此以自怨也。序以為太子之傳。述太子之情。以為是詩。不知其何所據也。傳曰。高子曰。小弁。小人之詩也。孟子曰。何以言之。曰。怨曰。固哉。高叟之為詩也。有人於此。越人關弓而射之。則已談笑而道之。無他。疏之也。其兄關弓而射之。則已垂涕泣而道之。無他。戚之也。小弁之怨。親親也。親親仁也。固矣。夫高叟之為詩也。曰。凱風

何以不怨。曰凱風親之過小者也。小弁親之過大者也。親之過大而不怨，是愈疏也。親之過小而怨，是不可磯也。愈疏不孝也，不可磯亦不孝也。孔子曰：舜其至孝也，五十而慕。

豐城朱氏曰：小弁之詩，處父子之變，白華之詩，處夫婦之變。聖人備錄於經，所以著周室禍敗之由。又以見天理民彝之不容泯也。然嘗考之，小弁之詩，其前六章皆與白華之詩，其八章皆比。小弁之詞，婉而切，猶有望之之意。處父子之間，則然也。白華

詩經

卷二十 小弁

三五

之詞簡而莊，不無責之之意。處夫婦間，則然也。小弁之詩，其哀痛迫切之意，具於首章。其下不過自此而推之耳。又曰：舜之怨，怨已之不得乎親，小弁之怨，怨親之不容乎已。雖所怨不同，然以孟子之言推之，親之過大而不怨，則是愆然無情也。愆然無情者，視其至親猶路人也。其為罪不愈大乎。宜曰：中人之資，聖人亦姑取其一節之可觀耳，固不敢以大舜之事望之也。

序巧言刺幽王也。大夫傷於讒，故作是詩也。

悠悠昊天，曰父母且無罪無辜，亂如此憮。昊天

已威，予慎無罪。昊天大憮，予慎無辜。

傳憮大也。威，畏慎誠也。

箋悠悠，思也。憮，敖也。我憂思乎昊天。愬王也。

始者言其且為民之父母。今乃刑殺無罪無辜之人，為亂如此。甚敖慢無法度也。已泰，皆

言甚也。昊天乎，王甚可畏。王甚敖慢，我誠無

罪而罪我。

釋文

且徐七餘反，協句應爾，觀箋意宜七也。反，思息嗣反。大音泰，本或作泰。

疏 毛以為大夫傷讒而本之，故言悠悠然。我心憂思乎昊天，訴之也。王之始者，言曰：我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三五

當且為民之父母也。自許欲行善政，今乃刑殺其無罪無辜者之眾人，王政之亂如此甚大也。昊天乎，王甚可畏。我誠無罪而罪我，是可畏也。昊天乎，王甚虐大，我誠無辜而辜我，是虐大也。鄭唯言王為亂如此甚，傲慢無法度。及昊天乎，王甚傲慢為異耳。皆以且為辭。憮大，釋詁文，禮肉辭亦謂之憮。憮，敖釋言文。傳者以下言已威為甚可畏，而泰憮言其大，非類故為傲慢。下既為傲，此亦為傲也。幽王之惡，始終一也。始者言其身且為民之父母者，無道之君皆自謂所為者是道，非知其不可而為之也。故其初即位皆許為善，但行不謂言故諱人。述其初辭以責之。

集傳賦也。悠悠，遠大之貌。且，語詞。憮大也，已

泰皆甚也。慎審也。大夫傷於讒，無所控告而訴之於天曰：悠悠昊天，爲人之父母，胡爲使無罪之人遭亂如此其太也！昊天之感已甚矣。我審無罪也，昊天之感甚大矣。我審無辜也。此自訴而求免之詞也。

亂之初生，僭始既涵。亂之又生，君子信讒。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君子如祉，亂庶遄已。

傳僭，數涵容也。遄，疾沮止也。祉，福也。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三六

箋僭，不信也。既，盡涵同也。王之初生亂萌，羣臣之言不信與信，盡同之不別也。君子斥在位者，在位者信讒人之言，是復亂之所生。君子見讒人，如怒責之，則此亂庶幾可疾止也。福者，福賢者，謂爵祿之也。如此則亂亦庶幾可疾止也。

疏 毛以爲言亂之初，所以生者，讒人數緣事始自入，盡得容受其言，知王不察真僞，遂以漸進讒也。亂之又復所生益大者，在位朝臣君子信讒言也。王既不察，故讒言得自容。

入。臣又信之，故讒言遂興，所以枉殺無辜，致此大亂也。在位之人，見讒人之言，如怒責之，則此亂庶幾可疾止。見有德賢者，如福祿之，則此亂亦庶幾可疾止。君子何不怒讒而福賢，以止亂乎？王肅云：言亂之初生，讒人數緣事始自入，盡得容其讒言，有漸也。箋以信與不信混同不別，於致讒爲宜，故易傳也。君子以爲在位者，以上言初生，已本王矣。君子若還斥王，不宜言也。讒人之能善，乃是王者信之，而責在位信讒者，以讒人能使人刑殺無罪，必朝有黨援，若在位，亦罪臣固執不信，則讒者之言亦不行矣。王之罪人，必詢諸朝廷，王既容之，在位又信之，所以成此亂。在位謂大臣也。下文言令怒讒言，福賢人，令其行立威福，明是臣之貴者，洪範稱臣不得作福，作威言令怒讒福賢者，欲令之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三七

告王行之，不令其專制。集傳賦也。僭始，不信之端也。涵容受也。君子指王也。遄，疾沮止也。祉，猶喜也。言亂之所以生者，由讒人以不信之言始入，而王涵容不察其真僞也。亂之又生者，則既信其讒言而用之矣。君子見讒人之言，若怒而責之，則亂庶幾遄沮矣。見賢者之言，若喜而納之，則亂庶幾遄已矣。今涵容不斷，讒信不分，是以

護者益勝而君子益病也。蘇氏曰：小人為護於其君，必以漸入之。其始也進而嘗之，君容之而不拒，知言之無忌，於是復進。既而君信之，然後亂成。

君子屢盟，亂是用長。君子信盜，亂是用暴。盜言

孔甘，亂是用餒。匪其止共，維王之邛。

傳：凡國有疑會同，則用盟而相要也。盜，逃也。餒，進也。

詩經

卷二十一 巧言

主人

屢，屢數也。盟之所以數者，由世衰亂，多相背違。時見曰會，殷見曰同。非此時而盟，謂之數。

盜，謂小人也。春秋傳曰：賤者窮諸盜，邛，病也。小人好為讒佞，既不共其職事，又為王作病。

釋文：屢，本又作婁，餒，沈旋音談，徐音鹽，共音恭，本又作恭，本亦作供。

疏：上既言亂之生，此又言亂之長。言在位君子之人，數數相與要盟，其亂是用之故。而滋長也。在位君子之人，又信是凶盜，讒人之言，其亂是用之故。而暴甚也。所以益甚者，此險盜之人，其言甚甘，使人信之而不已，其亂用是之故。而日益進也。此小人好為讒佞者。

非於其職廢，此供奉而已。又維與王之為病害也。食之甘者，使人嗜之，而不厭言之美者，使人聽之而不倦，故以美言為甘也。諸侯羣臣有疑不相協，則在會同之上，用盟禮告盟，而相要束。司盟職曰：凡邦國有疑會同，則掌其盟約之載及其禮儀。北面詔明神是也。定本及集本皆云：用盟而不相要，謂若會同則用盟，若無疑事則不會同，而不相要用盟。屬上為句，義亦通也。文十八年左傳曰：竊賄為盜，則盜者竊物之名，毛解名盜意也。風俗通亦云：盜，逃也。言其晝伏夜奔，逃避人也。箋解其言盜之意，公羊傳文：弑君者，曷為武稱名氏，或不稱名氏，大夫弑君，稱名氏，賤者窮諸人，何休曰：賤，謂士也。士正自當稱人，又曰：大夫自相殺，稱人，賤者窮諸盜，何休曰：降大夫稱人，降士使稱盜者，所以別死刑輕

重也。傳言窮者盡也。弑君則盡於稱人，殺大夫則盡於稱盜，言盡。此以下更無稱也。小人賤者盡於盜，知盜是惡名，故引以證盜為小人也。

集傳賦也。屢，數也。盟，邦國有疑，則殺牲歃血，告神以相要束也。盜，指讒人也。餒，進邛，病也。

言君子不能已亂，而屢盟以相要，則亂是用長矣。君子不能聖，而信盜以為虐，則亂是用暴矣。讒言之美，如食之甘，使人嗜之而不厭，則亂是用進矣。然此讒人不

詩經

卷二十一 巧言

主人

能供其職事。徒以為王之病而已。夫良藥苦口而利於病。忠言逆耳而利於行。維其言之甘而悅焉。則其國豈不殆哉。

周禮司盟註曰。盟者書其辭於策。殺牲取血。坎其牲。加書於上而埋之。有疑不協也。

三山李氏曰。考之春秋傳。如伯有之亂。鄭伯與其臣下盟。蓋盟者。生於君臣相疑而致也。

西山真氏曰。讒人乘間伺隙。以中君子。如宰嚭之盜然。

奕奕寢廟。君子作之。秩秩大猷。聖人莫之。他人有心。予忖度之。躍躍兔兔。遇犬獲之。

詩經

卷二十一 巧言

卑

傳奕奕大貌。秩秩進知也。莫謀也。兔兔狡兔也。

箋此四事者。言各有所能也。因已能忖度。讒人之心。故列道之耳。猷。道也。大道。治國之禮法。遇犬犬之馴者。謂田犬也。

釋文 奕音亦。秩音帙。莫如字。又作漢同。一本作謀。按爾雅。漢同訓謀。莫協韻為勝。村本又作寸。同七損反。遇犬如字。世讀作愚非也。馴音旬。又音辱。

疏 讒人為讒。自謂深密。此言已能知之。言奕奕然高大之寢廟。君子之人。所能制作之。

秩秩然者。進智之大道。聖德之人。能謀立之。彼他人而有讒佞之心。我能忖度而知之。躍躍然者。跳疾之狡兔。遇值犬則能獲得之。蒼頡解詁云。兔。大兔也。大兔必狡。又謂之狡兔。戰國策曰。東郭遂者。海內之狡兔是也。四事以尊卑為先後。大猷雖是常法。不如宗廟為尊。故寢廟在大猷之先。兔乃走獸。故在他人之後。周禮注云。前曰廟。後曰寢。則廟寢一物。先寢後廟。便文耳。闕宮曰。新廟奕奕。奚斯所作。彼奚斯君子也。以教護課程。必君子監之。乃依法制也。大道。治國禮法。聖人謀之。若周公之制禮樂也。遇犬者。言兔逢遇犬則彼獲耳。遇非犬名。故王肅云。言其雖遇躍。逃隱其迹。或適與犬遇。而見獲是也。以能獲兔。知是犬之馴擾者。謂田犬也。犬有守犬。田犬。故辨之。

詩經

卷二十一 巧言

卑

集傳 奕奕大也。秩秩序也。猷。道莫定也。躍躍。跳疾貌。兔。狡也。奕奕寢廟。則君子作之。秩秩大猷。則聖人莫之。以與他人有心。則予得而忖度之。而又以躍躍兔兔。遇犬獲之比焉。反覆與比。以見讒人之心。我皆得之。不能隱其情也。

荏染柔木。君子樹之。往來行言。心焉數之。蛇蛇碩言。出自口矣。巧言如簧。顏之厚矣。

傳在染柔意也柔木椅桐梓漆也蛇蛇淺意也

箋此言君子樹善木如人心思數善言而出之善言者往亦可行來亦可行於彼亦可於已亦可是之謂行也碩大也大言者不顧其行徒從口出非由心也顏之厚者出言虛偽而不知慚於人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四十三

疏言在染柔忍之木君子之人所樹之也言君子樹木必身簡擇取善木然後樹之喻往來可行之言君子必心焉思數知善而後出之小人則不然蛇蛇然淺意之夫言徒出自口矣都不由於心得言即言必不思數也巧為言語結構虛辭速相符合如室中之莠聲相應和見人不知慚愧其顏而之容甚厚矣君子樹之不言擇木心焉數之不言出口雖相對而文互也定之方中云樹之榛栗椅桐梓漆言文公所樹是君子樹之故引彼文以解柔木也

集傳典也在染柔貌柔木桐梓之屬可用者也行言行道之言也數辨也蛇蛇安舒也碩大也謂善言也顏厚者頑不知恥也在染

柔木則君子樹之矣往來行言則心能辨之矣若善言出於口者宜也巧言如簧則豈可出於口哉言之徒可羞愧而彼顏之厚不知以為恥也孟子曰為機變之巧者無所用恥焉其斯人之謂與

彼何人斯居河之麋無拳無勇職為亂階既微且虺爾勇伊何為猶將多爾居徒幾何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四十三

傳水草交謂之麋拳力也虺虺為微腫足為虺何人者斥讒人也賤而惡之故曰何人言勇力者謂易誅除也此人主為亂作階言亂由之來也此人居下濕之地故生微腫之疾人憎惡之故言女勇伊何何所能也猶謀將大也女作讒佞之謀大多女所與居之衆幾何人素能然乎

釋文麋本又作涓音眉軒戶諫反脚脛也

疏 言彼何人斯居在於河之廣闊，無事力階梯也。此人既脚，有微之疾，而足跡且有。懼之疾，爾假有勇，伊何能為，况復無之，而汝敢為此惡，汝作爲謾，佞之謀，大多汝所與，聚居之徒，衆幾何許人，而能爲此，怪其言多且巧，疑其衆教之也。賤而惡之，作不識之辭，故曰何人，下篇疾暴公之侶，謂之何人，斥其姓名爲大，切亦作不識之辭，以疾之。孫炎曰：皆水濕之疾也。郭璞曰：脚脛也。瘡瘡也。然則膝脛之下，有瘡腫，是涉木所爲，故箋亦云。

集傳賦也，何人，斥讒人也。此必有所指矣。賤而惡之，故爲不知其姓名，而曰何人也。斯語

詩經

卷二十 巧言

四十四

辭也。水草交謂之廉，拳力階梯也。脚瘍爲微腫，足爲爐，猶謀將大也。言此讒人居下濕之地，雖無拳勇，可以爲亂，而讒口交鬪，專爲亂之階梯。又有微爐之疾，亦何能勇哉。而爲讒謀則大且多如此，是必有助之者矣。然其所與居之徒，衆幾何人哉。言亦不能甚多也。慶源輔氏曰：東萊以爲非特賤之，且言其本亦易驅除，特王不悟耳者是也。

巧言六章章八句

集傳以五章巧言二字名篇

序何人斯，蘇公刺暴公也。暴公爲卿士而讒蘇公焉。故蘇公作是詩以絕之。

箋暴也，蘇也，皆畿內國名。

疏 按此經無絕暴公之事，唯首章下二句云：伊誰云從，維暴之云，亦非絕之言，但解何人之意，言已以爲暴公之所言，是暴公諧已事彰，無所致疑，此句是絕之辭也。經八章皆言暴公之侶，疑其諧已而未察，故作詩以窮之，不欲與之相絕，疑者未絕，則不疑者絕，可知疑暴公之似窮極其情，欲與之絕，明暴公絕矣。故序專云刺暴公而絕之也。刺暴公而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四十五

得爲王詩者，以王信暴公之讒而罪已，刺暴公亦所以刺王也。蘇，念生之後，成十一年左傳曰：昔周克商，使諸侯撫封，蘇念生以溫爲司寇，則蘇國在溫，杜預曰：今河內溫縣是。蘇在東都之畿內也。春秋之世，爲公者多是畿內諸侯，編檢書傳未聞畿外有暴國，今暴公爲卿士，明畿內，故曰皆畿內國名。春秋時蘇稱子，此云公者，蓋子爵而爲三公也。暴公爲卿士而亦稱公，當卿士兼公官也。又暴公爲卿士而謂蘇公，則蘇公爲卿士以否未可知，但何人爲暴公之侶，云二人從行，則亦卿士也。故王肅云：二人俱爲王卿相隨而行。下云及爾如貫，鄭云俱爲王臣。蘇公亦爲卿士矣。朱子辨說鄭氏曰：暴蘇皆畿內國名，世本云暴辛公作墳，蘇成公作笮，譙周古史考云古

有墳荒尚矣。周幽王時，二公特善其事耳。今按書有司寇蘇公，春秋傳有蘇忿生，戰國及漢時有人姓暴，則固應有此二人矣。但此詩中只有暴字而無公字，及蘇公字，不知是何所據而得此事也。世本說尤紕繆，譙周又從而傳會之，不知適所以章其繆耳。

三山李氏曰：世本古史考見此詩言伯氏吹埙，仲氏吹篪，遂為此說，皆求詩之過也。彼何人斯，其心孔艱，胡逝我梁，不入我門，伊誰云從，維暴之云。

傳云言也。

箋孔甚艱難逝之也。梁魚梁也在蘇國之門。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甲六

外彼何人乎。謂與暴公俱見於王者也。其持心甚難知。言其性堅固不妄也。暴公諧已之時。女與之乎。今過我國。何故近之我梁。而不入見我乎。疑其與之而未察。斥其姓名為大。切故言何人。諧我者是言誰曾生乎。乃暴公之所言也。由已情而本之以解何人意。

疏言彼何人乎。此其持心甚難知也。述同諧已。貌似不妄。故難知也。暴公諧我之時。汝應與之。汝若不與。今過我國。何故之我梁。而不入我門。以見我乎。得不由諧我意。慚而不

得來也。猶冀其不然。欲與和好。乃開解之曰。今諧我者。維誰之所云。從而出乎。乃暴公之所云爾。言爾應不與。當與我和親也。伊字毛皆為維。鄭皆為是。則此亦當為異。以之梁而不入門。故知其梁近在國門之外也。下云維暴之云。則何人非暴公矣。刺暴公而責何人。謂與暴公俱見王者也。若不與暴公俱見王。蘇公不當疑之也。疑之而云其心難知。故著其心性堅固。似非虛妄之人。若非此人性自虛妄。貌又可疑。則諧已必矣。非難知也。

集傳賦也。何人亦若不知其姓名也。孔甚艱險也。我舊說以為蘇公也。暴暴公也。皆畿內諸侯也。舊說暴公為卿士。而諧蘇公。故蘇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甲七

公作詩以絕之。然不欲直斥暴公。故但指其從行者而言。彼何人者。其心甚險。胡為往我之梁。而不入我之門乎。既而問其所從。則暴公也。夫以從暴公而不入我門。則暴公之諧已也。明矣。但舊說於詩無明文可考。未敢信其必然耳。

慶源輔氏曰：彼何人斯。其心孔艱。責之也。而不為已甚之辭。胡逝我梁。不入我門。疑之也。而猶有望之之意。伊誰云從。維暴之云。始明言之。而其情既不得而通。然亦無忿懣之辭。

也。可謂忠厚矣。

二人從行誰為此禍。胡逝我梁。不入唁我。始者不如。今云不我可。

箋二人者謂暴公與其侶也。女相隨而行見

王。誰作我是禍乎。時蘇公以得譴讓也。女即

不為。何故近之。我梁而不入。弔唁我乎。女始

者於我甚厚。不如今日也。今日云我所行有

何不可者乎。何更於已薄也。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四八

疏知其已。被譴而不。始其護已而內慚。

集傳賦也。二人暴公與其徒也。唁弔失位也。

言二人相從而行。不知誰譴已而禍之乎。

既使我得罪矣。而其逝我梁也。又不入而唁

我。汝始者與我親厚之時。豈嘗如今不以我

為可乎。

慶源輔氏曰雖已明知其人之譴已而猶為

不知之辭曰。二人從行誰人譴我而為此禍。今乃逝我之梁而不入。唁我乎。大抵譴人者。自是無面目以見人。然其所以自解者則必

曰我之所以不見此人者。以此人之不足見也。故語之曰。爾始者與我親厚之時。豈嘗如今不以我為可乎。

彼何人斯。胡逝我陳。我聞其聲。不見其身。不愧于人。不畏于天。

傳陳堂塗也。

箋堂塗者。公館之堂塗也。女即不為。何故近

之。我館庭。使我得聞女之音聲。不得覩女之

身乎。女今不入。唁我。何所愧畏乎。皆疑之未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四九

察之辭。

疏汝不來見我而不弔唁我。是不慚愧於人。又不畏懼於天也。天有尊卑之道。人有往

來之節。使吉有賀。慶凶有弔。所以敬天道。示慚愧。故不相弔唁。為不愧人。不畏天也。

禮有公館私館。公館者。公家築為別館。以舍

客也。上云不入我門。則不得入所居之宮。故

知逝陳者。至公館之塗也。以館者。所以舍客。故雖不見。至得至其陳。

集傳賦也。陳堂塗也。堂下至門之徑也。在

我之陳。則又近矣。聞其聲而不見其身。言其蹤跡之詭秘也。不愧于人。則以人為可欺也。

天不可欺。女獨不畏于天乎。奈何其譜我也。

彼何人斯。其為飄風。胡不自北。胡不自南。胡逝

我梁。祗攪我心。

傳飄風暴起之風攪亂也。

箋祗適也。何人乎。女行來而去。疾如飄風。不

欲入見我。何不乃從我國之南。不則乃從我

國之北。何近之我梁。適亂我之心。使我疑女。

疏以其徑來而徑去。知為疾也。非在適急速。故下章言其安行。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十一

集傳賦也。飄風暴風也。攪擾亂也。言其往

來之疾。若飄風然。自北自南。則與我不相值

也。今則逝我之梁。則適所以攪亂我心而已。

爾之安行。亦不遑舍。爾之亟行。遑脂爾車。壹者

之來。云何其肝。

箋遑。服亟。疾肝。病也。女可安行乎。則何不服

舍息乎。女當亟行乎。則又何暇脂女車乎。極

其情。意終不得一者之來見我於女亦

何病乎。

疏毛於下章以祗為病。言使我病。則此肝亦為蘇公之病也。既數過其國而不入。故又

極其情以疑之。我正欲言汝安舒而行乎。亦不見汝閒暇而舍息。止欲言汝之急疾而行

乎。汝又閒暇而脂汝之車。汝往而不入。見我所以疑也。且若不譜我。則一者之來見我以

後。云何使我有罪。謔之病乎。亦以我得病在汝見王之後。所以尤疑也。鄭以肝為何人

病為異。箋以上章責其不來見已。下章言入與不入。則一者之來。當為來見蘇公。不得

為見王也。且蘇公之所疑者。以不見何人。故言一者之來見我。於汝亦何病也。是欲見以

解疑之辭。此本之於何人為不病。下反之已。為得矣。是章矣。相成也。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十一

集傳賦也。安徐。遑。暇。舍。息。亟。疾。肝。望也。字林

云。肝。張目也。易曰。肝。豫悔。三都賦云。肝。衡而

誥。是也。言爾平時徐行。猶不暇息。而况亟

行。則何暇脂其車哉。今脂其車。則非亟也。乃

託以亟行。而不入見我。則非其情矣。何不一

來見我。如何使我望汝之切乎。

爾還而入。我心易也。還而不入。否難知也。壹者

之來。俾我祗也。

傳易說祗病也。

箋還行反也。否不通也。祗安也。女行反入見

我。我則解說也。反又不入見我。則我與女情

不通。女與於諧。我與否。復難知也。一者之來

見我。我則知之。是使我心安也。

釋文 易韓詩作施施善也。

集傳賦也。還反。易說祗安也。言爾之往也。

既不入我門矣。儻還而入。則我心猶庶乎其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三

說也。還而不入。則爾之心。我不可得而知矣。

何不一來見我。而使我心安乎。董氏曰。是詩

至此。其詞益緩。若不知其為諧矣。

伯氏吹塤。仲氏吹篪。及爾如貫。諒不我知。出此

三物。以詛爾斯。

傳土曰塤。竹曰篪。三物。犬豕雞也。民不相信。

則盟詛之。君以豕。臣以犬。民以雞。

箋伯仲喻兄弟也。我與女思如兄弟。其相應

和如塤篪。以言俱為王臣。其相比次。如物之在

信也。我與女俱為王臣。其相比次。如物之在

繩索之貫也。今女心誠信而不我知。且共出

此三物。以詛女之此事。為其情之難知。已又

不欲長怨。故設之。以此言。

釋文 塤。况袁反。篪音池。以禍福之言。相要曰詛。比毗志反。

疏 既窮之。而不得其情。已不欲長怨。欲與之

之。三物以詛盟爾之此事。使諶否有決。令我

不疑。當還與汝相親。不欲長怨。故也。士曰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三

塤。漢書律歷志。文也。周禮。小師。職作塤。古今

字異耳。注云。塤。燒土為之。大如鴈卵。鄭司農

云。塤。六孔。釋樂云。大塤。謂之塤。音呼。孫炎曰。

音大。如呼。呼也。郭璞曰。塤。燒土為之。大如鷲

子。銳上平底。形似稱錘。六孔。小者如雞子。釋

樂文云。大篪。謂之沂。李巡曰。大篪。其聲非一

也。郭璞曰。篪。以竹為之。長尺四寸。圍三寸。一

孔。上出徑三分。橫次之。小者尺二寸。即引廣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十四

長幼之官。如麓、燿之相和。與鄭同也。隱十一年左傳曰：鄭伯使卒出羆，行出犬雞以詛射類考叔者。羆即豕也。並言詛而俱用三，故知此三物，豕、犬、雞也。司盟曰：盟萬民之犯命者，明其不信者，是不相信有盟詛之法也。定本民不相信則詛之，無盟字，犯命者盟之，不信者詛之，是盟大而詛小也。盟詛雖大小為異，皆殺牲歃血，告誓明神，後若背違，令神加其禍，使民畏而不敢犯，故民不相信為此禮以信之。此傳言民者，據周禮之文耳。其實人君亦有詛法。襄十一年左傳言：季武子將作三軍，盟諸僖閭，詛諸五父之衢。定六年既逐陽虎及三桓，盟於周社，盟國人於亳社。詛諸五父之衢，是人君與羣臣有詛法也。詛之所用一牲而已，而言出此三物，以三物皆是詛之所用總而言之。鄭伯使卒出羆，行出犬雞，所得三物並用者，時考叔為子都所射，鄭伯不誅子都而使諸軍詛之，百人為卒，出一羆詛之，二十五人為行，或出犬或出雞，以詛之。每處亦止用一牲，非一處而用三物也。如此傳君乃得用豕，彼百人即得用羆者，於時鄭伯使之詛，故得用君牲也。以行之人數少於卒，自為等級耳。此豕、犬、雞詛所用也。若盟皆用牛，哀十五年左傳說：衛太子蒯聵與伯姬與，以盟孔悝者，時太子未立，不敢從人君之禮，故鄭與義駁云：詩說及鄭伯使卒及行所出皆謂詛耳。小於盟也。周禮戎右職云：若盟則以王敦辟盟，遂役之。贊牛耳，祧，荆，哀十七年左傳曰：孟武伯問於高柴曰：諸侯盟，誰執牛耳？然盟者人君用牛，伯姬盟孔悝，以羆下人君牲，是盟用牛也。此謂大事正禮所當用者耳。若臨時假用其禮者，不必有牲，故左

詩經

卷二十 何人斯 五十五

傳孟任割臂以盟。莊公華元入楚圍登子反之牀。子反懼而與之盟，皆無牲也。集傳賦也。伯仲兄弟也。俱為王臣，則有兄弟之義矣。樂器土曰壎，大如鷓子，銳上平底，似稱錘，六孔，竹曰箎，長尺四寸，圍三寸，七孔，一孔上出，徑三分，凡八孔，橫吹之。如貫，如繩之貫物也。言相連屬也。諒，誠也。三物，犬豕雞也。刺其血以詛盟也。伯氏吹壎而仲氏吹箎，言其心相親愛而聲相應和也。與汝如物之在貫，豈誠不我知而譜我哉？苟曰誠不我知，則出此三物以詛之可也。

為鬼為蜮，則不可得。有覩面目，視人罔極。作此好歌，以極反側。

傳：蜮，短狐也。覩，姑也。反側，不正直也。箋：使女為鬼為蜮也。則女誠不可得見也。姑，然有面目，女乃人也。人相視無有極，時終必與女相見好，猶善也。反側，輾轉也。作八章之

歌求女之情。女之情反側極於是也。

釋文

蚺音或沈又音域一名射工俗呼之水弩在木中含沙射人一云射人影。覲土

典反。姑戶刮。反。面。覲也。

疏

研窮而不得其情。於是怒而責之。言汝若為鬼也。為蚺也。則誠不可得而見。不須與

我為。詛。今女有覲面目。乃是人也。瞻視於人。無有極已之時。我必將與汝相見。汝寧不披寫汝情。不與我盟。詛乎。以疑爾。謂我之故。我作此八章之善歌。窮極爾反側之情。冀得其實也。洪範五行傳云。蚺如鼈。三足生於南。越南越婦人多淫。故其地多蚺。淫女或亂之氣所生也。陸機疏云。一名射影。江淮水皆有之。人在岸上。影見水中。投人影則殺之。故曰

詩經

卷二十何人斯

五十六

射影。南人將入水。先以瓦石投水中。令水濁。然後入。或曰含沙射人。皮肌其瘡如疥是也。孫炎曰。覲。人面。姑。然。說文云。覲。面見人。姑。面覲也。然則覲與姑。皆面見人之貌也。

集傳賦也。蚺短狐也。江淮水皆有之。能含沙

以射水中人影。其人輒病而不見其形也。覲

面見人之貌也。好善也。反側。反覆不正直也。

言汝為鬼為蚺。則不可得而見矣。女乃人

也。覲然有面目。與人相視。無窮極之時。豈其

情終不可測哉。是以作此好歌。以究極爾反

側之心也。

埤雅曰。有長角橫在口前如弩擔。臨其角端。曲如上弩。以一為矢。因水勢以射人。俗呼水弩。鵝能食之。

何人斯八章章六句

集傳此詩與上篇文意相似。疑出一手。但

上篇先刺聽者。此篇專責譏人耳。王氏曰。

暴公不忠於君。不義於友。所謂大故也。故

蘇公絕之。然其絕之也。不斥暴公言其從

詩經

卷二十何人斯

五十七

行而已。不著其譖也。示以所疑而已。既絕

之也。而猶告以壹者之來。俾我祇也。蓋君

子之處已也。忠其遇人也。恕使其由此悔

悟。更以善意從我。固所願也。雖其不能如

此。我固不為已甚。豈若小丈夫然哉。一與

人絕。則覲詆固拒。唯恐其復合也。

序巷伯刺幽王也。寺人傷於讒。故作是詩也。

變巷伯奄官寺人。內小臣也。奄官上士四人。

掌王后之命於宮中為近故謂之巷伯與寺人之官相近。譏人諧寺人。寺人又傷其將及巷伯故以名篇。

釋文 巷伯官名也。官本將此注為序文者。

疏 此經無巷伯之字而名篇曰巷伯故序解之云巷伯奄官言奄人為此官也。官下有分衍字定本無巷伯奄官四字於理是也。以本本多有故解之。天官序官云小臣奄上士四人注云奄稱士異其賢其職云掌王后之命釋宮云官中巷謂之壺孫炎曰巷舍問道也王肅曰今後宮稱永巷是宮內道名也。伯長也。至宮內道官之長人至於羣臣貴者親近賤者疏遠。至宮內者皆奄人奄人之中此官最近人至其官名內小臣時人以其職疏之稱為巷伯也。

詩經 卷二十巷伯 五九

妻兮菲兮成是貝錦彼譖人者亦已太甚。

傳 興也。妻菲文章相錯也。貝錦錦文也。箋錦文者文如餘泉餘砥之貝文也。興者喻譏人集作已過以成於罪猶女工之集采色以成錦文大甚者謂使已得重罪也。

疏 論語云斐然成章是斐為文章之貌。妻與斐同類而云成錦故為文章相錯也。錦而

連貝故知為貝之文。釋魚說貝文狀云餘砥黃白文餘泉文舍人曰水中蟲也。李巡曰餘砥貝甲黃為質白為文。彩餘泉貝甲以白為質黃為文。彩陸機疏云貝水介蟲也。龜鱉之屬其文彩之異大小之殊甚衆古者質貝是也。餘砥黃為質以白為文。餘泉白為質黃為文。又有柴貝其白質如玉紫點為文皆可列相當其貝大者當有至一尺六七寸者今九真交趾以為杯盤寶物也。

集傳 比也。妻斐小文之貌。貝水中介蟲也。有文彩似錦。時有遭譏而被宮刑為巷伯者作此詩言因妻斐之形而文致之以成貝錦。

詩經 卷二十巷伯 五九

以此譏人者因人之小過而飾成大罪也。彼為是者亦已大甚矣。

埤雅曰錦文如貝謂之貝錦貝中肉如科斗而有首尾以其背用謂之貝貝背也。

哆兮侈兮成是南箕彼譖人者誰適與謀。

傳 哆大貌南箕箕星也。侈之言是必有因也。斯人自謂辟嫌之不審也。昔者顏叔子獨處于室鄰之釐婦又獨處于室夜暴風雨至而室壞婦人趨而至顏叔子納之而使執燭放

乎且而蒸盡縮屋而繼之。自以為辟嫌之不審矣。若其審者。空若魯人然。魯人有男子獨處于室。鄰之釐婦又獨處于室。夜暴風雨而室壞。婦人趨而託之。男子閉戶而不納。婦人自牖與之言曰。子何為不納我乎。男子曰。吾聞之也。男子不六十不間居。今子幼。吾亦幼。不可以納子。婦人曰。子何不若柳下惠然。姬不逮門之女。國人不稱其亂。男子曰。柳下惠

詩經

卷二十 卷伯

六十

固可。吾固不可。吾將以吾不可。學柳下惠之可。孔子曰。欲學柳下惠者。未有似於是也。箋箕星哆然。踵狹而舌廣。今讒人之因寺人之近嫌而成言其罪。猶因箕星之哆而侈大之適。往也。誰往就女謀乎。怪其言多且巧。

釋文 哆昌者反。說文云。張口也。聲力之反。寡婦也。侯字作獲。縮又作縮。開開之闕。

又音開。姬本或作况。甫反。踵足根也。

疏 既言讒人集成已罪。又言罪有所因。言有星初本相去哆然。寬大為踵。今其又侈之。

更益而大為舌兮。乃成是南箕之星。以興讒人。因寺人初有小嫌疑為始。今其又構之更增。而其為終兮。乃成其刑罪之禍。言已避嫌不審。使人因之。亦已之所以悔也。哆者言其寬大。哆哆然。故為大貌。箕四星。二為踵。二為舌。踵對舌為狹。其實踵已寬大。故為哆兮也。侈者。因物而大之名。禮於衣袂半而益一謂之侈。袂星。因物益大而名之為侈也。侈之言必有因者。由踵已大。故舌得侈之而為箕。暗作詩之人。自謂避嫌之不審。由事有嫌疑。故讒者得因之而為罪也。言顏叔子及魯人避嫌密與不審之事。以比之顏叔子納鄰之釐婦。雖執燭繼薪。人不可以家到戶說。奸否難明。是不審也。

集傳比也。哆侈微張之貌。南箕四星。二為踵。

詩經

卷二十 卷伯

六十

二為舌。其踵狹而舌廣。則大張矣。適至也。誰適與謀。言其謀之闕也。

豐城朱氏曰。箕非以成貝鑄。喻讒入者。能因細小而飾成大罪也。哆侈以成南箕。喻讒人者。能因疑似而構成實罪也。始則以小而成大。終則以虛而為實。此讒人者。所以能傾人之家國也。

緝緝翩翩。謀欲諧人。慎爾言也。謂爾不信。

傳緝緝。口舌聲。翩翩。往來貌。

箋慎。誠也。女誠心而後言。王將謂女不信而

不受欲其誠者惡其不誠也

釋文 緝七立反說文作茸云爾語也又子立反翻字又作扁

疏 上言謀多而巧此言為謀之狀言口舌緝緝然往來翻翻然相與謀欲為讒諧之言以害人自相計議唯恐不成相教當誠汝之心而後言也若言不誠實則所言不巧王將謂汝言為不信而不受也故須誠實言之

集傳 賦也緝緝口舌聲或曰緝緝人之罪也

或曰有條理貌皆通翻翻往來貌諧人者自以為得意矣然不慎爾言聽者有時而悟且

將以爾為不信矣

詩經

卷二十一 卷伯

李三

華谷嚴氏曰讒人情狀接續增益緝緝然如

女之績往來輕飄翻翻然如鳥之飛相與經營謀為讒諧而已

捷捷幡幡謀欲諧言豈不爾受既其女遷

傳捷捷猶緝緝也幡幡猶翻翻也遷去也

箋遷之言訕也王倉卒豈將不受女言乎已

則亦將復訕誅女

疏 毛以為王於倉卒之間豈不為汝受之但已受之後知汝言不誠實王心或將舍汝

而更遷去也鄭以遷為訕言王將訕誅汝以遷去為理不安故易之

集傳 賦也捷捷僥利貌幡幡反覆貌王氏曰

上好諧則固將受女然好諧不已則遇諧之

禍亦既遷而及女矣曾氏曰上章及此皆忠告之詞

告之詞

慶源 輔氏曰慎爾言也謂爾不信自諧者而言也豈不爾受既其女遷自聽者而言也皆所必至之理故以之忠告於為諧者庶乎其如所畏而不敢肆耳

驕人好好勞人草草蒼天蒼天視彼驕人矜此

詩經

卷二十一 卷伯

李三

勞人

傳好好喜也草草勞心也

箋好好者喜讒言之人也草草憂將妄得罪也

也

疏 言讒人謀能功密為王信用彼則驕逸也我得罪則憂勞彼驕人好好然而喜我勞人草草然而憂故仰告蒼天蒼天何

不視察彼人之虛妄而矜哀此勞人

集傳 賦也好好樂也草草憂也驕人請行而

得意勞人遇諧而失度其狀如此

慶源輔氏曰視彼駢人庶乎有以抑遏沮止之也。於此勞人庶乎有以扶持安之也。

彼諸人者誰適與謀取彼諸人投畀豺虎豺虎

不食投畀有北有北不受投畀有昊

傳投棄也北方寒涼而不毛昊昊天也

箋付與昊天制其罪也

疏豺虎若不肯食當擲于有北太陰之鄉使來投之若有北不肯受則當擲于昊天自制其罪以物皆天之所生天無推避之理故止於昊天也豺虎之食人寒鄉之凍物非有所擇言不食不受者惡之甚也故禮記緇衣曰惡惡如巷伯言欲其死亡之甚

詩經

卷二十 巷伯

李四

集傳賦也再言彼諸人者誰適與謀者甚嫉

之故重言之也或曰衍文也投棄也北北方

寒涼不毛之地也不食不受言讒譖之人物

所共惡也昊昊天也投畀昊天使制其罪

此皆設言以見欲其死亡之甚也故曰好賢

如緇衣惡惡如巷伯

東萊呂氏日記緇衣云好賢如緇衣惡惡如巷伯則爵不漬而民愿刑不試而民咸服

楊園之道猗于畝丘寺人孟子作為此詩凡百

君子敬而聽之

傳楊園園名猗加也畝丘丘名寺人而曰孟

子者罪已定矣而將踐刑作此詩也

箋欲之楊園之道當先歷畝丘以言此讒人

欲譖大臣故從近小者始寺人王之正內五

人作起也孟子起而為此詩欲使眾在位者

慎而知之既言寺人復自言孟子者自傷將

去此官也

詩經

卷二十 巷伯

李五

釋文作為此詩一本云伯為作詩

疏寺人以身既得罪恐更濫及善人故戒時而在位令使自慎此言凡百則恐偏及在位

而獨以巷伯名篇者以職與巷伯相近巷伯是其官長故擗憂之如畝丘李巡曰謂

丘如田畝曰畝丘也孫炎曰方百步也以畝丘丘名故知楊園亦園名也於時王都之側

蓋有此園丘詩人見之而為辭也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天官序官文也彼注云寺人之

言侍也正內路寢也則五人當在路寢侍王之側也笑言此者明寺人非一也毛解自云

孟子之意箋又解自言寺人之意由自傷將去此官故舉官言之

集傳與也楊園下地也猗加也畝丘高地也

寺人內小臣蓋以讒被宮而爲此官也。孟子其字也。楊園之道而猗于畝丘以與賤者之言。或有補於君子也。蓋諸始於微者。而其漸將及於大臣也。故作詩使聽而謹之也。劉氏曰其後王后太子及大夫果多以讒廢者。

巷伯七章四章章四句一章五句一章八句一章六句

集傳

巷是宮內道名。秦漢所謂永巷是也。

詩經

卷二十一 巷伯

本末

伯長也。王宮內道官之長。即寺人也。故以名篇。班固司馬遷贊云。迹其所以自傷悼。小雅巷伯之倫。其意亦謂巷伯本以被讒而遭刑也。而楊氏曰。寺人內侍之微者。出入於王之左右。親近於王。而日見之。宜無間之可伺矣。今也亦傷於讒。則疎遠者可知。故其詩曰。凡百君子。敬而聽之。使在位知戒也。其說不同。然亦有理。姑存於此云。

安成劉氏曰。三輔黃圖云。永長也。宮中之長巷。幽閩宮女之有罪者。武帝時改爲掖庭。周宣王姜后嘗待罪永巷是也。

序谷風刺幽王也。天下俗薄。朋友道絕焉。

疏。漢書地理志云。凡民稟五常之性。而有剛柔緩急音聲不同。繫水土之風氣。故謂之風。好惡取捨動靜無常。隨君上之情欲。故謂之俗。風與俗對。則小別。散則義通。蟋蟀云。堯之遺風。乃是民感君政其實。亦是俗也。此俗由君政所爲。故言舊俗言舊俗者。亦謂之政。定四年左傳曰。厥以夏政商政。謂夏商舊俗也。言風俗者。謂中國民情禮法。可與民變化者也。孝經云。移風易俗。關雎序云。移風俗皆變惡爲善。即谷風序云。國俗傷敗焉。此云天

詩經

卷二十一 谷風

本末

下俗薄者。謂變善爲惡。是得與民變革也。若其夷夏異宜。山川殊制。民之器物言語。及所行禮法。各是其身所欲。亦謂之俗也。如此者。則聖王因其所宜。不強變革。王制曰。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間者。異俗。又曰。脩其教。不易其俗。地官土均云。禮俗喪紀。皆以地美惡爲輕重之法。而行之。誦訓掌道。方憲以知地俗。皆是不改之。此言其大法耳。及箕子之處朝。鮮夫伯之在勾吳。皆能教之。禮儀使同。中國是存。可改者也。但有不可改者。不強耳。

習習谷風。維風及雨。將恐將懼。維予與女。將安將樂。女轉棄予。

傳

傳。興也。風雨相感。朋友相須。言朋友趨利。窮

達相棄。

箋習習和諷之貌。東風謂之谷風。與者風而有雨。則潤澤行。喻朋友同志。則恩愛成。將且也。恐懼。喻遭厄難勤苦之事也。當此之時。獨我與女爾。謂同其憂務。朋友無大故。則不相遺棄。今女以志達而安樂。棄恩忘舊。薄之甚。

釋文 女音汝。厄本又作厄。

疏 風類多矣。正取谷風為喻者。谷風生長之風。取其朋友相長益故也。風而有雨。則潤澤行。雨得風乃行。則潤澤亦由風。故易曰。潤之以風雨。言彼朋友志趨於利。不顧終始。葛屨序曰。其民機巧趨利是也。

詩經

卷二十 谷風

六八

澤行。雨得風乃行。則潤澤亦由風。故易曰。潤之以風雨。言彼朋友志趨於利。不顧終始。葛屨序曰。其民機巧趨利是也。

集傳 典也。習習和諷貌。谷風東風也。將且也。

恐懼謂危難憂患之時也。此朋友相怨之

詩。故言習習谷風。則維風及雨矣。將恐將懼

之時。則維予與女矣。奈何將安將樂而女轉

棄予哉。

習習谷風。維風及頽。將恐將懼。寘予于懷。將安

將樂。棄予如遺。

傳頽風之焚輪者也。風薄相扶而上。喻朋友相須而成。

箋寘置也。置我于懷。言至親已也。如遺者。如人行道遺忘物。忽然不省存也。

疏 釋天云。焚輪謂頽。扶搖謂之焱。李巡曰。焚風從下。上故曰焱。焱上也。孫炎曰。迴風從上。下曰頽。迴風從下。上曰焱。然則頽者風從上而下之名。迴風從上而下。力薄不能更升。谷風與相遇。二風并力。乃相扶而上。以喻朋

詩經

卷二十 谷風

六九

友二人同心。乃相率而成也。彼迴風從上下。谷風未與相扶。謂之為頽。若谷風既與相扶。而上。則於頽雅為焱。不復為頽也。詩言頽。據其未與相扶之名耳。

集傳 典也。頽風之焚輪者也。寘與置同。置于

懷。親之也。如遺。忘去而不復存省也。

習習谷風。維山崔嵬。無草不死。無木不萎。忘我

大德。思我小怨。

傳 崔嵬山巔也。雖盛夏萬物茂壯。草木無有

不死。葉萎枝者。

箋此言東風生長之風也。山巔之上。草木猶及之。然而盛夏養萬物之時。草木枝葉。猶有萎槁者。以喻朋友雖以恩相養。亦安能不時有小訟乎。大德切磋以道。相成之謂也。

釋文 蒐又作崖。

疏 道德之進益。雖至於成就之功。百事通曉。無能使色不有忿者。無能使辭不有訟者。以大義不虧。實小而忿訟也。然小萎無虧於夏長。小怨無損於交好。汝何為忘我切磋之大德。反思我言訟之小怨。而棄我乎。四時春生夏長。物之盛莫過夏時。故云雖盛。

詩經 卷二十 谷風 七十

夏萬物茂壯也。月令仲夏靡草死。故曰死生分。是草木無能不有枝葉萎槁者。平地沃衍之士。宜生草木。山巔之上。則非草木所宜。風尚吹之使生。故云猶及之也。以難長而風及。喻朋友相養之深也。然而盛夏養萬物之時。草木枝葉猶萎槁者。以為平地之草木。非止山巔也。養則言其難者。故云山巔猶及之。萎死則言其茂者。故言盛夏以暢之。風以四方為名。非以四時並稱。則夏之東風。猶為谷風也。春則草木初生。未及暢茂。其有萎死。則唯其常。詩人不應舉以為喻。故知言草木萎槁。謂夏時也。木大或一枝枯。故言萎也。草小或連根死。故言死也。

集傳 比也。崔嵬山巔也。習習谷風。維山崔

嵬則風之所被者廣矣。然猶無不死之草。無不萎之木。况於朋友。豈可以忘大德而思小怨乎。或曰興也。

谷風三章章六句

藍氏呂氏曰。急則相求。緩則相棄。恩厚不知怨。小必記。皆小人之交也。

序 蓼莪。刺幽王也。民人勞苦。孝子不得終養。爾箋 不得終養者。二親病亡之時。時在役所。不得見也。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七十

蓼莪者。我匪莪伊蒿。哀哀父母。生我劬勞。

傳 興也。蓼蓼長大貌。

箋 莪已蓼蓼長大。我視之以為非莪。故謂之蒿。興者。喻憂思。雖在役中心不精識其事。哀哀者。恨不得終養。父母報其生長已之苦。

疏 言蓼莪然長大者。正是莪也。而不精審視之。以為非莪。反謂之維蒿。以興有形器方可識者。正是此物也。而我不能精識視之。以為非此物。反謂之是彼物也。以已二親今且病亡。身在役中。不得侍養。精神昏亂。故視物不察也。既不得終養。又追而為恨。言可哀之又

可哀我父母也。其生長我也。其病勞矣。今不見其亡。所以深恨。

集傳比也。蓼。長大貌。莪。美菜也。蒿。賤草也。

人民勞苦。孝子不得終養而作此詩。言昔謂之莪。而今非莪也。特蒿而已。以比父母生我。以為美材。可賴以終其身。而今乃不得其養。以死。於是乃言父母生我之劬勞。而重自哀傷也。

華谷嚴氏曰。莪。蒿也。蒿。草中之高者也。管子云。嘉穀不生而蓬蒿蒺藜莠。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廿一

蓼莪者我。匪莪伊蔚。哀哀父母。生我勞瘁。

傳蔚。牡蒿也。

箋瘁。病也。

疏 舍人曰。蔚。一名牡蒿。某氏曰。江河間曰蔚。陸機疏云。牡蒿也。三月始生。七月華。華似湖麻華而紫赤。八月為角。角似小豆角。銳而長。一名馬薪蒿。

集傳比也。蔚。牡蒿也。三月始生。七月始華。如

胡麻華而紫赤。八月為角。似小豆角。銳而長。

瘁。病也。

餅之罄矣。維嚳之恥。鮮民之生。不如死之久矣。無父無怙。無母何恃。出則銜恤。入則靡至。

傳餅小而嚳大。罄。盡也。鮮。寡也。

箋餅小而盡。嚳大而盈。言為嚳恥者。刺王不得終養。恨之言也。恤。憂靡無也。孝子之心。怙恃父母。依然以為不可斯須無也。出門則思之而憂。旋入門。又不見。如入無所至。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七十三

釋文 韓詩云。怙。賴也。恃。恃負也。

疏 不使小餅先竭。今餅之既盡矣。而嚳尚盈。滿。是為酌嚳者之恥也。以與民有富而多。下

貧而寡弱。治民者當多役富。少役貧。不使貧者先困。今貧者既困矣。而富者尚饒裕。是王之恥也。今王不以為取。偏困貧民。我不得供養。故因此以恨言。寡矣。民之一生也。言生而得養。其日尚寡。况我尚不得終養。是可恨之甚。如此。我不如死之久矣。言已雖生。不如死之久也。所以然者。以無父何所依怙。無母何所倚恃。已無父母。出門則以中心銜憂。旋來入門。則堂宇空曠。不復覩見。如行田野。無所有至。是其所悲恨也。釋器云。小嚳謂之坎。孫炎曰。酒樽也。郭璞曰。壘形似壺。大者

受一斛是器大如餅也。餅盡而器盈，是全不酌之辭。猶偏役貧寡而富衆不行。作詩之日，已反於家，故言出入之事。入門無見，又似非殯，是已卒哭之後也。入門上堂不見，慨焉靡焉。時實爲甚。三年之外，孝子之情亦然。但此以三年內耳。

集傳比也。餅小器大，皆酒器也。罄，盡。鮮，寡。恤，憂。靡，無也。言餅資於器，而器資餅，猶父母與子相依爲命也。故餅罄矣，乃器之恥。猶父母不得其所，乃子之責。所以窮獨之民，生不如死也。蓋無父則無所怙，無母則無所恃，是

以出則中心銜恤，入則如無所歸也。
安成劉氏曰：以餅比父母，以器比子，但取其相資之義，而不取義於餅器之小大也。如左傳昭公二十四年，鄭子大叔引此，而曰王室之不寧，晉之恥也，以餅喻周，以器喻晉，亦不取小大之義也。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十五

父兮生我，母兮鞠我。拊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欲報之德，昊天罔極。

傳鞠，養腹厚也。

箋父兮生我者，本其氣也。畜，起也。育，覆育也。

顧，旋視也。復，反覆也。腹，懷抱也。之，猶是也。我欲報父母是德，昊天乎我心無極。

疏 毛以爲此言父母生養之恩，已思報之。言父兮生我，母兮以懷妊以養我，又拊循我，起止我，長遂我，覆育我，顧視我，反覆我，其出入門戶之時，常愛厚我，是生我劬勞也。鄭以腹爲懷抱爲異。

集傳賦也。生者，本其氣也。鞠，畜。皆養也。拊，拊循也。育，覆育也。顧，旋視也。復，反覆也。腹，懷抱也。罔，無極窮也。言父母之恩如此，欲報之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十五

以德，而其恩之大，如天無窮，不知所以爲報也。

壘山謝氏曰：此章形容父母愛子之心盡之矣。生我如天之生物也。鞠我如地之養物也。拊者，撫摩其身體，察其肥瘠，憂其疥癬也。畜者，謹其出入，察其起居，藏之堂與之中，不敢縱之門庭之外，惟恐其病疾也。長者如南風之長養萬物，調和其身體，滋養其血氣。日夜望其長大，育者如易曰：育德。孟子曰：教育。英木，涵養其德性，發舒其志氣，開導其聰明。日夜望其成人也。顧者，父母行而不隨，則回顧之也。復者，兒行而父母不隨，則追喚之也。腹者，懷抱於腹間也。父母有所往，將出門，懷抱其子而承送，捨父母自外歸，既入門，懷抱

其子而未肯置人能深思九字之義必不忘
父母之恩矣。
慶源輔氏曰臣之於君其忠
有盡子之於親其孝無窮。

南山烈烈飄風發發民莫不穀我獨何害

傳烈烈然至難也發發疾貌穀養也言民皆

得養其父母我獨何故覩此寒苦之害

箋民人自苦見役視南山則烈烈然飄風發

發然寒且疾也

釋文 飄本又
作票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十一

疏 孝子言已在役之苦我本從役苦於南山
值時寒甚視南山則烈烈然愴其至役之
勞苦而情以為至難也又遇飄風發發然寒
而且暴疾也於時天下之民豈不皆得養其
父母者我獨何故覩此寒苦之甚害而不得
養父母乎此何害與下不卒互也南山者
皆以已刺彼故言他得孝養已獨寒苦此則
怨者之常辭且虐君者役賦不平非無閑豫
之人故作者言已偏
苦得稱民莫不穀也

集傳興也烈烈高大貌發發疾貌穀善也

南山烈烈則飄風發發矣民莫不善而我獨

何為遭此害也哉

南山律律飄風弗弗民莫不穀我獨不卒

傳律律猶烈烈也弗弗猶發發也

箋卒終也我獨不得終養父母重自哀傷也

集傳興也律律猶烈烈也弗弗猶發發也卒

終也言終養也

慶源輔氏曰我獨何為而遭此害也哉我獨
何為而不得養也哉此兩句最直玩蓋末後
方及其所以不
得終養之意

蓼莪六章四章章四句二章章八句

詩經

卷二十 蓼莪

十一

集傳晉王哀以父死非罪每讀詩至哀哀

父母生我劬勞未嘗不三復流涕受業者

為廢此篇詩之感人如此

三山李氏曰凱風母不安其室之詩也小
弁太子見華之詩也蓼莪孝子不得終養
之詩也故其咎責怨慕哀痛如此苟不為
母所棄不為父所逐不困於行役而得終
養則其歡欣可知觀詩者當以此類求之
豐城朱氏曰孝子行役不得以養其父母
而形於嘆詠者如陟岵鳴鶴皆是也而蓼
莪之詩獨使人誦之者流涕嗚咽而不能
止何也曰陟岵鳴鶴思念於父母尚存之
日蓼莪之詩感傷於父母既沒之後

序大東刺亂也。東國困於役而傷於財。譚大夫作是詩以告病焉。

箋譚國在東故其大夫尤苦征役之事也。魯莊公十年齊師滅譚。

疏譚大夫雖自為已怨而王政大經偏東非王朝也。以此主陳譚國之偏苦勞役西之人優逸是有彼此之辭故須辨之。明為譚而作故也。若汎論世事則不須分別。小明大夫悔仕於亂彼牧伯大夫不言其國是也。莊十年傳曰齊侯之出也過譚譚不禮焉及其入也諸侯皆賀譚又不至是以齊師滅之引此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七十九

者證其在京師之事也

朱子辨說譚大夫未有考不知何據恐或有傳耳

有饒簋殮有抹棘七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瞻言顧之潛焉出涕

傳與也饒滿簋貌殮熟食謂黍稷也抹長貌

七所以載鼎食棘赤心也如砥貢賦平均也

如矢賞罰不偏也瞻反顧也潛涕下貌

箋殮者客始至主人所致之禮也凡殮饗饌

以其爵等為之牢禮之數陳與者喻古者天子施予之恩於天下厚此言古者天子之恩厚也君子皆法效而履行之其如砥矢之平

小人又皆視之共之無怨言我也此二事者在乎前世過而去矣我從今顧視之為之出涕傷今不如古

釋文饒音蒙抹音蚪又其牛反共音恭本又作恭音卷本又作春音潛所姦反說文作潛云涕流貌涕音體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七十九

疏言有饒然滿者簋中黍稷之殮也。有抹然長者棘木載肉之七也。客始至主人以簋盛殮以七載肉而待之。是主人供承之惠於賓客厚也。以與古者天子施予之恩於天下厚也。非直與恩厚又法制齊均周之貢賦之道其均如砥石然周之賞罰之制其直如箭矢然。是所行之政皆平而不曲也。以天子崇其施予之厚故其時君子皆共法做所以履而行之。以周道布其砥矢之平直時小人皆共承奉所以視而供之上下相和舉世安樂。我從今世徒反顧而視之終不可值由此潛焉為之出涕也。至人供賓客有禾有米此以盛於簋故知熟食也。又禮之通制皆簋盛稻梁簋盛黍稷也。雜記云七用黍長三尺煮肉必實之於鼎必載之者以古之祭祀享食必體解其肉之胾既大故須以七載之謂出

之於鼎升之於俎也。言棘赤心者以棘木煎心言於祭祀賓客皆赤心盡誠也。吉禮用棘雜記言用桑者謂喪祭也。待賓客之七禮當用棘傳言赤心解本用棘之意未必取赤心為喻。聘禮賓初至大夫帥至於館宰夫朝服設殮是也。必先設之者以其初至權致小禮。彼注云食不備禮曰殮對饗饋之大為不備。司儀注云小禮曰殮大禮曰饗饋是也。案大行人及掌客云。上公殮五牢。饗饋九牢。侯伯殮四牢。饗饋七牢。子男殮三牢。饗饋五牢。諸侯之朝必以臣從。彼為凡介行人宰史設文。故注云凡大行人宰使眾臣從賓者也。行人至禮。宰主貝。史主書。皆有饗饋尊其君也。及其臣以其爵等為之。牢禮之數陳者爵卿也。則殮二牢。饗饋五牢。爵大夫也。則殮大牢。饗饋三牢。爵士也。則殮少牢。饗饋大牢。此降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十一

小禮豐大禮也。以命數則參差難等。畧於臣用爵而已。是爵等為之牢禮之數陳也。陳者依此數陳列以與之。下云周道如砥。言周平安之世。瞻言顧之。傷其不見往古。故知此以主人待客之隆。喻古者施予之厚也。古之天子正謂周之聖王。下言周道。明所思不出於周也。砥謂礪之石。禹貢曰。礪砥砮丹。以砥石能磨物使平。故比貢賦均也。矢則幹必直。故比賞罰不偏也。其實貢賦賞罰皆平皆直。理亦兼通。聚聚衣服鞞鞞佩遂是濫賞所及。亦是賞罰不平也。此言君子小人在位與民庶相對。君子則行其道。小人則供其役。此上四句有二事。明君子履其恩厚而法效之。小人視其平直而供承之。以履視不同。故箋分以當之也。言君子所履者明已今賦效之。偏亦由時在位貪亂不履先王之遺不能佐

君以致於偏故五章以下刺其空官廢職與此相首尾

集傳興也。饒滿簋貌。殮熟食也。抹曲貌。棘七以棘為七。所以載鼎肉而升之於俎也。砥礪石言平也。矢言直也。君子在位履行。小人下民也。瞻反顧也。潜涕下貌。序以為東國困於役而傷於財。譚大夫作此以告病。言有饒簋殮則有抹棘七。周道如砥則其直如矢。是以君子履之而小人視焉。今乃顧之而出涕也。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十一

者則以東方之賦役莫不由是而西輸於周也。慶源輔氏曰。周道只道路之道。與下章周行一意。故集解以為東方之賦役莫不由是而西輸於周。是即指道路而言也。然以上四句正直履視之義觀之。則又似指周之玉道而言。豈本意只是指道路而而言。而其中亦含此意耶。小東大東。杼柚其空。糾糾葛屨。可以履霜。桃桃公子。行彼周行。既往既來。使我心疚。傳空盡也。桃桃獨行貌。公子譚公子也。

箋小也。大也。謂賦斂之多少也。小亦於東。大亦於東。言其政偏。失砥矢之道也。譚無他貨。維絲麻耳。今盡行。袖不作也。葛屨。夏屨也。周行。周之列位也。言時財貨盡。雖公子衣履不能順時。乃夏之草屨。今以履霜送轉。因見使行。周之列位者而發幣焉。言雖困乏。猶不得止。既盡。疾病也。言譚人自虛竭。轉送而往。周人則空盡受之。曾無反幣復禮之惠。是使我心傷病也。

釋文 杆直呂反。說文云。盛緯器。袖音逐。本又作軸。佻。韓詩作嬖。嬖。往來貌。並音挑。本或作窳。非也。轉音運。

疏 下云。既往。既來。仍是轉輸之事。故知公子獨行。為送轉。轉至京師。又因見使之行。周之列位。而發幣焉。謂適有司。而納其轉輸之幣。周發幣於公卿。杜預云。朝而發幣於公卿。如今計獻詣公府。卿寺。彼因朝而有貢獻之物。發幣於公卿。與此公子發幣同。但此轉輸。不固行聘也。聘禮云。無行則重賄。反幣。謂以幣反報來者。故此以反幣言之。中庸曰。厚往而薄來。所以懷諸侯也。是有報矣。天子納諸

侯之禮。雖亡。春秋之世。諸侯之事。霸王與天子同也。齊桓公知諸侯之歸已也。故使輕其幣。而重其禮。諸侯之使。垂橐而入。稠載而歸。言其空而來。重而歸也。則天子亦當有報也。
集傳 賦也。小東。大東。東方小大之國也。自周視之。則諸侯之國。皆在東方。杆。持緯者也。袖。受經者也。空。盡也。佻。輕薄。不奈勞苦之貌。公子。諸侯之貴臣也。周行。大路也。疾病也。言東方小大之國。杆袖皆已空矣。至於以葛屨履霜。而其貴戚之臣。奔走往來。不勝其勞。使我心憂而病也。

慶源 輔氏曰。周道一也。方其盛時。君子履之。而小人視焉。及其衰也。公子行之。而人心病焉。時移事變。而人心所感不同如此。

穫 刈沈泉。無浸穫薪。契契寤歎。哀我憚人。薪是有薪。尚可載也。哀我憚人。亦可息也。
傳 刈。寒意也。側出曰沈泉。穫。艾也。契契。憂苦也。憚。勞也。載。載乎意也。
箋 穫。落木名也。既伐而折之。以為薪。不欲使

沈泉浸之。浸之。則將濕腐不中用也。今譚大夫契契憂苦而寤歎。哀其民人之勞苦者。亦不欲使周之賦歛小東大東極盡之。極盡之則將困病。亦猶是也。薪是獲薪者。析是獲薪也。尚庶幾也。庶幾析是獲薪。可載而歸蓄之。以為家用。哀我勞人。亦可休息養之。以待國事。

釋文

沈音軌。字又作晷。寤子鳩反。漬也。字又作浸。獲戶郭反。字則宜作木。傍憚丁佐。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八十四

反徐又音但。字亦作瘳。

疏

毛以為有冽然寒氣之沈泉。無得浸漬我。所獲之樵薪也。以興暴虐者周室之幽王。

無得稅斂。我譚國之民人也。刈薪者。借其樵薪。以安浸之。則濕腐不中用故也。以興今譚

大夫契契憂苦而寤歎之中。嗟哀憐我譚國勞苦之民人。極斂之。則困病不堪其事也。又

言薪畜是獲。刈之薪者。尚以為可存載於意。當譚而掌之。以為家用。况譚大夫哀於我勞

苦之人。寧不亦可念之。在情當休息而養之。以待國事。鄭唯獲為木名。尚為庶幾。又尚

可載。以對亦可息。是薪可載歸。猶人可休息。直文比事於義為通。故不從毛餘同。七月

云二之日栗列。是冽為寒氣也。說文冽寒貌。故字從冰。釋水云。沈泉穴出。穴出仄出也。李

巡曰。水泉從傍出。名曰沈。沈。側出。是側出曰沈泉也。獲。落文在釋木。故為木名。某氏曰。可作杯圈。皮勒繞物不解。郭璞曰。獲音獲。可為杯器素也。陸機疏云。今柳榆也。其葉如榆。其皮堅勒。制之長數尺。可為繩索。又可為甌。帶其材。可為杯器是也。易佩者以諸言薪者。皆謂木也。而言刈。於理不安。故易之。

集傳興也。冽。寒意也。側出曰沈泉。獲。艾也。契。契。憂苦也。憚。勞也。尚。庶幾也。載。載以歸也。蘇氏曰。薪已獲矣。而復漬之。則腐。民已勞矣。而復事之。則病。故已艾則庶其載而畜之。已

勞則庶其息而安之。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八十五

東人之子。職勞不來。西人之子。祭祭衣服。舟人之子。能罷是裘。私人之子。百僚是試。

傳東人。譚人也。來。勤也。西人。京師人也。祭祭。鮮盛貌。舟人。舟楫之人。能罷。是裘。言富也。私人。私家人也。是試。用於百官也。

箋職。主也。東人勞苦而不見謂勤。京師人衣服鮮潔而逸豫。言王政偏甚也。自此章以下。

服鮮潔而逸豫。言王政偏甚也。自此章以下。

服鮮潔而逸豫。言王政偏甚也。自此章以下。

言周道衰。其不言政偏。則言眾官廢職。如是而已。舟當作周。裘當作求。聲相近故也。周人之子。謂周世臣之子孫。退在賤官。使搏熊羆。在冥氏穴氏之職。此言周衰。羣小得志。

釋文

來音賚。樞又作概。

疏 東以對西。則西人是京師之人。京師是王不見勤。故采薇序曰。杖杜以勤歸是也。東人言王勞苦。則知西人為逸豫。西人言其衣服鮮明。則東人衣服弊惡。互相見也。上章言公子不履不能順時。况國人乎。此章以下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八十六

不以其漿。言政偏。鞞鞞佩璲以下。言眾官廢職也。其文雖多。意唯此二事。故總解之。以此章八句辭皆相反。既東西勞逸不同。則周私所至為異。以此知舟當作周。裘當作求。周世臣之子孫者。謂在周有功德。世為臣。其子孫賢者也。裳裳者華序曰。棄賢者之類。絕功臣之世。是有退在賤官者也。秋官冥氏下士二人。穴氏下士一人。冥氏掌設孤張為阱。獲以攻猛獸。以靈鼓。擊之。穴氏掌攻螫獸。各以其物火之。注云。螫獸。熊羆之屬。冬藏者也。而熊羆即亦猛獸。故知在此二職也。上云西人即周人也。上句刺其鮮盛。下句復傷其退求。熊羆者。以無道之世。莫不愛羣小。斥逐賢哲。故讓佞之徒。多有逸樂。成之輩。退在賤官。雖同是周人。賢愚不等。作者刺彼驕奢。哀此眾。辭各有為。不相害也。此云私人

則賤者。謂本無官職。卑賤之屬。私居家之小人也。蔡高云。遷其私人。以申伯為王卿士。稱其家臣為私人。故傳曰。私人。家臣也。有司徹云。獻私人。王藻云。大夫私事。使私人。擯以臣。什於私家。謂之私人。非此類也。

集傳 賦也。東人。諸侯之人也。職。專主也。來。慰撫也。西人。京師人也。祭祭。鮮盛貌。舟人。舟楫之人也。熊羆。是裘。言富也。私人。私家皂隸之屬也。僚。官試用也。舟人。私人。皆西人也。此言賦役不均。羣小得志也。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八十七

或以其酒。不以其漿。鞞鞞佩璲。不以其長。維天有漢。監亦有光。跂彼織女。終日七襄。

傳 或醉於酒。或不得漿。鞞鞞。玉貌。璲。瑞也。漢。天河也。有光。而無所明。跂。隅貌。襄。反也。

箋 佩璲者。以瑞玉為佩。佩之鞞鞞然。居其官職。非其才之所長也。徒美其佩。而無其德。刺其素殮。監。視也。喻王闔置官司。而無督察之實。襄。駕也。駕。謂更其肆也。從旦莫。七辰一移。

因謂之七襄。

釋文

開字亦作開。跋說文作岐。

疏言王政之偏，或用之為官，令其醉酒者，或朝然佩其璫玉，居其官職，不以其才之所長，徒美其佩而無其德也。維天之有漢，仰監視之，亦有精氣之光，是徒有光而無明，今佩璫之人，亦徒有名而無實也。跋然三隅之形者，彼織女也，終一口歷七辰至夜而迴反，徒見其如是，何魯存織乎？言王之官司，徒見列於朝耳，何曾有用乎？鄭唯言佩璫云是玉也，故韜韜為玉貌，郭璞曰：玉璫也。禮以玉為瑞，信其官謂之典瑞，此瑞正謂所佩之玉，故箋云：佩璫者，以瑞玉為佩。玉璫云古之君子必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八十八

佩玉是也。釋訓云：臯臯韜韜，刺素餐也。某氏云：韜韜無德而佩，故刺素餐也。河圖括地象云：河精上為天漢，揚泉物理論云：星者元氣之英也，漢水之精也，氣發而著，精華浮上宛轉隨流，名曰天河。一曰雲漢，大雅云：倬彼雲漢，是以言監亦有光，是嫌其光之小也。故知取無明為喻，其女牛箕斗，各自言其無所用，知其不取無明也。牛女言其貌，箕斗言其用，七襄再述其醜，長庚一無所說，參差不同者，皆作者選言置辭，使成文理，潤色而已。無義例也。說文云：跋，頃也。字從匕，孫毓云：織女三星，跋然如隅，然則三星鼎足而成三角，望之跋然，故云隅貌。襄反者，謂從日，至暮七辰而復反於夜也。襄駕釋言文，言更其肆者，周禮有市廛之肆，謂止舍處也，而天有十二次，日月所止舍也，舍即肆矣，在天為次。

在地為辰，每辰為肆，是歷其肆，舍有七也。書夜雖各六辰，數者舉其終始，故七，即自卯至酉也。

集傳賦也。韜韜，長貌。璫，瑞也。漢，天河也。跋，隅貌。織女，星名，在漢旁。三星跋然如隅也。七襄未詳。傳曰：反也。箋云：駕也。駕，謂更其肆也。蓋天有十二次，日月所止舍，所謂肆也。經星一晝一夜，左旋一周而有餘，則終日之間，自卯至酉，當更七次也。言東人或饋之以酒，而西人曾不以為漿，東人或與之以韜然之佩，而西人曾不以為長，維天之有漢，則庶乎其有以監我，而織女之七襄，則庶乎其能成文章以報我矣。無所赴愬而言，惟天庶乎其恤我耳。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八十九

雖則七襄，不成報章。皖彼牽牛，不以服箱。東有啟明，西有長庚。有捄天畢，載施之行。

傳不能反報成章也。皖，明星貌。河鼓謂之牽

牛服、牝服也。箱、大車之箱也。日旦出，謂明星為啟明。日既入，謂明星為長庚。庚，續也。抹，畢貌。畢，所以掩兔也。何嘗見其可用乎。

箋：織女有織名爾。駕則有西無東，不如人織相反。報成文章，以用也。牽牛不可用於牝服之箱。啟明長庚，皆有助日之名而無實光也。祭器有畢者，所以助載鼎實。今天畢則施於行列而已。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九十一

疏：言雖則終日歷七辰，有西而無東，不成織。法報反之文章也。言織之用緯，一來一去，是報反成章。今織女之星，駕則有西而無東，不見倒反，是有名無成也。又皖然而明者，彼牽牛之星，雖則有牽牛之名，而不曾見其牽牛以用於牝服大車之箱也。又東方有啟導日明之星，西方有增長續日之星，此亦何曾能有啟續乎。又有棟然而長者，在天之畢也。徒則施之於二十八宿之行列而已。亦何曾見其掩兔載肉之用乎。是皆有名無實，亦與王之官司虛列而無所成也。李巡曰：河鼓牽牛，皆二十八宿名也。孫炎曰：河鼓之旗十二星，在牽牛之北也。或名為河鼓，亦名為牽牛。爾雅牽牛，河鼓一星，如李巡孫炎之意，則二星今不知其同異也。知服牝服者，以連箱言之，為牛所用，故特服也。車人言大車牝服。

詩經

卷二十一 大東

九十二

二柯又三分柯之二。注云：大車平地載任之車，牝服長八尺，謂較也。今俗為平較，兩較之內謂之箱。甫田曰：乃求萬斯箱。書傳曰：長幾充箱，是謂車內容物之處為箱。釋天云：明星謂之啟明，孫炎曰：明星太白也。出東方高三舍，今日明星，昏出西方高三舍，今日太白。然則啟明是太白矣。長庚不知是何星也。或一星出在東西而異名，或二者別星，未能審也。上言球長貌，此云畢貌，亦言畢之長也。箋：言曰畢之羅之，月令禁羅網畢翳，無出國焉。故言所以掩兔也。持牲饋食禮曰：宗人執畢，是祭器有畢也。彼注云：畢狀如叉，蓋為其似畢星，取名焉。王人親舉宗人則執畢導之，是所以助載鼎實也。掩兔祭器之畢，俱象畢星為之。孫毓云：祭器之畢，狀如畢星名象。所出也。畢之畢，又取象焉。而因施網於其上，雖可兩通，箋義為長。集傳賦也。皖，明星貌。牽牛，星名。服，駕也。箱，車箱也。啟明長庚，皆金星也。以其先日而出，故謂之啟明。以其後日而入，故謂之長庚。蓋金水二星常附日行，而或先或後。但金大水小，故獨以金星為言也。天畢，畢星也。狀如掩兔之畢，行行列也。言彼織女不能成報我之章，牽牛不可以服我之箱，而啟明長庚天畢。

者亦無實用但施之行列而已至是則知天亦無若我何矣

安成劉氏曰金水附日而行無定在或一在日先一在日後或俱在日先或俱在日後金星行在日後則晨見而昏不見行在日先則昏見而晨又不見也

維南有箕不可以簸揚維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漿維南有箕載翁其舌維北有斗西柄之揭

傳挹斟也翁合也

箋翁猶引也引舌者謂上星相近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九

釋文 斗都口反沈作王對矩于反廣雅云酌也本又作斟

疏 言維此天上其南則有箕星不可以簸揚米粟維此天上其北則有斗星不可以挹

斟其酒漿所以不可以簸揚者維南有箕則徒翁置其舌而已維北有斗亦徒西其柄之

揭然耳何嘗而有可用乎亦猶王之官司虛列而無所用也案二十八宿連四方為名者

唯箕斗井壁四星而已壁者室之外院箕在南則壁在室東故稱東壁鄭稱參傍有玉井

則井星在參東故稱東井推此則箕斗並在南

方之時箕在南而斗在北故言南箕北斗也

以箕斗是人之用器故令相對為名其名之定雖單亦通故巷伯謂箕為南箕為北斗傳翁言合者以天星眾也此獨為箕者由此星合聚相接其舌也鄭以為箕星踵狄

而舌廣而言合於天文不候故言翁猶引也引其舌者謂上星近也言箕之上星相去近故為踵因引之使相遠而為舌也

集傳賦也箕斗二星以夏秋之間見於南方云北斗者以其在箕之北也或曰北斗常見不隱者也翁引也舌下二星也南斗柄固指

西若北斗而西柄則亦秋時也言南箕既不可以簸揚糠粃北斗既不可以挹酌酒漿

而箕引其舌反若有所吞噬斗西揭其柄反

若有所挹取於東是天非徒無若我何乃亦若助西人而見困甚怨之詞也

詩經

卷二十 大東

九

大東七章章八句

序四月大夫刺幽王也在位貪殘下國構禍怨

亂並興焉

疏 此篇毛傳其義不明王肅述毛於六月祖

暑征未得反已闕一時之祭後當復闕二時

也先祖匪人之下又云征役過時曠廢其祭

祀我先祖獨非人乎王者何為忍不憂恤我使我不得脩子道孫毓難之曰凡從役踰年

乃怨。雖文王之師，猶采薇而行，歲暮乃歸。小雅美之，不以爲譏。又行役之人，固不得親祭。攝者脩之，未爲有闕。豈有四月從役，六月未歸，數月之間，未過古者出師之期，而以刺幽王亡國之君乎？非徒如毓此言，首章始廢一祭，已恨王者忍已。復闕二時，彌應多怨。何由秋日冬日之下，更無先祖之言也？孫以爲如適之祖，皆訓爲往，今言往暑，猶言適暑耳。非言往而退也。詩人之興，言治少亂多，皆積而後盛，盛而後衰，衰而後亂。周自太王王季王業始起，猶維夏也。及成康之世，而後致太平，猶徂暑也。暑往則寒來，故秋日繼之，冬日又繼之。善惡之喻，各從其義，此言亦非毛。古何則？傳云：暑盛而往矣，是既盛而後往也。毓言方往之暑，不得與毛同矣。案經及序，無陳古之事。太王成康之語，其意何以知然？又以四

詩經

卷二十四

九

月爲周基，六月爲尤盛，則秋日爲當誰也。若言成康之後，幽王之前，則其間雖有衰者，未足皆爲殘虐。何故以涼風喻其病害百卉乎？若言亦比幽王，則已歷積世，當陳其漸。何故幽王頓此二時，中間獨爾闕絕也？又毓言以爲有漸，則幽王既比於冬，不得更同。秋日不宜爲幽王，何傷先世之亂離哉？如是則王孫之言，皆不可據爲毛義也。今使附之鄭說，唯一徂字異耳。秋日之寒，未如冬時。反言百卉俱靡，以譬萬民困病，其喻有甚於冬。則三者別喻，不相積累。以四時之中，尤可慘酷者，莫過於冬日。故以此比王身，自言上之所行，不論病民之狀，以冬時草木收藏而無可比。下故獨言王惡也。二章以涼風之害百草，喻王政之病下民。首章言王惡之有漸，嚴寒毒暑，皆是可患，各自爲與不相附也。其興之日月先

後爲章次耳。

四月維夏。六月徂暑。先祖匪人。胡寧忍予。

傳：徂，往也。六月火星中，暑盛而往矣。

箋：徂，猶始也。四月立夏矣，至六月乃始盛暑。興人爲惡，亦有漸，非一朝一夕匪，非也。寧，猶曾也。我先祖非人乎？人則當知患難，何爲使我當此亂世乎。

詩經

卷二十四

本五

疏：毛以爲言四月維始立夏矣，未甚暑，至六月乃極暑矣，既極然後往，過其暑矣。以往表其極言四月已漸暑，至六月乃暑極，以興王初即位，雖爲惡政矣，未甚酷。至于今乃極酷也。故大夫仰而訴之，我先祖非人乎？先祖若人，當知患難，何曾施恩於我，當此亂世乎。月令：季夏六月昏大火，中火星中而暑退，暑盛而往矣。由盛故有往，是以往表其盛，無取於往義也。左傳：昭三年傳曰：譬如火焉，火中，寒暑乃退。此其極也，能無退乎？彼以極退，故此以理反之，故言往而明極也。鄭以大，夫已遭王惡，倒本其漸，王惡無已退之時，不似寒暑之更代，故以始言之。言往者，因此往彼之辭，暑自四月往，至於六月爲始也。漢書律曆志云：四月立夏節，小滿中，故言四月立夏矣。至六月乃始盛暑也，以興人爲惡，有漸非一朝一夕是暑，以喻其惡之極也。不與下秋冬相繼也。人困則反本窮則告親，故言

我先祖非人出悖慢之言明怨恨之甚猶正月之篇怨父母生已不自先後也

集傳興也。徂，往也。四月六月亦以夏正數之。

建已建未之月也。此亦遭亂自傷之詩。言

四月維夏，則六月徂暑矣。我先祖豈非人乎，

何忍使我遭此禍也。無所歸咎之詞也。

秋日淒淒，百卉具腓。亂離瘼矣，爰其適歸。

傳淒淒，涼風也。卉，草也。腓，病也。離，憂瘼病適

之也。

詩經

卷二十 四月

李本

箋具猶皆也。涼風用事而眾草皆病。興貪殘

之政行而萬民困病。爰，曰也。今政亂國將有

憂病者矣。曰此禍其所之歸乎。言憂病之禍

必自之歸為亂。

釋文 妻本亦作棲。七西反。腓，房非反。韓詩云變也。

疏 王政既亂，則國將有憂病矣。曰此憂病之禍，其何所歸之乎。言此憂病之禍，必歸之

於國家滅亂也。經中亂字，承上經之事，是

政亂也。亂憂病三者連文，明非共為一事。故

危國故言國將有憂病者也。謂可憂之病滅

亡之事也。又言憂病之禍必自之歸於亂者謂之於滅亡之亂。流彘滅戲之類。非疊上文也。宣十二年左傳引此詩乃云歸於枯亂者也。是之歸於亂也。

集傳興也。淒淒，涼風也。卉，草也。腓，病也。離，憂瘼病

奚何適之也。秋日淒淒，則百卉具腓矣。亂

離瘼矣。則我將何所適歸乎哉。

東萊呂氏曰。秋日冬月。猶云秋時冬時也。

冬日烈烈，飄風發發。民莫不穀。我獨何害。

箋烈烈，猶栗烈也。發發，疾貌。言王為酷虐慘

毒之政，如冬日之烈烈矣。其亟急行於天下

如飄風之疾也。穀，養也。民莫不得養其父母

我獨何故。覩此寒苦之害。

疏 上以寒風喻王行慘毒之政，則言禍害者

以寒喻故。正謂毒政之害也。言寒苦之害者，因上文

言寒也。

集傳興也。烈烈，猶栗烈也。發發，疾貌。穀，善也。

夏則暑，秋則病，冬則烈，言禍亂日進，無時

而息也。

詩經

卷二十 四月

李本

華陽范氏曰言夏秋冬獨不及春蓋天氣和暢萬物發育治之象也。自古治世少亂世多。可知矣。

山有嘉卉。侯栗侯梅。廢為殘賊。莫知其尤。

傳廢伏也。

箋嘉善侯維也。山有美善之草。生於梅栗之

下。人取其實。蹂踐而害之。今不得蕃茂。喻上

多賦斂。富人財盡。而弱民與受困窮。尤過也。

言在位者貪殘為民之害。無自知其行之過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九十九

者言大於惡。

釋文 蹂廣雅云履也。廢如字。一音發。狀時世反。又一本作廢。大也。此是玉肅義。

疏 說文云。狀習也。恒為惡行。是慣習之義。定本廢訓為大。與鄭不同。

集傳 興也。嘉善侯維。廢變尤過也。山有嘉

卉。則維栗與梅矣。在位者變為殘賊。則誰之

過哉。

錢氏曰卉草也。通言之。則草木皆卉也。

相彼泉水。載清載濁。我日構禍。曷云能毅。

傳構成曷逮也。

箋相視也。我視彼泉水之流。一則清。一則濁。

刺諸侯並為惡。曾無一善。構猶合集也。曷之

言何也。毅善也。言諸侯日作禍亂之行。何者

可謂能善。

疏 毛以為我視彼泉水之流。尚有一泉則清。一泉則濁。我視彼諸侯之行。何為一皆為

惡。曾無為善。乃泉水之不如也。所以然者。我

此諸侯日日構成其禍亂之行。逮何時能為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九十九

謂其善言其皆無所善。不如泉水有清者也。

集傳 興也。相視載則構合也。相彼泉水。猶

有時而清。有時而濁。而我乃日日遭害。則曷

云能善乎。

滔滔江漢。南國之紀。盡瘁以仕。寧莫我有。

傳滔滔大水貌。其神足以網紀一方。

箋江也。漢也。南國之大水。紀理眾川。使不壅

滯。喻吳楚之君能長理旁側小國。使得其所

瘁、病、仕事也。今王盡病此畿封之內以兵役之事。使羣臣有土地。曾無自保有者。皆懼於危亡也。吳楚舊名貪殘。今周之政。乃反不如。

釋文 瘁本又

疏 鳥語曰。禹會羣神於會稽。以諸侯王祭其神。故言神也。則此言其神足以綱紀一方。是明所事其神之國。將有綱紀其意。亦喻江漢之傍國。故言一方也。紀理眾川。使不壅滯者。謂眾川有所注。入江漢能統引之。不使其水壅遏滯塞也。舉江漢為喻。而彼南國之紀。則以喻江漢所在之國。能相紀理。故喻吳楚矣。上言諸侯並惡。謂中國諸侯耳。漸漸之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一百

石序曰。戎狄叛之。荆舒不至。是幽王之時。荆已叛矣。亦既有背叛王命。固當自相君長。是大能字小。紀理傍國。明矣。南方險遠。世有強國。商頌云。達彼殷武。奮伐荆楚。是殷之中年。楚已嘗叛。鄭語史伯謂桓公曰。姜嬴荆芋。實與諸姬相干也。南有荆蠻。不可以入。是幽王之時。楚已強矣。於時未必有吳。以吳亦夷之。強者與楚相配言耳。公羊傳曰。吳楚之君。不書葬。是吳楚相近。故連言之。禹貢唐虞之時。已云江漢朝宗于海。言朝宗以示臣義。故注以爲荆楚之域。國無道則先強。有道則後服也。殷王武丁。已依荆楚。是舊貪殘也。集傳與也。滔滔大水貌。江漢二水名。紀綱紀也。謂經帶包絡之也。瘁病也。有識有也。滔

滔江漢。猶爲南國之紀。今也盡瘁以仕。而王何其不我有哉。

匪鵠匪鳧。翰飛戾天。匪鱸匪鮪。潛逃於淵。

傳鵠。鵠也。鵠。鳧。貪殘之鳥也。大魚能逃處淵。箋翰。高戾。至。鱸。鯉也。言鵠鳧之高飛。鯉鮪之處淵。性自然也。非鵠鳧能高飛。非鯉鮪能處淵。皆驚駭辟害爾。喻民性安土重遷。今而逃走。亦畏亂政故。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一百一

釋文 鵠字或作鵠。鳧。鵠也。

疏 說文云。鵠。鵠也。從教而爲。鵠字異於鵠也。鵠之大者。又名鵠。孟康漢書音義曰。鵠。大鵠也。說文又云。鵠。鵠也。鵠。鳥皆殺害小鳥。故云貪殘之鳥。以喻在位貪殘也。大魚能逃於淵。喻賢者隱遁也。故王肅云。以言在位非鵠鳧也。何則。貪殘驕暴。高飛至天。時賢非鱸鮪也。何爲潛逃。以避亂。孫毓云。貪殘之人。而居高位。不可得而治。賢人大德而處潛遁。不可得而用。上下皆失其所。是以大亂而不振。皆述毛說也。箋以王莽正政之亂。病害下民。下章言民不得所。不如草木。則此亦宜言民之用病。故以爲喻。民逃走。畏亂政也。集傳賦池。鵠。鵠也。鵠。亦鵠也。其飛止薄雲

漢鱣鮪大魚也。鵝莩則能翰飛戾天。鱣鮪

則能潛逃于淵。我非是四者則亦無所逃矣。

慶源輔氏曰此章本亦與體但有所託之物

而無所與之辭故不可謂之與又有四箇匪

字故亦不可謂之比而只得以爲賦也

山有蕨薇隰有杞棗君子作歌維以告哀。

傳杞、枸櫞也。棗、赤棗也。

箋此言草木尚得其所。人反不得其所。傷之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二百一

也。告哀、言勞病而愬之。

釋文 棗、本亦作

疏 作者自言君子以非君子不能作詩故也

其色雖異爲名同。江河間棗可作鞍。郭璞曰

赤棗樹葉細而岐。鏡也。皮理錯戾。好叢生山

中。中爲車網。白棗葉

集傳 興也。杞、枸櫞也。棗、赤棗也。樹葉細而岐

鏡、皮理錯戾。好叢生山中。中爲車網。山則

而已。

本草曰。枸杞一名地骨。春夏採葉。秋採莖實。

冬採根。皆可食。

四月八章章四句

小旻之什十篇六十五章四百十四句

詩經註疏大全合纂卷之二十終

詩經

卷二十一 四月

二百一

